



联 合 国

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

2022 年补编



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

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

2022 年补编



联合国 • 2024 年，纽约

说明

本出版物中所用名称及资料编排格式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秘书处对任何国家、领土、城市或地区或其权力当局的法律地位或对其边界或疆界的划分表达任何意见。

ST/PSCA/1/Add.25

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C.24.VII.1

ISBN 9789210031820

目录

	页次
导言	viii
2022 年安全理事会成员	x
第一部分. 审议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范围内的问题	
介绍性说明	7
非洲	
1.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8
2. 索马里局势	10
3. 大湖区局势	19
4.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22
5. 中非共和国局势	29
6. 中部非洲区域	36
7.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39
8. 巩固西非和平	55
9. 非洲和平与安全	58
10. 利比亚局势	65
11. 马里局势	78
美洲	
12. 有关海地的问题	84
13. 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 的同文信(S/2016/53)	92
亚洲	
14. 阿富汗局势	96
15. 缅甸局势	104
16.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	107
欧洲	
17. 塞浦路斯局势	109
18. 与前南斯拉夫局势有关的项目	111

A.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111
B.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	114
19. 与乌克兰有关的项目	117
A.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117
B.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128
C.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	132
中东	
20. 中东局势	144
21.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156
22.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163
23.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168
专题问题	
24.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170
25.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176
26.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1
27.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186
28.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195
2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98
30.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210
31. 情况通报	215
32. 与不扩散有关的项目	219
A.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219
B. 不扩散	222
C.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225
33.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29
34.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34
3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46
36.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257

第二部分. 暂行议事规则及相关程序发展

介绍性说明	269
一. 会议和记录.....	272
二. 议程.....	290
三. 代表和全权证书.....	299
四. 主席.....	300
五. 秘书处.....	306
六. 议事方式.....	307
七. 参加会议.....	310
八. 决策和表决.....	319
九. 语文.....	335
十. 暂行议事规则的地位.....	336

第三部分. 《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介绍性说明	342
一. 第一条第二项规定的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	343
二. 第二条第四项规定的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	347
三. 第二条第五项规定的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358
四. 联合国依据第二条第七项不干涉各国内政.....	360

第四部分. 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关系

介绍性说明	370
一. 与大会的关系.....	372
二. 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	392
三. 与国际法院的关系.....	394

第五部分. 安全理事会的职能和权力

介绍性说明	400
一.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四条承担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	401
二. 会员国依据第二十五条接受并执行安全理事会之决定的义务.....	410
三.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六条承担的制订军备管制计划之责任.....	414

第六部分. 审议《宪章》第六章的条款	
介绍性说明	418
一. 将争端或情势提交安全理事会	419
二. 争端调查和实况调查	424
三. 安全理事会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	437
四. 关于《宪章》第六章条款的解释或适用问题的讨论	445
第七部分. 针对威胁和平、破坏和平及侵略行为的行动(《宪章》第七章)	
介绍性说明	459
一. 依据《宪章》第三十九条确定是否存在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侵略行为	461
二. 依据《宪章》第四十条采取预防局势恶化的临时措施	469
三. 依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武力以外措施	469
四. 依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措施	495
五. 审议《宪章》第四十三至四十五条	500
六. 军事参谋团依据《宪章》第四十六和四十七条发挥的作用和组成情况	505
七. 会员国依据《宪章》第四十八条必须采取的行动	506
八. 按照《宪章》第四十九条彼此协助	511
九. 《宪章》第五十条所述性质的特殊经济问题	512
十. 依据《宪章》第五十一条拥有的单独或集体自卫的权利	516
第八部分. 区域安排	
介绍性说明	530
一. 在专题项目下审议《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条款	532
二. 承认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努力	541
三. 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	545
四. 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	552
五. 区域安排报告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活动	555
第九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委员会、法庭和其他机构	
介绍性说明	563
一. 委员会	564
二. 工作组	578

三. 调查机构.....	579
四. 法庭.....	580
五. 特设委员会.....	581
六. 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	582
七. 建设和平委员会.....	585
八. 提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588
第十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	
介绍性说明	595
一. 维持和平行动.....	596
二. 特别政治任务.....	612
索引	I

导言

本出版物系 1954 年印发的《1946-1951 年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补编第 25 号。2022 年，尽管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暴发的影响仍在持续，但安理会恢复了举行面对面会议的做法，尽管广大会员国的参与程度有限。因此，根据安理会成员达成的谅解，非安理会成员在 2022 年初继续提交与公开辩论有关的书面声明，这些声明汇编在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

《汇编》第 25 号补编涵盖安全理事会 2022 年 1 月 5 日第 8943 次会议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第 9234 次会议的议事情况。《汇编》原本和以往各补编可在安理会网站(www.un.org/securitycouncil/content/repertoire/structure)上在线查阅。

《汇编》是大会题为“使习惯国际法之资料更易于查考之方法”的 1952 年 12 月 5 日第 686(VII)号决议责成编制。《汇编》是安理会的议事指南，用便于查阅的方式编列了安理会所采用的惯例和程序。《汇编》的目的不是取代安理会记录，此类记录是关于安理会审议工作的唯一全面和权威的记述。

为编排文内资料而采用的分类并非意在表明存在尚未由安理会本身清楚或明确确立的程序或惯例。安理会在任何时候都在《联合国宪章》、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以及通过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等制订的惯例框架内把握自身的议事程序。为便于参考，本导言载有一个列表，其中列出了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成员。

在记录安理会惯例时基本保留了 1954 年印发的原卷中所列安理会惯例和程序的标题。但已视需要作出调整，以更好地反映安理会的惯例。例如，本出版物第一部分所载的研究报告按区域或专题问题依日期顺序编排。

《汇编》涵盖四个主要领域：暂行议事规则的适用；《宪章》各条款的适用；安理会附属机构，包括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以及制裁委员会和相关的专门小组和专家组；安理会处理中每个项目的活动概览。1946 年至 2007 年，《汇编》各补编所涉期间一般为 2 至 4 年，包含 12 个章节。2008 年至 2017 年，《汇编》各补编所涉期间一般为 2 年，包含 10 个部分。2018 年以来，《汇编》各补编所涉期间为 1 年，也包含 10 个部分。

1946 年至 2007 年，各补编的 12 个章节涵盖以下议题：

第一章	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宪章》第二十八、三十、九十八条；议事规则第 1-5、13-36、40-67 条)
第二章	议程(规则第 6-12 条)
第三章	参加安全理事会议事(《宪章》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五条第一项；规则第 37-39 条)
第四章	表决(第二十七条；规则第 40 条)
第五章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第六章	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关系
第七章	关于就联合国会员资格问题向大会提出建议的惯例

第八章	审议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范围内的问题(议程项目概览)
第九章	安全理事会在行使其他职能和权力过程中作出的决定
第十章	审议《宪章》第六章的条款
第十一章	审议《宪章》第七章的条款
第十二章	审议其他条款的规定(《宪章》第一条第二项、第二条第四项、第二条第五项、第二条第六项、第二条第七项、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五十二至五十四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一百零三条)

2008 年起，各补编的 10 个部分涵盖以下议题：

第一部分	审议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范围内的问题
第二部分	暂行议事规则及相关程序发展
第三部分	《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第四部分	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关系
第五部分	安全理事会的职能和权力(《宪章》第五章)
第六部分	审议《宪章》第六章的条款
第七部分	针对威胁和平、破坏和平及侵略行为的行动(《宪章》第七章)
第八部分	区域安排(《宪章》第八章)
第九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委员会、法庭和其他机构
第十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

《汇编》以已经印发的安全理事会文件为基础。联合国文件编号由字母和数字构成。安理会文件以文号标示，其中包括年份和一个序数(例如 [S/2022/32](#))。安理会会议逐字记录的编号形式是：[S/PV.9229](#)，会议按顺序编号排列，从 1946 年第一次会议开始。与前几卷补编一样，本补编仅引述安理会会议的临时逐字记录，因为将会议记录编入《正式记录》发表的做法已经终止。

安理会通过的决议和其他决定，包括主席发表的声明和说明，以及安理会主席与秘书长之间的相关往来信函，均在每年各卷《安全理事会决议及决定》中发布。决议用数字编号，并在其后的括号中注明通过年份，例如第 [2671 \(2022\)](#) 号决议。自 1994 年起，安理会主席代表安理会发表的声明的编号形式如 [S/PRST/2022/6](#) 例子所示。在此之前，主席声明与安理会其他文件一样以序号为文号分发(例如，[S/25929](#))。

如欲查阅《汇编》所提某次会议的完整记录或安全理事会某份文件案文，可查询联合国文件正式网页(www.un.org/en/documents/)。安理会的文件可在此网站中找到，方法是点击“正式文件系统”或“安全理事会”标题之下特定文件类别的某一直链接。《决议和决定》年度各卷可通过文号查找(2022 年为 [S/INF/77](#))。

2022 年安全理事会成员

阿尔巴尼亚

巴西

中国

法国

加蓬

加纳

印度

爱尔兰

肯尼亚

墨西哥

挪威

俄罗斯联邦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第一部分

审议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 范围内的问题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7
非洲	
1.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8
2. 索马里局势	10
3. 大湖区局势	19
4.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22
5. 中非共和国局势	29
6. 中部非洲区域	36
7.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39
8. 巩固西非和平	55
9. 非洲和平与安全	58
10. 利比亚局势	65
11. 马里局势	78
美洲	
12. 有关海地的问题.....	84
13. 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 的同文信(S/2016/53).....	92
亚洲	
14. 阿富汗局势	96
15. 缅甸局势	104
16.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	107
欧洲	
17. 塞浦路斯局势	109
18. 与前南斯拉夫局势有关的项目	111
A.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111
B.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	114

19. 与乌克兰有关的项目	117
A.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117
B.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128
C.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	132
中东	
20. 中东局势	144
21.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156
22.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163
23.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168
专题问题	
24.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170
25.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176
26.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1
27.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186
28.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195
2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98
30.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210
31. 情况通报	215
32. 与不扩散有关的项目	219
A.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219
B. 不扩散	222
C.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225
33.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29
34.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34
3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46
36.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257

介绍性说明

本《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补编的第一部分概述安全理事会围绕事关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职责的所处理项目的议事情况。

2022 年，随着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相关限制的放宽，安理会得以全面恢复所有面对面活动，包括在安理会会议厅举行面对面会议和通过决定。安理会还停止使用视频会议、书面投票程序和 2020 年 3 月疫情暴发时建立的远程工作方法的其他方面。这些变化反映在第一部分中。

第一部分介绍了 2022 年安理会审议这些项目的直接政治背景，包括安理会的会议和文件。因此，第一部分列出了与举行会议有关的所有项目。第一部分也构成了一个框架，安理会在此框架内开展明确事关《联合国宪章》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的审议工作。因此，在第一部分的叙述部分列入了所有其他相关部分的对照索引，以便于了解《汇编》的结构和内容。

第一部分还审视了《汇编》其他部分未涵盖的安理会惯例的实质性方面。为方便查阅，议程项目按区域排列，并增加了一个专题问题类别。在每个区域内，议程项目按照首次列入安理会所处理事项清单的先后次序排列。各个研究报告着重介绍安理会项目审议的重要新情况，它们是安理会所做决定的重要背景。

每个章节附有一个列表，按时间顺序列明与该项目有关的所有议事信息，包括会议、分项、所参考的文件和发言者。此外，为了说明将专题问题纳入主流的情况，在关于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的各节之后，增加了列示安理会决定的有关规定的表格。

非洲

1.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就西撒哈拉局势举行了一次会议并通过了一项决议。在这次会议上，安理会通过了第 2654 (2022) 号决议。¹ 此外，安理会成员根据第 1353 (2001) 号决议，与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一次非公开(闭门)会议。² 下表提供了关于会议的更多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成果。安理会成员还就该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³

10 月 27 日，安理会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⁴ 通过了第 2654 (2022) 号决议，将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⁵ 该决议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获得通过。⁶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表示全力支持秘书长及其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推动谈判进程，以便在前个人特使取得的进展和框架的基础上，达成西撒哈拉问题的解决办法。⁷ 安理会深为关切地注意到停火破裂，并在这方面呼吁各方充分遵守与西撒特派团达成的各项军事协定。⁸ 安理会还促请各方考虑到 2006 年以来作出的努力及其后的事态发展，在秘书长主持下秉承善意且不预设条件地恢复谈判，以期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方案，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实行自决。⁹ 安理会还深为关切地注意到撒哈拉威难民依然处境艰难并继续依赖外部人道主义援助的情况以及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影响，以及为廷杜夫难民营居民提供的资金不足，粮食援助减少带来各种风险。¹⁰

决议通过后，安理会若干成员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在弃权的代表中，肯尼亚代表表示遗憾的是，第 2654 (2022) 号决议继续逐渐但明显地偏离西撒特派团的任务规定，这无助于各方按原定意图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可接受的政治解决办法。¹¹ 他还表示遗憾的是，肯尼亚在谈判期间提出的建议没有被采纳，并对以下情况表示关切，即所通过的决议没有实质性地反映安理会在第 2602 (2021) 号决议和以往各项决议中所作的承诺，即“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指出各当事方在这方面的作用和责任”。¹² 他进一步指出，非洲联盟将双

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² 非公开会议于 10 月 10 日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举行；见 S/PV.9148。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1 章。

³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 章。

⁴ S/2022/733。另见 10 月 17 日南非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797)。

⁵ 第 2654 (2022) 号决议，第 1 段。关于西撒特派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⁶ 见 S/PV.9168。

⁷ 第 2654 (2022) 号决议，第 3 段。

⁸ 同上，序言部分第十三段和执行部分第 6 段。

⁹ 同上，第 4 段。

¹⁰ 同上，序言部分第二十二段。

¹¹ 见 S/PV.9168。

¹² 第 2602 (2021)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七段。第 2654(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六段和执行部分第 4 段引用了这一措辞。

方都视为其成员，只要是基于遵守《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任何联合国进程都不应忽视非洲联盟。他说，个人特使应该尽一切努力与非洲联盟合作，设法使各方达成共同立场，保护和平与安全并举行商定的全民投票。俄罗斯联邦代表赞同肯尼亚代表的意见，指出起草和商定通过的决议的过程没有经过充分协商，并补充说，安理会其他成员提出的一些有益建议也没有得到重视，因此，决议并不平衡。¹³ 他还指出，在过去几年中，关于延长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各项决议纳入了一些修正案，损害了解决西撒哈拉问题所需的公正和不偏不倚的做法。他补充说，第 2654 (2022) 号决议没有反映实地的真实情况，也不太可能促进秘书长个人特使努力重启摩洛哥与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波利萨里奥阵线)之间的直接谈判进程，以便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他对用来定义冲突和西撒哈拉和平进程直接参与者的含糊措辞提出质疑。他还认为，多次提及圆桌会议形式是不合时宜的，因为这种形式无关紧要，限制了个人特使的调解活动。他补充说，该决议的案文也未反映联合国实体向西撒哈拉境内的平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所需的准入权这一持续存在的问题。最后，他强调，他的代表团对表决的立场完全是因为不同意决议的措辞，并反映了对决议草案起草牵头国工作的评估。他重申该国一贯支持西撒特派团及其团长，并支持特派团在当地为恢复双方对话创造有利条件以推进和平进程方面发挥的关键稳定作用。

在投赞成票的代表团中，美国代表对安理会未能一致支持延长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表示遗憾，因为团结会大大加强联合国实现和平的努力。他呼吁所有有关各方本着诚意与个人特使接触，并补充说，政治解决办法对于促进西撒哈拉人民和该区域和平与繁荣的未来至关重要。他还说，他的代表团仍然认为摩洛哥的自治计划是认真、可信和现实的，是满足这些愿望的一个可能的办法。中国代表表示，希望安理会今后关于延长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决议能够反映局势的最新变化，在深入协商的基础上，达成有关各方都能接受的案文，早日就西撒哈拉问题政治进程的下一步措施达成共识。巴西代表指出，尽管案文有许多优点，但如果对其中的一些创新性建议采取更加平衡的办法，本可使案文大大受益，可能有助于弥合谈判期间出现的一些差距。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加蓬的代表表示支持摩洛哥的自治计划，该计划提出了可信的前景，可以根据《宪章》找到解决办法，作为摆脱目前僵局的途径，也是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政治解决办法的途径。

会议：2022 年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会议记录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 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68 10月27日	秘书长关于西撒 哈拉局势的报告 (S/2022/733)	美国提出的决议 草案(S/2022/801)			7 个安理 会成员 ^a	第 2654(2022) 号决议 13-0-2 ^b

^a 巴西、中国、加蓬、肯尼亚、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美国。

^b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肯尼亚、俄罗斯联邦。

¹³ 见 [S/PV.9168](#)。

2. 索马里局势

2022 年，安理会就索马里局势举行了 12 次会议，通过了 6 项决定，其中 4 项是根据《宪章》第七章作出的。其中 6 次会议采取了通报的形式，其余 6 次会议是为通过决定而召开的。¹⁴ 下表提供了关于这些会议的更多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成果。安理会成员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索马里局势。¹⁵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核可了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关于将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改组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的决定，¹⁶ 并将委员会的名称从“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改为“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¹⁷ 自 2008 年提出以来，¹⁸ 安理会首次没有延长第 2608 (2021)号决议中有关打击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授权，该授权已于 2022 年 3 月到期。¹⁹ 下文提供了关于这些和其他发展的更多信息。

除了审议秘书长关于索马里局势的报告外，²⁰ 安理会还听取了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团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兼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团长及其副手的定期通报。²¹ 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也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²² 此外，安理会还听取了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和欧洲联盟非洲之角问题特别代表的情况通报。

秘书长特别代表在 2022 年的情况通报中向安理会介绍了索马里政治事态发展的最新情况，包括 2022 年 5 月选举进程结束、人道主义状况恶化和安全局势动荡，重点是青年党构成的威胁以及非索特派团改组为非索过渡特派团。

关于政治事态发展，特别代表在 2 月份指出，索马里的全国选举比宪法规定的时间表晚了一年多。²³ 特别代表在 5 月的情况通报中欢迎索马里选举进程的结束，认为这是该国的一个重要里程碑。²⁴ 5 月 15 日，哈桑·谢赫·马哈茂德在议会联席会议上当选为总统，这次会议和平、有序并尊重议事规则。然而，特别代表指出，与索马里临时宪法相反，索马里人民没有机会在一人一票

¹⁴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⁵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6 章。

¹⁶ 第 2628 (2022)号决议，第 22 段。关于非索过渡特派团的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第三节。

¹⁷ 第 2662 (2022)号决议，第 24 段。关于该委员会的更多资料，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¹⁸ 见第 1816 (2008)号决议。有关更多信息，见《汇编，2008-2009 年补编》，第一部分。

¹⁹ 关于与打击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有关的授权的更多资料，见涵盖 2008 年至 2021 年期间的以往补编第七部分。

²⁰ S/2022/101、S/2022/392 和 S/2022/665。

²¹ 在 3 月 31 日通过第 2628 (2022)号决议之前，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特别代表以非索特派团团长的身份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

²² 详情见第七部分第三.A 节和第九部分第一.B 节。

²³ 见 S/PV.8965。

²⁴ 见 S/PV.9040。

的选举中投票，妇女仅当选议会席位的 21%。在整个选举过程中，人们注意到议会成员的选举过程中存在许多违规行为，而且选举过程中多次发生暴力事件。9 月，特别代表报告说，索马里有争议的选举进程结束后，该国的政治气候变得更有利于处理国家的主要优先事项。²⁵ 议会于 6 月一致核准了提名的总理人选哈姆扎·阿卜迪·巴雷，并于 8 月确认了其内阁。特别代表指出，内阁成员中只有 13% 是妇女，并再次呼吁索马里领导人采取进一步措施，确保妇女有意义地参与政府各机构，并将青年和历史上被边缘化的群体纳入其中。特别代表赞扬总统努力改善中央政府与联邦成员州之间的关系，以推进国家优先事项，并赞扬他与邻国进行外联。

人道主义局势仍然极其严峻，2022 年有 770 万索马里人需要援助。²⁶ 5 月，特别代表报告说，在连续第四个雨季无雨后，情况正在恶化，并指出受干旱影响的人数已增至 610 万，该国 6 个社区面临更大的局部饥荒风险。²⁷ 该年晚些时候，他指出，该国近一半的估计人口受到至少四十年来最严重干旱的影响，气候因素加剧了这一影响。²⁸ 特别代表强调，目前的人道主义危机尤其加剧了流离失所妇女和儿童的脆弱性。

特别代表指出，2022 年的安全状况仍然动荡，青年党继续利用当地的政治和安全紧张局势，广泛使用简易爆炸装置，²⁹ 构成重大安全威胁，其袭击重点是摩加迪沙、西南州和希尔谢贝利。³⁰ 在这方面，特别代表赞扬索马里安全部队和非索过渡特派团，他们保障了选举进程，并在青年党的袭击中首当其冲。³¹ 关于非洲联盟领导的特派团的重组，2 月 15 日，特别代表报告了在以下方面取得的进展：制定非洲联盟-索马里联邦政府联合行动构想；非洲联盟-联合国关于特派团重组的联合提议；以及根据第 2568(2021)号决议的要求，拟订联合国的后勤选择，以支持今后重组后的特派团和索马里安全部队。³² 特别代表强调，在落实索马里过渡计划的工作中取得进展对于非索特派团的重组和决定非索特派团向索马里安全部队移交责任的节奏至关重要。特别代表在年内最后一次通报情况时报告说，第 2628(2022)号决议规定的过渡任务执行工作正在推进，包括请索马里联邦政府、非洲联盟、欧洲联盟以及联合国确定相关、明确和务实的进展基准。³³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及其副手在通报情况时向安理会通报了特派团向索马里当局提供的选举援助和安全支持，包括针对青年党的联合行动。³⁴ 特别代表指出，在该年早些时候非索特派团重组为非索过渡特派团后，组建部队以及提供与部队活动和机动性相适应的充足和可预测的资金和装备，是削弱青年党和确保过渡成功的关键。至关重要的是，要为非索过渡特派团和索马里安全部队提供运输直升机和攻击直升机，并在所有地区提供充足的进攻性武器，

²⁵ 见 S/PV.9125。

²⁶ 见 S/PV.8965。

²⁷ 见 S/PV.9040。

²⁸ 见 S/PV.9125。

²⁹ 见 S/PV.8965。

³⁰ 见 S/PV.9040。

³¹ 见 S/PV.9040 和 S/PV.9125。

³² 见 S/PV.8965。

³³ 见 S/PV.9125。

³⁴ 见 S/PV.8965、S/PV.9040 和 S/PV.9125。

以扩大空中战略支持。³⁵ 副特别代表兼非索过渡特派团代理负责人在该年早些时候向安理会发表讲话时指出，即将在 2022 年 12 月之前缩编 2 000 人的部队最终将取决于联邦政府是否有能力组建部队，以填补非索过渡特派团部队缩编留下的缺口。³⁶ 这方面的一个关键要求是提供可持续、可预测和充足的资金。鉴于不愿考虑召开一次关于为非索过渡特派团和索马里安全部队筹措资金的联合国特别会议，她呼吁安理会和所有伙伴确保特派团在其任务期限内获得可持续、可预测和充足的资金。

关于上述情况，欧洲联盟非洲之角问题特别代表在 9 月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断言，青年党已发展成为基地组织最富有和最强大的全球分支，威胁到索马里和非洲之角的和平与安全以及人道主义努力。³⁷ 她回顾说，欧洲联盟致力于支持非索过渡特派团，但不能提供更多同样的支持。她敦促政府澄清《索马里过渡计划》和国家安全架构，并指出，非索过渡特派团的唯一撤出战略是支持索马里安全部门。

关于打击索马里沿海海盗的问题，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在 2 月的情况通报中表示，希望安理会能够商定一项更好地反映索马里优先事项的订正决议，同时延长必要的法律规定，使欧盟海军的阿塔兰塔行动至少在该年剩余时间内继续开展。³⁸ 如果该决议中的授权不延长到 3 月 3 日之后，“阿塔兰塔”行动将无权打击海盗并保护世界粮食计划署和索马里领水内其他易受攻击船只的货物运送。在同次会议上，一些安理会成员³⁹ 表示支持找到解决办法，延长关于索马里沿海海上安全的决议所规定的授权。然而，索马里代表重申，索马里联邦政府将不再要求延长或修改该决议规定的授权，因为经过近 15 年的努力，它已成功实现了预定目标。⁴⁰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的讨论重点是政治事态发展，包括举行选举、人道主义状况恶化、青年党构成的持续威胁以及非索特派团改组为非索过渡特派团。

关于 2022 年的政治事态发展，安理会成员欢迎选举进程结束和哈桑·谢赫·马哈茂德当选总统，⁴¹ 并注意到哈姆扎·阿卜迪·巴雷总理领导的新政府已经组成。⁴² 关于妇女的代表性，虽然一些安理会成员指出，这一比例低于 30% 的配额，但他们祝贺萨迪娅·亚辛·哈吉·萨马塔尔成为首位担任副议长一职的女性。⁴³ 在该年中，安理会若干成员还呼吁妇女有意义地参与政治进程，包括决策。⁴⁴ 在这方面，印度和巴西代表注意到，在任命内阁成员后，妇女的参与有所增加，而

³⁵ 见 [S/PV.9040](#)。

³⁶ 见 [S/PV.9125](#)。

³⁷ 同上。

³⁸ 见 [S/PV.8965](#)。

³⁹ 联合王国、美国、法国和爱尔兰。

⁴⁰ 另见 2 月 26 日索马里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162](#))和秘书长关于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情况的报告，秘书长在报告中指出，在第 [2608\(2021\)](#) 号决议规定的有关授权于 3 月 3 日到期后，索马里领海内的国际海军行动已经停止([S/2022/819](#))。

⁴¹ 见 [S/PV.9040](#)。

⁴² 见 [S/PV.9125](#) (爱尔兰、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墨西哥和巴西)。

⁴³ 见 [S/PV.9040](#) (联合王国、挪威、法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墨西哥和美国)。

⁴⁴ 见 [S/PV.9040](#) (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和墨西哥)；[S/PV.9071](#) (加蓬)；[S/PV.9125](#) (爱尔兰、挪威和阿尔巴尼亚)。

爱尔兰代表指出,新内阁中任命的妇女人数低于该国自己的承诺。⁴⁵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索马里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正在进行的宪法改革进程⁴⁶和民族和解努力。⁴⁷

关于人道主义局势,安理会成员讨论了不断恶化的局势,造成严重的粮食不安全和流离失所,并因前所未有的干旱而加剧。在这方面,一些安理会成员指出,对人道主义援助的需求日益增加,⁴⁸一些成员还提到气候变化的影响也是一个因素。⁴⁹该年晚些时候,安理会成员警告索马里有发生饥荒的危险,并呼吁加大努力,避免出现这种情况。⁵⁰

在安全方面,安理会讨论的重点是青年党构成的持续威胁,安理会成员谴责该组织在 2022 年继续发动恐怖袭击。关于非洲联盟领导的特派团的重组,安理会成员赞扬曾在非索特派团服务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所作的努力,并欢迎成立后续特派团。⁵¹美国代表指出,安理会难得有机会帮助塑造一个特派团的过渡,他说,非索过渡特派团的任务为调整和重振非洲主导的打击青年党的国际努力提供了机会。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必须确保为非索过渡特派团提供可持续和可预测的资金,以便使其有效履行任务。⁵²法国代表表示,如果索马里不努力与各联邦州一起组建武装部队,或者如果非索过渡特派团不大力帮助索马里部队并与他们一起开展进攻行动,那么为非索过渡特派团提供的任何新资金,无论数额多少,都是不够的。⁵³联合国代表指出,联合国向非索过渡特派团提供了资金,鼓励其他会员国加入这一努力,以便索马里部队能够发展其所需的能力,消除青年党构成的威胁。⁵⁴

2022 年,安理会的决定也侧重于上述问题,特别是非索特派团的重组和联索援助团任务的审查。

关于非索特派团的重组,3 月 31 日,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一致通过了第 2628 (2022)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核可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关于将非索特派团改组为

⁴⁵ 见 S/PV.9125。

⁴⁶ 见 S/PV.8965 (联合王国); S/PV.9040 (联合王国、挪威、法国、爱尔兰、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和印度); S/PV.9125 (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挪威、阿尔巴尼亚和美国)。

⁴⁷ 见 S/PV.8965 (挪威); S/PV.9040 (联合王国、挪威、爱尔兰、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和美国); S/PV.9125 (联合王国、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挪威、中国、美国和巴西)。

⁴⁸ 见 S/PV.8965 (联合王国、印度、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美国、挪威、爱尔兰、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和阿尔巴尼亚); S/PV.9040 (法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125 (印度、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阿尔巴尼亚和法国)。

⁴⁹ 见 S/PV.8965 (联合王国、法国、挪威、爱尔兰、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阿尔巴尼亚); S/PV.9040 (挪威、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和墨西哥); S/PV.9071 (加纳); S/PV.9125 (爱尔兰、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和法国)。

⁵⁰ 见 S/PV.9040 (联合王国、挪威、中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印度和美国); S/PV.9125 (联合王国、爱尔兰、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中国、美国 and 巴西)。

⁵¹ 见 S/PV.9009。

⁵² 见 S/PV.9040 (中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俄罗斯联邦和印度); S/PV.9125 (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中国)。

⁵³ 见 S/PV.9040。

⁵⁴ 见 S/PV.9125。

非索过渡特派团的决定，并授权非洲联盟成员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在最初 12 个月期间内执行其任务，以减少青年党构成的威胁，支持索马里整编安全部队和警察部队的能力建设，分阶段向索马里移交安全责任，并支持和平与和解努力，以支持建立一个稳定、联邦制、主权和统一的索马里。⁵⁵ 安理会还决定，非索过渡特派团的战略目标将包括与索马里安全部队开展联合规划和有针对性的行动，以削弱青年党和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有关联者的力量；支持索马里安全部队，除其他外，联合控制重点人口中心，为当地社区、联合国人员和设施提供保护；协助联邦政府在所有收复地区开展稳定工作；支持索马里安全部队的能力发展。⁵⁶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将核定军警人员人数维持在与非索特派团相同的水平，即 19 626 人，其中包括至少 1 040 名警务人员，包括 5 个建制警察部队，任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并认可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关于至迟于该日缩编 2 000 人的决定。⁵⁷ 安理会还授权非洲联盟成员国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部署至多 17 626 名军警人员，其中包括含有 5 个建制警察部队的至少 1 040 名警务人员。⁵⁸

12 月 21 日，安理会根据第七章采取行动，一致通过了第 2670(2022)号决议，其中注意到非洲联盟请求将非索过渡特派团第一阶段缩编 2 000 人的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并例外延长了授权期限，申明第 2628(2022)号决议第 27 段无效。⁵⁹

关于联索援助团，5 月 26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32 (2022)号决议，将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 5 个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⁶⁰ 在同一决议中，安理会欢迎选举进程结束，哈桑·谢赫·马哈茂德当选总统，使权力得以和平过渡，强调指出快速组建一个包容各方且妇女能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的联邦政府，将有助于推进国家重大优先事项，促进民族和解、安全，以及支持从国际安全支助实现过渡。⁶¹ 安理会还强调，联索援助团的任务是对非索过渡特派团、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联索支助办)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任务以及非洲联盟和国际伙伴提供的支助提供补充。⁶² 此外，安理会请秘书长对联索援助团进行一次战略审查，包括就用于跟踪了解联索援助团及时执行和完成任务情况的经明确界定、可衡量和务实的基准提出建议，至迟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向安理会提出报告。⁶³

10 月 31 日，安理会以 1 票弃权通过了第 2657(2022)号决议，⁶⁴ 其中认可战略审查中提出的拟议基准和建议，并将联索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⁶⁵ 安理会请联索

⁵⁵ 第 2628 (2022)号决议，第 22 段。

⁵⁶ 同上，第 23 段。

⁵⁷ 同上，第 26 段。

⁵⁸ 同上，第 27 段。

⁵⁹ 第 2670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和第 1 (a)段。

⁶⁰ 第 2632 (2022)号决议，第 1 段。关于联索援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⁶¹ 第 2632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⁶² 同上，序言部分第四段。

⁶³ 同上，第 3 段。关于联索援助团独立战略审查报告的更多信息，见 S/2022/716。

⁶⁴ 见 S/PV.9177。

⁶⁵ 第 2657 (2022)号决议，第 2 和 4 段。

援助团维持和加强其在索马里各地的存在，并继续加强其与索马里和非索过渡特派团的合作。⁶⁶ 安理会认识到针对青年党的行动重新开始，鼓励联索援助团支持索马里：(a) 确保制定计划，在交战之前、期间和之后保护军事行动重点地区的平民和社区；(b) 加快执行国家稳定战略和州级稳定计划；(c) 支持索马里文职人员在规划和协调稳定努力方面发挥领导、主导和监督作用；(d) 促进将政府治理和服务提供扩展到持续存在脆弱性的地方和地区；(e) 确保向新近或最近从青年党手中收复的地区提供及时、均衡的支持。⁶⁷ 美国代表在解释投票时说，美国感到鼓舞的是，第 2657(2022)号决议纳入了联索援助团战略审查提出的建议，包括进一步协调非索过渡特派团、联索支助办、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其他多边和双边伙伴。⁶⁸ 中国代表指出，中国投了弃权票，因为中国认为第 2657(2022)号决议在保护平民、人道主义准入、气候变化和保护儿童等问题上仍有改进的余地，有关努力的未来方向必须明确。⁶⁹ 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该国代表团投了赞成票，但同意中国的观点，即该决议的一些措辞不平衡，包括在人道主义问题、保护武装冲突中的儿童和人权方面。她还表示遗憾的是，该决议没有充分反映秘书处独立小组对联索援助团及其任务进行的战略审查的建议。

2022 年，安理会还听取了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三次通报，并收到了关于委员会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活动的最新情况。2 月 24 日，主席报告说，委员会成员欢迎专家小组与索马里联邦政府之间的关系继续改善，特别是在合作执行木炭禁令方面。⁷⁰ 6 月 21 日，主席特别指出，委员会成员表示，总统选举的成功结束为与联邦政府合作和协作、推进委员会职权范围内的重要问题提供了新的机会。⁷¹ 在同次会议上，加纳代表强调，需要在安理会之内开展合作并采取一致行动，这对于确保严格遵守所有制裁措施和对各方保持压力、以制止和预防所有严重侵害儿童行为至关重要。加蓬代表指出，加蓬尤其支持那些鼓励索马里联邦政府及其伙伴作出各种努力来断绝青年党财源的建议，包括通过限制和扣押资产，尤其是针对青年党认为对其开展行动至关重要的资金。在 10 月 19 日举行的年度最后一次情况通报中，主席向安理会通报了委员会在报告所述期间的活动，包括从专家小组收到的专题报告。⁷²

安理会通过了两项关于索马里制裁制度的决议。11 月 15 日，安理会通过第 2661(2022)号决议，将第 2607(2021)号决议延长两天，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⁷³ 11 月 17 日，安理会根据第七章采取行动，以 4 票弃权通过了第 2662(2022)号决议。⁷⁴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并扩大了第 2444(2018)号决议第 11 段所述的任务，以包括该决议第 32 和 35 段所述的任务。⁷⁵ 安理会还在该决议中将海上拦截木炭、武器或军事装备和简易爆炸装置部件

⁶⁶ 同上，第 6 段。

⁶⁷ 同上，第 7 段。

⁶⁸ 见 S/PV.9177。另见第 2657(2022)号决议，第 3 段。

⁶⁹ 见 S/PV.9177。

⁷⁰ 见 S/PV.8976。

⁷¹ 见 S/PV.9071。

⁷² 见 S/PV.9157。

⁷³ 第 2661(2022)号决议，第 1 段。

⁷⁴ 见 S/PV.9196。

⁷⁵ 第 2662(2022)号决议，第 44 段。关于专家小组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的规定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⁷⁶ 并重申禁止使用简易爆炸装置部件。⁷⁷ 此外，安理会重申部分武器禁运以及对交付武器和军事装备或提供与军事活动有关的技术咨询、财政和其他援助以及培训的豁免，其受益者是索马里安全和警察机构或第 21 段所列机构。⁷⁸ 安理会还确认，它承诺与索马里合作，确保根据技术评估(S/2022/698)所述基准的进展情况，逐步取消通知程序。⁷⁹ 安理会还回顾了以往关于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木炭禁令措施的决定，并延长了资产冻结的人道主义豁免，但没有具体说明终止日期。⁸⁰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决定，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名称改为“安全理事会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⁸¹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强调，其目标是建立一个综合框架，以加强索马里的国家建设与和平建设，击败青年党，为联索援助团和非索过渡特派团的任务提供补充，特别是为此：(a) 支持在索马里进行武器弹药管理和安全部门改革(支柱 1)；(b) 降低青年党构成的威胁(支柱 2)。⁸²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请索马里政府当局考虑拟订一次性彻底处置木炭库存的提案并提交委员会审议，以防止青年党从销售中获利。⁸³

几个安理会成员在解释投票时，提出了他们对索马里制裁制度的看法。⁸⁴ 此外，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不同意第 2662 (2022)号决议的若干方面，包括提及与吉布提和厄立特里亚双边关系有关的问题以及对青年党的办法。她说，俄罗斯代表团继续对针对青年党的模棱两可的做法感到不安，这种做法使全球反恐努力的重点模糊不清。她补充说，尽管该实体具有危险性质，并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有关联，但它继续“与第 1267 (1999)号、第 1989 (2011)号和第 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保持距离”。在这方面，她认为，该决议又迈出了错误的一步，将青年党将由负责索马里制裁制度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处理这一概念写入了文件。肯尼亚代表解释说，肯尼亚投了赞成票，以表明肯尼亚支持决议对索马里境内的基地组织附属机构采取更严厉的措施。他补充说，肯尼亚和安理会其他非洲成员国发挥了重要作用，确保第 2662 (2022)号决议的框架阐明敌人是恐怖主义团体青年党。他还说，他们使联邦政府更容易获得更多致命武器，从而增加了对该团体的压力。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强调，任何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讨论都必须包括一个重要方面，即不得将恐怖主义与宗教挂钩，并欢迎列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安理会三个非洲成员国联合提出的一个段落，谴责恐怖团体企图在曲解和歪曲宗教的基础上歪曲事实。

⁷⁶ 第 2662 (2022)号决议，第 41 段。

⁷⁷ 同上，第 37 段。

⁷⁸ 同上，第 10、11、14、15、18 和 21 段。

⁷⁹ 同上，第 13 段。

⁸⁰ 同上，第 26、28 和 34 段。

⁸¹ 同上，第 24 段。关于该委员会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⁸² 第 2662 (2022)号决议，第 2 段。

⁸³ 同上，第 36(b)段。

⁸⁴ 见 S/PV.9196 (联合王国、美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蓬、俄罗斯联邦、肯尼亚、中国和加纳)。关于第四十一条的讨论详情，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会议：2022 年索马里局势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 第 37 条发 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65 2 月 15 日	秘书长关于索 马里局势的报 告(S/2022/101)		索马里	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 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索马 里援助团团长、非洲联 盟委员会主席索马里问 题特别代表兼非洲联盟 驻索马里特派团团长、 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 团团长	13 个安理 会成员、 ^a 所有受邀 者	
S/PV.8976 2 月 24 日					1 个安理 会成员(爱 尔兰) ^b	
S/PV.9009 3 月 31 日		联合王国提出 的决议草案 (S/2022/277)	索马里		6 个安理 会成员、 ^c 受邀者	第 2628 (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040 5 月 23 日	秘书长关于索 马里局势的报 告(S/2022/392)		索马里	秘书长特别代表、非洲 联盟委员会主席索马里 问题特别代表兼非洲联 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 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 团长	13 个安理 会成员、 ^d 所有受邀 者	
S/PV.9044 5 月 26 日	秘书长关于索 马里局势的报 告(S/2022/392)	联合王国提出 的决议草案 (S/2022/412)	索马里		受邀者	第 2632 (2022) 号决议 15-0-0
S/PV.9071 6 月 21 日					3 个安理 会成员(加 蓬、加纳 和爱尔兰) ^e	
S/PV.9125 9 月 7 日	秘书长关于索 马里局势的报 告(S/2022/665)		索马里	秘书长特别代表、非洲 联盟委员会主席索马里 问题副特别代表兼非索 过渡特派团代理团长、 欧洲联盟非洲之角问题 特别代表	13 个安理 会成员、 ^a 所有受邀 者	
S/PV.9157 10 月 19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和 15 日安全 理事会关于索 马里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 设委员会主席 给安全理事会 主席的信				1 个安理 会成员(爱 尔兰) ^f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 第 37 条发 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2022/754 和 S/2022/766)					
S/PV.9177 10月31日	2022 年 9 月 26 日秘书长给安全 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716)	联合王国提出 的决议草案 (S/2022/812)	索马里		6 个安理 会成员、 ^g 受邀者	第 2657 (2022)号决议 14-0-1 ^h
	2022 年 10 月 15 日安全理事会 关于索马里的 第 751(1992)号 决议所设委员 会主席给安全 理事会主席的 信(S/2022/766)					
S/PV.9193 11月15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秘书长给安全 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698)	联合王国提出 的决议草案 (S/2022/855)				第 2661 (2022)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196 11月17日		联合王国提出 的决议草案 (S/2022/865)	索马里		8 个安理 会成员、 ⁱ 受邀者	第 2662 (2022)号决议 11-0-4 ^j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232 12月21日		联合王国提出 的决议草案 (S/2022/983)			6 个安理 会成员 ^k	第 2670 (2022)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爱尔兰代表以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名义发言。

^c 阿尔巴尼亚、中国、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d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e 爱尔兰代表以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f 爱尔兰代表以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g 中国、肯尼亚、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h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

ⁱ 中国、加蓬、加纳、肯尼亚、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j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加蓬、加纳、俄罗斯联邦。

^k 中国、法国、爱尔兰、挪威、联合王国和美国。

3. 大湖区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大湖区局势举行了 2 次会议，均以情况通报的形式进行。⁸⁵ 安理会 2022 年未在该项目下通过任何决定。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安理会成员还就该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⁸⁶

2022 年，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和一名民间社会代表的情况通报。此外，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就两次通报提交了书面意见。⁸⁷ 继秘书长的两份报告，⁸⁸ 大湖区问题特使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重点介绍了其办公室为支持执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而开展的活动，以及在政治和安全方面取得的进展和相关挑战。

在 4 月 27 日举行的会议上，特使指出，自他上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以来，大湖区的局势在对话、合作和一体化方面显示出令人鼓舞的趋势，总的来说，解决不稳定根源的意愿持续存在。⁸⁹ 然而，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危机破坏了这一积极趋势，“3·23”运动在 2021 年最后一个季度恢复军事活动，袭击了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的几个阵地。⁹⁰ 特使对民主同盟军和其他当地武装团体继续对平民犯下暴行表示遗憾。尽管局势脆弱，但他仍然相信，仍然有可能巩固该地区取得的重大成果，并逐步走向持久和平。为此，特使呼吁至少在三个层面上作出努力：(a) 加强安全事项方面的合作；(b) 该区域领导人之间进行最高级别的直接和常设对话，以缓解紧张局势和加强信任；(c) 国际社会继续支持该区域。

在安全合作方面，特使特别指出，刚果民主共和国和乌干达开展了联合行动，布隆迪和刚果民主共和国签署了谅解备忘录，成立了非军事措施问题联络和协调小组，并在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一级努力制定反恐战略。关于旨在缓和该区域紧张局势的对话，特使欢迎卢旺达和乌干达以及布隆迪和卢旺达关系正常化方面取得的进展。关于国际社会的支持，特使呼吁安理会和大湖区问题国际联络小组支持区域对话努力，并欢迎特使办公室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密切合作。特使还向安理会通报了他的优先举措，其中包括继续进行斡旋和外交努力，以改善该区域各国之间的关系；支持非军事措施联络和协调小组行动小组的有效部署；为内罗毕和平进程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促进国家和区域对反对非法开采自然资源区域举措加强自主权；促进赋予妇女经济权力，将其作为一项建设和平战略；支持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促进人权的努力。

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指出，该区域面临各种安全挑战，主要来自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中非共和国和南苏丹部分地区活动的消极势力和武装团体的活动。大湖区问题独立专家 Dinesh Mahtani 作了通报，他在通报中重点谈到该区域与非洲大陆其他地区日益相互关联的不安全动态。他指出，大湖区和东非区域各国政府已同意可能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武装团体发起联合军事行动，但他指出，除了区域信任不足之外，任何此类拟议部队的部署都面

⁸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⁸⁶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11 章。另见 S/2022/868。

⁸⁷ 见 S/2022/353 和 S/2022/789。关于根据第 39 条提交的书面意见的详情，见第二部分第七节和第九部分第七节。

⁸⁸ S/2022/276 和 S/2022/735。

⁸⁹ 见 S/PV.9023。

⁹⁰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的更多信息，见下文第 4 节。

临严重挑战。虽然使用武力最终应成为解除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武装团体作战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但至关重要的是，所有有关各方首先要共同努力，帮助执行刚果民主共和国关于武装团体复员的战略，并重建和巩固刚果民主共和国邻国之间的信任。

在讨论期间，安理会成员对大湖区部分地区、特别是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安全局势表示关切。他们还注意到非法开采自然资源对该区域安全与稳定的影响。几个安理会成员提出了该区域恐怖主义威胁日益严重以及武装团体与恐怖主义组织之间联系的问题。⁹¹ 一些安理会成员还对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的增加表示关切。⁹² 在积极的事态发展中，安理会成员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加入东非共同体。一些安理会成员还欢迎设立非军事措施问题联络和协调小组行动小组，⁹³ 以及通过《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区域监督机制会议承诺开展对话。⁹⁴ 除安理会成员外，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卢旺达的代表也参加了讨论，并就大湖区局势、双边关系、区域安全和经济合作以及尚待克服的挑战发表了意见。

特使在 10 月 26 日的第二次通报中说，由于武装团体的好战行为，大湖区继续处于不稳定状态，这些团体的活动加剧了该区域各国之间，特别是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卢旺达之间的不信任和紧张局势。⁹⁵ 自然资源非法开采及其非法贸易继续助长部族间冲突、武装团体活动和跨境犯罪网络使用自然资源的恶性循环。人道主义局势继续令人关切，490 多万难民和寻求庇护者因暴力和气候相关问题而逃离。尽管存在这些挑战，为了应对挑战，该地区各国仍然通过各种举措，包括东非共同体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局势的和平进程，参与了军事和非军事努力。关于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的部署，特使回顾，与联刚稳定团进行有效协调至关重要。关于非军事举措，特使报告说，除其他外，他的办公室协助联络和协调小组行动小组向南基伍省派出了第一个侦察和联络团，其目的是与当地行为体接触，以确定与武装团体接触的机会，并促进他们在没有政治先决条件的情况下解除武装和自愿遣返。他强调了他与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共同前往巴黎和布鲁塞尔进行宣传，以增加对改善自然资源治理的支持，并宣布了今后前往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成员国进行宣传的计划，他意识到国家和区域对反对非法开采自然资源区域举措的自主权是其有效性的先决条件。该办公室还继续支持促进妇女更多地参与选举进程和机构的努力，并开展旨在增加青年参与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的活动。特使呼吁所有签署国加紧努力，全面执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和其他区域协定，争取安理会成员的支持，并进一步呼吁整个国际社会为区域倡议和联合国大湖区行动计划提供更实质性的多方面支持。

安理会成员在讨论中审议了该区域的安全局势，包括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武装团体的活动构成的威胁，以及自然资源非法贸易是该区域冲突的根源和促成因素的问题。安理会成员赞同特使的意见，呼吁执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以及其他区域协定。安理会成员特别欢迎旨在使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卢旺达之间的政治关系正常化的中非共和国和平联合路线图所取得的进展，以及东非共同体国家之间加强与内罗毕进程的协调。一些安理会成员⁹⁶ 还赞

⁹¹ 法国、阿尔巴尼亚、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印度和俄罗斯联邦。

⁹² 阿尔巴尼亚、爱尔兰、美国、挪威和联合王国。

⁹³ 阿尔巴尼亚、印度和美国。

⁹⁴ 巴西、中国、爱尔兰、印度、挪威、墨西哥和俄罗斯联邦。

⁹⁵ 见 S/PV.9165。

⁹⁶ 法国、印度、阿尔巴尼亚和墨西哥。

扬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成员国于 2022 年 6 月通过《关于加强大湖区区域司法合作的金沙萨宣言》。关于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的部署问题，几个安理会成员⁹⁷ 强调，该部队的活动需要与联刚稳定团和国家部队进行有效协调。在这些成员中，一些成员⁹⁸ 鼓励区域部队遵守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规定的义务。安理会成员⁹⁹ 还讨论了在该区域执行非军事措施的问题，特别是解除武装、复员、社区恢复和稳定方案，一些成员¹⁰⁰ 提到联络和协调小组的运作，一些成员¹⁰¹ 提到需要打击仇恨言论、虚假信息和错误信息。几个安理会成员¹⁰² 还呼吁将妇女纳入政治与和平进程，让她们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各级工作。除安理会成员外，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和南非的代表也发了言，就大湖区局势发表了意见。

会议：2022 年大湖区局势

会议记录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 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23 4 月 27 日	秘书长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22/276)		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大湖区问题独立专家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S/PV.9165 10 月 26 日	秘书长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22/735)		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南非	秘书长特使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和大湖区问题独立专家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⁹⁷ 法国、俄罗斯联邦、美国、挪威、联合王国、墨西哥和爱尔兰。

⁹⁸ 法国、美国、联合王国和爱尔兰。

⁹⁹ 法国、印度、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挪威、巴西、联合王国、中国和墨西哥。

¹⁰⁰ 法国、印度、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中国和阿尔巴尼亚。

¹⁰¹ 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西和阿尔巴尼亚。

¹⁰² 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巴西、阿尔巴尼亚和爱尔兰。

4.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举行了 8 次会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 3 项决议，并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为通过一项安理会决定召开了 3 次会议，其他 5 次会议都是情况通报。¹⁰³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安理会还根据第 1353(2001)号决议，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 1 次非公开(闭门)会议。¹⁰⁴ 此外，安理会成员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¹⁰⁵

2022 年，继秘书长季度报告¹⁰⁶ 之后，安理会听取了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特别代表兼联刚稳定团团长的定期通报，以及民间社会和次区域组织代表的通报。¹⁰⁷ 安理会还听取了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以及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及和平行动部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的通报。¹⁰⁸ 按照以往惯例，安理会还听取了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通报。¹⁰⁹ 2022 年，除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外，布隆迪、卢旺达和乌干达代表也参加了在本项目下举行的会议。

在向安理会所作的季度通报中，特别代表重点介绍了该国东部安全局势恶化的情况，此前处于休眠状态的“3·23”运动卷土重来，其他武装团体也继续发动袭击。她介绍了旨在缓解紧张局势的区域举措的最新情况，并报告了政治事态发展，包括定于 2023 年 12 月举行的选举筹备工作所取得的进展。最后，特别代表向安理会进一步介绍了联刚稳定团分阶段缩编的情况。

特别代表在介绍安全局势时解释说，除了民主同盟军和刚果发展合作社在北基伍省和伊图里省发动的袭击外，“3·23”运动在北基伍省的活动以及玛伊-玛伊团体在南基伍省对平民实施的暴力行为也有惊人的增加。¹¹⁰ 在北基伍省，民主同盟军令人不安地使用简易爆炸装置，使局势更加复杂。6 月，特别代表指出，“3·23”运动袭击的升级以及由此造成的区域紧张局势破坏了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卢旺达之间的积极势头，并报告说，该团体的死灰复燃对该国东部的安全、人权和人道主义局势产生了广泛影响，包括联刚稳定团可能面临超出其现有能力所能应对的威胁。¹¹¹ 特别代表在 9 月的通报中报告说，联刚稳定团仍然全力行动，应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武装团体犯罪活动造成的持续不安全。¹¹² 然而，“3·23”运动的死灰复燃助长了对联刚稳定团的造谣和污蔑，导致出现新的暴力抗议和严重事件，造成数十名抗议者和 4 名代表团雇员丧生。在此背景下，特别代表恳请刚果当局和民间社会成员继续侧重于缓解紧张局势，使联刚稳定团能够在刚果民主共和

¹⁰³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⁰⁴ 12 月 6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举行非公开会议；见 S/PV.9209。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1 章。

¹⁰⁵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12 章。

¹⁰⁶ S/2022/252、S/2022/503、S/2022/709 和 S/2022/892。

¹⁰⁷ 见 S/PV.9007、S/PV.9081、S/PV.9142 和 S/PV.9215。

¹⁰⁸ 见 S/PV.9051。

¹⁰⁹ 见 S/PV.9142 和 S/PV.9215。

¹¹⁰ 见 S/PV.9007。

¹¹¹ 见 S/PV.9081。

¹¹² 见 S/PV.9142。

国东部全面和不受阻碍地恢复行动。特别代表在上一次季度通报中表示, 尽管面临巨大挑战, 特别是该国东部地区的安全局势急剧恶化, 但该国继续表现出复原力。¹¹³

在区域方面, 特别代表强调, 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稳定与其 9 个邻国的支持息息相关, 她欢迎费利克斯·安托万·齐塞克迪总统努力加强区域合作, 并欢迎东非共同体决定接纳刚果民主共和国为正式成员。¹¹⁴ 继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东非共同体秘书处于 9 月签署部队地位协定后, 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将部署在该国东部, 最初为期 6 个月, 特别代表强调指出, 必须与联刚稳定团进行有效协调, 使特派团能够充分执行保护平民任务。¹¹⁵ 她还欢迎在安哥拉总统作为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现任主席的调解下, 于 7 月 6 日通过了中非共和国和平联合路线图(罗安达路线图), 目的是缓和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卢旺达之间的紧张关系。为应对日益加剧的不安全和紧张局势, 区域举措得到加强, 最终于 11 月 23 日在罗安达举行了微型首脑会议, 商定了解决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局势的措施, 包括实施优先行动的时间表, 以实现停止敌对行动、“3·23 运动”立即撤出被占地区以及协调罗安达和内罗毕进程下的各项努力。¹¹⁶ 特别代表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和联刚稳定团于 11 月 29 日和 30 日在戈马举行会议, 并报告说, 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已正式要求联刚稳定团积极参与执行罗安达微型首脑会议公报, 其中设想了联刚稳定团的业务任务。特别代表重申, 稳定团愿根据任务规定, 利用其能力支持正在开展的区域和平倡议。在同次会议上, 东非共同体秘书长概述了内罗毕进程的政治和军事轨道, 并请安理会支持东非共同体确保永久解决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问题, 包括通过联刚稳定团、内罗毕进程和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之间的合作。¹¹⁷

关于 2022 年的政治事态发展, 特别代表报告说, 6 月, 国民议会和参议院颁布了选举法修订案, 预计将提高选举进程的透明度, 促进妇女作为候选人参与。¹¹⁸ 然而, 议会关于这些修订案的辩论中没有出现反对意见, 这表明需要作出更多努力, 为开启一个包容各方、透明、和平的选举进程创造条件。9 月, 特别代表报告了在筹备将于 2023 年 12 月举行的大选方面取得的重大进展, 并欢迎政府、议会和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努力为适当举行选举建立法律框架和条件所作的努力, 同时指出仍然存在重大挑战, 特别是在就选举进程的各个方面达成广泛共识方面。¹¹⁹ 特别代表在上一次季度通报中欢迎公布选举日历, 将总统和议会选举定在 2023 年 12 月 20 日举行, 重申联刚稳定团愿意促进有利于透明、包容各方及和平选举进程的政治环境。¹²⁰

关于联刚稳定团分阶段缩编问题, 特别代表报告了稳定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政府共同努力取得的进展, 并补充说, 落实一种循序渐进、负责任并且可持续过渡的工作也在外地一级推进。¹²¹ 9

¹¹³ 见 [S/PV.9215](#)。

¹¹⁴ 见 [S/PV.9007](#)。

¹¹⁵ 见 [S/PV.9142](#)。

¹¹⁶ 见 [S/PV.9215](#)。

¹¹⁷ 见 [S/PV.9215](#)。

¹¹⁸ 见 [S/PV.9081](#)。

¹¹⁹ 见 [S/PV.9142](#)。

¹²⁰ 见 [S/PV.9215](#)。

¹²¹ 见 [S/PV.9007](#)。

月，她表示稳定团愿同政府密切合作，重新评估过渡计划，以加快联刚稳定团的撤离步伐。¹²² 关于稳定团从南基伍、北基伍和伊图里等其余省份撤出的问题，特别代表在今年最后一次通报中重申，联合国愿意努力修订《联合过渡计划》，以便确定具体行动，有效执行与为联刚稳定团负责任、可持续的撤出创造最低安全条件有关的优先基准。¹²³

除特别代表的通报外，鉴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局势不断恶化，安理会于 5 月 31 日听取了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和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的通报。¹²⁴ 助理秘书长报告说，由于“3·23”运动最近卷土重来，并在北基伍对刚果武装部队和联刚稳定团开展敌对活动，本已严峻的局势正在恶化。助理秘书长强调指出，安理会务必全力支持正在进行的区域努力，以缓和局势，结束“3·23”运动的叛乱。她重申秘书长的呼吁，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地方武装团体无条件参与政治进程，所有外国武装团体无条件解除武装并立即返回原籍国。助理秘书长还强调让妇女、包括民间社会代表和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妇女参与当前努力的重要性，以寻求包容性持久解决办法。大湖区问题特使呼吁所有武装团体停止暴力，立即放下武器，坚决参与肯尼亚主持的内罗毕政治对话进程。¹²⁵ 他重申了非军事措施的重要性，并鼓励该区域领导人继续进行高级别对话，讨论如何应对武装团体构成的威胁和防止刚果民主共和国与邻国的紧张局势升级。

民间社会的代表也在 2022 年向安理会作了通报，重点介绍不断恶化的安全局势及其对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影响。在这方面，在 6 月举行的会议上，刚果妇女基金主任兼妇女团结促进综合和平与发展组织主席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和更广泛地区不稳定的原因发表了看法，并建议加强行动和协商机制，以便在选举临近时更有效地保护平民，特别是在该国东部地区。¹²⁶ 她特别呼吁为刚果民主共和国建立国际司法，为幸存者提供更多的医疗和心理援助，并继续努力解决乌克兰战争造成的全球粮食不安全问题及其对非洲、特别是对妇女和儿童的影响。民间社会活动家、“为变革而战”成员在 12 月的通报中就安全局势、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冲突对妇女的影响、妇女参政的至关重要性以及联刚稳定团的作用发表了自己的见解。¹²⁷ 她敦促安理会确保联刚稳定团为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女童提供充分保护；所有各方、包括刚果武装部队、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以及联刚稳定团在严格尊重人权和遵守国际人道法的框架内行事；妇女充分、平等地参与选举与和平进程；联刚稳定团的撤出做到循序渐进和接受问责，并且把尊重人权和保护平民作为条件；并进一步呼吁安理会成员敦促刚果当局开始改革安全部门，特别是军队。

2022 年，安理会成员的审议主要侧重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日益恶化的安全状况和由此产生的侵犯人权行为，以及旨在缓解刚果民主共和国与邻国之间紧张关系的区域举措。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政治事态发展，包括 2023 年选举的筹备工作以及《联合过渡计划》中规定的联刚稳定团分阶段缩编。

关于安全局势，安理会成员对局势进一步恶化和暴力不断增加表示关切，特别是考虑到“3·23”运动卷土重来和其他武装团体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活动。在此背景下，一些安理会

¹²² 见 [S/PV.9142](#)。

¹²³ 见 [S/PV.9215](#)。

¹²⁴ 见 [S/PV.9051](#)。

¹²⁵ 关于大湖区局势的更多信息，见上文第 3 节。

¹²⁶ 见 [S/PV.9081](#)。

¹²⁷ 见 [S/PV.9215](#)。

成员提到安理会 5 月 24 日发表的新闻谈话, 其中谴责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武装团体的袭击, 并敦促他们放下武器。¹²⁸ 安理会成员一再呼吁停止敌对行动,¹²⁹ 要求停止对包括外部在内的武装团体的一切支持,¹³⁰ 并要求武装团体、特别是“3·23”运动撤出任何被占领地区。¹³¹ 安理会成员还强调非军事措施对稳定该国东部地区的重要性, 并在这方面呼吁执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¹³² 关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部署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的问题, 安理会成员敦促该部队与联刚稳定团密切协调其活动, 并确保充分尊重国际法和人权。¹³³ 此外, 一些安理会成员继续提出人权状况问题, 包括涉及与冲突有关的对妇女和儿童的性暴力侵犯和虐待行为。¹³⁴

关于区域动态, 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区域和次区域利益攸关方为缓解紧张局势, 特别是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卢旺达之间的紧张关系, 并共同应对整个大湖区的挑战。在这方面, 安理会成员强调了内罗毕和罗安达进程、¹³⁵ 继续执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以及包括非洲联盟、东非共同体、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在内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所发挥的作用的重要性。¹³⁶

在政治方面, 安理会成员欢迎在筹备定于 2023 年 12 月举行的总统和议会选举方面取得的进展。¹³⁷ 在这方面, 安理会成员强调自由、公平、透明与和平的选举进程的重要性, 一些发言者回顾选举需要具有包容性。¹³⁸ 此外, 爱尔兰代表赞扬联刚稳定团和特别代表努力让妇女和青年参与选举进程,¹³⁹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强调稳定团与政治利益攸关方合作创造有利于即将举行的选举的环境的重要性。¹⁴⁰

在这一年中, 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联刚稳定团逐步撤出的问题, 并强调必须根据当地局势, 按照《联合过渡计划》, 有条件、负责任地分阶段缩编。¹⁴¹ 肯尼亚代表也在代表加蓬和加纳发言时表示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呼吁联刚稳定团审查《联合过渡计划》, 并确保基准包括加强关键的国防和安全机构、预警举措和预防性干预措施, 以及能够减少冲突重起的预防性干预措施等

¹²⁸ 见 [S/PV.9051](#)(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和中国)。

¹²⁹ 见 [S/PV.9051](#)(俄罗斯联邦); [S/PV.9081](#)(加纳(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和俄罗斯联邦); [S/PV.9142](#)(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俄罗斯联邦); [S/PV.9215](#)(法国、联合王国、中国和阿尔巴尼亚)。

¹³⁰ 见 [S/PV.9215](#)(美国、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和印度)。

¹³¹ 见 [S/PV.9215](#)(法国、美国、联合王国、中国、肯尼亚(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尔巴尼亚和墨西哥)。

¹³² 见 [S/PV.9007](#)、[S/PV.9051](#)、[S/PV.9081](#)、[S/PV.9142](#) 和 [S/PV.9215](#)。

¹³³ 见 [S/PV.9081](#)、[S/PV.9142](#) 和 [S/PV.9215](#)。

¹³⁴ 见 [S/PV.9007](#)、[S/PV.9051](#)、[S/PV.9081](#)、[S/PV.9142](#) 和 [S/PV.9215](#)。

¹³⁵ 见 [S/PV.9142](#) 和 [S/PV.9215](#)。

¹³⁶ 见 [S/PV.9007](#)、[S/PV.9051](#)、[S/PV.9081](#)、[S/PV.9142](#) 和 [S/PV.9215](#)。

¹³⁷ 见 [S/PV.9007](#)、[S/PV.9081](#)、[S/PV.9142](#) 和 [S/PV.9215](#)。

¹³⁸ 见 [S/PV.9007](#)、[S/PV.9081](#)、[S/PV.9142](#) 和 [S/PV.9215](#)。

¹³⁹ 见 [S/PV.9081](#)。

¹⁴⁰ 见 [S/PV.9081](#) 和 [S/PV.9215](#)。

¹⁴¹ 见 [S/PV.9007](#)、[S/PV.9081](#)、[S/PV.9142](#) 和 [S/PV.9215](#)。

内容。¹⁴² 墨西哥代表注意到刚果当局提出的请求，要求审慎开展审查工作，而印度代表则表示，需要与刚果民主共和国协调，解决更新过渡基准方面反映出的不足之处。在联刚稳定团任务期限延长后，联合王国代表表示希望第 2666 (2022) 号决议为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稳定团之间的建设性对话，包括讨论审查联合过渡计划事宜，提供了坚实的基础。¹⁴³

安理会在 2022 年的决定中就上述问题采取了行动。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政治动态，6 月 3 日，安理会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欢迎区域各国元首承诺采取双轨办法以寻求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实现持久和平，并欢迎联刚稳定团和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办公室为这一进程提供的支持。¹⁴⁴ 安理会还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各省的武装团体活动增加表示关切，并再次谴责在该国境内活动的所有武装团体以及最近对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和联刚稳定团的袭击。¹⁴⁵ 安理会还表示关切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当前人道主义局势，并依然深为关切该国部分地区严重侵犯践踏人权及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大量存在。¹⁴⁶ 安理会鼓励进一步努力缓和紧张状况，避免发表过激言论和煽动暴力，并且欢迎包括扩大联合核查机制在内的现有区域机制参与揭露据报未经授权的跨界军事活动。¹⁴⁷

12 月 20 日，安理会根据在《宪章》第七章下一致通过的第 2666 (2022) 号决议，将稳定团和部队干预旅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¹⁴⁸ 安理会重申了联刚稳定团的战略优先事项，即保护平民并支持稳定和加强刚果民主共和国国家机构及支持关键的治理和安全改革；¹⁴⁹ 此外，还责成联刚稳定团在仍部署有稳定团的 3 个省支持 2023 年选举进程。¹⁵⁰ 安理会还授权联刚稳定团根据维持和平基本原则，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执行任务。¹⁵¹

关于稳定团的撤出战略，安理会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要求审查联刚稳定团的过渡计划，并鼓励联合国和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民间社会联络，确定要优先采取的具体现实步骤，为使联刚稳定团能够负责任和可持续地撤出创造最起码的安全条件。¹⁵²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对联刚稳定团过渡计划的联合审查结束后，至迟于 2023 年 7 月提出关于调整联刚稳定团文职、警察和军事部分的配置以及联合国今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配置的备选方案。¹⁵³

¹⁴² 见 S/PV.9142。

¹⁴³ 见 S/PV.9226。另见第 2666 (2022) 号决议，第 38、39 以及 42 至 44 段。

¹⁴⁴ S/PRST/2022/4，第一段。

¹⁴⁵ 同上，第二段。

¹⁴⁶ 同上，第五和六段。

¹⁴⁷ 同上，第七段。

¹⁴⁸ 第 2666 (2022) 号决议，第 19 段。

¹⁴⁹ 同上，第 21 段。

¹⁵⁰ 同上，第 26(a) 段。关于联刚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关于联刚稳定团以往任务的更多信息，见涵盖 2010 至 2021 年期间的以往补编。

¹⁵¹ 第 2666 (2022) 号决议，第 21 段。

¹⁵² 同上，第 38 段。

¹⁵³ 同上，第 44 段。

2022 年, 安理会成员还审议了第 1533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工作, 并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制裁制度采取了行动。6 月 10 日, 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提交了最后报告, 其结论是, 尽管北基伍省和伊图里省已实行戒严状态 11 个月, 而且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乌干达人民国防军和联刚稳定团采取了军事行动, 但这两个省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仍然恶化。¹⁵⁴ 6 月 30 日,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在中国、加蓬、加纳、肯尼亚和俄罗斯联邦弃权的情况下通过了第 2641 (2022) 号决议,¹⁵⁵ 其中将第 2293 (2016) 号决议规定的制裁措施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1 日, 并将第 2360 (2017) 号决议规定的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8 月 1 日。¹⁵⁶ 安理会在同一项决议中决定金融和旅行措施也应适用于委员会指认的参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生产、制造或使用简易爆炸装置, 或参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实施、策划、下令、协助、教唆或以其他方式协助以简易爆炸装置进行袭击的个人和实体。¹⁵⁷

第 1533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在 9 月 30 日的通报中概述了委员会过去 12 个月的工作。他向安理会通报了委员会成员代表团计划访问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和乌干达的情况, 这次访问的目的是收集有效执行第 2360 (2017) 号决议所实施制裁措施的第一手资料, 第 2641 (2022) 号决议重申了这一点。¹⁵⁸ 主席通报情况后, 安加扎研究所所长促请安理会对有记录显示支持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活动的武装团体的会员国实施制裁, 并敦促实施制裁, 以防止武装叛乱团体和政府出售木材、受保护动物和其他自然资源。美国代表指出, “3·23” 运动仍被列入刚果民主共和国制裁制度的名单, 会员国必须冻结该武装团体的资产, 并确保不向其提供任何资金或经济资源。此外, 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促请安理会加强对非法开采其自然资源的境内外黑手党网络实施制裁, 并促请安理会全面取消关于为该国武装部队运送武器或相关物资的事前通知要求。

在 12 月 9 日举行的会议上, 安理会听取了第 1533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另一次通报, 他在通报中概述了他 11 月 7 日至 18 日访问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和乌干达的情况。主席在通报中报告说, 在金沙萨讨论期间, 他主要强调, 自 2008 年以来, 武器禁运只适用于武装团体, 通知要求只对供应国有约束力。¹⁵⁹ 访问期间讨论的其他议题包括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安全局势、武装团体的活动、据称民主同盟军受制裁武装团体与达伊沙之间的关联、非法开采自然资源以及侵犯人权行为, 包括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

12 月 20 日,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一致通过第 2667 (2022) 号决议, 其中取消了第 1807 (2008) 号决议第 5 段规定的武器禁运通知要求, 并请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至迟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向安理会提交一份保密报告, 详细说明它为确保国家武器弹药库存的安全有效管理、储存、标识、监测和保管以及为打击贩运和移挪军火所作的努力。¹⁶⁰

¹⁵⁴ 见 6 月 10 日专家组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479)。

¹⁵⁵ 见 S/PV.9084。关于表决后讨论的详情, 见第七部分第三.B 节, 案例 6。

¹⁵⁶ 第 2641 (2022) 号决议, 第 1 和 8 段。

¹⁵⁷ 同上, 第 3 段。

¹⁵⁸ 见 S/PV.9142。

¹⁵⁹ 见 S/PV.9215。

¹⁶⁰ 第 2667 (2022) 号决议, 第 2 和 3 段。

会议：2022 年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会议记录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07 3 月 29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的报告 (S/2022/252)		刚果民主共和国	负责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刚稳定团团长、民间社会代表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根据规则第 37 条邀请的受邀者、一个其他受邀者(特别代表) ^b	
S/PV.9051 5 月 31 日			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乌干达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13 个安理会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d	
S/PV.9055 6 月 3 日						S/PRST/2022/4
S/PV.9081 6 月 29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刚稳定团的报告 (S/2022/503)		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	秘书长特别代表、妇女团结促进综合和平与发展组织主席	13 个安理会成员、 ^e 所有受邀者 ^f	
S/PV.9084 6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10 日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582 (2021) 号决议延长任期的专家组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479)	法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22/523)			8 个安理会成员 ^g	第 2641(2022)号决议 10-0-5 ^h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142 9 月 30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刚稳定团的报告 (S/2022/709)		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	秘书长特别代表、安加扎研究所所长	14 个安理会成员、 ⁱ 所有受邀者 ^j	
S/PV.9215 12 月 9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刚稳定团的报告 (S/2022/892)		布隆迪、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	秘书长特别代表、东非共同体秘书长、活动家、“为变革而战”成员	14 个安理会成员、 ⁱ 所有受邀者 ^k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 对-弃权)
S/PV.9226 12 月 20 日	秘书长关于 联刚稳定团 的报告 (S/2022/892)	法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22/960)			10 个安理会成 员 ¹	第 2666(2022) 号决 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法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22/964)				第 2667 (2022) 号 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特别代表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由于技术困难，民间社会代表未能在会上发言。

^c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d 刚果民主共和国由副总理兼外交部长出席会议。特使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e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加纳(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f 妇女团结促进综合和平与发展组织主席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g 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肯尼亚、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h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加蓬、加纳、肯尼亚、俄罗斯联邦。

ⁱ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此外，加蓬代表以第 [1533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j 安加扎研究所所长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k 刚果民主共和国副总理兼外交部长代表该国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东非共同体秘书长和“为变革而战”成员也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¹ 中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5. 中非共和国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中非共和国局势举行了 5 次会议，并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了 2 项决议。安理会以情况通报形式举行了 3 次会议，其余 2 次会议是为了通过安理会的决定。¹⁶¹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安理会与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 1 次非公开(闭门)会议。¹⁶² 除会议外，安理会成员还就中非共和国局势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¹⁶³

¹⁶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⁶² 11 月 7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 \(2001\)](#) 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举行非公开会议；见 [S/PV.9185](#)。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1 章。

¹⁶³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13 章。

2022 年期间，安理会成员按照安理会第 2387(2017)号决议规定的四个月报告时间表，3 次就秘书长关于中非共和国的报告听取了通报。¹⁶⁴ 安理会成员还听取了非洲联盟主席中非共和国问题特别代表兼非洲联盟驻中非共和国办事处主任、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和一名民间社会代表的通报。

通报侧重于该国的政治、安全、经济、人权和人道主义局势。在这方面，这些通报旨在继续向安理会提供最新信息，说明为振兴当局与 14 个武装团体于 2019 年 2 月 6 日在班吉签署的《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为落实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在安哥拉总统主持下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通过的联合路线图以及政府于 2022 年 3 月与各政党和主要力量启动的共和国对话所作的努力。通报还旨在让安理会了解地方选举的筹备情况、2021 年 10 月 15 日停火的状况、包括爱国者变革联盟在内的武装团体的活动及其对安全、选举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影响、打击侵犯人权行为有罪不罚现象的努力以及中非稳定团的作用。

在 2 月 22 日举行的会议¹⁶⁵ 上，秘书长特别代表向中非共和国新任总理表示祝贺，他说，政府必须克服执行《政治协议》、组织共和国对话和恢复国家权力方面的挑战。他向安理会通报了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的代表 1 月和 2 月对中非共和国的两次访问，访问的目的是推动路线图的有效执行，并确立和制定路线图监测后续工作小组的职权范围。他介绍了中非稳定团如何通过斡旋、支持筹备地方选举以及在政府与反对派之间建立信任气氛，帮助推动政治进程，从而使反对派重返已恢复工作的共和国对话组织委员会。他回顾说，安全局势仍然令人担忧，军事攻势不断，侵犯人权行为不断出现。他赞扬政府为使真相、正义、赔偿与和解委员会开始运作所作的努力，并对特别刑事法院的首次公开听证会表示欢迎，认为这是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取得进展的标志。

非洲联盟特别代表注意到围绕共和国对话筹备工作的政治紧张局势，概述了一些有待其组织委员会解决的问题，包括议题的选择、主席团和与会者名单。他对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在路线图框架内为动员次区域促进该国对话所采取的举措和作出的努力表示欢迎，包括与爱国者变革联盟领导人的接触及其战斗人员的重新集结。他指出，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正在双边部队的支持下发动攻势，以减少武装团体可能制造的麻烦。

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重点介绍了中非共和国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重大事态发展。他赞扬政府设立共和国对话组织委员会。他强调指出，由于许多相互关联的因素，《政治协议》的执行面临挑战，政府迅速执行《协议》的机构能力受到财政和非财政挑战的阻碍。他介绍了举行地方选举的障碍，包括与选民登记和教育有关的障碍。他对人道主义和安全局势表示关切，着重指出持续的流离失所、贫穷和失业问题，以及对平民的虐待和对国防和安全部队的袭击行为。

在 6 月 22 日举行的会议¹⁶⁶ 上，秘书长特别代表向安理会通报了为振兴政治进程和重新定位中非稳定团所作努力的最新情况。她通报了自上任以来为重新动员该区域所作的努力，最终在中非共和国政府的领导下，在安哥拉和卢旺达的主持下，于 6 月 4 日在班吉举行了一次关于政治进程的战略审查会议。她报告说，当局已决定为战略审查建立一个常设平台，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并呼吁安理会一致支持执行其监测计划。她建议，以前在《政治协议》担保人主持下和路线图框架内分别作出的政治承诺应成为一个单一平台的一部分，并把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安哥拉和卢旺

¹⁶⁴ 见 S/PV.8971、S/PV.9074 和 S/PV.9156。另见 S/2022/119、S/2022/491 和 S/2022/762。

¹⁶⁵ 见 S/PV.8971。

¹⁶⁶ S/PV.9074。

达、非洲联盟、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以及中非稳定团的代表团结起来。她敦促政府加快执行共和国对话的建议，这是路线图组成部分之一。她对各方持续违反停火表示关切，并指出中非稳定团已调整其行动构想，以优先采取以平民为中心的预防性办法。

中非共和国妇女领袖网络主席对中非共和国的社会政治、安全、人道主义和人权状况表示严重关切，特别强调针对内陆地区民众的杀戮以及爱国者变革联盟、国家军队、其盟友和政权民兵成员犯下的暴行。她感到遗憾的是，尽管民间社会参与了共和国对话，但对话的性质是非包容性的。她敦促安理会把中非共和国视为情况危急的国家，必须为此采取紧急措施。

在 10 月 19 日举行的会议¹⁶⁷ 上，特别代表对安全局势表示关切，并强调必须严格评估中非稳定团在以下四个领域执行任务的进展情况：政治和安全动态、维护稳定团的成就、政治与和平进程权力下放以及扩展国家权力。她对实施《政治协议》的共同时间表和联合路线图表示欢迎，并强调在这方面已取得的进展，如总统与 11 个武装团体领导人开始对话。关于侵犯人权问题，她向安理会通报搭建一个建设性对话与问责的框架，以跟进已记录在案的侵犯人权事件，并落实在中非稳定团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公开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在整个 2022 年，安理会的讨论主要集中在上述议题上。关于政治进程，安理会成员注意到 2 月 14 日举行的《政治协议》执行监测委员会会议¹⁶⁸ 以及中非共和国政府随后于 6 月 4 日举行有区域行为体参加的战略审查会议，以监测路线图的执行情况。¹⁶⁹ 安理会成员强调必须执行路线图，并着重指出路线图对于恢复该国的和平与安全并继续履行《政治协议》中的承诺至关重要。¹⁷⁰ 中国代表表示，希望在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在有关路线图落实过程中加强同中非共和国政府沟通，契合其实际情况和需要，争取形成合力。¹⁷¹ 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当局在执行落实《政治协议》的路线图时，必须恪守包容性原则。安理会其他成员也表达了同样的看法，敦促将妇女和其他社会群体纳入执行路线图的进程。¹⁷²

关于 3 月启动的共和国对话，安理会成员强调对话必须具有包容性，包括确保妇女参与对话。¹⁷³ 墨西哥代表欢迎区域动员促进共和国对话，振兴《政治协议》，特别是通过路线图，并表示相信，该区域可在打通与爱国者变革联盟有联系的团体的沟通渠道，使他们重返谈判方面发挥重要作用。¹⁷⁴ 法国代表指出，该国的一些积极力量未能参与，强调只有围绕民主进程的规则进行

¹⁶⁷ 见 [S/PV.9156](#)。

¹⁶⁸ 见 [S/PV.8971](#)。

¹⁶⁹ 见 [S/PV.9074](#)(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印度和挪威)。

¹⁷⁰ 见 [S/PV.8971](#)(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巴西)；[S/PV.9074](#)(法国、挪威、爱尔兰和阿尔巴尼亚)；[S/PV.9156](#)(法国、阿尔巴尼亚、中国、墨西哥、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印度、俄罗斯联邦和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¹⁷¹ 见 [S/PV.8971](#)。

¹⁷² 见 [S/PV.9156](#)(法国、阿尔巴尼亚、墨西哥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⁷³ 见 [S/PV.8971](#)(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和挪威)；[S/PV.9074](#)(法国、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印度)；[S/PV.9156](#)(巴西、美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联合王国和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¹⁷⁴ 见 [S/PV.9074](#)。

包容各方的协商和达成共识，该国才能走向和平与和解，而加蓬代表(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和挪威则强调必须落实共和国对话提出的建议。¹⁷⁵ 安理会成员还欢迎设立后续工作委员会。¹⁷⁶

在这一年中，安理会成员一再对持续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¹⁷⁷ 包括对国家安全部队和瓦格纳集团的行为表示关切。¹⁷⁸ 美国代表回顾说，在本文件所述期间记录在案的所有违反行为中，40%以上是国防军和瓦格纳集团承包商(在秘书长报告¹⁷⁹ 中被称为“其他安保人员”)所为，这也是美国难以考虑解除武器禁运的原因所在。¹⁸⁰ 同样，法国代表对有关中非部队行为的令人震惊的报告和瓦格纳集团施加并灌输给中非伙伴的野蛮方法的感到关切，他强调对禁运的任何改变都必须在这一背景下加以考虑。¹⁸¹ 安理会成员谴责瓦格纳集团据称 1 月在艾格班多对平民进行的屠杀。¹⁸² 爱尔兰代表指出，6 月至 10 月期间记录在案的侵害践踏行为中，有 45%也是国家人员所为，这是不可接受的。¹⁸³ 阿尔巴尼亚和挪威代表对单方面停火未能在结束敌对行动方面产生预期结果表示遗憾，美国代表促请当局立即建立和实施停火监督机制。¹⁸⁴ 安理会成员敦促中非共和国当局调查关于侵害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指控，并追究应对这些行为负责的人的责任，包括提出起诉。¹⁸⁵ 加蓬代表强调，需要设立一个国家特别调查委员会，揭露严重罪行以及违反人权和人道法的行为。¹⁸⁶ 美国代表注意到由中非共和国司法部长领导的特别调查委员会所采取的初步措施，并表示需要继续进行调查。安理会成员欢迎特别刑事法院开始公开审讯。¹⁸⁷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通过了两项决议，一项涉及中非稳定团的任务，另一项涉及对中非共和国的制裁措施。这两项决议都没有获得一致通过。关于制裁措施，安理会 7 月 29 日通过第 2648 (2022)号决议，将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¹⁸⁸ 并扩大了武器禁运豁免清单。¹⁸⁹ 安理会还取消了关于事先通知委员会打算获取该决议规定不受武

¹⁷⁵ 同上。

¹⁷⁶ 见 S/PV.9156(巴西、印度和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¹⁷⁷ 见 S/PV.8971(阿尔巴尼亚、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联合王国和爱尔兰)；S/PV.9074(巴西)；S/PV.9156(法国、阿尔巴尼亚、挪威、爱尔兰和联合王国)。

¹⁷⁸ 见 S/PV.8971(阿尔巴尼亚、挪威和爱尔兰)；S/PV.9074(法国、挪威、美国、爱尔兰、联合王国和阿尔巴尼亚)；S/PV.9156(法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美国、挪威和联合王国)。

¹⁷⁹ S/2022/119。

¹⁸⁰ 见 S/PV.8971。

¹⁸¹ 见 S/PV.9074。

¹⁸² 见 S/PV.8971(法国、阿尔巴尼亚和美国)。

¹⁸³ 见 S/PV.9156。

¹⁸⁴ 见 S/PV.8971。

¹⁸⁵ 同上(阿尔巴尼亚、挪威、美国、联合王国和爱尔兰)；S/PV.9074(挪威、爱尔兰和联合王国)。

¹⁸⁶ 见 S/PV.8971。

¹⁸⁷ 同上(法国、墨西哥和阿尔巴尼亚)；S/PV.9074(巴西、印度、美国、爱尔兰、墨西哥和阿尔巴尼亚)；S/PV.9156(法国、爱尔兰、墨西哥、巴西和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¹⁸⁸ 第 2648 (2022)号决议，第 1、3 和 4 段。关于针对中非共和国的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¹⁸⁹ 第 2648 (2022)号决议，第 1(g)和(h)段。

器禁运限制的军火及相关材料的规定。¹⁹⁰ 此外，安理会还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并请专家小组至迟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向安理会提交最后报告。¹⁹¹ 安理会在决议中还欢迎 6 月 4 日在班吉举行关于落实 2021 年 9 月 16 日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通过的路线图的战略审查会议，以重振《政治协议》的执行工作。¹⁹²

第 2648 (2022) 号决议以 10 票赞成、5 票弃权获得通过。¹⁹³ 决议通过后，中非共和国外交、法语国家事务和海外侨民部长在对武装团体禁运方面采取重要的第一步表示满意，但强调如何将禁运适用于武装团体仍有待观察。她感谢那些表示支持完全解除禁运的国家，感谢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呼吁考虑当地的实际情况，也感谢安理会 3 个非洲成员国，并对该决议没有回应中非共和国提出的完全解除禁运的合理要求表示遗憾。

中国、加蓬、肯尼亚和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解释其代表团投弃权票的理由时，回顾了中非共和国当局和区域组织提出解除禁运的要求，但决议未能做到这一点。中国代表说，该决议仍有若干限制措施，可能对中非政府加强国防能力建设构成不必要的障碍，而且禁运措施越来越不适应该国形势发展的需要。肯尼亚代表回顾了《宪章》第八章的规定，表示希望安理会倾听中非共和国人民和相关区域组织的呼声，尽快迈出最后一步，取消报备要求。俄罗斯联邦代表说，该决议没有充分回应稳定中非共和国局势的任务。加纳代表指出，该决议是在当前情况下可能取得的最佳结果，他感谢法国作为决议执笔方努力试图接纳各代表团的意见，以负责任的方式放松武器禁运杠杆，同时不对中非共和国及其邻国的稳定产生不利影响。

在投赞成票的安理会成员中，法国代表说，该决议使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更容易获得所有类型的武器和弹药，这向当局发出了强烈的信息，即当局的更多参与是打击该国武器扩散的关键。阿尔巴尼亚代表强调，该决议是最接近平衡的办法。他承认当局在达到基准方面取得了进展，并指出该决议的最终方案仍重点关注提高国家维护内部安全的能力和改善对基准的遵守情况。联合王国代表指出，禁运仍然是支持维护该国和平与稳定的重要工具。美国代表指出，该区域枪支泛滥，现在是阻止这种不受限制的流动的时候了。武器禁运如果得到有效实施，即实施通知要求，就能有助于平息枪声。巴西代表说，该决议保留了各项重要机制，如基准制度和专家小组的工作，以帮助指导该国走向稳定和持久和平，并涉及——尽管只是部分涉及——当局和区域组织的评估和主张。

11 月 15 日，安理会通过第 2659 (2022) 号决议，将中非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¹⁹⁴ 安理会重申稳定团应根据任务优先次序执行任务。¹⁹⁵ 在这方面，安理会重申中非稳定团的四项优先任务，但作了某些修改，即保护平民；为和平进程提供斡旋和支持，包括执行《政治协议》及停火；协助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创造安全的环境；保护联合国人员、设施、设备和货物。¹⁹⁶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还注意到 3 月举行的共和国对话，并呼吁所有行为体采取进一步

¹⁹⁰ 同上，第 1(a)至(h)段。

¹⁹¹ 同上，第 6 和 7 段。关于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¹⁹² 第 2648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¹⁹³ 见 S/PV.9105。

¹⁹⁴ 第 2659 (2022) 号决议，第 29 段。

¹⁹⁵ 同上，第 33 段。

¹⁹⁶ 同上，第 35(a)至(d)段。关于中非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措施，执行其中所载的建议，以解决任何新出现的问题，并通过组织地方选举完成选举进程。¹⁹⁷ 安理会欢迎 6 月 4 日举行的战略审查会议，注意到政府正在进行的努力和总理在通过路线图协调《政治协议》执行方面的领导作用。¹⁹⁸

在安理会以 3 票弃权通过第 2659 (2022) 号决议的会议上，一些安理会成员发言解释其投票立场。¹⁹⁹ 加蓬代表在解释其国家投弃权票时强调，决议案文不符合中非共和国的愿望。她说，令人遗憾的是，在谈判期间，安理会 3 个非洲成员提出的支持坚定致力于恢复国家权力的建议遭到拒绝，这些建议无疑将有助于建设和平。她表示遗憾的是，没有区别对待武装团体和中非当局，以及删除了对中非稳定团进行战略审查的明确最后期限。她强调，该决议没有考虑到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在困难条件下为保卫和确保领土安全所作的努力。中国代表强调，维持和平行动应根据东道国的需要确定其优先事项。他表示遗憾的是，该决议没有反映中非共和国政府继续收复失地的事实，也没有听取中国关于武装团体构成安全威胁以及稳定团独立战略审查的意见，这使得中国别无选择，只能投弃权票。他表示希望优先考虑稳定团在扩展国家权力方面的援助。俄罗斯联邦代表着重指出，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不能接受将所有各方和武装团体相提并论的案文，因为有确凿证据表明，后者应对大多数侵权行为负责。她强调指出，俄罗斯联邦提出的许多观点没有列入案文，包括关于需要有效调查用于向该国运送爆炸装置及其部件的供应链的拟议措辞。

在对该决议投赞成票的安理会成员中，一些成员²⁰⁰ 表示支持列入关于稳定团行动自由和授权夜间飞行的新措辞。法国代表说弃权令人遗憾，并强调安理会必须一致支持中非稳定团。美国代表对决议未提及“克里姆林宫支持的瓦格纳集团”问题表示遗憾，并强调俄罗斯联邦向中非共和国派遣的部队一直阻碍稳定团履行任务的能力。联合王国代表对失去关于保护责任的商定措辞表示失望，强调中非共和国政府仍然对保护平民负有主要责任。肯尼亚和加纳代表表示遗憾的是，安理会 3 个非洲成员提出的一些建议被排除在外，包括将促进扩展国家权力、部署安全部队和维护领土完整从“其他任务”转为“优先任务”。肯尼亚代表还表示希望以更强烈的措辞谴责武装团体的活动，并对某些代表团在谈判过程中出于明显的地缘政治考虑而采取的立场表示遗憾。

¹⁹⁷ 第 2659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七段。

¹⁹⁸ 同上，序言部分第十二段。

¹⁹⁹ 见 S/PV.9190。

²⁰⁰ 法国、美国和联合王国。

会议：2022 年中非共和国局势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71 2 月 22 日	秘书长关于中 非共和国的报 告(S/2022/119)		中非共和国	负责中非共和 国问题秘书长 特别代表兼联 合国中非共和 国多层次综合 稳定团团长、 非洲联盟主席 中非共和国问 题特别代表兼 非洲联盟驻中 非共和国办事 处主任、大湖 区问题国际会 议执行秘书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 有受邀者 ^b	
S/PV.9074 6 月 22 日	2022 年 6 月 1 日秘书长给安 全理事会主席 的信 (S/2022/449) 秘书长关于中 非共和国的报 告 (S/2022/491)		中非共和国	秘书长特别代 表、中非共和 国妇女领袖网 络主席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有 受邀者	
S/PV.9105 7 月 29 日	2022 年 6 月 14 日秘书长给 安全理事会主 席的信 (S/2022/489) 2022 年 6 月 29 日根据第 2588 (2021) 号 决议延长任期 的中非共和国 问题专家组 给安全理事会 主席的信 (S/2022/527)	法国提出的决 议草案 (S/2022/579)	中非共和国		13 个安理会 成员、 ^c 受 邀者 ^d	第 2648(2022) 号 决议 10-0-5 ^e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156 10 月 19 日	秘书长关于中 非共和国的报 告(S/2022/762)		中非共和 国、卢旺达	秘书长特别代 表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有 受邀者 ^d	

会议记录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90 11 月 14 日		法国提出的决 议草案 (S/2022/845)	中非共和国		11 个安理会 成员、 ^f 受邀 者 ^d	第 2659 (2022) 号 决议 12-0-3 ^g (根据第七章通过)

-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 ^b 中非共和国由其外交、法语国家事务和海外侨民部长代表。非洲联盟主席中非共和国问题特别代表和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执行秘书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c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 ^d 中非共和国由其外交、法语国家事务和海外侨民部长代表。
- ^e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加蓬、加纳、肯尼亚、俄罗斯联邦。
- ^f 阿尔巴尼亚、中国、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挪威、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
- ^g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加蓬、俄罗斯联邦。

6. 中部非洲区域

2022 年，安理会在题为“中部非洲区域”的项目下举行了两次会议。两次会议均采用通报会形式。²⁰¹ 安理会在该项目下审议了布隆迪、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加蓬和几内亚湾的事态发展。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²⁰² 2022 年，秘书长任命了新的中部非洲问题特别代表兼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主任。²⁰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依照 2018 年 8 月 10 日安理会主席声明要求的六个月报告期，²⁰⁴ 在秘书长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局势的报告之后，安理会听取了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及和平行动部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和负责中部非洲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中部非洲区域办主任所作的通报。²⁰⁵ 助理秘书长和特别代表向安理会通报了中部非洲区域办的活动、与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和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的持续合作及其作为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秘书处的活动。他们向安理会通报了该区域政治、人权和安全局势的最新情况，包括中部非洲若干国家筹备和开展选举进程及随后的政治进程，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继续构成威胁，特别

²⁰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²⁰²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4 章。

²⁰³ 见 [S/2022/582](#)。

²⁰⁴ [S/PRST/2018/17](#)，第二十段。

²⁰⁵ [S/2022/436](#) 和 [S/2022/896](#)。

是在乍得湖流域, 几内亚湾的海上不安全, 以及气候变化对中部非洲国家安全与繁荣的影响。安理会还听取了中非经共体委员会主席的两次通报以及中部非洲促进维护和平、预防冲突、解决和化解危机民间社会组织联盟副主席的通报。

助理秘书长在 2022 年 6 月 8 日举行的会议²⁰⁶ 上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回顾说, 刚果、安哥拉、圣多美和普林西比、赤道几内亚、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加蓬等次区域若干国家正在筹备重要的选举进程, 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应创造有利于举行可信、包容与和平选举的条件, 各国政府应通过妇女和青年人参与选举来扩大民主空间。她报告了喀麦隆、中非共和国、乍得和刚果民主共和国持续存在的安全挑战, 这些国家的袭击事件加剧了政治和人道主义危机。乍得湖流域的极端主义暴力行为仍然令人关切, 在这方面, 中部非洲区域办和西萨办继续向会员国进行高级别宣传, 以提高其应对暴力极端主义的一致性, 并提供技术支持。关于气候安全, 她强调中部非洲区域办和中非经共体在更好地预防、减轻和管理与气候变化有关的安全风险方面的密切伙伴关系。助理秘书长还强调,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是该次区域和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优先事项, 为安哥拉、乍得、刚果、赤道几内亚、加蓬以及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民间社会以妇女参与调解、建设和平、政治对话和选举为重点的能力建设、协商和公共举措提供支持。中非经共体委员会主席着重指出, 该委员会愿意本着《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精神与安理会合作, 并报告了该区域的积极事态发展, 包括安全局势有所改善和建立信任措施得到加强。然而, 随着刚果民主共和国与卢旺达之间边界的安全局势不断恶化, 以及乍得的包容性全国对话推迟, 主席指出, 该区域目前的政治和安全局势继续影响安理会负责的集体安全。中部非洲维护和平、预防冲突、解决和转变危机民间社会组织联盟副主席向安理会通报了中部非洲的人权状况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执行情况。

2022 年 12 月 8 日, 负责中部非洲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中部非洲区域办主任在向安理会通报²⁰⁷ 时报告了该区域的选举进展情况, 强调妇女在政治机构和进程中的参与和代表性有所增加, 特别是在安哥拉及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妇女在议会和政府中的所占比例有所提高。他强调, 中部非洲各国应进一步开放政治和公民空间, 加强政治进程的包容性、多样性和公信力, 确保选举产生的机构的合法性。在这方面, 他敦促国家当局确保充分尊重基本权利和自由, 避免在维护公共秩序时过度使用武力。关于中部非洲应对气候变化及其影响的问题, 特别代表注意到中非经共体及其一些成员国在埃及沙姆沙伊赫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七届会议期间所作的承诺, 强调次区域组织在关键问题上促进共同愿景的作用和能力, 以及与联合国各实体定期协商以提高“一体行动”效率的重要性。他在通报结束时指出, 2023 年将是中部非洲一些国家开展重要政治进程的一年, 并呼吁安理会在政治层面提供更多支持。在同次会议上, 中非经共体委员会主席报告了中部非洲的安全和政治局势, 并注意到刚果、安哥拉、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以及赤道几内亚举行了选举。他向安理会通报了该委员会最近的活动, 重申全力支持非洲联盟和东非共同体建立的罗安达进程和内罗毕进程, 并指出中非经共体正在探讨如何支持目前部署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并担任这两个进程的观察员和协调中心的区域部队。

2022 年, 安理会的审议重点是影响中部非洲区域的重大政治和安全挑战以及人权、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状况, 包括因地缘政治冲突而加剧的气候变化和粮食安全带来的不利影响以及 COVID-19 大流行的持久影响。在政治方面, 安理会成员欢迎中部非洲区域安哥拉、刚果、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以及赤道几内亚等若干国家的选举进程, 并强调必须举行民主选举, 开展包容各方的过渡进

²⁰⁶ 见 S/PV.9058。

²⁰⁷ 见 S/PV.9213。

程，提高妇女的政治参与度和代表性。安理会成员审议了联合国的作用，并讨论了联合国与次区域组织的合作，鼓励中部非洲区域办和中非经共体继续协助国家当局开展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选举改革和承诺应对与气候有关的安全风险。安理会成员强调联合国实体和次区域组织在中部非洲区域推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和促进妇女参政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一些安理会成员注意到几内亚湾海上安全局势的改善以及中部非洲区域办与西萨办在这方面的合作。²⁰⁸ 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具体国家的局势，特别是：(a) 中非共和国境内持续不断的暴力，包括侵犯人权行为导致现有人道主义局势和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的行动更加复杂，人道主义和维和人员遭到袭击，共和国对话取得进展；²⁰⁹ (b) 喀麦隆、特别是西北和西南地区的政治局势持续紧张，平民的人权受到侵犯和践踏；²¹⁰ (c) 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地区的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以及与卢旺达之间出现的紧张局势，重申非洲联盟呼吁在安哥拉的调解下通过外交途径解决争端；²¹¹ (d) 乍得全国对话和政治过渡取得进展，包括签署《多哈和平协议》和任命一个包容各方的政府。²¹² 安理会成员审议了恐怖主义在乍得湖流域构成的跨界威胁，并表示支持多国联合特遣部队采取行动应对达伊沙、“博科圣地”组织和民主同盟军等恐怖组织的活动所带来的威胁。他们还继续讨论地缘政治冲突以及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危机对妇女的影响，并讨论如何促进妇女积极参与政治进程和应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2021 年，根据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和 6 日的换文，²¹³ 安理会将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任务期限延长三年，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在延长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任务期限时，安理会重申，经若干修改后，其任务将侧重于四个核心目标，即：(a) 监测中部非洲的政治和安全事态发展，代表秘书长开展斡旋，以预防和解决冲突，维持和平，并就与中部非洲维持和平问题向秘书长和联合国在该地区的实体提供咨询意见；(b) 加强在该次区域各国预防和调解冲突的次区域能力，同时适当注意《宪章》的原则，包括人权和性别层面；(c) 支持和加强联合国在该次区域的努力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倡议，包括从人权和性别角度加以支持；(d) 加强联合国在该次区域和平与安全工作的一致性和协调性。²¹⁴

²⁰⁸ S/PV.9058(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和中国)；S/PV.9213(俄罗斯联邦、巴西、挪威、爱尔兰和印度)。

²⁰⁹ 见 S/PV.9058(联合王国、墨西哥、美国、印度、爱尔兰、中国和阿尔巴尼亚)；S/PV.9213(联合王国、墨西哥、美国 and 法国)。关于中非共和国的更多信息，见上文第 5 节。

²¹⁰ 见 S/PV.9058(联合王国、墨西哥、美国、法国、巴西、俄罗斯联邦、爱尔兰、挪威和阿尔巴尼亚)；S/PV.9213(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巴西、阿尔巴尼亚、挪威、美国、法国和印度)。

²¹¹ 见 S/PV.9058(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挪威和中国)；S/PV.9213(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墨西哥、中国和美国)。

²¹² 见 S/PV.9058(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美国、法国、巴西和阿尔巴尼亚)；S/PV.9213(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巴西、法国和印度)。

²¹³ S/2021/719 和 S/2021/720。

²¹⁴ S/2021/719，附件，目标 1-4。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会议：2022 年中部非洲区域

会议记录 日期	分项	其他 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 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58 6 月 8 日	秘书长关于中部 非洲局势和联合 国中部非洲区域 办事处(中部非洲 区域办)活动的报 告(S/2022/436)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 书长、中部非洲国家 经济共同体(中非经 共体)委员会主席、 中部非洲维护和平、 预防冲突、解决和转 变危机民间社会组织 联盟副主席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 有受邀者	
S/PV.9213 12 月 8 日	秘书长关于中部 非洲局势和中部 非洲区域办活动 的报告 (S/2022/896)			负责中部非洲问题秘 书长特别代表兼中部 非洲区域办主任、中 非经共体主席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 有受邀者 ^b	

^a 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c 中非经共体委员会主席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7.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举行了 22 次会议，并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通过了 6 项决议。其中 16 次会议采取通报形式，6 次会议是为通过某项决议而召开。²¹⁵ 下文表格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会议结果。除举行各次会议外，安理会成员还就该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²¹⁶ 此外，安理会根据第 [1353 \(2001\)](#) 号决议，与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两次非公开(闭门)会议。²¹⁷

按照以往惯例，安理会在该项目下审议了几个议题，即：(a) 苏丹局势和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的任务；(b) 苏丹与南苏丹的关系、阿卜耶伊局势和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c) 南苏丹局势和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²¹⁸ 安理会还讨论了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工作以及第 [1593 \(200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将达尔富尔局势问题移交给了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

²¹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²¹⁶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6 章。

²¹⁷ 3 月 3 日和 11 月 7 日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 \(2001\)](#) 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举行了非公开会议；关于南苏丹特派团会议的情况见 [S/PV.8985](#)，关于联阿安全部队会议的情况见 [S/PV.9186](#)。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1 章。

²¹⁸ 联阿安全部队、南苏丹特派团和联苏综合援助团的任务详情，见第十部分。

关于苏丹问题，安理会听取了负责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苏综合援助团团长在秘书长关于该国局势和特派团活动的定期报告之后所做的四次通报。²¹⁹ 安理会还听取了一名民间社会代表的通报。²²⁰ 特别代表在发言中重点阐述了 2021 年 10 月 25 日政府被军事接管对苏丹政治、经济、人道主义和安全局势的影响。他还向安理会通报了非洲联盟、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和联合国为支持苏丹自主和主导的政治对话以恢复政治过渡所做工作的最新情况。

在 3 月 28 日举行的会议上，²²¹ 特别代表指出，自政变以来，苏丹仍然没有一个正常运作的政府。此外，反对政变的抗议和对抗议的暴力镇压仍在继续。此外，该国的经济、人道主义和安全局势正在恶化。在经济发展方面，特别代表报告说，苏丹镑对美元的汇率下跌了 45%，基本商品和服务的价格急剧上涨，外国投资匮乏，出口减少。他还说，冲突、经济危机和收成不佳的叠加影响可能会导致面临严重饥饿的人数增加一倍，到 2022 年底达到约 1 800 万人。特别代表指出，由于危机得不到政治解决，造成全国各地的安全局势恶化。在达尔富尔，犯罪和无法治状态现象不断增加，族群间冲突加剧。他欢迎苏丹政府和《苏丹和平朱巴协议》签署方采取步骤，着手训练和组建联合维持安全部队。他表示支持政府请求国际社会支持执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措施。特别代表指出，与此同时，喀土穆和其他地方继续经常发生反对军事统治的抗议活动，抗议者继续遭到杀害、伤害、逮捕和刑事指控。他还说，特别令人关切的是，妇女成为安全部队成员的目标，遭受暴力和恐吓。他还提到，截至 3 月 22 日，据报有 16 名妇女在喀土穆抗议期间遭到强奸。

特别代表宣布，联合国、非洲联盟和伊加特同意共同努力，通过促进由苏丹人主导和领导的包容性政治进程，并吸纳妇女充分切实地参与，支持苏丹完成政治进程的下一阶段工作。特别代表认为，政治谈判要想取得成功，就必须具备有利条件，包括结束暴力、确立举行和平示威的权利、释放在押政治犯以及坚定地承诺逐步取消该国的紧急状态。

在 9 月 13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²²² 特别代表指出，7 月 4 日主权委员会主席阿卜杜勒·法塔赫·布尔汉中将宣布军方打算退出政治，这在文官队伍中产生了动力，促成了若干旨在达成文官治理共同愿景的重大举措。其中一项举措是苏丹律师协会提出的汇集了广泛的民间利益攸关方意见建议的宪法框架草案。特别代表强调，虽然在权力的体制划分，特别是军队的作用方面仍然存在重大分歧，但是，在需要一位文官国家元首、一位独立的总理和由专家和技术官僚组成的内阁以及过渡时期司法应列为优先事项等问题上存在广泛共识。关于安全局势，他指出，达尔富尔和青尼罗州的暴力事件激增，特别令人担忧，联苏综合援助团记录了 5 月 24 日至 8 月 28 日期间造成 300 多名平民死亡的 40 起族群间暴力事件。他敦促所有族群不要发表仇恨言论，并敦促当局紧急解决在人员保护方面存在的不足。作为执行《朱巴和平协议》的一个积极步骤，特别代表提到达尔富尔联合维持安全部队第一批 2 000 名作战人员毕业，同时敦促当局开始对他们进行部署。他告知安理会成员，由于持续的政治不稳定、经济危机、族群间暴力增加、收成不佳和洪水泛滥，人道主义需求创下纪录。约有 1 170 万人面临严重饥饿，2022 年人道主义应急计划的资金只到位 32%。

²¹⁹ 见 S/PV.9006、S/PV.9041、S/PV.9129 和 S/PV.9211。

²²⁰ 见 S/PV.9129。

²²¹ 见 S/PV.9006。

²²² 见 S/PV.9129。

在 12 月 7 日举行的会议上,²²³ 特别代表向安理会通报说, 12 月 5 日, 军事领导人和广泛的民事行为体签署了一项政治框架协议, 以便为达成最后政治协议和组建新的文官政府奠定基础, 在两年过渡阶段领导该国走向复苏和民主选举。在三方机制的协助下, 根据苏丹律师协会主持编写的宪法文件草案进行了谈判并达成了协议。虽然框架协议的签署是一个重要突破, 但安全部门改革和部队合并、过渡期正义、《朱巴和平协议》的执行、废除委员会的地位和苏丹东部局势等重大争议问题仍需解决。他强调, 在达成最后政治协议之前, 必须开展充分包容各方的进程, 以防止那些认为政治解决不会增进其利益的人造成影响。他还警告称, 随着苏丹越来越接近达成最后政治协议, 那些认为政治解决不会增进其利益的人可能会迫不及待地破坏这一进程。

特别代表回顾了政变发生以来 13 个月面临的挑战, 指出据报有 900 多人在暴力冲突中丧生, 受伤人数更多, 大规模暴力事件重新爆发表明国家层面的脆弱性日益加剧, 而政府持续真空又加剧了这种脆弱性。在这方面, 他指出, 尽管实施了紧急状态, 青尼罗州的局势仍然岌岌可危, 而 10 月中旬在西科尔多凡州拉加瓦地区发生的族群间暴力事件已导致至少 19 人死亡, 65 000 人流离失所。此外, 阿卜杜勒·瓦希德·努尔领导的苏丹解放军与快速支援部队在中达尔富尔州发生激烈战斗。自 2022 年初以来, 整个苏丹有 26 万人因冲突而流离失所。人道主义合作伙伴估计, 2023 年约有 1 580 万人(占人口的三分之一)需要人道主义援助, 比 2022 年增加了 150 万人。他最后指出, 框架协议为实现苏丹青年的愿望提供了一条道路, 与联合国、安理会成员和广大国际社会合作支持这些努力, 可以帮助他们在自己选择的道路上向前迈进。

苏丹社会发展组织主席 9 月 13 日在安理会发言,²²⁴ 阐述了民间社会根据苏丹律师协会倡议为就文官政府达成协议所做的努力。他强调, 没有统一的军队和国家权力机构, 就不可能建立文官政府, 这样一个政府对于稳定经济局势、改革公务员制度、启动宪法改革、解决过渡期正义问题和解决达尔富尔的不安全问题必不可少。他着重指出, 在过渡期间, 在确保妇女有效的代表性方面缺乏进展, 并指出, 在苏丹律师协会的倡议下, 民间利益攸关方一致认为, 内阁和主权委员会 50% 的代表、过渡期立法委员会 40% 以上的代表必须由妇女担任。

在 2022 年的讨论中, 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对 2021 年 10 月 25 日军事接管对苏丹政治过渡以及社会经济、人道主义和安全状况造成的负面影响表示关切和失望。安理会成员欢迎并表示支持非洲联盟-伊加特-联合国三边机制, 并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一秉诚意进行谈判, 以期恢复政治过渡。多个安理会成员强调, 过渡进程必须具有包容性, 并考虑到所有利益攸关方, 特别是妇女、青年和其他边缘化群体的关切。²²⁵ 在 12 月 11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安理会成员欢迎 12 月 5 日签署政治框架协议, 认为这是结束该国政治危机的一个良好步骤, 一些发言者呼吁各方努力达成最后协定, 恢复文官政府。²²⁶ 一些发言者²²⁷ 呼吁尚未签署框架协议的其他政治利益攸关方签署协定。

²²³ 见 [S/PV.9211](#)。

²²⁴ 见 [S/PV.9129](#)。

²²⁵ 见 [S/PV.9006](#) (印度、爱尔兰、阿尔巴尼亚、挪威和墨西哥); [S/PV.9041](#) (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巴西、俄罗斯联邦、挪威、墨西哥、爱尔兰和美国); [S/PV.9129](#) (爱尔兰、挪威、巴西、印度、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和阿尔巴尼亚); 和 [S/PV.9211](#) (联合王国、挪威、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和法国)。

²²⁶ 见 [S/PV.9211](#) (联合王国、挪威、美国、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法国和印度)。

²²⁷ 俄罗斯联邦、中国和墨西哥。

安理会成员谴责针对反对军事接管抗议者的暴力和侵犯人权行为，包括性暴力行为，并呼吁军事当局为政治对话创造必要条件，解除紧急状态，允许进行和平抗议，保障表达自由，释放所有在押政治犯。²²⁸ 关于达尔富尔、青尼罗州和西科尔多凡州的不安全和暴力问题，一些发言者敦促政府确保全面执行《朱巴和平协议》和国家保护平民计划。²²⁹ 几个代表团强调，国际社会必须确保继续向苏丹政府提供支持，以确保全面执行和平协议和国家计划。²³⁰

关于经济和人道主义局势，一些代表团对国际金融机构和捐助者在军事接管后决定暂停对苏丹的援助表示关切，特别指出这些措施对平民造成影响，并反对将此种支持与政治进程的进展挂钩。²³¹ 在这方面，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将经济和财政援助政治化已经导致社会分裂，公民对过渡当局失去信任，这反过来又导致该国普遍不稳定和新的分离主义趋势。²³² 加纳和肯尼亚代表代表安理会三个非洲成员国发言，赞同秘书长的呼吁，即创立特殊模式，确保继续向苏丹提供国际援助，并呼吁国际社会重新考虑暂时停止援助的问题。²³³ 安理会其他成员认为，包容各方的政治解决办法和建立文官政府是改善该国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状况的最佳途径。²³⁴ 苏丹代表在安理会会议上发言时呼吁国际社会为执行《朱巴和平协议》，特别是关于安全部门改革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条款提供财政支助，并恢复发展援助，以减轻必要的经济改革带来的影响。²³⁵

安理会 6 月 3 日第 2636 (2022) 号决议一致将第 2579 (2021) 号决议所载的联苏综合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6 月 3 日。²³⁶ 联合王国代表在决议通过后指出，作为执笔方，联合王国代表团本来希望安理会通过一项实质性决议，表示支持联苏综合援助团为促进苏丹领导的进程、恢复苏丹领导的向民主过渡所做的重大努力。²³⁷ 他还说，一项实质性决议还将使特派团的优先事项得到更新，以反映苏丹关于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过渡时期司法和平民保护方面提供更多支助的请求。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墨西哥和挪威的代表也表示希望通过一项反映现地实际情况的实质性决议。俄罗斯联邦代表敦促所有外部行动者，包括联苏综合援助团，发挥建设性作用，并回顾说，特派团是应苏丹政府的邀请部署的，目的是支持苏丹加强和平，履行《朱巴和平协议》的规定，处理与国内流离失所者有关的问题，并为经济发展调动援助。中国代表表示，国

²²⁸ 见 S/PV.9006 (联合王国、法国、美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和墨西哥)；S/PV.9041 (联合王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尔巴尼亚、挪威、法国、墨西哥、爱尔兰和美国)；S/PV.9129 (联合王国)；和 S/PV.9211 (联合王国、挪威、爱尔兰、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美国和法国)。

²²⁹ 见 S/PV.9006 (美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爱尔兰、阿尔巴尼亚、挪威和墨西哥)；S/PV.9041 (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挪威、法国、墨西哥和爱尔兰)；S/PV.9129 (爱尔兰和法国)；和 S/PV.9211 (联合王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美国、阿尔巴尼亚、巴西和墨西哥)。

²³⁰ 见 S/PV.9041 (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S/PV.912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中国)；和 S/PV.921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²³¹ 见 S/PV.9006 (印度、中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S/PV.912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印度和中国)；和 S/PV.9211 (印度)。

²³² 见 S/PV.9006。

²³³ 见 S/PV.9006 (加纳)；S/PV.9041 (肯尼亚)；和 S/PV.9211 (加纳)。

²³⁴ 见 S/PV.9041 (阿尔巴尼亚、挪威和美国)；和 S/PV.9129 (联合王国)。

²³⁵ 见 S/PV.9006、S/PV.9041、S/PV.9129 和 S/PV.9211。

²³⁶ 第 2636 (2022) 号决议，第 1 段。

²³⁷ 见 S/PV.9054。

际社会应保持必要的耐心,为解决各方分歧创造空间,避免选边站队、加剧紧张局势和施加过度压力。他回顾说,联合国粮食及农业发展援助特派团是应苏丹的请求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六章设立的一个政治特派团,该团必须遵守安理会的任务规定,尊重苏丹的主权,并呼吁该团加强其调动国际发展援助的任务规定。

安理会成员还听取了第 1591 (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关于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工作的四次通报。²³⁸ 主席告知安理会成员,专家小组已于 2021 年 12 月向委员会提交了最后报告,此后委员会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向苏丹、中非共和国、乍得、埃及和利比亚常驻代表重申了专家小组的一些建议。²³⁹ 安理会 2 月 15 日第 2620 (2022)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一致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 13 个月,至 2023 年 3 月 12 日。²⁴⁰ 安理会注意到秘书长 2021 年 7 月 31 日根据第 2562 (2021)号决议的要求提交的报告(S/2021/696),其中审查了达尔富尔局势,并提出了制裁措施的评估基准。安理会还表示打算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考虑调整应对达尔富尔局势的措施,确定明确、清晰和现实的关键基准。²⁴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安理会讨论中,安理会几个成员以及苏丹代表一再强调,制裁措施已不再符合达尔富尔的局势,妨碍了《朱巴和平协议》的执行,也妨碍了政府维持安全和保护平民的能力。²⁴² 中国代表对安理会未能在 8 月 31 日之前确定基准表示遗憾,并指出,这些基准必须明确、清晰和现实。²⁴³

除此之外,根据第 1593 (2005)号决议,国际法院检察官在 2022 年就达尔富尔问题向安理会作了两次通报。²⁴⁴ 在 1 月 17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²⁴⁵ 他对军事接管后他的办公室暂停在苏丹的调查活动表示关切,并强调需要安全和有保障地进出该国并查阅档案。在 8 月 23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²⁴⁶ 他从喀土穆通过视频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并报告了他首次访问达尔富尔的情况以及与苏丹当局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互动情况。在程序进展方面,他报告说,金戈威德民兵高级领导人、法院在押的与达尔富尔局势有关的唯一嫌疑人阿卜杜勒-拉赫曼(“阿里-库沙卜”)一案已于 4 月开审,他被控犯有 31 项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此外,检察官指出,苏丹政府与他的办公室的合作在最近几个月出现了倒退,并强调需要发放多次入境签证,以帮助在喀土穆设立一个办公室,收集证据,并与苏丹当局和受害者建立关系。

关于阿卜耶伊地区以及苏丹和南苏丹之间的局势,安理会成员听取了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的两次通报,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以及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及和平行动部主管非洲事务助

²³⁸ 见 S/PV.9005、S/PV.9070、S/PV.9128 和 S/PV.9210。

²³⁹ 见 S/PV.9005。另见 S/2022/48。

²⁴⁰ 第 2620 (2022)号决议,第 2 段。

²⁴¹ 第 2620 (2022)号决议,第 5 段。安理会没有制定基准来评估 2022 年的措施。

²⁴² 见 S/PV.8964 (中国和俄罗斯联邦); S/PV.9005 (苏丹); S/PV.9006 (俄罗斯联邦和中国); S/PV.9041 (中国); S/PV.9070 (俄罗斯联邦、中国和加蓬); S/PV.9129 (中国和俄罗斯联邦); 和 S/PV.9211 (俄罗斯联邦、中国和苏丹)。

²⁴³ 见 S/PV.9129。关于讨论的更多详情,见第二部分,第八节。

²⁴⁴ 见 S/PV.8948 和 S/PV.9113。

²⁴⁵ 见 S/PV.8948。

²⁴⁶ 见 S/PV.9113。

理秘书长各一次通报。²⁴⁷ 在 4 月 21 日举行的会议上，²⁴⁸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指出，虽然阿卜耶伊的总体安全局势保持平静，但米塞里亚族与恩哥克-丁卡族之间缺乏信任仍然令人极为关切。他指出，自 2021 年 10 月以来，在努恩/安纳姆、科洛姆、勒尔/阿尔罗和埃米特共同市场/法德尔扎拉夫地区发生了几起族群间暴力事件，导致 29 人死亡，其中包括两名妇女，两个族群有 30 人受伤。他强调，苏丹和南苏丹政府首先要就阿卜耶伊的最终地位问题恢复接触，并呼吁他们利用阿卜耶伊联合监督委员会的下一次会议在这一问题上取得进展。他提到，通过和平行动部、发展协调办公室和联合国驻苏丹和南苏丹国家工作队的代表小组与妇女、青年、长老和其他社区成员进行协商，在制定阿卜耶伊联合方案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副秘书长向安理会通报说，人道主义局势呈恶化之势，这主要是由于 2 月和 3 月阿戈克附近的丁卡-特威克族和恩哥克-丁卡族之间发生族群间暴力事件。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的受权领域，他报告说，联阿安全部队于 2021 年被迫搬迁后，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 11 和 12 队部以及位于戈克马查尔的 1 区总部重新投入运作的工作没有取得进展。鉴于过去两个月发生了三次针对联阿安全部队巡逻队的直接袭击事件，副秘书长在发言结束时竭力强调，必须确保联阿安全部队维和人员的安全和安保，并呼吁有关当局作为优先事项调查这些事件。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在同次会议上发言时指出，随着喀土穆文官政府被推翻，解决苏丹和南苏丹之间未决问题的势头戛然而止。具体而言，原定于 1 月举行的联合政治和安全机制会议没有举行，也没有就上次会议作出的决定采取任何行动，包括苏丹和南苏丹部队撤出非军事化边界安全区，以及南苏丹承诺在乌韦勒各族群之间进行调解，以重新启用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的三个地点。不过，特使强调指出，两国为支持彼此的和平进程进行了多次接触。例如，3 月，阿卜杜勒·法塔赫·布尔汉中将访问了朱巴，以解决南苏丹总统萨尔瓦·基尔·马亚尔迪特和第一副总统里克·马沙尔之间因分享未来国家军队高级领导职位而产生的紧张关系。与此同时，南苏丹官员继续在朱巴和喀土穆之间穿梭，以促进苏丹过渡政府军事和文职部门之间达成解决办法，并努力说服阿卜杜勒·瓦希德·努尔及其苏丹解放运动/解放军派加入和平进程，确保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解放军-北方局的赫卢派恢复谈判。布尔汉中将和基尔先生还同意重点关注两国共同边界沿线的合作，首先是开发阿卜耶伊地区等地区的成组油田。

在 10 月 27 日举行的会议上，²⁴⁹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着重指出，苏丹和南苏丹重新进行了接触，以解决阿卜耶伊的最终地位和边界问题。她欢迎双方同意就阿卜耶伊及其最终地位相关问题加强合作，并愿意恢复阿卜耶伊联合监督委员会的会议。该委员会自 2017 年以来一直没有举行会议。关于安全局势，她注意到前几年的冲突动态发生了变化，2022 年米塞里亚族和恩哥克-丁卡族之间的族群间暴力事件有所减少。然而，自 2 月以来，阿卜耶伊南部的恩哥克-丁卡族和丁卡-特威克族之间发生了新的冲突，双方都有人员丧生和流离失所。联阿安全部队与南苏丹特派团协调，与南苏丹政府保持密切联系，以支持调解努力，特别是支持政府推动的南苏丹和平会议计划。助理秘书长表示关切的是，在两族关系紧张的情况下，记录了 7 起袭击维和人员的事件，包括 10 月 16 日当地族群成员威胁联阿安全部队人员，要求将丁卡-特威克族雇员和一些国际工作人员赶出特派团总部。最后，助理秘书长报告说，将联阿安全部队改组为多国维持和平部队的工作已接近

²⁴⁷ 见 S/PV.9020 和 S/PV.9170。

²⁴⁸ 见 S/PV.9020。

²⁴⁹ 见 S/PV.9170。

完成,核定的 3 250 人中有 2 567 名军事人员到位。她认为,由于恩哥克-丁卡与丁卡-特威克的冲突在南部产生了新的保护需求,新部队必须得到更好的装备,以覆盖更广泛的地区。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在发言中指出,在 5 月 24 日举行的联合政治和安全机制会议上,两国同意重新设立阿卜耶伊联合监督委员会,启动河流运输,立即开放过境点,并再次承诺将部队撤出非军事化边界安全区。自 5 月以来,特使与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主席合作,分别与恩哥克-丁卡族和米塞里亚族举行了协商,以找到打破阿卜耶伊最终地位僵局的办法。她还说,10 月 24 日,苏丹和南苏丹同意共同加快向阿卜耶伊公民提供服务,并启动联合机制,提供人道主义服务。她最后指出,尽管双边关系有所改善,但两国国内局势脆弱,必须对执行过渡安排以及解决阿卜耶伊最终地位争端做出新的承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讨论阿卜耶伊和边界问题时,安理会成员欢迎苏丹和南苏丹关系得到改善,并强调必须以此为动力,在该领土的最终地位问题上取得进展。安理会成员再次呼吁执行 2011 年 6 月 20 日协议,特别是建立协议规定的联合机构,以及定期举行阿卜耶伊联合监督委员会和联合政治和安全机制会议。大多数安理会成员表示严重关切阿卜耶伊持续存在的族群间暴力,包括恩哥克-丁卡族和丁卡-特威克族之间的冲突。在这方面,一些发言者强调了联阿安全部队在支持族群间和平倡议和对话方面发挥作用的重要性。²⁵⁰ 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的行动,许多代表团呼吁苏丹和南苏丹政府确保特派团的行动自由,包括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充分执行任务和返回戈克马查尔区总部的能力。²⁵¹ 最后,几个安理会成员再次呼吁苏丹政府加快向特派团人员,包括警务人员发放签证。²⁵²

安理会一致通过的 5 月 12 日第 2630 (2022) 号和 11 月 14 日第 2660 (2022) 号决议两次延长了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期限,以支持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并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延长了特派团在阿卜耶伊地区的任务期限。²⁵³ 第 2630 (2022) 号决议将任务期限延长了 6 个月,至 11 月 14 日;第 2660 (2022) 号决议将任务期限延长了一年,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根据这两项决议,安理会敦促苏丹和南苏丹政府全力支持联阿安全部队执行任务和部署人员。²⁵⁴ 安理会第 2630 (2022) 号决议还重申,阿卜耶伊地区应实现非军事化,不允许任何部队以及当地族群的武装分子进入,并敦促两国政府和当地族群为此采取一切必要步骤。²⁵⁵

关于南苏丹局势,安理会听取了负责南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南苏丹特派团团长在秘书长关于该国局势的定期报告之后所做的四次通报。²⁵⁶ 安理会还听取了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

²⁵⁰ 见 S/PV.9020 (美国、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中国、墨西哥和挪威);和 S/PV.9170 (美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和爱尔兰)。

²⁵¹ 见 S/PV.9020 (美国、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法国、爱尔兰、中国、墨西哥、阿尔巴尼亚和联合王国);和 S/PV.9170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阿尔巴尼亚、法国、联合王国、巴西、印度、墨西哥和爱尔兰)。

²⁵² 见 S/PV.9020 (美国、印度、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和挪威);和 S/PV.9170 (美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阿尔巴尼亚、挪威、印度、墨西哥和爱尔兰)。

²⁵³ 第 2630 (2022) 号和第 2660 (2022) 号决议,第 1 和第 2 段。

²⁵⁴ 第 2630 (2022) 号和第 2660 (2022) 号决议,第 4 段。

²⁵⁵ 第 2630 (2022) 号决议,第 6 段。

²⁵⁶ 见 S/PV.8987、S/PV.9067、S/PV.9134 和 S/PV.9219。另见 S/2022/156、S/2022/468、S/2022/689 和 S/2022/918。

员会临时主席、²⁵⁷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一名代表²⁵⁸ 和三名民间社会代表所做的通报。²⁵⁹ 秘书长特别代表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重点介绍了在两年过渡期即将结束之际，《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的执行情况。他还向安理会成员介绍了该国日益严重的族群间暴力情况和人道主义需求，以及南苏丹特派团在保护平民和支持执行《重振协议》方面的作用。

特别代表在 3 月 7 日举行的今年首次通报会²⁶⁰ 上指出，南苏丹的停火基本上继续得到维持，平民伤亡比前一年大幅减少。关于在执行《重振协议》方面取得的进展，他注意到国家和州两级行政人员的任命已经完成，过渡期国民议会、州委员会和州议会已经重组。然而，他感到关切的是，随着剩余的 12 个月过渡期开始，未履行的承诺仍在累积，而处理这些承诺的时间有限。关键待定基准涉及必要的有利政治和公民空间，以及技术和后勤先决条件和自由公正选举的商定时间表。他还回顾说，制宪法案仍有待通过，联合部队的毕业工作尚未开始，也没有就指挥结构达成协议。

特别代表强调，《重振协议》执行缓慢是有代价的，南苏丹人的和平红利仍然渺茫。这一点最清楚地反映在边缘化青年的沮丧情绪中，他们中的许多人加入了部落民兵，或将愤怒发泄在人道主义人员和维和人员身上。他指出，国家和地方政治竞争助长的局部暴力行为继续蔓延。冲突涉及未签署协议的武装团体、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解放军反对派各派别之间的冲突以及社区对土地和资源的争端，包括气候变化引起的争端。他还说，随着连续第三年发生洪水，人道主义需求预计将继续增加，不安全因素和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加剧了这一需求，但捐助者提供额外资源的意愿正在发生逆转。关于南苏丹特派团所做努力，特别代表指出，特派团建立了 125 个临时行动基地，以预防和应对冲突热点，并通过摆脱静态安保任务和最大限度地提高部队机动性，加强了特派团的能力，从而使平民伤亡人数比上一年减少了 42%。他还表示，南苏丹特派团随时准备就宪法和选举事项提供技术咨询，而这些事项最终要由南苏丹人做主。

特别代表在 6 月 20 日的讲话²⁶¹ 中指出，3 月底，在安全局势紧张的情况下，反对派退出了过渡安全机制，此后，各方于 4 月 3 日就必要联合部队的单一联合指挥结构达成了突破性协议。特别代表称，现在预计各方将商定一个路线图，重新承诺执行非洲联盟、伊加特、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和联合国共同呼吁的《重振协议》。他指出，2022 年 80% 以上的平民伤亡是族群间暴力和族群民兵造成的，并特别指出冲突在东赤道州和中赤道州、团结州、瓦拉卜州和琼莱州以及阿卜耶伊地区蔓延。

在 9 月 16 日举行的会议上，²⁶² 特别代表向安理会成员通报说，8 月 4 日，签署方商定了关于剩余任务的路线图，其中包括订正基准和时间表，规定将过渡期延长 24 个月，并于 2024 年 12 月举行选举。他还说，虽然路线图是一个值得欢迎的动态，但许多南苏丹人对延长过渡期的反应不一，他们对这一进程的包容性表示关切，并要求进一步明确政府按时执行协议的承诺。

²⁵⁷ 见 [S/PV.8987](#) 和 [S/PV.9219](#)。

²⁵⁸ 见 [S/PV.9067](#)。

²⁵⁹ 见 [S/PV.8987](#)、[S/PV.9067](#) 和 [S/PV.9134](#)。

²⁶⁰ 见 [S/PV.8987](#)。

²⁶¹ 见 [S/PV.9067](#)。

²⁶² 见 [S/PV.9134](#)。

12月13日,²⁶³ 特别代表指出,前几个月在执行《重振协议》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国家立法机构通过了基本法案,包括制宪法案,8月4日的路线图也获得批准。他指出,必要联合部队第一阶段的毕业工作已基本完成,第二阶段迫切需要政府提供财政、后勤和政治支持。他列举了在拟订《全国选举法》方面取得的一些进展,但表示关切的是,《政党法》、政党理事会、重组后的国家宪法审议委员会和成立宪法起草委员会的最后期限已经错过,对路线图中后来的关键基准造成“多米诺骨牌效应”。他重申了南苏丹特派团的立场,即2021年选举需求评估团建议的两个阶段中的第一个阶段,²⁶⁴ 即满足法律要求和为举行选举做好场地和环境准备,必须先行完成,然后才能考虑为实际举行选举提供物质援助。

关于安全局势,他报告说,苏丹人民解放运动/解放军反对派和基特旺分裂团体长达一年的分裂在上尼罗州的尼罗河走廊引发了族群问题,他还谴责由此产生的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包括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行为。他说,南苏丹特派团正在与人道主义伙伴协调,以安置逃离的平民,并在州和国家两级进行政治接触,以引起对冲突的必要关注,并鼓励解决冲突。此外,随着选举日期临近,紧张局势继续升温加剧,特别代表强调,南苏丹特派团在其受权任务的所有方面都优先考虑保护平民。他认为,这些努力将大大有助于支持扩大公民和政治空间,形成展开非暴力辩论和解决争端的文化。预计2023年将有940万人需要人道主义和保护援助,他敦促合作伙伴继续慷慨响应人道主义应急计划。特别代表最后指出,新的路线图是《重振协议》的“第二抵押”,国际社会作为协议的道义支持者和伙伴,有一项集体任务,即确保各方获得尽可能好的国际支持,以履行对南苏丹人民的承诺。

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临时主席在安理会发言时,重点谈到了《重振协议》的执行情况,包括8月4日路线图的制定和进展情况。3月7日,他指出,就举行自由、公正和可信的选举以及履行《重振协议》而言,最关键的任務是将各部队进行集中和部署,颁布永久宪法,审查各政党和选举相关法律以及政党委员会和全国选举委员会的组成。²⁶⁵ 他列举了下列反复出现的挑战:缺乏足够的资源;一些行为体的政治意愿和承诺不足;各方之间缺乏信任及能力方面存在差距;国家以下各级发生暴力行为和尚未签署的团体开展活动;一个签署方的军队叛逃到另一个签署方;季节性洪水泛滥;COVID-19大流行等。鉴于《重振协议》所述挑战和时间表,他指出,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已责成南苏丹政府就如何执行尚未完成的关键任务制定明确的路线图和战略。12月13日,临时主席介绍了路线图的最新执行情况,特别是在治理、永久停火和过渡期安全安排、人道主义援助和重建、资源、经济和财政管理以及制定永久宪法等方面的情况。²⁶⁶ 就此,他建议安理会加强与政府的接触,以遵守路线图的时间表,并为所有任务提供可预测、及时和充足的资金,优先执行路线图。他还建议安理会鼓励南苏丹政府确保公民和政治空间得到保障和保护,并紧急解决族群间暴力和不安全的根源,特别是在上尼罗州和琼莱州,并建议安理会继续处理和平进程问题,并考虑定期访问南苏丹,以示团结。

²⁶³ 见 [S/PV.9219](#)。

²⁶⁴ 见 [S/2021/661](#)。

²⁶⁵ 见 [S/PV.8987](#)。

²⁶⁶ 见 [S/PV.9219](#)。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业务和宣传司代理司长在 6 月 20 日的发言²⁶⁷ 中告知安理会成员，在南苏丹面临深刻宏观经济挑战的背景下，冲突和气候冲击的驱动因素导致人道主义局势严峻。她指出，830 万人可能在歉收季节面临严重的粮食不安全，其中 290 万人可能面临急迫的饥饿，87 000 人可能面临类似饥荒的灾难性粮食不安全。南苏丹正面临着第四年降雨量高于平均水平的情况，这扰乱了农业季节，限制了粮食生产。代理司长指出，仍有 200 多万人在国内流离失所，230 多万人沦为难民。在强调人道主义合作伙伴承诺留在南苏丹并提供援助的同时，她报告说，2022 年迄今已有 4 名人道主义人员被杀害。她在通报结束时向安理会发出三个信息。首先，她强调，国际社会的应对措施需要人道主义、发展与建设和平工作协同努力，解决危机的根源。第二，政府和冲突各方需要确保援助人员和资产的安全。最后，由于 2022 年人道主义应对计划只有 26% 的资金到位，迫切需要大规模的非专用早期资金，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人道主义需求，包括防止粮食安全局势出现危险的恶化。

在关于南苏丹的通报中，民间社会代表阐述了延迟执行《重振协议》造成的影响，特别是族群间和局部冲突以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增加。与南苏丹女权主义非政府组织“为妇女加冕”合作的妇女人权与和平活动家里亚·威廉姆斯·尤亚达在 3 月 7 日的讲话中谈到，在执行《重振协议》方面取得的进展有限，暴力行为增加。政治与和平努力的排斥性导致局部暴力行为。²⁶⁸ 她指出，由于性别暴力的实施者几乎得不到惩罚，幸存者得不到保护，她所在的组织继续面临正义无法得到伸张的问题。为此，她敦促安理会跟进其先前向南苏丹政府发出的呼吁，即改善司法系统，建立南苏丹问题混合法庭，并迅速执行武装部队解决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的联合行动计划。6 月 20 日，南苏丹人权维护者、民权活动家和和平倡导者洛尔纳·麦莱卡杰就和平协议的执行、暴力和侵犯平民人权行为表达了与尤亚达女士类似的观点。²⁶⁹ 她说，南苏丹人民希望有机会选择自己的领导人，参与制定国家的进步议程，但这需要加强机构和人员的能力，以举行可信的选举，创造一个有利于媒体自由运作和公民参与而不受恐吓和报复的环境，并加强必要的法律框架。此外，为了加强民间社会在南苏丹的贡献，她建议设立定期论坛，让民间社会与南苏丹特派团接触，以促进更好的国内互动和分析，并建议安理会授权特派团协调或主持与政府和民间社会的定期接触。南苏丹增强妇女权能网主席在 9 月 16 日的发言中呼吁该区域和国际社会支持开展基础广泛的进程，以确保该国向和平、民主和发展的过渡具有包容性，并在这方面表示支持福特汉姆大学关于举行包容性政治对话的倡议，以帮助南苏丹就新过渡计划的路线图达成广泛共识。²⁷⁰

安理会成员在讨论南苏丹问题时，对《重振协议》的执行出现拖延表示关切。他们呼吁各方按照 8 月 4 日路线图规定的时间表全面执行路线图，并赞扬伊加特和非洲联盟在这方面所做调解工作。美国代表对各方决定将过渡期再延长两年表示失望，而他们未能充分履行 2018 年在《重振协议》中做出的承诺。²⁷¹ 许多发言者强调，必须开展一个有民间社会、妇女、青年、残疾人和其他边缘化群体参与的包容性过渡进程，并呼吁政府解决公民空间持续缩小的问题，为今后举行选举创造必要条件。安理会成员谴责过去一年在国家以下各级发生的族群间暴力，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

²⁶⁷ 见 S/PV.9067。

²⁶⁸ 见 S/PV.8987。

²⁶⁹ 见 S/PV.9067。

²⁷⁰ 见 S/PV.9134。

²⁷¹ 见 S/PV.9134 和 S/PV.9219。

其中许多成员回顾,南苏丹政府负有保护平民和开展族群间对话与和解的首要责任。²⁷²许多发言者还呼吁政府调查此类罪行并追究责任。安理会成员欢迎必要联合部队毕业,强调必须紧急部署这些部队,以稳定安全局势。²⁷³多个代表团呼吁审查和解除对南苏丹实施的武器禁运,并指出,禁运阻碍了部署必要联合部队、解除武装、复员和非军事化以及安全部门改革。²⁷⁴

安理会成员对南苏丹的人道主义状况表示严重关切,其中许多成员呼吁该国政府确保人道主义人员的通行和安全。几位发言者呼吁国际社会加强对南苏丹的人道主义支助。²⁷⁵此外,一些安理会成员具体提到气候变化和洪水对该国局势的影响,并强调需要确定可持续的长期解决办法,以应对这一现象的后果。²⁷⁶南苏丹代表在发言中指出,鉴于《重振协议》仍有许多内容有待执行,制定新的路线图和延长过渡期不可避免,但他强调,各方必须能够心平气和地自行商定前进的道路。²⁷⁷他还谈到需要继续提供国际财政支助和解除武器禁运,以执行《重振协议》,还需要国际社会履行人道主义承诺,并特别指出洪水的严重影响。²⁷⁸

安理会 3 月 15 日第 2625 (2022) 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并作了一些修改,特别是涉及特派团支持宪法起草、选举进程、打击和报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提供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风险评估方面的内容。²⁷⁹在政治进程方面,安理会表示深为关切在执行《重振协议》方面出现拖延,呼吁政府和所有相关行为体采取行动,落实若干优先措施,包括为重新指定的平民保护地点提供安全保障,启动永久制宪进程,在筹备自由公正选举的关键节点上取得进展,完成必要联合部队的毕业。²⁸⁰

第 2625 (2022) 号决议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中国和俄罗斯联邦)获得通过。²⁸¹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表决后发言时坚称,安理会和南苏丹特派团没有适当资源来履行人权能力建设、打击性暴力、捍卫妇女权利和打击腐败等属于该国内部事务的职能。她还说,虽然特派团可以应东道国的请求为举行选举提供技术和后勤援助,但其核心职能是稳定安全局势并协助南苏丹当局执行《重振协

²⁷² 见 S/PV.8987 (美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巴西、阿尔巴尼亚); S/PV.9067 (美国、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法国); S/PV.9134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挪威、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墨西哥、联合王国); 和 S/PV.9219 (美国、联合王国、墨西哥、阿尔巴尼亚和挪威)。

²⁷³ 见 S/PV.8987 (美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和挪威); S/PV.9067 (美国、爱尔兰、挪威和法国); S/PV.9134 (美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挪威、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墨西哥、联合王国和法国); 和 S/PV.9219 (墨西哥、阿尔巴尼亚、挪威和爱尔兰)。

²⁷⁴ 见 S/PV.8987 (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 S/PV.9067 (俄罗斯联邦和中国); S/PV.9134 (中国和俄罗斯联邦); 和 S/PV.9219 (俄罗斯联邦、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中国)。

²⁷⁵ 见 S/PV.8987 (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中国、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67 (印度、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中国); S/PV.9134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西); 和 S/PV.9219 (中国和印度)。

²⁷⁶ 见 S/PV.8987 (爱尔兰、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尔巴尼亚、挪威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67 (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阿尔巴尼亚); S/PV.9134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挪威和爱尔兰); 和 S/PV.9219 (墨西哥、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爱尔兰)。

²⁷⁷ 见 S/PV.9134。

²⁷⁸ 同上和 S/PV.9219。

²⁷⁹ 第 2625 (2022) 号决议,第 1 和 3 段。南苏丹特派团任务详情,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²⁸⁰ 第 2625 (2022) 号决议,第 6 和 9 段。

²⁸¹ 见 S/PV.8994。

议》。中国代表表示反对在没有深入分析气候变化的影响和明确了解气候变化是安全风险的驱动因素的情况下，将与人权有关的案文列入决议草案，并将与气候变化有关的任务分配给维持和平行动。此外，中国和加纳代表对案文草案中使用“人权维护者”一词提出批评，认为这不是商定的用语，也没有明确定义。尽管印度代表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但他对他所称的将气候变化“安全化”的企图表示保留，并还说，这种讨论应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框架内进行。作为该决议草案的执笔方，美国代表感谢安理会成员努力加强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并指出，经过延长的任务期限加强了特派团的核心任务，强化了特派团预防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活动，并授权特派团提供选举援助。

除有关南苏丹和南苏丹特派团的定期通报外，安理会成员还于 12 月 13 日听取了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通报，其中概述了委员会 2022 年的工作，包括讨论了专家小组的最后报告以及在武器禁运、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方面给予五项豁免。²⁸² 安理会 5 月 26 日第 2633 (2022)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对南苏丹的武器禁运、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延长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并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1 日。²⁸³ 安理会请秘书长与南苏丹特派团和专家小组密切磋商，至迟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对第 2577 (2021)号决议所列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进行评估。²⁸⁴

第 2633 (2022)号决议以 10 票赞成、5 票弃权获得通过。²⁸⁵ 中国、加蓬、印度、肯尼亚和俄罗斯联邦的代表在解释其投弃权票的决定时表示遗憾，因为决议没有考虑到南苏丹局势的改善，也没有考虑到南苏丹政府、伊加特和非洲联盟关于必须解除武器禁运和定向制裁的意见，指出这些措施未能有效支持《重振协议》的执行工作，并阻碍了加强武装部队的工作。肯尼亚代表还说，该决议也没有履行安理会自己关于逐步取消这些措施的承诺。中国代表回顾说，中国代表团对案文草案提出了建设性的修改意见，包括对培训和非致命性装备给予豁免、改变豁免请求对报告的适用以及调整定向制裁，如果这些修改意见获得通过，将有助于中国积极回应非洲联盟的关切，提高南苏丹的安全能力，并鼓励政府采取更实质性的步骤来执行这些基准。

为便于涵盖该项目，下文在三个标题下的三个表格中列出了会议资料，即苏丹(表 1)；苏丹和南苏丹和阿卜耶伊(表 2)；南苏丹(表 3)。

²⁸² 见 S/PV.9219。关于与南苏丹有关的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²⁸³ 第 2633 (2022)号决议，第 1、12 和 18 段。关于第 2206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²⁸⁴ 第 2633 (2022)号决议，第 5 段。

²⁸⁵ 见 S/PV.9045。

表 1

会议：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苏丹，2022 年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48 1 月 17 日			苏丹	国际刑事法院 检察官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 者	
S/PV.8964 2 月 15 日	2022 年 1 月 24 日第 1591(2005) 号决议所设苏丹 问题专家小组给 安理会主席的信 (S/2022/48)	美国提出的 决 议 草 案 (S/2022/111)			3 个安理会成 员(中 国、俄 罗斯联邦、美 国)	第 2620 (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005 3 月 28 日			苏丹		1 个安理会成 员(加纳), ^a 受 邀者	
S/PV.9006 3 月 28 日	秘书长关于苏丹 局势和联合国苏 丹过渡时期综合 援助团(联苏综 合援助团)活动 的报告 (S/2022/172)		苏丹	负责苏丹问题 秘书长特别代 表兼联苏综合 援助团团长	13 个安理会成 员, ^b 所有受 邀者	
S/PV.9041 5 月 24 日	秘书长关于苏丹 局势和联苏综合 援助团活动的报 告(S/2022/400)		苏丹	秘书长特别代 表	13 个安理会成 员, ^c 所有受 邀者	
S/PV.9054 6 月 3 日		联合王国提 出的决议草 案 (S/2022/443)			9 个安理会成 员 ^d	第 2636 (2022) 号决议 15-0-0
S/PV.9070 6 月 21 日			苏丹		5 个安理会成 员(中 国、加 蓬、加纳、俄 罗斯联邦、美 国), ^a 受邀者	
S/PV.9113 8 月 23 日			苏丹	国际刑事法院 检察官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 者 ^e	
S/PV.9128 9 月 13 日			苏丹		1 个安理会成 员(加纳), ^a 受 邀者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29 9 月 13 日	秘书长关于苏丹局势和联苏综合援助团活动的报告(S/2022/667)		苏丹	秘书长特别代表、苏丹社会发展组织主席	13 个安理会成员, ^f 所有受邀者 ^g	
S/PV.9210 12 月 7 日			苏丹		1 个安理会成员(加纳), ^a 受邀者	
S/PV.9211 12 月 7 日	秘书长关于苏丹局势和联苏综合援助团活动的报告(S/2022/898)		苏丹	秘书长特别代表	13 个安理会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h	

^a 加纳代表以关于苏丹的第 1591 (200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b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c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d 阿尔巴尼亚、中国、法国、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

^e 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f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g 苏丹社会发展组织主席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h 特别代表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表 2

会议：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苏丹、南苏丹和阿卜耶伊，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20 4 月 21 日	秘书长关于阿卜耶伊局势的报告(S/2022/316)		苏丹、南苏丹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S/PV.9031 5 月 12 日		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22/387)			1 个安理会成员(俄罗斯联邦)	第 2630 (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170 10 月 27 日	秘书长关于阿卜耶伊局势的报告(S/2022/760)		苏丹、南苏丹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秘书长特使	13 个安理会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d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91 11 月 14 日		美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22/839)				第 2660 (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副秘书长和特使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c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d 特使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表 3
会议：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南苏丹，2022 年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87 3 月 7 日	秘书长关于南苏丹局势的报告 (S/2022/156)			负责南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团长、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临时主席、妇女人权与和平活动家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S/PV.8894 3 月 15 日	秘书长关于南苏丹局势的报告 (S/2022/156)	美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22/219)	南苏丹		5 个安理会成员(中国、加纳、印度、俄罗斯联邦、美国)，受邀者	第 2625 (2022) 号决议 13-0-2 ^c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045 5 月 26 日		美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22/417)	南苏丹		6 个安理会成员， ^d 受邀者	第 2633 (2022) 号决议 10-0-5 ^e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067 6 月 20 日	秘书长关于南苏丹局势的报告 (S/2022/468)		南苏丹	秘书长特别代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13 个安理会成员， ^f 所有受邀者 ^g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务和宣传司代 理司长、南苏 丹人权维护 者、民权活动 家及和平倡导 者		
S/PV.9134 9 月 16 日	秘书长关于南苏 丹局势的报告 (S/2022/689)		南苏丹	秘书长特别代 表、南苏丹增 强妇女权能网 主席	13 个安理会成 员， ^f 所有受 邀者	
S/PV.9219 12 月 13 日	秘书长关于南苏 丹局势的报告 (S/2022/918)		南苏丹	秘书长特别代 表兼重组后的 联合监测和评 价委员会临时 主席	13 个安理会成 员， ^{f h} 所有 受邀者 ⁱ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临时主席和民间社会代表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c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俄罗斯联邦。

^d 中国、加蓬、加纳、印度、肯尼亚和俄罗斯联邦。

^e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加蓬、印度、肯尼亚、俄罗斯联邦。

^f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g 南苏丹人权维护者和活动家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h 加蓬代表以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 \(201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ⁱ 委员会临时主席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8. 巩固西非和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就题为“巩固西非和平”的项目举行了两次会议。会议均采用通报会形式。²⁸⁶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 包括受邀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除举行会议外, 安理会成员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²⁸⁷

1月10日, 安理会成员听取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罪办)执行主任、世界医师协会一名律师和公共政策分析员(代表萨赫勒人民联盟)以及负责西非和萨赫勒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主任的通报。²⁸⁸ 毒罪办执行主任在发言中指出, 几内亚湾区域仍然是海事安全方面的一个优先关切区域, 因为该区域发生的事件占全球绑架海员勒索赎金事件的大多数。她指出, 海上不安全、非法流动以及跨国有组织犯罪与恐怖主义之间的关联显然都是在西非和萨赫勒实现和平、安全与发展的主要障碍。她告知安理会, 缺乏机会和挫折感促使更多青年从事海盗活动和犯罪, 使他们更容易接受激进化的说法, 而绝望的境况导致更多人容易遭受人口贩运和移民偷运之害, 更多妇女和女孩面临更大的剥削和性暴力风险。她说, 在努力提供人道主义和紧急援助以及预防冲突和促进对话的同时, 必须鼓励展现政治意愿和增加国际支持, 以加强综合性、合作型应对犯罪措施, 这必须建立在国际法律和体制框架、区域伙伴关系和国家能力的基础上。此外, 她还强调了毒罪办支持该区域各国推进此类行动的各种方式。

世界医师协会的律师和公共政策分析员指出, 整个安全战略都已归于失败, 他还谈到萨赫勒地区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在这方面, 她提出了基于“四个公民支柱”的新办法。首先, 她指出, 萨赫勒各国和国际社会需要将平民置于应对危机的核心。第二, 她认为, 国际社会需要确保采取真正全面的办法, 消除危机的根源。第三, 必须处理人道主义紧急情况。最后, 她强调必须打击有罪不罚现象, 因为这种现象助长了暴力循环, 并鼓励武装团体招募人员。

秘书长特别代表在介绍秘书长的报告²⁸⁹时强调, 虽然萨赫勒各国之间取得政治进展可喜可贺, 但该区域的安全环境更加令人担忧。²⁹⁰ 他指出, 这些安全事态发展的主要后果之一是, 该区域正在经历一场多重人道主义危机, 其特点是粮食价格上涨, COVID-19大流行造成贫困加剧, 干旱造成作物损失。他提到政变死灰复燃, 特别是在西非, 并指出政变往往是由与人民愿望完全不合拍的政治行为造成的。在这方面, 他赞扬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积极介入马里和几内亚的危机, 并注意到西萨办对恢复宪法秩序的努力提供了支持。特别代表还指出, 需要对气候变化问题采取长期办法, 并在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和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表现出更大的决心。

通报后, 许多安理会成员对该区域的安全局势表示关切, 因为布基纳法索、马里、尼日尔和尼日利亚等国一再发生恐怖袭击。安理会成员还注意到, 袭击正在蔓延到几内亚湾/西非沿海国家。对此, 安理会成员²⁹¹强调需要采取综合办法, 消除不稳定的根源, 包括治理、发展和人权方面的

²⁸⁶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²⁸⁷ 见 [A/77/2](#), 第二部分, 第31章。

²⁸⁸ 见 [S/PV.8944](#)。

²⁸⁹ [S/2021/1091](#)。

²⁹⁰ 见 [S/PV.8944](#)。

²⁹¹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爱尔兰、阿尔巴尼亚、中国、法国、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美国。

不足以气候对安全的影响。一些发言者²⁹² 赞扬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和联合国特遣部队等区域安全机制的作用，并强调需要它们提供进一步支持，特别是为联合部队提供可预测和可持续的资金。关于西萨办，安理会成员强调了该办事处在支持区域举措以解决恐怖主义问题和维护和平方面的作用。许多安理会成员欢迎佛得角和冈比亚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和 12 月成功举行总统选举。然而，一些安理会成员²⁹³ 对马里和几内亚政治过渡面临的挑战表示关切，并注意到西非经共体发挥的作用，包括通过实施制裁措施发挥的作用。²⁹⁴

7 月 7 日，安理会成员听取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和和平与安全联盟协调员的通报。²⁹⁵ 继秘书长的报告之后，特别代表强调了气候变化对现有冲突的影响，指出萨赫勒许多地区的极端主义和犯罪团体利用了这些弱点，而这些弱点往往因国家结构不健全而加剧。²⁹⁶ 他说，极端主义暴力行为向南蔓延，已从孤立事件发展成为对沿海国家的真正威胁，马里宣布退出萨赫勒五国集团和重新部署军队危及该次区域的安全安排。此外，他着重指出，有效消除不安全状况没有灵丹妙药，只有实行民主和负责任的治理，包括建立权力下放的行政机构，才能为民众的日常生活提供解决方案。他指出，西非经共体已与马里和布基纳法索过渡政权达成结束危机的协议，并与几内亚过渡当局重新启动对话。特别代表强调了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的成就，指出该委员会将永远是联合国有效支持和平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的具体典范。

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在发言中介绍了委员会在具体国家和区域的参与情况，分享了委员会对西非和萨赫勒局势的看法。在这方面，她指出，委员会对该区域最近的军事接管以及非国家武装团体和恐怖主义团体持续制造的暴力事件表示关切。在这方面，她阐述了委员会的各项建议，特别是：(a) 必须着力消除加剧该区域冲突、不稳定和暴力的根源；(b) 需要加大对萨赫勒五国集团优先投资计划目标的支持力度；(c) 联合国系统需要为建设和保持和平持续提供协调一致的支持，包括为此执行联合国萨赫勒综合战略；(d) 需要及时跟进和支持非洲联盟、联合国、西非经共体和萨赫勒五国集团计划对该区域的安全和治理局势及应对举措进行联合战略评估。

和平与安全联盟协调员着重指出了尼日尔、布基纳法索和马里不断恶化的局势，强调国际社会必须“改变行为方式”，即把保护民众置于应对萨赫勒安全危机的核心。她敦促安理会说服萨赫勒领导人和各国政府消除促使青年人拿起武器的诱因，从而更好地保护公民。为此，她强调需要改善治理和基本社会服务，还要打击污名化和有罪不罚现象，特别是国防和安全部队某些成员所实施的污名化行为和享受的有罪不罚待遇，这种现象导致暴力的恶性循环长期存在。

在讨论期间，安理会成员继续对该区域的安全局势表示关切，自 1 月会议以来，该区域的安全局势有所恶化，反映在族群间冲突持续不断，恐怖威胁和袭击事件增加，而且蔓延到几内亚湾和西非沿海国家。他们提请注意该区域面临的挑战，同时强调区域合作的重要性，一些安理会成员²⁹⁷

²⁹² 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印度和挪威。

²⁹³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阿尔巴尼亚、中国、法国、联合王国、美国和俄罗斯联邦。

²⁹⁴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法国和美国。

²⁹⁵ 见 S/PV.9086。另见 S/2022/521。

²⁹⁶ 见 S/PV.9086。

²⁹⁷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阿尔巴尼亚和中国。

呼吁为区域举措提供充足的资金。许多安理会成员²⁹⁸ 对该区域的人道主义局势因 COVID-19 大流行、气候冲击和粮食不安全而恶化表示关切。安理会成员还对践踏和侵犯人权行为表示关切，²⁹⁹ 强调必须追究责任，³⁰⁰ 并呼吁更好地遵守国际人权准则。³⁰¹ 几个安理会成员³⁰² 欢迎该区域在推进民主方面，包括在塞内加尔和冈比亚成功举行议会和地方选举之后取得进展。许多发言者还注意到与西非经共体达成协议，即分别与布基纳法索和马里执行 12 个月和 24 个月的过渡时间表。在这方面，安理会成员欢迎西非经共体部分解除对马里的制裁措施，³⁰³ 并进一步强调需要通过及时举行选举恢复宪法秩序。³⁰⁴ 此外，几个安理会成员³⁰⁵ 强调，妇女必须充分、平等和切实地参与政治进程，包括选举和过渡，并考虑让她们担任领导和决策职位。此外，一些安理会成员³⁰⁶ 欢迎自 1 月会议以来区域海上安全状况有所改善。

会议：巩固西非和平，2022 年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44 1 月 10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西非和萨赫勒 办事处(西萨办) 活动的报告 (S/2021/1091)			秘书长特别代 表兼西萨办主 任、联合国毒 品和犯罪问题 办公室(毒罪 办)执 行 主 任、世界医师 协会(代表 萨 赫 勒 人 民 联 盟)律 师 和 公 共政策分析员	13 个安理会成 员， ^a 所有受 邀者 ^b	

²⁹⁸ 爱尔兰、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俄罗斯联邦和联合王国。

²⁹⁹ 爱尔兰、美国、阿尔巴尼亚和联合王国。

³⁰⁰ 爱尔兰和联合王国。

³⁰¹ 联合王国。

³⁰²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阿尔巴尼亚、英国、墨西哥、法国和中国。

³⁰³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挪威、阿尔巴尼亚、俄罗斯联邦、墨西哥、中国和巴西。

³⁰⁴ 爱尔兰、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美国、联合王国和法国。

³⁰⁵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墨西哥和法国。

³⁰⁶ 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中国和巴西。

会议记录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 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86 7 月 7 日	秘书长关于西萨 办活动的报告 (S/2022/521)			秘书长特别代 表、建设和平 委员会主席、 和平与安全联 盟协调员	13 个安理会成 员, ^a 所有受 邀者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特别代表、毒罪办执行主任以及世界医师协会的律师和公共政策分析员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9. 非洲和平与安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举行了 8 次会议。其中 3 次会议采取通报会的形式，2 次采取辩论的形式，还有 2 次是为通过决定而召开的。³⁰⁷ 安理会举行了一次非公开(闭门)会议，讨论埃塞俄比亚北部局势，并就此发表了一份公报。³⁰⁸ 安理会通过了 1 项决议，发表了 1 份主席声明。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除了这些会议外，安理会成员还就该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³⁰⁹

2022 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侧重于萨赫勒五国集团的活动和作用、几内亚湾的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情况、加强能力建设以实现非洲持久和平以及打击通过非法贩运自然资源资助武装团体和恐怖分子的行为。

继秘书长发表关于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报告³¹⁰ 之后，安理会于 5 月 18 日³¹¹ 和 11 月 16 日³¹² 就联合部队的行动举行了 2 次会议。安理会听取了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萨赫勒五国集团执行秘书和 2 名民间社会代表所作的通报。³¹³ 通报主要侧重于次区域的政治和安全局势以及萨赫勒五国集团的作用。

在 5 月 18 日的会议上，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和萨赫勒五国集团执行秘书均表示，马里当局退出萨赫勒五国集团及其联合部队的决定令人遗憾。³¹⁴ 助理秘书长指出，该区域的安全局势已经恶化，并告知安理会，鉴于萨赫勒地区面临的危机日益复杂，非洲联盟委员会和联合国秘书处

³⁰⁷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³⁰⁸ 见 [S/PV.9160](#)。

³⁰⁹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5 章。

³¹⁰ [S/2022/382](#) 和 [S/2022/838](#)。

³¹¹ 见 [S/PV.9035](#)。

³¹² 见 [S/PV.9194](#)。

³¹³ 见 [S/PV.9035](#) 和 [S/PV.9194](#)。

³¹⁴ 见 [S/PV.9035](#)。

正在进行联合战略评估,以加强对萨赫勒五国集团以及该区域其他安全和治理举措的支持,并探索创新办法,为这些举措调动可持续的资源。执行秘书表示,萨赫勒五国集团将参加这一评估,并表示希望其主要组成部分将使集团能够制定更好的安全、治理和合作架构,确保资源得到最佳利用。鉴于联合部队的行动方式和随着安全局势持续恶化而出现的新情况,考虑对部队的行动构想进行审查;在政治层面,在萨赫勒五国集团中的三个国家(布基纳法索、乍得和马里)发生的违宪更迭政府以及对其中一些国家实施的制裁无助于该次区域的和谐。权利与资源倡议/小组协调人兼主席在通报中重点介绍了气候变化与萨赫勒国家冲突之间的关联,包括气候变化加剧冲突的方式,以及气候变化和冲突对妇女和青年的影响。她提出了若干建议,包括加强与萨赫勒五国集团在气候变化领域的合作。

在 11 月 16 日的会议上,³¹⁵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指出,令人遗憾的是,联合部队除了面临财政困境外,还因马里撤出和布基纳法索的第二次政变而受到削弱,区域凝聚力进一步遭到破坏。萨赫勒五国集团执行秘书强调指出马里撤出的后果。他重申,该集团坚定承诺继续履行使命,各国元首也坚定承诺继续携手努力,他还表示,已就联合部队的新形式作出了若干决定,并制定了路线图。他呼吁安理会理解该区域局势的严重性,指出若不迅速采取紧急应对措施,国际和平与安全可能面临更大的威胁。一名联合部队问题独立专家分析了该区域面临的威胁,重点关注恐怖主义威胁。他说,联合部队取得的成果似乎好坏参杂或不够充分,并概述了其局限性以及政治、财政、后勤和体制弱点,包括缺乏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规定的强有力任务授权。

安理会成员在这两次会议上听取通报后,讨论了萨赫勒国家的政治、安全、社会经济、人道主义和人权状况。安理会成员呼吁布基纳法索、乍得和马里这几个萨赫勒五国集团成员恢复宪法秩序。

安理会成员讨论了萨赫勒地区的安全挑战,包括恐怖主义向几内亚湾沿海地区的扩散和蔓延。³¹⁶ 一些成员讨论了瓦格纳集团的活动,认为这是该地区另一个潜在的不安全来源。³¹⁷ 安理会成员讨论了 2022 年 11 月“新月形沙丘”行动结束对该区域安全局势的影响。³¹⁸ 他们审议了应对萨赫勒地区不安全状况的方法,包括改善治理以及应对不发达、贫困、不平等和腐败等社会经济挑战与气候变化。³¹⁹

安理会成员经常讨论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特别是非洲联盟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在萨赫勒各国和平与政治进程中发挥的作用。³²⁰ 一些成员表示注意到或欢迎对萨赫勒安全与发展的联合战略评估。³²¹ 挪威和加纳代表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发言,强调萨赫勒地区安全与发展问

³¹⁵ 见 [S/PV.9194](#)。

³¹⁶ 见 [S/PV.9035](#)(法国、中国、印度和俄罗斯联邦); [S/PV.9194](#)(法国、爱尔兰、中国、巴西、阿尔巴尼亚和印度)。

³¹⁷ 见 [S/PV.9194](#)(法国、美国、爱尔兰、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和挪威)。

³¹⁸ 见 [S/PV.9194](#)(法国、墨西哥、巴西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³¹⁹ 见 [S/PV.9035](#)(阿尔巴尼亚、印度、联合王国、爱尔兰、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美国); [S/PV.9194](#)(美国、爱尔兰、墨西哥、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³²⁰ 见 [S/PV.9035](#)(阿尔巴尼亚、印度、墨西哥、联合王国、爱尔兰、挪威、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美国); [S/PV.9194](#)(爱尔兰、俄罗斯联邦、墨西哥、联合王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³²¹ 见 [S/PV.9035](#)(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墨西哥、爱尔兰、挪威、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194](#)(法国、美国、爱尔兰、墨西哥、联合王国、中国、巴西、阿尔巴尼亚和挪威)。

题独立高级别小组应在现有倡议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包括承接萨赫勒五国集团、阿克拉倡议、多国联合特遣部队和努瓦克肖特进程开展的努力。³²²

2022 年，安理会所有成员经常讨论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在区域安全架构背景下的活动。安理会成员讨论了马里决定退出萨赫勒五国集团及其联合部队的后果。³²³ 一些成员强调，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需要向联合部队提供支持，³²⁴ 还有一些成员表示，联合部队将受益于通过联合国摊款提供的可预测支持。³²⁵

关于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问题，安理会在 5 月 31 日举行的会议³²⁶ 上通过了第 2634(2022)号决议，其中强调指出几内亚湾各国负有首要责任，打击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并消除其根源，³²⁷ 并促请区域内会员国根据本国法律将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定为刑事犯罪。³²⁸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五个月内，并在《雅温得行为守则》十周年之前作为特例，报告以下方面：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情况及其根源，包括与西部和中部非洲及萨赫勒恐怖主义的任何可能和潜在联系；联合国的支持和贡献；关于进一步支持和加强打击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国家努力以及区域和国际合作的任何建议。³²⁹

在 11 月 22 日举行的安理会会议³³⁰ 上，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介绍了秘书长根据第 2634(2022)号决议要求提交的关于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情况及其根源的报告。³³¹ 她报告说，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事件稳步减少。³³² 并阐述了几内亚湾海盗活动不断变化的动态；海盗行为的根本原因，包括青年失业和获得公共服务的机会不足；以及旨在应对海事挑战的区域和国际举措。她强调，需要全面落实《雅温得行为守则》规定的海上安保架构。虽然没有确凿证据表明恐怖分子与海盗集团之间存在任何潜在或可能的联系，但是解决该区域社区面临的潜在社会、经济和环境挑战将有助于遏制这两种威胁。在助理秘书长通报情况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提出了旨在改善几内亚湾海上安保的若干建议，包括帮助该区域会员国发展打击海盗行为的能力和法律框架，以灵活和适应性强的方式应对该区域不断变化的趋势和新出现的海盗相关威胁，以及解决海盗问题的根源。几内亚湾委员会执行秘书随后通报了在打击

³²² 见 S/PV.9194。关于非洲联盟和西非经共体等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作用的讨论，见第八部分第二.B 节。

³²³ 见 S/PV.9035(法国、阿尔巴尼亚、巴西、印度、墨西哥、俄罗斯联邦、爱尔兰和美国)；S/PV.9194(法国、美国、墨西哥、巴西、阿尔巴尼亚、印度、挪威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³²⁴ 见 S/PV.9035(法国、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S/PV.9194(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³²⁵ 见 S/PV.9035(法国、爱尔兰、印度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S/PV.9194(法国、印度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关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领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第三节。

³²⁶ 见 S/PV.9050。

³²⁷ 第 2634(2022)号决议，第 2 段。

³²⁸ 同上，第 3 段。

³²⁹ 同上，第 16 段。

³³⁰ 见 S/PV.9198。

³³¹ S/2022/818。

³³² 见 S/PV.9198。

该区域海盗行为方面取得的成就,包括在《雅温得方案》框架下取得的成就,以及双边合作成果。她说,该区域正在发生的其他犯罪,包括非法、未报告和无人管的捕捞活动、石油盗窃和污染,正在影响沿海人口的福祉和各国政府的经济福祉。最后,非洲联盟委员会海事规划干事通报了该区域海上犯罪的性质,以及区域和国际社会在信息共享、联合培训和演习等领域为改善海上安保所作的努力。

在通报后,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几内亚湾海盗和其他海上犯罪对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各类威胁。发言者³³³还讨论了这些犯罪的人道主义、社会经济和环境影响,一些发言者³³⁴强调了犯罪的根本原因,包括贫困、失业、腐败、气候变化和粮食不安全。与会者³³⁵讨论了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几内亚湾委员会等区域组织在解决和预防海盗和其他海上犯罪行为方面发挥的作用。一些发言者³³⁶说,其代表团表示注意到建设和平委员会提出的建议。俄罗斯联邦代表呼吁在联合国主持下建立一个专门实体,负责处理与打击海上犯罪有关的所有问题。

8月8日和9日,应当月轮值主席国中国的倡议,³³⁷安理会就加强能力建设以实现非洲持久和平举行了公开辩论。³³⁸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在通报中阐述了该区域面临的安全威胁,包括暴力极端主义、恐怖主义、气候变化和非法开采自然资源,以及应对这些威胁的解决方案。³³⁹他强调,安理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需要明显的联合变革型领导能力,并需要加强民主。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顾问通报了削弱非洲国家预防和解决暴力问题的能力的内外部因素。她建议对体制基础设施进行投资,以建设解决暴力内部原因所需的能力,并加强维持和平特派团与国家和地方当局之间的合作,从体制建设和安全的角度而言,这样做可以为增加国家存在和加强服务交付创造机会,以免出现可能被恐怖主义团体和非国家行为体利用的漏洞。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在通报中重点介绍了不断变化的冲突动态,并阐述了建设和平委员会在非洲的能力建设工作。

发言者在随后的讨论中谈及非洲面临的能力建设挑战,并确定了改善能力建设以保持和平的途径。发言者讨论了包括非洲联盟³⁴⁰在内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包括安全理事会³⁴¹和建设和平

³³³ 挪威、加蓬、印度、阿尔巴尼亚、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欧洲联盟。

³³⁴ 加蓬、联合王国、美国、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中国、墨西哥和加纳。

³³⁵ 挪威、加蓬、印度、美国、法国、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和欧洲联盟。

³³⁶ 挪威、联合王国、肯尼亚、墨西哥、加纳和德国。

³³⁷ 通过8月1日的信(S/2022/592)分发了概念说明。

³³⁸ 见 S/PV.9106 和 S/PV.9106 (Resumption 1)。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第二节。

³³⁹ 关于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讨论详情,见第七部分第一.B节。

³⁴⁰ 见 S/PV.9106(爱尔兰、印度、墨西哥、挪威、美国、俄罗斯联邦、加纳、阿尔巴尼亚、塞内加尔、南非和阿尔及利亚); S/PV.9106(Resumption 1)(大韩民国、德国、欧洲联盟(同时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北马其顿、塞尔维亚、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马耳他、葡萄牙、加拿大、丹麦、泰国、意大利、斯洛文尼亚、埃塞俄比亚、澳大利亚、突尼斯、赤道几内亚、阿根廷和孟加拉国)。

³⁴¹ 见 S/PV.9106(瑞士); S/PV.9106 (Resumption 1)(埃塞俄比亚)。

委员会³⁴²在内的联合国在非洲保持和平努力方面的作用。许多成员强调，需要加强非洲联盟与联合国、包括与安理会在能力建设方面的合作。³⁴³

与会者还讨论了气候变化与安全之间的关联³⁴⁴以及可持续发展与和平与安全之间的关联。³⁴⁵在关于加强能力建设以实现持久和平的建议中，发言者提到增加建设和平的资金；³⁴⁶加强体制建设和法治；³⁴⁷让妇女、青年和民间社会参与建设和平努力，包括参与决策、公共政策执行和安全部门改革。³⁴⁸一些发言者评论了安理会实施的制裁对在非洲维持和保持和平的影响。³⁴⁹

8月31日，安理会通过了一项关于加强能力建设以实现持久和平的主席声明，其中确认需要加强对非洲国家的能力建设支持，并强调必须应有关国家请求并与其密切协商，提供能力支持，以改善法治，加强国家机构，扩展合法的国家权力，加强治理，促进和保护人权，增强社会凝聚力和包容性。³⁵⁰安理会还重点指出必须分享最佳做法，并提供财政支持，以促进包容各方、行之有效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支持社会经济发展以保持非洲和平；提供能力支持和机构培训，以综合方式消除有利于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蔓延的根源。³⁵¹安理会鼓励继续通过区域和次区域安排建立和实施和平解决争端机制，欢迎非洲联盟、次区域组织和区域机制根据安理会的决议，继续在和平行动中作出重要努力并大力发挥作用。³⁵²

³⁴² 见 [S/PV.9106](#)(肯尼亚、爱尔兰、联合王国、巴西、挪威、法国、塞内加尔、埃及、日本和阿尔及利亚)；[S/PV.9106 \(Resumption 1\)](#)(大韩民国、波兰、葡萄牙、厄瓜多尔、加拿大、丹麦、泰国、意大利、摩洛哥、卢旺达、澳大利亚、赤道几内亚和孟加拉国)。

³⁴³ 见 [S/PV.9106](#)(加蓬、巴西、挪威、加纳、埃及、南非和阿尔及利亚)；[S/PV.9106 \(Resumption 1\)](#)(葡萄牙、丹麦(代表北欧国家)、意大利、荷兰、斯洛文尼亚和赤道几内亚)。关于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关系的讨论详情，见第八部分第二节。

³⁴⁴ 见 [S/PV.9106](#)(肯尼亚、爱尔兰、墨西哥、加纳、阿尔巴尼亚、法国和瑞士)；[S/PV.9106 \(Resumption 1\)](#)(波兰和加拿大)。

³⁴⁵ 见 [S/PV.9106](#)(中国、加蓬、墨西哥、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瑞士)；[S/PV.9106 \(Resumption 1\)](#)(马耳他、泰国、意大利、摩洛哥、斯洛文尼亚、埃塞俄比亚、突尼斯、赤道几内亚和阿根廷)。

³⁴⁶ 见 [S/PV.9106](#)(肯尼亚、瑞士、埃及和南非)；[S/PV.9106 \(Resumption 1\)](#)(德国、欧洲联盟(同时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北马其顿、塞尔维亚、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葡萄牙、厄瓜多尔、莫桑比克、荷兰、摩洛哥、斯洛文尼亚、卢旺达、澳大利亚和突尼斯)。

³⁴⁷ 见 [S/PV.9106](#)。

³⁴⁸ 见 [S/PV.9106](#)(爱尔兰、加蓬、墨西哥、联合王国、巴西、加纳、阿尔巴尼亚、法国、瑞士、南非和阿尔及利亚)；[S/PV.9106 \(Resumption 1\)](#)(大韩民国、欧洲联盟(同时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北马其顿、塞尔维亚、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马耳他、葡萄牙、加拿大、丹麦(代表北欧国家)、意大利、比利时、荷兰、摩洛哥、斯洛文尼亚、斯洛伐克、突尼斯和孟加拉国)。

³⁴⁹ 见 [S/PV.9106](#)(中国、肯尼亚、美国、俄罗斯联邦和法国)；[S/PV.9106 \(Resumption 1\)](#)(赤道几内亚)。关于制裁的作用及其意外后果的讨论详情，分别见第七部分第三节和第九节。

³⁵⁰ 见 [S/PRST/2022/6](#)，第三和第四段。

³⁵¹ 同上，第六、十三和十六段。

³⁵² 同上，第十九和二十段。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第二节。

10月6日,应当月轮值主席国加蓬的倡议,³⁵³安理会举行了关于加强打击通过非法贩运自然资源资助武装团体和恐怖分子的行为的高级别辩论。³⁵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在通报中强调了通过收集数据了解非洲有组织犯罪与恐怖主义之间关联的重要性。非法开采矿产为武装团体和恐怖分子提供了重要的收入来源。她介绍了办公室预防和应对破坏环境罪、非法采矿和贩运的各项方案,包括由青年推动的建设和平项目。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随后报告了非洲联盟的各项举措,包括建立国家反恐情报融合中心和金融情报机构,以及加强国家一级的执法。他强调,需要在能力建设和知识转让方面加强合作,以帮助处于冲突后局势的国家,并需要通过与安理会密切协作,加强对恐怖分子个人以及恐怖主义团体和组织的制裁制度。安全研究所东非区域主任兼驻非洲联盟代表阐述了非国家和恐怖主义武装团体非法贩运的复杂性以及解决这一问题的工具。为加强打击非国家武装团体的创收活动,包括贩运自然资源,他建议使制裁制度现代化,打破行政当局和武装部队内部的犯罪网络,并改进尽职调查程序。

安理会成员在听取通报后讨论了通过非法贩运自然资源资助恐怖主义活动所构成威胁的性质。发言者谈到了开采自然资源与冲突之间的关联,³⁵⁵以及利用自然资源资助恐怖主义,包括通过获取武器、弹药和采矿特许权资助恐怖主义的行为。³⁵⁶一些与会者重点讨论了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³⁵⁷青年党³⁵⁸和瓦格纳集团³⁵⁹等特定团体的活动构成的威胁。关于如何缓解这一问题,发言者重点讨论了国际和区域合作及对非洲国家的支持,以及包括安理会在内的联合国³⁶⁰及非洲联盟³⁶¹和中部非洲经济与货币共同体³⁶²等区域组织如何能够支持打击对自然资源的开采。几位发言者还谈到安理会实施的制裁作为遏制自然资源贩运的手段的作用和效力。³⁶³一些发言者³⁶⁴建议,有必要解决治理、体制框架和法治方面的缺陷。

³⁵³ 通过9月30日的信(S/2022/728)分发了概念说明。

³⁵⁴ 见S/PV.9147。

³⁵⁵ 加蓬、美国、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爱尔兰、挪威、巴西和中非共和国。

³⁵⁶ 加蓬、加纳、俄罗斯联邦、墨西哥、挪威、肯尼亚、巴西和中非共和国。

³⁵⁷ 美国、印度、挪威和肯尼亚。

³⁵⁸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墨西哥、爱尔兰、肯尼亚和巴西。

³⁵⁹ 美国、联合王国和法国。

³⁶⁰ 加蓬、联合王国、肯尼亚和巴西。

³⁶¹ 加蓬、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和联合王国。

³⁶² 印度。

³⁶³ 美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爱尔兰、挪威、巴西和中非共和国。

³⁶⁴ 印度、中国、联合王国、墨西哥、爱尔兰、法国、挪威、肯尼亚、巴西和中非共和国。

会议：非洲和平与安全，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35 5 月 18 日	秘书长关于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报告 (S/2022/382)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萨赫勒五国集团执行秘书、权利与资源倡议/小组协调人兼主席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S/PV.9050 5 月 31 日		37 个会员国提交的决议草案 ^b (S/2022/62)	28 个会员国 ^c		7 个安理会成员 ^d	第 2634(2022) 号决议 15-0-0
S/PV.9106 和 S/PV.9106 (Resumption 1) 8 月 8 日和 9 日	加强能力建设，实现持久和平 2022 年 8 月 1 日中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592)		30 个会员国 ^c	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者 ^f	
S/PV.9122 8 月 31 日					1 个安理会成员 (中国)	S/PRST/2022/6
S/PV.9147 10 月 6 日	加强打击通过非法贩运自然资源资助武装团体和恐怖分子的行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加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728)		中非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摩洛哥、塞内加尔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执行主任、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安全研究所东非区域主任兼驻非洲联盟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 ^g 根据第 37 条邀请的四个国家 (中非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摩洛哥)， 所有其他受邀者 ^h	
S/PV.9160 (闭门) 10 月 21 日			埃塞俄比亚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业务和宣传司司长、非洲联盟非洲之角区域高级代表	13 个安理会成员、 ⁱ 所有受邀者	
S/PV.9194 11 月 16 日	秘书长关于萨赫勒五国集团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萨赫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 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联合部队的报 告 (S/2022/838)			勒五国集团执行 秘书、联合部队 问题独立专家	所有受邀 者	
S/PV.9198 11 月 22 日	秘书长关于几 内亚湾海盗和 海上武装抢劫 情况及其根源 的报告 (S/2022/818)		德国、尼日 利亚	主管非洲事务助 理秘书长、毒品 和犯罪问题办公 室执行主任、欧 洲联盟代表团临 时代办、几内亚 湾委员会执行秘 书、非洲联盟 委员会海事规 划干事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j	

-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 ^b 阿尔巴尼亚、安哥拉、贝宁、巴西、乍得、丹麦、吉布提、埃及、赤道几内亚、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加纳、几内亚、日本、肯尼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卢森堡、毛里求斯、摩洛哥、荷兰、尼日利亚、挪威、葡萄牙、大韩民国、塞内加尔、塞舌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瑞典、瑞士、多哥、突尼斯和美国。
- ^c 安哥拉、贝宁、乍得、丹麦、吉布提、埃及、赤道几内亚、芬兰、冈比亚、几内亚、日本、黎巴嫩、列支敦士登、卢森堡、毛里求斯、摩洛哥、荷兰、尼日利亚、葡萄牙、大韩民国、塞内加尔、塞舌尔、斯洛伐克、南非、瑞典、瑞士、多哥和突尼斯。
- ^d 巴西、中国、加纳、印度、挪威、联合王国和美国。
- ^e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孟加拉国、比利时、加拿大、丹麦、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德国、意大利、日本、马耳他、摩洛哥、莫桑比克、荷兰、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卢旺达、塞内加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瑞士、突尼斯、泰国和乌克兰。
- ^f 专员和特别顾问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欧洲联盟代表同时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乌克兰发言。
- ^g 加蓬(安理会主席)代表是其外交部长；加纳代表是其国家安全部长；印度代表是其外交国务部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是其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部长；美国代表是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 ^h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以及安全研究所驻非洲联盟代表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 ⁱ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 ^j 德国代表以七国集团+几内亚湾之友的名义发言。

10. 利比亚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利比亚局势举行了 17 次会议，并通过了 6 项决议，包括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的 2 项决议。所有不专门用于通过安理会决定的会议都采取了通报的形式。³⁶⁵ 下表

³⁶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除会议外，安理会成员还为讨论本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和 1 次非正式互动对话。³⁶⁶ 2022 年，秘书长任命了新的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团长。³⁶⁷

2022 年，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和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所作的通报。通报的重点是利比亚目前面临的政治、安全、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挑战，包括为筹备推迟举行的总统和议会选举而开展的宪法审查进程。通报还涵盖了联利支助团为实施利比亚人主导的停火监测机制所做的工作，以及支持经济改革进程和改善全国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的努力。其他通报包括：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通报了与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的工作有关的活动和事态发展；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介绍了法院当前关于利比亚局势的最新调查情况；以及 3 位民间社会代表所作的通报。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仅限于利比亚。

1 月 24 日，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他报告指出，各政治行为体在选举进程关键方面存在争端，两极分化日益严重，导致原定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举行的选举被推迟。³⁶⁸ 她指出，2021 年 12 月 5 日，秘书长任命了利比亚问题特别顾问，她正在与联利支助团密切合作，自 12 月 12 日抵达利比亚以来，在的黎波里、班加西、米苏拉塔和苏尔特进行了广泛磋商。关于该国的政治局势，副秘书长强调指出，特别顾问向利比亚对话者重申，政治进程的重点仍应是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举行议会和总统选举。在安全轨道方面，副秘书长报告说，各武装团体举行了多次会议。在经济轨道方面，她指出已采取进一步措施以统一利比亚中央银行。副秘书长欢迎在过渡期正义原则的基础上为推进民族和解而重新作出努力。虽然停火继续维持，但选举前的政治不确定性对安全局势产生了负面影响。联利支助团停火监测部分的第二批国际监测员于 2021 年 12 月部署到的黎波里。关于人权状况，副秘书长说，联利支助团记录了与选举有关的暴力、袭击记者、活动者和表达政治观点的个人、仇恨言论以及致力于保护和促进妇女权利的妇女和男子受到暴力侵害的事件。她还指出，利比亚继续发生任意拘留以及对移民和难民的不人道待遇。尽管如此，2021 年整体人道主义局势有所改善。

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利比亚追求正义律师协会共同创始人兼主任所作的通报，她警告说，把重点放在选举日期而非促进选举的明确进程，有可能为了所设想的政治权宜之计而损害正当程序。她报告说，利比亚所有各方对民间社会的系统性镇压特别针对妇女人权维护者和行使政治或公共生活参与权的妇女。她促请安理会和会员国支持在合法的立法和宪法框架内开展选举进程；要求追究包括第三国在内的冲突各方的责任；公平、透明和一致地实施制裁；保护妇女和民间社会；并采纳和落实在对联利支助团的独立战略审查中提出的建议。

1 月 31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19 (2022)号决议，将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三个月，至 4 月 30 日。³⁶⁹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回顾指出，联利支助团应由一位特使领导，确认第 2542(2020)

³⁶⁶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7 章。

³⁶⁷ 见 S/2022/669 和 S/2022/670。

³⁶⁸ 见 S/PV.8952。

³⁶⁹ 第 2619(2022)号决议，第 1 段。

号决议规定由秘书长负责任命这位特使。³⁷⁰ 尽管决议得到一致通过,但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对安理会未能就实质性延长联利支助团任务期限达成一致表示失望。³⁷¹ 两名安理会成员³⁷² 支持延长三个月,使安理会能够应对利比亚局势的发展动态并就任命特使达成一致意见。

3月16日,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向安理会成员通报情况,她在报告利比亚政治局势时指出,利比亚行政部门正面临一场危机,可能导致该国不稳定和出现平行政府。³⁷³ 她报告说,在3月1日对新政府进行信任投票后,威胁言论日益增多,政治紧张局势不断升级,利比亚西部武装团体的效忠对象出现分化。尽管秘书长对投票未达到透明度和程序标准表示关切,但新总理已于3月3日在国民代表大会宣誓就职。利比亚问题特别顾问继续与利比亚政治和安全行为体以及民间社会的广泛各界进行协商。联合国正集中努力,以便尽快在利比亚各机构之间就举行选举的宪法基础建立共识。副秘书长敦促安理会成员呼吁利比亚各机构发挥负责任的领导作用,并继续团结一致,支持联合国援助利比亚的努力。

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一名民间社会成员所作的通报,她是一名法律学者、活动者和议会选举候选人,表达了利比亚人民对政治进程持续陷入僵局、缺乏永久宪法、国家当局缺乏行政和立法合法性以及该国人权状况、特别是妇女权利状况的关切。她呼吁安理会通过对选举进行国际监测来支持利比亚选举进程,并敦促利比亚领导层履行利比亚尊重妇女并确保在所有政策、立法和国家战略中纳入性别视角的承诺。

4月29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29 (2022)号决议,将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三个月,至7月31日。³⁷⁴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要求支助团执行在对联利支助团的独立战略审查中提出的建议,决定支助团应由驻黎波里的一名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并由两名副特别代表提供支持,促请秘书长迅速任命特别代表。³⁷⁵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每30天报告该决议执行情况。³⁷⁶ 许多安理会成员对安理会未能就实质性延长任务期限一年达成共识表示遗憾。³⁷⁷ 与此同时,大多数成员表示希望安理会很快能够商定关于联利支助团的实质性决议,并促请秘书长从速任命一名特别代表。一些安理会成员³⁷⁸ 欢迎安理会认可战略审查的建议,还有一些成员³⁷⁹ 特别提到了支助团领导架构的改革。

5月26日,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她表示,尽管联合国尽了最大努力促进利比亚各行为体达成一致,但利比亚政治、安全 and 经济方面的僵局仍在持续。³⁸⁰

³⁷⁰ 同上,第2段。

³⁷¹ 见 S/PV.8961。

³⁷² 俄罗斯联邦和中国。

³⁷³ 见 S/PV.8996。

³⁷⁴ 第 2629 (2022)号决议,第1段。

³⁷⁵ 同上,第2段。

³⁷⁶ 同上,第6段。

³⁷⁷ 见 S/PV.9025(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巴西、墨西哥、挪威、加蓬、加纳、肯尼亚、法国、美国和联合王国)。

³⁷⁸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墨西哥、挪威、法国和联合王国。

³⁷⁹ 爱尔兰、巴西、墨西哥和法国。

³⁸⁰ 见 S/PV.9047。

人权状况也有所恶化，她对于长期政治僵局对安全局势的负面影响表示担忧。虽然 2020 年停火继续维持，5+5 联合军事委员会的活动也已恢复，但局势依然脆弱，的黎波里各武装团体之间发生了冲突。在经济方面，民族统一政府不愿支付利比亚国民军 2022 年第一季度的工资，国民军所属人员因此关闭了数个油田，使该国每日石油产量减少了一半。

6 月 27 日，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她表示，国民代表大会和国家最高委员会在就选举的宪法基础进行最后一轮磋商期间，就大多数有争议的问题达成了广泛共识。³⁸¹ 她感到鼓舞的是，两院领导人已接受特别顾问的邀请，于 6 月在日内瓦举行会议，以便就选举前过渡时期的措施进行讨论并达成一致。尽管如此，她指出持续的政治分歧正在加剧的黎波里及其周边地区紧张的安全环境。人权状况仍然令人震惊，公民空间不断受到侵蚀，民间社会组织受到任意限制，人权活动者成为攻击目标，还有报告称拘留设施和监狱中存在酷刑。在经济方面，暂停石油收入转移可能会对民族统一政府支付工资和满足其他支出需求的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副秘书长通报情况后，民间社会组织费赞利比亚组织的业务经理在利比亚塞卜哈通过视频会议发言，指出妇女参政面临重大挑战，她们继续受到来自政府的系统性暴力。尽管最近几届政府采取了积极步骤，任命更多妇女担任更高级职位，但她强调指出，为实现妇女的切实参与，还需要通过有利于妇女的立法。

7 月 25 日，安理会听取了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的通报，她表示，利比亚的总体局势仍然极不稳定，宪法和政治僵局持续存在，令紧张的安全环境旷日持久，的黎波里及其周边地区的冲突也有所增加。³⁸² 国民代表大会议长和国家最高委员会主席就一些将促成举行全国选举的过渡措施和路线图达成一致，由此推动了宪法轨道方面的进展。她报告指出，7 月 1 日在利比亚各地举行了示威活动，抗议者对持续政治分裂和生活条件恶化表示沮丧。利比亚监测员与联利支助团的国际监测员一道举办了两次联合讲习班，以落实利比亚人主导和利比亚人自主的停火监测机制。关于经济状况，她对国家石油公司的政治化表示关切，强调严峻的经济形势对人们获得基本服务以及获得食物、水、环境卫生、卫生保健和教育的基本权利产生了负面影响。

7 月 28 日，安理会以 3 票弃权通过第 2647(2022)号决议，³⁸³ 将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三个月，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重申支助团应由驻的黎波里的一名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并由两名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提供支持，促请秘书长迅速任命特别代表。³⁸⁴ 安理会对利比亚政治对话论坛路线图中若干应达到的要求迄未落实表示遗憾，着重指出路线图所述目标和指导原则仍然适用于政治进程，并敦促利比亚各政治机构和主要利益攸关方商定一条途径，通过对话、妥协和建设性接触，尽快以透明、包容的方式举行选举。³⁸⁵ 安理会在决议序言部分段落中表示支持持续推动利比亚内部协商，以便为在宪法和法律基础上举行选举创造条件和环境，同时还鼓励利比亚及其邻国和相关联合国机构之间增进国际支持和区域合作，为该国和该区域的建设和平及保持和平提供

³⁸¹ 见 S/PV.9078。

³⁸² 见 S/PV.9098。

³⁸³ 见 S/PV.9103。

³⁸⁴ 第 2647 (2022)号决议，第 1 和 2 段。

³⁸⁵ 同上，第 3 段。

支持。³⁸⁶ 安理会回顾指出，利比亚的石油资源应服务于所有利比亚人的利益，需继续由国家石油公司全权控制，并表示严重关切该国的人道主义局势。³⁸⁷

表决后，该决议的执笔方联合王国的代表指出，第 2647 (2022)号决议包含了一些重要信息，包括政治和安全进程、国家石油公司的完整性和人权方面的信息。³⁸⁸ 特别重要的是向利比亚各方发出的信息，指出需要商定一条途径，尽快举行总统和议会选举。然而，她与3个弃权的非洲代表团同样感到沮丧，因为任务期限只延长了短短3个月，并表示俄罗斯联邦坚持在缺乏特别代表的情况下延期3个月的做法是短视的，削弱了联利支助团支持利比亚领导人实现该国稳定所需的政治和安全目标的能力。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通过的决议是现阶段所有各方唯一可能接受的折中方案，缺乏适当安全任务授权的特别顾问的任期得到了无理延长。秘书长应立即提交一位适合利比亚主要行为体和区域利益攸关方的值得尊敬和权威的候选人，担任利比亚问题特别代表兼联利支助团团长，供安理会成员后续核准。俄罗斯联邦坚持要求任命一名特别代表，完全是出于下列关切，即保持联合国促进解决利比亚问题的努力的效力。加蓬代表解释说，加蓬代表团在延长联利支助团的投票中投了弃权票，以此呼吁将利比亚人的利益和关切置于所有其他考量之上。尽管当地安全局势逐渐恶化，但安理会仍然漠不关心。短暂的任务期限损害了安理会的信誉。她重申，加蓬代表团支持任命一名非洲人担任特别代表。同样，加纳代表指出，安理会未能展现对利比亚人民的承诺，因其没有将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以巩固和平努力的成果，并通过联利支助团促进安理会与利比亚人民进行认真接触。在利比亚问题特别顾问已离职的情况下，安理会未能就秘书长提议的空缺职位提名人达成共识，使利比亚和平进程进一步复杂化。肯尼亚代表表示，该决议和任务期限延长三个月再次让利比亚人民感到失望，并表示相信，联利支助团在如此短暂和不确定的任务授权下开展行动已不再可行。中国代表表示支持任命非洲候选人，并指出尽快任命特别代表将有助于恢复联利支助团全面履职、增强联合国斡旋能力，也有助于为联利支助团今后获得更长时间的延期创造条件。美国代表欢迎该决议提供了更具实质性的任务授权，包括支持政治进程的措辞，并保证以透明的方式管理利比亚的石油收入，以造福全体利比亚人民。她指出，安理会三名非洲成员弃权，以抗议俄罗斯联邦执意只延长任务期限三个月，并表示她同样对此感到沮丧。她进一步驳斥了俄罗斯联邦“似是而非的论点”，即三个月的任务期限将有助于秘书处确保安理会充分支持被提名人，她说，恰恰相反，短暂的任务期限只会使秘书处招募最佳候选人担任该职务的努力变得复杂，并使联利支助团更难实施长期计划和制定应对利比亚挑战的可持续解决方案。巴西代表表示，来自非洲大陆的候选人非常适合该职位。他说，安理会内部就联利支助团任务期限达成的妥协为秘书长和安理会成员提供了协作任命支助团领导人的新契机，以期尽快任命合适的候选人，并表示希望此后延长任务期限将受益于更可预测的时间框架。

8月30日，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她报告说，联合国继续与利比亚各级行为体接触，以推动解决政治僵局。³⁸⁹ 她指出，选举进程持续陷入僵局和继续拖延对的黎波里及其周边地区的安全，并可能对所有利比亚人构成日益严重的威胁。8月27日，分别

³⁸⁶ 同上，序言部分第二和三段。

³⁸⁷ 同上，序言部分第六和九段。

³⁸⁸ 见 S/PV.9103。

³⁸⁹ 见 S/PV.9120。

支持阿卜杜勒·哈米德·德贝巴与法特希·巴沙加的武装团体在黎波里及其郊区爆发战斗。她对本报告所述期间取得的政治进展有限以及在就选举的宪法框架达成共识方面缺乏进展表示关切。

10 月 24 日，安理会听取了新任命的利比亚问题特别代表兼联利支助团团长的通报，他报告说，在抵达利比亚之前，他已与会员国和区域组织的多位代表进行交谈，并强调必须确保国际社会以协调方式支持利比亚的努力，团结一致支持联合国，不采取任何可能进一步加深分歧的行动。³⁹⁰ 在谈到该国政治局势时，他指出僵局持续存在，进一步推迟了举行包容、自由和公平选举的前景。他决定优先与利比亚全国各地的机构、政治、安全和民间社会行为体进行磋商。虽然利比亚人在如何解决危机方面仍存在重大分歧，但各界几乎一致谴责雇佣军、外国作战人员和外国部队在利比亚的存在以及外国对该国事务的不断干涉。尽管停火继续维持，但需要重振安全轨道，因其受到政治僵局的不利影响。他对人权状况表示关切，并报告称，侵害移民和寻求庇护者的行为依然存在且不受惩罚，任意拘留屡见不鲜。他回顾指出，利比亚的局势需要“协商一致的国家重新合法化进程”，强调举行立法和总统选举至关重要，并表示他将加强这方面的磋商。

10 月 28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56(2022)号决议，³⁹¹ 将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并欢迎任命阿卜杜拉耶·巴蒂利为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利支助团团长。³⁹²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再次请支助团执行在对联利支助团的独立战略审查中提出的建议。³⁹³ 安理会回顾《利比亚政治对话论坛路线图》，敦促利比亚各政治机构和主要利益攸关方商定一个路线图，尽快在全国各地举行这些选举。³⁹⁴ 安理会欢迎联合国向利比亚最高国家选举委员会提供支持。³⁹⁵ 安理会强调利比亚冲突无法通过军事手段解决，促请所有当事方不要采取暴力或其他可能使紧张局势升级、加剧冲突及破坏政治进程或 2020 年 10 月 23 日停火的行动。³⁹⁶ 安理会请秘书长每隔 60 天报告该决议的执行情况。³⁹⁷

在表决后，肯尼亚、巴西、加纳和加蓬的代表欢迎将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实质性延长 12 个月。³⁹⁸ 加蓬代表说，作为非洲国家和安理会三个非洲成员之一，加蓬代表团感到为实现这一非洲大国稳定的重要里程碑作出了贡献。肯尼亚代表说，利比亚和平进程在国家层面十分复杂，而且由于相互竞争的外部利益参与而进一步复杂化，并敦促国际社会藉由联合国主导的进程来提供一切支持。

11 月 15 日，安理会听取了利比亚问题特别代表的通报，他报告了他与利比亚利益攸关方和国际社会代表举行的各种会议，旨在努力就危机达成利比亚内部解决办法，使该国恢复和平与稳

³⁹⁰ 见 S/PV.9162。

³⁹¹ 见 S/PV.9173。

³⁹² 第 2656 (2022)号决议，第 1 和 2 段。

³⁹³ 同上，第 3 段。

³⁹⁴ 同上，第 4 段。

³⁹⁵ 同上，第 5 段。

³⁹⁶ 同上，第 7 段。

³⁹⁷ 同上，第 11 段。

³⁹⁸ 见 S/PV.9173。

定。³⁹⁹ 他说，联利支助团继续向最高国家选举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以便随时准备好举行选举。人们似乎普遍认为，至关重要是全面恢复利比亚机构的合法性，协调双边和多边外交举措，以及团结一致支持联合国的努力。他警告说，进一步推迟选举将使利比亚更容易受到政治、经济和安全局势不稳定的影响，可能使该国面临分裂的风险，并敦促安理会向阻挠者发出明确的信息，即他们必将为其行动承担后果。在安全轨道方面，他报告了一些进展，包括举行 5+5 联合军事委员会会议，委员会在会上同意设立一个武装团体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小组委员会。尽管双方不断发表升级言论并集结兵力，但停火仍在维持。他对人权状况表示震惊，并报告称，针对妇女的网络暴力呈上升趋势。在经济方面，他指出，资源分配缺乏问责制、透明度和公平性仍是紧张局势的一个重要原因。

12 月 16 日，利比亚问题特别代表通报了他与利比亚利益攸关方和国际伙伴的接触，以推进政治进程和恢复选举轨道，包括为此对土耳其、⁴⁰⁰ 卡塔尔、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埃及和突尼斯⁴⁰¹ 进行了访问。他呼吁安理会及其成员和所有拥有召集能力者支持联利支助团努力让利比亚政治领导人重返谈判桌，并防止局势进一步恶化。在安全和军事轨道方面，虽然停火继续维持，但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控制下的武器扩散以及外国作战人员、外国部队和雇佣军的存在继续构成安全挑战，并破坏统一该国安全机构的努力。此外，联利支助团继续观察到，利比亚安全行为体开展系统性运动，试图损害和压制民间社会、人道主义行为体、人权维护者和政治活动者，包括妇女和青年。他对阻碍人道准入的新官僚障碍和行动限制表示关切。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还听取了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定期通报。⁴⁰² 主席在通报中报告了军火禁运、资产冻结、旅行禁令以及旨在防止利比亚非法出口石油的有时限的授权和措施等制裁制度的执行和违反情况。⁴⁰³ 主席报告了资产冻结的执行情况，包括关于为利比亚人民的利益维护利比亚冻结资产的讨论，并报告了有关非法出口石油的豁免请求和通知、旅行禁令、资产冻结和军火禁运情况，以及委员会对除名请求的审议。

7 月 13 日，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一致通过第 2644(2022)号决议，将第 2146(2014)、2441(2018)和 2509(2020)号决议所载授权和措施延长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⁴⁰⁴ 安理会还将第 1973(2011)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并请专家小组密切跟踪并向委员会报告任何关于从利比亚非法出口或向利比亚非法进口石油，包括原油和精炼石油产品的信息。⁴⁰⁵ 安理会还要求所有会员国充分遵守军火禁运，并呼吁所有会员国不要干预冲突或采取加剧冲突的措施。⁴⁰⁶

³⁹⁹ 见 S/PV.9192。

⁴⁰⁰ 自 2022 年起，“Türkiye” (土耳其)取代 “Turkey” (土耳其)成为联合国使用的简称。

⁴⁰¹ 见 S/PV.9223。

⁴⁰² 见 S/PV.8952、S/PV.8996、S/PV.9047、S/PV.9120 和 S/PV.9223。关于委员会和专家小组工作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⁴⁰³ 关于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⁴⁰⁴ 第 2644 (2022)号决议，第 2 段。

⁴⁰⁵ 同上，第 3 和 12 段。

⁴⁰⁶ 同上，第 5 段。

2022 年，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继续向安理会通报情况。他两次报告了法院当前对利比亚局势所开展调查的进展和挑战。4 月 28 日，他就检察官的第二十三次报告向安理会作出通报，指出这是检察官办公室首次提出某些行动的时间表基准，以便对办公室进行问责。⁴⁰⁷ 在 11 月 9 日举行的会议上，⁴⁰⁸ 检察官首次从利比亚通报情况。他描述了法证专家在各个地点开展的工作，强调国际社会和该法院需要采取更多行动，为利比亚人民伸张正义。

安理会成员在 2022 年的审议中重点关注利比亚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并讨论了进一步破坏该国稳定的经济因素。许多成员对总统和议会选举推迟以及该国局势恶化表示失望和担忧。⁴⁰⁹ 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利比亚人主导和自主的政治进程，⁴¹⁰ 并呼吁利比亚利益攸关方致力于尽快举行自由、公平和包容的选举。⁴¹¹ 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秘书长利比亚问题特别顾问和随后的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作出努力，召集国民代表大会和国家最高委员会进行磋商，为选举奠定宪法基础。⁴¹² 加蓬代表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发言，建议秘书长利用联合国高级别领导层目前具备的大量非洲专门知识，推动各方对话取得进展，并加强与该区域各国的协调。⁴¹³ 安理会成

⁴⁰⁷ 见 [S/PV.9024](#)。

⁴⁰⁸ 见 [S/PV.9187](#)。

⁴⁰⁹ 见 [S/PV.8952](#)(联合王国、巴西、阿尔巴尼亚、印度、墨西哥和挪威)；[S/PV.8996](#)(联合王国、爱尔兰、俄罗斯联邦、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墨西哥、法国、中国、挪威和美国)；[S/PV.9162](#)(联合王国、挪威、墨西哥、阿尔巴尼亚、法国、美国、巴西、中国、印度、爱尔兰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S/PV.9192](#)(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挪威、爱尔兰、美国、巴西、法国、阿尔巴尼亚、印度、中国、墨西哥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S/PV.9223](#)(联合王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和印度)。

⁴¹⁰ 见 [S/PV.8952](#)(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印度、俄罗斯联邦、中国、美国和挪威)；[S/PV.9047](#)(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印度和挪威)；[S/PV.9078](#)(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中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S/PV.9098](#)(联合王国、印度、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和巴西)；[S/PV.9120](#)(巴西、俄罗斯联邦、印度、阿尔巴尼亚和中国)；[S/PV.9192](#)(联合王国、爱尔兰、巴西、阿尔巴尼亚、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S/PV.9223](#)(联合王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中国、巴西、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印度)。

⁴¹¹ 见 [S/PV.8952](#)(爱尔兰、巴西、印度、墨西哥、法国、美国和挪威)；[S/PV.8996](#)(巴西、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墨西哥、法国、中国、印度、挪威、美国、阿尔巴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S/PV.9047](#)(联合王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爱尔兰、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法国、印度、挪威和美国)；[S/PV.9078](#)(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挪威、法国、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阿尔巴尼亚)；[S/PV.9098](#)(联合王国、印度、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法国、爱尔兰、挪威、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和巴西)；[S/PV.9120](#)(挪威、俄罗斯联邦、印度、美国、阿尔巴尼亚、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法国、墨西哥、爱尔兰和中国)；[S/PV.9223](#)(联合王国、中国、墨西哥、法国、爱尔兰、俄罗斯联邦、挪威、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和印度)。

⁴¹² 见 [S/PV.8996](#)(联合王国、爱尔兰、巴西、墨西哥、印度、挪威、美国和阿尔巴尼亚)；[S/PV.9047](#)(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法国、挪威和美国)；[S/PV.9078](#)(联合王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挪威、美国、巴西、法国、墨西哥、中国、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和阿尔巴尼亚)；[S/PV.9098](#)(印度、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美国、挪威和中国)；[S/PV.9192](#)(中国)；[S/PV.9223](#)(中国、墨西哥、巴西、俄罗斯联邦、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美国)。

⁴¹³ 见 [S/PV.8996](#)。另见 [S/PV.9223](#)(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

员呼吁全面执行停火协议, 包括从利比亚撤出雇佣军和外国部队、⁴¹⁴ 遵守军火禁运、⁴¹⁵ 统一利比亚机构、⁴¹⁶ 实现民族和解、⁴¹⁷ 让妇女充分和切实参政及参与政治进程,⁴¹⁸ 并呼吁解决利比亚对管理其被冻结资产的关切。⁴¹⁹ 一些安理会成员谈到了破坏国家石油公司的石油生产的企图, 并指出该公司不应被政治化, 必须允许其在不受干扰的情况下履行职责。⁴²⁰ 安理会成员表示关切该国的

⁴¹⁴ 见 [S/PV.8952](#)(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巴西、阿尔巴尼亚、印度、墨西哥、法国、美国和挪威); [S/PV.8996](#)(法国、中国、印度、挪威、美国、阿尔巴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47](#)(联合王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爱尔兰、俄罗斯联邦、印度、挪威和美国); [S/PV.9078](#)(联合王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挪威、巴西、法国、墨西哥、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和阿尔巴尼亚); [S/PV.9098](#)(印度、墨西哥、法国、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和阿尔巴尼亚); [S/PV.9120](#)(挪威、俄罗斯联邦、印度、阿尔巴尼亚、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法国、墨西哥、爱尔兰和中国); [S/PV.9162](#)(联合王国、挪威、肯尼亚、墨西哥、阿尔巴尼亚、法国、美国、巴西、中国、印度、爱尔兰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192](#)(联合王国、美国、法国、阿尔巴尼亚、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S/PV.9223](#)(联合王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中国、巴西、法国、俄罗斯联邦、挪威、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和印度)。

⁴¹⁵ 见 [S/PV.8952](#)(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印度和墨西哥); [S/PV.8996](#)(法国和美国); [S/PV.9047](#)(美国); [S/PV.9078](#)(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法国); [S/PV.9098](#)(联合王国、印度、墨西哥、法国、爱尔兰、挪威和阿尔巴尼亚); [S/PV.9120](#)(巴西、印度、美国、法国和墨西哥); [S/PV.9162](#)(墨西哥、法国、巴西和印度); [S/PV.9192](#)(巴西、法国、印度和墨西哥); [S/PV.9223](#)(巴西、法国和印度)。

⁴¹⁶ 见 [S/PV.8952](#)(法国、俄罗斯联邦、中国和美国); [S/PV.8996](#)(联合王国、俄罗斯联邦、美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47](#)(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法国); [S/PV.9078](#)(法国); [S/PV.9098](#)(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法国、挪威、俄罗斯联邦和阿尔巴尼亚); [S/PV.9120](#)(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墨西哥); [S/PV.9162](#)(联合王国、墨西哥、法国、巴西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192](#)(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S/PV.9223](#)(中国、巴西、法国、爱尔兰、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⁴¹⁷ 见 [S/PV.8952](#)(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和中国); [S/PV.8996](#)(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47](#)(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印度); [S/PV.9078](#)(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巴西、中国、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阿尔巴尼亚); [S/PV.9098](#)(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俄罗斯联邦); [S/PV.9120](#)(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中国); [S/PV.9162](#)(俄罗斯联邦、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巴西、中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192](#)(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S/PV.9223](#)(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中国、巴西、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⁴¹⁸ 见 [S/PV.8952](#)(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巴西和挪威); [S/PV.8996](#)(法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47](#)(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78](#)(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墨西哥和爱尔兰); [S/PV.9098](#)(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 [S/PV.9162](#)(联合王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阿尔巴尼亚、巴西、爱尔兰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192](#)(联合王国、爱尔兰、墨西哥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S/PV.9223](#)(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爱尔兰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⁴¹⁹ 见 [S/PV.8952](#)、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和中国; [S/PV.8996](#)(巴西、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和中国); [S/PV.9047](#)(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 [S/PV.9078](#)(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中国); [S/PV.9098](#)(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中国和巴西); [S/PV.9120](#)(巴西、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中国); [S/PV.9162](#)(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和巴西); [S/PV.9192](#)(巴西); [S/PV.9223](#)(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巴西和俄罗斯联邦)。

⁴²⁰ 见 [S/PV.8996](#)(联合王国、法国、中国、美国和阿巴尼亚); [S/PV.9047](#)(联合王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阿尔巴尼亚、中国、法国和挪威); [S/PV.9078](#)(法国、墨西哥、中国和阿巴尼亚); [S/PV.9098](#)(联合王国、美国、中国和阿巴尼亚); [S/PV.9162](#)(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和巴西); [S/PV.9192](#)(俄罗斯联邦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S/PV.9223](#)(美国)。

人道主义和人权状况，特别是移民和难民的状况和对他们的任意拘留⁴²¹ 以及针对记者和包括妇女团体在内的民间社会活动者的暴力事件。⁴²² 一些安理会成员进一步强调，必须确保为撤出雇佣军和外国部队所作的努力包括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措施，以防止邻国和萨赫勒地区出现不稳定。⁴²³ 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 5+5 联合军事委员会关于撤出外国部队和雇佣军的行动计划。⁴²⁴ 1 月至 8 月，安理会成员在定期通报会和通过决定的会议上广泛讨论了利比亚问题特别代表兼联利支助团团长的任命事宜。

利比亚代表在参加关于利比亚问题的安理会会议期间表示，基于协商一致的法律并在坚实的宪法基础上举行透明和公平的选举，是将合法性归还人民、结束冲突和解决该国局势的唯一真正保障。⁴²⁵ 他再次请求联合国认真和更加有效地支持选举进程和派遣评估小组，并强调必须由利比亚掌握对任何引导国家走向稳定和落实国家权力的政治进程的自主权和领导权，同时排除一切外部施令和干预。⁴²⁶ 他回顾说，需要支持 5+5 联合军事委员会，确保全面执行停火协议，并结束利比亚境内的外国存在。⁴²⁷ 他说，利比亚人民已被安理会成员和一些区域大国之间的分歧所挟持，其中一些国家甚至直接干预利比亚事务，他回顾指出，在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授权或任命新的秘书长特使方面缺乏共识。⁴²⁸ 他呼吁安理会发挥积极和更加有效的作用，支持利比亚人达成共识，努力结束对利比亚的一切干预，纠正过去的错误，并支持启动民族和解和过渡期正义事业的一切努

⁴²¹ 见 [S/PV.8952](#)(爱尔兰、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巴西、阿尔巴尼亚、墨西哥、法国、美国和挪威); [S/PV.8996](#)(爱尔兰、巴西、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墨西哥和挪威); [S/PV.9047](#)(联合王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爱尔兰、巴西、法国和挪威); [S/PV.9078](#)(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墨西哥和阿尔巴尼亚); [S/PV.9098](#)(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爱尔兰和阿尔巴尼亚); [S/PV.9120](#)(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法国、墨西哥和爱尔兰); [S/PV.9162](#)(挪威、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阿尔巴尼亚、法国和爱尔兰); [S/PV.9192](#)(挪威、墨西哥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S/PV.9223](#)(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法国、爱尔兰和美国)。

⁴²² 见 [S/PV.8952](#)(巴西); [S/PV.8996](#)(爱尔兰、墨西哥、挪威、美国和阿尔巴尼亚); [S/PV.9047](#)(巴西、阿尔巴尼亚、挪威和美国); [S/PV.9078](#)(挪威和爱尔兰); [S/PV.9098](#)(联合王国、墨西哥、爱尔兰和巴西); [S/PV.9162](#)(联合王国、挪威和爱尔兰); [S/PV.9192](#)(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S/PV.9223](#)(联合王国、墨西哥、法国、爱尔兰、挪威和阿尔巴尼亚)。

⁴²³ 见 [S/PV.8952](#)(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印度、墨西哥、法国、中国和挪威); [S/PV.8996](#)(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S/PV.9047](#)(爱尔兰、法国、印度和墨西哥); [S/PV.9078](#)(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法国和墨西哥); [S/PV.9098](#)(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美国和法国); [S/PV.9120](#)(挪威、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和法国); [S/PV.9162](#)(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法国、巴西和中国); [S/PV.9192](#)(巴西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S/PV.9223](#)(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中国、墨西哥、法国和印度)。

⁴²⁴ 见 [S/PV.8952](#)(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巴西、阿尔巴尼亚、印度、法国、俄罗斯联邦、中国和美国); [S/PV.9047](#)(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爱尔兰、法国和墨西哥); [S/PV.9162](#)(挪威、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法国和巴西); [S/PV.9223](#)(巴西、挪威和阿尔巴尼亚)。

⁴²⁵ 见 [S/PV.8996](#)。

⁴²⁶ 见 [S/PV.8952](#)。

⁴²⁷ 见 [S/PV.8996](#) 和 [S/PV.9192](#)。

⁴²⁸ 见 [S/PV.9078](#)。

力。⁴²⁹ 他还呼吁安理会支持民族和解的战略愿景，⁴³⁰ 并采取更多建设性步骤，支持在利比亚实现稳定，并结束国际社会在该问题上的分歧。⁴³¹

除了上文概述的决定外，安理会于 6 月 3 日根据《宪章》第七章，以 1 票弃权通过了第 2635 (2022) 号决议，将第 2578(2021) 号决议规定的在利比亚沿岸公海实施军火禁运的授权再延长 12 个月。⁴³²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表决后指出，为在利比亚沿岸公海实施军火禁运的特别检查制度未能减少非法武器贸易以及政治解决利比亚旷日持久的冲突。⁴³³ 他说，近年来，欧洲联盟地中海军事行动(伊里妮行动)在协助实施军火禁运方面显得效力底下，而且欧盟海军的工作缺乏透明度。俄罗斯联邦将继续密切监测伊里妮行动的工作，以确保全面遵守军火禁运，并将对欧盟海军的行动进行法律评估。

安理会还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审议了利比亚的事态发展。⁴³⁴

会议：利比亚局势，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52 1 月 24 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安全理事会关 于利比亚的第 1970 (2011) 号决 议所设委员会主 席给安全理事会 主席的信 (S/2021/1058)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利比亚支助团 (联利支助团)的 报告(S/2022/31)		利比亚	主管政治和建 设和平事务副 秘书长、利比 亚追求正义律 师协会联合创 始人兼主任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 有受邀者	
S/PV.8961 1 月 31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利 支助团的报告 (S/2022/31)	联 合 王 国 提 交 的 决 议 草 案 (S/2022/69)			13 个安理会 成员 ^b	第 2619 (2022) 号决议 15-0-0
S/PV.8996 3 月 16 日			利比亚	主管政治和建 设和平事务副 秘书长、活动	13 个安理会 成员、 ^c 所 有受邀者	

⁴²⁹ 见 [S/PV.8952](#)、[S/PV.9192](#) 和 [S/PV.9223](#)。

⁴³⁰ 见 [S/PV.9078](#) 和 [S/PV.9162](#)。

⁴³¹ 见 [S/PV.9162](#)。

⁴³² 第 [2635 \(2022\)](#) 号决议，第 1 段。

⁴³³ 见 [S/PV.9053](#)。

⁴³⁴ 更多详情见下文第 35 节。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者和议会选举 候选人		
S/PV.9024 4 月 28 日			利比亚	国际刑事法院 检察官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S/PV.9025 4 月 29 日		联 合 王 国 提 交 的 决 议 草 案 (S/2022/356)			14 个安理会 成员 ^d	第 2629 (2022) 号决议 15-0-0
S/PV.9047 5 月 26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利 支助团的报告 (S/2022/409)		利比亚	主管政治和建 设和平事务副 秘书长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 有受邀者	
S/PV.9053 6 月 3 日		法国提交的 决 议 草 案 (S/2022/450)			俄罗斯联邦	第 2635 (2022) 号决议 14-0-1 ^e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078 6 月 27 日			利比亚	主管政治和建 设和平事务副 秘书长、费赞 利比亚组织的 业务经理	13 个安理会 成员、 ^f 所有 受邀者 ^g	
S/PV.9092 7 月 13 日	2022 年 5 月 24 日第 1973 (2011) 号决议所设利比 亚问题专家小组 给安全理事会主 席的信 (S/2022/427)	联 合 王 国 提 交 的 决 议 草 案 (S/2022/548)				第 2644 (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098 7 月 25 日			利比亚	主管非洲事务 助理秘书长	13 个安理会 成员、 ^h 所 有受邀者	
S/PV.9103 7 月 28 日		联 合 王 国 提 交 的 决 议 草 案 (S/2022/580)			10 个安理会 成员 ⁱ	第 2647 (2022) 号决议 12-0-3 ^j
S/PV.9120 8 月 30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利 支助团的报告 (S/2022/632)		利比亚	主管政治和建 设和平事务副 秘书长	13 个安理会 成员、 ^k 所 有受邀者	
S/PV.9162 10 月 24 日			利比亚	负责利比亚问 题秘书长特别 代表兼联利支 助团团长	13 个安理会 成员、 ^h 所 有受邀者 ^l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73 10 月 28 日		联 合 王 国 提 交 的 决 议 草 案 (S/2022/803)			4 个安理会 成员(巴西、 加 蓬、加 纳、肯尼亚)	第 2656 (2022)号决议 15-0-0
S/PV.9187 11 月 9 日			利比亚	国际刑事法院 检察官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m	
S/PV.9192 11 月 15 日			利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 表	13 个安理会 成员、 ^f 所有 受邀者 ^l	
S/PV.9223 12 月 16 日	秘书长关于联利 支助团的报告 (S/2022/932)		利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 表	13 个安理会 成员、 ^k 所 有受邀者 ^l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俄罗斯联邦、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印度代表还以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通报了情况。

^b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c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俄罗斯联邦、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印度代表还以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通报了情况。

^d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e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俄罗斯联邦。

^f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俄罗斯联邦、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g 费赞利比亚组织的业务经理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h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俄罗斯联邦、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ⁱ 巴西、中国、加蓬、加纳、肯尼亚、墨西哥、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j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加蓬、加纳和肯尼亚。

^k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俄罗斯联邦、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印度代表还以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通报了情况。

^l 特别代表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m 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11. 马里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马里局势举行了 7 次会议，并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了两项决议。其中 5 次会议采取通报会的形式，2 次会议是为通过决议而召开。⁴³⁵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成果。安理会还根据第 1353 (2001) 号决议与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一次非公开(闭门)会议。⁴³⁶ 此外，安理会成员还就该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⁴³⁷

2022 年，安理会听取了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马里稳定团团长就秘书长关于马里局势的定期报告所作的 4 次通报。⁴³⁸ 安理会还听取了 3 名民间社会代表⁴³⁹ 和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通报。⁴⁴⁰ 马里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长代表该国出席了在该项目下举行的 2 次会议。⁴⁴¹

2022 年，秘书长特别代表向安理会成员提供了最新信息，说明马里过渡政府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为确定举行选举和恢复文官政府的新过渡时间表进行会谈的情况，执行《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的进展，以及极端主义团体暴力行为增加的情况下该国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1 月 11 日，特别代表进行了当年的首次通报，⁴⁴² 他指出，在 1 月 9 日举行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特别峰会上，西非经共体拒绝了马里过渡政府提出的延长政治过渡及在 2025 年底前举行选举的新时间表，并敦促其集中努力迅速恢复宪法秩序。西非经共体还决定维持 2021 年 12 月 12 日实施的个别制裁，并增加了新的措施，包括关闭成员国与马里之间的陆地和空中边界。特别代表指出，在这一政治背景下，由阿尔及利亚主导、马里稳定团和其他国际利益攸关方共同参加的执行《和平协议》国际调解工作组呼吁尽早召开签署方高级别决策会议，以期实现早该取得的进展，尤其是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面。马里稳定团还继续根据安理会的要求，为马里当局起草政治主导的马里中部综合战略提供结构化支持。

特别代表指出，2021 年发生的极端主义袭击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多，马里稳定团遭受了 2013 年以来最多的伤亡，这凸显了其行动所处的危险环境。冲突对平民造成了毁灭性影响，流离失所者人数从 2020 年的 216 000 人增至 2021 年的 400 000 多人，预计 2022 年有超过 180 万人需要粮食援助，高于 2021 年的 130 万人。特别代表还报告了马里稳定团实地核实学校状况、保护平民及确保维和人员安全和保障的工作。

⁴³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⁴³⁶ 6 月 7 日，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举行了非公开会议；见 S/PV.9057。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1 章。

⁴³⁷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8 章。

⁴³⁸ 见 S/PV.8945、S/PV.9012、S/PV.9061 和 S/PV.9154。另见 S/2021/1117、S/2022/278/Rev.1、S/2022/446 和 S/2022/731。

⁴³⁹ 见 S/PV.8945、S/PV.9012 和 S/PV.9061。

⁴⁴⁰ 见 S/PV.9200。

⁴⁴¹ 见 S/PV.9061 和 S/PV.9154。

⁴⁴² 见 S/PV.8945。

特别代表在 4 月 7 日举行的会议⁴⁴³上指出, 大撒哈拉伊斯兰国在梅纳卡大区和加奥以南发动了数次致命袭击, 马里稳定团部署了机动特遣队以应对这些事件。他指出, 这些袭击发生在“新月形沙丘”行动和塔库巴特混编部队从马里撤出的背景下, 并强调必须维持稳定团的能力和部队, 并针对其能力缺陷找到适当的应对措施。特别代表注意到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已加强在马里中部的反恐工作, 但强调开展此类行动时必须尽量减少对平民的伤害、维护人权和国际人道法原则, 而且必须辅之以切实和持续的步骤, 以解决冲突和暴力的根源, 包括敲定和实施政府提出的政治主导的战略。在政治过渡方面, 他指出, 西非经共体在 3 月 25 日举行的特别峰会上认可了其调解人、尼日利亚前总统古德勒克·乔纳森的提议, 即将过渡期延长 12 至 16 个月, 作为谈判逐步解除对马里制裁的基础。

6 月 13 日, ⁴⁴⁴ 特别代表指出, 政治过渡持续时间的长期不确定性使得在其他领域取得进展更加困难, 给持续致力于执行《和平协议》留下的政治空间很小。马里稳定团和阿尔及利亚继续与政府和其他签署方接触, 特别是就组织高级别决策会议进行接触, 以期根据政府提出的将 26 000 名战斗人员纳入国家机构的提议以及对必要机构改革总体纲要的共同理解, 敲定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的细。特别代表关切地指出, 大撒哈拉伊斯兰国发动的袭击导致利普塔科-古尔马三国交界地区的安全局势不断恶化, 并对梅纳卡和加奥造成影响。他指出, 马里稳定团正在加强在梅纳卡的存在, 优先进行长距巡逻, 并在加奥大区和莫普提大区建立临时行动基地。关于马里中部, 他告知安理会成员, 不可否认的是, 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行动促使一些地区的局势得到改善, 并削弱了极端主义团体。然而, 他对一些行动因侵犯人权指控受到损害表示关切。

特别代表在 10 月 18 日的发言⁴⁴⁵中指出, 马里和西非经共体在 7 月就新的过渡时间表达成一致, 将过渡期延长至 2024 年 3 月底, 此后, 马里选举筹备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具体到过渡方面, 宪法草案已于 10 月 11 日提交马里过渡总统阿西米·戈伊塔上校, 预计将于 2023 年 3 月付诸全民投票。该草案依据全国对话就改革进程提出的建议, 规定设立两院制议会, 并包含将大力促进《和平协议》执行工作的条款。他还指出在建立独立选举管理局以及过渡时间表监测机制投入运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马里各方、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和马里稳定团都参与了该机制。此外, 他认为, 选举进程的成功取决于财政和后勤资源是否到位、安全局势的演变以及进程的总体包容性。

特别代表还指出在执行《和平协议》方面取得的一些令人鼓舞的进展, 并欢迎政府于 8 月 24 日通过马里中部稳定综合战略, 该战略基于下列四个支柱: 安全和社会凝聚力; 治理和司法; 经济和人道主义恢复; 沟通与合作。

尽管出现了这些积极的事态发展, 但特别代表指出, 自 3 月以来, 与大撒哈拉伊斯兰国和“支持伊斯兰与穆斯林”组织有关联的极端分子在梅纳卡和加奥大区的活动激增。在人道主义事态发展方面, 他告知安理会成员, 中部和北部的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数已增至超过 422 000 人, 超过 175 000 人在邻国沦为难民。此外, 超过 180 万人面临严重的粮食不安全, 120 万名 5 岁以下儿童营养不良, 学校因不安全而关闭, 影响到超过 600 000 名儿童。特别代表在发言的最后响应秘书长的呼吁, 即需要紧急为马里稳定团提供缺失的能力, 并强调稳定团的效力取决于马里当局的合作情况, 包括根据部队地位协定在行动自由方面提供的合作。

⁴⁴³ 见 S/PV.9012。

⁴⁴⁴ 见 S/PV.9061。

⁴⁴⁵ 见 S/PV.9154。

三位民间社会代表在 2022 年的通报中就社会不平等与马里冲突之间的联系、妇女参与安全部门改革面临的挑战以及政治和安全局势对平民的影响发表了看法。在 1 月 11 日举行的会议上，⁴⁴⁶ 社会活动者兼积极公民和民主青年协会(促进社会正义和民主价值观的马里全国性组织)执行主任表示，在十年失败的稳定战略后，在萨赫勒面临最严重危机的情况下，是时候转变范式了。社会、经济、政治和环境不平等正在危险地加剧危机和不稳定，而对安全局势的军事反应不足以克服和遏制威胁。她呼吁安理会信任马里人民及其民间社会，以改善治理，并指出马里稳定团可在这方面发挥重要作用。非洲妇女参与法律和发展协会(促进和保护妇女权利的泛非网络)马里分会主席在 4 月 7 日的发言中表示，⁴⁴⁷ 马里的安全环境加剧了不平等，扩大了为妇女和青年获得资源和治理而必须克服的差距。面对这些挑战，民间社会正计划协调安理会和政府的努力，促进建立法律框架和提供资源，从而推动建设一个为马里人民服务的更具包容性、有效、透明、可持续和负责任的安全部门。在这方面，她概述了若干建议，涉及克服妇女参与安全部门的障碍、改革该部门和加强马里稳定团任务。她还呼吁安理会在稳定团的任务中提及气候变化这一影响民众特别是妇女和儿童安全的关键因素。6 月 13 日，⁴⁴⁸ 马里穆索组织主任兼作家讨论了马里政治僵局和安全局势恶化的后果，包括严重侵害和虐待平民行为、与冲突有关的暴力和性别暴力、学校关闭和青年失业。她强调，安理会应确保将其决定落实为实地行动，并重申根据《宪章》第七章加强马里稳定团任务的建议，以使稳定团能够与马里武装部队一道打击恐怖主义。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于 6 月 29 日通过第 2640(2022)号决议，将马里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⁴⁴⁹ 安理会维持马里稳定团的总体战略优先事项不变，即支持执行《和平协议》和政治过渡，并推动马里行为体执行一项解决马里中部冲突根源和驱动因素的战略，同时还作出一些修改，包括要求稳定团确保其对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支持符合人权尽职政策。⁴⁵⁰ 安理会表示支持秘书长对马里稳定团进行内部审查的提议，并要求迟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汇报审查结果。⁴⁵¹ 除了述及马里稳定团的任务外，安理会还敦促马里各当事方努力恢复《和平协议》所有执行机构的会议，并促请政府取得实际进展，从而实现政治过渡，快速恢复宪法秩序以及将权力移交民选文官当局。⁴⁵² 安理会还敦促马里当局预防、尽可能减少并解决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所采取的行动可能给平民带来的危害，呼吁停止对稳定团地面和空中行动自由的一切限制，停止造谣宣传和其他破坏稳定活动，并呼吁马里当局和马里稳定团进行建设性对话。⁴⁵³

第 2640(2022)号决议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获得通过。⁴⁵⁴ 法国和美国代表在表决后的发言中对该决议没有获得一致支持表示遗憾。联合王国和美国代表强调了新规定的重要性，这些规定指

⁴⁴⁶ 见 S/PV.8945。

⁴⁴⁷ 见 S/PV.9012。

⁴⁴⁸ 见 S/PV.9061。

⁴⁴⁹ 第 2640 (2022)号决议，第 15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⁴⁵⁰ 第 2640 (2022)号决议，第 18 和 32 段。

⁴⁵¹ 同上，第 58 段。

⁴⁵² 同上，第 1 和 14 段。

⁴⁵³ 同上，第 2 和 6 段。

⁴⁵⁴ 见 S/PV.9082。

出, 政府有责任确保稳定团行动自由、保护平民、进行人权监测以及确保向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提供的支持符合人权尽职政策。

中国、加蓬、加纳和俄罗斯联邦代表不同意增加关于人权的新措辞。具体而言, 俄罗斯联邦代表将该措辞描述为“侵犯性”, 并认为这无益于马里人民行使保护公民和调查事件的主权权利。中国代表指出, 该决议过于突出人权问题, 强调马里稳定团在履行人权任务时应与政府密切沟通与合作, 认真听取政府意见。加蓬代表认为, 该决议只关注人权, 而不支持马里恢复和平与稳定, 侵犯了该国主权, 没有考虑到马里安全部队保卫领土的努力。印度代表批评“有力态势”等措辞的模糊性, 强调马里稳定团未被授权开展反恐行动。印度代表与巴西代表一道反对增加关于气候变化的措辞以及将气候变化与安全联系起来。与此观点相反的是, 加蓬、加纳和肯尼亚的代表表示遗憾的是, 该决议除了加强稳定团保护平民任务之外, 未就气候变化对马里局势的影响纳入更强有力的措辞。

11月23日, 安理会听取了关于马里的第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通报, 他报告了委员会2022年的工作。⁴⁵⁵在这方面, 他强调指出委员会与马里和该区域各国代表进行接触, 讨论在执行安理会授权的制裁措施方面遇到的挑战, 并强调了委员会7月28日对专家小组最后报告及其建议的审议工作。⁴⁵⁶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于8月30日通过第2649(2022)号决议, 一致将第2374(2017)号决议规定的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延长至2023年8月31日, 并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2023年9月30日。⁴⁵⁷安理会还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授权, 并至迟于2023年8月31日就是否再次延长任务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⁴⁵⁸

安理会成员在2022年定期通报会的讨论中对马里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表示关切。在政治过渡方面, 他们呼吁马里政府和西非经共体加强接触, 欢迎就新的过渡时间表达成一致, 并呼吁全面执行该时间表, 以迅速恢复宪法秩序。许多安理会成员还对2020和2021年发生的政变对《和平协议》执行工作的负面影响表示关切, 但仍欢迎在8月举行高级别决策会议以及于2022年10月恢复协议监测委员会会议。一些发言者⁴⁵⁹在注意到这一进展的同时, 强调需要对过渡与和平进程采取包容性方法, 让妇女充分和平等地参与进程。

安理会全体成员都对2022年马里境内恐怖主义袭击增加及其对平民的影响表示关切。一些代表团表示支持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自2021年12月以来加强反恐工作。⁴⁶⁰不过, 多个代表团对这些行动期间侵犯人权的报告表示关切, 并指出政府有责任保护平民及确保追究此类行为的

⁴⁵⁵ 见 S/PV.9200。关于第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九部分第一.B节。

⁴⁵⁶ S/2022/595。

⁴⁵⁷ 第2649(2022)号决议, 第1和4段。关于针对马里局势的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 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⁴⁵⁸ 第2649(2022)号决议, 第4段。

⁴⁵⁹ 见 S/PV.8945(联合国、墨西哥、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美国、阿尔巴尼亚、巴西、爱尔兰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12(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阿尔巴尼亚和联合王国); S/PV.9061(巴西、美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联合王国和马里); S/PV.9154(挪威、爱尔兰、美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纳(代表加蓬和肯尼亚)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和马里)。

⁴⁶⁰ 见 S/PV.8945(俄罗斯联邦和中国); S/PV.9012(墨西哥、中国和俄罗斯联邦); S/PV.9061(中国、巴西、墨西哥和俄罗斯联邦); S/PV.9154(中国、巴西和俄罗斯联邦)。

责任。⁴⁶¹ 若干安理会成员提请注意瓦格纳集团等外国雇佣军的活动和践踏人权行为，包括 3 月在与马里部队联合行动期间对 Moura 的平民发动袭击。⁴⁶² 鉴于这些报告，一些发言者呼吁政府允许马里稳定团全面执行其调查和报告侵犯及践踏人权行为的任务。⁴⁶³ 至于更广泛的萨赫勒地区安全局势不断恶化的问题，安理会成员对马里 5 月决定退出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表示失望，并强调区域合作和协调对于应对恐怖主义威胁的重要性。⁴⁶⁴ 除了军事行动以外，发言者指出需要采取统筹办法来解决冲突的根源，并在这方面强调政府采取政治主导的全面战略对稳定国家中部局势的重要性。⁴⁶⁵ 中国和俄罗斯联邦代表在发言中强调了马里自主建立国际安全合作的主权权利，俄罗斯联邦指出，“新月形沙丘”行动和塔库巴特混编部队撤出后，出现了严重的安全真空。⁴⁶⁶

安理会成员还就马里稳定团在执行任务时面临的挑战交换了意见，特别指出针对稳定团人员的袭击有所增加以及政府对空中和地面行动的限制，许多成员还呼吁政府遵守部队地位协定规定的义务。许多发言者强调，需要为马里稳定团提供充足的资源和装备，以便其执行任务，并确保其人员的安全和保障。此外，展望未来，一些代表团呼吁秘书处确保在根据秘书长提议对稳定团进行内部审查时，考虑到稳定团行动环境的重大变化，安理会在第 2640(2022)号决议第 58 段中对秘书长的提议表示支持。⁴⁶⁷ 马里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长和该国代表在向安理会发言时概述了政府与西非经共体的接触情况，这些接触涉及政治过渡的新时间表、执行《和平协议》的进展、加强安全部队和反恐行动的能力以及恢复国家权威。⁴⁶⁸ 马里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长表示，马里稳定团需要重新调整工作重点，注重其在马里存在的基础，即支持恢复国家权威和改善与马里当局的协调。⁴⁶⁹ 他还列举了指导马里与安理会和其他国际伙伴合作的关键原则，即尊重马里主权；尊重其战略选择和对合作伙伴的选择；以及需要在所有决策中考虑马里人民的核心利益。

⁴⁶¹ 见 S/PV.8945(联合王国、美国、阿尔巴尼亚和爱尔兰)；S/PV.9012(法国、墨西哥、美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和巴西)；S/PV.9061(巴西、美国、墨西哥、爱尔兰、挪威和联合王国)；S/PV.9154(法国、挪威、爱尔兰、美国、巴西、阿尔巴尼亚和联合王国)。

⁴⁶² 见 S/PV.9012(法国、墨西哥、美国、阿尔巴尼亚、挪威、爱尔兰、巴西和联合王国)；S/PV.9061(美国、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和阿尔巴尼亚)；S/PV.9154(法国、挪威、爱尔兰、美国、阿尔巴尼亚和联合王国)。

⁴⁶³ 见 S/PV.9012(法国、美国、阿尔巴尼亚、挪威、爱尔兰和联合王国)；S/PV.9061(法国、美国、墨西哥、爱尔兰、挪威、联合王国和阿尔巴尼亚)；S/PV.9154(美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联合王国)。

⁴⁶⁴ 见 S/PV.9061(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墨西哥、爱尔兰和印度)。

⁴⁶⁵ 见 S/PV.8945(法国、俄罗斯联邦、美国、阿尔巴尼亚、巴西和中国)；S/PV.9012(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中国和巴西)；S/PV.9061(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挪威)；S/PV.9154(中国、美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⁴⁶⁶ 见 S/PV.9061 和 S/PV.9154。

⁴⁶⁷ 见 S/PV.9154(挪威、爱尔兰、美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俄罗斯联邦、墨西哥和阿尔巴尼亚)。

⁴⁶⁸ 见 S/PV.8945、S/PV.9012、S/PV.9061 和 S/PV.9154。

⁴⁶⁹ 见 S/PV.9154。

会议：马里局势，2022 年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45 1 月 11 日	秘书长关于马 里局势的报告 (S/2021/1117) 2022 年 1 月 4 日 秘书长给安全 理事会主席的 信(S/2022/8)		马里	负责马里问题 秘书长特别代 表兼联合国马 里多层次综合 稳定团团团长、 积极公民和民 主青年协会执 行主任兼社会 活动者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 有受邀者 ^b	
S/PV.9012 4 月 7 日	秘书长关于马里 局势的报告 (S/2022/278/Rev.1)		马里	秘书长特别代 表、非洲妇女 参与法律和发展 协会马里分 会主席	13 个安理会 成员、 ^c 所 有受邀者 ^d	
S/PV.9061 6 月 13 日	秘书长关于马 里局势的报告 (S/2022/446) 2022 年 6 月 1 日 秘书长给安全 理事会主席的 信(S/2022/448)		马里	秘书长特别代 表、马里穆索 组织主任兼作 家	13 个安理会 成员、 ^e 所 有受邀者 ^e	
S/PV.9082 6 月 29 日	秘书长关于马 里局势的报告 (S/2022/446) 2022 年 6 月 1 日 秘书长给安全 理事会主席的 信(S/2022/448)	法国提交的 决 议 草 案 (S/2022/517)	马里		11 个安理会 成员、 ^f 所 有受邀者 ^h	第 2640 (2022) 号决议 13-0-2 ^g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119 8 月 30 日	2022 年 8 月 3 日 第 2374 (2017) 号决议所设马 里问题专家小 组给安全理事 会主席的信 (S/2022/595)	法国、墨西 哥提交的决 议 草 案 (S/2022/650)				第 2649(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154 10 月 18 日	秘书长关于马 里局势的报告 (S/2022/731)		马里	秘书长特别代 表	13 个安理会 成员、 ^e 所 有受邀者 ^h	

会议记录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200					1 个安理会 成员(墨西哥) ⁱ	
11 月 23 日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同时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特别代表和青年协会执行主任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c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d 特别代表以及非洲妇女参与法律和发展协会马里分会主席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e 马里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长代表该国出席了会议。马里穆索组织主任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了会议。 ^f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肯尼亚、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美国。 ^g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俄罗斯联邦。 ^h 马里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长代表该国出席了会议。 ⁱ 墨西哥代表以关于马里的第 2374 (201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美洲

12. 有关海地的问题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举行了七次会议，并在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下通过了两项决议，包括第 [2653 \(2022\)](#) 号决议。其中 5 次会议采取通报会形式，2 次会议是为通过一项决议而召开的。⁴⁷⁰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成果。此外，安理会成员还就该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⁴⁷¹

2022 年，安理会听取了负责海地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主任就秘书长关于联海综合办活动的定期报告所作的三次通报，以及在该国 2022 年 9 月以来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恶化后召开的紧急会议上所作的两次通报。⁴⁷² 安理会还听取了常务副秘书长、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执行主任、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罪办)执行主任和两名民间社会代表的情况通报。⁴⁷³ 安理会还听取了加蓬代表以关于海地问题的第 [2653 \(202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身份所作的情况通报。⁴⁷⁴ 除海地外交和宗教事务部长四次代表该国发言外，伯利兹代表以

⁴⁷⁰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⁴⁷¹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8 章。

⁴⁷² 见 [S/PV.8969](#)、[S/PV.9066](#)、[S/PV.9136](#)、[S/PV.9153](#) 和 [S/PV.9233](#)。另见 [S/2022/117](#)、[S/2022/481](#) 和 [S/2022/761](#)。

⁴⁷³ 见 [S/PV.9066](#)、[S/PV.9136](#) 和 [S/PV.9233](#)。

⁴⁷⁴ 见 [S/PV.9233](#)。

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的名义、加拿大代表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名义、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国外交部长兼代表以及法语国家国际组织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也在该项目下的会议上发了言。⁴⁷⁵

秘书长特别代表在安理会发言时报告了该国三个相互交织的危机,即经济、安全和政治危机。她通报了海地政府决定减少对燃料的反向补贴的事态发展、严峻的安全局势,包括令人震惊的帮派暴力,以及该国主要燃料站被封锁及其对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局势的影响,包括新的霍乱暴发。她还报告了海地政府和利益攸关方为解决危机根源所作的努力。

在2月18日举行的会议上,⁴⁷⁶特别代表指出,虽然出现了一些进展的迹象,但是海地的局势仍然令人担忧,而且出现严重分化。2021年11月24日海地新政府的成立似乎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紧张局势,建立一个包容、可信和有效的临时选举委员会的势头似乎在加强。帮派暴力继续使大多数城市中心沦为无法无天、充满哀痛之地。犯罪武装团体牢牢控制着数百万儿童、妇女和男子的经济和社会生活,特别是滥用绑架和谋杀以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特别代表强调指出,海地国家警察单靠自身无法缓解帮派造成的急剧恶化的不安全状况。在这方面,她认为,新势头——表现为即将成立一个联合国多方捐助的海地安全援助篮子基金——必须转化为政府向警察部队提供更多资金,以及增加国际财政和技术支助。

除安全局势外,特别代表强调,需要在受帮派暴力影响最严重的社区开展社会经济项目和重返社会活动,以结束有罪不罚现象并确保司法改革能够长期持续下去。多年来发展援助缺乏影响和效力,需要制定新办法,其前提是更深入地协调国际努力,并与海地当局和行为体建立真正的伙伴关系。所有海地领导人必须建设性地参与,以引导该国走向选举,国际社会必须与他们接触,为全国选举创造必要的安全和政治条件,并确保紧急进行结构改革,解决帮派暴力、有罪不罚和腐败问题,加强司法系统,并以可持续的方式转变经济。

特别代表在6月16日的发言⁴⁷⁷中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海地安全局势迅速恶化,帮派势力范围不断扩大。她指出,与2021年最后5个月相比,绑架案增加36%,故意杀人案增加17%,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事件增加,人员和货物自由流动受限,至少17 000人流离失所,缺乏粮食、水以及药品等基本必需品。关于努力结束目前的政治和机构真空,特别代表指出,3月下旬成立了一个民间社会领导的三方委员会,以扩大包括政府在内的各政治平台之间的共识,从而开辟一条共同的前进道路。与此同时,阿里埃尔·亨利总理与海地人解决危机委员会(蒙大拿小组)领导层举行直接会谈,该小组提出了重启正式谈判的新方式。

海地发展志愿服务组织执行主任在同次会议上发言,根据他与当地民间社会打交道的经验,概述了海地面临的最紧迫挑战,并提出了应对这些挑战的建议。他强调必须扩大关于治理的共识,对参与非法武器贸易和金融犯罪者采取紧急跨国行动,并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国际支持。此外,他鼓励联海综合办与青年和民间社会更密切地合作,并认为,如果联海综合办有足够的资源来加强其斡旋职能及其为海地国家警察提供咨询和支持的工作,它将会更有效力。

⁴⁷⁵ 见 S/PV.9066、S/PV.9136、S/PV.9153 和 S/PV.9233。

⁴⁷⁶ 见 S/PV.8969。

⁴⁷⁷ 见 S/PV.9066。

7 月 15 日，安理会在第 2645 (2022) 号决议中一致决定将第 2476 (2019) 号决议规定的联海综合办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7 月 15 日。⁴⁷⁸ 安理会注意到秘书长 4 月 29 日的信(S/2022/369)，信中提出了调整联海综合办任务和资源的建议，⁴⁷⁹ 并在此基础上对联海综合办作出了若干变动。具体而言，安理会将在警务和惩戒处担任警务和惩戒顾问的文职人员和借调人员从 30 人增加到 42 人，并规定人权股将包含专门处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能力，其中包括确定妇女保护顾问。⁴⁸⁰ 关于任务，安理会请联海综合办与毒罪办及其他相关联合国机构合作，支持海地当局打击非法资金流动以及贩运及移挪武器和相关物资行为，加强对边境和港口的管理和控制。⁴⁸¹ 关于海地局势，安理会要求立即停止帮派暴力和犯罪活动，并表示安理会随时准备对参与或支持帮派暴力、犯罪活动或践踏人权行为或者以其他行动方式破坏海地和该区域和平、稳定与安全的人，采取必要的适当措施。⁴⁸² 最后，安理会请秘书长拟订为海地国家警察努力打击猖獗的帮派暴力而强化提供安全支持的可能备选方案，并在 10 月 15 日前提交一份书面报告。⁴⁸³

在 9 月 26 日举行的会议上，⁴⁸⁴ 特别代表指出，海地的帮派、经济和政治危机开始以令人恐惧的新方式交织在一起。她报告说，在政府宣布决定减少对燃料的反向补贴后，全国各地设置了路障，造成全国范围的封锁，持续了五天。9 月 18 日，首都最大犯罪团伙联盟之一封锁了位于瓦勒区的国家主要燃料站，切断了首都的主要燃料来源，造成全国能源短缺，迫使医院关闭歇业。燃料站的长期状况可能凸显出海地国家警察力量确实有限。国家利益攸关方已开始以新的紧迫感重新接触，政府代表、政治团体和民间社会组织开展了新的协商，讨论如何就选举之路达成更广泛的共识。不安全状况还严重限制了人道准入，各种危机汇聚成一场人道主义灾难。她呼吁安理会采取紧急行动，支持海地人努力建设更美好的未来。

粮食署副执行主任在同次会议上发言指出，海地的人道主义局势已达到新的绝望程度。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粮食署预计，2022 年粮食安全进一步恶化，粮食无保障者人数预计超过历史最高水平的 450 万人，甚至更多。不安全状况使得实施人道主义和发展方案颇为艰难和危险。帮派封锁了燃料供应通道和主要后勤中心，抗议者洗劫和劫掠了全国各地的人道主义仓库。在这方面，她期待会员国加大支持力度，进一步便利人道主义准入，并确保人道主义行为体、人员和资产得到保护。毒罪办执行主任指出，暴力和有组织犯罪以及武装团体的存在和彼此之间的冲突正在损害海地的稳定、安全和法治，阻碍实现和平和持久发展前景的努力。她强调必须优先支持旨在维护和执行法律和刑事司法的服务，以帮助人民，防止任何区域不稳定事件。在这方面，海地政府直接委托毒罪办支持其建设边境管理能力的工作。在对安全部门进行投资和作出努力的同时，整个刑事司法系统也要作出类似努力。她注意到毒罪办在联海综合办和其他组织的支持下计划开展关于边境管理和追踪非法资金流动的活动。

⁴⁷⁸ 第 2645 (2022) 号决议，第 1 段。

⁴⁷⁹ 同上，序言部分第五段。关于联海综合办任务规定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⁴⁸⁰ 第 2645 (2022) 号决议，第 2 段。

⁴⁸¹ 同上，第 8 段。

⁴⁸² 同上，第 5 段。

⁴⁸³ 同上，第 10 段。另见 S/2022/747。

⁴⁸⁴ 见 S/PV.9136。

特别代表在 10 月 17 日的情况通报⁴⁸⁵中报告说,除了经济、安全和政治这三个相互交织的危机外,海地还面临人道主义危机,因为岛上确诊的霍乱病例越来越多。帮派继续封锁瓦勒码头,如果没有燃料的自由流动,海地将无法摆脱危机。关于政治局势,特别代表指出,第 2645 (2022) 号决议产生了一种紧迫感,民间社会代表正试图在联合国斡旋的支持下,使所有利益攸关方接受一项共同提案。在不安全和人道主义危机的背景下,部长会议于 10 月 7 日授权阿里埃尔·亨利总理请求一支专门的国际武装部队提供支持,以帮助确保水、燃料和医疗用品的自由流动。特别代表重申了秘书长的呼吁,即要求海地的合作伙伴紧急考虑这一请求。

10 月 21 日,安理会第 2653 (2022)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一致对海地实施制裁措施,最初为期一年。⁴⁸⁶ 这些措施包括对被指认负责、共谋或者直接或间接参与威胁海地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动的个人和实体实施旅行禁令、资产冻结和定向武器禁运。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设立了一个委员会,负责监测制裁措施的执行情况,指认受制裁措施制约的个人和实体,并审议豁免请求。⁴⁸⁷ 此外,安理会请秘书长设立一个专家小组,最初任期为 13 个月,以支持委员会的工作。⁴⁸⁸ 安理会还表示打算考虑授权监察员受理除名请求。⁴⁸⁹

作为与墨西哥一道的决议草案共同执笔方,美国代表在解释其代表团对决议投赞成票时表示,第 2653 (2022)号决议规定的制裁措施实现了专门打击海地境内不良行为体并使人道主义援助能够送达平民的目标。但她补充说,这些措施只是第一步,并注意到海地政府的请求和秘书长的建议,即安理会授权一个非联合国国际安全援助团,帮助改善安全局势,使人道主义援助能够流通。墨西哥代表认为,安理会通过实施制裁措施发出了一个明确的信号,即海地的暴力行为不能继续不受惩罚。他还强调,必须禁止向破坏该国稳定的非国家行为体转让武器。中国代表指出,中国始终呼吁在国际关系中谨慎使用或威胁使用制裁,但回顾说,考虑到局势的紧迫性,中国代表团率先提议对海地犯罪团伙采取措施。与此相反,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尽管俄罗斯代表团支持决议,但不相信国际限制性措施将为海地面临的一系列问题提供充分的对策,持久的解决办法应该在于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社会经济发展以及消除贫困和不平等。若干安理会成员⁴⁹⁰ 强调指出了人道主义豁免在新制裁制度中的重要性。发言者⁴⁹¹ 还欢迎在决议中纳入审查制裁的具体基准。一些安理会成员⁴⁹² 强调,安理会认识到需要在决议中规定正当程序保障措施,并欢迎安理会打算授权监察员根据新的制裁制度受理除名请求。

常务副秘书长在 12 月 21 日举行的会议开幕式上说,⁴⁹³ 2022 年底,海地陷入一场不断加深的危机,其规模和复杂性前所未有,令人震惊。她指出,太子港及其以外地区发生的人权和人道主

⁴⁸⁵ 见 S/PV.9153。

⁴⁸⁶ 第 2653 (2022)号决议,第 3、6 和 11 段。

⁴⁸⁷ 同上,第 19(a)和(c)段。

⁴⁸⁸ 同上,第 4 和 21 段。

⁴⁸⁹ 同上,序言部分第 19 段。关于涉及海地的制裁制度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关于第 2653(202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更多资料,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⁴⁹⁰ 见 S/PV.9159(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西和加纳)。

⁴⁹¹ 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西和加纳。

⁴⁹² 挪威、爱尔兰和巴西。

⁴⁹³ 见 S/PV.9233。

义紧急情况是几十年来最严重的。具体而言，常务副秘书长告知安理会成员，海地 90% 的霍乱病例发生在重度急性营养不良率已经很高的地区。她谴责武装团伙据报广泛制造性暴力的行为。她呼吁国际社会支持和声援海地，并敦促每个有能力这样做的国家根据 10 月 8 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紧急考虑海地政府关于派遣一支国际特种武装部队，帮助恢复安全和缓解人道主义危机的请求。⁴⁹⁴

在同次会议上，秘书长特别代表指出，通过海地国家警察的协同努力，对海地主要运油码头的围困已于 11 月初结束。燃料已开始流入太子港地区一些居民区，使医院和企业得以开业，造成一种可能恢复正常的假象。然而，这一希望很快就破灭了，因为整个首都立即感受到了帮派活动的加剧，其特点是绑架、杀人和强奸事件激增。据特别代表说，记录在案的强奸案有所增加，反映出这些团伙采用了可怕的作案手法，利用性暴力来恐吓和征服整个社区。她补充说，灾难性的经济形势进一步加剧了生活在暴力中的数百万人的困境，约 20 000 人面临饥荒般状况，大量人员流离失所，34% 的学校仍然关闭，出现 15 000 例疑似霍乱病例。

特别代表指出，安理会第 2653 (2022) 号决议通过的制裁措施受到海地人的广泛欢迎，而随之而来的双边制裁似乎再次使人们意识到恢复民主选举机构的紧迫性。10 月和 11 月，民间社会团体与蒙大拿协议成员、私营部门协会、工会和宗教组织就过渡路线图发起了新一轮包容性协商，促成制定了一份全国共识文件。该文件概述了一些步骤，推动海地在 18 个月的时限内举行选举，以及设立一个过渡委员会和监督机制。她认为，制裁作为全面做法——正如秘书长的信概述的那样，这种做法包括持续的政治对话和加强对海地国家警察的行动安全支持——的环节将最有成效。

加蓬代表在作为关于海地问题的第 2653(202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向安理会所作的首次通报中表示，根据决议，委员会对其指认为共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威胁海地和平、安全或稳定的活动的个人和实体采取了措施，其中包括旅行禁令、资产冻结和定向军火禁运。主席告知安理会，他期望专家小组在获得任命后将于 2023 年 1 月就职，并迟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向安理会提交临时报告。他赞同第 2653 (2022) 号决议，敦促所有会员国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确保与专家小组合作。

《海地自由报》的编辑认为，安理会在 1991 年和 2004 年政变后对海地的军事干预固化了不公正和非法的现状，并指出海地人显然而且几乎普遍反对联合国的任何更多干预。他质疑安理会对吉米·切里齐尔(别名“烧烤”)实施定向制裁，他称其为致力于消除绑架、勒索、强奸以及其它犯罪的社区联盟的发言人。该编辑称，发生如此严重的错误表明，《宪章》第七章赋予安理会的权力如何可成为一个易受误导、适得其反的钝器，特别是在它收到不准确和偏颇的信息时。该编辑强调，《海地自由报》认为，海地局势不能通过外国干预、军事力量甚或制裁来解决，联合国可以做的唯一事情是提供无私的经济支持，以重建被摧毁的经济和政治机构。他呼吁安理会尊重《宪章》第二条第七项所载的原则。

⁴⁹⁴ S/2022/747。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⁴⁹⁵ 在全年举行的会议上发言时重点谈到海地安全局势进一步恶化,帮派活动和暴力程度不断增加,包括杀戮、绑架、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该国的社会经济状况、政治僵局和机构真空。他们表示严重关切其对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影响。

在 6 月举行的会议上,在联海综合办任务期限即将延长之际,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代表团⁴⁹⁶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进行的评估,并强调需要加强联海综合办各个方面的工作,他们认为这些工作对于解决当地局势至关重要,其中包括斡旋和调解、建设海地国家警察解决帮派暴力的能力、支持努力遏制非法武器和资金流动,以及人权保护、监测和调查。

9 月和 10 月,在暴发抗议克减燃料价格补贴、包括封锁瓦勒石油码头的抗议活动后,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对暴力行为增加和人道主义局势恶化、包括海地再次暴发霍乱深表关切。他们强调指出,安理会需要采取紧急行动,支持该国努力遏制帮派活动,确保人道准入。作为应对帮派问题的一种手段,多名发言者⁴⁹⁷ 呼吁防止向非国家行为体供应武器和非法资金流动,并指出安理会随时准备按照第 2645 (2022)号决议的规定,对海地不稳定局势的责任人采取适当制裁措施。一些发言者⁴⁹⁸ 还强调指出,如果不首先稳定安全局势,就无法恢复经济和人道主义状况以及法治。

在 12 月举行的会议上,继第 2653 (2022)号决议通过后,一些代表团⁴⁹⁹ 欢迎重新开放油码头,但对帮派暴力和不安全状况仍然普遍存在表示遗憾。多个代表团⁵⁰⁰ 呼吁安理会有效利用制裁制度,对该国暴力和不稳定局势的责任人采取行动。在这方面,一些安理会成员⁵⁰¹ 呼吁第 2653 (202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立即开始工作,对暴力和不稳定状况的责任人采取行动。不过,发言者⁵⁰² 普遍认为,单靠制裁不足以解决海地的多方面危机,因此强调国家行为体需要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采取必要步骤,结束政治僵局,为进行体制改革和改善社会经济条件铺平道路。

10 月和 12 月,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根据海地政府的请求和秘书长的建议,就可能部署一支多国安全部队以支持海地国家警察交换了意见。安理会成员对这种部署的方法和效益持有不同意见。在 10 月 17 日举行的会议上,⁵⁰³ 美国代表宣布,美国代表团正与墨西哥一道拟订一项决议草案,其中规定授权组建一支非联合国安全部队,根据《宪章》第七章开展行动。该部队将促进对警察和海岸警卫队的国际支持,并依靠会员国提供人员、设备和其他资源。多个安理会成员和

⁴⁹⁵ 见 [S/PV.8969](#)(美国、墨西哥、爱尔兰、挪威、法国、阿尔巴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66](#)(墨西哥、加蓬(还代表肯尼亚和加纳)、巴西、中国、爱尔兰、俄罗斯联邦、阿尔巴尼亚和多米尼加共和国); [S/PV.9136](#)(中国、美国、墨西哥、巴西和俄罗斯联邦); [S/PV.9153](#)(爱尔兰、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中国); [S/PV.9233](#)(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加蓬、法国、印度、海地、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加拿大)。

⁴⁹⁶ 见 [S/PV.9066](#)(墨西哥、加蓬(还代表肯尼亚和加纳)、巴西、中国、爱尔兰、俄罗斯联邦、阿尔巴尼亚和多米尼加共和国)。

⁴⁹⁷ 见 [S/PV.9136](#)(中国、墨西哥、巴西和俄罗斯联邦); [S/PV.9153](#)(美国、巴西、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和中国)。

⁴⁹⁸ 见 [S/PV.9136](#)(美国、阿尔巴尼亚和法国)。

⁴⁹⁹ 见 [S/PV.9233](#)(美国、爱尔兰、巴西、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法国和海地)。

⁵⁰⁰ 墨西哥、美国、巴西、肯尼亚、加纳、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加蓬、法国、海地、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加拿大。

⁵⁰¹ 墨西哥、巴西、中国和法国。

⁵⁰² 墨西哥、美国、巴西、加纳、法国和加拿大。

⁵⁰³ 见 [S/PV.9153](#)。

其他会员国⁵⁰⁴表示支持部署这一部队，特别是考虑到海地政府在这方面提出的援助请求，而一些国家⁵⁰⁵呼吁就安理会如何最好地支持警察进行更多讨论。此外，多位发言者告诫安理会不要重复国际社会和联合国以前在海地采取干预措施时的错误，其中一些发言者强调，为此采取的任何措施均须得到海地人和区域行为体的支持。⁵⁰⁶

包括外交和宗教事务部长在内的海地代表在 2022 年举行的会议上发言时重点谈到海地政府为稳定安全状况和人道主义局势所作的努力，以及与反对派团体接触以解决僵局和为未来选举铺平道路。外交和宗教事务部长说，近几十年来，联合国在该国的存在具有局限性，但在国际部队撤出后，地方机构如果没有得到充分的培训和手段，就无法取得同样的业绩。⁵⁰⁷在 9 月 26 日举行的会议上，⁵⁰⁸在暴力抗议暴发后，该部长强调指出，海地需要国际社会的大力支持，以支持海地国家警察打击武装团伙，并欢迎一些国家决定考虑对参与犯罪活动和制造海地不安全的人实施制裁。在安理会实施制裁后于 12 月 21 日举行的会议上，⁵⁰⁹该部长表示，制裁产生了明显的影响，应该有助于促进海地人之间的对话和对全国妥协的支持，从而促成 2023 年的大选。但是，他补充说，如果不建立适当的安全环境，认为海地将长期摆脱危机的想法是自欺欺人的，并强调指出绝大多数海地人赞成接受援助。

会议：有关海地的问题，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69 2 月 18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的报告 (S/2022/117)		海地	负责海地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主任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S/PV.9066 6 月 16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的报告 (S/2022/481)		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地	秘书长特别代表、海地发展志愿服务组织执行主任	13 个安理会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d	
S/PV.9095 7 月 15 日		墨西哥、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22/560)			7 个安理会成员 ^e	第 2645(2022) 号决议 15-0-0
S/PV.9136 9 月 26 日			加拿大、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地	秘书长特别代表、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副	13 个安理会成员、 ^a	

⁵⁰⁴ 见 [S/PV.9153](#)(美国、墨西哥、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阿尔巴尼亚和多米尼加共和国); [S/PV.9233](#)(美国、肯尼亚、联合王国、法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加拿大)。

⁵⁰⁵ 见 [S/PV.9153](#)(爱尔兰、挪威、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中国); [S/PV.9233](#)(爱尔兰、肯尼亚、加纳、中国、挪威和法国)。

⁵⁰⁶ 见 [S/PV.9153](#)(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 [S/PV.9233](#)(肯尼亚、加纳和印度)。

⁵⁰⁷ 见 [S/PV.9066](#)。

⁵⁰⁸ 见 [S/PV.9136](#)。

⁵⁰⁹ 见 [S/PV.9233](#)。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执行主任、联合 国毒品和犯罪问 题办公室(毒罪 办)执行主任	所有受邀 者 ^f	
S/PV.9153 10 月 17 日	2022 年 10 月 8 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 事会主席的信 (S/2022/747)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海地综合办事 处的报告 (S/2022/761)		伯利兹、多 米尼加共和 国、海地	秘书长特别代 表、法语国家国 际组织常驻联合 国观察员	13 个安理 会成员、 ^a 所有受邀 者 ^g	
S/PV.9159 10 月 21 日	2022 年 10 月 8 日秘书长给安全 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747)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海地综合办事 处的报告 (S/2022/761)	墨西哥、美国 提出的决议草 案(S/2022/765)	海地		12 个安理 会成员、 ^h 所有受邀 者	第 2653 (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233 12 月 21 日			加拿大、多 米尼加共和 国、海地	秘书长特别代 表、《海地自由 报》的编辑	常务副秘 书长、安 理会全体 成员、 ⁱ 所 有受邀者 ^j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特别代表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c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d 海地出席会议的是其外交和宗教事务部长。

^e 巴西、中国、加纳、肯尼亚、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和美国。

^f 多米尼加共和国出席会议的是其外交部长；海地出席会议的是其外交和宗教事务部长。特别代表、粮食署副执行主任和毒罪办执行主任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g 多米尼加共和国出席会议的是其外交部长；海地出席会议的是其外交和宗教事务部长。伯利兹代表以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14 个成员国的名义发言。特别代表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h 巴西、中国、加蓬、加纳、法国、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美国。

ⁱ 加蓬代表两次发言，一次是以第 [2653\(202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另一次是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j 多米尼加共和国出席会议的是其外交部长；海地出席会议的是其外交和宗教事务部长。加拿大代表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名义发了言。特别代表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13. 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的项目下举行了 5 次会议，并通过了 1 项决议。其中 4 次会议采取通报会形式，还有一次是为通过一项决议而召开的。⁵¹⁰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成果。此外，安理会成员还就该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⁵¹¹

2022 年，安理会听取了负责哥伦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团长就秘书长关于核查团的定期报告所作的四次通报。⁵¹² 此外，安理会听取了前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哥人民军)战斗人员、哥伦比亚真相委员会主席、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和两名民间社会代表的情况通报。⁵¹³ 哥伦比亚总统、稳定和巩固问题总统顾问、副总统兼外交部长和外交部长代表哥伦比亚出席了会议。

秘书长特别代表在通报中向安理会成员介绍了在执行《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方面取得的最新进展和仍然存在的挑战、举行立法和总统选举的情况以及古斯塔沃·佩特罗·乌雷戈总统领导的新就职行政当局在和平进程方面的优先事项。特别代表在 1 月 20 日的当年第一次情况通报⁵¹⁴ 中指出，《最终协议》签署五周年为庆祝其成就，承认持续存在的挑战，并再次承诺全面执行该协议提供了一个机会。2021 年 11 月秘书长在对哥伦比亚的访问中重申了联合国帮助和平进程取得成功的承诺，安理会的支持有助于和平进程取得成功。为筹备 3 月的国会选举，哥伦比亚当局正在采取步骤，确保选举进程的总体条件是和平的，所有候选人都得到安全和保护。加强执行《最终协议》安全保障条款对选举至关重要，特别是在优先执行但继续遭受暴力袭击的地区。他指出政治上的重新融合是和平进程的核心，并呼吁哥伦比亚当局确保放下武器的人们的政治权利和保护，特别是在不安全状况和污名化仍在持续的情况下。

在更广泛的安全问题上，特别代表承认 2021 年前战斗人员遇害人数减少，但强调需要确保受冲突影响地区的安全，因为非法武装行为体继续把国家在这些地区的有限存在作为可乘之机。除安全问题外，特别代表还指出，2022 年对过渡期正义系统也是关键的一年，他强调失踪人员搜寻单位为寻找冲突期间失踪的数千人所作的工作，以及真相委员会编写的最后报告和发布的第一批判决。随着和平协定扎根越来越深，今后一段时期对各方和哥伦比亚社会都至关重要。

哥人民军的一名前战斗人员向安理会成员介绍了《最终协议》签署方及其家属对哥伦比亚政治进程的一些看法和关切。她注意到遇害前战斗人员的家人和子女的不满和耻辱，强调指出必须确保他们得到区别但平等的待遇，以确保他们获得高等教育、有效的保健服务、就业机会、金融服务以及全面社会保障制度和权力。前战斗人员的寡妇和孤儿是一个特殊群体，必须为他们制定优抚、重在促进性别平等的强有力计划，防止他们陷入贫困，陷入非人境地或成为性别暴力侵害

⁵¹⁰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⁵¹¹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40 章。

⁵¹² 见 S/PV.8951、S/PV.9015、S/PV.9094 和 S/PV.9151。另见 S/2021/1090、S/2022/267、S/2022/513 和 S/2022/715。

⁵¹³ 见 S/PV.8951、S/PV.9094 和 S/PV.9151。

⁵¹⁴ 见 S/PV.8951。

或歧视的受害者。《最终协定》中 92 次提到的家庭概念不应成为一纸空文，它与正被杀害或受苦的妇女、女童、男童和社会领袖一道，必须成为全面安全概念的一部分。

在 4 月 12 日举行的会议上，⁵¹⁵ 秘书长特别代表报告说，3 月举行的国会选举基本上没有发生暴力事件。在选举中，当选为国会议员的妇女人数增加，并首次有机会选举根据和平协议在受冲突影响地区所设 16 个新选区的代表。关于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和经济生活问题，在 13 000 多名认证人员中，绝大多数仍在参与和平进程，近三分之二的前哥人民军成员正在参加集体和个人创收活动。尽管如此，和平进程的可持续性仍然取决于停止暴力，因为暴力继续危及为前战斗人员建立新生活的计划。如果以协调一致的方式执行，《最终协议》中的安全保障条款就有可能在重返社会、政治参与和过渡期正义等关键领域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特别代表还强调，必须通过作物替代方案和有效利用政府与前哥人民军设计的机构，在农村改革和打击非法毒品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最后，他欢迎政府在伊万·杜克·马克斯总统的领导下为执行《最终协定》作出的一切努力，并指出，在 5 月举行的总统选举之后，这一责任将很快移交给新政府。

哥伦比亚总统在特别代表发言后表示，2016 年启动的和平进程为哥伦比亚带来了挑战和机遇。他的政府采取的“通过法制实现和平”是全面性的，目标是确保在所有领域取得进展，同时保持批判性观点，以便在需要改进的领域作出改进。在成功方面，他列举了与受害者有关的重返社会、恢复原状、赔偿和政治包容进程、以领地为重点的发展方案和全面农村改革，以及真相、和解、不再重犯和司法。总统强调，哥伦比亚政府的立场是建立体制稳定，以便哥伦比亚确保享有和平的权利，这是《宪法》规定的一项义务。

特别代表在 7 月 14 日通报⁵¹⁶ 中响应秘书长的意见，欢迎在 5 月和 6 月举行了基本上和平的总统选举，选举结果是古斯塔沃·佩特罗·乌雷戈当选总统，弗朗西亚·马尔克斯·米纳当选副总统。他指出，《最终协议》为扩大和深化哥伦比亚民主作出了重大贡献，选举结果日益反映出该国充满活力的社会的多样性。特别代表表示希望新一届国会将在通过 30 多项有待通过的与和平有关的准则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包括在全面农村改革和保障政治参与等关键问题上。尽管选举令人感到乐观，但核查团的记录显示，自《最终协定》签署以来，已有 331 名前战斗人员被杀害。他说，土著和非裔哥伦比亚人社区是受暴力和不安全影响最严重的社区，并对《最终协议》中族裔规定的执行情况仍然相对薄弱表示失望。作为执行《协议》的一个里程碑，他欢迎真相委员会 6 月 28 日发布最后报告，其中除了阐明冲突原因和影响外，还提出了将建设和平与和解作为一个国家项目加以推进的大量建议。此外，他指出和平特别司法管辖机制举行了第一次真相和责任认定听证会，并正在着手实施第一次制裁。

在同次会议上，真相委员会主席报告说，委员会成立四年来听取了来自冲突各方的 30 000 多份个人和集体证词，这场冲突以各种方式影响到 1 000 多万人，包括 1985 年至 2018 年期间被杀害的 450 000 人，其中 80% 是手无寸铁的平民。委员会还听取了主要被游击队绑架的 50 000 名儿童和被卷入战争的数千名儿童的多份证词。它还访问了 4 000 多个屠杀现场，当地整个社区被摧毁。委员会的工作包括寻找对生命、民主和文化造成损害的原因，并了解冲突为何持续。在此过程中，委员会确定有必要改变安全系统，并呼吁结束打击贩毒和武装禁酒的战争。会议结束时，哥伦比亚副总统兼外交部长概述了即将卸任的行政当局在和平进程方面所作的努力。她强调指出，即将

⁵¹⁵ 见 [S/PV.9015](#)。

⁵¹⁶ 见 [S/PV.9094](#)。

上任的政府必须继续沿着同一条道路前进，加强机构和经济，为所有哥伦比亚人提供法律保障及有效和高效的政策，支持受害者，继续开展重返社会和自愿替代非法作物、全面农村发展、人道主义排雷的工作并落实性别和种族方面的跨领域视角。

在 10 月 12 日举行的会议上，⁵¹⁷ 秘书长特别代表指出，由于佩特罗·乌雷戈先生推进的“全面和平”方针，哥伦比亚正经历一个重燃希望的时刻，这一政策的基础是全面执行《最终协定》。此外，他指出，政府正在寻求通过恢复与民族解放军的对话以及与其他武装行为体的和解来深化和平。寻求“全面和平”也是一个机会，可以在继续巩固第 1325 (2000) 号决议的基础的同时确保妇女的广泛和有效参与。他还指出，社区代表对非法武装行为体构成的威胁表示担心，并对国家在提供基本服务和发展机会方面进展缓慢而没有满足期望感到沮丧。因此，他表示相信，政府采取的一些新措施，特别是保护社会领袖、人权维护者和前战斗人员的应急计划，将改善安全和生活质量。

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在讲话中指出，应哥伦比亚政府的请求，自 2016 年批准《最终协议》以来，委员会正在动员支持该国的建设和平努力。他将哥伦比亚描述为包容性建设和平的成功典范。他赞扬总统及其政府致力于和平和全面执行《最终协议》，以及减少不平等现象，与妇女一起并为妇女开展治理，确保对腐败零容忍，并举行区域对话，以此作为建设持久和平的关键步骤。他还赞扬总统任命一个性别平等内阁，并设立一个平等事务部，负责处理与性别、族裔社区、青年和儿童等有关的问题。主席鼓励充分有效地利用民间社会行为体、受害者和前战斗人员提供投入的机制，以便为和平努力的成功建立共识。他欢迎核查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为哥伦比亚建设和平提供的支持、以及建设和平基金通过支持保持和平多伙伴信托基金发挥的推动作用，并重申委员会承诺在其任务范围内继续支持该国的建设和平努力。

在同次会议上，圣胡安社区总理事会法律代表谈到了她所称的整个哥伦比亚太平洋地区的黑人、土著人和农民社区经历的“物质和文化灭绝”进程，其原因是其经济、社会、文化和环境权利受到侵犯以及武装冲突。然而，她表示这些社区仍有希望，特别是在作为出身贫寒的黑人妇女以及武装冲突受害者的马尔克斯·米纳女士当选副总统后，她表示相信政府将保障人的尊严，允许少数族裔人民单独和集体决定如何生活。她要求国际社会加强联合国各机构和其他人道主义组织在遭受战争和暴力最严重影响的领土上的直接存在。此外，她要求分配更多的资源来加强基层组织和人权维护者，特别是用于使社区能够在与环境保持平衡的情况下实现经济自给自足以及应对气候变化的举措。

10 月 27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55(2022) 号决议，其中将核查团的任务期限不作任何修改地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⁵¹⁸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确认哥伦比亚外交部长的请求，即延长核查团的任务期限，并请求安理会考虑责成核查团核查《最终协议》中关于农村全面改革的第 1 节和

⁵¹⁷ 见 S/PV.9151。

⁵¹⁸ 第 2655 (2022) 号决议，第 1 段。见 S/PV.9169。

关于“族裔章节”的第 6.2 节的执行情况。⁵¹⁹ 在这方面，安理会请秘书长就如何执行上述追加任务提出详细建议，确认对核查团配置产生的任何影响，并表示希望迅速审议这些建议。⁵²⁰

关于挑战，安理会成员继续严重关切针对前哥人民军成员以及社区和社会领袖，包括妇女以及土著和非裔哥伦比亚社区成员的威胁、袭击和杀害。他们呼吁政府加强安全和受冲突影响地区的国家存在，迅速通过关于解散非法武装团体的公共政策，以加强司法机构来确保对所犯罪行的问责，并执行《妇女领导人和人权维护者综合保障方案》的行动计划。此外，安理会成员重申需要进一步加快进展，并欢迎政府在 13 000 多名复员的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经济生活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为此开展的农村改革、作物替代和发展项目。关于包容性，多位发言者强调了 16 个特区代表的选举以及国会中妇女人数达到历史最高水平。⁵²¹ 尽管如此，他们也对《最终协定》中的族裔和性别条款执行缓慢表示广泛关切，认为这些条款是持久和平的关键。⁵²²

会议：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51 1 月 20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哥伦比亚核查 团的报告 (S/2021/1090)		哥伦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 兼联合国哥伦比 亚核查团团长、 前哥伦比亚革命 武装力量-人民 军战斗人员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a	
S/PV.9015 4 月 12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哥伦比亚核查 团的报告 (S/2022/267)		哥伦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	13 个安理 会成员、 ^{b c} 所有受邀 者 ^d	
S/PV.9094 7 月 14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哥伦比亚核查 团的报告 (S/2022/513)		哥伦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 表、真相委员会 主席、纳萨土著 社区领袖和人权 维护者	13 个安理 会成员、 ^b 所有受邀 者 ^e	
S/PV.9151 10 月 12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哥伦比亚核查 团的报告 (S/2022/715)		哥伦比亚	秘书长特别代 表、建设和平委 员会主席、圣胡 安	13 个安理 会成员、 ^f 所有受邀 者 ^g	

⁵¹⁹ 第 2655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九段。另见 [S/2022/787](#)。

⁵²⁰ 第 2655 (2022) 号决议，第 2 段。另见 12 月 9 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其中就核查团的追加任务提出了建议([S/2022/940](#))。

⁵²¹ 见 [S/PV.9015](#)(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巴西、墨西哥、爱尔兰、印度和挪威)。

⁵²² 见 [S/PV.8951](#)(肯尼亚和美国)；[S/PV.9015](#)(阿尔巴尼亚、美国和挪威)；[S/PV.9094](#)(挪威、美国、阿尔巴尼亚和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S/PV.9151](#)(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挪威、联合王国、爱尔兰和阿尔巴尼亚)。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安社区总理事会 法律代表		
S/PV.9169 10 月 27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哥伦比亚核查 团的报告 (S/2022/715)	墨西哥、联合 王国提出的决 议草案 (S/2022/804)			5 个安理 会成员(巴 西、肯尼 亚、墨西 哥、联合 王国、美 国)	第 2655(2022) 号决议 15-0-0

- ^a 哥伦比亚出席会议的是哥伦比亚总统稳定和巩固问题顾问。
- ^b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 ^c 联合王国(安理会主席)出席会议的是其南亚和中亚、北非、联合国以及英联邦事务国务部长兼防止冲突中性暴力问题首相特别代表。
- ^d 哥伦比亚出席会议的是其总统。
- ^e 哥伦比亚出席会议的是其副总统兼外交部长。纳萨土著社区领袖和人权维护者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f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加蓬(安理会主席)和挪威出席会议的是其外交部长。
- ^g 哥伦比亚出席会议的是其外交部长。圣胡安社区总理事会法律代表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亚洲

14. 阿富汗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阿富汗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了 7 次会议。有一次会议是为了通过一项决定，有 6 次会议采取了情况通报的形式。⁵²³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此外，2022 年，安理会成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该项目。⁵²⁴

2022 年期间，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团长和副特别代表在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的报告⁵²⁵ 之后的会议上提供了季度简报。安理会还听取了秘书长的发言⁵²⁶ 以及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的情况通报。⁵²⁷ 第 [1988\(2011\)](#) 号决

⁵²³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⁵²⁴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8 章。

⁵²⁵ [S/2022/64](#)、[S/2022/485](#)、[S/2022/692](#) 和 [S/2022/916](#)。

⁵²⁶ 见 [S/PV.8954](#)。

⁵²⁷ 见 [S/PV.9075](#)、[S/PV.9118](#) 和 [S/PV.9227](#)。

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在 2022 年两次通报情况。⁵²⁸ 此外,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在 2022 年向安理会成员通报了一次情况。⁵²⁹ 2022 年, 安理会成员还听取了 7 名民间社会代表的情况通报。⁵³⁰ 阿富汗代表在 7 次会议中的 6 次会议上发了言。⁵³¹

2022 年初, 1 月 26 日, 安理会举行了一次高级别会议。⁵³² 除特别代表外, 安理会成员还听取了秘书长的讲话以及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和阿富汗妇女人权维护者兼阿富汗妇女技能发展中心执行主任的情况通报。

秘书长在讲话中指出, 一半以上的阿富汗人正面临极端饥饿, 该国正面临 20 年来最严重的干旱, 经济也陷入困境。⁵³³ 人权也在倒退, 妇女和女童被拒之办公室和教室之外, 还有关于任意逮捕和绑架妇女活动家的报告。在这方面, 秘书长敦促塔利班与国际社会和安理会密切合作, 以遏制阿富汗的全球恐怖主义威胁, 建立促进安全的机构, 并承认和保护每个人都享有的基本人权。他再次呼吁增加人道主义行动, 暂停实施不仅限制阿富汗经济而且限制救生行动的规则和条件, 并呼吁国际社会提供资金支付公共部门工作人员的工资。

继秘书长之后, 特别代表强调, 塔利班早就应该就民族和解进程展开更广泛的对话。她欢迎事实上的管辖当局领导人最近发表声明, 表示将在全国范围内对所有年龄段的女童进行教育, 但她补充说, 一些国际捐助方今后的奖励措施可能取决于事实上的管辖当局是否兑现了其所作的承诺。截至 2021 年底, 联合国已向近 1 800 万人提供了救生援助, 但人道主义需求依然紧迫, 2022 年需要更多援助资金。在这方面, 关于联合国对阿富汗制裁制度的人道主义豁免的第 2615(2021)号决议的通过, 以及美国在 2021 年 12 月发放新的普通许可证, 提供了一些令人欢迎的保证, 促进了援助团的人道主义活动。此外, 特别代表宣布启动一项称为“联合国阿富汗过渡时期接触框架”的全系统综合战略, 旨在防止人道主义局势进一步恶化, 并创造足够的经济稳定, 以扭转贫困加剧的趋势。然而, 捐助方在对事实上的阿富汗政府打算建立什么样的政府获取更清楚的认识之前, 不愿意表现出更大的灵活性,

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通报了情况, 重申制裁制度的主要目标是创造条件, 促进塔利班与阿富汗政府之间的对话, 以建立一个和平稳定的国家。委员会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再次延长了对 14 名被列入名单的塔利班成员的三个月旅行禁令豁免, 以便他们能够继续参加有利于促进阿富汗和平与稳定的会谈。他敦促会员国遵守包括第 2611(2021)号决议在内的各项决议的附件, 与监察组进行秘密磋商, 以促进信息共享, 并加强制裁措施的执行。

阿富汗妇女人权维护者兼阿富汗妇女技能发展中心执行主任在通报中指出, 2021 年 8 月, 国际社会仓促撤出阿富汗, 破坏了阿富汗人民特别是妇女和女童取得的成就, 也让她们对民主国家的希望破灭。她敦促安理会、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尽其所能提供救生援助, 以避免进一步的苦难, 同时指出, 通过联阿援助团确保强有力的国际存在, 监测该国的事态发展, 并确定塔利班是否正

⁵²⁸ 见 S/PV.8954 和 S/PV.9227。

⁵²⁹ 见 S/PV.9137。

⁵³⁰ 见 S/PV.8954、S/PV.8984、S/PV.9075、S/PV.9118、S/PV.9137 和 S/PV.9227。

⁵³¹ 同上。

⁵³² 见 S/PV.8954。有关高级别会议和视频会议的更多信息, 见第二部分。

⁵³³ 见 S/PV.8954。

在履行其承诺，这符合普通阿富汗人的集体利益，在民间社会、媒体和国际非政府组织无法这样做的时候，这一点尤其重要。

3月2日，安理会举行会议，⁵³⁴ 听取秘书长特别代表和政策研究和发展研究组织执行主任通报情况。特别代表在通报中指出，对饥荒和大范围饥饿的最严重恐惧可能已经得以避免。然而，提供短期救济与给予希望或为阿富汗自力更生奠定坚实基础并不是一回事。她解释说，如果不与事实上的管辖当局合作，联阿援助团就无法真正帮助到阿富汗人民，她还承认，塔利班与国际社会大部分成员之间仍然存在长期的不信任，塔利班抱怨说，联阿援助团的报告没有反映他们所看到的实际情况。在这方面，联阿援助团通过与事实上的管辖当局的建设性接触与合作，解决了许多问题，包括人道主义援助运送以及一些敏感问题。

政策研究和发展研究组织执行主任重点谈到联阿援助团新任务的优先事项、人道主义危机和阿富汗的政治前进道路。她强调，援助团必须有资源和能力来扩大其覆盖范围，支持当地组织开展人权工作，并敦促安理会确保联阿援助团在保护妇女和妇女参与方面优先考虑性别平等和妇女权利。妇女的参与对于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至关重要，人道主义应急行动必须与阿富汗民间社会合作进行，如果获得资源，民间社会愿意提供支持。塔利班想要的是一个伊斯兰酋长国，这种政府形式是将权力集中于由委员会选出的领导人一个人身上——而在过去 20 年里，阿富汗人经历的是民主生活，公民通过选举选择他们的领导人。国际社会可以在促进阿富汗人和塔利班之间的讨论以及监测实现这一目标的进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要有效地做到这一点，国际社会必须团结起来，就妇女权利、新闻自由、包容性治理以及来自所有族裔和宗教群体的男子、妇女、青年、民间社会、受害者和 LGBTQI+ 人士的平等代表权等基本问题制定明确的基准，然后通过联阿援助团予以支持和监测。

3月17日，安理会通过了第 2626(2022)号决议，将联阿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⁵³⁵ 安理会还决定联阿援助团和秘书长特别代表将继续与阿富汗所有相关政治行为体和利益攸关方，包括必要时与有关当局密切协商执行任务，以符合阿富汗主权、领导权和自主权的方式支持阿富汗人民。⁵³⁶ 决议通过后，9 个安理会成员解释了投票立场。⁵³⁷ 爱尔兰代表欢迎通过该决议，并申明该决议为联阿援助团与阿富汗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接触，以支持阿富汗及其人民建设更美好的未来提供了一个明确无误的基础，但对安理会不能同意提及气候不安全表示遗憾。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俄罗斯联邦被迫在对该决议的表决中投弃权票，因为在讨论草案期间，有人反对提及联合国的存在取得东道国同意的重要性。他还表示遗憾的是，对该国新的现实情况一无所知，推行不相关的做法，以及该特别政治任务与塔利班当局之间没有进行更实质性的合作，这可能会危及援助团完成任务的效力，并从总体上破坏稳定局势的国际努力。

6月23日，安理会举行了一次会议，⁵³⁸ 会上安理会成员听取了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兼阿富汗驻地人道主义协调员、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BBC 新闻的一名国际记者兼

⁵³⁴ 见 S/PV.8984。

⁵³⁵ 第 2626(2022)号决议，第 4 段。

⁵³⁶ 同上，第 5 段。关于联阿援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⁵³⁷ 见 S/PV.8997(挪威、联合王国、美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巴西、俄罗斯联邦、中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⁵³⁸ 见 S/PV.9075。

新闻主持人和 VOICE Amplified 的一名顾问的情况通报。副特别代表在通报中重点介绍了阿富汗最近发生的致命地震以及正在进行的搜救行动，并介绍了阿富汗民众面临的其他紧急情况。事实上的管辖当局越来越多地限制基本人权的行使，包括和平集会自由和表达自由，特别是限制阿富汗妇女和女童的权利和自由，最突出的是禁止女童接受中等教育，并决定实行妇女蒙面。他还报告了经济危机和当前的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并强调需要继续与事实上的管辖当局接触。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在报告他对阿富汗的访问时指出，贫困是人们离开在该国的家园的最常见原因，而缺乏资金是获得医疗保健和电力等基本服务的主要障碍。安理会通过第 2615(2021)号决议批准的人道主义例外对于确保人道主义伙伴继续获得资金和开展工作至关重要。

BBC 新闻的国际记者和新闻主持人在其简报中分享了她多年来报道阿富汗的观察所得。塔利班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接管阿富汗，对妇女和女童在阿富汗社会中的地位造成颠覆性影响。阿富汗现在是世界上唯一一个不让女童接受教育的国家，阿富汗各地数百万阿富汗女童被迫考虑过没有正规教育的生活。在这方面，阿富汗正在发生的事情是独一无二的。这是现代历史上世界上妇女地位发生的最突然、最重大的变化。

VOICE Amplified 的顾问指出，联阿援助团有望在今后为阿富汗人民提供有意义的服务。在这方面，她呼吁联阿援助团优先考虑阿富汗各种妇女组织和流亡政治家的参与，立即恢复定期公开报告，并确保其报告提供反映当地现实的准确和不加掩饰的信息。她敦促安理会，如果 60 天内妇女权利方面没有进展，就停止对受制裁的塔利班领导人的所有豁免，并呼吁联阿援助团在任命新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后，立即优先促进包容各方的阿富汗内部对话。

8 月 29 日，安理会举行会议，⁵³⁹ 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负责阿富汗问题的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和一名独立研究员兼作家的情况通报。副秘书长报告说，近 1 900 万人面临严重的粮食不安全，一半以上的人口需要人道主义援助。经常性的干旱加剧了营养不良危机，约 2 500 万人生活在贫困之中。大规模的发展援助已经停止了一年。在这方面，国际社会必须如安理会所反映的那样，留下来为阿富汗人民提供帮助，阿富汗事实上的管辖当局也必须尽自己的一份力量。必须允许女性人道主义援助工作者——国内和国际的——不受阻碍地安全工作，必须允许女童继续接受教育。

副特别代表在通报中指出，阿富汗现政权没有得到国际社会任何成员的承认。关于经济形势，毫无疑问，自从塔利班控制阿富汗以来，对塔利班的制裁已经影响了阿富汗的经济。事实上的管辖当局面临着越来越多的治理挑战，包括通过法令和政策决定进行治理的做法，这进一步限制了基本人权和自由。过去三周是自 2021 年 8 月 15 日以来一个月内平民伤亡人数最多的三周，喀布尔发生了一系列简易爆炸装置袭击，其中大部分是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呼罗珊(伊黎伊斯兰国-呼罗珊)声称负责的。塔利班必须明白，他们的邻国、区域伙伴和广大伊斯兰世界都希望他们成为国际社会的一部分。

独立研究员兼作者说，在国际社会于 2021 年撤离后，阿富汗迅速解体并不令人惊讶，要知道为什么会发生这种灾难性的失败，就必须了解她所称的 2001 年后西方对阿富汗的干预的主要特点。她在通报中谈到了一系列因素，这些因素表明，西方对阿富汗 20 年占领的核心问题以及促使突然撤军的原因存在极大的欺骗性。

⁵³⁹ 见 S/PV.9118。

9 月 27 日，安理会就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⁵⁴⁰ 举行会议。⁵⁴¹ 除负责阿富汗问题的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外，安理会还听取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和阿富汗议会前副议长的情况通报。⁵⁴² 副特别代表报告说，目前对女童接受中等教育的禁令以及对妇女权利越来越多的限制表明，塔利班对半数以上人口漠不关心，并愿意冒着被国际孤立的风险。阿富汗的经济形势依然脆弱，经济持续下滑的部分原因是阿富汗与国际银行系统隔绝造成的流动性问题。在这种情况下，仅靠人道主义援助无法取代卫生和水等基本服务提供系统，也无法防止经济崩溃，而且在决策方面仍然缺乏政治包容性和透明度。除了严重限制妇女和女童权利以及可能侵犯国际人权的行为之外，联阿援助团继续记录违反大赦公告的行为，塔利班宣布大赦值得称赞，但没有加以一贯执行。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解释说，随着甲基苯丙胺产量的惊人增长，塔利班事实上的管辖当局已宣布彻底禁止种植和生产所有麻醉品，同时提供了一个宽限期，实际上豁免了最近于 2022 年 7 月结束的罂粟主要收获季。在阿富汗经济崩溃之际，严重的干旱破坏了粮食收成，考虑到阿富汗的经济和政治现实以及至少有十几个武装团体在 18 个省挑战当局的统治，目前尚不清楚事实上的管辖当局能够或将在多大程度上执行禁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正在远程进行鸦片种植调查，并将公布最近一次收获的海洛因产量估计数。

阿富汗议会前副议长在通报中指出，阿富汗再次成为该地区国际军事极端主义团体的避风港。这波暴力采取了新的形式，包括通过有针对性的法外处决和大规模杀害不同阶层的民众，这等同于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她强调，政治对话是解决阿富汗问题的唯一办法，并要求安理会启动和促进一个更强有力的机制，集体利用对塔利班的所有影响力，为对话与和平进程作出有意义和真正的承诺。

12 月 20 日，继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⁵⁴³ 之后，安理会就该项目举行了本年度最后一次会议。⁵⁴⁴ 新任特别代表自 9 月被任命⁵⁴⁵ 以来首次通报情况，除此之外，安理会还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和一名阿富汗妇女权利活动家的情况通报。特别代表在通报中评估说，塔利班基本上仍然控制着该国，但无法令人满意地解决恐怖主义集团在阿富汗境内活动的问题。她对伊黎伊斯兰国-呼罗珊最近的活动以及对俄罗斯联邦和巴基斯坦大使馆以及一家接待许多中国公民的酒店的袭击造成重大平民伤亡表示关切。此外，本已受到严重财政限制的媒体和民间社会继续受到事实上的安全机构的恐吓(有时是镇压行动)所带来的压制。妇女的社会空间与其政治空间一样受到限制，禁止接受中等教育意味着两年后将没有女童进入大学。在经济方面，特别代表报告了一些积极的事态发展，包括与共和国时期相比，腐败大大减少。尽管如此，在过去的六个月中已经出现了令人

⁵⁴⁰ S/2022/692。

⁵⁴¹ 见 S/PV.9137。

⁵⁴² 见 S/PV.9137。

⁵⁴³ S/2022/916。

⁵⁴⁴ 见 S/PV.9227。

⁵⁴⁵ 见 S/2022/671 和 S/2022/672。

担忧的上升迹象。联阿援助团正在进行内部审查，以评估其任务执行的有效性，这将为未来的任务提出建议。与事实上的管辖当局的接触必须以某种形式继续下去。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报告说，97%的阿富汗人生活贫困，三分之二的人口需要人道主义援助才能生存。阿富汗境内的人道主义界已充分动员起来，以满足最紧迫的需求。在这方面，他讨论了各种挑战，包括事实上的管辖当局的例行干预和限制、持续的银行去风险化、为人道主义援助供资的巨大财政挑战以及在重启急需的发展举措方面进展甚微，没有这些发展举措，人道主义局势可能会进一步恶化，导致更多的人需要紧急援助。

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在通报中报告说，在塔利班政府中担任内阁和高级职位的受联合国制裁的个人人数从 41 人增加到 60 多人，并表达了对塔利班改变政策和背弃承诺的关切。伊黎伊斯兰国-呼罗珊仍然是阿富汗及其邻国的主要威胁。他最后重申，委员会制裁措施的目标是通过遏制对恐怖主义实体的支持以及支持关于和平与稳定的讨论，促进阿富汗的和平、稳定和繁荣。在这方面，他强调，会员国需要进一步支持和协助第 2255(2015)号决议第 1 段和第 2611(2021)号决议附件所述委员会和监测组的工作。

这位阿富汗妇女权利活动家在她的通报中提出了相对于她 1 月份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的一些想法。自那时以来，情况更加恶化，因为阿富汗是世界上唯一一个禁止女童上学的国家，少数民族已经消失，被驱逐出阿富汗的公共和社会生活。国际恐怖主义团体也一直在肆无忌惮地制造混乱。她请安理会继续向阿富汗人民提供救生援助，为振兴经济提供支持，并确保在与塔利班接触时考虑到阿富汗人民的利益。

在整个 2022 年，许多安理会成员和与会者继续呼吁建立包容性治理，并在妇女以及少数民族和宗教少数群体充分、平等和有意义的参与下进行包容各方的对话。⁵⁴⁶ 鉴于缺乏进展，一些安理会成员和与会者再次呼吁开展包容各方的阿富汗内部对话，并申明一个基础广泛、包容各方和有代表性的阿富汗政府对于国内和国际参与都是必要的；⁵⁴⁷ 在这方面，中国代表指出，必须加强建设性接触，以支持阿富汗实现自主和有效的国家治理。安理会会议的与会者还认为，继续与事实上的管辖当局接触对于推进阿富汗和平是必要的。⁵⁴⁸

关于该国的安全，安理会成员和与会者在一次会议上呼吁塔利班停止报复性杀戮和强迫失踪，尊重表达自由，包括媒体成员的表达自由，以及和平集会自由。⁵⁴⁹ 肯尼亚代表敦促塔利班也与该区域其他国家接触，以应对和解决边境地区的任何紧张局势和安全事件，以期加强集体安全办法。在这方面，在另一次会议上，一些发言者强调了区域国家和包括伊斯兰合作组织在内的伊斯兰国家的作用，他们认为伊斯兰合作组织在与塔利班接触方面发挥了特殊作用。⁵⁵⁰ 在整个报告所述期间举行的安理会会议上，发言者谴责在该国发生的恐怖袭击，强调必须防止恐怖主义在阿富汗扎根，防止从阿富汗策划或资助袭击。具体而言，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关切安全局势，特

⁵⁴⁶ 见 S/PV.8954(挪威、爱尔兰、墨西哥、法国、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巴西、阿富汗和巴基斯坦)。

⁵⁴⁷ 见 S/PV.9075(印度、加纳、墨西哥、联合王国、巴西、阿尔巴尼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乌兹别克斯坦)。

⁵⁴⁸ 见 S/PV.9227(挪威、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西、墨西哥、俄罗斯联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哈萨克斯坦和巴基斯坦)。

⁵⁴⁹ 见 S/PV.8984(美国、加纳和阿富汗)。

⁵⁵⁰ 见 S/PV.9118(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巴基斯坦)。

别是恐怖袭击加剧，包括伊黎伊斯兰国-呼罗珊发动的恐怖袭击。⁵⁵¹ 安理会讨论的重点还包括，塔利班必须加紧努力，打击恐怖主义，保护民众，这被视为其责任，并履行承诺，确保全国各地有原则、不受阻碍的人道主义准入，维护基本人权，尤其是妇女和女童的基本人权。⁵⁵²

安理会成员在整个 2022 年都在讨论该国日益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的严重性问题，特别关注妇女和女童的状况。安理会成员强调，期待塔利班履行其关于妇女和女童权利的承诺，包括接受教育和获得就业的权利。⁵⁵³ 许多安理会成员还对塔利班继续剥夺女童受教育的机会以及限制妇女参与公共生活表示遗憾。一些与会者谴责塔利班在年底宣布禁止妇女进入公立和私立大学。⁵⁵⁴

关于联阿援助团的任务，发言者重申支持联阿援助团在斡旋、人权监测报告职能、人道主义协调作用、儿童和平民保护活动以及促进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公共生活所有方面的工作方面所作的努力和任务授权。⁵⁵⁵ 挪威代表强调了接触的重要性，指出秘书长特别代表及其团队需要强有力的授权，以促进政治对话、与塔利班接触、监测和报告人权状况以及协助满足人道主义和基本人类需求。印度代表强调，印度正在与安理会其他成员进行建设性合作，以确保联阿援助团的新任务侧重于阿富汗人民的福利、福祉和期望。

关于制裁，安理会成员欢迎一致通过第 2615(2021)号决议，为在不违反联合国制裁制度的情况下继续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创造条件。⁵⁵⁶ 发言者回顾说，阿富汗金融机构必须能够获取该国受到单方面制裁的资产，如果阿富汗要有机会防止严重的经济衰退和贫困与饥饿的可怕增加，解冻资产是重要的。⁵⁵⁷ 此外，一些发言者表示遗憾的是，安理会未能就延长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所列一些个人的旅行禁令例外达成共识；⁵⁵⁸ 在这方面，俄罗斯联邦代表呼吁有关国家采取建设性立场，支持延长现有豁免。一些与会者回顾了为阿富汗人民的利益管理和分配阿富汗被冻结资产的问题。⁵⁵⁹

阿富汗的事态也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下进行审议。⁵⁶⁰

⁵⁵¹ 同上(加纳、肯尼亚、加蓬、俄罗斯联邦和法国)。

⁵⁵² 同上(挪威、加蓬、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法国、肯尼亚和阿富汗)。

⁵⁵³ 同上(挪威、加纳、爱尔兰、中国、联合王国、墨西哥、肯尼亚、加蓬、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 and 法国)。

⁵⁵⁴ 见 S/PV.9227(美国、联合王国、阿富汗、乌兹别克斯坦、巴基斯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⁵⁵⁵ 见 S/PV.8984(法国、联合王国、美国、阿尔巴尼亚、加纳、肯尼亚、墨西哥、加蓬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⁵⁵⁶ 见 S/PV.8954(挪威、美国、墨西哥、法国、俄罗斯联邦、中国、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西和印度)。

⁵⁵⁷ 同上(俄罗斯联邦、中国、巴西、乌兹别克斯坦和巴基斯坦)。关于与塔利班有关的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⁵⁵⁸ 见 S/PV.9118(巴西和巴基斯坦)。

⁵⁵⁹ 见 S/PV.9227(加蓬、中国、肯尼亚、加纳、俄罗斯联邦、阿富汗、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

⁵⁶⁰ 详情见下文第 30 节。

会议：阿富汗局势，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54 1 月 26 日			阿富汗、伊朗伊 斯兰共和国、巴 基斯坦、乌兹别 克斯坦	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 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 阿富汗援助团团长、 阿富汗妇女人权维护 者、阿富汗妇女技能 发展中心执行主任	秘书长、安 理会全体成 员、 ^a 所有 受邀者 ^b	
S/PV.8984 3 月 2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 汗局势及其对国 际和平与安全 影响的报告 (S/2022/64)		阿富汗、伊朗伊 斯兰共和国、巴 基斯坦	秘书长特别代表、政 策研究和政策研究组 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S/PV.8997 3 月 17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 汗局势及其对国 际和平与安全 影响的报告 (S/2022/64)	挪威提交的 决 议 草 案 (S/2022/237)			9 个安理会 成员。 ^c	第 2626(2022) 号 决议 14-0-1 ^d
S/PV.9075 6 月 23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 汗局势及其对国 际和平与安全 影响的报告 (S/2022/485)		阿富汗、伊朗伊 斯兰共和国、巴 基斯坦、乌兹别 克斯坦	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 长副特别代表(政治 事务)兼阿富汗驻地 人道主义协调员、主 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 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 员、BBC 新闻的一名 国际记者兼新闻主持 人、VOICE Amplified 的一名顾问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e	
S/PV.9118 8 月 29 日			阿富汗、伊朗伊 斯兰共和国、巴 基斯坦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 秘书长、秘书长副特 别代表、独立研究员 兼作家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f	
S/PV.9137 9 月 27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 汗局势及其对和 平与安全的影响 的报告 (S/2022/692)		阿富汗、伊朗伊 斯兰共和国、吉 尔吉斯斯坦、巴 基斯坦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 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 问题办公室)执行主 任、阿富汗议会前副 议长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g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227 12 月 20 日	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 (S/2022/916)		阿富汗、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巴基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秘书长特别代表、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阿富汗妇女维权人士	所有安理会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ⁱ	

^a 挪威(安理会主席)由其首相代表。加蓬外交部长代表加蓬出席会议。印度代表以第 [1988\(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身份发言。

^b 特别代表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c 挪威、联合王国、美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巴西、俄罗斯联邦、中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d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俄罗斯联邦。

^e 副特别代表和副秘书长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f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副特别代表以及独立研究员兼作者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g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h 印度代表以第 [1988\(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身份发言。

ⁱ 副秘书长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15. 缅甸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缅甸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了一次公开会议和两次非公开(闭门)会议。⁵⁶¹ 在 2022 年唯一一次公开会议上，安理会还通过了一项决议，这是在该项目下通过的第一项决议。下表提供了关于这些会议的更多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的信息。此外，安理会成员还就该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⁵⁶²

1 月 28 日和 5 月 27 日，安理会举行非公开会议，听取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和主管人道主义事务代理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的情况通报。此外，柬埔寨副首相兼外交大臣以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主席缅甸问题特使的身份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⁵⁶³

12 月 21 日，安理会举行会议，通过了第 [2669\(2022\)](#) 号决议，有 3 票弃权。⁵⁶⁴ 安理会第 [2669\(2022\)](#) 号决议要求立即停止缅甸全境一切形式的暴力，敦促克制和缓和紧张局势，敦促所有各方尊重人权、基本自由和法治，同时敦促缅甸军方立即释放所有被任意拘留的囚犯，包括总统温敏和国务资政昂山素季。⁵⁶⁵ 安理会还确认东盟在帮助寻找符合缅甸人民利益的缅甸危机和平解决方案方面发挥的核心作用，鼓励国际社会支持由东盟牵头的这方面机制和进程，包括努力落实

⁵⁶¹ 关于本项目以往会议记录和通过的决定的进一步资料，见《汇编》，2004-2007 年至 2021 年补编。

⁵⁶²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2 章。

⁵⁶³ 关于安理会会议出席情况的更多资料，见第二部分。

⁵⁶⁴ 见 [S/PV.9231](#)。

⁵⁶⁵ 第 [2669\(2022\)](#) 号决议，第 1、2 和 4 段。

2021 年 4 月 24 日商定的《五点共识》。⁵⁶⁶ 安理会还呼吁立即采取具体行动，有效和全面地执行《共识》。此外，安理会还请秘书长或通过其特使在 2023 年 3 月 15 日前向安理会口头报告联合国支持落实《共识》的情况。⁵⁶⁷ 安理会还强调，需要解决若开邦危机的根源问题，为罗兴亚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自愿、安全、有尊严和可持续地回返创造必要条件。⁵⁶⁸

表决后，该决议草案起草牵头国联合王国代表申明，安理会通过第 2669(2022)号决议，是对东盟领导人呼吁联合国支持其努力的回应。⁵⁶⁹ 根据决议授权，秘书长将于 2023 年 3 月通报情况，这将是评估当地事态发展的重要机会。法国代表对该决议的通过表示欢迎，并强调，面对局势的持续恶化，安理会必须向军政府表达其关切和要求，以支持缅甸人民。挪威代表强调通过该决议的重要性，但表示遗憾的是，未能商定一个更实质性的案文，向缅甸的行为体发出更强有力的信号，要求他们放弃暴力，建设性地参与建设一个和平、面向改革和繁荣的缅甸。挪威主张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儿童和教育、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制止有罪不罚现象等方面使用更强硬的措辞，并纳入防止武器和军方金融资产流动的措辞。在第 2669(2022)号决议之后，如果情况需要，应在该决议之后通过其他更实质性的决议，包括与第七章有关的规定。爱尔兰代表回顾了该国的立场，即安理会针对缅甸人民自 2021 年军事政变以来遭受的暴力所采取的行动是不够的，他强调安理会可以而且应该做得更多。爱尔兰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以打击缅甸军方所依赖的暴力循环和有罪不罚现象。该决议本应更进一步，承认并谴责继续向缅甸出售和转让武器以及缅甸境内普遍存在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严重侵犯儿童的行为，并承认缅甸独立调查机制等问责机制的重要性，直接呼吁缅甸军方停止对缅甸人民的无情攻击。他重申，安全理事会必须继续特别关注缅甸局势，在公开会议上给予关注，并将缅甸人民的需求和利益作为其工作的核心。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欢迎通过该决议，并指出，在国际社会对罗兴亚人危机的关注度正在减弱之际，该决议案文发出了一个重要信息，即必须应对罗兴亚人面临的挑战、若开邦危机及其对该区域局势构成的危险。然而，她认为，决议中的措辞不够充分，案文未能与当前该国面临的挑战范围之大相称。美国代表欢迎通过该决议，但同样强调，该决议做得还不够，没有直接处理该政权严重侵犯宗教和信仰自由的问题，没有呼吁该政权为其据称犯下的罪行接受司法审判，没有承认支持武器禁运的大会第 75/287 号决议，也没有寻求建立一种机制来防止金融资源流向该政权。加纳代表强调，安理会通过第 2669(2022)号决议，响应了东盟关于联合国支持该组织努力落实五点共识的呼吁。巴西代表对安理会所有成员的积极参与表示赞赏，这使安理会能够就缅甸局势发表意见，并赞赏东盟在这一进程中的参与和协商。她还赞扬联合王国作为决议草案起草牵头国，以包容和透明的方式开展了达成已获通过的案文的进程。阿尔巴尼亚代表强调，第 2669(2022)号决议的通过表明，安理会有能力回应越来越多的呼吁，支持缅甸找到和平解决该国深刻危机的办法，并指出，安理会将有机会继续关注缅甸的事态发展。墨西哥代表解释说，墨西哥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因为该决议传达了一个明确的信息，即重申必须立即停止暴力，尊重人权，并开展包容各方的对话，以恢复民主过渡进程，从而造福缅甸人民。不过，墨西哥本来希望决议能够提及防止武器流动的重要性。加蓬代表表示，他对决议投赞成票反映了声援缅甸人民、反对针对平民的暴力行为以及呼吁解决罗

⁵⁶⁶ 同上，第 5 段。

⁵⁶⁷ 同上，第 6 段。

⁵⁶⁸ 同上，第 10 段。

⁵⁶⁹ 见 S/PV.9231。

辛亚危机的信息。加蓬将继续支持寻求基于对话的解决方案，同时鼓励优先考虑区域动态以及东盟的指导作用。

投弃权票的中国代表对刚刚通过的决议表示继续关切。就形式而言，在这种情况下，主席声明更为合适。就内容而言，即使经过修正，案文的基调也缺乏平衡。安理会必须始终谨慎行事；一味利用安理会施压或威胁制裁，只会激化矛盾，加剧对立，使局势复杂化，危机长期化。俄罗斯联邦代表解释说，俄罗斯联邦投了弃权票，因为该国的原则立场是，缅甸的局势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该决议的内容主要集中在人权方面，这些问题应由大会第三委员会而不是安理会处理。他对决议草案起草牵头国表示不满，指出其他代表团对案文提出的关切被忽视，特别是关于纳入一点的提议，即单方面限制性措施会产生适得其反的效果，会对该国的社会经济状况产生负面影响。他还警告说，安理会不能被那些从实地不稳定局势中获益的人所利用，导致破坏东盟的调解努力，并在安理会制造分裂。这项未经协商一致通过的决议的效果相当有限，因此俄罗斯联邦决定不否决它，尽管其具有明显的挑衅性质。若开邦的局势是缅甸局势中唯一应由安理会处理的方面。印度代表也投了弃权票，他赞扬联合王国代表团以透明和协商的方式就第 2669(2022)号决议的案文进行了谈判，同时考虑到邻国的意见，特别是东盟的意见。然而，在目前情况下，安理会的一项决议可能会使各方坚持其僵硬的立场，而不是鼓励它们开展包容性的政治对话。

会议：缅甸局势，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59 (闭门) 1 月 28 日			柬埔寨	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主管 人道主义事务代理助理秘书 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a	
S/PV.9049 (闭门) 5 月 27 日			柬埔寨	秘书长特使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a	
S/PV.9231 12 月 21 日		联合王国提出 的决议草案 (S/2022/980)			14 个安理会 成员 ^b	第 2669(2022)号 决议 12-0-3 ^c

^a 柬埔寨副首相兼外交部长代表柬埔寨出席会议，并以东南亚国家联盟主席缅甸问题特使的身份发言。

^b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c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中国、印度、俄罗斯联邦。

16.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 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的项目下举行了两次会议。两次会议均采用通报会形式。⁵⁷⁰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此外，2022 年，安理会成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该项目。⁵⁷¹

2022 年期间，安理会听取了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及和平行动部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的两次情况通报。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的代表也参加了这两次会议并发了言。

在 9 月 15 日的通报中，助理秘书长提到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当局关于在两国国际边界发生激烈战斗的报告。⁵⁷² 据报告，9 月 13 日和 14 日使用了重炮、无人驾驶飞机和大口径武器，并商定从 9 月 14 日当地时间晚上 8 时开始停火。这两个国家都致函秘书长和安理会，指控对方违反了俄罗斯联邦在 2020 年斡旋达成的停火协定，侵犯了本国领土完整。⁵⁷³ 该地区正在进行的调解努力，特别是俄罗斯联邦和欧洲联盟的调解努力，可以为各方恢复旨在实现长期和平的对话奠定基础。⁵⁷⁴ 冲突升级突出表明，双方迫切需要在相互承认各自领土完整和主权的框架内推进划界和标界进程，并提醒人们紧张局势有可能破坏该地区的稳定。在短期内，各方必须遵守其义务，全面执行 2020 年 11 月 9 日关于停火的三方声明，助理秘书长敦促他们返回谈判桌，并采取步骤签署一项持久和平条约。安理会必须发出类似的统一信息，以便各方能够专注于寻求外交解决方案。

情况通报后，重点讨论了双方之间的谈判机会。安理会成员欢迎 9 月 14 日的停火协定，并呼吁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之间达成持久和平解决办法。他们对边境冲突表示关切，并强烈谴责对平民的袭击和对该地区重要基础设施的破坏。此外，他们欢迎国际社会努力帮助推动两国之间的谈判。大多数安理会成员特别呼吁维护和遵守俄罗斯联邦在 2020 年促成的三方声明。一些成员⁵⁷⁵ 还表示支持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特别是明斯克小组共同主席的调解努力，以及欧洲联盟的调解努力。几个国家强调并支持 8 月 31 日在布鲁塞尔举行的高级别会议期间在欧洲理事会主席调解下取得的进展。⁵⁷⁶

俄罗斯联邦代表介绍了俄罗斯联邦与双方的接触，目的是缓解紧张局势，实现可持续停火，并使阿塞拜疆和亚美尼亚士兵返回其先前的阵地。集体安全条约组织(集安组织)集体安全理事会于 9 月 13 日召开会议，集安组织秘书处与联合参谋部商定向亚美尼亚派遣一个特派团，以研究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边境各地区的局势，并提出适当的建议和提议，供集安组织国家元首审议。该代表指出，和解之路艰难，但俄罗斯正在尽一切努力，在俄罗斯联邦、阿塞拜疆和亚美尼亚领导人

⁵⁷⁰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⁵⁷¹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41 章。

⁵⁷² 见 S/PV.9132。

⁵⁷³ 见 S/2020/996 和 S/2022/688。

⁵⁷⁴ 见 S/PV.9132。

⁵⁷⁵ 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加纳、阿尔巴尼亚、挪威和法国。

⁵⁷⁶ 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和联合王国。

2021 年 1 月 11 日、2021 年 11 月 26 日和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三次三方声明的基础上，实现两国关系正常化。第一份声明结束了敌对行动，并确定了在拉钦走廊和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地区接触线沿线部署俄罗斯维持和平特遣队的参数；第二份声明涉及解除该地区所有经济和运输联系的封锁；第三份声明侧重于建立标界和划界机制。⁵⁷⁷

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代表在安理会所有成员发言后发言。关于国际边界的激烈战斗，亚美尼亚代表指出，9 月 13 日，阿塞拜疆对亚美尼亚东部和东南部地区发起了攻击。他强调了对平民住区和基础设施的破坏，强调平民住宅受到暴力的影响，并指出人口稠密的城镇遭到猛烈炮火袭击。他呼吁安理会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谴责对亚美尼亚主权领土的攻击，并要求阿塞拜疆军队撤出。他还敦促安理会要求阿塞拜疆今后不再采取侵略行为，遵守国际承诺，参与和平谈判，包括与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有关的谈判，并释放和遣返所有亚美尼亚战俘。

另一面，阿塞拜疆代表说，9 月 12 日至 13 日夜，亚美尼亚武装部队向阿塞拜疆边境地区方向进行了大规模军事挑衅，造成军人死亡和军事基础设施受损。在停火协定于 9 月 13 日上午生效后，亚美尼亚继续在边境地区发动袭击，军事升级是亚美尼亚挑起的，目的是破坏正常化进程。针对亚美尼亚的行动所采取的反措施是有限的，针对的是合法的军事目标。他呼吁国际社会说服亚美尼亚对阿塞拜疆的表示作出对等回应，停止政治和军事挑衅，放弃侵略性言行，并真诚参与直接谈判，以便找到阿塞拜疆与亚美尼亚两国间关系所有相关问题的和平外交解决办法。

12 月 20 日，安理会在收到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的来信⁵⁷⁸后举行了一次会议。⁵⁷⁹安理会在会上听取了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的情况通报，他报告说，令人遗憾的是，尽管过去几个月进行了充满希望的外交接触，但亚美尼亚-阿塞拜疆边境和俄罗斯维持和平部队控制地区周围的紧张局势并未缓解。⁵⁸⁰紧张局势升级的最新迹象是，拉钦公路上的一个俄罗斯维和哨所附近发生了抗议活动，这条公路是该地区居民的一条重要交通动脉。据报道，抗议是针对据称的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及其对周围地区的环境影响。在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提交秘书长和安理会的信中，双方均指控对方违反了 2020 年 11 月 9 日的三方声明。冲突重新爆发可能造成巨大的人员伤亡，任何新的冲突不仅会影响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人民，而且可能会影响更广泛的南高加索地区及以外地区的人民。各方必须遵守义务，全面执行 2020 年 11 月 9 日关于停火的三方声明以及随后商定的声明和承诺，并加倍作出外交努力，通过谈判实现持久、和平解决。

在情况通报后，讨论侧重于调解作为解决当前冲突的和平手段的机会。安理会成员对拉钦走廊受到干扰以及邻国之间紧张局势加剧表示关切，并呼吁立即重新开放该走廊，使交通能够自然流动，货物、用品和服务得以运送。大多数安理会成员⁵⁸¹鼓励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通过外交和对话解决所有争端，并在已有进展的基础上再接再厉。许多安理会成员还鼓励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

⁵⁷⁷ 关于讨论的详情，见第六部分第四节。

⁵⁷⁸ [S/2022/979](#) 和 [S/2022/988](#)。

⁵⁷⁹ 见 [S/PV.9228](#)。

⁵⁸⁰ 见 [S/PV.9228](#)。

⁵⁸¹ 法国、阿尔巴尼亚、中国、美国、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巴西、挪威、加纳、爱尔兰、加蓬和印度。

全面遵守和执行 2020 年 11 月 9 日的三方声明。⁵⁸² 一些成员⁵⁸³ 强调, 必须遵守以前达成的所有协议, 包括三方声明, 因为它们为实现该区域的和平与稳定奠定了基础。一些安理会成员⁵⁸⁴ 肯定并支持俄罗斯联邦、欧洲联盟或其他会员国在该区域正在进行的调解努力。许多成员⁵⁸⁵ 还鼓励国际社会在促进两国对话和关系正常化方面发挥作用。在这方面, 一些安理会成员⁵⁸⁶ 支持划定和界定两国边界。⁵⁸⁷

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代表在安理会所有成员发言后发言。亚美尼亚代表指出, 人道主义危机是阿塞拜疆直接违反其现有承诺, 对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居民实施非法封锁造成的, 但阿塞拜疆代表指责亚美尼亚违反 2020 年 11 月 9 日的三方声明, 从事非法军事活动, 包括埋设地雷。尽管存在分歧, 但阿塞拜疆强调致力于实现区域和平与稳定, 并在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之间建立睦邻关系。亚美尼亚代表呼吁向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和拉钦走廊部署一个实况调查团, 以评估当地的人道主义局势, 并确保联合国机构能够获得对纳戈尔诺-卡拉巴赫的人道准入。

会议: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 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32 9 月 23 日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	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者	
S/PV.9228 12 月 20 日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	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者	

欧洲

17. 塞浦路斯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举行了两次会议, 通过了两项关于塞浦路斯局势的决议。⁵⁸⁸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 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安理会成员还根据第 [1353 \(2001\)](#) 号决议与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两次非公开(闭门)会议。⁵⁸⁹ 此外, 安理会成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 讨论该项目。⁵⁹⁰

⁵⁸² 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墨西哥、挪威、加纳和爱尔兰。

⁵⁸³ 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肯尼亚和印度。

⁵⁸⁴ 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俄罗斯联邦、巴西、挪威、加纳和印度。

⁵⁸⁵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美国、挪威、加纳和加蓬。

⁵⁸⁶ 法国、俄罗斯联邦、加纳和加蓬。

⁵⁸⁷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 见第六部分, 第四节。

⁵⁸⁸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⁵⁸⁹ 1 月 12 日和 7 月 13 日, 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 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举行了非公开会议; 见 [S/PV.8947](#) 和 [S/PV.9093](#)。另见 [A/77/2](#), 第二部分, 第 21 章。

⁵⁹⁰ 另见 [A/77/2](#), 第二部分, 第 1 章。

1 月 27 日，继秘书长关于塞浦路斯斡旋任务和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之后，⁵⁹¹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18 (2022) 号决议，将联塞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六个月，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⁵⁹² 关于联塞部队的任务，在特派团任务授权和行动区范围内，安理会请秘书长在规划和实施联塞部队开展的行动时落实以下活动和现有义务，除其他外：满足第 1325 (2000) 号决议和所有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决议规定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方面的要求，第 2378 (2017) 号和第 2436 (2018) 号决议规定的维持和平业绩要求以及第 2250 (2015) 号、第 2419 (2018) 号和第 2535 (2020) 号决议规定的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要求。⁵⁹³

安理会在决议中回顾了相关决定中规定的瓦罗沙地位，并对违反这些决定的单方面行动深表遗憾，呼吁立即扭转这一行动方向，重申不得对瓦罗沙采取任何不符合安理会决议的行动，并强调需要避免采取任何可能加剧岛上紧张局势及破坏和平解决前景的单方面行动。⁵⁹⁴ 安理会还对东地中海地区持续紧张局势表示关切，并呼吁塞浦路斯两族领导人和有关各方避免采取任何可能损害解决进程的行动和言论。⁵⁹⁵

安理会同在以往各项决议中一样，⁵⁹⁶ 吁请双方领导人重振努力，提供必要的支持和总体指导，使各个技术委员会的工作不受政治阻碍，确保在刑事事项上进行有效协调与合作，加紧努力在全岛促进和平教育，改善谈判气氛以确保达成解决方案，并加强对民间社会参与和平努力的支持。⁵⁹⁷ 安理会敦促双方为此以更强的紧迫感与秘书长及其团队积极接触，包括就秘书长任命一名联合国特使的提议达成协议。⁵⁹⁸ 此外，安理会还请秘书长迟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报告斡旋情况和决议执行情况。⁵⁹⁹ 在这方面，安理会还要求秘书长关于斡旋的报告列入两族领导人书面向斡旋任务提供的最新情况。安理会还要求关于该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利用通过全面规划和业绩评估系统、特派团执行维和业绩和问责综合框架情况以及其他战略规划和业绩计量工具收集和分析的数据，向安理会提供综合、循证和数据驱动的分析、战略评估和坦率建议，以说明特派团的影响和总体业绩。

7 月 28 日，继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和秘书长塞浦路斯斡旋任务的后续报告后，⁶⁰⁰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46(2022) 号决议，再次将联塞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六个月，至 2023 年 1 月 31

⁵⁹¹ S/2021/1109 和 S/2021/1110。

⁵⁹² 第 2618 (2022) 号决议，第 10 段。

⁵⁹³ 同上，第 16 段。

⁵⁹⁴ 同上，第 3 段。另见第 550 (1984) 号和第 789 (1992) 号决议以及 S/PRST/2021/13。关于联塞部队任务的进一步资料，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⁵⁹⁵ 第 2618 (2022) 号决议，第 4 段。

⁵⁹⁶ 例如，见第 2587 (2021) 号决议，第 4 段。

⁵⁹⁷ 第 2618 (2022) 号决议，第 5 段。

⁵⁹⁸ 同上，第 2 段。

⁵⁹⁹ 同上，第 19 段。关于联塞部队的背景资料，见以往关于 1963 年至 2021 年期间的补编。

⁶⁰⁰ S/2022/533 和 S/2022/534。

日。⁶⁰¹ 与第 2618 (2022) 号决议一样，安理会在第 2646 (2022)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至迟于 2023 年 1 月 3 日提交一份报告，说明斡旋情况和该决议的执行情况。⁶⁰²

会议：塞浦路斯局势，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和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56 1 月 27 日	秘书长关于其塞 浦路斯斡旋任务 的报告 (S/2021/1109)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塞浦路斯行动 的报告 (S/2021/1110)	联合国提出 的决议草案 (S/2022/52)				第 2618 (2022) 号决议 15-0-0
S/PV.9102 7 月 28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塞浦路斯行动 的报告 (S/2022/533) 秘书长关于其塞 浦路斯斡旋任务 的报告 (S/2022/534)	联合国提出 的决议草案 (S/2022/578)				第 2646 (2022) 号决议 15-0-0

18. 与前南斯拉夫局势有关的项目

A.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2022 年期间，安理会成员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举行了两次会议，通过了一项决议。这两次会议采取了辩论的形式。⁶⁰³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⁶⁰⁴

在 2022 年 5 月 11 日举行的会议上，⁶⁰⁵ 安理会听取了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的情况通报。会议一开始，在通报情况之前，俄罗斯联邦和中国代表要求发言。俄罗斯联邦代表说，俄罗斯代表团不认为克里斯蒂安·施密特是合法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问题高级代表，因为安理会没有核准任命他担任这一职务。所谓他的任命是根据和平执行理事会指导委员会的决定而进行的说法经不起是非评判，俄罗斯代表团认为高级代表的职位仍然空缺。

⁶⁰¹ 第 2646 (2022) 号决议，第 10 段。

⁶⁰² 同上，第 20 段。

⁶⁰³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⁶⁰⁴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7.A 章。

⁶⁰⁵ 见 [S/PV.9029](#)。

因此，俄罗斯联邦认为没有理由邀请施密特先生作为高级代表出席安理会会议，他以高级代表身份出席会议损害了安理会和整个联合国的权威。与此同时，安理会的惯例允许个人以个人身份向安理会通报情况，以确定是否需要他们进一步参与，俄罗斯代表团就是以这种方式看待施密特先生出席会议的。中国代表表示，根据《代顿和平协定》，在任命高级代表方面不能没有安理会的参与，而且已成为惯例。鉴于施密特先生的高级代表身份没有得到安理会认可，中国代表团认为他以高级代表身份向安理会通报是不合适的。⁶⁰⁶

高级代表在通报中介绍了与其最新报告有关的最新事态发展。⁶⁰⁷ 他首先指出，与前一期间一样，塞族共和国当局继续采取有可能破坏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宪法框架的言行，包括颁行立法。⁶⁰⁸ 在这方面，如果塞族共和国当局寻求单方面退出有关向国家移交主管权的协议得到落实，将实现该实体事实上的脱离，因为它选择退出宪法框架，而承担一个国家的职权。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各实体依据《宪法》而存在，是国家的宪法组成部分，但它们无权脱离。塞族共和国当局宣布的行动破坏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主权，作为和平执行理事会指导委员会的代表，他致力于维护该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有鉴于此，在指导委员会的支持下，他利用其作为高级代表的行政权力作出决定，反制塞族共和国当局采取的破坏稳定的非法行动。如果要修改或完善宪法秩序，就必须由民选代表努力寻找合法的解决方案。尽管经过两年的谈判，尚未就选举改革达成协议，但选举可以而且将会在 10 月如期举行，就像 2018 年如期举行大选一样，定期进行公正和自由的选举是《和平总框架协定》的一项要求。此外，高级代表报告说，他在几个国家的首都会见了负责西巴尔干政策的人，特别是指导委员会成员，这不仅是因为当前局势紧迫，也是因为有必要让各国政府重新参与完成手头的任务。他就此指出，和平执行理事会成员俄罗斯联邦已暂停参与。落实 5+2 议程和欧洲联盟的建议不仅会解决某些不满，而且会促进持久和平与稳定。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持续的政治僵局和不稳定表示关切。发言者特别谴责政治领导人的严重族裔分裂言论，以及据报仇恨言论、否认灭绝种族和美化战争罪犯加剧了族裔间紧张局势。安理会若干成员⁶⁰⁹ 就此指出，塞族共和国领导人最近违反国家宪法和《代顿协定》退出国家一级机构的举措，可能会破坏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安全和领土完整。此外，美国代表指出，波斯尼亚克族领导人阻挠选举或建立新的领土组织的呼吁也很危险，可能破坏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在这方面，一些发言者⁶¹⁰ 表示支持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军事行动(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的驻扎，以维持该国的稳定。更具体而言，联合王国和挪威代表欢迎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作为预防措施增加驻扎人员。另一方面，俄罗斯联邦代表特别关切地注意到，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军事特遣队的人数在 3 月份增加了一倍。这种行为令人严重质疑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继续驻扎的附加值，该行动已经从稳定之源变成了恐吓和政治对抗因素。

⁶⁰⁶ 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问题高级代表的讨论详情，见第二部分，第七节。

⁶⁰⁷ [S/2022/374](#)。

⁶⁰⁸ 见 [S/PV.9029](#)。

⁶⁰⁹ 巴西、联合王国、加蓬、阿尔巴尼亚、法国、墨西哥和美国。

⁶¹⁰ 联合王国、加蓬、法国、中国、挪威、墨西哥和欧洲联盟。

鉴于大选定于 2023 年 10 月初举行，安理会成员对政治分歧导致选举和宪法改革缺乏进展以及联邦在 2018 年选举后没有成立政府表示关切。在这方面，一些成员⁶¹¹ 表示支持高级代表的工作，并呼吁所有相关行为体确保对话、合作和充分尊重国家机构。一些成员⁶¹² 表示支持使用和平执行理事会决定赋予高级代表办事处的行政权力。另一方面，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试图援引波恩权力是非法的，在法律上是无效的，因为国际社会没有就如何使用这些权力达成协议，而且这些应急手段是授予高级代表个人的，而高级代表的职位仍然空缺。在这方面，必须坦诚地讨论尽快关闭高级代表办事处的切实办法，因为该办事处已尽数履行了自身的积极职能。就此，一些安理会成员⁶¹³ 说，和平执行理事会指导委员会成员之间的任何分歧都应根据和平协定，通过协商一致和建设性接触来解决。此外，安理会若干成员⁶¹⁴ 呼吁波斯尼亚所有当局履行 5+2 议程，作为关闭高级代表办事处的先决条件。

11 月 2 日，安理会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举行了第二次半年期辩论。⁶¹⁵ 会议开始时，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一致通过了第 2658 (2022) 号决议。安理会在决议中延长对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的授权，以及对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在该国继续保持存在的授权，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为期 12 个月。⁶¹⁶

在随后的辩论中，安理会成员讨论了高级代表的最新报告。⁶¹⁷ 安理会成员欢迎一致通过第 2658 (2022) 号决议以及延长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的任务期限，并强调欧洲联盟军事行动在维护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冲突后稳定与安全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⁶¹⁸ 俄罗斯联邦代表就此表示，虽然俄罗斯代表团很高兴表决的文件是非政治化、纯技术性的，但它对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特遣队的人数增加一倍感到关切，特别是因为行动指挥官表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和平与稳定并未面临迫在眉睫的威胁。另一方面，加纳代表说，一项实质性决议会更有助于推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和平议程，他呼吁安理会今后朝这个方向努力。

大多数发言者对 10 月 2 日成功举行大选表示欢迎。与此同时，一些发言者⁶¹⁹ 承认，该国仍然面临严峻挑战，包括基于族裔的分裂言论继续存在，在此背景下，他们呼吁所有政治代表确保迅速组建新政府，以结束政治僵局和国家机构的瘫痪状态。美国代表对选举舞弊的指控深表关切，特别是在塞族共和国总统竞选中，并鼓励波斯尼亚各机构充分解决选举观察员提出的缺陷，同时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和公民通过现有渠道提出申诉。关于选举结果，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绝大多数选民选择了基于《代顿协定》的族裔导向国家概念及其关于各主体民族发挥中心作用的基本前提。

⁶¹¹ 联合王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法国、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印度、挪威和美国。

⁶¹² 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和挪威。

⁶¹³ 肯尼亚和印度。

⁶¹⁴ 巴西、爱尔兰、阿尔巴尼亚、肯尼亚、印度、加纳、挪威、墨西哥和美国。

⁶¹⁵ 见 S/PV.9179。

⁶¹⁶ 第 2658 (2022) 号决议，第 1 和 2 段。

⁶¹⁷ S/2022/806。

⁶¹⁸ 见 S/PV.9179。

⁶¹⁹ 爱尔兰、墨西哥、挪威、法国、美国、阿尔巴尼亚、加蓬、巴西、联合王国、加纳和欧洲联盟。

一些发言者⁶²⁰表示支持高级代表监督执行《和平总框架协议》民事方面情况的任务。一些安理会成员⁶²¹表示进一步支持高级代表在局势需要时行使行政权力。另一方面，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高级代表办事处活动的增加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和平与稳定构成了更多威胁，这与最初分配给该办事处的任务直接相悖。中国代表也对使用波恩权力引起相当大的争议表示关注，并补充说，波恩权力是特定时代的一种特殊安排。此外，印度代表指出，关于高级代表办事处的分歧需要根据《和平协定》通过建设性接触加以解决。最后，安理会主席对高级代表因未能就此事达成共识而无法参加会议表示遗憾。在这方面，他指出，安理会与高级代表办事处通过高级代表的通报进行的协作交流，有助于安理会成员更好地了解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复杂的政治局势，他表示希望安理会今后能够恢复其既定的会议形式。若干发言者⁶²²鼓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继续推进执行 5+2 议程，由此高级代表办事处可完成其任务，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将不再需要国际监督。

会议：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29 5 月 11 日	2022 年 5 月 3 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374)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尔维亚	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欧洲联盟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副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S/PV.9179 11 月 2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806)	爱尔兰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22/809)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尔维亚	欧洲联盟代表团副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第 2658(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由其主席团主席代表。

^b 爱尔兰由其欧洲事务国务部长代表。

B.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 和 [1244\(1999\)](#) 号决议

2022 年，安理会就题为“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 和 [1244\(1999\)](#) 号决议”的项目举行了两次会议。两次会议均采用通报会形式。⁶²³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⁶²⁴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就该项目通过任何决定。

⁶²⁰ 爱尔兰、挪威、法国、美国、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加纳和欧洲联盟。

⁶²¹ 美国、阿尔巴尼亚和联合王国。

⁶²² 爱尔兰、墨西哥、挪威、法国、联合王国和肯尼亚。

⁶²³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⁶²⁴ 另见 [A/77/2](#)，第 7.B 章。

安理会成员听取了新任命的负责科索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团长⁶²⁵就秘书长根据第 1244(1999)号决议提交的报告⁶²⁶所作通报。按照惯例,塞尔维亚外交部长和科索沃副总理兼外交部长也在会上发言。

在 4 月 20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⁶²⁷特别代表向安理会通报了塞尔维亚 4 月 3 日举行选举后的情况,指出乌克兰的事态发展不可避免地影响到并将继续影响到欧洲安全的所有问题。尽管国际社会敦促普里什蒂纳和贝尔格莱德当局商定促进合格选民参与科索沃事务的方式,但尚未找到解决办法。特别代表对这一决定造成两极分化的影响表示遗憾,因为它使公众舆论按族裔界线严重分裂。尽管如此,选举进程顺利进行,没有发生任何事件。

特别代表提请注意在科索沃北部发生的令人严重关切的事件,包括直接针对科索沃警察巡逻队的袭击,并呼吁普里什蒂纳和贝尔格莱德领导人在政治层面和公共场合的言行要非常审慎,并回顾指出这些领导人对缓解紧张局势负有主要责任。即使是在极度技术性的问题上,进展仍然不确定且缓慢,她再次强调一项原则,即无论达成协议和解决办法的道路多么艰难,任何一方的单方面行动都有可能损害双方人民的真正利益。早在乌克兰事件发生之前,对科索沃经济和该区域其他经济体的巨大冲击就在发酵。在此背景下,更加迫切需要为贝尔格莱德、普里什蒂纳和所有区域邻国找到切实可行的经济合作模式。应欢迎任何有助于促进这一目标的区域范围倡议。

特别代表在任期之初希望澄清两个重要问题。首先,她指出,她的责任是向秘书长和安理会提供客观信息,因此,秘书长报告的内容不容谈判。第二,她提到对科索沃特派团任务规定的不准确看法,即特派团本身要么阻碍实现一方或另一方所想要的结果,要么是实现这种结果的工具,或者特派团自身在任务规定之外别有目的,谋求推动或支持这种目的。这两种不准确的说法都没有任何可证实的事实依据,但在当地公共讨论中却都得以散播。因此,特派团将继续在其真正能够帮助推进科索沃当局、社区和机构共同目标的领域开展工作,特派团为机构提供支持的传统、各社区和政治行为体对它的信任,及其与各种多边和双边行为体的合作,将推动特派团的议程。安理会对特派团的支持仍然至关重要,安理会对普里什蒂纳和贝尔格莱德之间关系的关注也是如此。

在特别代表通报情况以及塞尔维亚外交部长和科索沃代表发言后,安理会成员讨论了秘书长所报告的最新事态发展。安理会成员注意到贝尔格莱德与普里什蒂纳建设性对话进展缓慢,敦促所有行为体充分、建设性地参与对话。大多数代表表示支持和赞赏科索沃特派团的工作,并强调其在促进和平与安全、稳定和尊重人权方面的重要作用。但是,安理会一些成员对特派团的作用有不同看法。巴西代表强调,科索沃基本上实现了高度自治,但该地区所有社区过上和平、正常生活的条件尚未实现,科索沃特派团的主要目标仍未达成。中国代表表示,鉴于双方谈判停滞不前,当地局势持续紧张,维持特派团的存在至关重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认为,应继续支持联合国在科索沃发挥的重要作用,因为联合国开展了许多支持政府机构的活动和项目,并开展了旨在在宗教和族裔社区之间建立信任、增强经济权能和支持寻找失踪人员的举措。加蓬、法国和加纳代表也对科索沃特派团表达了类似的支持。然而,联合王国代表表示,当地情况与 1999 年时不可同日而语,有必要审查特派团的作用和责任。挪威代表申明,虽然特派团在各个领域开展重

⁶²⁵ 见 S/2021/963 和 S/2021/964。

⁶²⁶ S/2022/313 和 S/2022/739。

⁶²⁷ 见 S/PV.9019。

要工作，但挪威代表团支持仔细研究提高效率的可能性。最后，阿尔巴尼亚和美国代表表示，科索沃特派团已经完成了任务。美国代表补充说，现在应该把通报会的频率减少到每年一次。

在安理会成员发言后，俄罗斯联邦和阿尔巴尼亚代表两次发言，作进一步陈述。塞尔维亚外交部长和科索沃共和国副总理兼外交部长三次发言。

在 10 月 18 日举行的会议上，秘书长特别代表的通报重点是秘书长关于科索沃特派团的报告和当地的最新事态发展。⁶²⁸ 她报告说，普里什蒂纳和贝尔格莱德之间的政治言论交锋几次升级，在当地出现几次严重紧张局势。在所有这些挑战中，也有发挥领导作用与开展合作的积极例子。她的目标是使科索沃特派团把重点放在特派团继续存在与整个联合国大家庭以及在科索沃的其他伙伴携手，能够协调一致地作出贡献并产生积极影响的那些领域。这包括参与和促进社会各阶层以及跨越族裔和政治界线的有效沟通，加倍致力于支持科索沃社会各阶层的建立信任行为体，帮助人们普遍认识到科索沃和整个区域人民相互依存的关系和共同问题及利益。

在特别代表通报情况以及塞尔维亚外交部长和科索沃代表发言后，安理会成员讨论了秘书长所报告的最新事态发展。许多安理会成员在发言中重点谈到科索沃北部紧张局势加剧的问题，并重申他们对科索沃与塞尔维亚之间对话进展缓慢感到关切。

若干代表团⁶²⁹ 欢迎双方 8 月在布鲁塞尔举行会议，并就科索沃和塞尔维亚之间的自由行动达成协议。爱尔兰代表补充说，该协议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积极一步，证明如果领导人公开、建设性地参与贝尔格莱德与普里什蒂纳之间的对话，就有可能找到可接受的务实解决办法。欧洲联盟主持的对话是解决塞尔维亚和科索沃之间紧张关系的渠道。同样，美国代表强调，欧洲联盟主持的对话仍然是解决问题的主要机制。联合王国和肯尼亚代表敦促双方恪守在该对话框架内作出的承诺，加纳代表则呼吁双方承诺充分履行各自根据在欧洲联盟主持的对话框架内先前达成的协议和未来将达成的协议所承担的义务。

关于科索沃特派团的作用，安理会成员对特派团在不同方面的工作表示了总体赞赏和支持，特别是在建立信任和信心、⁶³⁰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及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⁶³¹ 失踪人员返回、⁶³² 加强法治⁶³³ 以及促进科索沃社会合作与凝聚力方面。⁶³⁴ 与在 4 月一样，安理会成员讨论了特派团的连续性及其任务的持续价值。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和美国的代表主张，鉴于科索沃的情况及其机构发生变化，应对科索沃特派团进行彻底审查，而安理会一些其他成员⁶³⁵ 则支持保持特派团及其任务的连续性。美国代表失望地表示，安理会没有采取行动结束科索沃特派团，包括制定关闭特派团的计划。不再需要每六个月举行一次通报，而应减少为年度会议，因为安理会有更为紧迫的优先事项需要处理，且其资源有限。阿尔巴尼亚代表也认为，鉴于已取得的进展，并为了鼓

⁶²⁸ 见 [S/PV.9155](#)。另见 [S/2022/739](#)。

⁶²⁹ 爱尔兰、巴西、加纳、印度、中国和法国。

⁶³⁰ 爱尔兰、肯尼亚、加纳和加蓬。

⁶³¹ 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肯尼亚、加纳和加蓬。

⁶³² 爱尔兰、印度和加蓬。

⁶³³ 挪威、肯尼亚、巴西、法国和加蓬。

⁶³⁴ 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加纳。

⁶³⁵ 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加纳和中国。

励各方更坚定地开展对话，现在应该将安理会会议减少到每年一次。与此相反，俄罗斯联邦代表则表示完全支持科索沃特派团，认为它是该省安全的最重要保障。俄罗斯代表团虽然理解特派团必须在困难的情况下开展工作，但希望科索沃特派团对该省的局势作出现实而非中立且乐观的评估。中国代表申明，特别代表和科索沃特派团应继续根据第 1244 (1999)号决议积极开展工作，切实履行任务，为维护地区稳定、促进民族和解、推动双方对话发挥建设性作用。安理会成员发言后，塞尔维亚和科索沃代表再次发言，作进一步陈述。

会议：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2022 年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和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19 4 月 20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 国科索沃临时行 政当局特派团 (科索沃特派团) 的报告 (S/2022/313)		塞尔维亚	负责科索沃问题 秘书长特别代表 兼科索沃特派团 团长多妮卡·热 尔瓦拉-施瓦茨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a	
S/PV.9155 10 月 18 日	秘书长关于科索 沃特派团的报告 (S/2022/739)		塞尔维亚	秘书长特别代表 多妮卡·热尔瓦 拉-施瓦茨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a	

^a 塞尔维亚由其外交部长代表。

19. 与乌克兰有关的项目

A.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举行了八次会议，通过了一项决议。⁶³⁶ 安理会第 2623 (2022)号决议决定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40 年来在安理会尚属首次。⁶³⁷ 此外，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决议草案。⁶³⁸ 对不是专门用来通过安理会决定的会议，一概采取了通报的形式。⁶³⁹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安理会成员还在该项目下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乌克兰局势。⁶⁴⁰

⁶³⁶ 第 2623 (2022)号决议。

⁶³⁷ 关于安理会与大会之间关系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C 节。讨论详情见第五部分第一节。

⁶³⁸ 见 [S/PV.8980](#)。另见 [S/2022/155](#)。

⁶³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⁶⁴⁰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9.B 章。

2022 年，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 4 次通报，⁶⁴¹ 以及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的 2 次通报。⁶⁴² 通报的重点是乌克兰当前的政治和安全事态发展与人道主义局势。下列人员也作了通报：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向安理会介绍了平民人口和人道主义行为体面临的挑战，以及流离失所者和难民数量不断增加的情况；⁶⁴³ 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陈述了扎波里日亚核电站周边军事动向的最新情况；⁶⁴⁴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报告了乌克兰的人道主义危机和战争的全球影响；⁶⁴⁵ 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执行主任谈到了乌克兰战争的毁灭性后果和世界各地日益恶化的粮食危机。⁶⁴⁶ 虽然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绝大多数邀请仅限于德国和乌克兰，但 2 月 25 日，有 75 个会员国受邀参加了安理会会议。⁶⁴⁷ 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也收到了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⁶⁴⁸

2 月 21 日，安理会召开紧急会议。⁶⁴⁹ 其间，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在俄罗斯联邦颁布法令承认顿涅茨克和卢汉斯克特定地区为独立地区后所作的通报。副秘书长在通报情况时，对最新事态发展可能给现有谈判框架带来的影响表示关切，强调了继续对话的重要性。她注意到关于下令将顿涅茨克和卢汉斯克的平民大规模疏散到俄罗斯联邦的决定，表示俄罗斯军队部署到乌克兰东部，虽然据报道在执行维和任务，令人感到遗憾。她还对接触线两侧炮击升级、关键民用基础设施被当作目标表示关切，呼吁立即停止敌对行动。副秘书长着重指出，发生重大冲突的风险确实存在，必须不惜一切代价加以预防，并且重申联合国完全致力于乌克兰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

在会议期间，只有一些与会者⁶⁵⁰ 谴责俄罗斯联邦决定承认非政府控制区为独立实体，其他与会者表示政治和安全事态发展对乌克兰主权和领土完整造成了打击，⁶⁵¹ 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和明斯克协议的原则。⁶⁵² 俄罗斯联邦代表回顾说“卢汉斯克人民共和国”和“顿涅茨克人民共和国”已经于 2014 年宣布从乌克兰独立，并申明这两个共和国本身和俄罗斯社会都高度支持对这一独立予以承认。他还提醒安理会成员，在明斯克协议签署时，这两个共和国已宣布独立，并着重指出，俄罗斯 2 月 21 日关于承认这些共和国的决定绝不会改变明斯克协议缔约方的组成，因为俄罗斯并非该等协定的缔约方。乌克兰代表在发言中强调，安理会有责任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⁶⁵³ 维护

⁶⁴¹ 见 S/PV.8970、S/PV.8974、S/PV.8986 和 S/PV.9011。

⁶⁴² 见 S/PV.8983 和 S/PV.9011。

⁶⁴³ 见 S/PV.8983。

⁶⁴⁴ 见 S/PV.8986。

⁶⁴⁵ 见 S/PV.9008。

⁶⁴⁶ 同上。

⁶⁴⁷ 见 S/PV.8979。

⁶⁴⁸ 见 S/PV.9011。

⁶⁴⁹ 见 S/PV.8970。

⁶⁵⁰ 阿尔巴尼亚、法国、肯尼亚、挪威和德国。

⁶⁵¹ 美国、阿尔巴尼亚、法国、联合王国、墨西哥、爱尔兰、肯尼亚、加纳、加蓬、挪威和乌克兰。

⁶⁵² 阿尔巴尼亚、法国、联合王国、爱尔兰、加纳、挪威和乌克兰。

⁶⁵³ 关于讨论的更多详情，见第五部分，第一.B 节。

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呼吁安理会成员就应当采取何种措施来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提出建议或作出决定。⁶⁵⁴

2月23日，安理会举行会议，⁶⁵⁵ 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会议开始时，秘书长致开幕词，随后副秘书长作通报。秘书长在发言时呼吁俄罗斯联邦总统命令其军队停止对乌克兰的攻击。副秘书长向安理会通报说，乌克兰当局宣布国家进入紧急状态，还公布了其他相关国防安全措施，包括调动预备役人员。她补充说，乌克兰当局报告了针对几个国家和金融机构新发起的大规模网络攻击。在这方面，她鼓励乌克兰总统和俄罗斯联邦总统继续努力开展对话和外交，并保证联合国工作人员在当地驻守，向乌克兰人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通报后，几位与会者⁶⁵⁶ 谴责总统决定派遣俄罗斯军队进入顿涅茨克和卢汉斯克地区，并宣布采取军事行动。安理会一些成员⁶⁵⁷ 呼吁俄罗斯联邦让局势缓和下来、从乌克兰领土撤军，一些成员⁶⁵⁸ 敦促俄罗斯联邦勿采取任何可能进一步加剧当地紧张局势的行动，其他成员强调必须和平解决争端。⁶⁵⁹ 安理会成员⁶⁶⁰ 对严重违反停火的行为表示关切，敦促所有各方根据国际法规定的义务，保护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保证人道主义援助畅通无阻。一些成员⁶⁶¹ 继续强调安理会有责任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俄罗斯联邦代表宣布，在会议期间，俄罗斯联邦总统发表讲话，宣布决定在顿巴斯发起特别军事行动。他指出，占领乌克兰不在俄罗斯的计划中。相反，特别行动的目的是保护八年来受基辅政权虐待、被基辅政权灭绝种族的群体。他补充说，这一决定系依照《宪章》第五十一条作出，⁶⁶² 得到了俄罗斯联邦联邦委员会的批准，遵循了与“顿涅茨克人民共和国”和“卢汉斯克人民共和国”签署的《友好互助条约》。⁶⁶³ 继俄罗斯联邦代表就实施特别军事行动进行发言之后，美国代表在会上第二次发言，宣布美国代表团将于次日提出一项决议草案。联合王国和法国代表对开始军事行动予以谴责，对起草安理会决议均表示支持。乌克兰代表呼吁俄罗斯联邦代表放弃其理事会主席之职。他着重指出安理会的责任，呼吁安理会成员召开紧急会议，审议所有必要的决定草案，尽一切可能制止战争。

2月25日，安理会就阿尔巴尼亚和美国提交、另外80个会员国共提的决议草案⁶⁶⁴ 进行表决。表决前，美国和阿尔巴尼亚代表解释了决议草案案文。⁶⁶⁵ 此外，安理会其他四个成员在表决前发言。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即俄罗斯联邦投反对票，决议草案未获通过。原本根据决议草案，安

⁶⁵⁴ 见 [S/PV.8970](#)。

⁶⁵⁵ 见 [S/PV.8974](#)。

⁶⁵⁶ 法国、挪威、德国、阿尔巴尼亚和爱尔兰。

⁶⁵⁷ 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法国、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加蓬和德国。

⁶⁵⁸ 爱尔兰、印度、中国、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加纳。

⁶⁵⁹ 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中国、巴西、加纳和加蓬。

⁶⁶⁰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加纳和加蓬。

⁶⁶¹ 爱尔兰、巴西、墨西哥、乌克兰和美国。

⁶⁶² 关于第五十一条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十节。

⁶⁶³ 见 [S/PV.8974](#)。

⁶⁶⁴ [S/2022/155](#)。

⁶⁶⁵ 见 [S/PV.8979](#)。

理会要谴责俄罗斯联邦 2 月 23 日宣布在乌克兰实施“特别军事行动”，最强烈地斥责俄罗斯联邦违反《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侵略乌克兰；斥责俄罗斯联邦 2 月 21 日关于乌克兰顿涅茨克和卢汉斯克某些地区地位的决定，认为此决定侵犯了乌克兰的领土完整和主权，有违《联合国宪章》原则。⁶⁶⁶ 此外，原本根据决议草案，安理会要决定俄罗斯联邦应立即停止对乌克兰使用武力，并应避免对任何会员国进一步非法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应立即、彻底和无条件地从乌克兰国际公认边界内领土撤出所有军事部队；应立即无条件撤销关于乌克兰顿涅茨克和卢汉斯克某些地区地位的决定。⁶⁶⁷

表决后，安理会绝大多数投赞成票的成员对俄罗斯联邦决定否决该决议草案表示遗憾。⁶⁶⁸ 法国代表欢迎安理会所有投票赞成决议草案以表达对国际法的承诺、对乌克兰的支持的成员动员起来。联合王国代表说，安理会绝大多数成员投票赞成旨在制止战争的决议草案，但是就因为制造这场冲突的安理会某常任理事国一票否决，决议草案没有获得通过。挪威代表说，侵略者投否决票破坏了安理会的宗旨，补充说这违背了《宪章》的根本基础，本着《宪章》的精神，俄罗斯联邦作为争端的一方，本应当对决议草案投弃权票。⁶⁶⁹ 一些成员⁶⁷⁰ 称俄罗斯联邦实施了侵略，对此予以谴责，另一些成员⁶⁷¹ 则呼吁各方立即停止敌对行动。加蓬代表呼吁各方恢复对话，加纳代表则呼吁俄罗斯联邦立即从乌克兰撤军，重新致力于对话和外交。

中国投了弃权票，中方代表就此作了解释性发言，指出面对十分复杂敏感的形势，安理会要作出必要的反应，但同时告诫，任何行动都要真正有利于化解危机，而不是火上浇油。他补充说，俄罗斯联邦在安全方面的正当诉求理应得到重视和妥善解决，乌克兰应该成为沟通东西方的桥梁，而不应成为大国对抗的前沿。印度代表在解释其投票立场时申明，会员国必须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原则，同时也申明，对话是解决分歧和争端的唯一答案，无论这在当时显得多么艰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表示，支持决议草案强调必须遵守国际法和《宪章》的原则。她说，必须将该等原则作为恢复对话和向前推进的基础。

俄罗斯联邦投了反对票，俄方代表就此做解释性发言，说决议草案既反俄罗斯、也反乌克兰，违背了乌克兰人民的根本利益。他在发言末尾强调，俄罗斯联邦没有对乌克兰或乌克兰人民发动战争，而是对民粹分子采取特别行动，以保护顿巴斯居民，从而达到去纳粹化、去军事化的目标。安理会成员讲话后，乌克兰代表发言，强调俄罗斯联邦违反了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关于安全理事会主席的第 20 条，在安理会审议与其直接相关的问题时主持安理会工作。⁶⁷²

2 月 27 日，安理会举行会议，尽管俄罗斯联邦投了反对票，安理会还是通过了第 2623 (2022) 号决议，考虑到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在第 8979 次会议上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使安理会无法履行维护

⁶⁶⁶ 见 S/2022/155，序言部分第 6 段以及第 2 和 5 段。

⁶⁶⁷ 同上，第 3、4 和 6 段。

⁶⁶⁸ 见 S/PV.8979(阿尔巴尼亚、挪威和爱尔兰)。

⁶⁶⁹ 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八.C 节。

⁶⁷⁰ 联合王国、墨西哥、阿尔巴尼亚、挪威和爱尔兰。

⁶⁷¹ 加蓬、墨西哥、巴西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⁶⁷² 关于主席作用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四节。

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决定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⁶⁷³ 决议草案通过后，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和墨西哥代表发言，解释为什么投票赞成召开紧急特别会议作为大会谴责侵略的手段。

阿尔巴尼亚代表着重讲述第 2623 (2022)号决议的历史意义，说决议打开了大会的大门，让全世界都能够大声疾呼，谴责毫无来由、毫无道理的纯粹侵略行为。美国代表指出，安理会几十年来首次采取特别行动，要求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联合王国代表对决议的表决结果表示欢迎，敦促全体会员国发出声音，呼吁俄罗斯军队立即撤出乌克兰、结束战争。安理会其他成员⁶⁷⁴ 展开了俄罗斯联邦对否决权的使用，认为常任理事国通过否决权阻止安全理事会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法国代表坚称，法国将继续在安理会做好准备，确保安理会担起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他补充说，法国将与墨西哥共同提交一项决议草案，以保证人道主义援助畅通无阻，满足乌克兰境内留守民众的迫切需求。墨西哥代表重申，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行使否决权不应当成为一种特权，在任何情况下，这都是一项巨大的责任，需要慎之又慎。爱尔兰代表强调指出安理会未能担起在冲突面前采取行动的责任，呼吁大会在安理会失灵时补位。与此相反，巴西代表坚称，安理会尚未用尽手头的工具和机制来推动以谈判和外交手段实现和平，安理会和大会必须共同努力。

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与中国投了弃权票。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对乌克兰局势恶化表示遗憾，并再次呼吁停止敌对行动，回到外交和对话的道路上来。在这方面，他们还欢迎双方最近宣布就乌克兰-白俄罗斯边界问题开始谈判。中国代表表示支持欧盟与俄罗斯联邦就安全问题进行平等对话，形成平衡、有效、可持续的欧洲安全机制。他补充说，安理会应当为解决乌克兰问题发挥建设性作用，联合国应当有助于紧张局势降温，有利于推动外交解决，避免激化矛盾。

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在阐述投票立场时说，投票反对第 2623 (2022)号决议，是因为它表明安理会无法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他强调指出，赋予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否决权是一种手段，为利益平衡提供保障，使利益平衡能确保全球稳定，任何规避或无视俄罗斯联邦立场的企图都削弱了《宪章》的基础。

2月28日，安理会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后者报告了乌克兰冲突重灾区最新的平民伤亡情况、关键民用基础设施受损情况和不断增加的人道主义需求。⁶⁷⁵ 他着重指出，当前的战斗制约了联合国的人道主义行动，也束缚了人道主义工作者在当地的工作，强调冲突各方必须确保人道主义工作者受到保护，确保公正的人道主义救济迅速、不受阻碍地通过。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报告说，乌克兰境内局势严重，此外，还有数十万人到波兰、匈牙利、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俄罗斯联邦等邻国避难。他赞扬接收国政府，鼓励它们持续为所有逃离者提供准入，强调不得歧视任何人或任何群体。他指出，迄今为止，在接收、登记、确保保护逃离者方面的挑战已经得到应对，但同时抵达人数可能进一步上升表示关切。在这方面，他谈到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和其他国家政府向接收国提供的双边支持。他详细叙述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与联合国伙伴机构以及国家和国际非政府组织怎样加大努力。他

⁶⁷³ 见 S/PV.8980。关于紧急特别会议和安理会与大会之间关系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C节。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八.C节和第五部分第一节。

⁶⁷⁴ 法国、爱尔兰、墨西哥、挪威和加纳。

⁶⁷⁵ 见 S/PV.8983。

解释说，难民署正在为今后几天和几周多达 400 万难民涌入做计划，这么迅猛的增长会给接收国带来巨大的负担，无疑也会给接收系统和相关资源造成压力。他补充说，对这些国家要与对世界各地任何收容难民的国家一样，不能让它们独自承担这一责任。他欣见许多欧洲国家在欧洲联盟司法和内政理事会会议上表示，支持启动关于乌克兰逃离者的临时保护指令，这让欧洲联盟能够立即提供临时庇护，可以促进欧洲联盟成员国分担对乌克兰逃离者的责任。

在讨论期间，安理会成员⁶⁷⁶就人道主义局势和保护平民及民用基础设施发表了意见，欢迎联合国在乌克兰开展更多人道主义工作。安理会成员呼吁双方立即无条件停止敌对行动，⁶⁷⁷在任何时候都尊重国际人道法，⁶⁷⁸力行克制，⁶⁷⁹不袭击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⁶⁸⁰确保人道主义行为体安全、不受阻碍地进入并行动。⁶⁸¹爱尔兰和联合王国的代表谈到，俄罗斯联邦在人口稠密地区不加区分地进行攻击并使用爆炸性武器；美国、阿尔巴尼亚和乌克兰的代表则强调，必须记录和处理所有违反国际人道法和人权法的行为。人道主义局势每时每刻都在恶化，在此背景下，墨西哥代表解释说，墨西哥将与法国共同提出一项决议草案，旨在实现全面停止敌对行动、保护平民、保证人道主义援助准入。对此，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俄罗斯的特别行动没有对民用基础设施产生影响，俄罗斯武装部队控制区的平民没有遇到严重的人道主义问题。关于决议草案，他说，俄罗斯代表团在作出任何评估前都需要仔细研究案文，无论如何，俄罗斯军方会面向已从所谓“激进分子”手中解放出来的领土上的乌克兰人民提供一切必要的人道主义援助。

关于难民和流离失所危机，安理会成员赞扬邻国接收难民，⁶⁸²呼吁保持边界开放。⁶⁸³一些成员⁶⁸⁴就非洲人和非洲人后裔在逃离战争时遭受歧视的报道发表了评论，一些成员⁶⁸⁵呼应了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说法，敦促国际社会向所有人提供支持，不要基于种族或国籍进行歧视。安理会成员还就俄罗斯联邦和白俄罗斯受到的经济制裁表示了不同的看法。在此方面，法国代表向安理会保证，实施制裁时将充分尊重国际人道法，不会影响人道主义应急行动。肯尼亚代表告诫说，制裁可能导致冲突升级，而不是开辟和平道路。巴西代表还警告说，实施严厉经济制裁可能对世界经济产生连锁反应。

3 月 4 日，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及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通报，他们重点介绍了扎波里日亚和切尔诺贝利核电站地区的最新事态发展以及乌克兰不断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⁶⁸⁶副秘书长在通报时着重指出，攻击核电设施违反国际人道法。她欢迎原子能机构关于建

⁶⁷⁶ 阿尔巴尼亚、印度和中国。

⁶⁷⁷ 法国、爱尔兰、印度、加纳、加蓬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⁶⁷⁸ 法国、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巴西

⁶⁷⁹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中国。

⁶⁸⁰ 爱尔兰、加纳、加蓬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⁶⁸¹ 法国、墨西哥、挪威、加纳、加蓬和巴西。

⁶⁸² 肯尼亚、美国、爱尔兰、挪威、阿尔巴尼亚和加蓬。

⁶⁸³ 墨西哥、爱尔兰和挪威。

⁶⁸⁴ 肯尼亚和加蓬。

⁶⁸⁵ 挪威、美国、加纳和加蓬。

⁶⁸⁶ 见 [S/PV.8986](#)。

立适当框架以确保乌克兰核电厂安全、保险和可靠运行的声明和行动，强调原子能机构人员需要安全、紧急通行。她补充说，联合国正在大幅增加人道主义援助，以应对不断升级的危机，并欢迎乌克兰和俄罗斯谈判人员就建立人道主义走廊达成一致，使平民能够安全通行，让人道主义援助得以提供。

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报告说，俄罗斯部队已接管切尔诺贝利核设施。然而，当他们向扎波里日亚核电站周边推进时，遭到抵抗力量和平民团体的阻拦，后者封锁了进入此处设施的通道。他确认，虽然一枚炮弹击中了扎波里日亚核电站设施附近的一座建筑物，但没有任何安保或安全系统受损，两座核电站依旧正常运行。关于建立框架来确保安全和安保基本原则得到遵守一事，他强调指出，已向乌克兰对口单位和俄罗斯当局介绍了提案的基本内容。他澄清说，原子能机构的任务仅限于乌克兰核设施的安全和安保。

在讨论期间，安理会成员对切尔诺贝利和扎波里日亚核设施的情况表示关切。安理会成员继续呼吁俄罗斯联邦遵守国际义务，⁶⁸⁷ 停止在任何发电厂附近使用武力，⁶⁸⁸ 结束暴力并从乌克兰领土撤军。⁶⁸⁹ 肯尼亚代表敦促必须遵守用来规范武装冲突行为的国际公约，呼吁乌克兰和俄罗斯联邦领导人减少以关键基础设施为目标、对关键基础设施有威胁的行为。巴西代表提到《宪章》第六章和大会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通过的第一项决议，⁶⁹⁰ 敦促安理会全体成员真正积极地参与促进对话、重建信任。⁶⁹¹ 印度、加纳、中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欢迎关于建立人道主义安全走廊的第二轮会谈。⁶⁹² 与会者还表示支持原子能机构在乌克兰的工作，并呼吁立即让其工作人员不受阻碍地进入，对情况实施监测、为核安全提供保障。俄罗斯联邦代表谴责关于俄罗斯军队袭击扎波里日亚核电站的言论，说它们是针对俄罗斯发起的前所未有的谣言和虚假信息攻势的一部分，内容不属实。据这位代表称，已与电站管理人员达成一致，把电站交由俄罗斯军方保护，以确保电站的安全、防止乌克兰民众和欧洲消费者的电力供应中断。他坚称，当前的情况与切尔诺贝利核电站地区的情况相似，设施的安全由俄罗斯武装部队和乌克兰核设施运营商共同确保。乌克兰代表说，俄罗斯故意对核电站发动武装攻击，这一行动违反了与原子能机构的所有国际协定。这位代表要求俄罗斯军队撤出扎波里日亚核电站。他呼吁国际社会对俄罗斯联邦的行动作出适当反应，在乌克兰上空设置禁飞区，从安全和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对乌克兰给予支持，将俄罗斯人驱逐出国际机构。

3月29日，安理会听取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通报情况，⁶⁹³ 她向安理会通报了人道主义系统扩大的情况。她强调乌克兰和该区域存在人口贩运以及性暴力、性剥削、性虐待的风险，特别是对逃离战争的儿童而言，并宣布将扩大边境和国内的保护服务，提供信息介绍安全方案和路线以及如何拨打帮助热线和寻找安全庇护所。在这方面，她报告说，人道主义合作伙伴正在进行协调，向幸存者迅速提供专门服务。她还强调，需要就人道主义停火和暂

⁶⁸⁷ 美国、爱尔兰、挪威和墨西哥。

⁶⁸⁸ 阿尔巴尼亚、美国、法国、爱尔兰和加纳。

⁶⁸⁹ 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美国、爱尔兰和挪威。

⁶⁹⁰ 第 ES-11/1 号决议。

⁶⁹¹ 关于第六章的更多详情，见第六部分。

⁶⁹² 见 S/PV.8986。

⁶⁹³ 见 S/PV.9008。

停达成详细、现实的协议，以确保援助物资安全、不受阻碍地通行，并表示，在秘书长提出要求后，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一直在与双方接触，商讨人道主义停火的可能安排。

粮食署执行主任简要介绍了战争对全球粮食不安全问题影响。他强调，不应忽视萨赫勒、北非、非洲剩余地区和中东等其他区域，以防止移民大规模涌向欧洲各地。他解释说，由于燃料、粮食和运输成本增加，可能会出现定价问题；由于白俄罗斯和俄罗斯联邦出产的化肥产品短缺，可能会出现供应问题。他称这是危机上的危机。最后，他呼吁有关各方为冲突降温，为安全输送援助物资开辟必要的通道，把全球和乌克兰内部受到的影响降到最低。

安理会成员讨论了乌克兰冲突的人道主义影响。一些成员⁶⁹⁴ 将乌克兰内外的人道主义危机归咎于俄罗斯联邦，另一些成员⁶⁹⁵ 赞扬邻国接收难民。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讨论了冲突造成的大规模流离失所和难民危机、贩运人口和性别暴力带来的威胁，以及平民和人道主义组织面临的挑战。在这方面，绝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呼吁让人道主义援助物资安全、不受阻碍地进入，为被困城市内的平民开辟安全通道。挪威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代表欢迎秘书长的倡议——请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与各方直接合作，就人道主义停火达成可能的协议。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讨论了双方当时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的谈判。中国代表着重指出，国际社会应当鼓励和支持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继续进行直接谈判，直至取得积极成果、恢复和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则强调，妇女在冲突解决与和平谈判中起到重要作用，包括确保其长期可持续。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为应对乌克兰冲突而采取的经济制裁所造成的影响。一些安理会成员⁶⁹⁶ 否认制裁给全球粮食供应链带来了影响，另一些成员⁶⁹⁷ 则认为，制裁加剧了粮食短缺和价格扭曲，对发展中国家产生了不利影响。

4月5日，安理会举行会议，听取秘书长、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通报情况。⁶⁹⁸ 秘书长在发言中说，乌克兰问题因其性质、强度和后果，对国际秩序和建立在《宪章》基础上的全球和平架构来说，是最大的挑战之一。他补充说，世界正在处理的是一次全面入侵，它违反了《宪章》，由一个会员国及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俄罗斯联邦从几条战线上对另一个会员国乌克兰发起，要达到若干目的，包括重新划定两国之间国际公认的边界。他还重点谈到冲突的人道主义后果，包括城市中心大规模破坏、民用基础设施损毁、强奸和性暴力，以及仅一个月内就有 1 000 多万人流离失所。此外，他还谈到粮食、能源和化肥价格大幅上涨，扰乱了供应链，增加了运输成本，对发展中国家造成了更大的压力。他感到遗憾的是，分歧使安理会不仅无法就乌克兰问题采取行动，也无法就和平与安全在世界各地受到的其他威胁采取行动，他敦促安理会尽一切努力结束战争，减轻战争对受苦受难的乌克兰人民、对世界各地弱势群体和发展中国家产生的影响。

副秘书长在通报中重点介绍了当前的军事行动，指出城市继续遭到轰击，平民死亡数量增加了一倍以上，数十万人仍然困在被包围的城市里面。她对在人口稠密地区或附近持续使用具有广

⁶⁹⁴ 美国、联合王国和法国。

⁶⁹⁵ 美国、肯尼亚、挪威和加蓬。

⁶⁹⁶ 法国和美国。

⁶⁹⁷ 肯尼亚、俄罗斯联邦、巴西和中国。

⁶⁹⁸ 见 S/PV.9011。

泛影响的爆炸性武器表示严重关切，强调国际人道法禁止这种不加区分的攻击。她还表示，关于任意逮捕和强迫失踪案件的报告令人担忧，新近出现的对冲突相关性暴力的指控也令人担忧。在此背景下，她报告说，根据国际移民组织的资料，疑似和经过核实的人口贩运案件在周边国家浮现，令人十分担心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会面临越来越大的风险。她报告说，在战斗之外，仍然为结束战争进行着外交努力，比如乌克兰和俄罗斯代表之间直接开展了会谈，在此方面，对土耳其政府表示赞赏。副秘书长注意到据报俄罗斯部队已从切尔诺贝利核设施周围撤离，并再次强调乌克兰境内所有核设施必须得到充分保护和保障。她注意到据报基辅和切尔尼希夫周围的俄罗斯军队和袭击减少，重申大会呼吁俄罗斯军队完全撤出乌克兰领土并停止一切军事行动。最后，副秘书长警告说，战争破坏了欧洲安全架构，并指出战争持续的时间越长，专为维护和平与安全而建立的全局机构和机制进一步被削弱的风险就越大。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在发言中谈到人道主义需求和当前为满足需求开展的工作。他还报告了根据秘书长的指示采取哪些行动，使双方出于人道主义理由走到一起，探讨能减少人道主义苦难的具体且持久的办法，包括寻求人道主义停火。在这方面，他提到了与俄罗斯当局进行的会晤以及即将与乌克兰当局进行的会晤。他感谢捐助方的慷慨捐助，同时强调，不得将用于纾解其他危机的资金转移出来用于满足乌克兰的需求，并呼吁安理会全体成员和会员国支持为实现和平、减轻人类痛苦所作的一切努力。

在审议期间，安理会成员就据报针对民用和人道主义基础设施的暴力和攻击交换了意见。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强调，安理会有责任结束战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⁶⁹⁹ 敦促冲突各方遵守国际人道法，⁷⁰⁰ 谴责在乌克兰领土上实施的暴行和虐待行为。⁷⁰¹ 一些安理会成员和与会者表示支持国际刑事法院⁷⁰² 和人权理事会设立的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⁷⁰³ 展开调查。在这方面，美国代表宣布，美国将与乌克兰和许多其他会员国协调，寻求暂停俄罗斯联邦在人权理事会的成员资格。

除本项目外，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还在下列项目下讨论了乌克兰局势的发展：“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⁷⁰⁴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⁷⁰⁵ 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⁷⁰⁶

⁶⁹⁹ 印度、爱尔兰、墨西哥和挪威。关于安理会职能和权力的更多信息，见第五部分第一节。

⁷⁰⁰ 阿尔巴尼亚、加蓬、爱尔兰、巴西、中国、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欧洲联盟(还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冰岛、列支敦士登、摩纳哥、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和圣马力诺)。

⁷⁰¹ 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印度、法国、加纳和欧洲联盟(还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冰岛、列支敦士登、摩纳哥、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和圣马力诺)。

⁷⁰² 爱尔兰、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和欧洲联盟(还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冰岛、列支敦士登、摩纳哥、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和圣马力诺)。

⁷⁰³ 墨西哥、法国、挪威和欧洲联盟(还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冰岛、列支敦士登、摩纳哥、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和圣马力诺)。

⁷⁰⁴ 更多信息见下文第 19.B 节。

⁷⁰⁵ 更多信息见下文第 19.C 节。

⁷⁰⁶ 更多信息见下文第 34 节。

会议：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70 2 月 21 日			德国、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 成员、 所有受邀 者	
S/PV.8974 2 月 23 日			德国、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秘书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S/PV.8979 2 月 25 日		82 个会员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a (S/2022/155)	75 个会员国 ^b		安理会全 体成员、 一个受邀 者 (乌克兰)	未通过 11-1-3 ^c
S/PV.8980 2 月 27 日		阿尔巴尼亚、 美国提交的决 议草案 (S/2022/160)	乌克兰		安理会 14 个成员、 ^d 受邀者	第 2623 (2022)号决议 11-1-3 ^e
S/PV.8983 2 月 28 日			乌克兰	主管人道主义事 务副秘书长兼紧 急救济协调员、 联合国难民事务 高级专员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f	
S/PV.8986 3 月 4 日			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国际原子能 机构(原子能机 构)总干事	安理会 14 个成员、 ^g 所有受邀 者 ^h	
S/PV.9008 3 月 29 日			乌克兰	主管人道主义事 务助理秘书长兼 紧急救济副协调 员、联合国世界 粮食计划署(粮 食署)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 体成员、 ⁱ 所有受邀 者 ^j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和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11 4 月 5 日			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主管人道主 义事务副秘书 长、欧洲联盟驻 联合国代表团团 长	秘书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k	

- ^a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海地、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基里巴斯、科威特、拉脱维亚、莱索托、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北马其顿、挪威、帕劳、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里南、瑞典、瑞士、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联合王国和美国。
- ^b 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斐济、芬兰、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海地、匈牙利、冰岛、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基里巴斯、科威特、拉脱维亚、莱索托、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北马其顿、帕劳、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里南、瑞典、瑞士、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和乌克兰。
- ^c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俄罗斯联邦；弃权：中国、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d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e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俄罗斯联邦；弃权：中国、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ⁱ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和高级专员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g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h 原子能机构总干事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ⁱ 美国由副国务卿代表。
- ^j 粮食署执行主任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k 乌克兰总统代表乌克兰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欧洲联盟代表还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冰岛、列支敦士登、摩纳哥、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和圣马力诺发言。

B.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举行了两次公开会议，分别采取了通报情况和通过决议的形式。⁷⁰⁷ 安理会因没有获得所需票数，未能通过有关该项目的决议草案。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⁷⁰⁸

2 月 17 日，安理会成员听取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轮值主席特别代表、欧安组织特别监察团首席监察员和乌克兰民间社会代表通报情况。⁷⁰⁹

副秘书长提请注意脆弱的安全局面，警告说乌克兰境内和周边地区的紧张态势比 2014 年以来任何时候都要紧张。她解释说，危机背后的问题错综复杂、由来已久，与乌克兰东部长达八年的冲突和欧洲安全架构方面更大的问题息息相关，她遗憾地指出，明斯克协议的执行几乎没有取得任何有意义的进展。她还说，采用诺曼底四方模式开展的会谈和三方联络小组牵头进行的讨论仍是僵局。在此背景下，她关切地注意到关于接触线两侧违反停火的报告，呼吁各方避免采取任何可能违背明斯克协议文字和精神或破坏其执行的单方面措施。她补充说，所有会员国都有责任充分尊重《宪章》的主要原则，以和平手段解决争端，不针对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她欢迎法国和德国作出努力，主办近期的诺曼底四方讨论会，以打破目前的僵局，欣见近来举行了外交会谈，包括国家元首会谈，并敦促在实地采取更切实的步骤，停止煽动性言论，从而缓和矛盾。副秘书长进一步报告说，由于 COVID-19 相关限制，数百万人无法自由穿越接触线，而且由于隔离措施的增加以及基本服务渠道和谋生门路的突然丧失，处境原本就艰难的民众产生了更多需求。她呼吁让人道主义行为体安全、不受阻碍地进入，并尽早提供充足的资金，以继续满足政府控制区和非政府控制区弱势民众的需求。副秘书长指出，尽管紧张局势持续存在，但根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去年的记录，平民伤亡人数为冲突开始以来的最低水平，并强调这一趋势必须延续，就此而言，全面遵守停火是一个重要因素。最后，她说，世界期待欧洲的集体安全机制，也期待安理会帮助缓解紧张局势。

欧安组织轮值主席特别代表表示，不关注更大的背景，也即乌克兰周边乃至这一地区的紧张安全局势以及密集的高级别外交活动，就不可能解决顿巴斯问题。他指出，虽然这个更大的背景与三方联络小组的工作有很强的相互联系，但参加讨论的各方所持立场迥异，这说明不可能在联络小组内解决与乌克兰东部有关的冲突。他认为，明斯克协议的内容无一得到执行，或者起码无一得到充分执行，同时强调，参与联络小组讨论的每一个人都必须对执行业已的商定内容承担责任。他强调乌克兰东部接触线一带的安全局势是联络小组工作的重点之一，还强调在接触线一带必须始终保持冷静、避免挑衅。在这方面，特别代表向安理会通报了当地最近的政治、军事和人道主义事态发展，强调所有与会者必须继续致力于恢复乌克兰对全部领土的主权这一目标。他补充说，国际社会对乌克兰和该地区给予了前所未有的关注，应当以此为契机，消除联络小组工作的障碍。他指出，联络小组通过视频举行会议已近两年时间。他表示决心改回面对面会议，将乌克兰、俄罗斯联邦、欧安组织以及顿涅茨克和卢汉斯克地区特定地方的代表聚集在一起。

⁷⁰⁷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⁷⁰⁸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9.C 章。

⁷⁰⁹ 见 S/PV.8968。

欧安组织乌克兰特别监察团首席监察员就八年冲突对平民人口的影响和监察团不断恶化的业务环境向安理会介绍了最新情况。他报告说局势仍然紧张，并表示对监察团运作的自由度和独立性遭到剥夺深感关切。在这方面，他解释说，监察团在公共言论中被诋毁，其技术监测工具受强烈干扰，在顿涅茨克和卢汉斯克地区被临时封锁。他指出，自上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以来，乌克兰东部的安全局势仍然动荡，武装冲突和包括毁灭性武器在内动能活动的程度增加，接触线两侧违反停火的事件繁多，造成平民伤亡、基础设施损坏。首席监察员强调，在这种困难情况下，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停火，缓和紧张气氛，留出谈判空间。他表示，希望近期恢复的诺曼底四方协商和欧安组织主持的其他建立信任工作能提供急需的政治动力，促使冲突解决进程向前发展，他呼吁明斯克协议签署方遵守所有承诺，并敦促恢复监察团的行动自由。

乌克兰民间社会代表申明，基辅当局从未打算执行第一套明斯克协议，更不打算执行后续的明斯克协议一揽子措施。她补充说，对俄罗斯联邦即将发动的入侵，“西方表现得歇斯底里”，这毫无道理。她表示“西方”想与俄罗斯联邦开战，还想把乌克兰领土作为战场。

通报后，安理会成员讨论了乌克兰境内和周边的安全局势及其与欧洲安全架构的关系。安理会成员重申支持明斯克协议，对俄罗斯联邦的军事力量在与乌克兰接壤的边界集结表示关切。安理会成员⁷¹⁰还对军事入侵的可能性表达了不同意见，同时申明支持乌克兰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在这方面，大多数安理会成员⁷¹¹呼吁双方缓和局势，转而通过外交和对话进行接触。绝大多数安理会成员⁷¹²申明，明斯克协议仍然是通过诺曼底模式和三方联络小组经由谈判达成解决方案的框架。然而，俄罗斯联邦代表回顾说，根据第 2202 (2015)号决议附件二，诺曼底模式是一个监督执行情况的机制，而不是讨论新决定的论坛。

安理会成员⁷¹³还表示，俄罗斯国家杜马通过决议，呼吁俄罗斯联邦总统承认自行宣布成立的卢汉斯克人民共和国和顿涅茨克人民共和国为独立国家，这令人关切。对此，俄罗斯联邦代表鼓励安理会成员集中精力执行明斯克协议，而不是去揣摩国家杜马成员发出的呼吁。

安理会成员还就八年冲突后严峻的人道主义局势交换了意见。挪威代表强调，平民获得基本救生服务和人道主义援助的途径越来越少，冲突的任何升级都将导致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一些代表团⁷¹⁴呼吁，消除阻挠冲突地区人道主义援助流动和平民行动自由的障碍，一些代表团⁷¹⁵还表示，欧安组织特别监察团的行动自由遇到障碍，任务执行因此受阻，令人感到关切。

除安理会成员外，乌克兰和德国的代表也参加了会议并作出了发言。乌克兰代表在发言中强调，俄罗斯联邦承认所谓顿涅茨克人民共和国和卢汉斯克人民共和国等于退出明斯克协议。他呼吁俄罗斯联邦采取建设性立场，争取在现有谈判模式的框架内取得进展。他警告说，俄罗斯联邦对破坏明斯克协议及武装冲突和平解决进程要承担全部责任。关于《宪章》，德国代表着重指出，俄罗斯国家杜马的决议违反了明斯克协议，进一步侵犯了乌克兰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她说，俄罗

⁷¹⁰ 美国、联合王国、挪威、爱尔兰、肯尼亚、加纳、阿尔巴尼亚和法国。

⁷¹¹ 美国、联合王国、挪威、爱尔兰、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法国和加蓬。

⁷¹² 美国、联合王国、挪威、巴西、爱尔兰、印度、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纳、法国和加蓬。

⁷¹³ 挪威、爱尔兰和法国。

⁷¹⁴ 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纳和墨西哥。

⁷¹⁵ 爱尔兰、墨西哥、乌克兰和德国。

斯联邦未能就乌克兰边境的军事集结给出任何令人满意的解释，这令人遗憾。她呼吁俄罗斯联邦立即以可核查的方式大规模撤出部队。⁷¹⁶

3 月 23 日，安理会就白俄罗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交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⁷¹⁷ 决议草案因未获得所需票数而未获通过。⁷¹⁸ 除决议草案所载的其他方面外，安理会要求充分保护平民，包括人道主义工作人员以及妇女和儿童等处境脆弱者，还要求所有相关各方充分尊重国际人道法关于武装冲突中对平民生存不可或缺的物体和民用基础设施的规定。⁷¹⁹ 安理会还促请会员国为联合国发出的乌克兰人道主义应急行动紧急呼吁以及乌克兰难民区域应急计划提供资金。⁷²⁰ 此外，安理会促请所有相关各方允许安全和不受阻碍地通行前往乌克兰境外的目的地，包括外国国民不受歧视地通行，并便利人道主义援助安全和不受阻碍地送达乌克兰境内和周边的有需要者。⁷²¹

在表决前，俄罗斯联邦代表发言，驳斥了关于安理会不能就乌克兰人道主义问题通过决议的说法。⁷²² 他申明，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提交表决的决议草案以法国-墨西哥草案文本为基础，没有以任何方式进行政治化，还补充说，决议草案类似于安理会通过的其他人道主义决议草案。美国代表也在表决前发言，说俄罗斯联邦竟然厚颜无耻地提出一项决议草案，要求国际社会解决其本身造成的人道主义危机，这没有道理。她解释说，美国打算在对案文的表决中投弃权票，因为俄罗斯联邦显然并不关心日益恶化的人道主义状况。

表决后，一些代表团⁷²³ 解释了投弃权票的原因，指出决议草案没有提到立即无条件停止敌对行动。法国代表解释说，法国和墨西哥秉持善意在安理会谈妥了一项决议草案，目的是立即停止敌对行动，对乌克兰正在发生的人道主义灾难作出具体反应。他补充说，鉴于俄罗斯实际上横加阻挠，二者共同决定将此项倡议提交大会。一个跨区域集团在大会拟定了一项决议草案。⁷²⁴ 在这方面，联合王国代表补充说，大会不久将对一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其中明确指出，结束人道主义危机的唯一途径是俄罗斯联邦结束战争。加纳代表解释了投票弃权的原因，申明加纳代表团不认为决议草案反映了国际社会对人道主义灾难进程的立场，也不认为决议草案涉及立即无条件停止敌对行动的要求。墨西哥代表在解释其代表团的投票时澄清说，在墨西哥和法国于 3 月 14 日宣布将倡议提交大会(大会根据第 377(V)号决议在其议程上审议该项目)之后，俄罗斯联邦在没有事先警告的情况下决定提交一份备选案文草案，于次日进行表决。他称，这种行为有悖墨西哥和法国从一开始领导该进程就秉持的对话意愿。⁷²⁵ 爱尔兰代表解释说，爱尔兰不能投票赞成这项决议草

⁷¹⁶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三部分第二节。

⁷¹⁷ [S/2022/231](#)。

⁷¹⁸ 见 [S/PV.9002](#)。

⁷¹⁹ [S/2022/231](#)，第 1 和 3 段。

⁷²⁰ 同上，第 6 段。

⁷²¹ 同上，第 4 段。

⁷²² 见 [S/PV.9002](#)。

⁷²³ 法国、加纳、墨西哥、爱尔兰、巴西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⁷²⁴ 关于安理会与大会之间关系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节。

⁷²⁵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七节。

案，它旨在处理人道主义局势，却不承认席卷乌克兰的人道主义危机所产生的原因。在这方面，挪威代表说，冲突方不能指望自己会被视为中立。她补充说，本着《联合国宪章》的精神，冲突方不应当起草安理会决议草案，也不应当参与与自身所卷入的冲突有关的投票。加蓬代表解释了投票弃权的原因，指出加蓬代表团每次认为人道主义问题被用于不可告人的目的时都会投票弃权，并补充说，人道主义问题应当是人类社会契约的永久共识。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解释说，虽然不可能达成一致，但安理会不能放弃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美国代表在表决后再次发言，强调没有必要否决该决议草案；安理会十三个成员弃权，这已经足以否定该项决议草案。

中国代表解释说，中国之所以投赞成票，是因为中国呼吁国际社会高度重视乌克兰人道主义问题，呼吁有关各方加强在人道主义问题上的协调，切实保护平民安全。俄罗斯联邦代表说，表决暴露出：有些人认为将人道主义问题政治化比帮助联合国向需要援助的乌克兰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更重要。

会议：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2022 年

会议记录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和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68 2 月 17 日			德国、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欧洲安全与 合作组织(欧安 组织)轮值主席 驻乌克兰和三方 联络小组特别代 表、欧安组织乌 克兰特别监察团 首席监察员、乌 克兰民间社会代 表。	安理会全 体成员， ^a 所有受邀 者 ^b	
S/PV.9002 3 月 23 日		白俄罗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22/231)	白俄罗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安理会 13 个成员， ^c 所有受邀 者	未通过 2-0-13 ^d

^a 俄罗斯联邦(安理会主席)由外交部副部长代表；联合王国由欧洲和北美事务国务大臣代表；美国由副国务卿代表。

^b 欧安组织轮值主席驻乌克兰和三方联络小组特别代表、欧安组织乌克兰特别监察团首席监察员和民间社会代表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c 法国、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加纳、墨西哥、爱尔兰、挪威、巴西、中国、加蓬、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和墨西哥。

^d 赞成：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反对：无；弃权：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C.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于 4 月 11 日介绍了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新项目。⁷²⁶ 2022 年，安理会就该项目举行了 18 次公开会议，其中大部分采取通报的形式。此外，安理会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⁷²⁷ 而且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未能通过一项决议草案。⁷²⁸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安理会成员还就该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⁷²⁹

4 月 11 日，在该项目下举行第一次会议。⁷³⁰ 其间，安理会成员讨论了项目的范围。俄罗斯联邦代表说，俄罗斯代表团不反对将该项目列入安理会会议议程，它认为该项目涵盖乌克兰局势的所有方面，因此基本上具有普遍性。在这方面，他提议从安理会处理中的事项中删除与乌克兰有关的另外两个项目，即 2014 年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的信(分别为 [S/2014/264](#) 和 [S/2014/136](#))，此举反映了常识，也体现了当前情况。考虑到上述情况，他呼吁安理会主席采取必要的程序步骤，正式增加一个新项目、删除两个旧项目。相比之下，美国代表澄清说，提议召开这次会议并不妨碍与 2014 年的信有关的项目。她补充说，虽然乌克兰局势的范围已远远超出 2014 年的情况，但必须承认其历史，会员国可能希望在今后的会议上重点讨论克里米亚问题。在此背景下，她说，先前的项目必须保留。对此，她指出项目移除程序通常需遵循安全理事会主席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最新说明([S/2017/507](#))，一般需要三年时间。鉴于目前提到的意见存在分歧，她建议分开讨论这一问题，设法在接下来几天就前进方向达成一致。⁷³¹

本项目下的通报和审议侧重于广泛的议题，主要是乌克兰冲突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方面，包括结束冲突的政治进程；国内日益恶化的人道主义局势；关于袭击核设施的报道；《关于从乌克兰港口安全运输谷物和食品的倡议》的执行和延长，以及战争对全球粮食不安全的影响。通报和讨论还涉及人口大规模流离失所和难民危机、战争罪指控、侵犯人权行为和暴行罪。除安理会成员外，乌克兰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参加了本项目下的绝大多数会议。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下列会员国也受到邀请：白俄罗斯、捷克、爱沙尼亚、德国、希腊、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瑞典和土耳其。

2022 年，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的 3 次通报、⁷³²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 8 次通报、⁷³³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的 2 次通报。⁷³⁴ 安理会还听取了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执行主任、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紧急方案办公室主任、联合国难民事务副高级专员、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总干事、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儿基会负责方案的副执行主任、负责冲突中性暴力

⁷²⁶ 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A 节。

⁷²⁷ 见 [S/PV.9028](#) 和 [S/PRST/2022/3](#)。

⁷²⁸ 见 [S/PV.9143](#)。

⁷²⁹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9.A 章。

⁷³⁰ 见 [S/PV.9013](#)。

⁷³¹ 2022 年，这三个项目都仍在安理会处理中事项清单上。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节。

⁷³² 见 [S/PV.9027](#)、[S/PV.9115](#) 和 [S/PV.9135](#)。

⁷³³ 见 [S/PV.9080](#)、[S/PV.9104](#)、[S/PV.9115](#)、[S/PV.9126](#)、[S/PV.9138](#)、[S/PV.9161](#)、[S/PV.9195](#) 和 [S/PV.9202](#)。

⁷³⁴ 见 [S/PV.9027](#) 和 [S/PV.9208](#)。

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联合国乌克兰驻地兼人道主义协调员的通报。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还在5次会议上听取了6名民间社会代表的通报。⁷³⁵

在4月11日举行的会议上，⁷³⁶ 妇女署执行主任报告了近期访问摩尔多瓦共和国的情况以及战争对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影响。她还介绍说，邻国和民间社会合作伙伴努力接收乌克兰难民，确保基本需求得到满足、服务得以提供。执行主任着重指出，妇女继续服务并领导所在社区、帮扶境内流离失所者。她强调，在作出与危机及和平有关的所有决定时，必须向妇女征求意见、让妇女参与。在同次会议上，儿基会紧急方案办公室主任谈到了近期对乌克兰的访问，说很少见到在这么短的时间内造成这么大的破坏。他补充说，对克拉马托尔斯克火车站的袭击特别令人震惊。这个车站是成千上万家庭逃离顿涅茨克州的重要路线，一些最为严重的暴力和战争造成的破坏就发生在顿涅茨克州。当车站遭袭时，里面挤满了急着逃走的家庭。他谴责说，这是对平民生命和国际人道法的公然漠视。他说儿童、家庭和社区都受到攻击，并补充说，估计有320万儿童留守，其中近一半可能没有足够的食物。对供水系统基础设施的袭击和停电使乌克兰估计有140万人无法获得水，另外460万人只能有限地获得水。他报告说，数百所学校和教育设施遭到袭击或被用于军事目的。他表示，战争遗留爆炸物遍地，儿童因此面临死亡和严重受伤的危险，这令人关切。

联合国难民事务副高级专员在4月19日举行的会议上进行了通报，⁷³⁷ 介绍了乌克兰难民在接收国的最新情况和乌克兰境内流离失所者的最新情况。副高级专员报告说，乌克兰境内的流动人口中大部分为妇女和儿童，遭受性别暴力、贩运、性暴力和性虐待的风险很高。在同次会议上，移民组织总干事对乌克兰人道主义局势持续恶化表示关切，呼吁冲突各方履行国际人道法规定的义务，保护平民及其家园、保护民用基础设施。他着重谈到境内流离失所者、难民和第三国国民面临的具体风险，包括负面心理影响和心理健康问题，还着重谈到容易遭到贩运、暴力(包括性暴力)、剥削和虐待的妇女和儿童的相关处境。

在5月5日举行的会议上，⁷³⁸ 秘书长向安理会介绍了近期访问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的情况。在访问期间，于4月26日会见了俄罗斯联邦总统，于4月28日会见了乌克兰总统。他解释说，作为访问的一部分，还在安卡拉和热舒夫分别与土耳其总统和波兰总统进行了讨论，表示自己在莫斯科、基辅和纽约也表达过相同的观点，也即俄罗斯入侵乌克兰，侵犯了乌克兰的领土完整，也违反了《宪章》。他强调，必须给予人道主义准入，必须进行人道主义疏散，必须建立安全走廊。他讨论了战争对能源市场和金融体系的全球影响，表示全球粮食、能源和金融危机应对小组因此成立，以应对这些挑战。在秘书长发言后，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重点讨论了性别暴力威胁和性暴力指控增加的问题。他还强调了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在应对人道主义需求方面所做的努力，包括协助流离失所者、恢复基本服务，以及就援助物资的交付和冲突活跃地区平民的安全疏散进行谈判。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向安理会通报了关于俄罗斯武装袭击乌克兰过程中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指控。她还向安理会报告了双方任意拘

⁷³⁵ 见 S/PV.9013、S/PV.9027、S/PV.9056、S/PV.9069 和 S/PV.9126。

⁷³⁶ 见 S/PV.9013。

⁷³⁷ 见 S/PV.9018。

⁷³⁸ 见 S/PV.9027。

留平民、可能强迫平民失踪以及虐待和即决处决战俘的情况，并敦促冲突各方调查其武装部队被控犯下的所有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行为。

在 5 月 12 日举行的会议上，⁷³⁹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围绕联合国同心协力就人道主义停火进行谈判、使困在战斗中的平民安全通行，介绍了最新情况。她强调根据国际人道法，各方必须尊重所有平民和基本基础设施。她敦促各方消除阻碍人道主义工作人员行动的任何障碍，确保在乌克兰各地继续提供救生援助。在同次会议上，儿基会负责方案的副执行主任说，与所有战争一样，乌克兰战争是一场儿童保护和儿童权利危机。在这方面，他向安理会通报了经过核实的儿童死亡、受伤和流离失所、严重侵犯儿童权利、袭击学校和包括医院、供水和卫生系统在内关键基础设施的案件。

在 6 月 6 日举行的会议上，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进行了通报，⁷⁴⁰ 说针对妇女、女孩、男子和男孩遭受的、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提出的指控不断增加。在这方面，她承认并赞扬乌克兰当局牵头与联合国就预防和应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达成合作框架协议。框架将作为一个基础，让包括联合国驻乌克兰机构和邻国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从预防和服务的角度，全方位、多层面地作出应对，并且更加有效地进行协调。其目的是加强法治、问责以及安全和国防部门预防性暴力的能力。它还侧重于确保性暴力幸存者及其子女得以享受全面服务，确保性暴力问题在停火协定框架内得以解决，确保此类罪行最终在任何和平协定的具体条款中得以反映。她还强调要让妇女平等、有意义地参与所有政治进程，包括和平谈判。关于框架的其他方面，她强调需要采取行动，解决与冲突有关、以性剥削和卖淫为目的的贩运人口问题。她提请注意逃离冲突的妇女和儿童面临着人口贩运问题，成为贩运和剥削的目标，还提请注意在保护方面有挑战，要跟上流离失所的速度和规模。她着重指出，合作框架明确地把冲突环境下的妇女和女孩作为优先关注对象，呼吁安理会和国际捐助界团结起来，支持乌克兰当局和联合国相关实体将框架落到实处。

在 6 月 21 日举行的会议上，⁷⁴¹ 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通报了煽动暴力引发暴行罪的问题。在这方面，她向安理会成员通报了几项严重指控，包括多个迹象表明有人可能在乌克兰境内实施了灭绝种族罪和战争罪。她提醒安理会，防止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是各国在国际法下的法律义务。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直到 6 月才在安理会发言。她在 8 次通报中强调，乌克兰面临着持续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挑战，也面临着境外的多层面威胁。她还围绕平民和重要民用基础设施受到的袭击以及人口大规模流离失所的问题，介绍了最新情况。

在 6 月 28 日举行的会议上，⁷⁴² 副秘书长进行了通报，强调人权理事会所设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工作、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的工作和其他实况调查工作对认定战争期间所犯罪行和暴行的责任、防止将来发生此类侵害至关重要。7 月 29 日，副秘书长除其他议题外，重点谈到与黑海倡议有关的事态发展，指出这是各方可能进行对话的迹象。⁷⁴³ 她还强调指出，尽管在粮食

⁷³⁹ 见 [S/PV.9032](#)。

⁷⁴⁰ 见 [S/PV.9056](#)。

⁷⁴¹ 见 [S/PV.9069](#)。

⁷⁴² 见 [S/PV.9080](#)。

⁷⁴³ 见 [S/PV.9104](#)。

和化肥方面的动向令人鼓舞，但朝着切实恢复外交努力、争取结束战争转变的前景渺茫，这仍然让人感到关切，任何一方的升级言论都不符合在伊斯坦布尔签署协定时所展现的建设性精神。

在 8 月 24 日举行的会议上，⁷⁴⁴ 秘书长介绍了《黑海倡议》的最新进展，赞扬乌克兰、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的建设性做法和努力，呼吁大幅增加对发展中国家的支持，使发展中国家能够利用《倡议》带来的机会。他对乌克兰境内持续不断的战斗和扎波里日亚核电站周边的局势表示关切，着重谈到对于与武装冲突有关的违反国际人道法和侵犯人权行为提出的指控。在秘书长发言后，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说战争正在削弱国际体系的基础，并表示有关人权受到侵犯、包括地方当局工作人员、记者和民间社会活动人士等平民遭到任意拘留和强迫失踪的报告令人感到关切。

在 9 月 7 日举行的会议上，⁷⁴⁵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进行了通报，重点谈到人口大规模流离失所的问题，强调乌克兰妇女占难民数量的一半，继续面临显著增加的安全风险，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贩运、剥削和虐待。在同次会议上，她对扎波里日亚核电厂附近遭到袭击的报告表示关切，敦促有关各方最大限度地与原子能机构配合。在副秘书长发言后，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报告说，俄罗斯联邦在乌克兰的武装袭击，以及在俄罗斯占领或附属武装部队团体控制的领土上的侵犯人权行为，导致民众逃往各个地区，包括俄罗斯控制的领土和俄罗斯联邦本身。她在通报中着重指出，有可信的指控称，孤身儿童被强行转移到俄罗斯占领区，还着重指出，对未经父母同意向此类儿童给予俄罗斯公民身份感到关切，这违反了《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平民要接受所谓的“排查”(安全检查和个人数据收集系统)，这引发了许多侵犯人权行为，包括任意拘留、酷刑、虐待和强迫失踪。她敦促俄罗斯联邦让国际监察员不受阻碍地进入其控制的所有拘留场所，让人权和人道主义组织的代表安全地接触俄罗斯联邦境内和乌克兰被占领地区受冲突影响的个人。

在 9 月 22 日举行的会议上，⁷⁴⁶ 秘书长表示，关于计划在乌克兰当时不受政府控制的地区组织所谓全民投票的报告令人关切。他强调，一国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吞并另一国领土的行为违反《宪章》和国际法。在秘书长发言后，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向安理会通报了正在乌克兰进行的调查。他强调，《罗马规约》的 43 个缔约国(也即大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将此事提交法院，这一事实不仅折射出危机的性质，而且体现出所表达的关切，还反映出一种认知，那就是法律可以发挥重要作用。

在 9 月 27 日举行的会议上，⁷⁴⁷ 副秘书长进行了通报，报告了顿涅茨克、卢汉斯克、赫尔松和扎波里日亚地区事实管辖当局举行的所谓全民投票的情况，强调指出，鉴于该等活动在激烈的武装冲突期间举行，不能称之为人民意愿的真实表达，也不能视之为国际法下的合法行为。她指出关于使用核武器的言论令人震惊，认为这不符合五核国领导人关于防止核战争和避免军备竞赛的联合声明。

⁷⁴⁴ 见 [S/PV.9115](#)。

⁷⁴⁵ 见 [S/PV.9126](#)。

⁷⁴⁶ 见 [S/PV.9135](#)。

⁷⁴⁷ 见 [S/PV.9138](#)。

在 10 月 21 日举行的会议上，⁷⁴⁸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向安理会告知俄罗斯联邦对全国各地的城镇发动了一系列袭击，并且对关键能源基础设施遭到破坏表示严重关切。她报告说，根据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有理由断定，自 2 月 24 日以来，乌克兰境内发生了战争罪以及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她还对俄罗斯联邦宣布在临时受其军事控制的乌克兰地区发布戒严令表示关切，而且对现地战斗加剧的情况下从赫尔松进行疏散表示关切。关于《黑海倡议》，她指出，协定有助于降低并稳定全球粮食价格，把谷物从世界粮仓之一运送到有需要的人手中。她强调了延长此项倡议对维护世界粮食安全至关重要。在副秘书长发言后，联合国乌克兰驻地兼人道主义协调员通报了战争造成的人员伤亡、人道主义危机的新层面，以及进入非政府控制区的挑战。她特别强调迫切需要实施人道主义援助、扩大提供援助的渠道，着重指出尽管面临挑战，仍作出人道主义努力提供援助，但需要更多的支持来减轻受影响人口痛苦。

在 11 月 16 日举行的会议上，⁷⁴⁹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说乌克兰人遭受了战争中最猛烈的轰炸，指出俄罗斯导弹和无人驾驶飞机如雨点般落在基辅、尼古拉耶夫、切尔尼希夫、切尔卡瑟、日托米尔、苏梅、哈尔科夫、利沃夫、波尔塔瓦和其他地方，摧毁或损坏了房屋，严重扰乱了关键服务。她补充说，现地军事动态继续演变，看不到战争结束的前景。她还说，关于战争期间乌克兰境内发生暴行和侵犯人权行为的指控涉及面广。她强调最年幼的乌克兰人的权利、安全和保障令人严重关切，关于儿童包括一些在机构中接受照料的儿童被强行转移到俄罗斯占领的领土或俄罗斯联邦境内的报告也令人严重关切。她还表示担心战俘的状态，并申明延长《黑海倡议》对于避免数百万人遭受粮食危机依旧至关重要。她补充说，在乌克兰境内实施公开敌对行动的背景下发生核事件，这一风险仍是一个不可接受的危险。她呼应了许多会员国就此表示的严重关切。

在 11 月 23 日举行的会议上，⁷⁵⁰ 副秘书长进行了通报，报告了乌克兰境内新一轮导弹和无人驾驶飞机袭击的情况。她说，国际人道法禁止袭击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也禁止袭击预计可能对平民造成的伤害与预期产生的具体和直接军事利益相比过大的军事目标。在这方面，她表示联合国强烈谴责该等袭击，要求俄罗斯联邦立即停止此类行动。她还表示扎波里日亚核电站的情况仍令人深为关切，说据报道在上周末对核电站发起了炮击，这种举动鲁莽且令人愤慨。在一片负面消息中，她提到了一个积极的事态发展，也就是各方报告又一次交换了囚犯。12 月 6 日，举行了 2022 年本项目下的最后一次会议。⁷⁵¹ 其间，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重点讲述了战争在大范围内造成的死亡、破坏、流离失所和痛苦、正在进行的人道主义行动，以及人道主义界在冬季气温下持续面临的挑战。针对妇女和女孩的性别暴力行为仍然普遍存在，而且没有得到充分报告。虽然东部和南部各州的人道主义准入改善，但去往顿涅茨克、卢汉斯克、赫尔松和扎波里日亚地区的通路受阻仍是最大的挑战。

⁷⁴⁸ 见 S/PV.9161。

⁷⁴⁹ 见 S/PV.9195。

⁷⁵⁰ 见 S/PV.9202。

⁷⁵¹ 见 S/PV.9208。

2022 年, 安理会在该项目下进行审议时, 主要侧重于乌克兰武装冲突背景下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事态发展, 以及可能对据称在乌克兰境内犯下的战争罪、实施的侵犯践踏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追究责任。

就政治局势而言, 安理会成员呼吁通过恢复外交和政治对话来缓和局势、和平解决冲突。5 月 6 日, 安理会举行会议, 发表主席声明,⁷⁵² 在里面对对维护乌克兰的和平与安全深表关切, 回顾根据《联合国宪章》, 所有会员国都有义务以和平方式解决其国际争端, 表示坚决支持秘书长为寻求和平解决所作的努力。此外, 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俄罗斯联邦在乌克兰东部和南部举行的所谓全民投票。在这方面, 9 月 30 日, 安理会就阿尔巴尼亚和美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⁷⁵³ 进行了表决。在决议草案的案文中, 安理会谴责非法公投, 促请所有国家不承认对乌克兰卢汉斯克州、顿涅茨克州、赫尔松州或扎波里日亚州地位进行的任何改变, 决定俄罗斯联邦应立即将其部队撤出乌克兰。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 决议草案未获通过。⁷⁵⁴ 美国代表在表决前与阿尔巴尼亚一起作为决议草案共同执笔国发言, 着重指出这正是安理会肩负的任务——捍卫主权、保护领土完整、促进和平与安全, 敦促所有成员投票赞成。⁷⁵⁵ 联合王国代表在表决前也发了言, 敦促谴责俄罗斯的行动, 作为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的安理会成员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关于决议草案, 俄罗斯联邦代表辩论说, 西方这种公开的敌对行动是拒绝在安理会内进行接触与合作。他指出, 安理会原本有机会通过一份真正平衡、有用的文件。他还说, 决议草案的撰写者准备抹杀安理会作为维护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关所作的努力, 厚颜无耻地利用这个平台作为他们在大会主要表演之前的彩排。表决后, 有些成员⁷⁵⁶ 批评俄罗斯联邦使用否决权, 同时绝大多数成员也表示支持并致力于乌克兰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印度、中国、巴西和加蓬代表对弃权作了解释性说明, 表示支持通过外交和谈判解决冲突。中国代表还回顾了中国在冲突问题上的立场, 包括各方合理安全关切都应该得到重视。他补充说, 安理会的任何行动都应当真正有利于缓和局势、化解危机, 而不是激化矛盾、加剧对立。他还表示, 事实表明, 政治孤立、制裁施压、拱火浇油和集团对抗不会带来和平。巴西代表解释说, 决议草案的范围和措辞不利于创造有助于解决乌克兰冲突的环境。肯尼亚代表投了赞成票, 但承认这项决议草案无论在安理会还是在大会都无法解决危机, 并补充说肯尼亚投赞成票, 是因为肯尼亚原则上捍卫《宪章》, 特别要维护所有会员国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原则。安理会成员还在其他会议上审议了战争对《宪章》的影响。一些代表团着重指出乌克兰局势违反了《宪章》第二条,⁷⁵⁷ 强调安理会在解决冲突方面的作用⁷⁵⁸ 及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⁷⁵² 见 [S/PRST/2022/3](#)。关于安理会 2022 年与《宪章》第六章有关的决定, 更多信息见第六部分第四节。

⁷⁵³ [S/2022/720](#)。

⁷⁵⁴ 根据大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第 [76/262](#) 号决议, 安理会向大会提交了一份关于在会议上使用否决权的特别报告 ([A/77/551](#))。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F 节。

⁷⁵⁵ 见 [S/PV.9143](#)。

⁷⁵⁶ 挪威、联合王国、爱尔兰、加纳和法国。

⁷⁵⁷ 见 [S/PV.9104](#)(阿尔巴尼亚、美国、挪威、墨西哥和拉脱维亚); [S/PV.9115](#)(墨西哥); [S/PV.9135](#)(墨西哥和爱尔兰); [S/PV.9138](#)(墨西哥和挪威)。关于《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的讨论情况, 更多信息见第三部分第二节。

⁷⁵⁸ 见 [S/PV.9018](#)(乌克兰); [S/PV.9135](#)(加纳); [S/PV.9138](#)(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143](#)(中国)。

的责任。⁷⁵⁹ 几个代表团还提请注意乌克兰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了威胁，⁷⁶⁰ 对乌克兰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行使自卫权造成了威胁。⁷⁶¹ 几个安理会成员还肯定了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与冲突各方为谈判所作的努力，特别是秘书长访问莫斯科和基辅，为解决当前的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创造条件。⁷⁶²

关于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安理会成员在这一年中讨论了乌克兰战争中保护平民和重要基础设施以及人权的问题。安理会成员强调，袭击平民和重要基础设施违反了国际法，⁷⁶³ 必须追究对所犯战争暴行负责者的责任。⁷⁶⁴ 11 月 16 日，在乌克兰城市关键民用基础设施遭到最近一轮空袭和导弹轰炸后，一些代表团强调俄罗斯联邦对造成目前的人道主义和流离失所危机负有责任，呼吁该国停止敌对行动。⁷⁶⁵ 发言者重点关注乌克兰日益加深的人道主义灾难，敦促各方保证有需要的人能获得因冲突而中断的人道主义援助和基本服务。⁷⁶⁶ 安理会成员还在关于网络和主流媒体上的虚假信息运动、宣传和仇恨言论的辩论中，重点讨论要处理并防止民族、种族或宗教仇恨成为暴行罪潜在触发因素这个问题。⁷⁶⁷

安理会成员在 2022 年讨论了据称乌克兰境内犯下的战争罪以及侵犯践踏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强调必须查明事实、确保追究责任。他们表示支持国家当局和国际刑事法院发起调查，⁷⁶⁸ 支持人权理事会设立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支持秘书长组建实况调查团前往阿里涅夫卡开展工作。⁷⁶⁹ 5 月 12 日，安理会成员指出冲突对教育产生了严重影响，对寻求庇护的孤身儿童面临的人口贩运、性剥削和性虐待风险表示关切。⁷⁷⁰ 许多发言者谴责对学校的袭击，⁷⁷¹ 呼吁秘书长及其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在即将提交的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中记述乌克兰

⁷⁵⁹ 见 S/PV.9018(肯尼亚和乌克兰)；S/PV.9032(肯尼亚)；S/PV.9080(乌克兰和波兰)；S/PV.9104(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加纳)；S/PV.9115(联合王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S/PV.9135(挪威、墨西哥、美国、爱尔兰、巴西、捷克和波兰)；S/PV.9143(美国、联合王国和乌克兰)；S/PV.9161(爱尔兰)。关于安理会的职能和权力，更多信息见第五部分。

⁷⁶⁰ 见 S/PV.9056(乌克兰)；S/PV.9104(肯尼亚)；S/PV.9115(俄罗斯联邦)；S/PV.9126(肯尼亚)；S/PV.9135(乌克兰)；S/PV.9143(挪威)。关于安理会 2022 年就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进行的审议，具体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一节。

⁷⁶¹ 见 S/PV.9135(挪威、美国、加纳和乌克兰)；S/PV.9138(法国)；S/PV.9161(法国)；S/PV.9080(联合王国)；S/PV.9195(美国、法国、联合王国和爱沙尼亚)。关于《宪章》第五十一条，更多详情见第七部分第十.A 节。

⁷⁶² 见 S/PV.9027(阿尔巴尼亚、墨西哥、加纳、中国、肯尼亚、巴西、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蓬、挪威和印度)；S/PV.9115(阿尔巴尼亚、挪威、联合王国、巴西、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纳、墨西哥和中国)；S/PV.9135(挪威、墨西哥、美国、中国、爱尔兰)。

⁷⁶³ 见 S/PV.9161(墨西哥、法国、肯尼亚、美国、爱尔兰、加纳和挪威)；S/PV.9208(法国、巴西、挪威、加纳和阿尔巴尼亚)。

⁷⁶⁴ 见 S/PV.9161(法国、爱尔兰、加纳和挪威)；S/PV.9069(美国、联合王国、挪威、肯尼亚、爱尔兰、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蓬和加纳)；S/PV.9208(墨西哥、挪威、爱尔兰和阿尔巴尼亚)。

⁷⁶⁵ 见 S/PV.9195(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爱尔兰、加纳、乌克兰和欧洲联盟)。

⁷⁶⁶ 同上(墨西哥、爱尔兰、加纳、挪威、加蓬、乌克兰、爱沙尼亚和欧洲联盟)。

⁷⁶⁷ 见 S/PV.9069(联合王国、挪威、法国、肯尼亚、爱尔兰、墨西哥和加纳)。

⁷⁶⁸ 见 S/PV.9027(墨西哥、法国、爱尔兰、挪威和美国)。

⁷⁶⁹ 见 S/PV.9069(美国、墨西哥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关于讨论的更多详情，见第六部分第二节。

⁷⁷⁰ 见 S/PV.9032(墨西哥、挪威、巴西和中国)。

⁷⁷¹ 同上(法国、加纳、肯尼亚、俄罗斯联邦、波兰和斯洛伐克)。

的局势，列出对侵害儿童行为负责的人。⁷⁷² 6月6日，在重点讨论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人口贩运问题时，绝大多数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联合国和乌克兰政府就防止和应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签署的新合作框架。⁷⁷³ 9月7日，在关于俄罗斯和俄罗斯附属部队针对乌克兰平民实施的强迫流离失所、驱逐以及“排查”行动的发言中，绝大多数成员呼吁让联合国机构进入所谓“排查中心”、强迫驱逐地和重新安置点进行调查，以确保追究责任并提供人道主义援助。⁷⁷⁴

2022年，除了在安理会审议乌克兰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局势外，安理会成员还结合大量人口流离失所、全球粮食供应受到冲击的情况，重点讨论了冲突给乌克兰境外带来的影响。关于乌克兰出现大规模流离失所、难民涌入邻国、乌克兰人返回家园，绝大多数代表团赞扬邻国，欢迎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为援助受影响人民所作的努力，⁷⁷⁵ 表示支持秘书长呼吁实行紧急人道主义暂停，开启人道主义走廊。⁷⁷⁶ 在同次会议上，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⁷⁷⁷ 东道国需要确保对第三国国民进行保护，避免以种族和族裔为理由加以歧视。关于冲突造成的全球粮食不安全问题，绝大多数安理会成员着重谈到《黑海倡议》的签署，鼓励各方支持协议延长和落实，表示希望对话和谈判继续下去。⁷⁷⁸ 在4月19日的会议上，安理会成员还围绕对俄罗斯联邦实施单方面制裁给世界粮食不安全问题 and 能源危机带来的影响交换了意见，提请注意发展中国家受到的负面影响。⁷⁷⁹ 印度代表，提到秘书长为动员联合国各机构、多边开发银行和其他国际机构帮助面临此类挑战的国家而设立了全球粮食、能源和金融危机应对小组所得出的调查结果，欢迎小组关于粮食署为人道主义援助购买粮食不受出口限制的建议。⁷⁸⁰ 肯尼亚代表则表示，各国应当抵制出口限制，向粮食严重不安全的国家开放储备。⁷⁸¹ 7月29日，肯尼亚代表强调，小组的建议和解决方案应当得到充分的财政和业务支持，成为通往长期宏大改革和举措的桥梁。⁷⁸²

⁷⁷² 同上(墨西哥、法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美国和乌克兰)。

⁷⁷³ 见 [S/PV.9056](#)(墨西哥、美国、中国、挪威、加蓬、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爱尔兰)。

⁷⁷⁴ 见 [S/PV.9126](#)(阿尔巴尼亚、美国、联合王国、加纳、肯尼亚、墨西哥、爱尔兰、加蓬和法国)。

⁷⁷⁵ 见 [S/PV.9018](#)(墨西哥、加蓬、挪威、加纳、阿尔巴尼亚、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克兰和爱沙尼亚)。

⁷⁷⁶ 同上(墨西哥、法国、挪威、中国、美国、阿尔巴尼亚、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乌克兰、瑞典、爱沙尼亚和斯洛伐克)。

⁷⁷⁷ 同上(爱尔兰、墨西哥、法国、加蓬、挪威、美国、巴西和加纳)。

⁷⁷⁸ 见 [S/PV.9104](#)(爱尔兰和加蓬)；[S/PV.9115](#)(挪威、巴西、加蓬、肯尼亚、加纳、墨西哥和中国)；[S/PV.9135](#)(挪威、墨西哥和加纳)；[S/PV.9138](#)(中国和肯尼亚)；[S/PV.9161](#)(墨西哥、法国、中国、美国、联合王国和挪威)；[S/PV.9195](#)(美国、阿尔巴尼亚、法国、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巴西、中国、挪威和加纳)；[S/PV.9202](#)(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肯尼亚、中国和加纳)；[S/PV.9208](#)(墨西哥、加蓬、中国、挪威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⁷⁷⁹ 见 [S/PV.9018](#)(俄罗斯联邦、中国、巴西和肯尼亚)。

⁷⁸⁰ 见 [S/PV.9018](#)、[S/PV.9027](#) 和 [S/PV.9080](#)。

⁷⁸¹ 见 [S/PV.9032](#)。

⁷⁸² 见 [S/PV.9104](#)。

2022 年，安理会成员还审议了乌克兰核设施特别是扎波里日亚和切尔诺贝利核电站内部和周围的军事和安全情况，以及原子能机构在预防核事故风险方面的工作。⁷⁸³ 8 月 24 日，法国和爱尔兰代表呼吁俄罗斯联邦从扎波里日亚发电厂撤出部队，加蓬代表呼吁各方遵守核安全规则并且与原子能机构合作。⁷⁸⁴ 11 月 23 日，安理会几个成员表示支持按照原子能机构的建议，在扎波里日亚核电站内部和周围建立安全区，⁷⁸⁵ 而美国代表则强调指出，俄罗斯袭击为乌克兰核电站的安全提供支撑的基础设施，使人怀疑俄罗斯是否会严肃对待在扎波里日亚核电站周围建立保护区的可能性。

安理会还在下列议程项目下审议了乌克兰的事态发展：“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⁷⁸⁶

会议：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和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13 4 月 11 日			德 国、波 兰、罗马尼 亚、乌克兰	联合国促进性别 平等和增强妇女 权能署(妇女署) 执行主任、联合 国儿童基金会 (儿基会)紧急方 案办公室主任、 国际大道协会乌 克兰分会主席	安理会全 体成员， ^a 所有受邀 者 ^b	
S/PV.9018 4 月 19 日			六个会员国 ^c	联合国难民事务 副高级专员、国 际移民组织(移 民组织)总干事	安理会全 体成员， ^d 所有受邀 者 ^e	
S/PV.9027 5 月 5 日			7 个会员国 ^f	主管人道主义事 务副秘书长兼紧 急救济协调员、 联合国人权事务 高级专员、受保 护权基金会倡导 工作协调员	秘书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g	

⁷⁸³ 见 [S/PV.9115](#)(法国、爱尔兰、巴西和加蓬)；[S/PV.9126](#)(中国)；[S/PV.9135](#)(俄罗斯联邦)；[S/PV.9195](#)(法国和墨西哥)；[S/PV.9102](#)(中国、俄罗斯联邦和加纳)。

⁷⁸⁴ 见 [S/PV.9115](#)(法国、爱尔兰和加蓬)；

⁷⁸⁵ 见 [S/PV.9202](#)(阿尔巴尼亚、挪威、墨西哥和加纳)。

⁷⁸⁶ 见上文第 19.A 和 19.B 节及下文第 34 节。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和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28 5 月 6 日						S/PRST/2022/3
S/PV.9032 5 月 12 日			爱沙尼亚、 波兰、斯洛 伐克、乌克 兰	主管人道主义事 务助理秘书长兼 紧急救济协调 员、儿基会负责 方案的副执行主 任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h	
S/PV.9056 6 月 6 日			六个会员国 ⁱ	负责冲突中性暴 力问题秘书长特 别代表、欧洲理 事会主席、乌克 兰妇女基金会联 合创始人兼战略 发展主任、芝麻 工作室主席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j	
S/PV.9069 6 月 21 日			立陶宛、斯 洛伐克、乌 克兰	防止灭绝种族问 题特别顾问、战 略传播与信息安 全中心主任、 “拼图”公司首 席执行官兼外交 关系委员会兼职 高级研究员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k	
S/PV.9080 6 月 28 日			爱沙尼亚、 波兰、乌克 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h, l}	
S/PV.9104 7 月 29 日			七个会员国 ^m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欧洲联盟驻 联合国代表团临 时代办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ⁿ	
S/PV.9115 8 月 24 日			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欧洲联盟代 表团临时代办	秘书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l	程序性表决(第 37 条) 13-1-1 ^o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26 9 月 7 号			意大利、拉脱维亚、波兰、斯洛伐克、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公民自由中心国际合作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n, p}	
S/PV.9135 9 月 22 日			七个会员国 ^q	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欧洲联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 ^r 规则第 37 条下 6 名受邀者、 ^s 所有其他受邀者	
S/PV.9138 9 月 27 日			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¹	
S/PV.9143 9 月 30 日		阿尔巴尼亚、美国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22/720)	乌克兰		安理会全体成员、1 名受邀者	未通过 10-1-4 ^t
S/PV.9161 10 月 21 日			德国、希腊、波兰、斯洛伐克、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联合国乌克兰驻地兼人道主义协调员、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u	
S/PV.9195 11 月 16 日			爱沙尼亚、波兰、斯洛伐克、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h	
S/PV.9202 11 月 23 日			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¹	

会议记录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和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208 12 月 6 日			德国、拉脱 维亚、波 兰、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欧洲联盟代 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a	

- ^a 联合国(安理会主席)由南亚、中亚、北非、联合国和英联邦事务国务大臣以及预防冲突中性暴力问题首相特别代表作为代表。
- ^b 国际大道协会乌克兰分会主席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c 爱沙尼亚、意大利、波兰、斯洛伐克、瑞典和乌克兰。
- ^d 爱尔兰由外交与国防部长代表。
- ^e 爱沙尼亚代表以波罗的海三国的名义发言；瑞典代表以北欧国家的名义发言。副高级专员和移民组织总干事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f 德国、希腊、意大利、拉脱维亚、波兰、斯洛伐克和乌克兰。
- ^g 波兰由副总理兼文化和民族遗产部长代表。拉脱维亚代表以波罗的海三国的名义发言。副秘书长、高级专员和受保护权基金会倡导工作协调员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h 爱沙尼亚代表以波罗的海三国的名义发言。
- ⁱ 德国、意大利、拉脱维亚、波兰、斯洛伐克和乌克兰。
- ^j 拉脱维亚代表以波罗的海三国的名义发言。特别代表和乌克兰妇女基金的共同创始人兼战略发展主任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k 立陶宛代表以波罗的海三国的名义发言。战略通信和信息安全中心主任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l 乌克兰总统代表乌克兰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m 德国、意大利、拉脱维亚、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乌克兰。
- ⁿ 拉脱维亚代表以波罗的海三国的名义发言。
- ^o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国、美国；反对：俄罗斯联邦；弃权：中国。
- ^p 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和公民自由中心国际合作协调员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q 白俄罗斯、捷克、德国、立陶宛、波兰、土耳其和乌克兰。
- ^r 挪威由总理代表。阿尔巴尼亚和法国(安理会主席)由各自的欧洲和外交事务部长代表；巴西、加蓬、肯尼亚、墨西哥和俄罗斯联邦由各自的外交部长代表；中国由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长代表；加纳由外交与区域一体化部长代表；爱尔兰由外交与国防部长代表；印度由外交部长代表；肯尼亚由双边与政治事务主任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外交与国际合作部国际合作事务国务部长代表；联合国由外交、联邦和发展事务大臣代表；美国由国务卿代表。
- ^s 白俄罗斯、捷克、德国、立陶宛、波兰和乌克兰由各自的外交部长代表。立陶宛代表以波罗的海三国的名义发言。土耳其代表团没有发言。
- ^t 赞成：阿尔巴尼亚、法国、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国、美国；反对：俄罗斯联邦；弃权：巴西、中国、加蓬、印度。
- ^u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中东

20. 中东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举行了 39 次会议。按照以往惯例，该项目下举行的会议大多采取情况通报形式。⁷⁸⁷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安理会成员在该项目下审议了多个议题，主要有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冲突、也门冲突、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任务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任务。2022 年，安理会还与观察员部队和联黎部队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了 3 次非公开(闭门)会议。⁷⁸⁸ 除了这些会议外，安理会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该项目。⁷⁸⁹

2022 年，安理会就该项目总共通过了 6 项决议。7 月 13 日，安理会将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任务期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⁷⁹⁰ 2 月 28 日，安理会将与也门局势有关的制裁措施延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并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了 13 个月，延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⁷⁹¹ 安理会还两次延长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每次延期 6 个月，⁷⁹² 并将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延期 12 个月，延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⁷⁹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冲突有关的会议继续侧重于三个主要方面：实施叙利亚人主导和叙利亚人自主的政治进程，以结束冲突；该国的人道主义状况，包括与平民保护有关的问题，不断恶化的经济危机和人道准入；化学武器的扩散和使用。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政治进程和人道主义局势往往在同次会议上一并通报，而化学武器的扩散和使用情况则在专门会议上单独通报。⁷⁹⁴

关于政治进程，安理会每月定期听取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和副特使关于努力达成政治解决冲突的情况通报。⁷⁹⁵ 在这方面，2022 年的通报和讨论继续侧重于宪法委员会起草宪法案文的进展情况以及第 2254(2015)号决议执行工作的必要内容，例如：实现全国范围的持久停火；处理被拘留者、被绑架者和失踪者问题；接触民间社会代表和妇女团体，尤其是叙利亚妇女咨询委员会，以确保他们有意义地参与政治进程，并确保逐步建立信任。3 月，特使在叙利亚宪法委员会小机构第

⁷⁸⁷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⁷⁸⁸ 非公开会议于 6 月 9 日、8 月 16 日和 12 月 7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举行。关于观察员部队，见 S/PV.9060 和 S/PV.9212；关于联黎部队，见 S/PV.9111。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1 章。

⁷⁸⁹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B 章。

⁷⁹⁰ 第 2643(2022)号决议，第 1 段。

⁷⁹¹ 第 2624(2022)号决议，第 4 和 15 段。

⁷⁹² 第 2639(2022)号和第 2671(2022)号决议，第 15 段。

⁷⁹³ 第 2650(2022)号决议，第 1 段。

⁷⁹⁴ 关于该项目相关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8 至 2021 年补编》，第二部分。

⁷⁹⁵ 见 S/PV.8955、S/PV.8978、S/PV.9003、S/PV.9022、S/PV.9083、S/PV.9117、S/PV.9130、S/PV.9163、S/PV.9204 和 S/PV.9230。

七届会议第四天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指出, 各方之间存在重大分歧。⁷⁹⁶ 此外, 特使继续呼吁在全国范围内停火, 并重点支持政治进程。⁷⁹⁷ 8 月, 他对令人不安的军事升级迹象和第 2254(2015)号决议执行方面日益严峻的挑战表示关切。⁷⁹⁸ 特使还报告了被拘留者、被绑架者和失踪人员问题的事态发展和现状。⁷⁹⁹ 在这方面, 特使于 10 月 25 日指出, 他的小组继续收到关于全国各地任意逮捕的报告, 然而, 尽管他的小组继续参与, 但在总统大赦令颁布六个月后, 没有任何新情况可供报告。⁸⁰⁰ 特使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逐步采取建立信任措施, 以帮助推动第 2254(2015)号决议的执行, 并报告说, 他正在寻求与各方和宪法委员会共同主席合作, 排除阻碍宪法委员会重新召开会议障碍, 并确保各方有政治意愿本着妥协精神以更快的步伐、更好的工作方法、更多的实质内容进行参与。2022 年年底, 特使警告说, 不要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北部各地增加彼此之间的袭击和暴力活动, 并重申秘书长呼吁所有各方保持最大限度的克制, 避免局势升级。他呼吁所有行为体认真努力, 争取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停火, 并对宪法委员会六个月没有开会表示关切, 同时着重强调所有各方都必须恢复在日内瓦举行宪法委员会会议, 并使会议更具有实质性。⁸⁰¹ 特使指出, 2022 年在政治进程方面没有取得切实进展, 呼吁所有成员支持该议程, 因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需要持续的国际关注, 首先是安理会的团结。⁸⁰²

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状况, 安理会成员听取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以及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业务和宣传司司长通报了情况。⁸⁰³ 通报的重点是秘书长就相关决议(包括安理会延长跨境人道主义行动授权期限的第 2585(2021)和 2642(2022)号决议)执行情况所作报告中的结论。⁸⁰⁴ 通报人定期介绍该国不同地方、特别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北部伊德利卜以及鲁克班和霍尔难民营中人道主义状况以及为提供跨境人道主义援助所做努力的最新情况。在这一年中, 通报人还报告了持续的经济危机对获得水、环境卫生、保健和教育等基本服务的影响, 并突出强调需要为早期恢复和复原力方案提供资金。此外, 通报人还向安理会报告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北部的跨境、跨线人道主义援助情况, 并突出强调说跨境援助仍是人道主义应急工作的中心。

在人道主义援助交付机制于 7 月 10 日到期之前, ⁸⁰⁵ 秘书长在 6 月 20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⁸⁰⁶ 上指出, 联合国在叙利亚的跨界行动是世界上受到最严格审查和监测的援助行动之一, 并强调必须保持和扩大获得援助的渠道, 包括采取跨界和跨界行动, 以拯救生命。

⁷⁹⁶ 见 S/PV.9003。

⁷⁹⁷ 见 S/PV.9083、S/PV.9117 和 S/PV.9130。

⁷⁹⁸ 见 S/PV.9117。

⁷⁹⁹ 见 S/PV.9130。

⁸⁰⁰ 见 S/PV.9163。

⁸⁰¹ 见 S/PV.9204 和 S/PV.9230。

⁸⁰² 见 S/PV.9230。

⁸⁰³ 见 S/PV.8957、S/PV.8978、S/PV.9003、S/PV.9022、S/PV.9038、S/PV.9068、S/PV.9117、S/PV.9130、S/PV.9163、S/PV.9204 和 S/PV.9230。

⁸⁰⁴ 第 2585(2021)和 2642(2022)号决议, 第 2 段。

⁸⁰⁵ 见第 2585(2021)号决议, 第 2 段。

⁸⁰⁶ 见 S/PV.9068。

关于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问题，安理会成员定期听取裁军事务高级代表通报关于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方案的第 2118(2013)号决议执行进展情况。除 5 月、6 月和 8 月外，安理会每月都听取高级代表的情况通报。⁸⁰⁷ 高级代表在通报中报告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活动，并向安理会介绍了宣布评估小组、事实调查组、调查和鉴定小组开展的工作。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无法按计划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部署宣布评估小组，并坚持认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交的宣布不准确、不完整。⁸⁰⁸ 在这方面，高级代表再三表示，解决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初始宣布有关的剩余待决问题很重要。4 月 29 日，高级代表指出，虽然过去 25 年来通过执行《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在消除化学武器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但这些成就因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而受到挑战，尽管该国已加入《公约》。⁸⁰⁹ 在这方面，高级代表指出，澄清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初次宣布和随后宣布相关未决问题的努力没有取得进展，并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继续对禁化武组织的工作设置条件，违反了《公约》规定的义务。⁸¹⁰ 鉴于仍然存在差距和不一致之处，而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未能提供足够的技术资料，高级代表促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紧急回应技术秘书处的请求。⁸¹¹

2022 年，除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和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通报情况外，安理会还听取了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阿拉伯国家联盟助理秘书长和 7 名民间社会代表关于该国政治和人道主义状况的通报，特别是关于被拘押者、被绑架者和失踪人员、妇女参与政治进程、该国日益增长的人道主义需求、包括妇女在内的叙利亚人民的声音以及恢复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主权等议题。⁸¹² 1 月 27 日，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报告了达伊沙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哈塞克市 Sina'ah 监狱的袭击以及持续战斗，这对平民造成了影响。⁸¹³ 3 月 24 日，阿拉伯国家联盟助理秘书长在叙利亚危机 11 周年之际向安理会通报情况，阐述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 3 月 9 日通过的決定，该决定构成了阿拉伯国家对该国人道主义危机立场的基础。⁸¹⁴ 他突出强调，阿盟真正关切乌克兰战争给叙利亚危机带来的后果，并表示希望人道主义援助机制继续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发挥作用，并在 7 月得到延长，而不将这一问题政治化。

关于也门冲突，安理会继续重点关注三个不同领域，即执行全国停火以及需要开展政治进程以找到冲突解决办法；该国的人道主义局势；制定制裁措施，惩治被指认从事威胁也门和平、安全和稳定的行为或支持这些行为的个人和实体。

关于政治进程，安理会定期听取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的情况通报。⁸¹⁵ 通报着重向安理会介绍以下几个方面的最新情况：休战和延长休战，依托《关于荷台达市以及荷台达港、萨利夫港和拉

⁸⁰⁷ 见 S/PV.8943、S/PV.8982、S/PV.8990、S/PV.9026、S/PV.9097、S/PV.9141、S/PV.9164、S/PV.9184 和 S/PV.9207。

⁸⁰⁸ 见 S/PV.8943、S/PV.8982、S/PV.8990、S/PV.9026、S/PV.9097、S/PV.9141、S/PV.9164、S/PV.9184 和 S/PV.9207。

⁸⁰⁹ 见 S/PV.9026。

⁸¹⁰ 见 S/PV.9097 和 S/PV.9141。

⁸¹¹ 见 S/PV.9164、S/PV.9184 和 S/PV.9207。

⁸¹² 见 S/PV.8955、S/PV.8957、S/PV.8958、S/PV.9003、S/PV.9022、S/PV.9038、S/PV.9068、S/PV.9083 和 S/PV.9130。

⁸¹³ 见 S/PV.8958。

⁸¹⁴ 见 S/PV.9003。

⁸¹⁵ 见 S/PV.8946、S/PV.8966、S/PV.8995、S/PV.9017、S/PV.9063、S/PV.9110、S/PV.9152 和 S/PV.9199。

斯伊萨港的协议》争取达成包容各方的政治解决方案，落实《利雅得协议》，包括各方协商的成果。1 月，特使强调指出，由于各方加倍采取军事手段，军事行动升级的速度加快了。⁸¹⁶ 特使补充说，经历了七年战争，交战各方似乎普遍认定，给对方造成足够的伤害将迫使他们屈服。他强调指出，战场上找不到可持续的长期解决办法，交战各方应当谈判，即使他们还没有准备好放下武器。在之后 2 月的通报中，特使指出，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沙特阿拉伯的袭击表明，除非也门各方、区域和国际社会紧急作出认真努力以结束冲突，否则这场冲突极有可能失控。⁸¹⁷ 他还报告了他继续与各方就可能达成彼此同意的妥协进行接触的情况，并表示他将继续努力建立一个多轨道进程，以持久解决冲突，同时寻求缓和冲突的机会。4 月，特使宣告，各方赞同联合国的倡议，即在全国各地休战两个月并可延长休战，这是六年中的第一次全国范围的休战。⁸¹⁸ 他讨论了在执行休战方面面临的障碍，并概述了前进方向，包括延长、巩固和扩大休战，以达成政治解决方案。⁸¹⁹ 特使报告说，平民伤亡人数显著下降，8 月第一周平民伤亡人数是战争开始以来的最低水平。⁸²⁰ 特使欢迎各方在 10 月 2 日休战期届满后保持克制，并指出在塔伊兹、马里卜、荷台达和达利阿前线地区只看到零星的大炮和小武器交火。⁸²¹ 他还强调，各方需要表现出必要的领导力、妥协以及灵活性，就延长和扩大休战紧急达成协议。他指出，在 11 月，尽管出现了令人关切的事件且休战期届满，但全面战争并未卷土重来。⁸²² 尽管如此，对民用基础设施的袭击仍在继续，增加了军事和经济升级的风险，破坏了当前的调解努力。

关于也门境内的人道主义状况，安理会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业务和宣传司司长或代理司长通常与特使一起所作的通报。⁸²³ 通报人重点介绍了冲突对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造成的破坏性后果、粮食不安全和经济衰退，所有这些都加深了该国的人道主义危机。他们还重点讨论了乌克兰冲突的影响，因为也门消费的小麦有三分之一来自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通报人强调，必须确保安全和不受阻碍的人道主义准入以及人道主义工作者的安全和保障，并努力寻求公正、持久地结束冲突。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代表报告了联合国为寻找务实可行的解决方案来解决 *FSO Safer* 号液货船构成的严重危险而开展的工作。⁸²⁴

安理会还听取了两名民间社会代表的情况通报，他们介绍了和平谈判的各个方面和该国的人道主义状况，并向安理会提出了旨在确保妇女、青年和民间社会参与和缓解人道主义危机的具体建议。⁸²⁵

⁸¹⁶ 见 [S/PV.8946](#)。

⁸¹⁷ 见 [S/PV.8966](#)。

⁸¹⁸ 见 [S/PV.9017](#)。

⁸¹⁹ 见 [S/PV.9063](#)。

⁸²⁰ 见 [S/PV.9110](#)。

⁸²¹ 见 [S/PV.9152](#)。

⁸²² 见 [S/PV.9199](#)。

⁸²³ 见 [S/PV.8946](#)、[S/PV.8966](#)、[S/PV.8995](#)、[S/PV.9017](#)、[S/PV.9063](#)、[S/PV.9088](#)、[S/PV.9110](#)、[S/PV.9152](#) 和 [S/PV.9199](#)。

⁸²⁴ 见 [S/PV.8946](#) 和 [S/PV.9063](#)。

⁸²⁵ 同上。

安理会成员还听取了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关于委员会和专家小组工作的通报。⁸²⁶

安理会在 2022 年的决定中，还处理了上述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冲突、也门境内冲突、观察员部队任务规定和联黎部队任务规定有关的问题。

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跨境行动机制的授权(最近一次于 2021 年 7 月 9 日依照安理会第 2585(2021)号决议延期)到期背景下，安理会召开会议审议了两份相竞的决议草案，⁸²⁷ 一份由爱尔兰和挪威提出，另一份由俄罗斯联邦提出。在 7 月 8 日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未能通过这两份决议草案中的任何一份。⁸²⁸ 爱尔兰和挪威提出的决议草案首先表决，由于常任理事国俄罗斯联邦投反对票而未获通过，而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决议草案由于未能获得所需票数而未获通过。⁸²⁹ 四天后，在 7 月 12 日，爱尔兰和挪威提出的一项新决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第 2642(2022)号决议，法国、联合王国和美国投了弃权票。⁸³⁰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将安理会第 2165(2014)号决议第 2 和 3 段的授权延长 6 个月，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但仅适用于巴布哈瓦过境点。⁸³¹ 安理会还规定将任务期限再延长六个月，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但须另行通过一项决议确认此次延长，并请秘书长迟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提交一份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道主义需求的特别报告。⁸³² 在同一份决议中，安理会鼓励每两个月召集举行一次有捐助方、地区有关各方和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开展活动的国际人道主义机构的代表参加的安全理事会非正式互动对话，以便定期审查和跟踪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包括早期恢复项目的进展；⁸³³

在第 2642(2022)号决议通过之前，爱尔兰代表同时代表共同执笔方挪威发言，指出该决议草案体现了安理会成员不同立场之间的微妙平衡，并且，安理会的主要重点是保持跨境机制的开放和运作。⁸³⁴ 肯尼亚代表同时代表安理会 10 个当选成员国发言说，虽然这些成员支持延长 12 个月，因为这将使人道主义组织的行动更具有确定性，但它们的根本利益是促使安理会满足叙利亚人民的重大需要，因此当选成员国支持该决议草案。决议通过后，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发了言。法国、联合王国和美国的代表在表决中投了弃权票，他们说，特别是在冬季，该决议没有为人道主义援助提供业务上的确定性，也没有听从秘书长和人道主义界关于将该机制延长 12 个月的呼吁。尽管如此，他们重申致力于与合作伙伴合作，确保安理会在延期时满足人民的需要。俄罗斯联邦代表对决议投了赞成票，并解释说，非正式互动对话提供了监测决议执行进展情况的机会，以决定跨境机制的最终命运。印度代表重申，印度呼吁在没有歧视、非政治化或不设先决条件的情况下提供更多且有效的人道主义援助，并指出跨境行动不能永久存在。

⁸²⁶ 见 S/PV.8966。关于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关于也门制裁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⁸²⁷ S/2022/538 和 S/2022/541。

⁸²⁸ 见 S/PV.9087。

⁸²⁹ 根据大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第 76/262 号决议，安理会向大会提交了一份关于在会议上使用否决权问题的特别报告(见 A/76/905)。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F 节。

⁸³⁰ 见 S/PV.9089。

⁸³¹ 第 2642(2022)号决议，第 2 段。

⁸³² 同上。

⁸³³ 同上，第 6 段。2022 年，根据该决议于 9 月 26 日、11 月 21 日和 12 月 16 日举行了非正式互动对话(见 A/77/2)。

⁸³⁴ 见 S/PV.9089。

关于也门冲突, 7月13日, 安理会一致通过了关于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第2643(2022)号决议。安理会将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了12个月, 延至2023年7月14日。⁸³⁵ 爱尔兰代表说, 尽管爱尔兰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 但希望将其意见记录在案, 即安理会决议应继续以安理会所有成员均可获得的有据可依的报告为基础。⁸³⁶ 他说, 决议中对荷台达、萨利夫和拉斯伊萨这三个港口“据称被用于军事目的表示关切”的措辞依据的是并非所有安理会成员国都能查阅的评估, 因此偏离了安理会一贯的先例和做法。爱尔兰原本还希望案文与最初的《荷台达协议》文本保持完全一致, 因为该协议是支助团的能力和重点工作重点依据所在。

关于针对也门冲突实施的制裁措施, 安理会于2月28日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第2624(2022)号决议, 巴西、爱尔兰、墨西哥和挪威投了弃权票。根据该决议, 安理会将制裁措施延至2023年2月28日, 并将也门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了13个月, 延至2023年3月28日。⁸³⁷ 阿尔巴尼亚、中国、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代表在解释投票时欢迎延长制裁, 并谴责真主的辅士组织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沙特阿拉伯实施袭击。⁸³⁸ 巴西、爱尔兰、墨西哥和挪威代表投弃权票后强调指出, 他们谴责真主的辅士组织领导人的行动并欢迎实施武器禁运, 但阻碍人道主义援助送达给需要援助之人的情况必须避免, 并对指认可能会导致意想不到的负面人道主义和政治后果表示关切。他们注意到国际社会没有就“恐怖主义”和“恐怖主义团体”两个用语形成一致定义, 表示关切在安理会关于制裁也门的决议中使用这些术语可能会对生活在真主的辅士组织控制下的也门人民产生意想不到的负面影响。肯尼亚代表指出, 必须实施制裁, 以遏制真主的辅士组织实施无差别攻击的能力, 并表明不可能一边实施这种行为, 同时还取得政治合法性。墨西哥代表关切的是指认将给联合国推动的政治进程和努力解决FSO *Safer*号油轮相关紧急局势造成的影响, 并指出, 墨西哥认为, 不宜在与制裁制度有关的决议中通过指认恐怖主义团体的机制。加纳和俄罗斯联邦的代表指出, 制裁制度不应造成严重的人道主义局势恶化的后果。

2022年, 安理会第2639(2022)和第2671(2022)号决议两次延长了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 每次为期六个月, 分别延至2022年12月31日和2023年6月30日。⁸³⁹ 两项决议均获得一致通过。

关于黎巴嫩, 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2650(2022)号决议, 根据该决议将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了一年, 至2023年8月31日。⁸⁴⁰

为便于涵盖关于中东局势的本项目, 下文中的表格在四个标题下列出有关会议的信息, 即: (a)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b) 也门; (c)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d)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⁸³⁵ 第2643(2022)号决议, 第1段。关于荷台达协议支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二节。

⁸³⁶ 见S/PV.9091。

⁸³⁷ 第2624(2022)号决议, 第4和15段。关于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 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关于第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更多信息, 见第九部分第一.B节。

⁸³⁸ 见S/PV.8981。

⁸³⁹ 第2639(2022)号和第2671(2022)号决议, 第15段。关于观察员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⁸⁴⁰ 第2650(2022)号决议, 第1段。关于联黎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表 1

会议：中东局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43 1 月 5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秘书长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1/1103)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裁军事务高级代 表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S/PV.8955 1 月 26 日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秘书长叙利亚问 题特使、阿拉伯 叙利亚共和国北 部“释放我”项 目主任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S/PV.8957 1 月 27 日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主管人道主义事 务副秘书长兼紧 急救济协调员、 挪威难民理事会 秘书长	14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有 受邀者	
S/PV.8958 1 月 27 日			伊朗伊斯兰共 和 国、伊 拉 克、阿拉伯叙 利亚共和国、 土耳其	主管反恐怖主义 办公室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S/PV.8978 2 月 25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39(2014) 、 2165(2014) 、 2191(2014) 、 2258(2015) 、 2332(2016) 、 2393(2017) 、 2401(2018) 、 2449(2018) 、 2504(2020) 、 2533(2020) 和 2585(2021) 号决议执行情 况的报告(S/2022/135)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秘书长特使、主 管人道主义事务 助理秘书长兼紧 急救济副协调员	13 个安理会 成员、 ^b 所有 受邀者	
S/PV.8982 2 月 28 日	2022 年 1 月 31 日秘书长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76)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裁军事务高级代 表	13 个安理会 成员、 ^c 所有 受邀者	
S/PV.8990 3 月 10 日	2022 年 3 月 4 日秘书长给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181)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裁军事务高级代 表	13 个安理会 成员、 ^c 所有 受邀者	
S/PV.9003 3 月 24 日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秘书长特使、主 管人道主义事务 副秘书长、阿拉 伯国家联盟助理 秘书长	13 个安理会 成员、 ^b 所有 受邀者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22 4 月 26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39(2014) 、 2165(2014) 、 2191(2014) 、 2258(2015) 、 2332(2016) 、 2393(2017) 、 2401(2018) 、 2449(2018) 、 2504(2020) 、 2533(2020) 和 2585(2021) 号决议执行情 况的报告(S/2022/330)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秘书长特使、主 管人道主义事务 助理秘书长、援 外社国际协会中 东和北非区域主 任	12 个安理会 成员、 ^d 所有 受邀者	
S/PV.9026 4 月 29 日	2022 年 3 月 30 日秘书长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281)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裁军事务高级代 表	12 个安理会 成员、 ^e 所有 受邀者	
S/PV.9038 5 月 20 日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主管人道主义事 务副秘书长、叙 利亚裔美国人医 学会妇产科医生	12 个安理会 成员、 ^f 所有 受邀者	
S/PV.9068 6 月 20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39(2014) 、 2165(2014) 、 2191(2014) 、 2258(2015) 、 2332(2016) 、 2393(2017) 、 2401(2018) 、 2449(2018) 、 2504(2020) 、 2533(2020) 和 2585(2021) 号决议执行情 况的报告(S/2022/492)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主管人道主义事 务副秘书长，叙 利亚西北部非政 府组织论坛协调 员(土耳其加济安 泰普)	秘书长、12 个安理会成 员、 ^g 所有受 邀者 ^h	
S/PV.9083 6 月 29 日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秘书长特使、叙 利亚紧急情况工 作队代表	13 个安理会 成员、 ^c 所有 受邀者	
S/PV.9087 7 月 8 日		爱尔兰和挪威 提出的决议草 案(S/2022/538) 俄罗斯联邦提 出的决议草案 (S/2022/541)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13 个安理会 成员、 ⁱ 所有 受邀者	S/2022/538 未获通过 13-1-1 ^j S/2022/541 未获通过 2-3-10 ^k
S/PV.9089 7 月 12 日		爱尔兰和挪威 提出的决议草 案(S/2022/546)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11 个安理会 成员、 ^l 所有 受邀者	第 2642(2022) 号决议 12-0-3 ^m
S/PV.9097 7 月 20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秘书长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530)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裁军事务高级代 表	13 个安理会 成员、 ^c 所有 受邀者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17 8 月 29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39(2014)、2165(2014)、2191(2014)、2258(2015)、2332(2016)、2393(2017)、2401(2018)、2449(2018)、2504(2020)、2533(2020)、2585(2021)和 2642(2022)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22/63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	13 个安理会成员、 ⁿ 所有受邀者	
S/PV.9130 9 月 14 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秘书长叙利亚问题副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叙利亚媒体和表达自由中心主任	13 个安理会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o	
S/PV.9141 9 月 29 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65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13 个安理会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S/PV.9163 10 月 25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39(2014)、2165(2014)、2191(2014)、2258(2015)、2332(2016)、2393(2017)、2401(2018)、2449(2018)、2504(2020)、2533(2020)、2585(2021)和 2642(2022)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22/77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秘书长特使、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业务和宣传司司长	13 个安理会成员、 ⁿ 所有受邀者	
S/PV.9164 10 月 25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727)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13 个安理会成员、 ⁿ 所有受邀者	
S/PV.9184 11 月 7 日	2022 年 11 月 2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82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13 个安理会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S/PV.9204 11 月 29 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	13 个安理会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S/PV.9207 12 月 5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897)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13 个安理会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230 12 月 21 日	秘书长关于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境内人道主义需求 的报告 (S/2022/933)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39(2014)、2165(2014)、 2191(2014)、2258(2015)、 2332(2016)、2393(2017)、 2401(2018)、2449(2018)、 2504(2020)、2533(2020)、 2585(2021)和 2642(2022)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22/956)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阿拉伯 叙 利 亚 共 和 国、土耳其	秘书长特使、主 管人道主义事务 副秘书长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有 受邀者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肯尼亚、墨西哥、挪威(还代表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道主义局势的共同执笔方爱尔兰)、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c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d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还代表共同执笔方挪威)、墨西哥、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e 阿尔巴尼亚、中国、法国、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f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墨西哥、挪威(还代表共同执笔方爱尔兰)、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g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还代表共同执笔方挪威)、墨西哥、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h 叙利亚西北部非政府组织论坛协调员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ⁱ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爱尔兰、肯尼亚(代表安理会 10 个当选成员)、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j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俄罗斯联邦；弃权：中国。

^k 赞成：中国、俄罗斯联邦；反对：法国、联合王国、美国；弃权：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l 阿尔巴尼亚、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代表安理会 10 个当选成员)、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m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反对：无；弃权：法国、联合王国、美国。

ⁿ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o 叙利亚媒体和表达自由中心主任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表 2

会议：中东局势——也门，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 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46 1 月 12 日			也门	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代理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谢巴青年发展基金会共同创始人兼首席执行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966 2 月 15 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也门问题专家小组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50)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981 2 月 28 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也门问题专家小组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50)	联合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22/158)			11 个安理会成员 ^a	第 2624(2022) 号决议 11-0-4 ^b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8995 3 月 15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9017 4 月 14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9063 6 月 14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业务和宣传司代理司长、和平路径倡议的保护和宣传干事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9088 7 月 11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c	
S/PV.9091 7 月 13 日	2022 年 6 月 13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484)	联合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22/549)				第 2643(2022) 号决议 15-0-0
S/PV.9110 8 月 15 日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业务和宣传司代理司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c	
S/PV.9152 10 月 13 日			沙特阿拉伯、也门	秘书长特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d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 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99 11 月 22 日			沙特阿拉伯、 也门	秘书长特使、业务 和宣传司司长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b 赞成：阿尔巴尼亚、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肯尼亚、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巴西、爱尔兰、墨西哥、挪威。
- ^c 特使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 ^d 特使和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表 3

会议：中东局势——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 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76 6 月 27 日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2022/447)	俄罗斯联邦、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22/512)				第 2639(2022) 号决议 15-0-0
S/PV.9234 12 月 22 日	秘书长关于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2022/887)	俄罗斯联邦、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22/986)				第 2671(2022) 号决议 15-0-0

表 4

会议：中东局势——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 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21 8 月 31 日	2022 年 8 月 9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07)	法国提出的决议草案(S/2022/654)			四个安理会成员(巴西、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	第 2650(2022) 号决议 15-0-0

21.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举行了 13 次会议。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没有通过任何决定。2022 年，在该项目下举行的会议期间，安理会继续按惯例每月举行通报会，每季度举行公开辩论。⁸⁴¹ 除了本项目下的例会外，安理会在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伊斯兰圣战组织于 8 月 7 日达成停火协议后，于 8 月 8 日举行了一次没有事先排定的会议。⁸⁴²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除了这些会议外，安理会成员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⁸⁴³ 在这个项目下，安理会还审议了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的事态发展以及中东区域的总体局势。⁸⁴⁴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听取了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派驻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个人代表所作的定期通报。安理会还听取了中东和平进程副特别协调员/联合国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驻地协调员兼人道主义协调员的一次通报。⁸⁴⁵ 此外，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作了一次通报。⁸⁴⁶ 安理会成员还听取了五位民间社会代表的情况通报。⁸⁴⁷

特别协调员在 2 月、5 月、8 月和 11 月的每月情况通报中，重点介绍了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事态发展，包括加沙局势、西岸局势，特别是以色列安全部队的暴力行为、以色列定居者和其他平民对巴勒斯坦人的袭击以及巴勒斯坦人对以色列平民的袭击、定居点的扩建和拆除，占领或强行驱逐巴勒斯坦人拥有的建筑物。特别协调员还向安理会成员介绍了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官员之间接触的最新情况以及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财政和财务状况。⁸⁴⁸ 此外，特别协调员还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供资表示关切，重申秘书长呼吁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可预测、可持续和充足的资金，以期向该地区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必要援助。⁸⁴⁹ 在以巴冲突之外，特别协调员还讨论了该区域的其他议题，包括被占领的戈兰和黎巴嫩的事态发展。⁸⁵⁰

在五月份的会议上，⁸⁵¹ 特别协调员着重通报了巴勒斯坦裔美国记者希琳·阿布·阿克莱被杀害一事。特别协调员重申，秘书长谴责所有袭击记者的行为并促请有关当局进行独立和透明的调查。8 月，除了 8 月 25 日的例会外，安理会还于 8 月 8 日举行了一次没有事先排定的紧急会议，⁸⁵²

⁸⁴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⁸⁴² 见 [S/PV.9107](#)。

⁸⁴³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A 章。

⁸⁴⁴ 另见上文第 20 节。

⁸⁴⁵ 见 [S/PV.9099](#)。

⁸⁴⁶ 见 [S/PV.9116](#)。

⁸⁴⁷ 见 [S/PV.8950](#)、[S/PV.8973](#)、[S/PV.9046](#) 和 [S/PV.9116](#)。

⁸⁴⁸ 见 [S/PV.8973](#) 和 [S/PV.9046](#)。

⁸⁴⁹ 见 [S/PV.8973](#)。

⁸⁵⁰ 见 [S/PV.8973](#)、[S/PV.9046](#) 和 [S/PV.9116](#)。

⁸⁵¹ 见 [S/PV.9046](#)。

⁸⁵² 见 [S/PV.9107](#)。

其间听取了特别协调员关于 8 月 5 日至 7 日加沙地带暴力升级情况的通报。在这次会议上, 特别协调员报告了以色列国防军对加沙目标进行的数百次空袭, 包括对巴勒斯坦伊斯兰圣战组织一名高级指挥官的空袭, 后者在袭击中丧生。特别协调员还报告了巴勒斯坦伊斯兰圣战组织和其他好战分子向以色列发射数千枚火箭弹和迫击炮弹的情况。他向安理会通报说, 由于暴力升级, 46 名巴勒斯坦人被打死, 360 人受伤, 加沙地带数百个住宅单元以及其他民用基础设施遭到损坏或摧毁, 70 名以色列人受伤, 以色列境内的住宅和其他民用建筑遭到损坏。特别协调员欢迎停火, 但警告说, 停火是脆弱的, 任何敌对行动的恢复都将给双方造成破坏性后果。不到三周后, 在 8 月 25 日的每月例会上, ⁸⁵³ 特别协调员指出, 停火以及向加沙人民提供的经济救济已部分缓解了加沙严峻的人道主义局势, 在该地区恢复了“脆弱的平静”。他提醒安理会成员, 整个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人道主义应急工作继续面临长期资金缺口, 通过短期解决办法维持现状并不能取代真正的政治进展。继特别协调员之后, 近东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报告说, 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加沙 80% 以上的巴勒斯坦难民生活在贫困线以下, 并提醒安理会注意, 分配给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资金已减少。他坚持认为, 充足的供资对于工程处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急需的救济和保护他们过上尊严生活的权利至关重要。美国/中东项目主席随后在安理会发言, 提议重新思考和重新评估可能无意中导致冲突难以解决的一些假设和观念。他提醒说, 鉴于缺乏意义深远的空前行动来实施 75 年前确立的分治计划, 安理会成员将就现实的不分治状态下实现平等的挑战进行辩论。在 11 月 28 日的会议上, ⁸⁵⁴ 特别协调员指出, 冻结冲突或永久管理冲突都不是可行的选择。他提醒说, 随着暴力升级, 定居点的扩张和限制措施继续挤压巴勒斯坦国生存发展的经济空间和物理空间。他说, 若要重新设定仍能得到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支持的两国解决方案的轨道, 需要政治领导力。

在 2 月、5 月、8 月和 11 月举行的月度会议上, 安理会成员在重申呼吁对话和支持两国解决方案的同时, 对以色列当局对平民过度使用武力表示关切。⁸⁵⁵ 一些安理会成员要求对这些事件进行调查。⁸⁵⁶ 在 5 月的会议上, ⁸⁵⁷ 一些安理会成员⁸⁵⁸ 谴责巴勒斯坦裔美国记者希琳·阿布·阿克利赫被杀一事, 一些成员⁸⁵⁹ 对以色列警察在她的葬礼上过度且不相称地使用武力表示关切。一些安理会成员⁸⁶⁰ 提及安理会于 5 月 13 日发表的新闻谈话, 其中安理会谴责杀害记者的行为。此外, 大多数安理会成员⁸⁶¹ 呼吁立即对这起杀人事件进行彻底、透明和公正的调查, 并全面追究责任人的责任。一些安理会成员⁸⁶² 还提到关于保护记者、媒体专业人员和有关人员的第 2222(2015) 号和第

⁸⁵³ 见 S/PV.9116。

⁸⁵⁴ 见 S/PV.9203。

⁸⁵⁵ 见 S/PV.8973(法国、爱尔兰、加蓬和俄罗斯联邦); S/PV.9046(俄罗斯联邦、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巴西); S/PV.9116(墨西哥、爱尔兰和中国); 和 S/PV.9203(中国、俄罗斯联邦和爱尔兰)。

⁸⁵⁶ 见 S/PV.8973(法国、爱尔兰和联合王国); S/PV.9046(联合王国、爱尔兰和中国); 和 S/PV.9203(联合王国、中国和阿尔巴尼亚)。

⁸⁵⁷ 见 S/PV.9046。

⁸⁵⁸ 美国、爱尔兰、挪威和墨西哥。

⁸⁵⁹ 爱尔兰、联合王国、法国、加蓬、墨西哥、加纳和巴西。

⁸⁶⁰ 中国、肯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⁸⁶¹ 美国、中国、俄罗斯联邦、爱尔兰、挪威、肯尼亚、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蓬、墨西哥和巴西。

⁸⁶² 爱尔兰、墨西哥和巴西。

1738(2006)号决议。在 8 月的紧急会议上，⁸⁶³ 多数安理会成员欢迎双方达成停火，促请双方充分尊重协定和力行克制，并强调需要努力防止局势进一步升级。

每个季度，分别在 3 月、6 月、9 月和 12 月，利用每月通报会报告一次第 2334(2016)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与以往做法相同，2022 年以书面形式提交了两份秘书长关于第 2334(201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即 6 月提交的第二十二次报告和 12 月提交的第二十四次报告。⁸⁶⁴ 在通报会中，特别协调员继续报告在执行该决议主要规定方面的有限进展，涉及：以色列的定居点活动；针对平民的暴力行为，包括恐怖行为、煽动行为、挑衅和煽动性言论；为推动和平进程而采取的步骤和作出的努力；所有国家为在其相关交往中对以色列国领土与 1967 年以来被占领土加以区分而采取的行动。特别协调员还继续对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安全局势恶化、持续的人员伤亡、与定居者有关的暴力以及以色列在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及其四周持续推进定居点建设表示关切。⁸⁶⁵ 他重申，扩大定居点继续助长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暴力，进一步加深占领，损害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和建立独立国家的权利，也侵蚀建立一个毗连和可以生存的巴勒斯坦国的可能性。⁸⁶⁶

在 3 月举行的会议上，⁸⁶⁷ 特别协调员声称，以色列安全部队可能过度使用武力，特别是使用实弹，继续引起严重关切并造成儿童伤亡。他敦促以色列当局对这些杀戮和伤害事件进行有效和透明的调查。特别协调员在他的结论中指出，在结束以色列占领方面缺乏有意义的和平进程正在加剧危险的局势恶化，破坏整个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局势稳定。在同次会议上，多数安理会成员敦促以色列依照国际法和联合国相关决议履行责任。大多数安理会成员⁸⁶⁸ 在发言中着重强调执行第 2334(2016)号决议的重要性，并表示支持两国解决方案，即巴勒斯坦国在 1967 年边界的基础上与以色列和平、安全地毗邻共存，以耶路撒冷作为两国的首都。

在 6 月举行的会议上，⁸⁶⁹ 特别协调员坚持认为，以色列在被占领的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扩大定居点的行为仍然令人深感不安，因为定居点公然违反了联合国决议和国际法。特别协调员指出，他对记者希琳·阿布·阿克利赫遇害感到震惊，并对以色列安全部门一些成员在她的葬礼上的行为感到不安，他重申秘书长呼吁对记者被杀害一事进行独立和透明的调查，并确保追究责任人的责任。在随后的讨论中，几个安理会成员⁸⁷⁰ 呼吁对这起杀害事件进行有效调查。多数安理会成员批评持续的违反行为和在执行第 2334(2016)号决议方面进展有限，同时敦促加强遵守该决议。在这方面，一些成员⁸⁷¹ 回顾，安理会必须做更多工作来处理这个问题，并有义务确保该决议得到执行。在同次会议上，一些成员⁸⁷² 敦促依照第 1860(2009)号决议，全面解除对加沙的封锁，以便能够不受阻碍地分发人道主义援助。

⁸⁶³ 见 S/PV.9107。

⁸⁶⁴ S/2022/504 和 S/2022/945。

⁸⁶⁵ 见 S/PV.9000、S/PV.9077、S/PV.9139 和 S/PV.9224。

⁸⁶⁶ 见 S/PV.9000、S/PV.9139 和 S/PV.9224。

⁸⁶⁷ 见 S/PV.9000。

⁸⁶⁸ 爱尔兰、法国、印度、墨西哥、肯尼亚、加纳、阿尔巴尼亚、中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⁸⁶⁹ 见 S/PV.9077。

⁸⁷⁰ 法国、中国、爱尔兰、墨西哥和阿尔巴尼亚。

⁸⁷¹ 爱尔兰和肯尼亚。

⁸⁷² 加蓬、爱尔兰和肯尼亚。

在 9 月举行的会议上，⁸⁷³ 特别协调员指出，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定居点扩张以及针对平民的暴力行为已经升级，实际上违反了第 2334(2016)号决议第 2 段，安理会在该段中呼吁立即停止以色列的所有定居点活动。他对东耶路撒冷居住单位建筑计划的推进、西岸各地出现新的非法前沿定居点以及巴勒斯坦人拥有的建筑物被大量拆除、驱逐和强占表示关切。他还对最近加沙局势升级、被占领的西岸安全局势恶化以及定居者在被占领的西岸对巴勒斯坦人大量实施暴力造成包括儿童在内的平民伤亡表示关切。尽管如此，特别协调员赞扬以色列总理亚尔·拉皮德和巴勒斯坦国总统马哈茂德·阿巴斯在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高级别周期间所作的发言，他们在发言中重申致力于和平解决。关于在执行第 2334(2016)号决议方面缺乏进展的问题，特别协调员坚持认为，谈判不能再无限期推迟，需要采取有意义的举措来扭转局面，以结束占领和实现两国解决方案为共同目标。特别协调员发言后，发言者重申支持两国解决方案，鼓励双方进行有意义的和平谈判，并敦促安理会履行其职责，确保遵守第 2334(2016)号决议。一些安理会成员⁸⁷⁴ 着重指出，必须减轻冲突对平民生命以及对经济的影响。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完全恢复了每季度在安全理事会会议厅举行公开辩论的做法。⁸⁷⁵ 2022 年举行的所有公开辩论都有大量会员国参与，有效恢复了 COVID-19 暴发前的做法。特别协调员在 1 月、4 月、7 月和 10 月举行的每季度公开辩论期间通报情况，向安理会介绍了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局势的最新事态发展，包括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财政状况、以色列安全部队扩建定居点、拆毁和强占巴勒斯坦人拥有的建筑物以及加沙的总体局势。他还谈到该区域的事态发展，包括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事态发展。在 1 月份的公开辩论上，特别协调员告诫说，如果没有在联合国决议、国际法和先前协定的基础上结束占领和实现两国解决方案的现实前景，则发生不可逆转的危险崩溃和普遍不稳定只是时间问题。⁸⁷⁶ 4 月，特别协调员告知安理会，乌克兰境内爆发冲突后，价格上涨和市场混乱威胁到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弱势家庭的粮食安全水平。⁸⁷⁷ 7 月，中东和平进程副特别协调员代表特别协调员作了情况通报。⁸⁷⁸ 她指出，虽然冲突的具体事态发展起伏不定，但结构性现实并没有改变，她的办公室继续目睹令人担忧的暴力侵害平民事件，这加剧了不信任，破坏了和平解决冲突。她补充说，在这种令人担忧的背景下，美国总统约瑟夫·拜登对该地区的访问发出信号，表明重新就基于 1967 年边界线的两国解决方案达成共识。副特别协调员告知安理会，6 月 30 日，以色列议会投票决定解散议会并要求举行新的议会选举，选举定于 11 月 1 日举行。10 月，特别协调员告知安理会，2022 年将成为 2005 年以来西岸巴勒斯坦人死亡人数最多的一年。⁸⁷⁹ 他鼓励双方在国际社会支持下采取行动争取和平解决，并强调指出必须增强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能力，努力恢复政治进程。他还报告了 10 月 13 日包括法塔赫和哈马斯在内的 14 个巴勒斯坦派别签署《阿尔及尔宣言》的情况。在该宣言中，各派商定，承认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是巴勒斯坦人民的唯一合法代

⁸⁷³ 见 S/PV.9139。

⁸⁷⁴ 爱尔兰、俄罗斯联邦、肯尼亚、巴西和联合王国。

⁸⁷⁵ 依照安理会成员之间就 COVID-19 疫情造成的特殊情况达成的谅解，在 1 月份公开辩论会的正式记录 (S/PV.8950 和 S/PV.8950(Resumption 1)) 之外，还以 8 个非安理会成员提交的发言汇编(见 S/2022/39)作为补充。关于疫情期间制定的程序和工作方法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⁸⁷⁶ 见 S/PV.8950。

⁸⁷⁷ 见 S/PV.9021。与乌克兰有关的项目的更多信息，见上文第 19 节。

⁸⁷⁸ 见 S/PV.9099。

⁸⁷⁹ 见 S/PV.9174。

表，并举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主席、巴勒斯坦立法委员会和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的选举。最后，特别协调员对被占领的西岸发生严重暴力以及以色列定居点的扩张深表关切。⁸⁸⁰ 他指出，虽然 9 月 21 日至 12 月 7 日期间在被占领的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没有推进居住单元，但 2022 年推进的定居点居住单元总数仍然很高。他对政治和安全动态的脆弱性表示关切，并指出，暴力的增加和缺乏政治前景助长了极端分子的势力。关于加沙，他强调需要政治解决方案，呼吁让巴勒斯坦合法政府重返加沙地带，按照第 1860(2009) 号决议完全取消以色列的封锁并停止军事集结。

除特别协调员通报情况外，在 1 月，中东生态和平组织巴勒斯坦方主任和以色列方主任也报告了他们提出的“绿色蓝色中东方案”，促请安理会将其视为实现气候安全和水外交的切实可行途径，这有必要成为中东和平进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以便推进 1967 年边界内的两国解决方案。⁸⁸¹ 以色列主任促请安理会承认在全球范围内，气候变化是《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九条意义上对和平的威胁。⁸⁸²

在 1 月、4 月、7 月和 10 月举行的每季度公开辩论上，安理会成员和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的受邀者对加沙人道主义危机的恶化、西岸定居点活动的推进以及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安全局势表示关切。安理会成员对双方之间持续的紧张关系和暴力行为表示关切，并呼吁双方保护包括儿童在内的平民。安理会几个成员强调有必要停止扩建定居点，敦促以色列停止建造新的定居点并停止拆除巴勒斯坦人拥有的建筑物。⁸⁸³

大多数安理会成员表示支持和平进程，包括通过中东问题四方机制促进和平。在这方面，安理会一些成员在公开辩论中认可了埃及、约旦和卡塔尔为缓和该区域局势所作的调解努力。⁸⁸⁴ 4 月，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敦促作出更多决定，以创造稳定和可持续的局势，使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能同时坐在谈判桌旁并恢复中东和平进程。⁸⁸⁵ 在同次会议上，中国代表呼吁国际社会依照联合国有关决议和“土地换和平”原则等国际共识，为推进中东和平进程作出更大努力。10 月，阿尔及利亚的调解努力得到认可，多数安理会成员欢迎巴勒斯坦政治派别在阿尔及尔达成巴勒斯坦内部协议，同时指出巴勒斯坦内部和解对于找到持久解决冲突的办法至关重要。⁸⁸⁶ 在公开辩论中，安理会成员重申在每月会议上发出的呼吁，即国际社会应向巴勒斯坦提供更多援助，特别是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财政捐助。关于 4 月份双方在斋月期间的紧张关系，多数安理会成员对各处圣地，特别是阿克萨清真寺、易卜拉欣清真寺和神圣广场及周围发生的暴力行为表示关切，并呼吁双方保护历史和法律现状。⁸⁸⁷ 安理会一些成员在 10 月重申了这些关切。⁸⁸⁸

⁸⁸⁰ 见 [S/PV.9224](#)。

⁸⁸¹ 见 [S/PV.8950](#)。

⁸⁸² 关于安理会与《宪章》第三十九条有关做法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一节。

⁸⁸³ 见 [S/PV.8950](#)(挪威、中国和法国)；和 [S/PV.9021](#)(俄罗斯联邦、爱尔兰、法国、墨西哥和中国)。

⁸⁸⁴ 见 [S/PV.8950](#)(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中国)；[S/PV.9021](#)(墨西哥、加蓬和阿尔巴尼亚)；[S/PV.9099](#)(俄罗斯联邦)；和 [S/PV.9174](#)(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肯尼亚)。

⁸⁸⁵ 见 [S/PV.9021](#)。

⁸⁸⁶ 见 [S/PV.9174](#)(爱尔兰、俄罗斯联邦、阿尔巴尼亚、中国、挪威、肯尼亚、墨西哥、巴西和加蓬)。

⁸⁸⁷ 见 [S/PV.9021](#)。

⁸⁸⁸ 见 [S/PV.9174](#)(爱尔兰、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西和加蓬)。

会议：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50 、 S/PV.8950 (Resumption 1) 和 S/2022/39 1 月 19 日			18 个会员国 ^a	7 名受邀者 ^b	安理会全体成 员、 ^c 所有受 邀者 ^d	
S/PV.8973 2 月 23 日			以色列	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 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 派驻巴勒斯坦解放组 织和巴勒斯坦权力机 构个人代表、巴勒斯坦 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 者	
S/PV.9000 3 月 22 日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 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受邀者	
S/PV.9021 和 S/PV.9021 (Resumption 1) 4 月 25 日			26 个会员国 ^e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 调员、巴勒斯坦人民 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 员会副主席、巴勒斯 坦国常驻观察员、欧 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 团副团长、阿拉伯国 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 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 者 ^f	
S/PV.9046 5 月 26 日			以色列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 调员、巴勒斯坦国常 驻观察员、穆萨拉哈 组织执行主任、家长 群发言人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 者	
S/PV.9077 6 月 27 日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 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受邀者	
S/PV.9099 和 S/PV.9099 (Resumption 1) 7 月 26 日			24 个会员国 ^g	7 名受邀者 ^h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 者 ⁱ	
S/PV.9107 8 月 8 日			埃及、以色列、 约旦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 调员、巴勒斯坦国常 驻观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 者	
S/PV.9116 8 月 25 日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 调员、联合国近东巴 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 程处主任专员、美国/ 中东项目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 者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39 9 月 28 日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 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受邀者	
S/PV.9174 和 S/PV.9174 (Resumption 1) 10 月 28 日			28 个会员国 ^j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 调员、巴勒斯坦人民 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 员会副主席、巴勒斯 坦国常驻观察员、欧 洲联盟代表团团长、 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 观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所有受邀 者 ^k	
S/PV.9203 11 月 28 日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 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受邀者	
S/PV.9224 12 月 19 日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 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 员、受邀者	

^a 阿根廷、巴林、智利、古巴、埃及、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日本、约旦、科威特、马来西亚、摩洛哥、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

^b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巴勒斯坦国外交与侨民部长；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观察员；中东生态和平组织巴勒斯坦方主任；中东生态和平组织的共同创始人兼以色列方主任。

^c 加纳由其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长作为代表；挪威(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作为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部长作为代表；美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作为代表。

^d 埃及代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发言。

^e 阿尔及利亚、巴林、孟加拉国、古巴、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日本、约旦、科威特、黎巴嫩、马来西亚、马尔代夫、摩洛哥、阿曼、巴基斯坦、秘鲁、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f 特别协调员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g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古巴、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日本、约旦、科威特、黎巴嫩、马来西亚、摩洛哥、巴基斯坦、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h 中东和平进程副特别协调员/联合国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地协调员兼人道主义协调员；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副主席；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观察员；伊斯兰合作组织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代表团临时代办；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ⁱ 阿塞拜疆代表代表不结盟运动国家发言。

^j 阿尔及利亚、阿塞拜疆、巴林、文莱达鲁萨兰国、古巴、厄瓜多尔、埃及、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日本、约旦、科威特、黎巴嫩、马来西亚、摩洛哥、巴基斯坦、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

^k 巴基斯坦代表代表伊斯兰合作组织发言。

22.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有关伊拉克的局势”的项目举行了5次会议。5月26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2631(2022)号决议，将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2023年5月31日。⁸⁸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本项目下的所有其他会议都采取情况通报的形式。⁸⁹⁰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除了这些会议外，安理会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该项目。⁸⁹¹

2022年，安理会定期听取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伊援助团团长的关于伊拉克局势的通报。此外，7月26日，应伊拉克代表的请求，⁸⁹² 安理会举行紧急会议，讨论7月20日对伊拉克库尔德斯坦地区代胡克省一个旅游胜地的袭击。安理会听取了民间社会代表、人权维护者和民间社会活动家、伊拉克 Al-Amal 协会共同创始人兼主席的一次情况通报。⁸⁹³ 此外，根据议事规则第37条，伊拉克代表参加了四次会议，土耳其代表参加了一次会议。

关于秘书长的报告，⁸⁹⁴ 特别代表在2月、5月和10月提供了情况通报，重点介绍伊拉克的政治动态，包括2021年10月举行的议会选举及其后果，以及妇女参与政治进程的情况。特别代表还报告了巴格达与埃尔比勒之间以及库尔德斯坦地区内部的各种关系，以及联邦政府实施经济改革、通过联邦预算和努力打击腐败的情况。她向安理会通报了伊拉克的安全局势，包括达伊沙发动的袭击以及伊朗和土耳其在北部的炮击。此外，特别代表还介绍了伊拉克面临的环境挑战，包括缺水 and 荒漠化。她还报告了在整个期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边境沿线的营地和监狱情况，警告说儿童面临被恐怖主义团体剥削和强迫招募的风险。最后，她讨论了遣返和归还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及其遗体以及科威特财产的进展情况。

在7月26日举行的紧急会议上，⁸⁹⁵ 特别代表介绍了7月20日在代胡克省扎胡区发生的炮击事件的最新情况，该事件造成9名平民丧生，33人受伤。她告知安理会，袭击发生后，伊拉克总理穆斯塔法·卡迪米成立了一个委员会，该委员会视察了袭击现场，收集证据，并与证人和地方当局接触。伊拉克政府根据委员会对收集到的证据所作的评估，认定这些不幸事件系土耳其武装部队所为。与此同时，土耳其外交部向新闻界发表声明，谴责这次袭击，并否认该国参与其中。第二天，土耳其驻巴格达大使馆在社交媒体上表示，库尔德斯坦工人党对这次袭击负责。7月20日，库尔德斯坦工人党发表声明，否认其在该地区活动，并指责是土耳其发动的袭击。伊拉克国家安全委员会在同一天举行了紧急会议，强烈谴责这次袭击，反对把伊拉克领土用作攻击邻国和清算旧账的基地。7月23日，在国民议会为讨论这一事件而召集的一次会议上，议会安全和防务委员会建议将库尔德斯坦工人党分子驱逐出伊拉克，要求所有土耳其部队撤出，沿伊土边界重新部署联邦部队，废除与土耳其的任何安全协定并审查国防预算，以加强伊拉克的军事能力。特别代表澄清说，伊拉克要求土耳其

⁸⁸⁹ 关于联伊援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⁸⁹⁰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⁸⁹¹ 见 A/77/2，第二部分，第28章。

⁸⁹² 见 S/2022/574。

⁸⁹³ 见 S/PV.9034。

⁸⁹⁴ S/2022/100、S/2022/366 和 S/2022/696。另见 S/2022/103、S/2022/368 和 S/2022/714。

⁸⁹⁵ 见 S/PV.9100。

从伊拉克所有土地上撤出其军队，并呼吁进行调查。她强调，最重要的是停止对伊拉克领土的一切攻击，因为这种侵略不仅肆无忌惮地加剧了国家和区域紧张局势，而且造成了严重的人间悲剧。

通报之后，伊拉克代表欢迎安理会于 7 月 25 日发表的新闻谈话，安理会在谈话中谴责了这次袭击。伊拉克代表说，7 月 20 日，土耳其军队对伊拉克的领土和主权及代胡克省公民的生命实施了侵略行为。他最强烈地谴责对无辜平民的侵略行径，着重强调这次袭击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他要求土耳其从伊拉克领土撤出其军事部队，并回顾说，这是一个反复发生的问题，记录在多年来伊拉克代表给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的无数信函中。他谴责土耳其军队在伊拉克领土上的非法存在，并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五条，促请安理会通过一项决议，迫使土耳其在安理会监督下从伊拉克领土撤出其占领军。⁸⁹⁶ 伊拉克代表还促请安理会在其处理中事项清单中列入题为“有关伊拉克和土耳其的局势”的项目。⁸⁹⁷ 他指责土耳其没有遵守《宪章》第五十一条，并重申伊拉克与土耳其之间没有任何安全协定允许土耳其部队入侵伊拉克以追捕库尔德斯坦工人党。他促请安理会成立一个国际独立调查小组，调查对代胡克省的袭击，并声称伊拉克人民希望安理会在寻找解决办法方面发挥决定性和有效的作用，以防止此次危机在未来余波未了。

土耳其代表向伊拉克人民和政府表示哀悼，并告知安理会，袭击发生后，土耳其立即与伊拉克政府和库尔德斯坦地区政府联系，明确表示土耳其愿意采取一切步骤揭露真相。他补充说，侵犯伊拉克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是恐怖主义组织，而不是土耳其。他说，伊拉克政府无法对该国北部领土的某些部分(包括辛贾尔)行使有效主权，他声称那里仍然容忍库尔德斯坦工人党的存在。他强调，伊拉克当局有义务阻止库尔德斯坦工人党利用伊拉克领土，并着重强调一个国家不能因其邻国行使自卫权而对其进行谴责。他指出，由于伊拉克没有能力和意愿对付恐怖主义组织在其国内的存在，土耳其不得不采取适当措施，并将继续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行使其固有的自卫权。⁸⁹⁸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重点关注伊拉克不断演变的政治局势、该国及其边界的安全局势以及与 1990 年入侵科威特有关的余留问题，即对入侵作出赔偿的问题、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以及失踪的科威特财产问题。

安理会成员在审议过程中对选举后的政治僵局表示关切，⁸⁹⁹ 并呼吁伊拉克领导人组建一个反映伊拉克人民意愿并满足其需要和愿望的包容各方的政府。⁹⁰⁰ 几个安理会成员欢迎伊拉克总理为打破僵局而协助开展全国对话。⁹⁰¹ 一些安理会成员赞同伊拉克政府和库尔德斯坦地区政府执行《关于在辛贾尔地区恢复稳定和状态正常化协议》。⁹⁰² 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政府组建进程中必须

⁸⁹⁶ 关于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提交争端和情势的更多信息，见第六部分，第一节。

⁸⁹⁷ 关于在安理会处理中事项清单上增加新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节。

⁸⁹⁸ 关于这一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十节。

⁸⁹⁹ 见 [S/PV.8975](#)(阿尔巴尼亚、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法国和印度)；[S/PV.9034](#)(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墨西哥、俄罗斯联邦、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挪威和巴西)；和 [S/PV.9145](#)(印度、联合王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巴西、墨西哥、挪威和法国)。

⁹⁰⁰ 见 [S/PV.8975](#)(美国、阿尔巴尼亚、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巴西、挪威、爱尔兰、法国、联合王国、印度、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俄罗斯联邦)；[S/PV.9034](#)(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联合王国、墨西哥、俄罗斯联邦、爱尔兰、印度、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挪威、巴西、阿尔巴尼亚和美国)；和 [S/PV.9145](#)(美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法国和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⁹⁰¹ 见 [S/PV.9145](#)(印度、爱尔兰、巴西、墨西哥、俄罗斯联邦和法国)。

⁹⁰² 见 [S/PV.8975](#)(墨西哥)；[S/PV.9034](#)(法国)；和 [S/PV.9145](#)(美国和墨西哥)。

有妇女的充分和有意义的参与及代表权。⁹⁰³ 几个安理会成员对该国发生的政治暴力事件，⁹⁰⁴ 特别是辛贾尔的紧张局势和冲突升级表示关切。⁹⁰⁵ 关于伊拉克和该区域的安全局势，安理会成员对恐怖主义团体的威胁和达伊沙在伊拉克领土上持续发动袭击表示关切。⁹⁰⁶ 几个安理会成员谴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3 月 13 日对埃尔比勒发动弹道导弹袭击⁹⁰⁷ 以及伊斯兰革命卫队于 9 月 28 日对库尔德斯坦地区实施空袭。⁹⁰⁸ 在 7 月 26 日的紧急会议上，⁹⁰⁹ 安理会成员谴责 7 月 20 日在代胡克省发生的袭击，并表示支持进行调查，以确保追究责任。一些安理会成员⁹¹⁰ 表示关切，认为这次袭击可能会加剧该国的政治和安全危机，许多成员⁹¹¹ 呼吁尊重伊拉克的主权和领土完整。

几个安理会成员赞扬伊拉克通过联合国赔偿委员会履行其对 1990 年非法入侵科威特作出赔偿的义务。⁹¹² 在谈到被困在羁押设施中的平民问题时，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必须首先将儿童视为受害人。⁹¹³ 关于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以及失踪的科威特财产问题，许多安理会成员欢迎取得的进展和两国之间的合作。⁹¹⁴ 大多数安理会成员讨论了气候变化对伊拉克的影响，⁹¹⁵ 其中一些成员表示支持联合国开展工作协助伊拉克应对这一影响。⁹¹⁶ 巴西代表问，有哪些具体的概念和科学证据将沙尘暴与气候变化联系起来，而不是仅将沙尘暴视为当地气候事件。⁹¹⁷

⁹⁰³ 见 [S/PV.8975](#)(阿尔巴尼亚、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挪威、爱尔兰、法国、联合王国、墨西哥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34](#)(墨西哥、爱尔兰、印度、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挪威和阿尔巴尼亚); 和 [S/PV.9145](#)(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墨西哥、挪威、法国和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⁹⁰⁴ 见 [S/PV.8975](#)(阿尔巴尼亚和联合王国)。

⁹⁰⁵ 见 [S/PV.9034](#)(墨西哥、爱尔兰、法国和挪威)。

⁹⁰⁶ 见 [S/PV.8975](#)(美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挪威、爱尔兰、法国、联合王国、中国、印度、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俄罗斯联邦); [S/PV.9034](#)(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墨西哥、俄罗斯联邦、爱尔兰、印度、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和阿尔巴尼亚); 和 [S/PV.9145](#)(印度、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中国、法国和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⁹⁰⁷ 见 [S/PV.9034](#)(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墨西哥、爱尔兰和法国)。

⁹⁰⁸ 见 [S/PV.9145](#)(美国、联合王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巴西、墨西哥、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⁹⁰⁹ 见 [S/PV.9100](#)。

⁹¹⁰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肯尼亚、俄罗斯联邦和联合王国。

⁹¹¹ 美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印度、挪威、加纳、法国、肯尼亚、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中国、阿尔巴尼亚和巴西。

⁹¹² 见 [S/PV.8975](#)(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巴西、爱尔兰、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俄罗斯联邦)。关于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的更多信息，见下文第 23 节。

⁹¹³ 见 [S/PV.8975](#)(挪威和爱尔兰); 和 [S/PV.9145](#)(挪威)。

⁹¹⁴ 见 [S/PV.8975](#)(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爱尔兰、法国、联合王国、中国、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PV.9034](#)(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墨西哥、印度、法国和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和 [S/PV.9145](#)(印度、联合王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法国和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⁹¹⁵ 见 [S/PV.9034](#)(中国、联合王国、爱尔兰、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挪威、巴西、阿尔巴尼亚和美国); 和 [S/PV.9145](#)(美国、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挪威、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

⁹¹⁶ 见 [S/PV.9034](#)(中国、联合王国、爱尔兰、挪威、阿尔巴尼亚和美国)。

⁹¹⁷ 见 [S/PV.9034](#)。

伊拉克代表 2022 年在安理会会议上发言时，除其他事项外，再次呼吁不得以打击恐怖主义为借口，利用伊拉克领土来解决恩怨或推进政治利益，并敦促安理会认真考虑尊重《宪章》原则，特别是会员国的主权、睦邻关系和促进合作。⁹¹⁸

2022 年，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2631(2022)号决议，根据该决议将联伊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⁹¹⁹ 安理会在决议中赞扬伊拉克政府和独立高级选举委员会于 2021 年 10 月 10 日举行了技术上管理良好、总体上和平的选举，呼吁迅速、和平地组建新政府，落实国家优先事项，造福伊拉克人民，包括为此进行经济改革、开展区域合作、实现稳定和发展以及促进和保护人权。⁹²⁰ 安理会在决议中还认识到爆炸性弹药的威胁及其对包括儿童在内的平民的影响，⁹²¹ 并最强烈地谴责 2021 年 11 月 7 日针对伊拉克总理的暗杀企图。⁹²²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指出，伊拉克政府必须紧急进行有意义的改革，确认政府为此作出的努力，并呼吁国家机构加倍努力，追究应对杀害、严重伤害、绑架示威者和记者或导致他们失踪等罪行负责之人的责任，并维护和尊重表达自由权。⁹²³ 安理会认识到气候变化、生态变化和自然灾害等因素的不利影响可能导致荒漠化和干旱，对人道主义局势产生不利影响和加剧现有的不稳定，并认可《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巴黎协定》。⁹²⁴ 安理会重申联伊援助团的任务并增加了几项任务，还修改了要求秘书长向安理会报告联伊援助团在履行其所有职责方面进展情况的规定，从每三个月报告一次改为每四个月报告一次。⁹²⁵ 在对决议进行表决后，印度代表对联伊援助团的工作及其与伊拉克政府的密切合作表示赞赏。⁹²⁶ 然而，他也强调，有必要确保联伊援助团不被其他职责分散精力，这些职责要么是重复的，要么可以由伊拉克各主管机构高效执行。他重申，应通过《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巴黎协定》整体解决气候变化问题，在没有任何坚实科学依据的情况下，不应将气候变化与安全相关问题挂钩。

此外，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讨论了 2022 年与第 2379(2017)号决议所设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有关的事态发展，⁹²⁷ 并在题为“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的项目下讨论了与联合国赔偿委员会有关的事态发展。⁹²⁸

⁹¹⁸ 见 S/PV.8975、S/PV.9034 和 S/PV.9145。

⁹¹⁹ 第 2631(2022)号决议，第 1 段。

⁹²⁰ 同上，序言部分第六和第七段。

⁹²¹ 同上，序言部分第三段。

⁹²² 同上，序言部分第四段。

⁹²³ 同上，序言部分第八段。

⁹²⁴ 同上，序言部分第十一段。

⁹²⁵ 同上，第 5 段。关于联伊援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⁹²⁶ 见 S/PV.9043。

⁹²⁷ 更多信息见下文第 34 节和第九部分第三节。

⁹²⁸ 更多信息见下文第 23 节。

会议：有关伊拉克的局势，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 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75 2 月 24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07(2013) 号决议第 4 段 执行情况的第三十三次报 告(S/2022/100) 秘书长关于第 2576(2021)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22/103)		伊拉克	负责伊拉克问题秘 书长特别代表兼联 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联伊援助团)团长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有 受邀者	
S/PV.9034 5 月 17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07(2013) 号决议第 4 段 执行情况的第三十四次报 告(S/2022/366) 秘书长关于第 2576(2021)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22/368)		伊拉克	秘书长特别代表， 伊拉克 Al-Amal 协 会的共同创始人兼 主席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有 受邀者	
S/PV.9043 5 月 26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07(2013) 号决议第 4 段 执行情况的第三十四次报 告(S/2022/366) 秘书长关于第 2576(2021)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22/368)	美国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22/426)			一个安理会 成员(印度)	第 2631(2022) 号 决议 15-0-0
S/PV.9100 7 月 26 日			伊拉克， 土耳其	秘书长特别代表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b	
S/PV.9145 10 月 4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107(2013) 号决议第 4 段 执行情况的第三十五次报 告(S/2022/696) 秘书长关于第 2631(2022)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S/2022/714)		伊拉克	秘书长特别代表	13 个安理会 成员、 ^a 所有 受邀者 ^c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伊拉克由其外交部长代表。

^c 特别代表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23.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伊拉克和科威特间局势”的项目举行了一次会议，会上通过了一项决议。⁹²⁹ 这是安理会自 2019 年 2 月以来首次就该项目举行会议。⁹³⁰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⁹³¹

2 月 22 日，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通过了第 2621(2022)号决议，其中决定联合国赔偿委员会已完成第 687(1991)号和第 692(1991)号决议规定的任务，并重申伊拉克已履行其国际义务，按照第 687(1991)号决议第 16 和 18 段和第 692(1991)号决议的规定，向所有索赔者赔偿了委员会判赔因伊拉克非法入侵科威特和占领科威特而对外国政府、国民和公司造成的任何直接损失、损害(包括环境损害和自然资源枯竭)或伤害。⁹³² 安理会同一决议决定终止委员会的任务，并结束审议委员会对第 687(1991)号决议第 16 和 18 段以及第 692(1991)号决议规定的赔偿责任的判赔。⁹³³

在会议上，⁹³⁴ 对该决议进行表决后，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理事会主席指出，赔偿委员会是个人向侵略国索赔的第一个成功范例，并回顾说，2 月 9 日，理事会通过了第 277 号决定，也是其最后一份决定，理事会在其中表示，赔偿委员会已完成任务，并宣布伊拉克政府已履行其国际义务，对其非法入侵科威特而直接造成的损失和损害做出了赔偿。他说，该委员会已完成工作，将在 2022 年结束所有活动。他补充说，在关闭账户以便将联合国赔偿基金中的任何剩余资金归还伊拉克并发布所有审计报告之后，理事会将举行最后一次行政会议。之后，委员会将解散，并向安全理事会报告。⁹³⁵ 他着重指出，委员会的工作显示，持有不同利益的多个国家通过在联合国开展积极合作可以取得何种成就，并且，会员国通过联合国采取行动进行战后重建与和解是可能的。

在同次会议上，⁹³⁶ 决议执笔方联合王国的代表说，委员会是基于规则维护国际秩序的一项重要成功，其工作是多边主义在冲突后实现和解以及解决与冲突有关的大规模复杂问题方面的一项历史性成就。她补充说，委员会圆满完成任务不仅是对违反国际法所产生后果的提示，而且也是在联合国积极合作可以取得成果的一个范例。美国代表指出，委员会得以成为一个成功的冲突后管理机制，是因为安理会集体致力于多边主义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他着重指出，虽然委员会工作的完成是一个成功，但也提醒人们，战争的影响延续了几十年。他强调指出，安理会必须履行《宪章》为其规定的角色，继续采取行动，预防爆发武装冲突并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法国代表指出，委员会的关闭是冲突后重建与和解的一项重大成就，标志着伊拉克与科威特关系新篇章的开始。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说，委员会工作的结束是题为“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的项目

⁹²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⁹³⁰ 关于该项目以往会议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9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23 节。

⁹³¹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5 节。

⁹³² 第 2621(2022)号决议，第 1 和 2 段。

⁹³³ 同上，第 7 和 8 段。

⁹³⁴ 见 S/PV.8972。

⁹³⁵ 见 S/2022/104。

⁹³⁶ 见 S/PV.8972。

的一个历史性时刻。印度代表说，这是一个好的范式，显示会员国如何能够通过积极合作，共同实现冲突后和解。爱尔兰代表强调，委员会任务的完成标志着国际索赔解决史上前所未有的成就，也是个人有途径向侵略国索赔的第一个案例。她补充说，伊拉克政府和科威特政府通过联合国采取行动的共同努力、承诺和坚持提示人们，对话和多边主义具有持久价值。挪威代表说，委员会任务的结束是一项历史性的重大成就。同样，中国代表说，委员会工作的完成意义重大，并表示希望伊拉克和科威特深化合作，共同促进区域稳定、和平与繁荣。阿尔巴尼亚代表指出，委员会仍然是冲突后重建与和解的典范，体现了国际法和尊重会员国的宝贵性和重要性。他补充说，这一时刻提醒人们铭记战争的灾难性代价，也提供了经验教训，说明在预防冲突、阻止非法侵略行为和结束战争的努力中必须显示出决心。加纳代表高兴地注意到，委员会没有辜负并成功完成了其任务，这强化了加纳的信念，即会员国可以通过在多边环境下的建设性合作，实现有意义的冲突后重建与和解。肯尼亚代表指出，这一天是联合国和多边主义的一个重要时刻。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委员会的解散是一个历史性事件，并表示相信，伊拉克可获得的资源将为改善伊拉克社会的社会经济状况做出切实贡献，而伊拉克社会自 1990 年波斯湾危机爆发以来一直承受着制裁压力的人道主义后果。

许多安理会成员⁹³⁷ 申明，伊拉克已就其 1990 年非法入侵和占领科威特一事履行了与《宪章》第七章规定的措施有关的义务，大多数安理会成员⁹³⁸ 赞扬伊拉克承诺付款，而且往往是在困难的境况下付款。一些安理会成员⁹³⁹ 表示感谢科威特政府对委员会的承诺。几个安理会成员⁹⁴⁰ 呼吁在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以及包括国家档案在内的失踪科威特财产问题上取得更多进展。

伊拉克外交部长强调指出，伊拉克政府与委员会和安理会的合作是多边行动的成功典范，利用国际机制和措施解决世界所面临危机的信心因此加强。他还补充说，伊拉克履行其对国际社会和科威特的义务是一项重大发展，这将加强伊拉克与该区域和世界的关系以及与科威特的历史联系。他澄清说，在伊拉克履行其义务之后，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现在对伊拉克负有法律和道义义务，包括停止对伊拉克实施《宪章》第七章规定的措施；维护伊拉克的权利、资产和国际法律特权；并按照联合国主导的国际努力，依照《宪章》和确保公正和公平的国际法规范，保护伊拉克免受未来的任何索赔。科威特代表欢迎第 2621(2022)号决议获得一致通过，并强调指出，安理会设立的机制和附属机关履行了其任务和职责，并随时准备就执行工作采取后续行动，以实现相关决议的预期成果，这提高了安理会的公信力和效力。他赞扬安理会在赔偿问题上的工作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并祝贺伊拉克充分履行了与赔偿问题有关的义务，不再受制于第七章规定的最重要义务。科威特代表重申，该国承诺与伊拉克政府一同工作并开展合作，根据第 2107(2013)号决议的规定，最后确定尚未了结的事项以及与失踪的科威特国民和第三国国民及归还财产(包括国家档案)有关的义务。

⁹³⁷ 联合王国、美国、法国、墨西哥、印度、加蓬、挪威、中国、阿尔巴尼亚和肯尼亚。

⁹³⁸ 联合王国、美国、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印度、爱尔兰、挪威、中国、加纳、巴西、肯尼亚和俄罗斯联邦。

⁹³⁹ 美国、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爱尔兰、挪威、中国、阿尔巴尼亚、加纳、巴西和肯尼亚。

⁹⁴⁰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印度、加蓬和爱尔兰。

会议：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 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72 2022 年 2 月 22 日	2022 年 2 月 10 日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理事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104)	联合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22/136)	伊拉克、科威特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理事会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第 2621(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伊拉克由其外交部长代表。

专题问题

24.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举行了 4 次会议，并通过了 1 项决议和 1 项主席声明。其中两次会议采取通报会的形式，一次会议采取公开辩论的形式，另一次会议是为了通过一项决定而召开的。⁹⁴¹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⁹⁴²

2022 年，安理会继续根据第 [2378\(2017\)](#) 号决议举行年度通报会，介绍“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及其执行战略“以行动促维和+”，并继续举行关于联合国警察部门工作的年度通报会。安理会还举行了一次关于战略沟通对高效维和的关键作用的高级别公开辩论，在会上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以及关于向联合国和平行动人员提供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支持的第 [2668\(2022\)](#) 号决议。在这些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的两次通报，并听取了秘书长、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部队指挥官、联刚稳定团警务专员、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警务专员、国际和平研究所研究主任和科菲·安南国际维持和平培训中心一名代表各自所作的一次通报。⁹⁴³

7 月 12 日，在安理会当月主席国巴西的倡议下，⁹⁴⁴ 安理会举行了一次关于战略沟通对高效维和的作用的高级别公开辩论。⁹⁴⁵ 秘书长在会上首先发言，他指出，战略沟通对于维持和平行动的各项任务都至关重要，这些任务包括保护平民和防止暴力、确保停火和保障政治解决、调查和报告践踏和侵犯人权行为、推进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以及促进妇女作为和平维护者、和平建设者与和平领导者的作用，并确保工作人员及其所服务社区的安全和保障。⁹⁴⁶ 秘书长指出，虚假信息不仅具有误导性，而且是危险的，可能致命，助长针对联合国人员及其合作伙伴的公开暴力。秘书长认为，应对这一威胁的最佳和最具成本效益的工具是可信、准确和以人为本的战略沟通，不仅能化解有害的谎言，还能实现有针对性的双向交流，从而建立信任以及政治和公众支持。这种

⁹⁴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⁹⁴²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4 章。

⁹⁴³ 见 [S/PV.9090](#)、[S/PV.9090\(Resumption 1\)](#)、[S/PV.9123](#) 和 [S/PV.9189](#)。

⁹⁴⁴ 7 月 5 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539](#))。

⁹⁴⁵ 见 [S/PV.9090](#) 和 [S/PV.9090\(Resumption 1\)](#)。有关高级别会议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⁹⁴⁶ 见 [S/PV.9090](#)。

交流可以加强当地民众对联合国特派团和任务的了解，另一方面也可以加强维和人员对当地民众的关切、不满、期望和希望的认识。

秘书长指出，战略沟通要取得成效，就必须以证据为基础，以经核实的数据为依据，对对话持开放态度，植根于讲故事的方式，并由可信的信息发布者传播。他指出，作为改进维和中战略沟通的手段，联合国正在采取全特派团沟通策略，要求特派团领导负责并牵头沟通工作，向特派团提供指导和培训，与技术和媒体公司以及会员国合作，监测和评价宣传运动的效力，并利用沟通强化问责制，杜绝工作人员和合作伙伴包括性剥削和性虐待在内的不当行为。秘书长最后强调，在冲突环境中，联合国作为可信的信息行为体必须采取审慎的立场，提供引人入胜且真实的内容，促进包容各方的对话，要求删除有害言论，要求领导人承担责任，促进和平与团结。

秘书长发言后，联刚稳定团部队指挥官分享了他对战略沟通的看法，表示战略沟通可帮助扭转刚果民主共和国民众对该特派团在改善安全局势方面作用的总体负面看法。部队指挥官指出，该特派团的战略包括与下至村长和媒体、上至国内和地区武装部队领导人的各种利益攸关方进行面对面的沟通，他们都可发挥关键作用，帮助反击对特派团的批评，解释任务的目的是和局限性，确认关于联合国向非联合国安全部队提供支持的人权尽职政策的有效性。在挑战方面，他强调了女译员短缺、部队部署前培训不足、缺乏称职的公共信息和信息业务参谋以及专门的军队心理业务部门。此外，他强调军事行动计划与战略沟通计划之间需要协同增效，指出战略沟通是一项指挥职责，也是特派团领导层的一项任务。

国际和平研究所研究主任在发言中讨论了战略沟通在加强保护平民方面的作用，如何确保宣传不仅敏感对待性别问题，而且能促进社会性别变革，以及积极倾听、将社区的体验放在维持和平首要位置的重要性。对于保护平民，她说，战略沟通不仅限于传达特派团保护工作的局限性以管理期望，还包括传递如何让民众更好地利用现有保护措施的信息。战略沟通还可用来反击仇恨言论以及煽动暴力、挑起基于身份的分裂或者鼓动个人加入武装团体的错误信息或虚假信息。研究主任解释道，促进社会性别变革的沟通使用叙述和讲故事的手法来促进性别平等，打击有害的陈规定型与行为方式，例如，通过展现拓展性别角色传统认知的故事和图片，针对有害的性别做法，以及利用信息来拓宽妇女获得权力和资源的渠道。最后，她强调战略沟通应当不限于单向的信息传递，而成为特派团与社区之间的动态对话。在这方面，她建议除了数据和分析，还可以通过讲故事的方式，说服并激励人们为和平而行动。

在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和与会的非安理会成员强调，面对日益复杂和敌对的行动环境以及借助数字技术传播错误信息、虚假信息和仇恨言论的情况显著增加的背景，战略沟通对于维持和平行动的效力至关重要。他们指出了有效的战略沟通在执行保护平民任务和确保维和人员安全保障方面的作用。在实际步骤方面，发言者建议在所有特派团及其各自所有的构成部分实施沟通战略，确保特派团领导层对这些战略负主导责任，通过部署专门人员、培训和使用技术来提高沟通能力，并确保维和人员、社区、东道国政府与实地其他利益攸关方实现双向交流。许多发言者还强调了战略沟通在推进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的作用。

在会上通过的主席声明中，安理会特别指出，战略沟通对于执行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任务和确保维和人员的安全和保障至关重要。⁹⁴⁷ 安理会认识到，战略沟通和提供准确内容有助于加强对维和任务的了解，管理相关利益攸关方、特别是东道国政府和当地社区的期望，赢得他们的信任和

⁹⁴⁷ S/PRST/2022/5，第五段。

支持，并有助于消除虚假信息和错误信息。⁹⁴⁸ 此外，安理会强调需要改善特派团所有构成部分的战略沟通文化，并促请维持和平行动在执行保护平民任务时，加强社区参与，提高对当地社区的保护需求和能力的认识。⁹⁴⁹ 最后，安理会请秘书长迟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对所有维和行动的战略沟通情况进行一次战略审查，并确保在其就单个维和行动提交的定期报告中酌情说明为获授权活动采取的战略沟通行动及其影响。⁹⁵⁰

9 月 6 日，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向安理会通报了第 2378(2017)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在执行“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和“以行动促维和+”战略方面取得的进展和面临的挑战。⁹⁵¹ 副秘书长指出地缘政治环境日益复杂，强调必须尽一切可能维护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需的行动空间，因为这些行动是多边体系在实地运作的生动体现。他概述了“以行动促维和+”的一些优先事项的执行情况。关于第二个优先事项，即战略和行动一体化，副秘书长报告说，12 个特派团中有 11 个已制定特派团综合计划或全面规划和业绩评估系统成果框架，其中大多数考虑到性别因素以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他指出，特派团只有在适当时间拥有适当的能力，才能完成任务，他呼吁安理会成员提供支持，以填补关键能力缺口，特别是在通用直升机和武装直升机方面的缺口。关于第四个优先事项，即安全和保障，副秘书长对 2021 年维和人员死亡人数比 2020 年翻了一番表示遗憾，并指出这一趋势在 2022 年仍在继续，特别是在使用爆炸物和简易爆炸装置的袭击持续发生的情况下。

关于第六个优先事项，副秘书长表示，各特派团正在努力将战略沟通充分纳入规划和决策，并通过社交媒体和联合国运作的电台网络，以引人入胜、以人为本的方式积极主动地传播维和的切实影响。关于妇女对维持和平行动的参与，他指出，除军事特遣队外，2018-2028 年军警人员性别均等战略中设定的大多数目标都已实现和超额完成。副秘书长指出，正在继续努力创造更多促进性别平等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并将性别分析用于知情决策。然而，他强调了资源与人员不足、包括缺少性别平等问题顾问带来的制约。副秘书长承认在处理“以行动促维和+”所概述的优先事项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呼吁安理会更有力、更团结一致地支持推进维持和平行动的政治努力，并呼吁安理会继续支持面临来自冲突方的不应有的限制与障碍、包括违反部队地位协定行为的特派团。

安理会成员在听取通报后交换意见时，普遍承认自“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启动以来，维持和平行动的业绩有所改善，但也列出了一些挑战。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强调，要有效执行任务授权，就需要授权本身有针对性、切实可行、有充足资源保障且被纳入实现冲突政治解决的整体战略。一些安理会成员⁹⁵² 对任务授权的性质日益宽泛表示关切，并强调应继续把重点放在支持政治进程上。多位发言者⁹⁵³ 提出，需要与东道国政府接触并改善与东道国政府的关系。一些安理会成员⁹⁵⁴ 敦促东道国政府避免对特派团施加限制，并遵守部队地位协定规定的义务。多个安理会成员⁹⁵⁵ 指

⁹⁴⁸ 同上。

⁹⁴⁹ 同上，第六和第七段。

⁹⁵⁰ 同上，第十六和十七段。

⁹⁵¹ 见 S/PV.9123。

⁹⁵² 加纳、中国和俄罗斯联邦。

⁹⁵³ 中国、加蓬、俄罗斯联邦、肯尼亚、印度和法国。

⁹⁵⁴ 加纳、联合王国、美国和法国。

⁹⁵⁵ 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肯尼亚、阿尔巴尼亚和巴西。

出,一些特派团与当地社区之间的关系日益紧张,呼吁更多地利用战略沟通来重建和维持信任。对于改进维和业绩的其他优先事项,一些发言者强调必须维护与区域组织和区域特派团的实地伙伴关系,增加确保维和人员安全和保障的资源 and 能力,利用数据和技术,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并创造有利于妇女参加特派团的条件。

11月14日,安理会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部分警务专员举行了年度通报会。⁹⁵⁶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在介绍性发言中概述并举例说明了秘书处和联合国警务人员为支持政治过渡所做的工作,包括努力加强长期战略规划与业务决策之间的联系,使部署前培训与特派团内培训保持一致,进行业绩评估,在全面规划和业绩评估系统内制定与警察有关的影响指标,利用战略沟通,并在过渡期间改善与东道国的合作。副秘书长指出,促进性别平等的治安工作确保妇女、男子、女童和男童的不同安全需求得到考虑,除其他外得益于由促进性别平等问题顾问和警察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组成的强大网络。他补充说,联合国警察 2025 年性别均等目标已经实现,女性占警官总数的近五分之一,并领导着九个警察部分中的五个。

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刚稳定团的警务专员在发言中介绍了其警察部分为保护平民和改善业绩而开展的工作。南苏丹特派团警务专员指出,作为其任务授权的一部分,该警察部分参与了整个特派团通过对话和接触促进保护工作的努力,参与了民事-军事-警察综合巡逻以及向冲突热点附近的临时行动基地部署力量,并通过支持法治机构,促进创造保护性环境。她强调,为改进业绩,需要为妇女的参与创造更有利的环境,增加联合和综合规划的能力,配备积极主动、足智多谋且受过良好教育和部署前培训的警官,并增加建制警察部队。联刚稳定团警务专员指出,已努力改善该特派团警察部分的业绩,途径包括与警察派遣国就建制警察部队和专门小组的质量进行沟通、培训、利用监测和衡量系统(如全面规划和业绩评估系统)、以及执行年度工作计划作为监测和评估机制。他还提到部署警察小组来衡量和帮助改进刚果国家警察在打击城市犯罪和有组织犯罪方面的业绩。

在警务专员发言之后,科菲·安南国际维持和平培训中心的一名代表发言,提及在联合国维持和平多边一级执行的决定、规范、想法和政策对国家一级维持和平利益攸关方决策的影响。具体而言,她表示,维持和平对东道社区和部队派遣国的安全部门具有民主化影响,并加强了国内安全关系的合法性和有效性。她指出,维持和平行动中的警察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在维持和平行动区和国内一级相辅相成、相互促进。她指出警察部分对“以行动促维和”优先事项做出了重要贡献,同时强调需要改进特派团维和人员的创新能力、适应能力、战备状态、战略和行动整合以及问责,这些特派团的受益者往往是脆弱国家。她补充说,警察派遣国也最大限度地参与了脆弱驻在国之外的维和,目的是造福本国社会以及加强国内安全关系的合法性和有效性。

安理会成员在通报后的发言中确认警察部分工作的重要性,特别是在预防冲突和预警、保护平民、维持和平过渡、能力建设、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以及战略沟通方面的工作。一些安理会成员⁹⁵⁷强调,确保警察部分高效负责是“以行动促维和+”战略下的一项关键要求。安理会成员虽肯定了一些进展,但强调需要确保向警察提供与其业务环境相关的专门和有针对性的培训,并确保他们具备正确的心态和必要的装备,包括技术,以圆满履行职责。安理会成员肯定女警察的重要作用,特别是在社区参与方面,并呼吁在增加她们对警察部分的参与和改善她们的工作条

⁹⁵⁶ 见 [S/PV.9189](#)。

⁹⁵⁷ 肯尼亚、爱尔兰、美国、墨西哥、联合王国和加纳。

件方面取得更多进展。发言者呼吁加强警察部分与当地社区、东道国、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民间社会和区域组织等利益攸关方之间的伙伴关系，认为这是提高警察效力的一个关键因素。此外，一些成员⁹⁵⁸ 强调，安理会、秘书处、警察派遣国与东道国之间需要加强协调，特别是在规划、任务授权设计和撤出战略方面。

12 月 21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68(2022)号决议，其中确认需要提高对于向联合国和平行动人员提供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支持的重要性的认识。⁹⁵⁹ 安理会鼓励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包括会员国和秘书处，在部署前培训期间向支助人员提供精神卫生服务，在部署期间继续营造一种重视健康和关爱的文化，并在部署后阶段继续向和平行动人员提供适当的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支持服务。⁹⁶⁰ 此外，安理会请秘书长在第 2378(2017)号决议规定须向安理会提交的全面报告中酌情载入关于 2018 年联合国系统精神卫生和健康战略各方面执行情况的信息。⁹⁶¹

在对该决议进行表决后，印度和俄罗斯联邦代表虽然表示支持该决议，但质疑安理会是否是讨论维和人员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支持问题的适当论坛。⁹⁶² 具体而言，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大会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作为一个专门平台，将包括部队派遣国和秘书处专家在内的所有有关各方聚集在一起，对维持和平行动的方方面面进行全面审查，并补充说，安理会缺乏审议维和人员精神卫生问题所需的能力、数据和分析。⁹⁶³ 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特别政治任务的人员甄选和业绩问题属于秘书处的责任范围，将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的概念笼统混在“和平行动”这一个术语之下，导致在人员甄选、精神卫生支持、资金筹措以及整体所需工作范围等方面的责任归属不明确。同样，印度代表强调，对这一问题的任何认真审议都应基于数据以及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商后开展的研究，并指出特别委员会一直给予维和人员的精神卫生问题适当关注，近年来在行动环境、生活条件、伤员后送、医疗设施等诸多领域取得了持续的改善。墨西哥作为该决议的执笔方，其代表表示安理会不仅应适当重视军警人员和文职人员的身体健康，而且应重视他们在部署之前、期间和之后的精神健康。

⁹⁵⁸ 中国、印度和俄罗斯联邦。

⁹⁵⁹ 第 2668(2022)号决议，第 1 段。

⁹⁶⁰ 同上，第 2-4 段。

⁹⁶¹ 同上，第 5 段。

⁹⁶² 见 S/PV.9229。

⁹⁶³ 关于安理会与大会及其附属机构之间关系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

会议：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90 和 S/PV.9090 (Resumption 1) 7 月 12 日	战略沟通对高 效维持和平的 关键作用 2022 年 7 月 5 日巴西常驻联 合国代表给安 全理事会的信 (S/2022/539)		23 个会员国 ^a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 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联刚稳定团)部队指 挥官、欧洲联盟驻联 合国代表团团长、国 际和平研究所研究主 任	秘书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b 所有受邀 者 ^c	S/PRST/2022/5
S/PV.9123 9 月 6 日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 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受邀者	
S/PV.9189 11 月 14 日	警务专员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 长、联合国南苏丹特 派团(南苏丹特派团) 警务专员、联刚稳定 团警务专员、科 菲·安南国际维持和 平培训中心代表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d	
S/PV.9229 12 月 21 日		52 个会员 国 ^e 提出的 决议草案 (S/2022/977)	45 个会员国 ^f		安理会 3 个成员(印 度、墨西 哥、俄罗 斯联邦)	第 2668(2022) 号 决议 15-0-0

^a 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孟加拉国、比利时、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德国、危地马拉、印度尼西亚、以色列、日本、立陶宛、马耳他、摩洛哥、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斯洛伐克、南非、瑞士、泰国和乌拉圭。

^b 巴西(安理会主席)由该国外交部长作为代表；加纳由该国外交与地区一体化部长作为代表；印度由该国外交部东方秘书作为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该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与国际合作部政治事务部长助理作为代表。

^c 丹麦代表以北欧国家的名义发言；印度尼西亚代表以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安全和安保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

^d 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刚稳定团的警务专员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了会议。

^e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比利时、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芬兰、加蓬、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土耳其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f 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新西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和土耳其。

25.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22 年，安理会举行了 4 次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工作有关的会议。⁹⁶⁴ 在 4 次会议中，两次采取辩论形式，还有两次是为通过一项决定而召开的。⁹⁶⁵ 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就该项目通过了一项决议。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⁹⁶⁶

3 月 31 日，安理会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请余留机制在 4 月 14 日之前提交一份报告，介绍自 2020 年 6 月以来的工作进展情况，包括正在进行的程序的详细时间表以及与剩余案件预期结案日有关的因素。⁹⁶⁷ 安理会在该主席声明中还请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全面审查余留机制的报告以及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将于 3 月 31 日提交的关于余留机制方法和工作的评价报告。⁹⁶⁸ 安理会请非正式工作组在 5 月 13 日之前完成审查，并在其中提出其意见及任何结论或建议，供安理会审议。⁹⁶⁹ 安理会还关切地注意到，尽管早先已达成一项协议，但余留机制在重新安置无罪释放人员和被判有罪但已服满刑期者方面仍然面临问题。安理会强调妥善重新安置这些人的重要性，并强调安理会继续决心打击对严重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责任人无罪不罚现象，并强调指出必须将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起诉的所有人，包括依然在逃犯，绳之以法。⁹⁷⁰

6 月 14 日，安理会举行会议，听取余留机制主席和检察官的首次半年度通报。⁹⁷¹ 在会上，主席和检察官介绍了各自根据第 1966(2010)号决议第 16 段提交的关于余留机制工作的最新报告。这是余留机制主席卡梅尔·阿吉乌斯法官离任前最后一次向安理会讲话，他对报告所述期间取得的重大进展表示满意，并指出只剩下三起主要案件，表明司法工作量与 2019 年初相比大大减少，上诉案件程序有望在预计时间范围内完成。此外，余留机制主席强调了在追捕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逃犯方面取得的进展及其对余留机制的业务和前景的决定性影响。他说，由于检察官的努力，只剩下四名逃犯尚未归案，预计所有逃犯都将在卢旺达接受审判。余留机制主席还强调了在执行判决和监测移交给国家司法机关处理的案件方面取得的进展，监测的案件已从 7 个减少到 2 个。主席指出，在取得这些成果的同时，在报告所述期间也遇到了一些挫折。在这方面，他报告说，联合国与尼日尔签署的关于在尼日尔境内重新安置无罪释放人员和被释放人员的有约束力协议尚未得到遵守。他还提到，佩塔尔·约伊奇和维丽察·拉代塔藐视法庭案表明，塞尔维亚未能履行第 1966(2010)号决议规定的国际义务。最后，主席指出，与其前身法庭一样，余留机制是更广泛系统的组成部分，该系统体现共同的司法愿景以及将这些法庭的重要工作进行到底的决心。他补充说，余留机制经过近十年的运作后，朝着实现安理会设想的成为小型临时机构的目标取得长足进展。但他强调，除非安理会另有决定，否则余留机制的许多活动，包括一些司法职能，将在可预见的

⁹⁶⁴ 关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更多信息，见涵盖 2018 年至 2021 年期间的往期补编；关于在本项目下审议的问题的更多信息，另见涵盖 1996 年至 2007 年期间的往期补编。

⁹⁶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⁹⁶⁶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10 章。

⁹⁶⁷ S/PRST/2022/2，第五段。

⁹⁶⁸ 同上，第六段。

⁹⁶⁹ 同上。

⁹⁷⁰ 同上，第九和十段。

⁹⁷¹ 见 S/PV.9062。

未来持续开展，并在主要案件结案后长期存在。在这方面，将由安理会确定余留机制的任务范围，并决定是否以及何时应由其他机构更适当地履行某些职责。

检察官在发言中告知安理会，在过去两年中，检察官办公室查明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关闭后仍逍遥法外的一半在逃人员的下落，仅剩四名逃犯下落不明。他报告说，经过数年的艰苦努力，与南非合作方面正在取得进展，最近成立了一个业务工作组，用来协助检察官办公室将逃犯菲尔让斯·卡伊谢马缉拿归案。他补充说，检察官办公室的目标是在安理会下次审查余留机制工作时查明所有4名在逃犯的下落。此外，检察官还介绍了检察官办公室继续努力审结卡布加案、法图马等人案以及斯塔尼希奇和西马托维奇案的最新情况。关于安理会赋予检察官办公室回应世界各地国内调查人员和检察官提出的援助请求的任务，检察官确认，协助国家司法机关起诉在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境内犯下的国际罪行仍然是一个优先事项。他补充说，随着检察官办公室即将审结最后一批案件和查明最后几名逃犯的下落，必须提醒自己，仍有数千起案件需要在国家法院审结，检察官办公室提供的协助对于完成这项工作至关重要。此外，国家检察官仍然面临其他重大挑战，在前南斯拉夫，最重要的问题仍然是区域司法合作。在这方面，检察官敦促有关国家在寻找失踪人员方面大力加强配合。这是一项人道主义义务。关于卢旺达，检察官说，从根本上说，挑战在于是否受到重视、是否有资源，有时还在于缺乏政治意愿。他说，更广泛地说，关于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各国，仍存在否认灭绝种族和美化战犯的情况。此类行为是对受害者的侮辱，并为今后的冲突埋下种子，绝不能容忍。最后，检察官概述了正在进行的审查进程和监督厅报告的主要结论，并报告了在审查期间为完成检察官办公室的任务而采取的步骤，包括在斯塔尼希奇和西马托维奇案和恩扎博尼帕等人案的审判中以及在姆拉迪奇案的上诉中成功定罪。

安理会听取通报后，讨论了余留机制在报告所述期间取得的进展。首先，加蓬代表指出，根据3月31日通过的安理会主席声明⁹⁷²的要求，余留机制主席和检察官在其最新情况报告中努力证明，安理会信任余留机制并为其提供资源，以便为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境内国际罪行受害者伸张正义，这一决定是正确的。⁹⁷³他补充说，尽管余留机制面临COVID-19大流行所造成卫生危机带来的诸多挑战，但该机制在两年期内取得了长足进展。这一点得到了安理会多位成员的认同。⁹⁷⁴与之相对，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余留机制在按计划完成其活动方面没有取得任何进展，而且在过去五年中没有进行真正的缩编。他说，正在进行的两年期审查的结果将决定余留机制未来运作的参数，审查进程将有助于该机制的领导层作出必要努力，尽快缩减其工作。另一些安理会成员⁹⁷⁵肯定余留机制在报告所述期间在司法事项和工作方法方面取得的进展，同时鼓励余留机制采取必要措施，遵守预计时间表，并根据其任务授权执行剩余建议。在这方面，多个安理会成员⁹⁷⁶确认卡布加案取得进展，并表示他们期待审判的完成。一些成员⁹⁷⁷还期待斯塔尼希奇和西马托维奇案以及法图马等人案下达判决。大多数安理会成员强调，国家司法机关之间和有关国家之间必须开展司

⁹⁷² S/PRST/2022/2，第五段。

⁹⁷³ 见 S/PV.9062。

⁹⁷⁴ 印度、法国、加纳、联合王国、美国、墨西哥、肯尼亚和爱尔兰。

⁹⁷⁵ 印度、法国、联合王国、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和阿尔巴尼亚。

⁹⁷⁶ 加蓬、法国、联合王国、美国、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肯尼亚、挪威、爱尔兰和阿尔巴尼亚。

⁹⁷⁷ 联合王国、美国、墨西哥、挪威和阿尔巴尼亚。

法合作，并且必须给予余留机制充分配合，使其能够完成任务。在这方面，多个成员⁹⁷⁸对塞尔维亚不遵守余留机制对约伊奇和拉代塔案发出的逮捕令表示关切，一些成员⁹⁷⁹则敦促各国帮助逮捕和移交被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起诉的剩余 4 名逃犯。此外，许多安理会成员⁹⁸⁰对无罪释放人员或被释放人员的重新安置问题表示关切，并呼吁有关国家和余留机制立即找到适当的解决办法。一些安理会成员和非成员⁹⁸¹谴责对在前南斯拉夫和卢旺达犯下的暴行罪加以否认和美化犯罪者的做法。

在 6 月 22 日的会议上，⁹⁸²安理会以 1 票弃权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第 2637(2022)号决议，其中任命了余留机制检察官，任期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⁹⁸³安理会在该决议中继续敦促所有国家加强与余留机制合作，为其提供一切必要协助，尤其是为了尽快速捕和移交被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起诉的其余所有在逃罪犯。⁹⁸⁴安全理事会关切地注意到尽管早先已达成一项协议，但余留机制在重新安置无罪释放人员和被判有罪后已服满刑期人员方面继续面临问题，强调必须为这些问题找到迅速和持久的解决办法，包括作为和解进程的一部分。⁹⁸⁵在这方面，安理会指出关于无罪释放人员和已服满刑期人员重新安置的决定除其他外应考虑到原籍国是否愿意接收其国民、这些人员是否同意或表示反对重新安置以及是否有其他国家可供重新安置。⁹⁸⁶安理会欢迎余留机制向安理会提交报告，并欢迎监督厅关于余留机制方法和工作评价的报告。⁹⁸⁷在这方面，安理会请余留机制落实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提出的建议，继续采取步骤，以期进一步提高效率，进行更有效和更透明的管理，包括为完成工作时间表作出明确、有重点的预测，并严格予以遵守。⁹⁸⁸安理会再次请余留机制在提交安理会的半年度报告中说明本决议执行进展情况。⁹⁸⁹为了加强对余留机制的独立监督，安理会回顾指出，如 2022 年 3 月 31 日安理会主席声明所述，今后根据第 1966(2010)号决议第 17 段进行的审查应包括请监督厅提供余留机制的方法和工作评价报告。⁹⁹⁰

⁹⁷⁸ 联合王国、美国、挪威、爱尔兰和阿尔巴尼亚。

⁹⁷⁹ 法国、加纳、美国、墨西哥、肯尼亚、挪威和爱尔兰。

⁹⁸⁰ 印度、加纳、联合王国、美国、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和爱尔兰。

⁹⁸¹ 加蓬、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美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以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⁹⁸² 见 S/PV.9072。

⁹⁸³ 第 2637(2022)号决议，第 1 段。

⁹⁸⁴ 同上，第 3 段。

⁹⁸⁵ 同上，第 4 段。

⁹⁸⁶ 同上，第 5 段。

⁹⁸⁷ 同上，第 8 段。另见 S/2022/148 和 S/2022/319。

⁹⁸⁸ 第 2637(2022)号决议，第 10 段。

⁹⁸⁹ 同上，第 12 段。

⁹⁹⁰ 同上，第 16 段。

12月12日,安理会成员听取了余留机制主席和检察官的第二次半年度情况通报,他们在通报中介绍了余留机制工作的最新进展报告。⁹⁹¹在会议期间,⁹⁹²余留机制主席报告说,在按原本的预期于6月29日审结法图马等人藐视法庭案之后,余留机制的待审案件只剩下两个主要案件。在这方面,她报告说,对菲利西安·卡布加的审判已于9月29日在海牙开始,正在迅速进行,预计审判阶段仍将在2024年9月之前完成。她还报告说,斯塔尼希奇和西马托维奇案的上诉程序继续按计划进行,并表示她相信上诉判决将最晚于2023年6月作出。此外,她报告称,余留机制在其它持续司法活动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例如保护受害人和证人、协助国家司法机关、监测移交给国家法院的案件以及执行判决。她补充道,这些事项经常要求本机制法官或主席作出决定,需要持续的努力和资源,确保整个司法周期顺利完成。关于无罪释放或已服满刑期的8名重新安置人员,主席申明,解决当前局面的最佳途径是遵守联合国与尼日尔之间的现有协议,如果不能共同找到持久的解决方案,不仅会影响本组织的声誉,也会损害国际司法体系的整体公信力。她说,通过国家协助确定并执行可接受的危机解决办法,将有助于余留机制推进其过渡计划。关于安理会对余留机制适时提出移交其剩余活动备选方案的要求,主席表示,制定未来战略已成为她担任主席期间的优先事项之一,她已向非正式工作组提交了一份制定适用于整个机制、基于不同预想情境的员工队伍计划的路线图。余留机制将以路线图为第一参照点,提供制定全面战略的最新情况,以指导本机制继续向真正的余留事项法院过渡。主席强调,在应对如判决的执行等当前的挑战出现任何拖延,都会对过渡计划产生影响。在这方面,她紧急呼吁各国分担责任来执行被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或余留机制定罪人员的判决,并补充说,除非有更多国家站出来,否则余留机制将难以继续履行其在这一重要领域的职责。最后,主席指出,尽管安理会一直强调要确保余留机制仍将作为一个小型、临时和高效机构运作这一前提视为指导原则,但其责任范围和活动量远远超出了设立特设法庭时的设想。从这个意义上说,其任务规定的余留职能,包括司法职能,仍然至关重要。即使在审结待审案件之后,余留机制仍将面临一些长期责任,包括执行判决、保护证人和协助国家司法机构。最后,主席强调需要加倍努力,反对否认灭绝种族、修正主义和美化战犯的行为。

在余留机制主席发言后,检察官报告了剩余的两个核心罪行案件:卡布加案审判以及斯塔尼希奇和西马托维奇案上诉的进展情况。他还着重介绍了检察官办公室根据其调查和起诉藐视法庭罪的授权所开展的工作。关于搜寻剩余逃犯的问题,他报告称仅有4名逃犯仍然在逃。在这方面,他感谢南非总统设立了一个专门的国家调查小组,直接与检察官的追踪队合作,追查菲尔让斯·卡伊谢马的下落。他补充说现已取得重要成果,在南非的调查进展迅速。检察官强调,卢旺达检察官仍在通缉1 000多名在灭绝种族期间犯下罪行的逃犯,并说,在追踪逃犯的过程中,检察官办公室发现了一些在第三国逍遥法外的逃犯。在这方面,他说,检察官办公室将与负责引渡或起诉这些人的国家当局合作,卢旺达将继续需要国际社会的协助,以追查其他许多涉嫌灭绝种族的逃犯的下落。检察官回顾,安理会已赋予检察官办公室回应世界各地国内调查人员和检察官所提出协助请求的任务,他申明,完成这一任务仍然是他的优先事项。他提醒安理会,尽管检察官办公室已即将审结最后几个案件并查明最后几名逃犯的下落,但国家法院仍有数千起案件尚未完成,检察官办公室的协助对于调查和起诉前南斯拉夫尚待调查和起诉的数千名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灭绝种族的犯罪人仍然至关重要。在这方面,他预计协助请求的数量、复杂性和重要性将会

⁹⁹¹ S/2022/583。

⁹⁹² 见 S/PV.9217。

增加。关于巴尔干国家的区域合作，检察官指出，尽管有积极进展的重要迹象，但当地检察官报告说，在涉及克罗地亚嫌疑人的案件中，他们没有得到克罗地亚的必要配合。在这方面，检察官办公室将继续与克罗地亚当局接触，以找到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检察官还谈及在前南斯拉夫各国与继续否认战争罪和美化被定罪的战犯有关的问题。

安理会成员承认余留机制在报告所述期间在完成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欢迎主席为该机制制定缩编战略的举措。俄罗斯联邦代表感谢余留机制主席打算将余留机制从一个司法机构转变为一个真正的余留机构。在这方面，他说，俄罗斯联邦已注意到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关闭阿鲁沙审前拘留设施和萨拉热窝办事处的计划，并认为这项决定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他补充说，鉴于余留机制的余留性质，其领导层应定期审查其职能、部门和办公室，以检查是否存在冗余和相关性下降的情况，并指出迫切需要监督厅提出相关的切实建议。俄罗斯代表表示，余留机制应效仿其他类似机构的最佳做法，特别是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的做法。

安理会成员继续呼吁所有国家与余留机制充分合作，追踪所有剩余逃犯，以完成司法程序。加蓬代表指出，余留机制的公信力和有效性仍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各国提供的协助，特别是各国为协助检察官抓捕在逃犯提供的支持，如果逃犯不被抓捕并随后根据必要法律程序进行审判，余留机制的宗旨和有效性将受到质疑。在合作方面，几个安理会成员⁹⁹³对 8 名无罪释放或被释放人员的情况仍未解决表示遗憾。在这方面，一些成员⁹⁹⁴呼吁尼日尔和相关国家遵守重新安置协议的条款。加纳代表回顾了第 2529(2020)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强调必须迅速持久地重新安置这些人员。他强调，国际司法界必须关注和解决这一情况，并促请安理会认真讨论这一事项，根据第 2637(2022)号决议第 5 段得出结果以协助余留机制。一些安理会成员⁹⁹⁵强调余留机制与有关会员国之间合作的重要性，敦促塞尔维亚迅速执行对佩塔尔·约伊奇和维丽察·拉代塔尚未执行的逮捕令，而一些成员⁹⁹⁶则对继续需要面对否认罪行和美化战犯的问题表示遗憾。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打算为余留机制任命新主席并再次任命余留机制的 25 名法官和检察官，任期均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⁹⁹⁷

会议：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10						S/PRST/2022/2
3 月 31 日						
S/PV.9062			波斯尼亚和黑 塞哥维那、克 罗地亚、卢旺 达、塞尔维亚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 际处理机制主席、余 留机制检察官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a	
6 月 14 日						

⁹⁹³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挪威和印度。

⁹⁹⁴ 爱尔兰、挪威和印度。

⁹⁹⁵ 美国、爱尔兰、挪威、阿尔巴尼亚和联合王国。

⁹⁹⁶ 美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法国、墨西哥和联合王国。

⁹⁹⁷ 见 [S/2022/486](#) 和 [S/2022/487](#)。另见 [S/2022/511](#)。关于安理会对余留机制法官采取的行动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D 节，以及第九部分，第四节。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和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72 6 月 22 日		加蓬提交的 决议草案 (S/2022/501)				第 2637(2022) 号 决议(根据第七 章通过) 14-0-1 ^b
S/PV.9217 12 月 12 日	秘书长关于刑事 法庭余留事项国 际处理机制的说 明(S/2022/583)		波斯尼亚和黑 塞哥维那、克 罗地亚、卢旺 达、塞尔维亚	余留机制主席、余留 机制检察官	所有安理 会成员、 所有受邀 者	

^a 塞尔维亚由其司法部长作为代表。

^b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无；弃权：俄罗斯联邦。

26. 儿童与武装冲突

在本汇编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的项目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⁹⁹⁸ 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信息见下文表 1。⁹⁹⁹

7 月 19 日举行的公开辩论是担任当月主席的巴西倡议下，¹⁰⁰⁰ 结合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年度报告举行的。¹⁰⁰¹ 公开辩论由巴西外交部副部长主持，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执行主任和非政府组织“相近立场”创始人、执行主任作了情况通报。¹⁰⁰²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在发言中指出，去年儿童遭受的虐待是多方面的，也是严重的。她报告说，2021 年，在她的任务授权所涵盖的 21 个国家局势和一个区域监测安排中，共核对了 23 982 起严重侵害 19 165 名儿童的行为。她还说，在 2021 年，有 8 000 名儿童被杀害或致残，使杀害和致残成为所有严重侵害行为中最普遍的行为。已核实的案件超过 6 300 起，武装冲突各方招募和在武装冲突中使用儿童是第二普遍的侵害行为，其次是拒绝向儿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这方面发生了 3 900 多起事件。特别代表对绑架、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案件增加以及侵害女童行为，特别是杀害和致残、性暴力和绑架行为不断增加表示关切。她还指出，针对学校和医院的袭击事件普遍增加，而且经核实，对学校的军事使用增多。她补充说，由于埃塞俄比亚、莫桑比克和乌克兰的武装暴力、冲突和战争的严重性，秘书长已将这些国家的局势纳入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并将在 2023 年之前开始监测和报告这些局势。关于积极的事态发展，她强调与冲突各方实施了 17 项联合行动计划，通过了 40 项新的承诺和商定措施，以及在联合国的倡导下，2021 年武装团体和部队释放了 12 200 多名儿童。此外，根据第 [2427 \(2018\)](#) 号决议，在分析、政策制定和

⁹⁹⁸ 更多会议形式信息见第二部分。

⁹⁹⁹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14 章。

¹⁰⁰⁰ 7 月 5 日以信函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540](#))。

¹⁰⁰¹ [S/2022/493](#)。

¹⁰⁰² 见 [S/PV.9096](#) 和 [S/PV.9096 \(Resumption 1\)](#)。

伙伴关系以及预防机制方面也取得了进展，包括发布了关于应对绑架这一侵犯人权行为的指导说明，发布了关于 COVID-19 大流行疫情对武装冲突中严重侵犯儿童行为的影响的数项研究报告，并发布了一份报告，综合了为确定挑战和收集经验教训以加强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而举行的四次区域协商的成果。最后，特别代表强调了秘书长报告中概述的建议中的三项建议：第一，确保联合国现地行动得到适足的授权、人员配备和资金，以继续执行其保护儿童的任务；第二，保障人道主义空间，确保安全、及时和不受阻碍地向所有儿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第三，确保可持续的财政支持和技术援助，推动及时实施敏感顾及性别、年龄和残疾问题的、以幸存者为中心的包容性儿童重新融入社会方案，这对于打破暴力循环和让儿童幸存者有第二次机会过上建设性的生活至关重要。最后，她强调，在武装冲突局势中保护儿童和防止侵犯儿童人权的最佳方式是促进和捍卫和平。

儿基会执行主任对冲突和严重侵犯儿童人权行为持续扩散以及秘书长报告中增加了 3 个新局势表示遗憾，同时强调了所取得的进展，特别是从报告中移除了 8 个局势，有 10 000 多名儿童从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中获释，使记录在案的 2000 年以来获释儿童总数超过 186 000 人。她强调联合国继续致力于根据人道主义原则保护儿童，同时强调会员国拥有推动保护儿童工作取得进展的巨大力量。她呼吁会员国不仅坚持要求遵守国际人道法，还要利用其权力发布对严重侵犯儿童人权行为采取零容忍政策的军事命令，核可和执行《安全学校宣言》，利用其影响力敦促各国和非国家武装团体防止和制止严重侵犯儿童人权行为，保护在严重侵犯人权行为中幸存下来的儿童不受污名化之害及再次受害，并通过分配资源和承诺支持该议程来支持联合国的努力。

非政府组织“相近立场”的创始人、执行主任在通报中向安理会介绍了他的个人经历，他首先在成长过程中被迫成为儿童兵，然后逃到乌干达成为难民，最后参加了一个名为“更多声音”的战争儿童方案，这是由青年领导的倡导方案，并为孤儿和失散儿童开办了一个项目，最后，与朋友们一道成立了一个名为“相近立场”社区组织，帮助数以百计的儿童从压力和创伤中恢复过来。根据他的经验，他向安理会提出了 4 项建议，涉及儿童重新融入社会、为项目和地方组织及社区团体提供更长期的资金、儿童和青年更多地参与决策以及在更大程度上追究违反人道法、包括违反《儿童权利公约》、《日内瓦四公约》和安理会有关保护儿童的决议行为的的责任。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代表团在发言中对越来越多的儿童遭受安理会有关决议界定的武装冲突中所有 6 种严重侵犯儿童人权行为之害表示关切。发言者还强调，不应将与武装团体或恐怖主义团体有关联的儿童视为罪犯，而应将其视为受害者。¹⁰⁰³ 肯尼亚代表表示相信，对人权敏感且有效的反恐是保护儿童的一个关键工具，并呼吁建立一个更有力和一致的反恐制度来保护儿童。¹⁰⁰⁴ 许多发言者欢迎将乌克兰、莫桑比克和埃塞俄比亚作为令人关切的局势列入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年度报告，因为这些国家的武装暴力十分严重。¹⁰⁰⁵

¹⁰⁰³ 见 [S/PV.9096](#)(巴西、挪威、加纳、中国、加拿大(代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和瑞士); [S/PV.9096 \(Resumption 1\)](#)(斯洛文尼亚、意大利、安道尔和智利)。

¹⁰⁰⁴ 见 [S/PV.9096](#)。

¹⁰⁰⁵ 见 [S/PV.9096](#)(美国、联合王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加拿大和乌克兰); [S/PV.9096 \(Resumption 1\)](#)(意大利、德国、欧洲联盟(并代表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摩纳哥、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乌克兰)、比利时、波兰、斯洛伐克、澳大利亚和保加利亚)。

关于今后的工作,许多发言者强调,严重侵犯儿童人权行为不受惩罚是不可接受的,并呼吁通过国家和国际司法机制全面追究责任。¹⁰⁰⁶一些发言者强调,武装冲突各方必须遵守国际人道法、国际人权法和国际难民法,并采取行动防止和制止严重侵犯儿童人权行为。¹⁰⁰⁷在这方面,发言者鼓励所有会员国承诺遵守《安全学校宣言》、《巴黎原则》和《关于维持和平以及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兵的温哥华原则》,并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¹⁰⁰⁸

发言者表示,应将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纳入关于冲突的所有努力和讨论的主流,包括纳入预防冲突、调解、建设和平和冲突后重建的主流,并应将保护儿童的规定和能力充分纳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政治任务的所有相关任务授权。¹⁰⁰⁹为促进应对对儿童的威胁,发言者敦促全力支持有针对性地快速分配资源,为流离失所的难民和冲突中6种严重侵犯儿童人权行为的无国籍受害儿童提供安全住所和强化保护,并使受害者和幸存者能够安全 and 有意义地参与法律诉讼,以终止有罪不罚现象。¹⁰¹⁰大多数发言者指出,打击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斗争不应以释放儿童而告终,还应包括让儿童重新融入社会。

发言者肯定了秘书长年度报告列名机制在儿童保护方面的重要作用,认为明确、客观、公正、透明和可衡量的列名标准至关重要。¹⁰¹¹印度代表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包括了非武装冲突局势或非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的局势,他警告说,试图有选择地扩大任务授权只会使任务授权政治化。¹⁰¹²加拿大代表对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列入秘书长报告附件一.B 的决定表示关切,认为这一决定开创了一个令人不安的先例,原本只应在严重侵犯人权行为大幅减少和遵守有具体时限的承诺的基础上才可以作出。

2022 年,安理会在若干针对具体国家和区域的决定以及与主题项目有关的决定中处理了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表 2 列出了安理会在 2022 年明确提及与议程有关的行动或措施的决定的部分规定。2022 年,安理会除其他外:(a) 谴责并要求停止侵害和虐待儿童的行为,包括袭击学校和剥夺受教育机会,呼吁追究责任和遵守国际文书;(b) 呼吁执行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行动计划和方案,并重新强调防止和应对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c) 强调在复员、解除武装和重返社会进程以及安全部门改革中考虑到儿童保护问题的重要性;(d) 要求监测、分析和报告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e) 为

¹⁰⁰⁶ 见 [S/PV.9096](#)(巴西、挪威、法国、印度、加蓬、墨西哥、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美国、加拿大、马耳他、列支敦士登和乌拉圭); [S/PV.9096 \(Resumption 1\)](#)(斯洛文尼亚、爱沙尼亚、丹麦、意大利、欧洲联盟(并代表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摩纳哥、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乌克兰)、斯洛伐克、大韩民国、黎巴嫩、巴勒斯坦国和摩洛哥)。

¹⁰⁰⁷ 见 [S/PV.9096](#)(加拿大(代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和马耳他); [S/PV.9096 \(Resumption 1\)](#) (丹麦(代表北欧国家)、捷克、波兰、斯洛伐克、大韩民国和格鲁吉亚)。

¹⁰⁰⁸ 见 [S/PV.9096](#)(法国、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肯尼亚、加蓬、墨西哥、爱尔兰、中国、加拿大(代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马耳他、列支敦士登、瑞士、乌拉圭和厄瓜多尔); [S/PV.9096\(Resumption 1\)](#)(斯洛文尼亚、丹麦(代表北欧国家)、意大利、德国、博茨瓦纳(代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斯洛伐克、新西兰、西班牙、安道尔、马来西亚、格鲁吉亚、葡萄牙、智利和保加利亚)。

¹⁰⁰⁹ 见 [S/PV.9096](#)(巴西、加纳、美国、印度、肯尼亚、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和瑞士); [S/PV.9096 \(Resumption 1\)](#)(波兰、泰国、马来西亚、保加利亚和土耳其)。

¹⁰¹⁰ 见 [S/PV.9096](#)(加纳、加拿大(代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列支敦士登和瑞士); [S/PV.9096 \(Resumption 1\)](#)(泰国、土耳其、南非和孟加拉国)。

¹⁰¹¹ 见 [S/PV.9096](#)(爱尔兰、中国、加拿大(并代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马耳他、列支敦士登和瑞士); [S/PV.9096 \(Resumption 1\)](#)(斯洛文尼亚和比利时)。

¹⁰¹² 见 [S/PV.9096](#)。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规定了保护儿童任务；(f) 对侵害儿童行为的施害者采取或要求采取措施；(g) 在第 2601 (2021)号决议的基础上，¹⁰¹³ 呼吁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尊重和促进受教育权。

表 1

会议：儿童与武装冲突，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96 和 S/PV.9096 (Resumption 1) 7 月 19 日	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报告 (S/2022/493) 2022 年 7 月 5 日 巴西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540)		56 个会员国 ^a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表、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相近立场”创始人、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c	

^a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比利时、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捷克、丹麦、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日本、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耳他、摩洛哥、缅甸、新西兰、巴基斯坦、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土耳其、乌克兰、乌拉圭和也门。

^b 巴西(安理会主席)外交部副部长代表巴西出席了会议。

^c 匈牙利外交和贸易部长代表匈牙利出席了会议。博茨瓦纳代表代表保护责任之友小组发了言；加拿大代表也代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发了言；丹麦代表代表北欧国家发了言；欧洲联盟代表也代表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摩纳哥、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乌克兰发了言。

¹⁰¹³ 更多信息见《汇编，2021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24 节。

表 2

按主题和项目分列的有关儿童与武装冲突的部分规定

项目		决定	段次
谴责和要求停止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并促请追究责任和遵守各项国际文书			
具体国家和区域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26、27、56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号决议	9、10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53 (2022)号决议	1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5、12、47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号决议	14、14(a)、(b)和(d)
主题		第 2657 (2022)号决议	10、10(a)(-)和(四)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17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S/PRST/2022/7	五
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行动计划和方案			
具体国家和区域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22/6	十九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26、27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号决议	8、10、24(-)(e)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48、49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号决议	14(e)
主题		第 2657 (2022)号决议	10(b)、13(b)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16、20(m)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以及安全部门改革中的儿童保护			
具体国家和区域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22/6	六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11、36(e)(-)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S/PRST/2022/4 第 2666 (2022)号决议	四、11、24(=)(g)、(h)和(k)
主题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S/PRST/2022/7	十三
监测、分析和报告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			
具体国家和区域	阿富汗局势	第 2626 (2022)号决议	5(g)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36(b)(=)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26(d)(=)
	索马里局势	第 2662 (2022)号决议	48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3(d)(=)
主题		第 2633 (2022)号决议	21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中的儿童保护任务		
具体国家和区域	阿富汗局势	第 2626 (2022)号决议	5(a)、(f)和(j)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35(a)(四)、36(b)(=)和(e)(-)、43、48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号决议	24(-)(e)和(=)(g)、(h)和(k)、28

项目	决定	段次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631 (2022) 号决议	2(c)(二)和(f)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 号决议	26(c)(二)和(d)(二)、41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 号决议	3(a)(一)和(五)
对侵害和虐待儿童的施害者采取的措施		
具体国家和区域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53 (2022) 号决议	16(a)和(e)
中东局势	第 2624 (2022) 号决议	12
呼吁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尊重和促进受教育权		
具体国家和区域 阿富汗局势	第 2626 (2022) 号决议	5(f)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 号决议	56

^a 更多关于与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有关的任务和决定信息，见第十部分。

27.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2022 年，安理会就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问题举行了三次会议。其中两次会议采取公开辩论的形式，一次会议采取情况通报的形式。¹⁰¹⁴ 在本汇编所述期间，在该项目下未通过任何决定。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信息见下文表 1。¹⁰¹⁵

1 月 25 日，在担任安理会当月主席的挪威倡议下，¹⁰¹⁶ 安理会在题为“城市中的战争：保护城市环境中的平民”的分项目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⁰¹⁷ 安理会在会上听取了秘书长、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主席和也门姆瓦塔纳人权组织主席、共同创始人的情况通报。¹⁰¹⁸ 秘书长在通报中谈到了在城市环境中发生敌对行动时，特别是在人口居住区使用爆炸性武器时，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遭受的毁灭性损害。在这方面，他提到了城市平民人口受到严重影响的冲突区的一些例子，包括阿富汗、伊拉克、利比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也门和巴勒斯坦国境内的冲突区。秘书长接着概述了一些预防和减轻城市战争影响的措施，并敦促各国遵循良好做法，减轻在人口居住区使用爆炸性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此外，他欢迎努力达成一项政治宣言，以处理使用这些武器所造成的伤害，并敦促所有会员国承诺避免在人口居住区使用大面积爆炸性武器。最后，秘书长敦促所有会员国利用其对伙伴和盟友的影响力，确保遵守国际人道法和采用良好做法，并强调安理会在这方面的作用。

红十字委员会主席指出，冲突的城市化和对相互关联的基础设施的袭击对城市地区的人口产生了负面影响，尽管一再发出行动呼吁，但情况没有重大改善。他表明了红十字委员会对在城市和其他人口居住区广泛使用重型爆炸性武器的关切，认为这是当前武装冲突中造成平民伤害的一

¹⁰¹⁴ 更多会议形式信息见第二部分。

¹⁰¹⁵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15 章。

¹⁰¹⁶ 1 月 10 日以信函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23)。

¹⁰¹⁷ 见 S/PV.8953 和 S/PV.8953 (Resumption 1)。根据安理会成员因 COVID-19 大流行疫情造成的特殊情况而达成的谅解，五个非安理会成员也参加了会议，提交了书面发言(见 S/2022/54)。关于 COVID-19 大流行疫情期间制定的程序和工作方法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⁰¹⁸ 见 S/PV.8953。

个特别原因。在这方面，他宣布就在人口居住区使用重型爆炸性武器问题发表一份新的红十字委员会报告，其中载有十多年的分析。主席表示，红十字委员会在报告中概述了各种做法，并就一系列缓解措施向政治当局和武装部队提出了建议，该报告可作为一个工具，用以为正在进行的关于在人口居住区使用爆炸性武器问题的政治宣言的谈判提供信息。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继续敦促会员国更果断地采取行动，改善自身行动，并利用与盟友和合作伙伴的特殊关系，加强遵守国际人道法，并强调在世界面临冲突和 COVID-19 大流行疫情双重脆弱性的情况下，迫切需要采取和实施措施保护基本服务。在这方面，主席敦促各国全面、迅速执行第 2573 (2021) 号决议，并强调安理会成员必须确保制裁不会妨碍人道主义行为体的工作，以防止基本社会服务系统崩溃。

姆瓦塔纳人权组织主席在萨那发言，她报告说，平民继续在也门冲突中遭受苦难，所有交战方都违反了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在这方面，她提供了其组织记录的数字汇编，包括自 2014 年冲突爆发以来空中和地面攻击次数、地雷爆炸次数和平民伤亡人数。她指出，在许多此类攻击中，要么没有确定军事目标，要么记录在案的平民伤害超出了任何明显的军事好处，她的结论是，这些攻击之所以发生，是因为冲突各方确信有罪不罚。她还指出，仅仅点名羞辱交战各方及其行为是不够的，安理会应将也门局势提交国际刑事法院。

在随后的辩论中，会员国就武装冲突对城市地区的影响交流了看法。与会者反思了当时战争的主要复杂性，包括非国家行为体和武装团体违反国际人道法，将人员部署在城市地区的基础设施中。挪威首相指出，城市地区的战争，特别是旷日持久的冲突，造成的平民死亡和人类痛苦超出了可以接受的范围，并强调，无论单起军事攻击是否被视为合法，平民都必须受到保护。他还表示，这不仅仅是一个遵守国际人道法的问题，并就为有效保护城市环境中的平民和民用物体而应采取的行动提出了若干建议。加蓬外交部长指出，最近的部分数据显示，在城市战事中丧生的平民平均比发生在农村地区的冲突中丧生的平民多 8 倍。他还表示，由于人口密度大，平民和战斗人员混杂在一起，城市战区的复杂性对军事和人道主义行动是一个重大挑战。会员国强调，冲突各方必须避免在人口稠密地区使用具有大面积影响的爆炸性武器，并加强遵守国际人道法和所有相关文书。一些代表团强调，秘书长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最新报告反映了对武装冲突对平民人口所造成破坏性影响的关切。¹⁰¹⁹ 在这方面，若干代表团或者回顾关于保护平民和基本民用基础设施的第 2573 (2021) 号决议获得一致通过，或者敦促予以遵守。¹⁰²⁰ 此外，一些会员国提出了具体行动，包括利用制裁来对施害者施加压力或实施威慑；¹⁰²¹ 加强妇女在人道主义和重建进程和举措中的参与和领导作用；¹⁰²² 记录平民伤害，以此评估军事行动的预计伤亡是否与实际造成的平民伤害相当。¹⁰²³ 一些会员国强调，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需要更好地将保护平民纳入任务规划，其任

¹⁰¹⁹ 见 S/PV.8953(爱尔兰、墨西哥、阿尔巴尼亚、印度、列支敦士登、瑞士(代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之友小组)、奥地利、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波兰)；S/PV.8953 (Resumption 1)(厄瓜多尔、斯洛伐克、卢森堡、罗马教廷和格鲁吉亚)；S/2022/54(阿塞拜疆、大韩民国、卢旺达和圣马力诺)。另见 S/2021/423。

¹⁰²⁰ 见 S/PV.8953(美国、墨西哥、列支敦士登、瑞士、奥地利、马耳他、意大利、德国和波兰)；S/PV.8953 (Resumption 1)(日本、厄瓜多尔、瑞典、罗马教廷和比利时)；S/2022/54(大韩民国和圣马力诺)。

¹⁰²¹ 见 S/PV.8953(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法国)；S/2022/54(缅甸)。

¹⁰²² 见 S/PV.8953(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瑞士(代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之友小组)和德国)；S/PV.8953 (Resumption 1)(印度尼西亚)。

¹⁰²³ 见 S/PV.8953(巴西)。

务规定需要更好地反映实地现实。¹⁰²⁴ 加拿大代表指出，由于安理会经常受到否决权的阻碍，因此，不太经常采取行动谴责藐视法律的国家或武装团体。¹⁰²⁵ 他指出，自 2011 年以来，安理会 16 次受阻，无法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采取亟需的行动，包括处理内战中一些最为紧迫的人道主义问题。此外，他指出，当安理会的意愿受到否决权的阻挠时，所有会员国都有责任向安理会提出质疑，并向安理会施加压力，迫使它履行任务授权或找到根据《宪章》集体解决问题的其他途径。

5 月 25 日，安理会举行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年度公开辩论，以讨论秘书长的最新报告。¹⁰²⁶ 安理会在会上听取了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协调主任、红十字委员会总干事、国际救援委员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和妇女为妇女国际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国家主任的情况通报。¹⁰²⁷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协调主任强调了秘书长在年度报告中提出的一些主要关切，包括在阿富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也门和加沙等地的人口居住区使用爆炸性武器时，造成的伤亡中约 90% 为平民，而在其他地区这一比例为 10%。他表明的其他关切包括对学校 and 保健设施的袭击以及对自然环境和基本基础设施的破坏。他指出，冲突导致的饥饿状况恶化，导致埃塞俄比亚、尼日利亚、南苏丹和也门等 24 个国家成百上千万人粮食严重无保障。此外，人道主义行动继续面临复杂的准入挑战，剥夺了索马里、中非共和国和缅甸人民生存所需的援助。在这方面，他指出，制裁和笼统的反恐措施阻碍了有原则的人道主义活动，错误信息和虚假信息削弱了信任，使人道主义工作者面临受伤害的风险，并最终危及人道主义行动。谈到乌克兰冲突，他说，战争实际上终止了乌克兰的粮食出口，乌克兰以外的地方正感受到人道主义影响，主粮价格上涨威胁着非洲和中东各国人民，加剧了其他冲突局势中的苦难，并为世界各地进一步的政治不稳定和动乱埋下了种子。协调主任最后提到了国家及非国家武装团体为充分遵守国际人道法而应采取的若干实际步骤，这些步骤秘书长也曾多次提到。此类步骤包括跟踪平民伤害报告，以评估军事行动的影响，并在必要时改变方针；提高对冲突对自然环境影响的认识，并将对环境的法律保护纳入军事训练、理论、政策和法律框架；与包括非国家武装团体在内的安全盟友进行政治对话、训练和联合行动规划，并在武器明显有可能被用于严重违反国际人道法的情况下，停止武器转让；确保人道主义行动不受冲突的政治动态影响，并支持与冲突各方进行人道主义接触；为人道主义活动提供便利，并将其排除在反恐和制裁措施的范畴之外；调查被指控的战争罪，起诉施害者，确保受害者得到赔偿，并加强其他国家的调查和起诉能力；制定政策框架并推进良好政策和做法。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总干事指出，尽管在保护平民问题的规范和政策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但当地的现实情况仍与此大相径庭，仍存在着蓄意攻击平民和民用物体、无差别和不成比例的攻击频繁发生、人道主义行动政治化以及结束冲突的政治解决办法依然遥遥无期等问题。他还表示，各国没有履行其尊重和确保尊重国际人道法的首要责任。为此，他敦促各国在三个领域采取果断行动，即：在规划和开展人口居住区的所有军事和安全行动时，将保护平民作为战略优先事项；努力避免和防止错误信息和虚假信息在武装冲突中传播，并减轻其对相关民众的影响；不要让像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这样的运作中的人道主义组织负责分享国际人道法监测数据。在这方面，总干

¹⁰²⁴ 见 S/PV.8953(爱尔兰、法国和斯洛文尼亚)；S/PV.8953 (Resumption 1)(危地马拉和菲律宾)。

¹⁰²⁵ 见 S/PV.8953(Resumption 1)。

¹⁰²⁶ 见 S/PV.9042 和 S/PV.9042 (Resumption 1)。另见 S/2022/381。

¹⁰²⁷ 见 S/PV.9042。

事指出,有必要缩小受冲突影响民众日益增长的保护和援助需求与人道主义组织提供适足反应的能力之间的巨大差距。这意味着消除各种障碍,如将援助刑事化、拒绝准入、将资助政治化或强加有损人道主义原则的要求等限制性措施。他最后表示,消除这些障碍和确保保护的责任首先应由各国、包括安理会成员承担。

国际救援委员会主席说,保护平民的制度并不成功,没有什么失败比剥夺无辜平民获得救生援助的合法权利更为严重。在这方面,他表示,在冲突地区提供援助的工作一年比一年困难,这不是因为自然地理条件更为恶劣,而是因为人为障碍更加严重。他说,安理会不对那些困社区或以平民或援助工作者作为打击目标的人的战术负责,但安理会对未能追究这些行为者的责任并遏制其非法行为负有责任,而这正是需要改变的。他还表示,拒绝人道主义援助准入应成为安理会的一个常设项目,安理会应制定一个维护公开批评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联合国官员的标准,并指出,应对违反准入行为作出独立评估,以此支持这些官员,不给政治压力留下空间。他强调了预警机制的重要性,并建议关于冲突引起的饥饿的第 2417 (2018)号决议可以成为粮食不安全和饥荒的有效指标,而且如果没有受到执行、数据和报告不力和不一致损害的话,可以成为抗击粮食不安全和饥荒的工具。最后,他表示,在安理会拥有直接权力决定援助准入时,例如在即将举行的关于延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跨境准入期限的表决中,此类表决应仅以事实和法律为依据,确保人道主义援助通过最直接、最有效的途径送到需要援助者的手中。当安理会出现分歧时,大会可以在设立独立机制以收集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的证据方面继续发挥关键作用。

妇女为妇女国际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国家主任在通报中重点介绍了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地区受冲突影响的妇女和其他边缘化民众所面临的挑战,以及如何从一开始就将促进性别平等的变革性方法和像她所属组织这样的地方妇女组织纳入战略,以确保更好的人道主义准入和对所有平民的保护。在这方面,她表示,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政府当局、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民间社会之间必须在人道主义应急行动的规划和执行阶段进行更密切的协调。

在情况通报后,各代表团讨论了世界各地各冲突地区人道主义局势的恶化以及全球保护平民努力面临的前所未有的挑战。在这方面,一些代表团强调,必须充分和有效地执行安理会关于保护平民的相关决议。¹⁰²⁸ 巴西代表认为,问题显然不在于缺乏规范,而是在于没有执行和尊重规范。¹⁰²⁹

关于最紧迫的保护挑战,发言者认为的此类挑战是:在人口稠密地区使用重型爆炸物和武器泛滥的问题;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以及妇女、儿童、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残疾人面临的更严重的脆弱性;由于对人道主义和医疗人员、学校和医疗设施的蓄意攻击,人道主义空间缩小;错误信息和虚假信息的迅速传播。若干代表团还对制裁和反恐措施对人道主义援助造成的意外后果表示关切。¹⁰³⁰ 在这方面,一些代表团强调,需要考虑保障措施或人道主义例外规定,如关于阿富

¹⁰²⁸ 见 S/PV.9042(加蓬、联合王国、爱尔兰、挪威、阿尔巴尼亚、中国、墨西哥和瑞士(代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之友小组)); S/PV.9042 (Resumption 1)(卢森堡、马耳他、葡萄牙、新西兰、奥地利、也门、南非、日本、摩洛哥、波兰、意大利、尼泊尔、孟加拉国、马尔代夫、阿根廷、大韩民国和比利时)。关于会员国有义务接受和执行安理会有关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决定的讨论情况的更多信息,见第五部分第二节。

¹⁰²⁹ 见 S/PV.9042。

¹⁰³⁰ 见 S/PV.9042(巴西、爱尔兰、法国、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和瑞士(代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之友小组)); S/PV.9042 (Resumption 1)(欧洲联盟(并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摩纳哥、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乌克兰)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汗的第 2615 (2021)号决议规定的例外规定，以排除对人道主义活动实施制裁。法国代表强调，必须更好地利用对在违反人道法行为方面负有责任者实施制裁这一工具，在保护平民方面制裁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¹⁰³¹ 一些发言者还谈到，由于广泛和长期的武装冲突，世界面临着程度前所未有的粮食不安全状况。在这方面，一些代表团认为，乌克兰冲突对粮食和能源价格的不利影响加剧了冲突地区本已严峻的人道主义局势。¹⁰³²

会员国提请注意维和人员在保护平民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以及联合国在世界各地的特派团在执行保护任务方面面临的越来越多的挑战。在这方面，许多代表团主张提供更充分的培训和资源，使维和人员能够有效执行保护任务。¹⁰³³ 此外，一些发言者强调，必须防止武装冲突爆发，这是保护平民的最有效办法。¹⁰³⁴ 大多数代表团呼吁遵守国际人道法和追究责任，一些与会者也强调必须将保护平民纳入国家法律。¹⁰³⁵ 新西兰代表说，更好地融入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将在冲突的各个阶段更好地保护平民。¹⁰³⁶

9 月 15 日，应作为粮食安全和武装冲突问题共同协调人的巴西和爱尔兰请求，安理会在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根据第 2417 (2018)号决议于 8 月 24 日向安理会发出白皮书后举行了一次会议。¹⁰³⁷ 在该决议中，安理会请秘书长在武装冲突中出现冲突引发饥荒和普遍粮食不安全的风险时迅速向安理会提出报告。因此，在白皮书中详细介绍了以下四个地区的局势：埃塞俄比亚北部、尼日利亚东北部、南苏丹和也门。安理会在会上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首席经济学家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执行主任的情况通报。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回顾安理会第 2417 (2018)号决议的要求，报告了最近在明显存在这一风险的四个区域进行的评估。¹⁰³⁸ 在这方面，副秘书长报告说，根据用于监测世界各地粮食安全的粮食安全阶段综合分类系统，这些区域数十万人正面临灾难性的饥饿—相当于该系统的第 5 阶段，这是最严重的、最具破坏性的阶段。在阐述冲突和暴力的直接和间接影响造成饥饿的主要原因时，他指出，在每一种情况下，类似的模式都会重现，其特点是被迫流离失所、战争遗留爆炸物扰乱了进入市场、农业生产和创收、基本民用基础设施和设备遭到破坏，商业供应和基本服务被故意中止，以及最终将饥饿作为一种战争策略。人道主义组织面临阻碍和攻击，使其无法接触到需要帮助的人，使这些人经受更多苦难。副秘书长简要介绍了每个处于危机的区域的局势，建

¹⁰³¹ 见 S/PV.9042。

¹⁰³² 见 S/PV.9042(美国、阿尔巴尼亚、墨西哥和土耳其)；S/PV.9042 (Resumption 1)(厄瓜多尔、欧洲联盟(并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摩纳哥、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乌克兰)、葡萄牙、列支敦士登、斯洛伐克、希腊和丹麦(代表北欧国家))。

¹⁰³³ 见 S/PV.9042(印度、挪威、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埃及)；S/PV.9042 (Resumption 1)(新西兰、爱沙尼亚、澳大利亚、尼泊尔、孟加拉国、哥斯达黎加、阿根廷、印度尼西亚、危地马拉、马来西亚和智利)。

¹⁰³⁴ 见 S/PV.9042(联合王国、巴西、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埃及)；和 S/PV.9042 (Resumption 1)(斯洛文尼亚、越南、卡塔尔、马尔代夫、乌拉圭、克罗地亚(代表保护责任之友小组)和智利)。

¹⁰³⁵ 见 S/PV.9042(联合王国、法国和墨西哥)；S/PV.9042 (Resumption 1)(加拿大、南非、意大利和克罗地亚(代表保护责任之友小组))。

¹⁰³⁶ 见 S/PV.9042 (Resumption 1)。

¹⁰³⁷ 见 S/PV.9133。另见第 2417 (2018)号决议，第 1 和 12 段。

¹⁰³⁸ 见 S/PV.9133。

议会员国在每个地区采取 4 个具体步骤，即通过谈判和平解决冲突和其他暴力局势；提醒并鼓励相关国家和武装团体遵守它们根据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应承担的义务；支持采取综合对策，解决造成严重粮食不安全的根源；为这些危机持续进行人道主义供资。在结束发言前，副秘书长指出了气候变化的影响，以及那些对造成气候变化没有做什么的人是如何不同地感受到这种影响的。他特别提请注意索马里的饥荒风险，呼吁气候界和会员国确保为气候融资认捐的资金到达其目的地。

粮农组织首席经济学家在情况通报中强调，冲突对农粮系统的各个方面都产生了直接和持久的影响，严重阻碍了向平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在介绍白皮书中所述 4 种情况下的局势之前，他说，必须介绍一下索马里的严峻局势，并提请安理会注意阿富汗，认为那里的人道主义局势依然非常脆弱，尽管白皮书中对其未作详细说明。最后，他说，预防冲突是预防饥荒的最有效手段，必须立即采取行动，最大限度地减少潜在的灾难。

粮食署执行主任在通报情况时说，世界正面临着规模空前的全球紧急情况，大规模饥饿和饥荒的威胁不断增加。他赞同之前的通报者对埃塞俄比亚、尼日利亚东北部、南苏丹和也门局势的评估，并敦促安理会展现世界所需的领导力，以促进达成结束这些战争的政治解决方案。

在随后的辩论中，安理会成员强调，正如白皮书所强调的那样，武装冲突和暴力仍然是南苏丹、也门、尼日利亚东北部和埃塞俄比亚北部部分地区以及索马里和阿富汗冲突引发饥荒和普遍粮食不安全风险的主要驱动因素。若干与会者¹⁰³⁹强调了第 2417 (2018) 号决议所设想的安理会在避免冲突方面的预防作用，并呼吁全面执行该决议。在这方面，墨西哥和美国代表强调了白皮书作为一种有用的预警工具的重要性。许多代表团¹⁰⁴⁰认为，乌克兰境内的冲突加剧了这些地区本已岌岌可危的局势。与此相反，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对任何国家的粮食危机的原因都需要具体分析，而不是草率地一概而论。他还说，秘书长最近警告说，5 个国家有发生大规模饥荒的危险，其中 4 个国家多年来一直是安理会项目的所涉对象。在这方面，俄罗斯代表表示，令人遗憾的是，粮食安全主题正出于地缘政治目的被人操纵，“西方国家继续将每一个问题归咎于俄罗斯”，包括粮食危机，尽管他们承认这在乌克兰特别军事行动之前即已出现。

在整个 2022 年，安理会继续沿用在国别和区域项目下听取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就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所作情况通报的做法。¹⁰⁴¹在这一年中，安理会还在就具体国家和区域的项目以及主题项目作出的大多数决定中列入了与保护有关的规定。安理会侧重于保护平民议程的多个方面，并在其决定中使用各种措辞公式来处理保护平民问题。这些决定的某些规定载于下文表 2。具体而言，安理会：(a) 强烈谴责针对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一切形式暴力和侵害行为，要求停止攻击人道主义和医务人员及民用基础设施，包括停止攻击学校、医院和人道主义设施；(b) 要求武装冲突各方确保人道主义援助迅速、安全和不受阻碍地送达需要援助的民众，并确保人道主义人员和医

¹⁰³⁹ 巴西、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阿尔巴尼亚、美国 and 法国。

¹⁰⁴⁰ 巴西、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挪威、印度、阿尔巴尼亚、美国、法国和意大利。

¹⁰⁴¹ 2022 年，安理会在公开会议上听取了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35 次情况通报，在非公开会议或非正式磋商中听取了 20 次情况通报，共计听取了 55 次情况通报。更多关于 2022 年之前涉及这些项目的情况通报信息，见《汇编，2021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25 节。

务人员的安全；¹⁰⁴² (c) 促请所有相关各方遵守其根据国际人道法、人权法和难民法应承担的义务，并呼吁对犯下此类罪行的行为人采取追究责任措施；(d) 强调国家负有履行相关义务的首要责任，并呼吁国家采取行动保护平民；(e) 要求针对对平民的威胁和攻击设立更多监测和应对机制以及报告安排，以改善武装冲突中对平民的保护；(f) 对违反国际人道法和人权法的个人或实体采取或表示打算采取定向措施，包括制裁。在这方面，安理会还就人道主义豁免作出决定，并敦促会员国如当年早些时候由第 2664 (2022) 号决议所决定的那样，尽最大限度减少和减轻定向措施的意外不利的人道主义后果。¹⁰⁴³ 此外，安理会加强联合国和平行动任务授权以保护平民的做法继续不断发展。在本汇编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要求若干特派团把保护人身安全受到暴力威胁的平民作为其任务的一个具体优先事项和基准，其中特别关注但不限于妇女、儿童、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包括为安全运送人道主义援助创造一个有保障的环境，加强地方社区的参与和赋权及预警机制，并利用战略传播来回击虚假信息和错误信息。¹⁰⁴⁴

表 1

会议：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53 、 S/PV.8953 (Resumption 1) 和 S/2022/54 1 月 25 日	城市战争：保护城市住区中的平民 2022 年 1 月 10 日挪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23)		33 个会员国 ^a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主席、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姆瓦塔纳人权组织主席、联合创始人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 ^b 所有受邀请者 ^c	
S/PV.9042 、 S/PV.9042 (Resumption 1) 5 月 25 日	秘书长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报告 (S/2022/381)		50 个会员国 ^d	7 名受邀请者 ^e	安理会全体成员、 所有受邀请者 ^f	

¹⁰⁴² 更多关于安理会有关儿童与武装冲突、特别是保护学校和教育设施的決定信息，见上文第 26 节。更多关于安理会有关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決定信息，见下文第 29 节。

¹⁰⁴³ 第 2664 (2022) 号决议，第 7 段。更多关于防止制裁的人道主义后果的讨论信息，见下文第 28 节。更多关于安理会实施制裁引起的经济问题的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九节。

¹⁰⁴⁴ 更多关于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任务授权的信息，见第十部分。

会议记录 日期	分项目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33 9 月 15 日			意大利	主管人道主义 事务副秘书长 兼紧急救济协 调员、联合国 粮食及农业组 织首席经济学 家、世界粮食 计划署执行主 任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请者	

- ^a 阿根廷、亚美尼亚、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智利、厄瓜多尔、埃及、格鲁吉亚、德国、危地马拉、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约旦、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洛哥、巴基斯坦、菲律宾、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瑞典、瑞士、土耳其、乌克兰和也门。
- ^b 加纳副总统兼外交部长代表加纳出席了会议；挪威(安理会主席)首相代表挪威出席了会议。加蓬外交部长代表加蓬出席了会议。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主管政治事务助理部长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出席了会议；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代表美国出席了会议。
- ^c 姆瓦塔纳人权组织主席、共同创始人仅以音频方式参加了会议。瑞典代表代表北欧国家发了言；瑞士代表代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之友小组发了言；欧洲联盟代表也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北马其顿、塞尔维亚、土耳其和乌克兰发了言。
- ^d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比利时、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丹麦、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摩洛哥、尼泊尔、新西兰、尼日利亚、巴基斯坦、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士、土耳其、乌克兰、乌拉圭、越南和也门。
- ^e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协调主任；红十字委员会总干事；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罗马教廷常驻观察员；国际救援委员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妇女为妇女国际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国家主任。
- ^f 德国联邦外交部国务秘书代表德国出席了会议。克罗地亚代表代表保护责任之友小组发了言；丹麦代表代表北欧国家发了言；瑞士代表代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之友小组发了言；欧洲联盟代表也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摩纳哥、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乌克兰发了言。

表 2

按主题和项目分列的有关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部分规定，2022 年

项目	决定	段次	
谴责并要求停止针对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以及人道主义和医务人员的攻击和暴力行为			
具体国家和地区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 号决议	3、25、56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 号决议	7、9、10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53 (2022) 号决议	1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 号决议	16–18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 号决议	11
主题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S/PRST/2022/7	五、六

项目		决定	段次
要求各当事方立即允许人道主义援助进入，并确保人道主义和医务人员及设施的安全			
具体国家和区域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54、55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号决议	31
	缅甸局势	第 2669 (2022)号决议	9
	索马里局势	第 2657 (2022)号决议	11、11(a)和(a)(三)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10、12
呼吁所有各方遵守适用的国际人道法、人权法和难民法以及安理会相关决议，并据其追究责任			
具体国家和区域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14、22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号决议	5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31、46、47
	缅甸局势	第 2669 (2022)号决议	4、10
	索马里局势	第 2657 (2022)号决议	9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9
主题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S/PRST/2022/7	十三
申明国家和冲突各方保护平民的首要责任，并呼吁采取行动保护平民			
具体国家和区域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10、24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S/PRST/2022/4	五、六
		第 2666 (2022)号决议	5、6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2、12、25、45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号决议	6、9、14(c)、19
		第 2657 (2022)号决议	13(a)和(b)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5、13、17、20(g)
		第 2630 (2022)号决议	4
要求具体监测、分析和报告保护平民情况			
具体国家和区域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36(b)(一)、43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号决议	30、43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57(一)和(四)
	中东局势	第 2642 (2022)号决议	2、5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号决议	11、53(f)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20(a)
		第 2633 (2022)号决议	23
针对武装冲突中侵犯平民人权的行为人实施定向措施			
具体国家和区域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48 (2022)号决议	5
		第 2659 (2022)号决议	4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45 (2022)号决议	5
		第 2653 (2022)号决议	13、16(e)和(g)
	马里局势	第 2649 (2022)号决议	2

项目	决定	段次
索马里局势	第 2657 (2022)号决议	11(d)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18
	第 2633 (2022)号决议	13
强调需要最大限度地减少制裁措施的不利人道主义后果和人道主义豁免		
具体国家和区域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22/6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53 (2022)号决议
	中东局势	第 2624 (2022)号决议
	索马里局势	第 2662 (2022)号决议
主题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第 2664 (2022)号决议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S/PRST/2022/7
纳入特派团各自特有的保护任务和基准 ^a		
具体国家和区域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号决议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631 (2022)号决议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索马里局势	第 2657 (2022)号决议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主题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S/PRST/2022/5

^a 更多关于与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有关的任务和决定信息，见第十部分。

28.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的项目举行了两次会议。2017 年安理会在该项目下举行了 1 次会议。¹⁰⁴⁵ 其中一次会议采取了辩论的形式，另一次会议则是为了通过一项决议。下表提供了此次会议的更多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成果。¹⁰⁴⁶

¹⁰⁴⁵ 上一次关于该项目的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3 日举行(见 S/PV.8018)。有关更多信息，见《汇编，2016-2017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32 节。由于此后三年未就该项目举行会议，因此根据 S/2017/507 号文件规定的程序，将该项目从安理会处理中的议程项目清单中删除(见 S/2021/10 和 S/2021/10/Add.10)。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⁰⁴⁶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16 章。

2月7日，在担任安理会当月主席的俄罗斯联邦的倡议下，¹⁰⁴⁷ 安理会举行了一次辩论，重点是防止制裁造成人道主义后果和意外后果。¹⁰⁴⁸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指出，制裁仍然是安理会确保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工具。若要有效，制裁应成为全面政治战略的一部分。制裁已不再是曾经的钝器。1990年代以来，制裁经历了显著的变化，以尽可能减少对平民和第三国可能的不利影响。尽管发生了这些变化，但是对于安理会制裁的意外后果与不利影响仍存在一些关切。去风险化政策和遵守过度可能是人道主义行为体面临的两个最重要问题。在减少制裁可能的不利影响方面可以做得更多。她欢迎第 2615 (2021)号决议获得通过，该决议规定了对阿富汗制裁制度的人道主义豁免。她补充说，其它制裁制度纳入类似的常设豁免可为应对平民的紧迫需求发挥重要作用，会员国可通过使其国内立法尽可能接近安理会的措词，从而进一步减少给人道主义行为体带来负担。各制裁委员会继续监测制裁可能的人道主义影响至关重要，增加与人道主义行为体和私营部门的合作也举足轻重。她强调了监察员办公室对寻求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除名的个人和实体的作用，并补充说，为所有被指认的其他实体和个人提供公平明确的程序将使制裁工具更为有效。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注意到制裁的演变以及在设计制裁以限制意外后果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总结了对已经受到人道主义危机影响的国家使用制裁的一些关切。制裁的要求可能会使人道主义准入和原则承受压力，使人道主义机构更难以与被列名的个人或实体接触和交易，而这些个人或实体对整个民众的生活拥有重大控制权。此外，银行和其他商业经营者为了避免任何遭处罚或起诉的风险，实际上会拒绝向人道主义客户提供服务，切断商业关系，或者使日常交易过于缓慢和官僚化，即使这些交易完全在允许的规则范围内。另外，从事食品、燃料和其他必需品买卖的商业经营者也可能决定谨慎行事，或者加码执行制裁措施，这可能导致短缺和价格上涨。如果部委由被列名的个人管理，针对政治运动和人物的制裁会限制社会服务的提供和经济稳定。因此，减轻制裁的人道主义影响要求继续审查制裁是如何制订、如何实施的以及制裁产生了何种影响。在这方面，他提出了一些优先重点。他敦促安理会和会员国确保在武装冲突中使用的制裁不会妨碍公正的人道主义组织为非作战人员开展援助和保护活动，无论这些人从属于或是被列为何类团体。安理会以及其他管辖机构应在最初的立法中制订全面的人道主义豁免条款，而不是通过逐案授权程序，这些程序有可能繁琐和低效。最后，他说，确保制裁能被用来改善遵守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的情况，同样确保制裁不会给身陷人道主义危机的平民带来意想不到的影响属于集体责任。

情况通报后，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安理会实施的制裁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¹⁰⁴⁹ 安理会成员还重点讨论了制裁的人道主义影响，特别是制裁的意外后果，包括过度遵守制裁。¹⁰⁵⁰ 在这方面，安理会成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以期减轻制裁的不利影响。除安理会成员外，伊拉克、马里、苏丹、南苏丹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的代表也参加了会议，并对制裁在各自国家和地区的影响表示关切。伊拉克代表说，制裁应该有针对性、智能、并且能够在不使整个社会面临短

¹⁰⁴⁷ 2月2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86)。

¹⁰⁴⁸ 见 S/PV.8962。

¹⁰⁴⁹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¹⁰⁵⁰ 见 S/PV.8962。

缺和需求的情况下实现其目标，因为社会面临短缺和需求的情况可能导致暴力极端主义、社会军事化或有组织犯罪增多。

12月9日，安理会举行了一次会议，¹⁰⁵¹ 在此次会议上，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了第2664 (2022)号决议。¹⁰⁵² 该决议以14票赞成、1票弃权获得通过，安理会通过该决议，为安理会或其任何制裁委员会实施的所有资产冻结措施规定了一个人道主义例外。¹⁰⁵³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请紧急救济协调员在本决议通过之日起11个月内，并在其后每12个月，通报每个相关委员会提供人道援助和开展其他活动以帮助满足人们基本需求的情况。¹⁰⁵⁴ 安理会还在该决议中要求秘书长在该决议通过后9个月内就安理会制裁措施意外造成的不利人道主义后果提交一份书面报告，并在报告中就如何尽量减少和减轻这种意外造成的不利后果提出建议。¹⁰⁵⁵

美国代表作为这项决议草案的执笔方之一在决议通过前发言。美国代表解释说，人道主义界要求为所有联合国制裁制度明确、标准地规定人道主义援助和活动的例外条款，以满足基本的人类需求。这正是安理会成员当天要表决的内容。¹⁰⁵⁶ 第2664 (2022)号决议通过后，安理会成员欢迎该决议的通过，强调该决议在为人道主义行为体提供明确信息和减少制裁的意外不利后果方面的作用。爱尔兰和美国一道作为该决议的执笔方，爱尔兰代表强调，这项决议虽然重要，但并不是万能药。各国可能都需要一段时间来落实其效果，并由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来执行。印度代表在解释印度在表决中弃权时说，印度代表团的关切来自于已证实的恐怖团体充分利用这种人道主义例外规定嘲弄制裁制度的事例。印度代表提到了几个恐怖主义团体改头换面成为人道主义组织和民间社会团体的案例，它们这么做正是为了逃避这种制裁。人道主义豁免绝不能有助于将恐怖实体纳入政治空间的主流，在执行第2664 (2022)号决议时，绝对必须尽职尽责和极度谨慎。印度代表表示遗憾的是，印度建议让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协调员发挥积极主动的作用，同时建立强有力的报告标准和机制，但这些建议没有在最后案文中得到充分解决。印度代表希望在今后审查这项决议的执行情况时能够纠正这一缺陷。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指出，尽管这项决议涵盖了大多数援助提供者，但有可能遗漏了一些真正的人道主义组织。虽然该决议是安理会为需要人道主义援助的人民提供支持方面的一个里程碑，然而阿联酋代表团也看到，有可能出现一些过度遵守的情况，并认为，必须定期审查该决议在实地的执行情况，并根据需要进行调整。俄罗斯联邦代表说，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那些多年来一直以各种借口拖延解决这一紧迫问题的人终于注意到了俄罗斯这么多次的呼吁。该决议并未解决在使用安理会制裁时出现的许多问题，但如果该决议能有助于人道主义工作者更有效地向某些国别局势中的最弱势者提供援助，这本身就已经是一个有意义的成果。同样，中国代表表示赞赏共同执笔方响应各方呼吁与诉求，提出了这份人道豁免决议草案。中国代表还表示希望联合国会员国和国际人道机构积极落实决议规定的人道豁免，防止对制裁采取扩大解读、过度执行的作法。

¹⁰⁵¹ 见 S/PV.9214。

¹⁰⁵² 决议草案(S/2022/925)由爱尔兰和美国提交，另有51个会员国为提案国。

¹⁰⁵³ 第2664 (2022)号决议，第1段。

¹⁰⁵⁴ 同上，第5段。

¹⁰⁵⁵ 同上，第7段。关于制裁机制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¹⁰⁵⁶ 见 S/PV.9214。

会议：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62 2 月 7 日	防止制裁的人 道主义意外后 果 2022 年 2 月 2 日俄罗斯联邦 常驻联合国代 表给秘书长的 信(S/2022/86)		伊拉克、马 里、南苏 丹、苏丹、 委内瑞拉玻 利瓦尔共和 国	主管政治和建 设和平事务副 秘书长、主管 人道主义事务 副秘书长兼紧 急救济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 成员，所有 受邀者 ^a	
S/PV.9214 12 月 9 日		53 个会员国 ^b 提出的决议草 案 (S/2022/925)	33 个会员国 ^c		10 个安理会 成员 ^d	第 2664(2022) 号决议 14-0-1 ^e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捍卫联合国宪章之友小组发言。

^b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黑山、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乌克兰、联合王国、美国。

^c 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爱沙尼亚、斐济、芬兰、德国、希腊、冰岛、意大利、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新西兰、葡萄牙、罗马尼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士、乌克兰。

^d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印度、爱尔兰、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e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印度、爱尔兰、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反对：无；弃权：印度。

2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22 年，安理会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了五次高级别会议，所有会议都采取公开辩论的形式。¹⁰⁵⁷ 下表 1 提供了会议的更多信息，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¹⁰⁵⁸ 安理会在这一年中没有就这一项目通过任何决定。

2022 年，安理会成员三次听取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执行主任通报情况。¹⁰⁵⁹ 安理会还听取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¹⁰⁶⁰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¹⁰⁶¹ 和负责冲突中

¹⁰⁵⁷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⁰⁵⁸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17 章。

¹⁰⁵⁹ 见 [S/PV.8989](#)、[S/PV.9064](#) 和 [S/PV.9158](#)。

¹⁰⁶⁰ 见 [S/PV.8949](#)。

¹⁰⁶¹ 见 [S/PV.8989](#)。

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¹⁰⁶² 通报情况。此外，安理会成员还听取了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代表(即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特使、¹⁰⁶³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秘书长、欧洲联盟性别平等与多样性大使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助理秘书长兼社会事务部门负责人)通报情况。¹⁰⁶⁴ 安理会成员还在本项目下举行的五次会议中的四次会议上听取了民间社会代表通报情况。

1月18日，在当月主席挪威的倡议下，¹⁰⁶⁵ 安理会在该项目下就题为“保护参与：应对和平与安全进程中针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分项目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⁰⁶⁶ 挪威外交部长主持了会议，会议期间，安理会听取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妇女和儿童法律研究基金会执行主任以及非政府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执行主任通报情况。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安理会还邀请了34个会员国发言。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指出，妇女的安全和切实参与是必需的，以确保不仅解决冲突的根源，还解决冲突的全面影响，包括性别暴力和将性暴力用作战争武器的做法。¹⁰⁶⁷ 高级专员办事处记录了针对从事性别平等、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反腐败、劳工权利以及环境和土地问题工作的妇女实施攻击的模式，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报复与联合国合作者的情况仍然很严重，包括在与安理会处理中事项有关国家，这些侵犯人权行为极大破坏预防冲突与保持和平的全球努力，因为它们阻碍了妇女的参与和领导。高级专员呼吁采取更多行动，为妇女人权维护者提供安全空间，使其能够与安理会及其附属机构互动，而不必担心遭到报复，并请安理会考虑采取统一办法，确保妇女能够安全地参与和平进程以及参与安理会的工作。她建议，和平行动的任务授权可以明确载有保护所有民间社会行为体和联合国对话方，特别是妇女和平建设者免受威胁和报复的规定。妇女和儿童法律研究基金会执行主任重点介绍了阿富汗局势，强调了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的重要作用。她敦促安理会成员在考虑延长联阿援助团的任务期限时，确保联阿援助团继续监测人权状况，保护和促进人权，并确保把支持教育作为人道主义努力的一部分，并且确保在联阿援助团新的任务授权中纳入教育。安理会必须呼吁一个包容的、谈判达成的和平进程，在规划、谈判以及执行等各个阶段，要得到全国各地不同妇女的充分、平等以及切实参与。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执行主任强调指出向联合国通报情况的女性民间社会代表遭报复和恐吓的模式，近年来，这些报复和恐吓成倍增加。她呼吁所有会员国、联合国领导层和安理会成员制止此类袭击，结束有罪不罚现象，确保追究所有犯罪者的责任，并敦促安理会呼吁秘书长确保联合国领导层公开支持妇女人权维护者的作用。情况通报之后，公开辩论的参与者对妇女民间社会代表和妇女人权维护者受到恐吓、暴力和报复表示关切，并强调必须在妇女参与和平进程，包括谈判和维持和平方面取得切实进展。¹⁰⁶⁸ 若干代表呼吁建立更有效的保护机制，

¹⁰⁶² 见 [S/PV.9016](#)。

¹⁰⁶³ 见 [S/PV.9064](#) 和 [S/PV.9158](#)。

¹⁰⁶⁴ 见 [S/PV.9064](#)。

¹⁰⁶⁵ 1月10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22](#))。

¹⁰⁶⁶ 见 [S/PV.8949](#) 和 [S/PV.8949 \(Resumption 1\)](#)。根据安理会成员就 COVID-19 疫情造成的特殊情况达成的谅解，10个代表团也参加了会议，提交了书面发言(见 [S/2022/38](#))。关于疫情期间制定的程序和工作方法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⁰⁶⁷ 见 [S/PV.8949](#)。

¹⁰⁶⁸ 见 [S/PV.8949](#)(加纳、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加蓬、挪威、加拿大、欧洲联盟)；和 [S/PV.8949 \(Resumption 1\)](#)(葡萄牙、澳大利亚、约旦、埃及)。

并要求迅速分配资金和政策，以应对妇女和平建设者面临的威胁。阿尔巴尼亚欧洲和外交事务部长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强调，他们共同致力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在各自担任安理会主席期间将这一问题作为最高优先事项。¹⁰⁶⁹

3 月 8 日，在当月主席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倡议下，¹⁰⁷⁰ 安理会在本项目下就题为“妇女融入和参与经济生活是建设和平的关键”的分项目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⁰⁷¹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气候变化和环境部长主持了会议，会议期间，安理会听取了妇女署执行主任、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和代表马里塞古大区妇女经济行为主体网络的民间社会代表通报情况。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安理会邀请 43 个会员国亲自发言。

妇女署执行主任欢迎公开辩论将重点放在私营部门和公私伙伴关系的作用上，认为这是一个尚未得到充分探索的创新领域。关于妇女参与经济生活，她呼吁安理会讨论更多内容，并指出，一些涵盖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的决议，有若干段落涉及经济安全、发展问题和自然资源的非法开采，这些段落往往无视性别差异。¹⁰⁷² 在这方面，她呼吁安理会利用这些决议优先考虑妇女主导的企业，在所有重建和恢复举措中支持照护经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赞扬安理会决定在国际妇女节集中讨论妇女在和平与安全中的作用，她指出性别平等对大幅提高经济增长，加强金融稳定和减少收入不平等的影响，并强调因国施策方法在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方面至关重要，妇女和女童是强大的变革力量，她们可以帮助社会从脆弱走向稳定。其他通报者强调了经济发展和包容的重要性，并明确强调性别平等的作用，认为这是持久和平和社会转型，为所有人创造更美好未来的先决条件。情况通报结束后，公开辩论的参与者讨论了 COVID-19 大流行对妇女的社会和经济参与造成的不成比例影响，并指出，为妇女提供创业、融资和就业机会不仅创造了社会财富，而且也带来了长期可持续的和平。一些安理会成员和会员国强调，公私伙伴关系在促进技能发展和商业环境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从而加强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预防冲突、建设和平和冲突后重建。¹⁰⁷³

4 月 13 日，在当月主席联合王国的倡议下，¹⁰⁷⁴ 安理会在该项目下就题为“追责即预防”和“制止冲突中性暴力循环”分项目举行了高级别公开辩论。¹⁰⁷⁵ 联合王国负责防止性暴力问题首相特别代表主持了会议，安理会在会上听取了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一名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兼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罪办)亲善大使、Huquqyat 组织共同创始人和一名埃塞俄比亚女性民间社会代表通报情况。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安理会还邀请 54 个会员国发言。

¹⁰⁶⁹ 见 [S/PV.8949](#)。

¹⁰⁷⁰ 3 月 1 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175](#))。

¹⁰⁷¹ 见 [S/PV.8989](#) 和 [S/PV.8989 \(Resumption 1\)](#)。根据安理会成员就 COVID-19 疫情造成的特殊情况达成的谅解，五个代表团参加了会议，提交了书面发言(见 [S/2022/207](#))。

¹⁰⁷² 见 [S/PV.8989](#)。

¹⁰⁷³ 见 [S/PV.8989](#)(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墨西哥、巴西)；和 [S/PV.8989 \(Resumption 1\)](#)(厄瓜多尔、列支敦士登、秘鲁、南非、哥斯达黎加、黎巴嫩、孟加拉国)。

¹⁰⁷⁴ 4 月 5 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293](#))。

¹⁰⁷⁵ 见 [S/PV.9016](#) 和 [S/PV.9016\(Resumption 1\)](#)。

特别代表介绍了秘书长关于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年度报告，¹⁰⁷⁶ 强调了追究责任的重要性，包括将起诉作为一种预防形式，这有助于改变此类罪行有罪不罚的文化。¹⁰⁷⁷ 安理会的每个成员可以带头在其军事手册、国际人道法宣传和培训、行为守则和指挥系统各级的军事纪律措施中反映禁止性暴力的规定。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兼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亲善大使指出，追责可以成为预防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但前提是，它必须包括切实伸张正义，为幸存者提供所需服务和支 持，她呼吁会议厅内的每个人通过选择采取行动将其变为现实。其他发言者谈到了埃塞俄比亚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性暴力情况以及对妇女和女童根深蒂固的歧视。他们敦促安理会和会员国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提交国际刑事法院，敦促安理会和会员国支持最近成立的埃塞俄比亚问题国际人权专家委员会的工作，并要求所有各方确保人道主义援助能够全面、安全地进入提格雷。情况通报后，参与公开辩论的大多数发言者指出，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具有深刻的创伤性质，强调司法和问责应是国际应对措施的核心，应将幸存者至于其方法的中心。¹⁰⁷⁸ 他们呼吁国际社会打击对妇女的性暴力行为有罪不罚的现象。

6 月 15 日，在当月主席阿尔巴尼亚的倡议下，¹⁰⁷⁹ 安理会在该项目下就题为“履行承诺：面对政治动荡和以武力夺取政权情形，区域组织在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可发挥的作用”分项目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⁰⁸⁰ 阿尔巴尼亚欧洲和外交事务部长主持会议，会议期间，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妇女署执行主任、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秘书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特使、欧洲联盟性别平等和多样性大使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助理秘书长兼社会事务部门负责人通报情况。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安理会还邀请 36 个会员国发言。

秘书长在发言中指出，虽然安理会每年都就这个问题召开几次会议，会员国对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重要性有共识，但在实地，由于长期的权力不平衡和父权制造成的政治僵局和根深蒂固的冲突，情况正在倒退。¹⁰⁸¹ 秘书长强调了邻国和区域组织，包括欧洲联盟、非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在履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承诺方面的作用，并指出，在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所载的他提出的《新和平纲领》中，妇女和女童在安全政策中处于中心地位。¹⁰⁸² 妇女署执行主任赞扬 12 个区域组织通过了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行动计划，并指出，当区域组织作出此类承诺时，国家往往随之采取行动。¹⁰⁸³ 她强调了区域组织在发展女调解员网络方面的关键作用，如东南亚国家联盟和平与调解方面的女性专家登记册、非洲妇女领袖网络、

¹⁰⁷⁶ S/2022/272。

¹⁰⁷⁷ 见 S/PV.9016。

¹⁰⁷⁸ 见 S/PV.9016(联合王国、印度、巴西、阿尔巴尼亚、爱尔兰、法国、墨西哥、加纳、加蓬、哥伦比亚、约旦、马耳他、加拿大(同时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的 64 个成员国)；S/PV.9016 (resumption 1)(澳大利亚、荷兰、斯洛文尼亚、立陶宛、新西兰、阿根廷、南非、卢森堡、爱沙尼亚、摩洛哥、瑞士、欧洲联盟(同时代表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乌克兰)、土耳其、克罗地亚、波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比利时、意大利、列支敦士登、德国、丹麦(同时代表芬兰、冰岛、挪威和瑞典)、捷克、马来西亚、西班牙、斯洛伐克、格鲁吉亚、教廷、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塞拉利昂、印度尼西亚、斯里兰卡、奥地利、尼泊尔、智利、瑞典、大韩民国、阿尔及利亚)。

¹⁰⁷⁹ 6 月 4 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457)。

¹⁰⁸⁰ 见 S/PV.9064 和 S/PV.9064 (Resumption 1)。

¹⁰⁸¹ 见 S/PV.9064。

¹⁰⁸² A/75/982。

¹⁰⁸³ 见 S/PV.9064。

非洲妇女预防和调解冲突网络以及阿拉伯女调解员网络。她呼吁各区域组织确保妇女参加谈判，并鼓励其成员国进行立法和行政改革。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非洲联盟、欧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代表重点介绍了各自对推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以及扩大与安理会合作的承诺和贡献。在听取情况通报后，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强调区域伙伴在支持为妇女和平建设者、民间社会活动家和人权维护者创造安全和有利环境方面的关键作用，并强调应通过促进将妇女纳入主要政治进程和决策以及治理，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区域建设和平努力的主流。¹⁰⁸⁴

10 月 20 日，在当月主席加蓬的倡议下，¹⁰⁸⁵ 安理会在该项目下就题为“加强妇女的韧性和领导力，推动受武装团体困扰地区走向和平”的分项目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⁰⁸⁶ 安理会听取了常务副秘书长、妇女署执行主任、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特使和 *Zan times* 总编辑通报情况。¹⁰⁸⁷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秘书长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特别代表以及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政策和人道主义外交司司长出席了会议。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安理会还邀请了 56 个会员国发言。

常务副秘书长强调，妇女参与和平进程的进展缓慢，妇女和平建设者的资金一直不足，并重申秘书长确定了今后十年妇女权利方面的五项变革行动。她敦促所有人毫不拖延地执行这些建议，并特别注意保护妇女人权维护者。她指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不仅是消除历史错误和边缘化现象的办法，而且还是以不同方式行事的机会。她强调需要实现充分的性别均等，包括为此设立专门的配额，更快地让妇女参与选举监测、安全部门改革、解除武装和复员进程及司法系统。妇女署执行主任介绍了秘书长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年度报告，¹⁰⁸⁸ 重点介绍了妇女人权维护者以及加强联合国内部报告和协调、与会员国、区域组织和民间社会建立伙伴关系以及提供物质和政治支持的必要性。¹⁰⁸⁹ 她呼吁会员国要求妇女在和平进程中有适当的代表权，敦促大家在资金问题上作出明智的决定，优先提供资源。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特使呼吁安理会加强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合作，以协调实地的优先事项和行动，支持妇女充分参与和平进程。她强调，必须确保妇女组织能够获得可预测的灵活资金，必须采取审慎措施，使妇女更多地参与和平谈判，气候变化、COVID-19 以及冲突和战争的影响需要将建设和平努力与妇女的经济生存作为相辅相成的战略结合起来。*Zan Times* 是一个由女性领导的新闻编辑室，报道阿富汗的侵犯人权事件，*Zan Times* 总编辑在通报情况时提醒安理会成员注意阿富汗境内不断出现的令人不安的战争罪报道，并说安理会有大量证据表明塔利班正在恐吓妇女、女童和边缘化群体。她敦促安理会呼吁塔利班尊重所有阿富汗人的人权，包括妇女、女童、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者以及所有族裔和宗教群体的人权，并停止针对和虐待抗议者、人权维护者、记者及其家人。安理会应确保阿富汗妇女民间社会组织能够充分、平等以及切实参与有关阿富汗未来的任何决策、包括安理会自身的决策。情况通报后，参加公开辩论的人讨论了妇女通过加强全球应对与冲突有关的

¹⁰⁸⁴ 见 [S/PV.9064](#)(阿尔巴尼亚、加纳、加蓬、肯尼亚、墨西哥、芬兰和加拿大(同时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 和 [S/PV.9064 \(resumption 1\)](#) (土耳其、马耳他、保加利亚、南非、德国、纳米比亚、奥地利、厄瓜多尔、波兰、危地马拉、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¹⁰⁸⁵ 10 月 4 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743](#))。

¹⁰⁸⁶ 见 [S/PV.9158](#) 和 [S/PV.9158 \(Resumption 1\)](#)。

¹⁰⁸⁷ 见 [S/PV.9158](#)。

¹⁰⁸⁸ [S/2022/740](#)。

¹⁰⁸⁹ 见 [S/PV.9158](#)。

性暴力和在妇女参与和平进程方面取得有意义的进展，在和平与安全方面取得进展的领导作用。一些安理会成员和会员国敦促秘书长和安理会采取具体行动，团结一致打击破坏稳定、恐怖主义和武装团体，保护妇女和女童的受教育权不受侵犯。¹⁰⁹⁰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非正式专家组继续根据第 2242 (2015) 号决议第 5(a) 段举行会议，包括讨论阿富汗；中非共和国；伊拉克；黎巴嫩；中东；中东，包括巴勒斯坦问题；以及缅甸等特定国家和地区局势。¹⁰⁹¹

2022 年，安理会成员就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向安理会主席提交了来文。爱尔兰、肯尼亚和墨西哥代表在 2 月 3 日的信中¹⁰⁹² 转递了关于安理会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主席三人组的移交和简要报告。挪威代表通过 10 月 12 的信，¹⁰⁹³ 在 10 月 20 日举行公开辩论前夕，转递“在冲突中保护妇女人权维护者”的摘要报告，这份报告是民间社会就受冲突影响国家妇女人权维护者遭受报复、包括与联合国合作而遭受报复问题举行磋商的成果。此外，挪威代表通过 12 月 27 日的信，¹⁰⁹⁴ 代表 15 个签署方(前任、现任和新任安理会成员，即阿尔巴尼亚、巴西、厄瓜多尔、法国、加蓬、爱尔兰、日本、肯尼亚、马耳他、墨西哥、尼日尔、挪威、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联合王国)转递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共同承诺声明，有关承诺是 2021 年 12 月在爱尔兰、肯尼亚和墨西哥 2021 年 9 月的三国倡议基础上发起的。

安理会在 2022 年的多个项目下提到了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有关的问题。如下表 2 所示，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提及具体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各项措施，特别是与以下类别有关的措施：(a) 妇女在公共事务和决策中以及在建设和平、预防和解决冲突中的代表性和参与度；(b) 妇女参与维持和平行动，包括为此任命妇女保护和性别平等问题顾问；(c) 会员国和联合国各实体发展和纳入性别平等主流化、性别问题专门知识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对策，包括增强妇女的社会经济权能，让妇女参与安全部门改革和反恐工作；(d) 打击性暴力，包括为此监测、分析和报告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建立问责机制，包括起诉性暴力实施者和使用定向制裁。

表 1
会议：妇女与和平与安全，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49 、 S/PV.8949 (Resumption 1) 和 S/2022/38 1 月 18 日	保护参与：处理 针对和平与安全 进程中的妇女的 暴力		34 个会员国 ^a	联合国人权事务 高级专员、欧洲 联盟驻联合国代 表团团长、妇女 和儿童法律研究	安理会全 体成员、 ^b 所有受邀 者 ^c	

¹⁰⁹⁰ 见 [S/PV.9158](#)(加蓬、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爱尔兰、中国、墨西哥、法国、挪威、芬兰)；和 [S/PV.9158 \(Resumption 1\)](#)(南非、希腊、斯洛伐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印度尼西亚、马里、摩洛哥、科威特、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¹⁰⁹¹ 见 [S/2022/171](#)、[S/2022/258](#)、[S/2022/557](#)、[S/2022/593](#)、[S/2022/815](#)、[S/2022/816](#) 和 [S/2022/1005](#)。

¹⁰⁹² [S/2022/91](#)。

¹⁰⁹³ [S/2022/756](#)。

¹⁰⁹⁴ [S/2022/1009](#)。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2022 年 1 月 10 日挪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22)			基金会执行主任、妇女与和平与安全工作组执行主任		
S/PV.8989、 S/PV.8989 (Resumption 1) 和 S/2022/207 3 月 8 日	妇女融入和参与经济生活是建设和平的关键 2022 年 3 月 1 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175)		43 个会员国 ^d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执行主任、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欧洲联盟代表团副团长、马里塞古地区妇女经济行为主体网络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 ^e 所有受邀者 ^f	
S/PV.9016 和 S/PV.9016 (Resumption 1) 4 月 13 日	问责即预防 制止冲突中性暴力循环 2022 年 4 月 5 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293)		54 个会员国 ^g	7 名受邀者 ^h	安理会全体成员、 ⁱ 所有受邀者 ^j	
S/PV.9064 和 S/PV.9064 (Resumption 1) 6 月 15 日	履行承诺: 面对政治动荡和以武力夺取政权情形, 区域组织在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可发挥的作用 2022 年 6 月 4 日阿尔巴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457)		36 个会员国 ^k	妇女署执行主任、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秘书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特使、欧洲联盟性别平等和多样性大使、助理秘书长兼阿拉伯国家联盟社会事务部门主管	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l 所有受邀者 ^m	

会议记录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58 和 S/PV.9158 (Resumption 1) 10 月 20 日	加强妇女的韧性 和领导力, 推动 受武装团体困扰 地区走向和平 秘书长关于妇女 与和平与安全的 报告 (S/2022/740) 2022 年 10 月 4 日加蓬常驻联合 国代表给秘书长 的信 (S/2022/743)		56 个会员国 ^a	7 名受邀者 ^o	常务副秘 书长, 安 理会全体 成员, ^p 所 有受邀者 ^q	

- ^a 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丹麦、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斐济、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印度尼西亚、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约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马来西亚、马耳他、摩洛哥、新西兰、波兰、葡萄牙、卢旺达、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瑞士、土耳其。
- ^b 阿尔巴尼亚由其欧洲事务和外交部长代表；加纳由其外交与地区一体化部长代表；挪威(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与国际合作部主管政治事务助理部长代表；美国由其负责平民安全、民主和人权事务的副国务卿代表。
- ^c 比利时代表同时代表卢森堡和荷兰发言；加拿大代表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发言；丹麦代表代表北欧国家发言。
- ^d 阿根廷、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捷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印度尼西亚、伊拉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黎巴嫩、列支敦士登、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摩洛哥、尼泊尔、巴基斯坦、秘鲁、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南非、斯里兰卡、瑞士、瑞典、泰国、土耳其、乌克兰、乌拉圭、越南。
- ^e 印度由其外交部秘书(西)代表；爱尔兰由其外交部长和国防部长代表；墨西哥由其多边事务和人权部副部长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安理会主席)由其气候变化和环境部长代表；美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代表。
- ^f 马尔代夫由其外交国务部长代表。巴巴多斯代表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发言；加拿大代表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发言；瑞典代表代表北欧和波罗的海国家(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冰岛、拉脱维亚、立陶宛、挪威和瑞典)发言。
- ^g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印度尼西亚、伊拉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约旦、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耳他、摩洛哥、尼泊尔、荷兰、新西兰、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塞拉利昂、沙特阿拉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土耳其、乌克兰和也门。
- ^h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驻联合国联络处主任；罗马教廷常驻联合国观察员；1 名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亲善大使；Huquqyat 的联合创始人；以及 1 名埃塞俄比亚民间社会代表。
- ⁱ 联合王国(安理会主席)由其南亚和中亚、北非、联合国和英联邦事务国务大臣以及首相预防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代表；美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代表。
- ^j 哥伦比亚由其副总统兼外交部长代表。加拿大代表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发言；丹麦代表代表北欧国家发言；瑞典代表代表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核心小组发言；欧洲联盟代表同时代表阿尔巴尼亚、安

道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乌克兰发言。民间社会代表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 ^k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奥地利、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克罗地亚、捷克、厄瓜多尔、埃及、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意大利、印度尼西亚、约旦、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耳他、摩洛哥、纳米比亚、波兰、大韩民国、葡萄牙、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南非、瑞士、泰国、土耳其、乌克兰、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l 阿尔巴尼亚(安理会主席)由其欧洲事务和外交部长代表；加纳由其财政部副部长代表；挪威由其国务秘书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常驻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负责政治事务的助理部长代表；美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代表。
- ^m 芬兰由其发展合作和外贸部长代表，同时代表北欧国家发言。加拿大代表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发言；卢森堡代表代表比荷卢三国发言；德国代表代表非洲妇女领导网络之友小组发言。
- ⁿ 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刚果民主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里、马耳他、摩洛哥、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尼日尔、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士、泰国、土耳其、乌克兰、越南、也门。
- ^o 妇女署执行主任；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特使；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北约秘书长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特别代表；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政策和人道主义外交司司长；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Zan Times* 总编辑。
- ^p 阿尔巴尼亚由其欧洲事务和外交部长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常驻代表兼外交与国际合作部负责政治事务的助理部长代表；美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代表。
- ^q 中非共和国由其外交、法语国家事务和海外侨民部长代表；刚果民主共和国由其性别、家庭和婴儿部部长代表；芬兰由其外交部长国务秘书代表，他的发言同时代表北欧国家。加拿大代表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发言；土耳其代表同时代表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墨西哥和大韩民国发言；德国代表代表非洲妇女领导网络之友小组发言；克罗地亚代表代表保护责任之友小组发言。

表 2

按主题和项目分列的有关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若干规定

项目	决定	段次
妇女在各级政治进程，包括决策中的代表性和参与度		
具体国家和地区	阿富汗局势	第 2626 (2022) 号决议
	非洲和平与安全	5(c)、5(f)
	中非共和国局势	S/PRST/2022/6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五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59 (2022) 号决议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9、49
	利比亚局势	第 2666 (2022) 号决议
	马里局势	2、29
	中东局势	第 2645 (2022) 号决议
	索马里局势	3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31 (2022) 号决议
		2(e)
		第 2647 (2022) 号决议
		4
		第 2656 (2022) 号决议
		6
		第 2640 (2022) 号决议
		3、14、26(a) ^(六) 、48
		第 2650 (2022) 号决议
		27
		第 2628 (2022) 号决议
		3
		第 2657 (2022) 号决议
		8(c)
		第 2625 (2022) 号决议
		3(c) ^(四) 、7-8、24

项目		决定	段次
专题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S/PRST/2022/5	八
妇女参与建设和平及预防和解决冲突			
具体国家	阿富汗局势	第 2626 (2022) 号决议	5(f)
区域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22/6	五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48 (2022) 号决议	4
		第 2659 (2022) 号决议	2、7、11、35(b)(~~三~~)—(~~六~~)、49
	塞浦路斯局势	第 2618 (2022) 号决议	5(e)、6
		第 2646 (2022) 号决议	5(e)、6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 号决议	16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45 (2022) 号决议	3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631 (2022) 号决议	2(a)
	利比亚局势	第 2647 (2022) 号决议	4
		第 2650 (2022) 号决议	27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 号决议	9、26(a)(~~四~~)、48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 号决议	3
		第 2657 (2022) 号决议	8(c)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 号决议	3(c)(~~二~~)、6、14、24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第 2654 (2022) 号决议	14
专题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S/PRST/2022/1	十五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S/PRST/2022/5	七
有利于妇女切实参与和增强权能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为国家方案供资			
具体国家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22/6	九、十四
区域	塞浦路斯局势	第 2618 (2022) 号决议	5(e)
		第 2646 (2022) 号决议	5(e)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631 (2022) 号决议	2(e)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 号决议	7、29
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具体国家	阿富汗局势	第 2626 (2022) 号决议	5(e)
区域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 号决议	26–27、35(a)(~~四~~)、35(a)(~~六~~)、35(b)(~~四~~)—(~~六~~)、36(b)(~~二~~)、36(f)(~~七~~)、44、49
	塞浦路斯局势	第 2618(2022) 号决议	16 (e)、17
		第 2646 (2022) 号决议	17(c)、18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S/PRST/2022/4	六
		第 2666 (2022) 号决议	7、9、24(~~一~~)(e)、29–30、37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45 (2022) 号决议	2

项目		决定	段次
专题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653 (2022) 号决议	1、16(a)、16(f)、25(b)
	马里局势	第 2631 (2022) 号决议	2(e)
	中东局势	第 2640 (2022) 号决议	7、26(c)(^三)、26(d)(^二)、41、45、49–51
	索马里局势	第 2624 (2022) 号决议	12
		第 2639 (2022) 号决议	14
		第 2650 (2022) 号决议	26
		第 2671 (2022) 号决议	14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8 (2022) 号决议	14、15、15(a)–(e)、34
		第 2657 (2022) 号决议	8(f)、9、13 (a)–(c)
		第 2662 (2022) 号决议	48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第 2625 (2022) 号决议	3(a)(^四)、3(a)(^七)–(^八)、3(d)(^二)、11、15、17、20(h)、20(o)、26
		第 2633 (2022) 号决议	13、21
		第 2654 (2022) 号决议	16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S/PRST/2022/1	十五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S/PRST/2022/7	五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S/PRST/2022/5	七、九
妇女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方面的作用			
专题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S/PRST/2022/7	八
性别平等主流化、性别问题专门知识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对策			
具体国家和地区	阿富汗局势	第 2626 (2022) 号决议	5(f)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 号决议	11、35(a)(^四)、36(e)(^一)–(^二)、43、49
	塞浦路斯局势	第 2618 (2022) 号决议	5(e)、6、16(a)、18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46 (2022) 号决议	5(e)、6、17(a)、19
		第 2666 (2022) 号决议	24(^二)(g)–(h)、29、43
	有关海地的局势	S/PRST/2022/4	四
		第 2653 (2022) 号决议	24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631 (2022) 号决议	2(e)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 号决议	26(c)(^三)、47
	中东局势	第 2639 (2022) 号决议	13
	索马里局势	第 2650 (2022) 号决议	27
		第 2662 (2022) 号决议	23、44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 号决议	3(a)(^五)–(^六)、3(b)(^一)、20(a)、20(k)、24–25

项目		决定	段次
专题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第 2633 (2022)号决议	19
		第 2637 (2022)号决议	10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S/PRST/2022/7	十三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第 2668 (2022)号决议	4
妇女保护和妇女保护顾问			
具体国家和区域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22/6	十九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11、35(a) ^(四) 、49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号决议	29
	海地局势	第 2645 (2022)号决议	2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12、26(c) ^(三) 、48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号决议	15(a)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3(a) ^(一) 、3(a) ^(五)
妇女参与维持和平行动			
具体国家和区域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22/6	十九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35(a) ^(四) 、35(b) ^(三) 、43、49
	塞浦路斯局势	第 2618 (2022)号决议	16 (a)、18
		第 2646 (2022)号决议	17(a)、19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号决议	29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44
		第 2659 (2022)号决议	2
	中东局势	第 2639 (2022)号决议	13、21
		第 2650 (2022)号决议	28
		第 2671 (2022)号决议	13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号决议	35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号决议	20(k)、25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第 2654 (2022)号决议	12
	专题	S/PRST/2022/5	八
妇女参与安全部门和参与安全部门改革			
具体国家和区域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12、36(d) ^(四)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12、35(b) ^(三) 、36(d) ^(四) 、36(e) ^(一)
		第 2666 (2022)号决议	13、24 ^(三) (l)、29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48
	中东局势	第 2650 (2022)号决议	27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号决议	24 ^(一) 、35
		第 2657 (2022)号决议	8(c)

30.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项目下举行了 4 次会议。2022 年举行的会议中有 3 次会议采取通报会形式，余下的一次会议为通过一项决定而召开。¹⁰⁹⁵ 事实上，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了一项决议，并发表了一项主席声明。¹⁰⁹⁶ 下表提供了关于这些会议的更多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成果。¹⁰⁹⁷

2022 年，安理会成员听取了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代理执行主任通报情况。此外，安理会成员听取了两名民间社会代表通报情况：一名是安全研究所的高级研究员，一名是 2008 年 11 月 26 日孟买恐怖袭击的幸存者。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情况通报的重点是达伊沙和基地组织的附属组织在整个非洲大陆的扩张，基于仇外心理、种族主义和不容忍的恐怖袭击的增加，被拘留的数千名涉嫌与达伊沙有联系的人的人道主义和安全状况，以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为支持会员国的反恐努力所开展的活动。通报者和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阿富汗的事态发展继续影响该区域反恐努力的方式，¹⁰⁹⁸ 以及打击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重要性。

2 月 9 日，安理会成员听取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就秘书长关于达伊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的第十四次报告所作的通报。¹⁰⁹⁹ 副秘书长报告称，基地组织和达伊沙及其各种附属组织仍然构成严重威胁，而基于仇外心理、种族主义和不容忍的恐怖袭击正在增加。¹¹⁰⁰ 他敦促安理会和所有会员国利用一切可用工具，保持在对抗达伊沙威胁的过程中取得的重要成果，以防止其区域扩张，遏制其发动袭击和招募新成员的能力。他强调，必须着重恢复人的尊严、信任和社会凝聚力，从处理叙利亚和伊拉克各地流离失所者营地和拘留设施令人绝望的状况开始，包括儿童在内的成千上万人仍滞留在这些地方，进一步激进化和被招募的风险越来越大。必须确保人道主义援助能够到达这些地方，以减轻他们的痛苦，减少安全顾虑。在伊拉克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达伊沙继续作为一个根深蒂固的农村叛乱组织开展活动，而其在这两个国家以外的区域分支机构继续以令人不安的规模和速度扩张，特别是在中非、东非和西非。关于塔利班接管后阿富汗的安全局势，副秘书长重申，秘书长一再呼吁开展集体努力，防止阿富汗再次成为恐怖活动的避风港。在欧洲，网络上的恐怖分子激进化和招募仍然是本文件所述期间最令人关切的问题。他敦促安理会在反恐合作方面保持共识。

在同次会议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代理执行主任指出，全球恐怖主义局势继续给会员国带来一系列复杂的挑战。达伊沙的威胁依然存在，伊拉克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暴力死灰复燃，支持者明显在出现，并扩大他们在西非、东非、南非和中非战场的行动，而且还试图利用阿富汗最近的事态发展。达伊沙和其他恐怖组织试图利用在疫情下加剧的社会限制、政治紧张关系和经济衰退造成的裂痕。在此背景下，反恐执行局继续与反恐办和其他主要伙伴开展密切协调，

¹⁰⁹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⁰⁹⁶ 第 2665 (2022) 号决议和 S/PRST/2022/7。

¹⁰⁹⁷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2 章。

¹⁰⁹⁸ 关于阿富汗局势的更多信息，见上文第 14 节。

¹⁰⁹⁹ 见 S/PV.8963。另见 S/2022/63。

¹¹⁰⁰ 见 S/PV.8963。

确保反恐主义委员会的建议成为相关能力建设活动的基础。反恐执行局最近发布了其对会员国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和其他决议情况的最新全球调查结果, 及其对第 1624(2005)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最新全球调查结果, 以及关于会员国所面临挑战的若干其他报告和研究。反恐执行局继续与反恐办密切合作, 开展一系列活动, 以加强会员国在阻止恐怖分子旅行; 设立融合小组; 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贩运; 保护易受攻击的目标; 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 以及起诉、改造和重返社会等方面的能力。

8 月 19 日, 安理会成员听取了主管反恐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就秘书长关于达伊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的第十五次报告所作的通报。¹¹⁰¹ 副秘书长报告说, 达伊沙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这种威胁自 COVID-19 疫情爆发以来持续上升, 达伊沙及其附属组织继续利用疫情相关限制措施, 滥用数字空间来加紧招募其同情者和吸引资源。¹¹⁰² 达伊沙显著增加使用了无人机系统, 达伊沙组织之所以能够做到这一点, 部分原因是借助了总体上权力下放的内部架构, 这一架构以所谓的各省总局和相关办事处为中心。这些办事处不仅在伊拉克和叙利亚境内, 而且还在这个核心冲突地带以外开展活动。据报, 最活跃的办事处设在阿富汗、索马里和乍得湖流域。他强调, 更好地了解并继续监测这一架构, 对于对付和防止达伊沙及其附属组织构成的威胁必不可少。在受冲突影响社会中, 如伊拉克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阿富汗之间的边界, 达伊沙的威胁仍然较高。达伊沙在中非、南非和西非扩大。他对与气候有关的挑战和全球粮食不安全状况可能给西非和萨赫勒带来的影响表示关切。在欧洲, 达伊沙呼吁同情者利用与疫情有关的限制措施放松和乌克兰境内发生冲突的机会发动袭击。尽管威胁持续存在, 但会员国的共同努力继续产生积极成果, 达伊沙用于资助恐怖主义活动和控制附属团体和战斗人员的资源多种多样, 突出表明必须持续努力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他对在遣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营地的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及其家人方面进展有限深表关切。达伊沙持续构成威胁及其带来的挑战的严重性突出表明, 必须采取非军事措施打击恐怖主义并消除其后果。他强调, 必须消除被这一群体利用的脆弱性、社会不满情绪和不平等现象。在这方面, 他还强调了促进和保护人权及法治的重要性。

反恐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代理执行主任在通报情况时坚称, 达伊沙及其附属组织构成的威胁仍然是全球性的, 而且还在不断变化。尽管其领导班子成员最近遭受了损失, 但达伊沙继续利用有利于恐怖主义蔓延的条件来招募, 以及组织和执行复杂的袭击活动。其中非洲, 尤其是西非和中非以及莫桑比克的局势, 变得更加令人担忧。2022 年期间, 反恐局代表反恐委员会恢复了实地评估访问。反恐执行局发布了一些分析和研究产品, 如关于非洲达伊沙的主要趋势和发展的报告、关于反恐框架与国际人道法之间相互关系的研究报告, 以及与国际和平研究所关于大男子主义与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之间关系的联合报告。他向安理会通报了反恐委员会即将于 10 月 28 日至 30 日在印度新德里和孟买举行特别会议, 讨论将新兴技术用于恐怖主义目的议题。

在同次会议上, 安全研究所(非洲人类安全问题智囊团)的一名高级研究员就达伊沙对非洲构成的威胁为何与日俱增以及非洲大陆为何可能成为哈里发国的未来提出了自己的思考和分析。他关切地注意到, 至少有 20 个非洲国家直接遭遇了达伊沙的活动, 另有 20 多个国家正在被用于后勤以及调集资金和其他资源。有一些区域枢纽已成为非洲动荡的走廊。乍得湖流域仍然是该团体最大行动地区, 萨赫勒地区已变得无法治理, 索马里仍然是非洲之角的热点。达伊沙在非洲取得成功的因素包括: 与争夺非洲大陆资源的斗争有关的自然资源的存在, 对全球不公正现象以及缺乏解

¹¹⁰¹ 见 S/PV.9108。另见 S/2022/576。

¹¹⁰² 见 S/PV.9108。

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政治意愿的持续不满，这是非洲青年激进化的主要根源，达伊沙与非洲大陆其他恐怖和犯罪团体合作的能力，各国对恐怖主义的反应前后不一，非洲反恐战争不佳，以及非洲打击跨国组织犯罪和反恐之间的脱节。安理会可以动员对非洲反恐的支持，更加密切和更多地参与，同时安理会必须设法确保向实地有关人员通报它所通过的决议，尤其是在社区一级。他呼吁安理会与非洲联盟和区域经济共同体密切合作，打击非洲的恐怖主义。

12 月 15 日，在当月主席印度的倡议下，¹¹⁰³ 安理会在题为“全球反恐办法：原则和前进方向”的分项目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会议。¹¹⁰⁴ 会上，安理会听取了主管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代理执行主任和一名民间社会代表通报情况。

副秘书长称，尽管基地组织和达伊沙不断损失领导人，但总体而言，恐怖主义变得更加普遍，地域分布更加广泛。他强调西非和萨赫勒局势的紧迫性，恐怖团体在那里竭力扩大其行动区，并补充说，这些团体的活动也导致了中部和南部非洲安全局势的恶化。在阿富汗，恐怖团体在该国的持续存在继续对该区域内外构成严重威胁，因为一些团体仍有开展对外行动的野心。尽管安理会要求事实上的管辖当局切断与藏匿在该国的恐怖主义团体的长期联系，但事实上的管辖当局未这样做。他对恐怖主义团体误用和滥用包括在线视频游戏在内的技术创新发展来推进其图谋的方式表示关切。在这方面，他欢迎 2022 年 10 月在印度举行的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特别会议通过《关于打击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德里宣言》。他还对基于仇外心理、种族主义和其他形式的不容忍或以宗教或信仰名义实施的恐怖袭击增加表示关切。他列举了指导今后打击恐怖主义的集体行动的四项原则，即确保预防；采用以社区为基础、对冲突和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全社会办法；将人权置于有效反恐对策的中心；以及利用区域安排。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代理执行主任在同次会议上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指出，恐怖主义威胁已变得广泛和多样化，在萨赫勒、西非、东非、南部非洲和中部非洲以及亚洲部分地区都出现了战场。达伊沙还坚持在其传统的地理中心重新集结，基于仇外心理、种族主义和其他形式的不容忍的恐怖主义威胁不断增加。恐怖主义分子继续利用在线平台招募人员和从事激进化活动，筹集基金，拟定计划和协调行动，以及进行宣传活动。在此方面，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反恐局的支持下，于 10 月 28 日至 29 日，在印度举行了一次关于打击将新兴技术用于恐怖主义目的的特别会议。反恐委员会在这次会议上，通过了《德里宣言》，重申致力于与会员国合作，全面执行安理会所有相关决议，以应对恐怖主义构成的威胁。反恐局将支持反恐委员会制定一套符合国际人权法和人道法的不具约束力的指导原则，以协助会员国应对使用新兴技术从事恐怖主义活动所带来的威胁。在本次会议上，安理会还听取了一名民间社会代表、孟买卡马和阿尔布莱斯医院的一名在职护士所作的情况通报，她是 2008 年 11 月 26 日该医院遭到恐怖袭击的幸存者。她向安理会通报了她的恐怖主义经历，声称这种袭击的受害者和幸存者在创伤中度过余生，并敦促国际社会通过安理会将孟买袭击的支持者绳之以法，给受害者家属一个了结。

会议结束时，安理会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重申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最强烈地谴责恐怖主义和一切恐怖行为，包括基于仇外心理、种族主义和其他形式的不容忍或以宗教或信仰为名的恐怖行为，还重申不应将恐怖主义与任何宗教、国籍、

¹¹⁰³ 12 月 5 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906)。

¹¹⁰⁴ 见 S/PV.9221。

文明或群体联系在一起。¹¹⁰⁵ 安理会还强调需要促进和保护恐怖主义受害者的权利, 包括妇女和儿童的权利, 重申会员国必须确保为打击恐怖主义而采取的任何措施都符合其根据国际法承担的所有义务, 强调有效的反恐措施和尊重人权, 基本自由和法治是相辅相成的, 是成功的反恐努力的重要组成部分。¹¹⁰⁶ 安理会还着重指出, 必须采取整体政府和全社会一体行动办法, 提高对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威胁的认识, 并有效加以应对, 敦促会员国继续努力, 确保妇女充分、平等和切实地参与和领导这一进程, 并将青年纳入打击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各项方针和战略。¹¹⁰⁷ 安理会再次呼吁会员国除其他外采取行动, 通过有效的边境管制和其他措施, 消除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构成的威胁, 防止和制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以及恐怖分子或恐怖团体的流动。¹¹⁰⁸ 安理会还敦促会员国在制定和采取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措施时考虑到这些措施对公正的人道主义行为体以符合国际人道法方式开展的纯属人道主义的活动、包括医务活动的可能影响。¹¹⁰⁹ 安理会表示深为关切的是, 由于新技术和新兴技术被用于恐怖主义目的, 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威胁在世界各区域有所增加, 而且更加扩散, 同时认识到技术创新也可为反恐提供重要机会, 并在这方面, 欢迎通过关于打击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德里宣言》。¹¹¹⁰

12 月 16 日, 安理会根据第七章一致通过第 2665 (2022) 号决议, 决定所有国家应继续对在第 1988(2011) 号决议通过之日前被指认为塔利班的个人和实体以及第 1988(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在依照第 1988(2011) 号决议所设立制裁名单中指认的其他与塔利班有关联且威胁阿富汗和平、稳定与安全的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采取第 2255(2015) 号决议第 1 段规定的措施。¹¹¹¹ 安理会还决定, 为协助第 1988(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工作, 将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 至 2023 年 12 月。¹¹¹²

2022 年, 安理会的讨论集中于上述会议上通报者涉及的多个议题及通过的各项决定。安理会成员对达伊沙的持续活动及其在其他地区, 特别是整个非洲的扩张表示担忧。¹¹¹³ 几个安理会成员还对滞留在流离失所者营地和拘留设施中的外国国民,¹¹¹⁴ 包括许多妇女和儿童的处境表示关切,

¹¹⁰⁵ 见 S/PRST/2022/7, 第一和第二段。

¹¹⁰⁶ 同上, 第五和第七段。

¹¹⁰⁷ 同上, 第八段。

¹¹⁰⁸ 同上, 第十三、十四、十五和十六段。

¹¹⁰⁹ 同上, 第十七段。

¹¹¹⁰ 同上, 第二十三段。

¹¹¹¹ 第 2665 (2022) 号决议, 第 1 段。

¹¹¹² 同上, 第 2 段。关于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和第 1988 (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更多信息, 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B。

¹¹¹³ 见 S/PV.8963(美国、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中国、挪威、法国、加蓬、爱尔兰、加纳、印度、巴西、肯尼亚、俄罗斯联邦); S/PV.9108(美国、挪威、法国、加纳、加蓬、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肯尼亚、俄罗斯联邦、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印度、墨西哥、中国); 和 S/PV.9221(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肯尼亚、挪威、法国、中国、加蓬)。

¹¹¹⁴ 见 S/PV.8963(美国和阿尔巴尼亚); S/PV.9108(美国、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中国); 和 S/PV.9221(美国)。

并强调妇女和儿童的遣返、¹¹¹⁵ 康复和重返社会以及起诉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的重要性。¹¹¹⁶ 此外，安理会成员讨论了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¹¹¹⁷ 和恐怖分子滥用新技术的重要性。¹¹¹⁸ 一些安理会成员继续强调，国际社会必须防止阿富汗成为恐怖主义的避风港。¹¹¹⁹ 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采取综合办法打击恐怖主义的重要性，包括消除其根源，¹¹²⁰ 以及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反恐努力的必要性。¹¹²¹

在题为“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的项目下，还审议了有关恐怖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威胁的事态发展。¹¹²²

会议：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2022 年

会议记录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63 2 月 9 日	秘书长关于伊黎 伊斯兰国(达伊 沙)对国际和平 与安全构成的威 胁以及联合国为 支持会员国抵御 这一威胁所作广 泛努力的第十四 次报告 (S/2022/63)			主管反恐怖主义 办公室副秘书 长、反恐怖主义 委员会执行局代 理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¹¹¹⁵ 见 [S/PV.8963](#)(美国、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爱尔兰、巴西)；[S/PV.9108](#)(美国、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和 [S/PV.9221](#)(美国)。

¹¹¹⁶ 见 [S/PV.8963](#)(美国、挪威、爱尔兰)；[S/PV.9108](#)(美国)；和 [S/PV.9221](#)(美国)。

¹¹¹⁷ 见 [S/PV.8963](#)(美国、法国、加蓬、爱尔兰、加纳、印度、肯尼亚)；[S/PV.9108](#)(法国、加纳、加蓬、肯尼亚、阿尔巴尼亚、印度、中国)；和 [S/PV.9221](#)(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联合王国、加纳、法国)。

¹¹¹⁸ 见 [S/PV.8963](#)(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法国和印度)；[S/PV.9108](#)(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印度和中国)；和 [S/PV.9221](#)(印度、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联合王国、肯尼亚、挪威、法国、阿尔巴尼亚、中国、巴西)。

¹¹¹⁹ 见 [S/PV.8963](#)(美国、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法国、印度、俄罗斯联邦)；[S/PV.9108](#)(美国、挪威、法国、联合王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印度、墨西哥、中国)；和 [S/PV.9221](#)(爱尔兰、联合王国、法国)。

¹¹²⁰ 见 [S/PV.8963](#)(阿尔巴尼亚、挪威、墨西哥、爱尔兰、加纳和巴西)；[S/PV.9108](#)(挪威、法国、加纳、加蓬、巴西、爱尔兰、阿尔巴尼亚、中国、墨西哥)；和 [S/PV.9221](#)(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联合王国、肯尼亚、挪威、法国、阿尔巴尼亚、中国、墨西哥、巴西、加蓬)。

¹¹²¹ 见 [S/PV.8963](#)(美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爱尔兰)；[S/PV.9108](#)(爱尔兰)；和 [S/PV.9221](#)(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联合王国、挪威、巴西)。

¹¹²² 见下文第 31 节。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08 8 月 9 日	秘书长关于伊黎 伊斯兰国(达伊 沙)对国际和平 与安全构成的威 胁以及联合国为 支持会员国抵御 这一威胁所作广 泛努力的第十五 次报告 (S/2022/576)			主管反恐怖主义 办公室副秘书 长、反恐怖主义 委员会执行局代 理执行主任、安 全研究所高级研 究员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a	
S/PV.9221 12 月 15 日	全球反恐办法： 原则和前行方向 2022 年 12 月 5 日 印度常驻联合国 代表给秘书长的 信(S/2022/906)			主管反恐怖主义 办公室副秘书 长、反恐怖主义 委员会执行局代 理执行主任、孟 买卡马和阿尔布 莱斯医院护士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b 所有受邀 者	S/PRST/2022/7
S/PV.9222 12 月 16 日		美国提出的决 议草案 (S/2022/955)				第 2665 (2022)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安全研究所高级研究员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b 加纳由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常务秘书代表；印度(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代表；爱尔兰由其外交和国防部长代表；肯尼亚由其外事特等秘书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文化和青年部长兼内阁成员代表；联合王国由其中东、北非、南亚、联合国和英联邦事务国务大臣以及首相预防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代表；美国由其负责政治事务的副国务卿代表。

31. 情况通报

同以往的补编一样，本节介绍不同发言者所作的与安理会面前任何具体项目均无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2022 年，安理会举行了五次此类会议，其中四次为公开会议。¹¹²³ 下表提供更多会议信息，包括关于与会者和发言者的信息。¹¹²⁴

2022 年，安理会在题为“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通报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 1 次会议。¹¹²⁵ 3 月 14 日，波兰外交部长以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轮值主席的身份向安理会重点通报了乌克兰的事态发展。¹¹²⁶ 在这方面，他带着紧迫感和道义责任感在安理会发言，以便尽一切努力制止俄罗斯联邦对乌克兰的军事侵略，并指出，在《宪章》和国际法的基本原则在欧洲心脏

¹¹²³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¹²⁴ 另见 [A/77/2](#)，第二编，第 18-20 章和第 23 章。

¹¹²⁵ 见 [S/PV.8992](#)。

¹¹²⁶ 关于乌克兰问题讨论的更多信息，另见第一部分，第 19.A-C 节和第 36 节。

地带遭到公然违反的情况下，更加需要欧安组织与联合国之间的密切合作。国际社会正确地谴责了俄罗斯联邦的入侵，并呼吁莫斯科从乌克兰撤军，因此很难忽视聚集在大会的 141 个国家要求俄罗斯联邦总统停止战争的呼声。任何可持续的政治解决方案都必须充分尊重乌克兰在其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领土完整和独立。关于乌克兰事态发展的更广泛影响，俄罗斯联邦的侵略威胁到欧安组织的存在本身，并且它不遵守欧安组织的原则和承诺，这正在迫使欧安组织搁置或拖延对其日常运作至关重要的一些问题。此外，实地不断变化的局势可能会决定欧安组织的乌克兰特别监察团今后参与的范围和性质。欧安组织将继续呼吁军事冲突各方遵守人道法，不要开展针对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的活动。最后，他断言，欧安组织的确可能因目前的经验而发生变化，而《赫尔辛基最后文件》五十周年庆祝活动可能会致力于为深刻的多边主义危机找到解决办法。

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情況通报，她在情况通报中回顾了联合国与欧安组织根据《宪章》第八章开展的互补与合作，并列举了在中亚、西巴尔干、高加索、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和摩尔多瓦开展联合工作的例子。乌克兰战争是欧安组织和相关区域框架自成立以来面临的最严峻考验，俄罗斯的入侵动摇了欧洲安全架构的基础。对乌克兰在其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的任何质疑都不符合《联合国宪章》以及安理会和大会的有关决议。

在讨论期间，安理会成员注意到欧安组织主席国波兰承诺寻求和平解决欧安组织地区旷日持久的冲突，并回顾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¹¹²⁷ 和平解决争端以及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等原则的重要性。¹¹²⁸ 针对安理会成员发表的一些评论，欧安组织轮值主席第二次发言。¹¹²⁹

按照以往惯例，安理会在 10 月 26 日举行的一次非公开会议(闭门会议)上听取了国际法院院长的 1 次情况通报。¹¹³⁰

此外，11 月 2 日，安理会听取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情况通报。¹¹³¹ 在会议上，高级专员反思了日益严重的冲突、气候紧急情况、大流行病以及能源和粮食危机对超过 1.03 亿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影响。¹¹³² 关于乌克兰，俄罗斯的入侵已经造成了几十年来最快和最大规模的流离失所，自 2 月 24 日以来，约有 1 400 万人被迫离开家园。除乌克兰外，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在过去 12 个月里对世界各地的 37 起紧急情况作出了反应，包括在埃塞俄比亚、缅甸、刚果民主共和国、阿富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此外，高级专员着重提到了气候变化和流离失所之间的交叉联系，这在许多情况下包括与冲突的明显联系。在这方面，他列举了索马里和萨赫勒的例子。他最后提请安理会注意四个领域：(a) 需要把更多资源用于人道主义援助；(b) 需要加强建设和平工作，为此需要加强脆弱国家的警察、司法机构、地方政府和整体法治等方面的能力；(c) 需要保障人道主义行动，包括为此确保国际人道法得到维护，并帮助维护难民环境的平民性质；(d) 国际社会必须从安理会成员开始，至少在人道主义问题上克服分歧和争议。

¹¹²⁷ 关于禁止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的更多资料，见第三部分。

¹¹²⁸ 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更多信息，见第六部分。

¹¹²⁹ 关于根据第 39 条获得邀请的人员及其发言的更多资料，见第二部分。

¹¹³⁰ 见 [S/PV.9166](#)。有关与国际法院关系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

¹¹³¹ 见 [S/PV.9178](#)。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上次向安理会通报情况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举行(见 [S/PV.8919](#))。另见《汇编》2021 年补编，第一部分，第 29 节。

¹¹³² 见 [S/PV.9178](#)。

情况通报之后, 安理会成员强调必须解决强迫流离失所的根源, 特别是武装冲突, 许多发言者¹¹³³ 提出气候变化问题是这方面的一个促成因素。针对安理会成员提出的一些问题, 高级专员第二次发言。

2022 年, 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两次会议。11 月 23 日, 安理会听取与反恐怖主义和不扩散有关的三个委员会联合通报情况,¹¹³⁴ 即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 (1999)号、第 1989 (2011)号和第 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 (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 1540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在这次会议上, 三位主席概述了三个委员会的工作, 指出三个附属机构继续合作并协调工作, 以确保采取有效和高效的反恐办法, 并防止非国家行为体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挪威代表以三个委员会的名义发言, 印度代表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并进一步报告说,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于 10 月 28 日和 29 日在印度孟买和新德里召开了一次特别会议, 讨论打击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问题, 会上通过了关于这一问题的《德里宣言》。此外, 安理会成员¹¹³⁵ 强调了实地访问、包括联合访问的价值, 一些成员¹¹³⁶ 特别提到了各委员会之间的信息共享。安理会成员¹¹³⁷ 还提出了非洲、亚洲和中东若干地区恐怖主义威胁性质不断变化的问题, 其他成员¹¹³⁸ 讨论了第 1540 (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全面审查的结论。¹¹³⁹

按照惯例, 安理会于 12 月 12 日听取了将于 2022 年底结束任期的各附属机构离任主席的年终情况通报。¹¹⁴⁰ 各位主席在情况通报中介绍了他们在任期内开展的主要活动, 并向安理会新当选成员提出了建议。几位主席¹¹⁴¹ 反思了有效实施制裁制度的必要性, 并强调了人道主义例外的重要性, 以尽量减少制裁措施带来的意外后果。关于青年党的第 2713 (202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概述了爱尔兰提出的创新要素, 其中包括通过邀请新的通报人以及与其他制裁委员会举行联席会议来扩大委员会讨论的范围。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指出, 除其他外, 她作为主席, 重要的是要始终努力得出符合目的、实用的结论以及用于采取实际行动的工具。工作组已经收到并审查了定期的全球横向说明, 以保持对最近事态发展的警觉, 她敦促安理会继续将儿童保护工作纳入其工作的主流。印度代表以几个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指出, 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必须尊重 10 个当选理事国的共识, 并认真对待他们对担任某一附属机构主席的优先权。此外, 某附属机构是正常运作还是运作失常取决于其成员的合作, 有必要使委员会会议的时间安排具有可预测性, 并提

¹¹³³ 肯尼亚、法国、巴西、爱尔兰、加蓬、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和加纳。

¹¹³⁴ 见 S/PV.9201。

¹¹³⁵ 挪威、印度、墨西哥、美国、中国、俄罗斯联邦、巴西和爱尔兰。

¹¹³⁶ 墨西哥、美国、中国、加蓬和爱尔兰。

¹¹³⁷ 挪威、印度、俄罗斯联邦、法国、爱尔兰和加纳。

¹¹³⁸ 墨西哥、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巴西、联合王国和爱尔兰。

¹¹³⁹ 关于这些委员会的更多资料, 见第九部分, 第一.B 节。关于全面审查第 1540 (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更多信息, 见下文第 34.A 节。

¹¹⁴⁰ 见 S/PV.9218。关于附属机构的更多信息, 见第九部分。

¹¹⁴¹ 爱尔兰(作为关于青年党的第 2713 (202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挪威(作为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和墨西哥(作为关于马里的第 1540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

高委员会运作的透明度，而且委员会的可信度也取决于其决定在人们看来有多么客观和公正。¹¹⁴² 肯尼亚代表以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主席的名义发言指出，该工作组是一个很好的平台，可用于就影响非洲和平与安全的新出现的全球问题进行前景扫描通报。工作组应考虑利用实地访问，包括与其他委员会一起进行实地访问，以丰富其审议工作。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说，委员会已经审查了过去五年的经验教训，并就其今后的任务拟订了提案。同一位代表以关于马里的第 2374 (201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指出，需要委员会和秘书处提供更多支持，以确保该区域各国拥有全面执行制裁的技术工具。他报告说，与政府当局的活动得到了更好的协调，包括在专家组的最后报告发布之前提供查阅这些报告的机会。

表 1

会议：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通报情况，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92 3 月 14 日			乌克兰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兼波兰外交部长，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表 2

会议：国际法院院长通报情况，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66 10 月 26 日 (闭门会议)			国际法院院长	安理会成员，受邀者		

表 3

会议：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通报情况，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78 11 月 2 日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受邀者		

¹¹⁴² 关于安理会各委员会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表 4

会议：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2022 年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 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 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201 11 月 23 日					安理会全体成员，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 (1999) 号、第 1989 (2011) 号和第 2253 (201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 (200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 ^a	
S/PV.9218 12 月 12 日					八个委员会和两个工作组的主席 ^b	

^a 挪威代表在作为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其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 \(1999\)](#)号、第 [1989 \(2011\)](#)号和第 [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通报情况之前，代表该委员会、第 [1540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 \(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作了联合发言。三位主席都发了两次言，一次以主席身份发言，一次以本国代表身份发言。

^b 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第 [1718 \(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 \(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第 [1988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主席；第 [1540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关于马里的第 [2374 \(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以及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 \(1999\)](#)、[1989 \(2011\)](#)和 [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

32. 与不扩散有关的项目

A.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项目举行了 3 次会议。1 次会议采取情况通报形式，2 次是为通过一项决议而召开的。¹¹⁴³ 2022 年，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一致通过了两项决议。¹¹⁴⁴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¹¹⁴⁵

3 月 14 日，安理会在该项目下举行了 1 次会议，重点讨论第 [1540 \(200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¹¹⁴⁶ 在这次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听取了第 [1540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关于委员会 2021 年活动的通报。主席在通报中强调，该决议仍然是旨在防止包括恐怖分子在内的非国家行为体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全球不扩散架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各国在全面执行该决议方面已经取得重大进展，只是在全面和有效执行该决议方面仍存在差距。他说，185 个会员国已经提交了第一次报告，其中载

¹¹⁴³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¹⁴⁴ 第 [2622 \(2022\)](#)号和第 [2663 \(2022\)](#)号决议。

¹¹⁴⁵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5 章。

¹¹⁴⁶ 见 [S/PV.8993](#)。

有相关资料，说明为履行该决议规定的义务而采取的措施，136 个会员国向委员会通报了他们负责执行该决议的国家联络人。他指出，自 2007 年以来，已有 35 个会员国向委员会提交了自愿国家执行行动计划，并说，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委员会支持博茨瓦纳和蒙古制定他们自己的计划。委员会将继续支持希望进行同行审议的国家，会员国可以通过同行审议确定有效的国家做法，并与委员会和其他伙伴分享。主席强调委员会在便利向会员国提供援助方面的重要作用，指出委员会在 2021 年收到四项新的援助请求，并向安理会保证，委员会将在其网站上列入关于可利用援助的新方案和最新信息。作为其主要优先事项之一，委员会根据第 2622 (2022) 号决议延长其任务期限的规定，继续按照第 1977 (2011) 号决议的规定全面审查第 1540 (2004) 号决议。审查会员国执行第 1540 (2004) 号决议的情况是全面审查的核心主题。

情况通报之后，安理会成员重申，第 1540 (2004) 号决议仍然是防止非国家行为体获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际裁军和不扩散架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回顾委员会及其专家组在这方面发挥的核心作用。俄罗斯联邦代表注意到核准委员会任务授权的重要性，指出该任务授权应当基于第 1540 (2004) 号决议的统一原则，旨在维护委员会工作的基本原则，而不赋予它侵入或认定责任归属的权力。一些安理会成员对非国家行为体构成的不断变化的扩散风险表示关切，联合王国代表列举了这些行为体企图使用蓖麻毒素等粗毒素武器构成的风险，中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列举了这些行为体利用无人驾驶飞行器、合成生物学和人工智能等现代新技术构成的风险。一些安理会成员¹¹⁴⁷表示支持委员会在执行任务时加强与国际组织和联合国其他委员会(诸如处理恐怖主义问题的委员会)的合作与协调。关于正在进行的第 1540 (2004) 号决议全面审查，安理会成员¹¹⁴⁸强调这一进程必须包容各方，并鼓励除其他外与会员国、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进行广泛协商。

2 月 25 日和 11 月 30 日，安理会举行会议，分别通过了第 2622 (2022) 号和第 2663 (2022) 号决议。这两项决议都是一致通过的，而且都是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的。

安理会第 2622 (2022) 号决议决定将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并根据第 1977 (2011) 号决议第 5 段的规定，由其专家组继续提供协助。¹¹⁴⁹ 安理会还决定，该委员会在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工作的同时，将继续开展和完成对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全面审查，并向安理会提交审查结论报告。¹¹⁵⁰ 在第 2622 (2022) 号决议获得通过后解释其代表团的投票时，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关切的是，安理会再次将其本身局限于对委员会任务期限的严格技术性延期，以确保能够迅速完成对该决议执行情况的全面审查。¹¹⁵¹ 他着重指出，必须适当地进行审查，并允许主要参与者作出实质性贡献。他还强调，如果不这样做，审查进程的附加值将在很大程度上被浪费。中国代表表示，希望委员会制定计划，有序推进工作，包括全面审查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执行情况，并表示在这一进程中应平等重视和妥善解决各方的合理关切。墨西哥代表注意到就任务授权的技术延期流程所作的评论，并回顾了他作为委员会主席的立场，澄清说，磋商是本着诚意以透明方式进行的，回应了已经表达的所有关切。他补充说，绝大多数成

¹¹⁴⁷ 法国、印度和加蓬。

¹¹⁴⁸ 法国、加纳、爱尔兰、挪威、巴西、联合王国、俄罗斯联邦、美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¹⁴⁹ 第 2622 (2022) 号决议，第 1 段。

¹¹⁵⁰ 同上，第 2 段。关于该委员会任务规定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¹¹⁵¹ 见 S/PV.8977。

员已经表示倾向于技术性延期,认为这是开展第 1977 (2011)号决议授权的广泛审查的最可行方式。美国代表指出,技术性延期将使委员会和专家组能够继续开展其重要工作。在即将进行的全面审查和任务延期期间,美国代表团将优先考虑充分履行各国根据第 1540 (2004)号决议承担的义务,努力改善委员会的职能和信誉,增强其专家组的权能并加强其对援助和外联相关活动的支持。联合国王国代表对第 2622 (2022)号决议获得通过表示强烈支持,并赞扬主席为争取延长任务期限所做的努力。

在第 2663 (2022)号决议中,安理会认可 2022 年对第 1540 (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的全面审查,表示注意到最后报告(S/2022/899)中载述的审查结果。安理会在同一项决议中将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延长 10 年,至 2032 年 11 月 30 日,¹¹⁵² 并重申委员会的任务是推动执行第 1540 (2004)号决议,同时特别强调与对会员国的外联和技术援助有关的方面。获得通过后,11 个安理会成员发了言。¹¹⁵³ 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全球裁军和不扩散努力的重要性,并欢迎将该问题纳入决议,同时鼓励委员会在其所有活动中适当考虑这一事项。¹¹⁵⁴ 安理会成员还欢迎加强委员会同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其它委员会的合作。¹¹⁵⁵ 一些安理会成员着重提到专家组在监测和支持委员会工作方面的核心作用,¹¹⁵⁶ 挪威和美国代表着重呼吁委员会审查关于专家组事项的内部准则。¹¹⁵⁷ 联合国和美国的代表对新的任务规定没有进一步加强委员会对会员国执行该决议的支持表示失望,前者提到了资助扩散问题,后者对委员会及其专家组没有获得高效和有效开展工作所需的工具表示遗憾。中国代表认为,国际防扩散体系不公正、不合理的一面依然突出,广大发展中国家和平利用科技的权利仍受到诸多限制。

2022 年,安理会还在题为“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的项目下听取了第 1540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追加情况通报。¹¹⁵⁸

会议：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2022 年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77 2 月 25 日		墨西哥提交 的决议草案 (S/2022/147)			5 个安理 会成员(中 国、墨西 哥、俄罗 斯联邦、	第 2622(2022)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¹¹⁵² 第 2663 (2022)号决议,第 2 段。

¹¹⁵³ 见 S/PV.9205。

¹¹⁵⁴ 同上(爱尔兰、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墨西哥和加纳)。另见第 2663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九段。

¹¹⁵⁵ 见 S/PV.9205(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印度和加纳)。另见第 2663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一、十五至十七和二十一以及第 21 至 23、25 和 26 段。

¹¹⁵⁶ 见 S/PV.9205(爱尔兰、联合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挪威和美国)。

¹¹⁵⁷ 第 2663 (2022)号决议,第 5 段。

¹¹⁵⁸ 见 S/PV.9201。有关更多信息,见上文第 31 节。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93	3 月 14 日				联合王国、美国)	
					安理会全体成员 ^a	
S/PV.9205	11 月 30 日	墨西哥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22/881)			11 个安理会成员 ^b	第 2663 (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a 墨西哥代表以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b 阿尔巴尼亚、中国、加纳、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

B. 不扩散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不扩散”的项目下举行了 2 次会议。2 次会议均采用通报会形式。¹¹⁵⁹ 下表提供更多会议信息，包括关于与会者和发言者的信息。¹¹⁶⁰

在该项目下，安理会听取了下列人士的情况通报：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的代表，代表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以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联合委员会协调员的身份发言；以及爱尔兰的代表，以执行第 [2231 \(2015\)](#) 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员的身份发言。德国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代表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参加了这两次会议并作了发言。

6 月 30 日，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就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231 \(2015\)](#)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十三次报告所作的通报。¹¹⁶¹ 副秘书长在通报中指出，联合委员会内部以及围绕联合委员会进行的外交接触已于 2021 年 11 月重新开始，以期恢复《联合全面行动计划》。¹¹⁶² 然而，尽管与会者和美国决心解决政治和技术上的分歧，但他们尚未重新全面有效地执行该计划和第 [2231 \(2015\)](#) 号决议。她再次呼吁美国按照《计划》中概要提出的建议，解除或放弃制裁，并延长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石油贸易的豁免，同时还呼吁后者撤销已采取的不符合其根据《计划》所作核相关承诺的步骤。她补充说，为改善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关系而采取的双边和区域举措仍然是关键，应该得到鼓励和发展。除了与落实《计划》规定的承诺有关的问题外，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还必须解决《计划》参与者和其他会员国就第 [2231 \(2015\)](#) 号决议附件 B 提出的关切。她强调《计划》正处于关键时刻，并表示希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美国继续利用前几天由欧洲联盟促成的会谈的势头，解决剩余的问题。欧洲联盟代表团团长以联合委员会协调员的身份、代表高级代表发言；他报告说，经过一年多的紧张多边谈判，《计划》的所有参与者和美国不得不作出非常艰难的政治选择，以在案文中达成微妙的平衡。随着协议几乎敲定，做出进一步重大修改的空间已经耗尽，因此必须表现出必要的政治意愿和务实精神，在现有案文的基础上恢复《计划》。在承认强烈的紧迫感的同时，他强调了避免采取升级步骤和为外交努力取得成功保留足够空

¹¹⁵⁹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¹⁶⁰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0 章。

¹¹⁶¹ 见 [S/PV.9085](#)。另见 [S/2022/490](#)。

¹¹⁶² 见 [S/PV.9085](#)。

间的重要性。他敦促所有会员国不要采取会加剧区域和国际紧张局势、从而加剧该区域内外军事集结的行动和言论。安全理事会协调人感谢安理会所有成员的建设性参与和灵活性，核准协调人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231 (2015)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十三次六个月报告。¹¹⁶³ 她在阐述该报告的某些方面时提到，安理会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以“2231 形式”举行了一次会议。¹¹⁶⁴ 她还着重指出，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必须按照第 2231 (2015) 号决议的要求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开展核查和监测活动，并使国际社会相信该国的核计划完全用于和平目的。她补充说，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报告在这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

在情况通报后，代表们讨论了秘书长第十三次报告中的调查结果和建议，然后将向公众发布。他们还讨论了为恢复《计划》正在进行的外交努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和航天器以及与执行第 2231 (2015) 号决议有关的问题。许多安理会成员¹¹⁶⁵ 重申了他们的宏大志向，并呼吁共同恢复全面执行该《计划》和第 2231 (2015) 号决议。在这方面，几位发言者¹¹⁶⁶ 对原子能机构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开展核查和监测活动遇到的障碍表示关切，其中包括拆除监视摄像头和监测设备。一些安理会成员¹¹⁶⁷ 呼吁重新考虑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实施的单方面胁迫性措施，并呼吁美国取消对该国的所有相关单方面制裁，使其能够充分受益于该《计划》产生的经济红利。

12 月 19 日，安理会根据秘书长的相关报告举行了该年度第二次情况通报会。¹¹⁶⁸ 副秘书长在发言中报告了谈判情况，指出自她上次通报情况以来，外交空间似乎正在迅速缩小。¹¹⁶⁹ 她鼓励所有各方和美国继续努力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以防止该《计划》在多年艰苦努力后取得的成果完全丧失。副秘书长表示遗憾的是，原子能机构报告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打算在纳坦兹燃料浓缩厂安装新的离心机，并在福尔多燃料浓缩厂生产更多的浓缩度达到 60% 的铀，这将使该国的估计储存量达到《计划》允许数量的 18 倍以上。欧洲联盟代表团临时代办代表高级代表并以联合委员会协调员的身份发言强调指出，恢复该《计划》仍然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从该《计划》中充分获益并充分发挥其经济潜力的唯一途径，因为这将导致全面解除制裁，鼓励整个国际社会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加强合作。他指出，达成交易和使《计划》回到正轨的进程已经因之前几个月的各种事态发展而受到严重挑战，因此重申，外交和恢复全面执行《计划》仍然是防止该国发展核武器的最佳选择，这也有助于整个区域的安全。协调人强调，必须尽快全面恢复《计划》，协定各方必须从文字和精神上维护《计划》，避免采取危及履行承诺的行动，并确保《计划》得到充分和有效的实施。

¹¹⁶³ S/2022/510，附件。

¹¹⁶⁴ 见 S/PV.9085。

¹¹⁶⁵ 美国、墨西哥、法国、挪威、加纳、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爱尔兰。

¹¹⁶⁶ 美国、联合王国、挪威、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和德国。

¹¹⁶⁷ 墨西哥、加蓬、中国、加纳、爱尔兰和俄罗斯联邦。

¹¹⁶⁸ 见 S/PV.9225。另见 S/2022/912。联合委员会和协调人的报告分别见 S/2022/919 附件和 S/2022/937 附件。

¹¹⁶⁹ 见 S/PV.9225。

在审议过程中，安理会一些成员¹¹⁷⁰重申，必须恢复与所有各方的谈判，以期恢复全面执行该决议。安理会其他成员¹¹⁷¹表示继续关切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核浓缩活动。一些安理会成员¹¹⁷²呼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与原子能机构之间的对话取得进一步进展，使原子能机构能够保证该国核计划纯属和平性质。

关于第 2231 (2015) 号决议附件 B 第 3 和第 4 段的执行情况，几位发言者¹¹⁷³对秘书长报告中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向俄罗斯联邦转让和使用无人驾驶飞行器的调查结果表示关切，并鼓励对在乌克兰收回的这些飞行器进行检查。在这方面，巴西代表说，他将等待对这些指控的独立评估。俄罗斯联邦代表重申其主张，即从法律角度来看，“假调查”的任何结果都是无效的，在进行检查过程中提及任何所指称的做法都是没有实际意义的。中国代表表示，希望包括秘书处在内的有关各方准确解读安理会决议和文件，审慎处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空间发射和所谓无人机系统转让等问题，避免影响恢复履约谈判。

安理会还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审议了与执行第 2231 (2015) 号决议有关的事态发展。¹¹⁷⁴

会议：不扩散，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85 6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10 日执行第 2231 (2015) 号决议安理会协调人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482)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231 (2015)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十三次报告 (S/2022/490) 2022 年 6 月 23 日执行第 2231 (2015) 号决议安理会协调人		德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¹¹⁷⁰ 加蓬、加纳、中国和肯尼亚。

¹¹⁷¹ 爱尔兰、墨西哥、法国、阿尔巴尼亚、挪威和联合王国。

¹¹⁷² 加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印度。

¹¹⁷³ 爱尔兰、法国、挪威、联合王国和德国。

¹¹⁷⁴ 见 [S/PV.9167](#)。有关更多信息，见下文第 35 节。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给安全理事会主 席的信 (S/2022/510)					
S/PV.9225 12 月 19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 理事会第 2231 (2015)号决议执 行情况的第十四 次报告 (S/2022/912)		德国、伊朗伊 斯兰共和国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欧洲联盟代 表团临时代办	安理会全 体成员、 ^c 所有受邀 者 ^b	
	2022 年 12 月 6 日执行第 2231 (2015)号决议安 全理事会协调人 给安全理事会主 席的信 (S/2022/919)					
	2022 年 12 月 12 日执行第 2231 (2015)号决议安 全理事会协调人 给安全理事会主 席的信 (S/2022/937)					

^a 爱尔兰代表两次发言，一次以执行第 2231(2015)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协调人的身份发言，另一次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b 欧洲联盟代表代表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并以《联合全面行动计划》联合委员会协调员的身份发言。

^c 爱尔兰代表两次发言，一次以协调人的身份发言，一次以本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C.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在该项目下举行了 6 次会议。其中 5 次会议采取通报会形式，还有一次是为通过一项决定而召开的。¹¹⁷⁵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一项决议，延长第 1874 (2009)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以支持第 1718 (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¹¹⁷⁶ 由于两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一项决议草案。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除了这些会议外，安理会成员还就该项目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¹¹⁷⁷

¹¹⁷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¹⁷⁶ 关于委员会及其专家组任务规定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¹¹⁷⁷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3 章。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以及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及和平行动部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的情况通报。¹¹⁷⁸ 他们通报的重点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在这一年中发射弹道导弹的次数空前，以及该区域内外紧张局势严重升级的风险。¹¹⁷⁹ 他们还在情况通报中重申，秘书长致力于与所有各方共同努力，以实现朝鲜半岛的可持续和平和彻底无核化，并重申安理会的团结对于缓解紧张局势和克服外交僵局至关重要。¹¹⁸⁰ 通报人注意到导弹发射和军事演习形成的消极行动-反应循环，强调加强沟通渠道的重要性，包括朝韩之间和军方对军方的沟通渠道，以缓解紧张局势并降低误判风险。¹¹⁸¹ 关于该国严峻的人道主义局势，通报人表示联合国随时准备援助需要援助的民众，并重申秘书长关于国际工作人员和人道主义物资不受阻碍地进入该国的呼吁。¹¹⁸² 除安理会成员外，日本和大韩民国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参加了安理会的所有会议。

在这些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对如何对待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行动持有不同看法。例如，在 11 月 21 日举行的会议上，¹¹⁸³ 许多安理会成员¹¹⁸⁴ 认为，继续发展和试验核武器损害了不扩散制度，加剧了该区域内外紧张局势，对国际和平与稳定构成威胁。一些发言者¹¹⁸⁵ 批评安理会继续保持沉默。考虑到在通过一项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的决议草案问题上没有达成共识，美国代表表示，美国代表团打算提出一项主席声明草案，要求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对其危险言论和破坏稳定的行动承担责任。几个安理会成员¹¹⁸⁶ 呼吁所有各方表现出克制，并在实践中重申愿意恢复对话。中国和俄罗斯联邦代表也对朝鲜半岛紧张局势升级和对抗加剧表示关切，同时表示反对任何威胁半岛安全的军事活动。他们认为，中国和俄罗斯联邦联合提出的决议草案将有助于缓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创造对话气氛，促进实现政治声明。

在这些会议上，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制裁在解决朝鲜半岛和平与安全问题方面的作用。一些安理会成员申明制裁有效地减缓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弹道导弹方面的进展，¹¹⁸⁷ 而一些成员则强调所有会员国遵守制裁和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的重要性。¹¹⁸⁸ 一些安理会成员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逃避制裁，允许继续通过网络活动等方式为其非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计划提供资金表示关切，¹¹⁸⁹ 而一些成员则认为，应采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逃避制裁，并

¹¹⁷⁸ 见 [S/PV.9004](#)、[S/PV.9030](#)、[S/PV.9146](#)、[S/PV.9183](#) 和 [S/PV.9197](#)。

¹¹⁷⁹ 例如见 [S/PV.9004](#)、[S/PV.9146](#) 和 [S/PV.9183](#)。

¹¹⁸⁰ 见 [S/PV.9004](#)、[S/PV.9030](#) 和 [S/PV.9146](#)。

¹¹⁸¹ 见 [S/PV.9183](#) 和 [S/PV.9197](#)。

¹¹⁸² 见 [S/PV.9004](#)、[S/PV.9030](#)、[S/PV.9146](#)、[S/PV.9183](#) 和 [S/PV.9197](#)。

¹¹⁸³ 见 [S/PV.9197](#)。

¹¹⁸⁴ 美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加蓬、印度、肯尼亚、巴西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¹⁸⁵ 阿尔巴尼亚、法国、爱尔兰、挪威、联合王国、墨西哥和大韩民国。

¹¹⁸⁶ 阿尔巴尼亚、法国、爱尔兰、挪威、联合王国、加蓬、墨西哥、肯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¹⁸⁷ 见 [S/PV.9030](#)(美国)；和 [S/PV.9183](#)(挪威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¹⁸⁸ 见 [S/PV.9030](#)(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印度)；和 [S/PV.9146](#)(美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挪威、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¹⁸⁹ 见 [S/PV.9030](#)(阿尔巴尼亚、爱尔兰、联合王国、法国和挪威)；和 [S/PV.9183](#)(法国)。

且应更新现行制裁制度，以涵盖新的领域，并应实施更严格的制裁。¹¹⁹⁰ 在 5 月 11 日举行的会议上，中国代表强调，制裁只是达到目的的一种手段，并指出，制裁不应等同于或取代外交努力，而美国提议的通过一项决议进一步制裁是处理这一局势的不适当的方式。¹¹⁹¹ 在同一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声称，寻求双方都能接受的政治和外交解决办法是和平解决朝鲜半岛问题的唯一途径，并对安理会过去几年只是加紧制裁，而无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出的积极信号表示遗憾。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认为，进一步加强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制裁，超出了切断核导弹计划供资渠道所需措施的范围，使朝鲜人民面临不可接受的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动荡局势。在 10 月 5 日举行的会议上，巴西代表呼吁安理会严肃探寻缓和半岛紧张局势和打破僵局的替代性渠道。¹¹⁹² 他表示认为，尽管多边制裁或许构成全面应对措施的一部分，但仅靠这些制裁无法解决半岛的和平与安全问题。¹¹⁹³

安理会成员在审议中还讨论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严峻的人道主义局势。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认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将用于人道主义需求的资源转用于非法的军事和弹道导弹计划，从而恶化了本国人民的处境，并呼吁该国将其人民的需求置于代价高昂的军事活动之上，允许救济组织和人道主义援助进入该国。¹¹⁹⁴ 针对制裁加剧人道主义局势的关切，2022 年担任第 1718 (2006)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挪威代表在多次会议上指出，制裁的目的不是要对平民造成不利的人道主义后果，并且安理会成员继续表明，他们已经认真对待该国的人道主义局势，人道主义豁免请求得到委员会的迅速处理。¹¹⁹⁵

此外，2022 年，安理会召开了 2 次会议，通过了与该项目有关的决定。3 月 25 日，根据《宪章》第七章，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27 (2022) 号决议，将第 1874 (2009) 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¹¹⁹⁶ 决议通过后，多名安理会成员发言，关切地注意到专家小组 2021 年中期报告和最后报告的泄露问题以及对委员会工作公信力的潜在损害，并强调专家小组需要改进工作方法。¹¹⁹⁷ 墨西哥代表表示遗憾的是，安理会成员未能就明确指示专家小组除提交临时报告和最后报告外，及时调查和报告与发射弹道导弹有关的事件达成一致意见。尽管中国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但中国代表对执笔方没有考虑中国代表团的关切表示遗憾和不满，而中国代表团的关切得到了安理会许多成员的支持。

5 月 26 日，安理会就美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¹¹⁹⁸ 进行表决。美国代表作为决议草案执笔方在表决前发言，申明自 2022 年初以来(包括在 5 月 25 日)发射了六枚洲际弹道导弹，这对整个国际社

¹¹⁹⁰ 见 S/PV.9030(法国和美国)；和 S/PV.9183(法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¹⁹¹ 见 S/PV.9030。

¹¹⁹² 见 S/PV.9146。

¹¹⁹³ 关于安理会施加制裁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¹¹⁹⁴ 见 S/PV.9146(阿尔巴尼亚、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大韩民国)；S/PV.9183(联合王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 S/PV.9197(爱尔兰、肯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¹⁹⁵ 例如见 S/PV.9183 和 S/PV.9197。

¹¹⁹⁶ 第 2627 (2022) 号决议，第 1 段。

¹¹⁹⁷ 见 S/PV.9004(美国、挪威、中国和俄罗斯联邦)。

¹¹⁹⁸ 见 S/2022/431。

会的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¹¹⁹⁹ 她指出，尽管安理会在第 2397 (2017)号决议中作出了承诺，但安理会没有对六次洲际弹道导弹发射中的任何一次作出回应。关于安理会一些成员认为发表主席声明是适当的回应的论点，她回顾说，在许多次发射之后，美国代表团曾提议发布新闻要素和新闻谈话，但被告知，任何此类声明都可能导致局势升级或破坏朝鲜半岛的稳定。她辩称，事实恰恰相反，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将安理会的沉默视为开绿灯，任其逍遥法外，加剧半岛紧张局势。藉由通过这项决议草案，可向所有扩散者发出一个信息，即安理会成员不会支持任何旨在破坏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行动。她补充说，如果获得通过，该决议将限制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推进其非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弹道导弹计划的能力，简化制裁执行工作，并进一步便利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该决议草案因两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而未获通过。¹²⁰⁰

表决之后，13 个安理会成员发了言。¹²⁰¹ 中国代表指出，在半岛问题上，安理会应发挥积极和建设性作用，其行动应有助于缓和局势，防止半岛局势恶化甚至失控。他补充说，依靠制裁无助于解决问题，因为制裁不仅不能解决问题，而且会导致进一步的负面后果和对抗升级。中国代表团一再表示希望美国考虑发表一项主席声明，这是在安理会成员之间达成共识和避免对抗的最佳方式。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解释其投票时说，执笔方无视在起草过程中频繁作出的澄清，而俄罗斯代表团呼吁将决议草案作为主席声明发布，但这一呼吁没有得到理会。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考虑到这类措施的人道主义后果，加大对平壤的制裁压力不仅徒劳无益，而且极其危险。寻求双方均可接受的政治和外交解决是和平解决朝鲜半岛问题以及在东北亚建立强有力的安全机制的唯一可能途径。其他发言者¹²⁰² 指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继续发射弹道导弹，包括洲际导弹，明显违反了安全理事会决议以及核裁军和不扩散制度，并对该决议草案因两个常任理事国否决而未获通过表示遗憾。一些发言者¹²⁰³ 表示关切的是，否决权将发出有罪不罚的错误信号，并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当局更加胆大妄为。在这方面，一些安理会成员¹²⁰⁴ 呼吁安理会根据大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第 76/262 号决议，迅速向大会提交一份特别报告，解释否决权。

会议：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04 3 月 25 日		美国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22/263)	日本、大韩民国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第 2627 (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¹¹⁹⁹ 见 [S/PV.9048](#)。

¹²⁰⁰ 根据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安理会向大会提交了一份关于在会上行使否决权的特别报告(见 [A/76/853](#))。关于这类报告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节 F。

¹²⁰¹ 见 [S/PV.9048](#)。

¹²⁰² 肯尼亚、墨西哥、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加纳、挪威、巴西、联合王国、加蓬、法国、美国、日本和大韩民国。

¹²⁰³ 巴西、联合王国、法国、美国和大韩民国。

¹²⁰⁴ 墨西哥、爱尔兰和挪威。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30 5 月 11 日			日本、大韩民 国	主管中东、亚洲 和太平洋事务助 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S/PV.9048 5 月 26 日		美国提交的 决议草案 (S/2022/431)	日本、大韩民 国		13 个安理 会成员、 ^a 所有受邀 者	未通过 13-0-2 ^b
S/PV.9146 10 月 5 日			日本、大韩民 国	主管中东、亚洲 和太平洋事务助 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S/PV.9183 11 月 4 日			日本、大韩民 国	主管中东、亚洲 和太平洋事务助 理秘书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S/PV.9197 11 月 21 日			日本、大韩民 国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a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美国。

^b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中国、俄罗斯联邦；弃权：无。

33.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题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项目下举行了两次会议，形式是通报情况和公开辩论。¹²⁰⁵下表列有会议详情，包括与会者和发言者。¹²⁰⁶2022 年，未就本项目通过任何决定。

7 月 27 日，安理会举行年度通报会，讨论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报告。会上，安理会听取了埃及代表以委员会 2021 年前任主席身份和孟加拉国代表以委员会 2022 年主席身份所作的通报。¹²⁰⁷

¹²⁰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详情见第二部分。

¹²⁰⁶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7 章。

¹²⁰⁷ 见 [S/PV.9101](#)。

建设和平委员会前主席在通报中重点介绍了埃及担任主席期间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年度报告。¹²⁰⁸ 前主席指出，在整个 2021 年，委员会领导了落实安理会和大会 2020 年通过的两项决议¹²⁰⁹ 所载审查成果的努力，包括探索加强委员会咨询、桥梁和召集作用的途径，重点是加强建设和平在实地的影响。¹²¹⁰ 他报告说，2021 年，委员会参与支持了 13 个国家和地区的具体情况，包括首次就几内亚湾和乍得过渡问题举行会议，共与 23 个不同的国家和地区举行了会议。这是委员会成立以来的最高数字。在专题活动方面，委员会审议了新的专题，包括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安全部门改革之间的相互联系。关于其咨询和桥梁作用，委员会指认了与安全理事会、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系的非正式协调员，并更好地调整其工作方案，从而进一步扩大和加强了与这些机构的关系。2021 年，委员会 9 次向安全理事会提供咨询意见，包括首次就大湖区问题提供咨询意见。现任主席简要介绍了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方案及其当年执行情况。他指出，委员会计划在这一年中，除正在进行的专题优先事项外，至少与 12 个不同国家和 5 个不同区域进行接触。他告知安理会，委员会利比里亚国别小组主席对该国进行了实地访问，并应布基纳法索、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几内亚比绍和利比里亚的请求举行了国别会议，还就乍得湖流域、太平洋岛屿和萨赫勒问题举行了区域会议。他强调，该年的工作方案优先重视国家自主权和包容性以及联合国对建设和平采取的一致办法。他表示，委员会继续努力加强与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咨询和桥梁作用，并报告说，委员会首次通过主席的正式信函与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分享其工作方案。¹²¹¹ 他强调，委员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已要求秘书长在向安理会提交相关报告之前与委员会联络，并强调委员会已就下列议题向安理会提交咨询意见：布基纳法索局势、中部非洲区域局势、大湖区等局势、妇女与和平与安全、COVID-19 大流行对建设和平的影响，并向安理会通报了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的情况。¹²¹²

安理会成员欢迎前主席和现任主席的通报，并讨论了建设和平委员会对安理会的咨询作用以及加强两个机关之间关系的办法。¹²¹³ 肯尼亚代表团曾担任这两个机构之间的非正式协调员。肯尼亚代表强调，迫切需要确保建设和平委员会始终能够向安理会提供及时、相关和可采取行动的咨询意见，无论是专题咨询意见、针对具体国家的咨询意见还是针对具体区域的咨询意见。这位代表承认，协调安理会和委员会的工作方案仍然是一项挑战。他还强调，需要围绕已排定的安理会会议，特别是在和平行动过渡和任务延期方面，及早确定重点并进行规划。他呼吁建立一个后续机制，以确保安理会在其工作中纳入委员会的咨询意见并采取后续行动。同样，墨西哥代表建议，委员会向安理会提出的建议应及时送达安理会，以便安理会对这些建议进行适当审议。巴西代表呼吁这两个机构进行更有意义的合作，包括在和平行动的组建、审查、缩编和过渡之前就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相关问题进行协商；委员会定期就两个机构处理的问题提出书面意见；通过就建设和平规划如何具体解决受冲突影响儿童的需求提出建议；通过进一步调整两个机构的工作方案，并加强其各自决议起草执笔国之间的互动；加强安理会与委员会互动的工作方法。中国代表鼓励

¹²⁰⁸ S/2022/89。

¹²⁰⁹ 安理会第 2558 (2020) 号决议和大会第 75/201 号决议。

¹²¹⁰ 见 S/PV.9101。

¹²¹¹ 见 S/2022/202 和 S/2022/250。

¹²¹² 见 S/PV.9101。

¹²¹³ 关于安理会与建设和平委员会之间关系的详情，见第九部分第七节。

安理会邀请委员会主席更频繁地通报情况，以加强沟通，而加蓬代表欢迎委员会努力与安理会采取更协调的行动。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鼓励安理会成员进一步与建设和平委员会接触，包括继续邀请委员会就相关事项向安理会通报情况和提供书面材料。她建议安理会成员在担任安理会主席之前和期间与建设和平委员会进行协调。她还呼吁安理会在设计和执行和平行动任务及其过渡安排时借鉴委员会的观点和建议，并提议将委员会纳入撤离战略的初始阶段，以促进当地的和平。加纳代表欢迎委员会在安理会会议之前提交信函或咨询意见说明的做法，并强调，这一做法如果进一步确立，将加强两个机构之间的关系，使委员会能够为解决安理会审议的冲突的根本原因作出贡献。挪威代表指出，安理会应更频繁地请求、审议和借鉴委员会有针对性的建议，特别是在制定任务、延长和过渡方面。联合王国代表肯定委员会的潜力，并表示，通过继续深化对与之接触的国家的后续行动，并通过团结集体应对建设和平挑战，委员会的价值将会继续增长。

印度代表认为，建设和平委员会应审慎地发挥咨询作用，只有在必要时才发挥这种作用。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委员会向安理会提出的建议的质量仍有改进的余地，并强调委员会的价值在于它可以将东道国的建设和平优先事项提交安理会，而这可能是对秘书长报告的有益补充。她补充说，委员会建议能否在安理会工作中得到考虑，建议的价值和相关性发挥了根本作用。而为了在某些情况下提高两个机构之间的合作质量，没有必要等到计划召开的安理会会议上由国别小组负责人发表正式声明。如果事情紧急，可以就此致函安理会。爱尔兰代表强调了委员会的咨询作用，呼吁安理会将咨询意见转化为行动，并确保委员会及其所代表的会员国有能力发挥各自的重要作用。

法国代表强调建设和平委员会在专题和交叉问题上的工作，特别是在促进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以及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的工作的重要性，并指出，这些工作需要放在特定的地理环境中。她建议委员会支持为撤出维持和平行动做准备，并建议在延长维持和平行动任务期限之前，在预期与安理会决议草案起草执笔国进行对话的情况下，委员会应向安理会提出补充性的针对性和可操作的建议，同时尊重这两个机构的任务规定。

11月3日，在本月主席加纳的倡议下，¹²¹⁴ 安理会在题为“将有效的复原力建设纳入和平行动以促进可持续和平”的分项目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²¹⁵ 安理会成员听取了秘书长的介绍性发言以及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及和平行动部主管非洲事务的助理秘书长、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国际长者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报告组织执行主任的情况通报。¹²¹⁶

秘书长在通报情况时指出，联合国部署和平行动的地方环境和全球环境越来越具有挑战性。地缘政治紧张局势正在加剧，不安全状况正在蔓延。他强调，冲突的驱动因素正在加剧政治紧张、经济绝望和社会动荡，并警告说，非洲大陆和其他地方的建设和平成果正在发生逆转。他强调，必须确保更加注重预防和建设复原力，并确保赋予和平行动权力和装备，使其能够在冲突的所有阶段及其所有方面为保持和平发挥更大作用。秘书长鼓励与当地社区接触，并指出，和平行动可有助于促进政府和机构更加顺应民意和包容各方。他主张让妇女和青年参与预防和解决冲突的努力并发挥领导作用。关于建设复原力和保持和平，他建议采取全面综合办法，包括加强联合国与

¹²¹⁴ 10月24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799)。

¹²¹⁵ 见 S/PV.9181 和 S/PV.9181 (Resumption 1)。

¹²¹⁶ 见 S/PV.9181。

包括非洲联盟在内的区域组织以及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之间的伙伴关系。他还建议，更好地将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工作与和平行动的任务结合起来，包括在过渡期这样做。最后他指出，必须扩大国际社会的供资，以支持建设和平基金。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谈到需要使联合国和平行动适应迅速变化的冲突动态，并呼吁采取全面综合的办法以及包容性战略，考虑到和平的所有方面，以确保这些行动取得成功。她强调，必须动员国际、区域和国家行为体参与协力合作，预防和解决冲突。她指出，仅仅注重安全的对策是不够的。她强调和平行动需要明确、现实和专题性的任务。她还强调，在建设和平努力中需要采取包容性战略，包括肯定妇女和青年的贡献和关切，并鼓励在地方一级与社区进行有意义的接触。她还强调和平与安全努力、保护人权和发展以及人道主义工作互为补充和协作的重要性。关于保持和平，她强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支持各国的关键作用，特别是在联合国过渡期间。

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在通报时强调说，安全理事会可采用的、能够确保非洲和平行动有助于提供解决冲突根源的途径的一种方式就是，在执行授权任务时采取全组织做法。他还强调必须协调补充关键政治过渡的方案与和平支助行动的撤出战略，以建设相关的机构和规范能力，实现复原力。他指出，非洲联盟正在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密切合作，支持政治过渡，并请安理会支持非洲联盟-联合国区域治理机制，以管理非洲的包容性过渡。他呼吁非洲联盟与联合国订立共同目的，加强协作和协调，以应对区域和国际和平现有和新受到的威胁。

国际长者会主席在通报中强调，安全、可持续发展和人权应是具有复原力的和平行动的基础。她说，和平行动应解决冲突和不安全的根源，而不仅仅是解决眼前的症状，并呼吁安理会发挥更积极主动的作用，促进采取一种“整个联合国”的办法来支持公正和可持续的和平，同时确保和平行动利用和补充国家一级工作人员的工作。她还表示，长者会支持使区域组织能够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发挥主导作用的原则，并强调安理会应与这些组织密切合作，在它们无法采取有效行动时介入。她还强调，必须确保妇女和女童公平和切实地参与和平进程，包括增加妇女在国防和安全构架以及建设和平和调解中的代表性。她进一步强调，气候危机是威胁倍增因素和冲突驱动因素，并建议将环境分析纳入安理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

安全理事会报告组织主任指出，安理会确认以前未处理的冲突和非传统威胁的结构性因素，包括例如在讨论海地帮派暴力的影响以及最近建立制裁制度之时。她还回顾，安理会在授权中非共和国和哥伦比亚开展和平行动时支持过渡时期司法举措。她建议安理会考虑采取更多步骤，通过和平行动保护其对和平的投资，除其他外，在建设和平委员会开展工作的同时，表明其对保持和平的强烈兴趣，并在特派团结束后定期对有关国家采取后续行动，包括通过安理会的访问。虽然没有一个和平行动能够解决所有问题，但应该考虑到这些行动所处的全面而复杂的背景。

通报后，一些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表示支持秘书长的“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及其“以行动促维和+”执行战略。¹²¹⁷许多发言者强调，和平行动的军事干预不足以实现可持续和平，并强调需要采取综合办法，包括非军事措施，以查明和解决冲突的根源和驱动因素。在这方面，一些与会者认为，需要加强人道主义-发展-和平之间的联系，以消除冲突的根源。¹²¹⁸一些安理会成员

¹²¹⁷ 见 [S/PV.9181](#)(美国、肯尼亚、阿尔巴尼亚、意大利、奥地利和瑞典(代表北欧国家)); [S/PV.9181 \(Resumption 1\)](#) (荷兰、卢旺达和葡萄牙)。

¹²¹⁸ 见 [S/PV.9181](#)(加纳和大韩民国); [S/PV.9181 \(Resumption 1\)](#)(欧洲联盟(也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北马其顿、黑山、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乌克兰)、波兰和摩洛哥)。

和其他与会者指出, 需要将建立信任纳入和平行动, 特别是在过渡规划期间。¹²¹⁹ 许多发言者为以妇女和青年的包容和切实参与为中心的倡议进行了辩护。一些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还强调, 必须消除加剧冲突局势中恐怖主义威胁的根本因素。¹²²⁰ 若干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同样承认存在与气候有关的安全风险, 并强调需要解决这些风险。¹²²¹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 政治解决办法必须基于对冲突起因的共同理解, 而没有这种理解, 就不可能商定现实的任务规定、获得东道国的信任或确保区域支持。一些安理会成员指出, 安理会应集中精力执行和平行动的核心任务, 并与各国政府和主管部门更密切地合作, 确定维持和平的战略和优先事项, 为找到解决冲突的办法创造空间。¹²²²

关于加强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之间的联系, 大多数发言者表示支持安理会与建设和平委员会之间以及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区域组织和国家工作队过渡时期加强协调与合作, 并支持安理会就延长任务期限作出知情决策。在这方面, 安理会成员和与会者确认委员会作为联合国系统内外桥梁的根本作用, 特别是在帮助动员对国际建设和平努力的关注和承诺方面。在这方面, 许多发言者强调, 必须为建设和平努力提供可持续和可预测的资金, 包括向建设和平基金捐款。一些与会者还欢迎委员会正在采取的做法, 即提供书面咨询意见和建议, 为安理会的讨论提供参考, 包括关于和平行动和建立信任的讨论。¹²²³

会议: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01 7 月 27 日		建设和平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年度报告 (S/2022/89)		建设和平委员会前主席、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9181 和 S/PV.9181 (Resumption 1) 11 月 3 日	将有效的复原力建设纳入和平行动以促进可持续和平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加纳常驻联合国		32 个会员国 ^a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表、国际长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 ^b 所有受邀者 ^c	

¹²¹⁹ 见 [S/PV.9181](#)(加纳、加蓬、爱尔兰、墨西哥、阿尔巴尼亚、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斯洛文尼亚); [S/PV.9181 \(Resumption 1\)](#)(孟加拉国和黎巴嫩)。

¹²²⁰ 见 [S/PV.9181](#)(加纳、爱尔兰、印度、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韩民国和马耳他); [S/PV.9181 \(Resumption 1\)](#)(突尼斯、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葡萄牙、尼日利亚和德国)。

¹²²¹ 见 [S/PV.9181](#)(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尔巴尼亚、法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斯洛文尼亚、奥地利、马耳他和瑞典(代表北欧国家)); [S/PV.9181 \(Resumption 1\)](#)(欧洲联盟(同时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北马其顿、黑山、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乌克兰)、智利、突尼斯、孟加拉国、波兰、黎巴嫩、葡萄牙、尼日利亚和德国)。

¹²²² 见 [S/PV.9181](#)(印度、中国和俄罗斯联邦)。

¹²²³ 见 [S/PV.9181](#)(肯尼亚、挪威和瑞士); [S/PV.9181\(Resumption 1\)](#)(日本和德国)。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799)			者会主席、安全理事会报告组织执行主任		

- ^a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奥地利、孟加拉国、加拿大、智利、厄瓜多尔、埃及、德国、印度尼西亚、意大利、日本、黎巴嫩、马耳他、摩洛哥、荷兰、尼日利亚、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卢旺达、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苏丹、瑞典、瑞士、泰国、突尼斯和乌克兰。
- ^b 加蓬由其外交部副部长代表出席；加纳(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与地区一体化部长代表出席；印度由其外交秘书代表出席；爱尔兰由其欧洲事务国务部长代表出席；美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代表出席。
- ^c 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通过视频参加会议。瑞典代表代表北欧国家发言；欧洲联盟代表也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北马其顿、黑山、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乌克兰发言。

34.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22 年，安全理事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了 22 次会议，其中 21 次为公开会议，1 次为非公开(闭门)会议。在这些公开会议中，17 次采取了情况通报的形式，2 次是为通过一项决定而召开的，其余 2 次则是以辩论的形式举行的。¹²²⁴ 安理会在该项目下通过了一项决定，但因未获得所需票数而未能通过一项决议草案。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成果。此外，安理会成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该项目下不同的专题。¹²²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在本项目下审议了各种专题。2022 年在该项目下举行的大多数会议都侧重于乌克兰冲突及其因战争而造成的对该国人道主义局势的影响，据称在乌克兰使用和制造生物武器(就此提出了一项决议草案，但安理会未能通过)，武装冲突情况下核设施的安全问题以及关于从乌克兰港口安全运输谷物和食品的倡议(黑海倡议)。¹²²⁶ 此外，在该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侧重于波罗的海北溪海底管道发现的天然气泄漏，一次会议侧重于对白俄罗斯于 2021 年 5 月 23 日迫降瑞安航空公司 FR-4978 航班一事的调查，两次会议侧重于非洲，一次关于气候和安全，一次关于反恐。最后，按照以往惯例，安理会举行了三次会议，并在该项目下通过了一项决议，涉及第 2379 (2017) 号决议所设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为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¹²²⁷

2022 年，在该项目下共召开了 15 次会议，专门讨论乌克兰冲突，包括战争爆发前的紧张局势。1 月 31 日，应美国要求，安理会举行会议，讨论俄罗斯在乌克兰边境集结军队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¹²²⁸ 应俄罗斯联邦的请求，临时议程以 10 票赞成、2 票反对和 3 票弃权获得通过。¹²²⁹ 会议期间，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他对欧洲心脏地带危险的军

¹²²⁴ 关于会议形式的详情见第二部分。

¹²²⁵ 见 A/77/2，第二部分，第 29 章。

¹²²⁶ 关于与乌克兰有关的该项目的详情，见上文第 19 节。

¹²²⁷ 关于联合国调查组的设立的详情，见《汇编》，《2016-2017 年补编》。

¹²²⁸ 见 S/PV.8960。

¹²²⁹ 关于临时议程程序表决的详情，见第二部分。

事集结导致紧张局势继续升级深表关切,并引述了俄罗斯联邦在与乌克兰接壤的边界沿线部署 10 万多名士兵和重型武器的报道。据报道,2 月份在白俄罗斯与乌克兰、波兰和波罗的海国家的边界举行大规模联合军事演习之前,还向白俄罗斯部署了人数不详的部队。她补充说,据报道,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成员正计划在其东欧成员国增加部署,8 500 名士兵目前处于高度戒备状态。副秘书长转达了秘书长的坚定信念,即在这种情况下不应进行任何军事干预,外交应占上风,一国对另一国的任何此类干预都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她重申,联合国充分致力于根据大会有关决议维护乌克兰在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政治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并强调秘书长呼吁有关各方立即采取步骤,缓和紧张局势,继续走外交道路。

在讨论中,大多数发言者对乌克兰边界局势表示关切,并敦促尊重《宪章》规定的原则,特别是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以及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的原则。安理会成员呼吁通过预防性外交和政治对话缓和局势并和平解决。美国代表表示,俄罗斯联邦的侵略不仅威胁到乌克兰,而且威胁到欧洲和安理会负责维护的国际秩序。如果俄罗斯联邦进一步入侵乌克兰,后果将是可怕的,而乌克兰东部目前严峻的人道主义局势与其目前计划的全面地面入侵的影响相比将相形见绌。她表示相信,有一条外交途径可以摆脱危机,并指出,如果局势确实涉及安全关切,美国正在向俄罗斯联邦提供一个在谈判桌上解决这些关切的机会。中国代表反对举行公开会议,指出这不利于创造有利于对话的环境或缓和紧张局势。俄罗斯联邦代表驳斥了关于有计划军事入侵乌克兰的指控,并指出,俄罗斯军队已部署在俄罗斯联邦境内。俄罗斯联邦的安全关切之一是,乌克兰不应加入北约,不应在其领土上部署外国军队。他说,俄罗斯代表团同意解决乌克兰危机的呼吁,但指出这是一个内部问题。乌克兰代表表示,俄罗斯联邦继续在乌克兰边境集结军力,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他重申乌克兰政府并无任何侵略意图,并指出安理会需要考虑到它在会上听取的信息,以便酌情就根据《宪章》第六章迅速果断地采取预防性外交行动作出知情决定。

战争爆发后,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在 3 月的另外两次情况通报中报告了伤亡人数不断增加和对民用基础设施的袭击,包括使用集束弹药,指出国际法禁止这种行为,并要求进行调查和追究责任。¹²³⁰在两次通报中,她都呼吁停止敌对行动,让平民和人道主义援助安全通行,并欢迎旨在结束战争的外交努力。在第二次通报会上,安理会还听取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主管行动的助理高级专员的最新情况通报。他报告说,邻国境内来自乌克兰的难民人数已增至 310 多万人,这已成为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欧洲发展最快的难民危机。¹²³¹逃离乌克兰的难民中 90%以上是妇女和儿童,据信至少有 200 万人在境内流离失所。难民署虽然竭尽全力,却还是无法应对乌克兰人民迅速增长的巨大需求,也无法有条不紊地提供急需的生存援助。他呼吁保护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维护国际人道法,并使平民能够安全通行。在同次会议上,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敦促安理会努力实现立即停火和政治解决,并敦促所有捐助方支持应对乌克兰及其邻国的人道主义和卫生需求。尽管乌克兰理所当然地成为世界关注的焦点,但总干事敦促安理会成员不要忽视致使人民遭受苦难的许多其他危机。

¹²³⁰ 见 S/PV.8991 和 S/PV.8998。

¹²³¹ 见 S/PV.8998。

在 3 月份上述两次会议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重点讨论了乌克兰的人道主义危机以及对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的袭击。¹²³² 在 3 月 17 日的会议上，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国际法院前一天发布的命令，其中除其他外，要求俄罗斯联邦暂停在乌克兰的军事行动。¹²³³

此外在 2022 年，安理会听取了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及其帮办的六次情况通报，涉及对乌克兰生物武器方案的指控¹²³⁴ 和关于向乌克兰供应致命武器的报告。¹²³⁵ 在其中四次通报中，高级代表及其帮办作为裁军事务厅的代表重申，联合国并不知情乌克兰拥有生物武器方案。¹²³⁶ 他们在这些会议上回顾，1972 年《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载有若干措施，有关缔约国可据以处理缔约国对其同行的活动表示关切或怀疑的情况，例如召开正式协商会议审议这些事项或向安理会提出申诉以启动调查的可能性。裁军事务厅代表在通报中继续指出，《公约》需要运作和制度化，并回顾将于 2022 年 11 月和 12 月举行的《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九次审查会议为缔约国加强《公约》提供了机会。主任兼高级代表帮办在 10 月份的情况通报中报告说，该厅了解到，俄罗斯联邦根据其早些时候提出的根据《公约》第五条召开正式协商会议的请求，已根据《公约》第六条的规定，就乌克兰境内的生物武器方案指控提出正式申诉。¹²³⁷ 他指出，自《公约》生效以来，并未援引过第六条的规定，因为《公约》中并没有关于安理会可以启动哪类调查的任何指导。如果安理会开始调查，裁军事务厅将随时准备提供支持。

在 11 月 2 日举行的会议上，俄罗斯联邦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因未能获得所需票数而未获通过。¹²³⁸ 根据该决议草案，安理会应设立一个由安理会全体成员组成的委员会，调查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对美国和乌克兰的指控，涉及在乌克兰领土上的生物实验室活动中，美国和乌克兰是否遵守《生物武器公约》的义务(见 [S/2022/796](#))。¹²³⁹ 安理会成员在解释投票时，就《公约》第六条规定的安理会进行调查的条件交换了意见。¹²⁴⁰

高级代表在 9 月和 12 月的通报中重点讨论了据报道向乌克兰供应致命武器的行为及其后果，并指出，自 2 月 24 日俄罗斯联邦入侵乌克兰以来，一些国家已向乌克兰转让武器系统和弹药供其国防部队使用，这是有公开记录的。¹²⁴¹ 高级代表指出，任何武器大规模流入任何武装冲突局势都会引起许多关切，包括这些武器可能被转用，并在这方面提到提高武器转让透明度的现有机制以及减少武器和弹药转用风险的措施。

¹²³² 见 [S/PV.8991](#) 和 [S/PV.8998](#)。

¹²³³ 见 [S/PV.8998](#)。

¹²³⁴ 见 [S/PV.8991](#)、[S/PV.8999](#)、[S/PV.9033](#) 和 [S/PV.9171](#)。

¹²³⁵ 见 [S/PV.9127](#) 和 [S/PV.9216](#)。

¹²³⁶ 见 [S/PV.8991](#)、[S/PV.8999](#)、[S/PV.9033](#) 和 [S/PV.9171](#)。

¹²³⁷ 见 [S/PV.9171](#)。

¹²³⁸ 见 [S/PV.9180](#)。另见 [S/2022/821](#)。

¹²³⁹ 详情见第九部分第八节。

¹²⁴⁰ 见 [S/PV.9180](#)。关于讨论情况以及安理会确认的调查和实况调查职能的详情，见第六部分第二节。

¹²⁴¹ 见 [S/PV.9127](#) 和 [S/PV.9216](#)。

在讨论有关生物武器方案的指控时, 安理会成员强调了《生物武器公约》作为处理该议题的关键机制的重要性。¹²⁴² 俄罗斯联邦代表继续对乌克兰可能在美国支持下使用这类方案表示关切, 而乌克兰和美国代表则继续否认这些指控, 并否认参与这类活动。在 12 月 9 日举行的关于据报向乌克兰转让武器系统和弹药的会议上, ¹²⁴³ 发言者¹²⁴⁴ 讨论了军备控制和《武器贸易条约》的重要性等其他议题, 而一些安理会成员还提出俄罗斯联邦违反第 2231 (2015) 号决议使用来自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武器问题。¹²⁴⁵ 关于乌克兰战争, 若干发言者¹²⁴⁶ 还谈到《宪章》第五十一条所载的自卫权问题。¹²⁴⁷

在这一年里, 安理会还听取了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的两次情况通报, 一次在 3 月, 是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执行主任共同通报的, 另一次在 10 月, 是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秘书长共同通报的。¹²⁴⁸ 紧急救济协调员在 3 月份的情况通报中指出, 随着不可想象的情况成为现实, 联合国及其人道主义伙伴开始了适应不断变化局势的可扩展、灵活、适应力强、有韧性的人道主义行动。¹²⁴⁹ 他概述了他向乌克兰和俄罗斯当局转达的三个优先事项, 即双方在军事行动中始终注意不伤害平民、民用住宅和基础设施, 包括允许平民按照他们选择的方向, 在自愿基础上安全离开敌对行动地区; 双方需要为人道主义物资进入正发生敌对行动的地区提供安全通道。迫切需要建立一个与冲突各方不断沟通的制度, 并作出保证, 以便能够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儿基会执行主任在通报中重点谈到冲突对儿童的影响, 并呼吁安理会成员提醒所有各方, 他们有法律和道德义务保护儿童, 使他们免遭攻击, 并避免以民用基础设施为目标。在这方面, 她呼吁所有各方避免在人口稠密地区使用爆炸武器。她还要求安理会向所有各方发出强烈信息, 表明他们有义务确保人道主义人员和设备的安全, 并确保制裁和其他限制性措施不得妨碍人道主义行动。她补充说, 儿基会再次呼吁立即停止在乌克兰的军事行动。情况通报后, 安理会成员讨论了这场战争的人道主义影响、确保安全的人道主义走廊和保护平民的问题以及停止敌对行动的必要性。

在塞瓦斯托波尔袭击事件和俄罗斯军舰和基础设施受损的报告之后, 紧急救济协调员在 10 月份的情况通报中, 重点介绍了在俄罗斯联邦决定暂停参与黑海倡议的情况下该倡议的执行情况。¹²⁵⁰ 关于这些袭击与倡议之间的所谓联系, 他强调, 禁止任何一方的军用舰只、飞机和资产接近货船 10 海里以上, 走廊既不为进攻性或防御性军事行动提供掩护, 也不提供保护。关于据称在倡议中为军事目的滥用货船的问题, 紧急救济协调员确认, 10 月 29 日当晚, 即所报告的袭击发生时, 并无任何货船在该走廊上。他表示愿意考虑对任何证据进行调查, 并指出, 各方已在联合协调中心内

¹²⁴² 见 S/PV.8991、S/PV.8999、S/PV.9033、S/PV.9171 和 S/PV.9180。

¹²⁴³ 见 S/PV.9216。

¹²⁴⁴ 俄罗斯联邦、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墨西哥、巴西和乌克兰。

¹²⁴⁵ 挪威、联合王国、法国、阿尔巴尼亚、美国和爱尔兰。

¹²⁴⁶ 挪威、联合王国、加纳、阿尔巴尼亚、美国、墨西哥、巴西、爱尔兰和乌克兰。

¹²⁴⁷ 关于《宪章》第五十一条的讨论详情, 见第七部分第十节。

¹²⁴⁸ 见 S/PV.8988 和 S/PV.9176。

¹²⁴⁹ 见 S/PV.8988。

¹²⁵⁰ 见 S/PV.9176。

决定，该倡议将完全是民用性质的，航运安全受到乌克兰和俄罗斯联邦不攻击船只和相关港口设施的承诺的保护。

贸发会议秘书长在通报中指出，两项倡议——黑海倡议和俄罗斯联邦与联合国秘书处关于向世界市场推销俄罗斯粮食产品和化肥的谅解备忘录——的影响在短期内就已显现出来，对全球福利产生了巨大影响。她提到了制裁对私营部门的寒蝉效应，并指出，俄罗斯粮食和化肥出口的保险费、财务付款、航运费和运输费等交易成本非常高，导致全球粮食和化肥价格持续高企。她补充说，即使有明确的制裁豁免，仍有许多工作要做。她敦促所有各方尽一切努力恢复和延长黑海倡议，并最大限度地执行这两项协定。

在随后的讨论中，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俄罗斯联邦在其舰队和基础设施遭到空中和海上袭击后，已暂停参加黑海倡议。他补充说，该倡议不可能得到执行，联合协调中心在没有俄罗斯联邦参与的情况下作出的决定不具有约束力。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就俄罗斯联邦决定暂停参加该协定交换了意见，并敦促继续执行该倡议，同时指出其对全球粮食安全的重要性。

关于据报乌克兰核设施遭到袭击的问题，安理会在 8 月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一次通报，并在 8 月、¹²⁵¹ 9 月和 10 月听取了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三次通报，其中最后一次是在非公开会议上进行的。¹²⁵² 副秘书长在 8 月的情况通报中指出，尽管发出了无数呼吁，但涉及扎波罗热核电站的令人震惊的事件非但没有缓和，反而几乎每天都继续有报道。¹²⁵³ 她敦促各方允许原子能机构代表团立即、安全和不受阻碍地进入该地点，并指出，任何潜在的核事故不仅会对附近地方，而且会对该区域和其他地区造成灾难性后果。副秘书长进一步强调，当务之急是得到各方作出停止在该核电站周围的任何军事活动的明确承诺，以使核电站能够继续安全和有保障地运作。

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在 8 月和 9 月的公开通报会上报告了乌克兰核设施的情况，重点是扎波罗热核电站，并呼吁立即停止任何危及核安全的军事行动。¹²⁵⁴ 自 2 月 24 日以来，原子能机构已启动了其事件和应急中心，与乌克兰当局建立了定期联系，并密切监测各个设施的情况和乌克兰境内涉及放射源和核材料的活动。¹²⁵⁵ 8 月 5 日扎波罗热核电站遭到炮击后，总干事要求双方与原子能机构合作，允许尽快派出代表团前往现场，以便该机构能够证实事实并制定和提供对核安全和核安保风险的独立评估。9 月，总干事报告了原子能机构对该核电站的访问，包括拟议建立核安全和核安保保护区的情况。¹²⁵⁶ 他报告说，原子能机构视察员留驻现场，以便能够直接和立即评估当地局势的发展。在同次会议上，秘书长发表了讲话。他欢迎原子能机构访问团，并要求俄罗斯部队和乌克兰部队承诺不对也不从核电站开展任何军事活动。他还呼吁就非军事化参数达成协议，包括俄罗斯部队承诺从其周边撤走所有军事人员和装备，以及乌克兰部队承诺不进入其周边。秘书长

¹²⁵¹ 见 S/PV.9114。

¹²⁵² 见 S/PV.9109、S/PV.9124 和 S/PV.9172。

¹²⁵³ 见 S/PV.9114。

¹²⁵⁴ 见 S/PV.9109 和 S/PV.9124。

¹²⁵⁵ 见 S/PV.9109。

¹²⁵⁶ 见 S/PV.9124。

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十次审议大会未能就其成果文件达成共识表示遗憾。该文件旨在解决包括乌克兰在内的武装冲突地区的核电站的安全和安保问题。

安理会成员在讨论据报涉及乌克兰核设施的袭击事件时，对发生核事件的风险表示关切，并呼吁乌克兰所有核设施周边地区实现非军事化。¹²⁵⁷ 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必须停止敌对行动，必须避免采取任何可能导致核灾难的行动，以及必须开展对话以结束冲突。他们表示支持核安全与核安保的七个支柱，支持原子能机构派团访问乌克兰，并赞赏原子能机构9月派团访问乌克兰，以及原子能机构视察员继续在当地驻留。若干安理会成员敦促俄罗斯联邦从乌克兰领土撤军，并将核设施的全部控制权交还乌克兰当局。¹²⁵⁸

9月30日，安理会在该项目下举行会议，重点讨论波罗的海北溪海底管道发现的天然气泄漏问题。¹²⁵⁹ 会上，安理会听取了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主管经济发展的助理秘书长、俄罗斯天然气工业股份公司官方发言人和法国国际关系研究所能源和气候中心主任的情况通报。

助理秘书长强调，联合国无法核实或证实所报告的与该事件有关的任何细节，并指出，虽然正在调查事件的原因，但同样迫切需要处理这些泄漏的后果。北溪输油管道受损引起了人们对全球能源市场的不确定性、潜在的环境影响和关键能源基础设施的脆弱性的关切。他总结说，绝不能让这一事件在本已紧张的区域背景下进一步加剧紧张局势，或者加深分裂。另外两位通报者指出，除其他外，北溪管道破裂是前所未有的，影响到欧洲的能源供应。

在情况通报后，俄罗斯联邦代表辩称，北溪管道受损是一种破坏行为，对欧洲国家和俄罗斯联邦都没有好处，相反，美国却从中受益。他补充说，俄罗斯赞成进行全面调查，以了解事件的真实情况，并补充说，任何国际调查只有在俄罗斯联邦参与下才能称作是客观的。美国代表断然否认与该事件有任何牵连。大多数安理会成员¹²⁶⁰ 还指出，现有资料表明，管道受损是破坏行为造成的，若干成员¹²⁶¹ 强调必须对这一事件进行独立和公正的调查，一些成员¹²⁶² 则表示支持丹麦、德国和瑞典牵头进行的调查。一些安理会成员¹²⁶³ 还谈到乌克兰战争的更广泛背景，其中若干成员还呼吁结束冲突。

10月31日，安理会在该项目下举行会议，重点讨论对2021年5月23日白俄罗斯迫降瑞安航空公司FR-4978航班一事进行调查的结果。¹²⁶⁴ 在会议上，安理会听取了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主席的通报。他在通报中报告了国际民航组织对瑞安航空公司FR-4978航班事件进行调查的结果。该航班于2021年5月23日从雅典飞往维尔纽斯时，在白俄罗斯领空被迫改道并降落在明斯克。调查得出的结论是，白俄罗斯高级官员以炸弹威胁为虚假借口，精心策划了故意改

¹²⁵⁷ 见 [S/PV.9109](#)、[S/PV.9114](#) 和 [S/PV.9124](#)。

¹²⁵⁸ 见 [S/PV.9109](#)(美国、挪威、阿尔巴尼亚、法国、爱尔兰和联合王国)；[S/PV.9114](#)(挪威、美国、爱尔兰、加纳、联合王国、法国和阿尔巴尼亚)；[S/PV.9124](#)(美国、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挪威和法国)。

¹²⁵⁹ 见 [S/PV.9144](#)。

¹²⁶⁰ 挪威、墨西哥、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国、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和法国。

¹²⁶¹ 墨西哥、加蓬、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印度和加纳。

¹²⁶² 挪威、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国、阿尔巴尼亚和法国。

¹²⁶³ 墨西哥、加蓬、美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尔巴尼亚、肯尼亚和印度。

¹²⁶⁴ 见 [S/PV.9175](#)。

变航班方向的行动。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决定，白俄罗斯政府的行为违反了《国际民用航空公约》(《芝加哥公约》)，应向民航组织大会报告。民航组织大会确认白俄罗斯违反了《公约》，通过了 A41-1 号决议，其中谴责白俄罗斯政府非法干预，蓄意危害瑞安航空公司 FR-4978 号航班的安全和安保以及机上人员的生命。¹²⁶⁵

在情况通报后，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确认注意到国际民航组织实况调查团的报告，许多人对白俄罗斯当局在这一事件中的牵连表示关切，他们认为这一事件违反了相关的国际航空规范。¹²⁶⁶ 在这方面，大多数发言者¹²⁶⁷ 还谈到一名白俄罗斯记者被拘留的事。该记者是在瑞安航空公司航班在明斯克迫降后被捕的。一些发言者还提出了白俄罗斯在乌克兰战争中的共谋问题。¹²⁶⁸ 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国际民航组织的报告没有多少可信度，并对该组织的公正性表示怀疑，因为并未对涉及瑞安航空公司航班的事件进行客观和透明的调查。中国代表回顾了中国对国际民航组织报告的反对意见，指出各方对此有不同看法，并对报告中一些关键信息的来源和真实性表示关切。白俄罗斯代表说，白俄罗斯绝不接受报告的结论，认为报告所依据的资料并不完整。一些安理会成员还质疑安理会是否是讨论此事的适当机构。¹²⁶⁹

2022 年，安理会按照以往惯例，在该项目下举行了两次会议，听取了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工作的情况通报，并举行了第三次会议，通过了一项决议，延长了调查组的任务期限。6 月 8 日和 12 月 5 日，根据关于联合国调查组活动的两份半年期报告，¹²⁷⁰ 安理会听取了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组长的情况通报。他在通报中报告了调查组调查活动的进展情况，包括约谈证人、将书面证据数字化和起草案件档案。¹²⁷¹ 对 Bayt al-Mal 向达伊沙提供财政支持、开发和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尼尼微平原基督教社区案件以及伊拉克文化遗址被毁案件的调查取得了进展。特别顾问还介绍了涉及对雅兹迪社区犯下的罪行和对提克里特空军学院人员犯下的罪行的案件以及巴杜什监狱案件的最新情况。他补充说，联合国调查组与伊拉克政府协商，扩大并进一步落实了与伊拉克司法机构的安排，并增加了对几个会员国正在进行的国内诉讼的支持。在这方面，除了 2021 年在德国法兰克福对一名达伊沙成员的灭绝种族罪定罪这一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事件外，特别顾问还指出，联合国调查组还在涉及与达伊沙有关的国际罪行的案件中支持了由比利时、法国和瑞典国家检察机关组成的联合调查小组。特别顾问在其 12 月的通报中指出，只有在实体法和程序法方面满足相应的法律要求和标准后，才能与伊拉克司法机构分享刑事诉讼证据。¹²⁷² 他强调，促进对达伊沙在伊拉克所犯国际罪行的问责意味着，要根据相关调查法庭或法官的需要提供针对性协助。

¹²⁶⁵ 关于讨论的详情，见第六部分第二节。关于这一事件的详情，见 [S/2021/608](#) 和 [S/2022/802](#)。

¹²⁶⁶ 见 [S/PV.9175](#)(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美国、法国、爱尔兰、挪威、巴西、肯尼亚、墨西哥、加纳、立陶宛、波兰、拉脱维亚(还代表捷克和爱沙尼亚)、希腊和德国)。

¹²⁶⁷ 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美国、法国、爱尔兰、墨西哥、立陶宛、波兰、拉脱维亚(还代表捷克和爱沙尼亚)和德国。

¹²⁶⁸ 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法国、爱尔兰、挪威、波兰、拉脱维亚(还代表捷克和爱沙尼亚)和德国。

¹²⁶⁹ 俄罗斯联邦、巴西、墨西哥和中国。

¹²⁷⁰ [S/2022/434](#) 和 [S/2022/836](#)。

¹²⁷¹ 见 [S/PV.9059](#) 和 [S/PV.9206](#)。

¹²⁷² 见 [S/PV.9206](#)。

在这两次会议上, 安理会成员在情况通报后表示支持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 并欢迎调查组与伊拉克当局之间的合作。¹²⁷³ 具体而言, 若干安理会成员指出, 调查组在调查达伊沙罪行时必须采取促进性别平等的办法。¹²⁷⁴ 一些安理会成员重申, 必须确保充分尊重伊拉克主权及其对在其境内所犯罪行的管辖权,¹²⁷⁵ 而若干成员还指出, 必须将收集到的证据移交给伊拉克主管部门。¹²⁷⁶ 在这方面, 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 必须在制定相关国内立法方面取得进展, 以便能够在伊拉克起诉这些罪行, 包括与死刑有关的方面。¹²⁷⁷

9月15日, 应伊拉克政府请求(S/2022/687), 安理会一致通过第2651(2022)号决议, 将特别顾问和调查组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 至2023年9月17日。¹²⁷⁸ 安理会在决议中强调, 必须本着适用的国际法和调查组的职权范围, 及时与伊拉克有关部门分享调查组收集的证据, 以供最终在公正、独立的刑事诉讼中使用。¹²⁷⁹ 安理会还请特别顾问继续每隔180天向安理会提交和介绍关于调查组活动的报告。¹²⁸⁰

2022年, 安理会还在该项目下举行了两次会议, 重点讨论非洲问题, 一次讨论气候与安全问题, 一次讨论反恐问题。¹²⁸¹

10月12日, 在本月主席加蓬¹²⁸²的倡议下, 安理会在题为“非洲气候与安全”的分项目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²⁸³ 会上, 安理会听取了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及和平行动部主管非洲事务的助理秘书长、非洲气候变化谈判员小组前主席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非洲区域主任的情况通报。

助理秘书长指出, 气候紧急情况是对和平的威胁, 并补充说, 气候变化加剧了现有的风险, 并产生了新的风险。为了支持非洲大陆应对气候变化给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影响, 需要在多个方面采取行动。为此她补充说, 将联合国、区域组织、会员国、国际金融机构、民间社会、私营部门以及国际和当地研究人员的工作联结起来的多层面伙伴关系至关重要。

非洲气候变化谈判员小组前主席概述了气候变化与非洲和平与安全之间的联系, 审查了非洲在应对气候变化对非洲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方面可利用的资源, 并探讨了如何最大限度地扩大国际社会对非洲的支持, 以尽量减少气候变化对和平与安全的影响。

¹²⁷³ 见 S/PV.9059 和 S/PV.9206。

¹²⁷⁴ 见 S/PV.9059(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蓬、肯尼亚、挪威、爱尔兰和法国); 和 S/PV.9206(法国、挪威、爱尔兰和肯尼亚)。

¹²⁷⁵ 见 S/PV.9059(加蓬、中国和巴西)和 S/PV.9206(巴西)。

¹²⁷⁶ 见 S/PV.9059(俄罗斯联邦、加纳、中国、巴西和印度); S/PV.9206(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加纳、俄罗斯联邦、巴西、肯尼亚和印度)。

¹²⁷⁷ 见 S/PV.9059(墨西哥、挪威、爱尔兰和法国); S/PV.9206(阿尔巴尼亚、法国、挪威、墨西哥、美国 and 爱尔兰)。

¹²⁷⁸ 第2651(2022)号决议, 第2段。

¹²⁷⁹ 同上, 序言部分第七段。

¹²⁸⁰ 同上, 第3段。详情见第九部分第三节。

¹²⁸¹ 见 S/PV.9150 和 S/PV.9188。

¹²⁸² 10月3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737)。

¹²⁸³ 见 S/PV.9150。

红十字委员会非洲区域主任指出，气候风险、环境退化以及武装冲突叠加在一起，威胁人民的生命与健康，加剧粮食、经济和水的不安全。他补充说，气候变化加剧了冲突地区现有的脆弱性和不平等，这种重叠影响可能会影响区域范围内的人员流动和资源获取，并列举了萨赫勒地区若干国家以及马里、尼日尔和索马里的情况和红十字委员会的对策。

通报之后，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讨论了气候变化对非洲和平与安全的影响，以及安理会和广大国际社会为解决这一问题可以采取的步骤。发言者就气候变化在多大程度上成为各种冲突局势的促成因素或威胁倍增因素交换了意见，并讨论了安理会在解决这一问题方面的作用。¹²⁸⁴

11 月 10 日，在本月主席加纳¹²⁸⁵ 的倡议下，安理会在题为“非洲反恐：和平、安全与发展的当务之急”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辩论。¹²⁸⁶ 在会上，安理会听取了常务副秘书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欧洲对外行动署共同安全与防务政策和危机应对司司长以及国际危机组织主席兼首席执行官的情况通报。

常务副秘书长在通报中指出，恐怖分子和暴力极端分子利用不稳定和冲突在非洲各地增加活动和加强袭击，妇女和女童首当其冲地受到不安全和不平等的影响。打击国际恐怖主义需要采取有效的多边对策。这种对策需要处理恐怖主义以及各种同步发生且相互交织的威胁，包括气候紧急情况日益恶化、武装冲突、贫困和不平等、网络空间缺少法律约束以及摆脱 COVID-19 大流行的恢复工作进展不均。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指出，在非洲，恐怖主义和日益频繁地使用暴力作为获取和维持权力的手段，正在使社会四分五裂，造成数十人死亡和严重的身心伤害。他说，索马里、利比亚、马里、布基纳法索、乍得湖流域、莫桑比克和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都是致命恐怖活动扩散的战场和首选地区，并补充说，必须在非洲击败恐怖主义，以减少其向其他地方转移的机会。

欧洲对外行动署共同安全与防务政策和危机应对司司长强调，西非需要立即得到关注，以遏制恐怖主义行为体推进所带来的外溢风险。

国际危机组织主席兼首席执行官断言，涉及非国家武装团体的冲突将是非洲今后一段时间不稳定的根源。由非洲主导的强有力的特派团完全有能力应对这些威胁，但需要适当和可靠的资源，单靠稳定特派团无法遏制非国家武装团体的威胁，这需要更广泛的对策，包括提供基本服务和更好治理的项目。她表示，破坏非洲若干区域稳定的冲突不仅与反恐有关，她强调，这些冲突往往根源于对国家当局和精英的具体不满，而这些当局和精英的公共合法性令人沮丧，而使用武力应始终是更广泛的政治战略的一部分。

安理会成员在讨论中着重于非洲联盟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等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举措在非洲不同区域包括在萨赫勒、西非和非洲之角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作用。他们还讨论了各种恐怖团体构成的威胁，重点是基地组织和达伊沙及其当地分支。讨论中涉及的其他专题包括：旨在解决恐怖主义根源和不稳定因素的预防性努力、气候变化的影响以及联合国和平行动在多大程度上能够应对非洲恐怖主义的挑战。

¹²⁸⁴ 关于安理会成员讨论气候变化问题是否属于安理会任务范围的详情，见第五部分第一节。

¹²⁸⁵ 11 月 1 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822)。

¹²⁸⁶ 见 S/PV.9188。

会议：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2022 年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60 1 月 31 日			白俄罗斯、立陶宛、波兰、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程序表决(第 9 条) 10-2-3 ^b
S/PV.8988 3 月 7 日			乌克兰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991 3 月 11 日			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安理会 14 个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S/PV.8998 3 月 17 日			德国、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主管行动的助理高级专员、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999 3 月 18 日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受邀者	
S/PV.9033 5 月 13 日				主任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帮办	安理会全体成员、受邀者	
S/PV.9059 6 月 8 日			伊拉克	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09 8 月 11 日			乌克兰	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	安理会全体成员、 ^d 所有受邀者 ^e	
S/PV.9114 8 月 23 日			乌克兰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9124 9 月 6 日			德国、乌克兰	原子能机构总干事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9127 9 月 8 日			乌克兰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地缘战略研究中心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9131 9 月 15 日		联合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22/693)				第 2651(2022)号决议 15-0-0
S/PV.9144 9 月 30 日				主管经济发展助理秘书长、俄罗斯天然气工业股份公司发言人、法国国际关系研究所能源与气候中心主任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f	
S/PV.9150 10 月 12 日	非洲气候与安全 2022 年 10 月 3 日加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737)		10 个会员国 ^g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红十字国际委员会非洲区域主任、非洲气候变化谈判员小组前主席	安理会全体成员、 ^h 所有受邀者 ⁱ	
S/PV.9171 10 月 27 日			乌克兰	主任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帮办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9172 10 月 27 日 (非公开)			乌克兰	原子能机构总干事	安理会成员、所有受邀者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75 10 月 31 日			6 个会员国 ^j	国际民用航空 组织理事会主 席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k	
S/PV.9176 10 月 31 日			德国、罗马尼 亚、土耳其、 乌克兰	主管人道主义事 务副秘书长兼紧 急救济协调员、 联合国贸易和发 展会议秘书长、 欧洲联盟驻联合 国代表团副团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S/PV.9180 11 月 2 日		俄罗斯联邦 提交的决议 草案 (S/2022/821)			14 个安理 会成员 ^l	未获通过 2-3-10 ^m
S/PV.9188 11 月 10 日	非洲反恐怖主 义：和平、安 全与发展的当 务之急 2022 年 11 月 1 日加纳常驻联 合国代表给秘 书长的信 (S/2022/822)			非洲联盟委员 会主席、欧洲 对外行动署共 同安全与防务 政策和危机应 对司司长、国 际危机组织主 席兼首席执行 干事	常务副秘 书长、安 理会全体 成员、 ⁿ 所 有受邀者 ^o	
S/PV.9206 12 月 5 日	2022 年 11 月 7 日特别顾问兼 促进对达伊沙/ 伊拉克和黎凡 特伊斯兰国所 犯罪行为追究责 任的联合国调 查组组长给安 全理事会主席 的信 (S/2022/836)		伊拉克	特别顾问兼联 合国调查组组 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216 12 月 9 日			乌克兰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民间社会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 a 立陶宛代表代表爱沙尼亚和拉脱维亚发言。
- b 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反对：中国、俄罗斯联邦；弃权：加蓬、印度、肯尼亚。
- c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加蓬、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美国。
- d 美国由其负责军备控制和国际安全的副国务卿代表出席。
- e 原子能机构总干事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会议。
- f 俄罗斯天然气工业股份公司发言人发言人和法国国际关系研究所能源和气候中心主任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会议。
- g 哥伦比亚、埃及、德国、意大利、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日尔、波兰、南非和乌克兰。
- h 加蓬(安理会主席)和挪威分别由外交部长代表出席；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该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部长助理代表出席；美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代表出席。
- i 德国代表以气候与安全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
- j 白俄罗斯、德国、希腊、拉脱维亚、立陶宛和波兰。
- k 拉脱维亚代表也代表捷克和爱沙尼亚发言。
- l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英国、美国。
- m 赞成：中国、俄罗斯联邦；反对：法国、联合王国、美国；弃权：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n 加纳(安理会主席)由其总统代表出席。加蓬由其外交部副部长代表出席；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国务部长代表出席；美国由其负责国土安全的总统助理代表出席。
- o 所有受邀者都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会议。

3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举行了八次会议。其中四次采取通报形式，三次会议采取公开辩论形式，一次会议为了通过安理会的一项决定而召开。¹²⁸⁷ 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了一项决议。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此外，安理会成员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讨论该项目下不同的专题。¹²⁸⁸

2022 年，与以往各期间一样，讨论了与该项目有关的一系列新的和现有的分项。¹²⁸⁹ 本文件所述期间处理的专题分项如下：(a) 第 [2532 \(2020\)](#) 号和第 [2565 \(202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b) 冲突与

¹²⁸⁷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²⁸⁸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4 章。

¹²⁸⁹ 关于新分项的详情，见第二部分，第二.A 节。

粮食安全；(c) 技术与安全；(d) 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追责和司法；(e) 通过对话与合作促进共同安全；(f) 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新方向。下文按时间顺序介绍了讨论上述分项的会议。安理会还就秘书长关于第 2491 (2019)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通过了一项决议，该决议涉及利比亚沿海地中海地区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问题。

4月11日，安理会在题为“第 2532 (2020)号和第 2565 (2021)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分项下举行会议。¹²⁹⁰会上，安理会成员听取了 COVID-19 疫苗国家准备就绪和交付工作全球首席协调员、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总干事办公室高级顾问以及援外社南苏丹办事处健康和营养协调员的通报。

COVID-19疫苗国家准备就绪和交付工作全球首席协调员表示，疫情远未结束，并强调在2021年没有机会接种 COVID-19 疫苗的国家提高疫苗接种率的紧迫性。他指出，全球已接种超过 111 亿剂 COVID-19 疫苗，但低收入国家的接种率仅为 11%。强有力的政治领导、国家协调和规划以及实施大规模疫苗接种运动，使各国能够迅速提高疫苗接种率和覆盖率。为解决继续对全球卫生安全构成威胁的重大疫苗公平差距，他呼吁继续大力支持和采取行动执行第 2532 (2020)号和第 2565 (2021)号决议，特别注重确保各国继续优先接种 COVID-19 疫苗。他对在全球疫苗获取机制 (COVAX) 预先市场承诺峰会上做出的 48 亿美元承诺表示赞赏，并表示承诺必须转化为对 COVID-19 疫苗接种需求的低收入国家的切实支持，并优先发展交付系统。他强调，需要倡导并帮助保障充分、安全和不受阻碍的准入，并确保在人道主义局势中进行疫苗接种的卫生和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他要求会员国确保强有力的国家疫苗接种规划，满足生活在本国领土内的所有人口的需求，无论其国籍、移民或难民身份如何。最后，他强调需要参与关于全球卫生应急架构的重要对话，并倡导在初级医疗保健基本方面进行大力治理和投入，以此作为防备未来大流行病的关键要素。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总干事办公室高级顾问表示，疫苗研发和生产方面取得成功让许多国家开始恢复常态。然而，要结束大流行病，就需要在所有地方进行疫苗接种，而受冲突影响地区却做不到。为了提高冲突地区的疫苗接种率，她要求国际社会首先确保国际人道法得到尊重，特别是保护医院和其他医疗设施以及医务人员免受攻击。她还强调，必须将 COVID-19 疫苗接种纳入更广泛的卫生战略，同时加强卫生系统，以应对其他高传染性和致命性疾病的再次暴发。她主张让社区参与疫苗接种活动，并为社区参与提供充足的资源。她强调，公平获得 COVID-19 疫苗接种是一项人道主义要务。

援外社南苏丹办事处的健康和营养协调员介绍了援外社在多个部门向南苏丹各地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工作，包括保健、营养、性别平等和保护、粮食安全和生计。他敦促安理会成员呼吁联合国系统、国际捐助界和东道国政府采取一系列行动，确保安全、畅通无阻地向所有需要帮助的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确保 COVID-19 疫苗成本计算模型和预算涵盖交付的各个方面，并反映将疫苗送达最后一英里的真实成本；确保非政府组织、妇女领导的组织和一线医护人员在 COVID-19 疫苗推广工作中发挥切实作用；投资于社区驱动的、自下而上的办法，让当地非政府组织、社区团体以及妇女团体切实和始终如一地参与；进行切实投入，以确保公平地推出 COVID-19 疫苗，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在讨论期间，安理会成员对全球疫苗公平差距表示关切，同时强调国际社会需要共同努力，努力确保公平接种 COVID-19 疫苗，特别是在受冲突影响的地区。在这方面，他们强调需要加强国家

¹²⁹⁰ 见 S/PV.9014。

卫生系统的能力，保障疫苗分发的人道准入，并呼吁继续支持和采取行动执行第 2532 (2020) 号和第 2565 (2021) 号决议。在提到 COVAX 机制时，许多安理会成员强调需要加强和支持该机制，以确保公平获得疫苗。在这方面，安理会一些成员表示支持 COVID-19 疫苗知识产权豁免举措。¹²⁹¹ 安理会一些成员¹²⁹² 还讨论了非洲联盟在向脆弱国家分发疫苗方面的重要作用。¹²⁹³

5 月 19 日，在当月轮值主席美国的倡议下，¹²⁹⁴ 安理会在题为“冲突与粮食安全”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²⁹⁵ 安理会成员听取了秘书长的开幕词以及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执行主任、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总干事和 Gro Intelligence 创始人兼首席执行官的通报。¹²⁹⁶

秘书长在开幕词中指出，世界上 60% 的营养不良人口生活在受冲突影响的地区。他强调，武装冲突造成饥饿，并补充说，气候危机和经济不安全放大了冲突的影响，而疫情又雪上加霜。这导致几十年来在消除饥饿方面取得的进展付之东流。他指出，43 个国家的 4 900 万人处于被称为综合阶段分类 4 的紧急饥饿水平，距离饥荒只有一步之遥，妇女和女童受影响最严重。在谈到乌克兰局势时，他说，战争给全球饥饿状况增加了令人恐惧的新因素。他建议各国采取四项行动，打破冲突和饥饿的致命态势。第一，它们应投入精力寻求政治解决，从而结束冲突、防止新的冲突，建设可持续和平。第二，在提到第 2417 (2018) 号决议所反映的国际人道法时，他强调，安理会在要求遵守国际人道法和在违法时追究责任方面可以发挥关键作用。第三，他呼吁加强协调和领导，以应对相互交织的粮食不安全、能源和融资风险。第四，他强调向饥饿人口提供食物是对全球和平与安全的投资，敦促捐助者为人道主义呼吁提供全额资金，并像对乌克兰那样，向所有其他需要帮助的国家慷慨相助。

粮食计划署执行主任列举了阿富汗、埃塞俄比亚和乌克兰的危机，强调世界正面临着一场由冲突、气候变化和 COVID-19 大流行病造成的前所未有的完美风暴。他提请注意越来越多的人处于饥饿的边缘，艰难地寻找食物，每天过着勉强糊口的生活。他认为，粮食价格是 2022 年的头号问题，但他预测，到 2023 年粮食价格问题可能会被粮食供应问题所取代。他敦促国际社会帮助稳定粮食市场，防止局势进一步恶化，特别是通过开放港口和增加世界各地的产量。

粮农组织总干事报告说，在过去五年中，全球严重饥饿的人数激增。他警告说，阿富汗、索马里、南苏丹和也门有发生饥荒的风险，并断言冲突仍然是饥饿的最大驱动因素。他介绍了粮农组织为加强农业粮食系统、拯救生命和保护世界上最脆弱群体的农业生计而采取的措施。他指出，会员国需要紧急改造其农业粮食系统，使之更加高效、包容、有复原力和可持续。他指出，技术、良好的政策和管理是缓解粮食危机的解决办法，鼓励会员国加大对创新和新技术的投资，尤其是投资于水资源管理、灌溉系统、包括肥料在内的高质量农业投入、以及更透明的市场信息系统。

Gro Intelligence 创始人兼首席执行官基于其组织收集的数据，分享了关于全球粮食系统状况的观点。她指出，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之间的冲突并没有引发粮食安全危机，而只是火上浇油。她

¹²⁹¹ 中国、墨西哥、加蓬和印度。

¹²⁹² 联合王国、加纳、加蓬和肯尼亚。

¹²⁹³ 关于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讨论详情，见第八部分，第一节。

¹²⁹⁴ 通过 5 月 12 日的信(S/2022/391)分发了概念说明。

¹²⁹⁵ 见 S/PV.9036 和 S/PV.9036 (Resumption 1)。

¹²⁹⁶ 见 S/PV.9036。

列举了同时出现的五大挑战，这些挑战已经开始破坏数十年的全球经济进步，即缺乏肥料、气候失调、食用油库存创历史新低、谷物库存创历史新低以及物流瓶颈。她强调有必要立即采取大量积极的全球协调行动，以防止人类遭受更多苦难和经济损失。

通报后，发言者讨论了冲突驱动的全球粮食不安全造成的挑战，包括如何减轻对妇女和儿童等最弱势群体的影响，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¹²⁹⁷ 回顾安理会第 2417 (2018) 号决议，其中确定了武装冲突和暴力与冲突引起的粮食不安全和饥荒威胁之间的联系，与会者敦促安理会确保执行该决议。许多发言者指出冲突对粮食安全的严重影响，并指出乌克兰战争、气候变化和 COVID-19 大流行的影响以及导致全球粮食危机恶化的其他因素。特别是，发言者提请注意非洲、亚洲和中东国家的粮食安全局势令人警惕，强调封锁乌克兰港口造成饥荒的风险，因为封锁使谷物无法运出乌克兰。与会者还对粮食价格上涨和需要援助的人数不断增加表示关切，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

5 月 23 日，安理会在题为“技术与安全”的分项下举行会议。¹²⁹⁸ 安理会成员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全球之声 Advox 数字权利项目主任、麦吉尔大学国际和平与安全研究中心兼职教授及国际和平研究所非常驻研究员的情况通报。

副秘书长强调了数字技术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各种好处。技术发展提高了我们发现危机、更好地预先储备人道主义物资和设计数据驱动型建设和平方案的能力。她申明，使用数字技术可以改善对当地维和人员和文职人员的安全保障，并指出，启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数字化转型战略是实现这一目标的重要一步，也是更有效地执行任务，从而提高预警能力的重要一步。得益于数字工具，可以通过信息可视化和数据丰富的分析支持安理会决策。然而，副秘书长指出，技术进步也带来了新的重大风险，可能使冲突局势恶化，并对国家和非国家支持的为政治或军事目的的恶意使用数字技术的事件越来越多表示关切，特别是针对基本基础设施的活动。她补充说，数字技术引发了重大的人权关切，涉及人工智能系统可能具有歧视性，可针对特定社区或个人部署的监视技术唾手可得，以及对越来越多地利用断网这一手段。她着重介绍了在秘书长发起的《联合国消除仇恨言论战略和行动计划》的推动下，为减轻这些风险而采取的若干行动。她敦促会员国充分利用数字技术提供的机会，促进和平，减轻这些技术带来的风险，并促进所有行为体负责任地使用这些技术。

Advox 主任告诫听众不要将她关于数字技术与和平与安全关系的发言解释为鼓励互联网军事化和安全化，她敦促安理会致力于将互联网作为全球公益物加以维护。回顾安理会维护和平与安全的任务，她敦促安理会采取多边、跨国和跨代办法，应对数字时代的人权挑战。为实现此类办法，她阐述了三项关键原则，她认为这些原则将为采取行动维护和平与安全创造机会。首先，她指出，数字权利是人权，应对这些挑战的任何努力首先都必须保护人不受国家和私营公司过度权力的侵害。其次，互联网的力量可以而且必须作为全球公益物用于公益，不能让安全利益或利润压过和平利益。最后，无论安理会选择采取何种行动，都必须放长眼光，着眼于保护子孙后代的期冀。

麦吉尔大学国际和平与安全研究中心的兼职教授分享了他对有关技术与安全的三个相互关联的专题的看法。在谈到数字技术如何影响安理会正在处理的冲突时，他敦促安理会要求社交媒体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平等地应用其内容审查资源。他评论了这些技术以及冲突各方乃至联合国自身

¹²⁹⁷ 见 S/PV.9036 和 S/PV.9036 (Resumption 1)。

¹²⁹⁸ 见 S/PV.9039。

对技术的利用如何影响本组织预防和解决暴力活动的努力。他随后阐述了如何调整联合国和平与安全工具包，特别是其和平行动，以适应数字技术对冲突的影响，减轻这些技术对其自身行动的负面影响，并利用数字技术在这些不断变化的环境中更有效、负责地开展工作。

通报后，安理会成员概述了数字技术在冲突管理方面的好处，同时对技术加剧冲突的风险表示关切。许多安理会成员强调了数字技术在被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用于恶意目的时构成的威胁，包括错误信息和压制人权。在这方面，安理会一些成员¹²⁹⁹对越来越多地利用断网来阻止表达自由和政治参与表示关切，同时指出这种做法侵犯了人权。安理会一些成员还特别强调，必须打击社交媒体平台上的错误信息和虚假信息宣传，包括在和平行动和人道主义活动中。¹³⁰⁰

6月2日，在当月轮值主席阿尔巴尼亚的倡议下，¹³⁰¹安理会在题为“加强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问责和司法”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³⁰²安理会成员听取了国际法院院长、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牛津大学一名国际公法教授的通报。¹³⁰³

国际法院院长强调了国际法院在武装冲突和普遍侵犯人权背景下，在加强国家责任方面发挥的特殊作用。她回顾说，国际法院关于指示采取临时措施的判决和命令对案件当事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她解释说，在处理提交国际法院的任何诉讼案件的是非曲直之前，国际法院必须确信它有管辖权。她提醒会员国，只有在会员国给予国际法院管辖权的情况下，国际法院才能促进问责制。她补充说，通过一项关于危害人类罪的公约，是促进对违反国际法规定的某些最基本义务的行为追究责任的一种途径，国际法院将随时准备根据这样一项公约对它拥有管辖权的任何争端作出裁决。

高级专员重点介绍了人权高专办的三项关键举措，她首先强调，人权理事会已经加强了对可能构成国际罪行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反应力度，包括建立了负责查明侵权事实和情节的机制，收集、整合、保存和分析信息和证据，查明责任人，并为今后追究责任提出建议。第二，她说，人权高专办同秘书长办公厅以及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一道，正在努力加强本组织对真相委员会和赔偿方案等国家过渡期正义机制的支持。第三，她补充说，人权高专办一直在司法和追责进程各阶段加强对性别敏感性的重视。在谈到问责问题时，她断言，通过一项关于预防和惩治危害人类罪的公约将填补一个重大空白，并将促进这一领域的国际合作。她强调，安理会支持促进独立和公正调查、司法和问责的努力至关重要。最后，她强调，将受害者置于问责战略的中心将有助于问责和司法努力的可持续性。

牛津大学国际公法教授指出，为加强对国际罪行追究责任和伸张正义的工作，需要在两个层面取得进展。他首先强调必须制定一些规则来支撑预防、调查和惩罚此类罪行的工作。尽管习惯国际法明确禁止危害人类罪，但仍无相应的条约规定预防和惩罚此类国际罪行的义务。他敦促各国开始谈判，以通过这样一项条约。第二，他强调有必要加强追究国际罪行责任的体制机制。他认为，鉴于安理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首要责任，安理会在加强问责制方面可发挥特殊作用。除向国际刑事法院提交案件外，安理会还可以促进各国的合作，并考虑对国际刑事法院通缉

¹²⁹⁹ 美国、阿尔巴尼亚、法国和挪威。

¹³⁰⁰ 美国、墨西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西、挪威和联合王国。

¹³⁰¹ 通过5月24日的信(S/2022/418/Rev.1)分发了概念说明。

¹³⁰² 见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

¹³⁰³ 见 S/PV.9052。

的个人实施定向制裁。对于尚未提交国际刑事法院的局势，他强调必须确保对国际罪行进行可信的调查，以便为今后在国际或国内一级起诉提供机会，包括通过建立联合国调查支助机制。

在讨论期间，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重申，需要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加强和进一步发展对最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问责机制，包括敦促各国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采取集体措施，并加强安理会的努力，以确保在其审议的冲突局势中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追究责任和伸张正义。¹³⁰⁴ 几位发言者欢迎并强调大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第 76/262 号决议获得通过的重要性，该决议规定，在安全理事会内行使否决权后，应召开大会。¹³⁰⁵ 在这方面，法国和墨西哥代表提到他们关于在大规模暴行情况下暂停使用否决权的联合倡议。¹³⁰⁶ 一些发言者还强调国际法院在就联合国授权机关和专门机构提交它的法律问题发表咨询意见方面的重要作用。¹³⁰⁷

8 月 22 日，在当月轮值主席中国的倡议下，¹³⁰⁸ 安理会在题为“加强对话合作，维护共同安全”的分项下举行了会议。¹³⁰⁹ 安理会成员听取了秘书长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十次审议大会主席的通报。

秘书长在通报情况时向安理会通报了他访问乌克兰、土耳其和摩尔多瓦共和国的情况，他在那里目睹了关于从乌克兰港口安全运输谷物和食品的倡议的实施。该倡议与俄罗斯联邦和联合国秘书处关于促进俄罗斯粮食产品和化肥进入世界市场的谅解备忘录一起，构成了一项全面计划，是对话与合作即使在冲突中也能带来希望的实例。对于扎波罗热核电站的危急局势，要秉持同样致力于对话和取得成果的精神。他强调，需要围绕确保集体安全所需的合作，包括联合国的工作，重新形成全球共识。他再次呼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所有缔约国在第十次审议大会期间的所有谈判中表现出灵活性和妥协意愿。

第十次审议大会主席指出，《不扩散条约》自 1970 年生效以来，已证明自己是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堡垒，是核能和核应用惠益的重要推动力量。尽管 2022 年 2 月开始的地缘政治动荡带来了挑战，但缔约国团结一致，决心加强横跨该条约三大支柱，即核裁军、不扩散及和平利用核能的这项全球制度。他说，为了使缔约国能够在所有三大支柱取得进展并加强执行工作，它们需要就几个关键领域达成协议，即核裁军行动、建立信任和缓和局势；减少风险和加强安全保证；以及加强不扩散制度以应对新出现的挑战。

通报后，安理会成员就多边体系应如何发展，以通过对话与合作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目前和未来的挑战提出了想法。在这方面，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安理会可用来执行任务的工具。在审议大

¹³⁰⁴ 见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

¹³⁰⁵ 见 [S/PV.9052](#)(爱尔兰、肯尼亚和马来西亚)；和 [S/PV.9052\(Resumption 1\)](#)(瑞士、丹麦(代表北欧国家)、拉脱维亚、保加利亚、欧洲联盟(也代表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乌克兰)、爱沙尼亚和土耳其)。

¹³⁰⁶ 见 [S/PV.9052](#)。

¹³⁰⁷ 见 [S/PV.9052](#)(印度、墨西哥和卢森堡)；和 [S/PV.9052\(Resumption 1\)](#)(菲律宾)。关于安理会与国际法院之间关系的讨论，见第四部分，第三节。

¹³⁰⁸ 通过 8 月 12 日的信([S/2022/617](#))分发了概念说明。

¹³⁰⁹ 见 [S/PV.9112](#)。

会最后一周，安理会大多数成员强调了核不扩散的重要性。安理会一些成员¹³¹⁰还强调，必须采取全面办法，消除冲突的根源。安理会一些成员¹³¹¹还强调了与区域组织合作预防冲突的重要性。

10月26日，安理会举行了一次会议，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参加了会议，法律顾问应要求就秘书长和秘书处根据安理会第 2231 (2015)号决议开展的工作向安理会通报《宪章》第一百条的情况。¹³¹² 法律顾问解释说，第一百条规定了秘书长和秘书处工作人员在执行职务时应承担的义务，以及会员国对秘书处承担的相应义务。他补充说，该条第2项载有会员国的两项相应义务，即尊重秘书长及办事人员责任之专属国际性，决设法影响其责任之履行。他回顾了2016年1月16日的说明，¹³¹³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该说明中提出了安理会在执行与第 2231 (2015)号决议有关的任务方面的实际安排和程序，并请秘书长任命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安全理事会事务司为联络点，支持安理会及其调解人的工作，并按照第 2231 (2015)号决议附件 B 的设想，每六个月向安理会报告该决议的执行情况。法律顾问还告知安理会成员，秘书处在根据该决议编写的第一份报告¹³¹⁴中报告了在有关报告所述期间附件 B 所列现行限制性措施的执行情况，包括会员国以书面形式以及通过在联合国总部或各国首都举行的会议自愿提请其注意的信息，自第一份报告以来，秘书长没有收到根据主席说明第6(g)段或其他方面提出的任何请求，要求补充或修改该司为编写每六个月向安理会提交的报告而开展的工作的性质和范围。¹³¹⁵ 因此，在安理会没有进一步指导的情况下，秘书长将继续以迄今为止的同样方式编写这些报告。

在通报后，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宪章》第一百条的解释和适用问题。讨论的具体重点是秘书处和秘书长在执行安理会关于伊朗核问题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第 2231 (2015)号决议方面的任务规定，讨论的背景是据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向俄罗斯联邦转让了用于乌克兰冲突的无人驾驶飞行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乌克兰的代表也参加了会议并作了发言。¹³¹⁶ 在会议之前，法国、德国、联合王国和美国代表在10月21日的信中，¹³¹⁷ 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违反第 2231(2015)号决议向俄罗斯联邦转让无人驾驶飞行器表示关切，并要求负责监测决议执行情况的秘书处小组对这一问题进行调查。对此，俄罗斯联邦代表在10月21日的信¹³¹⁸中对某些会员国试图违反第一百条向秘书处发出指示表示关切。他认为，秘书处无权对涉嫌违反第 2231 (2015)号决议的指控进行“调查”，并要求秘书处避免以任何形式参与与此事有关的任何“调查”。

¹³¹⁰ 巴西和爱尔兰。

¹³¹¹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巴西、加蓬、肯尼亚和挪威。关于和平解决争端以及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讨论详情，见第八部分，第二节。

¹³¹² 见 [S/PV.9167](#)。

¹³¹³ [S/2016/44](#)。

¹³¹⁴ 见 [S/2016/589](#)。

¹³¹⁵ 见 [S/PV.9167](#)。

¹³¹⁶ 关于讨论的详情，见第二部分，第五节以及第六部分，第二节。

¹³¹⁷ [S/2022/781](#) 和 [S/2022/782](#)。

¹³¹⁸ [S/2022/783](#)。

12月14日,在当月轮值主席印度的倡议下,¹³¹⁹安理会在题为“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新方向”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³²⁰安理会成员听取了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情况通报。¹³²¹

秘书长在通报中告知安理会,他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¹³²²的报告已促成启动一个旨在重振多边主义以应对当前相互关联的威胁的进程。¹³²³尽管自联合国成立以来在维护集体安全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但国际社会仍在努力应对许多同样的挑战,特别是国家间战争、维持和平能力有限、恐怖主义、分裂的集体安全体系以及不断演变的冲突,这些挑战因数字技术和气候危机的负面影响而加剧。秘书长指出,他的《新和平纲领》将有助于应对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安全方面的各种新旧挑战,并将有助于探讨如何更新现有的调解、维持和平、建设和平和反恐主义工具。通过《新和平纲领》,联合国将阐明其和平与安全工作的愿景;提出一个全面的预防办法,将和平、可持续发展、气候行动和粮食安全联系在一起;探讨联合国如何使其和平与安全文书适应一个充斥网络威胁、信息战和其他形式冲突的时代;期待会员国建立新的框架,以加强多边解决办法,管理激烈的地缘政治竞争。秘书长强调,许多会员国都意识到安理会应进行改革,以反映当代地缘政治的现实,他表示希望区域组和会员国共同努力,就前进的道路和改革的条件达成更大共识,并指出秘书处随时准备提供必要的支持。他还注意到会员国呼吁在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框架内振兴大会工作和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为此,他指出,秘书处也愿意为会员国精简大会做法的任何决定提供支持。

大会主席强调指出,75年来指导国家间关系的国际规则、规范、文书和机构在世界最需要它们的时候面临深刻的、攸关存续的适用性问题。他指出,诸如COVID-19大流行、气候危机、长期债务以及粮食和能源紧急状况等全球性挑战,任何一个国家都无法单独应对,他表示希望国际社会能够找到一个符合《宪章》和国际法的多边解决方案来解决这些问题。他补充说,正如联合国采取的行动在全球产生深远影响一样,大会或安理会的不作为也会产生深远影响。他回顾说,大会193个会员国信任安理会15个成员,并强调安理会每个成员都应所有人的利益行事,并维护《宪章》。他坚持认为,尽管安理会成员在无数场合都做到了这一点,但也有集体行动失败的例子,他特别提到,由于缺乏共识,安理会未能通过任何关于乌克兰战争的决议,以缓解联合国成立之初就旨在预防的危机。他强调,所谓的否决权倡议为一种新型协作和问责打开了重要的大门。他补充说,会员国正在参加关于一系列问题的15个谈判进程,包括正在进行的关于安理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并指出,尽管多年来这一直是大会的一项法定职责,但成果仍然低于预期。最后,他敦促安理会优先考虑对话和外交,以真正的政治意愿取代政治分歧。

在讨论中,发言者重点谈到需要加强多边体系和需要改革安理会,以便有效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不断变化的威胁。¹³²⁴在这方面,许多与会者表示支持安理会改革,同时强调了大会关于安理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的重要作用。与会者还就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以

¹³¹⁹ 通过11月25日的信(S/2022/880)分发了概念说明。

¹³²⁰ 见S/PV.9220和S/PV.9220(Resumption 1)。

¹³²¹ 关于安理会与大会之间关系的讨论,见第四部分,第一节。

¹³²² A/75/982。

¹³²³ 见S/PV.9220。

¹³²⁴ 见S/PV.9220和S/PV.9220(Resumption 1)。

及否决权的使用对安理会履行职责能力的影响交换了意见。¹³²⁵ 许多与会者谈到了限制否决权的使用并加强否决权使用问责制和透明度的问题。¹³²⁶ 在这方面，一些会员国欢迎通过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¹³²⁷ 虽然许多发言者欢迎秘书长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包括他关于《新和平纲领》的提议，但巴西和肯尼亚代表认为，《新和平纲领》必须包括安全理事会的改革，这样才能真正为多边主义开辟新篇章。¹³²⁸ 安理会一些成员还强调，必须加强安理会与区域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必须利用区域组织在预防冲突和解决危机方面的关键作用。¹³²⁹

2022 年，安理会就该项目通过了一项决议。9 月 29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52 (2022) 号决议，其中对秘书长的报告 (S/2022/655) 表示欢迎，包括他对利比亚境内移民和难民困境的意见，并谴责一切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进入、通过和离开利比亚领土和利比亚沿岸海域。¹³³⁰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第 2240 (2015) 号决议第 7 至 10 段规定的涉及利比亚领海内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行为的授权再延长 12 个月。安理会还延长了第 2240 (2015) 号决议第 17 段规定的报告要求，并请秘书长在第 2652 (2022) 号决议通过 11 个月后向安理会报告该决议的执行情况，特别是第 2240 (2015) 号决议第 7 至 10 段的执行情况。¹³³¹

会议：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014 4 月 11 日	第 2532 (2020) 和 2565 (202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COVID-19 疫苗国家准备就绪和交付工作全球首席协调员、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总干事办公室高级顾问、援外社南苏丹办事处健康和营养协调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S/PV.9036 和 S/PV.9036 (Resumption 1) 5 月 19 日	冲突与粮食安全 2022 年 5 月 12 日 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56 个会员国 ^c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总干事、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主任、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	秘书长、安理会所有成员、 ^d	

¹³²⁵ 关于这方面讨论的详情，见第五部分，第一节。

¹³²⁶ 关于这方面讨论的详情，见第二部分，第八节。

¹³²⁷ 见 S/PV.9220 (爱尔兰、日本和波兰)；和 S/PV.9220 (Resumption 1) (瑞士、新加坡、爱沙尼亚、保加利亚、马耳他、列支敦士登、黎巴嫩和罗马尼亚)。

¹³²⁸ 见 S/PV.9220。

¹³²⁹ 见 S/PV.9220 (中国和阿尔巴尼亚)；和 S/PV.9220 (Resumption 1) (菲律宾、埃及、南非、欧洲联盟 (并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和摩尔多瓦共和国)、印度尼西亚、西班牙、泰国、智利、越南 (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哈萨克斯坦和葡萄牙)。关于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讨论详情，见第八部分，第一节。

¹³³⁰ 第 2652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3 段和执行部分第 1 段。

¹³³¹ 同上，第 2 和 3 段。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给秘书长的信 (S/2022/391)			代表团团长、罗马 教廷驻联合国观 察团代表、Gro Intelligence 创始 人兼首席执行官	所有受邀 者 ^e	
S/PV.9039 5 月 23 日	技术与安全			主管政治和建设 和平事务副秘书 长、全球之声 Advox 数字权利 项目主任、麦吉 尔大学国际和平 与安全研究中心 兼职教授及国际 和平研究所非常 驻研究员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 6 月 2 日	加强对严重违反 国际法行为的追 责和司法 2022 年 5 月 24 日阿尔巴尼亚常 驻联合国代表给 秘书长的信 (S/2022/418/Rev.1)		48 个会员国 ^f	国际法院院长、 联合国人权事务 高级专员、牛津 大学国际公法教 授、欧洲联盟代 表团临时代办、 巴勒斯坦国常驻 联合国观察员	安理会全 体成员、 ^g 所有受邀 者 ^h	
S/PV.9112 8 月 22 日	加强对话合作， 维护共同安全 2022 年 8 月 12 日中国常驻联合 国代表给秘书长 的信 (S/2022/617)			不扩散核武器条 约缔约国第十次 审议大会主席	秘书长、 安理会所 有成员、 受邀者	
S/PV.9140 9 月 29 日	秘书长关于安全 理事会第 2598 (2021)号决议执 行情况的报告 (S/2022/655)	29 个会员国 提交的决议 草案 ⁱ (S/2022/718)	25 个会员国 ^j			第 2652 (2022) 号决议 15-0-0 (根据第七章通过)
S/PV.9167 10 月 26 日			伊朗伊斯兰共 和国、乌克兰	主管法律事务副 秘书长兼联合国 法律顾问	安理会全 体成员、 所有受邀 者	
S/PV.9220 和 S/PV.9220	改革后的多边主 义新方向		48 个会员国 ^k	大会主席、欧洲 联盟代表团团长	秘书长、 安理会全 体成员、 ^l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Resumption 1)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1 月 25 日 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880)				根据第 37 条受到邀请的 47 人、 ^m 所 有其他受邀者 ⁿ	

^a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高级技术国务部长代表；联合王国(安理会主席)的代表是其南亚和中亚、北非、联合国和英联邦事务国务大臣以及预防冲突中性暴力问题首相特别代表。美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代表。

^b 所有受邀者都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会议。

^c 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约旦、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马尔代夫、毛里求斯、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南非、瑞典、瑞士、泰国、土耳其、乌克兰、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

^d 阿尔巴尼亚由其欧洲和外交部长代表；加蓬由其外交部长代表；加纳由其外交与区域一体化部长代表；印度由其外交国务部长代表；爱尔兰由其海外发展援助和侨民国务部长代表；肯尼亚由其内阁外交事务秘书代表；墨西哥由其农业与农村发展部长代表；挪威由其国际发展部长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与国际合作部主管政治事务部长助理代表。美国(安理会主席)由其国务卿代表。

^e 孟加拉国由其外交部长代表，日本由其外务大臣代表；加拿大、危地马拉、巴基斯坦和罗马尼亚由各自外交部长代表；克罗地亚由其政治事务国务秘书代表；匈牙利由其外交和贸易部长代表；立陶宛、巴拿马和乌拉圭由其各自外交部副部长代表；卢森堡由其外交和欧洲事务部长代表；瑞典由其国际发展合作国务秘书代表。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也代表冲突和饥饿问题行动之友小组发言；斐济代表也代表太平洋岛屿论坛成员国发言；立陶宛代表以波罗的海国家名义发言；瑞典代表以北欧国家名义发言。

^f 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格鲁吉亚、德国、危地马拉、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约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摩洛哥、缅甸、荷兰、北马其顿、巴基斯坦、菲律宾、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士、土耳其、乌克兰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g 阿尔巴尼亚(安理会主席)由其首相代表。印度由其外交国务部长代表；爱尔兰由总检察长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常驻代表兼外交与国际合作部主管政治事务部长助理代表。美国由其负责公民安全、民主和人权事务的副国务卿代表。

^h 法院院长和高级专员通过视频参加会议。奥地利代表以法治之友小组名义发言；丹麦代表以北欧国家名义发言；马绍尔群岛代表以乌克兰被侵略后追责之友小组名义发言；欧洲联盟代表也代表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乌克兰发言。

ⁱ 阿尔巴尼亚、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和瑞典。

^j 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德国、希腊、匈牙利、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和瑞典。

^k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保加利亚、智利、古巴、厄瓜多尔、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危地马拉、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科威特、拉脱维亚、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马耳他、摩洛哥、尼泊尔、尼日利亚、

巴基斯坦、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新加坡、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士、泰国、土耳其、乌克兰和越南。

- ^l 加纳由其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常务秘书代表；印度(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文化和青年部长及内阁成员代表；美国由其常驻代表和总统内阁成员代表。
- ^m 亚美尼亚和巴基斯坦由各自外交部长代表，日本由其外务大臣代表；阿塞拜疆和波兰由各自外交部副部长代表；科威特由其负责国际组织的助理外交部长代表。圣卢西亚代表以一组观点相同的国家的名义代替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发言；越南代表以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名义发言。
- ⁿ 欧洲联盟代表也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和摩尔多瓦共和国发言。

36.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举行了四次会议，并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其中两次会议采取了通报的形式，两次会议采取了辩论的形式。¹³³²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¹³³³

2022 年，安理会继续就与非洲联盟和欧洲联盟的合作举行年度会议，同时还举行会议讨论与集体安全条约组织(集安组织)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关系。安理会还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其中谈到了与阿盟的合作。在这四次会议上，联合国秘书长、集安组织秘书长、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欧洲联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作了情况通报。¹³³⁴ 在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会议上，安理会还听取了民间社会代表关于阿拉伯地区和平与安全挑战的通报。¹³³⁵

在 2 月 16 日举行的关于联合国与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合作的辩论中，联合国秘书长在安理会发言时表示，自 2010 年签署《关于联合国秘书处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秘书处合作的联合声明》以来，这两个组织不断加强联系，深化应对中亚地区挑战的措施。¹³³⁶ 他回顾了《联合声明》十周年之际确定的加强双方在和平与安全领域关系的三个优先事项。首先，关于预防冲突、反恐和禁毒，他指出，集安组织与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之间的良好工作关系，使双方在该区域发生安全相关事件时能够进行建设性的预警交流和定期接触。第二，关于维持和平，秘书长认为，进一步合作将有助于推进“以行动促维和”倡议及其执行战略“以行动促维和+”，并指出，他期待着集安组织成员国对联合国维和能力准备系统作出更多的认捐。第三，秘书长认为，与集安组织密切协调至关重要，有助于化解阿富汗局势所产生的恐怖主义、非法毒品和武器流动不断演变的威胁，防止蔓延，促进稳定和拯救生命。他回顾说，他在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¹³³⁷ 中提出的主要目标之一是通过鼓励伙伴关系，建设更具包容性和更有效的多边主义，使之像网络一样运作，他表示打算继续与区域组织的所有领导人举行年度会议。¹³³⁸

¹³³²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³³³ 另见 [A/77/2](#)，第二部分，第 36 章。

¹³³⁴ 见 [S/PV.8967](#)、[S/PV.9001](#)、[S/PV.9065](#) 和 [S/PV.9149](#)。

¹³³⁵ 见 [S/PV.9001](#)。

¹³³⁶ 见 [S/PV.8967](#)。

¹³³⁷ [A/75/982](#)。

¹³³⁸ 见 [S/PV.8967](#)。

集安组织秘书长指出，在《独立国家联合体框架内的集体安全条约》签署三十周年和集安组织成立二十周年之际，集安组织已成为一个有效的国际机构，能够集体保护其成员国免受现有威胁。他强调，联合国是集安组织的主要国际伙伴，并表示有兴趣在《联合声明》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所有领域的关系，包括在反恐和维持和平方面。集安组织秘书长指出，集安组织制定了一些做法，通过切断招募和资助渠道以及打击恐怖主义意识形态和煽动性言论的传播，捣毁国际恐怖主义组织的“滋生地”。在联合国的主持下，集安组织旨在制定信息领域适当行为的普遍规则、规范和原则。他表示，集安组织愿意分享其在开展快速反应预防行动以打击国际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方面的经验，并鼓励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各国参与其活动。他回顾说，2021 年 12 月，联合国和集安组织成立了一个维和联合工作组，集安组织在为培训其维和人员的各种方案和方法进行认证程序方面得到了有益的协助。集安组织还在审查其维和人员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的可能性。集安组织秘书长重申，集安组织致力于与第三国和国际组织发展相互接受的友好关系，以期根据国际法原则维护和平与稳定，摒弃对抗，并按照《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和宗旨，通过政治和外交手段寻求持久解决办法。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和与会会员国就中亚区域面临的挑战、加强联合国与集安组织合作的途径以及这种合作的基本原则交换了意见。¹³³⁹ 他们进一步讨论了 2022 年 1 月哈萨克斯坦内乱后集安组织维和部队的部署以及阿富汗冲突造成的安全威胁。许多发言者认为，联合国和集安组织可以进一步发展其在预防冲突、预警、维持和平、建设和平、反恐和打击贩运人口、武器和毒品方面的联合工作。在具体建议方面，几位发言者¹³⁴⁰ 呼吁两个组织加强接触、磋商和信息共享。加纳代表认为，定期磋商有助于弥合在理解欧亚区域安全挑战方面的概念分歧，并改进协调一致的应对措施。他补充说，联合国应该在与集安组织的互动中加强其在预防外交方面的丰富经验，尤其是通过联合国预防外交区域中心。肯尼亚代表建议这两个组织开展联合前景扫描和分析，以便为战略行动提供信息，争取该区域会员国的支持。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集安组织成员国都希望根据国际法通过政治和外交手段解决新出现的问题。

在 3 月 23 日举行的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会议上，¹³⁴¹ 联合国秘书长指出，加强与区域组织的合作是全球加强多边主义的必要条件。他指出，阿盟在联合国工作的各个方面都至关重要，这两个组织仍然团结一致，寻求多边办法，应对阿拉伯世界和世界上以外地区面临的一连串挑战。面对乌克兰战争带来的深刻全球影响，这些努力显得更加紧迫，因为战争对最贫困人口的影响最大，为全球政治动荡和不安埋下了种子。秘书长强调了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为解决伊拉克、黎巴嫩、利比亚、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局势以及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国之间的局势而进行的联合行动。他指出，为实现与这些局势相关的所有目标，必须开展日益密切的合作，联合国期待通过其驻阿盟联络处等方式加强这些联系。他还指出，两个组织正在扩大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以及裁军、调解和建设和平方面的合作。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在通报中指出，国际秩序也许正处于冷战结束以来最关键的时刻，全球大国之间的冲突升级带来了若干安全、政治和经济风险。他希望这种情况不会对安理会对全球其他问题和危机的关注产生负面影响，特别是在阿拉伯区域。在这方面，他指出，该区域继续遭

¹³³⁹ 关于本次会议讨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根据《宪章》第八章开展合作的原则的更多资料，见第八部分，第一.B 节。

¹³⁴⁰ 加纳、肯尼亚、墨西哥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³⁴¹ 见 S/PV.9001。

受 2011 年的严重冲击,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利比亚和也门的内部冲突仍在继续。此外,他指出,国际舞台上的事态发展使得阿拉伯区域的许多人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苦难产生了不同的看法,他提醒安理会,安理会已核可土地换和平原则和两国解决方案,作为解决这一历史性冲突的基础。他呼吁所有国际大国承担起《联合国宪章》规定的责任,在充分尊重国际法与《宪章》宗旨和原则的情况下,处理所有问题和危机。阿盟秘书长还提到了他所称的伊朗对阿拉伯国家内政的干涉,强调有必要在尊重主权和不干涉的基础上,达成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协议,并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建立睦邻友好关系。关于与联合国和安理会的全面合作,阿盟秘书长欢迎根据安理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通过的主席声明,在 2021 年 9 月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高级别部分期间与阿拉伯首脑会议三主席举行部长级会议。¹³⁴²他还呼吁执行主席声明的其他规定,如进行实地访问,努力使妇女和青年更多地参与国际和平与安全努力,并重申阿盟致力于与安理会建立战略伙伴关系,以实现其共同目标。¹³⁴³

民间社会代表指出,她代表占阿拉伯区域人口 60%的阿拉伯青年发言,并向安理会提出了若干建议。具体而言,她强调需要确保年轻人参与联合国各级工作,包括参与联合国工作的所有三大支柱,以及国家和区域政策的制定和实施。她指出,如果没有妇女对所有努力的参与,青年的参与就永远不会完整。她还指出,需要应对安理会面临的阿拉伯世界的主要挑战,以便将财政和人力资源用于发展和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在这方面,安理会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作用至关重要。

情况通报后,安理会成员和也门代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发言)就如何加强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的合作交换了意见,合作旨在解决阿拉伯区域的冲突以及反恐、气候与安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儿童与武装冲突等跨领域问题。¹³⁴⁴发言者呼吁通过定期磋商和信息交流使这种关系制度化。多个代表团还强调,必须进一步加强联合国、阿盟和非洲联盟之间的三边合作。

会议结束时,安理会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其中重申打算考虑采取进一步措施,促进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在以下方面更紧密地合作并进行战略协调:冲突预警和预防、维持和平、建设和平、保持和平、促进尊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解决冲突根源,加强海上安全和保障,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建设抵御煽动的复原力。¹³⁴⁵安理会还认识到在阿拉伯区域开展可持续发展、全面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战略合作的重要性,包括在消除贫困、粮食安全和水利管理、减少灾害风险以及荒漠化和干旱管理等方面。¹³⁴⁶安理会重申青年对维护和促进和平与安全的努力作出重要、积极的贡献,并强调必须为青年制定政策,积极促进阿拉伯区域的建设和平努力。¹³⁴⁷安理会表示有意考虑与阿盟理事会举行进一步的联合协商会议,并请联合国秘书长就主席声明的执行情况以及加强两个组织之间机构关系和合作的进一步方法提出简要报告。¹³⁴⁸

¹³⁴² 见 [S/PRST/2021/2](#)。

¹³⁴³ 见 [S/PV.9001](#)。

¹³⁴⁴ 关于在《宪章》第八章的框架内进行讨论的详情,见第八部分,第一.B 节。

¹³⁴⁵ [S/PRST/2022/1](#), 第七段。

¹³⁴⁶ 同上,第八段。

¹³⁴⁷ 同上,第六段。

¹³⁴⁸ 同上,第九和第二十一段。

在6月16日举行的关于与欧洲联盟合作的年度情况通报会上，¹³⁴⁹ 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指出，多边体系正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特别是由于对基于多边主义的全球问题解决方法的需求强烈，但多边主义的供给却不足，达不到管理全球公域所需的合作规模。他指出，俄罗斯联邦对乌克兰的战争是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之一对联合国和安理会根基的袭击，他敦促安理会所有成员帮助结束战争，恢复乌克兰的主权，并确保全球影响得到控制，特别是影响全球数百万人的日益严重的粮食危机。欧洲联盟全力支持联合国努力确保乌克兰能够恢复向全球运送粮食，支持联合国努力处理战争带来的全球性后果。

高级代表指出，除乌克兰战争外，联合国和欧洲联盟在总部和外地在若干领域密切合作，首先是危机管理行动，如支持执行安理会对利比亚武器禁运的欧洲联盟地中海军事行动；欧洲联盟为遏制、预防和打击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武装抢劫行为而采取的军事行动；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军事行动。他指出，欧洲联盟为联合国在调解、建设和平和过渡方面的工作作出了巨大贡献，并强调欧洲联盟和非洲联盟之间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具有战略性。最后，高级代表评论了欧洲联盟与联合国一起为解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萨赫勒和阿富汗的危机以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核计划所作的努力。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广泛肯定了欧洲联盟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多边主义的贡献，包括与联合国的合作。特别是，他们注意到并呼吁在预防冲突、危机管理和人道主义援助、维持和平、反恐、发展、人权、气候与安全以及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和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方面加强合作。安理会大多数成员对乌克兰战争及其在欧洲和其他地区的地缘政治和人道主义影响表示严重关切。安理会成员¹³⁵⁰ 承认欧洲联盟在努力减轻冲突后果方面的作用，特别是在确保全球粮食安全方面的作用。美国代表指出，欧洲联盟在俄罗斯联邦对乌克兰发动战争后，通过维护主权和领土完整原则的行动，清楚表明支持《联合国宪章》所载价值观。挪威代表强调，需要一个强大的欧洲联盟，与联合国和安理会合作，共同推进和平与繁荣事业。中国和加纳代表还鼓励欧洲联盟发挥调解作用，结束冲突。

俄罗斯联邦代表对欧洲联盟在乌克兰战争中的作用持不同看法，认为欧盟绕过安理会实施非法单边制裁。他补充说，西方的集体制裁政策助长了粮食和能源危机。巴西代表敦促欧洲联盟事先考虑单方面制裁可能产生的后果。相反，安理会若干成员¹³⁵¹ 则坚称，欧洲联盟实施的制裁并未影响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也未影响俄罗斯联邦出口农产品的能力，对全球粮食安全造成的不利影响是俄罗斯联邦的行为所致。法国代表表示，制裁措施的一个目的是让俄罗斯联邦重新遵守《宪章》。

中国代表更广泛地表示，欧洲联盟应该带头维护《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带头遵守国际法和公认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切实尊重各国主权和政治独立，恪守不干涉原则。期待欧盟在国际事务中发挥积极和建设性作用，抵制阵营对抗思维复活，推动各国在多边主义旗帜下加强团结，共同进步。关于维持和平，巴西代表指出，欧洲联盟特派团的行动应始终与安理会规定的任务保持一致，并按照《宪章》所载原则行事。

¹³⁴⁹ 见 [S/PV.9065](#)。

¹³⁵⁰ 美国、加纳、爱尔兰、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联合王国。

¹³⁵¹ 法国、爱尔兰和联合王国。

在 10 月 11 日的辩论中，¹³⁵² 秘书长介绍了关于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伙伴关系，包括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工作的年度报告。¹³⁵³ 他在通报中指出，在非洲联盟成立二十周年之际，尽管挑战依然存在，但两个组织之间的合作从未如此紧密。¹³⁵⁴ 他指出，使用武力往往被视为解决争端的唯一方法，并指出违宪更换政府的情况增多，“达伊沙”及其与基地组织有关联者努力扩大其在萨赫勒地区的影响力，非洲之角、埃塞俄比亚、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马里、苏丹和利比亚的冲突旷日持久，暴力侵害妇女以及利用错误信息和仇恨言论作为战争武器。为了应对这些挑战，秘书长强调，各国需要发展能力，以便在冲突初露端倪时就能发现并加以预防，同时解决治理不足的问题，安理会则应确保为经其授权的非洲联盟行动提供可预测的资金。他表示，气候变化关乎非洲国家的生死存亡，并敦促各国领导人，特别是占全球温室气体排放量 80% 的二十国集团领导人，最终采取必要的紧急行动。他回顾了他呼吁由二十国集团牵头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刺激计划，以大规模增加发展援助，强调国际金融机构和多边银行需要消除阻碍发展中国家获得所需资金的障碍，并呼吁建立有效的全球债务减免机制。最后，秘书长呼吁所有领导人在安理会内部、在非洲大陆和其他地方，不遗余力地支持非洲联盟实现其建立一个一体化、和平与繁荣的大陆的目标。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在发言中指出，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在合作中面临的主要问题不再是规范机制，而是需要考虑整个非洲发展过程中发生的深刻变革，以及自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主导联合国现行理论的保守主义。鉴于非洲拥有 14 亿人口，联合国 70% 的维和任务都在非洲，而且非洲问题也是本组织辩论的焦点，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质疑为什么唯独非洲大陆没有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席位，无法享受该席位带来的益处。他呼吁为讨论和决定非洲在这一世界和平论坛中的作用确定一个具体的时间框架。他强调必须确保建立和维护和平在非洲特派团的任务中居于首要地位；确保旨在预防和抗击疫情的所有基金和金融结构都得以落实；确保对气候问题的投资不再仅占分配给非洲的资金的一小部分；确保慷慨地向非洲开放通往科学和新技术无限天地的大门。主席认为，如果安理会选择这条道路，它将看到整个大陆都被动员起来；如果不这样做，安理会的信誉可能会受到不可逆转的损害。他赞扬两个组织在合作方面取得的成就，呼吁深化双方专门机构和特使之间的伙伴关系，特别是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伙伴关系。

¹³⁵² 见 [S/PV.9149](#)。

¹³⁵³ [S/2022/643](#)。

¹³⁵⁴ 见 [S/PV.9149](#)。

安全理事会成员和与会的非安理会成员在发言中强调了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八章开展合作的重要性，并讨论了自 2017 年签署《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以来，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关系取得的进展和面临的挑战。在这方面，一些发言者¹³⁵⁵ 强调了在合作中辅助性、互补性和利用相对优势原则的重要性。发言者特别指出，他们共同努力在中非共和国、利比亚、索马里、苏丹和萨赫勒地区预防和解决冲突，特别是通过调解，并指出非洲联盟在解决埃塞俄比亚冲突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与会者强调了两个组织在预防冲突、预警、调解、裁军、反恐、打击海盗和安全部门改革方面的现有合作，呼吁在建设和平、解决冲突根源、气候与安全相关事项、消除错误信息和打击小武器扩散等领域加强联合行动。¹³⁵⁶

会议：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2022 年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8967 2 月 16 日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集安组织)		亚美尼亚、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	集安组织秘书长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 ^a 所有受邀者 ^b	
S/PV.9001 3 月 23 日	阿拉伯国家联盟 2022 年 3 月 17 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240)		也门	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民间社会代表	秘书长、安理会所有成员、 ^c 所有受邀者 ^d	S/PRST/2022/1
S/PV.9065 6 月 16 日	欧洲联盟			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	安理会全体成员、 ^e 受邀者 ^f	

¹³⁵⁵ 加蓬、印度、埃及和南非。

¹³⁵⁶ 关于在《宪章》第八章的框架内进行讨论的详情，见第八部分，第一.B 节。

会议记录和 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 发出的邀请及其 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 (赞成-反对-弃权)
S/PV.9149 10 月 11 日	非洲联盟 秘书长关于加 强联合国与非 洲联盟在非洲 和平与安全问 题上的伙伴关 系、包括加强 联合国驻非洲 联盟办事处工 作的报告 (S/2022/643) 2022 年 10 月 3 日加蓬常驻联 合国代表给秘 书长的信 (S/2022/736)		7 个会员国 ^g	非洲联盟委员 会主席	秘书长、 安理会所 有成员、 ^h 所有受邀 者 ⁱ	

^a 俄罗斯联邦(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副部长代表；

^b 集安组织秘书长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会议。

^c 印度由其外交秘书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与国际合作部国务大臣代表；

^d 也门代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名义发言。

^e 阿尔巴尼亚(安理会主席)由其欧洲和外交部长代表。

^f 欧洲联盟高级代表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会议。

^g 埃及、德国、日本、摩洛哥、纳米比亚、塞内加尔和南非。

^h 加蓬(安理会主席)由其外交部长代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与国际合作部主管政治事务部长助理代表。美国由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代表。

ⁱ 委员会主席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会议。

第二部分

暂行议事规则及相关程序发展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269
一. 会议和记录	272
说明	272
A. 会议	274
B. 非正式全体磋商	282
C. 安全理事会成员的其他非正式会议	282
D. 关于会议的讨论	285
E. 记录	289
二. 议程	290
说明	290
A. 通过议程(第 9 条).....	291
B.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第 10 和 11 条)	294
C. 关于议程的讨论	298
三. 代表和全权证书	299
说明	299
四. 轮值主席	300
说明	300
A. 安全理事会轮值主席的作用(第 18 和 19 条)	301
B. 关于安全理事会轮值主席一职的讨论	303
五. 秘书处	306
说明	306
六. 议事方式	307
说明	307
七. 参加会议	310
说明	310
A.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邀请.....	311
B.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邀请.....	313
C. 未明确根据规则第 37 条或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316

D. 有关参会的讨论	317
八. 决策和表决	319
说明	319
A. 安全理事会的决定	321
B. 根据规则第 38 条执笔和提出提案.....	322
C. 通过表决作出决定	324
D. 不经表决作出决定	328
E. 关于决策过程的讨论	329
九. 语文	335
说明	335
十. 暂行议事规则的地位.....	336
说明	336

介绍性说明

本补编第二部分介绍安全理事会就其暂行议事规则和《联合国宪章》相关条款采取的惯例。鉴于安理会经常在正式会议中适用暂行议事规则，第二部分重点介绍这些规则在安理会程序中的特别适用，而不是规则的标准适用。

第二部分分为以下 10 节，按暂行议事规则的相关章节排序：第一节，会议和记录(《宪章》第二十八条以及规则第 1 至 5 和 48 至 57 条)；第二节，议程(第 6 至 12 条)；第三节，代表和全权证书(第 13 至 17 条)；第四节，轮值主席(第 18 至 20 条)；第五节，秘书处(第 21 至 26 条)；第六节，开展工作(第 27、29、30 和 33 条)；第七节，参与(《宪章》第三十一和三十二条以及规则第 37 和 39 条)；第八节，决策和表决(《宪章》第二十七条以及规则第 31 至 32、34 至 36、38 和 40 条)；第九节，语文(规则 41 至 47 条)；第十节，议事规则的暂行状态(《宪章》第三十条)。

本补编其他部分述及其余规则，具体如下：第九、十部分述及第 28 条关于安理会附属机构的内容，第六部分述及第 28 条关于安全理事会访问团的内容；第四部分述及关于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关系的第 61 条。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适用关于接纳新会员国的第 58 至 60 条的情况，因此本补编没有载列有关上述规则的材料。

* * *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举行了 292 次会议，其中 276 次为公开会议，16 次为非公开(闭门)会议。安理会成员在 2022 年举行了 127 次非正式全体磋商。安理会成员继续举行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安理会还继续采用了在月底举行非正式“总结”会议的惯例。

2022 年，安理会处理了 68 个项目。安理会在处理中事项清单上增列了两个新项目，即“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和“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安理会处理中的项目为 68 个，但仅审议了 47 个，其中 26 个涉及具体国家和地区局势，21 个涉及专题和其他问题。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通过了 54 项决议，发表了 7 项主席声明。安理会还发表了 19 份主席说明和 27 封主席信函。有 3 项决议草案因未获得规定的 9 张赞成票而没有通过，有 4 项决议草案因 1 个或多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而没有通过。2022 年，因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对通过议程和发出邀请提出反对意见，进行了 2 次程序性表决。安理会还通过了第 2623 (2022)号决议，呼吁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尽管安理会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该决议还是根据大会第 377 A (V)号决议获得通过。

¹ 见 S/2023/10。

2022 年，随着纽约市 COVID-19 大流行疫情的持续改善，安理会全面恢复了所有面对面活动，包括在安理会会议厅举行面对面会议和通过决定。安理会还停止了使用视频会议、书面投票程序以及 2020 年 3 月疫情之初确立的远程工作方法的所有其他方面。² 因此，安理会成员在这一年中没有举行任何视频会议，也没有采用书面投票程序通过任何决定。

尽管如此，安理会当月主席(挪威)在 1 月 17 日给安理会成员常驻代表的信³中指出，安理会将努力继续正常工作，同时表示，如果与疫情有关的局势恶化，安理会可以考虑恢复 2020 年 5 月 7 日安理会主席给安理会成员常驻代表的信中概述的工作方法。⁴ 安理会当月主席(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在 3 月 7 日的信中⁵指出，鉴于大流行疫情在世界各地，包括在纽约市继续发展和变化，建议安理会在开展工作时应采取若干限制和预防措施。在这两封信中，两位主席重申，与以往一样，信中概述的工作方法和准则是对特殊和前所未有的情况作出的反应，不会成为今后的先例。随后，各届安理会主席停止了分发信函概述商定的当月临时工作方法的做法。除了在安理会会议上，特别是在 6 月 28 日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会⁶上表达的意见外，安理会五个即将卸任的当选成员国在 12 月 29 日的一封信⁷中转达了其对 COVID-19 大流行疫情期间采用的程序的意见，以及关于如何确保安理会在今后特殊情况下的工作连续性的建议。

安理会成员继续提出并讨论与安理会工作方法有关的问题，特别是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这一项目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见案例 1、3、4、5、6)。⁸ 讨论的重点是如何确保安理会工作的透明度、效率和效力，特别是与安理会会议的形式、议程、安理会主席的作用、秘书处、参加安理会会议和其他活动、决策过程的包容性、执笔方的做法和否决权的使用有关的问题。

在 1 月 25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⁹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以 2020 年和 2021 年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的身份，分享了她对非正式工作组在其任期内工作的思考和建议。该代表在信的附件中附上了一份索引，其中列出了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¹⁰和随后通过的说明中所载关键词和用语的出处，旨在提高这些文件的用户友好性。她解释说，有了这些索引，在这些案文中进行操作更加容易，将有助于编写每月书面承诺，有助于成员了解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¹¹和随后通过的说明，从而支持其执行。

² 关于安理会成员 2020 和 2021 年为应对 COVID-19 大流行而制定的工作方法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20 和 2021 年补编》，第二部分，第一节。

³ [S/2022/32](#)。

⁴ [S/2020/372](#)。

⁵ [S/2022/196](#)。

⁶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

⁷ [S/2022/1011](#)。

⁸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

⁹ [S/2022/88](#)。

¹⁰ [S/2017/507](#)。

¹¹ 随后印发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主席说明见 [S/2019/990](#)、[S/2019/991](#)、[S/2019/992](#)、[S/2019/993](#)、[S/2019/994](#)、[S/2019/995](#)、[S/2019/996](#)、[S/2019/997](#)、[S/2021/645](#)、[S/2021/646](#)、[S/2021/647](#)、[S/2021/648](#) 和 [S/2021/1074](#)。

在 12 月 30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¹² 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转递了非正式工作组自 1993 年成立以来的第一份年度报告，所述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非正式工作组举行了 5 次会议，并于 10 月 5 日至 7 日在地拉那举行了一次非正式务虚会。2022 年，非正式工作组除其他问题外，讨论了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主席说明和随后发布的 13 份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这些说明涉及工作方法、将性别平等纳入安理会工作的主流、附属机构的分工和执笔方身份、与联合国其他主要机关的合作、当选成员国查阅其担任成员之前的安理会机密文件以及民间社会代表参加安理会会议等事项。作为其会议的一个常设议程项目，非正式工作组还通过安理会成员定期通报各自的主席任期和作为执笔方的责任，讨论了各自执行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的程度。

¹² [S/2022/1032](#)。

一. 会议和记录

说明

第一节述及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八条以及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1 至 5 和 48 至 57 条，在安理会的会议、宣传和记录方面采取的惯例。

第二十八条

1. 安全理事会之组织，应以使其能继续不断行使职务为要件。为此目的，安全理事会之各理事国应有常驻本组织会所之代表。

2. 安全理事会应举行定期会议，每一理事国认为合宜时得派政府大员或其他特别指定之代表出席。

3. 在本组织会所以外，安全理事会得在认为最能便利其工作之其他地点举行会议。

第 1 条

除第四条所提及的定期会议外，安全理事会的会议应由主席在他认为必要时，随时召开，但两次会议的相隔时间不得超过十四日。

第 2 条

主席经安全理事会任何理事国的请求，应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

第 3 条

如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或第十一条第三项将某一争端或局势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或大会根据第十一条第二项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或将某一问题提交安全理事会，或秘书长根据第九十九条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某一事项时，主席应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

第 4 条

宪章第二十八条第二项所规定的安全理事会定期会议，每年应举行两次，时间由安全理事会自行决定。

第 5 条

安全理事会会议通常应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安全理事会任何理事国或秘书长可提议安全理事会在另一地点开会。安全理事会如接受这类提议，即应决定会议的地点以及安全理事会在该地开会的期限。

第 48 条

除非安全理事会另有决定，理事会会议应公开举行。关于向大会推荐秘书长人选的问题，应在非公开会议中讨论并决定。

第 49 条

除第五十一条另有规定外，安全理事会每次会议的逐字记录，应不迟于开会后第一个工作日上午十时，向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和参加会议的任何其他国家代表提供。

第 50 条

参加会议的各国代表对于逐字记录如有任何更正，应于第四十九条所规定的时间之后两个工作日内通知秘书长。

第 51 条

对非公开会议，安全理事会可决定只作一份记录。此项记录应由秘书长保管。参加会议的各国代表对于此项记录如有任何更正，应于十日内通知秘书长。

第 52 条

更正的请求提出之后，应作为已经认可；除非主席认为关系重大，应提交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在后一种情况下，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应于两个工作日内提出意见。在此期间如无反对意见，应依照原请求更正记录。

第 53 条

第四十九条所指的逐字记录或第五十一条所指的记录，如在第五十条及第五十一条分别规定的期限内未经请求更正，或已按第五十二条的规定予以更正，都应作为已经认可。此项记录应由主席签字，成为安全理事会的正式记录。

第 54 条

安全理事会公开会议的正式记录以及所附文件应尽快以正式语文印发。

第 55 条

每次非公开会议结束时，安全理事会应通过秘书长发表公报。

第 56 条

凡曾参加某次非公开会议的联合国会员国代表有权随时到秘书长办公室查阅该次会议的记录。安全理事会可随时准许联合国其他会员国授权的代表查阅此项记录。

第 57 条

秘书长应每年向安全理事会提交一份当时仍认为机密的记录和文件清单。安全理事会应决定其中哪些可向联合国其他会员国提供，哪些可以公布，哪些仍应保持机密。

本节包括 5 个分节，即：A. 会议，涉及根据第 1 至 5 和 48 条召开的会议；B. 非正式全体磋商；C. 安全理事会成员的其他非正式会议；D. 关于会议的讨论；E. 根据第 49 至 57 条保存的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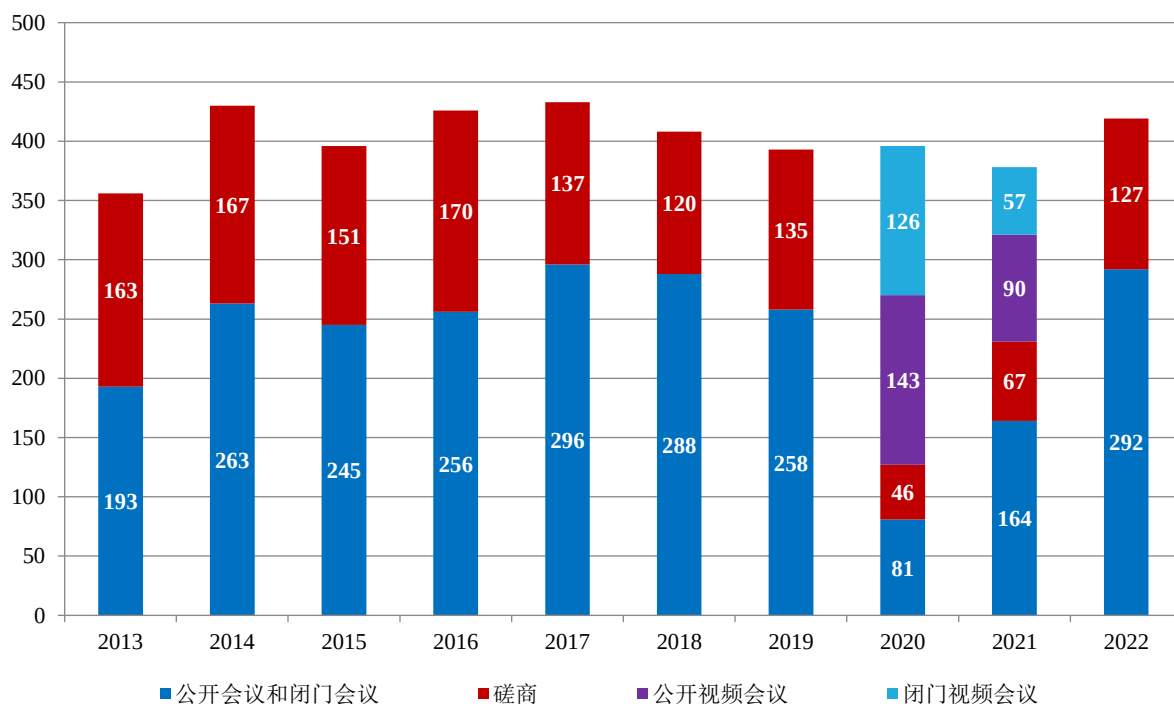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举行了 292 次会议，而 2021 年和 2020 年分别为 164 次和 81 次。在 292 次会议中，276 次是公开会议，16 次是非公开会议。安理会还共举行了 127 次非正式全体磋商(又称磋商或非正式磋商)，而 2021 年为 67 次，2020 年为 46 次。安理会会议和非正式磋商的数量之和是 2018 年以来最高的。2022 年会议和非正式磋商大幅增加的部分原因是停止了视频会议的使用，视频会议不被视为安理会会议，而是作为 COVID-19 大流行疫情期间制定的工作方法的一部分，用作会议的替代方式。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在月底举行总结会议的做法，但 2 月和 9 月除外。这些会议大多采用“托莱多式”形式，即除安理会主席外，安理会成员还以小组和互动的方式共同介绍安理

会当月的活动。安理会成员还举行了 5 次非正式互动对话和 21 次阿里亚模式会议。图一显示 2013 年至 2022 年举行的会议和非正式磋商总次数。

图一

2013-2022 年会议、磋商和视频会议次数



A. 会议

1. 与会议有关的规则的适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1 条的规定，安理会会议间隔没有超过 14 天。安理会仍然偶尔每天召开一次以上的会议。

2022 年，安理会没有根据第 4 条举行任何定期会议，也没有根据第 5 条在总部以外地点举行任何会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收到会员国明确援引第 2 条或第 3 条作为提出依据而要求安理会召开会议的信件。表 1 列出了 8 份请求召开紧急会议或特别会议的来文，其中以明示或默示的方式援引了《宪章》第三十五条，会员国和非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可根据该条将争端提交安理会。¹³

¹³ 关于《宪章》第三十五条的更多信息见第六部分，第一节。

表 1

2022 年会员国请求召开紧急会议或特别会议的信件

给安理会主席的信	概述	召开的会议(议程项目和日期)
2022 年 2 月 19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22/133)	请求就乌克兰国家边界冲突升级问题召开安理会紧急会议	S/PV.8970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2 月 21 日
2022 年 3 月 24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261)	请求安理会主席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召开安全理事会紧急会议, 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的问题	S/PV.9004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3 月 25 日
2022 年 5 月 9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379)	请求安理会主席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召开安全理事会紧急会议, 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的问题	S/PV.9030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5 月 11 日
2022 年 7 月 22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574)	向安理会提出紧急控诉, 呼吁安理会履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职责, 召开紧急会议讨论土耳其的侵略行为, 并呼吁安理会成立一个委员会, 追踪伊拉克和土耳其之间的局势, 并就土耳其一再发动这些袭击增加一个议程项目。	S/PV.9100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7 月 26 日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	请求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第一项召开安理会紧急会议	S/PV.9132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 9 月 15 日
2022 年 10 月 4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742)	请求安理会主席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召开安全理事会紧急会议, 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的问题	S/PV.9146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0 月 5 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829)	请求安理会主席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召开安全理事会紧急会议, 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的问题	S/PV.9183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1 月 4 日
2022 年 11 月 18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870)	请求安理会主席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召开安全理事会紧急会议, 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的问题	S/PV.9197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1 月 21 日

会员国就第 2 条或第 3 条的适用问题提出的投诉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成员就在 2022 年 4 月和 6 月就乌克兰冲突问题举行会议的两组请求中适用暂行议事规则第 2 条和第 3 条的问题交换了截然不同的意见。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 4 月 4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¹⁴中表示，俄罗斯代表团对联合王国“明显滥用”其作为安理会主席的特权表示抗议和失望。在这方面，该代表指出，4 月 3 日，在有报道称乌克兰布查发生了他所称的“乌克兰挑衅行为”之后，俄罗斯联邦呼吁安理会于 4 月 4 日在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下召开会议，讨论这一问题。他补充说，尽管这一请求是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2 条提出的，该条规定主席必须根据安理会成员的请求采取行动，但主席拒绝了一个成员国要求召开会议的权利，而是建议将讨论推迟到定于 4 月 5 日在另一个项目下举行的关于乌克兰的下一次会议。俄罗斯联邦代表还指出，该国代表团 4 月 4 日提出的第二次会议请求也遭到拒绝，他说，主席不应将其关于会议紧迫性的观点强加于人，阻止一个安理会成员提出的举行安理会会议的倡议，主席这样做“践踏了安理会的议事规则”。

在 4 月 5 日在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¹⁵的项目下举行的信中所称会议上，在通过临时议程之前，俄罗斯联邦代表对 4 月份主席国联合王国提出抗议，抗议其处理俄罗斯代表团两次就“乌克兰在布查的挑衅行为”提出请求召开安理会紧急会议的方式。据该代表称，俄罗斯联邦于 4 月 3 日提出的第一次请求是在 4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举行一次安理会会议。在该请求被拒绝后，俄罗斯联邦又请求在 4 月 4 日中午 12 时举行一次紧急会议。俄罗斯联邦代表质问，主席在没有与其他任何成员国协调的情况下决定最好在 4 月 5 日的会议上讨论这一议题，基于何种理由？他还指出，如果主席团不同意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的提议，则应召开会议，将问题付诸表决。他还要求保证，今后主席不会质疑安理会成员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2 条要求举行会议的权利。安理会主席在答复俄罗斯联邦的问题时强调，联合王国代表团并没有拒绝这些请求，只是提议将会议安排在 4 月 5 日会议的同时举行，或按顺序一个接一个举行。她说，这两项提议都遭到俄罗斯联邦的拒绝，但它们都完全在安理会惯例规定的 48 小时期限之内，推迟时间不到 24 小时。她补充说，主席也认为这是一个紧急情况，并已按照暂行议事规则和先例处理一切事项。

联合王国代表在 4 月 11 日的信¹⁶中进一步阐述了这一问题，并答复了俄罗斯联邦 4 月 4 日和 5 日的信，指出安理会主席既没有阻止俄罗斯联邦举行会议的请求，也没有质疑其紧迫性。她解释说，虽然暂行议事规则规定主席有义务应要求举行会议，但第 1 条明确规定，主席对会议时间安排保留酌处权。她指出，按照惯例，对召开“紧急会议”的请求，通常会在 48 小时内安排开会。据该代表称，在收到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的请求后，主席提议将会议与已安排在 48 小时窗口内举行的关于同一主题的现有会议合并举行，这种做法有多个先例，一些安理会成员对此表示支持。

在 4 月 14 日的信中，¹⁷俄罗斯联邦代表拒绝接受联合王国信中对“惯例”的描述，并指出安理会的惯例，至少是过去五年的惯例，明确表明紧急会议应在三个小时内召开。他补充说，主席声称有权在俄罗斯联邦提出请求后 48 小时内安排所请求的会议，从而剥夺了请求举行会议的权利，这显然违反了暂行议事规则第 2 条。

¹⁴ S/2022/286。

¹⁵ 见 S/PV.9011。

¹⁶ S/2022/309。

¹⁷ S/2022/320。

在另一个例子中，在 6 月 29 日的信¹⁸ 中，俄罗斯联邦代表反对阿尔巴尼亚担任当月安理会主席国期间根据乌克兰的请求于 6 月 28 日召开安理会会议的决定。¹⁹ 他注意到安理会成员就暂行议事规则第 3 条的适用问题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并指出，有多个实例表明，由于没有安理会成员要求召开会议，会员国提出的召开会议的请求未获批准。该代表补充说，在这种情况下，或在适用暂行议事规则第 1 条的情况下，主席应与安理会成员磋商。

阿尔巴尼亚代表在 7 月 18 日给俄罗斯联邦的回信²⁰ 中指出，暂行议事规则第 3 条规定，如果有成员国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提请安理会注意某一争端或情势，安理会主席应召集会议。该代表指出，安理会的惯例提供了这方面的多个实例，他说，第 3 条并没有要求在收到举行会议的请求后进行磋商，尽管这种磋商偶有进行；也没有规定主席必须等待一个安理会成员提出召开会议的请求。

同样，在 7 月 19 日的信中，²¹ 美国代表强调，第 3 条中使用“应”一词表明，在应联合国会员国的请求召开安理会会议方面，安理会主席没有酌处权。此外，该代表指出，在极少数例外情况下，安理会在收到一个会员国要求召开安理会会议的请求后，决定最好的行动方式是举行闭门磋商，但他指出，没有要求安理会主席在召开正式会议之前等待安理会成员的同意请求。她还认为，安理会主席阿尔巴尼亚采取的行动符合第 3 条的文字和精神。

2. 形式

公开会议

安理会继续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48 条的规定举行公开会议，主要目的是(a) 就其正在审议的具体国家或区域局势或专题问题听取通报；(b) 就特定项目举行辩论；²² (c) 通过决定。²³ 2022 年，安理会共举行了 292 次会议，其中公开会议 276 次(94.5%)。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在安理会成员举行的 23 次会议上，有 2 个或更多安理会成员国派部长级或更高级别代表出席。其中 17 次会议与专题项目有关，6 次与区域和具体国家局势有关。此外，安理会举行的 5 次会议上有 1 个或更多安理会成员国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出席。

表 2 列出了 2022 年举行的有 2 个或更多安理会成员国派部长级或更高级别代表出席的所有高级别会议和视频会议。

¹⁸ [S/2022/528](#)。

¹⁹ 见 [S/PV.9080](#)。

²⁰ [S/2022/565](#)。

²¹ [S/2022/567](#)。

²² 2022 年，安理会继续实行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 6 时举行会议的做法，有几次公开辩论举行了复会(例如见 [S/PV.8949](#)、[S/PV.8949 \(Resumption 1\)](#)、[S/PV.9016](#)、[S/PV.9016 \(Resumption 1\)](#)、[S/PV.9099](#)、[S/PV.9099 \(Resumption 1\)](#)、[S/PV.9174](#)、[S/PV.9174 \(Resumption 1\)](#)、[S/PV.9181](#)、[S/PV.9181 \(Resumption 1\)](#)、[S/PV.9220](#) 和 [S/PV.9220 \(Resumption 1\)](#))。

²³ 关于公开会议的形式，另见 [S/2017/507](#)，附件，第二.C.1 节。

表 2

2022 年高级别会议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分项目/专题	高级别参与
S/PV.8949 、 S/PV.8949 (Resumption 1) 和 S/2022/38 1 月 18 日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保护参与：处理针对和平与安全进程中的妇女的暴力	部长级(5) 阿尔巴尼亚(欧洲和外交部长)、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长)、挪威(外交大臣)、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大臣)、美国(负责平民安全、民主和人权事务的副国务卿)
S/PV.8950 、 S/PV.8950 (Resumption 1) 和 S/2022/39 1 月 19 日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部长级(4) 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长)、挪威(外交大臣)、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大臣)、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8953 、 S/PV.8953 (Resumption 1) 和 S/2022/54 1 月 25 日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城市战争：保护城市环境中的平民	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2) 加纳(副总统)、挪威(首相) 部长级(3) 加蓬(外交部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大臣)、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8954 1 月 26 日	阿富汗局势		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1) 挪威(首相) 部长级(1) 加蓬(外交部长)
S/PV.8968 2 月 17 日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4/264)		部长级(3) 俄罗斯联邦(外交部副部长)、联合王国(主管欧洲和北美事务国务大臣)、美国(国务卿)
S/PV.8989 、 S/PV.8989 (Resumption 1) 和 S/2022/207 3 月 8 日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妇女融入和参与经济生活是建设和平的关键	部长级(5) 印度(外交部秘书(西方事务))、爱尔兰(外交和国防部长)、墨西哥(负责多边事务和人权副部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气候变化和环境大臣)、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9001 3 月 23 日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阿拉伯国家联盟	部长级(2) 印度(外交秘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国务大臣)
S/PV.9014 4 月 11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第 2532 (2020) 和 2565 (202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部长级(3)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公共教育和先进技术国务大臣)、联合王国(南亚和中亚、北非、联合国和英联邦事务国务大臣兼负责防止冲突中性暴力问题首相特别代表)、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分项目/专题	高级别参与
S/PV.9016 和 S/PV.9016 (Resumption 1) 4月13日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问责即预防 终止冲突中性暴力 循环	部长级(2) 联合王国(南亚和中亚、北非、联合国和英联邦事务国务大臣兼负责防止冲突中性暴力问题首相特别代表)、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9036 和 S/PV.9036 (Resumption 1) 5月19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冲突与粮食安全	部长级(10) 阿尔巴尼亚(欧洲和外交部长)、加蓬(外交部长)、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长)、印度(外交国务部长)、爱尔兰(海外发展援助和侨民事务国务部长)、肯尼亚(内阁外交事务秘书)、墨西哥(农业和农村发展部长)、挪威(国际发展大臣)、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大臣)、美国(国务卿)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 6月2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追责和司法	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1) 阿尔巴尼亚(总理) 部长级(4) 印度(外交国务部长)、爱尔兰(总检察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大臣)、美国(负责平民安全、民主和人权事务的副国务卿)
S/PV.9064 和 S/PV.9064 (Resumption 1) 6月15日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履行承诺: 面对政治动荡和以武力夺取政权情形, 区域组织在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可发挥的作用	部长级(5) 阿尔巴尼亚(欧洲和外交部长)、加纳(财政部副部长)、挪威(国务秘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大臣)、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9090 和 S/PV.9090 (Resumption 1) 7月12日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战略沟通对高效维持和平的关键作用	部长级(3) 巴西(外交部长)、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长)、印度(外交部秘书(东方事务))、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大臣)
S/PV.9135 9月22日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		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1) 挪威(首相) 部长级(14) 阿尔巴尼亚(欧洲和外交部长)、巴西(外交部长)、中国(国务委员兼外交部长)、法国(欧洲和外交部长)、加蓬(外交部长)、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长)、印度(外交部长)、爱尔兰(外交和国防部长)、肯尼亚(双边和政治事务司司长)、墨西哥(外交部长)、俄罗斯联邦(外交部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国际合作国务大臣)、联合王国(外交、联邦和发展事务大臣)、美国(国务卿)。
S/PV.9147 10月6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	加强打击通过非法贩运自然资源资助武装团体和恐怖分子的行为	部长级(5) 加蓬(外交部长)、加纳(国家安全部长)、印度(外交国务部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分项目/专题	高级别参与
			际合作部助理大臣)、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9149 10 月 11 日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非洲联盟	部长级(3) 加蓬(外交部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大臣)、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9150 10 月 12 日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非洲气候与安全	部长级(4) 加蓬(外交部长)、挪威(外交大臣)、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大臣)、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9151 10 月 12 日	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		部长级(2) 加蓬(外交部长)、挪威(外交大臣)
S/PV.9158 和 S/PV.9158 (Resumption 1) 10 月 20 日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加强妇女的韧性和领导力, 推动受武装团体困扰地区走向和平	部长级(3) 阿尔巴尼亚(欧洲和外交部副部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助理大臣)、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9181 和 S/PV.9181 (Resumption 1) 11 月 3 日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将有效的复原力建设纳入和平行动以促进可持续和平	部长级(5) 加蓬(外交部副部长)、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长)、印度(外交秘书)、爱尔兰(欧洲事务国务部长)、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9188 11 月 10 日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非洲反恐怖主义: 和平、安全与发展的当务之急	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1) 加纳(总统) 部长级(3) 加蓬(外交部副部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外交与国际合作部国务大臣)、美国(国土安全事务总统助理)
S/PV.9220 和 S/PV.9220 (Resumption 1) 12 月 14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新方向	部长级(4) 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常务秘书)、印度(外交部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内阁成员兼文化和青年大臣)、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
S/PV.9221 12 月 15 日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全球反恐办法——原则和前行方向	部长级(7) 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常务秘书)、印度(外交部长)、爱尔兰(外交和国防部长)、肯尼亚(外交事务首席秘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内阁成员兼文化和青年大臣)、联合王国(中东、北非、南亚、联合国和英联邦事务国务大臣兼负责防止冲突中性暴力问题首相特别代表)、美国(负责政治事务的副国务卿)

非公开会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48 条举行非公开会议。非公开会议仍然只占安理会所有会议的一小部分；在 2022 年举行的总共 292 次会议中，仅 16 次(5.5%)为非公开会议(见图二)。²⁴ 如表 3 所示，这些会议中，有 11 次是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的项目下同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

图二
2022 年公开会议和非公开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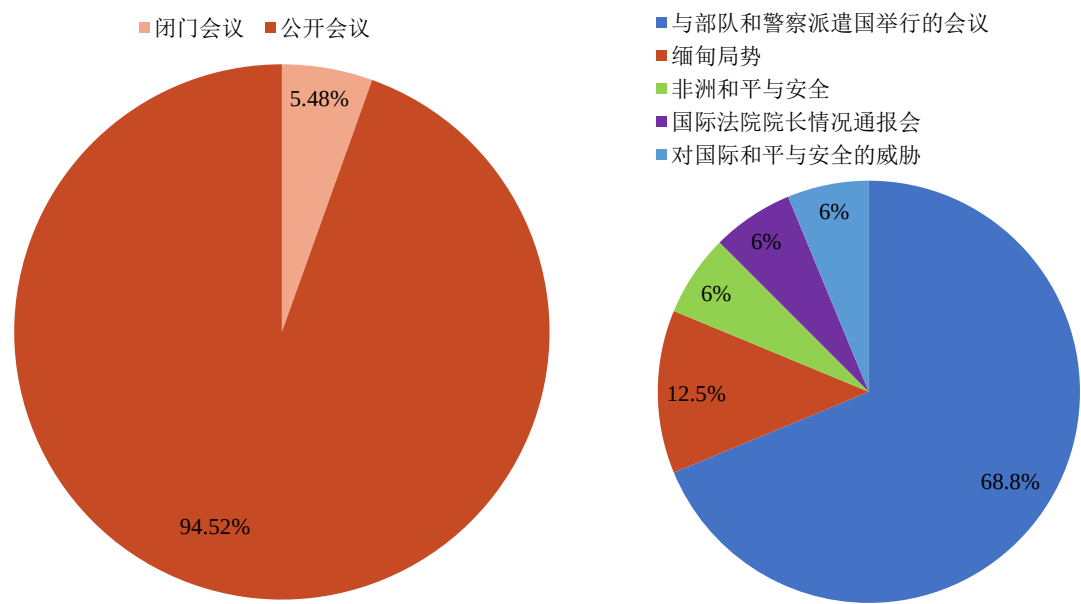


表 3
2022 年非公开会议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	S/PV.8947, 1 月 12 日
	S/PV.8985, 3 月 3 日
	S/PV.9057, 6 月 7 日
	S/PV.9060, 6 月 9 日
	S/PV.9093, 7 月 13 日
	S/PV.9111, 8 月 16 日
	S/PV.9148, 10 月 10 日
	S/PV.9185, 11 月 7 日
	S/PV.9186, 11 月 7 日
	S/PV.9209, 12 月 6 日
	S/PV.9212, 12 月 7 日

²⁴ 关于非公开会议的形式，另见 S/2017/507，附件，第二.C.2 节。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缅甸局势	S/PV.8959 , 1 月 28 日 S/PV.9049 , 5 月 27 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V.9160 , 10 月 21 日
国际法院院长通报情况	S/PV.9166 , 10 月 26 日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S/PV.9172 , 10 月 27 日

B. 非正式全体磋商

非正式全体磋商不是安理会的正式会议。安理会成员以非公开形式聚会以便进行讨论，并听取秘书处和秘书长代表的情况通报。非正式全体磋商会议通常在安全理事会会议厅旁边的磋商室举行。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随着与 COVID-19 大流行疫情有关的卫生和安全限制不断放宽，安理会成员于 2022 年 4 月逐步恢复在磋商室举行非正式磋商。更常见的情况是，在关于同一事项的公开会议之后，会接着立即举行非正式全体磋商。2022 年，随着安理会恢复面对面活动，非正式磋商次数大幅增加，2022 年举行了 127 次，而 2021 年为 67 次，2020 年为 46 次(见图一)。

按照安理会惯例，非正式磋商不印发正式记录，不邀请非成员出席。但安理会主席经常会在非正式磋商后向新闻界发表谈话或宣读要点。

C. 安全理事会成员的其他非正式会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继续举行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²⁵ 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应一个或多个安理会成员的倡议召开。非正式互动对话通常有安理会全体成员参加，阿里亚模式会议则有安理会全体或部分成员参加。非正式互动对话由安理会主席主持，而阿里亚模式会议不是。召集阿里亚模式会议的安理会成员或成员之一经常也负责主持会议。这两种会议都不被视为安理会的正式会议，均不在《联合国日刊》或安理会工作方案中公布，也不编写正式记录。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的受邀者包括会员国、相关组织和个人。在过去的惯例中，阿里亚模式会议不对公众开放；不过，最近这些会议已经对公众开放甚至播放。非正式互动对话不向公众开放或播放。

非正式互动对话

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主席说明，安理会在其认为适当时，可利用非正式对话征求身为冲突方的会员国和/或其他有关各方和受影响各方的意见。²⁶ 此外，7 月 12 日，安理会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通过了第 [2642 \(2022\)](#) 号决议，其中鼓励每两个月召集举行一次有捐助方、地区有关各方和在叙利亚开展活动的国际人道主义机构的代表参加的安全理事会非正式互动对话，以便定期审查和跟踪决议的执行情况，包括早期恢复项目的进展。²⁷ 如表 4 所示，安理会在 2022

²⁵ 关于非正式互动对话和阿里亚模式会议的更多信息见 [S/2017/507](#)，附件，第 92、95 和 97-99 段。

²⁶ [S/2017/507](#)，附件，第 92 段。

²⁷ 第 [2642 \(2022\)](#) 号决议，第 6 段。关于中东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0 节。

年举行了 5 次非正式互动对话，所有这些对话都涉及具体国家或区域局势，其中 3 次涉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²⁸

表 4

2022 年非正式互动对话

日期	主题	与会者(包括非安理会成员)
5 月 24 日	利比亚局势(欧洲联盟地中海军事行动(伊里妮行动))	安理会全体成员；欧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综合办法主任
9 月 26 日	中东局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	安理会全体成员；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驻地兼人道主义协调员；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叙利亚危机副区域人道主义协调员；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叙利亚危机区域人道主义协调员；厄瓜多尔；日本；马耳他；莫桑比克；瑞士；加拿大；德国；瑞典；欧洲联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
9 月 28 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埃塞俄比亚/提格雷州)	安理会全体成员；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埃塞俄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11 月 21 日	中东局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	安理会全体成员；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中东和北非区域副主任；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叙利亚危机区域人道主义协调员；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驻地兼人道主义临时协调员；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瑞典；德国；加拿大；欧洲联盟
12 月 16 日	中东局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	安理会全体成员；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运作和宣传司代司长；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叙利亚危机区域人道主义协调员；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驻地兼人道主义临时协调员；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耳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瑞典；德国；加拿大；欧洲联盟

阿里亚模式会议

如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所述，安理会成员可利用阿里亚模式会议，作为加强审议工作、增进与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联系的形式灵活的非正式论坛。²⁹ 根据该说明，安理会成员可非正式地邀请任何会员国、有关组织或个人参加阿里亚模式会议。

2022 年，安理会成员举行了 21 次阿里亚模式会议，而 2021 年为 32 次，2020 年和 2019 年均为 22 次。在宣传方面，有 20 次会议为公开会议并在联合国网络电视上播出，1 次会议为非公开会议。在某些情况下，安理会成员和非成员转递了概念说明、阿里亚模式会议与会者发言摘要和汇编，以及与会议有关的其他来文。³⁰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举行的阿里亚模式会议列于表 5。

²⁸ 关于非正式互动对话的演变情况，见《汇编，2008–2009 年补编》至《2021 年补编》。

²⁹ [S/2017/507](#)，附件，第 98 段。

³⁰ 例如见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关于 11 月 2 日就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持续抗议问题举行的阿里亚模式会议的普通照会([S/2022/830](#))。

表 5

2022 年阿里亚模式会议

日期	主题	组织者和主办方	概念说明	发言摘要或汇编
3 月 9 日	气候融资促进保持和平与安全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
3 月 25 日	确保在冲突中、冲突后和人道主义环境中提供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支持	墨西哥	—	S/2022/456
4 月 6 日	全球各区域的军事生物活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俄罗斯联邦	—	—
4 月 21 日	冲突和饥饿	爱尔兰	S/2022/338	—
4 月 27 日	确保追究在乌克兰犯下的暴行责任	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克罗地亚、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黑山、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瑞典、乌克兰、联合王国、美国、欧洲联盟	S/2022/352	S/2022/375
5 月 6 日	在俄罗斯武装部队当前特别军事行动中发现的乌克兰军事人员和民兵有计划、大规模严重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以及其他战争罪行	俄罗斯联邦	S/2022/363	S/2022/990
5 月 24 日	保护记者	爱尔兰	S/2022/406	S/2022/564
6 月 3 日	叙利亚妇女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被拘留者和失踪者的呼声	阿尔巴尼亚、比利时、加拿大、法国、德国、荷兰、卡塔尔、土耳其、联合王国、美国、叙利亚谈判委员会	—	—
6 月 24 日	《罗马规约》生效二十周年：关于国际刑事法院与安全理事会之间关系的反思	阿尔巴尼亚、厄瓜多尔、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日本、马耳他、墨西哥、挪威、瑞士、联合王国	S/2022/494	S/2022/705
7 月 11 日	新纳粹主义和激进民族主义：探索乌克兰危机的根源	俄罗斯联邦	—	S/2022/626
7 月 14 日	和平未来的里程碑年：哥伦比亚过渡期正义	哥伦比亚、爱尔兰、挪威	S/2022/553	—
7 月 15 日	俄罗斯侵略乌克兰对文化遗产造成的损毁	阿尔巴尼亚、波兰、乌克兰	S/2022/551	—

日期	主题	组织者和主办方	概念说明	发言摘要 或汇编
7月27日	通过公平分担负担实现集体安全：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加强区域安排	加纳	—	S/2022/629
8月11日	2017年8月30日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执笔方身份	俄罗斯联邦	—	—
8月31日	恐怖主义团体的跨国活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肯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
10月24日	与阿富汗接触(非公开)	挪威	—	—
11月2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持续的抗议活动	阿尔巴尼亚、美国	—	—
11月17日	防止阿富汗经济崩溃并探索其复苏和发展前景	俄罗斯联邦	—	—
11月29日	气候、和平与安全：联合国和平与安全架构所拥有的机遇	阿尔巴尼亚、法国、加蓬、德国、加纳、爱尔兰、日本、肯尼亚、马耳他、莫桑比克、瑙鲁、挪威、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S/2022/999	S/2022/999
12月12日	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七周年纪念	厄瓜多尔、加纳、爱尔兰	S/2023/13	S/2023/13
12月22日	通过可持续发展从冲突和脆弱过渡到和平	巴西、中国、厄瓜多尔、爱尔兰、肯尼亚、塞拉利昂、联合王国	S/2022/949	—

其他非正式会议

继 2007 年开始的做法之后，安理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于 10 月 14 日在纽约举行了第七次非正式联合研讨会和第十六次年度联合协商会议。³¹

D. 关于会议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在来文和安理会会议上提出了与会议有关的问题。芬兰代表在 2 月 16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转递关于 2021 年 11 月 18 和 19 日为安理会新当选成员举办的第十九次年度讲习班的报告。³² 报告表示，研讨会与会者反思了透明度、有效性和效率之间的平衡，以及安理会在未来危机局势(如 COVID-19 大流行)中使用视频会议和应急程序等问题。

在 6 月 28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期间，安理会成员和广大会员国还讨论了与会议模式和其他各式非正式会议有关的问题(见案例 1)。在 9 月 29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各国还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讨论了有关会议频率的问题，特别是关于第 2118 (201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见案例 2)。

³¹ 见 [A/77/2](#)。关于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非正式联合会议的以往惯例的资料，见《汇编，2008-2009 年补编》至《2021 年补编》。关于根据《宪章》第八章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更多信息见第八部分。

³² [S/2022/128](#)。

案例 1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在安全理事会当月主席兼加强问责制、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2022 年主席阿尔巴尼亚常驻代表的倡议下，³³ 安理会于 6 月 28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和题为“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分项目下举行了公开辩论。³⁴ 在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和非成员就不同的会议形式和安理会其他活动如何影响安理会工作的效率、效力和透明度交换了意见。在 2022 年安理会全面恢复面对面开展工作之后，与会者还讨论了从 COVID-19 大流行疫情期间制定的远程工作方法中吸取的经验教训，以及如何确保在未来特殊情况下的工作连续性。

在这方面，一些代表团强调，安理会需要把握好公开会议和闭门会议之间的平衡。³⁵ 马耳他代表认为，在有效性和透明度之间取得适当平衡并非易事，并指出，公开通报会使安理会成员能够表明其立场，也让非安理会成员和公众有机会关注讨论。另一方面，该代表指出，闭门磋商有一个重要的目的，特别是在处理更敏感和引起两极化看法的问题时。瑞士代表在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发言时指出，安理会应使用所有可用的形式，以达成共识。

一些与会者呼吁安理会召开更多的公开会议，以确保透明度。³⁶ 古巴、意大利和巴基斯坦的代表认为，闭门会议应限制在最低限度，应作为例外而不是常规。³⁷ 埃及代表说，所有会议都应公开举行，但涉及各国国家安全问题的会议除外。³⁸ 德国代表欢迎增加公开和公共辩论，并呼吁安理会成员作为一个原则问题，停止阻止公开讨论某些议题的做法。法国代表提出了相反的看法，认为就某些事项而言，秘密讨论和谈判的做法必须保留，因为这使得安理会成员国能够调整立场并达成妥协。³⁹ 联合王国代表也指出，有些讨论必须非公开举行，以确保安理会能够通过互动式辩论、建立共识、负责任的执笔方工作以及决策来解决问题。

瑞士代表强调，公开辩论需要更加有效和更具包容性。厄瓜多尔代表说，参加讨论和会议的人应当能够依靠事先提供的坚实的信息基础，包括真实的统计数据、预测和解决方案建议，而不仅仅是概念说明中提供的一般性信息。新加坡代表呼吁安理会改进公开辩论的重点和互动性。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指出，必须限制许多代表团参加的公开辩论的发言长度，以确保所有会员国都有平等的发言机会。⁴⁰ 科威特代表呼吁允许会员国就公开辩论提交书面发言。⁴¹

一些代表团谈到了非正式磋商的透明度和方式问题。巴基斯坦代表指出，安理会的许多实际工作越来越多地在非正式会议上闭门进行，这些会议没有记录，因此不分配责任，也不解释安理会作出的大多数决定。古巴和新加坡代表吁请安理会印发非正式协商的记录。中国代表指出，一

³³ 通过 6 月 21 日的信(S/2022/499)分发了概念说明。

³⁴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另见 S/2022/842。

³⁵ 见 S/PV.9079(俄罗斯联邦、爱尔兰(代表安理会当选成员国)、法国和奥地利)。

³⁶ 见 S/PV.9079(大韩民国、巴基斯坦和摩洛哥)；S/PV.9079 (Resumption 1)(意大利和埃及)。

³⁷ 见 S/PV.9079(巴基斯坦和古巴)；S/PV.9079 (Resumption 1)(意大利)。

³⁸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³⁹ 见 S/PV.9079。

⁴⁰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⁴¹ 见 S/PV.9079。

些安理会成员在向媒体吹风介绍闭门磋商情况时，对其他成员的立场进行歪曲解读、断章取义。他认为，这破坏了磋商，影响了磋商的结果，并损害了成员之间的团结。马耳他代表指出，闭门磋商应是坦率、互动的，旨在找到彼此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而不应只是成员国发表书面声明和重申众所周知立场的另一个论坛。

关于阿里亚模式会议，列支敦士登代表指出，这些会议有助于提请安理会注意之前没有听取的议题和意见。他补充说，如果以符合初衷的方式使用，阿里亚模式会议可以大大增强安理会的包容性和相关性，并表示希望按照其初衷和宗旨前后一贯地利用这些会议。马耳他代表认为，阿里亚模式会议使安理会能够从具体角度审议问题，并为非安理会成员国提供参加讨论的机会。秘鲁代表说，阿里亚模式会议需要规定某种后续行动。科威特代表建议，为了提高透明度，《联合国日刊》应纳入阿里亚模式会议。法国代表承认阿里亚模式会议的重要性，但指出这种会议太多，有时受到滥用。她呼吁安理会成员设法限制阿里亚模式会议的次数，并通过系统地提供口译服务，确保会议真正具有包容性。中国代表强调，需要以符合初衷的方式更好地管理阿里亚模式会议，其初衷是让安理会成员国有机会更多地了解安理会议程上的问题，并在非正式场合交换意见。他还鼓励安理会轮值主席发挥作用，引导阿里亚模式会议的安排更加合理化。

一些发言者就 COVID-19 疫情期间开发的远程工作方法(包括视频会议的使用)发表了看法。美国代表指出，根据暂行议事规则，视频会议应被视为安理会的正式会议，以便安理会能够通过虚拟通信程序通过决议草案。大韩民国代表认为，在疫情期间创新性地调整工作方法，提供了一个独特的机会，可借以批判性地审视安理会如何开展工作，并探讨如何进一步提高其工作的透明度、效率和效力。更具体而言，列支敦士登代表指出，安理会应考虑使用视频会议技术来提高包容性。秘鲁代表说，在联合国视听系统上播放安理会会议的做法是真正的民主开放。塞浦路斯代表指出，虽然在通报人无法实际到场参加会议的情况下，技术可以发挥增值作用，但是技术的利用问题应当以其对安理会核心功能的贡献来衡量。⁴²

有几位发言者谈到，安理会有必要编纂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制定的最佳做法，并为今后的特殊情况制定应急计划。⁴³ 秘鲁代表指出，安理会必须为迎接新的挑战做好准备，如大流行病带来的挑战，以便继续履行其职能，并使对话保持开放、包容和透明。塞浦路斯代表指出，安理会必须确保它能够毫不拖延地采取一切必要行动，并确保它能够执行其决定，确保其工作透明度并向非安理会成员开放，确保它能够与那些直接受其工作影响的会员国进行有效互动。⁴⁴ 她还指出，应急计划不必过于死板，但是它们确实应能让每一个安理会成员国派一名代表实际参加到会议，以便作出决策，而且还需要指定一个安全理事会会议厅之外的地点，以便在总部受灾难影响的情况下举行会议。俄罗斯联邦代表提出不同看法，指出没有必要将疫情期间制定的临时措施制度化，在未来发生危机时，安理会可以采用每月分发的安理会主席信函中规定的程序。⁴⁵

⁴²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⁴³ 见 [S/PV.9079](#)(爱尔兰(代表安理会当选成员国)、美国、瑞士(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日本、奥地利、葡萄牙、印度尼西亚、巴林和斯洛文尼亚)。

⁴⁴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⁴⁵ 见 [S/PV.9079](#)。

案例 2

中东局势

在 9 月 29 日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⁴⁶ 安全理事会听取了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关于消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方案的第 2118 (2013)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月度通报会。俄罗斯联邦代表在发言中对安理会主席决定不批准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关于在同一天就北溪管道局势召开会议的紧急请求表示“困惑”。⁴⁷ 安理会反而讨论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关于第 2118 (2013)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该代表认为，该报告已于 8 月印发，并无紧迫性。他指出，每个月在安理会讨论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毫无意义，因为讨论已陷入原地转圈，每季度举行一次公开会议就足以确保对这一问题进行透明的讨论。巴西代表也表示，关于这一事项的会议频率必须改变，这是无可争议的。他指出，虽然禁化武组织的定期报告仍然是监测这一问题的宝贵工具，但在报告指出实地很少或者没有相关的新发事态时，每月与安理会举行会议在时间和资源方面似乎都没有效率。中国代表赞同这一观点，并指出，同大多数安理会成员一样，中方希望安理会减少叙利亚化武问题的审议频率。法国代表提出不同意见，强调会议的重复性不应使安理会成员忽视重要问题，必须查明 2013 年 8 月大马士革郊区化学武器袭击的施害人并追究其责任。挪威代表表示关切的是，安理会必须在整个 2022 年在该问题上没有取得任何进展的情况下召开会议，强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没有履行其根据《化学武器公约》和第 2118 (2013) 号决议承担的义务。美国代表表示，每个月都会将此问题提交安理会审议的原因，是希望结束阿萨德政权及其“俄罗斯支持者”的残暴行为，是道出实情，敦促阿萨德政权遵守其国际义务。爱尔兰代表说，在安理会看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真正保证其化学武器方案可核查和最终销毁之前，安理会应要求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履行第 2118 (2013) 号决议和《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义务，并支持禁化武组织执行其授权任务，以此维护禁止化学武器的国际法律规范。

在 11 月 7 日就同一项目举行的另一次情况通报会上，⁴⁸ 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在安理会任务报告周期内，没有任何其他议题的审议频率如此之高，并强调上一次关于第 2118 (2013)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会议是在不到两周前举行的。他还说，鉴于局势根本没有任何发展，这样做“简直荒谬”。中国代表强烈呼吁安理会减少对叙利亚问题的审议频率，或者考虑将叙利亚问题与涉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相关问题合并审议，以节约会议资源，提升安理会的效率。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也指出，安理会在最近一次会议几天之后又就同一主题举行会议，而且没有任何事态发展证明有必要举行会议，令人遗憾的是，会议仍然是每月安排一次，却没有考虑到会议的效用。在这方面，她强调必须明智地利用安理会的时间和资源。该代表表示支持在出现任何相关事态发展后召开一次关于该主题的会议，同时强调安理会成员有共同责任重新审议安理会就此问题举行的会议，以确保安理会的效率。巴西代表说，巴西代表团认为，在实地几乎没有或根本没有事态发展的情况下连续举行安理会会议，在时间或资源方面都缺乏效率。他还解释说，正如安理会大多数成员所承认的那样，巴西代表团关于重新调整关于该项目的会议频率的立场完全是出于提高安理会工作效率的考虑。加纳代表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发言，对在根据《化学武器公约》解决这一问题方面缺乏切实进展表示关切，并对安理会就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频繁举行会议的适当性提

⁴⁶ 见 S/PV.9141。

⁴⁷ 关于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项目下讨论的北溪管道的更多资料，见第一部分，第 34 节。

⁴⁸ 见 S/PV.9184。有关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有关的会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0 节。

出质疑。他与安理会其他成员一道，呼吁对现状进行审查，使安理会能够将注意力和资源集中在叙利亚人民面临的其他现有挑战上。印度代表也指出，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化学武器问题的讨论应反映实地进展情况，而过去几个月来，实地进展一直处于停滞状态。美国代表说，只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关于化学武器的声明仍存在差异，每月举行会议就仍然是必要和完全适当的。联合王国代表承认，安理会对缺乏进展感到沮丧是可以理解的，但他强调，问题不在于安理会举行了多少次会议，而在于“叙利亚政权”违反核心国际准则(包括安理会决议)的行为。阿尔巴尼亚代表指出，首先应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进行合作，回答宣布评估小组报告中提出的问题，然后再来呼吁减少关于其化学武器方案的会议。爱尔兰代表指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行动对于结案非常重要，只有该国切实相向而行，禁化武组织才能提供必要的保证，使化学武器方案成为过去。她补充说，在此之前，安理会不能“只是耸耸肩”，而是需要定期讨论，以表明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不合作态度不会听之任之。

E. 记录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49 条，在安理会的每次公开会议后印发了逐字记录，并根据第 55 条，在非公开会议后印发了公报。安理会会议在编写、查阅和印发逐字记录、公报或其他文件时没有明确提及第 49 至 57 条。不过，6 月 28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中提及了与记录内容和编写记录有关的问题。⁴⁹ 列支敦士登代表在会上发言，对安理会能够就大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第 76/262 号决议的工作方法问题采取后续行动表示欢迎，该决议规定大会主席应在安理会一个或多个常任理事国投否决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一次大会正式会议。⁵⁰ 他还指出，将来尽快制作相关安理会会议的记录也很重要，以确保最大限度地灵活安排大会会议。

尽管安理会在 2022 年初全面恢复面对面开展工作，但面对面公开辩论的逐字记录首页规定，根据 2020 年 5 月 7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常驻代表的信中所称、在 COVID-19 大流行造成的特殊情况下商定的程序，将编纂未能出席面对面会议的有关非安理会成员提交的发言稿汇编，对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加以补充。⁵¹ 除逐字记录外还汇编了发言稿的最后一次公开辩论，是于 3 月 8 日举行的。⁵² 此后，这种做法便停止了。

⁴⁹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

⁵⁰ 见 S/PV.9079。关于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的更多资料，见第四部分，第一节 B。

⁵¹ 例如，见 S/PV.8949、S/PV.8949 (Resumption 1)、S/PV.8950、S/PV.8950 (Resumption 1)、S/PV.8953、S/PV.8953 (Resumption 1)、S/PV.8989 和 S/PV.8989 (Resumption 1)以及会员国提交的书面发言的相应汇编 S/2022/38、S/2022/39、S/2022/54 和 S/2022/207。

⁵² 见 S/PV.8989、S/PV.8989 (Resumption 1)和 S/2022/207。

二. 议程

说明

第二节结合暂行议事规则第 6 至 12 条，述及安理会关于议程的惯例。

第 6 条

各国、联合国各机构或秘书长本人发出的关于按宪章规定应由安全理事会审议的事项的一切来文，秘书长应立即提请安全理事会全体理事国代表注意。

第 7 条

安全理事会每次会议的临时议程应由秘书长拟成，并由安全理事会主席核定。

列入临时议程的项目限于根据第六条已提请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注意的项目，第十条规定的项目，或安全理事会以前曾决定推迟审议的事项。

第 8 条

秘书长至迟应在开会前三日，将每次会议的临时议程通知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但在紧急情况下，可同开会的通知同时发出。

第 9 条

安全理事会每次会议的临时议程的第一个项目应为通过议程。

第 10 条

除非安全理事会另有决定，安全理事会每次会议议程中的项目，如未在该次会议审议完毕，应自动列入下次会议的议程。

第 11 条

秘书长每星期应就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以及审议这些事项达到的阶段，写成简要说明，送交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

第 12 条

每次定期会议的临时议程至迟应在会议开始前二十一日分送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以后临时议程如有任何更改增补，至迟应在开会前五日通知各理事国。但如情况紧急，安全理事会可在定期会议开会期间，随时在议程上增列项目。

第 7 条第一段和第九条的规定亦适用于定期会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秘书长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6 条，继续分发各国、联合国各机构或他本人发出的关于按《联合国宪章》规定应由安理会审议的事项的来文。秘书长还根据第 7 和第 8 条，继续拟成安理会每次会议的临时议程，并将临时议程通知安理会各理事国代表。2022 年未举行定期会议，未适用第 12 条。本节重点介绍关于第 9 至 11 条的惯例和讨论，分为以下三个小节：A. 通过议程(第 9 条)；B.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第 10 和 11 条)；C. 有关议程的讨论。

A. 通过议程(第 9 条)

依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9 条, 安理会每次会议议程的第一个项目是通过议程。

就通过议程进行表决

2022 年, 通过临时议程遭到一个反对意见, 导致进行一次程序表决。在 1 月 31 日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尽管有理事国提出反对意见, 但经程序表决, 临时议程获得通过。⁵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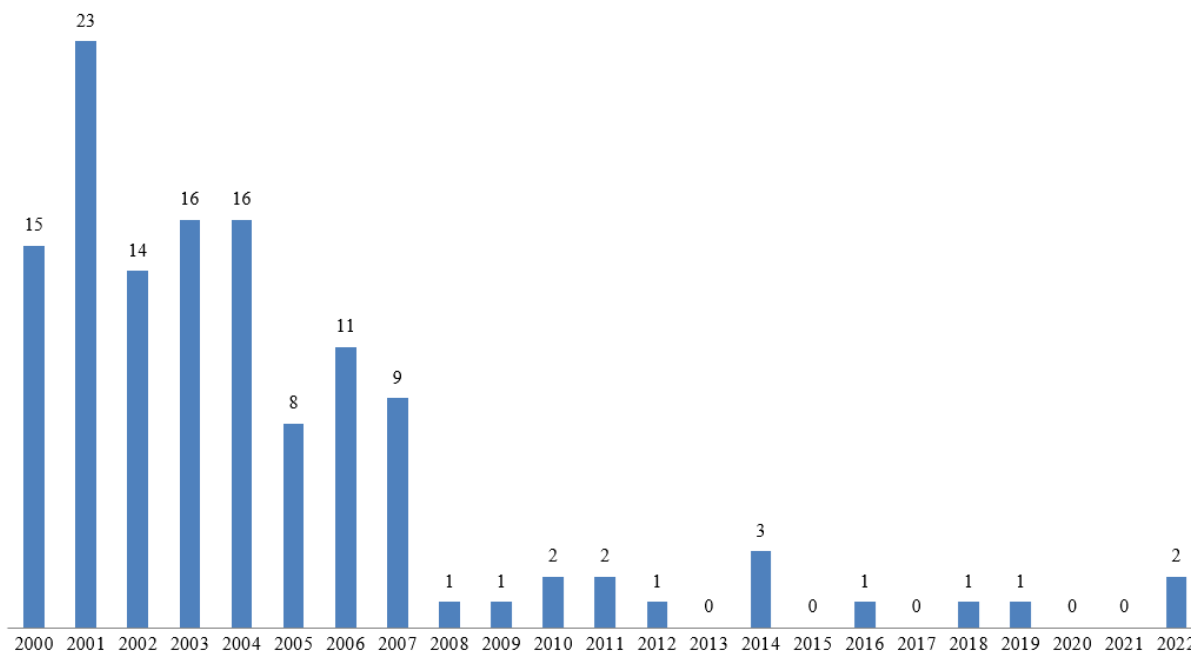
新提出的项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在处理中事项清单中增列了两个新项目。安理会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新项目下共举行了 18 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 4 月 11 日举行。⁵⁴ 安理会还在题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的新项目下举行了两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 9 月 15 日举行。⁵⁵

2000 年至 2007 年, 安理会每年在其议程上增列 8 至 23 个不等的新项目。然而, 自 2008 年以来, 提出的新项目数量大幅减少, 每年新增项目不超过 3 个。图三提供 2000 年以来每年新提出的项目数量信息。

图三

2000-2022 年每年新提出的项目数量



⁵³ 见 S/PV.8960。关于讨论的更多详情, 见下文第二.C 节和第一部分, 第 34 节。

⁵⁴ 见 S/PV.9013。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19.C 节。

⁵⁵ 见 S/PV.9132。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16 节。

在现有区域性项目下审议具体国家的情况和在现有专题项目下审议具体区域的情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采取使用具有区域性质的现有项目审议不断变化的具体国家局势的惯例。例如，安理会成员继续在题为“中东局势”和“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审议了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的局势。⁵⁶ 安理会还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审议了埃塞俄比亚局势。⁵⁷

安理会继续利用专题项目讨论具体国家和区域的局势。例如，安理会成员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继续审议了第 2379(2017)号决议所设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⁵⁸ 2022 年，安理会还利用该项目定期讨论了乌克兰局势，⁵⁹ 并在该项目下召开会议，讨论非洲气候与安全⁶⁰ 以及非洲反恐问题。⁶¹ 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安理会审议了与非洲联盟、⁶²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⁶³ 欧洲联盟⁶⁴ 和阿拉伯国家联盟⁶⁵ 等区域组织的合作。此外，安理会成员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⁶⁶ 和“不扩散”⁶⁷ 的项目下讨论了第 2231(2015)号决议和《联合全面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在现有项目下增加新的分项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实行在现有项目基础上增加新的分项目的惯例，以审议不断演变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表 6 按提出的时间顺序列出 2022 年提出的新增分项目清单。⁶⁸

⁵⁶ 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0 和 21 节。

⁵⁷ 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9 节。

⁵⁸ 例如见 S/PV.9059 和 S/PV.9206。

⁵⁹ 例如见 S/PV.8960、S/PV.8988、S/PV.9124 和 S/PV.9216。

⁶⁰ 见 S/PV.9150。

⁶¹ 见 S/PV.9188。

⁶² 见 S/PV.9149。

⁶³ 见 S/PV.8967。

⁶⁴ 见 S/PV.9065。

⁶⁵ 见 S/PV.9001。

⁶⁶ 见 S/PV.9167。

⁶⁷ 见 S/PV.9085 和 S/PV.9225。

⁶⁸ 该表不包括与下列事项有关的常规分项目案例：安理会访问团的通报、附属机构主席的通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秘书长的报告以及安理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的会议。

表 6

2022 年在正式会议上对现有项目新增的分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新增分项目
S/PV.8949 1 月 18 日 ^a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保护参与：处理针对和平与安全进程中的妇女的暴力
S/PV.8953 1 月 25 日 ^a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城市战争：保护城市环境中的平民
S/PV.8962 2 月 7 日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防止制裁的人道主义意外后果
S/PV.8989 3 月 8 日 ^a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妇女融入和参与经济生活是建设和平的关键
S/PV.9014 4 月 11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第 2532(2020) 和 2565(202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S/PV.9016 4 月 13 日 ^a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问责即预防 制止冲突中性暴力循环
S/PV.9036 5 月 19 日 ^a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冲突与粮食安全
S/PV.9039 5 月 23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技术与安全
S/PV.9052 6 月 2 日 ^a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追责和司法
S/PV.9064 6 月 15 日 ^a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履行承诺：面对政治动荡和以武力夺取政权情形，区域组织在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可发挥的作用
S/PV.9090 7 月 12 日 ^a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战略沟通对高效维持和平的关键作用
S/PV.9106 8 月 8 日 ^a	非洲和平与安全	加强能力建设，实现持久和平
S/PV.9112 8 月 22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加强对话合作，维护共同安全
S/PV.9147 10 月 6 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	加强打击通过非法贩运自然资源资助武装团体和恐怖分子的行为
S/PV.9150 10 月 12 日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非洲气候与安全
S/PV.9158 10 月 20 日 ^a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加强妇女的韧性和领导力，推动受武装团体困扰地区走向和平
S/PV.9181 11 月 3 日 ^a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将有效的复原力建设纳入和平行动以促进可持续和平
S/PV.9188 11 月 10 日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非洲反恐怖主义：和平、安全与发展的当务之急
S/PV.9220 12 月 14 日 ^a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新方向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新增分项目
S/PV.9221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	全球反恐办法——原则和前行方向
12 月 15 日	安全造成的威胁	

^a 第 8949、8953、8989、9016、9036、9052、9064、9090、9106、9158、9181 和 9220 次会议于同日下午或次日复会(见 [S/PV.8949 \(Resumption 1\)](#)、[S/PV.8953 \(Resumption 1\)](#)、[S/PV.8989 \(Resumption 1\)](#)、[S/PV.9016 \(Resumption 1\)](#)、[S/PV.9036 \(Resumption 1\)](#)、[S/PV.9052 \(Resumption 1\)](#)、[S/PV.9064 \(Resumption 1\)](#)、[S/PV.9090 \(Resumption 1\)](#)、[S/PV.9106 \(Resumption 1\)](#)、[S/PV.9158 \(Resumption 1\)](#)、[S/PV.9181 \(Resumption 1\)](#)和 [S/PV.9220 \(Resumption 1\)](#))。

B.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第 10 和 11 条)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11 条和主席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说明，⁶⁹ 秘书长继续每周向安理会成员通报安理会处理中事项及其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⁷⁰ 在安理会正式会议通过一个议程项目后即将其列入简要说明的惯例保持不变。

2022 年，安理会在简要说明中增列了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和“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的项目，并在 4 月 11 日和 9 月 15 日举行的会议上分别首次进行了审议。⁷¹

根据主席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说明，秘书长每年 1 月就安理会处理中事项发布的初步年度简要说明确定安理会之前三个日历年未审议、因此可予以删除的项目。除非一个会员国在 2 月底之前通知安理会主席希望将某个项目留在清单上，在此情况下，该项目将在清单上再保留一年，否则该项目将被删除。如果没有会员国要求将该项目留在清单上，则当年 3 月发布的第一份简要说明将反映出该项目已经删除。⁷²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11 条和主席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说明，安理会继续实行在每年年初审查简要说明的惯例，以确定安理会是否结束了对任何项目的审议。⁷³ 如表 7 所示，⁷⁴ 在 2022 年 1 月确定删除的 16 个项目中，题为“利比里亚局势”的项目被删除，而其他 15 个项目应会员国请求再保留一年。

表 7

2022 年拟从简要说明中删除的项目

项目	首次和最近一次审议日期	2022 年 3 月的状况
印度-巴基斯坦问题	1948 年 1 月 6 日；1965 年 11 月 5 日	保留
海得拉巴问题	1948 年 9 月 16 日；1949 年 5 月 24 日	保留
1958 年 2 月 20 日苏丹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1958 年 2 月 21 日；1958 年 2 月 21 日	保留

⁶⁹ [S/2017/507](#)，附件，第 15 和 16 段。

⁷⁰ 例如见 [S/2022/10/Add.1](#) 和 [S/2022/10/Add.2](#)。

⁷¹ 见 [S/2022/10/Add.16](#) 和 [S/2022/10/Add.38](#)。另见 [S/PV.9013](#) 和 [S/PV.9132](#)。

⁷² [S/2017/507](#)，附件，第 15 和 16 段。

⁷³ 见 [S/2022/10](#)。

⁷⁴ 见 [S/2022/10/Add.10](#)。

项目	首次和最近一次审议日期	2022 年 3 月的状况
1960 年 7 月 11 日古巴外交部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60 年 7 月 18 日；1961 年 1 月 5 日	保留
1960 年 12 月 31 日古巴外交部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61 年 1 月 4 日；1961 年 1 月 5 日	保留
印度/巴基斯坦次大陆局势	1971 年 12 月 4 日；1971 年 12 月 27 日	保留
1971 年 12 月 3 日阿尔及利亚、伊拉克、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和也门人民民主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71 年 12 月 9 日；1971 年 12 月 9 日	保留
古巴的控诉	1973 年 9 月 17 日；1973 年 9 月 18 日	保留
伊朗与伊拉克间局势	1980 年 9 月 26 日；1991 年 1 月 31 日	保留
1985 年 10 月 1 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5 年 10 月 2 日；1985 年 10 月 4 日	保留
1988 年 4 月 19 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88 年 4 月 21 日；1988 年 4 月 25 日	保留
1990 年 2 月 2 日古巴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1990 年 2 月 9 日；1990 年 2 月 9 日	保留
利比里亚局势	1991 年 1 月 22 日；2018 年 4 月 19 日	删除
格鲁吉亚局势	1992 年 10 月 8 日；2009 年 6 月 15 日	保留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	2014 年 12 月 22 日；2017 年 12 月 11 日	保留
2018 年 3 月 13 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8/218)	2018 年 3 月 14 日；2018 年 9 月 6 日	保留

安全理事会会议审议的项目

继 2022 年 3 月删除 1 个项目后，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处理了 68 个项目。⁷⁵ 在这 68 个项目中，安理会在正式会议上审议了 47 个项目，其中 26 个是针对具体国家或区域的项目，21 个是专题项目。表 8 概述了安理会处理中项目以及安理会正式会议审议的项目。

表 8

2022 年安理会处理中的项目和正式会议审议的项目

项目	在正式会议上审议
具体国家和地区局势	
非洲	
非洲和平与安全	是
布隆迪局势	否
中部非洲区域	是
中非共和国局势	是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是
大湖区局势	是
几内亚比绍局势	否

⁷⁵ 见 S/2022/10、S/2022/10/Add.10 和 S/2022/10/Add.49。

项目	在正式会议上审议
利比亚局势	是
马里局势	是
索马里局势	是
1958 年 2 月 20 日苏丹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否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是
1985 年 10 月 1 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否
1988 年 4 月 19 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否
巩固西非和平	是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是
美洲	
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	是
古巴的控诉	否
1960 年 7 月 11 日古巴外交部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否
1960 年 12 月 31 日古巴外交部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否
1990 年 2 月 2 日古巴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否
有关海地的问题	是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局势	否
亚洲	
阿富汗局势	是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	是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	否
海得拉巴问题	否
印度-巴基斯坦问题	否
印度/巴基斯坦次大陆局势	否
缅甸局势	是
欧洲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是
塞浦路斯局势	是
格鲁吉亚局势	否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	是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是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是
2018 年 3 月 13 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8/218)	否
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	是
中东	
1971 年 12 月 3 日阿尔及利亚、伊拉克、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和也门人民民主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0409)	否

项目	在正式会议上审议
伊朗与伊拉克间局势	否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是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是
中东局势	是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是
具体国家和地区局势共计	26 个项目
专题问题和其他问题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通报情况	是
国际法院院长通报情况	是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通报情况	是
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	是
儿童与武装冲突	是
审议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报告草稿	是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是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是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是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是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是
安全理事会依照第 1353(2001)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举行会议	是
不扩散	是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是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是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是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是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否
小武器	否
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过程中增进和加强法治	否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是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是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是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是
专题问题和其他问题共计	21 个项目
项目总数 ^a	68 个项目
审议的项目总数	47 个项目

^a 2022 年，安理会还审议了题为“国际法院空缺补选日期”的项目(见 S/PV.9073)，该项目不在安理会处理中项目清单上。

C. 关于议程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在几次会议上讨论了安理会处理中的议程和事项。

在 1 月 31 日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⁷⁶ 俄罗斯联邦代表请求就临时议程进行程序表决。该代表在解释其请求时表示，俄罗斯代表团反对提议举行会议的美国的观点，即俄罗斯联邦在其领土上部署部队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他说，这构成对俄罗斯联邦内政的不可接受的干涉，是企图就这一局势误导国际社会。他提醒安理会成员，俄罗斯联邦作为 2022 年 2 月安理会主席，计划就乌克兰局势举行年度讨论，美国代表团可在讨论中补充有关局势的任何信息。作为回应，美国代表解释说，美国代表团要求举行会议是基于俄罗斯联邦在乌克兰边境的行动，会议的目的是根据《宪章》保护一个会员国的和平与安全。她强调现在是举行公开会议的时候了，并指出美国与俄罗斯联邦官员举行了多次非公开会议，并与欧洲和乌克兰同事进行了磋商。临时议程付诸表决并获得通过。⁷⁷

通过临时议程后，4 月 11 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新项目下举行的第一次会议上，⁷⁸ 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不反对在安理会议程上增列新项目，但建议删除与乌克兰局势有关的其他两个现有项目，分别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和“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他说，由于新项目涵盖乌克兰局势的所有方面，因此具有普遍性，删除此前的两个项目将反映常识和当前局势。他呼吁安理会主席采取必要的程序性步骤，使新项目正式化并尽早删除此前的两个项目，以便今后的主席在商定安理会工作方案方面不会面临问题。美国代表说，美国代表团提议在新项目下举行会议，但不影响现有的两个项目。她表示现有项目必须保留，因为尽管乌克兰局势的范围已远远超出 2014 年的情况，但应当认识到其历史，而且会员国可能希望在今后的会议上重点关注克里米亚。联合王国代表以安理会主席的身份回顾说，从安理会处理中的项目清单中删除项目的程序遵循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的说明，⁷⁹ 通常需要三年时间。鉴于安理会成员意见分歧，她提议单独讨论这一问题，并设法商定前进方向。乌克兰代表在发言中强调，新项目的标题“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对具体冲突问题来说是一个例外，因为这些问题大多是指具体国家的“局势”或“有关”这些国家的“问题”。该代表认为，这种措辞是承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受到来自国外的侵犯，安理会将继续处理此事，直到恢复和平与安全。

在 7 月 26 日题为“有关伊拉克的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⁸⁰ 伊拉克外交部长呼吁安理会将题为“有关伊拉克和土耳其的局势”的项目列入其议程，同时考虑到随着土耳其非法扩大其军事存在，该国几年来一再侵犯伊拉克领土和领空。

2022 年，在 6 月 28 日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期间，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更详细地讨论了安理会的议程(案例 3)。

⁷⁶ 见 S/PV.8960。

⁷⁷ 临时议程获得 10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2 票反对(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和 3 票弃权(加蓬、印度和肯尼亚)。

⁷⁸ 见 S/PV.9013。

⁷⁹ S/2017/507。

⁸⁰ 见 S/PV.9100。

案例 3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6月28日，在安理会当月主席及其常驻代表担任2022年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的阿尔巴尼亚的倡议下，⁸¹ 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及题为“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的分项目下就其工作方法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⁸² 安理会成员在发言中就安理会议程的内容和范围交换了意见。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发言中提醒注意个别成员利用安理会通过国内、政治、人权、气候或其他问题扩大安理会议程的做法。⁸³ 该代表辩称，这种做法忽视了一个事实，即根据《联合国宪章》，安理会不应成为解决这些问题的场所，也不能帮助解决这些问题。中国代表表示，安理会议程上的新议题不断增多，综合性议题持续膨胀，有些显然已超出安理会的核心职权。他说，安理会要集中精力处理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大紧迫问题，避免随意新增议题，既达不到应有的效果，也占用过多的资源。此外，该代表指出，安理会和其他机构在综合性问题上应合理分工，以避免重叠和重复。他以安理会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讨论为例，补充说，议程上的议题和审议安排应根据实地形势的变化及时调整。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强调，安理会在提出新议题供审议时应谨慎行事，避免重复努力和侵犯大会的授权。苏丹代表强调，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改革安理会的工作方法要求安理会遵守《宪章》为其规定的职能，并补充说，快速浏览一下安理会的议程就会发现，安理会的议程正在迅速扩大，因此，必须暂停一下，对此进行反思和切实审查。⁸⁴ 同样，巴西代表同时代表印度发言说，安理会议程上的有些项目自联合国成立以来从未进行讨论，并建议安理会成员根据2017年8月30日主席的说明，开始讨论安理会处理中事项清单上的项目的审查工作。⁸⁵

三. 代表和全权证书

说明

第三节述及与暂行议事规则第13至17条有关的、涉及安理会理事国代表和全权证书的安理会惯例。

第13条

安全理事会每一理事国应委派代表一人出席安全理事会会议。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的全权证书至迟应于该代表出席安全理事会会议前二十四小时送交秘书长。全权证书应由有关国家或政府的首脑或外交部长颁发。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的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有权出席安全理事会，无须提交全权证书。

⁸¹ 6月21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499)。

⁸²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另见 S/2022/842。

⁸³ 见 S/PV.9079。

⁸⁴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⁸⁵ 见 S/PV.9079。另见 S/2017/507。

第 14 条

任何非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联合国会员国，或任何非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如被邀参加安全理事会会议，应提交特派代表的全权证书。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的全权证书至迟应于该代表出席安全理事会会议前二十四小时送交秘书长。

第 15 条

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以及任何按照第十四条所派代表的全权证书应由秘书长审查，并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由其认可。

第 16 条

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代表，在其全权证书未按照第十五条认可前，可暂行出席，并享有与其他代表同等的权利。

第 17 条

如安全理事会某一理事国代表的全权证书在安全理事会内遭到反对，在安全理事会未作出决定前，该代表仍可继续出席，并享有与其他代表同等的权利。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已依照暂行议事规则第 13 条将安理会理事国代表的全权证书送交秘书。秘书长后按第 15 条向安理会提交了报告。当安理会理事国代表发生变更时，⁸⁶ 以及在新当选的安理会理事国指定代表的任期开始前，⁸⁷ 向安理会提交了此类报告。

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就第 13 至 17 条的解释和适用进行过讨论。不过，有一次提出了代表一个会员国的授权问题。在 3 月 29 日在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⁸⁸ 乌克兰代表说，虽然他承认“侵略国”代表坐在苏联常任理事国席位上，但俄罗斯联邦代表无权代表乌克兰人民发言。

四. 主席

说明

第四节述及与暂行议事规则第 18 至 20 条有关的、涉及安理会主席每月轮值的做法、主席的作用以及审议与主席国直接有关的某一问题时主席暂停行使主席职务的安理会惯例。

第 18 条

安全理事会的主席一职应由安全理事会理事国按照理事国国名英文字母次序轮流担任。每一主席任期一个月。

⁸⁶ 例如见 S/2022/27、S/2022/238、S/2022/262、S/2022/778 和 S/2022/784。

⁸⁷ 见 S/2022/1020。

⁸⁸ 见 S/PV.9008。

第 19 条

主席主持安全理事会的会议，并在安全理事会的权力下，代表作为联合国一个机构的安全理事会。

第 20 条

当安全理事会主席所代表的理事国与理事会审议的某项特定问题直接有关，主席认为在审议该项问题期间，为使主席职务得以妥善履行、他不宜主持理事会会议时，应向理事会表明他的决定。然后由按英文字母顺序排列的下一位理事国代表主持会议审议该项问题。本条规定应理解为适用于依次被请主持会议的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本条规定并不影响第 19 条所提到的主席的代表权和第 7 条所规定的主席职务。

本节包括 2 个分节，即：A.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作用(第 18 和 19 条)；B. 关于安全理事会主席一职的讨论。2022 年，没有发生适用第 20 条的情况。

A.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作用(第 18 和 19 条)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18 条，安理会主席一职由安理会理事国按照英文字母次序轮流担任，任期一个月。除继续主持安理会会议、非正式全体磋商和非正式互动对话外，安理会主席继续在安理会的授权下履行若干其他职能，包括：(a) 在月初向非安理会成员和媒体通报月度工作方案，在主席任期结束时与非安理会成员举行“总结”会议并向媒体通报情况；(b) 代表安理会并以安理会的名义发言，包括向大会介绍安理会年度报告；⁸⁹ (c) 每月与秘书长和大会主席举行会议；(d) 在非正式全体磋商后或当安理会成员就案文达成一致时，向新闻界发表谈话或阐述要点。⁹⁰

除 2 月和 9 月外，安理会主席继续与联合国广大会员国举行总结会议。总结会议是根据 2019 年 12 月 27 日的主席说明，⁹¹ 采用“托莱多式”的形式举行的，即安理会成员以小组讨论和互动方式共同介绍了安理会当月的活动。⁹² 12 月，印度作为安理会当月主席，与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和挪威这四个即将卸任的安理会当选成员举行了一次联合总结会议，向广大会员国通报安理会当月的活动，并回顾其两年任期情况。⁹³ 安理会成员还继续以本国代表的身份提交月度评估，概述其担任主席期间安理会的工作。⁹⁴

⁸⁹ 安理会在 5 月 20 日举行的会议上(见 [S/PV.9037](#))，发表了一份主席说明([S/2022/403](#))，其中指出，安理会通过了其提交大会的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报告(见 [A/76/2](#))。安理会 6 月份主席(阿尔巴尼亚)在 6 月 9 日第七十六届会议第 79 次全体会议上向大会介绍了该报告。另见第四部分第一.F 节。

⁹⁰ 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并非都是非正式磋商的结果。安理会主席在各自的月度评估中提到了向新闻界发表谈话或阐述要点的做法(例如见 [S/2022/924](#)、[S/2022/917](#)、[S/2022/868](#)、[S/2023/40](#)、[S/2022/989](#)、[S/2023/82](#) 和 [S/2023/107](#))。

⁹¹ [S/2019/994](#)。

⁹² 例如见 [S/2022/924](#)、[S/2022/917](#)、[S/2022/1017](#) 和 [S/2022/989](#)。

⁹³ 见 [S/2023/107](#)。

⁹⁴ 截至编写本文件时，12 个月度轮值主席中有 8 个已提交 2022 年月度评估：[S/2022/924](#)、[S/2022/917](#)、[S/2022/868](#)、[S/2022/1017](#)、[S/2023/40](#)、[S/2022/989](#)、[S/2023/82](#) 和 [S/2023/107](#)。

根据 2021 年 7 月 12 日主席说明，⁹⁵ 2022 年，安理会主席继续采用每月分发书面承诺的做法，其中列出了提高安理会效力、效率和透明度的优先事项和措施清单。每月承诺在月初非正式地分发给安理会成员。在某些情况下，每月承诺是由一系列先后继任或志同道合的轮值主席联合提交的。安理会成员将在每月承诺中说明主席在工作方法方面的优先事项，除其他外，重点如下：为广大会员国通报非正式工作方案和举行总结会议，在公开会议和非正式磋商之间建立良好的平衡，要求发言者在公开会议上的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鼓励在非正式磋商中的互动和对话并利用媒体要素，进一步加强民间社会对安理会会议的参与和确保对任何报复行为采取零容忍，定期征求受影响会员国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对安理会非正式工作方案的意见，以及加强与联合国其他主要机构和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协调。

挪威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在 1 月和 3 月分别担任安理会主席期间，为安理会每月工作方案开发并推出了数字平台，介绍所有正式和非正式活动，并在各自常驻代表团的网站上公布。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数字形式提供了工作方案的英文和阿拉伯文版本。

安理会主席还继续执行并进一步加强最初由爱尔兰、肯尼亚和墨西哥代表团 2021 年 9 月制定的题为“安全理事会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主席三人组”的联合工作方法承诺。在 2 月 3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⁹⁶ 上述三个前当选安理会成员的代表提交了所谓“主席三人组”的移交和简要报告，其中还概述了对今后主席的若干建议。在 12 月 27 日的信中，⁹⁷ 挪威代表以下列 15 个签署国的名义提交了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共同承诺的最新声明：阿尔巴尼亚、巴西、厄瓜多尔、法国、加蓬、爱尔兰、日本、肯尼亚、马耳他、墨西哥、尼日尔、挪威、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联合王国。⁹⁸ 在该文件概述的优先事项中，签署国承诺：(a) 妇女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安理会会议；(b)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安理会会议和产品；(c) 在安理会推进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透明度。

2022 年，一些安理会轮值主席继续在常驻联合国代表一级举行“沙发会谈”，这是安理会成员在 2019 年开始的一种做法，目的是在非正式场合提出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关切问题。1 月 13 日，作为安理会当月主席，挪威在纽约曼哈塞特组织了一次主席务虚会，亦称“小型奥斯陆论坛”，以安全理事会 15 位大使扩大沙发会谈的形式，讨论预防外交和调解问题。⁹⁹

按照以往的做法，并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主席说明，在 2021 年 7 月安理会主席(法国)的协调下，编写了安理会提交大会的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导言。¹⁰⁰

2022 年，安理会主席继续提请安理会注意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新近出现且不断变化的问题，在主题项目下组织安理会会议，有时增加新分项或提出新议题。在大多数情况下，安理会

⁹⁵ [S/2021/647](#)。

⁹⁶ [S/2022/91](#)。

⁹⁷ [S/2022/1009](#)。

⁹⁸ 2021 年 12 月，尼日尔担任轮值主席；2022 年，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英国担任了轮值主席；阿尔巴尼亚、巴西、厄瓜多尔、日本、马耳他、瑞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联合王国将在 2023 年担任轮值主席。

⁹⁹ 见 [S/2022/924](#)。

¹⁰⁰ 见 [S/2017/507](#)，附件，第 127 段。

主席以本国代表身份转递概念说明，以指导讨论。¹⁰¹ 在 6 月 21 日的信中，¹⁰² 阿尔巴尼亚代表转递了一份概念说明，供 6 月 28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使用。¹⁰³ 此外，在 8 月 22 日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加强对话合作，维护共同安全”的分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主席在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通报人之前发言，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概念说明并解释会议的宗旨和目标。¹⁰⁴

B. 关于安全理事会主席一职的讨论

2022 年，安理会的来文和会议多次讨论了主席的作用。

来文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阿尔巴尼亚、俄罗斯联邦和美国代表在给安理会主席和秘书长的七封信中，就主席的作用和据称滥用主席特权交换了彼此对立的意见，所述问题包括：(a) 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2 条和第 3 条处理安理会会议请求；(b) 会员国根据第 37 条通过视频会议参加会议；(c) 根据第 39 条，一名民间社会代表参加会议。¹⁰⁵ 此外，在 9 月 12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¹⁰⁶ 埃塞俄比亚代表对当月安理会主席法国代表团决定分发来自一个根据埃塞俄比亚法律被认为恐怖主义团体的非国家行为体的信件深感关切。该代表指出，这违背了《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即在尊重会员国主权的基础上建立一个以国家为中心的政府间多边体系。他还说，安理会主席的行动“前所未有，令人非常遗憾”，并敦促法国予以纠正。

芬兰代表在 2 月 16 日的信¹⁰⁷ 中转递了关于 2021 年 11 月 18 和 19 日为新当选成员举办的第十九次年度讲习班的报告。报告指出，参与者讨论了在非正式协商后编写新闻要素的方式以及安理会主席在提供新闻要素方面的作用。在这方面，讨论期间有人指出，新闻要素使安理会能够传达团结的信息，新闻要素不需要面面俱到。一些发言者认为，新闻要素已变得比应有的更严肃，成员们把它们当作新闻谈话来谈判。有人建议，安理会主席在代表安理会发言时需有一定灵活性；否则，他们可能会变得过于谨慎，什么都不告诉新闻界。然而，几位参与者赞成在这方面谨慎行事，指出主席不应在未征得全体成员同意的情况下发布新闻要素。一位参与者说，主席在代表安理会回答问题时需要小心，成员之间在就敏感问题磋商时的分歧不应与媒体分享。若干发言者说，

¹⁰¹ 例如，见挪威代表在 1 月 18 日举行的安理会高级别会议之前分发的关于题为“保护参与：应对和平与安全进程中针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分项目(S/2022/22，附件)的概念说明(见 S/PV.8949 和 S/PV.8949 (Resumption 1))；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在 3 月 23 日举行的高级别会议之前分发的关于题为“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分项目(S/2022/240，附件)的概念说明(见 S/PV.9001)；加蓬代表在 10 月 20 日举行的高级别会议前分发的关于题为“加强妇女的韧性和领导力，助力受武装团体影响地区实现和平”的分项目(S/2022/743，附件)的概念说明(见 S/PV.9158 和 S/PV.9158 (Resumption 1))；印度代表在 12 月 15 日举行的高级别会议之前分发的关于题为“全球反恐办法——原则和前行方向”的分项目(S/2022/906，附件)的概念说明(见 S/PV.9221)。

¹⁰² S/2022/499。

¹⁰³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会后，阿尔巴尼亚代表分发了辩论分析摘要(S/2022/842，附件)。

¹⁰⁴ 见 S/PV.9112。另见 S/2022/617。

¹⁰⁵ 关于请求召开安理会会议和参加会议的更多信息，分别见上文第一节和下文第七节。另见 S/2022/286、S/2022/292、S/2022/309、S/2022/320、S/2022/528、S/2022/565 和 S/2022/567。

¹⁰⁶ S/2022/686。

¹⁰⁷ S/2022/128。

他们愿意尝试一种做法，即主席在宣读新闻要素后，可以不回答问题就离场。参与者还反思了安理会主席在通过工作方法承诺等联合举措促进优先事项方面的作用。在这方面，若干发言者欢迎“安全理事会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主席三人组”，其中一位发言者特别指出，鉴于当选成员的任期仅为两年，促进轮值主席间的共同优先事项是应对维持优先事项这一挑战的好办法。

会议

1 月 18 日，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说，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与阿尔巴尼亚、尼日尔和挪威一道，承诺对报复安理会通报人的行为保持警惕，并对报复行为采取零容忍态度，这反映在其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共同工作方法承诺中。¹⁰⁸ 欧洲联盟代表敦促安理会成员继续邀请更多妇女人权维护者和民间社会领袖向安理会通报情况，同时采取一切必要预防措施确保她们的安全，并说，爱尔兰、肯尼亚和墨西哥“三主席”2021 年发起以及阿尔巴尼亚、尼日尔、挪威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延续的创新性妇女与和平与安全共同承诺是这方面的积极步骤。

在 2 月 25 日在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乌克兰代表说，俄罗斯联邦在 1991 年占据了安理会成员席位，这不仅违反了《宪章》，也违反了暂行议事规则第 20 条，因为它不应在安理会审议与其直接有关的特定事项时主持安理会的会议。¹⁰⁹ 在 2 月 27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乌克兰代表对轮值主席再次没有适当适用第 20 条表示遗憾。¹¹⁰

4 月 5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在通过临时议程之前，俄罗斯联邦代表抗议联合王国担任安理会主席时处理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请求召开安理会会议的方式，该请求涉及他所称的乌克兰激进分子在布查的挑衅行为。¹¹¹

在 4 月 29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在会议结束时再次发言，指出这是当月最后一次会议，并遗憾地表示安理会主席严重破坏了安理会的信任与合作所立足的成文和不成文规则。¹¹² 主席向安理会成员保证，联合王国将继续维护《宪章》和安理会的暂行议事规则，一如其在目前担任主席国期间的做法。

在 7 月 27 日在题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鼓励安理会成员进一步与建设和平委员会接触，包括继续邀请它就相关事项向安理会通报情况和提供书面咨询意见，并建议安理会成员在担任安理会主席之前和期间与建设和平委员会进行协调。¹¹³ 该代表称，此类协调不仅有助于确定与建设和平委员会有关的问题，而且使它有足够的时间在安理会会议和磋商之前，切实作好必要的准备。

¹⁰⁸ 见 S/PV.8949。

¹⁰⁹ 见 S/PV.8979。

¹¹⁰ 见 S/PV.8980。

¹¹¹ 见 S/PV.9011。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9.A 节。关于各国将争端或局势提交安理会的更多信息，见上文第一.A 节。

¹¹² 见 S/PV.9026。

¹¹³ 见 S/PV.9101。

在 6 月 28 日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期间，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更详细地讨论了安理会主席的作用(案例 4)。

案例 4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6 月 28 日，在安理会当月主席及其常驻代表担任 2022 年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的阿尔巴尼亚的倡议下，¹¹⁴ 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及题为“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的分项目下就其工作方法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¹¹⁵ 与会者在发言中讨论了安理会主席工作的不同方面，包括安理会主席与广大会员国和联合国其他主要机关的接触、月度评估的编写以及每月分发工作方法承诺的做法。

爱尔兰代表以安理会当选成员的名义发言，强调主席在与联合国其它主要机构接触方面的重要作用。¹¹⁶ 在这方面，她指出，为会员国、媒体和民间社会组织关于非正式工作方案的通报会是有用的工具，并鼓励每月举行互动式总结会议。奥地利、列支敦士登和斯洛文尼亚的代表强调，这些会议需要更具互动性。奥地利代表回顾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 2021 年提交的关于这一主题的非正式文件，表示希望安理会成员将这些会议视为进一步塑造联合国民意的机会，以使这些会议更具实质性。秘鲁代表说，在“托莱多模式”之下进行的对话应该继续在总结会议上，以联合和互动的方式进行，以期进行更具分析性的交流，提高安理会工作的透明度和信息。除了总结会议之外，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特别提到主席在与非安理会成员沟通方面的作用，这些沟通是安理会议程的一部分。¹¹⁷ 埃及代表呼吁向所有会员国作更多的通报，以听取它们对工作方案的意见，并随时向它们通报安理会的访问和各种活动。

与会者还讨论了安理会主席的月度评估。“安全理事会程序”主任、《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程序》第四版的合著者在会议开始时作了通报，她回顾说，1997 年 6 月 12 日的主席说明¹¹⁸ 启动了月度评估，并表示，这些文件将由安理会成员“自行负责”编写，不应被视为代表安理会的观点。¹¹⁹ 她注意到，由于一些安理会成员表示评估须以协商一致方式商定，因此自 2015 年以来提交的评估数量有所减少，她呼吁安理会所有成员重拾 1997 年主席说明的文字与精神，以便出版物能够恢复到 100%。爱尔兰代表说，在每一任轮值主席的授权下编写的月度评估是安理会作为和不作为的有用记录。她强调，评估报告必须及时和坦率地分析和评估安理会的工作，并补充说，会员国、民间社会和学术界应该能够查阅这些文件，找到准确反映安理会现实情况的文字，而不是会议清单。

若干发言者讨论了安理会成员在担任主席之初分发的每月工作方法承诺的重要性。爱尔兰代表表示，日益增多的做法是朝着执行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¹²⁰ 及嗣后 13 份主席说明迈出的一步，也是朝着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迈出的一步。瑞士代表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

¹¹⁴ 6 月 21 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499)。

¹¹⁵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关于讨论分析摘要，见 S/2022/842。

¹¹⁶ 见 S/PV.9079。

¹¹⁷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¹¹⁸ S/1997/451。

¹¹⁹ 见 S/PV.9079。

¹²⁰ S/2017/507。

国家集团发言时说，每月工作方法承诺为促进敏捷性、实现承诺的制度化从而提高效力和透明度提供了途径。¹²¹ 卢森堡代表(同时代表比利时和荷兰发言)、马耳他代表和瑞士代表特别欢迎爱尔兰、肯尼亚和墨西哥主席在 2021 年发起的对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承诺，越来越多的主席加入了这一承诺，突出表明他们为在安理会议程上执行这一承诺作出了切实贡献。同样，斯洛文尼亚代表指出，共同承诺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列为主题是朝着推动其执行工作迈出的重要创新步骤。她补充说，类似的办法可能有助于推动安理会议程上其他问题。

五. 秘书处

说明

第五节述及与暂行议事规则第 21 至 26 条有关的、涉及秘书长在安理会会议方面职能和权力的安理会惯例。¹²²

第 21 条

安全理事会每次开会时，秘书长应担任会议秘书长职务。秘书长可授权一位代理人，在安全理事会会议中，代行这项职务。

第 22 条

秘书长或其代理人可就安全理事会所审议的任何问题，向安理会提出口头或书面说明。

第 23 条

安全理事会可按照第二十八条的规定，指派秘书长为特定问题的报告员。

第 24 条

秘书长应提供安全理事会所需要的工作人员。这些工作人员应为秘书处的一部分。

第 25 条

秘书长应将安全理事会及其各种委员会的开会通知分送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代表。

第 26 条

秘书长负责准备安全理事会所需要的文件，除非情况紧急，至迟应于讨论这些文件的会议开始前四十八小时予以分发。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按照以往惯例，秘书长及秘书处高级官员继续出席安理会会议，并应要求向安理会提供口头简报或书面报告。安理会继续要求秘书处高级官员通报情况。

安理会的几份来文阐述了秘书处的各种职能，特别是它根据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核计划的第 2231 (2015)号决议所起的作用。在 10 月 21 日给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的信中，¹²³ 法国、德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违反第 2231 (2015)号决议向俄罗斯联邦转让无人驾驶航空器深

¹²¹ 见 S/PV.9079。

¹²² 关于安理会根据第九十八条要求或授权秘书长履行其他职能的具体情况，见第六部分。

¹²³ S/2022/781。

表关切；俄罗斯联邦在对乌克兰的“侵略战争”中使用这些武器。三国代表表示，他们欢迎秘书处负责监测第 2231 (2015)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小组进行调查。美国代表在同一天致函安理会主席，¹²⁴ 表达类似的关切，并要求秘书处负责监测第 2231 (2015)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小组进行公正的技术性调查。该代表还敦促安理会以“2231 形式”开会审查这一信息，并确定适当的应对措施。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 10 月 21 日的另一封信中，¹²⁵ 对某些会员国试图违反《联合国宪章》第一百条向秘书处下达指示表示关切；法国、德国和联合王国代表的信¹²⁶ 以及秘书处一些官员关于打算接受这些指示的声明都表面了这一情况。他强调，安理会从未授权秘书处根据第 2231 (2015) 号决议进行任何调查，并呼吁安理会要求秘书处不参与任何有关据称违反该决议的指控的调查。

10 月 26 日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进一步讨论了秘书处在执行第 2231 (2015) 号决议方面的作用。¹²⁷

六. 议事方式

说明

第六节述及与暂行议事规则第 27、29、30 和 33 条有关的、涉及安理会会议议事方式的安理会惯例。

第 27 条

主席应按照代表请求发言的先后次序请其发言。

第 29 条

主席可给予安全理事会所指派的报告员以优先发言权。

各委员会主席或委员会所指派提出报告的报告员可优先发言以解释其报告。

第 30 条

如有代表提出程序问题，主席应立即宣布他的裁决。对其裁决如有异议，主席应将其裁决提交安全理事会立即作出决定。裁决非经推翻，仍为有效。

第 33 条

下列动议按照排列次序的先后，对于与会议所讨论事项有关的一切主要动议和决议草案享有优先权：

一. 暂停会议；

二. 休会；

¹²⁴ S/2022/782。

¹²⁵ S/2022/783。

¹²⁶ S/2022/781。

¹²⁷ 见 S/PV.9167。讨论情况，详见第六部分第二节 B 小节。

- 三. 休会到预定的日期或钟点;
- 四. 将任何事项提交委员会、秘书长、或报告员;
- 五. 将问题的讨论推迟到预定的日期或无限期推迟; 或
- 六. 提出修正案。

对于任何请求暂停会议或单纯休会的动议, 应不经辩论, 就加以决定。

2022 年, 安理会会议没有明确提及第 27、29 和 30 条。安理会主席继续要求发言者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主席说明, 限制其在安理会会议上的发言长度; 作为一般规则, 该说明鼓励安理会会议的所有与会者, 包括安理会成员和非成员, 在五分钟内或更短时间内发言。¹²⁸ 例如, 在 4 月 25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在请非安理会成员发言之前, 主席提醒所有发言者, 发言时间不要超过四分钟, 并指出, 话筒项圈会闪灯提示发言者结束发言。¹²⁹ 按照以往惯例,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成员¹³⁰ 和应邀参加安理会会议的非安理会成员作了联合发言。¹³¹ 此外, 还鼓励情况通报人言简意赅, 将发言时间控制在七至十分钟。¹³² 同样, 在 9 月 28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在通报情况者发言时, 安理会主席请他以书面形式提供其发言中的事实部分, 然后介绍所通报的实质内容。¹³³

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主席说明, 作为一般惯例, 安理会会议的发言顺序以抽签方式确定。此外,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安理会所有成员发言后代表本国发言。¹³⁴ 但是, 在某些情况下, 发言顺序是使用签名单确定的, 主席可以在其他理事国发言之前代表本国发言。¹³⁵ 在某些情况下, 主席可调整发言名单, 首先登记负责起草流程的代表团, 以便该代表团作介绍性或解释性发言。¹³⁶ 在

¹²⁸ S/2017/507, 附件, 第 22 段。

¹²⁹ 见 S/PV.9021 和 S/PV.9021 (Resumption 1)。另见 S/PV.9016、S/PV.9016 (Resumption 1)、S/PV.9042、S/PV.9042 (Resumption 1)、S/PV.9052、S/PV.9052 (Resumption 1)、S/PV.9079、S/PV.9079 (Resumption 1)、S/PV.9096、S/PV.9096 (Resumption 1)、S/PV.9106 和 S/PV.9106 (Resumption 1)。

¹³⁰ 在一些情况下, 加蓬、加纳和肯尼亚代表以安理会三个非洲成员(称为“A3”)的名义作了联合发言(例如, 见 S/PV.9012 和 S/PV.9141)。在若干情况下, 安理会成员作为共同执笔方就某一问题作联合发言(例如, 见 S/PV.9038 和 S/PV.9068)。6 月 28 日, 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会议; 爱尔兰代表以安理会 10 个当选成员名义发言, 巴西代表也代表印度发言(见 S/PV.9079)。

¹³¹ 例如, 4 月 19 日, 在题为“维持乌克兰的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会议, 瑞典代表以北欧国家的名义发言(见 S/PV.9018); 5 月 25 日, 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举行会议, 瑞士代表以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之友小组的名义作联合发言(见 S/PV.9042), 克罗地亚代表以保护责任之友小组的名义作联合发言(见 S/PV.9042(Resumption 1)); 7 月 12 日, 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举行会议, 印度尼西亚代表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安全和安保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见 S/PV.9090)。

¹³² 例如, 见 S/PV.8943、S/PV.8952 和 S/PV.8955。

¹³³ 见 S/PV.9139。在公开和非公开会议上, 鼓励特别情况者将开场白限制在 15 分钟之内, 除非安理会另有决定(S/2017/507, 附件, 第 56 段)。

¹³⁴ S/2017/507, 附件, 第 24 和 25 段。

¹³⁵ 同上。例如, 2 月 7 日, 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项目下举行会议, 俄罗斯联邦代表(安理会主席)在通报情况者之后、但在安理会其他成员之前, 代表本国发言(见 S/PV.8962); 5 月 23 日, 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会议, 美国代表(安理会主席)在通报情况者之后、但在安理会其他成员之前, 代表本国发言(见 S/PV.9039)。

¹³⁶ S/2017/507, 附件, 第 26 段。例如, 10 月 27 日, 在题为“西撒哈拉局势”项目下举行会议, 美国代表作为会议通过的第 2654(2022)号决议执笔方, 在表决后首先讲话, 作解释性发言(见 S/PV.9168)。

举行没有排定的会议或紧急会议时，主席可调整发言名单，以便要求举行会议的代表团能在安理会其他成员之前发言，介绍要求召开会议的理由。¹³⁷ 在安理会附属机构主席要介绍工作时，安理会主席可安排其先发言，本文件所述期间曾有多次这种情况。¹³⁸

根据惯例和 2017 年 8 月 30 日说明，如果高级官员代表安理会理事国出席会议，发言者名单按照外交礼节进行调整。¹³⁹ 2022 年，在就题为“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和“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按照以往在这些项目下的惯例，并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的说明，与审议中事项直接有关的非安理会成员在安理会成员之前发言。¹⁴⁰

安理会继续使用视频会议技术，便利有关方面参加面对面会议。¹⁴¹ 2022 年，在安理会举行的 292 次会议中，有 127 次会议(43.5%)由通过视频方式参加的发言者向安理会成员通报情况。¹⁴²

在 4 月 5 日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应乌克兰总统的请求，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在安全理事会会议厅播放了一段显示乌克兰局势的音像记录。¹⁴³

¹³⁷ S/2017/507，附件，第 26 段。例如，3 月 4 日，在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会议，要求安理会举行本次会议的联合王国代表在通报情况者之后、但在安理会其他成员之前发言(见 S/PV.8986)。

¹³⁸ S/2017/507，附件，第 27 段。例如，6 月 21 日，在题为“索马里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会议，爱尔兰代表(安理会主席)在安理会其他成员之前发言，并以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向安理会通报情况(见 S/PV.9071)。2022 年 11 月，根据第 2662 (2022)号决议，安理会将委员会更名为“安全理事会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第 2662 (2022)号决议，第 24 段)。详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A 小节和第九部分第一节 B 小节 1 分节。

¹³⁹ S/2017/507，附件，第 29 和 30 段。例如，在 1 月 25 日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挪威首相(安理会主席)在通报情况者之后、但在安理会其他成员之前发言(见 S/PV.8953)；在 3 月 8 日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气候变化和环境部长(安理会主席)在通报情况者之后、但在安理会其他成员之前发言(见 S/PV.8989)；在 10 月 11 日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加蓬外交部长(安理会主席)在发言者之后、但在安理会其他成员之前发言(见 S/PV.9149)。在 7 月 29 日题为“中非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中非共和国外交、法语国家和海外中非侨民事务部长在第 2648 (2022)号决议通过后在安理会成员之前首先发言(见 S/PV.9105)。7 月 26 日，在题为“有关伊拉克的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伊拉克外交部长在情况通报者之后，在土耳其代表和安理会成员之前发言(见 S/PV.9100)。有关高级别会议的情况，详见上文第一节 A 小节。

¹⁴⁰ S/2017/507，附件，第 33 段。例如，见 S/PV.9019、S/PV.9021、S/PV.9099、S/PV.9107 和 S/PV.9155。

¹⁴¹ S/2017/507，附件，第 60 段。

¹⁴² 关于通过视频会议参加的情况，详见下文第七节。

¹⁴³ 见 S/PV.9011。关于安理会会议的讨论，以及关于第 37 条受邀者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会议的来文，见下文第七节。

七. 参加会议

说明

第七节介绍安理会邀请非安理会理事国参加安理会会议的做法。《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一和三十二条及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和 39 条说明在何种情况下安理会可决定邀请非安理会成员参加会议，但无表决权。

第三十一条

在安全理事会提出之任何问题，经其认为对于非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之联合国任何会员国之利益有特别关系时，该会员国得参加讨论，但无投票权。

第三十二条

联合国会员国而非为安全理事会之理事国，或非联合国会员国之国家，如于安全理事会考虑中之争端为当事国者，应被邀参加关于该项争端之讨论，但无投票权。安全理事会应规定其所认为公平之条件，以便非联合国会员国之国家参加。

第 37 条

在讨论提交安全理事会的任何问题时，任何非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联合国会员国，在安全理事会认为其利益特别受到影响时，或某一会员国按照《宪章》第三十五条第一项将某事项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时，可经安全理事会决定，应邀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第 39 条

为审议理事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安全理事会可邀请其认为合适的秘书处人员或其他人员向理事会提供情况或其他协助。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邀请非安理会理事国参加其会议。在安理会会议开始时或在会议中间，安理会主席或根据《宪章》“有关规定”但不明确提及某一具体条款或暂行议事规则的某一具体规则，或根据第 37 条或第 39 条发出了邀请。具体而言，继续根据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会员国，而对秘书处、其他联合国机关、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以及区域组织和其他政府间组织代表或其他被邀请人，包括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代表，则根据第 39 条邀请与会。会员国致函主席请求发出邀请，但在大多数情况下，这些信函不作为安理会文件分发。此外，在 2022 年，主席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请建设和平委员会针对安理会的一些会议，提出书面意见。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和 2019 年 12 月 27 日的主席说明，安理会邀请新当选成员观察安理会的所有会议和非正式全体磋商，包括就安理会成果文件开展的非正式磋商，从其任期开始前的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为期三个月。这包括公开和非公开视频会议。¹⁴⁴

本节分成四个小节：A. 根据议事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B. 根据议事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C. 未明确根据规则第 37 条或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以及 D. 与参加会议有关的讨论。

¹⁴⁴ S/2017/507，附件，第 140 和 141 段，以及 S/2019/993。

A.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暂行议事规则，在下列情况下，可邀请所有国家，不论是否为联合国会员国，参加安理会会议：(a) 对于某一会员国的利益“有特别关系”(《宪章》第三十一条和议事规则第 37 条)；(b) 会员国或非会员国于安全理事会考虑中之争端为当事国者(《宪章》第三十二条)；以及(c) 联合国某一会员国按照《宪章》第三十五条第一项将某事项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第 37 条)。¹⁴⁵

2022 年，随着纽约市 COVID-19 大流行疫情持续得到改善，安理会会议全面恢复，对非安理会成员参加会议的限制已逐步取消。在这一年头几个月，仍继续实施疫情期间制定的、与非安理会成员参加会议有关的远程工作方法的若干方面。1 月 17 日，安理会主席(挪威)致函安理会各理事国常驻代表，概述了安理会成员商定的当月工作方法。¹⁴⁶ 安理会主席指出，安理会轮值主席计划在安全理事会会议厅举行与会者到场的安理会会议；同时表示，非安理会成员将继续能够通过提交书面发言方式参加公开辩论。主席(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在 3 月 7 日的信中¹⁴⁷ 进一步表示，非安理会成员可以亲自或通过提交书面发言参加公开辩论。因此，安理会成员继续采取由主席分发无法到场参加的有关非安理会理事国提交的发言汇编的做法，直到 2022 年 3 月该做法中止为止。尽管有上述限制，邀请会员国参加安理会会议的程序未变。

按照以往惯例，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应邀参加会议的会员国有时继续以其他身份发言。例如，在 1 月 28 日和 5 月 27 日题为“缅甸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非公开会议上，根据议事规则第 37 条，柬埔寨副首相兼外交与国际合作大臣以东南亚国家联盟主席缅甸问题特使的身份参加会议。¹⁴⁸ 此外，根据第 37 条参加会议的会员国代表曾几次代表国家集团发言。¹⁴⁹ 2022 年，根据第 37 条邀请的非安理会理事国代表数次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¹⁵⁰

在 2022 年举行的两次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就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向会员国发出邀请事宜提出了关切问题。首先，因规则第 37 条对发出邀请提出反对意见，进行了一次程序性表决。在 8 月 24 日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¹⁵¹ 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俄罗斯

¹⁴⁵ 关于各国将争端或局势移交安理会的情况，详见上文第一节 A 小节和第六部分第一节 A 小节。

¹⁴⁶ [S/2022/32](#)。

¹⁴⁷ [S/2022/196](#)。

¹⁴⁸ 见 [S/PV.8959](#) 和 [S/PV.9049](#)。

¹⁴⁹ 例如，在 1 月 18 日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加拿大代表以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瑞士代表以人权和预防冲突核心小组的名义发言，比利时代表还代表卢森堡和荷兰发言，丹麦代表则代表北欧国家发言(见 [S/PV.8949](#) 和 [S/PV.8949 \(Resumption 1\)](#))。在 7 月 19 日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加拿大代表以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博茨瓦纳代表以保护责任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见 [S/PV.9096](#) 和 [S/PV.9096 \(Resumption 1\)](#))。在 10 月 28 日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名义发言，沙特阿拉伯代表以海湾合作委员会名义发言，阿塞拜疆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发言(见 [S/PV.9174](#) 和 [S/PV.9174 \(Resumption 1\)](#))。

¹⁵⁰ 柬埔寨副首相兼外交与国际合作大臣，1 月 28 日和 5 月 27 日在题为“缅甸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见 [S/PV.8959](#) 和 [S/PV.9049](#))；乌克兰总统，4 月 5 日在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见 [S/PV.9011](#))；以及乌克兰总统，6 月 28 日、8 月 24 日、9 月 27 日和 11 月 23 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见 [S/PV.9080](#)、[S/PV.9115](#)、[S/PV.9138](#) 和 [S/PV.9202](#))。

¹⁵¹ 见 [S/PV.9115](#)。

联邦代表团反对乌克兰总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俄国代表在程序表决前发言，对有关情况作出澄清，指出，俄国代表团不反对乌克兰总统或其代表参加会议，但强调指出，根据指导安理会工作的议事规则，参加方式必须是本人亲自来到安全理事会会议厅。俄国代表指出，乌克兰总统在 2022 年即已两次以视频方式在安理会发言，安理会其他一些成员称之为例外情形；不过，他表示，虽然一两次还称不上先例，但第三次就不算例外了。他进一步指出，会议提前一星期就宣布了，乌克兰总统是有机会来纽约的。阿尔巴尼亚代表在答复时虽然也认为，按照规则第 37 条、以虚拟方式参加会议，在大流行疫情后应属例外情形，但重申，例外的理由与安理会以前同意乌克兰总统以视频方式在安理会发言的情况相比没有变化。他补充说，在乌克兰受到全面军事攻击的情况下，安理会要求乌克兰总统前来纽约，不合情理。关于邀请乌克兰总统参加会议的提案付诸表决，以多数票获得通过。¹⁵²

第二，在 10 月 31 日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关于瑞安航空公司 FR-4978 号航班在白俄罗斯领空改道的问题，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¹⁵³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安理会主席决定让欧洲联盟几个国家的代表参加会议感到惊讶和失望，因为他们与本项目无关。

2022 年，会员国继续提交来文，就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发出邀请事宜提出关切问题。俄罗斯联邦代表 4 月 5 日致函安理会主席，¹⁵⁴ 抗议安理会主席(联合王国)决定根据规则第 37 条准许乌克兰总统以视频方式参加同日在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乌克兰问题会议。¹⁵⁵ 俄国代表指出，这违反惯例，安理会主席无视应邀在安理会发言的会员国均应到场发言的原则。联合王国代表 4 月 11 日致函秘书长，¹⁵⁶ 回顾指出，安理会主席国事先解释了允许乌克兰总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这一办法的特殊性，理由是，鉴于乌克兰的情况，他无法前来纽约，这符合先例，在安理会也得到广泛支持。

俄罗斯联邦代表 6 月 29 日来函，¹⁵⁷ 再次反对乌克兰总统以视频方式参加 6 月 28 日举行的会议，¹⁵⁸ 他认为这与惯例不符。俄国代表还指出，前几任主席都拒绝了其他会员国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的类似请求，阿尔巴尼亚担任主席期间至少拒绝了另一个会员国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他补充说，安理会主席的这种做法表明，他以带有偏见的方式利用了自己的特权。阿尔巴尼亚代表 7 月 18 日来函称，¹⁵⁹ 主席明确表示过，乌克兰总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属于例外情形，不构成先例。此外，他补充说，现时乌克兰仍然受到侵略；允许乌克兰总统在安理会远程发言，按照任何合理标准来看，都不能被称为有偏见或有选择性，因为主席没有收到过任何其他国家在类似情况下提

¹⁵² 该提案获得 13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1 票反对(俄罗斯联邦)和 1 票弃权(中国)。

¹⁵³ 见 S/PV.9175。

¹⁵⁴ S/2022/292。

¹⁵⁵ 见 S/PV.9011。

¹⁵⁶ S/2022/309。

¹⁵⁷ S/2022/528。

¹⁵⁸ 见 S/PV.9080。

¹⁵⁹ S/2022/565。

出的请求。阿尔巴尼亚代表还回顾说，在作出这一决定之前，主席国在整个安理会进行了磋商，该提案得到广泛支持。

巴基斯坦代表 8 月 15 日来函¹⁶⁰指出，关于安理会 8 月 9 日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情况通报会，¹⁶¹ 巴基斯坦不是安理会理事国，其代表团没有机会与会，但鉴于该项目对巴基斯坦而言事关重大，其代表团提交其评论意见，作为附件分发。立陶宛代表 10 月 21 日来函，¹⁶² 转递爱沙尼亚、拉脱维亚、立陶宛和捷克就安理会同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情况通报会发表的联合声明；¹⁶³ 立陶宛代表团对安理会主席决定撤销其先前传达的允许立陶宛与会、发言的决定感到失望。

此外，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一些会员国要求就其未参加的会议分发其单独声明或其他会员国一起的联合声明。这些会议大多数是在与乌克兰有关的项目下以通报情况形式举行的。¹⁶⁴

B.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秘书处成员或其他人可在安理会审议其职权范围内的事项时应邀向安理会提供信息或其他帮助。

按照以往惯例，当会员国代表非以一国代表的身份参会时，例如作为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参与，会根据第 39 条破例向其发出邀请。¹⁶⁵

2022 年，根据规则第 39 条共发出 445 次邀请，而 2021 年为 354 次，2020 年为 304 次(见图四)。

¹⁶⁰ [S/2022/620](#)。

¹⁶¹ 见 [S/PV.9108](#)。

¹⁶² [S/2022/7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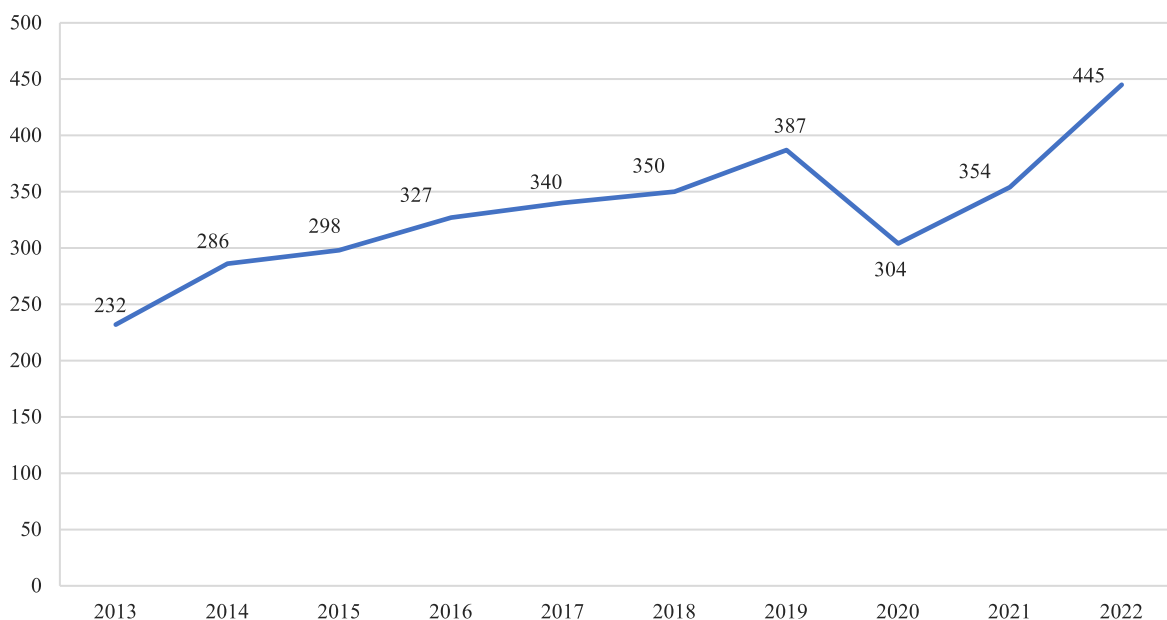
¹⁶³ 见 [S/PV.9161](#)。

¹⁶⁴ 例如，八个会员国的代表 3 月 7 日分别致函安理会主席，就同一天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乌克兰人道主义局势的情况通报会提交了声明，但他们并未与会(见 [S/2022/185](#)、[S/2022/187](#)、[S/2022/188](#)、[S/2022/189](#)、[S/2022/190](#) 和 [S/2022/195](#))。另见 [S/2022/127](#)、[S/2022/138](#)、[S/2022/153](#)、[S/2022/165](#)、[S/2022/166](#)、[S/2022/184](#)、[S/2022/241](#)、[S/2022/242](#)、[S/2022/245](#)、[S/2022/273](#)、[S/2022/289](#)、[S/2022/290](#)、[S/2022/305](#)、[S/2022/306](#)、[S/2022/311](#)、[S/2022/615](#)、[S/2022/640](#)、[S/2022/717](#)、[S/2022/790](#) 和 [S/2022/792](#)。还有一例：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代表 3 月 14 日来函联名转递，罗马尼亚和斯洛伐克代表同日来函单独转递，他们就安理会当天在题为“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通报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所发表的声明(见 [S/2022/221](#)、[S/2022/224](#) 和 [S/2022/228](#))。5 月 19 日和 20 日，斯洛伐克和格鲁吉亚代表来函分别转递关于 5 月 19 日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公开辩论的声明；他们并未参加这次辩论(见 [S/2022/407](#) 和 [S/2022/408](#))。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 6 月 28 日来函转递一份声明，内容涉及安理会当天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她并未参加辩论(见 [S/2022/519](#))。

¹⁶⁵ 例如，在 7 月 7 日和 27 日、8 月 8 日以及 10 月 12 日举行的会议上，孟加拉国代表以和平建设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分别在题为“巩固西非和平”(见 [S/PV.9086](#))、“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见 [S/PV.9101](#))、“非洲和平与安全”(见 [S/PV.9106](#))以及“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致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见 [S/PV.9151](#))的项目下，向安理会成员通报了情况。

图四

2013–2022 年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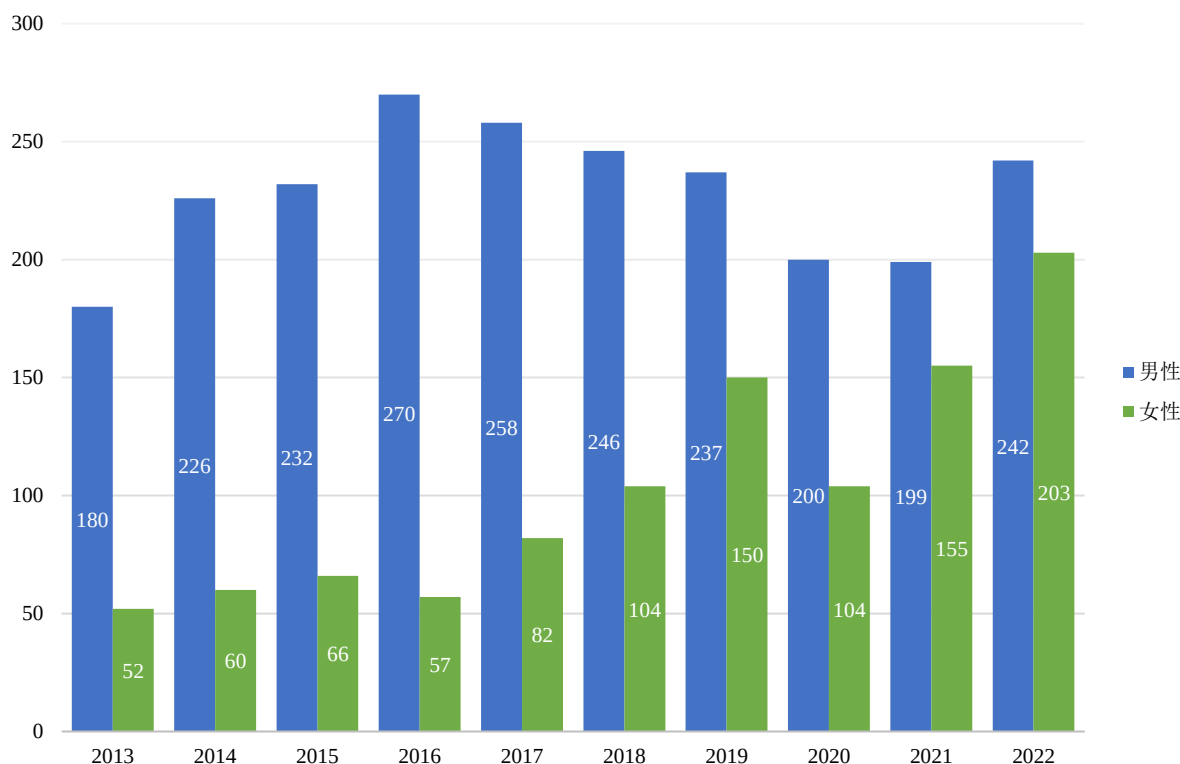


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 445 人中，有 242 名男性和 203 名女性。如图五所示，近年来，根据第 39 条应邀参加安理会会议的女性发言者总数和百分比都有所增加，后者在 2022 年为 45.6%，而 2021 年为 43.8%。此外，在 2022 年，作为其关于工作方法的每月承诺的一部分，安理会数任主席继续特别强调确保女性通报情况者参加安理会会议。¹⁶⁶

¹⁶⁶ 关于安理会主席每月工作方法承诺，详见上文第四节。

图五

2013–2022 年根据规则 39 条邀请的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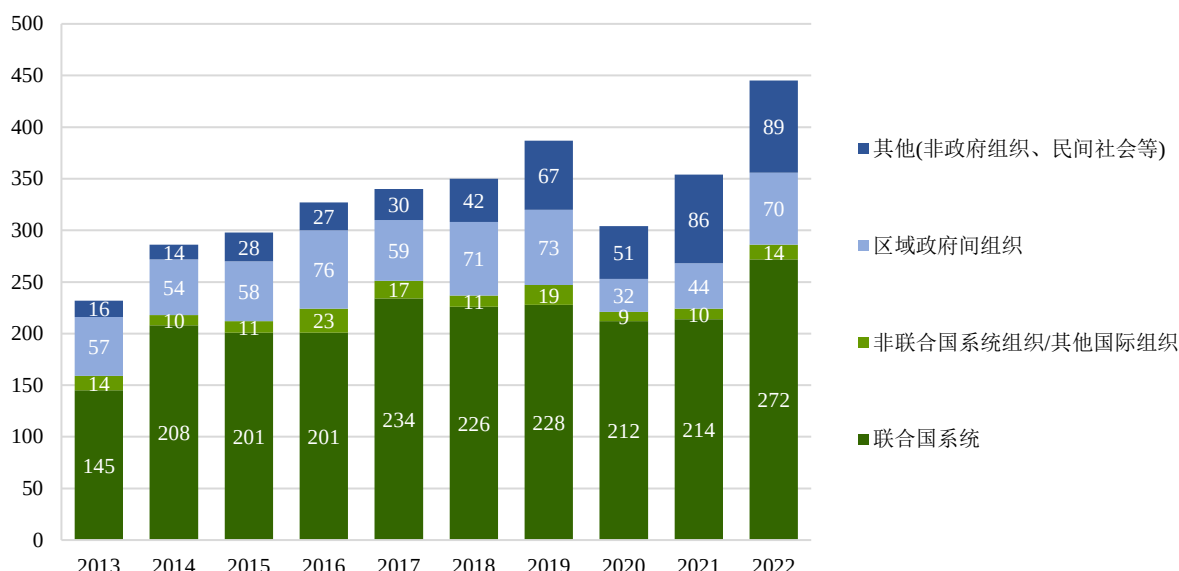


为《汇编》本部分的目的，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分为四大类，即：¹⁶⁷ (a) 联合国系统官员；(b) 联合国以外的国际组织的受邀者；(c) 代表区域政府间组织的官员；以及(d) 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等其他实体的代表。如图六所示，根据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中最多是给联合国系统的官员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的代表。民间社会代表人数从 2021 年的 86 人增加至 2022 年的 89 人，是该类别记录到的最高受邀人数。按性别分列的各类数据显示，在向联合国官员发出的 272 次邀请中，150 次(55%)是向男性发出的，122 次(45%)是向女性发出的。在向代表区域政府间组织的官员发出的 70 次邀请中，58 次(83%)是向男性发出的，12 次(17%)是向女性发出的。在向联合国以外的国际组织代表发出的 14 次邀请中，10 次(71%)是向男性发出的，4 次(29%)是向女性发出的。最后，在向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等其他实体的代表发出的 89 次邀请中，有 24 次(27%)是向男性发出的，65 次(73%)是向女性发出的。

¹⁶⁷ 在以前的补编中，对秘书处和安理会附属机构的受邀者和代表其他联合国机关、附属机构或专门机构的受邀者，使用了不同的类别。自《汇编(2016-2017 年补编)》以来，这两个类别已归入“联合国系统”类别。

图六

2013–2022 年按类别分列的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邀请的细目



2022 年，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邀请参加安理会会议的程序未变。也没有发生过将参加安理会会议的邀请付诸表决的情况。

然而，在提交安理会的几份来文中，讨论了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俄罗斯联邦代表 6 月 29 日致函安理会主席，¹⁶⁸ 反对安理会主席(阿尔巴尼亚)在同日举行的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会议上选择来自民间社会的一位情况通报者。¹⁶⁹ 俄国代表说，情况通报者使用粗言秽语、侮辱会员国并提出毫无根据的指控，这是不可接受的，并补充说，这种“戏子”行为无助于讨论。他最后说，这清楚地表明，需要重新考虑对民间社会代表出席安理会会议问题的处理方法，以杜绝此类事件。阿尔巴尼亚代表 7 月 18 日来函，¹⁷⁰ 承认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 6 月 29 日民间社会情况通报者使用不适当语气和语言表示关切，强调大家都要尊重安理会的礼仪。他补充说，阿尔巴尼亚代表团坚决支持民间社会代表自由和不受阻碍地参与安理会的工作，因为这丰富了安理会的审议工作以及促进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共同努力。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应安理会主席的邀请，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就区域项目和专题项目下举行的一些会议提交了书面咨询意见。¹⁷¹

C. 未明确根据规则第 37 条或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未明确根据规则第 37 条或第 39 条发出了若干邀请(见表 9)。

¹⁶⁸ S/2022/528。

¹⁶⁹ 见 S/PV.9083。

¹⁷⁰ S/2022/565。

¹⁷¹ 关于建设和平委员会，详见第九部分，第七节。

照例邀请罗马教廷代表和巴勒斯坦国代表参加安理会会议，但不具体提及任何规则，而是“根据暂行议事规则和这方面的惯例”这样做。

表 9

2022 年未明确根据规则第 37 条或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

受邀者	会议记录和日期	项目
罗马教廷	S/PV.8953 和 S/PV.8953 (Resumption 1) , 1 月 25 日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S/PV.9042 和 S/PV.9042 (Resumption 1) , 5 月 25 日	
	S/PV.9016 和 S/PV.9016 (Resumption 1) , 4 月 13 日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S/PV.9099 , 7 月 26 日	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巴勒斯坦国	S/PV.8973 , 2 月 23 日	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S/PV.9021 , 4 月 25 日	
	S/PV.9046 , 5 月 26 日	
	S/PV.9099 , 7 月 26 日	
	S/PV.9107 , 8 月 8 日	
	S/PV.9174 , 10 月 28 日	
	S/PV.9042 和 S/PV.9042 (Resumption 1) , 5 月 25 日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 , 6 月 2 日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S/PV.9096 和 S/PV.9096 (Resumption 1) , 7 月 19 日	儿童与武装冲突

D. 有关参加会议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当非安理会理事国应邀参加会议时，安理会理事国通常在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的会员国之前发言，也在那些没有明确根据任何规则邀请的人员之前发言，除非在某些情况下，正在审议问题的直接当事方在安理会理事国之前发言。¹⁷² 至于根据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人员，安理会的做法不太一致，发言顺序取决于他们参加会议的目的是否是向安理会通报情况。2022 年，在安理会会议上，提出了有关参加安理会会议的事宜。

例如，在 2 月 28 日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对安理会向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发出邀请后、该总干事仍拒绝参加本次会议表示失望，对他未能抽出时间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感到遗憾；自 2021 年 5 月以来，这种情况已经是第二次发生了。¹⁷³ 在 7 月 20 日就同一项目举行的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俄国代表团希望看到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也在通报情况者之列，并希望总干事有机会在安理会下一次会议上对安理会成员发言。¹⁷⁴

在 5 月 11 日题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对克里斯蒂安·施密特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参加会议表示保留，因为俄国代表团认为他不是合法的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¹⁷⁵ 俄罗斯联邦代表声称，施密

¹⁷² 关于发言顺序，详见上文第六节。

¹⁷³ 见 [S/PV.8982](#)。

¹⁷⁴ 见 [S/PV.9097](#)。

¹⁷⁵ 见 [S/PV.9029](#)。

特先生的任命未经安理会批准，并强调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已根据《宪章》第七章列入安理会议程。他着重指出，施密特先生无权代表国际社会发言，也无权向安理会提交文件；没有理由邀请他作为高级代表参加安理会会议，因为他以高级代表的身份现身安理会会议厅有损安理会和整个联合国的权威。但俄罗斯联邦代表补充说，安理会的惯例是允许个人以个人身份向安理会通报情况，以确定是否需要他们进一步参加；俄罗斯联邦就是这样看待施密特先生出席有关会议的。同样，中国代表指出，鉴于施密特先生的任命未获安理会认可，中国代表团认为，让他以高级代表身份向安理会通报情况，并不合适。

6 月 28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其间也更详细地讨论了参加安理会会议的问题(案例 5)。

案例 5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阿尔巴尼亚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主席，其常驻代表担任 2022 年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在 6 月 28 日由阿尔巴尼亚倡议举行的会议上，¹⁷⁶ 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和题为“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的分项目下，就安理会的工作方法举行了公开辩论。¹⁷⁷ 与会者在发言中讨论了参加安理会会议的重要性和方式，重点是广大会员国和民间社会代表。

安理会成员和非成员广泛同意，必须确保联合国广大会员国参加安理会会议。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认为安理会在接受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提出的参加会议请求时，应重新采取更具包容性的做法。¹⁷⁸ 列支敦士登代表表示，应该及时、定期提供根据第 37 条在安理会发言的机会。德国代表指出，安理会主席应根据第 37 条和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第 74 段，尽最大可能让受影响国家有机会参加会议。¹⁷⁹ 他补充说，人为地限制安理会会议与会者人数将严重损害安理会的包容性和合法性。斯洛伐克代表赞同这一观点，并呼吁安理会与其他会员国(特别是与具体局势直接相关和受局势影响的会员国)进行互动和对话，并表示需要通过继续彻底适用规则第 37 条、进一步加强和扩大这种互动和对话。塞浦路斯代表建议，通过安理会主席建立一个非正式渠道，可能有助于安理会了解所讨论局势严重波及的会员国的观点；也可以邀请此类国家在安理会开始非公开审议之前，在闭门磋商会议上发表其观点。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具体谈到参加不同形式的安理会会议时说，尽管必须限制公开辩论期间的发言时间，以确保所有会员国都有平等发言机会，但限制有关国家在某项目下、讨论本国局势的会议上表达立场的权利，损坏了它们提出本国观点和对所表达的关切作出回应的能力。危地马拉代表说，继续实行公开辩论的做法有利于非安理会理事国更多地参与。¹⁸⁰ 阿尔及利亚代表指出，重要的是，要确保以虚拟形式举行的公开辩论能让会员国尽可能广泛地参与。¹⁸¹ 巴林代表

¹⁷⁶ 通过 6 月 21 日的信(S/2022/499)分发了概念说明。

¹⁷⁷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

¹⁷⁸ 见 S/PV.9079。

¹⁷⁹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另见 S/2017/507。

¹⁸⁰ 见 S/PV.9079。

¹⁸¹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表示,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定期会议对所有会员国都很重要,并使人们能够审查在调整工作方法以适应持续变化方面取得的进步和发展。¹⁸² 俄罗斯联邦代表重申,俄国代表团支持在所有有关会员国的参与下,以公开形式讨论安理会的工作方法,这是加强安理会与众多会员国协调的机会。

发言者还探讨了通报情况者(特别是民间社会代表)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参加会议的问题。爱尔兰代表以安理会当选理事国的名义发言说,安理会主席在挑选通报情况者时,应努力实现性别均衡和多样性。法国代表呼吁开展更多工作,以实现妇女和青年在安理会会议上的平等。此外,与会者呼吁让更多的民间社会代表¹⁸³ (包括女性和青年代表)来到安理会会议上通报情况。¹⁸⁴ 此外,一些发言者呼吁安理会确保给予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充分的空间,让大家听得到它们的声音,因为它们在提供关于实地局势的明确和真实情况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德国代表对民间社会代表在安理会发言后面临威胁的事情表示关切。¹⁸⁵ 他强调,民间社会通报情况者必须能够在安理会公开发言,必须抵制对他们施加的一切形式的压力。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指出,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代表参加会议,应当能为安理会工作带来增值,他们在主题事项方面有经验,安理会当能从中受益。他补充指出,他们的参与绝不应对任何会员国的攻击或冒犯,绝不应宣扬有偏见的观点或传达对所讨论局势的虚假或非客观的描述。同样,中国代表鼓励安理会主席在选择民间社会通报情况者时加强筛选工作,确保他们真正了解所讨论的议题,立场客观公正,以促进安理会的讨论并寻求解决方案。¹⁸⁶ 印度尼西亚代表说,随着冲突日益区域化,安理会需要确保让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参与有关其区域的讨论。他强调,区域组织可以帮助修补联合国特派团与各自东道国之间破裂的关系,为二者牵线搭桥,并建设性地应对实地局势。

几位与会者强调了到场参加安理会会议的重要性。卢森堡代表同时代表比利时和荷兰发言;他大力鼓励安理会确保所有会员国和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特别注重民间社会代表参加安理会会议,并强调会员国和观察员国代表到场参加安理会公开会议的重要性。列支敦士登代表指出,安理会应该优先考虑让所有国家和民间社会代表到场参加会议。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安理会成员之间面对面的讨论和个人互动,是其他任何东西都取代不了的。

八. 决策和表决

说明

第八节涵盖安理会关于决策(包括表决)的惯例。《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七条和暂行议事规则第 40 条涉及安理会的表决。这些条款规定,关于程序事项的决定应以安理会 15 个理事国中 9 个理事国的赞成票做出,关于实质性事项的决定,须以 9 个理事国的赞成票包括所有常任理事国的同意票做出。

¹⁸² 见 [S/PV.9079](#)。

¹⁸³ 见 [S/PV.9079](#) (中国、卢森堡(并代表比利时和荷兰)、大韩民国和列支敦士登);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 (意大利)。

¹⁸⁴ 见 [S/PV.9079](#) (大韩民国和马耳他)。

¹⁸⁵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¹⁸⁶ 见 [S/PV.9079](#)。

本节还涵盖暂行议事规则第 31、32、34 至 36 和 38 条，内容涉及如何就决议草案、修正案和实质性动议进行表决。

第 27 条

1. 安全理事会每一理事国应有一个投票权。
2. 安全理事会关于程序事项之决议，应以九理事国之可决票表决之。
3. 安全理事会对于其他一切事项之决议，应以九理事国之可决票包括全体常任理事国之同意票表决之；但对于第六章及第五十二条第三项内各事项之决议，争端当事国不得投票。

第 31 条

决议提案、修正案和实质性的动议，通常应书面提交各代表。

第 32 条

主要动议和决议草案应按照提出的先后次序享有优先权。

经任何代表请求，动议或决议草案的各部分可分别表决，但以原提案人不反对为条件。

第 34 条

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所提任何动议或决议草案，无须附议就可表决。

第 35 条

动议或决议草案，在未经表决前，可以随时撤回。

动议或决议草案如已获得附议，附议的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可将它作为自己的动议或决议草案，要求付诸表决，其优先权与原提案人未撤回时相同。

第 36 条

对于动议或决议草案如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修正案，主席应决定这些修正案付诸表决的次序。一般而言，安全理事会应先就内容距离原提案实质最远的修正案进行表决，然后就次远的修正案进行表决，直至所有修正案都经表决为止。但当修正案对于动议或决议草案原文有增删时，这个修正案应先付表决。

第 38 条

按照上一条规定或因执行宪章第三十二条的规定被邀参加安全理事会讨论的任何联合国会员国可提出提议和决议草案。这些提议和决议草案须经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代表请求，才可付诸表决。

第 40 条

安全理事会的表决应根据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的有关条款进行。

本节包括五个分节：A. 安理会的决定；B. 根据规则第 38 条执笔和提出提案；C. 通过表决做出决定；D. 不经表决做出决定；E. 关于决策过程的讨论。

2022 年，安全理事会会议惯常采用暂行议事规则第 31 条。没有动议或修正案需要表决，没有撤回决议草案，或请求对某一决议草案各部分进行分别表决。因此，没有明确援引规则第 32、34

和 36 条的情况。尽管如此，有提出相互冲突的决议草案的情况，这些决议草案是按照根据第 32 条提出的先后次序进行表决的，如下文 A 节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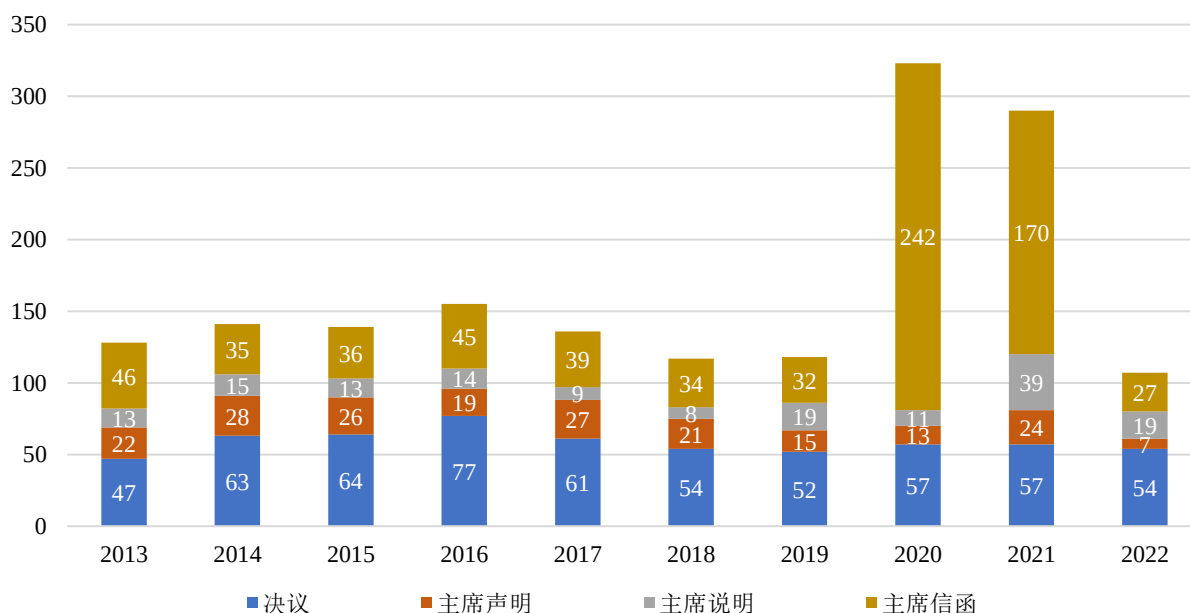
A. 安全理事会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除作出程序性决定外，继续在其各次会议上通过决议和安理会主席声明。安理会决定也采取主席的说明或信函方式，这些决定不在会议上通过，但作为安理会文件印发。

2022 年，安理会共通过 54 项决议和 7 项主席声明。安理会还印发了 19 份主席的说明和 27 封主席信函。与 2021 年和 2020 年分别印发的 170 份和 242 份主席信函相比，2022 年印发的主席信函数量大幅减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逐步恢复 COVID-19 大流行前的工作方法，即恢复在到场会议上通过决议的做法，从而结束使用书面表决程序，以及恢复到场会议，从而减少无法亲自参加会议的有关非安理会理事国提交的书面发言的汇编。¹⁸⁷ 图七显示了过去十年(2013 年至 2022 年)通过的决议、主席声明以及印发的主席说明和信函的总数。

图七

2013–2022 年通过的决议和主席声明以及印发的主席说明和信函



在一次会议上作出多项决定

2022 年期间，安理会继续沿袭惯例，在一次会议上通过一项决定，但有一次例外。12 月 20 日，安理会在题为“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会议，一致通过第 2666(2022) 号和第 2667(2022) 号决议。¹⁸⁸ 还有一次，在一次会议上对不止一项决议草案进行了表决。7 月 8 日，安理会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会议，由于安理会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未能通过爱

¹⁸⁷ 关于书面表决程序和书面发言汇编的更多信息，见《汇编，第 2020 和 2021 号补编》，第二部分，第一节。关于 2022 年书面发言汇编的更多信息，见上文第一.E 节。

¹⁸⁸ 见 S/PV.9226。

尔兰和挪威提交的决议草案。¹⁸⁹ 安理会也未能通过俄罗斯联邦提交的第二项决议草案，因为该决议草案没有获得所需票数。¹⁹⁰

B. 根据规则第 38 条执笔和提出提案

任何安理会理事国都可提交决议草案。2017 年 8 月 30 日的主席说明中规定，安理会理事国应酌情支持非正式安排，由一名或多名安理会理事国作为执笔方发起并主持非正式起草进程。根据该说明，安理会任何理事国都可以是执笔方，一个以上的安理会理事国可以作为共同执笔方，如果认为这样做会增加价值，同时酌情考虑到安理会理事国在这些议题上的专门知识和(或)贡献。安理会理事国在说明中重申，应允许安理会所有理事国充分参与安理会决议、主席声明和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等文件的编写工作，并重申决议、主席声明和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等所有文件的起草工作应以包容各方的方式进行，允许安理会所有理事国参与。安理会理事国还鼓励执笔方或共同执笔方在决议草案、主席声明和向新闻界发表的谈话采用默许程序时，根据主题和实地局势的紧迫性，为安理会所有理事国提供合理充足的审议时间。¹⁹¹ 2022 年，虽然安理会的大多数决定继续由常任理事国起草，但 53 项决议中有 14 项(26.4%)是由一个或多个当选理事国起草或共同起草的。¹⁹²

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8 条，按照规则第 37 条或根据《宪章》第三十二条应邀参加安理会讨论的任何联合国会员国，也可提出提案和决议草案，但提案和决议草案只有在安理会理事国要求时才付诸表决。提交决议草案的会员国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如安理会所有理事国都同意共同提出一份决议草案，则该草案被称为主席案文。2022 年没有提交主席案文，而 2021 年有 6 份，2020 年有 1 份。¹⁹³

如表 10 所示，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共审议了 60 项决议草案，其中 6 项由非安理会理事国共同提出。

¹⁸⁹ 见 S/PV.9087。另见 S/2022/538。

¹⁹⁰ 见 S/2022/541。

¹⁹¹ S/2017/507，附件，第 78-82 段。

¹⁹² 2 月 25 日，墨西哥就题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项目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147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22(2022)号决议；2 月 27 日，阿尔巴尼亚和美国就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共同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160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23(2022)号决议；3 月 17 日，挪威就题为“阿富汗局势”的项目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237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26(2022)号决议；5 月 31 日，加纳和挪威就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共同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62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34(2022)号决议；6 月 22 日，加蓬就题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项目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501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37(2022)号决议；7 月 12 日，爱尔兰和挪威就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共同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546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42(2022)号决议；7 月 15 日，墨西哥和美国就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共同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560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45(2022)号决议；8 月 30 日，法国和墨西哥就题为“马里局势”的项目共同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650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49(2022)号决议；10 月 21 日，墨西哥和美国就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共同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765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53(2022)号决议；10 月 27 日，墨西哥和联合王国就题为“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的项目共同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804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55(2022)号决议；11 月 2 日，爱尔兰就题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的项目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809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58(2022)号决议；11 月 30 日，墨西哥就题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项目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881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63(2022)号决议；12 月 9 日，爱尔兰和美国就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的项目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925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64(2022)号决议；12 月 21 日，墨西哥就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起草的决议草案 S/2022/977 获得通过，成为第 2668(2022)号决议。

¹⁹³ 关于主席案文的以往惯例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08-2009 年至 2021 年补编》，第二部分。

表 10

2022 年由非安理会理事国共同提出的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	项目	会议记录 和日期	决议	安理会理事国提案国	非安理会理事国 共同提案国
S/2022/62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V.9050 5 月 31 日	2634(2022)	8 个安理会理事国(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肯尼亚、挪威、美国)	29 个会员国 ^a
S/2022/155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S/PV.8979 2 月 25 日	因安理会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而未获通过	6 个安理会理事国(阿尔巴尼亚、法国、爱尔兰、挪威、联合王国、美国)	76 个会员国 ^b
S/2022/231	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S/PV.9002 3 月 23 日	因赞成票不足而未获通过	1 个安理会理事国(俄罗斯联邦)	3 个会员国(白俄罗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S/2022/718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S/PV.9140 9 月 29 日	2652(2022)	4 个安理会理事国(阿尔巴尼亚、法国、爱尔兰、挪威)	25 个会员国 ^c
S/2022/925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S/PV.9214 12 月 9 日	2664(2022)	7 个安理会理事国(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爱尔兰、挪威、联合王国、美国)	46 个会员国 ^d
S/2022/977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S/PV.9229 12 月 21 日	2668(2022)	7 个安理会理事国(阿尔巴尼亚、加蓬、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45 个会员国 ^e

^a 安哥拉、贝宁、乍得、丹麦、吉布提、埃及、赤道几内亚、芬兰、冈比亚、几内亚、日本、黎巴嫩、列支敦士登、卢森堡、毛里求斯、摩洛哥、荷兰、尼日利亚、葡萄牙、大韩民国、塞内加尔、塞舌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瑞典、瑞士、多哥和突尼斯。

^b 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斐济、芬兰、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海地、匈牙利、冰岛、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基里巴斯、科威特、拉脱维亚、莱索托、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北马其顿、帕劳、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里南、瑞典、瑞士、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和乌克兰。

^c 奥地利、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德国、希腊、匈牙利、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和瑞典。

^d 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斐济、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意大利、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黑山、荷兰、新西兰、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和乌克兰。

^e 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新西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和土耳其。

C. 通过表决作出决定

《宪章》第二十七条第二和三项规定，安理会关于程序事项之决定，应以九个理事国之赞成票表决之。关于所有其他事项、即实质性或非程序事项，需以九个理事国的赞成票、包括常任理事国的同意票表决之。

安理会的投票结果往往本身并不能表明安理会认为所表决的事项是程序性还是实质性的。例如，一项表决是否属于程序性，在提案的以下情况下无法确定：(a) 获得一致通过；(b) 经所有常任理事国投赞成票获得通过；(c) 由于没有获得所需的九票同意，未获通过。当一项提案在获得九票或更多赞成票、一个或多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通过时，这表明表决是程序性的。反之，如果该提案没有获得通过，表决的事项被认为是实质性的。在最初几年，在某些情况下，安理会认为有必要经表决来决定审议中事项是否是第二十七条第二项所指的程序性的。根据《旧金山表决程序声明》的用语，这一程序被称为“初步问题”。然而，近年来，包括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发生过安理会决定审查初步问题的情况。此外，程序性动议，如通过议程、发出参加会议的邀请以及暂停会议或休会，一般由安理会不经表决决定。当这种动议付诸表决时，表决被视为程序性的。

2022 年，程序性事项进行了两次表决，而 2021 年没有表决，2020 年只有一次表决。1 月 31 日，在就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根据提出的反对意见，安理会理事国进行了程序性表决并通过了临时议程。¹⁹⁴ 在 8 月 24 日就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安理会理事国根据一项反对意见，就是否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向乌克兰总统发出邀请进行了表决，并通过了该提案。¹⁹⁵ 此外，在 2 月 27 日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通过了第 2623(2022)号决议，其中决定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以审议有关“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问题。¹⁹⁶ 根据大会第 377 A(V)号决议，安理会以 11 票赞成、3 票弃权通过了该决议，尽管安理会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但考虑到在 2 月 25 日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未能达成一致，使安理会无法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¹⁹⁷

通过各项决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在通过的 54 项决议中，有 36 项(66.7%)获得一致通过，而 2021 年为 57 项决议中的 48 项(84.2%)，2020 年为 57 项决议中的 44 项(77.2%)。共有 18 项决议获得通过，但未获一致通过(见表 11)。

¹⁹⁴ 见 S/PV.8960。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上文第二.C 节和第一部分，第 34 节。

¹⁹⁵ 见 S/PV.9115。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上文第七.A 节。

¹⁹⁶ 见 S/PV.8980。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C 节。安理会此前共通过了七项决议，呼吁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其中最后一项决议于 1982 年 1 月 28 日作为第 500(1982)号决议获得通过(见 S/PV.2330)。更多信息见《汇编，1981-1984 年补编》，第六章，第一部分，B 节。

¹⁹⁷ 在 2 月 25 日举行的会议上，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一项决议草案，该草案本可决定俄罗斯联邦必须立即、全面和无条件地从国际公认的乌克兰领土上撤出其所有军队(见 S/2022/155)。该决议草案获得 11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和美国)、1 票反对(俄罗斯联邦)和 3 票弃权(中国、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见 S/PV.8979)。

表 11

2022 年未获一致表决通过的决议

决议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2623(2022)	2014年2月28日 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4/136) ^a	S/PV.8980 2月27日	11(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美国)	1(俄罗斯联邦) ^b	3(中国、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624(2022)	中东局势 ^c	S/PV.8981 2月28日	11(阿尔巴尼亚、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肯尼亚、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4(巴西、爱尔兰、墨西哥、挪威)
2625(2022)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d	S/PV.8994 3月15日	13(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2(中国、俄罗斯联邦)
2626(2022)	阿富汗局势 ^e	S/PV.8997 3月17日	14(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1(俄罗斯联邦)
2633(2022)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d	S/PV.9045 5月26日	10(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5(中国、加蓬、印度、肯尼亚、俄罗斯联邦)
2635(2022)	利比亚局势 ^f	S/PV.9053 6月3日	14(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1(俄罗斯联邦)
2637(2022)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g	S/PV.9072 6月22日	14(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1(俄罗斯联邦)

决议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2640(2022)	马里局势 ^h	S/PV.9082 6月29日	13(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2(中国、俄罗斯联邦)
2641(2022)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ⁱ	S/PV.9084 6月30日	10(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5(中国、加蓬、加纳、肯尼亚、俄罗斯联邦)
2642(2022)	中东局势 ^c	S/PV.9089 7月12日	12(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3(法国、联合王国、美国)
2647(2022)	利比亚局势 ^f	S/PV.9103 7月28日	12(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3(加蓬、加纳、肯尼亚)
2648(2022)	中非共和国局势 ^j	S/PV.9105 7月29日	10(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5(中国、加蓬、加纳、肯尼亚、俄罗斯联邦)
2654(2022)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k	S/PV.9168 10月27日	13(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2(肯尼亚、俄罗斯联邦)
2657(2022)	索马里局势 ^l	S/PV.9177 10月31日	14(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1(中国)
2659(2022)	中非共和国局势 ^j	S/PV.9190 11月14日	12(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3(中国、加蓬、俄罗斯联邦)
2662(2022)	索马里局势 ^l	S/PV.9196 11月17日	11(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4(中国、加蓬、加纳、俄罗斯联邦)
2664(2022)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m	S/PV.9214 12月9日	14(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1(印度)

决议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2669(2022)	缅甸局势 ^a	S/PV.9231 12月21日	12(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	3(中国、印度、俄罗斯联邦)

^a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9.A 节。

^b 在 2 月 27 日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通过了第 2623(2022)号决议，其中要求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审查有关乌克兰局势的问题。尽管安理会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该决议还是获得通过。

^c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0 节。

^d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7 节。

^e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4 节。

^f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0 节。

^g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5 节。

^h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1 节。

ⁱ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4 节。

^j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5 节。

^k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 节。

^l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 节。

^m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8 节。

ⁿ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5 节。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根据《宪章》第二十七条第三项，关于非程序性事项的决议草案如果没有得到必要的九个理事国的赞成票，或有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则该决议未获得通过。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有三次决议草案因未能获得所需的 9 票赞成票而未获通过，而 2021 年有一次，2020 年有四次。此外，由于一个或多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决议草案未获得通过的情况有四次，而 2021 年有一次，2020 年有三次(见表 12)。

表 12

2022 年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或缺乏必要票数而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S/2022/155	2014 年 2 月 28 日 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理会主席的信 (S/2014/136) ^a	S/PV.8979 2月25日	11(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美国)	1(俄罗斯联邦)	3(中国、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2022/231	2014 年 4 月 13 日 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	S/PV.9002 3月23日	2(中国、俄罗斯联邦)	—	13(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

决议草案	项目	会议记录和日期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 ^b				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S/2022/431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c	S/PV.9048 5月26日	13(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2(中国、俄罗斯联邦)	—
S/2022/538	中东局势 ^d	S/PV.9087 7月8日	13(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1(俄罗斯联邦)	1(中国)
S/2022/541	中东局势 ^d	S/PV.9087 7月8日	2(中国、俄罗斯联邦)	3(法国、联合王国、美国)	10(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S/2022/720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 ^e	S/PV.9143 9月30日	10(阿尔巴尼亚、法国、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国)	1(俄罗斯联邦)	4(巴西、中国、加蓬、印度)
S/2022/821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f	S/PV.9180 11月2日	2(中国、俄罗斯联邦)	3(法国、联合王国、美国)	10(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a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9.A 节。

^b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9.B 节。

^c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2.C 节。

^d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0 节。

^e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9.C 节。

^f 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4 节。

D. 不经表决作出决定

安理会可以不经表决或经协商一致通过程序性动议或实质性动议。2022 年，有一项决议不经表决获得通过。在 6 月 22 日就题为“国际法院空缺补选日期”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¹⁹⁸ 安理会未经表决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第 2638(2022)号决议，其中决定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在安理会的一次会议和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的一次会议上举行补缺选举。

主席声明继续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总共通过了 7 项主席声明。¹⁹⁹

¹⁹⁸ 见 S/PV.9073。

¹⁹⁹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主席声明的完整清单见安理会提交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的报告(A/77/2)第一部分第 2 章。

根据以往的做法,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主席的说明和信函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并作为安理会文件印发。2022年,安理会印发了19份主席说明和27封主席信函。²⁰⁰

很少在安理会的会上通过主席说明和信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按照以往惯例,安理会在一次会议上通过了一份主席说明,即关于通过安理会提交大会的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年度报告草稿的说明。²⁰¹

E. 关于决策过程的讨论

安理会理事国在几次会议上讨论了与安理会决策过程有关的问题。例如,在5月26日就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举行的一次会议上,²⁰²安理会通过了第2633(2022)号决议,延长了对南苏丹的制裁措施。由美国提交的决议草案获得10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和5票弃权(中国、加蓬、印度、肯尼亚和俄罗斯联邦)。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解释该国代表团投弃权票的决定时表示,她感到遗憾的是,该决议草案的执笔方不仅无视南苏丹的意见,而且无视非洲国家的商定立场以及包括俄罗斯联邦在内的其他安理会理事国的意见。她补充说,关于执笔方工作方法的问题越来越多,并提醒安理会理事国,2017年8月30日的主席说明²⁰³规定,执笔方必须让其同事有机会充分参与决议的起草,并本着开放和灵活的精神进行磋商。同样,中国代表强调,执笔方的责任是帮助安理会提出一个获得尽可能广泛共识的案文,但遗憾的是,执笔方没有表现出应有的公正性和包容性。²⁰⁴

在同日就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²⁰⁵安理会就美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进行了表决,安理会本将在该决议中最强烈地谴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洲际弹道导弹,并本将决定扩大第1718(2006)号决议规定的制裁措施。²⁰⁶由于安理会两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决议草案未获通过。²⁰⁷投票结束后,爱尔兰代表对使用否决权阻止安理会行动表示遗憾,并指出,联合国广大会员国也有同样的挫败感,大会2022年4月26日第76/262号决议一致通过“否决权倡议”就证明了这一点,并期待安理会迅速发布关于此问题的特别报告。²⁰⁸挪威代表呼吁秘书处与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协商,编写这样一份报告。法国代表对表决结果深表遗憾,他说,行使否决权相当于保护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权,给它一张空白支票,让它可以发射更多武器。美国代表说,决议草案的案文已分发了九个星期,在此期间,

²⁰⁰ 关于2022年印发的安理会主席说明清单,见安理会提交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的报告(A/77/2)第一部分第13章。关于2022年印发的安理会主席信函清单,见同份报告第一部分第3章。

²⁰¹ 见5月20日会议(见S/PV.9037)通过的S/2022/403。关于安理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的更多资料,见第四部分,第一.F节。

²⁰² 见S/PV.9045。

²⁰³ S/2017/507。

²⁰⁴ 见S/PV.9045。

²⁰⁵ 见S/PV.9048。

²⁰⁶ 见S/2022/431。

²⁰⁷ 决议草案获得13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和2票反对(中国和俄罗斯联邦)。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32.C节。

²⁰⁸ 见S/PV.9048。

否决该决议草案的国家拒绝参与讨论。她进一步指出，在此之前，安理会在该问题上有着协商一致和集体行动的卓越记录，一致通过决议，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挑衅行为实施制裁并予以集体谴责。日本代表对表决结果深表遗憾，他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继续进行破坏稳定的核活动和导弹活动，严重威胁该区域内外的和平与安全，但安理会没有就此通过任何决议。然而，他强调，否决权并不否定严格执行仍然有效的安理会决议的必要性。中国代表表示，如果美方接受中方和其它安理会理事国的建议，这种情况完全可以避免。他还说，解决朝鲜半岛问题并不取决于安理会是否通过新的决议草案。美国代表表示，决议草案之所以没能通过，是因为中国和俄罗斯联邦投了否决票，尽管几天来就中国提交主席声明的提案进行了讨论，但美国代表团从未看到过该提案的任何草案。她还说，在被追问时，中国表示唯一可以接受的规定是更新武器管制清单，而根据之前的决议，安理会已经有权这样做。

在 6 月 22 日就题为“中非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²⁰⁹ 中非共和国代表以中非共和国外交、法语国家事务和海外侨民部长的名义发言，提出了一个问题，即为了更好地处理非洲的优先事项和局势，特别是在中非共和国和该次区域，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第 78 和 79 段，执笔方最好是安理会三个非洲理事国之一或有关国家。

6 月 27 日，在就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²¹⁰ 利比亚代表对通过决议草案和主席声明的程序表示保留。就此，他指出，安理会没有考虑到有关国家的立场，因为安理会理事国和执笔方没有义务让有关国家参加磋商或讨论，安理会只是非正式地征求了利比亚代表团的意见。

在 9 月 13 日就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²¹¹ 中国代表着重指出，安理会实施的制裁措施对苏丹政府在达尔富尔维持稳定和保护平民的能力产生了影响，并对安理会未能按照相关决议的要求在 8 月 31 日之前确定调整制裁的基准表示遗憾。他敦促执笔方履行职责，尽快恢复磋商，不遗余力地达成共识。他指出，苏丹政府已表明了对基准的立场，执笔方和安理会其他理事国应予以积极回应。印度代表强调，安理会在目前关于基准的审议中，必须考虑到当地因素的复杂相互作用，而不采取过于规定性的做法，并欢迎执笔方决定暂缓就制裁基准问题作出决定，使安理会在这一敏感问题上保持团结。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对执笔方决定结束关于解除武器禁运基准的安理会文件的工作感到失望，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认为这是不负责任的做法，使安理会连续第二年破坏其关于审查苏丹制裁的决定。

10 月 11 日，在就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²¹² 肯尼亚代表就联合国与非洲联盟的合作问题指出，还可以做更多的工作，通过改革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包括根据非洲的责任、知识和自主权改变执笔方制度，以使安理会更具包容性，更好地回应非洲的需求。他补充说，这将为第八章与非洲联盟的联系注入新的生命力。中国代表呼吁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维护非洲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申明安理会应支持更多的非洲理事国担任非洲问题的执笔方。

²⁰⁹ 见 [S/PV.9074](#)。

²¹⁰ 见 [S/PV.9078](#)。

²¹¹ 见 [S/PV.9129](#)。

²¹² 见 [S/PV.9149](#)。

在 6 月 28 日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案例 6)中,以及在 12 月 14 日就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案例 7)上,安理会理事国和广大会员国还讨论了与安理会决策、执笔方制度和常任理事国使用否决权有关的问题。

案例 6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阿尔巴尼亚担任安全理事会当月轮值主席,且阿尔巴尼亚常驻代表担任 2022 年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6 月 28 日,在阿尔巴尼亚的倡议下,²¹³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和题为“安全理事会工作方法”的分项下,就安理会工作方法举行了公开辩论。²¹⁴在讨论中,安理会理事国和非理事国就如何提高安理会决策的包容性和透明度交换了意见,涉及执笔方做法、与受影响国家协商以及常任理事国使用否决权等问题。

关于包容性,多个代表团呼吁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和当选理事国之间更平等地划分责任,并呼吁有更多的当选理事国担任安理会决定和成果的执笔方和共同起执笔方。²¹⁵就此,俄罗斯联邦代表回顾说,根据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主席说明,²¹⁶任何安理会理事国都可以担任决议草案执笔方,一个以上安理会理事国可以担任共同执笔方。²¹⁷该代表认为,重新讨论非正式执笔方制度问题有助于提高安理会的效率。中国代表指出,执笔方制度是一种非正式安排,旨在体现共同责任和集体参与。他主张有系统地调整这一安排,作为一般原则,每个议题应有两个或三个共同执笔方,由常任理事国和当选理事国共同担任。中非共和国代表认为,由一个或极少数国家担任执笔方会导致单方面强加决定,并让决定服务于执笔方的国家议程,而不是解决实地现实问题并帮助找到解决方案。²¹⁸苏丹代表强调,安理会的任务和责任必须民主分配,并认为执笔方制度改革不过是落实联合国所有会员国主权平等的原则而已。联合王国代表表示,执笔方制度是一种灵活的做法,有助于保持一致性。²¹⁹巴西代表也代表印度发言,表示赞同安理会当选理事国和常任理事国之间应公平分配责任,指出执笔方资格分配过程必须公开、透明,以详尽协商为基础,并采用更全面的视角。

更广泛地说,发言者还呼吁在安理会理事国之间以及对广大会员国而言,安理会的决策应更具包容性和透明度。例如,波兰代表说,安理会当选理事国可在决策过程中发挥关键作用,使决策过程更加透明、有效。中非共和国代表说,安理会所有理事国都应有同等机会在平等和公平的基础上充分切实参与起草安理会文件。²²⁰他补充说,关于非洲事务,必须特别注意安理会三个非

²¹³ 通过 6 月 21 日的信(S/2022/499)分发了概念说明。

²¹⁴ 见 S/PV.9079 和 S/PV.9079(Resumption 1)。另见 S/2022/842。

²¹⁵ 见 S/PV.9079 (爱尔兰(代表安理会当选理事国)、中国、大韩民国、波兰、列支敦士登、哥斯达黎加、泰国、新加坡、科威特和葡萄牙); S/PV.9079(Resumption 1) (意大利和中非共和国)。

²¹⁶ S/2017/507。

²¹⁷ 见 S/PV.9079。

²¹⁸ 见 S/PV.9079(Resumption 1)。

²¹⁹ 见 S/PV.9079。

²²⁰ 见 S/PV.9079(Resumption 1)。

洲理事国的意见。爱尔兰代表指出，各制裁委员会主席应更多地参与执笔方牵头的关于延长制裁的初步磋商。²²¹

多个代表团强调，在起草安理会决定时，必须考虑安理会议程上各国的意见和关切。²²² 中国代表指出，执笔国应与有关国家、安理会理事国和秘书处主管部门密切接触，以最大限度地达成共识，避免对抗。²²³ 古巴代表呼吁消除排他性做法，以确保对安全理事会工作，包括其决策过程的真正参与及民主化。他说，安理会必须确保直接涉及安理会审议的问题或特别受其影响的国家能够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一条，参加对影响它们的问题的审议和决策。利比亚代表呼吁执笔方与有关国家妥善协商，并在与它们有关的决议草案中反映它们的意见。²²⁴ 中非共和国代表指出，执笔方在起草安理会文件期间不与安理会议程上的国家进行协商，这对解决危机和执行联合国特派团任务的努力产生了负面影响。印度尼西亚代表指出，让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参与的进程不应仅仅是一种形式，而应是安理会听取它们意见的一个重要渠道。²²⁵ 他指出，这一进程往往在通过维和任务授权之前不久进行，这妨碍了在起草任务授权的过程中适当考虑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关切和意见。

几位发言者讨论了在安理会决策中使用否决权的问题，一些代表团呼吁限制或克制否决权的使用，²²⁶ 特别是在发生大规模暴行的情况下。²²⁷ 就此，发言者鼓励所有会员国，特别是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加入法国和墨西哥的倡议，在发生大规模暴行时自愿和集体暂停使用否决权，并加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关于安理会打击种族灭绝、危害人类罪或战争罪的行为准则。²²⁸ 法国代表认为，常任理事国必须明智地使用否决权，任何时候威胁使用否决权作为谈判工具都是不可接受的。²²⁹ 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呼吁安理会理事国履行所有义务，使安理会能够履行职责，他回顾说，《宪章》第二十七条限制直接卷入争端的安理会理事国参与有关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与此相反，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否决权问题并不涉及安理会的工作方法，而是安理会整个架构的关键，也是实现其决策平衡的关键。

²²¹ 见 [S/PV.9079](#)。

²²² 见 [S/PV.9079](#) (俄罗斯联邦、中国和古巴)；[S/PV.9079\(Resumption 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埃及、中非共和国、利比亚和苏丹)。

²²³ 见 [S/PV.9079](#)。

²²⁴ 见 [S/PV.9079\(Resumption 1\)](#)。

²²⁵ 见 [S/PV.9079](#)。

²²⁶ 爱尔兰 (代表安理会当选理事国)、大韩民国和古巴。

²²⁷ 见 [S/PV.9079](#) (爱尔兰(代表安理会当选理事国)、摩洛哥和马耳他)；[S/PV.9079\(Resumption 1\)](#) (意大利和德国)。

²²⁸ 见 [S/PV.9079](#) (法国、瑞士(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卢森堡(并代表比利时和荷兰)、奥地利、新加坡、摩洛哥、科威特、葡萄牙、马耳他和斯洛文尼亚)；[S/PV.9079\(Resumption 1\)](#) (意大利、斯洛伐克和德国)。

²²⁹ 见 [S/PV.9079](#)。

许多代表团欢迎通过大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第 76/262 号决议, 其中大会授权在安理会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下否决票后召开大会会议。²³⁰ 一些代表团认为, 该决议是确保否决权使用问责制和透明度的重要机制。²³¹ 美国代表说, 大会会议为那些投否决票的国家提供了一个解释的机会, 也为会员国提供了一个对使用否决权作出反应的机会。新加坡代表说, 常任理事国应解释其使用否决权的决定如何符合《宪章》和国际法。列支敦士登代表强调, 安理会根据第 76/262 号决议向大会提交的特别报告应对每次使用否决权的原因进行更实质性的分析, 并应尽快提供安理会相关会议的记录, 以确保大会会议的时间安排具有最大的灵活性。葡萄牙代表鼓励安理会根据第 76/262 号决议, 在提交大会的下一份年度报告中附上一份特别报告, 并附上大会辩论摘要。危地马拉代表敦促安理会和秘书处根据第 76/262 号决议, 在会议逐字记录中列入常任理事国行使否决权的情况。

案例 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2 月 14 日, 在担任当月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印度的倡议下, ²³² 安理会就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新方向”的分项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²³³ 安理会理事国和非理事国在发言中讨论了使用否决权如何影响安理会执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任务的能力。发言者还就如何提高安理会决策和执笔方做法的包容性和透明度交换了意见。

一些代表团认为, 否决权的使用妨碍了安理会执行其任务及采取行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一些代表团指出, 安理会未能就乌克兰冲突通过一项决定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²³⁴ 爱沙尼亚代表说, 任何常任理事国行使否决权为其自己对另一会员国的侵略行为辩护, 都严重损害了《联合国宪章》、联合国和整个基于规则的多边国际体系的公信力。²³⁵ 欧洲联盟代表也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和摩尔多瓦共和国发言说, 安理会理事国必须遵守最高行为标准, 维护国际法, 包括国际人道法。他补充说, 对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来说, 这需要在存在发生大规模暴行罪的风险时不使用否决权, 在它们是冲突一方时不滥用否决权。列支敦士登代表强调, 必须确保不再以违背《宪章》宗旨和原则的方式行使否决权, 并表示有兴趣研究《宪章》第二十七条第三项的适用问题, 即争端当事方必须放弃投票。爱尔兰代表认为, 否决权是一种与时代脱节的做法, 它妨碍了安理会执行其任务, 并使侵略者得以逃避责任。²³⁶

²³⁰ 见 S/PV.9079 (美国、联合王国、瑞士(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卢森堡 (并代表比利时和荷兰)、大韩民国、波兰、日本、列支敦士登、奥地利、摩洛哥和科威特); S/PV.9079(Resumption 1) (意大利、斯洛伐克和德国)。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 第一. B 节。关于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通过情况以及安理会根据该决议向大会提交的特别报告的更多资料, 见第四部分, 第一. F 节。

²³¹ 见 S/PV.9079 (联合王国、瑞士(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秘鲁和斯洛文尼亚)。

²³² 通过 11 月 25 日的信(S/2022/880)分发了概念说明。

²³³ 见 S/PV.9220 和 S/PV.9220(Resumption 1)。

²³⁴ 见 S/PV.9220 (爱尔兰); S/PV.9220(Resumption 1)(意大利、列支敦士登、西班牙、澳大利亚、立陶宛、格鲁吉亚和乌克兰)。

²³⁵ 见 S/PV.9220(Resumption 1)。

²³⁶ 见 S/PV.9220。

多位发言者就如何限制使用否决权和确保对使用否决权的问责交换了意见。在这方面，各代表团表示支持法国和墨西哥关于在发生大规模暴行时自愿暂停使用否决权的倡议，²³⁷ 并支持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关于安理会打击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或战争罪的行为守则。²³⁸ 法国代表解释说，法国和墨西哥的倡议属于自愿性质，不需要修改《宪章》，只需要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作出政治承诺。²³⁹ 列支敦士登代表在大会牵头推动这一倡议，他指出，2022 年 4 月 26 日第 76/262 号决议是朝着解决使用否决权对安理会的效力和公众对整个联合国的看法提出的挑战迈出的重要一步。²⁴⁰ 巴西代表虽然赞同法国和墨西哥倡议等举措背后的总体意图，但他指出，否决权是使安理会停滞不前的巨大分歧的表现，而不是安理会变得无效的主要原因。²⁴¹ 此外，他补充说，只有在外交和对话没有成功的情况下，才会投否决票。

在安理会改革的更广泛层面，巴基斯坦外交部长指出，增加精英俱乐部成员会扩大否决权，这不符合联合国的宗旨，因为这将增加安理会瘫痪的可能性。同样，列支敦士登代表认为，鉴于否决权的使用已经对安理会的有效性和决策产生了巨大负面影响，增加拥有否决权的理事国数量是不明智的。²⁴² 埃及代表表示，安理会的改革和对非洲历史不公的纠正只能通过“埃祖尔韦尼共识”来实现，该共识特别呼吁废除否决权或将否决权赋予安理会的新常任理事国。

发言者还强调，有必要改进安理会的工作方法，特别是决策和执笔方做法。中国代表呼吁系统改革执笔方制度。²⁴³ 中国代表说，通过设立共同执笔方，由常任理事国和当选理事国共同担任并定期轮换，可以增强中小国家的声音。厄瓜多尔代表重申，当选理事国应努力实现附属机构和执笔方职责方面的公平分配。²⁴⁴ 肯尼亚代表表示，现有的执笔方通常表现出色，但人们普遍认为他们利用执笔方身份来延续使用笔杆子来追求国家利益的历史，即使事实并非如此，这种看法也几乎不可避免。²⁴⁵ 他表示，要解决这一问题，当务之急是确保所有执笔方都认识到这一现实，而且现有执笔方应接受安理会理事国的审查。此外，他敦促安理会三个非洲理事国之一或集体担任非洲所有新文件的执笔方，这将有助于起草更符合所需解决方案的任务和声明，并赢得非洲理事国及其公民的更大信任。挪威代表表示支持安理会非洲理事国担任非洲文件的执笔方或共同执笔方的请求，并鼓励他们以及安理会所有当选理事国与相关常任理事国接触，以便在与其相关的文件中发挥更积极的作用，并鼓励常任理事国建设性地欢迎接触。

²³⁷ 见 [S/PV.9220](#) (巴西、法国、阿尔巴尼亚和日本)；[S/PV.9220\(Resumption 1\)](#) (奥地利、厄瓜多尔、马耳他、欧洲联盟(并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和摩尔多瓦共和国)、拉脱维亚和黎巴嫩)。

²³⁸ 见 [S/PV.9220](#) (阿尔巴尼亚和挪威)；[S/PV.9220\(Resumption 1\)](#) (瑞士、奥地利、爱沙尼亚、厄瓜多尔、欧洲联盟(并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和摩尔多瓦共和国)、列支敦士登、拉脱维亚和黎巴嫩)。

²³⁹ 见 [S/PV.9220](#)。

²⁴⁰ 见 [S/PV.9220\(Resumption 1\)](#)。

²⁴¹ 见 [S/PV.9220](#)。

²⁴² 见 [S/PV.9220\(Resumption 1\)](#)。

²⁴³ 见 [S/PV.9220](#)。

²⁴⁴ 见 [S/PV.9220\(Resumption 1\)](#)。

²⁴⁵ 见 [S/PV.9220](#)。

九. 语文

说明

第九节介绍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41 至 47 条，涉及安理会正式语文和工作语文、口译和会议记录语文以及印发的决议和决定。

第 41 条

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同为安全理事会的正式语文和工作语文。

第 42 条

以安全理事会六种语文中的任何一种语文所作的发言，应译成其他五种语文。

第 43 条

[删去]

第 44 条

任何代表可用安全理事会语文以外的一种语文发言。在此情况下，该代表应自行安排，译成安全理事会语文之一。秘书处口译人员可根据最先译出的安全理事会语文，将发言译成其他的安全理事会语文。

第 45 条

安全理事会会议的逐字记录，应以安全理事会的各种语文写成。

第 46 条

所有决议和其他文件，都应以安全理事会的各种语文印发。

第 47 条

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如经安全理事会决定，可以安全理事会语文以外的任何语文印发。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在安理会会议中一贯适用第 41 至 47 条。在若干次会议上，发言者依照第 44 条，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以外的一种语文发言。²⁴⁶ 在会议和提交给安理会的来文中讨论了安理会工作语文的问题。

例如，5 月 20 日，在就题为“审议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报告草稿”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法国代表作为安理会 2021 年活动年度报告导言的起草者，强调了使用多种语文的重要性，他指出，

²⁴⁶ 例如，4 月 5 日，在就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乌克兰总统用乌克兰语发言，乌克兰代表团提供了口译服务(见 S/PV.9011)。6 月 28 日、8 月 24 日、9 月 27 日和 11 月 23 日，在就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乌克兰总统以乌克兰语发言，乌克兰代表团提供了口译服务(见 S/PV.9080、S/PV.9115、S/PV.9138 和 S/PV.9202)。5 月 11 日，在就题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主席团主席以波斯尼亚语发言，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代表团提供了口译服务(见 S/PV.9029)。12 月 15 日，在就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邀请的一位情况介绍人以印地语发言，担任安理会当月主席的印度代表团提供了口译服务(见 S/PV.9221)。

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使用多种语文受到了严重影响。²⁴⁷ 他补充说，必须确保安理会的所有工作，包括其附属机构和阿里亚办法会议，都配有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的口译。

6 月 28 日，在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法国代表认为阿里亚模式会议太多，有时还被滥用，因此鼓励安理会努力限制这种形式的会议数量，并通过提供口译服务确保会议真正具有包容性。²⁴⁸

在 12 月 29 日致安理会主席的信中，作为 2021 年和 2022 年当选理事国的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和挪威的代表转交了关于安理会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制定的工作方法的说明。²⁴⁹ 在这方面，他们认为，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坚持使用多种语文是一项重大挑战。代表们注意到，最终在 2020 年 8 月实施了一项解决方案，即在公开视频会议中使用远程口译平台，但他们解释说，在某些情况下，该平台遇到了技术挑战，而且并非安理会所有理事国都同意在闭门或非正式讨论中使用该平台，这些讨论基本上仅以英语进行。代表们强调，如果再次无法举行实体会议，作为其供安理会今后审议的建议的一部分，需要找到解决方案，以确保根据 2021 年 7 月 12 日主席的说明使用多种语文。²⁵⁰

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在 12 月 20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²⁵¹ 中转递了关于委员会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活动的报告，他在报告中指出，由于缺乏口译服务，委员会成员同意作为例外情况，5 月 27 日以非公开视频会议的形式举行一次虚拟会议。²⁵²

十. 暂行议事规则的地位

说明

第十节涵盖了安理会关于其暂行议事规则的审议情况。《联合国宪章》第三十条规定，安理会应自行制定其议事规则。暂行议事规则自 1946 年 1 月 17 日安理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以来，已经修正了 11 次，最后一次修正是在 1982 年通过的。²⁵³ 2019 年 12 月 27 日，安理会印发了主席说明，其中指出，为顺应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在促进提高妇女地位、推动其政策和做法体现更广泛的性别包容和平等方面所做的努力，安理会理事国兹确认，作为安理会现行做法，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中对男性的任何提及都不仅限于男性，也包括女性，除非上下文另有明确说明。²⁵⁴

²⁴⁷ 见 S/PV.9037。

²⁴⁸ 见 S/PV.9079。

²⁴⁹ S/2022/1011。

²⁵⁰ S/2021/648。

²⁵¹ S/2022/995。

²⁵² 关于该委员会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A 节和第九部分第一.B.1 节。

²⁵³ 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曾作过订正：在安理会第一年期间作过五次订正，在 1946 年 4 月 9 日、5 月 16 日和 17 日及 6 月 6 日和 24 日举行的第 31、41、42、44 和 48 次会议上；第二年两次，在 1947 年 6 月 4 日和 12 月 9 日举行的第 138 和 222 次会议上；随后在 1950 年 2 月 28 日第 468 次会议上；在 1969 年 1 月 24 日第 1463 次会议上；在 1974 年 1 月 17 日第 1761 次会议上；1982 年 12 月 21 日第 2410 次会议上也作过订正。暂行规则以文号 S/96 和 S/96/Add.1 印发，其后各文本作为订正本印发，最近一份订正本以文号 S/96/Rev.7 印发。

²⁵⁴ 见 S/2019/996。

第 30 条

安全理事会应自行制定其议事规则，包括其推选主席之方法。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6 月 28 日，在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中，提出了暂行议事规则的地位问题，包括与《宪章》第三十条有关的问题。²⁵⁵ 泰国代表在发言中指出，虽然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使安理会在其工作中具有灵活性，但采用永久性议事规则将带来更大的可预测性和透明度。²⁵⁶ 他建议，有了各种修正案和一些补充其工作方法的文件，安理会可以在有常设规则的情况下更好地运作。古巴代表呼吁安理会通过其议事规则，以便结束自该机关成立以来其议事规则的临时地位。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在 1 月 25 日的信²⁵⁷ 中转递了她作为 2020 年和 2021 年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的思考，其中她指出，安理会应审议虚拟会议的地位和虚拟会议适用暂行议事规则的问题，并进一步加强 2021 年 12 月 22 日主席说明的规定。²⁵⁸ 在 12 月 29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²⁵⁹ 2021 年和 2022 年安理会当选理事国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和挪威的代表转递了一份说明，就安理会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制定的工作方法提出了他们的思考和建议。他们指出，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没有适用于视频会议，因此无法在虚拟会议上进行程序性表决。就此，他们建议安理会商定虚拟会议被视为安理会正式会议的参数，并同意尽可能充分地适用暂行议事规则，即使在举行虚拟会议时也是如此，包括进行程序投票的可能性。

²⁵⁵ 见 S/PV.9079 和 S/PV.9079(Resumption 1)。

²⁵⁶ 见 S/PV.9079。

²⁵⁷ S/2022/88。

²⁵⁸ S/2021/1074。

²⁵⁹ S/2022/1011。

第三部分

《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目录

介绍性说明	342
一. 第一条第二项规定的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	343
说明	343
A. 与第一条第二项有关的决定	343
B. 与第一条第二项有关的讨论	343
C. 来文中援引第一条第二项所载原则	346
二. 第二条第四项规定的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	347
说明	347
A. 与第二条第四项有关的决定	347
B. 与第二条第四项有关的讨论	350
C. 来文中援引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	357
三. 第二条第五项规定的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358
说明	358
A. 与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决定	359
B. 与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讨论	359
四. 联合国依据第二条第七项不干涉各国内政	360
说明	360
A. 与第二条第七项有关的决定	360
B. 与第二条第七项有关的讨论	363
C. 来文中援引第二条第七项所载原则	365

介绍性说明

第三部分涵盖安全理事会审议《联合国宪章》第一章所载有关联合国各项宗旨和原则的条款，即第一条第二项、第二条第四项、第二条第五项和第二条第七项的情况。第三部分分为四节。第一节审议《宪章》第一条第二项下与人民自决原则有关材料。第二节涵盖第二条第四项所载与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有关材料。第三节处理第二条第五项所规定的各国不得协助安理会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第四节涉及安理会根据第二条第七项的规定审议联合国不干涉国家内政原则的情况。

2022 年，安理会成员和安理会讨论的其他参与者审议了巴勒斯坦问题、西撒哈拉局势和乌克兰被占领地区全民投票背景下的自决原则。安理会成员在就亚美尼亚-阿塞拜疆边界敌对行动升级和伊拉克、戈兰、利比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乌克兰局势举行的会议上，在通过对话与合作促进共同安全的背景下，讨论了《宪章》关于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和不干涉他国内政的第二条第四项的适用和解释问题。安理会还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利比亚、乌克兰和也门局势讨论指出，在联合国根据第二条第五项对任何国家或非国家行为体正在采取预防或强制执行行动时，各国有一项义务不向上述国家或非国家行为体提供援助。此外，安理会成员在讨论延长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和延长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实施的制裁制度时，以及在重点讨论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问责和司法的高级别公开辩论期间，对第二条第七项所载原则进行了反思。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通过的决定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一条第二项、第二条第四项、第二条第五项或第二条第七项。尽管如此，第三部分包括措辞与这些条款所载原则有关的安理会决定。此外，这一部分还包括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给安理会的信函中对第一条第二项、第二条第四项和第二条第七项的明确援引。

一. 第一条第二项规定的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

第一条, 第二项

[联合国之宗旨为:]

发展国际间以尊重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为根据的友好关系, 并采取其他适当办法, 以增强普遍和平。

说明

第一节涉及安理会有关《联合国宪章》第一条第二项所载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的惯例。A 分节描述与第一条第二项所载的这项原则有关的决定。B 分节描述了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讨论中提及自决原则的情况。C 分节列示了安理会来文援引自决原则的案例。

A. 与第一条第二项有关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援引第一条第二项。不过, 安理会就设想中的西撒哈拉全民投票通过的一项决定中的措辞与第一条第二项的解释和适用有关(见表 1)。

表 1
2022 年含蓄提及《宪章》第一条第二项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	
第 2654(2022)号决议 10 月 27 日	重申致力于协助相关各方在妥协基础上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方案, 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 并注意相关各方在这方面的作用和责任(序言部分第六段) 促请双方考虑到 2006 年以来作出的努力和后来的事态发展, 重新在秘书长主持下秉承善意且不预设条件地进行谈判, 以期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方案, 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 注意到双方在这方面的作用和责任(第 4 段)

B. 与第一条第二项有关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会议的审议没有明确援引《宪章》第一条第二项。然而, 安理会成员在专题讨论和国别讨论中谈到了自决原则, 详情见下文。

2022 年, 在就题为“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与实体继续表示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¹ 在其中一次会议上, 肯尼亚代表表示, 巴

¹ 见 S/PV.8950(墨西哥和埃及(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 S/PV.8950(Resumption 1)(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古巴、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阿根廷); S/2022/39(阿塞拜疆(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伊斯兰合作组织和卡塔尔); S/PV.9021(肯尼亚、爱尔兰、约旦、黎巴嫩和阿尔及利亚); S/PV.9021(Resumption 1)(马来西亚、巴基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和古巴); S/PV.9099(阿尔及利亚和约旦); S/PV.9099(Resumption 1)(巴基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古巴、马来西亚、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卡塔尔、印度尼西亚、阿塞拜疆(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阿根廷和伊斯兰合作组织); S/PV.9174(中国、黎巴嫩、埃及、约旦和阿尔及利亚); S/PV.9174(Resumption 1)(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南非、伊拉克(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古巴和阿塞拜疆(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

勒斯坦人的自决权与自由信奉宗教的权利密切相关。² 他补充说，这种相互联系不可避免地要成为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之间持久和平的基础的一部分。

关于西撒哈拉问题，安理会在 10 月 27 日举行的会议³ 上通过了延长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第 2654(2022)号决议，对该决议投弃权票的肯尼亚代表对西撒特派团在回归其实施西撒哈拉人民自决全民投票的核心目标方面进展有限表示遗憾。他指出，第 2654(2022)号决议继续逐渐但明显地偏离任务规定，无助于各方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可接受的政治解决办法。他还解释说，令人遗憾的是，肯尼亚代表团在谈判期间提出的建议没有得到采纳，这就是肯尼亚投弃权票的原因。他表示关切的是，该决议没有像以往的决议那样实质性地反映安理会的承诺，即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他还强调，《宪章》是联合国认可通过妥善举行全民投票实现自决权的基础，《宪章》规定一切民族均享有无可非议和不可剥夺的自决权。俄罗斯联邦代表也投了弃权票，强调最终解决方案应基于双方都能接受的结果，这将有助于就西撒哈拉局势达成一项对摩洛哥和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来说都公平的政治解决办法，并应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的程序框架内实行自决。

关于乌克兰局势，9 月 27 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审议了俄罗斯联邦当局在被占领的顿涅茨克、卢汉斯克、赫尔松和扎波里日亚地区举行全民投票背景下的自决权问题(见案例 1)。

案例 1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

9 月 27 日，安全理事会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会议。⁴ 安理会成员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她向安理会通报说，顿涅茨克、卢汉斯克、赫尔松和扎波里日亚地区的事实上的管辖当局举行了所谓的全民投票，询问乌克兰人是否批准其所在地区加入俄罗斯联邦。她补充说，投票在投票中心进行，事实上的当局也在士兵的陪同下带着投票箱挨家挨户进行投票。她强调说，这些活动是在俄罗斯联邦控制地区激烈武装冲突期间，在乌克兰法律和宪法框架之外举行的，不能被称为真正的民意表达。

在随后的讨论中，几个安理会成员表示，他们认为俄罗斯联邦在乌克兰各地区举行的全民投票是“虚假”、“非法”或“不正当的”。⁵ 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该全民投票对有关地区的地位和乌克兰在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没有法律效力或影响，⁶ 也不反映乌克兰人民的意愿。⁷

一些安理会成员在这些全民投票中提到自决权。在这方面，巴西代表对举行全民投票表示关切，强调《联合国宪章》和其他国际条约承认所有人民都拥有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和自由决定其政治地位的权利，并指出自决权是国际法的一项基本原则，是国家合法性的基础。他还指出，虽然

² 见 S/PV.9021。

³ 见 S/PV.9168。

⁴ 见 S/PV.9138。

⁵ 美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联合王国和法国。

⁶ 爱尔兰、挪威和法国。

⁷ 美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加纳和法国。

在过去的许多时候，特别是在非殖民化的背景下，举行全民投票是各国人民表达自由意志的手段，安理会决议也确认使用该工具是决定主权和领土完整问题的合法做法，但其有效性取决于某些条件。在这方面，他解释说，假定冲突地区的民众能够自由表达意愿是不合理的，并回顾国际惯例建议，关于主权问题的全民投票应在不限制表达自由，并有可能由独立观察员进行监督的情况下，以透明的方式举行，而乌克兰的顿涅茨克、卢汉斯克、赫尔松和扎波里日亚地区似乎并非如此。墨西哥代表表示支持大会第 2625(XXV)号决议所述的人民自决权，大会在该决议附件中还规定，享有和行使这项权利不得理解为“认可或鼓励任何全部或局部分割或损害主权和独立国家的领土完整”。鉴于举行这些所谓全民投票的背景的严重性，他进一步重申，墨西哥代表团呼吁双方进行紧急对话，并加强促进建立信任措施的外交途径。

相比之下，俄罗斯联邦代表则强调，全民投票是在非常透明的条件下举行的，所有选举规范都得到充分遵守，并指出士兵一直在保护全民投票参与者免受乌克兰方面可能的挑衅。他坚持认为，只有在西方认可的情况下自决才被视为一种民主选择，并补充说在拒绝顿巴斯和乌克兰解放区人民的自决权时，西方代表团表现出了令人震惊的双重标准，因为那些批评顿巴斯、赫尔松和扎波里日亚地区全民投票的人却支持科索沃独立并声称在科索沃阿尔巴尼亚族人的权利受到真正威胁的情况下，科索沃领土有权从塞尔维亚“补救性分离”。他指出，虽然《宪章》规定了尊重领土完整的原则，但根据国际法，这种尊重不是无条件的。在这方面，他回顾了大会在其《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及合作之国际法原则之宣言》中对领土完整原则的解释，根据该解释，各国应当尊重任何遵守民族自决原则并代表其领土内所有民族的政府所属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

9月30日，在俄罗斯联邦宣布支持顿涅茨克、卢汉斯克、赫尔松和扎波里日亚地区并入俄罗斯联邦的全民投票结果后，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⁸安理会成员对阿尔巴尼亚和美国提交的决议草案进行了表决，其中安理会本是谴责“在乌克兰国际公认边界内的地区举行非法的所谓全民投票”。⁹由于俄罗斯联邦投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该决议草案。¹⁰表决前，俄罗斯联邦代表告知安理会，已经签署了关于这些地区加入俄罗斯联邦的条约，并补充说，不会像决议草案试图强加的那样，出现任何倒退。¹¹他还回顾说，俄罗斯联邦就必须根据《宪章》尊重所有会员国的领土完整和人民自决原则建设性地提出了许多安理会成员本会支持的修正案。他还表示，安理会成员对全民投票的结果有不同的评估，并补充说，自由表达民意是民主社会的一个基本要素，没有人会对此提出异议。投票后，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的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强调，上周举行全民投票并宣布将这四个地区并入俄罗斯联邦是冲突的严重事态发展，使和平解决变得更加困难，并牵涉到一个联合国会员国的领土完整、主权和独立。她指出，这些是《联合国宪章》的核心原则，是国家间和平、合作及富有成效的关系的核心，对所有国家的安全和稳定至关重要，同时她强调，自决原则也是《宪章》所载的一项基本原则，而该原则与领土完整、主权和独立原则之间的任何矛盾，不一定构成一场零和游戏。

⁸ 见 S/PV.9143。

⁹ S/2022/720，第2段。

¹⁰ 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19节。

¹¹ 见 S/PV.9143。

C. 来文中援引第一条第二项所载原则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俄罗斯联邦代表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或作为安理会文件分发的信中两次明确提到《宪章》第一条，提到第一条第二项所载的自决原则。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 2 月 24 日的信中转递了俄罗斯联邦总统 2 月 24 日的讲话，总统在讲话中强调，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果是神圣的，但并不推翻《宪章》第一条所规定的民族自决权。¹² 他补充说，无论是在苏联成立时，还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都没有人问过生活在构成今天乌克兰的任何领土上的人民，他们希望如何构建自己的生活，并强调指出，俄罗斯联邦的政策以自由为根基，人人都可以自由选择如何决定自己和子女的未来。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 10 月 3 日的信中转递了俄罗斯联邦总统 9 月 30 日在签署关于顿涅茨克、卢汉斯克、赫尔松和扎波里日亚地区加入俄罗斯联邦的条约时发表的讲话。¹³ 总统在讲话中报告说，全民投票已经举行，计票工作已经完成，结果已经公布，人民已经作出了明确的选择。他说，在签署条约后，他毫不怀疑联邦会议将支持关于加入俄罗斯联邦和建立四个新地区作为俄罗斯联邦新的组成主体的宪法法律，因为这是数百万人民的意愿。总统认为，这无疑是他们的权利，是《宪章》第一条所规定的固有权利，该条明确规定了人民享有平等权利与自决权之原则。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许多给安理会的来文或提请其注意的来文都援引了自决原则，包括会员国关于塞浦路斯、¹⁴ 印度-巴基斯坦问题、¹⁵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¹⁶ 纳戈尔诺-卡拉巴赫、¹⁷ 乌克兰¹⁸ 和西撒哈拉¹⁹ 的来文。此外，会员国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或提请安理会注意的来文中提到了与自决权有关的全民投票。例如，格鲁吉亚关于“茨欣瓦利占领政权最近宣布的所谓与俄罗斯统一的全民投票”的信，²⁰ 以及乌克兰关于筹备“俄罗斯联邦占领当局为在乌克兰暂时被占领土举行虚假全民投票”的信²¹ 都提到这一点。

¹² 见 S/2022/154，附件。

¹³ 见 S/2022/738，附件。

¹⁴ 见 S/2022/599。

¹⁵ 见 S/2022/90，附件；S/2022/295，附件一和二；S/2022/296，附件；S/2022/600，附件；S/2022/620，附件；S/2022/759，附件；S/2022/807，附件。

¹⁶ 见 S/2022/25；S/2022/114；S/2022/236；S/2022/283；S/2022/364，附件；S/2022/372，附件；S/2022/377；S/2022/452；S/2022/466；S/2022/589；S/2022/628；S/2022/662；S/2022/719；S/2022/879；S/2022/905；S/2022/1035。

¹⁷ 见 S/2022/37；S/2022/168，附件；S/2022/988，附件。

¹⁸ 见 S/2022/337，附件。

¹⁹ 见 S/2022/339，附件；S/2022/414，附件；S/2022/473；S/2022/555；S/2022/797，附件。

²⁰ 见 S/2022/308，附件。

²¹ 见 S/2022/604，附件。

此外，秘书长在向安理会提交的关于马里局势、²² 巴勒斯坦国局势、²³ 西撒哈拉局势²⁴ 和苏丹局势以及关于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活动的报告中提到自决原则。²⁵ 此外，中国和俄罗斯联邦代表转递 2022 年 2 月 4 日俄罗斯联邦和中国关于进入新时代的国际关系和全球可持续发展的联合声明的信、²⁶ 俄罗斯联邦代表转递塞族共和国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最近政治事态发展报告的信²⁷ 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常驻代表团转递捍卫联合国宪章之友小组关于 11 月 2 日举行的主题为“伊朗持续抗议”阿里亚模式会议的声明的普通照会均提到自决权。²⁸

二. 第二条第四项规定的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

第二条，第四项

各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说明

第二节涉及安理会关于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原则的惯例。A 分节包括安理会通过的决定对第二条第四项的含蓄提及。B 分节重点介绍了有关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问题的讨论。C 分节介绍安理会来文对第二条第四项的明确提及。

A. 与第二条第四项有关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通过的决定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然而，安理会在一系列决定中强调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a) 重申禁止在国际关系中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b) 重申各国睦邻和不干涉他国内政的重要性；(c) 呼吁各国停止支持参与破坏国家和区域和平与安全的武装团体；(d) 呼吁各方从有争议地区或被占领领土撤出所有军队。下文讨论了这四个主题。

此外，安理会付诸表决但未能通过的关于乌克兰冲突的两项决议草案均提及《宪章》第二条第四项²⁹ 和第二条。³⁰

申明禁止在国际关系中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

2022 年，安理会通过一些决定，特别是关于阿卜耶伊未来地位和中东局势的决定，强调禁止对其他会员国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见表 2)。

²² 见 [S/2022/446](#)。

²³ 见 [S/2022/504](#) 和 [S/2022/945](#)。

²⁴ 见 [S/2022/733](#)。

²⁵ 见 [S/2022/898](#)。

²⁶ 见 [S/2022/212](#)，附件。

²⁷ 见 [S/2022/823](#)，附件。

²⁸ 见 [S/2022/830](#)，附件。

²⁹ 见 [S/2022/155](#)，第 2 段。

³⁰ 见 [S/2022/155](#)，序言部分第一段；[S/2022/720](#)，序言部分第一段。

表 2

2022 年申明禁止在国际关系中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中东局势	
第 2639(2022)号决议 6 月 27 日	强调指出双方必须遵守 1974 年 5 月 31 日《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部队脱离接触协定》的条款，严格遵守停火(序言部分第三段) 另见第 2671(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强调指出双方均有义务严格地全面遵守 1974 年 5 月 31 日《部队脱离接触协定》的条款，促请双方保持最大限度的克制，防止任何违反停火和进入隔离区的行为，鼓励双方酌情、经常地充分利用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联络职能来处理共同关切的事项，并与观察员部队保持联络，以防停火线两侧局势有任何升级，支持加强观察员部队的联络职能，特别指出隔离区内不应有任何军事活动，包括阿拉伯叙利亚武装部队的军事行动(第 2 段) 另见第 2671(2022)号决议，第 2 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30(2022)号决议 5 月 12 日	重申不得以武力改变国家间领土分界线，任何领土争端都应通过和平途径解决，申明安理会高度重视《全面和平协议》所有未决问题得以全面紧急落实，特别指出阿卜耶伊未来地位问题应以符合《全面和平协议》的方式，通过当事方之间的谈判，而不是通过任何一方的单方面行动予以解决，回顾此前关于阿卜耶伊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定(序言部分第三段)

重申国家间睦邻、不干涉和区域合作的原则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若干决定中重申《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所载睦邻、不干涉和区域合作原则，就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利比亚、南苏丹和苏丹局势并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更广泛的重申这些原则(见表 3)。此外，安理会在针对具体国家局势的多项决定中，一再重申尊重或致力于国家的主权、统一、独立和领土完整。

表 3

2022 年申明国家间睦邻、不干涉和区域合作原则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22/6 8 月 31 日	安全理事会重申致力于根据《联合国宪章》维护所有国家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以及奉行睦邻、不干涉和区域合作原则(第一段)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2022)号决议 11 月 14 日	重申对中非共和国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坚定承诺，并回顾不干涉、睦邻和区域合作原则的重要性(序言部分第二段)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41(2022)号决议 6 月 30 日	重申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以及该区域所有国家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坚定承诺，强调必须充分遵守不干涉、睦邻友好和区域合作原则(序言部分第二段) 另见第 2666(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决定和日期	规定
利比亚局势	
第 2644(2022)号决议 7 月 13 日	表示严重关切持续违反军火禁运的行为, 要求所有会员国全面遵守军火禁运, 促请所有会员国不要介入冲突或采取加剧冲突的措施, 重申被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认定违反包括军火禁运在内第 1970(2011)号决议各项规定或协助他人违反规定的个人和实体将受到指认(第 5 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2022)号决议 3 月 15 日	重申坚定致力于南苏丹共和国的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和国家统一, 并回顾互不干涉、睦邻和区域合作等原则的重要性(序言部分第二段)
第 2630(2022)号决议 5 月 12 日	重申坚定致力于苏丹和南苏丹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以及《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回顾睦邻友好、互不干涉和区域合作等原则的重要性(序言部分第二段)

呼吁各国停止支持参与破坏国家和区域和平与安全的武装团体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利比亚局势通过了决定, 呼吁各国避免或防止向武装团体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或援助, 包括资助其活动(见表 4)。

表 4

2022 年呼吁各国停止支持参与破坏国家和区域和平与安全的武装团体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2022)号决议 12 月 20 日	回顾要消除武装团体构成的威胁, 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非洲联盟、东非共同体、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就需要采取统筹的区域办法和作出强有力的政治参与, 重申支持开展国家和区域努力, 促进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与稳定,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基础上进一步兑现该区域各国所作的承诺, 这个框架依然是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的一个重要机制, 强调指出该区域根据该框架作出承诺, 不容许存在武装团体, 也不向其提供任何形式援助或支持, 强烈谴责对包括“3·23”运动在内非国家武装行为体的一切外部支持, 呼吁立即停止此类支持(第 15 段)
利比亚局势	
第 2644(2022)号决议 7 月 13 日	回顾指出, 在利比亚非法开采原油或任何其他自然资源以支持武装团体或犯罪网络可能构成威胁利比亚和平、稳定与安全的行为(序言部分第九段) 还重申关切可能有损利比亚国家金融机构和国家石油公司的完整统一的活动, 强调指出利比亚机构统一的必要性, 为此促请会员国停止支持和官方接触不在利比亚政府权力范围内的平行机构(序言部分第十段) 促请各当事方全面执行 2020 年 10 月 23 日停火协议(S/2020/1043), 敦促会员国尊重和支持该协议得以全面执行, 包括为此而不再拖延地从利比亚撤出所有外国部队和雇佣军(第 6 段)
第 2647(2022)号决议 7 月 28 日	促请所有当事方全面执行 2020 年 10 月 23 日停火协议, 包括 5+5 联合军事委员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在日内瓦商定的行动计划, 该行动计划应以同步、分阶段、渐进和平衡的方式执行, 敦促会员国尊重和支持该行动计划的全面执行, 包括为此不再拖延地从利比亚撤出所有外国部队、外国战斗人员和雇佣军(第 8 段) 另见第 2656(2022)号决议, 第 10 段

呼吁各方从有争议地区或被占领领土撤出所有军队

本文件所述期间，并与以往惯例一致，安理会敦促以色列政府尽快从位于以色列和黎巴嫩边界的盖杰尔北部撤出其军队。³¹

B. 与第二条第四项有关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 9 次会议上 11 次明确援引了《宪章》第二条第四项。在涉及具体国家和具体区域的项目以及专题项目时提到了这一条款，详情见下文。

在 11 次对《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的明确提及中，共有 6 次是在有关乌克兰的项目下提及。³² 在下列专题项目中，还另外 3 次在涉及乌克兰冲突时明确提及第二条第四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³³ 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³⁴

其余 2 次明确提及《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的情况涉及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³⁵ 和新提出的题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关于亚美尼亚-阿塞拜疆边界敌对行动升级问题的项目。³⁶

此外，安理会在 2022 年举行的 7 次会议上曾 8 次更广泛地提及《宪章》第二条。在这 8 次提及中，有 6 次是在就有关乌克兰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提及的。³⁷ 其余 2 次是在处理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时提及。³⁸

³¹ 第 2650(2022)号决议，第 20 段。

³² 见关于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项目，S/PV.8979(墨西哥和加纳)；关于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项目，S/PV.9002(墨西哥)；关于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S/PV.9104(墨西哥)、S/PV.9115(墨西哥)和 S/PV.9138(墨西哥)。

³³ 见 S/PV.9220(Resumption 1)(奥地利)。

³⁴ 见 S/PV.9127(爱尔兰和乌克兰)。

³⁵ 见 S/PV.8953(Resumption 1)(加拿大)。

³⁶ 见 S/PV.9132(亚美尼亚)。

³⁷ 见关于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项目，S/PV.8970(乌克兰)和 S/PV.8979(肯尼亚和乌克兰)；关于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S/PV.9104(阿尔巴尼亚)、S/PV.9135(墨西哥)和 S/PV.9138(挪威)。

³⁸ 见 S/PV.9052(印度)；S/PV.9112(阿尔巴尼亚)。

此外,在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戈兰、伊拉克、利比亚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举行的各种会议上使用了可能被认为与适用和(或)解释《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有关的措辞。³⁹

关于专题项目,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代表团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举行的各次会议上讨论了《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特别是必须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的原则。⁴⁰

以下是安理会在 2022 年通过明确或含蓄提及《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的方式,就禁止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侵犯他国领土完整以及不允许以武力获取领土的问题进行的最相关讨论。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下列项目下举行了多次会议,讨论乌克兰冲突的事态发展:“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⁴¹“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⁴²和“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⁴³见下文案例 2 至 4。⁴⁴此外,案例 5 的重点是在题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的项目下就亚美尼亚-阿塞拜疆边境敌对行动升级进行的讨论。

³⁹ 例如见,关于题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的项目, [S/PV.9029](#)(联合王国、加蓬、爱尔兰、阿尔巴尼亚、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挪威、美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欧洲联盟、塞尔维亚和克罗地亚);关于“有关伊拉克的局势”的项目, [S/PV.9034](#)(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俄罗斯联邦、爱尔兰、印度、法国、巴西和伊拉克)和 [S/PV.9100](#)(伊拉克、土耳其、美国、爱尔兰、印度、挪威、加纳、肯尼亚、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中国、阿尔巴尼亚和巴西);关于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 [S/PV.8952](#)(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肯尼亚(也代表加蓬和加纳)、印度和利比亚)和 [S/PV.9162](#)(挪威、俄罗斯联邦、肯尼亚(也代表加蓬和加纳)、墨西哥、法国、中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 [S/PV.8978](#)(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肯尼亚(也代表加蓬和加纳)、中国、俄罗斯联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S/PV.9003](#)(俄罗斯联邦、法国、中国、肯尼亚、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S/PV.9083](#)(俄罗斯联邦、美国、中国、巴西、墨西哥、加纳(也代表加蓬和肯尼亚)、法国和印度)和 [S/PV.9117](#)(美国、墨西哥、中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关于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 [S/PV.8950](#)(俄罗斯联邦、中国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 [S/PV.8950\(Resumption 1\)](#)(古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阿根廷)。关于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结合《宪章》第五十一条规定的自卫权进行讨论的详情,见第七部分,第十.A 节,案例 12。

⁴⁰ 见关于题为“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通报情况”的项目,见 [S/PV.8992](#)(挪威、加纳、联合王国、法国、巴西、美国、中国、爱尔兰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关于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 [S/PV.9065](#)(欧洲联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美国、中国、墨西哥、印度和联合王国);关于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 [S/PV.9112](#)(巴西、加蓬、法国、美国、联合王国、挪威、加纳、爱尔兰、印度、阿尔巴尼亚、墨西哥和中国), [S/PV.9220](#)(加纳、阿尔巴尼亚、巴基斯坦、亚美尼亚和波兰)和 [S/PV.9220\(Resumption 1\)](#)(埃及、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厄瓜多尔、马耳他、圣卢西亚(也代表巴哈马、巴巴多斯、不丹、巴西、佛得角、冈比亚、格林纳达、圭亚那、印度、牙买加、马拉维、毛里求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瑙鲁、尼日利亚、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南非、东帝汶和瓦努阿图)、列支敦士登、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拉脱维亚、越南(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和摩洛哥)。

⁴¹ 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4 节。

⁴² 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9.A 节。

⁴³ 该项目于 2022 年列入安理会处理中事项清单。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9.C 节。关于安理会议程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节。

⁴⁴ 除下文介绍的会议外,还在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下讨论了与乌克兰有关的事态发展。

案例 2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 月 31 日，在美国的倡议下，安全理事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会议，重点讨论乌克兰局势，⁴⁵ 以处理俄罗斯联邦在与乌克兰接壤的边境地区的行动问题。在本次会议开始时，俄罗斯联邦代表要求对美国关于举行会议的提议进行程序表决。俄罗斯联邦代表回顾说，美国在解释其召开会议的提议时强调，美国认为在俄罗斯领土上部署俄罗斯军队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对此他说，这不仅等于是对俄罗斯联邦内政的不可接受的干涉，也是试图在本地区实际形势和目前全球紧张局势的原因这一问题上误导国际社会。应俄罗斯联邦的请求，将临时议程付诸表决，该议程以 10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2 票反对(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和 3 票弃权(加蓬、印度和肯尼亚)获得通过。⁴⁶

议程通过后，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情況通报，她对紧张局势继续升级以及有报道称俄罗斯联邦在与乌克兰的边界沿线部署了超过 10 万名士兵和重型武器表示严重关切。她转达了秘书长的坚定信念，即在这种情况下不应进行任何军事干预，应以外交为先，并补充说，一个国家对另一个国家的任何此类干预都将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副秘书长重申联合国对乌克兰在其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政治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充分承诺。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表示支持乌克兰的主权和领土完整。⁴⁷ 一些与会者还更广泛地强调了《宪章》所载原则的重要性，包括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禁止使用武力。⁴⁸

许多安理会成员在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的情况下，审议了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的重要性。美国代表强调，俄罗斯联邦的行动不仅威胁到乌克兰，而且威胁到欧洲和国际秩序。她强调，乌克兰是一个主权国家和主权民族，有权在不受武力威胁的情况下决定自己的未来，这是《宪章》所载的一项权利。她补充说，如果俄罗斯联邦进一步入侵乌克兰，后果将是可怕的。她还指出，如果前帝国获准开始用武力收复领土，这将使世界走上一条危险的道路。阿尔巴尼亚代表警告说，将俄罗斯对乌克兰发动军事袭击这一威胁视为俄罗斯和西方之间的另一场危机是错误的，因为这是对欧洲安全秩序和基于《宪章》的整个国际安全架构的挑战。他还呼吁俄罗斯联邦和安理会明确确认尊重乌克兰的主权和领土完整。联合王国代表强调，俄罗斯联邦对乌克兰的任何入侵或侵略行径都将严重违反国际法和俄罗斯根据《宪章》所做的承诺，并敦促俄罗斯联邦在安理会明确表示，它将遵守《宪章》规定的义务，它没有入侵乌克兰的计划，它不会对邻国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不会通过军事或任何其他手段进一步损害乌克兰的主权或领土完整，它将撤走其军队。法国代表强调，在一个主权邻国边界上屯集重兵构成威胁行为。这令人有理由质疑俄罗斯联邦的意图，尤其是因为该国过去已经破坏了乌克兰的领土完整。他补充说，解决这一局势的对话努力必须尊重《宪章》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创始文件所载的欧洲安全所依据的基本原则，包括国家主权平等和领土完整、边界不可侵犯、不诉诸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以及各

⁴⁵ 见 [S/PV.8960](#)。

⁴⁶ 关于临时议程程序表决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⁴⁷ 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法国、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和立陶宛(也代表爱沙尼亚和拉脱维亚)。

⁴⁸ 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波兰。

国选择或改变自身安全安排的自由。墨西哥代表说, 根据《宪章》, 在处理这一问题时有一些基本原则, 包括禁止在国际关系中以武力相威胁或者使用武力、不干涉原则以及和平解决争端。他解释说, 关于第一项原则, 仅是东欧的紧张升级, 就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潜在威胁, 因此, 根据《宪章》第三十九条, 它属于安理会的职权范围。⁴⁹ 为此, 他强调要避免可被任何一方视为敌对的任何行动, 无论它可能看似如何轻微。不过, 他说, 俄罗斯联邦代表的发言令人鼓舞, 因为他非常明确地重申, 没有侵略乌克兰的计划, 这是一种单方面的不侵略声明。乌克兰代表说, 乌克兰坚决反对任何利用武力威胁作为施压手段, 迫使乌克兰及其伙伴接受非法要求的企图, 并强调乌克兰拥有选择自己安全安排的固有主权权利, 他补充说, 这不容俄罗斯联邦质疑。立陶宛代表谴责俄罗斯联邦继续侵略和威胁乌克兰, 呼吁俄罗斯联邦缓和局势, 遵守国际法, 立即停止为其支持的武装编队提供资金和军事支持从而助长冲突, 并且从乌克兰东部边界和克里米亚半岛撤出俄罗斯联邦的军队和军用物资。

相反, 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 西方国家将俄罗斯军队在本国领土上的这一部署解释为有计划的军事行动, 甚至是即将开展的侵略行为, 而没有提出任何证据来支持这一指控, 并进而指责西方正在制造紧张, 危言耸听, 挑起升级, 因为关于战争威胁的讨论本身就具有挑衅性。⁵⁰

案例 3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2 月 25 日, 在俄罗斯联邦入侵乌克兰之后, 安全理事会开会就 82 个会员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⁵¹ 由于俄罗斯联邦投反对票, 安理会未能通过该决议草案。⁵² 根据该决议草案, 安理会本会回顾所有国家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条都有义务在国际关系中避免威胁或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本会最强烈地斥责俄罗斯联邦违反《宪章》第二条第四项侵略乌克兰, 本会决定俄罗斯联邦应立即停止对乌克兰使用武力, 应避免对任何会员国进一步非法威胁或使用武力, 并立即、彻底和无条件地从乌克兰国际公认边界内领土撤出所有军事部队。⁵³ 此外, 安理会本会斥责俄罗斯联邦 2022 年 2 月 21 日关于乌克兰顿涅茨克和卢汉斯克某些地区地位的决定, 认为此决定侵犯了乌克兰的领土完整和主权, 有违《宪章》原则, 并本会决定俄罗斯联邦应立即无条件撤销该决定。⁵⁴

在此背景下, 安理会成员在会议期间就乌克兰境内发生的事件讨论了禁止使用武力问题。⁵⁵ 在这方面, 两个安理会成员在讨论期间两次明确提到《宪章》第二条第四项。墨西哥代表在表决前发言指出, 一个主权国家对另一个主权国家的入侵构成对《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的公然违反, 根据大会第 3314(XXIX)号决议的条款, 也构成侵略行为。他补充说, 自联合国成立以来, 墨西哥

⁴⁹ 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 第一节。

⁵⁰ 关于在本项目下结合《宪章》第五十一条进行讨论的更多信息, 见第七部分第十. A 节。关于在本项目下举行的涉及乌克兰冲突的所有会议的信息, 见第一部分第 34 节。

⁵¹ 见 S/2022/155。

⁵² 该决议草案获得 11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和美国)、1 票反对(俄罗斯联邦)和 3 票弃权(中国、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见 S/PV.8979。

⁵³ S/2022/155, 序言部分第一段和第 2-4 段。

⁵⁴ 同上, 第 5 和 6 段。

⁵⁵ 见 S/PV.8979。

一直捍卫禁止在国际关系中威胁或使用武力的规则，并将继续在本组织和所有其它论坛这样做。他还谴责俄罗斯联邦对乌克兰的侵略行为，并表示墨西哥承认乌克兰的主权、政治独立和领土完整。加纳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说，加纳对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因为俄罗斯联邦入侵乌克兰违反了俄罗斯联邦尊重《宪章》第二条第四项规定的义务。他还强调，俄罗斯联邦在与乌克兰的关系中没有避免使用武力，而是选择毫无理由地侵犯乌克兰的主权、政治独立和领土完整。他补充说，俄罗斯联邦的行动攻击了《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威胁了全球秩序以及和平与安全的平衡。加纳代表还表示，加纳代表团注意到俄罗斯联邦提交给安理会的信，⁵⁶ 其中俄罗斯联邦力图表明其对乌克兰使用武力是自卫，同时否认其对乌克兰的全面军事行动。他指出，根据他的评估，乌克兰对俄罗斯联邦没有构成直接威胁。⁵⁷ 他还强调，使用武力作为达成国际协议的基础在现代国际秩序中没有一席之地，不可接受。他表示遗憾的是，在世界期待安理会发出强烈信息，表明对其他国家进行武力威胁和使用武力是不可接受的时候，安理会却未能这样做。

除上述情况外，会议期间还两次更广泛地提及《宪章》第二条关于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的规定。肯尼亚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说，肯尼亚对申明《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的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根据该条规定，所有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中不得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并表明肯尼亚反对俄罗斯联邦侵害乌克兰的领土完整。乌克兰代表在总结决议草案的内容时提到，所有国家根据第二条都有义务在国际关系中避免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其他发言者讨论了《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所载禁止使用武力的重要性，但没有明确提及该条款。美国与阿尔巴尼亚是该决议草案的共同执笔方，美国代表在表决前发言指出，俄罗斯联邦有意入侵其邻国，有意侵犯乌克兰主权，违反国际法，并违背《宪章》。她强调，安理会成员如果对维护《宪章》有信念，如果支持乌克兰或任何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它们应投票赞成该决议草案。反之，她说，如果安理会成员不维护《宪章》，如果它们支持俄罗斯的无端侵略行为，它们应该投反对票或弃权票。阿尔巴尼亚代表强调了俄罗斯联邦的无端侵略，说俄罗斯联邦不仅正在给欧洲带来无尽的痛苦，造成前所未有的人道主义局势，它还用“无辜者的鲜血玷污了《联合国宪章》”，并“把《宪章》埋葬在基辅和乌克兰其他城市的废墟下”。他呼吁安理会成员支持该决议草案，以便对侵略，对无端的战争，对一个更强大国家支配另一个国家说“不”。巴西代表在表决前对俄罗斯联邦对乌克兰主权领土上目标采取的军事行动表示严重关切，认为这种行为超出了限度，并呼吁安理会迅速对使用武力侵犯会员国领土完整的行为做出反应。他回顾在该决议草案的谈判期间，巴西试图寻找这样一种平衡，保留对话的空间，同时仍旧指出使用武力侵犯会员国的领土完整不可接受。在表决后，他补充说，决议草案中将对乌克兰使用武力定性为侵略行为，这是安理会很少使用的先例，这向世界表明了局势的严重性，但也可能淡化其它时候使用武力破坏会员国领土完整而安理会没有做出相应反应的情况。他说，任何国家，无论是当选成员与否，无论是否拥有否决权，都不应该能够使用武力侵害另一国的领土完整，而安理会却毫无反应。联合王国代表驳斥了俄罗斯联邦关于其入侵乌克兰是出于自卫的说法，认为这是荒谬的，并表示联合王国打算追究俄罗斯的侵略责任。挪威代表对俄罗斯联邦否决该决议草案深感遗憾。她强调，预防和制止侵略行为是安全理事会的直接责任，侵略者投下的否决票损害了安理会的宗旨，也违背了《宪章》的根本基础。她还坚称，本着《宪章》的精神，作为争端的一方，俄罗斯联邦本应

⁵⁶ S/2022/154。

⁵⁷ 见 S/PV.8979。

在对该决议草案的表决中弃权。她说，俄罗斯联邦的侵略不仅侵犯乌克兰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而且也严重破坏国际和平与安全，呼吁俄罗斯联邦立即、彻底和无条件地停止一切战斗，从乌克兰领土上撤出所有军队，尊重《宪章》的原则和宗旨。爱尔兰代表说，针对俄罗斯联邦公然违反《宪章》和国际法、侵犯乌克兰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爱尔兰对这一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他补充说，俄罗斯联邦对乌克兰发动了无理和无端的攻击，公然为军事侵略辩护而使用否决权应当受到谴责。乌克兰代表说，俄罗斯联邦不能为进攻辩护，并强调俄罗斯联邦应尊重《宪章》所载的核心原则，即主权平等和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侵害各国的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

案例 4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

9 月 22 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高级别会议上，⁵⁸ 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通报了俄罗斯联邦与乌克兰之间冲突的最新事态发展。秘书长对有关计划在乌克兰目前不受政府控制的地区组织所谓的全民投票的报道深表关切，并补充说，一国通过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吞并另一国领土的行为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

在随后的讨论中，一些安理会成员强调，所谓的全民投票不符合《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法国欧洲和外交事务部长称，俄罗斯联邦决定单独对乌克兰发动的侵略是对《宪章》基本准则的公然违反，并补充说，不使用武力、和平解决争端以及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原则均遭到公然违反。挪威首相强调，俄罗斯联邦对乌克兰的侵略战争严重违反了国际法和《宪章》。他谴责计划在乌克兰被占领地区举行所谓的全民投票，强调这些全民投票没有法律地位或合法性，并进一步指出，全民投票绝不会影响乌克兰在其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美国国务卿表示，俄罗斯联邦总统弗拉基米尔·普京选择不是努力实现外交解决，而是通过虚假的公投试图吞并更多乌克兰领土，导致这种解决方案无法实现。他进一步强调，捍卫乌克兰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仅是捍卫一个国家选择自己道路的权利；这也是为了保护国际秩序，在这种秩序中，任何国家都不能用武力重新划定别国的边界。阿尔巴尼亚欧洲和外交事务部长谴责俄罗斯联邦采取新的对抗道路，支持在目前被占领的四个乌克兰领土上组织非法公投，并表示这些假公投是对乌克兰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又一次公然侵犯，也是对《宪章》的严重违反。爱尔兰外交与国防部长指出，俄罗斯联邦入侵乌克兰违背了《宪章》原则，是对国际法的严重违反，是企图通过使用武力改变国际公认的边界。

其他发言者承认《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的重要性，包括在俄罗斯联邦入侵乌克兰的背景下更广泛地禁止使用武力。在这方面，墨西哥外交部长重申墨西哥对这场冲突的立场，其立场基于墨西哥对外政策的宪定原则，那就是，不干涉、和平解决争端以及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所有这些都符合《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他补充说，没有含糊的余地，各国和平共处恰恰取决于遵守所有这些原则，不能有任何例外。他还指出，过去几个月里，墨西哥一直明确重申《宪章》第二条的重要性，该条禁止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并强调能够在不受别国入侵威胁的情况下生活这一基本保障的重要性。他强调，任何违反这一原则的行动都是不合法和不合理的。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长回顾说，对乌克兰的侵略是无视国际法准则和《宪章》原则的行为，强调加纳现在和将来都不承认任何单方面以武力从一个主权实体获得或分割的领土。她再次呼吁俄罗斯联邦立即无条件停止其行动，将其部队撤出国际公认的乌克兰边界，尊

⁵⁸ 见 S/PV.9135。

重其邻国的主权和政治独立。联合王国外交、英联邦和发展事务大臣回顾说，联合国会员国商定《宪章》的庄严原则对于国际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并承诺免于对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者政治独立使用武力或者以武力相威胁，他补充说，然而普京先生非法和毫无道理地入侵了乌克兰。乌克兰外交部长强调了任何国家不得通过武力改变国际公认边界的原则，对此，他补充说，俄罗斯联邦严重损害了这项原则。德国联邦外交部长强调，必须遵守《宪章》的精神，《宪章》明确规定，所有会员国不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案例 5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

应亚美尼亚关于召开紧急会议的请求，⁵⁹ 安全理事会于 9 月 15 日在题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的项目下举行了第一次会议。⁶⁰

会议期间，若干安理会成员和冲突当事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讨论了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之间近期紧张局势升级问题。在这方面，亚美尼亚代表强调，阿塞拜疆公然违反国际法和《宪章》，对亚美尼亚的领土完整犯下了罪恶的侵略行为。他回顾说，亚美尼亚一再提请理事会注意，阿塞拜疆一直在从事以武力获取领土的非法行为。他还指出，最近的袭击表明，如果没有适当的追责措施，侵略政策很可能会继续下去，甚至会扩大范围和规模。他补充说，过去使用武力的结果使阿塞拜疆更加肆无忌惮，现在寻求将暴力和侵略正常化，以武力夺取领土，并指出过去两天，阿塞拜疆入侵并占领了 10 多平方公里的亚美尼亚主权领土。他强调，阿塞拜疆的行动公然违反了《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特别是第二条第四项，并指出阿塞拜疆的军事侵略违背了 2020 年 11 月 9 日和 2021 年 11 月 26 日三边声明的文字和精神，其中分别载明建立停火和停止敌对行动，以及同意采取步骤提高阿塞拜疆-亚美尼亚边界的稳定和安全水平。⁶¹

阿塞拜疆代表回顾说，本次会议是在亚美尼亚于亚美尼亚与阿塞拜疆之间未划定国界一带肆意挑起严重军事升级之后召开的。亚美尼亚此举目的是破坏在包括安理会成员在内的相关国际行为体积极参与下开展的脆弱的冲突后正常化进程。⁶² 他断然拒绝亚美尼亚代表提出的指控，并补充说，亚美尼亚武装部队向阿塞拜疆-亚美尼亚两国边境的达什凯桑、克尔巴贾尔和拉钦地区发起了大规模军事挑衅，企图利用夜晚时间和困难地形在阿塞拜疆军队各军事阵地之间的道路上埋设地雷。他补充说，阿塞拜疆武装部队阵地遭到猛烈火力攻击，阿塞拜疆采取了适当和适度的措施来消除对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威胁，这些措施有限且针对正当军事目标。他还认为，未适当注意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执行安理会的要求，这个情况一直鼓动亚美尼亚巩固其对阿塞拜疆非法使用武力取得的结果。因此，这一侵略的后果仍未得到处理，并在进一步加剧。

⁵⁹ 见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代表的信(S/2022/688)，其中转递亚美尼亚外交部长的一封信，信中请求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五条第一项召开一次安全理事会紧急会议，讨论阿塞拜疆于 9 月 13 日对亚美尼亚发动的大规模侵略。有关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采取的做法的更多信息，见第六部分，第一. A 节。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6 节。

⁶⁰ 见 S/PV.9132。

⁶¹ 见 S/2020/1104，附件；S/2021/985，附件。

⁶² 见 S/PV.9132。

在这方面，一些安理会成员谴责使用武力解决国际争端，或认为这种做法不可接受。⁶³ 加纳代表呼吁加紧对所有未决问题的谈判，以便推动双方走向最终的解决，这种解决必须基于国际法的原则，妥善顾及《宪章》及其有关彼此承认领土完整、不使用或者威胁使用武力来获取领土以及和平解决争端的规定。爱尔兰代表强调，所有部队都必须紧急返回它们在敌对行动令人遗憾地升级之前所在的阵地，任何部队都不应留在另一个主权国家的领土上。同样，联合王国代表敦促立即和持续停止所有军事活动，并敦促武装部队撤回到升级前原来的阵地。法国代表呼吁阿塞拜疆把部队留在原来的阵地上，强调划界必须完全通过谈判来决定，在阿塞拜疆部队已越过某些边界地段的情况下，亚美尼亚的领土完整必须得到尊重。

C. 来文中援引第二条第四项所载原则

2022 年，会员国致安理会或提请安理会注意的 6 份来文明确提及《宪章》第二条第四项(见表 5)。此外，给秘书长或安全理事会主席并作为安理会文件分发的信函在涉及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之间的争端、⁶⁴ 塞浦路斯局势⁶⁵ 和乌克兰冲突时提到第二条。⁶⁶

表 5
2022 年明确提及《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的来文

文号	标题	相关摘要
S/2022/173	2022 年 3 月 2 日格鲁吉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俄罗斯联邦一直在对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和茨欣瓦利地区行使有效控制权，违反了国际法规定的占领国确保其占领领土上居民福祉的义务。因此，这些地区的人道主义局势极度恶化，侵犯人权行为每天都在增加。俄罗斯联邦完全无视国际法，主要是违反了《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的规定，即“各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威胁或武力，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正在采取步骤对格鲁吉亚的两个地区进行事实上的吞并。
S/2022/225	2022 年 3 月 14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在该次会议上，以色列政权的代表滥用安全理事会论坛，偏离安理会的主要议程项目，公然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特别是《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明确威胁对伊朗及伊朗的和平核计划使用武力。
S/2022/294	2022 年 4 月 6 日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重申所有国家在处理其国际关系时都需要严格遵守这些原则和它们的国际义务，包括《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 (伊斯兰合作组织外交部长理事会关于南亚和平与安全的第 60/48-POL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
S/2022/432	2022 年 5 月 25 日希腊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鉴于上述情况，希腊严正呼吁土耳其停止质疑希腊对其爱琴海岛屿的主权，特别是停止通过毫无法律依据、不符合历史事实的虚假声明这样做，并呼吁土耳其不以战争威胁希腊，即如果希腊将其领海扩大至目前的 6 海里宽度以外就对希腊发动战争，这样做完全违背《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还呼吁土耳其停止实施各种非法活动侵犯希腊在爱琴海和东地中海的主权以及主权权利。土耳其的此类行径暴露出该国抱持修正主义思维模式，这一思维模式与《宪章》体现的指导国

⁶³ 加蓬、爱尔兰和俄罗斯联邦。
⁶⁴ 见 [S/2022/688](#)，附件；[S/2022/729](#)；[S/2022/808](#)。
⁶⁵ 见 [S/2022/317](#) 和 [S/2022/944](#)。
⁶⁶ 见 [S/2022/966](#)，附件。

文号	标题	相关摘要
		家间关系的基本原则完全脱节，除此之外还对更广泛区域的和平与稳定构成严重威胁。
S/2022/483	2022 年 6 月 13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我还要告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民航局将向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提出正式申诉，要求按照其条例和义务采取必要措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向国际民航组织提出的请求所依据的是国际文书特别是《联合国宪章》、《国际民用航空公约》(《芝加哥公约》)及其附件以及国际人道法确立的、将以民用机场和航空权利为目标发起攻击定为刑事犯罪的既定法律原则和规定。其中包括： 一. 《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四项。该条规定，各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
S/2022/694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阿塞拜疆的行动公然违反了《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特别是《宪章》第二条第四项，违反了《赫尔辛基最后文件》，也违反了国际人道法。此外，阿塞拜疆的军事侵略违背了阿塞拜疆、亚美尼亚和俄罗斯联邦领导人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2021 年 1 月 11 日和 2021 年 11 月 26 日签署的三边声明的文字和精神。2021 年 11 月 26 日的声明特别规定，双方同意“采取措施，提高阿塞拜疆-亚美尼亚边境的稳定和安全水平”。显然，阿塞拜疆企图破坏在三边声明中达成的协议。

三. 第二条第五项规定的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第二条，第五项

各会员国对于联合国依本宪章规定而采取之行动，应尽力予以协助，联合国对于任何国家正在采取防止或执行行动时，各会员国对该国不得给予协助。

说明

第三节介绍安理会有关《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五项所载原则的相关实践，特别是会员国有义务不协助联合国已对其采取预防或执行行动的国家。⁶⁷ A 分节列出了安理会决定中含蓄提及第二条第五项的情况。B 分节列出了安理会举行的那些可能会被视为与解释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讨论。2022 年致安理会的信函不包含任何与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内容。

⁶⁷ 安理会与会员国根据《宪章》协助联合国行动的实践见第五部分第二节(第二十五条)以及第七部分第五节、第七节(第四十三、四十五、四十八条)。

A. 与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决定

2022 年, 安理会未在其任何决定中明确援引《宪章》第二条第五项。但安理会在关于中非共和国、⁶⁸ 利比亚、⁶⁹ 索马里、⁷⁰ 南苏丹⁷¹ 和也门⁷² 局势的决定中列入了可能被认为与解释第二条第五款有关的措辞。

B. 与第二条第五项有关的讨论

2022 年, 安理会的任何会议都没有明确援引《宪章》第二条第五项。但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在涉及刚果民主共和国、利比亚、乌克兰和也门的几次会议上, 含蓄提及了可能被认为与第二条第五项解释有关的内容, 详情如下。

在 6 月 29 日在题为“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⁷³ 卢旺达代表指出, 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正在与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一道打击“3·23”运动, 安理会根据第 2078 (2012) 号决议对这一联盟实施了制裁。他呼吁安理会谴责这一联盟, 并敦促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尽职尽责, 只要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与消极势力结盟, 就避免与之进行任何军事合作。

2022 年, 在安理会在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多次会议上, 安理会成员继续对所有违反武器禁运的行动, 包括提供不符合禁运的军事支持表示关切, 或强调必须停止或不采取这些行动。⁷⁴ 安理会成员还对利比亚境内继续存在雇佣军表示关切, 这违反了安理会的相关决议。⁷⁵ 在这方面, 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⁷⁶ 当时担任依照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 (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印度代表对一再违反武器禁运表示严重关切, 并援引了利比亚问题专家小组的报告。专家小组在报告中指出, 在的黎波里的民族团结政府下属部队军营中继续有土耳其支持的叙利亚战斗人员, 并指出, 土耳其向民族团结政府附属部队提供的一些训练属于军事或海军性质, 因此违反了第 1970 (2011) 号决议第 9 段。⁷⁷

关于乌克兰冲突, 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多次会议上, 安理会成员对俄罗斯联邦违反安理会决议使用来自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军事装备表示关切。在这方面, 联合国代表在 9 月 8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说,⁷⁸ 俄罗斯联邦正在努力维持设备库存, 由于旨在结束乌克兰战争的国际制裁导致部件短缺, 情况更加恶化, 因此俄罗斯

⁶⁸ 第 2648 (2022) 号决议, 第 1 段。

⁶⁹ 第 2644 (2022) 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 10 段和执行部分第 9 段。

⁷⁰ 第 2628 (2022) 号决议第 21 段, 第 2662 (2022) 号决议第 10 和 37 段。

⁷¹ 第 2625 (2022) 号决议第 18 段, 第 2633 (2022) 号决议第 8 段。

⁷² 第 2624 (2022) 号决议第 21 段。

⁷³ 见 S/PV.9081。

⁷⁴ 例如见 S/PV.8952(肯尼亚(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和墨西哥); 和 S/PV.9120(美国和墨西哥)。

⁷⁵ 例如见 S/PV.9192(挪威、美国、法国、印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

⁷⁶ 见 S/PV.9098 和 S/PV.9120。

⁷⁷ S/2022/427, 第 30 和第 77 段。

⁷⁸ 见 S/PV.9127。

转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供无人驾驶飞行器，这显然违反了联合国的制裁，转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提供弹药。同样，美国代表指责莫斯科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购买数百万枚火箭和炮弹，用于乌克兰战场，他说，这将显而易见且确定无疑地违反了安理会多项决议。在 12 月 9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⁷⁹ 联合王国代表再次指出，俄罗斯联邦违反第 2231 (2015) 号决议，使用来自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武器在乌克兰发动战争，而且几乎肯定正在寻求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等其他受联合国制裁的国家获得武器。法国代表表达了类似的观点，即俄罗斯联邦试图以包括违反安理会决议在内的任何方式获得物资，使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供的战斗无人机，作为其系统性针对乌克兰平民及其基础设施的战略的一部分。他呼吁联合国秘书处按照授权调查这些转让行为，因为这些行为违反了第 2231 (2015) 号决议，并向安理会报告。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巴尼亚、爱尔兰和美国代表也提请安理会注意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违反同一决议向俄罗斯联邦转让无人驾驶飞行器的问题。

关于也门，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发言者继续表示关切或谴责违反武器禁运向胡塞武装非法转让伊朗原产武器的行为。⁸⁰

四. 联合国依据第二条第七项不干涉各国内政

第二条第七项

本宪章不得认为授权联合国干涉在本质上属于任何国家国内管辖之事件，且并不要求会员国将该项事件依本宪章提请解决；但此项原则不妨碍第七章内执行办法之适用。

说明

第四节介绍安理会有关《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七项载列的联合国不干涉各国内政原则的实践。A 分节介绍提及该条款的安理会各项决定。B 分节介绍涉及第二条第七项所载原则的安理会审议情况。C 分节介绍提交安理会注意的信函中提及第二条第七项情况。

A. 与第二条第七项有关的决定

2022 年，安理会未在其任何决定中明确援引《宪章》第二条第七项。尽管如此，但安理会在国别和区域以及专题项目下一些决定中使用的措辞可能被视为与第二条第七项的解释和适用有关(见表 6 和 7)。

⁷⁹ 见 S/PV.9216。

⁸⁰ 例如，见 S/PV.8946(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墨西哥、也门)。

表 6

2022 年按区域和国别分列的含蓄提及《宪章》第二条第七项的各项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阿富汗局势	
第 2626 (2022)号决议 3 月 17 日	还决定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和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将继续与阿富汗所有相关政治行为体和利益攸关方，包括必要时与有关当局密切协商执行任务，以符合阿富汗主权、领导权和自主权的方式支持阿富汗人民，特别注重以下优先事项(第 5 段)
非洲和平与安全	
第 2634 (2022)号决议 5 月 31 日	强调指出几内亚湾各国负有首要责任，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其国际伙伴密切合作，打击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并消除其根源(第 2 段)
S/PRST/2022/6 8 月 31 日	安全理事会重申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确认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大力协调、保持一致及合作的重要性，赞扬建设和平委员会继续与非洲各国和各区域接触，以按照国家建设和平优先重点，加强在包容性建设和平、社会经济发展、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安全部门改革以及司法机构和民族和解等领域的能力，强调这种互动接触应继续以国家自主权以及与次区域和区域组织建立有效伙伴关系的原则为指导，而且必须尽一切努力确保这些项目在补充建设和平基金活动的同时，获得适当供资并得到妥善利用，以确保可持续性和地方社区最佳利益(第 7 段)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 (2022)号决议 11 月 14 日	重申维和基本原则，诸如当事方同意、中立以及非自卫和履行授权不使用武力等原则，确认每个维和特派团的任务都是根据有关国家的特定需要和情况而制定，着重指出安理会授权的任务符合这些基本原则，重申安全理事会期待其授权的任务得以全面执行，就此回顾其第 2436 (2018)号决议(序言部分第 3 段)
	回顾中非共和国当局对保护中非共和国境内所有民众负有首要责任，包括使他们免遭国际罪行之害，认识到持续的安全挑战威胁平民，又着重指出必须开展国家努力，在全国所有地区恢复国家权力，以消除武装团体构成的威胁(序言部分第 4 段)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 (2022)号决议 12 月 20 日	重申维持和平基本原则，包括当事方同意、中立以及非自卫和履行授权不使用武力(序言部分第 2 段)
	回顾中非共和国政府对保护其境内受其管辖的平民负有首要责任，包括保护他们免遭国际罪行之害，认识到持续的安全挑战威胁平民，又着重指出必须开展国家努力，在全国所有地区恢复国家权力，以消除武装团体构成的威胁(序言部分第 4 段)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45 (2022)号决议 7 月 15 日	强调指出海地政府负有首要责任来应对不稳定和不平等状况的长期驱动因素，并与包括民间社会、青年和私营部门在内的其他利益攸关方开展互动，同时让妇女全面、平等和切实参与，为海地的当前和长期挑战提供持久解决办法(序言部分倒数第 2 段)
第 2653 (2022)号决议 10 月 21 日	强调指出海地政府须担负首要责任，应对不稳定和不平等状况的长期驱动因素(序言部分第 5 段)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631 (2022)号决议 5 月 26 日	请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根据伊拉克政府的请求：

决定和日期	规定
	(d) 支持第 2379 (2017)号决议所设促进对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并在充分尊重伊拉克主权的情况下促进问责、人权保护以及司法和法律改革,以加强伊拉克的法治并改善治理(第 2(d)段);
利比亚局势	
第 2644 (2022)号决议 7 月 13 日	重申坚定致力于在联合国推动下开展由利比亚主导和自主的政治进程,为尽快在利比亚举行自由、公正和包容各方的全国总统和议会选举开辟道路,为此表示支持持续推动利比亚内部协商,以便为在宪法和法律基础上举行选举创造条件和环境(序言部分第 3 段)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6 月 29 日	重申坚定致力于马里的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强调马里当局对马里全境的稳定、安全和保护平民负有首要责任,敦促马里当局继续努力履行这方面的义务,表示非常关切非国家行为体采取的有碍国家权力和基本社会服务机构复位的暴力和单方面行动(序言部分第 2 段) 重申维和基本原则,包括当事方同意、不偏不倚、除自卫和履行授权外不使用武力,确认每个维和特派团的任务是根据有关国家的具体需要和情况制定,回顾 2018 年 5 月 14 日安理会主席声明(S/PRST/2018/10)(序言部分第 3 段) 重申马里当局负有保护马里境内平民的首要责任,敦促马里当局迅速采取行动保护全国各地平民,预防、尽可能减少并解决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所采取的行动可能给平民带来的危害(第 2 段)
第 2649 (2022)号决议 8 月 30 日	重申坚定致力于马里的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强调马里当局负有保障马里全境稳定与安全的首要责任,特别指出国家自主把握和平与安全相关举措的重要性(序言部分第 2 段)
中东局势	
第 2650 (2022)号决议 8 月 31 日	还请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根据第 1701 (2006)号决议,并根据 2022 年 3 月 15 日黎巴嫩政府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以及秘书长的建议(S/2022/556),作为例外,延长临时特别措施,但这不应被视为今后的先例,也不应被视为长期解决办法,目的是在充分尊重黎巴嫩主权且应黎巴嫩当局请求的情况下,以现有资源为限并在不涉及增加预算的情形下,以符合联合国人权尽职政策的方式支持和协助黎巴嫩武装部队提供更多的相关非致命物资(燃料、粮食和药品)及后勤支助,为期 6 个月,但不超过 2023 年 2 月 28 日,供黎巴嫩武装部队-联黎部队开展联合活动使用,同时不妨碍联黎部队任务及其执行、行动构想和接战规则,而且此类支助接受妥善、及时的监督和审查(第 11 段) 敦促所有各方与特派团团长和联黎部队充分合作,执行第 1701 (2006)号决议,并确保联黎部队按照任务规定和接战规则所享有的在其所有行动中的行动自由以及在蓝线全线各段的通行得到充分尊重且不受阻碍,包括为此而避免采取任何危及联合国人员的行动,重申根据黎巴嫩政府与联合国之间的《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地位协定》(《部队地位协定》),联黎部队执行其授权任务不需要事先授权或许可,而且联黎部队有权独立开展行动,最强烈地谴责一切拒绝联黎部队人员进入或限制其行动自由的企图、一切针对联黎部队人员和装备的攻击行为和针对联黎部队人员的骚扰和恐吓行为以及针对联黎部队的造谣宣传;促请黎巴嫩政府便利联黎部队迅速、全面地出入为了根据第 1701 (2006)号决议并在尊重黎巴嫩主权的情况下迅速开展调查而要求进入的场地,包括蓝线以北与发现有穿越蓝线的隧道有关的所有地点,联黎部队报告隧道违反第 1701 (2006)号决议(第 16 段)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号决议 3 月 31 日	回顾索马里联邦政府对确保索马里境内安全负有首要责任,确认索马里请求继续获得国际支持,使其能够逐步实现建立一个安全、稳定、和平、统一和民主的国家的目标(序言部分第 2 段) 特别指出,索马里当局负有保护平民的首要责任,还特别指出必须根据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相关规定保护平民(第 6 段)

决定和日期	规定
	赞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决定将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改组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 授权非洲联盟成员国在首期为 12 月的时期内, 在全面遵守各参与国根据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等国际法承担的义务和充分尊重索马里的主权、领土完整、政治独立和统一的情况下,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第 22 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0 (2022) 号决议 2 月 15 日	重申苏丹政府负有保护境内平民的首要责任, 在此方面肯定苏丹政府的保护平民国家计划 (S/2020/429) 和武器收缴方案(序言部分第 5 段)
第 2625 (2022) 号决议 3 月 15 日	强烈谴责所有当事方、包括武装团体和国家安全部队的一切侵犯践踏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以及煽动实施这些侵权违法行为, 包括在西赤道州坦布拉的此类行为, 还谴责骚扰民间社会、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记者、以他们为攻击目标并进行检查的行为, 强调必须追究违反国际人道法和侵犯践踏人权行为责任者的责任, 强调南苏丹政府负有保护民众不受灭绝种族、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危害的首要责任, 表示关切的是, 虽说《重振协议》已签署, 但强奸和性暴力等违法侵权行为继续发生, 可能构成国际罪行, 包括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序言部分第 15 段)
	回顾安理会第 2086 (2013) 号决议, 重申 S/PRST/2015/22 号安理会主席声明所述的维和基本原则, 包括当事方同意、中立、非自卫和履行授权不使用武力等原则, 确认每个维和特派团的任务都是针对有关国家的具体需要和情况而制订, 安全理事会期待其授权的任务得以充分执行(第 19 段)
第 2660 (2022) 号决议 11 月 14 日	敦促苏丹政府和南苏丹政府履行其作为东道国的首要责任并履行《部队地位协定》, 全力支持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执行任务和部署联阿安全部队人员, 包括协助联阿安全部队所有基地和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各队顺利运作, 重申除联阿安全部队和拟逐步设立的阿卜耶伊警察局外, 阿卜耶伊地区不应有任何部队以及当地族群武装人员(第 4 段)

表 7

2022 年按专题分列的含蓄提及《宪章》第二条第七项的各项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S/PRST/2022/5 7 月 12 日	安全理事会特别指出维持和平作为联合国促进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有效可用工具之一的重要性, 重申当事方同意、中立以及非自卫和履行授权不使用武力等维持和平基本原则(第二段)

B. 与第二条第七项有关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在一次审议中明确援引了《宪章》第二条第七项。在 12 月 21 日在题为“海地问题”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⁸¹《海地自由周报》编辑强调, 海地局势不能通过外国干预、军事力量甚或制裁来解决, 必须允许拥有充分主权行事的海地人民解决自己的问题。他还呼吁安理会尊重《宪章》所载的原则, 特别是第二条第七项, 其中规定, 本宪章不得认为授权联合国干涉在本质上属于任何国家国内管辖之事件。

⁸¹ 见 S/PV.9233。

此外，在 2022 年安理会在具体国家和区域项目下举行的几次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讨论了《宪章》第二条第七项所载的联合国不干涉各国内政原则，但没有明确提及该条，如下所述。

在 6 月 29 日题为“马里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⁸² 俄罗斯联邦代表解释了该国在关于延长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任务期限的第 2640 (2022)号决议的表决中的立场，他说，决议中关于马里稳定团人权任务的侵犯性措辞无益于马里人民行使其保护公民和调查相关事件的主权权利。中国代表也投了弃权票，中国代表强调会员国在保护和促进人权方面承担首要责任，并回顾说，马里稳定团的主要任务是协助马里政府落实《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恢复在北部的国家权力。他补充说，稳定团在履行人权授权时应同马里政府密切沟通合作，认真听取马里政府的意见。他详细说明了该国弃权的原因，并进一步指出，第 2640 (2022)号决议过分突出人权问题，没有体现对马里政府主导权的充分尊重。加蓬代表强调，该决议侵犯了马里的主权，因为它没有考虑到马里国防部为履行其保卫领土的主权义务，在经常具有挑战性的条件下所作的努力。马里代表回顾说，自马里稳定团于 2013 年成立以来，马里一直与之真诚合作，但强调，根据尊重国家主权的原则，以及出于协调和安全原因，马里稳定团只有在马里主管当局同意的情况下才能行动。他补充说，未经政府事先同意，马里无法保证马里稳定团调查时的行动自由。在这方面，他强调，马里不打算执行第 2640 (2022)号决议的相关规定，因为马里政府认为，马里当局承担着调查侵犯人权指控的首要责任。马里稳定团的作用是在这方面向马里当局提供必要协助，而不是取代马里政府。

在 6 月 30 日题为“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⁸³ 安理会通过了第 2641 (2022)号决议，其中延长了制裁措施，并延长了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的任务期限。⁸⁴ 加纳代表投了弃权票，表决后，加纳代表强调指出，第 2641 (2022)号决议中所述的关于向刚果民主共和国运送某些军火和相关物资的余下通知规定并不符合该国实现和平的需要，也未反映其主权。⁸⁵ 加蓬代表也投了弃权票，他对安理会成员之间缺乏共识表示遗憾，并强调国际社会必须重新调整其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优先事项，首先注重人民的利益，同时考虑到该国的国家主权。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还在题为“索马里局势”⁸⁶ 和“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⁸⁷ 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在谈到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在索马里和苏丹开展行动时，以及在题为“中东局势”⁸⁸ 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在谈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跨境人道主义机制时，都强调必须尊重国家主权和国家自主权。

2022 年，关于专题项目，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还继续强调《宪章》第二条第七项所载主权、领土完整、政治独立和东道国同意原则的重要性，但没有明确提及该条，如下所述。

⁸² 见 S/PV.9082。

⁸³ 见 S/PV.9084。

⁸⁴ 第 2641 (2022)号决议，第 1、5、8 段。

⁸⁵ 见 S/PV.9084。

⁸⁶ 例如见 S/PV.8965(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中国、俄罗斯联邦)；和 S/PV.9177(俄罗斯联邦、索马里)。

⁸⁷ 例如见 S/PV.9006(中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 S/PV.9041(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⁸⁸ 例如，见 S/PV.8957(中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在 6 月 2 日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高级别公开辩论中，⁸⁹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在讨论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问责和司法时，讨论了《宪章》第二条第七项所载的原则。印度外交国务部长表示，保护责任不能被援引来处理所有侵犯人权和违反人道法行为，而是必须仅限于四种重大罪行——灭绝种族罪、战争罪、族裔清洗以及危害人类罪。⁹⁰ 他回顾称，惯例还显示，国际社会默认的反应不应当是根据《宪章》第七章施加胁迫性措施。他还补充说，保护责任不应被视为人道主义干预的借口，并强调必须避免对指称发生在主权国家领土上的暴行施加普遍管辖权。最后他指出，追究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责任是一个崇高目标，应当在适当尊重各国主权平等的情况下进行。中国代表强调，问责措施应尊重有关国家的司法主权，并指出，各国在惩治严重罪行，消除有罪不罚，实现正义方面承担主要责任，坚持当事国主导原则不仅是主权平等、不干涉内政原则的重要体现，也是追责顺利推进、取得应有效果的重要保证。

此外，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举行的多次会议上，在谈到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时，⁹¹ 以及在题为“建设和平与保持和平”的项目下，在谈到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年度报告时，也讨论了这些同样的原则。⁹² 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⁹³ 发言者们还继续谈到联合国必须坚持维持和平原则，包括尊重东道国主权和同意原则。

C. 来文中援引第二条第七项所载原则

2022 年，提请安理会注意的两份来文明确提及了《宪章》第二条第七项(见表 8)。但应指出，第二条第七项涉及安理会在联合国不干涉各国内政原则方面的做法，而不是会员国干涉他国内政的做法。⁹⁴

表 8
2022 年明确提及《宪章》第二条第七项的来文

文号	标题	相关摘录
S/2022/372	2022 年 4 月 28 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请驻纽约的阿拉伯国家集团采取必要行动，将本决议转递给联合国相关机构，并将其作为联合国文件发布，并请各机构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七项禁止干涉各国内政的规定，将这个问题列入各自的议程。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关于伊朗干涉阿拉伯国家内政的第 8749 号决议，第 27 段)
S/2022/891	2022 年 11 月 29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因此，SpaceX 作为美国政府在国内管辖下的法人，只要没有遵守《关于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供卫星服务的落地权的国家条例》，其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的卫星互联网服务就是非法的，并且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七项被视为干涉伊朗内政。

⁸⁹ 见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

⁹⁰ 见 [S/PV.9052](#)。

⁹¹ 见 [S/PV.8953](#)(中国、印度、埃及)；[S/2022/54](#)(阿塞拜疆)；[S/PV.9042](#)(印度、中国、阿尔及利亚)；和 [S/PV.9042 \(Resumption 1\)](#)(越南、格鲁吉亚、阿塞拜疆)。

⁹² 见 [S/PV.9101](#)(中国、俄罗斯联邦)。关于建设和平委员会活动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七节。

⁹³ 例如，见 [S/PV.9090](#)(印度、俄罗斯联邦、中国、摩洛哥、危地马拉)。

⁹⁴ 关于安理会在《宪章》第二条第四项方面的实践，见上文第二节。

第四部分

与联合国其他机关的关系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370
一. 与大会的关系	372
说明	372
A. 大会选举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	372
B. 大会根据《宪章》第十和十一条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	373
C. 与《宪章》第十二条有关的惯例	377
D. 关于《宪章》规定的安全理事会向大会提出建议的惯例.....	380
E. 选举国际法院法官	383
F. 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	384
G. 与大会所设附属机构的关系	387
H. 涉及与大会关系的安全理事会其他惯例.....	389
二. 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	392
A. 涉及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的讨论.....	392
B. 涉及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系的信函	394
三. 与国际法院的关系.....	394
说明	394
A. 涉及与国际法院关系的讨论	395
B. 涉及与国际法院关系的信函	395

介绍性说明

本补编第四部分涵盖与《联合国宪章》第四至六条、第十至十二条、第十五条第一项、第二十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三项、第六十五条、第九十三条、第九十四条、第九十六条和第九十七条有关的安全理事会惯例，内容涉及安理会与下列联合国各主要机关的关系：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国际法院。有关安理会与秘书处关系的资料载于第二部分第五节，其中涉及秘书长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21 至 26 条在安理会会议方面的行政职能和权力。托管理事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仍未开展活动。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大会继续就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合作的一般原则向安理会提出建议。安理会和大会在《宪章》规定的限制范围内并行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局势。

自 1982 年以来，安理会在 2 月 27 日第 2623 (2022) 号决议中首次决定在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召开关于乌克兰局势的大会紧急特别会议。因此，秘书长于 2 月 28 日在联合国总部召开了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在这一年中，大会数次重新召开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包括通过了关于乌克兰冲突的五项决议。

此外，4 月 26 日，大会回顾《宪章》第十条和第十二条，通过了第 76/262 号决议，决定，大会主席应在安全理事会一个或多个常任理事国投否决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一次大会正式会议，就投否决票所涉情势进行辩论，前提是大会不就同一情势举行紧急特别会议。在同一决议中，大会还请安全理事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至少在大会进行有关讨论前，向大会提交一份关于行使有关否决权的特别报告。2022 年，根据该决议，大会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和“中东局势”的项目下的决议草案被投了否决票后举行了会议。安理会在每次这些辩论之前都向大会提交了一份特别报告。关于乌克兰冲突，虽然 9 月 30 日关于投否决票的讨论是在根据安理会第 2623 (2022) 号决议和大会第 377 (V) 号决议召开的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框架下进行的，但安理会根据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提交了第三份特别报告。

这两个机关合作选举了一名法官，以填补国际法院一名法官去世后出现的空缺，并与秘书长合作，根据《余留机制规约》、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和大会议事规则的适用规定，重新任命了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 25 名法官。

2022 年期间，安全理事会主席参加了大会的会议和活动并在会上发言。6 月 9 日，当月主席(阿尔巴尼亚)参加了大会全体会议，介绍安全理事会的年度报告。11 月 29 日，安理会当月主席(加纳)应大会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邀请，在大会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高级别特别会议上发言。此外，12 月 14 日，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改革后的多边主义的新方向”的分项目下举行的高级别公开辩论中听取了大会主席通报情况。大会通过了若干决议，其中提到大会与安理会的关系，而安理会则继续在其决定中提到大会决议。此外，安理会成员继续讨论安理会与大会附属机构，特别是人权理事会和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之间的关系。

¹ 托管理事会于 1994 年完成了《宪章》规定的任务，并于 1994 年 11 月 1 日暂停运作。更多信息见《汇编，1993-1995 年补编》第六章，第三部分。

2022 年，安理会未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任何有关提供资料或协助的请求，未就国际法院所作判决提出建议或决定采取措施，也未请国际法院就任何法律问题发表咨询意见。国际法院院长在 6 月 2 日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公开辩论中，以及在 10 月 26 日题为“国际法院院长通报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非公开会议上，向安理会通报了情况。

一. 与大会的关系

说明

第一节重点介绍依据《联合国宪章》第四至六条、第十至十二条、第十五条第一项、第二十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三项、第九十三条、第九十四条、第九十六条和第九十七条、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40、² 60 和 61 条以及《国际法院规约》第四条、第八条、第十至十二条和第十四条，安理会和大会关系的各个方面。

第一节分为八个分节。A 分节介绍大会根据《宪章》第二十三条选举安理会非常任理事国的情况。B 分节和 C 分节涉及第十至十二条规定的大会的职能和权力，特别侧重于大会向安理会提出建议的惯例和权力。D 分节介绍安理会根据第四至六条、第九十三条和第九十七条在大会作出决定前必须作出决定的情况，例如接纳新会员国或任命联合国秘书长和任命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法官。E 分节涉及要求安理会和大会同时采取行动选举国际法院法官的惯例。F 分节涉及安理会根据第十五条和第二十四条第三项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G 分节涉及安理会与 2022 年在安理会工作中发挥作用的大会所设附属机构的关系。H 分节介绍了涉及与大会关系的安理会其他惯例。

A. 大会选举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

第二十三条

1. 安全理事会以联合国十五会员国组织之。中华民国、法兰西、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及美利坚合众国应为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大会应选举联合国其他十会员国为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选举时首宜充分斟酌联合国各会员国于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及本组织其余各宗旨上之贡献，并宜充分斟酌地域上之公匀分配。

2. 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任期定为二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自十一国增至十五国后第一次选举非常任理事国时，所增四国中两国之任期应为一年。任满之理事国不得即行连选。

3. 安全理事会每一理事国应有代表一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大会根据《宪章》第二十三条，在第七十六届常会上选出了安理会五个非常任理事国，以接替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任期届满的理事国(见表 1)。

表 1

大会选举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

任期	大会决定	全体会议记录和日期	当选理事国
2023–2024 年	76/422	A/76/PV.79 2022 年 6 月 9 日	厄瓜多尔、日本、马耳他、莫桑比克、瑞士

² 第二部分第八节也涵盖了暂行议事规则第 40 条。

B. 大会根据《宪章》第十和十一条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

第十条

大会得讨论本宪章范围内之任何问题或事项，或关于本宪章所规定任何机关之职权；并除第十二条所规定外，得向联合国会员国或安全理事会或兼向两者，提出对各该问题或事项之建议。

第十一条

1. 大会得考虑关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合作之普通原则，包括军缩及军备管制之原则；并得向会员国或安全理事会或兼向两者提出对于该项原则之建议。

2. 大会得讨论联合国任何会员国或安全理事会或非联合国会员国依第三十五条第二项之规定向大会所提关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问题；除第十二条所规定外，并得向会员国或安全理事会或兼向两者提出对于各该项问题之建议。凡对于需要行动之各该项问题，应由大会于讨论前或讨论后提交安全理事会。

3. 大会对于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情势，得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

4. 本条所载之大会权力并不限制第十条之概括范围。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大会就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合作的一般原则向安理会提出建议。其中几项建议涉及《宪章》第十条和第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安理会权力和职能。大会决议的有关规定载于表 2。此外，在题为“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的项目下通过的大会第 77/83 号决议中，会员国继续明确回顾第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其中规定大会的职责之一是审议关于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一般原则，包括裁军和军备限制方面的原则。³

关于《宪章》第十一条第二项，大会就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具体问题向安理会提出建议，或要求安理会就这些问题采取行动。大会在其涉及安理会已经在处理的事项的建议中继续呼吁安理会确保问责，包括考虑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局势移交国际刑事法院，并考虑进一步制定制裁措施，以便针对似应对侵犯人权行为负有最大责任者有效实施定向制裁。大会继续鼓励安理会立即恢复讨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包括该国的人权状况。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道主义局势，大会继续敦促安理会重新授权使用 Bab al-Salam 和 Ya‘rubiyah 过境点向该国运送人道主义援助。大会还继续促请安理会确保对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违反和践踏国际人道法或人权法的所有责任人进行追责。大会决议的有关规定载于表 3。

4 月 26 日，大会通过了第 76/262 号决议，其中回顾了《宪章》第十条和第十二条赋予大会的权力，并决定大会主席将在安全理事会一个或多个常任理事国投否决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一次大会正式会议，就投否决票所涉情势进行辩论，前提是大会不就同一情势举行紧急特别会议。⁴大会在同一项决议中决定，作为例外情况，在拟订发言名单时优先考虑已投否决票的那个或多个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⁵根据该决议，在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投下否决票后，⁶大会召开了正式会议，

³ 大会第 77/83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一段。

⁴ 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第 1 段。

⁵ 同上，第 2 段。另见大会议事规则第 68 条。

⁶ 见 S/PV.9048 和 S/PV.9087。

讨论有关否决问题，这涉及与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⁷和“中东局势”的项目有关的局势。⁸关于乌克兰冲突，在根据第 2623 (2022)号决议和大会第 377 (V)号决议发起的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框架下，于 10 月 10 日讨论了 9 月 30 日对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投否决票的问题。⁹

2022 年，大会没有根据《宪章》第十一条第三项提请安理会注意任何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¹⁰

表 2

大会决议就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合作的一般原则给安全理事会的建议，2022 年

大会决议和日期	规定
全盘审查特别政治任务	
77/127 12 月 12 日	鼓励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秘书处以适当方式利用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咨询作用，就与特别政治任务相关的总体政策事项加强信息交流(序言部分第十段)
	承认依照大会第 70/262 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第 2282(2016)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与建设和平委员会进行有力的协调、统筹与合作的重要性，在此方面，鼓励安全理事会继续定期请委员会提供具体的有针对性的战略咨询意见，并审议和借鉴这些意见，包括协助在维持和平行动和政治特派团任务的组建、审查和缩编工作中体现保持和平所需要的长期考虑(第 4 段)
国际刑事法院的报告	
77/6 11 月 2 日	鼓励联合国和国际刑事法院进一步开展对话，并在这方面欢迎安全理事会与法院以各种不同形式增加互动，包括举行关于和平与正义以及工作方法的公开辩论，特别重视法院的作用(第 20 段)
在安全理事会发生投否决票情况时进行大会辩论的长期授权	
76/262 4 月 26 日	请安全理事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至少在大会进行有关讨论前 72 小时，向大会提交一份关于行使有关否决权的特别报告(第 3 段)

表 3

大会决议就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具体问题给安全理事会的建议，2022 年

大会决议和日期	规定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77/226 12 月 15 日	鼓励安全理事会继续审议调查委员会的相关结论和建议，采取适当行动确保追究责任，包括为此考虑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移交国际刑事法院，以及考虑进一步制裁措施，以有效定向制裁似应对委员会所述可能构成危害人类罪的侵犯人权行为负有最大责任者(第 12 段)
	又鼓励安全理事会考虑到本决议中表示的严重关切，立即恢复讨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局势并邀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向安理会通报情况，包括该国的人权状况，并期待安理会持续更积极地参与处理此事(第 13 段)

⁷ 见 [A/76/PV.77](#)、[A/76/PV.78](#)、[A/76/PV.81](#) 和 [A/76/PV.82](#)。

⁸ 见 [A/76/PV.95](#) 和 [A/76/PV.96](#)。

⁹ 见 [A/ES-11/PV.12](#)。在 9 月 30 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第 9143 次会议上有人投否决票后，提交了一份特别报告(见 [S/PV.9143](#))。有关更多信息，见下文第一节 F。

¹⁰ 关于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其他情形的资料，见第六部分，第一节。

大会决议和日期 规定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

77/230 痛惜用于跨境人道主义援助的巴布萨拉姆过境点和亚卢比亚过境点仍然关闭, 表示关切的是, 考虑到冬季来临, 人道主义需求日益增加, 而跨境解决方案仅延长了六个月, 这被认为是不可持续和不够的, 注意到根据联合国提供的信息, 需求已增至 2011 年以来的最高水平, 有 1 460 多万叙利亚人需要援助, 敦促安全理事会最迟于 2023 年 1 月延长跨境机制, 并重新批准使用这两个过境点, 至少为期 12 个月, 强调东北部和西北部有 690 多万人生活在不受叙利亚政权控制的地区, 530 万人需要人道主义援助, 极为关切地考虑到最近暴发的霍乱所构成的严重威胁, 它对那些已经是最脆弱的人造成了极大的影响, 并考虑到跨境机制仍然是满足民众人道主义需求包括运送 COVID-19 疫苗和抗疫用品不可或缺的工具, 而目前无法通过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现有行动适当获得这些疫苗和用品(第 17 段)

强调需要通过适当、公正和独立的国内或国际刑事司法机制, 确保对违反国际人道法或侵犯和践踏人权法的所有责任人进行追责, 强调指出需要为此目标采取实际步骤, 并因此鼓励安全理事会采取适当行动确保进行追责, 注意到国际刑事法院在这方面可以发挥的重要补充作用(第 35 段)

关于安理会的审议,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没有明确提到《宪章》第十条或第十一条。尽管如此, 安理会成员和非安理会成员都继续在安理会会议上讨论可能被认为与第十和第十一条的适用和解释相关的问题。

6 月 2 日, 在担任安理会该月主席的阿尔巴尼亚的倡议下,¹¹ 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追责和司法”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² 与会者根据大会 4 月 26 日第 76/262 号决议, 讨论了在安理会会议上投否决票之后召开大会正式会议的问题。爱尔兰代表表示, 任何常任理事国行使否决权都必须向联合国所有会员国说明其行使否决权的理由; 他补充说, 爱尔兰代表团期待着下一个星期大会根据该决议进行的第一次辩论。¹³ 马来西亚代表表示支持大会最近通过该决议, 并回顾说, 该决议案文规定了一项长期任务授权, 即每当在安理会投否决票时, 就举行辩论。拉脱维亚代表强调, 俄罗斯联邦行使否决权阻止安理会谴责其入侵乌克兰的决议, 已经迫使本组织会员国根据《宪章》赋予大会的任务, 加强大会的作用, 以防止安理会陷入僵局, 维护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¹⁴ 丹麦(并代表芬兰、冰岛、挪威和瑞典)、爱沙尼亚、土耳其和瑞士代表欢迎大会通过决议, 其中规定在安理会投下否决票后召开一次大会正式会议进行辩论。

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中, 进一步讨论了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见案例 1)。

¹¹ 通过 5 月 24 日的信(S/2022/418/Rev.1)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

¹² 见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

¹³ 见 S/PV.9052。

¹⁴ 见 S/PV.9052 (Resumption 1)。

案例 1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6 月 28 日,由安全理事会当月轮值主席国阿尔巴尼亚倡议,¹⁵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关于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¹⁶在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听取了安全理事会程序主任、《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程序》第四版合著者和安理会报告组织执行主任的通报。¹⁷曾在 2020 年和 2021 年担任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的前安理会成员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的代表提交了书面发言。¹⁸

在辩论期间,许多与会者强调,必须通过和执行 2022 年 4 月 26 日大会关于加强安理会对广大会员国承担的问责责任的第 76/262 号决议。¹⁹美国代表高兴地看到,在美国代表团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的项目下提交的决议草案遭到两次否决之后,大会决议得到了顺利执行,并补充说,大会会议为那些投否决票的国家提供了一个解释自己的机会,也为联合国会员国对否决作出反应提供了一个机会。²⁰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名义发言强调说,在安理会因一个常任理事国行使否决权而无法履行其职责时,大会决议规定的新问责机制动员了更广泛的联合国会员国。波兰代表表示相信,在使用否决权之后召开大会全体会议的新做法将有助于改进联合国系统,并转化为加强国际和平与稳定。科威特代表表示,第 76/262 号决议将促进大会的作用,使大会能够加强其与安理会关系的透明度和效力。

许多与会者更广泛地讨论了这两个机关之间的关系。爱尔兰代表(代表安理会 10 个当选成员)强调,安理会应加强与联合国广大会员国的接触,包括为此提高透明度,为大会成员与安理会工作互动创造更多机会,同时保留安理会可动用的各种工具,以确保其效力。中国代表强调,安理会属于全体会员国,在工作中应该努力同大会主席、秘书长、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加强协调,协同增效。厄瓜多尔代表坚持认为,必须深化安理会与大会之间的关系。卢森堡代表(也代表比利时和荷兰)强调,必须加强安理会与大会之间的合作。大韩民国代表鼓励安理会加强与包括大会在内的联合国其他机关的互动和接触。泰国代表着重指出,鉴于影响人类的各种全球危机与大多数冲突局势中固有的和平-发展-治理关系之间的密切联系,安理会加强与联合国其他机关、包括大会的协调、合作和互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马耳他代表强调,应尽可能加强安理会与大会之间的互动,因为安理会不能孤立地开展工作。

一些与会者发言时重点指出,需要保留安理会和大会的不同任务,以避免两个机关之间相互侵犯,防止工作重叠。在这方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强调,为了避免重复努力和侵犯大会的任务授权,安理会需要就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加强与大会和联合国其他机关的沟通与合作。古巴代

¹⁵ 通过 6 月 21 日的信(S/2022/499)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

¹⁶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

¹⁷ 见 S/PV.9079。

¹⁸ 见 S/2022/519。关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疫情开始以来制定的程序和工作方法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¹⁹ 见 S/PV.9079(美国、联合王国、瑞士(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卢森堡(并代表比利时和荷兰)、大韩民国、波兰、列支敦士登、奥地利、葡萄牙和斯洛文尼亚);和 S/PV.9079 (Resumption 1)(斯洛伐克)。

²⁰ 见 S/PV.9079。

表呼吁安理会遵守其任务规定，尊重联合国其他机关的职能，并补充说，安理会需要停止扩大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解释范围，停止侵犯大会的职能和责任。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同样强调尊重每项任务的重要性，指出安理会应在自己的任务范围内开展工作，而不应侵犯大会等联合国其他机构的任务。²¹ 苏丹代表指出，近年来就安理会侵犯本组织其他机关、特别是大会的权力问题进行了辩论，并指出，只要快速浏览一下安理会处理中的事项清单，就会发现其议程正在迅速扩大，因此有必要停下来进行反思和有意义的审查。

C. 与《宪章》第十二条有关的惯例

第十二条

1. 当安全理事会对于任何争端或情势，正在执行本宪章所授予该会之职务时，大会非经安全理事会请求，对于该项争端或情势，不得提出任何建议。

2. 秘书长经安全理事会之同意，应于大会每次会议时，将安全理事会正在处理中关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事件，通知大会；于安全理事会停止处理该项事件时，亦应立即通知大会，或在大会闭会期内通知联合国会员国。

C 分节涵盖了与《宪章》第十二条有关的安理会惯例。第十二条第一项限制了当安理会对任何争端或情势正在执行《宪章》授予的职能时大会对于该争端或情势的权力。《宪章》第十四条进一步规定，大会对于其所认为足以妨害国际间公共福利或友好关系之任何情势，不论其起原如何，包括由违反宪章所载联合国之宗旨及原则而起之情势，得建议和平调整办法，但以不违背第十二条之规定为限。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决定未提及《宪章》第十二条第一项，安理会也未请大会就任何争端或情势提出建议。然而，2月27日在题为“2014年2月28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自1982年以来第一次，安理会通过了一项决议，根据1950年11月3日大会第377(V)号决议呼吁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安理会考虑到常任理事国在第8979次会议上缺乏一致性，使安理会无法行使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因此根据第2623(2022)号决议，决定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审查S/Agenda/8979号文件所载的问题。²² 安理会决议是在俄罗斯联邦于2月25日对一项决议草案行使否决权之后通过的，该决议草案将谴责俄罗斯联邦于2月23日宣布在乌克兰采取特别军事行动。²³ 第2623(2022)号决议通过后，安理会一些成员立即讨论了在行使否决权方面安理会对大会承担的问责责任(见案例2)。

表 4
安全理事会、秘书长和大会就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采取的行动，2022 年

安理会决议和日期	秘书长的说明和日期	会员国要求恢复会议	大会会议记录和日期	大会决议和日期
第 2623(2022)号决议 2月27日	A/ES-11/1 2月27日		A/ES-11/PV.1 A/ES-11/PV.2	ES-11/1 3月2日

²¹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²² 在 2022 年之前，安理会上一次决定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是在 1982 年，当时安理会就题为“阿拉伯被占领土局势”的项目通过了第 500 (1982)号决议。关于这次会议的更多信息，见《汇编，1981-1984 年补编》。

²³ 在 2 月 25 日的安理会会议上(S/PV.8979)，由于俄罗斯联邦投了反对票，决议草案 S/2022/155 未获通过。

安理会决议和日期	秘书长的说明和日期	会员国要求恢复会议	大会会议记录和日期	大会决议和日期
			A/ES-11/PV.3	
			A/ES-11/PV.4	
			A/ES-11/PV.5	
			A/ES-11/PV.6	
			2月28日–3月2日	
	A/ES-11/4	A/ES-11/PV.7	A/ES-11/PV.8	ES-11/2
	3月21日		A/ES-11/PV.9	3月24日
			3月23日和24日	
	A/ES-11/6	A/ES-11/PV.10	A/ES-11/PV.11	ES-11/3
	4月5日		4月7日	4月7日
	A/ES-11/8	A/ES-11/PV.12	A/ES-11/PV.13	ES-11/4
	10月3日		A/ES-11/PV.14	10月12日
			10月10日和12日	
	A/ES-11/10	A/ES-11/PV.15	A/ES-11/PV.16	ES-11/5
	11月7日		11月14日	11月14日

在安理会的讨论中，发言者在各种会议上就大会和安理会的行动范围交换了意见。6月28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中，明确提到了一次《宪章》第十二条。²⁴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在会上强调，必须尊重安理会的工作方法以及联合国主要机构各自的任务规定。²⁵ 在这方面，他说，安理会不应侵犯联合国其他机构的任务，大会也不应违反第十二条，其中规定大会不得对安理会正在讨论的局势提出任何建议。

除了明确提及外，发言者还讨论了可能与执行和解释《宪章》第十二条切实相关的问题。3月23日，在题为“2014年4月13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²⁶ 法国代表指出，因为俄罗斯联邦阻挠了法国和墨西哥谈判达成的一项决议草案，而该草案的目的是立即停止敌对行动以及对乌克兰正在发生的人道主义灾难做出切实反应，执笔方决定将这一倡议提交大会。法国强调，大会必须发挥作用，呼吁立即停止敌对行动和结束战争，并要求充分尊重国际人道法。联合王国代表也确认，大会将很快就关于乌克兰人道主义危机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²⁴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

²⁵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²⁶ 见 [S/PV.9002](#)。

9月30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²⁷ 由于俄罗斯联邦投了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在该决议草案中，安理会本应表明它已确定俄罗斯联邦吞并乌克兰领土的企图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并谴责俄罗斯联邦在乌克兰国际公认边界内的地区“组织非法的所谓全民投票”。²⁸ 在表决前，美国代表强调，如果俄罗斯联邦选择逃避问责，那么美国将在大会采取进一步措施。²⁹ 俄罗斯联邦代表则批评了关于该决议草案的谈判进程，并指出执笔方准备贬低安理会作为维护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关所作的努力，并厚颜无耻地利用安理会论坛作为他们在大会上主要表演之前的彩排。投票结束后，阿尔巴尼亚代表声称，阿尔巴尼亚将继续在大会上进行斗争，并呼吁大会捍卫《宪章》。挪威代表强调，安理会再次受阻，无法就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重大威胁采取行动，这是不可接受的，并补充说，挪威感到放心的是，大会将有机会讨论这一严重和重要的问题。她敦促迅速编写一份关于行使否决权情况的特别报告。爱尔兰代表同样呼吁安理会提交一份关于在这种情况下行使否决权的特别报告。肯尼亚代表强调，该决议草案，无论是在安理会还是在大会通过，都不会解决危机，并解释说，肯尼亚代表团投赞成票是基于肯尼亚对《宪章》的原则性捍卫。

2022年，在与乌克兰局势有关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援引了大会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通过的一些决议。³⁰ 此外，按照以往惯例，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继续在题为“缅甸局势”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探讨大会和安理会的特权。³¹

《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请秘书长向大会通报安全理事会正在处理或停止处理的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项。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根据这项规定，秘书长继续向大会通报安全理事会正在处理或停止处理的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项。³² 通知书根据简要说明发出。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11条，每星期就安理会处理中的事项以及审议这些事项达到的阶段写成简要说明送交安理会成员。³³ 通过由秘书长向安理会成员分发通知书草稿获取第十二条第二项要求的安理会的同意。在收到通知书后，大会正式表示注意到通知书。³⁴

²⁷ 见 [S/PV.9143](#)。

²⁸ 见 [S/2022/720](#)。

²⁹ 见 [S/PV.9143](#)。

³⁰ 例如，见 [S/PV.9008](#)(法国、墨西哥、加纳、联合王国、巴西、美国和乌克兰)；[S/PV.9011](#)(巴西和墨西哥)；[S/PV.9013](#)(联合王国和乌克兰)；[S/PV.9161](#)(法国、爱尔兰、阿尔巴尼亚、乌克兰、斯洛伐克、德国和波兰)；和 [S/PV.9195](#)(阿尔巴尼亚、法国、联合王国、俄罗斯联邦、乌克兰、波兰、欧洲联盟和斯洛伐克)。

³¹ 例如，见在题为“缅甸局势”的项目下，[S/PV.9231](#)(俄罗斯联邦)；以及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S/PV.8989 \(Resumption 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 [S/PV.9016 \(Resumption 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关于安理会任务规定的更多信息，见第五部分，第一节。

³² 见 [A/77/300](#)。

³³ 关于安理会处理中事项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节 B。

³⁴ 见大会第 76/566 号决定，在该决定中大会表示注意到 2021 年 9 月 1 日秘书长按照第十二条第二项提送的通知书([A/76/300](#))；另见《汇编，2021 年补编》，第四部分，第一节 C。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大会尚未表示注意到 2022 年 9 月 1 日秘书长按照第十二条第二项提送的通知书([A/77/300](#))。

案例 2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2 月 27 日，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 2623 (2022)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审查 S/Agenda/8979 号文件所载的问题。决议以 11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和美国)、1 票反对(俄罗斯联邦)和 3 票弃权(中国、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获得通过。³⁵ 表决之后，一些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关于要求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的决定，因为俄罗斯联邦否决了一项决议草案，安理会在该决议草案中将谴责俄罗斯联邦 2 月 23 日宣布在乌克兰采取特别军事行动。³⁶

美国代表指出，随着第 2623 (2022)号决议获得通过，安理会朝着追究侵略乌克兰行为的责任迈出了重要一步。³⁷ 她补充说，乌克兰的冲突影响到所有会员国，并且根据该决议，大会可以让全世界听到各国对该冲突的意见。她表示，美国代表团打算在紧急特别会议上就一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该决议草案旨在追究俄罗斯联邦对其无法辩护的行动和违反《宪章》的行为的责任。阿尔巴尼亚代表强调，刚才通过的案文的五行文字打开了大会的大门，可以大声疾呼，谴责无端和毫无道理的纯粹侵略行为。爱尔兰代表表示，俄罗斯联邦否决安理会本来会谴责该国侵略乌克兰的决议草案，但这不会阻止国际社会对俄罗斯联邦公然违反国际法的行为作出反应，也不会阻止国际社会追究该国的责任。他呼吁大会成员在安理会束手无策的时候挺身而出。墨西哥代表指出，针对安理会陷于瘫痪这一情况，安理会成员们援引题为“联合一致共策和平”的大会第 377 (V)号决议，以便怀着局势所需的紧迫感，召开一次大会紧急特别会议。挪威代表指出，由于侵略者本身行使否决权，安理会对破坏和平和侵略的行为束手无策，这使得安理会有必要重新召开会议并决定就这一问题呼吁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她补充说，将把此事提交大会，以便大会向会员国提出适当建议，采取集体措施。巴西代表指出，局势的紧迫性使安理会成员们相信，在寻求解决乌克兰及其周边地区危机的办法时，需要在安理会发声之外，让大会也能发声。他澄清说，这种行动丝毫没有减损巴西的坚定信念，即安理会尚未用尽可动用的工具和机制，以便通过谈判和外交解决对和平作出贡献。他强调，安理会和大会需要共同努力。加纳代表回顾说，在俄罗斯联邦侵略乌克兰之后，安理会在前一次会议上³⁸ 未能承担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采取行动的首要责任。他指出，现在是大会承担起剩余责任并就此发声的时候了。³⁹

D. 关于《宪章》规定的安全理事会向大会提出建议的惯例

第四条

1. 凡其他爱好和平之国家，接受本宪章所载之义务，经本组织认为确能并愿意履行该项义务者，得为联合国会员国。

2. 准许上述国家为联合国会员国，将由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推荐以决议行之。

³⁵ 关于决策和表决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八节。

³⁶ 见 S/PV.8980。另见 S/2022/155。

³⁷ 见 S/PV.8980。

³⁸ 见 S/PV.8979。

³⁹ 见 S/PV.8980。

第五条

联合国会员国，业经安全理事会对其采取防止或执行行动者，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建议，得停止其会员权利及特权之行使。此项权利及特权之行使，得由安全理事会恢复之。

第六条

联合国之会员国中，有屡次违犯本宪章所载之原则者，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建议，得将其由本组织除名。

第九十三条，第二项

非联合国会员国之国家得为国际法院规约当事国之条件，应由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建议就各别情形决定之。

第九十七条

秘书处置秘书长一人及本组织所需之办事人员若干人。秘书长应由大会经安全理事会之推荐委派之。秘书长为本组织之行政首长。

规则第 60 条

安全理事会应按照它的判断，决定申请国是否为爱好和平的国家，而且能够并愿意履行宪章的义务，并据此决定是否推荐该申请国为会员国。

安全理事会如推荐该申请国为会员国，应向大会作出推荐，并附讨论的全部记录。

安全理事会如不推荐该申请国为会员国，或暂不审议它的申请，应向大会提出特别报告，并附讨论的全部记录。

安全理事会为使其推荐可于接到申请书后的下一届大会中获得审议，至迟应在大会常会开始前二十五日，或大会特别会议开始前四日，向大会提出推荐……

《宪章》规定安理会和大会在若干事项上作出联合决策，但要求安理会首先作出决定。在会员国的接纳、暂停资格或除名(第四至六条)、秘书长的任命(第九十七条)以及非联合国会员国成为《国际法院规约》当事国的条件(第九十三条第二项)的事项上即是如此。⁴⁰ 此外，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规约规定，该机制的法官应由大会从安理会提交的名单中选出。⁴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没有出现与加入《国际法院规约》条件有关的问题。没有提及第四、五和六条，也没有接纳新会员国或暂停会员国资格或除名的活动。关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安理会和大会在选举法官以填补余留机制名册空缺方面进行了合作。

联合国会员国资格：提及第四条和第六条的情况

大会根据安理会的建议接纳一国成为联合国新会员国、暂停会员国资格或除名(《宪章》第四条第二项、第五条和第六条)。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60 条的规定，安理会在规定时限内向大会提交有关各项会员国申请的推荐，并附上有关申请讨论的记录。

⁴⁰ 《国际法院规约》第四条第三项和第六十九条规定，凡非联合国会员国而已接受法院规约之国家，其参加选举法院法官和修正《规约》时，参加条件，如无特别协定应由大会经安理会之提议规定之。

⁴¹ 《余留机制规约》第 10 条(第 1966(2010)号决议，附件 1)。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推荐任何国家成为联合国新会员国。安理会也没有不予推荐，若不予推荐，须按要求向大会提交相关的特别报告。安理会也没有建议暂停任何会员国的资格或除名。然而，与往年一样，在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与会者表示支持接纳巴勒斯坦国为本组织正式会员。⁴² 此外，2月23日在题为“2014年2月28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乌克兰代表援引《宪章》第四条第一项和第二项，声称俄罗斯联邦未能履行第四条规定的任何义务，因为该国总统已对乌克兰宣战。⁴³ 此外，6月28日在题为“维持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乌克兰总统援引了第六条的案文，并指出，尽管俄罗斯联邦正在违反联合国的基本原则和国际法律秩序，它仍然没有在全球层面被追究责任，并继续享受其作为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所拥有的席位的特权。⁴⁴

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

在9月8日的信中，⁴⁵ 哥斯达黎加代表以跨区域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27个成员⁴⁶的名义，转递了一份关于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的立场文件，并表示希望该文件将作为参考，鼓励及时讨论今后的遴选程序。

任命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法官

安理会2010年12月22日第1966(2010)号决议设立了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以履行以下两个法庭的余留职能：起诉应对1991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和起诉应对19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⁴⁷ 根据《余留机制规约》第10条，余留机制的法官由大会从安理会提交的名单中选出。如果余留机制法官名册出现空缺，秘书长在与安理会主席和大会主席协商后任命一名法官，任满有关职位的剩余任期。⁴⁸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打算重新任命余留机制25名法官以及任命一名新任主席，并提名余留机制检察官连任。⁴⁹ 此后，安理会在6月22日第2637(2022)号决议中根据

⁴² 例如，见 S/PV.9174 (Resumption 1) (土耳其、突尼斯、马来西亚、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拉克和文莱达鲁萨兰国、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和古巴)。

⁴³ 见 S/PV.8974。

⁴⁴ 见 S/PV.9080。

⁴⁵ A/76/950-S/2022/695。

⁴⁶ 奥地利、智利、哥斯达黎加、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芬兰、加蓬、加纳、匈牙利、爱尔兰、约旦、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尔代夫、新西兰、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葡萄牙、卢旺达、沙特阿拉伯、斯洛文尼亚、瑞典、瑞士和乌拉圭。

⁴⁷ 第1966(2010)号决议，第1段。

⁴⁸ 同上，附件1。

⁴⁹ 见 S/2022/487。关于余留机制主席，秘书长告知安理会，现任主席不寻求连任，并根据《规约》第11条第1款，并与余留机制法官协商后，打算任命另一名自2012年以来一直在余留机制任职的法官担任主席，任期为2022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S/2022/486)。

余留机制规约第 14 条第 4 款任命了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检察官，任期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⁵⁰

关于秘书长、安理会和大会采取的行动的补充详情，见表 5。⁵¹

表 5
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关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法官的行动，2022 年

秘书长的信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安理会决议和日期
S/2022/486 ，转递关于秘书长打算重新任命 25 名法官和任命余留机制新任主席以及提名检察官连任的信息	S/2022/487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重新任命 25 名法官和任命余留机制新任主席以及提名检察官连任的意图	第 2637(2022) 号决议，第 1 段 6 月 22 日
S/2022/511 ，转递大会主席同意重新任命 25 名法官的信		

E. 选举国际法院法官

第 40 条

安全理事会的表决应根据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的有关条款进行。

第 61 条

安全理事会按照国际法院规约为选举该法院法官而举行的会议，应持续进行，直至有足够的候选人经一次或一次以上的投票获得绝对多数票以补足全部空缺时为止。

国际法院法官的选举需要安理会与大会一起采取行动，两个机构应相互独立地开展工作。选举程序载于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40 条⁵² 和第 61 条；《国际法院规约》第四、八、十至十二、十四和十五条；⁵³ 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〇和一五一条。⁵⁴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举行了选举，以填补国际法院一名法官去世后出现的空缺。⁵⁵ 6 月 22 日，安理会在题为“国际法院空缺补选日期”的项目下举行了一次会议。⁵⁶ 在此次会议上，安

⁵⁰ 第 [2637 \(2022\)](#) 号决议，第 1 段。

⁵¹ 关于余留机制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5 节。

⁵² 第二部分第八节也涵盖了暂行议事规则第 40 条。

⁵³ 《国际法院规约》第四、十至十二、十四和十五条规定了下列程序：(a) 常设仲裁法院法官由各国团体提名；(b) 选举法官所需的多数；(c) 为选举法官而举行的会议次数；(d) 在安理会和大会举行三次以上会议的情况下举行联席会议；(e) 填补空缺的程序；和(f) 填补空缺的当选法官的任期。第八条规定，这两个机构应各自独立举行选举。

⁵⁴ 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〇和一五一条规定，国际法院法官的选举应根据《法院规约》进行，大会按照《法院规约》为选举法院法官而举行的会议应持续进行，直至有足够的候选人经一次或一次以上的投票获得绝对多数票以补足全部空缺时为止。

⁵⁵ 见 [S/2022/453](#)。

⁵⁶ 见 [S/PV.9073](#)。

理会未经表决通过第 2638 (2022)号决议，决定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第十四条，该空缺的补选将于 11 月 4 日安理会会议和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的一次会议上进行。⁵⁷

11 月 4 日，安理会和大会进行同时表决。⁵⁸ 在安理会第 9182 次会议和大会第 29 次全体会议上进行的第一轮投票中，巴西候选人莱昂纳多·内梅尔·卡尔代拉·布兰特在两个机构均获得法定绝对多数票，因此根据《法院规约》第二至四条、第七至十二条、第十四和第十五条，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〇和一五一条以及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40 和 61 条，当选为法院法官，任期为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7 年 2 月 5 日。⁵⁹

法院新法官选举程序详情见表 6。

表 6

同时选举国际法院法官以填补即将届满的空缺，2022 年

秘书长的说明	设定选举日期的安理会会议记录	决定选举日期的安理会决议	举行选举的安理会会议记录	举行选举的大会全体会议记录
S/2022/453 A/77/481-S/2022/722 A/77/482-S/2022/723 A/77/483-S/2022/724	S/PV.9073	第 2638 (2022)号决议	S/PV.9182	A/77/PV.29

F. 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

第十五条，第一项

大会应收受并审查安全理事会所送之常年及特别报告;这些报告应载有安全理事会对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所已决定或施行之办法之陈述。

第二十四条，第三项

安全理事会应将常年报告、并于必要时将特别报告，提送大会审查。

第 60 条，第 3 款

安全理事会如不推荐该申请国为会员国，或暂不审议它的申请，应向大会提出特别报告，并附讨论的全部记录。

2022 年，安理会保持了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的惯例。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涵盖的时段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⁶⁰ 2017 年 8 月 30 日安理会主席的说明规定，报告将包括一个导言，其中载有经 7 月份主席协调商定后以安理会名义编写的简明摘要。⁶¹ 不过，根据同一份说明，如果担任 7 月份主席的成员在安理会的任期在当年结束，则该任务将按英文字母顺序移交给不会在该日历年年底离开安理会的下一个安理会成员。因此，2022 年，2021 年

⁵⁷ 见第 2638 (2022)号决议。

⁵⁸ 见 [S/PV.9182](#) 和 [A/77/PV.29](#)。

⁵⁹ 见大会第 77/404 号决定。

⁶⁰ [A/76/2](#)。

⁶¹ [S/2017/507](#)，附件，第 127 段。

年度报告的导言部分由担任 2021 年 7 月安理会主席的安理会成员法国代表团编写。根据 2019 年 12 月 27 日的主席说明,⁶² 报告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获得通过。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中,讨论了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有关年度报告的程序(见案例 3)。

安理会在 5 月 20 日举行的会议上未经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年度报告草稿。⁶³ 在这次会议上,法国代表强调,起草年度报告不仅是《宪章》规定的一项强制性任务,而且是一份重要文件,用于审查安理会过去一年的活动,并就安理会执行任务的情况与所有会员国展开讨论。

大会在 6 月 9 日举行的第七十六届会议第 79 次全体会议上,在题为“安全理事会的报告”的项目下审议了安理会的年度报告。⁶⁴ 安全理事会当月主席(阿尔巴尼亚)参加了会议,以便介绍该报告。在大会讨论期间,许多会员国⁶⁵ 认可或表示赞赏根据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主席的说明改进了通过和提交安理会年度报告的时间轴,⁶⁶ 使会员国有时间更仔细地审议和讨论安理会在所审查年度开展的工作。许多会员国还呼吁安理会今后的年度报告更具分析性。⁶⁷ 在同一次会议上,大会表示注意到安理会的报告。⁶⁸

案例 3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6 月 28 日,由安全理事会当月轮值主席国阿尔巴尼亚倡议,⁶⁹ 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关于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⁷⁰ 在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听取了安全理事会程序主任、《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程序》第四版合著者和安理会报告组织执行主任的通报。⁷¹ 曾在 2020 年和 2021 年担任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的前安理会成员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的代表提交了书面发言。⁷²

在辩论中,会员国讨论了大会在两个机构之间关系的背景下审议安理会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的问题。哥斯达黎加代表呼吁在编写安理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时提高透明度。⁷³ 古巴代表指出,

⁶² S/2019/997, (c)段。

⁶³ 见 S/PV.9037。

⁶⁴ 见 A/76/PV.79。

⁶⁵ 阿尔巴尼亚、厄瓜多尔(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葡萄牙、奥地利、墨西哥、新加坡、波兰、阿根廷、印度尼西亚和斯洛文尼亚。

⁶⁶ S/2019/997。

⁶⁷ 见 A/76/PV.79(厄瓜多尔(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葡萄牙、奥地利、马来西亚、新加坡、塞浦路斯、卢森堡、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耳他、古巴、南非、阿根廷、格鲁吉亚、印度尼西亚、意大利、斯洛文尼亚、乌克兰和哥斯达黎加)。

⁶⁸ 见大会第 76/567 号决定。

⁶⁹ 通过 6 月 21 日的信(S/2022/499)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

⁷⁰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

⁷¹ 见 S/PV.9079。

⁷² 见 S/2022/519。

⁷³ 见 S/PV.9079。

缺乏关于《宪章》第十五条和第二十四条规定的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措施的特别报告，这是一个需要填补的空白。他表示支持在接近年底的日期举行大会关于安全理事会年度报告的辩论的提议，这将使会员国能够对该机关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工作进行更了解背景的分析。

多个代表团⁷⁴ 强调，安理会的年度报告应该更实在、提供更多分析、更详细和更全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强调，安理会的年度报告应有助于使安理会的决定和采取的措施具有迫切需要的透明度和问责制。他回顾说，在大会近期关于这一问题的讨论中，绝大多数会员国再次呼吁安理会提交的年度报告要超越对其活动的简单汇总。法国和科威特代表都欢迎及时向大会提交关于安理会活动的年度报告，而科威特代表还强调，报告的实质内容可以提供更多分析并且更详细。巴基斯坦代表欢迎安理会向大会提交报告的时间轴有所改进，但对报告本身的内容表示失望，指出报告提供了安理会关于各种问题的审议情况汇编，但没有说明安理会如何审议具体局势及其作出决定的方式。

此外，与会者还讨论了安理会执行 2022 年 4 月 26 日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关于在安理会投否决票后向大会提交特别报告的邀请的情况。⁷⁵ 美国代表表示，虽然美国对 5 月 26 日针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而提交的决议草案遭到双重否决感到失望，⁷⁶ 但安理会还是能够应大会的邀请，就提交大会的一份基于事实的特别报告达成共识。⁷⁷ 几位与会者还欢迎安理会在首次适用大会决议时及时转递特别报告。⁷⁸ 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的名义援引《宪章》第二十四条，欢迎及时转递特别报告。列支敦士登代表指出，鉴于 46 年来没有编写过这样的文件，安理会能够迅速就特别报告达成一致，突出表明了该报告的重要性。同样，卢森堡代表也代表比利时和荷兰欢迎安理会及时提交报告，以及许多会员国参加大会辩论。⁷⁹ 泰国代表着重指出，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辩论，以及大会关于安理会特别报告的辩论，加强了两个机构之间的对话，以期支持安理会的有效运作。⁸⁰ 葡萄牙代表鼓励安理会成员在安理会下一份年度报告中附上一份特别报告以及大会相关辩论的摘要。

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关于行使否决权情况的特别报告

4 月 26 日，大会通过了第 76/262 号决议，其中请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在大会进行有关讨论前至少 72 小时，向大会提交关于安理会一个或多个常任理事国行使否决权的特别报告。⁸¹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根据关于行使否决权问题的第 76/262 号决议，就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中东局势”和“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向大会提交了三份

⁷⁴ 瑞士(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科威特、葡萄牙和古巴。

⁷⁵ 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第 3 段。

⁷⁶ 见 S/PV.9048。另见 S/2022/431。

⁷⁷ 见 S/PV.9079。关于就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行使否决权情况的特别报告，见 A/76/853，附件。

⁷⁸ 见 S/PV.9079(瑞士(代表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卢森堡(并代表比利时和荷兰)和列支敦士登)。

⁷⁹ 见 A/76/PV.77 和 A/76/PV.78。另见 S/PV.9048。

⁸⁰ 见 S/PV.9079。

⁸¹ 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第 1 段和第 3 段。

特别报告。⁸² 在提交报告后，大会开会讨论在这三种情况下行使否决权的情况；就第三种情况而言，会议是根据第 2623 (2022) 号决议和大会第 377 (V) 号决议，在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的框架内举行的。⁸³

在这方面，10 月 10 日，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 26 个成员的名义致函安全理事会主席，她在信中回顾了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第 3 段，其中要求安理会向大会提交一份关于行使否决权情况的特别报告，并欢迎安理会对 9 月 30 日投下的否决票继续采取这一做法，在大会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同一天的会议之前编写一份特别报告。⁸⁴ 根据该大会决议的规定，该集团认为紧急特别会议的此次会议是第 76/262 号决议第 1 段规定的“有关讨论”，应为此提交特别报告。该集团还欢迎安理会在执行该决议方面确立了一贯做法。

在 2022 年的安理会会议期间，安理会成员强调了大会第 76/262 号决议以及执行该决议的重要性，特别是向大会提交特别报告的重要性。5 月 26 日，在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对涉及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的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后，⁸⁵ 墨西哥代表表示，鉴于第 76/262 号决议最近获得通过，墨西哥代表团期待大会召开一次会议，以及将由安理会编写特别报告，以便这个最高国际机关听取这些常任理事国讨论这个问题，并作出它认为适当的决定。⁸⁶ 爱尔兰代表也表示期待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迅速发布一份特别报告。挪威代表说，挪威代表团确认，依照协商一致的 76/262 号决议，大会将根据自身对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的责任，着手讨论这一问题。她补充说，挪威期待安理会遵守该决议的规定，其中请它就此问题提交一份特别报告，供大会审议。7 月 8 日，在俄罗斯联邦对涉及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的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后，⁸⁷ 墨西哥代表表示，大会现在可以根据第 76/262 号决议转而讨论行使否决权的问题，而墨西哥代表团请担任主席的国家就此编写一份相应的特别报告。⁸⁸

G. 与大会所设附属机构的关系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发展与大会所设附属机构的关系，即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人权理事会和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⁸² A/76/853，附件；A/76/905，附件；和 A/77/551，附件。

⁸³ 就第一种情况而言，见 A/76/PV.77、A/76/PV.78、A/76/PV.81 和 A/76/PV.82；就第二种情况而言，见 A/76/PV.95 和 A/76/PV.96；就第三种情况而言，见 A/ES-11/PV.12。

⁸⁴ 见 S/2022/752。

⁸⁵ S/2022/431。

⁸⁶ 见 S/PV.9048。

⁸⁷ S/2022/538。

⁸⁸ 见 S/PV.9087。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2022 年，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继续参与安理会的工作。委员会副主席在安理会关于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四次会议上做了发言。⁸⁹ 在 11 月 29 日声援巴勒斯坦人民国际日之际，安全理事会主席参加了委员会的一次会议。⁹⁰

人权理事会

安全理事会通过的一项决定提及人权理事会。安全理事会在 10 月 27 日第 2654 (2022) 号决议中欢迎摩洛哥与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在加强促进和保护西撒哈拉和廷杜夫难民营人权方面的互动。⁹¹

安全理事会与人权理事会的关系也在安理会会议上得到讨论。1 月 18 日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保护参与：处理针对和平与安全进程中的妇女的暴力”的分项下举行的公开辩论中，意大利代表表示，希望两个理事会之间加强合作能够决定性地帮助防止有针对性的暴力侵害妇女的行为，确保妇女能够在和平与安全进程中充分发挥作用。⁹² 4 月 13 日在同一项目和题为“追责即预防”及“制止冲突中性暴力循环”的分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马来西亚代表声称，马来西亚认为有必要扩大两个理事会之间的联络和协调，以确保追究侵犯人权行为、包括性侵犯罪及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责任。⁹³

6 月 28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公开辩论中，大韩民国代表鼓励安理会继续加强与包括大会和人权理事会在内的联合国其他机关和机构的互动和接触。⁹⁴ 然而，在同一次会议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强调了尊重每项任务规定的重要性，并补充说，安理会应在自己的任务范围内开展工作，而不应侵犯大会和人权理事会等联合国其他机构的任务。⁹⁵

11 月 3 日，在题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项目和题为“将有效的复原力建设纳入和平行动以促进可持续和平”的分项目下举行的公开辩论中，挪威代表说，没有比保护人权更好的预防冲突的办法。⁹⁶ 她强调，需要安全理事会与其维和行动以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人权理事会加强互动，促进早期参与和预防。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2022 年，安理会未在任何决定中提及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然而，9 月 6 日，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关于维持和平人员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认为，联合国维持和平活动的主要目标应以政府间形式确定。⁹⁷ 在这方面，他补充说，大会的该

⁸⁹ 见 S/PV.8950(Resumption 1)、S/PV.9021(Resumption 1)、S/PV.9099(Resumption 1)和 S/PV.9174(Resumption 1)。

⁹⁰ 见 A/AC.183/PV.409。

⁹¹ 第 2654(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十段。

⁹² 见 S/PV.8949。

⁹³ 见 S/PV.9016 (Resumption 1)。

⁹⁴ 见 S/PV.9079。

⁹⁵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⁹⁶ 见 S/PV.9181。

⁹⁷ 见 S/PV.9123。

特别委员会是一个独特的平台，在这个平台上，本组织大多数会员国，包括部队派遣国和东道国，都有机会制定共同办法，为维和活动建立框架，以指导秘书处和实地特派团。12月21日，在通过一项关于维持和平人员以及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人员心理健康的决议后对投票的解释性发言中，⁹⁸ 该代表解释说，虽然俄罗斯联邦支持该决议，但它认为这违反了分工原则，并表示，在提出倡议时，会员国应考虑到《宪章》规定的主要机关的特权。⁹⁹ 他强调，有一个专门的平台来讨论一般的维持和平问题，即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在这个平台上，包括部队派遣国和秘书处专家在内的所有有关各方聚集一堂，全面审查有关维持和平行动的所有方面。同样，印度代表也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他表示认为特别委员会是审议这一问题的适当论坛，而且该委员会一直在适当考虑联合国和平行动人员的心理健康问题。她补充说，因此，近年来情况不断改善。她表示希望，今后关于联合国和平行动人员精神健康和福祉问题的审议将通过联合国所有相关和授权机构，以系统和整体的方式进行。

H. 涉及与大会关系的安全理事会其他惯例

大会关于与安全理事会关系的决定

大会在其他几项决定中也提到了与安理会的关系。大会在7月12日题为“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其他与安全理事会有关事项”的项目下通过的第76/572号决定中，决定重申大会在安理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以及与安全理事会有关的其他事项上的中心作用。¹⁰⁰ 大会还决定在第七十七届会议非正式全体会议上立即继续进行关于安理会改革的政府间谈判；这些谈判将立足于5月16日共同主席的信中所反映的第七十六届会议期间举行的非正式会议、5月19日分发的题为“共同主席关于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有关事项的共同点和分歧的订正要点文件”的文件，以及2015年7月31日分发的案文及其附件所反映的会员国立场和提议。

关于缅甸罗兴亚穆斯林和其他少数民族的人权状况，大会于12月15日通过了第77/227号决议，在该决议中重申迫切需要确保通过可信和独立的国家、区域或国际司法机制，追究对缅甸各地违反和践踏国际法包括国际人权法、国际人道法和国际刑法的罪行负有责任者的责任，同时回顾安全理事会在这方面的权威。¹⁰¹

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状况，大会在12月15日第77/230号决议中表示继续支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开展的工作，欢迎其报告，并重申决定将这些报告转交安理会。¹⁰²

安全理事会关于与大会关系的决定

除上文A、D、E和G分节所述问题外，安理会在2022年通过的一些决议和主席声明在政策和执行问题上具体提到了大会，如表7和表8所示。

⁹⁸ 第2668(2022)号决议。

⁹⁹ 见S/PV.9229。

¹⁰⁰ 见大会第76/572号决定。

¹⁰¹ 大会第77/227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十七段。

¹⁰² 大会第77/230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十四段。

表 7

除 A、D、E 和 G 分节(专题项目)以外的政策和执行问题具体提及大会的安全理事会决定, 2022 年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第 2664(2022)号决议 12 月 9 日	鼓励联合国酌情发挥积极作用, 在适用制裁的局势中协调人道主义活动, 回顾 1991 年 12 月 19 日大会第 46/182 号决议关于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联合国指导原则, 包括人道、中立、公正和独立等原则, 并指出本决议的意图是作出明确规定, 确保今后继续开展人道主义活动(序言部分第九段)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第 2637(2022)号决议 6 月 22 日	回顾各国务须与余留机制合作, 以期逮捕和移交被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起诉的其余在逃罪犯, 在此方面又回顾大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第 74/273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六段)

表 8

除 A、D、E 和 G 分节(具体国别和区域项目)以外的政策和执行问题具体提及大会的安全理事会决定, 2022 年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2022)号决议 11 月 14 日	请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在执行规定任务时考虑其行动对环境的影响, 为此根据适用和有关的大会决议及联合国规则和条例予以妥善管理(第 45 段)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号决议 6 月 29 日	请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在执行规定任务时考虑其行动对环境的影响, 为此根据适用和有关的大会决议及联合国规则和条例予以妥善管理(第 53 段)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2022)号决议 3 月 31 日	表示严重关切索马里人道主义局势, 呼吁冲突各方按照国际法包括适用的国际人道法的相关规定, 并以符合联合国人道主义紧急援助指导原则(大会第 46/182 号决议), 包括人道、中立、公正和独立的方式, 允许并便利提供必要的人道主义援助, 以支持索马里(序言部分第二十四段) 另见第 2657(2022)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十二段; 和第 2662(2022)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十一段

安全理事会关于与大会关系的讨论

2022 年, 安理会成员和会议的其他与会者们继续讨论安理会与大会的协调和互动。12 月 14 日, 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新方向”的分项目下举行了高级别公开辩论, 安理会成员在公开辩论会上听取了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情况通报,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讨论了安理会与大会的关系(见情况 4)。

案例 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2月14日，在担任安全理事会当月主席的印度的倡议下，¹⁰³ 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新方向”的分项目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⁰⁴ 在公开辩论期间，安理会成员听取了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情况通报。¹⁰⁵

秘书长援引会员国关于在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框架内振兴大会工作的呼吁，指出大会已表明它发挥了宝贵作用，并在这一年中通过了许多重要决议，特别是关于乌克兰战争、享有健康环境的权利和安理会成员行使否决权的决议。大会主席强调，多边主义可以发挥作用，但必须发挥更好的作用。他补充说，大会 193 个会员国信任安理会 15 个成员，并期望安理会每个成员为所有人的利益行事，维护《宪章》。他进一步指出，各机构、机关和进程之间的合作是有意义的，并强调所谓的否决权倡议为新形式的协作和问责制打开了一扇重要的大门。就此，他指出，当安理会做出的决定受阻时，大会有义务挺身而出。

几位与会者强调，必须加强包括安理会和大会在内的联合国各主要机关相互间的合作。阿尔巴尼亚代表强调，面对因公然的利益冲突而陷于瘫痪的安理会，大会对乌克兰境内的侵略作出了果断反应，再加上否决权倡议，都已经证实了这两个机关之间加强合作的必要性，并有助于振兴大会和增强大会的权能，同时也表明必须改进安理会的运作及其采取行动、保持可信度并代表联合国全体会员国行事的能力。挪威代表强调，安理会必须加强与多边体系其他部分的联系，并欢迎大会在这一年通过“联合一致共策和平”以及为此通过和成功实施否决权倡议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孟加拉国代表强调，必须作为优先事项缩小大会与安理会之间的权力差距，并表示支持旨在确保《宪章》得到适当执行的倡议，这涉及到其主要机关、特别是大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的职能关系。¹⁰⁶ 在这方面，他指出，必须改善与安全理事会的互动。泰国代表强调，为了实现维护国际和平、安全与稳定、促进可持续发展和增长以及防止侵犯、践踏和无视普遍人权等战略目标，联合国必须跨组织和跨部门开展工作，将安理会的工作与包括大会在内的联合国其他机关和机构的工作联系起来。

在讨论期间，许多与会者欢迎大会于 4 月 26 日通过第 76/262 号决议。一些发言者解释了该决议获得通过如何改变了安理会和大会之间的动态。瑞士代表指出，第 76/262 号决议促进了联合国各机关在因行使否决权而造成障碍情况下的互补作用。新加坡代表强调，一个强有力的多边体系需要加强大会的作用，并指出，大会已明确表明，在安理会不能或不愿作出决定时，大会有能力和意愿采取行动。在这方面，他补充说，通过第 76/262 号决议是一项重大决定；大会在该决议中规定，只要在安理会投否决票，大会就举行会议。爱沙尼亚代表也强调了该决议的重要性，指出该决议使大会能够在安理会陷入瘫痪的情况下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采取更积极的姿态，并加强安理会的问责制和透明度。厄瓜多尔代表强调，必须加强安理会与包括大会在内的联合国系统每个实体的协同作用，并补充说，第 76/262 号决议使会员国能够在每次有人在安理会投否决票时进行讨论，从而振兴大会在这一领域所做努力的活力。马耳他代表表示相信，根据第 76/262 号决议

¹⁰³ 通过 11 月 25 日的信(S/2022/880)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

¹⁰⁴ 见 S/PV.9220 和 S/PV.9220 (Resumption 1)。

¹⁰⁵ 见 S/PV.9220。

¹⁰⁶ 见 S/PV.9220 (Resumption 1)。

设立的新机制加强了大会与安理会之间的联系，并为广大会员国带来了更多关于行使否决权情况的透明度、问责制和现实意义。欧洲联盟代表同样表示，通过一项在安理会发生投否决票情况时进行大会辩论的长期授权，有助于旨在振兴大会和增强大会权能的努力，确保联合国在安理会陷入僵局时不会无动于衷，拉脱维亚代表也赞同这一立场。列支敦士登代表指出，大会决议是重新调整安理会和大会之间平衡的一项关键措施，也是一个促使大会充分利用《宪章》赋予它的权力并在安理会无法采取行动时介入的动力。

二. 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

第六十五条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得向安全理事会供给情报，并因安全理事会之邀请，予以协助。

说明

第二节述及安全理事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的关系，特别侧重于涉及《联合国宪章》第六十五条的安全理事会惯例。2022 年，安理会的各项决定没有提及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也没有提及第六十五条。因此，A 分节涵盖安全理事会关于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系的审议情况。B 分节介绍了安全理事会涉及其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系的往来信函。

A. 涉及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的会议数次提到安理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包括一次明确提到《宪章》第六十五条。¹⁰⁷ 此外，安理会成员与其他安理会会议与会者还讨论了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具体区域项目和专题项目方面的互动。

关于具体国家或区域项目的讨论

2 月 18 日，在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下举行了会议，会上巴西代表指出，海地需要打破不断加剧的贫困、犯罪和政治暴力恶性循环，而要实现该目标的唯一办法是，实施一项能加强安理会与主要负责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其他联合国实体之间合作的全系统战略。¹⁰⁸ 他建议探讨加强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合作与协调的机制。6 月 16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了会议，会上巴西代表再次鼓励安全理事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等其他联合国机构加强合作。¹⁰⁹ 12 月 21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了会议，会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强调，必须在政治层面取得进展，使海地走上通往和平的道路，并改善该国的人道主义、经济和安全状况，包括为此在所有工作中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¹¹⁰ 在这方面，她指出，加勒比共同体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在促进海地的发展和稳定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同时确保区域和国际社会持续不断地提供支持。在同次会议上，加拿大代表以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的名义发言，告知安理会自去年夏天海地总统若弗内尔·莫伊兹被暗杀后海地开始出现多方面危机以来，咨询小组所开展的活动。他强调，虽然咨询小组知道它自身并不承担关于和平的具体任务，但和

¹⁰⁷ 见 [S/PV.9079](#)(巴基斯坦)。

¹⁰⁸ 见 [S/PV.8969](#)。

¹⁰⁹ 见 [S/PV.9066](#)。

¹¹⁰ 见 [S/PV.9233](#)。

平、安全、经济增长与发展之间的联系却是真实存在的。他指出，咨询小组致力于解决安全问题，这是民主发展和政治团结的前提条件。

此外，在8月9日就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举行的公开辩论中，泰国代表指出，作为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成员，泰国将继续发挥作用，支持为非洲开展全球和区域努力，包括鼓励安全理事会、建设和平委员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加强协商和协调，以更好地调动能力建设援助和资源，支持处于冲突环境中的非洲国家。¹¹¹

关于专题项目的讨论

3月8日，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妇女融入和参与经济生活是建设和平的关键”的分项下举行了公开辩论，其间瑞士代表强调，必须加强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建设和平委员会之间的协同作用。¹¹²

6月28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公开辩论，¹¹³ 中国代表建议安全理事会在工作中应该广泛听取意见，重视当事国和有关区域组织的关切，同大会主席、秘书长、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加强协调、协同增效。泰国代表强调，鉴于影响人类的各种全球危机与大多数冲突局势中固有的和平-发展-治理联系之间存在密切关联，安理会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加强与联合国其他机关和机构，特别是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协调、合作和互动。他补充说，这种互动可以相辅相成，并且应符合《联合国宪章》。巴基斯坦代表强调，安全理事会与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也应符合《宪章》的文字和精神。他回顾，《宪章》第六十五条规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得向安全理事会供给情报，并因安全理事会之邀请，予以协助”。他补充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很少被要求发挥这一作用，并指出除了设立建设和平委员会之外，并没有认真努力制定相关惯例，在任务有所重叠的领域和问题上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安全理事会合作。

12月14日，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新方向”的分项下举行了公开辩论，其间墨西哥代表指出，虽然安全理事会是负责处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机关，但整个联合国系统对维持和平也起到直接和间接的影响。¹¹⁴ 他补充说，安全理事会能否根据其任务规定成功履行职责，在很大程度上不仅取决于其成员是否滥用否决权，而且也取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等其他主要联合国机关能否成功地完成各自的任務。巴基斯坦代表强调，在一个面临多重威胁和挑战的复杂世界中，必须增强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内的联合国所有主要机关的权能，并有效利用这些机关。孟加拉国代表申明，孟加拉国赞同采取举措，确保在处理联合国主要机关之间、特别是大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间的职能关系时妥善执行《宪章》，并补充说，还必须改善与安全理事会的互动。¹¹⁵ 泰国代表强调，为了以综合、全面的方式有效处理三大关键战略目标(即维护国际和平、安全与稳定，促进可持续发展和增长，防止侵犯、践踏和无视普

¹¹¹ 见 [S/PV.9106 \(Resumption 1\)](#)。

¹¹² 见 [S/PV.8989](#)。

¹¹³ 见 [S/PV.9079](#)。

¹¹⁴ 见 [S/PV.9220](#)。

¹¹⁵ 见 [S/PV.9220 \(Resumption 1\)](#)。

遍人权)，同时加强所有人的安全，联合国绝对有必要跨越组织和部门界限开展工作，将安全理事会的工作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本组织其他主要机关、机构和专门机构的工作联系起来。

B. 涉及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系的信函

安理会的信函没有提及其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关系。不过在 7 月 12 日，加拿大代表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主席的身份，代表咨询小组向安全理事会主席转递一份声明，在声明中，咨询小组促请安全理事会将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¹¹⁶ 此外，12 月 14 日，肯尼亚代表通知主席，肯尼亚正在计划举行一次主题为“通过可持续发展从长期冲突和脆弱过渡到和平”的阿里亚模式会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副主席是通报人之一。¹¹⁷

三. 与国际法院的关系

第九十四条

1. 联合国每一会员国为任何案件之当事国者，承诺遵行国际法院之判决。
2. 遇有一造不履行依法院判决应负之义务时，他造得向于安全理事会申诉。安全理事会如认为必要时，得作成建议或决定应采办法，以执行判决。

第九十六条

1. 大会或安全理事会对于任何法律问题得请国际法院发表咨询意见。
2. 联合国其他机关及各种专门机关，对于其工作范围内之任何法律问题，得随时以大会之授权，请求国际法院发表咨询意见。

说明

第三节涉及安理会与国际法院之间的关系。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九十四条，如果案件一方不履行国际法院判决规定的义务，安理会可提出建议或决定采取措施，以执行判决。根据第九十六条，安理会还可要求国际法院就任何法律问题发表咨询意见。此外，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第四十一条，国际法院可向当事国和安理会通知为维护当事国权利而采取的任何临时办法。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就国际法院的判决提出任何建议或决定采取任何措施，也没有请国际法院就任何法律问题发表咨询意见。

按照之前的惯例，国际法院院长于 2022 年应邀参加了 10 月 26 日在题为“国际法院院长通报情况”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非公开会议。¹¹⁸ 此外，国际法院院长参加了 6 月 2 日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追责和司法”的分项下举行的公开辩论。¹¹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和大会同时选举出国际法院一名法官的情况见第一.E 节。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的各项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九十四或九十六条。

¹¹⁶ S/2022/552，附件。

¹¹⁷ 见 S/2022/949。

¹¹⁸ 见 S/PV.9166。

¹¹⁹ 见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

A 分节述及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和安理会会议的其他与会者就安理会与国际法院之间的关系所进行的讨论。B 分节介绍了安理会关于两个机关之间关系的信函。

A. 涉及与国际法院关系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审议中提及国际法院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作用以及安理会与国际法院之间的关系，包括在一处明确提及《宪章》第九十四条。3 月 17 日，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了会议，会上乌克兰代表鼓励安理会成员履行《宪章》第九十四条第二项规定的职责，并在俄罗斯联邦不履行国际法院在根据《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提出的灭绝种族指控(乌克兰诉俄罗斯联邦)一案判决中规定的义务的情况下，提出建议或决定采取措施。¹²⁰

此外，5 月 25 日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举行了会议，会上孟加拉国代表回顾关于“保护提供保护者”的第 2601 (2021)号决议，强调虽然加强东道国的国家司法机构至关重要，但安理会还应支持国际追责机制，包括国际法院，从而向施害者传递正确的信息。¹²¹

6 月 2 日，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追责和司法”的分项下举行了公开辩论，¹²² 国际法院院长是通报人之一。在辩论期间，爱尔兰代表敦促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特别是安理会成员接受国际法院的强制管辖权，并促请安理会加强与国际法院的合作。¹²³ 挪威代表强调国际法院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重要作用，并对公然无视国际法院裁决的行为表示强烈谴责，由此指出安理会成员负有特殊责任，应尽其所能确保各方忠实遵守国际法院作出的具有约束力的裁决。奥地利代表以法治之友小组的名义强调，安理会必须采取明确果断的行动，在正在发生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违反国际法行为的情况下制止这种行为，包括执行国际法院的判决，并确保追究相关国家和个人的责任。¹²⁴ 菲律宾代表建议，会员国可考虑根据《宪章》更多地利用安理会的实况调查能力，安理会也可请国际法院就安理会活动范围内出现的法律问题，包括就追责和相关追责机制的国际法律原则制度化问题提出咨询意见，以便在实践中产生影响。

8 月 22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了关于通过对话与合作促进共同安全议题的会议，会上墨西哥代表指出，联合国必须加强其主要机关之间的协调，以便开展真诚有效的外交。¹²⁵ 他补充说，包括国际法院在内的联合国所有机关、机构、方案和基金之间的协作至关重要。

B. 涉及与国际法院关系的信函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与秘书长交换信函，¹²⁶ 并收到秘书长关于为促进执行国际法院 2002 年 10 月 10 日关于两国陆地和海洋边界争端的裁决而设立的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进

¹²⁰ 见 S/PV.8998。

¹²¹ 见 S/PV.9042 (Resumption 1)。

¹²² 见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

¹²³ 见 S/PV.9052。

¹²⁴ 见 S/PV.9052 (Resumption 1)。

¹²⁵ 见 S/PV.9112。

¹²⁶ S/2022/832 和 S/2022/833。

展情况的报告。¹²⁷ 此外，秘书长在 3 月 17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根据《国际法院规约》第四十一条第二项，转递了根据《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提出的灭绝种族指控(乌克兰诉俄罗斯联邦)案中指示临时措施的命令。¹²⁸

¹²⁷ 见 [S/2022/521](#) 和 [S/2022/1019](#)。

¹²⁸ [S/2022/246](#)，附件。

第五部分

安全理事会的职能和权力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400
一.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四条承担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	401
说明.....	401
A. 提及第二十四条的决定.....	401
B. 涉及第二十四条的讨论.....	402
C. 重点提及第二十四条的信函.....	409
二. 会员国依据第二十五条接受并执行安全理事会之决定的义务.....	410
说明.....	410
A. 提及第二十五条的决定.....	410
B. 与第二十五条有关的讨论.....	411
C. 重点提及第二十五条的信函.....	413
三.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六条承担的制订军备管制计划之责任.....	414
说明.....	414

介绍性说明

本补编第五部分涵盖《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二十五和二十六条界定的安全理事会的职能和权力，因此分为三节。这三节的每一节均描述了 2022 年期间在安理会的各项决定、会议和信函中明确或含蓄提及上述条款的情况。第一节和第二节的案例研究概述了在安理会会议上分别讨论第二十四和二十五条的具体事例，或以其他方式说明安理会如何适用或解释这些条款的具体事例。与以往的补编一样，第三节不包括任何案例研究，因为 2022 年没有关于对第二十六条进行实质性讨论的例子。

如第一节所述，2022 年，安理会在其各项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二十四条，而是在具体国家项目和专题项目下通过的 6 项决定中提及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在专题项目和具体国家项目下举行的 7 次安理会会议上，有 13 次明确援引了第二十四条。此外，安理会成员和会议的其他与会者结合一系列广泛议题讨论了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首要责任。最主要的审议是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等专题项目以及与乌克兰有关的具体国家项目下进行的。安理会的六份信函也明确提及第二十四条。

如第二节所述，2022 年，安理会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通过的一项决定中明确提及《宪章》第二十五条。安理会在专题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也 8 次明确援引第二十五条。在就题为“中东局势”和“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广泛提及会员国接受和执行安理会决定的义务，而最主要的审议是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和“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进行的。此外，三份安理会的信函明确提及第二十五条。

如第三节所述，2022 年，安理会没有在其任何决定中提及安理会有责任根据《宪章》第二十六条制定建立军备管制制度的计划。不过，一位发言者在安理会会议上两次明确提及第二十六条。2022 年安理会收到的来文中没有明确提及该条。

一.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四条承担的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之主要责任

第二十四条

1. 为保证联合国行动迅速有效起见，各会员国将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主要责任，授予安全理事会，并同意安全理事会于履行此项责任下之职务时，即系代表各会员国。

2. 安全理事会于履行此项职务时，应遵照联合国之宗旨及原则。为履行此项职务而授予安全理事会之特定权力，于本宪章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及第十二章内规定之。

3. 安全理事会应将常年报告、并于必要时将特别报告，提送大会审查。

说明

第一节涵盖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¹承担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的相关惯例，分为三个分节。A 分节述及 2022 年通过的提及安理会根据第二十四条承担首要责任的各项决定。B 分节审查了在安理会会议期间举行的讨论中明确或含蓄提及第二十四条的情况。C 分节介绍安理会信函明确提及第二十四条的情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通过任何明确提及《宪章》第二十四条的决定。安理会在 2022 年通过的数项决定中提到了其在采取广泛行动的同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这与最近的惯例相一致。在安理会会议期间，特别是在关于乌克兰、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安理会工作方法和中东局势的项目的会议期间，也数次直接援引这一条款。2022 年，安理会的六份信函也明确提及第二十四条，详情见下文。

A. 提及第二十四条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各项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二十四条，而是在四项决议和两项主席声明中提及其在采取广泛行动的同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含蓄提及第二十四条的情况主要出现在涉及安理会议程具体国家项目和专题项目的决议序言部分段落和主席声明开头段落。

决议

2022 年，安理会在四项决议中含蓄援引了《宪章》第二十四条，在这些决议中，安理会重申、回顾、铭记或表示念及安理会在采取广泛行动的同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一项决议涉及乌克兰，两项决议是在题为“利比亚局势”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通过的，涉及利比亚问题，在这两项决议中安理会明确根据《宪章》第七章行事，而另一项决议是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通过的，涉及为和平行动人员提供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支持。关于这些决议的更多信息见下表。

¹ 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要求安理会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该条款在第四部分第一.F 节述及。

主席声明

在本文件所述年度期间，安理会通过了两份含蓄提及《宪章》第二十四条的主席声明，在这些声明中，安理会重申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这两项声明分别涉及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以及战略沟通对高效维和的作用。关于这些声明的更多详情见下表。

2022 年含蓄提及《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一项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段落	项目	分项
第 2623(2022)号决议 2月27日	序言部分第二段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S/PRST/2022/1 3月23日	第一段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阿拉伯国家联盟
第 2635(2022)号决议 6月3日	序言部分第五段	利比亚局势	
S/PRST/2022/5 7月12日	第一段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战略沟通对高效维和的关键作用
第 2652(2022)号决议 9月29日	序言部分第四段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598(2021)号决议执行情况报告(S/2022/655)
第 2668(2022)号决议 12月21日	序言部分第一段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B. 涉及第二十四条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多次会议上明确或含蓄援引《宪章》第二十四条。在题为“2014 年 4 月 1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264)”、²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³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⁴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⁵ “中东局势”⁶ 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⁷ 的项目下分别举行的 7 次会议期间，发言者有 13 次明确提及第二十四条。

以下案例研究说明了 2022 年讨论的一些问题的性质，这些问题涉及对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承担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的解释。这些案例记录了就涉及乌克兰(案例 1)、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案例 2 和 5)、安理会工作方法(案例 3)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背景下的气候变化问题(案例 4)的项目所进行的讨论。

² 见 S/PV.8968 (乌克兰)。

³ 见 S/PV.8970 (乌克兰)。

⁴ 见 S/PV.9052 (巴西)；S/PV.9052 (Resumption 1) (巴基斯坦和塞拉利昂)；S/PV.9220 (墨西哥)。

⁵ 见 S/PV.9079 (厄瓜多尔和古巴)；S/PV.9079 (Resumption 1) (阿尔及利亚和苏丹)。

⁶ 见 S/PV.9097 (联合王国)。

⁷ 见 S/PV.9127 (墨西哥)。

案例 1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2 月 27 日, 安全理事会在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了会议,⁸在会上通过了第 2623 (2022)号决议。⁹在该决议中, 安理会考虑到其常任理事国在第 8979 次会议上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使安理会无法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 安理会由此决定召开大会紧急特别会议, 审查 S/Agenda/8979 号文件所载的问题。

安理会成员在解释投票时, 审议了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法国代表指出, 法国将在安理会内严阵以待, 以确保安理会承担起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¹⁰爱尔兰代表申明, 安理会未能行使其职责, 而其之所以未能这么做, 是因为俄罗斯联邦行使否决权, 这破坏了安理会的合法性。同样, 墨西哥代表认为, 由于有国家行使了否决权, 因此安理会在 2 月 25 日未能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挪威代表还指出, 安理会之所以未能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 是因为侵略国自己行使了否决权, 使得安理会未能对破坏和平行为和侵略行为作出回应。同样, 加纳代表声称, 由于俄罗斯联邦行使了否决权, 安理会在该国侵略乌克兰之后未能承担其首要责任, 就国际和平与安全所受到的威胁采取行动。

巴西代表指出, 紧迫的局势使巴西代表团相信, 在寻求解决乌克兰及其周边地区危机的办法时, 除了需要让安理会发声之外, 也要让大会发声。不过, 这丝毫没有动摇巴西代表团的坚定看法, 即对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首要责任的安理会尚未用尽其掌握的工具和机制来促进以谈判和外交方式解决问题, 从而实现和平。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解释投票时指出, 俄罗斯联邦之所以对第 2623 (2022)号决议投了反对票, 是因为该决议的起草者提议将安理会未能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这一点记录在案。他补充说, 案文中没有任何迹象表明安理会试图找到建设性的解决办法。

案例 2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6 月 2 日, 应当月轮值主席国阿尔巴尼亚的倡议,¹¹安全理事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 重点关注题为“加强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追责和司法”的分项。¹²会上, 发言者四次明确提及《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 并多次含蓄提及安理会在追究违反国际法行为责任方面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的首要责任。

⁸ 见 S/PV.8980。

⁹ 决议草案获得 11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和美国)、1 票反对(俄罗斯联邦)和 3 票弃权(中国、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关于决策和投票的更多信息, 见第二部分第八节。

¹⁰ 关于乌克兰的讨论详情, 见第一部分, 第 19 和 36 节。

¹¹ 通过 5 月 24 日的信(S/2022/418/Rev.1)分发了概念说明。

¹² 见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关于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37 节。

牛津大学一位国际公法教授在向安理会通报加强安理会问责制的措施时指出，鉴于安理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首要责任，安理会可发挥特殊作用。¹³

安理会成员在讨论过程中还谈及安理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的首要责任。印度外交国务部长指出，鉴于安理会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它过去曾多次采取行动处理严重违反国际法的行为。巴西代表回顾了《宪章》第二十四条赋予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领导作用，并补充说，如果严重违反国际法者继续肆无忌惮地实施暴行，就不可能实现和平与安全。墨西哥代表认为，五个常任理事国拥有的否决权造成了障碍，使得安理会难以实现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责任这一目标。在这方面，他指出墨西哥将与法国一道，继续推动联合倡议，让常任理事国自愿承诺在出现大规模暴行的情况下不行使否决权。中国代表指出，维护和平、实现正义是人类社会的共同目标，也是安理会的主要职责，他表示，维护和平、实现正义是一项系统工程。追责作为实现正义的一项重要手段，对恢复和维护和平所起的作用是复杂的，离不开具体环境和具体条件。

非安理会成员还反思了安理会在确保追究乌克兰战争期间所犯罪行的责任的背景下，在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方面所发挥的作用。列支敦士登代表回顾说，自 2018 年 7 月以来，安理会有权将涉及侵略罪的情况提交国际刑事法院，并强调这一工具拥有巨大潜力，可遏制侵略并支持安理会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任务。他认为，在此背景下，安理会显然有理由利用该工具处理公然侵略乌克兰的问题。波兰代表指出，在确保对在乌克兰境内犯下的罪行和严重违反国际法的行为进行依法惩处和追责的过程中，安理会应发挥重要作用，并补充说，安理会常任理事国负有特殊责任。安理会在努力实现联合国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这一主要目标的同时，在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司法和追责方面也是口碑载道。

案例 3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6 月 28 日，应安全理事会当月轮值主席国阿尔巴尼亚的倡议，¹⁴ 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和题为“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公开辩论，¹⁵ 阿尔巴尼亚代表还担任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会上，发言者四次明确提及《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并多次含蓄提及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核心任务、安理会在履行职责时面临的挑战以及安理会代表联合国广大会员国行事的义务。

俄罗斯联邦代表称，任何改革都必须注重真正提高安理会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首要职能的效力和效率。¹⁶ 她进一步指出，个别成员利用安理会实现某些目的的做法最近有所增加，其中包括通过利用国内、政治、人权、气候或其他问题扩大安理会议程，这些做法完全忽视了一个事实，即安理会不仅根据《宪章》的规定不应处理这些问题，而且也无法帮助解决这些问题。中国代表指出，安理会成员要始终牢记，安理会的唯一议程是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共同议程。他补充说，无论安理会可能面临多么纷繁复杂的挑战，团结合作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始终是安理会最大

¹³ 见 S/PV.9052。

¹⁴ 通过 6 月 21 日的信(S/2022/499)分发了概念说明。

¹⁵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

¹⁶ 见 S/PV.9079。

的责任。他说，安理会的新议题不断增多，综合性议题持续膨胀，有些显然已超出安理会的核心职权，并指出安理会应集中精力处理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大紧迫问题，避免随意新增议题。法国代表强调，安理会需要重新获得决策能力，进行决策是《宪章》赋予它的作用和任务，并回顾说，安理会主要是一个执行机构，而不是一个讨论论坛。她进一步指出，安理会必须能够承担起责任，处理可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的情况。古巴代表促请安理会遵守其任务，尊重联合国其他机关的职能。安理会必须停止扩大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解释范围，并停止有选择性地操纵安理会的方法和做法以迎合政治性议程和帝国主义议程。他认为，这样的策略有损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作用，进一步加剧冲突和分歧，并削弱联合国的多边主义、公信力和合法性。阿根廷代表申明，与无论是否在联合国系统内的其他机构展开对话对于促进安理会履行职能至关重要，并指出安理会的工作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阿根廷不希望看到安理会吸收其他机构的职能。¹⁷ 苏丹代表强调，要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改革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就必须要求安理会遵守《宪章》为其规定的职能，并补充说，只要快速浏览安理会正在处理中的事项清单，就会发现其议程正在迅速扩大，因此需要暂停以进行反思和切实审查。

几位发言者讨论了安理会在履行职责方面所面临的挑战，以及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在多大程度上有助于提高安理会履行任务的能力。联合王国代表指出，安理会所有成员都有责任维护《宪章》，并补充说，大会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通过关于否决权的第 76/262 号决议是值得欢迎的一步，有助于在某个安理会成员阻止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行动的情况下确保透明度和追责。¹⁸ 他还指出，需要做更多的工作以确保安理会高效利用时间，这意味着要尊重安理会的任务规定，而不是利用它作为宣传和散布错误信息的平台。瑞士代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 26 个成员的名义发言，指出不尊重《宪章》和不遵守国际法的行为使安理会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的能力经受考验。她回顾联合国会员国赋予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促请安理会成员履行所有义务，从而使安理会能够履行其责任，维护《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并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集体利益采取行动。卢森堡代表指出，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安理会能够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并表示对安理会陷入僵局感到遗憾，因为安理会无法充分履行其任务，尤其是由于有国家行使否决权。同样，波兰代表明确指出，安理会经常陷入僵局，这使其无法适当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该代表以对乌克兰的无端侵略作为最新例子来说明这一点。奥地利代表指出，近几周来，许多会员国提到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并指出在发生构成公然违反国际法行为的情况下，安理会不应继续受到某一个会员国的阻挠。新加坡代表表示，自 2021 年 6 月举行上一次关于工作方法的公开辩论以来，地缘政治气候已乌云密布，安理会尚未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任务以作为回应，这使得改进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变得更加紧迫。科威特代表指出，发展和改进安理会的工作方法，是安理会能否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的关键因素。同样，巴林代表指出，至关重要的是，安理会作为负责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关，在任何情况下都应发挥关键和具体的作用，在这方面，他非常重视发展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古巴代表指出，安理会必须通过其议事规则，使这些规则不再处于临时地位，这对于确保透明度和对所有会员国进行必要问责至关重要，安理会必须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代表这些会员国行事。斯洛文尼亚代表认为，仅依靠高质量的工作方法与执行，并不能抵消地缘政治现实情况对安理会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任务的能力所产生的影响。

¹⁷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¹⁸ 见 S/PV.9079。

一些发言者回顾，安理会有责任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代表联合国广大会员国行事。厄瓜多尔代表指出，安理会根据第二十四条代表联合国会员国行事，但这种代表权的对等义务是确保联合国采取迅速有效的行动。阿尔及利亚代表认为，必须根据第二十四条与不是安理会成员的国家保持互动，因为该条指出安理会也代表这些国家行事。¹⁹ 这要求安理会与会员国在交往中做到充分透明。苏丹代表指出，《宪章》赋予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并指出为了有效执行这项任务，安理会的工作必须透明、客观、有韧性，方能造福整个国际社会，而不是仅造福某个特定精英国家集团。

案例 4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0 月 12 日，应当月轮值主席国加蓬的倡议，²⁰ 安全理事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和题为“气候与非洲安全”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²¹ 在辩论期间，没有人明确提及《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但是，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讨论了会议议题在多大程度上属于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首要责任的范围之内。

许多安理会成员表示，处理气候变化与安全之间的关系是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任务的一部分。加蓬外交部长敦促安理会必须停止视而不见，要承认气候变化是一个从本质上加剧非洲许多国家政治不稳定和危机的因素。他补充说，安理会现在需要承担其责任，必须在否认或怀疑与采取行动之间作出选择。挪威外交部长指出，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是不稳定与冲突的驱动因素，这显然使气候与安全成为安理会的一个议题，并指出该议题不应引起争议。美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表示，气候与安全是相互关联的，必须放在安理会议程的首位。她指出，一些安理会成员继续辩称，安理会不是解决由气候引起的安全威胁的地方，并试图挫败尼日尔代表去年在安理会一项成果中承认气候与安全之间存在关联的努力。²² 她补充说，不能假装认为肩负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责任的安理会竟然不是解决气候变化所引发安全问题的合适论坛。²³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指出，主持会议的加蓬外交部长的发言突出强调了气候变化与和平及安全之间的联系，并补充说，安理会自 2007 年以来一直在讨论这两者之间的联系。她同意美国常驻代表兼总统内阁成员所概述的关于安理会迄今未能处理这一联系的说法。她还指出，尽管安理会内部可能尚未就处理气候变化与安全之间联系的框架达成一致，但可以承认，增加投资以防止气候影响升级为安全局势这一做法十分紧迫，也十分明智。加纳代表指出，不应阻止安理会处理气候问题的相关方面，并补充说，气候与安全危机之间有着充分的联系，安理会作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关，必须在相关和(或)有益的情况下，在解决冲突过程中采取气候行动。这并不是说，安理会应参与制定气候行动规范，而是不应该迫使它回避适用根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普遍商定的规范。因此，加纳代表鼓励安理会继续现行做法，在必要时将有关气候安全的措辞纳入有关国家局势和维和特派团的决议之中。法国代表认为，安理会必须充分承担起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威胁的责任，必须能够更好地评估、预测和预防气候变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并从中得出结论。

¹⁹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²⁰ 通过 10 月 3 日的信([S/2022/737](#))分发了概念说明。

²¹ 见 [S/PV.9150](#)。关于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6 节。

²² 另见《汇编，2021 年补编》，第五部分，第一节。

²³ 见 [S/PV.9150](#)。

墨西哥代表认为, 安理会应系统性地审议气候变化影响如何正在破坏为防止和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受威胁而作出的努力。肯尼亚代表指出, 当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重大威胁因气候危机而变得更加严重时, 安理会不能袖手旁观。阿尔巴尼亚代表重申, 安全的定义必须包括气候变化构成的威胁, 这样安理会才能制定适当的安全政策。爱尔兰代表同意肯尼亚代表的看法, 即如果安理会不能解决这一问题, 历史将对安理会作出严厉评判, 并指出爱尔兰代表团并不是要求安理会应对或处理气候变化问题, 他认为这一问题必须通过《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加以妥善处理。不过, 他认为安理会应该分析和理解气候变化对和平与安全的影响。联合王国代表指出, 联合王国代表团认为, 气候、自然与非洲和世界各地的和平与安全之间存在着不可否认的联系, 并回顾说, 联合王国于 2007 年将气候安全问题提交安理会, 是第一个这样做的国家。²⁴

其他安理会成员认为, 安理会不是讨论气候变化议题的适当机构。²⁵ 巴西代表认为, 安理会不是处理气候变化问题的适当论坛, 并指出需要保留安理会的首要责任、任务和工具, 避免工作重复。他解释说, 虽然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令人极为关切, 但气候变化本身并不是武装冲突的直接原因, 也不构成《宪章》所强调的对和平与安全的直接威胁。他补充说, 虽然安理会可能应东道国请求支持该国工作, 从而在实地有效履行其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职能, 但这并不意味着安理会拥有或应该拥有以专题方式处理气候变化问题的任务授权。他进一步指出, 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内已经存在调动这些资源的适当论坛、工具和机制, 并指出这些论坛、工具和机制都不需要安理会直接参与。印度代表指出, 印度将继续反对将气候变化问题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中剥离出来、并在脱离该公约原则和规定的情况下单独讨论这一问题的任何企图, 这就是为何印度不同意将安理会作为讨论这一问题的场合。事实上, 印度代表团认为这样做是企图逃避《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规定的责任, 并让世界不去关注某些国家不愿意在重要领域兑现承诺的情况。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 为了确保联合国系统的有效运作, 必须维护《宪章》所载的分工规定, 并补充说, 安理会不能也不应重复联合国其他实体的工作。应对气候变化及其消极的社会经济后果完全属于可持续发展的范畴之内。

在辩论期间, 其他发言者也就安理会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的作用发表了看法。德国代表以气候与安全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 申明安理会负有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 并欣见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 包括在审议不断增加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时, 承认气候变化的影响。他补充说, 非洲国家和其他特别受气候变化严重影响的国家应得到国际社会的充分支持, 并在气候变化对和平造成威胁时, 得到安理会的充分支持。埃及代表指出, 埃及坚定致力于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挑战, 并表示认为, 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相关国际公约依旧是肩负提供必要方案解决各种形式气候危机问题这一原定任务的平台。不过, 人们广泛认为气候变化使威胁倍增, 是冲突的驱动因素, 正在影响到全球若干区域、特别是非洲的和平与稳定, 这就是为何必须处理气候变化与安全之间日益密切的联系。摩洛哥代表指出, 非洲大陆、特别是萨赫勒和刚果盆地不成比例地受到全球变暖后果的过度惩罚, 不公平地承受着气候变化的严重影响, 这种情况应引起安理会的关切。他补充说, 只要国际社会的气候目标不足以将全球变暖降低到可接受的水平, 气候变化的影响就会一直保留在安理会的议程上。纳米比亚代表指出, 在就气候变化的安全层面进行辩论时, 安理会并不总是积极明确地确立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与非洲持续暴力冲突之间的联系。然而, 他指出, 气候变化及其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不再是牵强附会的反乌托邦虚构故事, 并

²⁴ 关于 2007 年会议记录的更多详情, 见《汇编, 2004–2007 年补编》, 第八章, 第 54 节。

²⁵ 见 S/PV.9150。

促请安理会保持势头，继续讨论气候与安全问题，因为这两者的联系构成了新出现的全球威胁的下一个前沿问题。尼日尔代表指出，按照他的理解，联合国行动一致性原则意味着，联合国的一个机关对某一问题承担主要任务的这一事实，不应将联合国另一个机关排除在外，使其不能处理该问题中与机关自身任务相关的方面。²⁶正是基于这一信念，2021 年 12 月，担任当月主席的尼日尔与爱尔兰一起提交了关于气候变化影响与安全之间联系的决议草案 [S/2021/990](#)，但该决议草案未获得通过。南非代表说，关于气候变化与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之间存在直接因果关系这一更广泛结论，相关的科学证据仍然极少，并坚持认为，《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是专门为应对气候变化而设立的一个胜任其职的联合国机构。与安理会不同，《气候公约》代表所有会员国，并遵守重要原则，包括公平、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和各自能力的原则。

案例 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2 月 14 日，应当月轮值主席国印度的倡议，²⁷ 安全理事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改革后的多边主义的新方向”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²⁸ 安理会在会上听取了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通报。大会主席在通报中指出，尖锐的地缘政治分歧往往阻碍安理会作出回应和取得进展，并向安理会成员提问，这种分裂是否会继续喧宾夺主，掩盖各成员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集体能力。²⁹

在辩论期间，没有人明确提及《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不过，有几个安理会成员提及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安理会成员还就否决权对安理会履行职能能力的影响交换了意见。爱尔兰代表指出，安理会肩负着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任务，却往往无法应对这一挑战，该代表说，否决权机制和缺乏信任阻碍安理会有效执行其任务。法国代表指出，某个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正在发动违反《宪章》的吞并战争，与此同时，许多国家要求建立一个否决权框架，以加强安理会充分承担其责任的能力。本着这一精神，法国与墨西哥一道早在 2013 年就提议，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在发生大规模暴行时应自愿集体暂停行使否决权。中国代表指出，安理会更好履行《宪章》赋予的职责是联合国广大会员国的共同期待，并补充说，无论面临多么纷繁复杂的挑战，团结合作，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始终是安理会最大的责任。墨西哥代表说，认为仅仅通过让更多会员国加入安理会，进而增加更多常任理事国，就能神奇地形成安理会充分履行其职责所需的共识，那是一种天真的想法。尽管安理会是负责处理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威胁的机关，但整个联合国系统也对维护和平有着直接或间接的影响。显然，安全理事会能否根据其任务规定成功履行责任，在很大程度上不仅取决于其成员是否滥用否决权，而且也取决于其他主要机关能否与秘书长一道努力，成功地完成各自的任务。³⁰ 墨西哥代表补充说，如果安理会仍保持与今天类似的状况，但成员更多，且可能成员拥有更多的否决权，那么安理会就无法按照《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真正代表所有会员国行事。阿尔巴尼亚代表指出，多边主义并不总是成功的代名词，当自私狭隘的利益对安理会采取行动和履行责任造成阻碍时，就能看出这一点。这就

²⁶ 关于安理会与联合国其他主要机关之间关系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

²⁷ 通过 11 月 25 日的信([S/2022/880](#))分发了概念说明。

²⁸ 见 [S/PV.9220](#) 和 [S/PV.9220 \(Resumption 1\)](#)。

²⁹ 见 [S/PV.9220](#)。

³⁰ 关于安理会与联合国其他主要机关之间关系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

是为何面对一个因公然利益冲突而陷入瘫痪的安理会，大会必须果断地作出回应，确认这个世界秉持稳固的道德立场，即不准备宽恕侵略或接受以武力吞并领土的行为。这一回应以及关于否决权的倡议证实了加强本组织主要机关之间合作的必要性，并有助于振兴大会和赋予大会权力，这些回应和倡议清楚地表明，必须改善安理会的运作，并提高其采取行动、保持公信力和代表全体联合国会员国行事的能力。

在辩论期间，其他几位发言者也更广泛地提到需要改革安理会，以保障其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效力，³¹ 其中一些发言者着重谈到行使否决权对安理会履行其职责的能力的影响。³² 一些与会者还指出，安理会在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时，应代表所有会员国行事。³³

C. 重点提及第二十四条的信函

2022 年，就一系列广泛问题提交的安理会往来信函中有 6 次明确提及《宪章》第二十四条。

在 1 月 25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³⁴ 的附件中，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分享了她对自己担任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的两年任期工作的思考。附件载有 2017 年 8 月 30 日安理会主席的说明³⁵ 和随后通过的说明中所载的关键词和短语索引，包括“《宪章》第二十四条”。

在 2 月 7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³⁶ 的附件中，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提及同日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的项目和题为“防止制裁的人道主义和意外后果”的分项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他提出了伊朗对这一问题的立场，并指出，安理会的任务受到《宪章》第二十四条的限制，该条规定安理会在履行其职责时，应遵照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行事。

在 5 月 24 日给秘书长的信³⁷ 中，附有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追责和司法”的高级别公开辩论的概念说明，阿尔巴尼亚代表在说明中指出，《宪章》第二十四条赋予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其中包括采取集体措施防止和打击对和平的威胁，并制止侵略行为。

在 6 月 21 日给秘书长的信³⁸ 中，附有就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公开辩论的概念说明，阿尔巴尼亚代表在说明中指出，这种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有助于与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代表其行事的广大会员国进行互动接触。

³¹ 见 S/PV.9220 (波兰)；S/PV.9220(Resumption 1) (菲律宾、斯洛文尼亚、阿根廷、列支敦士登、印度尼西亚、西班牙和格鲁吉亚)。

³² 见 S/PV.9220 (波兰)；S/PV.9220 (Resumption 1) (意大利、瑞士、保加利亚、欧洲联盟(也代表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和摩尔多瓦共和国)和立陶宛)。

³³ 见 S/PV.9220 (Resumption 1) (奥地利、厄瓜多尔、列支敦士登和土耳其)。

³⁴ S/2022/88。

³⁵ S/2017/507。

³⁶ S/2022/98。

³⁷ S/2022/418。

³⁸ S/2022/499。

在 7 月 29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³⁹ 中，埃及代表转递了埃及外交部长关于埃塞俄比亚复兴大坝连续第三次单方面蓄水的信，部长在信中指出，安理会有责任履行《宪章》第二十四条规定的义务，采取适当措施确保以友好的方式解决大坝问题，从而确保维护整个区域的和平与安全。

最后，在 12 月 8 日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⁴⁰ 中，俄罗斯联邦代表转递了顿涅茨克公共组织“公平保护”的董事会主席关于顿巴斯地区人道主义局势迅速恶化的信，董事会主席在信中促请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为其规定的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考虑立即采取措施，制止乌克兰武装编队犯下战争罪行，并禁止向乌克兰供应导致这一状况的各类重型武器，以期结束顿巴斯地区平民的痛苦。

二. 会员国依据第二十五条接受并执行安全理事会之决定的义务

第二十五条

联合国会员国同意依宪章之规定接受并履行安全理事会之决议。

说明

第二节概述与《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五条有关的安理会惯例，其中涉及会员国接受和执行安理会决定的义务。本节分为三个分节：A 分节包括安理会各项决定中提及第二十五条的情况；B 分节审查了在安理会会议期间的审议中如何述及第二十五条的原则；C 分节介绍安理会信函明确提及第二十五条的情况。

2022 年，安理会就中东局势通过了一项明确提及《宪章》第二十五条的决定。在各项专题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会议期间，发言者还 8 次明确提及第二十五条。B 分节提供了更多信息，涵盖与该条有关的最主要讨论，其中包括数项案例研究，它们探讨了安理会对涉及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和关于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的各项决定所产生的会员国义务的解释。此外，在本文件所述年度期间，在安理会的三份信函中，第二十五条被明确提及 3 次，更多详情见 C 分节。

A. 提及第二十五条的决定

2022 年，安理会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通过了一项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决定，其中明确提及《宪章》第二十五条。在该决议中，安理会强调指出，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五条，会员国有义务接受和执行安理会的决定。⁴¹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还要求立即全面执行安理会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道主义局势的所有相关决议的所有规定，并将联合国人道主义机构及其执行方为巴布哈瓦过境点提供跨境人道主义援助的授权期限延续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并可再延续 6 个月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后者将需要一项确认延续的单独决议。⁴²

³⁹ S/2022/587。

⁴⁰ S/2022/927。

⁴¹ 第 2642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⁴² 同上，第 1 和 2 段。

此外,就上述项目提交但未获得通过的两项决议草案明确提到《宪章》第二十五条。在这两项决议草案中,安理会强调指出,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五条,会员国有义务接受和执行安理会的决定。⁴³

B. 与第二十五条有关的讨论

2022 年,安理会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⁴⁴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⁴⁵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⁴⁶ 和“儿童与武装冲突”⁴⁷ 的项目下举行数次会议,其间《宪章》第二十五条被明确援引 8 次。此外,在多个项目下举行的多次会议上,发言者含蓄地提及会员国接受和执行安理会决定的义务以及这些决定的约束性质。例如,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数次会议上,几位发言者提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有义务遵守或服从安理会决定,特别是关于使用化学武器的第 2118(2013)号决议。⁴⁸ 在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数次会议中,也提及类似内容,一些与会者敦促以色列服从或遵守安理会的相关决定,特别是第 2334(2016)号决议。⁴⁹

以下案例研究介绍了 2022 年关于安理会对会员国执行安理会各项决定的义务所作解释的一些最主要讨论,特别是涉及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案例 6)和就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案例 7)所进行的审议。

案例 6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5 月 25 日,安全理事会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举行公开辩论,⁵⁰ 其间听取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协调主任、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总干事、国际救援委员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和妇女为妇女国际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国家主任的通报。

⁴³ 见 S/2022/538, 序言部分最后一段,和 S/2022/541, 序言部分最后一段。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0 节。

⁴⁴ 见 S/PV.8953 (Resumption 1) (巴基斯坦); S/PV.9042 (Resumption 1) (巴基斯坦)。

⁴⁵ 见 S/PV.8962 (加纳)。

⁴⁶ 见 S/PV.9036 (Resumption 1) (巴基斯坦); S/PV.9052 (Resumption 1) (巴基斯坦); S/PV.9220 (巴基斯坦和阿塞拜疆)。

⁴⁷ 见 S/PV.9096 (Resumption 1) (巴基斯坦)。

⁴⁸ 例如见 S/PV.8943 (美国、爱尔兰、法国、联合王国、挪威和土耳其); S/PV.8982 (美国、挪威、爱尔兰、联合王国和法国); S/PV.8990 (美国、挪威和墨西哥); S/PV.9026 (美国、爱尔兰、挪威和联合王国); S/PV.9097 (美国、爱尔兰、墨西哥、联合王国、加纳(也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挪威); S/PV.9141 (阿尔巴尼亚、挪威、爱尔兰和联合王国); S/PV.9184 (美国、墨西哥、挪威和爱尔兰); S/PV.9207 (美国、爱尔兰、墨西哥和挪威)。

⁴⁹ 例如见 S/PV.9021 (巴勒斯坦国、墨西哥、印度、加蓬、中国和阿尔及利亚); S/PV.9021 (Resumption 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马来西亚、阿拉伯国家联盟、秘鲁、马尔代夫、巴基斯坦、卡塔尔、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科威特、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和阿曼); S/PV.9224 (法国、墨西哥、中国、加蓬、肯尼亚和爱尔兰)。

⁵⁰ 见 S/PV.9042 和 S/PV.9042 (Resumption 1)。关于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7 节。

在讨论期间，发言者有 1 次明确提及《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五条，⁵¹ 一些安理会成员还援引了安理会通过的有关保护平民的多项决议，并思考了这些决议的约束性质和执行这些决议的必要性。在这方面，加蓬代表指出，有义务履行承诺，并有必要确保遵守关于在侵害人权情况下保护平民的各项国际公约和安理会决议。⁵² 联合王国代表说，安理会通过了许多决议，其中要求追究袭击人道主义工作人员和平民行为的责任，并指出需要将这些言论转化为行动，确保追究应对此类袭击负责的人的责任。爱尔兰代表认为，为了保护平民，安理会需要信守承诺，并执行其商定的内容，包括关于保护记者的第 2222 (2015) 号决议和关于冲突与饥饿的第 2417 (2018) 号决议。阿尔巴尼亚代表指出，安理会已通过决议，呼吁追究那些以卫生保健和人道主义工作者及关键基础设施为袭击目标的人的责任，并指出，安理会有责任维护其决定。同样，在讨论攻击医务和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问题时，墨西哥代表说，不可否认的是，在履行国际人道法准则和安理会决议所产生的义务方面存在着危机。他认为，仅仅呼吁遵守义务是不够的，并补充说，有必要加强国内一级的措施，以确保履行义务，方法包括通过国家立法、编制军事手册和提供持续培训，以及与民间社会组织携手合作。巴西代表鼓励安理会继续努力调整制裁框架，以有效地尽量减少平民的痛苦，并补充说，人道主义行为体不应因过度遵守制裁规定或由于其活动有可能被定为刑事犯罪而使其开展人道主义和公正的救济工作受到阻碍。法国代表指出，有必要根据国际法，在安理会通过的案文或在国家立法中创造一个有利于中立、公正的人道主义行为体开展工作的环境。方法包括克服过度遵守银行做法的现象，确保人道主义行为体不会仅仅因为按照国际人道法和人道主义原则开展人道主义活动而受到制裁或起诉。

在辩论期间，许多其他发言者强调，必须执行有关保护平民的相关安理会决议。⁵³ 此外，马耳他代表指出，安理会已制定了一个保护平民的强有力框架，现在是全面执行相关决议的时候了。⁵⁴ 她补充说，之所以存在秘书长年度报告⁵⁵ 中所述的挑战，不是因为缺乏法律和规范，而是因为没有执行现行法律和规范的能力。同样，阿根廷代表认为，问题不在于目前的规范框架，而在于这些规范在实践中的转化和执行。⁵⁶ 为了将过去 20 年在规范方面取得的进步转化为明显的成果，安理会必须与整个国际社会一道，倡导更有力地执行现有规范框架。新西兰代表申明，绝不能让国际规则受到侵蚀成为新的常态，为保护平民而商定的安理会决议绝不能沦为口头承诺。奥地利代表指出，必须确保并使所有会员国能够充分、持续、有效地执行安理会决议，并指出，如果这些决议遭到违反，安理会必须作出果断迅速的回应，立即打击这种违反行为。也门代表认为，安理会为结束也门冲突和保护平民所作的努力必须转化为执行安理会决议的工作，并转化为果断的做法，制止违反这些决议的人并追究其责任。意大利代表多次提及，已就保护平民和拯救生命的普遍原则达成一致意见，并指出不能让重要决议沦为空话。

⁵¹ 见 S/PV.9042 (Resumption 1) (巴基斯坦)。

⁵² 见 S/PV.9042。

⁵³ 见 S/PV.9042 (挪威、中国和瑞士(代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之友小组)); S/PV.9042 (Resumption 1) (卢森堡、葡萄牙、西班牙、南非、日本、摩洛哥、尼泊尔、巴勒斯坦国、孟加拉国、印度尼西亚、大韩民国和比利时)。

⁵⁴ 见 S/PV.9042 (Resumption 1)。

⁵⁵ S/2022/381。

⁵⁶ 见 S/PV.9042 (Resumption 1)。

案例 7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在 11 月 21 日举行的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所作的通报，⁵⁷ 她在通报中郑重指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继续推行核武器计划和发射弹道导弹的举动公然违反了安理会相关决议，并再次呼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不再采取进一步挑衅行动、充分遵守安理会相关决议规定的国际义务。

在讨论期间，安理会许多成员⁵⁸ 以及大韩民国和日本的代表表示，这些发射违反了安理会决议，并呼吁全面执行这些决议。

此外，一些安理会成员还思考了安理会对违反其决定的行为缺乏回应所造成的影响。美国代表指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在 2022 年公然违反安理会决议 63 次，并指出安理会是时候像秘书长那样呼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充分遵守安理会所有相关决议规定的国际义务。阿尔巴尼亚代表说，他想知道，当事实证明安理会无法对付一个无一例外地藐视安理会每一项关于该问题的决议的政权时，这对那些相信联合国及其作用的各方传递了怎样的信息。因此，他促请安理会所有成员一致作出回应，拿出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行动及其弹道导弹计划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制度的严重性相匹配、以行动为导向且强有力的安理会产出，并补充说如果不这样做，安理会的公信力会受到损害。法国代表认为，每次发射弹道导弹都是对安理会权威的挑战，都违反了安理会一致通过的决议。爱尔兰代表说，令人最为深感关切的是，每一次发射都没有得到安理会的任何回应，安理会的沉默表明它不愿意或不能维护自身决议。他补充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声称不会遵守安理会决议，这就是拒绝履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义务。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采取的行动公然违反安理会的决定，侵犯其权威，安理会最终必须作出明确回应。联合王国代表谴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一步严重违反安理会决议的行为，并指出，尽管发生了严重违反安理会决议的行为，但有两个安理会成员仍然阻止安理会发挥作用。墨西哥代表进一步指出，发射活动继续公然无视安理会及其以往各项决议，对此，安理会的沉默发出了错误的信号。

会上其他发言者也提及安理会决定的约束性质。大韩民国代表指出，如果安理会不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持续的非法行为作出坚定回应，将不可避免地导致更多会员国故意无视它们根据安理会决议所承担的义务。日本代表回顾说，《宪章》明确规定，所有会员国都同意执行安理会的决定，并补充说，不应任由违反行为发生。

C. 重点提及第二十五条的信函

2022 年，安理会的信函 3 次明确提及第二十五条。

塞浦路斯代表在 4 月 13 日给秘书长的信⁵⁹ 中指出，2021 年 9 月至 12 月期间，土耳其空军和海军部队据称侵犯塞浦路斯的国家领空，在塞浦路斯飞行情报区违反国际空中交通规则，侵犯塞浦路斯领水以及非法使用塞浦路斯境内的非开放港口和机场，该代表指出，土耳其公然宣称该国将

⁵⁷ 见 [S/PV.9197](#)。

⁵⁸ 美国、阿尔巴尼亚、法国、爱尔兰、挪威、联合王国、加蓬、墨西哥、印度、肯尼亚、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加纳。

⁵⁹ [S/2022/317](#)。

继续违反安理会决议，完全无视《宪章》第二十五条。他进一步促请安理会维护其决议，并确保这些决议具有意义，他补充说，如果不这样做，国际体系的公信力就有可能受到损害。

巴基斯坦代表在 8 月 5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⁶⁰中转递了巴基斯坦外交部长的一封信，外交部长在信中说，印度和巴基斯坦均同意，解决查谟和克什米尔争端的唯一法律依据是在安理会第 47 (1948) 号决议和其后几项决议中所载的安理会决定，其中规定，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最终处置应由其人民在联合国主持下举行的一次自由、公正的公民投票中以民主方法决定。他进一步指出，根据《宪章》第二十五条，双方都有义务执行这些安理会决议。

塞浦路斯代表在 12 月 13 日给秘书长的信⁶¹中指出，2022 年 1 月至 8 月期间，土耳其空军和海军部队据称侵犯塞浦路斯的国家领空，在塞浦路斯飞行情报区违反国际空中交通规则，侵犯塞浦路斯领水以及非法使用塞浦路斯境内的非开放港口和机场，该代表指出，土耳其通过其举动公然宣称该国将继续违反安理会决议，完全无视《宪章》第二十五条。此外，他促请安理会维护其决议，并确保这些决议具有意义。

三. 安全理事会依据第二十六条承担的制订军备管制计划之责任

第二十六条

为促进国际和平及安全之建立及维持，以尽量减少世界人力及经济资源之消耗于军备起见，安全理事会借第四十七条所指之军事参谋团之协助，应负责拟具方案，提交联合国会员国，以建立军备管制制度。

说明

第三节介绍安理会依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六条的规定在制定建立军备管制制度计划之责任方面的惯例。

2022 年，安理会没有在其任何决定中明确提及《宪章》第二十六条，这与以往的惯例保持一致。不过，在 5 月 25 日就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举行的一次会议上，⁶² 两次明确援引了第二十六条。在会上，哥斯达黎加代表对安理会仍然未能履行第二十六条规定的任务表示遗憾。她指出，2021 年全球军事开支有史以来首次超过 2 万亿美元，她说，如果不作出相应的管制努力，可以预计第二十六条原本旨在防止的军备扩张情况将会增加，从而对冲突和武装暴力产生影响。因此，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安理会在军事参谋团的协助下，提出建立军备管制制度的计划。她补充说，同样，维持和平特派团及其部队派遣国等联合国行为体也必须根据其任务规定，在监测武器和弹药以及与各制裁委员会分享相关信息方面发挥核心作用。⁶³ 2022 年，给安理会的任何来文均未明确提及第二十六条。

⁶⁰ [S/2022/600](#)。

⁶¹ [S/2022/944](#)。

⁶² 见 [S/PV.9042 \(Resumption 1\)](#)。

⁶³ 关于安理会所设委员会的任务规定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

第六部分

审议《宪章》第六章的条款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418
一. 将争端或情势提交安全理事会.....	419
说明	419
A. 由各国提交的事项	419
B. 由秘书长提交的事项	423
C. 由大会提交的事项	424
二. 争端调查和实况调查.....	424
说明	424
A.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424
B. 秘书长的调查和实况调查职能	426
C. 安全理事会承认的调查职能的其他实例.....	432
三. 安全理事会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	437
说明	437
A. 安全理事会关于专题问题的决定	438
B. 安全理事会针对具体国家和地区局势的建议.....	439
C. 请秘书长参与安理会和平解决争端工作的决定.....	443
D. 涉及区域安排或机构的决定	445
四. 关于《宪章》第六章条款的解释或适用问题的讨论.....	445
说明	445
A. 根据《宪章》第三十三条提及和平解决手段.....	446
B. 根据《宪章》第三十六条第三项将法律争端提交国际法院.....	451
C. 秘书长为和平解决争端援用《宪章》第九十九条.....	452

介绍性说明

本《补编》第六部分涉及安全理事会在《联合国宪章》第六章(第三十三至三十八条)以及第十一和九十九条框架内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惯例。本部分共分为四节。

第一节说明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各国如何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将争端或情势提请安理会注意。本节还调查大会和秘书长根据第十一条第三项和第九十九条分别提请安理会注意有可能威胁到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情势的惯例。第二节介绍安理会和其他机构、包括安理会访问团开展的可能被视为属于第三十四条范围的调查和实况调查活动。第三节概述了安理会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所作的决定,具体说明安理会对冲突各方的建议及其对秘书长和平解决争端努力的支持。第四节介绍关于解释或适用《宪章》第六章和第九十九条规定的合宪问题讨论。

如以往各补编,第六部分不以详尽无遗的方式讨论安理会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惯例,而是侧重于提供特定资料,重点说明在安理会的决定和审议中对第六章规定的解释和适用。根据第七章授权的联合国外地特派团开展的和平解决争端的行动在第七和十部分的相关章节中述及。第八部分介绍安理会与各区域安排或机构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所作的联合努力或平行努力。

如第一节所述,2022 年,会员国提请安理会注意各种事项,其中一些事项是安理会以前没有处理过的。安理会应某会员国的来文,在题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的新项目下召开了一次公开会议。此外,安理会在会员国提交来文之后,在现有项目下召开了八次会议,特别是就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伊拉克和乌克兰的事态发展召开了会议。秘书长和秘书处继续提请安理会注意不断恶化的局势,包括乌克兰局势以及埃塞俄比亚、尼日利亚东北部、索马里、南苏丹和也门发生饥荒的风险。

如第二节所述,安理会在 2022 年没有派遣任何访问团。安理会确认并审议了秘书长在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伊拉克、利比亚、马里、南苏丹、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乌克兰局势方面所承担的调查职能以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人权理事会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所开展的工作,以及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对一架民用飞机迫降白俄罗斯开展的调查。

如第三节所述,安理会再次要求在它所处理的所有局势中普遍、立即停止敌对行动,并鼓励开展多边对话,推动政治解决争端,采取综合办法保持和平。安理会强调有必要在预防和解决冲突、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方面纳入妇女和青年。安理会呼吁冲突各方停止敌对行动,建立永久停火,全面执行和平协议,确保和平和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过渡,并为解决未决争端进行对话。安理会肯定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和特使为支持执行和平协议、政治对话、过渡、解决未决争端和努力结束冲突中的暴力而开展的斡旋工作。

如第四节所述,在 2022 年,安理会讨论的重点是各方根据《宪章》第六章所规定的和平解决争端义务以及安理会在这方面的作用,包括具体涉及乌克兰境内冲突以及亚美尼亚与阿塞拜疆之间冲突的作用。安理会成员还讨论了如何确保妇女安全、切实地参与政治进程,以及国际法院理事会和秘书长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各自的作用和合作。

一. 将争端或情势提交安全理事会

第十一条

.....

3. 大会对于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情势，得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

第三十五条

1. 联合国任何会员国得将属于第三十四条所指之性质之任何争端或情势，提请安全理事会或大会注意。

2. 非联合国会员国之国家如为任何争端之当事国时，经预先声明就该争端而言接受本宪章所规定和平解决之义务后，得将该项争端，提请大会或安全理事会注意。

3. 大会关于按照本条所提请注意事项之进行步骤，应遵守第十一条及第十二条之规定。

第九十九条

秘书长得将其所认为可能威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事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

说明

在《联合国宪章》的框架内，第三十五条第一项和第二项通常被视为会员国和非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可将争端提交安全理事会的依据。根据第十一条第三项和第九十九条，大会和秘书长也可分别提请安理会注意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的情势。

下文三个分节介绍安理会在这方面的惯例。A 分节概述各国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向安理会提交争端或情势的情况。B 和 C 分节涉及秘书长和大会分别向安理会提交的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项。

2022 年，安理会根据一个会员国的来文，在题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的新议程项目下召开了一次会议。继会员国在现有项目下提交来文之后，安理会又召开了七次会议，其中五次涉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次涉及伊拉克，一次涉及乌克兰。安理会成员还根据一名安理会成员关于胡塞武装袭击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民用基础设施的来信，举行了非正式全体磋商。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非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未提请安理会注意任何争端或情势。大会和秘书长都没有明确地向安理会提交任何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项。

A. 由各国提交的事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受影响或有关会员国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第一项将某些情势提交安理会。其中大多数是在没有明确提及第三十五条的情况下提交安理会的。尽管如此，2022 年，会员国的四项来文，即，阿尔巴尼亚¹ 和美国² 关于安全理事会主席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 和 35 条召

¹ 见 S/2022/565。

² 见 S/2022/567。

开会议的来文、埃及³关于埃塞俄比亚复兴大坝蓄水的来文以及亚美尼亚⁴关于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之间边境局势的来文，均明确提到了第三十五条。

具体而言，阿尔巴尼亚代表在 7 月 18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⁵中回应了 6 月 29 日俄罗斯联邦代表的来信，⁶ 质疑安全理事会主席应乌克兰请求于 6 月 28 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召开安理会紧急会议的决定。阿尔巴尼亚代表指出，如果完整阅读，暂行议事规则第 3 条授权安理会主席在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提请安理会注意争端或局势时召开安理会会议。⁷ 同样，关于同一事项，美国代表在 7 月 19 日的信⁸中指出，第 3 条的规定是强制性的，而且，正如第三十五条所规定的那样，安理会是供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向其提出争端和情势的地方。

埃及代表在 7 月 29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⁹中转递了埃及外交部长的一封信，信中指出，埃塞俄比亚已通知埃及，埃塞俄比亚已连续第三年单方面恢复埃塞俄比亚复兴大坝的蓄水工作，这一过程是在没有与埃及和苏丹达成协议的情况下开展的，目的是确保沿岸国家和群落得到保护，免受潜在的不利影响。部长还指出，因此，埃及选择根据《宪章》第三十五条通知安理会，大坝问题以及埃塞俄比亚在这方面顽固推行的单边主义政策构成了《宪章》第三十四条所述的引起国际摩擦的局势，这种局势的持续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他补充说，安理会有责任履行第二十四条规定的义务，采取适当措施，确保问题友好得到好解决。在 8 月 2 日的信中，¹⁰ 埃塞俄比亚代表转交了埃塞俄比亚副总理兼外交部长的一封信，后者在信中表示，根据第三十三条的规定，埃塞俄比亚、埃及和苏丹正在寻求通过谈判和平解决大坝问题，而且根据第五十二条，谈判是在非洲联盟的主持下进行的。因此，他认为，没有理由提请安理会注意这一事项。

关于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亚美尼亚代表在 9 月 13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¹¹转递了亚美尼亚外交部长的一封信，提请安理会注意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之间的边境局势，该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部长描述了阿塞拜疆对亚美尼亚发动“公开大规模侵略”的前因后果，指出阿塞拜疆的行动违反了《宪章》第二和三十三条，其中规定各会员国在其国际关系上不得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或以与联合国宗旨不符之任何其他方法，侵害任何会员国或国家之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任何争端之当事国应完全通过和平手段寻求解决。部长注意到阿塞拜疆的单方面行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了真正的威胁，要求根据第三十五条召开安理会紧急会议。

2022 年，安理会根据会员国的来文召开了八次会议，其中七次是在现有议程项目下举行的，一次是在新议程项目下举行的。¹² 关于现有项目，就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举行了五次会议，

³ 见 [S/2022/587](#)。

⁴ 见 [S/2022/688](#)。

⁵ 见 [S/2022/565](#)。

⁶ 见 [S/2022/528](#)。

⁷ 关于适用暂行议事规则第 3 条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

⁸ 见 [S/2022/567](#)。

⁹ 见 [S/2022/587](#)。

¹⁰ 见 [S/2022/598](#)。

¹¹ 见 [S/2022/688](#)。

¹² 关于召开安理会会议所适用的暂行议事规则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节。

就伊拉克和乌克兰各举行了一次会议。此外，继亚美尼亚代表的上述来信之后，¹³ 安理会在题为“2022年9月13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的新项目下召开了一次会议。

除五次正式会议外，安理会成员还根据1月18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¹⁴ 于1月21日举行了非正式磋商，讨论胡塞武装袭击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民用基础设施的问题。更多信息见表1。

表 1

2022 年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争端或局势、致使安理会召开会议和(或)非正式全体磋商的来文

来文	请求安全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会议记录和日期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22 年 1 月 18 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35)	就胡塞武装袭击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民用基础设施问题举行会议	1 月 21 日非正式全体磋商 ^a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2022 年 2 月 19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22/133)	就乌克兰国家边境冲突升级问题召开紧急会议	S/PV.8970 2 月 21 日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2022 年 3 月 24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261)	召开紧急会议，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的问题	S/PV.9004 3 月 25 日
2022 年 5 月 9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379)	召开紧急会议，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的问题	S/PV.9030 5 月 11 日
2022 年 10 月 4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742)	召开紧急会议，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的问题	S/PV.9146 10 月 5 日
2022 年 11 月 3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829)	召开紧急会议，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的问题。	S/PV.9183 11 月 4 日
2022 年 11 月 18 日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870)	召开紧急会议，审议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弹道导弹的问题	S/PV.9197 11 月 21 日
2022 年 11 月 18 日大韩民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871)	迅速举行会议，就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射洲际弹道导弹问题进行磋商并作出反应	S/PV.9197 11 月 21 日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2022 年 7 月 22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574)	举行紧急会议，讨论土耳其炮击伊拉克库尔德斯坦地区代胡克省的问题	S/PV.9100 7 月 26 日

¹³ 见 S/2022/688。另见 S/2022/729。

¹⁴ 见 S/2022/35。

来文	请求安全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会议记录和日期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就阿塞拜疆对亚美尼亚的大规模侵略召开紧急会议	S/PV.9132 9 月 15 日
(S/2022/688)		

^a A/77/2, 第 29 章。

会员国的其他来文

会员国还提请安理会注意安理会未因之召开会议的其他事项。例如, 巴基斯坦代表在 8 月 5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¹⁵中转递了巴基斯坦外交部长的一封信, 信中谈到他所说的查谟和克什米尔继续恶化的局势。部长指出, 2022 年 8 月 5 日是印度“采取单方面非法行动巩固其对查谟和克什米尔的占领”满三年之日, 他称这些行动违反了国际法。他最后强调, 巴基斯坦热切希望安理会和秘书长协调努力, 根据相关安理会决议, 按照克什米尔人民的愿望, 充分利用《联合国宪章》第六章、包括第三十三和三十四条以及第九十九条规定的方式, 促进和平解决查谟和克什米尔争端。

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在 8 月 10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¹⁶中转递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副总理兼外交部长的照会, 指出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从媒体获悉, 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在一份报告中指出, 专家组有“确凿证据”证明, 卢旺达部队在该国东部开展了军事行动, 直接参与了对刚果军事人员的袭击, 并向“恐怖团体”3 月 23 日运动(“3·23”运动)提供了装备和增援。在这方面, 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除其他外请安理会紧急召开一次公开会议, 审议该报告。¹⁷

马里代表在 8 月 15 日的信¹⁸中转递了马里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长关于法国“新月形沙丘行动”部队侵犯马里领空的信。部长请作为国际和平与安全保障者的安理会采取行动, 确保法国立即停止对马里的侵略行为, 并请安理会就此事举行紧急会议。

利比亚代表和土耳其代表在 12 月 9 日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¹⁹中指出, 他们不接受希腊代表 11 月 17 日信²⁰中关于 10 月 3 日签署《利比亚民族统一政府与土耳其共和国政府关于碳氢化合物领域合作的谅解备忘录》的论点和指控。除其他外, 利比亚和土耳其代表强调, 他们不接受希腊以备忘录侵犯希腊主权权利为由对备忘录提出的反对意见, 并指出希腊对利比亚和土耳其之间划定的海域不享有此等权利。此外, 这些代表声称其政府以《宪章》各项原则为指导, 重申东地中海和爱琴海冲突最好在当事各方相互同意的基础上通过《宪章》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和平手段解决。

¹⁵ 见 S/2022/600。

¹⁶ 见 S/2022/610。

¹⁷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更多信息, 见第七部分, 第三节。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节。

¹⁸ 见 S/2022/622。

¹⁹ 见 S/2022/936。

²⁰ 见 A/77/604。

B. 由秘书长提交的事项

《宪章》第九十九条规定，秘书长得将其所认为可能威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事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与第三十五条一样，第九十九条没有具体说明秘书长以何种方式提请安理会注意此类事件。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秘书长未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援引第九十九条。尽管如此，秘书长继续提请安理会注意已列入安理会议程且正在恶化的局势或已请安理会采取紧急行动的局势。

秘书长在转递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根据第 2118 (2013) 号决议第 12 段提交的关于消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方案的月度报告的信²¹ 中继续指出，使用化学武器是不可容忍的，对此不予惩罚同样不可接受。他指出，安理会的团结对于履行追责这一紧迫义务至关重要。

在会议期间，秘书长和秘书处其他高级官员还提请安理会注意安理会议程上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恶化。

关于乌克兰问题，秘书长、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和秘书处其他高级官员向安理会通报了冲突升级之前和之后发生的事件。²² 例如，在 1 月 31 日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²³ 副秘书长注意到，有报道称，俄罗斯联邦有 10 多万军队和重型武器驻扎在乌克兰边境，而且据报道，在 2 月份在乌克兰、波兰和波罗的海国家边境举行大规模联合军事演习之前，还有人数不详的军队被部署到白俄罗斯。她补充指出，任何局势升级或新的冲突都会对过去 75 年来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而煞费苦心建立起来的架构造成又一次沉重打击。在 2 月 21 日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²⁴ 副秘书长对乌克兰接触线两侧的炮击升级表示关切，据报炮击导致一些人员伤亡。她指出，发生重大冲突的风险确实存在，必须不惜一切代价加以预防，并向安理会保证，秘书长将充分致力于通过外交途径解决危机。

在 9 月 15 日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²⁵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回顾安理会曾要求在出现冲突引发饥荒和普遍粮食无保障的风险时迅速通报情况，并注意到秘书处与安理会成员分享的白皮书，其中强调了四个明显存在这种风险的环境，即埃塞俄比亚、尼日利亚东北部、南苏丹和也门。他说，20 多万人已经面临饥荒危险。在这方面，他呼吁会员国寻求通过谈判和平解决冲突和其他暴力局势，提醒并鼓励各国和武装团体遵守其根据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承担的义务，支持采取综合应对措施，解决重度粮食不安全的根本驱动因素，并维持对这些危机的人道主义筹资。他还强调了气候变化对索马里饥荒的影响，并指出需要气候界的关注和会员国认捐的资金。

²¹ 见 S/2022/76、S/2022/181、S/2022/281、S/2022/365、S/2022/441、S/2022/530、S/2022/585、S/2022/658、S/2022/727、S/2022/828、S/2022/897 和 S/2022/1016。

²² 关于乌克兰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9 和 34 节。

²³ 见 S/PV.8960。

²⁴ 见 S/PV.8970。

²⁵ 见 S/PV.9133。

C. 由大会提交的事项

根据《宪章》第十一条第三项，大会对于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情势，得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大会未根据该条向安理会提交任何此类情势。²⁶

二. 争端调查和实况调查

第三十四条

安全理事会得调查任何争端或可能引起国际磨擦或惹起争端之任何情势，以断定该项争端或情势之继续存在是否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

说明

《联合国宪章》第三十四条规定，安全理事会得调查任何争端或可能引起国际磨擦或惹起争端之任何情势。在此基础上，安理会得断定该项争端或情势之继续存在是否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第三十四条不妨碍秘书长或其他机关行使调查职能，也不限制安理会派实况调查团或调查团就任何争端或情势了解相关事实的一般权限。

第二节概述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三十四条进行实况调查和调查方面的惯例，有三个分节。A 分节涉及安理会访问团；B 分节涉及秘书长的调查和实况调查职能；C 分节涉及安理会承认的调查职能的其他实例。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三十四条，也没有任何发言者在安理会会议期间明确援引《宪章》的这一规定。然而，在致函安理会的两份来文中明确提到了第三十四条，这两份来文涉及埃塞俄比亚复兴大坝的运作²⁷及查谟和克什米尔的局势。²⁸

在本文件所述年度，安理会没有向实地派遣任何访问团。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承认秘书长对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伊拉克、马里和南苏丹的局势负有调查职能。根据最近的做法，安理会延长了第 2379 (2017) 号决议所设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安理会还确认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就一架民用飞机降落在白俄罗斯一事开展的调查工作，以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就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马里和南苏丹局势开展的调查工作。此外，安理会成员还审议了秘书长、人权理事会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对利比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克兰的调查职能以及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第 2231 (201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A.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2022 年，安理会没有向实地派遣任何访问团。然而，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会员国提交给安理会的一份来文提到了安理会访问团，安理会会议也讨论了安理会访问团。

²⁶ 关于安理会与大会之间关系的更多信息，见第四部分，第一节。

²⁷ 见 S/2022/587。

²⁸ 见 S/2022/600。

芬兰代表在 2 月 16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²⁹ 转递了关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和 19 日在纽约为安理会新当选成员举办的第十九次年度讲习班的报告。据报道, 几位即将离任的安理会成员强调了访问团对安理会工作的重要性, 其中一位成员感到遗憾的是, 在其任期内, 由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只派出一个访问团, 其他成员则恳请新成员尽可能经常访问实地。报告还指出, 几位发言者注意到, 外交官在亲眼目睹安理会处理的局势后, 对这些局势有了更好的了解。

安理会的几次会议也提到了安理会访问团的作用。例如, 在 11 月 3 日在题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项目下举行的公开辩论中,³⁰ 安全理事会报告组织执行主任指出, 为表明安理会对持续和平的有力关注, 安理会成员可协同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 时不时地对当事国进行回访。在这方面, 她建议安理会可以向塞拉利昂、科特迪瓦和利比里亚派遣访问团, 这些国家的联合国和平行动已分别于 2014 年、2017 年和 2018 年结束。此外, 在 12 月 14 日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公开辩论中,³¹ 挪威代表指出, 安理会必须更多地了解其决定对当地人民生活的直接影响。在这方面, 她指出, 安理会多听取秘书处的非正式情况通报、多派团访问也会有好处, 并指出, 联合访问, 包括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联合访问, 有产生影响的巨大潜力。

安理会还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举行了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 讨论了安理会访问团的价值(见案例 1)。

案例 1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6 月 28 日, 在安理会当月主席阿尔巴尼亚和其代表担任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的国家的倡议下,³² 安理会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就其工作方法举行了年度公开辩论。³³ 安理会听取了安全理事会程序组织主任、《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程序》第四版合著者和安全理事会报告组织执行主任的通报。³⁴

安全理事会报告组织执行主任在发言中指出, 安理会访问团为安理会成员提供了一个机会, 使他们能够不那么正式地相互接触, 并一道了解实地的情况。在回顾访问团的影响时, 她列举了 2017 年 3 月访问乍得湖流域的例子, 这些访问团促成通过了应对该地区博科圣地危机在安全、人道主义和环境方面消极影响的第 2349 (2017) 号决议; 她还列举了 2017 年 5 月和 2019 年 7 月访问哥伦比亚的例子, 这些访问团表明了安理会对执行 2016 年《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的政治支持。执行主任认为, 安理会还可优先访问区域和次区域组织, 与它们就预防冲突问题进行接触, 并通过虚拟现实头戴式设备和微型访问团加强与实地的接触。她建议以更系统化的方式来决定是否派遣访问团, 并指出, 一种可能性是让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在年初进行协商并选择三个可能受益于安理会访问的情况, 然后可以通过其他访问加以补充。

²⁹ 见 S/2022/128。

³⁰ 见 S/PV.9181。

³¹ 见 S/PV.9220。

³² 通过 2022 年 6 月 21 日的信(S/2022/499)分发了概念说明。

³³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会后, 通过 2022 年 11 月 10 日的信(S/2022/842)分发了分析摘要。

³⁴ 见 S/PV.9079。

在随后的讨论中，瑞士代表在以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成员的名义发言时指出，安理会访问团是收集广泛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和获得实地动态第一手资料的重要手段。她鼓励安理会继续这一做法，并在访问回来后向广大会员国汇报情况。卢森堡代表也鼓励安理会恢复实地访问的做法，以便与广泛的行为体进行讨论，并使安理会能够直接了解实地的动态，然后在访问回来后向所有会员国通报情况。埃及代表也指出，应向会员国通报安理会的访问情况。³⁵

葡萄牙代表建议让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并酌情让各国别组合主席参加安理会的实地访问。³⁶葡萄牙认为，这将有助于对整个和平进程采取更全面的方法，即使所访问的一个或多个国家尚未与建设和平委员会接触，更全面的方法也可能有用。

塞浦路斯代表认为，技术不能取代安理会有效处理某一局势所需的对当地情况的了解，并补充说，这种了解最好通过实地访问获得。³⁷

B. 秘书长的调查和实况调查职能

2022 年，秘书长的调查和实况调查职能在安理会的决定中以及安理会审议期间和安理会来文中得到承认和提及，详情如下。

安理会的决定

在 2022 年作出的各项决定中，安理会肯定秘书长在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伊拉克、马里和南苏丹局势以及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专题项目方面的调查或实况调查职能。这些决定的相关条文载于下表 2。

表 2
2022 年关于秘书长的调查和(或)实况调查活动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2022)号决议 11 月 14 日	促请中非共和国当局对“摸底项目”报告所提建议采取后续行动，报告描述了 200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中非共和国境内发生的严重侵犯践踏国际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第 24 段)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41(2022)号决议 6 月 30 日	表示注意到前西开赛省军事法庭 2022 年 1 月 29 日作出的判决以及为确保追究责任而作的努力，重申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需全面调查专家组两名成员和随行四名刚果国民被杀一事，将应对此承担责任者绳之以法，欢迎与刚果当局商定后派出协助刚果当局开展调查、被称为后续机制的联合国小组的工作，还欢迎他们之间继续合作(序言部分第五段) 回顾秘书长的承诺，即联合国将尽一切可能，确保将杀害专家组两名成员及其随行四名刚果国民的行为人绳之以法，强调指出秘书长必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继续向刚果民主共和国部署目前由一名联合国高级官员、四名技术专家和支助人员组成的后续机制，协助国家当局开展调查(第 12 段)

³⁵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³⁶ 见 S/PV.9079。

³⁷ 见 S/PV.9079 (Resumption 1)。

决定和日期

规定

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第 2631(2022)号决议 请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根据伊拉克政府的请求：
5 月 26 日

.....

(d) 支持第 2379 (2017)号决议所设促进对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并在充分尊重伊拉克主权的情况下促进问责、人权保护以及司法和法律改革，以加强伊拉克的法治并改善治理(第 2(d)段)

马里局势

第 2640(2022)号决议 在此方面重申必须追究所有应对此类行为负责者的责任，重申上一段提及的其中一些行为可能构成《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定义的罪行，表示注意到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根据马里过渡当局
6 月 29 日

2012 年 7 月 13 日的提交，已于 2013 年 1 月 16 日开始对据称自 2012 年 1 月以来在马里境内实施的罪行展开调查，还表示注意到根据《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并按第 2364 (2017)号决议要求设立的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工作已结束(序言部分第十五段)

促请马里各方商定和设立一个国内机制，负责后续落实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建议(第 10 段)

决定在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的任务授权中纳入以下优先任务：

(a) 支持执行《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和全面实现政治过渡

.....

(四) 支持执行《协议》特别是其第五部分中的和解和正义措施，包括支持真相、正义与和解委员会的运作和支持落实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建议，帮助确保司法和惩戒官员以及马里司法机构的效力，特别是在拘押、调查和起诉涉嫌实施恐怖主义相关罪行、大规模暴行和跨国有组织犯罪活动(包括贩运人口、军火、毒品和自然资源以及走私移民)的个人并对被定罪者判刑等方面(第 26(a)四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2022)号决议 表示严重关切不断有关于南苏丹境内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报告，包括秘书长提交安全理事会的与
3 月 15 日

冲突有关性暴力问题报告(S/2021/312)中所载调查结果，即冲突各方基于据认为的政治派别将对南苏丹平民使用性暴力作为一种策略，包括使用强奸和性奴役进行恐吓和惩罚，并以此作为针对族裔群体成员的战略的一部分，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其他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在《重振协议》签署后持续存在，2021 年 2 月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发布的“南苏丹境内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幸存者获得卫生服务的机会”报告对此有记录，注意到南苏丹各当事方通过实施应对冲突中性暴力问题行动计划取得一些进展，着重指出及时进行调查以支持追责并向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幸存者和受害者提供援助和保护紧迫性和重要性(序言部分第十一段)

表示严重关切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和秘书长发布的关于南苏丹人权状况的报告，包括关于据报发生在瓦拉卜州和湖泊州的法外处决案例的令人深为不安的报告，还表示严重关切的是，根据非洲联盟调查委员会 2015 年 10 月 27 日发布的南苏丹报告以及南苏丹人权状况委员会 2018 年 2 月 23 日、2019 年 2 月 20 日、2020 年 2 月 20 日和 2021 年 2 月 19 日发布的报告，可能发生了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强调安理会期望这些和其他可信报告都能得到任何南苏丹过渡期正义机制、包括《重振协议》所设机制的应有审议，强调指出必须收集和保留证据，最终供南苏丹问题混合法庭和其他问责机制使用，鼓励在这方面做出努力(序言部分第十六段)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第 2651(2022)号决议 强调必须本着适用的国际法和调查组的职权范围，及时与伊拉克有关当局分享第 2379 (2017)号决
9 月 15 日

议所设调查组收集的证据，以供最终在公正、独立的刑事诉讼中使用(序言部分第七段)

决定和日期

规定

重申安理会第 2379 (2017)号决议, 根据该决议设立了一个调查组, 由一名特别顾问领导; 回顾安理会核准的调查组职权范围(S/2018/119)(第 1 段);

表示注意到伊拉克政府在其 2022 年 9 月 12 日信函(S/2022/687)中提出的要求, 决定将特别顾问和调查组的任务期延长至 2023 年 9 月 17 日, 并将根据 2379 (2017)号决议, 应伊拉克政府请求或任何请该调查组收集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在其境内实施可能构成战争罪、危害人类罪或灭绝种族罪的行为证据的其他政府的请求, 决定是否进一步延长任务期(第 2 段)

请特别顾问继续每 180 天向安理会提交和介绍关于调查组活动的报告(第 3 段)

安理会会议

2022 年, 在安理会的多次会议上, 发言者提到安理会的调查权力和秘书长的作用。例如, 在有关乌克兰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 与会者提到秘书长就 7 月 29 日在阿里涅夫卡拘留设施发生的事件派出的实况调查团。³⁸ 同样, 按照以往惯例, 安理会在 2022 年举行了两次会议, 讨论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³⁹

关于安理会和秘书长调查职能的最深入讨论是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案例 2)、“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案例 3)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案件 4)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进行的。

案例 2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

在 8 月 24 日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⁴⁰ 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关于其乌克兰之行的通报以及主管政治事务和建设和平副秘书长关于过去六个月武装冲突影响的通报。会上, 几位发言者讨论了秘书长应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的请求为调查 7 月 29 日阿里涅夫卡拘留设施囚犯死亡事件而设立的实况调查团。

秘书长指出, 与武装冲突有关的违反国际人道法以及侵犯践踏人权的指控令他深感不安。他报告说, 正在部署实况调查团。他坚持认为, 实况调查团必须能够自由开展工作、收集和分析必要的信息并查明事实。他补充指出, 访问团必须能够安全、可靠和不受阻碍地前往所有相关地点, 接触人员和证据, 不受任何限制、阻碍或干扰。

乌克兰总统通过视频会议向安理会发表讲话。他说, 在阿里涅夫卡蓄意杀害乌克兰战俘已成为欧洲历史上最可怕的一页, 并指出需要设立一个任务范围涵盖俄罗斯联邦部队关押的所有乌克兰战俘的联合国实况调查团。法国代表指出, 关于法外处决和对乌克兰囚犯施以酷刑的报道, 特别是有关阿里涅夫卡村情况的报道, 令人震惊, 并补充说, 俄罗斯联邦必须遵守适用于所有国际武装冲突的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墨西哥代表表示支持成立一个实况调查团, 调查据称在阿里涅夫卡犯下的战争罪。追究责任是我们多边体系的一个基本支柱, 必须将那些对已经或正在乌

³⁸ 见 S/PV.9115(欧洲联盟); S/PV.9126(挪威和拉脱维亚); S/PV.9135(捷克); 和 S/PV.9167(美国)。

³⁹ 见 S/PV.9059 和 S/PV.9206。

⁴⁰ 见 S/PV.9115。

克兰境内犯下或今后将要犯下的罪行负有责任的人绳之以法。欧洲联盟代表欢迎秘书长的积极参与，并欢迎成立一个实况调查团对阿里涅夫卡事件进行调查。

案例 3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在 10 月 26 日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⁴¹ 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关于秘书长和秘书处就第 2231 (2015) 号决议所开展工作的性质进行的通报。这次会议是在法国、德国、联合王国⁴² 和美国⁴³ 代表分别提交来信的背景下举行的，这些国家的代表要求秘书处负责监测第 2231 (2015)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小组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向俄罗斯联邦转让无人机一事进行技术和公正调查。

副秘书长在会议开幕式上回顾 2016 年 1 月 16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6/44)，其中载列安理会开展与执行第 2231 (2015) 号决议有关的任务的实际安排和程序，特别涉及该决议附件 B 第 2 至 7 段所述规定，并要求秘书处每六个月向安理会报告该决议的执行情况。⁴⁴ 此外，他指出，该说明第 7 段预计报告会包括调查结果和建议，与此相一致的是，秘书处报告了附件 B 中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生效的限制性措施的执行情况。副秘书长最后指出，秘书长没有收到任何要求补充或修改为编写他提交安理会的报告所做工作的性质和范围的请求，如果安理会没有进一步指示，他将继续以迄今为止所用方式编写报告。

情况通报后，安理会成员审议了秘书长的调查职能。具体而言，俄罗斯联邦代表援引 2016 年 1 月 16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6/44)，表示安理会没有授权秘书处进行调查。他断言，西方代表团要求秘书处调查无人机问题为联合国的工作开创了一个极其危险的先例，从法律角度看，他们是在试图扩大秘书处的权力，通过侵犯安理会的特权赋予秘书处不适当的职能。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责成秘书长编写关于第 2231 (2015)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并不意味着默认授权秘书处收集数据和回应会员国关于可能违反该决议的报告。此外，据该代表称，在收到法国、德国、联合王国和美国的信函后，秘书处唯一能做的就是将其转交执行第 2231 (2015) 号决议协调员，以便在安理会成员中分发，而秘书长的报告只能反映已收到信函这一事实。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表达了类似观点，指出第 2231 (2015) 号决议没有为此类调查提供法律依据，任何滥用 2016 年 1 月 16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6/44)所述职能的行为均为非法，明显违反秘书处的任务规定。

相反，美国代表指出，美国代表团和安理会其他成员的要求不是指示，而是关于采取适当行动的要求。他补充说，包括俄罗斯联邦在内的许多会员国都向秘书长提出了这样的要求，例如 2022 年 8 月，俄罗斯联邦要求对乌克兰东部一所监狱的杀戮事件进行调查，为此，秘书长决定派遣一个实况调查团。美国代表认为，这种调查要求远非对秘书长的指示，而是常见和适当的。他认为，秘书长完全有权调查俄罗斯联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违反第 2231 (2015) 号决议的行为，并在这方面提到秘书长的 13 份报告，其中概述了秘书处在过去七年中对不遵守决议的情况进行的调查及其结论。同样，挪威代表指出，秘书长 13 次报告的许多调查结果是基于对实地收集的证据的

⁴¹ 见 S/PV.9167。

⁴² 见 S/2022/781。

⁴³ 见 S/2022/782。

⁴⁴ 见 S/PV.9167。

第一手评估，而且许多评估是根据会员国的来信启动的，这些信中载有关于可能违反第 2231 (2015) 号决议附件 B 规定的行为和行动的信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回顾称，该国欢迎秘书处第 2231 (2015) 号决议小组前往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检查胡塞武装的武器及其残片或残留物，并补充说，秘书处在所有场合都进行了独立公正的检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认为这对其随后向安理会提交的调查结果和建议非常重要。

法国代表表示，法国代表团希望秘书处调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向俄罗斯联邦提供无人机的的问题，并向安理会成员通报情况，以便秘书长能够准确报告第 2231 (201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同样，联合王国代表回顾说，联合王国代表团已表示支持由秘书处进行公正的专家调查，他认为这完全符合先例和正常做法。爱尔兰代表欢迎乌克兰邀请秘书处访问乌克兰，以检查找回的无人机，确定各方执行第 2231 (2015) 号决议的情况，并期待秘书处酌情向安理会随时通报此事。她认为，秘书处进行必要的技术调查是编制秘书长调查结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这方面安理会无需作出进一步决定。

墨西哥代表指出，由于有人要求秘书处调查在这些袭击中所用无人机的来源，而且强调这些无人机可能是伊朗制造的，墨西哥代表团认为这一要求符合第 2231 (2015) 号决议的规定。他进一步指出，根据以《宪章》第九十九条为依据的惯例，秘书长也有权应会员国通过主管机关提出的要求开展调查，该条规定了秘书长在预防可能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局势方面的作用。

肯尼亚代表提出了重新利用和加强秘书长为预防和解决冲突开展斡旋工作的几种方法。具体而言，她强调需要重新界定秘书处的公正性并保护秘书处的独立性，同时指出，秘书长必须完全偏袒《宪章》，并应充分执行第九十九条，不论任何国家赞成与否。此外，她回顾大会第 46/59 号决议确认安全理事会在履行与其任务授权相关的职能时需要了解所有相关事实、秘书长也需要有实况调查能力，并要求秘书长监测国际和平与安全状况，以便提供预警并与安理会分享相关信息，同时利用秘书处的信息收集能力。肯尼亚代表强调，在乌克兰局势中，安理会多数成员没有任何独立的手段来确定其真实性。因此，安理会成员应责成冲突双方同意让联合国进行实况调查和核查，这对于防止和尽量减少违反《宪章》和国际法的行动至关重要。

乌克兰代表谴责这种不可接受的施压和威胁，即如果秘书处利用其权力来调查第 2231 (201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就要重新考虑与联合国的合作。她回顾说，乌克兰已正式致函安理会，要求启动对此事的相关独立调查，⁴⁵ 并表示相信秘书处的调查结果将非常有助于评估第 2231 (2015)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案例 4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在 11 月 2 日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⁴⁶ 安理会面前有俄罗斯联邦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⁴⁷ 其中建议安理会设立一个由安理会所有成员组成的委员会，调查俄罗斯联邦控诉中对美国和乌克兰的指控，控诉涉及在乌克兰领土上的生物实验室活动中，美国

⁴⁵ 见 S/2022/771。

⁴⁶ 见 S/PV.9180。

⁴⁷ 见 S/2022/821。

和乌克兰遵守《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义务的情况。决议草案因未获得所需票数而未获通过。⁴⁸

表决后, 安理会成员就拟设立的调查委员会交换了意见。俄罗斯联邦代表回顾说, 根据《公约》第六条第二款, 各缔约国对于安理会依照《宪章》规定, 根据所接控诉可能发动的调查, 担允协力进行。⁴⁹ 他补充说, 无论表决结果如何, 俄罗斯联邦保留其要美国和乌克兰回答的问题, 并将继续在《公约》框架内采取行动, 努力确定美国和乌克兰违反《公约》规定的义务的所有事实。中国代表也对俄罗斯联邦提出的一系列问题在会上未得到充分回应表示遗憾, 认为由安理会开展公正透明调查, 是解决履约关切的有效途径, 也有利于维护《公约》的权威性和有效性。

墨西哥代表指出, 墨西哥代表团不反对安理会处理《公约》第六条所涵盖的局势, 认为在安理会的实践中没有先例并不是武断地驳回决议草案中所载请求的理由。不过, 该代表指出, 《公约》第六条规定的条件没有得到满足, 即指控违反《公约》的一方必须提供可信的证据, 以便在稍后阶段启动调查。他认为, 在 28 天内设立拟议委员会, 授权它进行调查并向安理会提交一份附有建议的报告, 是不现实的。他还表示, 任何国家都不能成为任何声称独立、客观的委员会的“法官和陪审员”, 而且俄罗斯联邦应被排除在外, 因为它是参与乌克兰武装冲突的一方。最后, 墨西哥代表援引了根据第 1284 (1999) 号决议在伊拉克设立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的例子, 认为这是反映安理会在调查被指控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计划方面已经有了经验的良好范例。⁵⁰

其他几个投弃权票的安理会成员表达了与墨西哥代表类似的观点。具体而言, 爱尔兰代表指出, 爱尔兰不认为拟议的安理会调查是合理或有益的。⁵¹ 阿尔巴尼亚代表说, 俄罗斯联邦尚未提供可信的证据, 证明其有理由请求根据《公约》第六条进行调查。挪威代表的结论是, 俄罗斯联邦没有拿出需要采取进一步调查措施的相当理由, 俄罗斯的指控不能成为根据《公约》第六条要求安理会审议的理由。

肯尼亚代表认为, 关于使用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任何可信指控都应得到应有的严肃对待, 并应得到适当、透明和公正的调查。这种调查需要有关各方对秘书处有信心, 相信秘书处能够以独立、透明和专业的方式进行调查。巴西代表指出, 巴西代表团认为, 目前, 根据《公约》第六条启动调查的必要条件尚未得到满足。加纳代表认为, 援引第六条对指控进行正式调查的一个必要条件应该是案件初步证据确凿, 令人信服。

提交安理会的来文

2022 年, 秘书长采取了一项新的调查行动, 成立了实况调查团, 调查 7 月 29 日在乌克兰阿里涅夫卡拘留设施发生的事件。⁵² 在这方面, 乌克兰代表在 7 月 29 日给秘书长的信⁵³ 中转递了乌克兰外交部的一份声明, 其中提到“炮击被占领的阿里涅夫卡的一个惩戒设施, 据信那里关押着乌

⁴⁸ 决议草案获得 2 票赞成(中国、俄罗斯联邦)、3 票反对(法国、联合王国、美国)和 10 票弃权(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⁴⁹ 见 S/PV.9180。

⁵⁰ 关于设立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的进一步资料, 见《汇编》, 《1996-1999 年补编》, 第五章。

⁵¹ 见 S/PV.9180。

⁵² 见 S/PV.9115。

⁵³ 见 S/2022/590。

克兰战俘”。此外，爱沙尼亚代表在 8 月 24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⁵⁴中转递了波罗的海国家(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就安理会 8 月 24 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发表的联合声明，⁵⁵其中强调联合国必须通过各种既定机制持续监测、记录、报告侵害平民的行为。在这方面，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表示，他们支持并欢迎秘书长决定就 7 月 29 日袭击阿里涅夫卡拘留设施的事件成立实况调查团。

关于正在进行的调查，根据现有做法，秘书长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负责人于 5 月 26 日和 11 月 7 日致函安全理事会主席，⁵⁶向安理会转递关于调查组活动的第八和九次报告。

关于秘书长于 2018 年设立的马里问题国际调查委员会，该委员会的任务是调查 2012 年至 2018 年期间在马里全境发生的践踏和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行为的指控，包括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行为的指控。秘书长在 2022 年 6 月 2 日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中指出，当局在执行该委员会提出的建议方面没有取得切实进展。⁵⁷

关于与执行第 2231 (2015)号决议有关的调查活动，会员国向安理会发出了若干信函，表达它们对此事的立场，包括在某些情况下对秘书处采取的调查行动的立场。⁵⁸

C. 安全理事会承认的调查职能的其他实例

在本文件所述年度，联合国其他机构的调查职能也在安理会的决定、审议和来文中得到确认和认可，详情如下。

安理会的决定

2022 年，安理会确认了人权高专办和人权理事会对中非共和国、马里和南苏丹局势的调查职能。⁵⁹表 3 列出了安理会决定中提及此类职能的条文。

表 3
2022 年与联合国各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调查和查询有关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59(2022)号决议 11 月 14 日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综合稳定团-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中非共和国境内侵犯践踏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的联合年度报告，关切地注意到冲突各当事方，包括武装团体，都有违反和践踏行为，欢迎中非共和国当局提出处理报告结论的对策，表示支持执行政府提出的预防和纠正措施(序言部分第九段)

⁵⁴ 见 S/2022/640。

⁵⁵ 见 S/PV.9115。

⁵⁶ 见 S/2022/434 和 S/2022/836。详情另见关于“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第一部分第 34 节。

⁵⁷ 见 S/2022/446。

⁵⁸ 见 S/2022/3、S/2022/15、S/2022/34、S/2022/415、S/2022/464、S/2022/514、S/2022/544、S/2022/771、S/2022/776、S/2022/781、S/2022/782、S/2022/783、S/2022/796、S/2022/878、S/2022/882、S/2022/889、S/2022/908、S/2022/911、S/2022/914、S/2022/915、S/2022/922、S/2022/923、S/2022/962。另见上文案例 3。

⁵⁹ 关于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关系的更多资料，见第四部分。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促请中非共和国当局对“摸底项目”报告所提建议采取后续行动，报告描述了 200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中非共和国境内发生的严重侵犯践踏国际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第 24 段)
马里局势	
第 2640(2022)号决议 6 月 29 日	表示严重关切根据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记录，包括根据 2022 年 5 月 30 日发布的季度说明所述，关于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在开展反恐行动期间违反和践踏国际人权法及违反国际人道法的指控一再出现并有所增多，表示注意到针对这些指控宣布的措施，敦促马里过渡政府继续采取此类措施，特别是进行透明、可信和及时的调查，追究应负责任者的责任，此外还敦促过渡政府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发生侵犯和践踏行为(第 31 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2022)号决议 3 月 15 日	表示严重关切不断有关于南苏丹境内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报告，包括秘书长提交安全理事会的与冲突有关性暴力问题报告(S/2021/312)中所载调查结果，即冲突各方将对南苏丹平民使用性暴力作为一种策略，包括根据所认为的政治派别使用强奸和性奴役进行恐吓和惩罚，并将其作为针对族裔群体成员的战略的一部分，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其他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在《重振协议》签署后持续存在，2021 年 2 月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发布的“南苏丹境内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幸存者获得卫生服务的机会”报告对此有记录，注意到南苏丹各当事方通过实施应对冲突中性暴力问题行动计划取得了一些进展，着重指出及时进行调查以支持追责并向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幸存者和受害者提供援助和保护紧迫性和重要性(序言部分第十一段) 表示严重关切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和秘书长发布的关于南苏丹人权状况的报告，包括关于据报发生在瓦拉卜州和湖泊州的法外处决案例的令人深为不安的报告，还表示严重关切的是，根据非洲联盟调查委员会 2015 年 10 月 27 日发布的南苏丹报告以及南苏丹人权状况委员会 2018 年 2 月 23 日、2019 年 2 月 20 日、2020 年 2 月 20 日和 2021 年 2 月 19 日发布的报告，可能发生了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强调安理会期望这些和其他可信报告都能得到任何南苏丹过渡期正义机制、包括《重振协议》所设机制的应有审议，强调指出必须收集和保留证据，最终供南苏丹问题混合法庭和其他问责机制使用，鼓励在这方面做出努力(序言部分第十六段)

安理会会议

2022 年，安理会讨论了联合国其他机构和相关组织的调查情况，如禁化武组织调查和鉴定小组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事实调查组的工作，⁶⁰ 以及人权理事会设立的利比亚问题独立实况调查团。⁶¹ 最深入的讨论涉及人权理事会为调查 2022 年 2 月 24 日战争爆发以来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而设立的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以及国际民用航空组织为调查 2021 年 5 月 23 日瑞安航空公司 FR-4978 航班迫降明斯克事件而设立的实况调查组。讨论分别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案例 5)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案例 6)的项目下进行。

⁶⁰ 见 S/PV.9097、S/PV.9141、S/PV.9164、S/PV.9184 和 S/PV.9207。

⁶¹ 见 S/PV.9098 和 S/PV.9187。

案例 5

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

10 月 21 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⁶²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在讨论中提到人权理事会 3 月 4 日设立的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工作，⁶³ 调查自 2 月 24 日战争爆发以来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指出，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已向大会提交报告，⁶⁴ 委员会在报告中指出，有理由得出结论，自 2 月 24 日以来，在乌克兰境内实施了战争罪以及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她说，委员会在其报告中还指出，俄罗斯联邦部队要对委员会查明的绝大多数侵权行为负责，而乌克兰武装部队在某些情况下也实施了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包括两起可被定性为战争罪的事件。⁶⁵ 据委员会称，在人口聚居区持续使用具有大面积影响的爆炸性武器已导致数十名平民伤亡，并毁坏整个社区。此外，委员会还记录了在俄罗斯联邦军队占领地区发生的即决处决、非法拘禁、酷刑、虐待、强奸和其它性暴力行为。副秘书长注意到，委员会呼吁对乌克兰的多项国家和国际追责倡议进行妥善协调。她最后强调，随着在最近回到乌克兰政府控制之下的地方出现新的暴行指控，追责依然至关重要。

在讨论期间，挪威代表回顾称，委员会的结论是，俄罗斯联邦武装部队犯下了相当于战争罪的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其中包括杀害平民、发现乱葬坑、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事件、强迫失踪和酷刑，还有关于驱逐到俄罗斯联邦和调整程序以允许俄罗斯人不经乌克兰儿童的父母同意就收养乌克兰儿童的报告，等等。她强调，理应为受害者伸张正义，对幸存者予以照顾，对责任人追究责任。阿尔巴尼亚代表指出，委员会报告称，包括儿童在内的家庭成员有时被迫目睹这些罪行。

乌克兰代表断言，由于有大量目击者的陈述、调查结果和调查工作，俄罗斯联邦逃避布恰大屠杀责任的企图几乎立即遭遇失败。他补充说，委员会为揭露俄罗斯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的真相做出了最新贡献。欧洲联盟代表注意到委员会根据在基辅、切尔尼希夫、哈尔科夫和苏梅地区收集的证据得出的结论，即，在乌克兰境内犯下了可归类为战争罪的暴行。

案例 6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在 10 月 31 日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⁶⁶ 安理会听取了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主席关于 2021 年 5 月 23 日瑞安航空公司 FR-4978 航班迫降白俄罗斯的情况通报。他在通报中指出，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决定对该事件进行实况调查，理事会在该决定中要求国际民航组织秘书处编写一份报告，介绍已有事实和相关法律文书，找出任何漏洞，以保障国际民用航空安全，并呼吁各国配合调查。他补充说，根据这项决定，国际民航组织秘书长成立了一个实况调查组。调查组的结论是，白俄罗斯高级官员以炸弹威胁为虚假借口，精心策

⁶² 见 [S/PV.9161](#)。

⁶³ 见人权理事会第 49/1 号决议。

⁶⁴ 见 [A/77/533](#)。

⁶⁵ 见 [S/PV.9161](#)。

⁶⁶ 见 [S/PV.9175](#)。

划了故意改变航班航线的行动。根据这份报告，国际民航组织大会在9月27日至10月7日举行的第四十一届会议上通过了一项决议，谴责白俄罗斯政府采取非法干预行动，蓄意危及瑞安航空公司FR-4978航班的安全和安保以及机上人员的生命。

在讨论期间，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反思了实况调查组的工作及其报告中的调查结果。多名发言者⁶⁷对报告中的调查结果表示关切，或明确谴责报告所称白俄罗斯当局违反《国际民用航空公约》(又称《芝加哥公约》)的行为。联合王国代表指出，利用虚假的恐怖威胁迫使一架客机改道也有损国际社会为应对真正的航空威胁而采取的措施，包括安理会第2309(2016)号决议所述的措施。爱尔兰代表呼吁白俄罗斯按照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的要求采取一切适当行动，并补充指出，事实清楚而且是以详细彻底的实况调查为基础；该调查收集了国家主导的违反国际航空法行为的无可争议的证据。挪威代表说，虽然白俄罗斯指出调查中存在信息缺失，但国际民航组织的结论清楚地表明，此事在很大程度上归咎于白俄罗斯当局本身没有秉诚给予充分合作。美国代表说，安理会必须发出明确信息，即这种行动是不可接受的，必须让责任人承担后果。立陶宛代表呼吁安理会确认白俄罗斯必须对违反国际法的行为负责，并追究其责任。他还呼吁安理会要求白俄罗斯当局提供调查人员所要求但尚未得到的所有重要资料，并继续处理这一问题。拉脱维亚代表同时代表捷克和爱沙尼亚发言。他说，国际民航组织的调查确定了事实，提供了可信和可靠的信息，为安理会和联合国采取进一步行动奠定了良好基础，并呼吁安理会继续密切关注国际航空安全，全面追究责任人的责任。加纳代表提醒所有缔约国，它们承诺不将国际民用航空用于不符合《公约》宗旨的目的，并强调迫切需要加强它们与国际民航组织之间的合作，以确保航空环境不受任何形式的威胁。鉴于所报事实的严重性，加蓬代表呼吁有关各国建设性地参与调查，提供确定事实所需的全部信息。

印度代表说，印度代表团始终主张，此类事件应由国际民航组织开展独立的调查，并在这方面注意到对瑞安航空公司FR-4978航班的调查结论。他补充说，任何此类调查的结论均应建立在事实基础之上，免除任何政治考虑。此外，他指出，导致孤立或排斥的行动不仅会影响民用航空部门的合作，而且会延误对危及乘客安全和安保的情况的判断，因此他强调有必要鼓励相关会员国对这些调查给予合作。巴西代表认为，这一问题涉及人权和国际民用航空安全，他质疑安理会是否是讨论此事的最适当论坛，并表示支持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交报告。同样，墨西哥代表指出，这一事件应在主管民航和人权论坛的框架内处理。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认为，当发生影响民航安全运行的事件时，必须以专业和公正的方式查明事实，因此，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的实况调查起到了重要作用。与此同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和大会审议这一问题表示赞赏，但认为应继续把国际民用航空规则 and 标准作为技术事项加以处理。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俄罗斯代表团有理由相信，所谓“实况调查过程”不过是西方国家对它们不喜欢的国家的一种算旧账做法。他质疑为什么在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于1月31日讨论了据称是关于该事件的最后报告之后，调查仍在继续。在该报告中，实况调查组得出结论：在明斯克着陆的决定是机组人员独立做出的，白俄罗斯方面的所谓罪行并没有得到证实。他断言，西方国家利用其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中的多数席位，迫使调查组继续调查，并在审议修订后的报告之后做出完全不同的决定。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修订后的报告在客观性方面几乎没有可信度。他对国际民航组织的公正性表示严重怀疑，并指出，由于无法对民用航空问题做出适当回应，导致这

⁶⁷ 阿尔巴尼亚、联合王国、美国、法国、爱尔兰、挪威、巴西、肯尼亚、墨西哥、加纳、立陶宛、波兰、拉脱维亚(也代表捷克和爱沙尼亚)、希腊和德国。

些问题在安全理事会这一非专门论坛上讨论，而这些问题与安理会的任务毫无关系。白俄罗斯代表说，这份报告是在某些西方国家的压力下仓促编写的，因此它不是一份共识报告，而是带有偏见且缺乏客观性。他补充说，白俄罗斯永远不会接受该报告的结论，因为该报告建立在不完整信息的基础上，而且缺乏必要的国际合作。中国代表承认国际民航组织在处理瑞安航班迫降事件中根据分工和职责发挥的作用，但表示各方对报告有不同看法，对一些关键信息的来源和真实性表示关切。他补充说，国际民航组织应排除政治因素干扰，充分听取有关方面意见，全面掌握情况，平等对待各方关切，进行独立、专业、严肃的分析，得出经得起检验的结论。

安理会的来文

2022 年提交安理会的几份来文也提到联合国其他机构和有关组织的调查职能，主要涉及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

拉脱维亚代表在 4 月 11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⁶⁸ 以拉脱维亚、爱沙尼亚和立陶宛的名义转递了一份声明，内容涉及同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会议，⁶⁹ 其中三个波罗的海国家的代表指出，俄罗斯军方犯下的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其他违反国际人道法和国际刑法的行为的性别和交叉层面必须指导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工作。

阿尔巴尼亚代表在 4 月 26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⁷⁰ 中转递了 4 月 27 日举行的主题为“确保对乌克兰境内所犯暴行追责”的阿里亚模式会议的概念说明，其中指出，人权理事会设立了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其任务是调查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概念说明还指出，阿里亚模式会议的目标之一是动员和欢迎所有努力，包括该委员会的努力。随后，阿尔巴尼亚代表在 5 月 6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⁷¹ 中分发了上述阿里亚模式会议期间所作的发言，其中许多发言提到该委员会的工作，包括该机构主席的发言。

爱沙尼亚代表在 9 月 27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⁷² 中转递了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就 9 月 27 日在题为“维持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安理会简报会发表的联合声明，⁷³ 其中爱沙尼亚代表以波罗的海国家的名义指出，9 月 23 日，乌克兰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得出结论，俄罗斯联邦部队在乌克兰犯下了战争罪，包括对平民实施酷刑、处决和性暴力。此外，罗马尼亚代表在 10 月 21 日给主席的普通照会⁷⁴ 中转递了罗马尼亚就 10 月 21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发表的声明，⁷⁵ 他在照会中对调查委员会报告中关于 2 月 24 日以来在乌克兰境内发生的广泛战争罪行以及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的令人不安的结论感到震惊。

⁶⁸ 见 [S/2022/305](#)。

⁶⁹ 见 [S/PV.9013](#)。

⁷⁰ 见 [S/2022/352](#)。

⁷¹ 见 [S/2022/375](#)。

⁷² 见 [S/2022/717](#)。

⁷³ 见 [S/PV.9138](#)。

⁷⁴ 见 [S/2022/792](#)。

⁷⁵ 见 [S/PV.9161](#)。

秘书长继续转递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根据第 2118 (2013) 号决议第 12 段提交的关于消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计划的月度报告。⁷⁶ 此外，秘书长在 2 月 1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⁷⁷ 向安理会转递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事实调查组关于据称 2015 年 9 月 1 日和 3 日在马利阿将化学品用作武器的多起事件的报告。此外，秘书长在 2 月 14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⁷⁸ 向安理会转递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事实调查组关于据称 2016 年 10 月 1 日在卡夫尔泽伊塔将化学品用作武器的多起事件的报告。

三. 安全理事会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

第三十三条

1. 任何争端之当事国，于争端之继续存在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时，应尽先以谈判、调查、调停、和解、公断、司法解决、区域机关或区域办法之利用，或各该国自行选择之其他和平方法，求得解决。

2. 安全理事会认为必要时，应促请各当事国以此项方法，解决其争端。

第三十六条

1. 属于第三十三条所指之性质之争端或相似之情势，安全理事会在任何阶段，得建议适当程序或调整方法。

2. 安全理事会对于当事国为解决争端业经采取之任何程序，理应予以考虑。

3. 安全理事会按照本条作成建议时，同时应注意凡具有法律性质之争端，在原则上，理应由当事国依国际法院规约之规定提交国际法院。

第三十七条

1. 属于第三十三条所指之性质之争端，当事国如未能依该条所示方法解决时，应将该项争端提交安全理事会。

2. 安全理事会如认为该项争端之继续存在，在事实上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时，应决定是否当依第三十六条采取行动或建议其所认为适当之解决条件。

第三十八条

安全理事会如经所有争端当事国之请求，得向各当事国作成建议，以求争端之和平解决，但不妨碍第三十三条至第三十七条之规定为限。

说明

《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三条第一项为当事国以和平方法解决争端设定了框架。根据第三十三条第二项，安理会应促请各当事国以第三十三条第一项规定的和平方法解决争端。根据第三十六

⁷⁶ 见 S/2022/76、S/2022/181、S/2022/281、S/2022/365、S/2022/441、S/2022/530、S/2022/585、S/2022/658、S/2022/727、S/2022/828、S/2022/897 和 S/2022/1016。

⁷⁷ 见 S/2022/85。

⁷⁸ 见 S/2022/116。

条第一项，安理会可建议适当程序或调整方法以解决争端。根据第三十六条第二项和第三项，安理会对于当事国为解决争端业经采取之程序，理应予以考虑，并注意凡具有法律性质之争端，在原则上，理应由当事国提交国际法院。根据第三十七条第二项，提交之后，安理会应决定是否依据第三十六条采取行动或建议其所认为适当之解决条件。第三十八条规定，安理会可向各当事国提出建议，以求争端之和平解决。

第三节探讨 2022 年安理会关于在《宪章》第六章框架内和平解决争端问题的决定。为本节的目的，没有考虑根据《宪章》第七章明确通过的决定。A 至 C 分节分别介绍了安理会在以下方面处理和和平解决争端问题的决定：专题问题；具体国家和区域局势；解决涉及秘书长的争端。D 分节提到安理会支持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和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第八部分对此作了详细说明。

A. 安全理事会关于专题问题的决定

本分节概述安理会针对和平解决争端专题问题通过的各项决定。2022 年，在 3 月 23 日通过的关于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在维护阿拉伯区域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主席声明⁷⁹中，注意到在确认两个组织为应对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特别是在受冲突影响的情况下所作的努力的同时，安理会再次要求根据第 2532 (2020)和 2565 (2021)号决议，在安理会面前的所有冲突局势中，包括在阿拉伯区域，立即全面停止敌对行动，并实行人道主义暂停。安理会还强调指出，迫切需要加强和加快国际和区域努力以防止紧张局势升级，鼓励开展多边对话，推进政治解决争端，增进集体安全，推动在该区域所有冲突局势中实现公正和持久和平。⁸⁰此外，安理会重申青年在维护和促进阿拉伯区域和平与安全工作中的重要和积极贡献以及青年在预防和解决阿拉伯区域冲突方面发挥的作用，并强调指出，必须制定可积极促进建设和平努力的青年政策。⁸¹安理会还重申第 1325 (2000)号决议和安理会其他相关决议所确认的妇女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预防和解决冲突及建设和平的重要作用，重点指出妇女的参与、增强权能、领导和融入对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重要性，鼓励在阿拉伯区域加大力度推动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和消除贫困。⁸²

安理会在 7 月 12 日通过的关于战略传播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中的作用的声明⁸³中重申，持久和平的实现和维持不能仅仅依靠军事和技术接触，而必须通过政治解决办法和全面的保持和平办法。在这方面，安理会强调指出，谋求可持续的政治解决应是联合国和平行动筹划和部署的导向。⁸⁴安理会还重申，妇女必须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和平与政治进程的所有阶段以及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⁸⁵

⁷⁹ 关于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的 [S/PRST/2022/1](#)，第十一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6 节。

⁸⁰ [S/PRST/2022/1](#)，第十二段。

⁸¹ 同上，第六段。

⁸² 同上，第十五段。

⁸³ 关于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的 [S/PRST/2022/5](#)，第三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4 节。

⁸⁴ [S/PRST/2022/5](#)，第三段。

⁸⁵ 同上，第八段。

B. 安全理事会针对具体国家和地区局势的建议

《宪章》第三十三条第二项规定，当安理会认为必要时，应促请各当事国以第三十三条第一项确定的方法解决争端。此外，《宪章》第三十六条第一项规定，安理会得建议适当程序或调整方法。第三十七条第二项进一步规定，安理会如认为该项争端之继续存在，在事实上足以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时，应决定是否当依第三十六条采取行动或建议其所认为适当之解决条件。第三十八条规定，安理会如经所有争端当事国之请求，得向各当事国作成建议，以求争端之和平解决，但以不妨碍第三十三条至第三十七条之规定为限。

本分节概述安理会在特定的国家或区域局势下和平解决争端的做法。在处理复杂局势并认定存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时，安理会同时利用《联合国宪章》第六章和第七章下可资使用的工具，以期恢复和平，并为和平解决争端建议程序或方法。本节概述的决定不包括根据第七章明确通过的决定，这些决定在第七和第十部分介绍。本节也不包括 2022 年安理会专门授权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开展的各种斡旋、调解和政治支助任务，这些任务在第十部分介绍。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和平解决国家间和国内冲突和争端提出了广泛建议。如下文概述所述，安理会呼吁停止敌对行动，并就建立持久停火进行接触；全面执行和平协定、和平和包容性政治对话、过渡和选举；通过对话解决长期悬而未决的争端。

停止敌对行动和永久停火

2022 年，安理会呼吁武装团体停止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暴力行为。此外，安理会在对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深表关切的同时，回顾所有会员国有义务以和平手段解决国际争端。安理会还呼吁全面执行利比亚停火协议，从该国撤出所有外国战斗人员，并呼吁将也门加强的停火转化为持久停火和政治解决。此外，安理会还再次促请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防止在戈兰高地进一步违反停火，并促请以色列和黎巴嫩遵守停止敌对行动的规定，支持永久停火，并找到解决争端的长期办法。

更具体地说，安理会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最近出现积极政治动态，欢迎 4 月 21 日在内罗毕召开第二次区域国家元首会议，还欢迎区域各国元首承诺采取双轨办法以寻求在该国实现持久和平。⁸⁶ 安理会对该国东部省份武装团体活动增多表示关切，呼吁在该地区活动的所有武装团体无条件参加刚果民主共和国总统和肯尼亚总统发起的刚果民主共和国内部对话。⁸⁷ 安理会还敦促所有国内武装团体立即停止一切形式的暴力，永久解散，放下武器，并参加复员、解除武装、社区复原和稳定方案。⁸⁸ 此外，安理会确认在履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下的国家和区域承诺方面取得的进展，并鼓励区域国家抓住当前势头，在克服和平与可持续发展面临的挑战和缓和紧张局势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⁸⁹

⁸⁶ 关于“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项目的 [S/PRST/2022/4](#)，第一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4 节。

⁸⁷ [S/PRST/2022/4](#)，第二和第三段。

⁸⁸ 同上，第三段。

⁸⁹ 同上，第七段。

关于戈兰高地的局势，安理会强调指出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均有义务严格、充分遵守 1974 年《以色列和叙利亚部队脱离接触协定》的条款。⁹⁰ 安理会促请各方保持最大限度的克制，防止任何违反停火和隔离区的行为，并充分利用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联络职能，解决共同关心的问题，防止停火线两侧局势升级。⁹¹ 此外，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安理会促请该国国内冲突所有各方在全国，包括在观察员部队行动区内停止军事行动。⁹²

关于黎巴嫩局势，安理会再次呼吁以色列和黎巴嫩支持以第 1701 (2006)号决议第 8 段所述原则和要素为基础的永久停火和长期解决办法。⁹³ 安理会谴责所有空中和陆上侵犯蓝线行为，强烈促请所有各方切实停止敌对行动，防止任何侵犯蓝线行为，尊重蓝线全线并与联合国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充分合作。⁹⁴

关于利比亚局势，安理会促请所有当事方全面执行 2020 年 10 月 23 日停火协议，包括 5+5 联合军事委员会商定的行动计划，敦促会员国尊重和支持该行动计划的全面执行，包括为此不再拖延地从利比亚撤出所有外国部队、外国战斗人员和雇佣军。⁹⁵ 安理会还强调在利比亚不可能有军事解决办法，促请所有当事方不要采取暴力或任何其他可能使紧张局势升级、加剧冲突及破坏政治进程或停火的行动。⁹⁶

关于也门局势，安理会欢迎 2022 年 4 月 1 日宣布实行两个月停火和 2022 年 6 月 2 日延长停火。⁹⁷ 安理会呼吁在联合国主持下，把强化后的停火转变为持久停火和包容性全面政治解决。⁹⁸ 安理会还重申赞同 2018 年《关于荷台达市以及荷台达港、萨利夫港和拉斯伊萨港的协议》，并再次促请也门政府与胡塞武装合作执行协议的所有条款。⁹⁹

和平协定、和平和包容性政治对话、过渡和选举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呼吁结束海地和缅甸的暴力，并呼吁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政治对话与和解。安理会敦促利比亚各政治利益攸关方参与对话，为举行选举创造环境和途径。在索马里选举结束后，安理会呼吁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集中精力执行国家优先事项，包括改革索马里安全部门。此外，安理会确认在执行哥伦比亚和平协定方面取得的成就，并呼吁在这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

⁹⁰ 关于题为“中东局势”项目的第 2639 (2022)和 2671 (2022)号决议，第 2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0 节。

⁹¹ 第 2639 (2022)和 2671 (2022)号决议，第 2 段。

⁹² 同上，序言部分第九段。

⁹³ 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的第 2650 (2022)号决议，第 4 段。

⁹⁴ 同上，第 12 段。

⁹⁵ 关于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的第 2656 (2022)号决议，第 10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0 节。

⁹⁶ 第 2656 (2022)号决议，第 7 段。

⁹⁷ 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的第 2643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⁹⁸ 第 2643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⁹⁹ 同上，序言部分第六段。

安理会欢迎自《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通过以来，哥伦比亚各地在实现和平方面取得进展，并敦促各当事方通过全面执行《最终协议》再接再厉，应对各种挑战，特别是受冲突影响地区的持续暴力问题。¹⁰⁰

关于有关海地的问题，安理会深为关切地注意到该国长期不断恶化的政治、经济、安全、人权、人道主义和粮食安全危机，要求立即停止帮派暴力和犯罪活动。¹⁰¹ 安理会重申，海地所有利益攸关方需要通过包容各方的海地全国对话，包括在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支持下，达成紧急协议，为展开一个由海地人领导的政治进程建立可持续、有时限和得到普遍接受的框架，以便举行包容各方、和平、自由、公正和透明的立法和总统选举。¹⁰²

关于利比亚的政治过渡，安理会回顾《利比亚政治对话论坛路线图》，遗憾的是其中若干应达到的要求迄今未落实，反对可能导致利比亚境内暴力或更广泛分裂的行动，敦促各政治机构和主要利益攸关方商定一条途径，通过对话、妥协和建设性接触，尽快以透明、包容的方式在全国各地举行这些选举。¹⁰³ 安理会呼吁利比亚有关机构和主管部门执行建立信任措施，以创造有利于成功举行全国总统和议会选举的环境。¹⁰⁴

安理会表示深为关切 2021 年 2 月 1 日军方在缅甸实施的当前紧急状态及其对缅甸人民造成严重影响，要求全国各地立即停止一切形式的暴力，并敦促力行克制，缓和紧张局势。¹⁰⁵ 安理会敦促缅甸军方立即释放所有被任意拘留的囚犯，包括温敏总统和昂山素季国务资政，再次呼吁维护民主体制和进程，并谋求对话与和解。¹⁰⁶ 安理会注意到军方对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领导人的承诺，呼吁立即采取具体行动，以切实全面执行东盟所有成员 2021 年 4 月 24 日商定的《五点共识》。¹⁰⁷

在谈到索马里局势时，安理会欢迎选举进程的结束，这使权力得以和平过渡，强调指出快速组建一个包容各方且妇女能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的联邦政府，将有助于国家重大优先事项，促进民族和解、安全，以及支持按照《索马里过渡计划》和国家安全架构从国际安全支助实现过渡。¹⁰⁸ 政府组建后，安理会鼓励索马里抓住机会，在执行国家优先工作方面取得新的进展。¹⁰⁹ 在这方面，安理会强调索马里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为实现这一目标而共同努力的重要性，重申包

¹⁰⁰ 与题为“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的项目有关的第 2655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3 节。

¹⁰¹ 关于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第 2645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七段和第 5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2 节。

¹⁰² 第 2645 (2022)号决议，第 3 段。

¹⁰³ 关于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的第 2647 (2022)号决议，第 3 段。

¹⁰⁴ 第 2647 (2022)号决议，第 4 段。

¹⁰⁵ 关于题为“缅甸局势”的项目的第 2669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一段和第 1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5 节。

¹⁰⁶ 第 2669 (2022)号决议，第 2 和 3 段。

¹⁰⁷ 同上，第 6 段。

¹⁰⁸ 关于题为“索马里局势”的项目的第 2632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 节。

¹⁰⁹ 关于题为“索马里局势”的项目的第 2657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容性对话和地方和解进程对稳定的重要性。¹¹⁰ 安理会还鼓励联邦政府和“索马里兰”恢复对话，以建立信任和加强政治协调。¹¹¹

和平解决争端

2022 年，安理会再次呼吁和平解决与塞浦路斯局势、南苏丹与苏丹关系、乌克兰和西撒哈拉有关的争端。

关于塞浦路斯，安理会重申，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双方和所有相关参与方必须本着开放、灵活和妥协精神对待秘书长的互动，并表现出必要的政治意愿，致力于在联合国主持下自由谈判达成一项均可接受的解决方案。¹¹² 安理会敦促双方为此目的以更大的紧迫感与秘书长及其团队积极接触，包括就秘书长任命一名联合国特使的提议达成协议。¹¹³ 关于瓦罗沙局势，安理会回顾其 2021 年 7 月 23 日的主席声明，¹¹⁴ 其中安理会谴责 2021 年 7 月 20 日土耳其和土族塞人领导人宣布进一步重新开放围封区一部分地区，继续强调指出必须避免采取任何可能加剧岛上紧张局势、有损和平解决前景的单方面行动。¹¹⁵ 安理会表示关切东地中海局势持续紧张，着重指出应根据适用的国际法和平解决争端。¹¹⁶ 安理会促请两族领导人和所有相关各方避免任何可能有损解决进程、加剧岛上紧张局势的行动和言论。¹¹⁷

关于南苏丹与苏丹之间的关系，安理会注意到双方政府努力支持彼此的和平进程，鼓励坚持举行联合政治和安全机制会议和其他联合机制会议，敦促双方在建立阿卜耶伊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方面取得进展。¹¹⁸ 安理会重申，国与国之间的任何领土争端都只应通过和平途径解决，特别指出阿卜耶伊最终地位问题应以符合 2025 年《全面和平协议》的方式，通过当事方之间的谈判予以解决。¹¹⁹

安理会对维持乌克兰的和平与安全深表关切，并回顾，根据《联合国宪章》，所有会员国都有义务以和平方式解决其国际争端。¹²⁰

¹¹⁰ 第 2657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¹¹¹ 同上，序言部分第四段。

¹¹² 关于题为“塞浦路斯局势”的项目的第 2618 (2022) 和 2646 (2022) 号决议，第 2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7 节。

¹¹³ 第 2618 (2022) 和 2646 (2022) 号决议，第 2 段。

¹¹⁴ 见关于题为“塞浦路斯局势”的项目的 S/PRST/2021/13。

¹¹⁵ 第 2618 (2022) 和 2646 (2022) 号决议，第 3 段。

¹¹⁶ 同上，第 4 段。

¹¹⁷ 同上。

¹¹⁸ 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有关的第 2630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四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7 节。

¹¹⁹ 第 2630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¹²⁰ 关于题为“维护乌克兰和平与安全”的项目的 S/PRST/2022/3，第一和二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9 节。

关于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安理会强调需在妥协基础上达成现实、实际可行、持久和彼此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方案。¹²¹ 安理会促请各当事方在秘书长主持下秉承善意且不预设条件地恢复谈判，以期达成公正、持久和彼此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方案，其中保障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¹²² 安理会还呼吁各当事方全面遵守与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就停火问题达成的军事协定，履行对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前任个人特使作出的承诺，避免采取任何可能有损联合国协助的谈判或进一步破坏西撒哈拉局势稳定的行动。¹²³

C. 请秘书长参与安理会和平解决争端工作的决定

虽然《宪章》第九十九条规定，秘书长得将其所认为可能威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事件，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但《宪章》没有具体界定秘书长在和平与安全事务中的作用。不过，安理会关于预防冲突与和平解决争端的工作需要秘书长参与该议程的所有相关方面。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确认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和特使为支持努力结束暴力冲突、推进和平与和解进程、解决未决争端所做的斡旋工作。

制止暴力的斡旋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暴力，安理会欢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和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办公室支持 4 月 21 日第二次区域国家元首会议通过的双轨办法。¹²⁴

关于海地，安理会强调必须增强联海综合办的力量，使其能够发挥斡旋作用，促使海地社会各阶层，特别是政治行为体、民间社会、妇女和宗教领袖，包括生活在帮派控制区的社群，参与支持政治共识以及开展必要改革，以扩大向海地国家警察提供警务咨询支持并重新开设警察派出所，应对武装帮派暴力。¹²⁵

关于黎巴嫩局势，安理会表示大力支持联黎部队继续努力与以色列和黎巴嫩接触，在实地促进联络、协调和务实安排。¹²⁶ 安理会敦促双方系统性、建设性地扩大利用三方机制，加快速度划定并明显标示整个蓝线。¹²⁷ 安理会还敦促所有各方与安理会和秘书长合作，以便在实现第 1701 (2006)号决议所设想的永久停火和长期解决方面取得切实进展。¹²⁸

关于戈兰高地，安理会鼓励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经常地充分利用观察员部队的联络职能来处理共同关切的事项，以防停火线两侧局势有任何升级。¹²⁹

¹²¹ 关于题为“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的项目的第 2654 (2022)号决议，第 2 段。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 节。

¹²² 第 2654 (2022)号决议，第 4 段。

¹²³ 同上，第 6 段。

¹²⁴ S/PRST/2022/4，第一段。关于联刚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²⁵ 第 2645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六段。关于联海综合办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二节。

¹²⁶ 第 2650 (2022)号决议，第 13 段。关于联黎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²⁷ 第 2650 (2022)号决议，第 13 段。

¹²⁸ 同上，第 19 段。

¹²⁹ 第 2639 (2022)和 2671 (2022)号决议，第 2 段。关于观察员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关于乌克兰冲突，安理会表示坚决支持秘书长为寻求和平解决办法所作的努力。¹³⁰

为支持和平协定、政治对话和过渡进行斡旋

关于利比亚局势，安理会欢迎任命阿卜杜拉耶·巴蒂利为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团长，敦促利比亚所有当事方和主要利益攸关方与秘书长特别代表进行建设性和全面的接触，配合他履行任务。¹³¹ 安理会表示支持联利支助团努力促进利比亚社会各界妇女更广泛参与和参加政治进程和公共机构，确认政治进程应包容所有利比亚人，包括青年和民间社会。¹³²

关于缅甸局势，安理会鼓励东盟缅甸问题特使与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密切协调，努力促进全面包容和具有代表性的对话，终结暴力，支持走民主道路。¹³³ 安理会还敦促所有各方与东盟特使和秘书长特使进行建设性合作，开始对话，寻求符合缅甸人民利益的和平解决方案。¹³⁴

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强调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通过提供战略咨询和斡旋、能力建设和协调国际伙伴的支助，在支持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以及其他相关行为体方面起着重要作用，包括在选举支助方面。¹³⁵

支持解决未决争端的斡旋

关于塞浦路斯，安理会表示全力支持秘书长不断与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双方互动，并鼓励举行更多回合的非正式会谈。¹³⁶ 安理会敦促双方以更大的紧迫感与秘书长及其团队积极接触，包括就秘书长任命一名联合国特使的提议达成协议。¹³⁷ 安理会表示深感遗憾的是，双方与有关各方之间在建立有效的直接军事接触机制方面缺乏进展，敦促双方与有关各方保持灵活性并在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协助下互动接触，制定关于建立这样一个机制的适当、可接受的提案并及时予以落实。¹³⁸ 安理会促请两族领导人紧急考虑秘书长斡旋团关于增强技术委员会权能和改善其工作的进一步途径的建议。¹³⁹

关于南苏丹与苏丹之间的关系，安理会鼓励非洲联盟、非洲联盟高级别执行小组和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加强与南苏丹和苏丹政府的调解作用，大力鼓励他们建立阿卜耶伊临时行政和安全安

¹³⁰ S/PRST/2022/3，第三段。

¹³¹ 第 2656 (2022) 号决议，第 2 段。关于联利支助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³² 第 2656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八段。

¹³³ 第 2669 (2022) 号决议，第 7 段。

¹³⁴ 同上，第 8 段。

¹³⁵ 关于题为“索马里局势”的项目的第 2632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四段。

¹³⁶ 关于题为“塞浦路斯局势”的项目的第 2618 (2022) 和 2646 (2022) 号决议，第 2 段。

¹³⁷ 第 2618 (2022) 和 2646 (2022) 号决议，第 2 段。

¹³⁸ 同上，第 7 段。关于联塞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³⁹ 第 2618 (2022) 和 2646 (2022) 号决议，第 5(a) 段。

排, 实现阿卜耶伊最终地位的政治解决。¹⁴⁰ 安理会还强调,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必须采取举措, 支持族群对话, 以加强族群间关系, 促进阿卜耶伊地区的稳定与和解。¹⁴¹

安理会表示全力支持秘书长及其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推动谈判进程, 以实现西撒哈拉问题的解决。¹⁴² 安理会促请各当事方在秘书长主持下秉承善意且不预设条件地恢复谈判, 避免采取任何可能有损联合国协助的谈判或进一步破坏西撒哈拉局势稳定的行动。¹⁴³

D. 涉及区域安排或机构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五十二条, 表示支持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其他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关键作用, 鼓励它们继续作出这些努力, 并加强在这方面与联合国的合作与协调。第八部分介绍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关于其与各区域组织、安排或机构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联合或并行开展的工作的各项决定。

四. 关于《宪章》第六章条款的解释或适用问题的讨论

说明

第四节介绍安理会关于解释《联合国宪章》第六章具体条款的主要讨论, 涉及安理会和秘书长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作用。本节不包括关于区域组织的讨论, 这些讨论在第八部分介绍。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在安理会审议过程中明确提到《宪章》第三十三条、¹⁴⁴ 第三十七条、¹⁴⁵ 第九十九条¹⁴⁶ 和第六章,¹⁴⁷ 尽管并非所有情况都引发合宪问题讨论。没有明确提到第三十六或三十八条。

本节分为三个分节: A. 根据《宪章》第三十三条提及和平解决手段; B. 根据第三十六条第三项将法律争端提交国际法院; C. 秘书长为和平解决争端援引第九十九条。本节介绍本文件所述期间引发相关合宪问题讨论的案例。

¹⁴⁰ 第 2630 (2022) 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五段。

¹⁴¹ 同上, 序言部分第六段。关于联阿安全部队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⁴² 第 2654 (2022) 号决议, 第 3 段。

¹⁴³ 同上, 第 4 和 6 段。

¹⁴⁴ 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见 S/PV.9167(肯尼亚); 关于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见 S/PV.9216(巴西)。

¹⁴⁵ 关于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见 S/PV.9079(秘鲁)。

¹⁴⁶ 关于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 见 S/PV.9079(奥地利); 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见 S/PV.9167(肯尼亚和墨西哥)、S/PV.9220(肯尼亚和巴基斯坦)和 S/PV.9220 (Resumption 1)(新加坡)。

¹⁴⁷ 关于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见 S/PV.8960(加蓬和乌克兰)和 S/PV.9206(巴西); 关于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见 S/PV.8962(加纳); 关于有关伊拉克的局势, 见 S/PV.8975(伊拉克)和 S/PV.9145(巴西); 关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见 S/PV.8986(巴西); 关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见 S/PV.9052 (Resumption 1)(意大利)、S/PV.9112(秘书长和巴西); 关于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见 S/PV.9054(中国)。

A. 根据《宪章》第三十三条提及和平解决手段

《宪章》第三十三条规定，任何可能危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争端应尽先通过谈判、调解或其他和平手段解决，并规定，安理会可以促请各方使用这种手段解决其争端。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案例 7）、“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案例 8）、“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案例 9）和“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案例 10）的项目下就第三十三条进行了讨论。

案例 7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 月 18 日，在当月轮值主席挪威的倡议下，¹⁴⁸ 安理会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保护参与：处理针对和平与安全进程中的妇女的暴力”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期间听取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妇女和儿童法律研究基金会执行主任、非政府组织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的通报。¹⁴⁹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在通报中指出，安理会在确保由妇女和为妇女建设和平的努力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但指出，1992 年至 2019 年，全世界主要和平进程中只有 13% 的谈判者、6% 的调解者和 6% 的签署者是妇女。¹⁵⁰ 她指出，侵犯妇女人权的行为严重破坏了预防冲突和保持和平的全球努力，因为这些行为阻碍了妇女的参与和领导。她认为，安理会有必要考虑采取协调一致的办法，确保妇女安全参与和平进程以及参与安理会的工作，并补充说，不反映妇女的声音、现实和权利的和平决定是不可持续的。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就妇女有意义和安全地参与政治进程及和平解决争端的重要性以及如何确保妇女参与政治进程及和平解决争端交换了意见。许多发言者在发言中回顾，第 1325 (2000) 号决议和总体做法表明，包容性、包括妇女的包容性，对于预防冲突与保持和平至关重要。几位发言者赞同这一观点，指出妇女的作用以及妇女为和平进程带来的独特视角，包括对当地社区和动态的了解。¹⁵¹ 例如，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长指出，妇女的声音为和平讨论带来了真正的性别平等观点，从而导致更好的政策和更公平、对性别问题具有敏感认识、可持续的和平协议。¹⁵² 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妇女的参与至关重要，因为除其他外，这有助于与当地居民建立信任和基于信任的关系。挪威外交部长认为，妇女的参与是改变游戏规则长期因素，因为妇女可以直接影响有关和平与安全的决定，从而形成对她们及其家庭和社区有效的保护措施。卢旺达代表指出，第 1325 (2000) 号决议将妇女问题置于全球预防冲突的中心，同时强调，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和平与安全进程有助于尽量减少冲突和社区对抗的可能性，并为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当地居民提供更大的安全感。

尽管其重要性不言而喻，但安理会成员和非成员都认识到，由于缺乏保护，妇女有效参与预防和解决冲突的工作仍然受到阻碍。在这方面，许多发言者提到，各国负有责任促进和发展必要的

¹⁴⁸ 通过 1 月 10 日的信分发了概念说明(S/2022/22)。

¹⁴⁹ 见 S/PV.8949 和 S/PV.8949 (Resumption 1)。关于通报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9 节。

¹⁵⁰ 见 S/PV.8949。

¹⁵¹ 同上(加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俄罗斯联邦、挪威和卢旺达)；S/PV.8949 (Resumption 1)(约旦)。

¹⁵² 见 S/PV.8949。

机制和机构，以促进对妇女的威胁和暴力行为的问责，并保护妇女的参与。¹⁵³ 比利时代表同时代表荷兰和卢森堡发言，指出必须在和平与安全进程中采用性别观点，考虑不同妇女人权维护者群体面临的特定风险，并在可能的情况下纳入适当的风险缓解措施。¹⁵⁴ 阿根廷代表说，使妇女参与和平进程正常化，彰显她们发挥的重要作用，以及通过问责措施让针对她们的攻击付出更高代价，对于扩大妇女参与空间至关重要。

从更广泛的角度来看，中国代表指出，必须标本兼治，消除暴力和冲突根源，更要将全面预防和化解冲突作为对妇女最根本的保护。¹⁵⁵ 俄罗斯联邦代表呼吁更加关注妇女面临的具体发展问题，包括受冲突影响国家的消除贫困和女性接受教育。印度代表呼吁会员国在民主、多元化和法治原则的基础上，为妇女有意义的参与创造有利的政治环境，并以整体方式平等地关注增强妇女的社会经济权能。卢旺达代表说，保护妇女应成为制订政策框架以寻求提供平等权利与机会的包容性进程的一部分。

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在解决冲突过程中为某些类别的参与者制定优待程序不仅适得其反，而且是危险的，因为它可能引发更多社会紧张局势，掀起新的冲突浪潮，并加剧现有的冲突。他补充说，显然，为妇女参与解决冲突创造安全条件需要建立这一进程所有参与者的安全保障。这是确保切实、强劲和持久和平的唯一途径。中国代表强调，一视同仁，全面加强冲突地区妇女保护。受冲突影响的女性，无论是否参与和平进程，都应平等享有安全保障。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强调，会员国必须采取严肃措施，解决结构性性别不平等，这是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主要根源。

发言者还认识到需要在整个联合国系统采取措施保护妇女的政治参与。例如，瑞士代表代表人权和预防冲突核心小组发言说，广大联合国系统有义务防止和应对恐吓和报复提供信息者或寻求与联合国配合者的指称事件，并且确保发生此类行为时进行问责。马耳他代表强调，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参与支柱和保护支柱密切相关，没有保护就不可能有参与。爱尔兰代表说，爱尔兰代表团将继续坚持妇女安全参与联合国领导的和平进程。加纳外交和区域一体化部长表示，安理会应敦促秘书长确保有针对性地、切实可行地迅速分配资源，以协助应对妇女和平建设者面临的威胁，并进行斡旋，建设冲突地区联合国工作人员的能力，目的是提高他们对妇女在和平进程中的工作的了解。她还建议，应利用联合国制裁委员会，将那些对参与建设和平的妇女实施恐吓、威胁和报复的人绳之以法，并鼓励妇女积极参与专家小组。

一些发言者具体谈到加强联合国和平行动在这一领域的工作，将保护妇女的政治参与纳入其任务规定，并部署更多的女性维和人员和保护妇女顾问。¹⁵⁶ 日本代表建议，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等联合国机构和当地非政府机构可以在支持和保护妇女参与和平与安全进程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并补充说，妇女人权捍卫者和和平建设者的充分、平等和有意义的参与

¹⁵³ 同上(加纳、美国、印度、法国、肯尼亚、墨西哥、日本、马耳他、加拿大(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新西兰、爱沙尼亚和卢旺达)；[S/PV.8949 \(Resumption 1\)](#)(葡萄牙、斯洛伐克、阿根廷、立陶宛、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丹麦(代表北欧国家))。

¹⁵⁴ 见 [S/PV.8949 \(Resumption 1\)](#)。

¹⁵⁵ 见 [S/PV.8949](#)。

¹⁵⁶ 同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国、印度、巴西、墨西哥、加拿大(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和波兰)；[S/PV.8949 \(Resumption 1\)](#)(葡萄牙、厄瓜多尔、阿根廷、印度尼西亚、斐济、马来西亚和丹麦(代表北欧国家))。

需要长期的集体努力。¹⁵⁷ 阿尔巴尼亚欧洲和外交部长强调，必须支持和资助联合国有关实体，使它们能够提供保护，并将为妇女人权维护者启动供资窗口描述为一个积极的事态发展，其他代表团随后也表示赞同。同样，加拿大代表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发言，鼓励联合国、其会员国、国际金融机构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为保护妇女和平建设者、人权维护者和性别平等倡导者提供快速、灵活和真正的资金。

多位发言者在其会议上强调了安理会在保护妇女政治参与方面的责任和作用，包括保护民间社会妇女参与方面的责任和作用。¹⁵⁸ 在这方面，巴西代表说，安理会不仅必须努力使妇女参加和平谈判，而且还必须设法保护应邀参加谈判的妇女不受直接暴力和恐吓。¹⁵⁹ 他还说，使妇女参与和平进程正常化并提升她们的作用，包括让她们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是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一个非常具体的方式。几位发言者表示支持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处理和减少与安理会和联合国接触的妇女遭受报复的风险方面所做的工作。¹⁶⁰ 联合王国代表认为，安理会只有在收到关于当地局势的诚实通报，特别是妇女人权维护者和和平建设者的通报时，才能有效运作。¹⁶¹ 比利时代表强调妇女人权维护者与安理会接触的重要性，指出保护勇于来到理事会会议厅的人的集体责任，包括采取预防措施减少风险，以及在发生报复情况下确保问责和保护。¹⁶² 多个代表团一致认为，安理会必须明确谴责对妇女和平建设者的威胁或暴力行为，特别是与安理会接触的妇女和平建设者。¹⁶³

案例 8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在 1 月 31 日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¹⁶⁴ 上，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向安理会通报了关于俄罗斯联邦部署部队和重武器以及与乌克兰边境沿线紧张局势加剧的报告。在随后的讨论中，几位发言者提到当事方有义务根据《宪章》第六章和平解决争端。

例如，加蓬代表呼吁所有利益攸关方表现出克制，转向对话和谈判，以维护该区域的稳定与和平，同时强调，现在是国际社会及其成员根据《宪章》第六章启动预防外交渠道的时候了。墨西哥代表回顾说，各国义务按照国际法的规定，以和平手段解决争端，并强调安理会有责任开展预防工作，根据情况需要采取相应措施。他补充说，墨西哥一直捍卫并将继续捍卫使用外交手

¹⁵⁷ 见 [S/PV.8949](#)。

¹⁵⁸ 同上(阿尔巴尼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爱尔兰、巴西、墨西哥、挪威、斯洛文尼亚、加拿大(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新西兰、欧洲联盟、爱沙尼亚和瑞士(代表人权和预防冲突核心小组)；[S/PV.8949 \(Resumption 1\)](#)(葡萄牙、比利时、厄瓜多尔、丹麦(代表北欧国家))。

¹⁵⁹ 见 [S/PV.8949](#)。

¹⁶⁰ 同上(联合王国、法国、墨西哥、欧洲联盟、意大利和瑞士(代表人权和预防冲突核心小组))；[S/PV.8949 \(Resumption 1\)](#)(葡萄牙、比利时和斯洛伐克)。

¹⁶¹ 见 [S/PV.8949](#)。

¹⁶² 见 [S/PV.8949 \(Resumption 1\)](#)。

¹⁶³ 见 [S/PV.8949](#)(加纳、法国、墨西哥、马耳他、斯洛文尼亚、加拿大、新西兰、爱沙尼亚和瑞士(代表人权和预防冲突核心小组))；[S/PV.8949 \(Resumption 1\)](#)(葡萄牙、比利时(代表比、荷、卢三国)、厄瓜多尔、列支敦士登、澳大利亚、拉脱维亚和丹麦(代表北欧国家))。

¹⁶⁴ 见 [S/PV.8960](#)。

段而不是武力，在安理会面临的问题上，外交渠道仍然开放，尚未用尽。肯尼亚代表说，在属地管辖权或安全利益方面存在争端的情况下，肯尼亚坚决支持耐心外交，将其作为“第一、第二和第三选择”。加纳代表说，会员国之间的分歧只能按照《宪章》通过和平手段解决。巴西代表呼吁以非选择性方式连贯一致地实施《宪章》所载原则，并回顾说，禁止使用武力、和平解决争端以及主权、领土完整和保护人权的原则是集体安全体系的支柱。他还强调，需要本着诚意解决包括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在内的所有各方的合理安全关切，并鼓励各方就执行明斯克协议进行真正的谈判。

乌克兰代表在发言中指出，安理会成员在会上收到了非常重要的信息，他们需要考虑这些信息，以便酌情作出知情决定，迅速果断地采取行动，根据《宪章》第六章采取预防外交。他指出，该章规定安理会有责任调查可能导致国际摩擦或引起争端的任何争端。

案例 9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8 月 22 日，在当月轮值主席中国的倡议下，¹⁶⁵ 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加强对话合作，维护共同安全”的分项下举行会议。期间，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十次审议大会主席的通报。¹⁶⁶

秘书长在通报中指出，集体安全体系正受到前所未有的考验，世界因地缘政治分歧、冲突和不稳定而四分五裂，从军事政变到国家间冲突、入侵和战争，并补充说，大国之间，包括安理会内，仍然存在分歧，继续限制着国际社会作出集体反应的能力。¹⁶⁷ 他强调指出，使世界免遭灾难性世界大战的工具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但这些工具必须适合当今迅速恶化的国际和平与安全环境，而且有必要围绕确保集体安全所需的合作、包括联合国的工作重新形成全球共识。秘书长指出，通过他在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中提出的《新和平纲领》的建议，¹⁶⁸ 正在探讨《宪章》结束冲突的外交工具箱，特别是第六章关于谈判、调查、调停、和解、仲裁和司法解决的规定。还将重点放在预防和建设和平上，包括加强对未来威胁的预见，预测可能爆发暴力的热点和长期存在的情况，并探讨区域行为体和团体的新的和扩大的作用，特别是在出现对和平与安全的跨境威胁时。¹⁶⁹ 这还包括在能够消除冲突根源的政治和资金投资中以人权为先，从社会保护和教育到终结暴力和歧视的方案规划、再到增加妇女对公民和政治生活的参与，一概如此。

第十次审议大会主席指出，并非所有安理会成员都是《不扩散条约》的缔约国，他表示希望安理会成员能够认识到《条约》在促进改善国际安全环境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并补充说，对于共同安全来说，没有什么问题比防止使用核武器更重要。

关于多边体系和核不扩散的现状，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如何加强执行《宪章》关于和平解决争端的第六章。巴西代表在发言中表示，国际社会应更频繁地利用预防外交和调解，并应更多地关注第六章而不是第七章。他指出，作用力和反作用力法则尤其适用于武力的使用，并强调坚持和

¹⁶⁵ 通过 8 月 12 日的信分发了概念说明(见 [S/2022/617](#))。

¹⁶⁶ 见 [S/PV.9112](#)。关于通报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5 节。

¹⁶⁷ 见 [S/PV.9112](#)。

¹⁶⁸ 见 [A/75/982](#)。

¹⁶⁹ 见 [S/PV.9112](#)。

平解决争端是摆脱恶性循环的唯一途径。加蓬代表表示，国际合作意味着无论在平时时期还是在战争时期都共同行动、定期磋商、缓和分歧。这位代表认为，这也意味着考虑或顾及彼此的期望，缓和紧张局势，以寻求和平解决争端。联合王国代表说，对话与合作是解决争端和建设和平与安全的基本组成部分。加纳代表认为，在目前情况下，可能有必要启动一个协商一致的进程，让会员国正式重新承诺遵守《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特别是其关键宗旨，即在和平解决争端、除非常有限和明确规定的条件外不在国际关系中使用武力、发展友好关系，寻求国际合作解决国际问题。墨西哥代表指出，墨西哥始终倡导对话及和平解决争端，以便及早解决冲突，防止冲突升级。他补充说，预防外交和诉诸和平解决争端的手段是维持和平的关键，为了进行真正有效的外交，联合国必须加强其主要机关之间的协调。中国代表表示，实现共同安全的唯一途径是，通过对话合作找到最大公约数，以和平方式解决争端。他补充说，安理会成员要在推动政治解决争端方面下更大功夫，同秘书长斡旋努力形成合力，更好地应对当前挑战、保障共同安全。

巴西代表指出，持久和平需要采取综合办法。建设和平委员会作为一个平台，可以促进有可能陷入或重新陷入冲突的特定国家的相关伙伴之间加强协调，这将大大有助于采取综合办法。爱尔兰代表呼吁摆脱在危机发生后作出反应这种预设的立场，要在预防方面更加积极主动。爱尔兰赞同秘书长在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中提出的呼吁，即加强对委员会的支持，并确保建设和平得到充足和可持续的资金。她还指出，委员会继续推进其民间社会参与，增加向安理会提供的咨询意见，并作为更广泛的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的一部分，促进关于建设和平筹资的讨论。阿尔巴尼亚代表表示支持《新和平纲领》。该纲领高度重视通过全面综合的和平与安全办法来加强人权和自由以及国际法。阿尔巴尼亚代表指出，通过投资于预防而不是一味地解决症状，有可能做得更好，取得更多成就，对话与合作对此至关重要。

挪威代表认为，有必要提高安理会对局势的了解。她补充说，在这方面，秘书处和联合国工作人员可发挥关键作用，利用他们与安理会的互动，提请安理会注意新出现的问题，并发出警报。挪威坚信，要实现可持续的和平，就需要与任何冲突中的所有相关行为体沟通，在这方面，充分和切实包容妇女至关重要。爱尔兰代表强调，必须确保和平与安全的办法采取基于人权的包容性办法，特别是包容最弱势群体。此外，她指出，必须在理事会会议厅关注妇女、青年、人权维护者和民间社会代表，必须让他们能够自由谈论冲突的严峻现实，而不必担心报复或恐吓。她补充说，支持当地的和平建设者，特别是妇女和青年，是就冲突找到当地可持续解决办法的关键。

案例 10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

在 9 月 15 日题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S/2022/688)上，¹⁷⁰ 安理会听取了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和平行动部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关于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边境局势的通报。

会议期间，几位发言者强调和平解决两国争端的重要性，呼吁停止敌对行动，并指出使用暴力或武力是不可接受的。加蓬代表谴责使用武力解决国家间争端，并重申冲突不可能有可行的军事解决办法。印度代表说，诸如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之间的争端应通过外交和对话解决，并强调任何冲突都不能用军事或暴力解决。她鼓励双方通过外交途径达成持久和平的解决办法。挪威代表指出，使用军事力量解决争端是不可接受的。她说，挪威代表团对停止敌对行动协议的消息感

¹⁷⁰ 见 S/PV.9132。

到鼓舞，对这一举措表示欢迎，并呼吁双方立即采取步骤，缓和紧张局势，实行最大限度的克制。她补充说，任何悬而未决的问题都必须通过对话并在现有模式内和平解决。加纳代表欢迎这次会议，认为这使安理会有机会集中关注如何在各方都能接受的既定国际原则基础上和平解决冲突，并认为使用暴力不能成为解决争端的最后仲裁者。他还敦促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维持停火，并再次呼吁完全停止敌对行动和缓和紧张局势。巴西代表呼吁各方尊重国际法和《宪章》，通过对话和外交解决争端。他还敦促双方避免采取可能加剧紧张局势和威胁平民安全的行动。法国代表指出，《宪章》约束每个人和平解决争端，双方必须恢复对话，通过谈判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

此外，在 12 月 20 日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¹⁷¹ 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的另一次通报。他在通报中赞扬正在进行的各种接触和调解努力，并鼓励密切协调，以确保取得最大成效。他还回顾，秘书长在与亚美尼亚总理和阿塞拜疆外交部长的双边会晤中，敦促在和平解决方面取得进展。

在讨论期间，安理会成员呼吁缓和紧张局势，通过对话和谈判解决未决问题。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敦促双方根据国际法和《宪章》，通过和平和外交手段解决分歧，并鼓励他们本着诚意建设性地参与调解努力。阿尔巴尼亚代表说，除了通过外交途径和平谈判解决问题之外，别无他择。中国代表表示，围绕拉钦走廊的有关争议应该通过对话协商解决，并鼓励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在与俄罗斯联邦发表的三方声明基础上，在俄罗斯等有关方面的斡旋下，坚持相向而行，根据公认的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准则妥善解决两国间的争议。美国代表说，必须通过和平谈判解决两国之间悬而未决的问题，并补充说，国际社会必须尽自己的一份力量，继续努力以外交手段促成持久和平。俄罗斯联邦代表呼吁阿塞拜疆和亚美尼亚力行克制，不要采取可能加剧紧张局势的步骤，认为两国之间的所有争端都应完全通过政治和外交手段解决。肯尼亚代表认为，利用《宪章》中提供的和平解决争端的工具，包括协商和谈判，是取得可持续成果的最佳机会。墨西哥代表呼吁有能力与各当事方进行对话的国际行为体敦促各当事方通过外交途径解决分歧。加纳代表指出，除其他外，必须在国际法和《宪章》、特别是和平解决争端等原则的基础上，开展界定和划定边界的进程。印度代表重申印度支持该区域正在进行的调解努力，并指出印度的一贯立场，即此类争端应通过外交和对话解决。

B. 根据《宪章》第三十六条第三项将法律争端提交国际法院

《宪章》第三十六条第三项规定，安理会按照本条作成建议时，同时理应注意凡具有法律性质之争端，在原则上，理应由当事国依国际法院规约之规定提交国际法院。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就第三十六条第三项进行了关于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的讨论(案例 11)。

案例 11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6 月 2 日，在当月轮值主席阿尔巴尼亚的倡议下，¹⁷² 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加强对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的问责和司法”的分项下举行了高级别公开辩论。¹⁷³ 会

¹⁷¹ 见 [S/PV.9228](#)。

¹⁷² 通过 5 月 24 日的信分发了概念说明([S/2022/418/Rev.1](#))。

¹⁷³ 见 [S/PV.9052](#) 和 [S/PV.9052 \(Resumption 1\)](#)。

议期间，安理会听取了国际法院院长、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牛津大学达波·阿坎德教授的通报。¹⁷⁴

国际法院院长在通报中强调了国际法院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特别是在问责的法律框架内的贡献。她指出，如果国家间的管辖法律明确并达成一致意见，如果有一个机制确保国家间争端得到裁决，对暴行的问责就会得到加强。正是出于这些关切，国际法委员会制定了关于预防和惩治危害人类罪的条款草案，大会正在审议该草案。国际法院院长还指出，条款草案为法院裁决或仲裁国家间争端提供了依据，从而促进了在危害人类罪方面追究国家责任的目标。通过一项关于危害人类罪的公约将是促进对违反国际法中一些最基本义务的行为追责的一种方式。她最后说，国际法院随时准备在这样一项公约的基础上对其拥有管辖权的任何争端作出裁决。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在发言中确认国际法院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发挥的作用。印度代表说，作为联合国主要的司法机关，国际法院的作用是，根据国际法解决各国提交的法律争端，并就联合国授权机关和专门机构移交的法律问题发表咨询意见。爱尔兰代表同意国际法院院长的观点，即国际法院对于维护和加强基于法治的国际秩序至关重要，并指出《爱尔兰宪法》确认爱尔兰遵守通过国际仲裁或司法裁决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原则。他还表示坚信国际法院在帮助预防国家间冲突方面的作用的价值，敦促所有会员国、特别是安理会成员接受国际法院的强制管辖，并呼吁安理会加强与国际法院的合作。巴西代表指出，国际法院通过向会员国提供解决分歧的法律和预防手段，在预防冲突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墨西哥代表认为，必须加强国际法院，因为它是本组织的主要司法机关，是在涉及国家的国际责任的案件中追责工作的保证者。实现这一点的办法可以是将属于国际法院管辖的争议提交给国际法院。然而，更多会员国必须无条件接受国际法院的强制管辖。墨西哥代表还指出，秘书长必须继续作为寻求对话和调解紧张局势的关键行为体，并指出，作为一项补充工具，大会应授予秘书长请求国际法院发表咨询意见的永久授权。前任秘书长布特罗斯·布特罗斯-加利已提出这一建议。挪威代表强调国际法院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重要作用。她认为，安理会成员负有特殊责任，应尽其所能确保各方忠实遵守国际法院作出的具有约束力的裁决。

关于国家对其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斯洛伐克代表表示赞赏国际法院的工作及其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重要作用。¹⁷⁵ 他重申，斯洛伐克呼吁所有国家接受国际法院的管辖权，尊重其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决定，并呼吁安理会密切关注不遵守的情况。菲律宾代表指出，会员国可考虑更多地利用安理会的实况调查能力，并指出，安理会也可请国际法院就其活动范围内出现的法律问题，包括就问责制国际法律原则和相关问责机制的制度化问题发表咨询意见，以便在实践中产生影响。

C. 秘书长为和平解决争端援用《宪章》第九十九条

《宪章》第九十九条规定，秘书长得将其所认为可能威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任何事件，提请安理会注意。在关于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案例 12)中，讨论了秘书长根据第九十九条可利用的多种工具。

¹⁷⁴ 见 [S/PV.9052](#)。关于通报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5 节。

¹⁷⁵ 见 [S/PV.9052 \(Resumption 1\)](#)。

案例 12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12月14日,在当月轮值主席印度的倡议下,¹⁷⁶安理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改革后的多边主义新方向”的分项下举行了高级别公开辩论。¹⁷⁷会上,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和大会主席的通报。¹⁷⁸在辩论期间,发言者提到《宪章》第九十九条和秘书长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斡旋作用。¹⁷⁹

秘书长在通报中宣布,他希望在2023年向会员国提交的《新和平纲领》除其他外,将应对各种新老安全挑战,并探讨如何更新现有的调解、维持和平、建设和平和反恐工具,同时还将审视非传统领域包括网络空间和外层空间的新威胁和新出现的威胁。¹⁸⁰

肯尼亚代表呼吁遵守《宪章》第一百条。该条保护秘书长和联合国工作人员不受外部影响和指示。他指出,秘书长必须完全站在《宪章》一边,并应充分遵守第九十九条,而不考虑任何国家或当事方的赞同或反对。墨西哥代表认为,安理会能否根据其使命成功履行其职责,还取决于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国际法院能否与秘书长一道努力,成功地履行各自的职责。挪威代表说,安理会应更加明确地支持秘书长的斡旋。

巴基斯坦代表认为,秘书长应更坚决地行使《宪章》第九十九条赋予的权力,提请安理会注意阻止对和平与安全迫在眉睫的威胁,冲突或争端的任何一方都不得拒绝秘书长的斡旋,或拒绝诉诸《宪章》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和平解决争端的方式。新加坡代表指出,联合国的任何改革都应利用秘书长的斡旋并赋予其权力,他明确提到第九十九条,并表示支持秘书长在调解和预防冲突方面发挥更大作用。¹⁸¹在这方面,他列举了黑海谷物倡议。该倡议使乌克兰能够在国际上出口谷物,这有助于确保粮食供应和稳定全球粮食价格。这是秘书长最近进行斡旋的一个具体例子。厄瓜多尔代表认为,安理会应支持秘书长努力促进采取预防性办法,解决冲突的根源,优先建设和平、加快裁军和加强不扩散,并打击助长暴力极端主义的腐蚀性反体制言论。

¹⁷⁶ 通过11月25日的信分发了概念说明(S/2022/880)。

¹⁷⁷ 见S/PV.9220和S/PV.9220 (Resumption 1)。

¹⁷⁸ 见S/PV.9220。关于通报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35节。

¹⁷⁹ 见S/PV.9220和S/PV.9220 (Resumption 1)。

¹⁸⁰ 见S/PV.9220。

¹⁸¹ 见S/PV.9220 (Resumption 1)。

第七部分

针对威胁和平、破坏和平及侵略行为的行动(《宪章》第七章)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459
一. 依据《宪章》第三十九条确定是否存在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侵略行为	461
说明	461
A. 安全理事会关于第三十九条的决定	461
B.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讨论	465
C. 安全理事会收到的来文中对第三十九条的提及	469
二. 依据《宪章》第四十条采取预防局势恶化的临时措施	469
说明	469
三. 依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武力以外措施	469
说明	469
A.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决定	470
B.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486
四. 依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措施	495
说明	495
A.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决定	495
B.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讨论	497
五. 审议《宪章》第四十三至四十五条	500
说明	501
A. 会员国需要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捐助、支持和援助, 包括军事航空资产	501
B. 确认需要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商	504
六. 军事参谋团依据《宪章》第四十六和四十七条发挥的作用和组成情况	505
说明	505
七. 会员国依据《宪章》第四十八条必须采取的行动	506
说明	506
A. 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宪章》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	506
B. 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宪章》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	509

八. 按照《宪章》第四十九条彼此协助.....	511
说明	511
A. 安全理事会要求彼此协助以执行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的措施的决定.....	511
B. 安全理事会要求彼此协助以执行根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的措施的决定.....	512
九. 《宪章》第五十条所述性质的特殊经济问题.....	512
说明	512
十. 依据《宪章》第五十一条拥有的单独或集体自卫的权利.....	516
说明	517
A. 与第五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517
B. 安全理事会收到的来文中对第五十一条和自卫权的提及.....	525

介绍性说明

本补编第七部分介绍安全理事会在《联合国宪章》第七章包括第三十九至五十一条框架内针对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侵略行为采取的行动。本部分共分为 10 节,各节均侧重于提供选定的资料,重点说明安理会在审议和决定中对第七章各项规定的解释和适用。

第一至四节涵盖与第三十九至四十二条有关的资料。第三十九至四十二条规定安理会有权确定是否存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并对这些威胁采取适当行动,包括实施制裁措施或授权使用武力。第五和六节的重点是关于指挥和部署军事部队的第四十三至四十七条。第七和八节分别论述会员国根据第四十八和四十九条承担的义务,第九和十节则分别论述涉及第五十和五十一条的安理会惯例。

各节包含分节,介绍安理会内部就适当解释和执行关于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责任的规定进行讨论的情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与以往时期一样,安理会通过的决议中有 52%(54 项决议中的 28 项)明确根据《宪章》第七章获得通过。这些决议大多涉及联合国和区域维持和平特派团或多国部队的任务,以及制裁措施的实施、延长、修改或终止。

如第一节所述,2022 年,安理会虽未确定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任何新的威胁,但重申阿富汗、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海地、黎巴嫩、利比亚、马里、索马里、南苏丹和苏丹(包括阿卜耶伊)、也门和前南斯拉夫的局势对区域和(或)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在具体国家和区域方面,安理会在其决定中回顾过去认定在这些局势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重大威胁的情况。例如在阿富汗问题上,安理会对非法毒品的种植、生产、贸易和贩运表示关切,并确认阿富汗境内贩毒的非法收益是威胁区域和国际安全的恐怖主义团体和非国家行为体的一个资金来源。对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局势,安理会认定,该国破坏性的人道主义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表示严重关切青年党及其恐怖活动和其他活动继续对索马里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稳定构成严重威胁。

2022 年,安理会在关于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专题项目下认定,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关于更广义的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安理会认定,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所构成的威胁,连同非法贩运此类武器及其运载工具以及可用于设计、开发、生产或使用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相关材料、设备和技术所构成的威胁,给此类武器的扩散增加了新的层面,也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安理会还回顾,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全球威胁。

如第二节所述,2022 年,安理会并未通过任何决定要求遵守可能与《宪章》第四十条的解释和适用有关的临时措施,也未进行任何与第四十条的解释和适用有关的讨论。

如第三节所述,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建立了一个新的关于海地的制裁制度,并将关于索马里的制裁制度更名为关于青年党的制裁制度,强调了对青年党实施的制裁措施的重点。此外,安理会通过第 2664(2022)号决议,对安理会或其制裁委员会实施的所有资产冻结实行长期人道主义豁免,但针对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制度除外,豁免最初适用两年,但对塔利班制裁制度除外,因为第 2615(2021)号决议规定的人道主义豁免将继续有效。安理会延长了关于中非共和国、利比亚、马里、南苏丹、苏丹和也门的现有措施以及关于青年党的措施。安理会还延

长了针对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以及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及关联人员的现行措施。除了延长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现有措施外，安理会还扩大了列名标准，将参与生产、制造或使用简易爆炸装置的个人和实体包括在内，并取消了对向刚果民主共和国运送武器和相关物资的通知要求。关于几内亚比绍的措施并无变动。在司法措施方面，2022 年并未采取行动。

如第四节所述，安理会重申 2022 年之前授权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多国部队根据《宪章》第七章使用武力，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里、索马里、南苏丹和苏丹(包括阿卜耶伊)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在这方面，安理会延长了对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和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使用武力执行保护平民任务的授权。关于利比亚局势，安理会再次授权会员国在打击偷运移民者以及在执行武器禁运过程中对船只进行检查时，动用“一切与特定情形相称的措施”。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安理会再次授权在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军事行动(欧洲联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派驻力量下采取行动的会员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执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领空一切民用和军用空中交通指挥和管控规则和程序并确保其得到遵守，并应欧洲联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或北约的请求，采取“一切必要措施”进行保护。

如第五至八节所述，在维持和平方面，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促请会员国提供部队和其他资产，包括空中战力实现手段。会员国还呼吁安理会加强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互动和协商。此外，安理会经常要求各国和非国家行为体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遵守其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的决定。如第九节所述，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反恐措施和制裁对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影响。如第十节所述，在给安理会来文中以及在安理会关于乌克兰冲突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的讨论中，大量引用了《宪章》第五十一条及单独和(或)集体自卫原则。2022 年，与 2021 年相比，提及第五十一条的次数增加了四倍。

一. 依据《宪章》第三十九条确定是否存在 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侵略行为

第三十九条

安全理事会应断定任何和平之威胁、和平之破坏或侵略行为之是否存在, 并应作成建议或抉择依第四十一条及第四十二条规定之办法, 以维持或恢复国际和平及安全。

说明

第一节涉及安理会在依据《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九条确定是否存在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侵略行为方面的惯例。本节提供关于安理会确定是否存在威胁的资料, 并审查就威胁进行辩论的情况。本节分为三个分节。A分节概述安理会认定“威胁和平”的决定。B分节载有一系列案例研究, 介绍安理会就依据第三十九条确定是否存在威胁进行审议时以及通过 A 分节所述部分决议时提出的一些论点。C分节概述了 2022 年安理会收到的来文中提及第三十九条的情况。

A. 安全理事会关于第三十九条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并未确定存在任何破坏和平、侵略行为或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新威胁。

持续威胁

2022 年, 安理会继续监测现有和新出现的冲突和局势的演变情况, 以认定、重申和确认持续威胁的存在。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提及对和平与安全的持续威胁的决定中涉及具体国家、区域和专题项目的相关条款分别载于表 1 和表 2。

在这方面, 安理会认定, 阿富汗、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海地、¹ 黎巴嫩、利比亚、马里、索马里、南苏丹和苏丹(包括阿卜耶伊地区和苏丹与南苏丹边界沿线)、也门和前南斯拉夫地区的局势本身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并(或)对各自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²

关于亚洲, 特别是阿富汗局势, 安全理事会对阿富汗境内非法药物的种植、生产、贸易和贩运表示关切, 因这些活动继续对该区域内外的和平与稳定构成威胁。³ 安理会进一步确认阿富汗境

¹ 安理会上一次是在 2011 年认定海地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见《汇编, 2010-2011 年补编》, 第七部分, 第一节。

² 第 2630(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和第 2660(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阿卜耶伊); 第 2665(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阿富汗); 第 2648(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59(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中非共和国); 第 2641(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66(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67(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刚果民主共和国); 第 2653(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海地); 第 2650(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黎巴嫩); 第 2619(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第 2629(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第 2644(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47(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第 2656(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利比亚); 第 2640(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49(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马里); 第 2628(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62(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马里); 第 2625(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33(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南苏丹); 第 2620(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苏丹); 第 2624(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也门); 第 2658(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一段(前南斯拉夫)。

³ 第 2626(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内贩毒非法收益是威胁区域和国际安全的恐怖主义团体和非国家行为体的筹资来源，认识到参与麻醉品交易和非法开采自然资源的恐怖主义团体和非国家行为体的威胁继续对阿富汗安全与稳定构成威胁，⁴ 对于中东，特别是对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局势，安理会认定，该国破坏性的人道主义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⁵

此外，对于非洲，特别是索马里局势，安理会表示严重关切青年党及其恐怖活动和其他活动继续对索马里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稳定构成严重威胁。⁶ 安理会还最强烈地谴责青年党袭击安全部队，对索马里和更广泛区域的政府官员、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实施恐怖主义袭击，劫持人质和绑架平民，以及招募、训练和使用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关切地注意到这些活动对索马里的和平与安全、区域稳定、一体化和发展构成威胁，并加剧了人道主义苦难；⁷

2022 年，就专题项目通过的若干决定也提及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关于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安理会认定，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⁸

关于题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项目，安理会重申核生化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并认定除这一威胁外，非法贩运此类武器及其运载工具以及相关多边条约和安排所涵盖或列入国家管制清单的可用于设计、开发、生产或使用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相关材料设备和技术，给此类武器扩散问题增加了新的层面，也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⁹

关于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安理会回顾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构成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全球性威胁，因为该团体实施恐怖主义行为，奉行暴力极端主义意识形态，继续悍然、系统且广泛地袭击平民，违反国际人道法和践踏人权特别是践踏妇女和儿童的人权，其中包括以宗教或族裔为由的侵权违法行为，并招募和训练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其威胁影响到所有区域和会员国。¹⁰

⁴ 第 2665(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五段。

⁵ 第 2642(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四段。

⁶ 第 2628(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八段；第 2657(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八段；第 2662(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六段和第 22 段。

⁷ 第 2628(2022)号决议第 18 段。

⁸ 第 2627(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⁹ 第 2663(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和四段。

¹⁰ 第 2651(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

表 1

按区域和国家分列的 2022 年安全理事会论及对和平的持续威胁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美洲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53(2022)号决议 10 月 21 日	认定海地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非洲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48(2022)号决议 7 月 29 日	认定中非共和国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另见第 2659(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41(2022)号决议 6 月 30 日	认定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另见第 2666(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和第 2667(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
利比亚局势	
第 2619(2022)号决议 1 月 31 日	回顾其第 2213(2015)号决议认定, 利比亚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另见第 2629(2022)、2647(2022)和 2656(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第 2644(2022)号决议 7 月 13 日	认定利比亚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马里局势	
第 2640(2022)号决议 6 月 29 日	认定马里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49(2022)号决议 8 月 30 日	认定马里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0(2022)号决议 2 月 15 日	认定苏丹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25(2022)号决议 3 月 15 日	认定南苏丹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另见第 2633(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30(2022)号决议 5 月 12 日	确认目前阿卜耶伊以及苏丹和南苏丹边界沿线局势继续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另见第 2660(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2022)号决议 3 月 31 日	表示严重关切青年党继续对索马里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稳定构成严重威胁, 注意到青年党增加使用简易爆炸装置和不当利用合法金融系统(序言部分第八段)
	认定索马里局势继续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决定和日期	规定
第 2657(2022)号决议 10 月 31 日	最强烈地谴责青年党袭击安全部队，对索马里和更广泛区域的政府官员、平民和民用基础设施实施恐怖主义袭击，劫持人质和绑架平民，以及招募、训练和使用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关切地注意到这些活动对索马里的和平与安全、区域稳定、一体化和发展构成威胁，并加剧了人道主义苦难(第 18 段) 表示严重关切恐怖主义团体青年党继续对索马里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稳定构成严重威胁，还表示关切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有关联的分支继续在索马里活动(序言部分第八段) 另见第 2662(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六段)
第 2662(2022)号决议 11 月 17 日	认定索马里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重申青年党对索马里的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其恐怖活动和其他活动对该区域的安全构成威胁，特别指出需要通过定向制裁和切断资金来源，降低简易爆炸装置构成的威胁，以及加强海上态势感知，从而削弱青年党的实力(第 22 段)
亚洲	
阿富汗局势	
第 2626(2022)号决议 3 月 17 日	表示关切阿富汗境内非法药物的种植、生产、贸易和贩运继续对区域内的和平与稳定构成威胁，促请各国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以应对这一威胁，确认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这方面的重要作用(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欧洲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第 2658(2022)号决议 11 月 2 日	认定前南斯拉夫地区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第一段)
中东	
中东局势	
第 2624(2022)号决议 2 月 28 日	认定也门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第 2642(2022)号决议 7 月 12 日	认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破坏性人道主义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第四段)
第 2650(2022)号决议 8 月 31 日	认定黎巴嫩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序言部分最后一段)

表 2

按专题问题分列的 2022 年安全理事会论及对和平的持续威胁的决定

决定和日期	规定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第 2627(2022)号决议 3 月 25 日	认定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继续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第 2663(2022)号决议 11 月 30 日	重申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继续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序言部分第二段) 严重关切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以及相关多边条约和安排所涵盖或国家管制清单所列相关材料、设备和技术非法贩运构成的威胁，此类相关材料、设备和技术可用于设计、开发、生产或使用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从而增加了新的层面，也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形成威胁(序言部分第四段)

决定和日期

规定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第 2651(2022)号决议 回顾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 又称达伊沙)构成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全球性威胁, 因为该团体实施恐怖主义行为, 奉行暴力极端主义意识形态, 继续悍然、系统且广泛地袭击平民, 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践踏人权特别是践踏妇女和儿童的人权, 其中包括以宗教或族裔为由的侵权违法行为, 并招募和训练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 这些人员的威胁影响到所有区域和会员国(序言部分第三段)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第 2665(2022)号决议 重申支持打击非法生产毒品、从阿富汗非法贩运毒品和向阿富汗非法贩运化学品前体等活动, 知悉阿富汗境内贩毒非法收益是威胁区域和国际安全的恐怖主义团体和非国家行为体的筹资来源, 认识到参与麻醉品交易和非法开采自然资源的恐怖主义团体和非国家行为体的威胁继续对阿富汗安全与稳定构成威胁(序言部分第五段)

认定阿富汗局势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重申需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 包括适用的人权、难民和人道法, 采取一切手段消除这一威胁, 为此强调指出联合国在此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

B.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的三次会议上有四次明确提及《宪章》第三十九条。第一次, 是在 1 月 19 日题为“中东局势, 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 中东生态和平组织的共同创始人兼以色列主任呼吁安理会在全球范围内认识到, 按照第三十九条的意义, 气候变化是对和平的威胁。¹¹ 另外两次明确提及第三十九条是在 1 月 31 日, 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重点讨论乌克兰冲突的会议上, 由美国和墨西哥代表提及, 下文案例 1 对此作了详细说明。最后一次, 是在 2 月 21 日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 乌克兰代表强调第三十九条规定安理会的任务是就维持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应采取的措施提出建议或作出决定, 他呼吁安理会成员履行这一职责。¹²

此外, 安理会成员和安理会会议的其他与会者还在专题项目和具体国家和地区项目下讨论了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各种新的和持续的威胁, 详情如下。

专题项目

2022 年, 安理会成员的许多讨论都把重点放在乌克兰冲突及其威胁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可能性, 包括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案例 1)下举行会议上。在同一项目下, 安理会还讨论了气候变化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的可能性(案例 2)。此外, 5 月 19 日, 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¹³ 重点讨论了冲突与粮食安全问题。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审议了粮食无保障是否会对区域或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的问题。在这方面, 肯尼亚内阁外交部长强调, 最近粮食不安全状况的加剧可能导致对国际和平与

¹¹ 见 S/PV.8950。

¹² 见 S/PV.8970。

¹³ 见 S/PV.9036 和 S/PV.9036(Resumption 1)。

安全的威胁加剧。¹⁴ 卢森堡外交大臣强调，由气候变化的负面影响加剧的粮食不安全状况是对和平的重大威胁。¹⁵ 危地马拉外交部长指出，冲突和粮食安全问题如果得不到及时处理，可能会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斯洛文尼亚和比利时的代表指出，全球粮食不安全状况的急剧加剧有可能破坏脆弱社会的稳定，并进一步加剧武装冲突以及区域和全球的不稳定。

2022 年，安理会还继续处理安理会过去审议过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包括恐怖主义和恐怖团体的活动、¹⁶ 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滥用、¹⁷ 包括核武器在内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¹⁸ 以及恐怖团体获取这些武器所构成的威胁。¹⁹

具体国家和地区项目

2022 年，安理会继续讨论特定冲突和局势对区域或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例如，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讨论了乌克兰冲突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²⁰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包括化学武器在内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和使用所构成的威胁；²¹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核武器扩散和使用；²² 巴勒斯坦-以色列冲突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²³

案例 1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 月 31 日，应美国请求，安全理事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会议，重点讨论乌克兰局势。²⁴ 安理会成员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的通报，并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白俄罗斯、立陶宛、波兰和乌克兰代表参加会议。

在通过议程之前，俄罗斯联邦代表要求就举行会议的提议进行程序表决。他认为，美国在解释其召开会议的提议时，认为在俄罗斯领土上部署俄罗斯军队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而这不仅等于是对俄罗斯联邦内政的不可接受的干涉，而且是企图在该区域的实际局势上误导国际社

¹⁴ 见 [S/PV.9036](#)。

¹⁵ 见 [S/PV.9036\(Resumption 1\)](#)。

¹⁶ 例如见关于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S/PV.8963](#)(加纳、印度和巴西)、[S/PV.9108](#)(主管反恐办公室副秘书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爱尔兰和印度)和 [S/PV.9221](#)(印度、爱尔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肯尼亚和加纳)；关于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S/PV.9188](#)(常务副秘书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肯尼亚、墨西哥、印度和阿尔巴尼亚)；关于题为“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的项目，见 [S/PV.9201](#)(美国、肯尼亚、印度、联合王国和爱尔兰)。

¹⁷ 例如见关于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S/PV.9039](#)(法国、印度和挪威)。

¹⁸ 例如见关于题为“不扩散”的项目，[S/PV.9085](#)(联合王国、法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⁹ 例如见关于题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项目，[S/PV.8993](#)(墨西哥、印度、爱尔兰、巴西、加蓬、美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²⁰ 例如见关于题为“维持乌克兰的和平与安全”的项目，[S/PV.9126](#)(加纳、俄罗斯联邦和肯尼亚)。

²¹ 例如见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S/PV.8943](#)(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巴西、加蓬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 [S/PV.9141](#)(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巴西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²² 例如见关于题为“防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S/PV.9004](#)(爱尔兰、法国、挪威、联合王国和日本)和 [S/PV.9030](#)(爱尔兰、联合王国、法国、俄罗斯联邦、加蓬、挪威、美国和日本)。

²³ 例如见关于题为“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项目，[S/PV.9021](#)(巴勒斯坦国和阿尔及利亚)和 [S/PV.9021\(Resumption 1\)](#)(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²⁴ 见 [S/PV. 8960](#)。

会。临时议程经表决获得通过。²⁵ 表决之后, 中国代表响应俄罗斯联邦的立场, 也表示反对安理会举行这次会议, 指出中国不能赞同美国的观点, 即俄罗斯联邦沿乌克兰边境部署部队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议程通过之后,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告知安理会, 据报俄罗斯联邦有 10 万多兵力和重型武器部署在与乌克兰接壤的边界沿线, 在与乌克兰接壤的边界举行大规模联合军事演习之前, 俄罗斯联邦正在向白俄罗斯与波兰和波罗的海国家接壤的边界沿线部署数目不详的部队和武器。在随后的讨论中, 两名安理会成员明确提及《联合国宪章》第三十九条, 对紧张局势升级表示关切。美国代表说, 俄罗斯联邦的行动显然是对和平与安全的重大威胁。她回顾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强调安理会不仅有责任在冲突发生后予以处理, 而且有责任预防冲突的发生。她强调, 俄罗斯联邦的侵略不仅威胁到乌克兰, 而且威胁到欧洲以及安理会负责维护的国际秩序。她强调, 安理会必须处理俄罗斯联邦破坏稳定行为在全球造成的风险。此外墨西哥代表强调, 东欧紧张局势升级本身就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潜在威胁, 因此, 根据第三十九条, 这属于安理会的职权范围。

其他会员国对俄罗斯联邦在与乌克兰接壤的边界和被占领的克里米亚进行军事集结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潜在威胁表示关切, 而未明确提及《宪章》第三十九条。挪威和波兰代表指出, 在与乌克兰接壤的边界上进行军事集结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明显的严重的威胁。乌克兰代表强调, 在国际和平与安全受到严重威胁时, 安理会有义务充分了解情况, 并强调说, 俄罗斯联邦继续在与乌克兰接壤的边界进行军事集结, 这一局势完全符合条件。立陶宛代表重申, 立陶宛充分致力于《宪章》载明的国际安全核心原则, 特别是各国主权平等和领土完整、边界不可侵犯和不使用武力, 并强调俄罗斯联邦违反这些原则是在欧洲建立共同和不可分割的安全空间的障碍, 威胁到欧洲大陆的和平与稳定。

案例 2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0 月 12 日, 在当月轮值主席加蓬的倡议下,²⁶ 安全理事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 重点讨论非洲的气候与安全。²⁷ 在会上, 安理会成员和会员国及其他与会者审议了气候变化是否以及如何威胁国际和区域和平与安全, 特别是非洲大陆。

一些发言者认为气候变化本身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在这方面, 德国代表强调气候变化是对和平的全球威胁。同样, 摩洛哥代表回顾说, 气候变化不仅是环境和经济政策问题, 也是对国际安全的重大挑战和对人类生存的威胁。他还强调说, 在气候变化威胁和平与安全时, 国际社会必须在冲突爆发或升级之前采取行动。加蓬外交部长强调, 气候问题是对国际安全的威胁, 必须对此作出反应。纳米比亚代表表示, 气候变化及其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不再是牵强附会的虚构的反乌托邦世界的故事, 并促请安理会保持势头, 继续讨论气候与安全问题, 因为这两者的联系构成了下一个关于世界新出现威胁的前沿领域。

²⁵ 临时议程获得 10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2 票反对(中国和俄罗斯联邦)和 3 票弃权(加蓬、印度和肯尼亚)。

²⁶ 10 月 3 日以信件方式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737)。

²⁷ 见 S/PV.9150。

其他与会者讨论了气候变化及其影响如何加剧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其他威胁，特别是在非洲。在这方面，加纳代表强调气候变化与安全危机之间的联系，特别是在非洲大陆，并指出气候变化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威胁倍增效应，包括粮食和水无保障、丧失生计、气候导致的流离失所以及脆弱性、紧张局势和冲突加剧。埃及代表也同样回顾说，气候变化被广泛认为使威胁倍增，是冲突的驱动因素，正在影响到全球若干区域特别是非洲的和平与稳定，而这恰恰说明了为何必须处理气候变化与安全之间日益密切的联系。意大利代表强调指出，气候与安全之间的双向互动不容忽视，并指出，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加上极端贫困、粮食不安全、体制脆弱性和恐怖主义等其他不稳定因素，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他补充说，非洲国家及其最脆弱的人口往往是世界上受到气候变化的破坏性影响最大的群体之一，气候变化是加剧暴力和不稳定的因素。墨西哥代表同样表示，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对非洲冲突产生了重大影响，并强调安理会需要系统地审议气候变化的影响如何破坏了预防和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威胁的努力。她补充说，辩论表明气候变化如何会加剧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并呼吁安理会倾听处于冲突局势中的非洲国家的声音，这些国家一致认为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催化剂。肯尼亚代表强调，当气候危机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重大威胁之时，安理会就不能袖手旁观。

与此相反，其他会员国则认为，气候变化并不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巴西代表承认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是一个令人严重关切的问题，仍是国际社会的优先事项之一，但他表示，气候变化本身并不是武装冲突的直接原因，也不构成《联合国宪章》所强调的对和平与安全的直接威胁。南非代表称，气候危机这颗“滴答作响的定时炸弹”是对集体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他承认，有一些证据表明，在非洲，与气候变化相关的极端天气事件、干旱、缺水、粮食不安全和荒漠化有可能增加暴力冲突的风险，并补充说，在某些具体情况下，气候变化是一种威胁或风险倍增器，对本已稀缺的资源造成压力，加剧现有的紧张局势和冲突。然而他强调，虽然凭直觉可以推想气候压力通常会增加其他地方的冲突风险，但支持作出气候变化与国际和平与安全威胁之间存在直接因果关系这一更普遍结论的科学证据仍然很少。

C. 安全理事会收到的来文中对第三十九条的提及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巴基斯坦常驻代表给安理会主席的一封信中明确提及了《宪章》第三十九条。

在4月6日的信中，巴基斯坦代表转递了伊斯兰合作组织外交部长理事会关于南亚和平与安全的决议，事关2022年3月9日一枚印度制造的超音速导弹侵犯巴基斯坦领空，威胁到南亚的和平、安全和战略稳定。²⁸ 外交部长理事会在该决议中回顾安全理事会根据《宪章》第三十九条对任何威胁或破坏和平行为负有责任，并呼吁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有关国际机构根据其法定职责，与印度一起处理此事，以准确查明事实，并确保今后不再发生此类事件。

²⁸ S/2022/294。

二. 依据《宪章》第四十条采取预防局势恶化的临时措施

第四十条

为防止情势之恶化,安全理事会在依第三十九条规定作成建议或决定办法以前,得促请关系当事国遵行安全理事会所认为必要或合宜之临时办法。此项临时办法并不妨碍关系当事国之权利、要求或立场。安全理事会对于不遵行此项临时办法之情形,应予适当注意。

说明

第二节涵盖安全理事会与《联合国宪章》第四十条有关的惯例,涉及预防局势恶化的临时措施。虽然第四十条建议在根据第七章(第四十一和四十二条)实施各项措施之前采取预防冲突恶化的临时措施,但安理会的做法反映了对该条款更为灵活的解释。鉴于安理会所处理的冲突具有长期和迅速变化的性质,在根据第四十一和四十二条采取措施的同时,实施了临时措施。

2022年,安理会并未根据《宪章》第四十条实施任何措施。安理会的决定或审议期间也并未明确提及第四十条,也并未讨论对该条的解释是否具有宪法意义。同样,安理会的任何来文均未明确提及第四十条。

三. 依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武力以外措施

第四十一条

安全理事会得决定所应采武力以外之办法,以实施其决议,并得促请联合国会员国执行此项办法。此项办法得包括经济关系、铁路、海运、航空、邮、电、无线电及其他交通工具之局部或全部停止,以及外交关系之断绝。

说明

第三节涵盖安理会关于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四十一条实施武力以外措施的决定和审议情况。除现有的14项制裁制度,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就有关海地的问题实施了新的此类措施。安理会没有根据第四十一条实施任何司法措施。²⁹ 2022年,安理会在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有关的第2627(2022)号决议序言中明确提到第四十一条。在安理会的一封通信和一项决议草案中也明确提到第四十一条,即2月7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就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辩论给安理会主席的信³⁰和美国在题为“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项目下提交的决议草案,由于安理会两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该决议草案未获通过。³¹

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分节概述了安理会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实施、修改或终止措施的决定。该分节分为两个大标题,分别涉及专题性及国别和区域性问题的决定。B分节涵盖了安理

²⁹ 关于安理会在与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有关的问题上的活动情况,见第九部分,第四节。

³⁰ 见S/2022/98,附件。

³¹ 见S/2022/431,序言部分最后一段。另见S/PV.9048。关于决定和表决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八节。

会在 2022 年的审议情况，也分为两个标题，分别着重介绍就第四十一条、涉及专题项目和国别项目提出的突出问题。

A.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决定

与第四十一条相关的专题的决定

2022 年，安理会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³² 和“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³³ 的项目下，就制裁措施及其执行的专题性问题通过了两项决定。

安理会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的项目下通过的第 2664(2022)号决议中强调，制裁是《宪章》规定的维护和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包括支持开展和平进程、打击恐怖主义和促进不扩散的一个重要手段。在这方面，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在不影响会员国所承担的冻结安理会或其制裁委员会所指认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资金和其他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的义务情况下，提供、处理或支付资金、其他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或提供必要货物和服务以确保及时运送人道援助或支持一系列人道主义行为体为帮助满足人们基本需求而开展其他活动，都是允许的，不违反安理会或其制裁委员会规定的资产冻结。³⁴ 安理会还决定，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1 段的规定适用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制度，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为期两年，并表示打算在适用期限本应结束之前，就是否将其适用范围扩展到该制裁制度作出决定。³⁵ 此外，安理会还要求援引该决议第 1 段的提供方作出合理努力，尽可能减少制裁措施所禁止的任何收益，包括为此强化风险管理和尽职调查战略与程序。³⁶ 安理会还强调，如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1 段与以往决议有冲突，就此类冲突而言，将以第 1 段取代以往决议，并在这方面澄清，第 1 段将取代关于索马里的第 2607(2021)号决议第 37 段和关于海地的第 2653(2022)号决议第 10 段，但其关于塔利班的第 2615(2021)号决议第 1 段将继续有效，此外决定，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1 段将适用于安理会今后实施或延长的所有资产冻结，除非安理会明确作出与此相反的决定。³⁷ 安理会请紧急救济协调员在第 2664(2022)号决议通过之日起 11 个月内，并在其后每 12 个月，根据每个相关委员会的任务范围向其通报或安排通报根据该决议提供人道援助和开展其他活动以帮助满足人们基本需求的情况。³⁸ 安理会还指示其为执行制裁而设立各委员会发出执行援助通知，结合其各自任务所涉制裁的独特背景，为充分执行该决议第 1 段提供进一步指导，以此协助会员国正确理解和充分执行第 1 段，还指示这些委员会在其各自专家小组的协助下监测决议第 1 段的执行情况，包括监测任何转移风险。³⁹ 最后，安理会要求秘书长在该决议通过后 9 个月内，就安全理事会制裁

³² 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8 节。

³³ 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0 节。

³⁴ 第 2664(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和执行部分第 1 段。

³⁵ 同上，第 2 段。

³⁶ 同上，第 3 段。

³⁷ 同上，第 4 段。

³⁸ 同上，第 5 段。

³⁹ 同上，第 6 段。

措施、包括旅行禁令和军火禁运措施以及特定制裁制度的特有措施所产生的意外负面人道后果, 提出书面报告, 要求在该报告中提出关于如何尽可能减少和减轻这种意外负面后果的建议。⁴⁰

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下通过的第 2665(2022)号决议中, 安理会重申需确保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制裁制度有效促进当前为在阿富汗实现可持续和包容的和平、稳定与安全作出的努力, 指出必须结合当地局势, 适时酌情以符合促进阿富汗和平与稳定这一总体目标的方式对制裁措施进行审查。⁴¹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关于具体国家和地区问题的决定

如下文表 3 所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建立了一个关于海地的新制裁制度。安理会还将关于索马里的制裁制度更名为关于青年党的制裁制度, 并将其列名标准扩大到威胁索马里和平、安全与稳定或与青年党有关联的个人。安理会延长了关于中非共和国、利比亚、马里、南苏丹、苏丹和也门的现有措施以及关于青年党的措施。安理会还延长了针对塔利班及有关个人和实体的现行措施。除了延长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现有措施外, 安理会还将列名标准扩大到参与生产、制造或使用简易爆炸装置的个人和实体, 并取消了向刚果民主共和国运送军火和有关物资的通知要求。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制度, 安理会决定, 第 2664(2022)号决议规定的资产冻结长期人道主义豁免最初适用两年, 而对于包括资产冻结的其他制度, 安理会没有具体规定豁免的终止日期。关于几内亚比绍的措施没有改变。

此外, 在 8 月 31 日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通过的主席声明中, 安理会强调需要有效执行制裁措施, 以此作为实现非洲和平与稳定的工具, 同时表示随时准备结合当地局势的演变情况以及尽可能减少意外负面人道主义影响的需要, 在适当时审查、调整和终止其制裁制度。⁴²

本分节涉及每一制裁制度的发展动态, 未提及负责执行这些制度的安理会附属机构。第九部分第一. B 节详细介绍了安理会关于附属机构的决定。安理会作出的关于每个制裁制度的确立和沿革的决定载于以往补编。

⁴⁰ 同上, 第 7 段。另见下文第九节。

⁴¹ 第 2665(2022)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九段。

⁴² S/PRST/2022/6, 第八段。

本分节使用的制裁措施类别，例如军火禁运、资产冻结或旅行禁令，仅供说明之用，并不作为这些措施的法律定义。此外，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规定的制裁措施的发展动态系根据安理会采取的以下主要行动分类：“确立”、⁴³ “修改”、⁴⁴ “延长”、⁴⁵ “有限延长”⁴⁶ 或“终止”。⁴⁷

下文按确立的时间顺序讨论各项制裁制度。⁴⁸ 以下各分节均包含一段叙述文字和一个表格：叙述文字说明了 2022 年最重要的发展动态；表格按照上述类别，载列安理会更改制裁制度的决定中的所有相关规定。表 3 和 4 概述了 2022 年作出的相关决定，安理会在这些决定中确立了制裁措施，或修改了此前规定的制裁措施。

表 3
2022 年在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实施的原有或新增措施方面所作针对具体国家和地区的决定概览

制裁制度	确立或后续修改措施的决议		2022 年通过的决议
青年党	733(1992)	2060(2012)	2661(2022)
	1356(2001)	2093(2013)	2662(2022)
	1425(2002)	2111(2013)	2664(2022)
	1725(2006)	2125(2013)	
	1744(2007)	2142(2014)	
	1772(2007)	2182(2014)	
	1816(2008)	2184(2014)	
	1844(2008)	2244(2015)	
	1846(2008)	2246(2015)	
	1851(2008)	2316(2016)	
	1872(2009)	2317(2016)	
	1897(2009)	2383(2017)	
	1907(2009)	2385(2017)	
	1916(2010)	2444(2018)	
	1950(2010)	2498(2019)	
	1964(2010)	2551(2020)	
	1972(2011)	2554(2020)	
	2002(2011)	2607(2021)	
	2023(2011)	2608(2021)	
	2036(2012)		

⁴³ 如果安理会初次规定某项制裁措施，安理会的这一行动就归类为“确立”。

⁴⁴ 如果对措施作出更改，则归类为“修改”。在下列情况下，会对制裁措施进行修改：(a) 措施的要素被终止或新引入；(b) 关于被指认个人或实体的资料被修改；(c) 规定、修改或终止对措施的豁免；(d) 以其他方式修改措施的某些部分。

⁴⁵ 如果有关制裁措施未被修改或终止，且安理会延长或重申了该措施，而没有言明终止日期，则安理会的这一行动归类为“延长”。

⁴⁶ 如果有关制裁措施延长一段特定时间，且安理会规定了该措施的终止日期(除非安理会再次予以延长)，则安理会的这一行动归类为“有限延长”。

⁴⁷ 当安理会结束某一特定制裁措施时，安理会的行动归类为“终止”。然而，如果仅仅措施的一部分被终止而该措施的其余部分得以维持，这一行动将归类为对措施的修改。

⁴⁸ 有关背景和过去的做法，见以往补编。

制裁制度	确立或后续修改措施的决议		2022 年通过的决议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 及关联个人和实体	1267(1999)	2161(2014)	2664(2022)
	1333(2000)	2170(2014)	
	1388(2002)	2178(2014)	
	1390(2002)	2199(2015)	
	1452(2002)	2253(2015)	
	1735(2006)	2347(2017)	
	1904(2009)	2349(2017)	
	1989(2011)	2368(2017)	
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	2083(2012)	2610(2021)	
	1988(2011)	2501(2019)	2665(2022)
	2082(2012)	2557(2020)	
	2160(2014)	2611(2021)	
伊拉克	2255(2015)	2615(2021)	
	661(1990)	1723(2006)	2664(2022)
	687(1991)	1790(2007)	
	707(1991)	1859(2008)	
	1483(2003)	1905(2009)	
	1546(2004)	1956(2010)	
刚果民主共和国	1637(2005)	1957(2010)	
	1493(2003)	1896(2009)	2641(2022)
	1552(2004)	1952(2010)	2664(2022)
	1596(2005)	2136(2014)	2667(2022)
	1616(2005)	2147(2014)	
	1649(2005)	2198(2015)	
	1671(2006)	2211(2015)	
	1698(2006)	2293(2016)	
	1768(2007)	2360(2017)	
	1771(2007)	2424(2018)	
	1799(2008)	2478(2019)	
苏丹	1807(2008)	2528(2020)	
	1857(2008)	2582(2021)	
	1556(2004)	2265(2016)	2620(2022)
	1591(2005)	2340(2017)	2664(2022)
	1672(2006)	2400(2018)	
	1945(2010)	2455(2019)	
	2035(2012)	2508(2020)	
黎巴嫩	2138(2014)	2562(2021)	
	2200(2015)		
	1636(2005)		2664(2022)
	1718(2006)	2321(2016)	2664(2022)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874(2009)	2356(2017)	
	2087(2013)	2371(2017)	

制裁制度	确立或后续修改措施的决议		2022 年通过的决议
利比亚	2094(2013)	2375(2017)	
	2270(2016)	2397(2017)	
	1970(2011)	2259(2015)	2635(2022)
	1973(2011)	2278(2016)	2644(2022)
	2009(2011)	2292(2016)	2664(2022)
	2016(2011)	2362(2017)	
	2040(2012)	2441(2018)	
	2095(2013)	2509(2020)	
	2146(2014)	2510(2020)	
	2174(2014)	2526(2020)	
	2208(2015)	2542(2020)	
几内亚比绍	2213(2015)	2571(2021)	
	2238(2015)	2578(2021)	
	2048(2012)	2203(2015)	无
中非共和国	2157(2014)		
	2127(2013)	2399(2018)	2648(2022)
	2134(2014)	2488(2019)	2664(2022)
	2196(2015)	2507(2020)	
	2217(2015)	2536(2020)	
也门	2262(2016)	2588(2021)	
	2339(2017)		
	2140(2014)	2511(2020)	2624(2022)
	2204(2015)	2564(2021)	2664(2022)
南苏丹	2216(2015)		
	2206(2015)	2353(2017)	2633(2022)
	2241(2015)	2418(2018)	2664(2022)
	2252(2015)	2428(2018)	
	2271(2016)	2521(2020)	
马里	2280(2016)	2577(2021)	
	2290(2016)		
	2374(2017)	2541(2020)	2649(2022)
	2432(2018)	2590(2021)	2664(2022)
海地	2484(2019)		
	2653(2022)		2653(2022)
			2664(2022)

表 4
2022 年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实施的原有或新增措施概览

制裁制度	措施类型																					
	军火禁运	资产冻结	旅行禁令或限制	禁止目标国家出口军火	禁止限制海外工人	简易爆炸装置部件禁令	商业限制	木炭禁令	外交海外代表限制	自然资源禁运	金融限制	奢侈品禁运	天然气禁运限制	不扩散措施	石油和石油产品禁运限制	禁止加油服务入港	对贸易限制的公共财政支持	对弹道导弹的限制	部门禁令	专业教学和技术合作限制	运输和航空制裁措施	文化产品贸易禁令
青年党	X	X	X			X		X														
塔利班	X	X	X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X	X	X																			
伊拉克	X	X																				
刚果民主共和国	X	X	X																			X
苏丹	X	X	X																			
黎巴嫩 ^a		X	X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X
利比亚	X	X	X	X			X				X				X	X						
几内亚比绍			X																			
中非共和国	X	X	X																			
也门	X	X	X																			
南苏丹	X	X	X																			
马里		X	X																			
海地	X	X	X																			

^a 根据第 1701(2006)号决议第 15 段, 安理会除其他外, 决定各国应采取必要措施, 防止其国民, 或防止从其境内, 或防止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向黎巴嫩境内的任何实体或个人出售或供应军火和有关物资, 但这些禁令不应适用于经黎巴嫩政府或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所批准的军火和有关物资。2021 年, 安理会在第 2591(2021)号决议中回顾第 1701(2006)号决议第 15 段, 请秘书长继续向安理会报告第 1701(2006)号决议执行情况, 并在报告中列入关于军火禁运执行情况的更全面附件。

青年党

2022 年, 安理会通过第 2661(2022)号决议, 将第 2607(2021)号决议适用期延长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 从而重申并回顾对索马里实施的现有制裁措施。⁴⁹

安理会在第 2662(2022)号决议中决定, 自该决议通过之日起, 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名称今后改为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⁵⁰

⁴⁹ 第 2661(2022)号决议, 第 1 段。

⁵⁰ 第 2662(2022)号决议, 第 24 段。由于委员会名称改变, 相关制裁制度此后称为“青年党制裁制度”。关于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的更多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B 节。

安理会在第 2662(2022)号决议中还重申实行部分军火禁运，并对仅为支持索马里安全和警察机构或第 21 段所列各方或供其使用而运送武器和军事装备或提供与军事活动有关的技术咨询、财政和其他援助及培训实行豁免。⁵¹ 安理会确认其承诺与索马里合作，确保对照该国武器弹药管理能力技术评估所述基准取得的进展，逐步解除通知程序。⁵² 安理会还概述了向第 751(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提出豁免请求或发出通知的程序。⁵³ 安理会还重申第 2036(2012)号决议第 22 段和第 2182(2014)号决议第 11 至 21 段所述关于禁止索马里木炭进出口的决定。⁵⁴ 安理会还决定将第 2182(2014)号决议第 15 和 17 段所述关于海上拦截木炭和武器或军事装备的规定、并经第 2607(2021)号决议第 5 段扩大以涵盖简易爆炸装置部件的规定续延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⁵⁵

安理会回顾其第 1844(2008)、2002(2011)和 2093(2013)号决议各项决定，其中第 1844(2008)号决议作出定向制裁规定，第 2002(2011)和 2093(2013)号决议扩大了列名标准，安理会决定军火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措施也适用于个人，军火禁运和资产冻结措施也适用于下述指认实体：(a) 从事或支持威胁索马里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为，包括威胁索马里和平与和解进程，或以武力威胁索马里联邦政府或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的行为；(b) 与青年党有关联。⁵⁶ 安理会还以第 2607(2021)号决议第 37 段中使用的同样措辞重申，资产冻结措施不适用于为确保及时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而需要的资金付款、其他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⁵⁷ 此后，安理会在关于资产冻结措施的长期人道主义豁免的第 2664(2022)号决议中澄清，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1 段将取代第 2607(2021)号决议第 37 段。⁵⁸

安理会还重申，如果有足够证据表明第 2662(2022)号决议附件 C 第一部分所列物项将用于或非常有可能用于在索马里制造简易爆炸装置，所有国家应防止所涉物项从本国领土或由境外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向索马里出售、供应或转让。⁵⁹ 该决议附件 C 所列物项包括爆炸材料、炸药前体、爆炸相关设备和相关技术。安理会还决定延长与简易爆炸装置部件禁令有关的执行措施。⁶⁰ 安理会指出索马里的安全局势仍然需要采取第 2662(2022)号决议所载

⁵¹ 第 2662(2022)号决议，第 10、11 和 21(a)段。安理会重申，依据该决议第 11 段豁免规定出售或供应的武器和军事装备不得转售、转让给任何并非为最初出售或供应对象服务、或并非为出售国或供应国服务、或并非为国际、区域或次区域组织服务的个人或实体，也不得提供给此类个人或实体使用(同上，第 12 段)。

⁵² 同上，第 13 段。另见 S/2022/698。

⁵³ 第 2662(2022)号决议，第 14-20 段。

⁵⁴ 同上，第 34 段。

⁵⁵ 同上，第 41 段。

⁵⁶ 同上，第 26 段。

⁵⁷ 同上，第 28 段。

⁵⁸ 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4 段。

⁵⁹ 第 2662(2022)号决议，第 37 段。

⁶⁰ 安理会重申，如果向索马里直接或间接出售、供应或转让该决议附件 C 第一部分所列物项，相关国家应在出售、供应或转让完成后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通知委员会，强调指出，通知必须列入所有相关信息(同上，第 38 段)。安理会又促请会员国采取适当措施，推动那些参与向索马里出售、供应或转让可能用于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炸药前体和材料的本国国民以及受本国管辖的个人和实体保持警惕，记录交易，并与索马里、委员会和专家小组分享关于索马里境内个人购买或打探此类化学品的可疑活动信息，确保索马里得到适足的财政和技术援助，用于为此类材料的储存和分配建立适当的安全保障(同上，第 39 段)。

措施, 包括严格控制武器流动, 但申明安理会将不断审查索马里局势, 并准备审查各项措施是否适当, 包括任何修改、暂停或取消措施。⁶¹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迟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对照技术评估所载基准中的每项指标, 提供最新进展情况。⁶² 表 5 概述了安理会批准的措施在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表 5
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对青年党实施的措施在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661(2022)	2662(2022)	2664(2022)
军火禁运	733(1992), 第 5 段, 1425(2002), 第 1 和 2 段, 1844(2008), 第 7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	延长(10、26) 豁免(11、21)	
资产冻结	1844(2008), 第 3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	延长(26) 豁免(28)	豁免(1、4)
简易爆炸装置部件禁令	2498(2019), 第 26 段	有限延长(1)	延长(37)	
木炭禁令	2036(2012), 第 22 段	有限延长(1)	延长(34)	
旅行禁令	1844(2008), 第 1 段	有限延长(1)	延长(26)	

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

2022 年, 安理会通过了第 2665(2022)号决议, 其中重申对在第 1988(2011)号决议通过之日前被指认为塔利班的个人和实体以及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指认的其他威胁阿富汗和平、稳定与安全、与塔利班有关联的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采取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军火禁运措施。⁶³ 安理会还决定积极审查该决议所述措施的执行情况, 并考虑作出必要调整, 以支持阿富汗的和平与稳定。⁶⁴ 安理会还回顾其第 2615(2021)号决议中决定, 为满足阿富汗境内民众基本需求而开展的人道主义援助和其他活动并不违反第 2255(2015)号决议第 1(a)段, 鼓励会员国和人道主义援助提供者充分利用这一决定, 敦促各国在制定和实施制裁措施时, 考虑到这些措施可能对公正的人道主义行为体按照第 2462(2019)号决议以符合国际人道法方式开展纯属人道主义活动、包括医务活动的影响。⁶⁵

此外, 安理会在第 2664(2022)号决议中澄清, 该决议规定的资产冻结措施的长期人道主义豁免不适用于第 1988(2011)号决议规定的制裁制度, 而关于塔利班的第 2615(2021)号决议第 1 段将继续有效。⁶⁶ 表 6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⁶¹ 同上, 序言部分第五段。
⁶² 同上, 第 47(b)段。
⁶³ 第 2665(2022)号决议, 第 1 段。关于第 1988(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资料, 见第九部分, 第一. B 节。
⁶⁴ 同上, 第 4 段。
⁶⁵ 同上, 序言部分第七段。
⁶⁶ 第 2664(2022)号决议, 第 4 段。

表 6

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对塔利班及关联个人和实体实施的措施在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665(2022)
军火禁运	1333(2000) , 第 5 段	延长(1)
资产冻结	1267(1999) , 第 4(b)段	延长(1)
旅行禁令或限制	1390(2002) , 第 2(b)段	延长(1)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和实体

在审查年度内, 安理会通过了一项关于对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实施制裁措施的决议。安理会在第 [2664\(2022\)](#) 号决议中决定, 该决议第 1 段所述资产冻结措施的长期人道主义豁免规定将适用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制度, 自该决议通过之日起, 为期两年, 并表示打算在适用期限本应结束之前, 就是否将其适用范围扩展到此制裁制度作出决定。⁶⁷ 表 7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表 7

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对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和关联方实施的措施在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664(2022)
军火禁运	1333(2000) , 第 5 段	
资产冻结	1267(1999) , 第 4(b)段	豁免(2)
旅行禁令或限制	1390(2002) , 第 2(b)段	

伊拉克

2022 年, 安理会没有通过关于对伊拉克实施剩余制裁措施的任何新决议, 这些措施包括带有豁免的军火禁运, 以及针对伊拉克前政权高级官员、国家机关、企业和机构的资产冻结。根据第 [1483\(2003\)](#) 号决议, 第 [1518\(2003\)](#)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继续监督资产冻结的执行情况, 并维护个人和实体名单。⁶⁸

刚果民主共和国

2022 年, 安理会通过了第 [2641\(2022\)](#) 号决议, 其中将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制裁措施续延至 2023 年 7 月 1 日, 包括军火禁运、旅行禁令、资产冻结及运输和航空限制, 以及这些措施的豁免。⁶⁹ 安理会还决定, 经第 [2641\(2022\)](#) 号决议续延的制裁措施也适用于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指认的参与在该国境内生产、制造或使用简易爆炸装置, 或参与在该国境内实施、策划、下令、协助、教唆或以其他方式协助以简易爆炸装置进行袭击的个人和实体。⁷⁰ 安理

⁶⁷ 第 [2664\(2022\)](#) 号决议, 第 2 段。

⁶⁸ 关于第 [1518\(2003\)](#)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资料, 见第九部分, 第一. B 节。

⁶⁹ 第 [2641\(2022\)](#) 号决议, 第 1 段。另见第 [2664\(2022\)](#) 号决议, 第 1 段。

⁷⁰ 第 [2641\(2022\)](#) 号决议, 第 3 段。

会还决定, 第 1807(2008)号决议第 5 段规定的通知要求不再适用于仅供人道主义或防护之用的非致命性军事装备及相关的技术援助或培训, 也不再适用于为刚果民主共和国运送的军火和相关物资, 但该决议附件 A 所列物项除外, 这些物项仍须遵循适用的通知程序。⁷¹

此外, 安理会在第 2667(2022)号决议中重申, 军火禁运措施继续适用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活动的所有非政府实体和个人, 并决定第 1807(2008)号决议第 5 段规定的通知要求不再适用。⁷² 表 8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表 8
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实施的措施在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641(2022)	2664(2022)	2667(2022)
军火禁运	1493(2003), 第 20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		延长(1)
资产冻结	1596(2005), 第 15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	豁免(1)	
旅行禁令或限制	1596(2005), 第 13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		
运输和航空制裁措施	1807(2008), 第 6 和 8 段	有限延长(1)		

苏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通过修改对苏丹实施的制裁措施的任何新决议。然而, 安理会第 2620(2022)号决议将苏丹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3 月 12 日, 回顾了以往各项决议规定的军火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措施以及指认标准, 并重申了相关豁免。⁷³ 安理会还表示打算根据专家小组提交的报告, 定期审查关于达尔富尔的措施。⁷⁴ 在这方面, 安理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⁷⁵ 其中审查了达尔富尔局势, 并提出了评估达尔富尔措施的基准, 表示打算至迟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考虑制定清晰、明确和现实的主要基准, 并随时准备根据当地不断变化的局势, 考虑调整第 1 段续期的措施, 以应对达尔富尔局势。⁷⁶

⁷¹ 同上, 第 5 段。
⁷² 第 2667(2022)号决议, 第 1 和 2 段。
⁷³ 第 2620(2022)号决议, 第 1 和 2 段。另见第 2664(2022)号决议, 第 1 段。
⁷⁴ 第 2620(2022)号决议, 第 4 段。关于苏丹的第 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苏丹问题专家小组的资料, 见第九部分, 第一.B 节。
⁷⁵ S/2021/696。
⁷⁶ 第 2620(2022)号决议, 第 5 段。关于安理会成员审议评估达尔富尔措施的拟议基准的更多信息, 见第二部分, 第八节。

黎巴嫩

2022 年，安理会没有对根据第 1636(2005)号决议确立的制裁措施作出任何修改，这些措施包括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实施对象是被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或黎巴嫩政府指认涉嫌参与 2005 年 2 月 14 日贝鲁特恐怖爆炸事件、造成黎巴嫩前总理拉菲克·哈里里和另外 22 人遇害的个人。⁷⁷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对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制裁措施作出任何修改。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继续监督安理会第 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2321(2016)、2356(2017)、2371(2017)、2375(2017)和 2397(2017)号决议此前规定的资产冻结、军火禁运、旅行禁令和其他限制措施的执行情况。安理会在第 2627(2022)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第四十一条采取行动，将第 1874(2009)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以支持委员会。⁷⁸

利比亚

2022 年，安理会通过了 6 项关于对利比亚制裁措施的决议，即第 2629(2022)、2635(2022)、2644(2022)、2647(2022)、2656(2022)和 2664(2022)号决议。⁷⁹

安理会在关于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任务的第 2629(2022)、2647(2022)和 2656(2022)号决议中，要求所有会员国全面遵守第 1970(2011)号决议规定并经其后各项决议修订的军火禁运。⁸⁰ 安理会还回顾，第 1970(2011)号决议规定并经其后各项决议修订的措施将适用于被认定从事或支持威胁利比亚和平、稳定或安全的行为或阻挠或破坏利比亚顺利完成政治过渡，包括阻挠或破坏选举的个人和实体。⁸¹ 安理会在第 2644(2022)、2647(2022)和 2656(2022)号决议中重申打算确保在晚些时候向利比亚人民提供根据第 1970(2011)号决议第 17 段冻结的资产，以造福利比亚人民。⁸²

此外，安理会在第 2635(2022)号决议中将关于在利比亚沿海公海实施军火禁运的授权延长 12 个月，并请秘书长在 11 个月内报告该决议的执行情况。⁸³

安理会在第 2644(2022)号决议中将第 2146(2014)号决议所载并经第 2441(2018)和 2509(2020)号决议第 2 段修正的授权和措施延长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以防止从利比亚非法出口石油(包括原油

⁷⁷ 第 1636(2005)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四段和执行部分第 3 段。关于第 1636(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资料，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⁷⁸ 第 2627(2022)号决议，第 1 段。另见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1 段。关于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 1874(2009)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资料，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⁷⁹ 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利比亚问题专家小组的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B 节。

⁸⁰ 第 2629(2022)号决议，第 5 段；第 2647(2022)号决议，第 6 段；第 2656(2022)号决议，第 8 段。

⁸¹ 第 2629(2022)号决议，第 4 段；第 2647(2022)号决议，第 5 段；第 2656(2022)号决议，第 8 段。

⁸² 第 2644(2022)号决议，第 10 段；第 2647(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八段；第 2656(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一段。

⁸³ 第 2635(2022)号决议，第 1 和 2 段。

和精炼石油产品)的行为。⁸⁴ 此外, 安理会延长了武器禁运和旅行禁令。⁸⁵ 安理会还申明, 除其他外, 准备根据利比亚形势发展, 视需要审查该决议所载各项措施是否适当, 包括加强、修订、暂停或解除这些措施。⁸⁶ 表 9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表 9

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对利比亚实施的措施在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629(2022)	2644(2022)	2647(2022)	2656(2022)	2664(2022)
军火禁运	1970(2011), 第 9 段	延长(5)	延长(5)	延长(6)	延长(8)	
资产冻结	1970(2011), 第 17 段					豁免(1)
禁止目标国家出口军火	1970(2011), 第 10 段					
商业限制	1973(2011), 第 21 段					
金融限制	2146(2014), 第 10(d)段		有限延长(2)			
石油禁运/限制	2146(2014), 第 10(a)、(c)和(d)段		有限延长(2)			
禁止加油服务	2146(2014), 第 10(c)段		有限延长(2)			
旅行禁令或限制	1970(2011), 第 15 段		延长(9)			

几内亚比绍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对几内亚比绍的制裁制度(由旅行禁令组成)仍然有效, 未作任何修改。⁸⁷

中非共和国

2022 年, 安理会通过了第 2648(2022)号决议, 将有关中非共和国的军火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措施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⁸⁸ 并延长了对这些措施的相关豁免。⁸⁹ 安理会进一步放宽对中非共和国的武器禁运措施, 对于向中非共和国安全部队, 包括国家文职执法机构, 提供武器弹药、军用车辆和装备以及提供相关援助, 只要求遵守通知程序。⁹⁰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与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 包括地雷行动司以及中非共和国问题专家小组密切协商, 迟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就中非共和国当局在 2019 年 4 月 9 日安理会主席声明所确定的军火禁运主要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提出报告。⁹¹ 安理会还申明将不断审查中非共和国的局势, 根据该国境内安全局势演变情况以及在安全部门改革进程、解除武装、

⁸⁴ 第 2644(2022)号决议, 第 2 段。

⁸⁵ 同上, 第 5 和 9 段。

⁸⁶ 同上, 第 16 段。

⁸⁷ 关于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更多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 B 节。

⁸⁸ 第 2648(2022)号决议, 第 1、3 和 4 段。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中非共和国问题专家小组的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 B 节。

⁸⁹ 第 2648(2022)号决议, 第 1(a)–(h)、3 和 4 段。另见第 2664(2022)号决议, 第 1 段。

⁹⁰ 第 2648(2022)号决议, 第 1(g)段。

⁹¹ 同上, 第 14 段。另见 S/PRST/2019/3。

复员、遣返和重返社会进程和武器弹药管理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视需要随时准备审查该决议所载措施是否得当。⁹²

根据安理会第 2588(2021)号决议第 13 段的要求，秘书长在 6 月 14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⁹³ 中进一步介绍了中非共和国当局在 2019 年 4 月 9 日主席声明所确定的关键基准方面取得进展的最新情况。

此外，在延长中非稳定团任务期限方面，安理会在第 2659(2022)号决议中回顾，可根据第 2648(2022)号决议将破坏中非共和国和平与稳定的个人或实体列入采取定向措施的名单。⁹⁴ 安理会还回顾，对于煽动暴力，特别是以族裔或宗教为由进行煽动，然后参与或支持破坏中非共和国和平、稳定或安全的行为，可因此根据第 2648(2022)号决议的规定予以列名制裁。⁹⁵ 表 10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表 10
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对中非共和国实施的措施在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648(2022)	2664(2022)
军火禁运	2127(2013)，第 54 段	有限延长(1、3) 豁免(1(a)-(h)、3)	
资产冻结	2134(2014)，第 32 和 34 段	有限延长(4) 豁免(4)	豁免(1)
旅行禁令或限制	2134(2014)，第 30 段	有限延长(4) 豁免(4)	

也门

2022 年，安理会通过了第 2624(2022)号决议，将关于也门的第 2140(2014)号决议确立的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以及这些措施的相关豁免延长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并重申第 2216(2015)号决议规定的军火禁运。⁹⁶ 安理会还重申以往各项决议规定的指认标准，⁹⁷ 并决定该决议附件所列实体应受第 2216(2015)号决议规定的军火禁运的约束。⁹⁸ 安理会还申明，指认标准可包括冲突各方从也门使用弹道导弹和巡航导弹技术进行发射以及在红海或亚丁湾袭击商船。⁹⁹

⁹² 第 2648(2022)号决议，第 15 段。

⁹³ S/2022/489。

⁹⁴ 第 2659(2022)号决议，第 4 段。

⁹⁵ 同上，第 22 段。

⁹⁶ 第 2624(2022)号决议，第 4 和 21 段。另见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1 段。

⁹⁷ 第 2624(2022)号决议，第 10-12 段。

⁹⁸ 同上，第 5 段。

⁹⁹ 同上，第 13 和 14 段。

安理会还强调便利人道主义援助和便利商业进口的重要性, 指出第 2140(2014)和 2216(2015)号决议规定的措施无意对也门平民、平民获取人道主义援助、商业进口或汇款造成不利的人道主义后果, 重申其决定, 即第 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可在其认定豁免对于便利联合国和其他人道主义组织在也门开展工作属必要之举或在豁免是出于符合安理会第 2140(2014)和 2216(2015)号决议目标的任何其他目的的情况下, 根据个案情况对相关活动免于实施这些决议规定的制裁措施。¹⁰⁰ 安理会还重申打算不断审查也门局势, 并随时准备根据该国形势发展, 审查各项制裁措施是否适当。¹⁰¹ 表 11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表 11
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对也门实施的措施在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624(2022)	2664(2022)
军火禁运	2216(2015), 第 14-16 段	延长(4、21)	
资产冻结	2140(2014), 第 11 和 13 段	有限延长(4) 豁免(4)	豁免(1)
旅行禁令或限制	2140(2014), 第 15 段	有限延长(4)	

南苏丹

2022 年, 安理会通过了第 2633(2022)号决议, 将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和 2428(2018)号决议确立的军火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以及这些措施的相关豁免延长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¹⁰² 安理会还决定, 第 2428(2018)号决议第 4 段规定的军火措施不适用于完全是为了支持执行和平协议各条款而进行的非致命军事装备的供应、销售或转让, 但事先应通知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¹⁰³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还重申了第 2206(2015)号决议规定的指认标准, 并强调指出, 参与具有扩大或延长南苏丹冲突的目的或效果的行动或政策的个人可被列入旅行和金融措施名单。¹⁰⁴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与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和南苏丹问题专家小组密切磋商, 至迟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对第 2577(2021)号决议第 2 段所列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进行评估。¹⁰⁵ 安理会还重申随时准备根据在实现关键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 审查军火禁运措施, 并决定根据《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所有各项规定的执行进展以及侵犯践踏人权, 包括与冲突中性暴力有关的事态发展, 不断审查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措施。¹⁰⁶

¹⁰⁰ 同上, 第 6 段。
¹⁰¹ 同上, 第 23 段。
¹⁰² 第 2633(2022)号决议, 第 1 和 12 段。另见第 2664(2022)号决议, 第 1 段。
¹⁰³ 第 2633(2022)号决议, 第 2 段。
¹⁰⁴ 同上, 第 15 和 16 段。
¹⁰⁵ 同上, 第 5 段。
¹⁰⁶ 同上, 第 3 和 13 段。

此外，在延长南苏丹特派团任务期限方面，安理会在第 2625(2022)号决议中表示打算考虑对危害南苏丹和平、稳定和安全的行为体采取一切适当措施，并特别指出那些负责或共谋袭击南苏丹特派团人员、房地和任何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行为的个人或实体可能符合指认标准。安理会还要求所有会员国遵守安理会相关决议规定的义务，防止直接或间接向南苏丹领土供应、出售或转让军火和相关各类材料。¹⁰⁷ 表 12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表 12
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对南苏丹实施的措施在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633(2022)	2664(2022)
军火禁运	2428(2018)，第 4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2)	
资产冻结	2206(2015)，第 12 和 14 段	有限延长(12) 豁免(12)	豁免(1)
旅行禁令或限制	2206(2015)，第 9 段	有限延长(12) 豁免(12)	

马里

2022 年，安理会通过了第 2649(2022)号决议，将第 2374(2017)号决议确立的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以及这些措施的相关豁免延长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¹⁰⁸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重申，这些措施将适用于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根据第 2374(2017)号决议第 8 和 9 段的规定予以指认的个人和实体，包括因在马里参与策划、指挥或实施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而被委员会指认的个人和实体，这类行为可包括袭击医务人员或人道主义工作人员。¹⁰⁹

在延长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的任务期限方面，安理会在第 2640(2022)号决议中强调指出，被列入马里制裁名单的个人或实体在从名单上除名之前，且在不影响第 2374(2017)号决议第 2、5、6 和 7 段规定的豁免情况下，不得受益于部署在马里的联合国实体提供的任何财政、业务或后勤支助。安理会还表示，第 2374(2017)号决议第 8 段所述行动或政策的责任方一旦确定，即打算根据同一决议采取应对措施。¹¹⁰ 表 13 概述了这些措施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变动情况。

¹⁰⁷ 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18 段。

¹⁰⁸ 第 2649(2022)号决议，第 1 段。另见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1 段。

¹⁰⁹ 第 2649(2022)号决议，第 2 段。

¹¹⁰ 第 2640(2022)号决议，第 4 段。

表 13
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对马里实施的措施在 2022 年的变动情况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649(2022)	2664(2022)
资产冻结	2374(2017), 第 4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	豁免(1)
旅行禁令或限制	2374(2017), 第 1 段	有限延长(1) 豁免(1)	

海地

2022 年, 安理会就有关海地的问题建立了一个新的制裁制度, 包括旅行禁令、资产冻结和定向军火禁运。¹¹¹

7 月 15 日, 安理会在延长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任务期限的第 2645(2022)号决议中, 要求立即停止帮派暴力和犯罪活动, 并在这方面表示准备在该决议通过 90 天内对参与或支持帮派暴力、犯罪活动或践踏人权行为或者以其他方式采取行动破坏海地和该区域和平、稳定与安全的人, 采取必要的适当措施, 所涉措施可包括冻结资产或禁止旅行。¹¹²

10 月 21 日, 安理会在第 2653(2022)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决定对被指认负责、共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威胁海地和平、安全或稳定行动的个人和实体实行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定向军火禁运, 初步为期一年。¹¹³ 安理会还设立了一个委员会, 负责监测这些措施的执行情况, 并设立了一个专家小组, 负责协助委员会的工作, 最初任期为 13 个月。¹¹⁴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 威胁海地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动包括参与或支持涉及武装团伙和助长暴力的犯罪网络的犯罪活动和暴力, 包括此类团伙和网络强行招募儿童、绑架、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杀人以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支持非法贩运和转用军火; 策划、指挥或实施违反国际人权法的行为或构成践踏人权的行, 以及涉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包括强奸和性奴役的行为; 阻碍向海地运送人道主义援助物资, 或阻碍在海地境内获取或分发人道主义援助物资; 攻击联合国驻海地特派团和行动的人员或驻地。¹¹⁵

安理会还详细说明了对这些措施的豁免规定。关于旅行禁令, 安理会决定, 在下列情况下, 在会员国入境或过境可不受旅行禁令限制: 此类旅行出于人道主义需求包括履行宗教义务, 因而具有正当理由, 或为履行司法程序所必需, 或委员会认定给予豁免将促进海地和平与稳定的目标。¹¹⁶ 关于资产冻结, 安理会决定, 这一措施不适用于相关会员国认定的下列资金、其他金融资产和经

¹¹¹ 关于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12 节。
¹¹² 第 2645(2022)号决议, 第 1 和 5 段。
¹¹³ 第 2653(2022)号决议, 第 3、6、11 和 15 段。
¹¹⁴ 同上, 第 19 和 21 段。关于海地的第 2653(202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专家小组的信息, 见第九部分, 第一.B 节。
¹¹⁵ 第 2653(2022)号决议, 第 16 段。
¹¹⁶ 同上, 第 5 段。

济资源：为基本开支所必需，包括用于支付食品、租金或抵押贷款、药品和医疗、税款、保险费及公用事业费，或完全用于支付与提供国家法律规定的法律服务有关的合理专业服务费和偿付由此引起的相关费用。¹¹⁷ 此后，安理会在关于长期人道主义豁免的第 2664(2022)号决议中决定，该决议第 1 段取代第 2653(2022)号决议第 10 段。¹¹⁸ 表 14 概述了本文件所述期间实施的措施。

表 14
2022 年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对海地实施的措施

关于制裁措施的规定	确立措施的决议	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议(段落)	
		2653(2022)	2664(2022)
军火禁运	2653(2022)，第 11 段	确立(11)	
资产冻结	2653(2022)，第 6 段	确立(6) 豁免(7-10)	豁免(1、4)
旅行禁令或限制	2653(2022)，第 3 段	确立(3) 豁免(5)	

B.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本分节介绍安理会关于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使用制裁和其他措施的讨论情况。2022 年，发言者在两次安理会会议上四次明确提及第四十一条，这两次会议都是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¹¹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在审议中讨论了使用制裁的问题，这些审议既涉及专题项目，也涉及具体国家或区域项目。如下文所述，在专题项目方面，关于使用制裁的最突出讨论是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案例 3)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案例 4)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进行的，而在国别项目方面，关于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措施的最相关审议是在重点讨论南苏丹(案例 5)、刚果民主共和国(案例 6)和海地(案例 7)的会议上进行的。

案例 3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2 月 7 日，在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俄罗斯联邦的倡议下，¹²⁰ 安理会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的项目和题为“防止制裁的人道主义意外后果”的分项下举行了辩论。¹²¹ 安理会成员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和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的情况通报。此外，伊拉克、马里、南苏丹、苏丹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出席了会议。在讨论中，三位发言者明确提到《联合国宪章》第四十一条，而其他许多发言者则含蓄地讨论了根据第四十一条采取措施的问题。

¹¹⁷ 同上，第 7 段。另见第 8-10 段。

¹¹⁸ 第 2664(2022)号决议，第 4 段。

¹¹⁹ 见 S/PV.8962(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加蓬和加纳)；S/PV.9214(印度)。

¹²⁰ 通过 2 月 2 日的信(S/2022/86)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

¹²¹ 见 S/PV.8962。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在通报情况时指出,制裁仍然是安理会根据《宪章》确保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个重要工具,并补充说,为了有效,制裁应成为全面政治战略的一部分,与政治对话、调解、维持和平和特别政治任务协同进行。她着重指出,几乎所有支持解决冲突的制裁制度都包括旨在维护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的指认或列名标准,并已成为为面临风险的人带来积极成果的手段。她指出,从全面制裁到定向制裁的演变标志着安理会在这一领域的工作发生了巨大变化,同时也承认,对安理会制裁的意外后果和不利影响仍然存在一些关切,可以做更多的工作来减少这些后果和影响。¹²²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也同样阐述了减轻制裁的人道主义影响的必要性,同时指出,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制定措施以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为安理会的重要特权。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审议了如何利用制裁作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工具问题。俄罗斯联邦代表说,安理会的制裁是应对和平威胁的最有力形式之一,必须极其谨慎地加以实施,而且必须有无可指责的事实根据,规定要细致入微。他补充说,利用制裁作为惩罚性武器是不可接受的,并指出,国际制裁应反映实地局势,有助于推动政治进程,应定期审查和修改制裁制度,直至并包括酌情全面取消制裁。俄罗斯联邦代表还呼吁将安理会限制措施的针对性和灵活性作为标准做法。他补充说,有必要更认真地倾听和关注受制裁国家当局的意见,并以更加切合实际的方式制定所谓的基准,以防其沦为蓄意制定的无法实现的目标。他还认为,实施单方面胁迫性措施的做法侵犯了安理会的特权,因而妨碍了维护和平。

联合国代表申明,鉴于安理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独特责任,安理会在追求这一目标时充分和明智地利用其掌握的每一种工具是正确的,并指出《宪章》规定的定向制裁就是这样一种工具。他指出,制裁的价值已得到证明,除其他外,它有助于结束冲突和支持向和平与民主过渡,能够促进没收弹药、反坦克制导导弹和狙击步枪,遏制跨国恐怖主义的威胁和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他最后说,制裁是安理会的一个重要工具,有助于改变应对冲突负责的政权或个人的行为,并有助于安理会履行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集体责任。

中国代表认为,制裁是为了给政治解决创造有利条件,不能成为外交努力的替代。他还指出,安理会要克制轻易诉诸制裁或威胁制裁的冲动,坚持优先诉诸斡旋、调解、谈判等非强制性手段。中国代表补充说,作为一项基本原则,安理会制裁不应是无限期的。相反,他建议,所有新设立的制裁机制都应引入“日落条款”,对现有制裁机制,要制定明确可行的退出标准。

爱尔兰代表认为,制裁在促进问责和遏制不可接受的行为,包括暴力镇压和侵犯人权及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她认为,制裁还可以支持和平过渡,阻止不符合宪法的变革。爱尔兰代表强调,制裁不是也不应在真空中运作,并补充说,安理会每次决定实施制裁,它们都是作为政治对话、维持和平或建设和平的全面战略的一部分实施的。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说,在某些情况下,制裁可以在安理会不诉诸武力的情况下有效实现其目标,例如支持和平进程、解决争端、打击恐怖主义和促进不扩散。他指出,安理会成员有责任确保制裁措施继续成为安理会有效、有用的工具,安理会成员必须随时准备不断调整、暂停或终止制裁措施,使其符合目的且合理。

¹²² 会上,许多发言者对安理会实施制裁的意外后果以及如何减轻这些后果表示关切。关于这一讨论的更多信息,见下文第九节。

印度代表说，制裁制度在打击恐怖主义、预防外交工作、协助会员国执行和平协议和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等方面发挥了良好作用。他指出，制裁应始终是在用尽所有其他选择之后根据《联合国宪章》的规定作为最后手段使用，而且不应违反国际法原则。他补充说，安全理事会应继续尊重各国采取的区域做法，并在考虑实施此类制裁之前与区域组织合作，应对与和平与安全有关的挑战。他还强调，制裁应有明确的最终目标，从一开始就阐明其分阶段撤出的明确时间表和标准。

挪威代表强调，定向制裁作为应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面临威胁的一种手段十分重要，并补充说，定向制裁可以起到威慑作用，防止进一步违反国际法。她还指出，有针对性且精心制定的制裁还有助于保护平民，防止和遏制性暴力以及在武装冲突中招募和使用儿童。

加蓬代表认为，安理会召开会议讨论制裁问题，是主席指导安理会成员就《联合国宪章》第四十一条所规定的机制在维护或恢复和平与安全方面的效力进行必要的自我批评。他还指出，与武装冲突相比，实施制裁已证明是成本相对较低的政策机制，尽管实际上不可能确定制裁制度确切需要多大程度的行动来对受制裁国家的政策产生影响。加蓬代表还指出，尽管如此，制裁已成为一种常用的手段，在实施过程中自动和有系统地施加，而且有一种对不同情况适用同样的工具的明显趋势。他最后说，不管制裁的真正目的是什么，结果都是一样的：制裁缺乏效力或远远低于预期。

巴西代表说，当实地局势要求安理会采取强制执行行动时，制裁是使用武力的替代办法，如果是多边制定的，并具有战略针对性，制裁就可以是合法和有效的。作为最后手段，制裁应在外交解决办法穷尽后使用，并成为化解危机的全面战略的一部分。他强调，应在范围和时间上对制裁加以限制，最好在其任务规定中加入“日落条款”，并指出，制裁制度持续存在多年是一个警讯，说明它们对某一特定局势的效力有限，或者缺乏解决这一局势的额外工具。他还指出，应对列名标准和解除制裁的条件作出明确规定。为放松制裁设立明确、定义清晰的基准，也是衡量进展和表明限制措施临时性质的办法。

美国代表指出，制裁是一个强有力的工具，除其他外，可以遏制和处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使那些破坏和平进程、威胁联合国维和人员、犯下暴行和阻碍人道主义援助的人难以获得资源。美国代表概述了确保制裁有效和尽可能有针对性的方法，指出安理会应继续酌情利用制裁来改善冲突地区民众的生活，保护平民，并促进和平解决争端。她补充说，会员国故意无视制裁、无视逃避制裁的活动或不履行为执行这些措施而作出的承诺，就是在损害这些工具的效用和安理会本身的工作。

阿尔巴尼亚代表强调，《宪章》非常明确地指出，必须利用制裁来防止更多的暴力，并应对威胁和平、破坏和平或任何侵略行为。因此，定向制裁是一种需要极为谨慎和精确使用的工具，对侵犯人权行为和严重暴行能起到威慑作用，并在此类行为发生时追究其责任。他还指出，制裁的力量在于其符合国际法、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是维护和平与安全的全面战略和行动的一部分。肯尼亚代表在发言中提议，除其他外，在制裁制度中纳入定期审查的自动要求，以确保制裁在所有阶段始终符合目的。

加纳代表明确提及《宪章》第四十一条，指出制裁不是为了实现无关的目标，而是作为一种手段，在任何国家的行动违反其《宪章》义务，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时，在不诉诸武力的情况下，改变这些国家的行为。他强调，只有在国际和平与安全受到威胁时，才能作为最后手段实施

制裁, 在实施制裁之前, 必须认真努力, 用尽《宪章》第六章所载的所有和平解决措施。法国代表指出, 安理会制裁制度是帮助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工具, 并补充说, 制裁是旨在预防和解决冲突、制止核武器扩散、打击恐怖主义以及违反国际人道法和侵犯人权行为的政治战略的一部分。

其他会员国也就制裁在处理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方面的作用发表了看法。苏丹代表说, 《宪章》规定的和平途径应比制裁更可取, 并补充说, 要求目标国家或当事方满足的条件应该切实可行, 并且定义明确。他补充说, 应定期审查制裁, 绝不应无限期实施。南苏丹代表重申, 南苏丹代表团不支持任何形式的制裁, 尤其是在制裁没有实现其期望或预期目标的情况下。他指出, 安理会应通过制裁以外的手段寻求一个和平的世界。伊拉克代表强调, 在实施制裁制度时必须小心谨慎, 应同时考虑到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以捍卫联合国宪章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 表示《宪章》第七章规定的措施只能作为最后手段, 并应符合《宪章》所载的宗旨和原则。他呼吁全面彻底审查安理会采取的措施, 以确保这些措施符合《宪章》所载原则的文字和精神。

案例 4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4 月 13 日, 在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联合王国的倡议下,¹²³ 安理会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以及题为“追责即预防”和“结束冲突中性暴力循环”的分项下举行公开辩论,¹²⁴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讨论了制裁在减少冲突局势中性暴力方面的作用。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在通报中强调, 至关重要, 制裁委员会在将涉嫌实施性暴力的人列入名单的做法和实施目标明确和逐步升级的措施的做法之间保持一致, 以改善遵守情况。¹²⁵ 她认为, 利用可信的制裁威胁可以改变冲突各方的权衡考虑, 这些当事方认为, 强奸在战争的政治经济中“没有成本”, 甚至有利可图, 妇女和女童在战争中被贩运、买卖和出售, 她回顾说, 八个制裁制度将性暴力列为其指认标准的一部分。

在讨论期间, 几个安理会成员反思了利用制裁作为解决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的工具。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指出, 安理会追究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行为责任的一个强有力工具是, 将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行为列为制裁恐怖主义分子、个人和实体的一项单独指认标准, 只要他们对实施此类行为负有责任。阿尔巴尼亚代表持类似观点, 并表示安理会应将性暴力作为定向制裁的一项单独指认标准。印度代表说, 安理会的制裁制度和其他定向措施需要加强, 以便充分发挥其潜力, 遏制武装冲突中性暴力行为。爱尔兰代表认为, 以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为由实施定向制裁是安理会可使用的另一个重要但未得到充分利用的工具。法国代表说, 在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的同时, 安理会还必须利用其所掌握的一切工具, 特别是制裁, 制裁是一种威慑措施, 迄今为止尚未得到充分实施。加纳代表重申, 加纳支持安理会确保将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作为对有罪行为体进行定向制裁的依据, 并确保制裁委员会拥有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方面的必要专门知识。他补充说, 特别代表定期向各委员会通报情况, 将有助于委员会保持关注重点, 审查此类制裁的执行进展情况以及现有挑战。肯尼亚代表敦促安理会采取步骤, 如果监狱管理人员及其指挥系统的设施参与了对囚犯的系统性性暴力, 则将其列入名单并予以制裁。肯尼亚代表指出, 除了列名和将性暴力

¹²³ 通过 4 月 5 日的信(S/2022/293)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

¹²⁴ 见 S/PV.9016 和 S/PV.9016(Resumption 1)。

¹²⁵ 见 S/PV.9016。

和性别暴力作为一项单独的列名标准纳入相关制裁制度之外，安理会还应采取具体步骤和威慑措施，增加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行为的代价。

加拿大代表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 64 个成员国发言，大力鼓励安理会将性暴力作为一项指认标准纳入联合国制裁制度并予以适用。同样，其他许多发言者在发言中表示支持将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作为安理会制裁制度中的一项单独指认标准。¹²⁶

案例 5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5 月 26 日，安全理事会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举行会议，¹²⁷ 以 5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南苏丹实施制裁措施的第 2633(2022)号决议。¹²⁸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将对南苏丹实施的制裁措施延长一年，并决定军火禁运不适用于仅为支持执行和平协议条款而供应、销售或转让非致命性军事装备。¹²⁹ 表决后，几个安理会成员和南苏丹代表发了言，就安理会延长对南苏丹制裁制度的决定是否促进该国和平的问题表达了不同意见。

肯尼亚代表解释说，肯尼亚在表决中投了弃权票，因为案文没有响应政府间发展组织和非洲联盟关于取消对南苏丹的军火禁运和定向制裁的呼吁。¹³⁰ 他补充说，该决议也不符合安理会自身的承诺，即逐步取消对南苏丹实施的军火禁运和定向措施，这些措施并不是支持南苏丹和平进程的有效工具。尽管如此，他申明，新决议体现了试图对非致命军事装备实行军火禁运豁免的一个积极步骤，但他表示，原本可以取得更多进展，包括暂停个别定向制裁。他还说，本来可以做更多工作，以放松在提供能力建设、技术援助和区域培训方案方面的限制。肯尼亚代表认为，实际上，安理会继续在无意中压制该国发展安全部门的能力，从而限制了其有效应对安全事件的能力，如应对据报发生的族群间暴力和其他犯罪的能力。他敦促南苏丹政府和各方加倍努力，迅速落实《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有待落实的方面和其余的基准，以便在下一轮对决议进行审查时，再也不必延长军火禁运和定向制裁。

印度代表在解释投弃权票的原因时强调，包括安理会在内的国际社会必须不遗余力地努力处理南苏丹对制裁、包括军火禁运和定向措施一再提出的关切。他表达了与肯尼亚代表类似的观点，并补充说，决议未达到预期，继续保留了制裁措施，而没有适当考虑南苏丹已取得的积极进展。

加纳代表在解释加纳代表团对决议投赞成票的理由时，欢迎安理会决定在军火禁运检查制度中，对非致命性军事装备的供给、销售或转让实行豁免，并表示希望南苏丹政府逐步达到基准将促使在今后的审查中对禁运给予更积极的考虑。

¹²⁶ 见 S/PV.9016(Resumption 1)(卢森堡、爱沙尼亚、瑞士、欧洲联盟(还代表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格鲁吉亚、黑山、北马其顿、摩尔多瓦共和国、圣马力诺和乌克兰)、土耳其、克罗地亚、葡萄牙、比利时、保加利亚、列支敦士登、丹麦(代表北欧国家)、西班牙和奥地利)。

¹²⁷ 见 S/PV.9045。

¹²⁸ 决议草案获得 10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和 5 票弃权(中国、加蓬、印度、肯尼亚和俄罗斯联邦)。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7 节。

¹²⁹ 第 2633(2022)号决议，第 1、2 和 12 段。

¹³⁰ 见 S/PV.9045。

加蓬代表说,加蓬的弃权票反映了非洲联盟的立场,并表示认为制裁对于南苏丹政府和人民过去几年所做的努力适得其反。他注意到在制裁制度方面取得的进展,但也指出,国际社会的努力必须更加坚定地侧重于能力建设、冲突后重建以及建设和平。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表决中投了弃权票,他称安理会的制裁是对威胁和平的有力回应,同时表示坚信,制裁的适用必须极为审慎、理由充分并且分寸适当。她指出,将制裁用作惩罚性措施是不可接受的,安理会实施的限制应反映当地局势,并为政治进程服务。因此,她补充说,还应定期审查和修改制裁,直到完全取消制裁。俄罗斯联邦认为,安理会当前的许多制裁制度不再适用实地的局势,因而妨碍当事国政府建设国家和组建有效的安全部队的计划。俄罗斯联邦代表强调,南苏丹制裁制度的情形也不例外。她还指出,作为南苏丹问题的执笔方,美国在编写文件时,不仅再次对朱巴的呼声置若罔闻,而且无视非洲大陆各国已商定的立场和安理会其它成员的看法,即要表现出尊重南苏丹的意见,并表明愿意放松制裁,以帮助该国在其建国进程中取得更大成果。

投了弃权票的中国代表认为,安理会对南苏丹制裁在所有安理会制裁机制中争议最大,因为南苏丹需要国际社会建设性的支持,而不是制裁施压,而且非洲联盟和政府间发展组织一直旗帜鲜明地反对安理会制裁南苏丹。中国代表认为,制裁施压在很多情况下不仅起不到效果,反而限制南苏丹政府建设保护平民的安全能力。中国代表回顾,2021 年安理会设立了调整对南苏丹制裁的基准,根据秘书长的报告,¹³¹南苏丹在落实基准方面取得进展,中国和其他安理会成员都认为,安理会应采取措施逐步放松对南苏丹的制裁措施。

南苏丹代表说,众所周知,南苏丹不同意对其实施的制裁和军火禁运,因为南苏丹从一开始就认为这些制裁是恶意的,而且自实施以来适得其反。他还指出,就南苏丹而言,惩罚性措施不是有效的工具。

案例 6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6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在题为“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会议,¹³²以 5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实施制裁措施的第 2641(2022)号决议。¹³³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将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现行制裁措施延续一年,并决定这些措施也适用于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指认的参与在该国境内生产、制造或使用简易爆炸装置,或参与在该国境内实施、策划、下令、协助、教唆或以其他方式协助以简易爆炸装置进行袭击的个人和实体。¹³⁴安理会还决定,第 1807(2008)号决议第 5 段规定的通知要求不再适用于仅供人道主义或防护之用的非致命性军事装备供应及相关的技术援助或培训,也不再适用于为刚果民主共和国运送的军火和相关物资,但该决议附件 A 所列物项除外,这些物项仍遵循适用的通知程序。¹³⁵

¹³¹ S/2022/156。

¹³² 见 S/PV.9084。

¹³³ 决议草案获得 10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和 5 票弃权(中国、加蓬、加纳、肯尼亚和俄罗斯联邦)。

¹³⁴ 第 2641(2022)号决议,第 1 和 3 段。

¹³⁵ 同上,第 5 段。

表决后，法国代表欢迎决议获得通过，并指出，安理会应该准备制裁那些造成该国东部地区不稳定局势的人。¹³⁶ 他说，制裁制度现在将包括一项新的指认标准，用以打击越来越多使用简易爆炸装置的行为，并补充说，法国听到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就提供军用物资和援助的通知程序发出的呼吁。他补充说，出于这一原因，为了支持加强刚果武装部队的能力和改革，该决议大大放宽了这一程序要求。不过，法国代表指出，决议没有放松禁止将武器运往该国活跃武装团体的禁运措施。他对安理会未能达成一致意见表示遗憾，但希望仍在实施的措施今后将根据各国打击武器贩运和扩散的努力进行调整。

加纳代表在解释她的弃权立场时说，尽管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实行了军火禁运，但该国武装团体仍能获得最为尖端、先进的武器和弹药，这证明该国政府需要具备更强的能力来应对其目前面临的国内安全威胁。她补充说，目前的通知要求继续导致刚果民主共和国难以控制武装团体，难以提高其保障国内安全的能力。同样，加蓬代表认为，目前的通知要求继续妨碍刚果民主共和国迅速而有效地打击武装团体活动的的能力，这些武装团体装备精良，不受禁运或通知要求的限制。她表示，加蓬继续赞成完全取消通知要求，以便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能够更有效地履行宪法所赋予的捍卫国家领土完整的任务。肯尼亚代表指出，安理会三个非洲成员国提出的一些建议得到了采纳，并提到在取消对仅供人道主义或防护之用的非致命性军事装备供应及相关的技术援助和培训的通知要求方面迈出了积极的一小步。但他指出，肯尼亚在对该决议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因为决议没有满足刚果民主共和国发出的完全取消对军火供应以及提供与军事活动有关的援助和培训的通知要求的呼吁。肯尼亚代表认为，通知要求是不必要的，因为这并非解决武器非法扩散和向武装团体供应武器问题的有效工具。他补充说，如果说有什么作用的话，它只是为了获得对一个主权国家来说本应保密的信息。他还指出，安理会继续在无意中压制刚果民主共和国发展其安全部门的能力，从而限制了它有效应对安全威胁的能力。肯尼亚代表表示希望，下次审查第 2641(2022)号决议时，无需再提出通知要求。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安理会的制裁应反映实地局势，促进政治进程，并考虑到东道国和区域国家的意见。她补充说，应定期审查和修改限制措施，直至其完全取消。根据俄罗斯联邦的评估，安理会目前实施的许多制裁制度未能反映实地的局势，反而阻碍有关国家政府落实国家政权建设以及建立有效武装部队和安全结构方面的计划。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遗憾的是，其中许多制裁制度目前仍在维持的理由仅仅是为了施加压力。

中国代表指出，安理会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实施的制裁制度的初衷是遏制武装团伙暴力活动，但遗憾的是，实施制裁 18 年来，活跃在该国东部的武装团伙依然猖獗，而该国政府的安全能力却受到限制。中国代表指出，在就第 2641(2022)号决议进行磋商期间，中国 and 安理会非洲成员明确支持取消对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的报备要求，并补充说，执笔国法国也作出了同样努力，但由于一些安理会成员的反对，各方未能达成一致。中国代表认为，该决议人为增加复杂程序，制造困难，影响国际伙伴同刚果民主共和国开展安全合作，不利于刚果提升自身安全能力，不利于从根本上解决该国东部局势问题。

巴西代表强调，无论是多边制裁还是委员会及其专家的活动，都不是针对刚果民主共和国或刚果人民的措施。他认为，安理会刚刚延长的措施针对的是那些破坏该国东部本已严峻的安全局势稳定的个人和实体，或是旨在解决武器和装备非法流向使伊图里、北基伍和南基伍暴力升级的

¹³⁶ 见 S/PV.9084。

武装团体这一令人关切的问题。他指出,巴西支持扩大关于制裁的人道主义后果的条款所涵盖的范围,并解释说,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其他人道主义机构报告并指出,银行和金融机构普遍过分遵守安理会措施的情况使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向人道主义机构捐款及开展人道主义援助工作变得更加困难。巴西提出的段落旨在解决这种意想不到的破坏性后果。巴西代表表示希望安理会成员在今后的谈判中讨论这一关切,并找到建设性办法,达成富有成效的共识。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说,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曾希望能够就案文达成协商一致意见,并更多地考虑包括非洲成员在内的一些安理会成员对通知和武器禁运所表达的关切。他还指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整个决议投了赞成票,并同意其中所载的总体目标。

案例 7

有关海地的问题

2022 年,安全理事会在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下举行了几次会议,讨论了针对海地境内持续存在的暴力、犯罪活动和侵犯人权行为实施制裁的问题,¹³⁷ 最终于 10 月 21 日一致通过了第 2653(2022)号决议,其中安理会规定对被指认应对威胁海地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动负责或共谋此类行动或直接间接参与此类行动的个人和实体实施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定向军火禁运。¹³⁸

在 10 月 17 日举行的会议¹³⁹ 上,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讨论了安理会打算建立一个制裁制度以处理海地局势的问题。美国代表指出,美国代表团与墨西哥合作起草了一项决议,对给海地人民造成痛苦的犯罪行为体实施金融制裁,并将制裁对象定为那些应对帮派暴力、贩运武器、袭击联合国人员、绑架无辜公民、侵犯人权以及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负责的人,以及封锁该国港口和阻碍运送人道主义援助物资的个人。她补充说,联合国制裁制度的目的是阻止这些犯罪行为体利用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并将努力冻结他们的资产,禁止他们进行国际旅行。此外,其军火禁运规定将防止向安理会指认的犯罪团伙及其头目直接或间接供应、出售或转让武器。同样,墨西哥代表称,该决议草案寻求建立一个制裁制度,制裁对象是对暴力和不稳定局势负有责任的行为体,并将实施军火禁运,以防止帮派如此容易地获得武器和使用武器而不受惩罚。巴西代表指出,制定适当的列名标准、解除制裁的条件和机制以及人道主义豁免和例外规定,对于新制裁制度的效力至关重要。肯尼亚代表代表安理会非洲成员发言,表示支持拟议的制裁决议,认为这是切断武器和资金流向帮派以及确保追究侵犯人权行为责任的重要步骤。挪威代表认为,美国和墨西哥提议的制裁可以成为解决武装团体和犯罪网络实施的暴力行为的重要工具。她补充说,制裁制度要有效,就必须包括对正当程序的保障。她指出,安理会应就今后如何处理这一问题有明确的看法,并补充说,一个选择是利用现有程序,如监察员办公室的程序。中国代表对决议草案表示赞赏,并表示支持对黑帮分子及其支持者实施定向制裁措施,希望这些措施有力、有效。他指出,重要的是,一方面要防止黑帮利用潜在漏洞规避制裁,另一方面要避免措施在执行过程中浮在表面,流于形式,不能发挥实效。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俄罗斯联邦不同意共同执笔方的愿望,即将解除该国港口基础设施封锁的问题与在该国实行制裁制度的问题混为一谈。他回顾说,安理会成员同意讨论限制性措施,但条件是必须认真审议这些措施今后的效力、针对性和人道主义后果,并补充说,安理会制裁是一项严肃和长期的工具,需要进行深入分析和详细谈判,特别是考

¹³⁷ 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2 节。

¹³⁸ 第 2653(2022)号决议,第 3、6、11 和 15 段。

¹³⁹ 见 S/PV.9153。

虑到安理会上一次实施制裁制度是在五年前。其他几位发言者也表示支持拟议的制裁措施，¹⁴⁰ 其中一些发言者还强调了防止任何意外后果的保障措施的重要性。¹⁴¹

在 10 月 21 日举行的会议¹⁴² 上，安理会通过了第 2653(2022)号决议，对海地实施制裁措施，包括定向军火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表决后，美国代表强调，制裁只有在专门针对不良行为体并允许人道主义援助送达平民时才最有效，并补充说，通过的决议实现了这两个目标。她注意到执笔方为采用清晰、可衡量和定义明确的方法定期审查这些制裁的效力而开展的工作。墨西哥代表强调，必须禁止向恐吓平民和破坏该国稳定的非国家行为体转让任何武器，并补充说，该决议发出了一个明确信号，即安理会不会袖手旁观，将采取行动。中国代表说，中国一向对在国际关系中动辄使用制裁或以制裁相威胁持慎重态度。但考虑到海地的危急形势和海地人民的呼声，中国首先在安理会内提出对海地黑帮实施定向制裁的建议，这一建议很快得到了安理会其他成员和地区国家的支持。挪威代表指出，重点是建立一个强有力和设计良好的制度，以限制和遏止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招募儿童加入武装团体和犯罪网络以及侵犯人权行为，这些行为威胁到海地和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尽管俄罗斯联邦支持该决议，但它不相信国际限制性措施能充分解决困扰海地的一系列问题。他补充说，加勒比地区的非法武器流动和有组织犯罪问题并不局限于太子港，正在设立的制裁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不应忽视其他行为体。俄罗斯联邦代表进一步指出，安理会制裁不是一种惩罚性工具，而是安理会应对新出现威胁的最有力手段之一，并补充说，应定期审查国际限制措施，以评估其适当性，并视需要予以放松或完全取消。肯尼亚代表欢迎为审查制裁制定具体和可衡量的基准，并指出，制裁的执行将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国际社会、特别是该区域各国的合作和支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欢迎加强制裁指认标准，以处理据报武装团伙实施的骇人听闻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并指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团期待着今后的讨论，以便为在时机成熟时最终解除制裁制定清晰、定义明确和可实现的基准。巴西代表回顾，《联合国宪章》为安理会提供了一套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工具，其中包括制裁，并申明，制裁只有在多边制定、具有战略针对性和旨在尽量减少对平民人口影响的情况下，才是合法和有效的。他补充说，巴西认为，监测机制、列名标准、人道主义豁免和例外以及解除制裁的条件，对于以负责任和有效的方式实施制裁措施至关重要。加纳代表也欢迎决议中强化了基准，这将使安理会能够全面评估决议所载措施的有效性和适当性。一些安理会成员还指出监察员在确保适用有关海地的制裁措施时遵循适当程序方面的潜在作用。¹⁴³ 海地代表欢迎一致通过第 2653(2022)号决议，建立一个针对在海地活动的武装团伙头目及其所有支持者的制裁制度，并强调这些措施发出了一个强有力的威慑性政治信息，有可能改变在实地活动的行为体的行为。

¹⁴⁰ 爱尔兰、联合王国、法国、海地、多米尼加共和国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¹⁴¹ 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俄罗斯联邦。

¹⁴² 见 S/PV.9159。

¹⁴³ 挪威、爱尔兰和巴西。另见第 2653(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九段。

四. 依据《宪章》第四十二条 采取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措施

第四十二条

安全理事会如认第四十一条所规定之办法为不足或已经证明为不足时, 得采取必要之空海陆军行动, 以维持或恢复国际和平及安全。此项行动得包括联合国会员国之空海陆军示威、封锁及其他军事举动。

说明

第四节论及安理会与《联合国宪章》关于授权维持和平行动和多国部队使用武力以及各区域组织采取干预措施的第四十二条有关的惯例。¹⁴⁴

在本文件所述年度, 安理会根据《宪章》关于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第七章, 授权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里、索马里、南苏丹和苏丹(包括阿卜耶伊)的几个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多国部队使用武力。¹⁴⁵ 2022 年, 安理会并无任何函件明确提及第四十二条。

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概述安理会依照《宪章》第七章授权使用武力的决定。B 分节述及安理会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讨论。

A.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到《宪章》第四十二条。然而, 安理会确实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几项决议, 授权维持和平特派团和多国部队, 包括区域组织部署的特派团和多国部队, 在事关维护或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时, 采用“一切必要措施”或“一切必要手段”, 或采取“一切必要行动”。

关于以往授权特派团、包括部分下文所述特派团使用武力的信息, 见以往补编。关于每个外地特派团具体任务的更多资料, 见本补编第十部分。

2022 年, 安理会再次授权在多个局势和争端中使用武力。在非洲, 关于阿卜耶伊局势, 安理会延长了第 1990 (2011)号决议第 3 段规定的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的任务, 其中包括授权采取“必要行动”。¹⁴⁶

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 安理会再次授权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根据自身能力, 在部署区内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任务。¹⁴⁷

¹⁴⁴ 安理会授权区域组织使用武力事宜见第八部分。授权维持和平行动在执行维和行动的授权任务时使用武力情况见第十部分。

¹⁴⁵ 关于维持和平行动授权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¹⁴⁶ 第 2630 (2022)和 2660 (2022)号决议, 第 1 段。

¹⁴⁷ 第 2659 (2022)号决议, 第 34 段。

按照以往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的惯例，安理会授权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执行任务。¹⁴⁸

关于违反武器禁运把武器和相关物资运入或运出利比亚的问题，安理会延长了最初由第 2292 (2016) 号决议第 4 和 8 段给予会员国的授权，即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区域组织采取行动，在对船只进行检查以及在进行此类检查过程中没收物项时，采取“一切与特定情形相称的措施”，同时强调进行的检查应符合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并“不造成不当延误或不当地妨碍航行自由”。¹⁴⁹ 此外，关于偷运移民进入利比亚领土、经由和从利比亚领土偷运移民的问题，安理会延长了第 2240 (2015) 号决议第 7 至 10 段给予会员国的授权，即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参与打击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行为的区域组织采取行动，在利比亚沿岸公海对它们有合理理由怀疑正用于偷运移民或贩运人口的船只进行检查时，采取“一切与特定情形相称的措施”打击偷运移民者或贩运人口者，并扣押被证实用于开展此类活动的船只。安理会还重申第 2240 (2015) 号决议第 11 段，其中澄清，使用武力的授权只适用于在利比亚沿岸公海上打击偷运移民者和贩运人口者的情况，不应影响会员国根据国际法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¹⁵⁰

关于马里局势，安理会按照往年惯例，授权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采取“一切必要手段”执行任务，并请稳定团继续以“积极主动、强有力、灵活敏捷的姿态”执行任务。¹⁵¹

关于索马里局势，安理会授权非洲联盟成员国在全面遵循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等国际法为各参与国规定的义务和充分尊重索马里的主权、领土完整、政治独立和统一的情况下，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执行非洲联盟索马里过渡特派团的任务。¹⁵²

关于南苏丹局势，安理会重申授权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授权任务。¹⁵³

在欧洲，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安理会再次授权会员国通过欧洲联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军事行动(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的存在，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执行并确保遵守《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议》附件 1-A 和附件 2。¹⁵⁴ 安理会还授权会员国应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或北约的请求，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分别保卫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或北约派驻人员；承认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和北约派驻人员均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进行自卫，以免遭受攻击或攻击威胁。¹⁵⁵ 安理会还授权采取行动的会员国

¹⁴⁸ 第 2666 (2022) 号决议，第 22 段。

¹⁴⁹ 第 2635 (2022) 号决议，第 1 段。

¹⁵⁰ 第 2652 (2022) 号决议，第 2 段。

¹⁵¹ 第 2640 (2022) 号决议，第 17 和 19 段。

¹⁵² 第 2628 (2022) 号决议，第 22 段。

¹⁵³ 第 2625 (2022) 号决议，第 3 段。

¹⁵⁴ 第 2658 (2022) 号决议，第 3 段。

¹⁵⁵ 同上，第 4 段。

根据《和平协定》附件 1-A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 确保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领空一切民用和军用空中交通指挥和管控规则和程序得以遵守。¹⁵⁶

在中东, 关于黎巴嫩局势, 安理会强调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需要拥有执行任务时可供使用的“一切必要手段”和装备。¹⁵⁷ 安理会又回顾其授权联黎部队在部队部署区内采取“一切必要行动”, 确保行动区不被用于从事敌对行动, 挫败任何用武力阻止其履行职责的企图, 保护联合国人员、设施、设备和装备, 保障联合国人员和人道主义工作者的安全和行动自由, 并为面临紧迫人身暴力威胁的平民提供保护。¹⁵⁸

B.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讨论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发言者在安理会会议上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四十二条。不过, 安理会继续讨论与授权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和根据《宪章》第七章开展行动的其他多国特派团使用武力有关的事项。

例如, 在 7 月 12 日就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 印度代表提到当地社区对维和人员和保护平民任务的错误期望, 并补充说, 安理会维持和平任务决议中使用“强有力的任务”、“强有力的态势”或甚至“进攻性态势”等模棱两可的术语, 为推测和任意解释这些任务创造了空间, 进一步加剧了这种误解。¹⁵⁹ 在 9 月 6 日就同一项目举行的会议上, 加纳代表对一些维持和平特派团没有充分强调政治的首要地位表示关切, 并补充说, 尽管一些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包括建立快速干预旅, 但目前维持和平安排的结构和重点使其不适合反恐。¹⁶⁰ 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 考虑到东道国的看法、每一场冲突的具体原因以及实地目前局势的明确和现实的特派团任务授权有助于提高维和活动的效力。他认为, 必须减少维和人员的次要和非核心任务, 尤其是人权、社会和性别方面的任务, 因为这些任务会分散维和人员对其首要职能的注意力, 而且需要大量资金。他还指出, 必须遵守维持和平的基本原则, 包括除自卫和保护任务授权外不使用武力。他补充说, 纠缠于部队任务规定和让维和人员参与进攻性和反恐行动可能会破坏蓝盔的中立地位。巴西代表还回顾说, 有效的维持和平必须遵守维持和平的基本原则, 包括除自卫和捍卫授权外不使用武力。

另一个例子是, 在 11 月 3 日举行的题为“建设和平与保持和平”项目下的会议上, 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称, 安理会可以确保非洲和平行动帮助提供解决冲突根本原因的途径之一是在执行任务时采取全组织方法。¹⁶¹ 他补充说, 目前的和平支助行动涉及多个层面, 担负多种职能, 其授权任务不止是通过军事手段在冲突区实现和平, 因此亟须确保相关的联合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尽早支持部署的特派团。加纳外交和地区一体化部长指出, 迫切需要对联合国和平行动进行重新调整, 以确保根据情况在旨在恢复和平(包括击败恐怖主义)的军事行动与解决冲突根源的非军事措施之间保持平衡。印度代表认为, 维持和平的军事部分只能发挥促进作用, 而不能单

¹⁵⁶ 同上, 第 5 段。

¹⁵⁷ 第 2650 (2022) 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二十四段。

¹⁵⁸ 同上, 第 23 段。另见序言部分第二十六段。

¹⁵⁹ 见 S/PV.9090。

¹⁶⁰ 见 S/PV.9123。

¹⁶¹ 见 S/PV.9181。

独带来建设和平。肯尼亚代表认为，根据《宪章》第七章开展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是必要的，但还不够。同时，还必须以协调一致的方式采取其他措施，配备充足的资源，以便在合理的时间实现和平与安全。

此外，在 11 月 16 日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独立专家 Zakaria Ousman Ramadan 指出，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一个弱点是，它没有得到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规定的极为有力的任务授权，而这一授权本可以提供指导、更突出的重点和更大的反响。¹⁶²

除上述情况外，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案例 8)和“有关海地的问题”(案例 9)的项目下，对维持和平行动使用武力问题进行了最突出的审议。

案例 8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

5 月 25 日，安全理事会在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¹⁶³下举行公开辩论，听取了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协调主任、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总干事、国际救援委员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和妇女为妇女国际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国家主任的通报。在辩论期间，几位发言者讨论了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在保护平民方面的任务，包括使用武力方面的任务。

在讨论中，安理会成员重点讨论了保护平民任务的核心性质以及维持和平行动面临的挑战。巴西代表指出，维持和平行动继续在促进保护平民战略方面发挥作用，95%以上联合国维和人员的任务是保护平民。¹⁶⁴印度代表强调，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作用是补充各国促进和平与安全的努力，并补充说，维持和平人员不能也不应取代保护平民的主要责任，这主要是东道国政府的责任。他还指出，有必要确保维和人员得到充分的装备和培训，以承担保护平民的任务。他表示关切的是，随着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多层面性质日益增加，有可能淡化对保护平民任务的关注，并补充说，在这方面，有必要简化维持和平任务。

加纳代表认为，保护平民仍应是维持和平行动所有部分的一个至关重要组成部分，其方式不仅应授权特派团使用一切必要手段，包括必要的武力，以防止或应对针对平民的人身暴力威胁，同时不影响东道国政府的责任。

关于恐怖主义在许多非洲国家构成的挑战，肯尼亚代表认为，安理会零敲碎打的做法只会导致失败。他还提到安理会需要对恐怖主义团体采取大胆行动，并指出，如果没有对这些团体施加强有力的、持续的军事和警察压力，有关政府的任何努力都难以成功。他指出，安理会能够根据这一认识采取行动，并提到有必要部署有能力的区域部队，使其能够获得可预测和充足的资金以及适当的情报和增强战斗力的手段。肯尼亚代表进一步指出，必须确保维持和平任务适合挑战恐怖主义团体、保护平民和加强国家军队和警察能力的目的。他还指出必须确保维和特派团拥有强大的公共信息发送和反恐宣传能力，以打击在同一领土上活动的恐怖团体。同样，挪威代表说，安理会应为维持和平行动和政治特派团通过强有力的保护任务，包括在过渡阶段，并确保提供充足的资源，包括用于儿童保护的资源。

¹⁶² 见 S/PV.9194。

¹⁶³ 见 S/PV.9042 和 S/PV.9042 (Resumption 1)。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7 节。

¹⁶⁴ 见 S/PV.9042。

中国代表说,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保护平民授权要现实可行,在落实过程中要同当事国密切配合,在资源能力上要充分保障,在执行手段上要充分发挥斡旋调解的作用并将使用武力作为最后手段。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建议,在制定和平行动的任务时,安理会应考虑这些任务是否以及如何能够促进创造一个安全的环境,以便能够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她还指出,安理会需要适当考虑采取非武装办法,以补充维和人员提供的基本人身保护。

其他发言者还重点讨论了保护平民任务的核心作用以及执行此类任务的手段。斯洛文尼亚代表指出,必须拥有向平民提供保护和援助的足够灵活有力的授权,从而有效而全面地建设和平并维持和平,这一点至关重要。¹⁶⁵ 澳大利亚代表指出,和平行动在保护平民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为 人身保护、族裔间对话和保护人权创造更加稳定的条件,也有助于司法系统追究责任。他认为,联合国和平行动的公信力和合法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维持和平人员在平民受到威胁时采取行动的意愿和能力,并补充说,联合国和部队派遣国必须赋予维持和平人员保护平民的权力和提供支持。

孟加拉国代表认为,维持和平特派团应获得充足的资源和装备,以便通过社区参与以及情报收集和分析等方式来履行其保护平民的任务。她补充说,安理会在确定维持和平特派团的任务时应考虑到这些问题。

阿根廷代表称,还必须继续在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的任务中纳入并加强实地保护平民的活动。在这方面,他表示,保护平民是整个特派团的综合任务,作为重要的第一步,需要军事、警察和文职部分与当地政府、社区和人道主义组织协调,密切合作。必须根据适用的法律义务、安全理事会规定的任务和具体特派团的接战规则,授权使用武力应对针对平民的人身暴力威胁。

马来西亚代表指出,需要加强维和人员的能力和任务,并补充说,安理会在维和行动中规定保护平民的任务对于遏制针对平民的暴力至关重要。维和人员必须接受适当和充分的培训,以保护平民,维和特派团在实施有关保护平民的行动计划和策略时,必须分析冲突对所有人口特别是脆弱群体的各种影响。

案例 9

有关海地的问题

在 10 月 17 日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¹⁶⁶下举行的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听取了负责海地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主任的情况通报,她在通报中报告说,在不安全和人道主义危机的背景下,10 月 7 日,海地部长理事会授权总理请求一支专门的国际武装部队提供支持,帮助确保水、燃料和医疗用品的自由流动,以防止局势进一步恶化。特别代表还重申了秘书长的呼吁,呼吁该国的合作伙伴将这一请求作为紧急事项加以考虑,立即救济那些已经处境最脆弱的人。

美国代表在讨论中强调,海地局势需要强有力的国际合作和安理会的紧急行动。根据《联合国宪章》的授权,有必要调动安理会和广大联合国的资源和权力。在这方面,她解释说,美国与墨西哥合作提出了一项决议草案,授权一个非联合国国际安全援助团帮助改善安全局势,并使亟需的人道主义援助能够流动起来。她补充说,该决议草案反映了秘书长建议安理会考虑的备选方

¹⁶⁵ 见 [S/PV.9042 \(Resumption 1\)](#)。

¹⁶⁶ 见 [S/PV.9153](#)。关于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2 节。

案之一，也是对海地总理和部长会议关于提供国际援助以帮助恢复安全和缓解人道主义危机的请求的直接回应。该决议草案将提议设立一个规模有限、范围谨慎的非联合国特派团，由一个具有深厚必要经验的伙伴国领导，这样的努力才能有效。美国代表还指出，非联合国国际安全援助团将根据《宪章》第七章开展行动，并将促进对海地国家警察和海岸警卫队的国际支助。她补充说，这样一个特派团将依赖会员国的支持，决议草案将明确要求提供人员、设备和其他资源。她还表示意识到人们对安理会授权作出反应可能导致维持和平作用无限期的关切，并指出安理会和国际社会必须以不同于以往的方式看待其作用。有必要寻求一条不同的道路，一条能够更好地应对海地人道主义和安全危机并能够直接满足海地人民需求的道路。

几个安理会成员注意到海地当局关于部署一支国际特种武装部队的请求以及秘书长关于改善海地安全局势的建议。¹⁶⁷ 阿尔巴尼亚代表表示支持墨西哥和美国提出的决议草案，并表示完全支持强有力的安全任务授权，以便为当局和执法机构提供必要手段，保障安全和适当的生活条件。联合王国代表欢迎安理会进一步讨论秘书长提议的授权国际安全援助团的问题，并补充说，国际社会应根据海地的需要，帮助恢复有效治理，打击地方帮派暴力。

中国代表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在海地政府缺乏合法性和治理能力的情况下，向海地派遣快速反应部队，是否会得到海地各方的理解、支持和合作，还是会遭到民众的抵制，甚至引发暴力对抗。他指出，自 1990 年代以来，联合国向海地部署了几个特派团，但没有一个特派团实现了目标。他补充说，从外部带来的快速解决方案只能产生暂时的结果，不会产生持久的影响。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海地社会内部对国际社会应海地总理的要求作出反应的问题意见不一，并补充说，许多反对派团体要求不允许外国干预。他呼吁考虑到这些意见，并认真考虑将外国国际和区域特遣队带到该岛可能产生的所有影响。

五. 审议《宪章》第四十三至四十五条

第四十三条

1. 联合国各会员国为求对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有所贡献起见，担任于安全理事会发令时，并依特别协定，供给为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所必需之军队、协助及便利，包括过境权。
2. 此项特别协定应规定军队之数目及种类，其准备程度及一般驻扎地点，以及所供便利及协助之性质。
3. 此项特别协定应以安全理事会之主动，尽速议订。此项协定应由安全理事会与会员国或由安全理事会与若干会员国之集团缔结之，并由签字国各依其宪法程序批准之。

第四十四条

安全理事会决定使用武力时，于要求非安全理事会会员国依第四十三条供给军队以履行其义务之前，如经该会员国请求，应请其遣派代表，参加安全理事会关于使用其军事部队之决议。

¹⁶⁷ 印度、巴西、肯尼亚(还代表加蓬和加纳)、挪威、联合王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中国、俄罗斯联邦和法国。

第四十五条

为使联合国能采取紧急军事办法起见, 会员国应将其本国空军部队为国际共同执行行动随时供给调遣。此项部队之实力与准备之程度, 及其共同行动之计划, 应由安全理事会以军事参谋团之协助, 在第四十三条所指之特别协定范围内决定之。

说明

《联合国宪章》第四十三条规定, 所有会员国有义务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依特别协定向安理会提供武装部队、协助及便利。将由安理会与会员国订立的此类协定, 规定部队的数目及种类, 其准备程度及驻扎地点, 以及所供便利的性质。

但是, 没有根据《宪章》第四十三条达成所述的协定。由于没有此类协定, 因此不存在适用第四十三条的惯例。联合国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安排, 在没有这种协定的情况下开展军事行动。因此, 安理会授权维持和平部队(由秘书长指挥和控制, 根据联合国与会员国订立的特别协定进行召集)以及国家或区域部队(由国家或区域指挥和控制)开展军事行动。本补编第十部分详细介绍维持和平行动及其任务, 第八部分介绍区域安排领导的维持和平行动。

《宪章》第四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明确提及第四十三条, 因此它们之间是密切相关的。与第四十三条的情况一样, 不存在适用第四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的先前惯例。尽管如此, 安理会通过其决定制定了一些惯例, 根据这些惯例, (a) 呼吁会员国提供武装部队、援助和便利, 包括过境权; (b) 与为联合国维持和平活动派遣部队的会员国协商; (c) 呼吁会员国在维持和平行动中提供军用航空资产。下文关于第四十八条的第七节也介绍了其中一些安理会决定, 因为这些决定涉及为执行安理会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决定所需采取的行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在其决定中呼吁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和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提供部队和其他军事援助, 包括航空资产和资金。虽然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就第四十三和四十五条进行任何合宪问题讨论, 但一些发言者在安理会会议上谈到, 需要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更多部队和军事装备, 以确保有效执行任务。2022 年全年, 安理会还作出决定, 强调必须就与维持和平行动任务有关的问题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协商, 并举行会议讨论这样做的重要性。

下文概述安理会在 2022 年期间的惯例, 分别涉及会员国需要向维持和平行动派遣部队以及提供支持和协助(分节 A), 以及需要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进行协商(分节 B)。

A. 会员国需要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捐助、支持和援助, 包括军事航空资产

2022 年, 安理会在决定或讨论中没有明确提及第四十三条或第四十五条, 但呼吁会员国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捐助、支持和援助。

安理会在 3 月 31 日通过的第 2628 (2022)号决议中, 敦促会员国, 包括新捐助方, 考虑为非索过渡特派团提供可预测、可持续的多年支助, 包括为警察和部队津贴、装备和技术援助提供更多资金。¹⁶⁸ 安理会还敦促会员国支持非洲联盟为非索过渡特派团调动所需资源和设备, 包括提供财

¹⁶⁸ 第 2628 (2022)号决议, 第 45 段。

政捐助，以弥补已查明的所需资源缺口以及应对对资源和设备的具体要求。¹⁶⁹ 此外，安理会请非洲联盟确保建立架构，对特派团辅助部队，包括航空资产进行指挥、控制和问责。¹⁷⁰

在 6 月 29 日通过的第 2640 (2022) 号决议中，安理会表示全力支持继续执行马里稳定团的调整计划，鼓励会员国为该计划做出贡献，提供计划取得成功所需的能力，特别是航空资产，并敦促会员国向马里稳定团提供具备适当能力的部队和警察，并提供装备，包括适合具体行动环境的加强战斗力手段。¹⁷¹ 安理会还指出部署前未申明和秘书长未接受的本国限制条件对任务执行可能产生不利影响，促请会员国申明本国所有限制条件，以尽可能少的已申明限制条件提供部队和警察，并充分有效地执行与联合国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各项规定。¹⁷²

安理会在 11 月 14 日第 2659 (2022) 号决议中重申关切中非稳定团仍旧缺乏关键能力，需要填补差距，重申当前和今后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必须为部队和警察提供适足的能力、装备和部署前培训，以加强中非稳定团在日益复杂的安全环境下有效运作的能力。¹⁷³ 安理会认识到，有效执行维持和平任务是所有利益攸关方的责任，取决于几个关键因素，包括充足的资源、训练和装备，因此敦促会员国提供具备适当能力和思维的部队和警察，进行部署前训练，并酌情进行实地训练，提供装备，包括针对行动环境的增强能力手段，安理会呼吁会员国在特遣队部署前宣布所有本国限制条件，向部队和警察提供最低限度的已宣布限制条件，并充分有效地执行与联合国签署的谅解备忘录的规定。¹⁷⁴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具体国家和区域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多次讨论了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足够的部队和装备，包括军事航空资产的重要性。例如，在题为“马里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发言者一再提出需要加强对马里稳定团的支持，包括航空资产。在 1 月 11 日举行的会议上，加蓬代表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发言，表示注意到马里稳定团缺乏足够和适当的空运能力，特别是中型通用直升机和武装直升机，这继续妨碍稳定团的业绩，因此敦促安理会向稳定团提供尚未到位的航空资产，这是马里稳定团继续在整个行动区执行任务的关键手段。¹⁷⁵ 在同次会议上，美国代表指出，马里稳定团需要按照秘书长的提议，提高其兵力上限，这将有助于以更多的快速反应部队和航空资产保护马里中部的平民，并通过爆炸物清除小组加强维和人员的安全保障。在 6 月 13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马里稳定团团长的缅怀自马里稳定团成立以来牺牲的所有维和人员，指出他们的最终牺牲突出表明，必须确保稳定团拥有必要的的能力，包括武装直升机和通用直升机。¹⁷⁶ 加纳代表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发言，认为在派遣部队、反恐措施能力建设和包括空运资产在内的充足后勤供应方面给予更有力的支助，将使马里稳定团受益。他敦促支持维和人员，确保他们在培训、行动态势、战斗力增强手段和情报资产方面足够强大，以便能够保护平民和充分执行任务。中国代表认为，优先事项是充分利用现有资源，

¹⁶⁹ 同上，第 46 段。

¹⁷⁰ 同上，第 29(d)段。

¹⁷¹ 第 2640 (2022) 号决议，第 21 和 40 段。

¹⁷² 同上，第 40 段。

¹⁷³ 第 2659 (2022) 号决议，第 40 段。

¹⁷⁴ 同上，第 41 段。

¹⁷⁵ 见 S/PV.8945。

¹⁷⁶ 见 S/PV.9061。

努力提高维持和平行动的效力, 因为特派团在履行其职责时面临的挑战不能仅仅通过提高部队人数上限来解决。

关于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的重组, 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 安理会成员还指出了提供部队和装备的重要性。例如, 在 4 月 21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爱尔兰代表赞同秘书长对苏丹、南苏丹和新部队派遣国在联阿安全部队重组过程中给予的支持和协作表示的赞赏, 并敦促所有有关方面继续努力, 争取在今后几个月部署更多的增强军力的手段。¹⁷⁷ 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 由其他国家的新维和人员接替联阿安全部队中埃塞俄比亚部队人员的工作进展顺利, 并强调必须确保新的配置与埃塞俄比亚维和人员的工作适当衔接。中国代表还注意到联阿安全部队军事部分重组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进行, 并赞扬埃塞俄比亚维和人员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积极履行任务。他还指出, 作为联阿安全部队的新的部队派遣国, 中国已在阿卜耶伊部署了一支直升机部队, 并将尽快部署一支快速反应部队。此外, 在 10 月 27 日举行的会议上,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指出, 新部队必须得到更好的装备, 以覆盖更广泛的地区, 并补充说, 在直升机能力减少的情况下, 部队的机动性是另一个挑战。¹⁷⁸ 在同一次会议上, 中国代表指出, 中国维和直升机分队自部署以来, 一直积极配合维和任务需要, 全力执行各项空中飞行和地面保障任务。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在 6 月 29 日的会议上要求安理会为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分配足够的资源, 以更新其武器和直升机, 并提高其装备的总体质量。¹⁷⁹

会议还在专题项目下讨论了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足够的部队和设备, 包括数字技术的必要性。例如, 在 5 月 23 日就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麦吉尔大学国际和平与安全研究中心兼职教授 Dirk Druet 指出, 监测和监视技术, 如非武装无人驾驶航空系统, 正被越来越有效地纳入整个特派团的定性和定量数据收集工具和分析系统, 以生成更高质量的维和情报。¹⁸⁰ 这意味着可以更好地发现威胁, 并更迅速地采取行动保护平民。加蓬代表认为, 使用无人驾驶飞行器和点分析系统正日益成为观察和预测战场等难以进入地区的动向的首选手段, 以便获得可靠信息, 更及时有效地做出反应。爱尔兰代表认为, 技术可以在维持和平特派团中作为战力倍增手段, 使维持和平人员能够更好地了解局势, 提高数据分析能力。他补充说, 这些至关重要的使能手段改善了安全、安保和业务效率, 从而加强了任务的执行, 这也是为什么执行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数字化转型战略如此重要。

此外, 在 9 月 6 日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呼吁安理会成员提供支持, 以填补和平行动在能力方面面临的重大差距, 特别是在通用直升机和武装直升机方面。¹⁸¹ 中国代表认为, 会员国和秘书处应共同努力, 提高特派团应急和预警能力, 加强救援和医疗保障体系, 妥善运用新技术提升装备和安保水平。在这方面, 中国正在向马里稳定团派遣一支无人驾驶飞行器小分队。同样, 墨西哥代表指出, 作为其对妇女与和平与安

¹⁷⁷ 见 S/PV.9020。

¹⁷⁸ 见 S/PV.9170。

¹⁷⁹ 见 S/PV.9081。

¹⁸⁰ 见 S/PV.9039。

¹⁸¹ 见 S/PV.9123。

全议程的承诺的一部分，墨西哥在提供无人驾驶飞行器操作设备方面取得了进展。安理会其他几个成员还指出，需要向维和人员提供必要的培训和装备。¹⁸²

B. 确认需要与部队派遣国和警察派遣国协商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通过了 5 项决定，涉及需要就与维持和平有关的问题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商。

6 月 27 日和 12 月 22 日，安理会分别通过了关于中东局势的第 2639 (2022) 号¹⁸³和第 2671 (2022) 号¹⁸⁴决议。安理会在这些决议中强调，安理会和部队派遣国必须能够获得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人员调动配置情况的报告和信息，并进一步强调这些信息有助于安理会对观察员部队作出评价、给予授权和进行审查，并有助于安理会与部队派遣国进行有效磋商。¹⁸³ 安理会还敦促秘书长迅速向安理会和部队派遣国报告任何影响观察员部队完成任务能力的行动。¹⁸⁴

6 月 29 日，安理会通过了关于马里局势的第 2640 (2022) 号¹⁸⁵决议，其中请秘书长确保部队派遣国在部署到马里之前，收到关于在不对称环境中减少部队伤亡的最新战术、技术和程序的充分信息。¹⁸⁵

在 7 月 12 日通过的主席声明中，安理会确认需要继续改善维持和平行动的战略传播能力，并鼓励秘书处和会员国，包括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在这方面共同努力。¹⁸⁶

8 月 31 日，安理会通过关于中东局势的第 2650 (2022) 号¹⁸⁷决议，欢迎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资源是否依然适当以及提高联黎部队与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之间效率和成效的备选方案的报告，并请秘书长与黎巴嫩、部队派遣国和安理会成员国等各方充分、密切磋商，继续执行列有落实各项建议的时间表和具体方式的详细计划，还请秘书长定期向安理会通报这一进程的最新情况。¹⁸⁷

2022 年期间，安理会讨论期间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四十四条。然而，根据最近的惯例，在 6 月 28 日在题为“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的执行情况(S/2017/507)”的项目下举行的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年度公开辩论期间，几位与会者强调安理会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合作与协商的重要性，包括与制定和执行任务有关的事项。¹⁸⁸

在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继续讨论了就维持和平行动任务规定相关事项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协商的重要性。例如，在 9 月 6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安理会、部队派遣国和秘书处之间的三方合作对于加强伙伴关系、协作和互信精神十分重要。¹⁸⁹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认为，为设计更好的任务，一方面需要加强安全理事会、部队

¹⁸² 挪威、联合王国、美国和阿尔巴尼亚。

¹⁸³ 第 2639 (2022) 和 2671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三段。

¹⁸⁴ 同上，第 6 段。

¹⁸⁵ 第 2640 (2022) 号决议，第 42 段。

¹⁸⁶ S/PRST/2022/5，第十四段。

¹⁸⁷ 第 2650 (2022) 号决议，第 8 段。

¹⁸⁸ 见 S/PV.9079(危地马拉、摩洛哥和印度尼西亚)；S/PV.9079 (Resumption 1)(阿根廷、斯洛伐克和埃及)。

¹⁸⁹ 见 S/PV.9123。

派遣国和秘书处之间的三方合作, 另一方面需要改善特派团与东道国社区的合作, 此外还需要加强这些行为体与区域组织的合作, 特别是在非洲。

六. 军事参谋团依据《宪章》第四十六 和四十七条发挥的作用和组成情况

第四十六条

武力使用之计划应由安全理事会以军事参谋团之协助决定之。

第四十七条

1. 兹设立军事参谋团, 以便对于安全理事会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军事需要问题, 对于受该会所支配军队之使用及统率问题, 对于军备之管制及可能之军缩问题, 向该会贡献意见并予以协助。

2. 军事参谋团应由安全理事会各常任理事国之参谋总长或其代表组织之。联合国任何会员国在该团未有常任代表者, 如于该团责任之履行在效率上必需该国参加其工作时, 应由该团邀请参加。

3. 军事参谋团在安全理事会权力之下, 对于受该会所支配之任何军队, 负战略上之指挥责任。关于该项军队之统率问题, 应待以后处理。

4. 军事参谋团, 经安全理事会之授权, 并与区域内有关机关商议后、得设立区域分团。

说明

第六节述及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关于军事参谋团的第四十六条和第四十七条实行的惯例, 包括安理会对军事参谋团在武力使用的计划方面以及就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军事需要问题向安理会贡献意见并予以协助方面所起的作用的审议情况。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在任何决定中明确提及《宪章》第四十六条或第四十七条。安理会的任何讨论也没有明确提到第四十六条和第四十七条。尽管如此, 在 5 月 25 日就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举行的公开辩论中, 哥斯达黎加代表强调, 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迫切需要安理会在军事参谋团的协助下, 提出武器管制制度计划, 包括作出更有力的努力, 在国家 and 区域两级监测和执行安理会的武器禁运。¹⁹⁰

2022 年, 军事参谋团采用了一种新做法, 以致安理会信函的形式发布了第一份年度报告。军事参谋团主席在 12 月 16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¹⁹¹中转送了该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其中两次明确提到《宪章》第四十七条。军事参谋团在报告中回顾, 军事参谋团是根据第四十七条和安理会第 1 (1946) 号决议设立的, 并表示军事参谋团随时准备执行第四十七条规定赋予它的职责。

按照惯例, 覆盖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中提及了军事参谋团的活动。¹⁹²

¹⁹⁰ 见 [S/PV.9042 \(Resumption 1\)](#)。

¹⁹¹ [S/2022/1036](#)。

¹⁹² 见 [A/77/2](#), 第四部分。

七. 会员国依据《宪章》第四十八条必须采取的行动

第四十八条

1. 执行安全理事会为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决议所必要之行动，应由联合国全体会员国或由若干会员国担任之，一依安全理事会之决定。

2. 此项决议应由联合国会员国以其直接行动及经其加入为会员之有关国际机关之行动履行之。

说明

第七节述及与《联合国宪章》第四十八条有关的安理会惯例，该条涉及由全体会员国或由若干会员国履行安理会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决定的义务。根据第四十八条第二项的规定，会员国应直接、或通过其为成员国的国际组织来执行这些决定。本节侧重于第四十八条规定的会员国的义务的类型以及安理会指定的执行或遵守所通过决定的义务承担者的范围。

虽然《宪章》第四十八条涉及的是要求会员国执行安理会所决定的行动，但在 2022 年期间，如同在前几个期间一样，安理会发出的某些吁请的对象是“行为体”或“当事方”，由此凸显安理会所处理的许多当代冲突所具有的国家内部和日益复杂的性质。安理会提出采取行动的请求时，也针对“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提出，这表明此类实体在处理安理会所处理的争端和局势方面的重要性。本《补编》第八部分提供了关于区域安排参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补充资料。

在本文件所述年度，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援引《宪章》第四十八条。不过，安理会在通过的决议中强调，会员国和其他有关实体有义务遵守在《宪章》第七章下、根据第四十八条采取的相关措施。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述及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B 分节述及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在 2022 年期间，安理会收到的来文中未明确提及第四十八条，也没有举行有关该条的解释或适用的讨论。

A. 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宪章》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

2022 年，安理会没有就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的司法措施通过任何决定。不过，安理会根据第四十一条通过了若干关于制裁的决定，其中安理会常常请所有会员国或所有国家以及区域组织执行具体措施，或强调由其执行具体措施的重要性。安理会要求这些措施特别针对的国家采取所要求的行动。

关于中非共和国，安理会敦促所有方面和所有会员国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确保与中非共和国问题专家小组的合作及其成员的安全。¹⁹³ 安理会还敦促所有会员国和联合国所有相关机构确保专家小组享有不受阻碍的通行便利，特别是接触人员、查阅文件和进出场地，以便专家小组执行任务，回顾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与专家小组交流信息的裨益。¹⁹⁴ 安理会还请中非共和国当局迟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向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 (2013)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报告安全部门改革的进展情况；通过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通过的路线图，根据《中非共和国

¹⁹³ 第 2648 (2022) 号决议，第 10 段。

¹⁹⁴ 同上，第 11 段。

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实施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遣返进程;以及武器弹药的管理。¹⁹⁵此外,安理会决定所有会员国都应继续采取必要措施,防止直接或间接向中非共和国供应、销售或转让任何类别的军火和相关物资。¹⁹⁶

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安理会敦促所有国家、联合国有关机构和其他有关各方与第1718(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1874(2009)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充分合作,特别是提供各自所掌握的关于安理会在其有关决议中所规定措施的执行情况信息。¹⁹⁷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安理会呼吁所有国家,特别是区域内国家与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加强合作。¹⁹⁸

关于黎巴嫩,安理会回顾第1701(2006)号决议第15段,其中规定所有国家均应采取必要措施,防止由其国民,或从其境内,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向黎巴嫩境内的任何实体或个人出售或供应军火和有关物资,但黎巴嫩政府或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授权的实体或个人除外。¹⁹⁹

关于利比亚,安理会要求所有会员国全面遵守第1970(2011)号决议规定并经安理会其后决议修订的军火禁运。²⁰⁰关于其他制裁措施,安理会促请会员国,特别是被指认个人和实体所在的会员国以及疑似存在根据措施冻结的被指认个人和实体资产的会员国,向关于利比亚的第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报告为切实执行针对制裁名单上所有个人的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措施而采取的行动。²⁰¹安理会还重申所有国家采取必要措施,防止委员会指认的所有人员进入或过境本国领土,促请利比亚政府在此方面加强与其他国家的合作和信息分享。²⁰²此外,安理会敦促所有国家、包括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在内的联合国相关机构和其他有关各方与委员会和利比亚问题专家小组通力合作,尤其是提供各自所掌握的任何关于相关决议所定措施的执行情况、特别是违规情形的信息,促请联利支助团和利比亚政府支持小组在利比亚境内开展调查工作,包括为此而酌情分享信息、提供过境便利和准入武器存储设施。²⁰³安理会又促请各当事方和所有国家确保专家小组成员的安全,还促请各当事方和所有国家,包括利比亚和该区域各国,提供畅通无阻的即时准入,特别是允许专家小组为执行任务而接触有关人员和文件及出入有关场所。²⁰⁴

关于索马里,安理会决定,所有国家均应采取必要措施,防止向索马里运送任何武器和军事装备,包括禁止资助任何武器和军事装备的购置和运送,以及直接或间接提供与军事活动有关的技术咨询、财政和其他援助及培训,除非受益人是国家和地方一级的安全和警察机构,或受益人

¹⁹⁵ 同上,第13段。

¹⁹⁶ 同上,第1段。

¹⁹⁷ 第2627(2022)号决议,第6段。

¹⁹⁸ 第2641(2022)号决议,第9段。

¹⁹⁹ 第2650(2022)号决议,第22段。

²⁰⁰ 第2629(2022)号决议,第5段。

²⁰¹ 第2644(2022)号决议,第8段。

²⁰² 同上,第9段。

²⁰³ 同上,第14段。

²⁰⁴ 同上,第15段。

根据第 2662 (2022) 号决议第 21 段获得豁免。²⁰⁵ 安理会再次请会员国协助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进行调查，并请索马里政府当局、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和合作伙伴与专家小组分享关于列名标准所涵盖的行为或活动的信息，特别是青年党和其他行为体意图破坏索马里和平与安全的行为或活动的信息。²⁰⁶

安理会还呼吁索马里联邦政府继续与索马里金融当局、私营部门金融机构和国际社会合作，以便：(a) 查明、评估和减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的风险；(b) 改善遵守情况；(c) 加强监督和执法；(d) 优先继续开发一个安全的国家身份识别系统，以改善金融准入和合规情况，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e) 改进对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监测、报告和调查；(f) 制定一项计划，以降低青年党对国家主管当局和私营部门内从事反洗钱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工作人员构成的风险。²⁰⁷ 安理会请索马里联邦政府、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专家小组继续就青年党的运作交换信息，并继续与利益攸关方合作制定计划以阻断青年党的运作及其对合法金融系统的利用。²⁰⁸ 安理会还请索马里联邦政府加强与其他国家，特别是该区域内其他国家，以及与国际伙伴的合作与协调，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²⁰⁹ 安理会重申，如果有足够证据表明第 2662 (2022) 号决议附件 C 第一部分所列物项将用于或非常有可能用于在索马里制造简易爆炸装置，所有国家应防止所涉物项从本国领土或由境外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向索马里出售、供应或转让。²¹⁰ 此外，安理会促请会员国采取适当措施推动那些参与向索马里销售、供应或转让可用于制造简易爆炸装置的前体部件和材料的本国国民、受本国管辖的人员和在本国境内组建或受本国管辖的公司保持警惕。²¹¹ 安理会还回顾索马里与专家小组充分合作的重要性，并请索马里政府当局为专家小组约谈青年党嫌疑成员和其他在押涉案人提供便利。²¹² 最后，安理会再次请索马里、各国和非索过渡特派团向专家小组提供资料，协助他们进行调查。²¹³

关于南苏丹，特别是武器禁运，安理会特别指出，违反第 2633 (2022) 号决议所载措施的军火货运有可能助长冲突、导致进一步的不稳定，强烈敦促所有会员国采取紧急行动，在本国境内查找和防止此类货运。²¹⁴ 安理会吁请所有会员国，特别是南苏丹的邻国，根据本国当局和立法，并依照国际法，在有关国家掌握的情报提供合理理由认为货物中含有禁止供应、销售或转让的物项时，检查在其境内、包括在海港和机场运往南苏丹的所有货物，并决定所有会员国一经发现即应扣押和处置这些物品。²¹⁵ 安理会还促请各当事方和所有会员国，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确

²⁰⁵ 第 2662 (2022) 号决议，第 10 段。

²⁰⁶ 同上，第 27 段。

²⁰⁷ 同上，第 30 段。

²⁰⁸ 同上，第 32 段。

²⁰⁹ 同上，第 33 段。

²¹⁰ 同上，第 37 段。

²¹¹ 同上，第 39 段。

²¹² 同上，第 45 段。

²¹³ 同上，第 46 段。

²¹⁴ 第 2633 (2022) 号决议，第 8 段。

²¹⁵ 同上，第 9 和 10 段。

保与专家小组合作,并进一步敦促所有相关会员国确保专家小组成员的安全和不受阻碍的通行便利,尤其是接触人员、获取文件和进入场地,以便专家小组执行任务。²¹⁶

关于也门,安理会回顾第 2216 (2015)号决议第 14 段的规定,促请所有会员国和其他行为体遵守定向军火禁运规定的义务。²¹⁷此外,安理会敦促各当事方和所有会员国,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确保与也门问题专家小组合作,并进一步敦促所有相关会员国确保专家小组成员的安全和不受阻碍的通行便利,尤其是接触人员、获取文件和进入场地,以便专家小组执行任务。²¹⁸

更广泛地说,关于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为防止和制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而采取的措施,安理会呼吁所有国家与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 (1999)、1989 (2011)和 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其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充分合作,履行其任务,包括提供委员会在这方面可能要求的信息。²¹⁹安理会还回顾,委员会有能力与会员国接触,以确保安理会各项决定得到有效执行,包括要求这些会员国提供补充资料,包括关于其管辖范围内的供应商的资料,以支持执行工作。²²⁰

B. 安理会要求会员国采取与《宪章》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措施有关的行动的各项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敦促、促请和要求一个特定会员国、一组指定会员国、所有会员国或所有各方就根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的措施开展行动。

关于阿卜耶伊局势,安理会敦促苏丹和南苏丹两国政府全力支持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执行任务,部署联阿安全部队人员,包括为此消除有碍联阿安全部队保护阿卜耶伊平民任务的任何障碍。²²¹安理会又敦促两国政府和当地族群采取一切必要步骤,确保阿卜耶伊切实实现非军事化,并在这方面与联阿安全部队充分合作。²²²安理会重申,除了联阿安全部队和阿卜耶伊警察局外,阿卜耶伊地区不应有任何部队以及当地族群的武装人员,敦促苏丹政府和南苏丹政府以及当地族群在这方面采取一切必要步骤。²²³

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安理会敦促该国所有各方在中非稳定团的部署和活动中全面合作,确保中非稳定团的安全保障和行动自由,确保在中非共和国领土各地不受阻碍地随时通行,以便能全面完成任务。²²⁴安理会还促请会员国,特别是区域内会员国确保中非稳定团所有人员以及中非稳定团专用的公务装备、储备物、用品和其他物资能够自由、不受阻碍地快速进出中非共和国。²²⁵

²¹⁶ 同上,第 20 段。

²¹⁷ 第 2624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十三段。

²¹⁸ 同上,第 18 段。

²¹⁹ 第 2664 (2022)号决议,第 2 段。

²²⁰ 同上,第 5 段。

²²¹ 第 2630 (2022)和 2660 (2022)号决议,第 4 段。

²²² 第 2630 (2022)号决议,第 6 段。

²²³ 第 2660 (2022)号决议,第 4 段。

²²⁴ 第 2659 (2022)号决议,第 52 段。

²²⁵ 同上,第 53 段。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安理会再次呼吁所有各方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充分合作，继续致力于全面、客观地执行特派团的任务，并进一步重申继续遵守部队地位协定的重要性。²²⁶

关于黎巴嫩局势，安理会促请所有各方切实停止敌对行动，防止任何侵犯蓝线行为，尊重蓝线全线，并与联黎部队充分合作。²²⁷ 安理会还敦促所有各方认真履行尊重联黎部队及其他联合国人员安全的义务，并确保联黎部队按照任务规定和接战规则所享有的在其所有行动中的行动自由和在蓝线全线各段的通行得到充分尊重且不受阻碍。²²⁸ 安理会还促请黎巴嫩政府便利联黎部队迅速、全面地出入它要求进入的场地，包括蓝线以北与发现有穿越蓝线的隧道有关的所有地点，联黎部队报告隧道违反第 1701 (2006) 号决议。²²⁹ 此外，安理会要求各方停止对联黎部队人员行动的任何限制和阻碍，保障联黎部队的行动自由。²³⁰ 安理会重申促请所有国家充分支持和尊重在蓝线与利塔尼河之间建立除黎巴嫩政府和联黎部队武装人员、资产和武器外无任何其他武装人员、资产和武器的地区。²³¹ 安理会还敦促以色列政府与联黎部队协调，加速从盖杰尔北部撤军而不再拖延。²³²

关于马里局势，安理会促请会员国特别是区域内会员国确保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所有人员以及马里稳定团公务专用的装备、储备物、用品和其他物资能够自由、不受阻碍地快速进出马里，以便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时运送马里稳定团的后勤物资。²³³ 安理会还敦促马里所有各方与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马里稳定团充分合作执行《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确保马里稳定团人员的安全保障和通行自由，确保他们随时可在马里全境不受阻碍地通行。²³⁴

关于南苏丹局势，安理会呼吁南苏丹政府和所有相关行为体停止对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的一切阻挠，²³⁵ 再次呼吁南苏丹政府遵守政府与联合国之间的部队地位协定规定的义务，立即停止阻挠南苏丹特派团执行任务。²³⁶

²²⁶ 第 2666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七段。

²²⁷ 第 2650 (2022) 号决议，第 12 段。

²²⁸ 同上，第 15 和 16 段。

²²⁹ 同上，第 16 段。

²³⁰ 同上，第 17 段。

²³¹ 同上，第 21 段。

²³² 同上，第 20 段。

²³³ 第 2640 (2022) 号决议，第 43 段。

²³⁴ 同上，第 6 段。

²³⁵ 第 2625 (2022) 号决议，第 9 段。

²³⁶ 同上，第 10 段。

八. 按照《宪章》第四十九条彼此协助

第四十九条

联合国会员国应通力合作, 彼此协助, 以执行安全理事会所决定之办法。

说明

第八节述及安理会有关《联合国宪章》第四十九条的惯例, 涉及会员国在执行安理会决定的措施时彼此间的协助。

2022 年, 安理会未在任何决定中明确援引《宪章》第四十九条。然而,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決定中, 安理会促请会员国彼此合作或协助具体国家执行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的措施。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述及安理会敦促会员国就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措施进行合作的决定。B 分节述及安理会要求就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措施相互协助。

2022 年, 在有关解释或适用《宪章》第四十九条方面, 安理会没有进行任何合宪问题讨论。安理会收到的来文中没有提及第四十九条。

A. 安全理事会要求彼此协助以执行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采取的措施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促请会员国在执行具体制裁措施方面加强合作。安理会呼吁各类对象彼此协助, 从个别会员国(特别是有关国家和邻国), 到“所有会员国”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要求会员国协助的类型差异很大, 从要求分享信息、要求提供技术援助, 到要求合作开展各种检查。

例如,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安理会呼吁所有国家, 特别是区域内国家与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专家组加强合作。²³⁷

关于利比亚局势, 安理会呼吁利比亚政府改进武器禁运实施工作, 并呼吁所有会员国在这些工作中开展合作。²³⁸ 安理会还呼吁利比亚政府加强与其他国家的合作和信息共享, 通报为防止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指认的所有人员入境或过境其领土而采取的措施。²³⁹

关于索马里局势, 安理会请索马里联邦政府加强与其他国家, 特别是该区域其他国家以及国际伙伴的合作与协调, 以防止和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 包括遵守第 1373 (2001)、2178 (2014)和 2462 (2019)号决议以及相关国内法和国际法。²⁴⁰

关于南苏丹局势, 安理会决定, 所有会员国应在设法扣押和处置安理会第 2428 (2018)号决议第 4 段禁止供应、出售或转让的物项方面开展合作。²⁴¹

²³⁷ 第 2641 (2022)号决议, 第 9 段。

²³⁸ 第 2644 (2022)号决议, 第 7 段。

²³⁹ 同上, 第 9 段。

²⁴⁰ 第 2662 (2022)号决议, 第 33 段。

²⁴¹ 第 2633 (2022)号决议, 第 10 段。

B. 安全理事会要求彼此协助以执行根据《宪章》第四十二条采取的措施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还通过了若干项决议，其中安理会请会员国合作执行《宪章》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授权使用武力的措施。所请求的协助类型包括共享信息和能力建设以遏制各种犯罪行为，以及为遏制此类行为在会员国之间进行协调。

例如，关于黎巴嫩局势，安理会促请会员国向黎巴嫩武装部队紧急提供必要协助，使其能够根据第 1701 (2006) 号决议履行职责。²⁴²

关于利比亚局势和移民问题，安理会重申以往决议中的呼吁，要求“所有有关船旗国”在努力检查涉嫌用于从利比亚偷运移民或贩运人口的船只方面开展合作。²⁴³ 安理会还重申以往决议，其中促请会员国在本国或通过区域组织、包括通过欧洲联盟采取行动，与利比亚政府合作并相互开展合作，包括分享信息，协助利比亚建立能力，以保障边界安全，防止、调查和起诉通过其领土和领海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的行为。²⁴⁴

关于索马里局势以及打击和制止索马里沿海海盗和武装抢劫行为的努力，安理会赞扬索马里联邦政府、会员国和区域组织在这方面发挥的作用，敦促继续制定一个由索马里主导的协调办法，以发展该国的海洋治理部门，包括通过组建索马里海军和海岸警卫队工作组，以及为该国海事机构提供支持。²⁴⁵

九. 《宪章》第五十条所述性质的特殊经济问题

第五十条

安全理事会对于任何国家采取防止或执行办法时，其他国家，不论其是否为联合国会员国，遇有因此项办法之执行而引起之特殊经济问题者，应有权与安全理事会会商解决此项问题。

说明

第九节述及安理会有关《联合国宪章》第五十条的惯例，该条涉及各国与安理会协商以解决实施安理会实行的制裁等预防性或强制性措施所产生的经济问题的权利。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继续采取定向而不是全面经济制裁的做法，从而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第三国的意外不利影响。²⁴⁶ 2022 年，安理会授权的制裁委员会都没有收到根据《宪章》第五十条提出的正式协助请求。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在任何决定中明确援引第五十条，但在第 2664 (2022) 号决议中，安理会敦促各国在制定和采取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措施时考虑到这些措施对公正的人道主义行为体以符合国际人道主义法方式开展的纯属人道主义的活动、包括医务活动的可能影响。²⁴⁷ 在同一决议中，安理会表示随时准备结合当地局势的演变情况以及尽可能

²⁴² 第 2650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十七段。

²⁴³ 第 2652 (2022) 号决议，第 2 段。

²⁴⁴ 同上。

²⁴⁵ 第 2662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段。

²⁴⁶ 关于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见上文第三节。

²⁴⁷ 第 2664 (20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五段。

减少负面人道影响的需要,在适当时审查、调整和取消其制裁制度,²⁴⁸请秘书长在本决议通过后9个月内就安理会制裁措施所产生的意外负面人道后果提出书面报告,要求该报告中提出关于如何尽可能减少和减轻这种意外负面后果,包括为此颁布更多关于制裁措施的长期豁免的建议,表示打算考虑采取更多步骤,进一步减少和减轻这种意外负面后果。²⁴⁹

在2022年安理会会议期间,发言者除了一次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条(见下文案例10)²⁵⁰外,还多次含蓄提及制裁的意外后果,这些后果与第五十条的解释和适用有关。例如,在2月28日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几位发言者就对也门实施制裁可能产生的意外后果表示关切,特别是因为这些后果涉及人道主义援助和该国的经济。²⁵¹在3月7日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肯尼亚代表同时代表加蓬和加纳发言时再次呼吁解除对南苏丹的制裁和武器禁运,指出这些措施对和平努力起反作用,并产生破坏该国经济投资潜力的意外后果。²⁵²6月30日,在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制裁制度的第2641(2022)号决议通过后,在题为“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巴西代表指出,巴西支持在该决议中就制裁的人道主义后果增加一个更广泛的条款,他补充说,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其他人道主义机构报告并指出,银行和金融机构普遍过分遵守安理会措施的情况使在该国境内向人道主义机构捐款及开展人道主义援助工作变得更加困难。²⁵³巴西提出的段落旨在解决这种意想不到的破坏性后果。此外,在题为“有关海地的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一些发言者还提到制裁措施对海地人道主义工作造成的意外损害或后果。²⁵⁴

在安理会专题会议上,特别是在题为“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²⁵⁵“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通报情况”、²⁵⁶“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²⁵⁷“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²⁵⁸和“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²⁵⁹的会议上,发言者还对安理会授权的制裁和反恐措施造成的意外影响表示关切。

以下是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就《宪章》第五十条的解释和适用问题进行的最突出讨论(案件10)。

²⁴⁸ 同上,序言部分第八段。

²⁴⁹ 同上,第7段。

²⁵⁰ 见S/PV.8962(加纳)。

²⁵¹ 见S/PV.8981(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和俄罗斯联邦)。

²⁵² 见S/PV.8987。

²⁵³ 见S/PV.9084。

²⁵⁴ 例如见S/PV.9153(阿拉伯联合酋长国);S/PV.9159(巴西)。

²⁵⁵ 例如见S/PV.9218(挪威)。

²⁵⁶ 例如见S/PV.9178(巴西和爱尔兰)。

²⁵⁷ 例如见S/PV.9042(巴西、挪威和瑞士(代表保护平民之友小组))。

²⁵⁸ 例如见S/PV.9188(爱尔兰)。

²⁵⁹ 例如见S/PV.9221(挪威)。

案例 10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2 月 7 日，在当月轮值主席国俄罗斯联邦的倡议下，²⁶⁰ 安全理事会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的项目和题为“防止制裁的人道主义意外后果”的分项下举行了辩论。²⁶¹ 会议期间，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的通报。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在通报中指出，自 1990 年代以来，联合国的制裁发生了很大变化，以尽量减少对平民和第三国的可能不利影响。她补充说，安理会及其制裁委员会近年来越来越多地寻求获得有关平民和第三国可能受到不利后果的一手信息，并指出，制裁措施不断因为实地的变化而进行调整，同时妥善顾及它们对平民的影响。副秘书长还指出，过去十年来，只有一个会员国曾报告称，因安理会的制裁而遭遇特别的经济问题。从全面制裁到定向制裁的演化标志着安理会在该领域的工作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但是对于安理会制裁的意外后果与不利影响仍存在一些关切。据副秘书长说，去风险化政策和遵守过度可能是人道主义行为体面临的两个最重要的问题。金融行为体和其它服务提供方可能施加额外的条件，增加其成本或者根本拒绝提供所要求的货物和服务，从而阻滞人道主义援助的运送。副秘书长指出，人道主义界和几乎全世界都对第 2615 (2021) 号决议在对阿富汗的制裁制度中纳入人道主义豁免表示欢迎，他说，其他制裁制度纳入类似的长期豁免可为应对平民的紧迫需求发挥重要作用。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指出，制裁直接和间接影响人道主义救济行动以及平民，即使这些影响是始料未及的。无论制裁多么聪明，目标多么明确，遵守制裁都是人道主义机构工作的一个日常因素。他补充说，制裁可能对人道主义机构的后勤、财务和交付能力产生影响，并可能导致人道主义项目延迟或停滞，而有些措施会威胁平民社会中广泛群体的福祉。紧急救济协调员指出，联合国制裁的目的在于限制始料未及的后果，并欢迎安理会发出明确一致的信号，表明制裁无意造成不利的人道主义后果。他列举了他对已经受到人道主义危机影响的国家使用制裁的一些关切，除其他外，他强调指出，银行和其他商业经营者为了避免任何遭处罚或起诉的风险，实际上会拒绝向人道主义客户提供服务，从事食品、燃料和其他必需品买卖的商业经营者也可能决定谨慎行事，或者加码执行制裁措施，导致短缺和价格上涨。这对本已严重依赖粮食进口并正在经历人道主义危机的脆弱国家来说，尤其具有灾难性。在谈到减轻制裁的人道主义影响的一些方法时，紧急救济协调员敦促安全理事会和会员国确保在武装冲突中使用的制裁不会妨碍公正的人道主义组织为非作战人员开展援助和保护活动，无论这些人从属于或是被列为何类团体。无论如何，它们应确保制裁不会导致享有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食物、用水、住所和健康权受到限制。他补充说，制裁不应产生超出行动重点的连锁次生影响。

在辩论期间，安理会成员和其他发言者就如何减轻安理会实施制裁可能产生的意外后果，包括对人道主义援助的影响，提出了看法。在这方面，加纳代表明确提到《联合国宪章》第五十条，强调需要加强人道主义豁免机制，以保障人民生计，并指出，目前的豁免似乎没有充分解决人道主义问题，特别是在实施全面制裁的情况下。

²⁶⁰ 2 月 2 日以信件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86)。

²⁶¹ 见 S/PV.8962。

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 安理会许多现行制裁制度已不再符合实地局势, 阻碍了相关国家政府的国家建设和社会经济发展计划, 并呼吁认真对待制裁措施造成的附带损害, 这种损害具体表现在对国民经济以及民众生活和福祉的有害影响。他认为, 尽管安理会的限制性措施据称不应影响普通人的生活, 但实际上, 国际限制性措施往往导致受制裁国家的社会经济状况恶化。

联合国代表指出, 联合国致力于把制裁造成的任何意外后果, 包括对提供人道主义援助造成的影响, 减至最低限度。为做到这一点, 联合国主张制裁要仔细确定对象, 针对具体目标, 成为解决冲突的全面办法的一部分。他指出, 关于阿富汗问题的第 2615 (2021)号决议的通过充分说明, 可以对制裁制度作出适当调整, 以便在任何意外后果出现时予以应对, 并确保制裁不会阻碍提供急需的人道主义援助。

中国代表说, 过去 20 多年里, 安理会制裁机制呈现扩张的趋势, 造成的人道、民生负面影响不容忽视, 越来越多地干扰了普通民众和第三国正常的经济、社会活动。他强调设计定向制裁机制的重要性, 并指出, 要慎重把握强制性措施的力度和范围, 使用清晰明确的条款, 把附带损害降到最低。中国代表补充说, 安理会要密切关注并全面评估制裁的人道、经济、社会影响, 应要求联合国人道主义协调办公室和部署在制裁当事国的联合国特派团监督制裁的负面影响, 及时向安理会作出报告, 安理会及时作出安排和调整。

爱尔兰代表认为, 谨慎确定制裁对象, 特别是遵守正当程序, 有助于减少意外后果。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强调了关于尽量减少制裁的任何潜在人道主义后果或其他意外后果的建议, 并指出, 应在设计每一项制裁制度时系统性考虑制裁的潜在人道主义后果, 并酌情加以解决。他补充说, 必须在制裁的整个生命周期中不断重新评估和调整制裁, 以保护受影响的民众免遭意外不利后果。

印度代表指出, 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越来越强调制裁措施的意外后果, 迫切需要可信地解决这些关切, 以减轻人民的痛苦。还有必要确保有关国家及其区域伙伴的合法贸易和经济活动免受不利影响。他补充说, 制裁不得阻碍合理的人道主义需求, 但重要的是在执行人道主义例外规定时要尽职尽责, 特别是在恐怖主义找到安全避风港的情况下。挪威代表对人道主义非政府组织关于制裁可能对其工作产生不利影响的报告表示关切, 但表示挪威感到高兴的是, 安理会在过去一年中采用了明确的措辞, 强调制裁不是为了造成消极的人道主义后果。

加蓬代表尤其指出, 尽管大多数制裁制度规定了豁免, 以满足被制裁者的基本需求, 但事实是, 制裁的目标仍然显然是在从资金上消耗或破坏被制裁实体的关键经济部门。这些措施往往影响被制裁国家的预算收入, 不可避免地影响整体经济和人民的生活水平。巴西代表说, 尽管在尽量减少制裁的负面影响方面取得了进展, 但仍有许多关于制裁给人道主义援助带来意外后果的报道, 这就是为什么巴西鼓励安理会继续努力调整制裁框架, 使制裁能够有效尽量减少, 而不是加剧人类的痛苦。他还指出, 应更好地监测制裁的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后果。

美国代表强调, 必须确保制裁的效力和针对性, 并最大限度地减少意外后果。在谈到人道主义豁免时, 她进一步指出, 在某些情况下, 人道主义豁免可以确保制裁的经济代价更具有定向性, 从而加强制裁。阿尔巴尼亚代表表示全力支持针对具体局势的定向制裁, 并指出, 制裁需要适度 and 相称才能行之有效, 并应避免最终造成任何附带损害或意外后果。他认为, 定向制裁不应损害经济, 也不应伤害民众或影响粮食和药品等基本需求。相反, 肯尼亚代表认为, 在实施制裁时, 如果对平民苦难不够关心, 缺乏分寸感, 制裁会对一个国家产生与热战一样的破坏性影响。

法国代表指出，近年来，制裁发生了重大变化，特别是考虑到了其对提供人道主义和医疗援助的潜在负面影响。墨西哥代表认为，安理会已经从辩论制裁是否产生不良的人道主义后果进入采取行动、努力防止或者减少其影响的阶段，并在这方面列举了索马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阿富汗的例子。

在同次会议上，非安理会成员的代表也对制裁对其国家和地区造成的意外影响表示关切。²⁶²

继上述讨论之后，安理会成员于年底即 12 月 9 日在同一项目下再次开会，²⁶³ 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了第 2664 (2022) 号决议。该决议未经一致通过，²⁶⁴ 其中规定对安理会或其任何委员会实施所有资产冻结措施的长期人道主义豁免，但关于塔利班的第 1988 (2011) 号决议所设制裁制度除外，该制度根据第 2615 (2021) 号决议有自己的人道主义例外规定，并将继续有效。²⁶⁵

表决后，安理会成员思考了尽量减少制裁的意外负面影响，包括其人道主义后果的重要性。²⁶⁶ 在这方面，爱尔兰代表说，决议通过后，安理会成员在不削弱联合国制裁本身的情况下，减少制裁的意外后果。他表示，显然安理会成员都希望减轻制裁可能对人道主义活动产生的任何意外影响。挪威代表指出，人道主义界不断记录并提请注意制裁对有原则的人道主义行动产生的意外负面影响，指出挪威非常重视确保制裁设计良好，并感到高兴的是，在过去的几年里，安理会在广泛的人道主义豁免问题上的做法有所发展。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所通过的决议包括俄罗斯代表团提出的以下规定：在安理会就实施制裁制度作出决定之前，评估潜在的人道主义后果；愿在必要时进行审查，以纠正或取消制裁制度；强调制裁必须是临时性的。她指出，决议还要求秘书长就安理会制裁造成的意外负面人道后果编写一份书面报告。阿尔巴尼亚代表欢迎第 2664 (2022) 号决议的通过，认为这是一项里程碑式的进展：安理会尽可能减少制裁制度的潜在意外后果并加强其合法性，使制裁制度更加有效。

印度代表在解释其代表团投弃权票的原因时表示，在执行制裁制度过程中，必须确保制裁产生预期影响，而且不会进一步加剧受制裁方民众的痛苦。她补充说，不能忽视有关国家及其区域伙伴的合法贸易和经济活动，制裁措施的意外后果，包括人道主义后果，需要得到有效纠正。印度代表重申，在任何情况下，这些豁免旨在提供的人道主义保护的外衣都不应该被禁止的恐怖团体滥用，来扩大其在区域内的恐怖活动，并呼吁在执行这项决议时，必须尽职尽责，做到极度谨慎。

十. 依据《宪章》第五十一条拥有的单独或集体自卫的权利

第五十一条

联合国任何会员国受武力攻击时，在安全理事会采取必要办法，以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以前，本宪章不得认为禁止行使单独或集体自卫之自然权利。会员国因行使此项自卫权而采取之办法，

²⁶² 苏丹、南苏丹、马里、伊拉克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捍卫联合国宪章之友小组)。

²⁶³ 见 S/PV.9214。

²⁶⁴ 决议草案获得 14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和 1 票弃权(印度)。

²⁶⁵ 第 2664 (2022) 号决议，第 1 和 4 段。

²⁶⁶ 见 S/PV.9214。

应向安全理事会报告, 此项办法于任何方面不得影响该会按照本宪章随时采取其所认为必要行动之权责, 以维持或恢复国际和平及安全。

说明

第十节述及安理会与《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有关的惯例, 该条规定会员国受武力攻击时拥有“单独或集体自卫之自然权利”。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述及安理会与第五十一条的解释和适用有关的讨论, B 分节述及安理会收到的来文中提及第五十一条和自卫权的情况。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的决定中没有提及第五十一条或自卫权。

A. 与第五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2022 年, 在安理会的 27 次会议审议期间, ²⁶⁷《宪章》第五十一条被明确援引了 49 次, 比前一年增加了四倍。²⁶⁸ 此外, 安理会在专题项目以及具体国家和区域项目的几次会议上讨论了自卫权。

关于专题项目的讨论

2 月 9 日, 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了一次会议, 专门讨论反恐行动, 墨西哥代表在会上强调, 绝不能以需要应对恐怖主义为借口违反集体安全制度, 违反《宪章》第五十一条是不可接受的。²⁶⁹ 此外, 在 8 月 9 日就同一项目举行的会议上, 墨西哥代表再次重申, 滥用第五十一条对恐怖分子使用武力是不可接受的, 而且违反国际法。²⁷⁰ 在 12 月 15 日就同一项目举行的会议上, 墨西哥代表再次对在对第三国的非国家行为体使用武力时, 根据所谓的“不愿意或不能够理论”, 不断援引合法自卫表示类似的关切, 并重申这些解释超出了第五十一条的规定。²⁷¹

在 2 月 16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白俄罗斯代表就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指出, 联合国的原则, 包括《宪章》第五十一条所载的集体自

²⁶⁷ 见: 关于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的项目, [S/PV.9096 \(Resumption 1\)](#)(土耳其); 关于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 [S/PV.8967](#)(白俄罗斯); 关于题为“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的项目, [S/PV.9132](#)(亚美尼亚); 关于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 [S/PV.8970](#)(乌克兰)、[S/PV.8974](#)(俄罗斯联邦)和 [S/PV.8979](#)(联合王国和乌克兰); 关于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 [S/PV.9052](#)(墨西哥总统和俄罗斯联邦)和 [S/PV.9220](#)(阿塞拜疆); 关于题为“维护乌克兰的和平与安全”的项目, [S/PV.9104](#)(墨西哥); [S/PV.9135](#)(美国和乌克兰)和 [S/PV.9195](#)(爱沙尼亚(并代表拉脱维亚和立陶宛)); 关于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 [S/PV.9042\(Resumption 1\)](#)(加拿大); 关于题为“伊拉克局势”的项目, [S/PV.8975](#)(墨西哥); [S/PV.9034](#)(墨西哥和伊拉克); [S/PV.9100](#)(伊拉克和土耳其); 关于题为“马里局势”的项目, [S/PV.9154](#)(马里); 关于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 [S/PV.8958](#)(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S/PV.9083](#)(墨西哥和土耳其)、[S/PV.9117](#)(美国、墨西哥、中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S/PV.9130](#)(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土耳其)、[S/PV.9163](#)(土耳其)和 [S/PV.9204](#)(墨西哥和土耳其); 关于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 [S/PV.9127](#)(俄罗斯联邦、美国、阿尔巴尼亚、爱尔兰、挪威和乌克兰)和 [S/PV.9216](#)(挪威、阿尔巴尼亚、墨西哥、爱尔兰和乌克兰); 关于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项目, [S/PV.8963](#)(墨西哥)、[S/PV.9108](#)(墨西哥)和 [S/PV.9221](#)(墨西哥)。

²⁶⁸ 更多信息, 见《汇编》,《2021 年补编》, 第七部分, 第十节。

²⁶⁹ 见 [S/PV.8963](#)。

²⁷⁰ 见 [S/PV.9108](#)。

²⁷¹ 见 [S/PV.9221](#)。

卫权，构成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的基础。²⁷² 在同次会议上，哈萨克斯坦代表提到 2022 年 1 月犯罪分子和宗教极端分子、包括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在哈萨克斯坦全境发动的一系列协调一致的暴力武装骚乱，这些骚乱被定性为对国家安全的恐怖主义威胁和侵略行为。回顾《宪章》承认每个国家在这种情况下有权进行单独或集体自卫，他告知安理会，哈萨克斯坦总统已正式请求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提供维持和平援助，以维持该国的稳定，联合国已及时妥善地接到通知，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打算向哈萨克斯坦派遣由所有五个成员国组成的维和特遣队，以应对局势。

在 5 月 25 日举行的会议上，关于题为“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项目，加拿大代表指出，当武装冲突各方犯下严重侵权行为时，必须通过外交手段、集体制裁追究他们的责任；在军事上，支持那些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进行自卫的政府，如乌克兰；在法律上，在国际刑事法院、国际法院和其他机构提起诉讼。²⁷³

在 6 月 2 日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墨西哥代表强调指出，应避免对国际法基本准则作出不受国际法院判例支持的解释，因为这危及《宪章》的完整性，滥用《宪章》第五十一条为使用武力辩护就属于这种情况。²⁷⁴ 他补充说，误用和滥用正当防卫权只会导致暴力升级，并回顾说，墨西哥在安理会和大会一再反对这种解释。在同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回顾说，俄罗斯联邦在乌克兰的特别军事行动是根据第五十一条发起的，并于 2 月 24 日以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方式向安全理事会提交了相应的书面通知。²⁷⁵ 他强调，国际法院并未审议过废除《联合国宪章》某些条款，包括第五十一条，或剥夺会员国行使其不可剥夺的集体或单独自卫权的问题。²⁷⁶ 在 12 月 14 日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阿塞拜疆代表告知安理会，由于 2020 年 9 月的大规模武装挑衅，阿塞拜疆不得不完全按照第五十一条和安理会 1993 年通过的各项决议，让阿塞拜疆一些领土从外国长期非法军事占领下获得了解放。²⁷⁷

7 月 19 日，在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土耳其代表将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中有关土耳其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伊拉克境内反恐行动的说法归类为不正确，并强调开展所有这些行动均为土耳其合法自卫权的一部分，完全符合国际法和国际人道法，符合《宪章》第五十一条。²⁷⁸

2022 年，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安理会还讨论了乌克兰局势中的自卫权问题，下文案例 13 对此作了进一步阐述。

²⁷² 见 [S/PV.8967](#)。

²⁷³ 见 [S/PV.9042 \(Resumption 1\)](#)。

²⁷⁴ 见 [S/PV.9052](#)。

²⁷⁵ 见 [S/2022/154](#)。

²⁷⁶ 见 [S/PV.9052](#)。

²⁷⁷ 见 [S/PV.9220](#)。

²⁷⁸ 见 [S/PV.9096 \(Resumption 1\)](#)。秘书长的报告见 [S/2022/493](#)。

关于具体国家和地区项目的讨论

在审议期间, 安理会还在具体国家和地区项目下讨论了若干涉及《宪章》第五十一条的解释和适用和(或)自卫权的问题, 这些项目涉及中东、乌克兰、伊拉克、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以及马里, 现按提及第五十一条的次数按降序排列介绍如下。

中东

在 1 月 27 日、6 月 29 日、8 月 29 日、9 月 14 日、10 月 25 日和 11 月 29 日举行的会议上, 安理会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 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军事活动, 讨论了《宪章》第五十一条的解释和适用以及自卫权问题。在 1 月 27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提到哈塞克市发生的一系列事件, 这些事件始于“达伊沙”恐怖组织的一枚汽车炸弹爆炸。²⁷⁹ 他补充说, 哈塞克市前几天的经历是某些西方国家从 2011 年以来对叙利亚采取错误和敌对做法的不可避免的结果, 是美国历届政府及其盟友多次严重违反国际法原则, 绕过安理会, 错误地解释第五十一条, 未经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核准也未与之协调, 就自行结成非法联盟的产物。在 6 月 29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墨西哥代表对宣布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北部进行新的军事干预、特别是试图根据第五十一条为其辩护表示关切, 强调那样做完全违反国际法的规定, 特别是关于使用武力和自卫的规定; 如果发生这种情况, 将会损害叙利亚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²⁸⁰ 在同次会议上, 关于恐怖组织库尔德斯坦工人党/人民保护部队, 土耳其代表强调, 土耳其致力于根据第五十一条和安理会有关决议, 打击威胁其安全的所有恐怖组织。他补充说, 土耳其将毫不犹豫地继续采取一切必要措施, 应对其至关重要的安全利益面临的一切威胁。8 月 29 日和 9 月 14 日的会议²⁸¹ 详细讨论了美国 8 月 26 日提交给安理会的信, ²⁸² 美国在信中告知安理会, 美国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部属于伊朗伊斯兰革命卫队下属民兵团体使用的设施进行了精确打击(案例 12)。在 9 月 14 日举行的会议上, 土耳其代表还重申, 土耳其将行使第五十一条所体现的固有自卫权, 并根据安理会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相关决议, 继续坚决打击威胁其国家安全的所有恐怖组织。²⁸³ 同样, 在 10 月 25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土耳其代表重申, 土耳其开展反恐行动是为了打击威胁国家安全的所有恐怖组织, 这是行使第五十一条所体现的固有自卫权, 并符合安理会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各项决议。²⁸⁴ 在 11 月 29 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 墨西哥代表强调, 打击恐怖主义的任何行动都必须遵守国际法, 包括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 并重申墨西哥对滥用第五十一条的情况表示震惊, 而援引条款原本应当是以打击恐怖主义为正当理由的。²⁸⁵ 在同次会议上, 土耳其代表强调, 与美国和俄罗斯联邦缔结的 2019 年 10 月协议所产生的义务迄今尚未得到充分履行, 这导致土耳其边境的恐怖威胁增加, 并声称土耳其将继续开展反恐行动, 以保护其人民并确保其边境安全, 行使第五十一条所述的固有自卫权利。

²⁷⁹ 见 S/PV.8958。

²⁸⁰ 见 S/PV.9083。

²⁸¹ 见 S/PV.9117 和 S/PV.9130。

²⁸² S/2022/647。

²⁸³ 见 S/PV.9130。

²⁸⁴ 见 S/PV.9163。

²⁸⁵ 见 S/PV.9204。

乌克兰

2022 年，在题为“2014 年 2 月 28 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多次会议上讨论了乌克兰的自卫权问题(案例 11)。2 月 21 日在该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针对俄罗斯联邦决定承认顿涅茨克和卢甘斯克州某些地区的独立，乌克兰代表强调，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乌克兰拥有单独和集体自卫的固有权利。²⁸⁶ 随后于 2 月 23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告知安理会，俄罗斯联邦总统决定在顿巴斯发起特别军事行动，这项决定符合第五十一条，得到俄罗斯联邦联邦委员会的批准，其依据是与顿涅茨克人民共和国和卢甘斯克人民共和国签署的《友好互助条约》。²⁸⁷

同样关于乌克兰局势，7 月 29 日，在题为“维护乌克兰的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墨西哥代表回顾说，五个多月来，人们对一种混乱的说法有各种不同的解释，这种说法未能证明乌克兰战争是合理的。²⁸⁸ 在这方面，他回顾墨西哥在维护《宪章》第二条第四款的立场。该条款规定，所有会员国不得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侵害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²⁸⁹ 他强调，在乌克兰发生的情况是对《宪章》的公然违反，对第五十一条规定的自卫权作出的自由和自私的解释也令人非常担忧，这开创了一个危险的先例。9 月 22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美国国务卿表示支持一系列国家和国际努力以收集和审查俄罗斯部队在乌克兰境内犯下越来越多的战争罪证据，并强调必须追究犯罪人对这些罪行的责任。²⁹⁰ 他还回顾说，40 多个国家共同帮助乌克兰人民进行自卫，这是第五十一条规定的一项权利。在同次会议上，乌克兰外交部长说，乌克兰总统提出了一个和平方案，其中不仅包括问责制，而且还包括一个以第五十一条为基础的安全保障机制。11 月 16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爱沙尼亚代表也在代表拉脱维亚和立陶宛发言时说，俄罗斯联邦在乌克兰国际公认边界内占领的领土是乌克兰的领土，乌克兰完全有权全面按照第五十一条捍卫这些领土。²⁹¹

伊拉克

在 2 月 24 日题为“有关伊拉克的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墨西哥代表重申，墨西哥对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错误地援引《宪章》第五十一条感到关切，同时敦促区域和国际伙伴继续支持伊拉克的努力，特别是在安全部队的能力建设方面。²⁹² 墨西哥代表在 5 月 17 日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表示了类似的关切。²⁹³ 在这次会议上，伊拉克代表指出，土耳其部队在侵略行为中使用第五十一条是没有法律依据的，该条款并没有授权破坏一个独立国家主权的行为。随后于 7 月 26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伊拉克外交部长说，土耳其会通过提出许多非法论据来为其在伊拉克的军事存在辩护，并会声称与伊拉克达成协议，允许土耳其在伊拉克驻军，以便其能够解决

²⁸⁶ 见 S/PV.8970。

²⁸⁷ 见 S/PV.8974。

²⁸⁸ 见 S/PV.9104。

²⁸⁹ 关于在《宪章》第二条第四项范围内讨论该项目的更多资料，见第三部分，第二.B 节，案例 4。

²⁹⁰ 见 S/PV.9135。

²⁹¹ 见 S/PV.9195。

²⁹² 见 S/PV.8975。

²⁹³ 见 S/PV.9034。

国内问题。²⁹⁴ 他进一步声称,土耳其将再次非法援引第五十一条来为其侵犯伊拉克主权的行為辩护。他强调,同一条款迫使土耳其向安理会通报在伊拉克实施的军事侵犯行為,并补充说,土耳其没有遵守该条款,这违反了《宪章》。在同次会议上,土耳其代表强调,根据国际法和《伊拉克宪法》,伊拉克当局有义务阻止库尔德斯坦工人党利用伊拉克领土。他回顾说,事实证明,伊拉克至今都没有能力,也不愿意打击这些恐怖分子,并指出,如果一国不能控制其领土,不愿意打击恐怖主义分子,不能阻止恐怖主义分子利用其领土杀害邻国公民,那么它就是直接或间接地站在恐怖主义分子一边,也不能因为邻国行使自卫权而对其加以谴责。他进一步强调,在伊拉克没有能力和意愿打击在其境内现身的恐怖组织的情况下,土耳其有义务采取适当措施,并将继续行使第五十一条规定的固有自卫权。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

关于亚美尼亚与阿塞拜疆边界暴力事件增加的问题,在9月15日举行的题为“2022年9月13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2/688)”的新提出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亚美尼亚代表回顾说,过去一年,阿塞拜疆代表团一再提请安理会注意,阿塞拜疆一直在从事以武力获取领土的非法做法,并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妥善报告了这些侵略行径。²⁹⁵ 他强调,阿塞拜疆代表将为其国家的掠夺行為提供辩护理由,但根据国际法,没有这样的理由。²⁹⁶

马里

10月18日,在题为“马里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马里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长强调,如果法国继续破坏马里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国家安全,马里政府保留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诉诸自卫的权利。²⁹⁷

案例 11

2014年2月28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

在2月25日题为“2014年2月28日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4/136)”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²⁹⁸ 安全理事会就82个会员国提交的决议草案进行了表决。²⁹⁹ 由于俄罗斯联邦投了反对票,安理会未能通过该决议草案。³⁰⁰ 根据该决议草案,安理会本应谴责俄罗斯联邦2月23日宣布在乌克兰采取特别军事行动,并决定俄罗斯联邦必须立即停止对乌克兰使用武力,

²⁹⁴ 见 S/PV.9100。

²⁹⁵ 见 S/PV.9132。关于提出新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节。

²⁹⁶ 关于该项目下发展情况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16节。

²⁹⁷ 见 S/PV.9154。

²⁹⁸ 见 S/PV.8979。

²⁹⁹ 见 S/2022/155。

³⁰⁰ 决议草案获得11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蓬、加纳、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联合王国和美国)、1票反对(俄罗斯联邦)和3票弃权(中国、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关于决策和表决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八节。

不再非法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并立即、彻底和无条件地从乌克兰国际公认边界内领土撤出所有军事部队。³⁰¹

联合王国代表在表决前发言说，俄罗斯联邦总统对乌克兰发动了大规模入侵，目的是推翻乌克兰政府和征服乌克兰人民。³⁰² 她强调，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这种行为不是自卫；相反，这是赤裸裸的侵略，是一场安理会必须谴责的无端和毫无道理的战争。表决后，联合王国代表再次发言，强调俄罗斯联邦声称其入侵乌克兰是出于自卫的说法是荒谬的，并表示俄罗斯联邦唯一的自卫行动是对决议草案投反对票。加纳代表也在表决后发言，他注意到俄罗斯联邦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信，³⁰³ 俄罗斯联邦在信中力图表明其对乌克兰使用武力是自卫，同时否认其对乌克兰的全面军事行动。加纳代表说，加纳对入侵造成的不必要和不断上升的死亡人数感到痛心，呼吁俄罗斯联邦立即从乌克兰撤军，并重新致力于对话和外交。³⁰⁴ 乌克兰代表回顾说，乌克兰一直在行使第五十一条规定的自卫权。他强调，俄罗斯联邦不能以此为借口，将占领部队称为维和人员，声称有自卫权是荒谬的。

俄罗斯联邦代表解释说，俄罗斯联邦投反对票的主要原因是，该决议草案略去了在乌克兰问题上不容忽视的问题，并强调俄罗斯联邦不是在对乌克兰或乌克兰人民发动战争，而是在对民族主义分子开展特别行动，目的是保护顿巴斯居民，以及去纳粹化和去军事化。

案例 12

中东局势

8 月 29 日，在题为“中东局势”的项目下举行的重点讨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的会议上，³⁰⁵ 美国代表提到美国 8 月 26 日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一封信，³⁰⁶ 美国在信中告知安理会，它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部属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斯兰革命卫队的下属民兵团体使用的一个设施进行了精确打击。美国代表回顾说，如信中所述，这一行动是对武装袭击美国的行为作出的回应，是美国行使《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规定的固有自卫权利而采取的行动。³⁰⁷ 墨西哥代表注意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部的军事行动援引了第五十一条，并重申墨西哥的立场，即根据该条款，援引自卫理由，根据所谓的不愿意和不能够原则对第三国的非国家行为者使用武力，是违反《宪章》和国际习惯法的。中国代表强调，毫无疑问，美国在叙利亚东部的军事行动侵犯了叙利亚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同第五十一条规定的自卫权没有关系。他呼吁外国军队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非法驻扎和非法军事行动必须结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澄清说，美国部队在叙利亚领土上的存在是非法的，未经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要求或同意，因此也违反了《宪章》。

³⁰¹ S/2022/155，序言部分第六段以及执行部分第 3 和 4 段。关于在《宪章》第二条第四项范围内讨论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三部分，第二.B 节，案例 3。

³⁰² 见 S/PV.8979。

³⁰³ S/2022/154。

³⁰⁴ 见 S/PV.8979。

³⁰⁵ 见 S/PV.9117。

³⁰⁶ S/2022/647。

³⁰⁷ 见 S/PV.9117。

他补充说,美国代表借口《宪章》第五十一条的辩解以及他所谓的自卫权是对法律的歪曲和政治上的傲慢和托辞,比行动本身更恶劣。

关于其他区域动态,土耳其代表指出,土耳其将行使《宪章》第五十一条所体现的固有自卫权,并根据安理会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各项决议,继续坚决打击威胁其国家安全的所有恐怖组织。他回顾说,土耳其过去打击恐怖组织库尔德斯坦工人党/人民保护部队的行动使土耳其做好准备,与所有真正关心并决心维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统一以及关心反恐斗争的行为体合作。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谴责以色列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军事袭击,包括对民用基础设施的袭击,并指出,伊朗代表团承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根据国际法和《宪章》拥有合法的自卫权。

在随后于9月14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³⁰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回顾说,某些西方国家,包括所谓的国际联盟,一直在曲解和错误适用《宪章》第五十一条,使用毫无根据的借口和误导性解释,为攻击其他国家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作辩解。在这方面,他提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9月6日给安理会的一封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信中回应了美国常驻代表的发言,她在发言中以第五十一条为借口,为美国对叙利亚的侵略作辩解。³⁰⁹他回顾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信中强调,侵略罪是对驻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非法美军的行动和活动的唯一符合事实和法律的描述。³¹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强调指出,外国部队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部分地区的非法存在为恐怖主义活动创造了理想条件,必须结束这种非法存在。他还强调,最近外国非法军队在叙利亚东北部的空袭不能用第五十一条或者通过任意解释自卫作为开脱的理由,并补充说,这些袭击构成对国际法和《宪章》的公然违反。

案例 13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9月8日,安全理事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会议,重点讨论乌克兰局势。³¹¹会议期间,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继基辅政权在其西方支持者的首肯下公开“葬送”明斯克进程后,俄罗斯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发起了保护顿巴斯人民的特别行动。他补充说,这是一个困难但却必要的决定,因为此前情况已变得很明显:乌克兰对顿涅茨克和卢汉斯克人民共和国的军事行动是不可避免的。他还解释说,对乌克兰进行去纳粹化和非军事化也成为特别军事行动的目标之一,以期确保不会再有来自该国领土的对顿巴斯或对俄罗斯联邦的任何威胁。

一些发言者提到乌克兰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对俄罗斯联邦的侵略行使自卫权,包括为自卫目的获取武器。在这方面,美国代表指出,根据第五十一条,所有国家都拥有固有的自卫权,并补充说,联合国每个会员国都有权维护其主权和领土完整。阿尔巴尼亚代表强调,第五十一条是明确的,为各国向行使固有自卫权以及捍卫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国家提供一切援助提供了不容置疑的法律依据。爱尔兰代表表示,爱尔兰致力于《宪章》规定的核心原则,其中包括各国主权平等和领土完整,并强调乌克兰同所有其他主权和独立国家一样,拥有选择本国对外政策以及确保

³⁰⁸ 见 S/PV.9130。

³⁰⁹ 见 S/2022/647 和 S/2022/675。

³¹⁰ 见 S/PV.9130。

³¹¹ 见 S/PV.9127。

本国领土安全和防卫的基本权利。他强调指出,《宪章》原则并非可以随意挑选的菜单,第二条第四项和第五十一条适用于联合国所有会员国,这些原则没有例外,不可放弃。³¹² 爱尔兰代表进一步指出,乌克兰没有对俄罗斯进行或威胁进行武装攻击;相反,是俄罗斯攻击了乌克兰,并寻求援引《宪章》第五十一条为其入侵开脱,然后寻求剥夺一个同为联合国会员国的国家的这项自卫权。他补充说,欧洲联盟正在为帮助乌克兰行使其固有自卫权以及捍卫其领土完整和主权而提供军事支持。挪威代表强调,乌克兰有权根据第五十一条的规定,针对俄罗斯联邦的武装攻击进行自卫,其他国家也有权积极响应乌克兰要求援助其行使合法自卫权的呼吁。乌克兰代表强调,国际法捍卫乌克兰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并赋予乌克兰固有的自卫权,特别是第五十一条规定的自卫权。他补充说,乌克兰是在保卫自己、欧洲、世界和《宪章》,并将严格按照《宪章》第五十一条的规定继续战斗,直到包括克里米亚在内的乌克兰每一寸主权领土都得到解放。

其他发言者提到乌克兰的自卫权,但没有明确援引《宪章》第五十一条。在这方面,联合王国代表强调指出,乌克兰完全有权根据《宪章》在法律上和道义上进行自卫。墨西哥代表对 2013 年乌克兰东部冲突开始以来进行的武器转让表示关切。他说,只要安理会不承担起责任处理涉及乌克兰正在应对的这种入侵的局势,墨西哥就承认正当自卫并为此获取武器的自然权利。然而,他强调指出,需要提供保护和保障,以便把风险减至最低限度,并防止武器流散或被用于实施严重和系统化侵犯人权或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法国代表回顾说,法国提供了军事支持,这有助于为乌克兰提供自卫的手段,因为法国决心帮助乌克兰捍卫其主权和领土完整。他还回顾说,欧洲联盟同样作出了资助武器的集体决定,以确保乌克兰能够抵御俄罗斯的侵略,并补充说,只要俄罗斯的武装侵略持续进行,法国和欧洲联盟就将提供军事援助。

随后于 12 月 9 日在同一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³¹³ 安理会成员继续讨论乌克兰在获取武器情况下的自卫权问题。俄罗斯联邦代表解释说,召开这次会议的原因是讨论两个议题,即供应给乌克兰的武器越来越多地被走私到全球各个地区,给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后果,以及持续向乌克兰大规模输入西方武器对结束乌克兰冲突的前景所产生的影响。挪威代表以最强烈的措辞谴责俄罗斯对乌克兰的战争,重申挪威毫不动摇地支持乌克兰在其国际公认边界内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强调乌克兰拥有《宪章》第五十一条规定的自卫权,以及在行使这一权利时要求和接受其他国家支持的主权权利。阿尔巴尼亚代表强调,国际法非常清楚,根据第五十一条,一个受到攻击的国家完全有权进行自卫。她说,10 个月来,乌克兰一直遭受攻击,它只是在自卫,乌克兰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受到侵犯,这使自卫不仅成为天然权利,而且成为生存要求。她补充说,因此,无论谁以任何合法和公开的方式帮助乌克兰,都不仅是在帮助一个需要帮助的国家,一个处于危险之中的国家,一个受到威胁的国家,而且也是在维护法律和保护《宪章》。爱尔兰代表强调指出,乌克兰没有对俄罗斯进行或威胁进行武装攻击;相反,是俄罗斯联邦攻击了乌克兰,并损人利己地试图援引第五十一条为其入侵辩护。他进一步指出,俄罗斯联邦随后试图剥夺乌克兰行使《联合国宪章》所载的完全合法的自卫权。乌克兰代表表示,乌克兰将继续严格根据第五十一条,解除对其主权领土的占领,并感谢在这项崇高努力中支持乌克兰、包括提供现代武器的所有朋友和盟友。他强调指出,这些武器的使用一直是乌克兰根据第五十一条行使固有自卫权的一个要素。

³¹² 关于在《宪章》第二条第四项范围内讨论该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三部分,第二.B 节,案例 2。

³¹³ 见 S/PV.9216。

安理会其他成员表示支持乌克兰的自卫权,但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一条。加纳代表申明,乌克兰根据被编入《宪章》第七章的习惯国际法享有固有的自卫权,并指出,乌克兰动用其军事和战略能力,以行使其固有的自卫权利,抵御俄罗斯联邦的武装进攻,勇敢地维护其国家利益,强调这种行动不受禁止,无论是国际法规则还是《宪章》都没有禁止向受到另一国武装攻击的国家提供常规武器。法国代表解释说,法国继续向乌克兰人民提供他们行使正当自卫权以及维护自由、主权和独立所需的一切支持,为此,在国家和欧洲两级,向乌克兰提供军事支持。联合国王国代表说,面对俄罗斯联邦违反《宪章》,无情地夺取乌克兰领土,将乌克兰人民非人化、对他们实行杀戮和征服,乌克兰别无选择,只能行使自卫权,否则,乌克兰将不复存在。

其他发言者注意到乌克兰的自卫权,对冲突造成的武器扩散表示关切。墨西哥代表回顾说,根据《宪章》第五十一条,墨西哥对武器转让及其对平民的影响的关切不限于当前局势,而是可以追溯到 2014 年乌克兰东部冲突开始时。肯尼亚代表确认乌克兰必须承担捍卫其国际公认边界的重任,强调指出,虽然在战争时期征募、训练和装备自己的军队是意料之中的事,但武器扩散必然不仅在处于冲突中的国家,而且在其他地方都会产生重大影响。巴西代表说,应该认识到,向乌克兰冲突各方提供武器和弹药可能导致冲突久拖不决,给平民造成更多痛苦,但不可否认的是,一国在其主权和领土完整遭到侵犯时拥有《宪章》规定的自卫权,因此有权为自身安全获取武器,包括从外部来源获取。美国代表说,虽然美国没有看到任何可信的证据表明乌克兰转用了源自美国的武器和弹药,但必须认识到所有武装冲突中武器在战场上被缴获和转移的固有风险。

B. 安全理事会收到的来文中对第五十一条和自卫权的提及

2022 年,会员国给安理会主席或作为安理会文件分发的 17 封信函中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一条。这些来文涉及各种争端和局势。下文表 15 列出了明确提及第五十一条的会员国来文完整清单。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任务的第 2576 (2021)和 2631 (2022)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³¹⁴以及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的报告³¹⁵也明确提到第五十一条,其中介绍了非正式工作组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活动。此外,下文表 16 所列的若干会员国的其他来文以及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的来文继续提到自卫原则。³¹⁶

表 15
2022 年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一条的会员国来文

文号	文件标题
S/2022/112	2022 年 2 月 11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154	2022 年 2 月 24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179	2022 年 3 月 3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206	2022 年 3 月 10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363	2022 年 4 月 28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372	2022 年 4 月 28 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S/2022/515	2022 年 6 月 16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³¹⁴ [S/2022/103](#) 和 [S/2022/714](#)。
³¹⁵ [S/2022/1032](#)。
³¹⁶ [S/2022/236](#)、[S/2022/283](#)、[S/2022/361](#)、[S/2022/377](#)、[S/2022/603](#) 和 [S/2022/758](#)。

文号	文件标题
S/2022/574	2022 年 7 月 22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622	2022 年 8 月 15 日马里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647	2022 年 8 月 26 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675	2022 年 9 月 6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理会主席的信
S/2022/680	2022 年 9 月 7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694	2022 年 9 月 13 日亚美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717	2022 年 9 月 27 日爱沙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理会主席的信
S/2022/790	2022 年 10 月 21 日立陶宛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808	2022 年 10 月 27 日阿塞拜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837	2022 年 11 月 8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表 16

2022 年明确提及自卫原则的会员国来文

文号	文件标题
S/2022/61	2022 年 1 月 27 日阿塞拜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S/2022/90	2022 年 2 月 3 日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223	2022 年 3 月 14 日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225	2022 年 3 月 14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445	2022 年 5 月 31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464	2022 年 6 月 8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520	2022 年 6 月 28 日埃塞俄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679	2022 年 9 月 7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680	2022 年 9 月 7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748	2022 年 10 月 10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22/797	2022 年 10 月 17 日南非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第八部分

区域安排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530
一. 在专题项目下审议《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条款.....	532
说明	532
A. 关于《宪章》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决定	532
B. 关于解释和适用《宪章》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讨论	533
二. 承认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努力.....	541
说明	541
A. 关于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所作努力的决定	541
B. 关于通过区域安排和平解决争端的讨论	542
三. 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	545
说明	545
A. 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决定	545
B. 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讨论	549
四. 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	552
说明	552
A. 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的决定	552
B. 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和执行第七章规定的其他措施的讨论.....	553
五. 区域安排报告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活动.....	555
说明	555
A.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决定	555
B.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讨论	557
C.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来文	558

介绍性说明

第五十二条

1. 本宪章不得认为排除区域办法或区域机关、用以应付关于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而宜于区域行动之事件者；但以此项办法或机关及其工作与联合国之宗旨及原则符合者为限。
2. 缔结此项办法或设立此项机关之联合国会员国，将地方争端提交安全理事会以前，应依该项区域办法，或由该项区域机关，力求和平解决。
3. 安全理事会对于依区域办法或由区域机关而求地方争端之和平解决，不论其系由关系国主动，或由安全理事会提交者，应鼓励其发展。
4. 本条绝不妨碍第三十四条及第三十五条之适用。

第五十三条

1. 安全理事会对于职权内之执行行动，在适当情形下，应利用此项区域办法或区域机关。如无安全理事会之授权，不得依区域办法或由区域机关采取任何执行行动；但关于依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对付本条第二项所指之任何敌国之步骤，或在区域办法内所取防备此等国家再施其侵略政策之步骤，截至本组织经各关系政府之请求，对于此等国家之再次侵略，能担负防止责任时为止，不在此限。

2. 本条第一项所称敌国系指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为本宪章任何签字国之敌国而言。

第五十四条

关于为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起见，依区域办法或由区域机关所已采取或正在考虑之行动，不论何时应向安全理事会充分报告之。

《联合国宪章》第八章为区域安排参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提供了宪章依据。¹虽然第五十二条鼓励区域安排在争端提交安全理事会之前参与和平解决争端，但第五十三条允许安理会在其授权和明确准许下利用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第五十四条规定区域安排应随时向安理会通报其活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其各项决定中重申，按照《宪章》第八章的规定，在有关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事项上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对于加强集体安全具有重要意义。安理会认识到，区域组织熟悉自身区域的情况，因此能够很好地了解武装冲突的根源，这有助于它们努力为预防或解决冲突发挥影响力。特别是，安理会欢迎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强有力的合作，并重申打算考虑采取进一步措施，促进两个组织之间在不同领域更密切的合作。安理会强调，必须加强联合国、非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跨区域和平与安全问题上的三边合作与协调。此外，安理会确认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执行关于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第 1540(2004)号决议方面发挥的作用，并确认它们认为需要尽量减少制裁制度的不利的人道主义影响。

2022 年，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分别于 10 月 13 日和 14 日在纽约举行第七次联合非正式研讨会和第十六次年度联合协商会议，讨论了如何加强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在

¹ 《宪章》第八章提及“区域办法或区域机关”。为了《汇编》目的，对“区域安排”一词的理解是它包括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其他国际组织。

非洲的维和行动、西非和萨赫勒局势、大湖区局势和在非洲冲突局势中实施制裁。² 除非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外，还与东南亚国家联盟、集体安全条约组织、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欧洲联盟、政府间发展组织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等其他区域组织进行接触，并在安理会讨论中占有突出地位。

安理会讨论的重点是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的各个方面，包括区域组织在预防冲突、维持和平、执行和平、反恐和建设和平方面的作用。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就这种合作的基本原则交换了意见，包括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互补性、辅助性和相对优势、联合参与的实际方式以及为非洲联盟领导的和平支助行动提供可预测、可持续和灵活的资金的可能性。

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安理会在其决定中强调了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预防和调解冲突以及促进包容性和平进程与和解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这些组织包括非洲联盟、东南亚国家联盟、加勒比共同体、东非共同体、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海湾合作委员会、政府间发展组织、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阿拉伯国家联盟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安理会成员在讨论中就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参与处理中非共和国和中部非洲区域、刚果民主共和国、大湖区、马里、西非和萨赫勒以及苏丹和南苏丹的局势交换了意见。此外，他们还讨论了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和区域经济共同体在非洲保持和平的能力建设方面的合作。

关于区域组织领导的维持和平行动，安理会授权将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改组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并延长了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欧洲联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的授权。与此同时，北大西洋公约组织驻科索沃部队继续在没有就其任务作出任何决定的情况下开展行动。安理会还讨论了非索过渡特派团和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任务规定和联合国对它们的支持。

与以往时期一样，安理会授权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和行动框架之外在利比亚和索马里等国采取了强制执行行动，并继续要求区域组织提交报告，特别是报告相关区域维和行动的任务执行情况以及与联合国的合作情况。

下文分五节论述安理会在 2022 年根据《宪章》第八章采取的做法。每一节都述及安理会通过的决定和安理会会上进行的讨论。第一节审视安理会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就专题项目开展合作的做法。第二节侧重于安理会承认区域组织在《宪章》第五十二条框架内和平解决争端的努力。第三节介绍安理会在维持和平领域与区域组织合作的做法。第四节介绍安理会授权区域组织在区域维和行动范围之外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的做法。第五节载有关于按照《宪章》第五十四条报告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活动的资料，并提及安理会的相关来文。

² 见 [S/2022/768](#) 和 [A/77/2](#)。关于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非正式联合会议以往惯例的更多资料，见《汇编，2008-2009 年补编》至《2021 年补编》。

一. 在专题项目下审议《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的条款

说明

第一节审视 2022 年安理会在《宪章》第八章框架内就专题项目与区域组织合作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做法。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包含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决定，B 分节含有关于解释和适用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讨论。

A. 关于《宪章》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一项专题性质的决定中明确提及《宪章》第八章。3 月 23 日，安理会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重申按照《宪章》第八章的规定，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开展合作，对于加强集体安全具有重要意义。³ 安理会认识到，区域组织熟悉自身区域的情况，因此能够很好地了解武装冲突的根源，这有助于它们努力为预防或解决冲突发挥影响力。⁴ 安理会欢迎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开展强有力的合作，并重申打算考虑采取进一步措施，促进双方除其他外在以下各领域的更密切的合作和战略协调：冲突预警和预防、维持和平、建设和平、保持和平、促进尊重国际法和《宪章》、消除冲突根源、加强海上安全和保障、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建设抵御煽动的能力。⁵ 安理会还认识到在以下方面开展合作的重要性：可持续发展援助、全面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战略，包括阿拉伯区域消除贫困、粮食安全和水事管理、减少灾害风险以及荒漠化和干旱管理。⁶ 安理会强调，必须加强联合国、非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跨区域和平与安全问题上的三边合作与协调，并鼓励各方开展协商。⁷

在合作方式方面，安理会表示支持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举行年度情况通报，与阿盟理事会举行年度非正式会议，并在大会高级别部分会期与阿拉伯首脑会议三主席和联盟秘书长举行非正式会议。⁸ 最后，安理会请秘书长就主席声明的执行情况和加强两组织间的机构关系及合作的进一步途径提出简报。⁹

安理会还在关于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使用制裁的专题项目下通过的另外两项决定中提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安理会在第 2663(2022)号决议中欢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努力支持会员国执行关于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第 1540(2004)号决议，并肯定它们在促进会员国在各自区域执行该决议方面可发挥的作用。¹⁰ 在题为“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的项目下通过的第 2664(2022)号决议中，安理会表示愿意审查、调整和终止其制裁制度，

³ S/PRST/2022/1，第三段。

⁴ 同上，第四段。

⁵ 同上，第七段。

⁶ 同上，第八段。

⁷ 同上，第十九段。

⁸ 同上第十六和十七段。

⁹ 同上，第二十一段。

¹⁰ 第 2663(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五和十六段。

同时考虑到实地局势的变化和尽量减少意外的不利的人道主义影响的必要性，并确认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这方面的观点。¹¹

B. 关于解释和适用《宪章》第八章所涉专题事项的讨论

2022 年，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在以下若干专题项目下讨论了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通报情况”、¹² “儿童与武装冲突”、¹³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¹⁴ “与制裁有关的一般性问题”、¹⁵ “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的执行情况”、¹⁶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¹⁷ “建设和平与保持和平”、¹⁸ “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¹⁹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²⁰ 和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²¹ 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进行了最广泛的讨论，特别是关于与集体安全条约组织(见案例 1)、阿拉伯国家联盟(见案例 2)和非洲联盟(见案例 4)的合作，以及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重点是在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的伙伴关系(见案例 3)，以及关于非洲反恐努力的“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见案例 5)。

案例 1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2 月 16 日，安全理事会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举行情况通报，讨论了与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的关系。²² 会议开始时，安理会成员听取了联合国秘书长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秘书长的通报。联合国秘书长在通报中指出，联合国的创始人们认识到，没有一个组织能够单独在复杂和迅速变化的世界中确保和平、安全与发展，它需要从地方到区域和全球各级的伙伴关系。他回顾说，他的题为“我们的共同议程”的报告²³ 的主要目标之一是通过鼓励伙伴关系，建立更具包容性和更有效、更像一个网络一样运作的多边主义。为此他表示，计划在《联合国宪章》和其他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文书的指导下，继续与区域

¹¹ 第 2664(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八段。

¹² 见 S/PV.8992。

¹³ 见 S/PV.9096 和 S/PV.9096 (Resumption 1)。

¹⁴ 见 S/PV.8967、S/PV.9001、S/PV.9065 和 S/PV.9149。

¹⁵ 见 S/PV.8962。

¹⁶ 见 S/PV.9079 和 S/PV.9079 (Resumption 1)。

¹⁷ 见 S/PV.9112、S/PV.9220 和 S/PV.9220 (Resumption 1)。

¹⁸ 见 S/PV.9101、S/PV.9181 和 S/PV.9181 (Resumption 1)。

¹⁹ 见 S/PV.9150 和 S/PV.9188。

²⁰ 见 S/PV.9123。

²¹ 见 S/PV.8989、S/PV.8989 (Resumption 1)、S/PV.9064、S/PV.9064 (Resumption 1)、S/PV.9158 和 S/PV.9158 (Resumption 1)。

²² 见 S/PV.8967。关于这次通报的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36 节。

²³ 见 A/75/982。

组织的所有领导人举行年度会议。²⁴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秘书长重申，集体安全条约组织致力于与第三国和国际组织发展友好和相互接受的关系，以维护基于国际法原则的和平与稳定，反对对抗，接受按照《宪章》规定通过政治和外交手段达成的持久解决办法。

安理会成员和与会会员国在发言中表示支持根据《宪章》第八章加强包括安理会在内的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并讨论了这种合作应遵循的一些原则。中国代表指出，根据第八章促进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合作，有利于加强集体安全机制的普遍性和有效性，有利于更好地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俄罗斯联邦代表认为，区域组织必须在其职责范围内补充联合国的努力，并指出，在大多数情况下，区域组织更熟悉当地的情况。塔吉克斯坦代表对此表示赞同。法国代表表示，第八章的全部要点是承认区域组织最接近实地，最先目睹安全危机，了解危机的深刻根源以及解决和预防危机的有效办法。印度代表回顾说，《宪章》第五十二条鼓励通过区域安排解决争端，而这些组织具有独特的地位，可以更好地解决其区域内的冲突。巴西代表表示，联合国与区域组织不仅应该相互补充，而且应齐心协力，开发用于预防冲突、调解、危机管理以及冲突后建设和平的有效工具。

发言者还反思了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在 2022 年 1 月哈萨克斯坦内乱后首次部署维和部队的问题，并表达了不同的看法。若干代表团认为，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在稳定哈萨克斯坦局势方面发挥了决定性的积极作用。²⁵ 俄罗斯联邦外交部副部长和哈萨克斯坦代表都强调，该行动的目的是提供维持和平援助和维持该国的稳定，是应哈萨克斯坦总统的请求并根据《集体安全条约》第 4 条进行的。

其他代表团对哈萨克斯坦境内的暴力事件表示关切，并坚持认为，区域干预措施必须在充分尊重人权、基本自由和法治的情况下进行。²⁶ 联合王国代表强调，区域部署必须与任何武力使用相称，哈萨克斯坦的主权必须得到尊重，并补充说，主权和领土完整是《宪章》的核心，对安理会的工作至关重要。美国代表表示关切的是，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的部署是在为民族对话、和解及和平解决争端作出持续努力之前寻求的。加纳代表认为，联合国与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就今后的任何部署进行更密切的合作，将可加强安理会对区域和平与安全行动的问责。

法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强调，区域伙伴关系必须以《宪章》的原则和宗旨为基础。阿尔巴尼亚、法国和联合王国代表强调，必须与区域组织包括其维持和平部队合作，尊重人权，确保妇女的参与。阿尔巴尼亚代表还指出，区域组织应以透明的方式开展工作，遵循明确的规则和原则，任何国家都必须能够根据其人民的目标和愿望，完全自由地决定它希望加入的区域机构。联合王国代表认为，法治是与区域组织开展符合《联合国宪章》的机构间合作的关键组成部分。除了民主、人权和法治等共同合作目标外，巴西代表还提到促进和平、和解、稳定、自由和经济繁荣。肯尼亚代表指出，如果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有良好的合作，新出现的危机可以得到有效遏制，但是，如果各组织“各行其是”或采取单方面行动，冲突就会变得不必要地复杂、旷日持久、国际化和更具破坏性。他补充说，在共同面临许多安全威胁的全球化世界中，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与联合国之间的定期交流有利于建立合作框架以应对恐怖主义、海盗和海上犯罪等跨区域威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呼吁进一步让区域行为体参与安理会的讨论，并在安理会审议议程项目时系统地纳入区域观点。

²⁴ 见 [S/PV.8967](#)。

²⁵ 中国、加蓬、亚美尼亚和哈萨克斯坦。

²⁶ 联合王国、法国、美国、爱尔兰和阿尔巴尼亚。

案例 2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3月22日,在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的阿拉伯联合酋长国²⁷的倡议下,安理会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举行了关于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合作的年度情况通报。²⁸安理会听取了联合国秘书长、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和代表民间社会的拉赞·法尔汉·阿拉基尔女士的情况通报。²⁹

在通报之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和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发言的也门代表确认联合国与阿拉伯国家联盟根据《宪章》第八章开展合作的重要性。几位发言者³⁰指出,阿盟拥有丰富的知识和经验,在应对阿拉伯区域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挑战时具有相对优势。加蓬代表指出,区域和次区域组织通过其区域机制能够在实地迅速动员和部署。加纳代表鼓励阿盟与安理会协作,凭借其各种解决冲突的工具和战略,加大在本区域冲突中的外交介入。肯尼亚代表说,安理会与阿盟之间的合作要想达到目的,就必须更加大胆。他认为,《宪章》第八章及其对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做出贡献所持的支持态度,很可能最终拯救多边主义。

一些代表团强调区域对和平与安全努力的自主权的重要性以及防止外来干涉的必要性。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国务部长强调,必须坚持寻求“阿拉伯问题的阿拉伯解决办法”的原则,这要求结束对阿拉伯事务的外来干涉。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与阿盟的合作有助于在没有外来干涉情况下和平解决现有争端,同时尊重有关各方的利益并符合国际法的准则和规定。巴西代表注意到,阿盟已经通过调和与和平解决争端,发出了支持其成员国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声音。他认为,安理会必须借鉴阿盟的经验和智慧,为该区域的问题找到平衡的解决办法。

与会者还就两个组织之间的专题和具体国家的合作领域交换了意见。多个代表团呼吁在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和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加强合作。³¹挪威和美国代表特别欢迎阿盟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在制定和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国家行动计划方面开展合作。挪威代表呼吁加强对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敏感的调解努力,并防止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若干代表³²呼吁在处理气候变化与不安全之间的关系方面加强合作。也门代表强调,必须促进安理会与阿盟在预警、维持和平、和平解决争端及冲突后建设和平方面的合作,以实现保持和平,而这可以通过建立交流信息和通过培训和能力建设提高能力的机制来实现。安理会成员³³还呼吁联合国和阿盟加强共同努力,解决利比亚、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也门和巴勒斯坦国境内的冲突,并处理黎巴嫩局势。

²⁷ 3月17日以信件形式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240)。

²⁸ 见 S/PV.9001。

²⁹ 关于这次通报的详情,见第一部分,第36节。

³⁰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纳、中国、加蓬和也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

³¹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墨西哥、挪威、阿尔巴尼亚、巴西、美国和也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

³² 墨西哥、爱尔兰、挪威、加纳、美国和加蓬。

³³ 印度、墨西哥、阿尔巴尼亚、中国和加蓬。

关于如何加强合作的具体建议，一些代表团³⁴ 强调，安理会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之间需要定期沟通和交流信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外交和国际合作部国务部长指出，必须使这种关系制度化，而这需要建立机制，就如何从现实和实际的角度应对区域挑战交流信息和观点。

若干代表³⁵ 呼吁加强联合国驻阿拉伯国家联盟联络处。安理会成员³⁶ 还强调，秘书长特使和阿盟特使之间必须进行协调。中国代表注意到 2021 年 9 月在大会高级别部分期间举行了安理会与阿盟三主席之间的首次非正式对话，并表示这种对话应以更加灵活多样的方式继续下去。根据 2019 年 6 月 13 日和 2021 年 1 月 29 日通过的主席声明，³⁷ 也门代表转达了阿拉伯国家集团对举行关于与阿盟合作的安理会年度高级别会议的支持，因为这有助于协助安理会更深入和更好地了解阿拉伯危机。³⁸ 他还强调，必须建立一个机制，促进秘书长与阿拉伯国家集团之间在纽约的双边合作与协调，以便在联合国特别是在安理会讨论和处理阿拉伯优先事项，包括与秘书长定期举行正式会议。若干代表团³⁹ 还呼吁加强非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和联合国之间的三边合作，以解决影响非洲阿拉伯区域的多重跨区域和平与安全问题。

案例 3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6 月 15 日，在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的阿尔巴尼亚⁴⁰ 的倡议下，安理会在题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履行承诺：面对政治动荡和以武力夺取政权情形，区域组织在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可发挥的作用”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公开辩论。⁴¹ 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执行主任、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秘书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特使、欧洲联盟性别平等与多样性大使以及阿拉伯国家联盟助理秘书长兼社会事务部门负责人情况通报。⁴²

秘书长在辩论开幕词中表示，当冲突爆发时，邻国和区域组织可以通过确保履行承诺，大力推动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他指出，联合国与议程上的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不仅体现在联合声明和决议中，而且体现在实地的日常工作中，包括在苏丹、西非和中部非洲以及缅甸。妇女署执行主任在通报情况时指出，在第 1325(2000)号决议获得通过后，大多数区域组织都承诺执行行动计划，而当会员国在区域一级作出这种承诺时，往往会采取国家行动。她补充说，区域组织在发展妇女调解人网络方面也发挥了关键作用，如非洲妇女领袖网络和非洲妇女预防和调解冲突网络。这些网络定期部署其成员参加非洲联盟领导的和平进程和全国对话。然而她强调，区域组织在举行谈判时必须确保妇女为自己的权利参与，并带来她们自己的生活经验、知识和对未来的

³⁴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印度、加纳、加蓬和也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

³⁵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印度、俄罗斯联邦、墨西哥、爱尔兰、阿尔巴尼亚、加蓬和也门(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

³⁶ 印度、俄罗斯联邦、挪威、中国和也门。

³⁷ S/PRST/2019/5 和 S/PRST/2021/2。

³⁸ 见 S/PV.9001。

³⁹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纳、阿尔巴尼亚、肯尼亚和加蓬。

⁴⁰ 6 月 4 日以信件方式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457)。

⁴¹ 见 S/PV.9064 和 S/PV.9064 (Resumption 1)。

⁴² 关于这次通报的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29 节。

设想。非洲联盟、欧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代表在发言中概述了各自组织为推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所作的贡献，以及为扩大与联合国和安理会的合作所作的努力。

通报之后，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就联合国与区域组织合作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特别是确保妇女安全参与政治进程和决策，交换了看法。阿尔巴尼亚欧洲和外交事务部长指出，区域组织具有独特和互补的能力，如果与联合国系统进行适当协调，可以在加快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方面产生良好、快速和有效的成果，特别是在政治动荡和武力夺权的情况下。挪威国务秘书说，区域组织承载着许多不同的声音，是联合国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雄心转化为实际影响的关键行为体和伙伴。墨西哥代表认为，区域组织在促进政治对话和促进尊重人权，包括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方面至关重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外交与国际合作部负责政治事务的助理部长指出，区域组织在得到适当授权和支持后，可以扩大和补充可能忽视冲突背景和特征的国际做法。巴西代表回顾说，第 2242(2015)号决议肯定了区域组织在执行安理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决议方面的补充作用；近年来，安理会通过举行年度会议和通过成果文件，加强了与区域组织的对话。土耳其的代表也指出，区域组织和联合国实体与各国一道发挥重要的补充作用，并指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应在它们在预防冲突和维护和平与安全方面更广泛合作的背景下看待。

若干发言者⁴³强调了区域组织对单个会员国推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的重要积极影响。纳米比亚代表表示，区域行动计划通过鼓励制定国家行动计划而具有催化作用，并且区域组织具有召集力，因此必须积极利用。多位发言者⁴⁴还指出，要成功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还需要加强区域行为体之间的联系，包括分享最佳做法。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会员国还普遍认为，联合国和区域组织必须支持民间社会组织促进妇女参政的工作。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表示，深化区域组织和当地妇女领袖之间的伙伴关系，可以促进她们在解决冲突、预防外交、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中发挥作用。同样，加拿大代表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发言时表示，在冲突和危机中，包括在武力夺权情况下，区域组织和网络在预防、调解和解决冲突方面提供了大量支持。德国代表以非洲妇女领袖网络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说，为确保有力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安理会、建设和平委员会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必须建立强有力的伙伴关系，以支持妇女组织和建设和平举措。肯尼亚代表认为，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意味着与妇女区域网络的切实的伙伴关系。这些网络在根据具体情况制定解决办法、扩大行动点以及近距离为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确定知情和实际的实施机会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加蓬代表指出，这些宝贵的举措，包括妇女建设和平领袖网络，必须得到稳定和可预测的财政、后勤和技术支持。

案例 4

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

10 月 11 日，在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加蓬⁴⁵的倡议下，继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非洲和平与安全问题上的伙伴关系包括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的工作的年度报告之后，

⁴³ 美国、爱尔兰、马耳他、希腊和纳米比亚。

⁴⁴ 阿尔巴尼亚、加纳、联合王国、法国、墨西哥、加拿大(代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希腊、纳米比亚和印度尼西亚。

⁴⁵ 10 月 3 日以信件形式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736)。

安理会在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下举行了情况通报。⁴⁶ 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的情况通报。⁴⁷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和与会的非成员欢迎自 2017 年签署《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以来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关系不断深化，并欢迎双方在执行“平息非洲枪炮声”倡议、《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非洲联盟 2063 年议程》方面开展的合作。加蓬外交部长表示，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的合作是安理会议程上的一个常设项目，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成效具有关键意义，国际社会应当确保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伙伴关系所产生的必要的补充作用和辅助作用得到加强。加蓬外交部长和印度代表进一步强调，鉴于非洲问题在安理会议程上的突出地位，两个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至关重要。

更具体地说，关于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分工，南非代表强调，伙伴关系必须立足于辅助性、互补性和相对优势的原则。同样，印度代表说，联合国、非洲联盟和次区域机构的活动应相互补充，同时保持各自的核心任务不变。埃及代表指出，安全理事会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一体化需要联合开展工作，并利用各个组织的相对优势来解决冲突，特别是新出现的冲突。他补充说，在这方面建立层级架构并不意味着联合国将放弃其作为《宪章》规定的总括组织的责任。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兼外交和国际合作部负责政治事务的助理部长表示，安理会应认可非洲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领导作用，特别是它们为解决非洲冲突所作的努力。挪威代表指出，将非洲联盟对局势的了解与联合国的任务、工具和技术能力相结合，可改进冲突的解决和调解。此外，与会者⁴⁸ 强调了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一系列合作领域，如预防冲突、预警、调解、维持和平、建设和平、裁军、反恐、打击海盗和安全部门改革等。一些发言者⁴⁹ 呼吁进一步加强合作，应对气候与安全问题以及自然灾害、打击错误信息、粮食安全、军火走私、武器扩散和掠夺自然资源。

多位发言者⁵⁰ 着重指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需要加强合作，解决冲突的根源和建设和平问题。塞内加尔代表认为，虽然在调解和选举技术援助方面《联合框架》的执行工作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但在建设和平和冲突后重建方面仍然缺乏进展。在这方面他指出，重点应放在处理违宪的政府更迭、执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安全部门改革、民族和解、过渡时期司法和司法改革。加纳、爱尔兰和南非的代表赞同这一观点，并强调合作加强善治的重要性，特别是考虑到非洲大陆最近发生的违宪政府更迭。在这方面，埃及代表呼吁联合国制定一个具体方案，根据《宪章》第八章和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之间的一体化基准，建设非洲联盟委员会和次区域组织的能力，以执行“平息非洲枪炮声”倡议和《2063 年议程》。同样，中国代表呼吁向非洲提供更多具体援助，以加强治理、执法、可持续发展和人才培养与发展方面的能力建设。

⁴⁶ 见 S/PV.9149。另见 S/2022/643。

⁴⁷ 见 S/PV.9149。关于这次通报的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36 节。

⁴⁸ 加蓬、美国、印度、中国、加纳、巴西、墨西哥、日本、埃及、塞内加尔、德国、摩洛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俄罗斯联邦和挪威。

⁴⁹ 联合王国、摩洛哥、阿尔巴尼亚、法国、肯尼亚、中国、巴西、加蓬、墨西哥和纳米比亚。

⁵⁰ 阿尔巴尼亚、加纳、日本和南非。

关于安全理事会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合作方式，发言者呼吁更多地利用联合访问团、情况通报、评估、报告和政治宣言。其中若干代表⁵¹强调了年度联合协商会议对加强协调的重要性。塞内加尔代表表示，两个理事会必须加强对话，以确保对非洲的安全动态和挑战具有共同的理解，并确定支持非洲和平与安全倡议的最佳方式。

大多数发言者⁵²认为，国际社会必须确保为安理会授权的非洲和平支助行动提供可预测、可持续和灵活的资金，其中一些发言者主张，这种支助应由联合国摊款提供。美国代表也以总统内阁成员的身份发言说，执行非洲和平支助行动关于国际人道法、人权以及行为和纪律，包括性剥削和性虐待的遵守框架，仍然是联合国分摊会费的一个主要考虑因素，并涵盖区域组织根据《宪章》第八章采取的任何行动。此外，挪威和塞内加尔代表表示支持秘书长关于为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设立联合国支助办事处的呼吁。俄罗斯联邦代表回顾，区域机构的活动必须符合《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在解决争端时必须优先考虑和平手段。该代表补充说，就筹资方法而言，无论哪种筹资方法适合局势，重要的是发起国能够保留空间，自己作出应对威胁的政策决定，而不是让其他国家去强加这些决定。

许多发言者⁵³认为，改革安理会以更好地反映地缘政治现实并确保它成为一个更具代表性的机构，是加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关系的一个重要因素。南非代表补充说，与一个没有民主组成和代表性的全球机构建立伙伴关系破坏了这种伙伴关系的实质。肯尼亚代表认为，在安理会改革之前，非洲会员国若能担任安理会决定的起草牵头国，将给第八章与非洲联盟的联系带来额外的活力。

案例 5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11 月 10 日，在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加纳⁵⁴的倡议下，安理会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和题为“非洲反恐怖主义：和平、安全与发展的当务之急”的分项下举行了一次高级别情况通报。⁵⁵安理会听取了常务副秘书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欧洲联盟对外行动署共同安全与防务政策和危机应对司司长以及国际危机组织主席兼首席执行官的情况通报。⁵⁶

常务副秘书长在发言中强调，区域组织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可发挥关键作用，并列举了非洲的若干举措，包括乍得湖流域多国联合特遣部队、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阿克拉倡议和努瓦克肖特进程。她欢迎联合国-非洲联盟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和打击恐怖主义技术工作组。该工作组旨在加强两个组织之间的协调和协同作用。她再次呼吁安理会确保为非洲联盟和平行动提供可预测的资金。她还表示需要建立一个创新架构，以有效和可持续的方式支持非洲和平行动。

⁵¹ 加蓬、阿尔巴尼亚、肯尼亚、俄罗斯联邦、联合王国和日本。

⁵² 法国、肯尼亚、中国、印度、埃及、挪威、南非和摩洛哥。

⁵³ 加蓬、美国、法国、肯尼亚、印度、加纳、巴西、墨西哥、挪威、埃及、日本、南非、塞内加尔、纳米比亚、德国和摩洛哥。

⁵⁴ 11 月 1 日以信件形式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822)。

⁵⁵ 见 S/PV.9188。

⁵⁶ 关于这次通报的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34 节。

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指出，非洲并不缺乏打击恐怖主义的举措，并进一步提及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驻莫桑比克部队和最近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成立的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他指出非洲联盟设立了一个和平基金，以开展预防工作并支持恐怖主义暴力受害国的努力，同时指出迫切需要可持续的财政资源以及技术和后勤支持，以维持其努力。他认为，应对和平威胁、建设和平和维持和平的传统机制不再完全符合新的情况和威胁。在这方面他指出，需要紧急修订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使其成为打击恐怖主义团体的真正行为体。他还表示，非洲联盟愿意与联合国包括秘书处和安理会合作，在理论和业务层面采取创新办法。

国际危机组织主席兼首席执行官表示了类似的看法，指出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多年来一直在讨论如何为非洲联盟特派团提供可靠的资金。她指出，许多研究得出结论，这方面唯一可信的选择是建立一个机制，使安全理事会能够将联合国摊款用于非洲主导的稳定特派团。此外她补充说，联合国和非洲联盟还必须确定对今后由联合国供资、非洲主导的行动进行政治监督的规则，以及业绩评估的机制和监督其财务的会计程序。

在随后的讨论中，多位发言者强调，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是打击非洲暴力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核心。巴西代表赞扬根据《宪章》第八章在非洲和平与安全构架的框架内作出的这些努力。安理会成员一致认为，非洲领导的和平行动不应单独承担反恐责任。加纳总统与中国和肯尼亚代表一道强调，安理会有责任在这方面支持非洲及其区域组织。大多数发言者表示支持建立机制，特别是通过联合国摊款，为非洲领导的和平行动提供可预测、可持续和灵活的资金。法国代表呼吁采用联合国强制性捐款或建立一个将联合国捐款与双边捐款相结合的创新机制。她还鼓励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委员会成员加倍努力，就非洲联盟授权行动的资金筹措达成共同立场。挪威代表重申挪威代表团支持为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设立联合国支助办事处。与此同时她强调，联合国的供资必须与充分的人权尽职调查和非洲联盟合规框架相匹配。

几位发言者强调，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并不是解决非洲恐怖主义问题的适当工具。具体而言，肯尼亚代表指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在应对恐怖主义团体方面创新不足，并呼吁安理会从索马里和莫桑比克的局势中吸取经验教训，特别是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部队的行动。俄罗斯联邦代表反对为联合国驻非洲特派团规定额外的反恐义务，指出这不符合本组织存在的性质，并会转移其他形式援助的宝贵资源。印度代表认为，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具有语言和了解情况的优势，可以在更好地了解所涉情况的复杂性的基础上更迅速和有效地作出反应。挪威代表指出，联合国特派团与反恐行动并肩工作，可以促进保护平民、斡旋、治理能力建设、提供服务和保护人权。中国代表指出，非洲国家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支持反恐抱有一定期望，呼吁秘书处考虑这些关切，提出符合维和任务授权、满足非洲国家需求的解决办法。

更广泛地说，加纳总统在发言中欢迎启动萨赫勒安全与发展联合战略评估，鼓励由尼日尔前总统穆罕默德·优素福领导的高级别小组利用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阿克拉倡议、努瓦克肖特进程和多国联合特遣部队的最佳要素，考虑关于建立一支统一的改组后的区域部队的建议，并敦促安理会支持这种努力。爱尔兰代表表示，从长远来看，过度军事化的反恐努力可能无效，甚至适得其反，并强调安理会需要与非洲联盟、非洲次区域组织和非洲会员国合作，以更全面的方式解决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驱动因素，作为“联合国一体化”做法的一部分。

二. 承认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努力

说明

第二节侧重于安全理事会承认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宪章》第五十二条框架内和平解决争端的努力。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涵盖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所作努力的决定，B 分节是关于通过区域安排和平解决争端的讨论。

A. 关于区域安排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所作努力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并未在其各项决定中明确援引《宪章》第五十二条。然而，安理会肯定并表示支持区域和次区域安排参与和平解决争端、预防冲突、解决冲突和保持和平以及参与执行和平协定、政治对话和过渡、和解进程和消除冲突根源。安理会对其议程上的各个项目均采取这种做法，详见表 1。这些决定按项目的字母顺序排列。

表 1

关于通过区域安排和平解决争端的决定，2022 年

项目	决定和日期	段落	提及的区域组织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22/6 8 月 31 日	第二、六和二十一段	非洲联盟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48(2022) 号决议 7 月 29 日	序言部分第三段	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
	第 2659(2022) 号决议 11 月 14 日	序言部分第六和十二段以及第 5 段	非洲联盟、中非经共体、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2666(2022) 号决议 12 月 20 日	第 10、15 和 16 段	非洲联盟、东非共同体、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南共体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45(2022) 号决议 7 月 15 日	序言部分第十六和十七段	加共体
利比亚局势	第 2647(2022) 号决议 7 月 28 日	第 4 段	非洲联盟、欧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
	第 2656(2022) 号决议 10 月 28 日	第 6 段	非洲联盟、欧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
马里局势	第 2640(2022) 号决议 6 月 29 日	序言部分第六和十一段以及第 14 段	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
	第 2649(2022) 号决议 8 月 30 日	序言部分第四和六段	西非经共体
中东局势	第 2624(2022) 号决议 2 月 28 日	第 2 段	海湾合作委员会
缅甸局势	第 2669(2022) 号决议 12 月 21 日	序言部分第十至十三段和第 5 至 8 段	东盟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2022) 号决议 3 月 15 日	序言部分第六段以及第 21 和 22 段	政府间发展组织

项目	决定和日期	段落	提及的区域组织
	第 2630(2022)号决议 5 月 12 日	序言部分第五段	非洲联盟
	第 2633(2022)号决议 5 月 26 日	序言部分第三段	政府间发展组织

简称：东盟，东南亚国家联盟；加共体，加勒比共同体；中非经共体，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伊加特，政府间发展组织；南共体，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

B. 关于通过区域安排和平解决争端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成员讨论了多个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作用。例如，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安理会成员强调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支持会员国推进包容性政治进程和选举改革，解决气候相关安全风险等贯穿各领域的问题，执行青年与和平与安全议程，促进妇女的政治参与。⁵⁷ 特别是就中非共和国局势，安理会讨论提及非洲联盟、中非经共体和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为支持执行 2019 年《和平与和解政治协议》和 2021 年联合路线图而进行的斡旋和调解努力，以及非洲联盟和中非经共体参与乍得当前的过渡进程。⁵⁸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大湖区局势，安理会成员就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支持执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的工作交换了意见。⁵⁹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暴力升级之后，他们还讨论了区域调解努力，包括东非共同体的参与，以通过内罗毕进程和罗安达进程实现停止敌对行动和解除武装团体的武装。关于马里以及西非和萨赫勒区域，安理会讨论的重点是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与布基纳法索、几内亚和马里过渡当局接触，以确保举行选举和恢复宪政秩序。⁶⁰

关于苏丹，安理会成员讨论了非洲联盟、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和联合国三边机制为支持苏丹拥有和苏丹领导的政治对话以恢复政治过渡而开展的工作。该对话导致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签署了一项政治框架协议。⁶¹ 他们还继续表示支持非洲联盟、政府间发展组织和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在执行 2018 年《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和 2022 年 8 月 4 日完成政治过渡路线图方面的工作。安理会成员还着重指出，塞尔维亚和科索沃之间在欧洲联盟的推动下进行了对话。⁶²

此外，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进行的讨论侧重于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和区域经济共同体在非洲保持和平能力建设方面的合作(见案例 6)。

⁵⁷ 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6 节。

⁵⁸ 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5 节。

⁵⁹ 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3 和 4 节。

⁶⁰ 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8 和 11 节。

⁶¹ 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7 节。

⁶² 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18.B 节。

案例 6

非洲和平与安全

8月8日,在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中国⁶³的倡议下,安理会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和题为“保持和平的能力建设”的分项下举行了公开辩论。⁶⁴安理会听取了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和担任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的孟加拉国常驻代表所作的情况通报。⁶⁵

非洲联盟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在通报中指出,在非洲大陆和全球安全非常令人担忧的情况下,必须加倍努力发展能力,以保持非洲的和平。他呼吁加强非洲治理架构与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之间的联系,为参与提高治理、和平与安全的效力提供跳板。此外他指出,非洲联盟的“平息非洲枪炮声”倡议和《2063年议程》列述了必须重点关注的领域。这两个框架之间的联系至关重要。他在讲话中最后提出了3项建议。首先,他强调,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需要有可证明的联合变革领导力,这就要求非洲在军事和全社会办法基础上为执行和平行动建立综合能力。第二,他告知安理会成员,非洲联盟准备再次承诺执行关于建设和平、正义和强大机构的可持续发展目标16。这对于在和平部门寻求包容、有效和负责任的机构至关重要。最后,该专员强调必须建设包容性和充分参与的政治过渡能力。

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强调了非洲联盟及非洲其他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应对建设和平挑战和促进区域战略以支持区域保持和平能力方面的重要性。他进一步指出,建设和平委员会致力于与非洲联盟及其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更密切地开展合作,为这些战略提供支持,并调动建设和平工具来保持和平。

在随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与会者就非洲保持和平所需的关键能力交换了意见。在这方面,他们讨论了如何加强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联合国、非洲联盟和非洲次区域组织之间在预防冲突、维持和平、建设和平和促进善治方面的合作。

与会者广泛认可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在发展保持和平的能力方面所作的努力,包括通过《2063年议程》、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非洲和平基金和非洲治理架构所作的努力。发言者⁶⁶强调,在保持和平方面与区域组织建立伙伴关系至关重要,并需要调整各自的战略目标,特别是与非洲联盟的战略目标。若干代表团⁶⁷还指出,2017年《联合国-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伙伴关系联合框架》是建设能力以应对和平与安全挑战和促进非洲建设和平的适当战略框架。

一些发言者谈到了合作的实际方面。塞内加尔代表坚持认为,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必须加强对话,以确保对非洲的安全动态和挑战具有共同的理解,并确定支持非洲这一领域举措的最佳方式。加纳代表指出,除《联合框架》外,安全理事会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年度联合协商会议应通过更加定期的信息交流、特别代表和特使的联合通报以及高级官员的联合实地访问得到加强。马耳他代表说,安全理事会与非洲联盟之间的关系,特别是通

⁶³ 8月1日以信件形式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S/2022/592)。

⁶⁴ 见 S/PV.9106 和 S/PV.9106 (Resumption 1)。

⁶⁵ 关于这次通报的详情,见第一部分,第9节。

⁶⁶ 加蓬、挪威、阿尔及利亚和意大利。

⁶⁷ 加纳、塞内加尔、瑞士、阿尔及利亚、莫桑比克、泰国和阿根廷。

过非洲和平与安全构架建立的关系，使安理会能够促进各项和平协定并加强实地的区域合作。赤道几内亚代表认为，加强两个理事会之间的合作与协调将有助于促进和平基础设施和风险管理，并有助于探索为非洲国家分配资源和能力建设的进一步解决办法。南非代表认为，通过协调非洲联盟冲突后重建和发展框架和建设和平委员会以及非洲联盟联络处和联合国驻非洲各特派团之间的活动，可以进一步精简和加强非洲联盟与联合国之间的合作。

发言者特别关注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在非洲促进善治和预防冲突方面的作用。具体而言，爱尔兰代表指出了它们在应对政变方面的作用，并特别赞扬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的预防外交及其促进对话、民主、善政和区域稳定的努力。德国代表呼吁加强非洲联盟在预防外交和促进民主复原力方面的重要作用，并鼓励会员国响应其呼吁，增加对非洲自主的区域冲突预防、调解、维持和平和建设和平的支持。丹麦代表指出，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制定针对具体情况和量身定制的办法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往往是在应对危机时最先作出反应并与有关各方接触以确保平民得到保护的组织，在有关各方之间建立信任和促进对话以及为调解与和解提供支持方面具有独特的地位。他还认识到，不解决不安全和冲突的根源，预防冲突和持久和平就难以为继，并在这方面，他呼吁联合国与区域行为体合作，采取全系统综合对策，开展预防工作，解决造成和加剧冲突的因素。

与会者还讨论了安理会有责任提供足够的支持，提高非洲保持和平的能力，特别是通过为安理会授权的非洲和平支助行动提供可预测、可持续和灵活的资金，包括通过摊款。埃塞俄比亚代表指出，鉴于非洲和平与安全构架是依照《联合国宪章》建立的，而且非洲和平行动得到安理会的核可，因此联合国为这些行动分配必要资源是合法和实际的。爱尔兰代表说，除欧洲联盟特派团和行动外，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在加强非洲伙伴的国家安全防卫能力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并呼吁安理会确保人权尽职政策得到执行。挪威和塞内加尔代表表示支持为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设立联合国支助办事处。加纳代表强调，安理会必须确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的非洲区域部队在何种条件下能够满足经费筹措的要求，特别是通过摊款筹措经费。俄罗斯联邦代表说，联合国多年来一直在讨论经费筹措问题，作为反对这种支持的借口，经常提及对非洲努力的不信任，并经常提出与人权有关的特别要求。他补充说，关键是就供资业务的方式和非洲联盟和平基金的使用商定非洲共同立场。塞内加尔代表表示，振兴和平基金这一促进非洲常备军运作的机制，对于为非洲提供一个集体、自主和充分运作的安全体系至关重要。

2022 年 8 月 31 日，安理会就同一项目通过一项主席声明，欢迎非洲国家、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在预防冲突、建立和平、维持和平、建设和平和发展方面取得的进展。⁶⁸ 安理会呼吁加强努力和支持并采取更协调的办法，改善应对这些挑战的能力建设。⁶⁹ 安理会鼓励继续发展和适用通过区域和次区域安排和平解决争端的机制，并赞扬非洲联盟努力加强其能力，包括为此推进非洲和平与安全构架。⁷⁰ 安理会承认非洲联盟在有效开展非洲联盟主导的行动方面所面临的一个主要制约因素，即需要为安理会授权的行动获得可预测、可持续和灵活的资源，并根据《宪章》第八章，鼓励就各种备选方案进一步开展对话，包括根据第 2378(2017)号决议使用联合国摊款。⁷¹

⁶⁸ S/PRST/2022/6，第二段。

⁶⁹ 同上。

⁷⁰ 同上，第十九段。

⁷¹ 同上，第二十段。

三. 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

说明

第三节介绍了安全理事会关于联合国与区域组织根据《宪章》第八章在维持和平领域开展合作的实践。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包括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决定，B 分节包括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讨论。

A. 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决定

A 分节介绍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决定，分为三个单独的小标题，分别涉及由区域安排主导并经安理会授权的维持和平行动、由区域安排主导的其他维持和平行动以及其他区域特派团和安全部队。

1. 由区域安排主导并经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维持和平行动

2022 年，安理会延长了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军事行动(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⁷² 的授权，并认可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关于将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改组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的决定，并授权其执行下文详述的任务。⁷³ 根据第 1244 (1999)号决议设立的由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领导的驻科索沃部队继续运作，没有就其任务作出任何决定。⁷⁴

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

2022 年，安理会通过了 3 月 31 日第 2628 (2022)号、10 月 31 日第 2657 (2022)号、11 月 17 日第 2662 (2022)号和 12 月 21 日第 2670 (2022)号决议，其中涉及非索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和将其改组为非索过渡特派团。

在第 2628 (2022)号决议中，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认可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关于将非索特派团改组为非索过渡特派团的决定，并授权非洲联盟成员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初步为期 12 个月，以便：(a) 执行任务，减少青年党构成的威胁；(b) 支持经整编的索马里安全和警察部队的能力建设；(c) 分阶段向索马里移交安全责任；(d) 根据索马里过渡计划和国家安全架构支持索马里的和平与和解努力，以支持建立一个稳定、联邦制、享有主权和统一的索马里。⁷⁵

安理会授权非洲联盟成员国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署至多 19 626 名非索过渡特派团军警人员，其中包括至少 1 040 名警务人员，包含 5 个建制警察部队，并赞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决定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缩编 2 000 人。⁷⁶ 安理会还授权非洲联盟成员国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⁷² 第 2658 (2022)号决议，第 1 段。除授权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外，安理会延长了第 2183 (2014)号决议第 11 段规定的授权，即以一个北约总部的形式继续维持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存在(见第 2658 (2022)号决议，第 2 段)。

⁷³ 第 2628 (2022)号决议，第 22-24 段、第 26 段和第 27 段。

⁷⁴ 关于科索沃境内的国际安全存在的更多信息，见《汇编，1996-1999 年补编》，第八章，F 节。

⁷⁵ 第 2628 (2022)号决议，第 22 段。

⁷⁶ 同上，第 26 段。

日部署至多 17 626 名军警人员，其中包括至少 1 040 名警务人员和 5 个建制警察部队。⁷⁷ 安理会注意到，秘书长与非洲联盟共同提出的联合提案和行动构想设想到第二阶段结束时(2023 年 9 月)，将军警人员进一步减至 14 626 人，其中包括至少 1 040 名警务人员，到第三阶段结束时(2024 年 6 月)减至 10 626 人，包括至少 1 040 名警务人员，在第四阶段结束时(2024 年 12 月)，将人员减至零，并表示根据索马里局势和决议所述的定期联合技术评估，打算授权进行上述削减。⁷⁸

根据这一联合提案，安理会决定，非索过渡特派团将实现以下战略目标：(a) 与索马里安全部队开展联合规划的行动，瓦解青年党和与黎凡特/达伊沙伊斯兰国有联系的附属组织；(b) 支持索马里安全部队，为此联合维持尤为重要的人口中心，为当地社区、联合国人员和设施提供保护，并协调支持实施索马里国家稳定战略和州稳定计划；(c) 协助索马里联邦政府在所有收复地区开展实现稳定工作；(d) 支持索马里安全部队的能力发展，以促进逐步接管安全责任；(e) 根据索马里过渡计划，与联邦政府机构合作，通过便利人道主义联络、社区参与以及协助索马里安全部队遵守国际人道法和国际人权法并追究违法侵权行为责任人的责任等举措，在清理、维持和建设等各阶段支持索马里安全部队。⁷⁹

安理会着重指出，索马里及其伙伴需要采取协调一致的办法，支持索马里主导的政治和安全改革，以便逐步向索马里移交安全责任，并请联合国设立一个技术伙伴关系协调职能，以加强索马里联邦政府、联邦成员州、非索过渡特派团、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联索支助办)、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伙伴之间的协调合作。⁸⁰ 此外，安理会要求联合国与非洲联盟、索马里联邦政府、欧洲联盟和其他捐助方共同确定相关、明确且现实的基准，以便在考虑到第 2594 (2021)号决议的情况下，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之前评估安全过渡的实施情况，同时还请这些行为体定期对取得的进展进行联合技术评估，以指导安理会进一步决定分阶段缩编非索过渡特派团的下一步措施和联索支助办提供的支持，并在 2023 年 2 月 15 日前向安理会报告。⁸¹ 此外，安理会着重指出需要提高安理会根据《宪章》第八章授权和批准、由非洲联盟主导的和平支助行动经费筹措的可预测性、可持续性和灵活性，鼓励秘书长、非洲联盟和各会员国继续作出努力，考虑到联合国、非洲联盟、欧洲联盟和其他伙伴可以选择的各种办法，并考虑到自愿供资的局限性，认真探讨对非索过渡特派团的供资安排，以便为非索过渡特派团制定可靠的未来供资安排。⁸²

最后，安理会强调，非索过渡特派团部队必须继续与联索援助团和联索支助办合作，执行人权尽职政策，包括在与索马里安全部队和警察部队开展联合行动或协调行动期间，并确认非洲联盟合规框架及其在非索过渡特派团内付诸实施可在加强遵守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方面发挥作用。⁸³ 安理会还鼓励努力提高部队和警察派遣国部署到非索过渡特派团的女性军警人员的百分比，

⁷⁷ 同上，第 27 段。

⁷⁸ 同上，第 28 段。

⁷⁹ 同上，第 23 段。

⁸⁰ 同上，第 48 段。

⁸¹ 同上，第 50 和 51 段。

⁸² 同上，第 49 段。

⁸³ 同上，第 31 段。

敦促非索过渡特派团确保妇女充分、有效和切实参与特派团各项业务，并将性别平等视角贯彻落实于整个任务执行过程。⁸⁴

在第 2657 (2022)号决议中，安理会回顾其在第 2628 (2022)号决议中对非索过渡特派团的授权，赞扬所有利益攸关方恢复合作，以便其执行任务，支持《索马里过渡计划》和国家安全架构，并增强索马里能力，使其能够逐步为本国安全承担更大的责任。⁸⁵ 安理会在第 2662 (2022)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再次请索马里政府、非索过渡特派团和其他伙伴与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分享关于意图破坏索马里和平与安全的行为或活动的信息，特别是关于青年党和其他行为体的此类行为或活动的信息。⁸⁶ 安理会还再次请非索过渡特派团支持和协助索马里执行木炭禁令，并为专家小组定期进入木炭出口港提供便利。⁸⁷

最后，安理会第 2670 (2022)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破例将第 2628 (2022)号决议的授权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并申明该决议第 27 段关于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期间部署至多 17 626 名军警人员的规定无效。⁸⁸ 安理会回顾，索马里请求修订行动时间表，即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缩编 2 000 名非索过渡特派团人员，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在 2022 年 11 月 11 日的公报⁸⁹ 中对这一请求表示支持。⁹⁰ 安理会还注意到，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再次确认维持非索过渡特派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退出的承诺。⁹¹ 安理会请秘书长改在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提交第 2628 (2022)号决议第 51 段最初要求在 2023 年 2 月 15 日前提交的报告，并决定至迟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就索马里过渡问题召开一次正式会议。⁹²

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的“木槿花”行动

在 11 月 2 日第 2658 (2022)号决议中，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的授权延长 12 个月。⁹³ 安理会再次授权会员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使《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附件 1-A 和 2 得以执行并确保它们得到遵守，着重指出将使各方继续对遵守上述附件承担同等责任，同等接受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和北约派驻人员可能需要采取的强制执行行动。⁹⁴ 安理会还授权会员国应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或北约总部的请求，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卫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或北约派驻人员，并协助两组织执行任务。此外，安理会

⁸⁴ 同上，第 35 段。

⁸⁵ 第 2657 (2022)号决议，第 1 段。

⁸⁶ 第 2662 (2022)号决议，第 27 和 46 段。

⁸⁷ 同上，第 35 段。

⁸⁸ 第 2670 (2022)号决议，第 1(a)段。

⁸⁹ 见 S/2022/939。

⁹⁰ 第 2670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二段。

⁹¹ 同上，第 1(b)段。

⁹² 第 2670 (2022)号决议，第 1(c)和 3 段。

⁹³ 第 2658 (2022)号决议，第 1 段。关于建立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的信息，见《汇编，2004-2007 年补编》，第十二章，第三.C 部分。

⁹⁴ 第 2658 (2022)号决议，第 3 段。

确认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和北约派驻人员均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自卫措施，以防遭受攻击或攻击威胁。⁹⁵

2. 由区域安排主导的其它维持和平行动

安理会还讨论了由区域安排主导的其他维持和平行动，即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以及欧洲联盟驻中非共和国和马里培训团的作用和任务，并表示支持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组建和部署非洲常备军和东非共同体部队。

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

在 2022 年 6 月 29 日第 2640 (2022) 号决议中，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表示支持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根据第 2391 (2017) 和 2531 (2020) 号决议以及联合国、欧洲联盟和萨赫勒五国集团之间的技术协定所规定的条件，通过紧急撤离伤病员和伤员后送、获取生命保障消耗品及利用工程厂房设备、材料和辅助部队等途径，支持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⁹⁶ 安理会回顾，这种支持一直被认为是严格按照人权尽职政策采取的临时措施。⁹⁷ 安理会还再次呼吁联合部队继续发展自我支持能力，同时注意到欧洲联盟已决定以可撤销的方式暂时停止向联合部队提供部分资金。⁹⁸

展望未来，安理会请秘书长在关于联合部队的下一次报告中介绍萨赫勒安全与发展问题独立高级别小组战略评估的最新情况，并且列入一节，评估马里退出萨赫勒五国集团的决定如何影响马里稳定团提供的支助。⁹⁹ 安理会还表示打算就继续提供这种支持作出决定，同时注意到萨赫勒五国集团和欧洲联盟的意见和决定。¹⁰⁰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继续确保马里稳定团、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以及包括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萨赫勒五国集团在内的次区域组织之间酌情密切协调和分享信息，并确保马里稳定团、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法国部队(直至按计划结束其在马里的驻留)和欧洲联盟在马里的各特派团在各自任务范围内，通过现有机制相互充分协调、交流信息并酌情提供支持。¹⁰¹

欧洲联盟驻中非共和国和马里培训团

在 2022 年 11 月 14 日第 2659 (2022) 号决议中，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维持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的任务，即与欧洲联盟中非共和国培训团、欧洲联盟中非共和国顾问团、非洲联盟中非共和国观察团和其他国际伙伴密切协调，为中非共和国当局实施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和国防计划提供战略和技术咨询。¹⁰² 安理会还决定中非稳定团的任务包括发挥领导作用，支持中非共和国当局提高国内安全部队的能力，特别是指挥和控制架构和监

⁹⁵ 同上，第 4 段。关于根据《宪章》第七章授权使用武力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四节。

⁹⁶ 第 2640 (2022) 号决议，第 34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⁹⁷ 第 2640 (2022) 号决议，第 34 段。

⁹⁸ 同上。

⁹⁹ 同上，第 35 段。

¹⁰⁰ 同上。

¹⁰¹ 同上，第 24、28 和 36 段。

¹⁰² 第 2659 (2022) 号决议，第 36(d)-(i) 段。关于中非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督机制，并协调国际合作伙伴对中非共和国的技术援助和培训，特别是与欧洲联盟培训团和欧洲联盟顾问团协调，以确保明确分配安全部门改革领域的任务。¹⁰³

安理会在第 2640 (2022)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鼓励欧洲联盟，特别是其萨赫勒问题特别代表以及欧洲联盟马里培训团和欧洲联盟马里能力建设团，继续努力支持马里当局进行安全部门改革和在马里全境重新建立国家权力和机构。¹⁰⁴ 安理会还鼓励与马里稳定团密切协调这些努力，请秘书长加强马里稳定团与欧洲联盟马里培训团和欧洲联盟马里能力建设团之间的合作，包括进一步发展特派团之间的互补性，探索可能的相互支持方式。¹⁰⁵

非洲常备军和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

安理会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通过的主席声明中强调，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的存在可能加剧冲突，并可能因此削弱受影响国家，特别是这些国家的安全、稳定、治理、社会和经济发展。¹⁰⁶ 理会强调需要加强对非洲国家的支持，包括通过提供能力支持和机构性培训，以消除有利于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各级蔓延的基本条件，包括支持非洲常备军全面运作，开展有效和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分享信息和最佳做法，调动更可持续和可预测的资源 and 专门知识。¹⁰⁷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安理会在第 2666 (2022)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鼓励支持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并强调必须保护平民，区域部队、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布隆迪国防军、乌干达人民国防军和联刚稳定团之间必须密切协调和分享信息，包括化解行动冲突以及确保联刚稳定团任务得到执行，强调在开展所有行动时都需严格遵守国际法和非洲联盟合规框架。¹⁰⁸

B. 关于由区域安排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讨论了由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¹⁰⁹ 非索过渡特派团、¹¹⁰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集安组织)集体维持和平部队、¹¹¹ 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¹¹² 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¹¹³ 和北约领导的驻科索沃部队¹¹⁴ 等区域安排领导的维持和平行动的作用。在联合国与区域组织在维持和平领域的合作框架内，就解释《宪章》第八章的相关性进行了讨论，

¹⁰³ 第 2659 (2022)号决议，第 36(d)段。

¹⁰⁴ 第 2640 (2022)号决议，第 38 段。

¹⁰⁵ 同上。

¹⁰⁶ S/PRST/2022/6，第十六段。

¹⁰⁷ 同上。

¹⁰⁸ 第 2666 (2022)号决议，第 17 段。

¹⁰⁹ 见 S/PV.9029、S/PV.9065 和 S/PV.9179。

¹¹⁰ 见 S/PV.8965、S/PV.9009、S/PV.9040、S/PV.9125、S/PV.9188 和 S/PV.9232。

¹¹¹ 见 S/PV.8967。

¹¹² 见 S/PV.9081、S/PV.9142 和 S/PV.9165。

¹¹³ 见 S/PV.8944、S/PV.8945、S/PV.9035、S/PV.9061、S/PV.9188 和 S/PV.9194。

¹¹⁴ 见 S/PV.9019 和 S/PV.9155。

讨论项目如下：“非洲和平与安全”，特别关注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反恐工作(见案例 7)；和“索马里局势”，涉及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改组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以及将其安全责任移交给索马里国家当局(见案例 8)。

案例 7

非洲和平与安全

5 月 18 日，在就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安全理事会讨论了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的任务和行动，以及继秘书长的报告之后该部队与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的合作。¹¹⁵ 安理会听取了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及和平行动部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萨赫勒五国集团执行秘书以及民间社会组织权利与资源倡议协调员兼主席的通报。

助理秘书长在发言中指出，在萨赫勒安全局势恶化的背景下，马里过渡当局决定退出萨赫勒五国集团及其联合部队，令人遗憾。她指出，萨赫勒地区当前充满挑战的政治和安全动态，包括马里和布基纳法索过渡的不确定结果，影响了联合部队的运作，使其行动大幅放缓。鉴于危机日益复杂，她指出，秘书长和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将联合对萨赫勒地区的安全和治理举措进行战略评估，目的是加强对萨赫勒五国集团、其联合部队以及该区域其他安全和治理举措的支持。助理秘书长还指出，评估工作将由一个由尼日尔前总统穆罕默杜·伊素福担任主席的独立高级别小组监督，评估工作还将重点关注为这些区域举措调动可持续资源的创新方法。

萨赫勒五国集团执行秘书在发言中回顾，该组织成员国的国家元首一直呼吁联合国支持联合部队，因为他们的国家正在打击恐怖主义，这不仅符合他们自己的利益，也符合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利益。他还指出，安理会的三个非洲成员一直主张对联合部队采取积极立场，使其能够应对挑战，因为马里稳定团提供的支助仍然低于预期。尽管如此，执行秘书补充说，自 2019 年底以来，联合部队已经能够开展许多行动，并制定了一个合规框架，以确保尊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

在通报后的讨论中，安理会成员强调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作为应对恐怖主义威胁的区域努力的重要性。加纳代表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发言，他说，继续支持区域主导的补充性举措，包括向联合部队提供双边和多边支持，仍然是应对萨赫勒地区安全挑战的最有效途径之一。大多数代表团对马里决定退出萨赫勒五国集团表示关切和失望。在这方面，安理会大多数成员还表示关切撤军以及布基纳法索、乍得和马里最近发生的违宪政府更迭对联合部队行动的影响。若干代表团¹¹⁶ 强调，萨赫勒五国集团成员国需要继续参与，以确保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努力中进行必要的协调。

安理会成员就联合部队面临的行动困难和联合国提供支助的必要性交换了意见。中国代表表示，马里稳定团应继续改善后勤支助，联合国应探索更多解决办法。印度代表强调，必须以区域行动补充传统的维持和平行动，以消除恐怖主义团体和实体的能力，并呼吁向联合部队提供可持续和可预测的支持。法国代表对安理会未能就设立联合部队联合国支助办公室达成协议表示遗憾，但同时指出，安理会和会员国增加对强有力的非洲行动的支持至关重要，否则，就有可能有更多的国家转向有害的解决办法，例如使用雇佣军。加纳代表认为，马里退出联合部队一事要求安理会和其他伙伴在适当的支助机制问题上统一声音，以填补其他区域主导倡议的安全缺口，例如努

¹¹⁵ 见 [S/PV.9035](#)。另见 [S/2022/382](#)。

¹¹⁶ 阿尔巴尼亚、中国、印度、墨西哥和加纳(同时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发言)。

瓦克肖特进程、萨赫勒和撒哈拉区域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阿克拉倡议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常备部队的动员，同时还要找到亟需的支助机制来加强联合部队本身。

几位发言者强调了萨赫勒五国集团核可的联合部队人权合规框架的重要性。阿尔巴尼亚代表对联合部队人员实施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报告表示关切，鼓励更好地监测此类案件，并敦促部队遵守合规框架。巴西代表敦促联合部队特别注意其合规框架中与儿童保护有关的内容，挪威代表对此表示赞同。爱尔兰代表认为，如果无视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基本原则，就不可能有效打击恐怖主义。

安理会若干成员¹¹⁷ 欢迎启动萨赫勒安全与发展高级别评估，特别是在该区域政治和安全动态不断变化的背景下。中国代表表示，评估应重点关注本区域各国在后勤、供资和能力建设方面面临的挑战，并提出切合实际的解决办法。墨西哥代表认为，如果该区域各国之间没有就应遵循的战略达成明确、坚实的政治协议，安理会就难以在讨论联合国如何能够增加对萨赫勒地区反恐工作的支持，包括为联合部队提供资金方面取得进展。

案例 8

索马里局势

在 5 月 23 日就题为“索马里局势”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安全理事会成员讨论了根据第 2628 (2022) 号决议将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改组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的问题。¹¹⁸ 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团长在安理会发言时指出，自 2022 年 4 月 1 日非索特派团正式过渡到非索过渡特派团以来，索马里和非洲联盟安全官员一直高度重视选举安全。他还指出，联合国已采取步骤，让索马里联邦政府和非索过渡特派团参与执行索马里过渡计划和非索过渡特派团任务。此外，他回顾说，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联索支助办)继续根据其任务规定向非索过渡特派团提供支助，并设立了一个过渡小组，确保它能充分满足新特派团的需求。

非洲联盟委员会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兼非索过渡特派团团长在通报中指出，在非索过渡特派团成立后，与索马里联邦政府密切合作开展了过渡活动，主要侧重于联合安全部队破坏行动、保障主要人口中心和补给路线的安全、辅导和培训索马里安全部队以及联合规划和协调。他补充说，组建部队以及充足且可预测的资金和装备是削弱青年党并确保在第 2628 (2022) 号决议规定的 2024 年内成功实现过渡，向索马里安全部队移交安全责任的关键。

安理会成员赞扬非索过渡特派团为索马里选举进程提供的支助，并注意到非索过渡特派团人员在此期间的伤亡。中国代表表示，中国代表团期待联合国、索马里政府、非洲联盟和其他有关各方根据安理会决议的要求，讨论和确定过渡期间的责任分担和评估基准。多个代表团¹¹⁹ 强调，能否成功执行非索过渡特派团的任务，能否根据索马里过渡计划将责任移交给索马里安全部队，取决于能否为非索过渡特派团提供充足、可持续和可预测的资金。加蓬代表(也代表加纳和肯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指出，必须谨慎、有效地从非索过渡特派团向索马里安全部队过渡，以防止造成安全真空，使青年党得以扩大行动。与此相反，法国代表指出，如果索马里不努力组建

¹¹⁷ 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墨西哥、爱尔兰、挪威、加纳(还代表加蓬和肯尼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¹¹⁸ 见 S/PV.9040。

¹¹⁹ 中国、加蓬(还代表加纳和肯尼亚)、俄罗斯联邦和印度。

武装部队，或非索过渡特派团不提供强有力的支持来帮助索马里部队并与其开展进攻行动，那么无论提供多少新资金都是不够的。她补充说，因此，法国鼓励索马里政府和非索过渡特派团坚决致力于安全过渡，以实现第 2628 (2022) 号决议概述的目标。

四. 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

说明

第四节涉及安全理事会根据《宪章》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在利用区域及次区域安排采取其授权下的强制执行行动方面的惯例。本节着重讨论授权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的问题，但授权为区域维持和平行动使用武力问题除外，该问题在上文第三节已作讨论。本节还涉及在执行安理会根据第七章通过的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方面与区域安排的合作。本节分为两个分节。A 分节介绍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的决定，B 分节介绍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和执行第七章规定的其他措施的讨论。

A. 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的决定

2022 年，安理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三条。然而，安理会确曾授权区域安排在区域维持和平行动范围之外使用武力。

关于利比亚局势，安理会在第 2635 (2022) 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延长了第 2578 (2021) 号决议规定的授权，即授权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区域组织采取行动，对那些它们有合理理由认为装载武器或相关物资出入利比亚的船只进行检查，以确保在利比亚沿岸公海上执行军火禁运，并采取一切与特定情形相称的措施来进行这一检查。¹²⁰ 安理会在第 2652 (2022) 号决议中根据第七章采取行动，延长第 2240 (2015) 号决议第 7 至 10 段规定的授权，即授权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区域组织采取行动，在利比亚沿岸公海检查据信用于从利比亚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的船只，扣押经证实用于这些目的的船只，并授权会员国采取一切与特定情形相称的措施，打击从事上述活动的偷运移民或贩运人口的人员。¹²¹

安理会还根据第七章采取行动，通过了几项不涉及使用武力的决定，例如特别是就中非共和国、海地、南苏丹和也门问题请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支持执行制裁措施，或呼吁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与制裁委员会和专家小组开展合作，详见表 2。安理会还请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支持关于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工作。

表 2
2022 年安全理事会要求区域安排在执行强制执行行动方面给予合作的决定

项目	决定和日期	段落
中非共和国局势	第 2648 (2022) 号决议 7 月 29 日	第 10 段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53 (2022) 号决议 10 月 21 日	第 23 段

¹²⁰ 第 2635 (2022) 号决议，第 1 段。

¹²¹ 第 2652 (2022) 号决议，第 2 段。

项目	决定和日期	段落
中东局势	第 2624 (2022) 号决议 2 月 28 日	第 18 段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第 2663 (2022) 号决议 11 月 30 日	第 23 段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 号决议 3 月 15 日	序言部分第二十段和第 23 段
	第 2633 (2022) 号决议 5 月 26 日	第 17 和 20 段

B. 关于授权区域安排采取强制执行行动和执行第七章规定的其他措施的讨论

2022 年，安理会就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听取了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关于第 1593 (2005)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两次半年度通报，安理会在该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达尔富尔局势提交国际刑事法院。¹²² 在 1 月 17 日举行的会议上，¹²³ 肯尼亚代表回顾说，安理会第 1593 (2005) 号决议请国际刑事法院和非洲联盟讨论便利国际刑事法院工作的实际安排，包括在该区域进行诉讼的可能性。继肯尼亚代表的发言之后，检察官强调了他与非洲联盟的接触，并强调指出，必须妥善调查达尔富尔案件，并包括在非洲联盟的支持下，将其提交适当的法庭，无论是国际刑事法院、苏丹法庭还是混合方案。同样，在 8 月 23 日举行的第二次会议上，¹²⁴ 加纳代表指出，国际刑事法院采取了措施，通过与第三国以及国际和区域组织合作，增加追究责任的渠道，并补充说，加强与非洲联盟的合作有助于解决法院与苏丹当局之间缺乏合作的问题，并为检察官正在调查的其他案件争取支持。

2022 年，在安理会会议期间的讨论中，还就题为“利比亚局势”和“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重点讨论了利比亚“伊里尼”行动的活动和任务，¹²⁵ 以及在题为“索马里局势”的项目下，重点讨论了欧洲联盟海军在索马里沿海的阿塔兰塔行动。¹²⁶ 在这两个议题上，与会者讨论了这两项行动在支持安理会对利比亚和索马里分别实施的武器禁运方面的作用。¹²⁷

在 6 月 3 日就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通过了第 2635 (2022) 号决议，延长授权会员国以本国名义或通过区域组织，在利比亚沿海岸

¹²² 见 S/PV.8948 和 S/PV.9113。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7 节和《汇编，2004-2007 年至 2021 年补编》。

¹²³ 见 S/PV.8948。

¹²⁴ 见 S/PV.9113。

¹²⁵ 关于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见 S/PV.9065；关于利比亚局势，见 S/PV.9047、S/PV.9053 和 S/PV.9098。关于在利比亚设立伊里妮行动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20 年补编》，第八部分，第四节。

¹²⁶ 见 S/PV.8965。关于在索马里沿海设立阿塔兰塔行动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08-2009 年补编》，第八部分，第四节。

¹²⁷ 更多信息，见上文第三节，第一部分，第 2 和 10 节以及第九部分，第一.B 节。

域检查船只，以支持武器禁运。¹²⁸ 决议通过后，投了弃权票的俄罗斯联邦代表对伊里妮行动近年来在协助执行利比亚武器禁运规定方面效力低下表示遗憾。¹²⁹ 在这方面，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伊里妮行动未能成功扣押违禁品，缺乏透明度，且对悬挂特定国家国旗的船只采取选择性做法。他进一步表示，在未来一年，俄罗斯联邦将继续密切监测伊里妮行动的工作，以确保全面遵守武器禁运，特别是该行动是否有效打击非法武器流动，以及是否符合第 2292 (2016) 号决议规定的任务。

之后，在 7 月 25 日就同一项目举行的会议上，墨西哥代表对有关可能违反安理会决议向利比亚运送军事装备的报告表示关切。¹³⁰ 他呼吁所有国家与伊里妮行动合作，以防止武器继续助长该国的暴力。他还回顾说，任何国家或区域组织都可以利用安理会的授权来监测武器禁运的遵守情况。几位代表指出，拦截了一艘违反武器禁运的船只表明了伊里妮行动对执行武器禁运的重要性。¹³¹

在 2 月 15 日就题为“索马里局势”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成员根据秘书长的报告，¹³² 讨论了欧洲联盟阿塔兰塔行动的任务规定，安理会对该行动的授权将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到期。¹³³ 在会上，安理会成员听取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团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索马里问题特别代表兼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团长和欧洲联盟驻联合国代表团团长的情况通报。欧洲联盟代表认为，阿塔兰塔行动成功地促进了对索马里沿岸海域海盗行为的打击。这位代表指出，欧洲联盟愿意与索马里当局合作，支持其在海上安全方面的努力，但表示希望安理会能够商定一项更好地反映索马里优先事项的修订决议，同时更新必要的法律规定以至少在今年剩余时间内继续阿塔兰塔行动。他还警告说，如果该决议不延长到 2022 年 3 月 3 日之后，阿塔兰塔行动将无权打击海盗并保护世界粮食计划署和索马里领水内其他易受攻击船只的货物运送。¹³⁴

在讨论期间，联合王国代表指出，联合王国代表团原则上不反对索马里联邦政府转向双边海上合作框架的愿望，¹³⁵ 同时表示支持延长第 2608 (2021) 号决议的期限，直至建立双边海上合作框架，以避免任何行动空白，其中包括确保阿塔兰塔行动能够继续运作。

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代表团还讨论了区域组织在支持执行对中非共和国和南苏丹的制裁措施方面的作用。5 月 26 日，在就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通过第 2633 (2022) 号决议，延长对南苏丹的制裁措施。¹³⁶ 肯尼亚代表在表决后发言时指出，肯尼亚投了弃权票，因为案文没有达到政府间发展组织和非洲联盟关于解除对南苏丹的武器禁运和定向制裁的要求。中国代表赞同这一观点，指出非洲联盟和平与

¹²⁸ 见 S/PV.9053。该决议草案获得 14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中国、法国、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和 1 票弃权(俄罗斯联邦)。

¹²⁹ 同上。

¹³⁰ 见 S/PV.9098。

¹³¹ 联合王国、法国、爱尔兰、挪威和阿尔巴尼亚。

¹³² 见 S/2022/101。

¹³³ 见 S/PV.8965。关于设立欧洲联盟阿塔兰塔行动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20 年补编》，第八部分，第四节。

¹³⁴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阿塔兰塔行动的授权在 2022 年 3 月 3 日到期后没有续期。

¹³⁵ 见 S/2022/162。

¹³⁶ 见 S/PV.9045。该决议草案获得 10 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加纳、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和 5 票弃权(中国、加蓬、印度、肯尼亚和俄罗斯联邦)。

安全理事会对制裁措施采取这一立场是为了让南苏丹建立必要的安全能力，以维护国家安全与稳定。他还建议安理会采取措施，逐步放松制裁制度，这将有助于南苏丹积极回应非洲联盟的关切。

7月29日，在就题为“中非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通过了第2648(2022)号决议。¹³⁷ 由此，安理会延长了对中非共和国的制裁措施。肯尼亚代表在表决后发言解释说，肯尼亚代表团投了弃权票，因为第2648(2022)号决议没有达到中非共和国政府、非洲联盟、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和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所主张的全面解除武器禁运的要求。肯尼亚代表还认为，根据《宪章》第八章的规定，安理会至少可以更尊重地听取这些区域组织的意见。俄罗斯联邦代表赞同这一观点，并指出，尽管安理会多次承诺考虑区域组织的意见，但非洲国家的声音再次被置若罔闻。加蓬代表指出，该决议以通知制度取代了武器禁运，但他还表示，决议案文没有考虑到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建议，即请求解除武器禁运，以使中非共和国国防和安全部队能够充分履行其保护国家和公民的宪法任务。巴西代表承认，该决议部分回应了中非共和国当局、非洲联盟和其他区域组织的评估和主张，并指出，这些利益攸关方的声音可以作出有意义的贡献，不仅因为这些观点的合法性，而且主要是因为它们提供了从中非共和国自身情况出发考虑和平与安全局势的视角。中非共和国代表回顾了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发表的公报，其中再次呼吁安全理事会的非洲成员国，即加蓬、加纳和肯尼亚，根据《非洲联盟宪章》的原则团结起来，反对对非洲国家实施不公正的制裁。

五. 区域安排报告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活动

说明

第五节审查区域安排关于在《联合国宪章》第五十四条框架内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活动的报告。本节分为三个分节。A分节介绍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决定，B分节介绍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讨论，C分节介绍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来文。

A.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决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在其决定中没有明确提及《宪章》第五十四条。不过，安理会确曾要求区域组织直接或通过秘书长报告其主导的维持和平行动以及根据安理会有关决议采取的海上执法行动，表3对此作了进一步详细说明和汇总。

关于利比亚，安理会在第2635(2022)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在6个月和11个月内报告第2578(2021)号决议授权的执行情况，该决议授权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区域组织采取行动在利比亚沿岸公海执行武器禁运。¹³⁸ 此外，安理会在第2652(2022)号决议中延长了第2240(2015)号决议第17段规定的报告要求，要求会员国自己或通过区域组织采取行动，在利比亚沿岸公海上检查据信用于从利比亚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的船只。¹³⁹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该决议通过11个月后报告其执行情况。¹⁴⁰

¹³⁷ 见S/PV.9105。该决议草案获得10票赞成(阿尔巴尼亚、巴西、法国、印度、爱尔兰、墨西哥、挪威、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和美国)和5票弃权(中国、加蓬、加纳、肯尼亚和俄罗斯联邦)。

¹³⁸ 第2635(2022)号决议，第2段。另见秘书长关于第2578(2021)和2635(2022)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2022/360和S/2022/910)。

¹³⁹ 第2652(2022)号决议，第2段。另见秘书长关于第2598(2021)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2022/655)。

¹⁴⁰ 第2652(2022)号决议，第3段。

关于马里局势，安理会请秘书长在第 2640 (2022)号决议通过后每三个月报告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特派团(马里稳定团)、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法国部队(直至按计划结束其在马里的驻留)和在马里的欧洲联盟各特派团之间的协调、信息交流以及相互提供行动和后勤支助的情况。¹⁴¹

关于索马里，安理会在第 2628 (2022)号决议中请非洲联盟通过秘书长随时向安理会通报新成立的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执行任务的情况，并确定了提交报告的具体时限以及需要具体报告的事项。¹⁴² 此外，安理会还请联合国与非洲联盟、索马里联邦政府、欧洲联盟和其他捐助方一道，对照该决议要求的基准，定期进行联合技术评估，以指导安理会下一步缩编非索过渡特派团和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联索支助办)提供的支助。¹⁴³ 安理会在第 2662 (2022)号决议中请非洲联盟提供最新资料，说明其根据第 2628 (2022)号决议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按计划缩编 2 000 名非索过渡特派团人员的筹备情况。¹⁴⁴

就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安理会在第 2625 (2022)号决议中鼓励政府间发展组织分享关于战斗和违反 2017 年《停止敌对行动协定》以及《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永久停火条款的报告。¹⁴⁵ 在同一决议中，安理会邀请非洲联盟与秘书长分享设立南苏丹问题混合法庭的进展情况。¹⁴⁶ 同样，安理会在第 2633 (2022)号决议中请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与安理会分享有关信息，说明其对各方执行《重振协议》、遵守停止敌对行动和协助安全无碍人道准入情况的评估。¹⁴⁷

最后，安理会在 8 月 31 日就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通过的主席声明中认识到，非洲联盟在有效开展和平行动方面面临的一个主要制约因素是，必须获得安理会授权并符合《宪章》第八章的可预测、可持续和灵活的资源。在这方面，安理会鼓励就各种备选方案进一步开展对话，包括利用联合国摊款解决这一问题，并请秘书长提交一份报告，说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在履行第 2320 (2016)号和第 2378 (2017)号决议所作承诺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就如何在借鉴各种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基础上向前推进提出建议，以确保获得可预测、可持续和灵活的资源。¹⁴⁸

¹⁴¹ 第 2640 (2022)号决议，第 57(二)段。

¹⁴² 第 2628 (2022)号决议，第 53 段。

¹⁴³ 同上，第 51 段。

¹⁴⁴ 第 2662(2022)号决议，第 47(f)段。

¹⁴⁵ 第 2625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九段。

¹⁴⁶ 同上，第 24 段。

¹⁴⁷ 第 2633 (2022)号决议，第 23 段。

¹⁴⁸ S/PRST/2022/6，第二十段。

2022 年，安理会还继续收到关于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军事行动、¹⁴⁹ 欧洲联盟海军部队阿塔兰塔行动、¹⁵⁰ 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¹⁵¹ 和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领导的驻科索沃部队活动的报告。¹⁵²

表 3

2022 年关于区域安排报告其活动情况的决定

项目	决定	段落	报告来自
利比亚局势	第 2635 (2022) 号决议 6 月 3 日	第 2 段	秘书长
非洲和平与安全	S/PRST/2022/6 8 月 31 日	第二十段	秘书长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第 2652 (2022) 号决议 9 月 29 日	第 3 段	秘书长
马里局势	第 2640 (2022) 号决议 6 月 29 日	第 35 和 57(二)段	秘书长
缅甸局势	第 2669 (2022) 号决议 12 月 21 日	第 6 段	秘书长、东南亚国家联盟
索马里局势	第 2628 (2022) 号决议 3 月 31 日	第 51、53 和 54 段	秘书长、非洲联盟、欧洲联盟
	第 2662 (2022) 号决议 11 月 17 日	第 47(f)段	非洲联盟
	第 2670 (2022) 号决议 12 月 21 日	第 1(c)和(d)段	秘书长、非洲联盟、欧洲联盟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2625 (2022) 号决议 3 月 15 日	序言部分第九段和第 24 段	秘书长、非洲联盟、政府间发展组织
	第 2633(2022)号决议 5 月 26 日	第 23 段	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

B.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讨论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在 2 月 16 日就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举行的会议上，明确提到了《宪章》第五十四条，安理会成员在会上讨论了联合国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集安组织)的合作。¹⁵³ 集安组织秘书长在向安理会通报情况时指出，2022 年 1 月哈萨克斯坦发生内乱后，部署了集安组织维持和平部队，并指出，根据《宪章》第五十四条和《集体安全条约》第四条的要求，集安组织已迅速致函联合国秘书长，通报了这一

¹⁴⁹ 见第 1575 (2004) 号决议和 S/2022/591。

¹⁵⁰ 见第 2608 (2021) 号决议和 S/2022/819。

¹⁵¹ 见第 2391 (2017) 号决议、S/2022/382 和 S/2022/838。

¹⁵² 见第 1244 (1999) 号决议和 S/2022/208。

¹⁵³ 见 S/PV.8967。关于讨论的更多信息，见第一节。

行动。¹⁵⁴ 同样，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在集安组织决定应哈萨克斯坦的请求部署部队后，立即向安理会和联合国秘书长通报了此次行动。哈萨克斯坦代表补充说，已及时向联合国妥善通报了集安组织部署部队的意图。

C. 关于区域安排报告的来文

在给安理会主席的五封信中，科威特代表¹⁵⁵ 和黎巴嫩代表¹⁵⁶ 分别以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主席的身份，援引《宪章》第五十四条，转递了联盟理事会关于影响阿拉伯区域的各种和平与安全问题的决定。此外，在 2022 年 3 月 17 日给秘书长的信中，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为 2022 年 3 月 23 日就题为“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合作”的项目和题为“安全理事会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的分项举行的安理会通报会分发了一份概念说明，指出第五十四条要求区域组织随时向安理会通报其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活动。¹⁵⁷

¹⁵⁴ 见 [S/PV.8967](#)。

¹⁵⁵ [S/2022/57](#)、[S/2022/169](#) 和 [S/2022/394](#)。

¹⁵⁶ [S/2022/349](#) 和 [S/2022/372](#)。

¹⁵⁷ 见 [S/2022/240](#)。关于此次会议讨论情况的更多信息，见第一节。

第九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委员会、法庭和其他机构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563
一. 委员会	564
A. 常设委员会	564
B. 根据《宪章》第七章设立的委员会	564
1. 监督具体制裁措施的委员会	566
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68
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 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 (1999)、1989 (2011)和 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68
第 1518 (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69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69
关于苏丹的第 1591 (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0
第 1636 (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0
第 1718 (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0
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1
第 1988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1
关于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 (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2
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 (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2
第 2140 (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3
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3
关于马里的第 2374 (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4
关于海地的第 2653 (202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4
2. 其他委员会	575
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 (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5
第 1540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576
二. 工作组	578
三. 调查机构	579
四. 法庭	580

五. 特设委员会 581

六. 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 582

七. 建设和平委员会 585

八. 提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588

介绍性说明

第二十九条

安全理事会得设立其认为于行使职务所必需之辅助机关。

规则第 28 条

安全理事会可为某一特定问题指派一个委员会，或一名报告员。

《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九条和《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28 条规定，安全理事会有权设立附属机构。本补编第九部分述及安理会关于委员会、工作组、调查机构、法庭、特设委员会和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惯例。本部分还酌情列有提议设立但未设立的附属机构的情况。第十部分述及外地特派团，包括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政治任务。第八部分述及区域组织领导的外地特派团。下文各分节概述了本补编所涉期间与每个附属机构有关的主要事态发展。

一. 委员会

说明

第一节着重说明安理会在 2022 年通过的关于设立委员会、委员会任务的执行和变动以及终止委员会的决定。A 分节述及常设委员会，B 分节述及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设立的委员会。各委员会的说明包括安理会在执行军火禁运、资产冻结和/或旅行禁令等制裁措施方面规定的委员会的任务。关于安理会根据《宪章》第四十一条授权的措施的资料列于第七部分，第三节。下文各小节按各委员会成立顺序对各委员会进行讨论。

安理会委员会由安理会所有 15 个成员组成。委员会会议非公开举行，除非委员会另有决定，决定以协商一致方式做出。安理会既有权在审议其权限范围之内问题时开会的常设委员会，也有为响应安理会具体要求而设立的特设委员会，如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或制裁委员会。

委员会主席团一般包括一名主席和一名副主席，每年由安理会选举产生。¹ 自 2012 年安全理事会主席关于这一事项的说明发布以来，主席和副主席的任命过程是在所有安理会成员参与的情况下进行的。² 根据安理会主席 2017 年 8 月 31 日的说明，非正式进程将以平衡、透明、高效和包容的方式进行，“以便利交流有关所涉附属机构工作的信息”，并将“由安全理事会两名成员充分合作，联合主持”。³ 2019 年 12 月 27 日，安理会主席发布新的说明，安理会成员在说明中强调，“这一非正式磋商进程应考虑到需要分摊责任和公平分配工作，以在安理会所有成员中遴选主席，同时考虑到成员的能力和资源”。⁴

A. 常设委员会

2022 年，常设委员会(即议事规则专家委员会、安理会第 1506 次会议为研究准会员问题而设立的专家委员会、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在总部以外地点开会问题委员会)继续存在，但没有开会。

B. 根据《宪章》第七章设立的委员会

第 1 分节涉及负责监督 2022 年各项具体制裁措施的委员会和相关监测组、专家组或专家小组(专家组)。⁵ 第 2 分节涉及负责专题范畴的附属机构，即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 (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 1540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两个委员会在恐怖主义和不扩散方面承担了更广泛的任務。监察员办公室、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以及专家组等其他附属机构与相关委员会一并予以讨论。

2022 年，委员会除其他外，履行了将个人和实体列名和除名、给予豁免和处理通知、监测和评估执行情况以及向安理会报告的任务。一些委员会的主席除通过书面报告提出报告外，还在公

¹ 关于本补编所述期间各委员会主席团的情况，见 S/2022/2、S/2022/2/Rev.1、S/2022/2/Rev.2、S/2022/2/Rev.3 和 S/2022/2/Rev.4。

² 见 S/2012/937。

³ S/2017/507，附件，第 111-114 段。说明中还指出，安理会应作出一切努力，不迟于 10 月 1 日商定任命附属机构下一年的主席。以往这种性质的说明是 S/2006/507 和 S/2010/507。

⁴ 见 S/2019/991。

⁵ 关于与各委员会有关的制裁措施的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开会议上和在闭门磋商时向安理会通报情况。表 1 简要显示，各附属机构主席在专题和具体国家及区域项目下举行通报会，以联合或单独通报的形式进行；在通报会上，主席按不同的间隔报告附属机构工作的各个方面，包括其任务执行情况和(或)主席进行的任何访问。

表 1

2022 年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

项目	主席的情况通报会	会议记录和日期
具体国家和地区		
阿富汗局势	第 1988 (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954
		1 月 26 日
		S/PV.9227
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	第 1533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12 月 20 日
		S/PV.9142
		9 月 30 日
有关海地的问题	第 2653 (202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9215
		12 月 9 日
		S/PV.9233
利比亚局势	第 1970 (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12 月 21 日
		S/PV.8952
		1 月 24 日
		S/PV.8996
		3 月 16 日
		S/PV.9047
		5 月 26 日
		S/PV.9120
		8 月 30 日
		S/PV.9223
		12 月 16 日
马里局势	第 2374 (201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9200
		11 月 23 日
中东局势	第 2140 (201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966
		2 月 15 日
索马里局势	第 751 (199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976
		2 月 24 日
		S/PV.9071
		6 月 21 日
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	第 1591 (200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9005
		3 月 28 日
		S/PV.9070
		6 月 21 日
		S/PV.9128
		9 月 13 日

项目	主席的情况通报会	会议记录和日期
		S/PV.9210 12 月 7 日
	第 2206 (201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9219 12 月 13 日
专题		
安全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主席通报情况	第 1267 (1999) 号、第 1989 (2011) 号和第 2253 (201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9201 11 月 23 日
	第 1373 (200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9218
	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12 月 12 日
	第 751 (199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1718 (2006)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1373 (200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1988 (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1970 (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2374 (201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第 1267 (1999) 号、第 1989 (2011) 号和第 2253 (201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S/PV.8993 3 月 14 日

1. 监督具体制裁措施的委员会

2022 年，安理会设立了一个新的委员会，即关于海地的第 [2653 \(202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负责监督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的措施的执行情况。安理会还将关于索马里的第 [751 \(199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名称改为“安全理事会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 \(1992\)](#)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截至 2022 年底，监督具体制裁措施的委员会总数已从 14 个增至 15 个。

如下文更详细叙述的那样，虽然各委员会的许多任务规定基本保持不变，但安理会修改了某些委员会任务规定的某些方面，或请委员会或专家小组执行具体任务。例如，安理会注意到使用爆炸物、包括简易爆炸装置和地雷的情况越来越多，因此扩大了中非共和国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规定，请专家小组与安理会设立的其他专家小组或专家组合作，特别注意分析与爆炸物有关的威胁。⁶ 安理会还强烈谴责爱国者变革联盟武装团体实施的袭击，并请专家小组考虑提出或更新进一步的案情说明，用于可能进行的指认。⁷

此外，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非一致通过了第 [2664 \(2022\)](#) 号决议，其中指示安理会设立的所有负责执行制裁的委员会按照安理会在同一项决议中做出的决定，协助会员国正确理解和充分执行对安理会或其任何委员会(第 [1988 \(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除外)规定的所有资产冻结措施的

⁶ 第 [2648 \(2022\)](#) 号决议，第 9 段。

⁷ 同上，第 8 段。

长期人道主义豁免, 并进一步指示这些委员会在各自专家小组的协助下, 监测人道主义例外规定的执行情况, 包括监测任何转移风险。⁸ 在这方面, 安理会强调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 (1999)、1989 (2011)和 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作用。⁹

表 2 列有各委员会的概况, 包括各委员会在 2022 年予以监督的特定类别主要强制性措施。

表 2

2022 年安全理事会负责监督具体制裁措施的委员会

制裁委员会 \ 措施类型	武器 禁运	资产 冻结	旅行禁令 或限制	关于弹道导弹的不 扩散措施/限制	经济和 金融限制	石油相关(包括 船舶加油服务)	自然 资源 ^a	其他 ^b
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X	X
第 1267 (1999)号、第 1989 (2011)号 和第 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第 1518 (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第 1533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X
第 1591 (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第 1636 (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第 1718 (2006)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X	X	X	X	X
第 1970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X	X		
第 1988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第 2048 (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第 2127 (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第 2140 (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第 2206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第 2374 (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第 2653 (202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X	X	X					

^a 这一类指关于木炭、煤、铁、金、钛、铜、镍、银和锌等自然资源的各种措施。

^b 这些措施包括运输和航空、简易爆炸装置组件禁令、贸易限制和(或)外交限制等措施。

⁸ 第 2664 (2022)号决议, 第 1、4 和 6 段。

⁹ 同上, 第 2 和 5 段。

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虽然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基本保持不变，¹⁰ 但其名称改为“安全理事会关于青年党的第 751 (199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¹¹ 关于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见委员会年度报告。¹²

安理会第 2661 (2022)号决议将索马里问题专家小组的现有任务期限延长两天，延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¹³ 之后，安理会非一致通过第 2662 (2022)号决议，将专家小组的任务期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¹⁴ 根据其以往决定，安理会还请秘书长按照第 2467 (2019)号决议第 11 段的规定，包括具备性别问题专门能力的成员，还请专家小组将性别平等作为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纳入各项调查和报告，表示打算不迟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审查这一任务，并就是否延长和修改这一任务，包括限制索马里联邦政府进口武器弹药问题采取适当行动。¹⁵

安理会还请专家小组定期向委员会通报最新情况，包括至少四份不同专题的报告，一份全面的中期最新情况报告，以及至迟于 2023 年 10 月 1 日提交一份最后报告。¹⁶

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1989 (2011)和 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安理会在题为“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的议程项目下处理了第 1267 (1999)、1989 (2011)和 2253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有关事项。¹⁷ 委员会、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监察员办公室的任务在 2022 年基本保持不变。¹⁸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¹⁹ 有关监测组工作的更多信息，见监测组的报告。²⁰ 有关监察员办公室工作的更多信息，见该办公室 2022 年报告。²¹

¹⁰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除其他外，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旅行禁令、木炭禁令和简易爆炸装置部件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监测措施执行情况，并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

¹¹ 第 2662 (2022)号决议，第 24 段。

¹² S/2022/995。

¹³ 第 2661 (2022)号决议，第 1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监测执行情况，提出建议以改善相关措施的执行情况，并提交定期报告。

¹⁴ 第 2662 (2022)号决议，第 44 段。

¹⁵ 同上。

¹⁶ 同上，第 47(c)段。

¹⁷ 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0 节。

¹⁸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除其他外，监测制裁措施的执行情况，其中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就豁免请求做出决定；指认受制裁措施限制的个人和实体；就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上的条目进行定期和专门审查。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任务包括，除其他外，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制裁措施情况的信息，向委员会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协助委员会定期审查制裁名单上的名字，协助委员会监察员执行任务，并提供定期报告。监察员办公室的任务包括，除其他外，审查个人和实体要求从制裁名单上除名的请求，并就这些请求向委员会提出建议。

¹⁹ S/2022/963。

²⁰ S/2022/547 和 S/2023/95。

²¹ S/2022/608 和 S/2023/133。

安理会第 2664 (2022)号决议设立了对安理会或其任何委员会实施的所有资产冻结措施的长期人道主义豁免,²² 并决定该豁免适用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制度, 为期两年, 同时表示打算在豁免期满前就进一步延长该制度的适用期限作出决定。安理会还强调委员会在监测人道主义例外执行情况方面的作用, 特别是协助会员国正确理解和充分执行人道主义例外, 并监测其执行情况, 包括监测任何转移风险。²³

第 1518 (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 没有修改第 1518 (200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安理会第 1518 (2003)号决议设立了委员会, 并责成其根据第 1483 (2003)号决议第 19 和 23 段的规定, 继续查明哪些个人和实体的资金、其他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应予冻结并转入伊拉克发展基金。²⁴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 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²⁵

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 第 1533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基本保持不变。²⁶ 委员会主席和多名成员于 11 月 7 日至 18 日访问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和乌干达, 主席就此向安理会做了情况通报。²⁷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 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²⁸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非一致通过第 2641 (2022)号决议, 将第 1533 (2004)号决议所设专家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8 月 1 日, 并表示打算至迟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审查任务期限并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²⁹ 此外, 安理会呼吁所有国家, 特别是区域内国家与专家组加强合作, 并请专家组提交一份中期报告和一份最后报告。³⁰ 安理会还重申了第 2360 (2017)和 2478 (2019)号决议所列的报告规定。³¹ 安理会回顾秘书长的承诺, 即联合国将尽一切可能, 确保将杀害专家组两名成员及其随行四名刚果国民的行为人绳之以法, 强调指出秘书长必须在现有资源范围内继续向刚果民主共和国部署后续机制, 协助国家当局开展调查。³²

²² 第 1988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除外。

²³ 第 2664 (2022)号决议, 第 1、2、5 和 6 段。

²⁴ 关于背景资料, 见《汇编, 2000-2003 年补编》第五章, 第一部分 B.2。

²⁵ S/2022/968。

²⁶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 除其他外, 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运输和海关管制以及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 监测执行情况, 并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

²⁷ 见 S/PV.9215。

²⁸ S/2022/971。

²⁹ 第 2641 (2022)号决议, 第 8 段。专家组的任务包括, 除其他外, 支持委员会, 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 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并提供定期报告。

³⁰ 第 2641 (2022)号决议, 第 9 段。

³¹ 同上, 第 10 段。

³² 同上, 第 12 段。

安理会第 2666 (2022) 号决议延长了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的任务期限, 请联刚稳定团与专家组合作, 监测第 2293 (2016) 号决议第 1 段所述军火禁运的执行情况, 协助专家组并与专家组交流相关信息。³³

关于苏丹的第 1591 (200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 第 1591 (200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保持不变。³⁴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 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³⁵

安理会第 2620 (2022) 号决议将苏丹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3 月 12 日, 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 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 并最迟于 2023 年 2 月 12 日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³⁶

第 1636 (200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第 1636 (2005)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没有改变, 以便登记和监督对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或黎巴嫩政府指认涉嫌参与 2005 年 2 月 14 日贝鲁特恐怖主义爆炸的个人实施的措施, 上述爆炸导致黎巴嫩前总理拉菲克·哈里里和其他 22 人身亡。³⁷ 委员会在 2022 年期间没有开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没有对任何个人进行登记。

第 1718 (2006)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没有修改第 1718 (2006)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³⁸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 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³⁹

安理会第 2627 (2022) 号决议将第 1874 (2009) 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 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 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 并最迟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⁴⁰ 安理会还请专家小组至迟于重新获得任命后 30 天内向委员会提交计划工作方案, 并鼓励委员会定期与专家小组讨论专家小组的工作方案和工作。⁴¹

³³ 第 2666 (2022) 号决议, 第 34 段。关于联刚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³⁴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安理会通过的各项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的执行情况, 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 并指认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

³⁵ S/2022/961。

³⁶ 第 2620 (2022) 号决议, 第 2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和提供定期报告。

³⁷ 关于更多资料, 见《汇编, 2004-2007 年补编》第五章, 第一部分 B.10。

³⁸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 除其他外, 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和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实体和船只, 这些制裁措施除其他外包括武器禁运、涉及核、弹道导弹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方案的禁运、煤炭、矿物和燃料部门禁令、奢侈品出口禁令、旅行禁令、资产冻结、提供金融服务禁令、在可能有助于违禁活动和被禁计划的学科中进行专门教学和培训的禁令等。

³⁹ S/2022/1001。

⁴⁰ 第 2627 (2022) 号决议, 第 1 和 2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 除其他外, 支持委员会, 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 就安理会、委员会或会员国可能考虑采取的行动提出建议以改善各项措施的执行情况, 并提交定期报告。

⁴¹ 第 2627 (2022) 号决议, 第 3 段。

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 第 1970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保持不变。⁴²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 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⁴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通过了第 2644 (2022)号决议, 其中将利比亚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并决定第 2213 (2015)号决议确定的专家小组各项规定任务也适用于经第 2644 (2022)号决议更新的措施, 即旨在防止非法出口石油、包括原油和精炼石油产品的措施。⁴⁴ 在同一决议中, 安理会表示打算不迟于 2023 年 10 月 15 日审议专家小组的任务规定并就是否进一步延长采取适当行动, 并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⁴⁵ 安理会还请专家小组密切跟踪并向委员会报告任何关于从利比亚非法出口或向利比亚非法进口石油的信息, 并指示委员会立即将利比亚政府协调人所发关于运送从利比亚非法出口的石油(包括原油和精炼石油产品)的船只的通知告知所有相关会员国。⁴⁶

第 1988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 安理会在下列两个不同的项目下处理了第 1988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相关事项: “阿富汗局势”和“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⁴⁷

委员会的任务基本保持不变。⁴⁸ 安理会就委员会与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任务通过了一项决议。安理会第 2665 (2022)号决议将支持第 1988 (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监测组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 至 2023 年 12 月, 有关任务规定的进一步详情载于该决议附件。⁴⁹ 安理会还指示监测组收集关于不遵守第 2255 (2015)号决议规定措施之情形的信息, 向委员会通报此类情形, 并在接获会员国请求时帮助提供能力建设援助。此外, 安理会鼓励委员会成员处理不遵守措施的问题并提请监测组或委员会注意此类问题, 还指示监测组向委员会提出处理不遵守情形的行动建议。⁵⁰

⁴²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和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实体和船只, 这些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旅行禁令、资产冻结以及旨在防止非法出口石油的措施。

⁴³ S/2022/970。

⁴⁴ 第 2644 (2022)号决议, 第 2 和 12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 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 监测执行情况, 就安理会、委员会、利比亚政府或其他国家可能考虑采取的行动提出建议以改善相关措施的执行情况, 并提交定期报告。

⁴⁵ 第 2644 (2022)号决议, 第 12 和 13 段。

⁴⁶ 同上, 第 3 和 4 段。

⁴⁷ 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 第 14 和 30 节。

⁴⁸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 除其他外, 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以及定期就委员会制裁名单上的条目开展专门审查。委员会得到了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支持。

⁴⁹ 第 2665 (2022)号决议, 第 2 段。在决议附件中可查阅监测组的任务全面概述, 其中包括, 除其他外, 支持委员会, 收集和分析关于制裁措施遵守情况的信息, 向委员会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 协助委员会定期审查制裁名单上的名字并提交定期报告。

⁵⁰ 第 2665 (2022)号决议, 第 3 段。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⁵¹ 有关监测组工作的更多信息，见监测组第十三次报告。⁵²

关于几内亚比绍的第 2048 (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第 2048 (201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没有变化。委员会继续监督对符合第 2048 (2012)号决议所载列名标准的个人实施的旅行禁令的执行情况，审议关于豁免制裁措施请求并就此些请求作出决定。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⁵³

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 (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第 2127 (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保持不变。⁵⁴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⁵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非一致通过第 2648 (2022)号决议，将中非共和国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表示打算迟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并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⁵⁶ 安理会对关于继续向中非共和国境内武装团体提供资金和物资的非法跨国贩运网络的报告表示关切，注意到包括简易爆炸装置在内爆炸物以及地雷的使用日益增多，再次请专家小组与安理会设立的其他专家小组或专家组合作，特别注意分析这类网络与爆炸物有关的威胁。⁵⁷ 安理会还强烈谴责爱国者变革联盟武装团体实施的袭击，并请专家小组考虑提出或更新进一步的案情说明，用于可能进行的指认。⁵⁸ 安理会还重申了第 2399 (2018)号决议所列并经第 2588 (2021)号决议延长期限的委员会各项规定以及报告和审查规定。⁵⁹

安理会第 2659 (2022)号决议延长了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特派团(中非稳定团)的任务期限，重申稳定团的任务是协助委员会和专家小组，包括为此监测制裁措施的执行情况，支持专家小组收集关于煽动暴力行为的信息，特别是关于以族裔和宗教为由煽动暴力行为的信息，并确保专家小组不受阻碍的通行和安全。⁶⁰

⁵¹ [S/2022/969](#)。

⁵² [S/2022/419](#)。

⁵³ [S/2022/996](#)。

⁵⁴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除其他外，监测和讨论执行情况，处理各项通知，就豁免作出决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

⁵⁵ [S/2022/987](#)。

⁵⁶ 第 2648 (2022)号决议，第 6 和 7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监测执行情况，提供与列名有关的信息，并提交定期报告。

⁵⁷ 第 2648 (2022)号决议，第 9 段。

⁵⁸ 同上，第 8 段。

⁵⁹ 同上，第 12 段。另见第 2399 (2018)号决议，第 26 和 41 段；第 2588 (2021)号决议，第 11 段。

⁶⁰ 第 2659 (2022)号决议，第 37(a)-(d)段。关于中非稳定团任务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第 2140 (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 第 2140 (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基本保持不变。⁶¹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 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⁶²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非一致通过第 2624 (2022)号决议, 在该决议中重申其决定, 即委员会可在其认定豁免对于便利联合国和其他人道主义组织在也门开展工作属必要之举的情况下, 根据个案情况对相关活动免于实施安理会规定的制裁措施。⁶³ 根据同一项决议, 安理会还将也门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 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 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 并最迟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⁶⁴ 安理会还指示专家小组与安理会为支持各制裁委员会工作而设的其他相关专家组, 特别是与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开展合作。⁶⁵

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 第 2206 (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保持不变。⁶⁶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 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⁶⁷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非一致通过了第 2633 (2022)号决议, 将南苏丹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1 日, 并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⁶⁸ 安理会再次请秘书处在专家小组内纳入必要的性别平等专长, 并鼓励专家小组将性别平等作为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纳入其调查和报告工作。⁶⁹ 安理会还鼓励委员会考虑在适当时由主席和(或)委员会成员访问选定国家。⁷⁰

安理会在第 2625 (2022)和 2633 (2022)号决议中鼓励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与专家小组及时交流信息, 并请特派团就已通过的南苏丹相关措施, 向委员会和专家小组提供协助。⁷¹

⁶¹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 除其他外, 监测和讨论执行情况, 就豁免作出决定, 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 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

⁶² S/2022/1006。

⁶³ 第 2624 (2022)号决议, 第 6 段。

⁶⁴ 同上, 第 15 和 16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 收集和分析关于遵守情况的信息, 监测执行情况, 提供与列名有关的信息, 并提交定期报告。

⁶⁵ 第 2624 (2022)号决议, 第 17 段。

⁶⁶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监测执行情况, 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 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武器禁运、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

⁶⁷ S/2022/965。

⁶⁸ 第 2633 (2022)号决议, 第 18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支持委员会, 收集、审查和分析有关遵守情况的信息, 并自 2018 年起收集、审查和分析关于提供、出售或转让武器和相关物资和相关军事或其他援助的信息, 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 并提供定期报告。

⁶⁹ 第 2633 (2022)号决议, 第 19 段。

⁷⁰ 同上, 第 17 段。

⁷¹ 第 2625 (2022)号决议, 第 20(i)段, 和第 2633 (2022)号决议, 第 22 段。南苏丹特派团任务详情, 见第十部分, 第一节。

关于马里的第 2374 (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第 2374 (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保持不变。⁷² 有关委员会工作的更多信息，参见委员会 2022 年年度报告。⁷³

安理会第 2649 (2022)号决议将马里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表示打算审查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并最迟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就进一步延长期限采取适当行动。⁷⁴ 安理会还再次请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协助委员会和专家小组并与之交流信息。⁷⁵

安理会在延长马里稳定团任务期限的第 2640 (2022)号决议中鼓励专家小组通过定期提交报告和临时最新情况通报，查明直接或间接参与第 2374 (2017)号决议第 8 段所述行动或政策的责任方。⁷⁶ 安理会还责成马里稳定团协助委员会和专家小组，与它们交流信息，并协助提高对它们的作用和任务的认识。⁷⁷

关于海地的第 2653 (2022)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7 月，安理会在第 2645 (2022)号决议中表示准备在该决议通过后 90 天内，对那些参与或支持帮派暴力、犯罪活动或侵犯人权行为或以其他方式采取行动破坏海地和该区域和平、稳定与安全的人采取适当措施，包括资产冻结或旅行禁令措施。⁷⁸

10 月，安理会在第 2653 (2022)号决议中对被指认负责、共谋或者直接或间接参与威胁海地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动的个人和实体实施旅行禁令、资产冻结和定向武器禁运，初步期限为一年。⁷⁹ 在同一项决议中，安理会设立了一个由安理会全体成员组成的委员会，负责指认受制裁措施制约的个人和实体，审议豁免请求并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⁸⁰ 安理会还授权委员会监测制裁措施的执行情况，审查关于据称违反或不遵守制裁措施的信息，并采取适当行动。⁸¹ 最后，责成委员会鼓励与感兴趣的会员国、特别是该区域的会员国进行对话，并与其他相关制裁委员会合作。⁸²

⁷² 委员会的任务包括，除其他外，监测执行情况，就豁免请求作出决定，指认安理会通过的制裁措施(包括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所涉个人和实体。

⁷³ S/2022/978。

⁷⁴ 第 2649 (2022)号决议，第 4 和 5 段。专家小组的任务包括，除其他外，支持委员会，收集和分析信息，特别是关于不遵守情况的信息，提供与列名制裁措施所涉个人和实体有关的信息并提供定期报告。

⁷⁵ 第 2649 (2022)号决议，第 4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的更多信息，见第十部分，第一节。

⁷⁶ 第 2640 (2022)号决议，第 4 和 15 段。

⁷⁷ 同上，第 27(b)段。

⁷⁸ 第 2645 (2022)号决议，第 5 段。

⁷⁹ 第 2653 (2022)号决议，第 3、6、11 和 15 段。

⁸⁰ 同上，第 19(a)和(c)段。

⁸¹ 同上，第 19(a)和(h)段。

⁸² 同上，第 19(f)和 20 段。

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设立了一个专家小组,最初任期为 13 个月,以支持委员会的工作。⁸³ 专家小组的任务是向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用于指认负责、共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威胁海地和平、安全或稳定的行动的个人。此外,安理会责成专家小组协助委员会完善和更新受该决议所定制裁措施限制的个人和实体名单的信息,并责成专家小组收集、审查和分析有关制裁措施执行情况的信息。⁸⁴ 安理会还指示专家小组与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加勒比共同体和安理会设立的相关专家组合作。⁸⁵ 安理会请专家小组提交定期报告,并迟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提交最后报告。⁸⁶ 此外,2022 年 12 月,安理会任命了委员会主席,秘书长任命了专家小组的 4 名成员。⁸⁷

2. 其他委员会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 (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第 1535 (2004)号决议为支持反恐委员会而设的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继续活跃。10 月 28 日和 29 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印度孟买和新德里举行了一次关于打击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特别会议。会议结束时,反恐怖主义委员会通过了《关于打击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德里宣言》。12 月 15 日,安理会通过一项主席声明,欢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通过《德里宣言》,并吁请委员会考虑在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支持下,在合理的时间内,按照《宣言》的规定,制定一套不具约束力的指导原则。⁸⁸

第 1540 (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在 2022 年也继续开展活动,在这一年举行了 7 次到场会议。安理会通过了关于委员会任务的第 2622 (2022)号和第 2663 (2022)号决议。

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 (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6 月 30 日,第 1373 (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根据第 2395 (2017)号决议,向安全理事会主席转递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关于 2018-2021 年期间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和执行局的活动和成就的报告,以及执行主任关于加强执行局对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安理会和会员国的支持的未来方式的意见。⁸⁹

10 月 28 日和 29 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印度孟买和新德里举行了一次关于打击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特别会议。会议结束时,委员会通过了《关于打击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德里宣言》,委员会在宣言中重申,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威胁之一,并关切地注意到恐怖分子及其支持者越来越多地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因特网及其他信息和通信技术、包括社交媒体平台进行招募和煽动实施恐怖主义行为,以及为他们的活动提供资金、进行规划和筹备。⁹⁰ 委员会又关切地注意到恐怖主义分子越来越多地在全球滥用

⁸³ 同上,第 21 段。

⁸⁴ 同上,第 21(a)、(b)和(d)段。

⁸⁵ 同上,第 22 段。

⁸⁶ 同上,第 4 和 21(c)段。

⁸⁷ 见 S/2022/2/Rev.4 和 S/2022/1033。

⁸⁸ S/PRST/2022/7, 倒数第二段。

⁸⁹ S/2022/529, 附件一和二。

⁹⁰ S/2022/998, 第 1 和 5 段。

无人驾驶飞机系统攻击和侵入关键基础设施、软目标或公共场所，以及贩运毒品和武器。⁹¹ 委员会还决定就关于特别会议三个主题的建议开展工作，这三个主题是：打击恐怖分子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及新兴技术的行为；与新支付技术和筹资方法相关的威胁和机遇；以及恐怖分子滥用无人驾驶飞机系统所构成的威胁。⁹² 委员会还决心在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支持下，继续协助会员国充分执行安理会关于打击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所有相关决议，同时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⁹³ 委员会还表示打算在执行局的支持下，制定一套不具约束力的指导原则，以协助会员国应对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构成的威胁，包括按照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汇编有关这些技术提供的机会的良好做法，以应对这一威胁。⁹⁴ 此外，委员会请执行局编写一份差距分析报告，说明会员国应对为恐怖主义目的使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能力，供委员会审议。⁹⁵

在 11 月 30 日给秘书长的信中，安理会注意到秘书长在 8 月 10 日的信中⁹⁶ 打算任命摩尔多瓦共和国的纳塔利娅·盖尔曼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⁹⁷

12 月 15 日，安理会通过一项主席声明，欢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通过《德里宣言》，并吁请委员会考虑在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支持下，在合理的时间内，按照《宣言》的规定，制定一套不具约束力的指导原则。⁹⁸

12 月 23 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向安全理事会主席转递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和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根据第 2617 (2021) 号决议第 24 段编写的联合报告。⁹⁹ 主席指出，委员会在第 366 次会议上审议该报告后商定，建议将该报告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并建议安理会主席致函大会主席，附上该报告，提请大会在审查《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时予以注意。

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22 年，安理会通过了与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规定有关的第 2622 (2022) 号¹⁰⁰ 和第 2663 (2022) 号决议。

在 3 月 14 日举行的会议上，¹⁰⁰ 就题为“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项目，安理会听取了委员会主席关于委员会为促进全面有效执行第 1540 (2004) 号决议而开展的活动以及委员会在促进协助会员国履行决议规定的义务方面的作用的情况通报。主席指出，作为其主要优先事项之一，委员会继续根据第 1977 (2011) 号决议的规定对第 1540 (2004) 号决议进行全面审查。主席告知安理会，

⁹¹ 同上，第 7 段。

⁹² 同上，第 30 段。

⁹³ 同上，第 31 段。

⁹⁴ 同上，第 32 段。

⁹⁵ 同上，第 35 段。

⁹⁶ S/2022/900。

⁹⁷ S/2022/901。

⁹⁸ S/PRST/2022/7，倒数第二段。

⁹⁹ S/2022/1002。

¹⁰⁰ 见 S/PV.8993。

全面审查的一个核心主题是会员国执行第 1540 (2004)号决议的情况。此外,他指出,委员会一直在处理其在下列方面的作用:为援助牵线搭桥;与相关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协作;以及外联活动。

2022 年,安理会通过了两项与委员会的任务规定有关的决议。安理会在 2 月 25 日第 2622 (2022)号决议中注意到,由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疫情,推迟了对第 1540 (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全面审查,并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决定将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由专家组继续提供协助。¹⁰¹在同一项决议中,安理会还决定,委员会在根据任务规定继续开展工作的同时,将继续开展和完成全面审查,并向安理会提交审查结论报告。¹⁰²

安理会在 11 月 30 日第 2663 (2022)号决议中,认可 2022 年对第 1540 (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全面审查,并注意到最后报告所载的审查结果。¹⁰³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决定将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延长 10 年,直至 2032 年 11 月 30 日,还决定委员会将在五年后和延长其任务期限之前全面审查第 1540 (200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将在每次审查结束时向安理会提交一份报告,而第一次审查将在 2027 年 12 月之前进行。¹⁰⁴安理会还决定由专家组继续向委员会提供协助,帮助委员会执行任务。¹⁰⁵为便利执行第 1540 (2004)号决议,安理会鼓励委员会继续就该决议的执行情况与会员国积极对话,并重申委员会应继续加紧努力,通过其工作方案,促进所有国家全面执行该决议,其中包括汇编和全面审查关于执行情况的资料。¹⁰⁶安理会还鼓励委员会酌情制订和审查自愿技术参考指南,供会员国在执行第 1540 (2004)号决议时参考,同时再次请委员会在工作中注意扩散风险、包括非国家行为体构成的扩散风险的不断变化性质。¹⁰⁷为了便利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安理会指示委员会酌情定期审查委员会援助意向和援助请求匹配机制的作用、效率和效力,以及援助事项的状况,并在这方面请委员会维持一份最新的援助提供方综合名单。¹⁰⁸此外,安理会请委员会继续组织和参加关于执行第 1540 (2004)号决议的外联活动,并至少每年一次或根据需要定期为会员国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举行公开情况通报会。¹⁰⁹安理会还请委员会向会员国广泛提供并使其易于获取与执行第 1540 (2004)号决议有关的信息和援助方案。¹¹⁰

截至年底,委员会尚未按照第 1540 (2004)、1673 (2006)、1810 (2008)、1977 (2011)、2325 (2016)和第 2663 (2022)号决议的要求商定其所涉期间为 2022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的工作

¹⁰¹ 第 2622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和执行部分第 1 段。

¹⁰² 同上,第 2 段。

¹⁰³ 第 2663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倒数第二段。另见 S/2022/899。

¹⁰⁴ 第 2663 (2022)号决议,第 2 和 3 段。

¹⁰⁵ 同上,第 5 段。

¹⁰⁶ 同上,第 9 和 12 段。

¹⁰⁷ 同上,第 13 和 15 段。

¹⁰⁸ 同上,第 17 和 18 段。

¹⁰⁹ 同上,第 25 和 26 段。

¹¹⁰ 同上,第 27 段。

方案。12 月 31 日，委员会根据第 1977 (2011) 号决议第 9 段、第 2325 (2016) 号决议第 2 段和第 2663 (2022) 号决议第 4 段，提交了 2022 年对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审查报告。¹¹¹

二. 工作组

说明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一些工作组继续举行会议。与委员会一样，工作组由安理会全体 15 个成员组成，除非另有决定，否则会议非公开举行。各项决定以协商一致方式达成。2022 年，安理会现有六个工作组中有四个定期举行会议。¹¹²

表 3 提供关于安理会 2022 年各非正式和特设工作组的设立、任务规定、关键条款及主席和副主席的信息。

表 3

安全理事会各工作组，2022 年

设立	任务规定	主席 (副主席)
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		
2001 年 1 月 31 日设立 (S/PRST/2001/3)	讨论与安理会职责相关的一般维持和平问题，以及个别维持和平行动的技术方面问题，但不影响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权限 通过工作组与部队派遣国之间的会议等方式，酌情征求部队派遣国的意见，以便安理会考虑到它们的看法	加纳 (联合王国)
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		
2002 年 3 月设立 (S/2002/207) ^a	监测主席声明 S/PRST/2002/2 及先前关于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的主席声明和决议所载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提出关于加强安全理事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处理非洲问题的其他机构之间合作的建议 特别审查影响安理会有关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工作的区域和交叉冲突问题 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建议，以加强联合国、区域(非洲统一组织[现非洲联盟])和次区域组织之间在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的合作	肯尼亚 (加蓬)
第 1566 (2004) 号决议所设工作组		
2004 年 10 月 8 日设立 (第 1566 (2004) 号决议)	审议拟对参与恐怖活动或与恐怖活动有关联、但未被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及有关个人和实体的第 1267 (1999) 号决议所设委员点名的个人、团体或实体采取的实际措施，包括更有效的程序，适合于通过起诉或引渡将其绳之以法、冻结其金融资产、阻止其经过会员国领土、防止向其提供各种类型的武器和有关物资，以及执行这些措施的程序，并向安理会提出有关建议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法国、印度、俄罗斯联邦)

¹¹¹ S/2022/1034，附件。

¹¹² 总共举行了十八次会议。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和第 1566 (2004) 号决议所设工作组没有开会。

设立	任务规定	主席 (副主席)
	考虑可否设立一个为恐怖行为受害者及其家属提供补偿的国际基金，可通过自愿捐款筹资，其中部分资金可包括没收的恐怖组织、其成员及其支持者资产，并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2005 年 7 月 26 日设立 (第 1612 (2005)号决议)	审查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的报告 审查在制定和执行第 1539 (2004)和 1612 (2005)号决议要求的各项行动计划方面的进展情况 审议向其提交的其他有关资料 就可采取哪些措施促进对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保护向安理会提出建议，包括为此就维持和平特派团的适当任务提出建议和针对冲突各方提出建议 酌情要求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机构采取行动，根据各自的任务，支持执行第 1612 (2005)号决议	挪威 (墨西哥)
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1993 年 6 月设立(没有任 何正式决定)	处理与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有关的问题	阿尔巴尼亚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根据安理会一些成员在 第 4161 次会议上提出的 提议于 2000 年 6 月设立 (没有任何正式决定) ^a	处理与《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规约》有关的具体问题，后来被授权 处理与各法庭有关的其他(法律)问题	加蓬 (肯尼亚)

^a 在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中，安理会将工作组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见 S/2003/1138、S/2004/1031、S/2005/814、S/2007/6、S/2008/795、S/2009/650 和 S/2010/654)。从该日起，特设工作组继续举行会议，而无须每年延长其任务期限。

^b 见 S/PV.4161。

三. 调查机构

说明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将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延长至 2023 年 9 月 17 日。¹¹³ 安理会没有授权设立任何新的调查机构。

¹¹³ 第 2651 (2022)号决议，第 2 段。

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

调查组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正式开始活动。¹¹⁴ 2022 年 5 月 26 日和 11 月 7 日，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组长向安理会提交了关于小组活动的第八次和第九次报告，¹¹⁵ 报告显示，在所有调查线索上都取得了进展，包括完成了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在伊拉克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情况的初步案件评估报告，以及与包括库尔德实体在内的伊拉克当局以及对伊黎伊斯兰国犯罪人参与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灭绝种族进行调查和起诉的其他会员国开展的建设性协作情况。¹¹⁶ 2022 年，安理会举行了两次会议，听取特别顾问关于联合国调查组的活动及其自前几次报告以来执行任务进展情况的通报。¹¹⁷

此外，9 月 15 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 2651 (2022) 号决议，重申设立联合国调查组的第 2379 (2017) 号决议，并回顾安理会核准的职权范围。¹¹⁸ 安理会同一项决议将特别顾问和联合国调查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9 月 17 日。¹¹⁹ 同前几次延期一样，安理会指出，将应伊拉克政府请求或应任何请联合国调查组收集关于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在本国境内实施可能构成战争罪、危害人类罪或灭绝种族罪的行为之证据的其他政府请求，决定是否进一步延长任务期。¹²⁰ 此外，请特别顾问继续每隔 180 天向安理会提交和介绍关于调查组活动的报告。¹²¹

四. 法庭

说明

在 2018 年 2 月 2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中，¹²² 安理会商定，将有关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事项放在题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的项目下审议，¹²³ 安理会早先对有关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事项进行的审议将归入其中。¹²⁴ 在本文

¹¹⁴ S/2018/1031，第 4 段。关于联合国调查组的设立和历史的更多信息，见《汇编，2016–2017 年补编》至《2021 年补编》。

¹¹⁵ S/2022/434 和 S/2022/836。

¹¹⁶ 关于调查优先事项的更多信息，见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组长的前几次报告(S/2018/1031、S/2019/407、S/2019/878、S/2020/386、S/2020/1107、S/2021/419 和 S/2021/974)。

¹¹⁷ 见 S/PV.9059 和 S/PV.9206。补充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34 节。

¹¹⁸ 第 2651 (2022) 号决议，第 1 段。关于安理会核准的联合国调查组的职权范围，见 S/2018/118，附件。

¹¹⁹ 第 2651 (2022) 号决议，第 2 段。

¹²⁰ 同上，另见第 2379 (2017) 号决议，第 2 段和第 3 段，以及 2022 年 9 月 12 日伊拉克代表给秘书长的信(S/2022/687)。

¹²¹ 第 2651 (2022) 号决议，第 3 段。

¹²² S/2018/90。

¹²³ 安理会根据第 1966 (2010) 号决议设立了余留机制，以履行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99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在其任务完成后的余留职能。关于安理会在 2022 年期间与余留机制相关活动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5 节。

¹²⁴ 见《汇编》，《2014–2015 年补编》至《2021 年补编》。

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和一项决议, 除其他外, 涉及再次任命余留机制检察官, 以及与余留机制管理、报告和完成职能有关的其他方面。安理会还表示注意到秘书长打算重新任命 25 名法官, 包括余留机制主席。¹²⁵

2022 年的进展情况

3 月 31 日, 安理会通过主席声明, 回顾安理会决定余留机制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初期运作四年, 决定在该初始期结束前对余留机制的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审查, 此后每两年审查一次, 包括审查职能完成情况。安理会还回顾安理会决定余留机制应在每次审查后继续运作两年, 除非安全理事会另有决定。安理会又回顾指出, 余留机制应是一个高效率的小型临时机构, 其职能和规模将逐渐缩减, 并根据职能减少情况适当维持少量工作人员。¹²⁶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的第 2637 (2022) 号决议任命了余留机制检察官,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期满。¹²⁷ 安理会在决议中再次强调, 鉴于余留职能大幅减少, 余留机制应是一个高效率的小型临时机构, 其职能和规模将随时间推移逐渐缩减, 并根据职能减少情况维持少量工作人员, 请余留机制继续依循这些要点开展活动。¹²⁸ 此外, 安理会欢迎余留机制根据安理会 3 月 31 日主席声明向安理会提交报告, 据以按照第 1966 (2010) 号决议第 17 段的要求, 审查余留机制的工作、包括完成职能方面的进展情况, 并欢迎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关于余留机制方法和工作的评价报告。¹²⁹ 安理会还表示注意到监督厅关于余留机制对监督厅各项建议和第 2529 (2020) 号决议第 9 段的执行情况的结论。¹³⁰ 安理会还注意到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就余留机制工作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请余留机制考虑这些意见并落实建议, 并列举了余留机制应继续采取的一系列步骤, 以进一步提高效率, 进行更有效和更透明的管理。¹³¹

五. 特设委员会

说明

2022 年期间没有设立新的委员会。第 687 (1991) 和 692 (1991) 号决议所设的联合国赔偿委员会对伊拉克 1990 年和 1991 年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直接造成的损失和损害进行索赔和支付赔偿, 在 2022 年完成了任务。赔偿委员会理事会主席在 2 月 10 日的信¹³² 中报告说, 委员会裁定的 524 亿美元赔偿金已于 2022 年 1 月全额支付, 并去理事会第十六届特别会议于 2 月 9 日举行, 以纪念委员会在近 31 年后完成任务, 并转递了关于委员会工作的最后报告。主席还报告说, 理事会通过了第 277 (2022) 号决定, 理事会在该决定中宣布伊拉克政府履行了国际义务, 向所有索赔人员赔偿了委员会

¹²⁵ 关于任命程序的更多信息, 见第四部分, 第一.D 节。

¹²⁶ S/PRST/2022/2, 第二和第三段。

¹²⁷ 第 2637 (2022) 号决议, 第 1 段。

¹²⁸ 同上, 第 7 段。

¹²⁹ 同上, 第 8 段。关于监测机制根据安理会 3 月 31 日主席声明(S/PRST/2022/2, 第 5 段)向安理会提交的报告, 见 S/2022/319。关于监督厅的报告, 见 S/2022/148。

¹³⁰ 第 2637 (2022) 号决议, 第 8 段。

¹³¹ 同上, 第 10 段。

¹³² S/2022/104。

判赔因伊拉克入侵科威特直接造成的损失和损害。在同一项决定中，理事会请安全理事会采取必要行动，以表明委员会的任务已经完成，而且，委员会将在 2022 年逐步结束所有活动。

2 月 22 日，安理会在题为“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的项目下举行会议，¹³³ 理事会主席在会上介绍了关于委员会工作的最后报告。¹³⁴ 在这次会议上，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一致通过第 2621 (2022) 号决议，其中决定委员会已完成第 687 (1991) 号和第 692 (1991) 号决议规定的任务，并重申伊拉克已履行其国际义务，向所有索赔人员赔偿了委员会判赔因伊拉克非法入侵科威特直接造成的损失和损害，包括环境损害和自然资源损耗，或者对外国政府、国民和公司造成的伤害。¹³⁵ 根据同一项决议，安理会决定终止委员会的任务，并根据理事会第 277 (2022) 号决定，指示委员会完成必要的未决事项，以便在 2022 年年底前关闭委员会，解散联合国赔偿基金，并将基金解散时所剩的任何款项退还伊拉克政府。¹³⁶ 安理会还决定结束对委员会判赔问题的审议，待未决事项处理完毕后，委员会即告关闭，基金即予解散。¹³⁷

理事会主席在 12 月 12 日的信函中报告了 12 月 9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理事会第八十九届会议即最后一届会议的成果。¹³⁸ 理事会主席宣布，赔偿基金已于 6 月 30 日关闭，基金中剩余的款项已于 12 月 2 日退还伊拉克政府。她还表示，已为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做出过渡安排，从 2023 年开始接收约旦、科威特和沙特阿拉伯关于他们用委员会判赔款项正在进行的环境补救和恢复项目的进展报告。她进一步证实，理事会的工作已经结束，委员会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正式关闭。

六. 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

说明

第六节提供了安理会参与任命的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的名单，他们的任务涉及安理会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第十部分涉及被任命为维持和平特派团或政治特派团团长的特别代表，第四部分涉及大会授权的特别代表。应参阅以前的补编，了解职能已停止的特别顾问、特使和代表的信息。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下列秘书长特使、顾问和代表继续履行职责：

- 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
- 秘书长塞浦路斯问题特别顾问¹³⁹
- 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

¹³³ 见 S/PV.8972。关于安理会审议赔偿委员会最后报告的会议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23 节。

¹³⁴ S/2022/104，附件。

¹³⁵ 第 2621 (2022) 号决议，第 1 和 2 段。

¹³⁶ 同上，第 7 段。

¹³⁷ 同上，第 8 段。

¹³⁸ S/2022/941。

¹³⁹ 2022 年，秘书长提议任命一名联合国特使(见 S/2022/534)。

- 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号决议秘书长特使¹⁴⁰
- 秘书长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
-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
- 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
-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 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

2 月, 通过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之间的换文, 秘书长任命了一名新的非洲之角问题特使。¹⁴¹ 此外, 安理会在第 2618 (2022)号和第 2646 (2022)号决议中欢迎秘书长及其团队继续亲自参与塞浦路斯局势, 包括他提议由一名联合国特使牵头进一步参与, 这可以为寻求共同点以恢复正式谈判的目标提供关键支持, 并敦促冲突双方以更大的紧迫感与秘书长及其团队积极接触, 争取在联合国主持下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 包括为此就秘书长关于任命一名联合国特使的提议达成协议。¹⁴²

表 4 列出了安理会确认秘书长特使、特别顾问和特别代表任命的决定、这些人员的任务以及在本文件所述期间的所有动向。

表 4
与特别顾问、特使和特别代表有关的动向, 2022 年

设立/任命	决定
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	
S/1997/236	第 2654 (2022)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二、三、四、五、十二和十四段以及执行部分第 3 和 5 段
1997 年 3 月 19 日	
秘书长塞浦路斯问题特别顾问	
S/1997/320	2022 年没有新动向
1997 年 4 月 17 日	
S/1997/321	
1997 年 4 月 21 日	
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	
S/2004/567	第 2625 (2022)号决议, 第 3(d)⌘段
2004 年 7 月 12 日	
S/2004/568	
2004 年 7 月 13 日	

¹⁴⁰ 自前任特使于 2016 年 5 月结束其职能以来,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履行了秘书长就第 1559 (2004)号决议向安全理事会提交报告的职能。

¹⁴¹ [S/2022/141](#) 和 [S/2022/142](#)。

¹⁴² 第 2618 (2022)和 2646 (2022)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三段和执行部分第 2 段。

设立/任命	决定
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号决议秘书长特使	
S/PRST/2004/36	2022 年没有新动向
2004 年 10 月 19 日	
S/2004/974	
2004 年 12 月 14 日	
S/2004/975	
2004 年 12 月 16 日	
秘书长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	
S/2007/721	2022 年没有新动向
2007 年 8 月 31 日	
S/2007/722	
2007 年 12 月 7 日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第 1888 (2009)号决议	第 2633 (2022)号决议, 第 21 段。
2009 年 9 月 30 日	第 2659 (2022)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十九段和执行部分第 35(a)(六)段
S/2010/62	第 2662 (2022)号决议, 第 48 段。
2010 年 1 月 29 日	第 2666 (2022)号决议, 第 7 段。
S/2010/63	
2010 年 2 月 2 日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	
S/2018/955	第 2630 (2022)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五段。
2018 年 10 月 24 日	
S/2018/979	
2018 年 10 月 31 日	
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	
S/2012/469	第 2624 (2022)号决议, 序言部分第七和十三段
2012 年 6 月 18 日	第 2643 (2022)号决议, 第 3 和 4 段
S/2012/470	
2012 年 6 月 21 日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S/2013/166	S/PRST/2022/4 , 第一段
2013 年 3 月 15 日	第 2666 (2022)号决议, 第 16、18、24(二)(j)和 45 段
S/2013/167	
2013 年 3 月 18 日	
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	
第 2379 (2017)号决议	第 2631 (2022)号决议, 第 2(d)段。
2017 年 9 月 21 日	第 2651 (2022)号决议, 第 1-3 段
S/2018/118	
2018 年 2 月 9 日	
S/2018/119	
2018 年 2 月 13 日	

七. 建设和平委员会

说明

建设和平委员会是安理会根据 2005 年 12 月 20 日第 1645 (2005) 号决议设立的。¹⁴³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委员会共举行了 27 次会议, 共编写了 65 份成果文件, 委员会向安理会提交咨询意见的次数大幅增加(17 次, 而上届会议为 9 次), 其中包括以信函和正式简报的形式提交咨询意见。¹⁴⁴ 委员会还进行了两次实地访问: 一次由主席和副主席访问南苏丹, 一次由委员会利比里亚国别小组主席访问利比里亚。2022 年, 委员会处理了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冈比亚、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的局势, 并首次处理了南苏丹和东帝汶局势。委员会还参与了大湖区、几内亚湾、乍得湖盆地、太平洋岛屿、萨赫勒等区域局势, 并首次参与了中亚局势。¹⁴⁵

任命组织委员会

2022 年, 肯尼亚和墨西哥这两个当选安理会成员被选定参加建设和平委员会组织委员会, 任期一年, 至 2022 年底。¹⁴⁶

2022 年进展情况

2022 年, 安理会按照惯例, 邀请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就委员会的活动通报情况, 具体如下。¹⁴⁷ 此外, 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 8 次以致函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形式向安理会转递了委员会的书面咨询意见(见下文表 5)。

2022 年, 安理会没有听取建设和平委员会各国别小组主席就同样列入安理会议程的局势所作的通报。不过, 中非共和国小组主席致函安全理事会主席, 转递委员会关于延长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综合稳定团任务期限一事的咨询意见。¹⁴⁸ 主席在信中表示, 他随时准备按要求提供进一步信息和说明, 并补充说, 建设和平委员会将继续通过其中非共和国小组支持中非共和国, 并酌情向安理会通报与建设和平有关的事态发展。

¹⁴³ 根据第 1645 (2005) 号决议, 安理会与大会同时行动, 决定建设和平委员会的主要宗旨是, 除其他外, 调动联合国内外涉及建设和维持和平的所有相关行为体协力筹集资源, 就冲突后建设和平及复原工作提供咨询意见和提出综合战略, 集中关注开展冲突后复原所必需的重建和体制建设工作, 并提供建议和信息, 改善联合国内外各相关行为体之间的协调。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 第 33 节。

¹⁴⁴ 建设和平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报告, 见 S/2023/86, 特别是第 3、5 和 29 段。

¹⁴⁵ 同上, 第 6-21 段。

¹⁴⁶ 见 S/2022/29。

¹⁴⁷ 邀请建设和平委员会国别小组主席参加安理会正式会议的惯例由 2010 年 7 月 26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0/507, 第 61 段)确立并在 2017 年 8 月 30 日主席说明(S/2017/507, 第 95 段)中得到确认。

¹⁴⁸ S/2022/840。

表 5
2022 年建设和平委员会致函安全理事会主席转递的书面咨询意见

日期	议题	相关的安理会会议或文件
4 月 11 日	第 2532 (2020)和 2565 (2021)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S/2022/307
4 月 25 日	大湖区局势	S/2022/353
6 月 8 日	中部非洲区域	S/2022/461
10 月 10 日	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	S/2022/750
10 月 21 日	大湖区局势	S/2022/789
11 月 3 日	将有效的复原力建设纳入和平行动以促进可持续和平	S/2022/827
11 月 15 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萨赫勒五国集团)	S/2022/860
11 月 18 日	非洲和平与安全：几内亚湾海盗和武装抢劫问题	S/2022/872

(一) 情况通报和讨论

7 月 7 日在题为“巩固西非和平”的项目下举行的一次会议上，¹⁴⁹ 孟加拉国代表以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的身份介绍了委员会对西非和萨赫勒局势的看法。她对该区域最近的军事接管以及非国家武装团体和恐怖主义团体实施的暴力事件持续不断表示关切。她还对恐怖主义团体向沿海国家、特别是几内亚湾的沿海国家扩张，以及他们与有组织犯罪网络和海盗的联系日益密切表示担忧。在这方面，她重申委员会支持加强区域海上安全架构的努力。关于萨赫勒地区，她鼓励加大对萨赫勒五国集团优先投资计划各项目标的支持力度，该计划纳入了适应气候变化和治理改革，并呼吁加大力度打击恐怖主义和助长恐怖主义的普遍暴力极端主义。关于乍得湖流域地区，她强调，需要加大对《乍得湖流域受博科圣地影响地区的稳定、恢复和复原区域战略》的支持力度，重点是领土行动计划的关键作用。她还阐述了委员会在冈比亚、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等具体国家参与情况。

7 月 27 日在题为“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¹⁵⁰ 安理会听取了埃及代表以建设和平委员会 2021 年主席的身份和孟加拉国代表以建设和平委员会 2022 年主席的身份所作的通报。

建设和平委员会 2021 年主席向安理会通报了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年度报告。¹⁵¹ 他报告了委员会为落实关于 2020 年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审查的双决议(大会第 75/201 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第 2558 (2020)号决议)所载审查成果所作的努力，包括探讨加强委员会咨询、桥梁和召集作用的途径。¹⁵² 在这方面，委员会通过指定负责委员会与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系的非正式协调员，进一步扩大和加强了与这些机关的关系。建设和平委员会 2022 年主席向安理会通报了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方案及其在过去六个月的执行情况。主席向安理会通报说，委员会继续努力加强其与联合国其他主要机关的咨询和桥梁作用，包括为此通过主席的正式信函与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分

¹⁴⁹ 见 [S/PV.9086](#)。

¹⁵⁰ 见 [S/PV.9101](#)。

¹⁵¹ [S/2022/89](#)。

¹⁵² 见 [S/PV.9101](#)。

享其工作方案。他还着重提到了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与安全理事会主席之间的换文,¹⁵³ 其中请秘书长在向安理会提交相关报告之前与委员会联络。

8月8日和9日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¹⁵⁴ 孟加拉国代表以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的身份介绍了委员会在能力建设领域在中非共和国、利比里亚、布隆迪和乍得湖流域进行参与的最新情况。在这些参与的基础上,主席分享了几点意见,包括认识到需要加强集体努力,在法治框架内加强有效、可问责和包容的公共服务机构,以及必须确保妇女、青年和弱势群体参与地方、国家和区域各级的能力建设工作。¹⁵⁵ 他还指出,委员会促进了区域合作、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的作用,并促进分享最佳做法,以应对非洲建设和平和推动经济复苏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共同挑战,并强调委员会承诺与非洲联盟及其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更密切地合作,支持区域战略和调动建设和平工具以保持和平。

10月12日在题为“2016年1月19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¹⁵⁶ 孟加拉国代表以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的身份,根据委员会与哥伦比亚的接触情况,分享了委员会在该国于2016年批准《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后,对该国建设和平努力的看法。他表示,委员会认识到哥伦比亚政府决心重新启动签署方与民间社会之间的对话,并补充说,委员会欢迎政府致力于减少不平等,并强调采取包容型办法解决作为冲突驱动因素的不平等问题的的重要性。他补充说,委员会鼓励充分和有效利用各种机制,广泛听取哥伦比亚民间社会行为体、受害者和前战斗人员的意见,为成功地建设和平凝聚共识,并欢迎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的宝贵和补充性支持。他补充说,委员会欢迎政府和民族解放军决定恢复和平对话,并重申委员会承诺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继续支持哥伦比亚的建设和平努力。

2022年,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没有参加安理会成员的非正式互动对话,这与近年来的做法有所不同。¹⁵⁷

(二) 决定

安理会在具体国家和区域项目下通过的几项决定中提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及其任务。安理会在专题项目下通过的决定中没有提到建设和平委员会。

5月31日,安理会在题为“非洲和平与安全”的项目下通过第2634(2022)号决议,欢迎建设和平委员会关注海盗问题及其通过对贸易、投资、发展和增长的经济影响给该区域各国造成的代价,并鼓励委员会继续应请求并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支持几内亚湾各国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为巩固几内亚湾及其周围地区的和平而做出的努力。¹⁵⁸

¹⁵³ S/2022/202 和 S/2022/250。

¹⁵⁴ 见 S/PV.9106 和 S/PV.9106 (Resumption 1)。

¹⁵⁵ 见 S/PV.9106。

¹⁵⁶ 见 S/PV.9151。

¹⁵⁷ 关于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参加的非正式互动对话的进一步信息,见《汇编》,《2012–2013年补编》至《2021年补编》。主席还在12月20日举行的关于通过可持续发展从冲突和脆弱性过渡到和平的阿里亚模式会议上做了情况通报(S/2023/86,第29段)。关于阿里亚模式会议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C节。

¹⁵⁸ 第2634(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十段和执行部分第14段。

8 月 31 日，安理会在同一项目下通过一项主席声明，重申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确认与委员会大力协调、保持一致及合作的重要性，并赞扬委员会继续与非洲各国和各区域接触，以按照国家建设和平优先重点，加强下列领域的的能力：包容性建设和平；社会经济发展；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安全部门改革；司法机构；和民族和解。安理会还强调，这种互动接触应继续以国家自主权以及与次区域和区域组织建立有效伙伴关系的原则为指导。¹⁵⁹

10 月 27 日，在题为“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的项目下，安理会通过了第 2655 (2022)号决议，其中注意到建设和平委员会与哥伦比亚政府的接触互动，并期待进一步合作，包括与联合国相关机构进一步合作，以确保以统筹一致的方式全面执行《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¹⁶⁰

10 月 28 日，安理会在题为“利比亚局势”的项目下通过了第 2656 (2022)号决议，鼓励利比亚、邻国和包括建设和平委员会在内的联合国相关机构进一步提供国际支持并开展区域合作，以支持该国和该区域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¹⁶¹

11 月 14 日，安理会在题为“中非共和国局势”的项目下通过了第 2659 (2022)号决议，强调委员会可发挥宝贵作用，提供战略咨询意见，提供意见供安理会考虑，并推动在国际建设和平工作中采取更协调一致和统筹兼顾的做法。¹⁶²

八. 提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发生了一次提议设立但没有设立安理会附属机构的情况。

11 月 2 日，在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下举行的会议上，¹⁶³ 安理会审议了俄罗斯联邦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内容涉及俄罗斯联邦针对美国和乌克兰提出的关于乌克兰境内生物实验室活动遵守《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义务情况的投诉。¹⁶⁴

由于安理会三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和十个非常任理事国弃权，决议草案未获通过。¹⁶⁵ 根据该决议草案，安理会将设立一个由安理会所有成员组成的委员会，负责调查俄罗斯联邦针对美国和乌克兰提出的关于乌克兰境内生物实验室活动遵守《公约》义务情况的投诉。委员会还应最迟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向安理会提交一份载有建议的报告，并在第九次审议大会上向《公约》缔约国通报调查结果。

¹⁵⁹ S/PRST/2022/6，第七段。

¹⁶⁰ 第 2655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四段。

¹⁶¹ 第 2656 (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五段。

¹⁶² 第 2659 (2022)号决议，第 18 段。

¹⁶³ 见 S/PV.9180。

¹⁶⁴ S/2022/821。

¹⁶⁵ 决议草案获得 2 票赞成(中国和俄罗斯联邦)、3 票反对(法国、联合王国、美国)和 10 票弃权(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印度、爱尔兰、肯尼亚、墨西哥、挪威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表决前作为决议草案的执笔方发言指出,这是安理会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将表明安理会是否准备按照《公约》行事。¹⁶⁶他还提到10月27日举行的先前讨论,在讨论期间,俄罗斯联邦解释了10月24日根据《公约》提出的投诉的内容。¹⁶⁷他还谴责破坏谈判的行为,指出西方国家只是害怕设立审议俄罗斯联邦提交的材料的那种委员会,并补充说,还有人对委员会由安理会所有成员组成提出了反对意见。¹⁶⁸表决后,俄罗斯联邦代表申明,无论表决结果如何,俄罗斯联邦代表团都将保留对美国和乌克兰的提问,并将继续在《公约》框架内采取进一步行动,作出必要努力,查明与美国和乌克兰违反《公约》义务有关的所有事实。

表决后,安理会其他成员也发言解释投票立场。几个代表在解释其弃权时指出,¹⁶⁹《公约》第六条规定的条件没有得到满足,即指控违反《公约》的一方必须提供可信的证据,以便启动调查。墨西哥代表解释说,任何国家都不能成为任何声称独立和客观的委员会的法官和陪审团,并补充说,俄罗斯联邦应被排除在外,因为它是武装冲突的当事方之一。印度代表在解释其弃权立场时提到印度在9月于日内瓦举行的《公约》第五条规定的协商会议上的立场,并补充说,与《公约》义务有关的任何事项都应根据《公约》的规定并通过有关缔约方之间的协商与合作加以解决。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解释说,由于没有就第六条规定的程序的触发机制和方式达成广泛一致,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选择在对该决议草案的表决中投弃权票。

美国代表在解释她的反对票时说,该草案是建立在虚假信息、不诚实、恶意和完全不尊重安理会的基础上的,并指出俄罗斯联邦没有提供任何可信的证据来支持虚假指控。也投了反对票的联合王国代表解释说,俄罗斯联邦对美国 and 乌克兰生物活动的指控已于9月在日内瓦举行了全面听证,并补充说,这些指控事实上没有可信的依据。同样,法国代表指出,俄罗斯联邦的指控毫无根据,并补充了他对法国投反对票的解释,指出所谓的证据已经过详细评估,不值得进一步审议。

中国代表在解释中国投赞成票的立场时说,俄罗斯联邦已向安理会提出投诉,并要求安理会启动调查,这是合理合法的,不应受到阻挠。他还表示,中国代表团认为,安理会进行公正和透明的调查可以有效解决遵守关切,有助于维护《公约》的权威和有效性。

¹⁶⁶ 见 [S/PV.9180](#)。

¹⁶⁷ 见 [S/PV.9171](#)。另见 [S/2022/796](#)。

¹⁶⁸ 见 [S/PV.9180](#)。

¹⁶⁹ 墨西哥、爱尔兰、阿尔巴尼亚、挪威、巴西和加纳。

第十部分

安全理事会附属机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

目录

	页次
介绍性说明	595
一. 维持和平行动	596
说明	596
非洲	601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601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601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603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604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606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607
亚洲	609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609
欧洲	609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	609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610
中东	610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610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611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611
二. 特别政治任务	612
说明	612
非洲	616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	616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616
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	617
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	619
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	619

美洲	619
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	619
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	620
亚洲	621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621
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	623
中东	623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623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624
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	624

介绍性说明

第二十九条

安全理事会得设立其认为于行使职务所必需之辅助机关。

规则第 28 条

安全理事会可为某一特定问题指派一个委员会, 或一名报告员。

安全理事会设立附属机关的权力载于《联合国宪章》第二十九条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28 条。第十部分涉及安理会为履行《宪章》规定的职能而在地设立附属机构的决定(这些机构 2022 年有业务活动)。这些外地附属机构分为两类: 维持和平行动(在第一节介绍)和特别政治任务(在第二节介绍)。

其他附属机构, 如委员会、工作组、调查机构、法庭、特设委员会、特别顾问、特使、代表和协调员, 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 参见第九部分。由区域组织主导的和平行动参见第八部分, 其中也涉及安理会与区域组织的合作。

第十部分介绍的维持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按区域及设立的顺序排列。后续特派团在其前身之后列出。每个主要部分的导言都包括概览表, 其中列出了分配给每个特派团的任务(表 1、2、4 和 5), 并分析了本文件所述期间的主要趋势和事态发展。这些表格根据 21 类授权任务列出了各特派团的任务规定。这些任务规定依据的完全是安理会决定的用语, 并不一定反映特派团的具体结构或活动。提供这些类别只是为了方便读者, 并不反映安理会的任何做法或立场。第一节导言载有一个概览表, 说明本文件所述期间维持和平行动组成的变化情况(表 3)。

各分节概述了每个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和组成方面的主要进展情况, 反映了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定。有关特派团过去任务和组成的信息, 见《汇编》以往各期补编。

一. 维持和平行动

说明

第一节重点介绍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就设立和终止维持和平行动、修改其任务规定和组成而通过的决定。

2022 年维持和平行动概览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管理着 12 个维持和平行动。¹ 其中 6 个行动在非洲、3 个在中东、2 个在欧洲、1 个在亚洲。2022 年，安理会并未设立或终止任何行动。

延长任务

安理会延长了下列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期限：

-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
-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
-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
-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
-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
-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
-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
-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
-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

安理会在 2022 年延长了中非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西撒特派团和南苏丹特派团四个维和行动的任务期限，但有关决议未获得一致通过。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和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的任务仍然没有期限。

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范围的差异

2022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继续因其范围和复杂性而存在很大差异。在这方面，安理会再次授权中非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联刚稳定团和南苏丹特派团这四个最大的特派团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其任务规定，其中包括广泛的任务。² 所有四个特派团的任务继续包括保护平民、保护和促进人权、协助人道主义援助以及保护联合国人员和装备。安理会继续将执行和平协议和

¹ 安理会就题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项目进行的审议和作出的决定见第一部分第 24 节。安理会关于单个维和行动的讨论，见第一部分的相应国别研究。

² 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659(2022)号决议，第 34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640(2022)号决议，第 17 段；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666(2022)号决议，第 22 段；关于南苏丹特派团，见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3 段。

政治过渡作为中非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和南苏丹特派团的优先事项，而中非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和联刚稳定团则继续侧重于支持稳定和扩展国家权力。

相比之下，其余八个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范围仍然相对较窄。联黎部队和联阿安全部队作为临时安全部队，仍然侧重于观察各部队的重新部署，并维持其责任区内的安全。这两个特派团都被重新授权仅在执行特定任务时使用武力，例如保护平民、联合国人员和设备，保护他们和人道主义工作者的通行自由，以及保护特派团的责任区。³ 联塞部队继续支持在塞浦路斯维持停火和两族接触，而西撒特派团、观察员部队、印巴观察组和停战监督组织等长期观察团的重心则是监测停火以及停战和脱离接触协定的执行情况。⁴

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修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修改了现有 12 个维持和平行动中的 5 个行动的任务。最重大的变化涉及保护平民、与国家安全部队联合行动中的人权、选举支持、特派团工作中对性别平等和冲突有敏感认识的分析以及战略沟通的使用等方面的规定。

鉴于马里北部和中部以及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安全局势不断恶化，以及南苏丹 2022 年发生的部族间暴力，安理会修改了马里稳定团、联刚稳定团和南苏丹特派团保护平民和支持安全部队的任务。具体而言，安理会为联刚稳定团的保护任务增加了新的措辞，要求特派团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通过预防、威慑和制止所有武装团体和地方民兵对民众实施暴力，确保有效、及时、动态和综合地保护平民。⁵ 此外，安理会采用了新的措辞，规定马里稳定团和联刚稳定团有义务确保严格按照联合国人权尽职政策提供安保支持。⁶ 同样，安理会强调，南苏丹特派团必须在任何时候都按照该政策开展行动，与警察部门、安全和政府机构以及民间社会行为体协调开展相关的保护活动。⁷

安理会扩大了南苏丹特派团的人权任务，增加了两项新内容。首先，要求南苏丹特派团确保与冲突中性暴力有关的监测、分析和报告安排，以促成采取行动，威慑、预防和应对这种暴力。⁸ 第二，安理会请南苏丹特派团在为参与监测、调查和报告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和侵犯人权行为的国际、区域和国家机制及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协调、信息共享和技术支持时，纳入能力建设内容。⁹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安理会责成联刚稳定团为 2023 年选举进程提供支持，包括有限的后勤支援。¹⁰ 在马里，作为支持执行和平协议和全面实现政治过渡的一部分，安理会请马里稳定团与西

³ 关于联黎部队，第 2650(2022)号决议，第 23 段；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第 2630(2022)和 2660(2022)号决议第 1 段。

⁴ 关于西撒特派团，第 2654(2022)号决议第 1 段；关于观察员部队，第 2639(2022)和 2671(2022)号决议第 15 段；关于联塞部队，第 2618(2022)和 2646(2022)号决议第 10 段。关于印巴观察组，另见第 47(1948)和 91(1951)号决议；关于停战监督组织，第 48(1948)号决议。

⁵ 第 2666(2022)号决议，第 24 (a)段。

⁶ 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640(2022)号决议，第 32 段；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666(2022)号决议，第 24 (c)段。

⁷ 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3 (a)(v)段。

⁸ 同上，第 3 (d)(i)段。

⁹ 同上，第 3 (d)(ii)段。

¹⁰ 第 2666(2022)号决议，第 26 (a)段。

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合作，协助过渡政府举行自由、公正的选举和立宪公民投票。¹¹ 在南苏丹，安理会请南苏丹特派团为选举进程提供技术援助、能力建设和后勤支援，并在选举期间保护平民免遭人身暴力威胁，并在整个选举期间缓解可能出现的紧张局势。¹² 此外，安理会请南苏丹特派团利用技术援助，包括能力建设，支持宪法起草进程、过渡安全安排和建立健全的监管框架。¹³

最后，安理会再次强调，必须在南苏丹特派团任务的各个方面进行对性别平等和冲突有敏感认识的分析，包括在执行其预警和应对战略、支持社区主导的和平对话进程以及为法治和司法部门提供能力建设支持方面。¹⁴ 此外，还请南苏丹特派团就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提供性别敏感的风险评估，作为其任务的一部分，以支持创造有利于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条件。¹⁵

战略沟通

2022 年 7 月 12 日，安理会通过了一项主席声明，强调维持和平行动必须利用战略沟通来有效执行其任务。¹⁶ 在这方面，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延长的许多任务规定都包括与使用战略沟通有关的新任务。例如，安理会请联刚稳定团更多地利用战略沟通手段，包括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进行联合沟通，以提高对其保护平民的任务和活动的认识 and 了解，加强其预警机制，包括防止虚假宣传和错误信息。¹⁷ 同样，安理会请中非稳定团和联黎部队通过战略沟通战略和消除虚假信息 and 错误信息的战略，改进宣传工作，以支持其执行任务。¹⁸ 关于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安理会请秘书长确保特派团利用战略沟通手段，打击可能妨碍特派团执行任务和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任务的能力的虚假信息 and 错误信息。¹⁹

维和行动的效力

为提高效力，安理会继续请秘书长履行现有义务，利用现有能力规划并开展中非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联刚稳定团、联塞部队和南苏丹特派团的行动。²⁰ 2022 年，安理会增加了新的义务，如执行更有效的伤员和医疗后送程序，采取措施改善安全和安保设施和安排的规划和运作，提高情报和分析能力，包括专门针对爆炸物处理的情报进程，加强法证利用，并加强监测和打击虚假信息和错误信息的能力。关于联刚稳定团，安理会强调，东道国对联合国人员和资产的安全保障负有首要责任，并请秘书长执行第 2589(2021)号决议的规定，追究针对维和人员犯下的罪行的责任。²¹

¹¹ 第 2640(2022)号决议，第 26 (a)段。

¹² 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3 (a)和(c)段。

¹³ 同上，第 3 (c)段。

¹⁴ 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3 (a)、(b)和(d)段。

¹⁵ 同上，第 3 (b)段。

¹⁶ 见 S/PRST/2022/5。

¹⁷ 第 2666(2022)号决议，第 24 (f)段。

¹⁸ 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659(2022)号决议，第 32 段；关于联黎部队，第 2650(2022)号决议，第 24 段。

¹⁹ 第 2630(2022)号决议，第 5 段。

²⁰ 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659(2022)号决议，第 43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640(2022)号决议，第 41 段；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666(2022)号决议，第 36 段；关于联塞部队，第 2618(2022)号决议，第 16 段；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20 段。

²¹ 第 2666(2022)号决议，第 35 段。

此外，安理会请秘书长利用通过全面规划和业绩评估系统收集和分析的数据，报告中非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联刚稳定团、联塞部队和南苏丹特派团执行任务的情况，报告维和业绩和问责综合框架的执行情况，并报告通过其他战略规划和业绩计量工具收集和分析的数据，以说明影响和总体业绩，以及关于授权活动战略沟通的行动和影响的信息。²²

表 1 和表 2 概述了 2022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并显示了安理会授权的广泛任务。各表所列任务包括：(a) 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定中规定的任务；(b) 以往各期规定并经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重申的任务。两表还包括以往期间决定中通过的并无规定期限的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表格仅供参考，并不反映安理会对有关行动任务状况的任何立场或看法。

表 1

2022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非洲

任务规定	西撒特派团	联刚稳定团	联阿安全部队	南苏丹特派团	马里稳定团	中非稳定团
第七章		X	X	X	X	X
授权使用武力		X	X	X	X	X
停火监测	X			X	X	X
军民协调		X		X	X	X
非军事化和武器管理	X	X	X	X	X	X
选举援助	X	X		X	X	X
人权相关 ^a		X	X	X	X	X
人道主义支持	X	X	X	X	X	X
国际合作与协调	X	X	X	X	X	X
特派团影响评估		X			X	X
政治进程		X	X	X	X	X
保护平民		X	X	X	X	X
保护人道主义/联合国人员和设施； 确保人员和装备的自由出入		X	X	X	X	X
公共信息		X		X	X	X
法治/司法事项		X	X	X	X	X
安全监测、巡逻、威慑		X	X	X	X	X
安全部门改革		X			X	X

²² 关于中非稳定团，第 2659(2022)号决议，第 58 段；关于马里稳定团，第 2640(2022)号决议第 57 段；关于联刚稳定团，第 2666(2022)号决议第 43 段；关于联塞部队，第 2618(2022)号决议，第 19 段，第 2646(2022)号决议，第 20 段。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30 段。

任务规定	西撒特派团	联刚稳定团	联阿安全部队	南苏丹特派团	马里稳定团	中非稳定团
支持军方		X			X	X
支持警察	X	X	X	X	X	X
支持制裁制度		X		X	X	X
支持国家机构		X		X	X	X

简称：西撒特派团，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中非稳定团，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联刚稳定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阿安全部队，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南苏丹特派团，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a 包括以下方面的任务：人权；儿童与武装冲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

表 2

2022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授权任务：亚洲、欧洲和中东

任务规定	印巴观察组	联塞部队	科索沃特派团	停战监督组织	观察员部队	联黎部队
第七章			X			
授权使用武力						X
停火监测	X	X		X	X	X
军民协调			X			
非军事化和武器管理						X
选举援助						
人权相关 ^a		X	X			X
人道主义支持		X	X			
国际合作与协调		X	X	X	X	X
政治进程		X	X			
保护平民						X
保护人道主义/联合国人员和设施； 确保人员和装备的自由出入						X
公共信息						X
法治/司法事项						
安全监测、巡逻、威慑						X
安全部门改革						
支持军方						X
支持警察		X	X			
支持制裁制度						
支持国家机构			X			X

简称：观察员部队，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联塞部队，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黎部队，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科索沃特派团，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印巴观察组，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停战监督组织，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a 包括以下方面的任务：人权；儿童与武装冲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

维持和平行动的核定人数

如表 3 所示，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修改了联刚稳定团的组成，授权将建制警察部队人员从 1 050 人增加到 1 410 人，其中包括之前临时部署的至多 360 名建制警察部队人员。

表 3
2022 年维持和平行动组成的变化

特派团	组成的变化	决定
联刚稳定团	安理会决定将建制警察部队人数从 1 050 人增至 1 410 人，同时维持 13 500 名军事人员、660 名军事观察员和参谋以及 591 名警务人员	第 2666(2022)号决议

简称：联刚稳定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非洲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安理会在 1991 年 4 月 29 日第 690(1991)号决议中，根据摩洛哥与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波利萨里奥阵线)接受的解决建议，设立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西撒特派团授权监督停火，为难民遣返提供安全保障，并支持组织自由和公正的全民投票。²³

2022 年，安理会 10 月 27 日第 2654(2022)号决议将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²⁴ 该决议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获得通过。²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并未修改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或组成。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安理会 2010 年 5 月 28 日第 1925(2010)号决议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设立了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接替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稳定团授权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该决议规定的保护任务，其任务包括确保有效保护平民以及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为实现稳定和巩固和平作出的努力。²⁶

²³ 关于西撒特派团任务的历史，详见 1991 年至 2021 年往期补编。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 节。

²⁴ 第 2654(2022)号决议，第 1 段。另见 2022 年 10 月 3 日秘书长有关西撒哈拉的局势的报告(S/2022/733)。

²⁵ 见 S/PV.9168。肯尼亚代表在解释其代表团的立场时表示关切的是，该决议并未实质性地反映安理会先前在第 2602(2021)号决议和其他决议中所作的承诺，即规定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并指出各方在这方面的作用和责任。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在过去几年，关于延长西撒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各项决议都包含一些修正，损害了解决西撒哈拉问题所需的公正和不偏不倚的做法。他补充说，该决议并未反映当地在解决该问题方面的真实情况，也不可能促进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恢复直接谈判进程以达成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的努力。

²⁶ 关于联刚稳定团任务的历史，详见 2010 年至 2021 年往期补编。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4 节。

安理会在第 2666(2022)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一致同意将联刚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²⁷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重申，联刚稳定团的两个战略优先事项是保护平民和支持稳定和加强国家机构以及进行关键的治理和安全改革，并决定稳定团应根据确定的任务优先次序来执行联刚稳定团的授权任务，优先考虑保护平民。²⁸ 除了修改任务规定的内容外，安理会还确定了联刚稳定团各项任务的优先次序如下：(a) 保护平民；(b) 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 and 稳定；(c) 安全部门改革。

在“3·23”运动死灰复燃和其他武装团体继续发动袭击之后该国东部安全局势恶化的背景下，安理会调整了特派团保护平民的任务。具体而言，安理会规定，联刚稳定团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通过预防、威慑和制止所有武装团体和地方民兵入侵、袭击或包围主要人口中心，包括解除他们的武装，进行斡旋，支持和开展地方调解努力和国家一级的宣传，以防止暴力升级，打击仇恨言论、虚假信息和错误信息。²⁹ 安理会决定，联刚稳定团应根据其任务规定，严格遵守人权尽职政策，与刚果安全部队开展更多有效的联合行动，并加强社区与平民的接触和战略沟通。³⁰ 此外，安理会鼓励支持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于 2022 年 8 月部署，以打击该国东部的武装团体)，强调保护平民以及该部队与联刚稳定团和其他行为体之间密切协调和信息共享的重要性。³¹

关于第二项优先任务，安理会扩大了联刚稳定团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 and 稳定的任务，使之包含与国际和当地伙伴包括东非共同体主导的内罗毕进程密切合作，提供斡旋、咨询和援助。³² 关于安全部门改革，安理会强调联刚稳定团在支持妇女充分、平等、有效和切实参与及安全方面的作用，并责成特派团加强刚果安全部队进行与简易爆炸装置有关的基本调查和法证利用的能力。³³

安理会第 2666(2022)号决议还授权联刚稳定团在仍有特派团部署的三个省份为 2023 年选举进程提供支持，包括有限的后勤支援。³⁴ 特派团的其他任务包括人权监测和报告、支持国家司法系统和打击有罪不罚现象、保护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及其行动自由、保护儿童以及性别平等和性暴力等贯穿各领域的问题。³⁵

关于特派团的效力以及维和人员的安全保障，安理会请秘书长向联刚稳定团提供必要的的能力，以便其在复杂的安全环境中完成任务。³⁶ 安理会还再次请秘书长在规划和开展联刚稳定团行动时，开展第 2612(2021)号决议第 42 段所列活动。³⁷

²⁷ 第 2666(2022)号决议，第 19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联刚稳定团的报告(S/2022/252、S/2022/503、S/2022/709 和 S/2022/892)。

²⁸ 第 2666(2022)号决议，第 21 和 24 段。

²⁹ 同上，第 24 (a)段。

³⁰ 同上，第 24 (c)和(f)段。

³¹ 同上，第 17 段。

³² 同上，第 24 (g)段。

³³ 同上，第 24 (l)段。

³⁴ 同上，第 26 (a)段。

³⁵ 同上，第 26 (b)、(c)段和第 27-30 段。

³⁶ 同上，第 35 段。

³⁷ 同上，第 36 段。

关于撤出战略, 安理会注意到该国政府呼吁审查联刚稳定团的过渡计划, 并鼓励联合国和该国政府与民间社会联络, 确定切实可行的具体步骤, 以创造最低限度的安全条件, 使联刚稳定团能够负责任、可持续地撤出。³⁸ 此外, 安理会呼吁联刚稳定团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 确定如何消除准备撤离的能力差距, 并根据第 2594(2021)号决议澄清联合国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作用和责任。³⁹

安理会第 2666(2022)号决议维持特派团核定兵力上限, 即 13 500 名军事人员、660 名军事观察员和参谋以及 591 名警务人员。⁴⁰ 安理会还核准建制警察部队最高人数为 1 410 人, 包括以前临时部署的至多 360 名建制警察部队人员。⁴¹ 最后,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完成对过渡计划的联合审查后, 至迟于 2023 年 7 月, 提出调整特派团文职、警察和军事部分配置的备选办法, 并说明联刚稳定团现有任务结束后联合国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未来配置。⁴²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安理会 2011 年 6 月 27 日第 1990(2011)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 同时考虑到 2011 年 6 月 20 日《苏丹共和国政府与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关于阿卜耶伊地区临时行政和安全安排的协定》。安理会授权联阿安全部队除其他外, 监测与核实苏丹武装部队和苏丹人民解放军或其继承者的任何部队调离阿卜耶伊地区的情况, 根据《协定》规定参与相关机构的工作, 为人道主义援助运送提供便利, 并加强阿卜耶伊警察局的能力。安理会在同一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授权联阿安全部队采取必要行动, 除其他外, 保护联合国及人道主义人员和财产, 保护面临迫在眉睫的人身暴力威胁的平民, 确保阿卜耶伊地区的安全。安理会在 2011 年 12 月 14 日第 2024(2011)号决议中扩大了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 包括协助苏丹和南苏丹确保其关于边界安全的协定得到遵守, 支持联合边界核查与监测机制开展业务活动。⁴³

2022 年, 安理会 5 月 12 日一致通过于第 2630(2022)号决议和于 11 月 14 日一致通过第 2660(2022)号决议, 将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期限分别延长 6 个月和一年, 后者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⁴⁴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并未修改联阿安全部队的任务规定。安理会第 2630(2022)号决议请秘书长依照第 2609(2021)号决议, 确保特派团利用建立信任、协助、调解、社区参与和战略沟通等手段, 支持特派团执行任务, 开展保护、收集信息和了解情况的活动, 同时打击可能妨碍其执行任务和联合边界核查和监测机制任务能力的虚假信息和错误信息。⁴⁵

³⁸ 同上, 第 38 段。

³⁹ 同上, 第 40 段。

⁴⁰ 同上, 第 20 段。

⁴¹ 同上。

⁴² 同上, 第 44 段。

⁴³ 关于联阿安全部队任务的历史, 详见 2011 年至 2021 年往期补编。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7 节。

⁴⁴ 第 2630(2022)和 2660(2022)号决议, 第 1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阿卜耶伊局势的报告(S/2022/316 和 S/2022/760)。

⁴⁵ 第 2630(2022)号决议, 第 5 段。

安理会第 2630(2022)和 2660(2022)号决议在维持第 2609(2021)号决议规定的部队和警察核定人数上限的同时，表示打算继续处理 2021 年 9 月 17 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所载战略审查的建议。⁴⁶

秘书长在 2022 年 1 月 26 日和 2 月 1 日的换文中任命本杰明·奥卢费米·索耶尔少将为联阿安全部队指挥官。⁴⁷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安理会 2011 年 7 月 8 日第 1996(2011)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设立了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其任务是支持巩固和平，促进较长期的国家建设和经济发展；支持南苏丹政府履行预防、缓解和消除冲突和保护平民的责任；支持政府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国际伙伴合作，建立保障安全的能力，实行法治，加强安全和司法部门。南苏丹特派团授权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保护平民任务。⁴⁸

2022 年，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分别于 3 月 15 日和 5 月 26 日通过了关于南苏丹特派团的第 2625(2022)和 2633(2022)号决议。安理会第 2625(2022)号决议将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⁴⁹ 该决议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获得通过。⁵⁰

安理会在第 2625(2022)号决议中重申，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是推进第 2567(2021)号决议确定的三年战略愿景，防止南苏丹重陷内战，在地方和国家各级建设持久和平，并支持根据《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进行包容、责任到位的治理及举行自由、公正与和平的选举。⁵¹ 在战略构想框架内，安理会对南苏丹特派团与以下方面有关的任务作了若干修改：(a) 保护平民；(b) 为运送人道主义援助创造有利条件；(c) 支持执行《重振协议》及和平进程；(d) 监测、调查和报告违反国际人道法和侵犯、践踏人权的行。

具体而言，在保护平民方面，安理会表示，特派团将负责保护人身受到暴力威胁的平民，包括在选举期间保护平民免遭暴力，并应与当地相关利益攸关方分享这方面的最佳做法，以进行能力建设。⁵² 此外，安理会呼吁继续一致地使用和部署特派团的儿童保护、妇女保护以及性别平等

⁴⁶ 第 2630(2022)和 2660(2022)号决议，第 3 段。另见 S/2021/805。

⁴⁷ S/2022/78 和 S/2022/79。

⁴⁸ 关于南苏丹特派团任务的历史，详见 2011 年至 2021 年往期补编。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7 节。

⁴⁹ 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1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南苏丹局势的报告(S/2022/156、S/2022/468、S/2022/689 和 S/2022/918)。

⁵⁰ 见 S/PV.8994。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表决后发言时坚称，安理会和南苏丹特派团没有适当的资源来协助能力建设，以解决与保护人权、打击性暴力、捍卫妇女权利和打击腐败有关的问题，因为这些问题首先是该国的内部事务。她补充说，虽然特派团可以应东道国的请求，为举行选举提供技术和后勤援助，但其核心职能是稳定安全局势并协助执行《解决南苏丹共和国冲突重振协议》。中国代表反对在决议草案中列入与人权有关的规定，反对将与气候变化有关的任务分配给维持和平行动。关于这次讨论的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7 节。

⁵¹ 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2 段。

⁵² 同上，第 3 (a)(-)段。

问题的军警和文职顾问。⁵³ 安理会调整了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以威慑、预防和应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增加了协助接触向幸存者提供服务和支持的组织的任务。⁵⁴ 安理会还特别强调特派团在执行预警和应对战略、支持社区主导的和平对话进程以及法治和司法部门改革方面的能力建设时，利用对冲突有敏感认识和基于性别的分析。⁵⁵ 此外，南苏丹特派团还被要求支持制定和实施促进性别平等的减少社区暴力方案，以帮助缓解社区间暴力，特别关注没有资格或不愿意编入必要联合部队的武装团体成员。⁵⁶ 安理会还强调，南苏丹特派团必须在任何时候都按照人权尽职政策开展行动，与警察部门、安全和政府机构以及民间社会行为体协调开展相关的保护活动。⁵⁷ 此外，作为与创造有利于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条件有关的一组任务的一部分，安理会请南苏丹特派团就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进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风险评估。⁵⁸

关于南苏丹特派团支持执行《重振协议》，安理会注意到秘书长在 2021 年 7 月 15 日的信中转递的需求评估，并请南苏丹特派团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区域和国际伙伴协调，为选举进程提供技术援助，包括能力建设和后勤支援，以及安全支持。⁵⁹ 安理会还请南苏丹特派团利用技术援助，纳入能力建设，以支持《重振协议》各机制，包括支持宪法起草进程、过渡期安全安排和建立健全监管框架方面的努力。⁶⁰ 此外，南苏丹特派团的任务是协助所有各方确保妇女的参与，并将青年、信仰团体和民间社会纳入过渡时期司法和制宪进程。⁶¹

安理会扩大了南苏丹特派团的人权任务，包含了确保与冲突中性暴力有关的监测、分析和报告安排，以促成采取行动，威慑、预防和应对这种暴力。⁶² 此外，请特派团在为参与监测、调查和报告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和侵犯人权行为的国际、区域和国家机制及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协调、信息共享和技术支持时，纳入能力建设内容。⁶³ 最后，关于特派团的行动，安理会请秘书长在规划和实施南苏丹特派团行动时充分落实 18 项实务和业务能力及现有义务。⁶⁴

安理会在第 2633(2022)号决议中再次请南苏丹特派团协助安全理事会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⁶⁵

⁵³ 同上。

⁵⁴ 同上，第 3 (a) 段。

⁵⁵ 同上，第 3 (a) (二)、(五) 和 (七) 段。

⁵⁶ 同上，第 3 (a) 段。

⁵⁷ 同上，第 3 (a) 段。

⁵⁸ 同上，第 3 (b) 段。

⁵⁹ 同上，第 3 (c) 段。另见 S/2021/661。

⁶⁰ 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3 (c) 段。

⁶¹ 同上，第 3 (c) 段。

⁶² 同上，第 3 (d) 段。

⁶³ 同上，第 3 (d) 段。

⁶⁴ 同上，第 20 段。

⁶⁵ 第 2633(2022)号决议，第 18 和 22 段。关于南苏丹的第 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有关南苏丹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安理会第 2625(2022)号决议决定维持南苏丹特派团的总兵力，部队人数上限为 17 000 人，警察人数上限为 2 101 人，其中包括 88 名惩戒干事。⁶⁶ 安理会表示愿意考虑根据实地安全状况以及南苏丹政府和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执行决议规定的优先措施的情况，调整南苏丹特派团的兵力和能力建设任务。⁶⁷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安理会在 2013 年 4 月 25 日第 2100(2013)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设立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安理会授权马里稳定团使用一切必要手段稳定人口中心，支持重建国家权力，支持执行过渡路线图，保护平民及联合国人员和财产，协助马里当局促进和保护人权，并支持人道主义援助、国家和国际司法以及文化保护。⁶⁸

2022 年，安理会在 6 月 29 日第 2640(2022)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将马里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⁶⁹ 安理会维持了马里稳定团的战略优先事项：第一，支持执行《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和政治过渡，第二，协助马里行为体执行一项全面、包容和政治主导的战略，以解决冲突的根源和驱动因素，保护平民，减少族群间暴力，并在马里中部重建国家存在、国家权力以及基本社会服务。⁷⁰ 此外，安理会请马里稳定团继续以积极主动、有力、灵活和敏捷的态势执行其维和任务，同时强调必须清楚理解和阐释其文职人员和军警人员的作用和责任。⁷¹ 第 2640(2022)号决议以 13 票赞成、2 票弃权获得通过。⁷²

安理会基本上维持了马里稳定团的优先任务，但作了少量调整。作为支持执行和平协议和全面实现政治过渡的第一项优先任务的一部分，安理会请稳定团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一道，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合作，协助过渡政府举行自由、公正的选举和立宪公民投票。⁷³ 在第二个优先任务框架内，为支持稳定和恢复马里中部的国家权力，安理会请马里稳定团支持当局商定和执行一项全面、包容各方和注重政治的战略，以消除暴力冲突的根源和驱动因素。⁷⁴ 在第三项优先任务(保护平民)项下，安理会请马里稳定团加强社区参与和保护机制，包括为此利用速效项目。⁷⁵ 最后，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第四项优先任务，安理会请马里稳定团每季度向安理会公开报告违反国际人道法及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为。⁷⁶

⁶⁶ 第 2625(2022)号决议，第 4 段。

⁶⁷ 同上。

⁶⁸ 关于马里稳定团任务的历史，详见 2012 年至 2021 年往期补编。关于马里局势的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11 节。

⁶⁹ 第 2640(2022)号决议，第 15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S/2021/1117、S/2022/278/Rev.1、S/2022/446 和 S/2022/731)，以及 2022 年 6 月 1 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22/448)，说明根据第 2584(2021)号决议提交的特派团行动进展、特派团业绩和部队适应计划的执行情况。

⁷⁰ 第 2640(2022)号决议，第 18 段。

⁷¹ 同上，第 19 段。

⁷² 见 S/PV.9082。中国和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解释其投弃权票的决定时，表示不同意在决议中增加关于人权的新措辞，特别是关于马里稳定团对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支持。关于这次讨论的更多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14 节。

⁷³ 第 2640(2022)号决议，第 26 (a)段。

⁷⁴ 同上，第 26 (b)段。

⁷⁵ 同上，第 26 (c)段。

⁷⁶ 同上，第 26 (d)段。

除了优先任务外，安理会还对马里稳定团支持马里国防和安全部队的职责进行了若干调整。安理会敦促马里稳定团确保在行动的所有阶段提供的支持都符合人权尽职政策。⁷⁷ 安理会还敦促马里稳定团确保这种支持得到适当监督。⁷⁸

关于马里稳定团的效力，安理会鼓励稳定团执行维和业绩和问责综合框架以及全面规划和业绩评估系统，以确保根据任务的执行情况评估整个特派团的业绩。⁷⁹ 安理会还重申最初在第 2584(2021)号决议中提出的要求，请秘书长在马里稳定团行动的规划和实施中落实一些职能和现有义务。⁸⁰ 在这方面，安理会增加了新的要求，以改善爆炸物处理方面的具体情报，核实特遣队是否接受了反爆炸装置的培训和装备，并加强监测和打击虚假信息 and 错误信息的能力。

关于马里稳定团的配置，安理会决定，马里稳定团将继续由最多 13 289 名军事人员和 1 920 名警务人员组成。⁸¹ 最后，安理会表示支持秘书长关于至迟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对马里稳定团进行内部审查的提议。⁸²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安理会在 2014 年 4 月 10 日第 2149(2014)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设立了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中非稳定团有权使用一切必要手段，除其他外，保护平民以及联合国人员和财产；支持落实过渡进程；协助提供人道主义援助；促进和保护人权；支持司法和法治；支持执行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遣返战略。⁸³

2022 年，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通过了关于中非稳定团的 7 月 29 日第 2648(2022)号和 11 月 14 日第 2659(2022)号决议。安理会根据第 2659(2022)号决议，将中非稳定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⁸⁴ 该决议以 12 票赞成、3 票弃权获得通过。⁸⁵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并未对中非稳定团的任务作出重大改动。安理会在 2659(2022)号决议中重申，中非稳定团的任务是在无损维和基本原则的情况下，通过全面办法，以积极主动、强有力的态势，推进多年战略愿景，创造有利的政治、安全和体制条件，通过执行《中非共和国和平与

⁷⁷ 同上，第 32 段。

⁷⁸ 同上。

⁷⁹ 同上，第 40 段。

⁸⁰ 同上，第 41 段。

⁸¹ 同上，第 16 段。

⁸² 同上，第 58 段。秘书长在其 6 月 2 日关于马里局势的报告(S/2022/446)中强调，由于安全形势日益复杂多变，稳定团难以在目前核定兵力范围内应对马里北部地区的相关挑战。他还表示打算对局势进行彻底分析，以期就马里稳定团如何以最佳方式继续落实其优先事项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⁸³ 关于中非稳定团任务的历史，详见 2014 年至 2021 年往期补编。有关中非共和国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5 节。

⁸⁴ 第 2659(2022)号决议，第 29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的报告(S/2022/119、S/2022/491 和 S/2022/762)，以及 2022 年 6 月 1 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22/449)关于中非稳定团根据第 2605(2021)号决议提交的向中非共和国国防和安全部队提供后勤支持的情况。

⁸⁵ 见 S/PV.9190。中国、加蓬和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解释本国代表团的表决时表示，中非稳定团的新任务除其他任务外，应包括更有力地支持恢复国家权力。加蓬和俄罗斯联邦代表还反对决议未能区别对待中非共和国的国家当局和武装团体。关于这次讨论的更多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5 节。

和解政治协议》及消除武装团体构成的威胁，实现民族和解。⁸⁶ 安理会请中非稳定团改进沟通工作，以支持其执行任务，加强对稳定团的保护，并提高对其任务和作用的认识。⁸⁷

此外安理会回顾，中非稳定团的任务应在确定优先次序的基础上执行，酌情循序渐进，并重申适度修改后的中非稳定团的优先任务是：(a) 保护平民；(b) 提供斡旋并支持和平进程；(c) 协助立即、全面、安全和不受阻碍地运送人道主义援助；(d) 保护联合国人员、设施、设备、货物和有关人员。⁸⁸

除优先任务外，安理会重申并补充了中非稳定团的其他任务，即：(a) 支持扩展国家权力、部署安全部队和维护领土完整；(b) 促进和保护人权；(c) 协助共和国对话和 2023 年选举的后续行动；(d) 安全部门改革；(e) 解除武装、复员、重返社会和遣返；(f) 支持国家和国际司法、打击有罪不罚和实施法治。⁸⁹ 具体而言，在重返社会方面，安理会请中非稳定团支持政府为复员的前战斗人员提供安全和适当保护。⁹⁰ 安理会重申，中非稳定团还有其他任务要做，以支持关于中非共和国的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⁹¹ 安理会还在第 2648(2022)号决议中重申，中非稳定团的任务是向委员会报告与专门用于安全部门改革的用品和援助物品有关的制裁豁免对安全部门改革的贡献。⁹²

关于特派团的行动，安理会在第 2659(2022)号决议中确认，有效执行维和任务取决于若干关键因素，包括特派团各构成部分的战略沟通和一体化。⁹³ 安理会还重申最初在第 2605(2021)号决议中提出的要求，请秘书长在规划和实施中非稳定团行动时充分落实若干能力和现有义务，并为此增加了改进爆炸物处理的具体情报程序，加强法证利用能力，并核实特遣队是否接受了培训和装备，根据联合国标准对爆炸装置进行反制。⁹⁴

安理会回顾在第 2566(2021)号决议中决定增加特派团军事和警察部分的授权规模，并强调需要尽快部署其余增援部队，特别是快速反应部队，并通过分阶段方法进行排序。⁹⁵ 最后，安理会表示打算要求对中非稳定团进行一次独立战略审查，评估中非共和国和平与安全面临的挑战，包括特派团行动面临的制约因素，并就所有授权任务、优先事项和相关资源的持续相关性、现

⁸⁶ 第 2659(2022)号决议，第 31 段。

⁸⁷ 同上，第 32 段。

⁸⁸ 同上，第 33 和 35 段。

⁸⁹ 同上，第 36 段。

⁹⁰ 同上，第 36 (e)-(f)段。

⁹¹ 同上，第 37(a)-(d)段。关于第 2127(2013)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关于中非共和国的制裁措施的详情，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⁹² 第 2648(2022)号决议，第 1 (b)段。

⁹³ 第 2659(2022)号决议，第 41 段。

⁹⁴ 同上，第 43 段。

⁹⁵ 同上，第 39 段。

实、相关和明确可衡量的基准以及调整特派团文职、警察和军事部分人员配置的备选方案提出详细建议。⁹⁶

通过 2022 年 2 月 17 日和 22 日与安理会主席的换文, 秘书长任命瓦伦丁·鲁格瓦比扎为他的中非共和国问题特别代表兼中非稳定团团长。⁹⁷

亚洲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

安理会根据 1948 年 4 月 21 日第 47(1948)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1949 年 1 月, 向第 39(1948)号决议设立的联合国印度和巴基斯坦委员会部署了第一个军事观察员组, 后来构成了印巴观察组的核心部分。委员会解散后, 安理会根据第 91(1951)号决议决定印巴观察组应继续监督查谟和克什米尔邦的停火情况。1971 年再次爆发敌对活动后, 印巴观察组的任务便是观察与严格遵守 1971 年 12 月 17 日停火协议有关的事态发展。2021 年, 安理会并未讨论印巴观察组, 也未修改变其组成或任务, 其任务仍然不设期限。⁹⁸

秘书长在 2022 年 8 月 8 日和 10 日与安理会主席的换文中任命吉列尔莫·巴勃罗·里奥斯海军少将为印巴观察组特派团团长兼首席军事观察员。⁹⁹

欧洲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

安理会根据 1964 年 3 月 4 日第 186(1964)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联塞部队的任务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尽最大努力防止战斗再次发生, 并在必要时为维持和恢复法律和秩序以及恢复正常条件作出贡献。¹⁰⁰

2022 年, 安理会分别于 1 月 27 日和 7 月 28 日一致通过关于联塞部队的第 2618(2022)和 2646(2022)号决议。安理会将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了两次, 每次为期 6 个月, 第二次延长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¹⁰¹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并未修改联塞部队的授权任务或组成。安理会在关于联塞部队行动的第 2618(2022)号决议中强调, 联塞部队的授权权力延伸至塞浦路斯全境, 并请秘书长、各会员国和所有各方继续采取一切适当措施, 根据第 2518(2020)号决议, 确保联塞部队人员的安全保障和行动自

⁹⁶ 同上, 第 58 (c)段。

⁹⁷ S/2022/149 和 S/2022/150。

⁹⁸ 关于印巴观察组任务的历史, 详见《汇编》, 1946-1951 年补编, 及其后 1952-2021 年的各期补编。

⁹⁹ S/2022/612 和 S/2022/613。

¹⁰⁰ 关于联塞部队任务的历史, 详见 1964 年至 2021 年往期补编。关于塞浦路斯局势的详情, 见第一部分, 第 17 节。

¹⁰¹ 第 2618(2022)和 2646(2022)号决议, 第 10 段。另见 2022 年 7 月 5 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 (S/2022/533)。

由。¹⁰² 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联塞部队任务规定和行动区内规划和开展行动时，开展六项活动并履行现有义务，包括：(a) 第 1325(2000)号决议规定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要求；(b) 第 2378(2017)和 2436(2018)号决议规定的维持和平业绩要求；(c) 联合国长期以来对性剥削、性虐待和性骚扰采取零容忍政策；(d) 更有效的伤员和医疗后送程序；(e) 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改善安全和安保设施及安排的规划和运作；(f) 第 2250(2015)、2419(2018)和 2535(2020)号决议规定的青年与和平与安全方面要求。¹⁰³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是安理会依据《宪章》第七章根据第 1244(1999)号决议于 1999 年 6 月 10 日设立的。安理会授权科索沃特派团执行一系列任务，包括促进在科索沃建立高度自治和自我管理，履行基本的民事行政职能，以及组织和监督民主和自主自治临时机构的发展。¹⁰⁴ 2022 年，安理会并未通过与科索沃特派团有关的决定，也并未改变其组成或任务规定，而其任务仍然不设期限。¹⁰⁵

中东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由安理会第 50(1948)号决议于 1948 年 5 月 29 日设立，在 1948 年阿以冲突结束后，协助联合国调解人和停战委员会监督停战情况。自停战监督组织成立以来，安理会在没有正式改变其授权的情况下向其分配了不同的任务，包括监督全面停战，监督苏伊士运河战争后的停战，监督埃及和以色列在西奈半岛的停战，监督以色列与黎巴嫩以及以色列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之间的休战(分别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和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合作)。¹⁰⁶

2022 年，安理会并未改变停战监督组织的组成或任务，使其任务仍然不设期限。安理会在 6 月 27 日第 2639(2022)号和 12 月 22 日第 2671(2022)号决议中鼓励和平行动部、观察员部队和停战监督组织继续就 2018 年对观察员部队进行独立审查后提出的建议进行相关讨论，以改进其业绩和任务执行。¹⁰⁷

¹⁰² 第 2618(2022)号决议，第 13 段。

¹⁰³ 同上，第 16 段。

¹⁰⁴ 关于科索沃特派团任务的历史，详见 1996 年至 2021 年往期补编。

¹⁰⁵ 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160(1998)、1199(1998)、1203(1998)、1239(1999)和 1244(1999)号决议的进一步资料，见第一部分，第 18 B 节。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科索沃特派团的报告(S/2022/313 和 S/2022/739)。

¹⁰⁶ 关于停战监督组织任务的历史，详见《汇编》，1946-1951 年补编，及其后 1952-2021 年的各期补编。关于中东局势的详情，见第一部分，第 20 节。

¹⁰⁷ 第 2639(2022)和 2671(2022)号决议，第 12 段。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在以色列和叙利亚部队签订戈兰高地脱离接触协定后, 安理会 1974 年 5 月 31 日第 350(1974)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自那时起驻留在该地区, 维持以色列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之间的停火, 监督脱离接触协定的执行以及隔离区和限制区。¹⁰⁸

2022 年, 安理会并未对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或组成做出改变。安理会 6 月 27 日第 2639(2022)号和 12 月 22 日第 2671(2022)号决议一致决定两次延长特派团的任务期限, 每次为期 6 个月, 第二次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¹⁰⁹

安理会在第 2639(2022)和 2671(2022)号决议中再次请观察员部队在现有能力和资源范围内, 根据第 2518(2020)号决议采取一切适当步骤, 保护特派团所有人员的安全、安保和健康, 同时考虑到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影响。¹¹⁰ 安理会还请和平行动部、观察员部队和停战监督组织继续就 2018 年对观察员部队进行独立审查后提出的建议进行相关讨论, 以改进观察员部队的业绩和任务执行。¹¹¹

秘书长通过 2022 年 7 月 7 日和 12 日与安理会主席的换文, 任命尼马尔·库马尔·塔帕少将为观察员部队特派团团长兼部队指挥官。¹¹²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是安理会根据第 425(1978)和 426(1978)号决议于 1978 年 3 月 19 日设立的, 目的是确认以色列军队撤出黎巴嫩南部, 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 并协助黎巴嫩政府确保恢复在该区域有效行使权力。为处理黎巴嫩境内持续的敌对行动, 安理会第 1701(2006)号决议扩大了联黎部队的任务, 使其包括: 监测停止敌对行动; 陪同和支持黎巴嫩武装部队; 提供援助, 帮助确保人道主义援助送达平民和流离失所者自愿安全回返; 协助黎巴嫩政府保障边境和其他入境点的安全, 防止武器或相关材料入境。¹¹³

2022 年, 安理会 8 月 31 日第 2650(2022)号决议一致决定将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 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¹¹⁴ 该决议是根据秘书长 2022 年 8 月 9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所载建议通过的。¹¹⁵

¹⁰⁸ 关于观察员部队任务的历史, 详见 1972 年至 2021 年往期补编。

¹⁰⁹ 第 2639(2022)和 2671(2022)号决议, 第 15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2022/247、S/2022/447、S/2022/711 和 S/2022/887)。

¹¹⁰ 第 2639(2022)和 2671(2022)号决议, 第 8 段。

¹¹¹ 同上, 第 12 段。另见 S/2018/1088, 秘书长在其中概述了对该特派团任务进行独立审查后提出的建议。

¹¹² S/2022/558 和 S/2022/559。

¹¹³ 关于联黎部队任务的历史, 详见 1975 年至 2021 年往期补编。关于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以及中东局势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19 和 20 节。

¹¹⁴ 第 2650(2022)号决议, 第 1 段。

¹¹⁵ 同上, 序言部分第五段。见 2022 年 8 月 9 日秘书长就延长联黎部队任务期限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22/607)和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第 1701(200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2022/214、S/2022/556 和 S/2022/858)。

安理会在第 2650(2022)号决议中重申了联黎部队的任务，并增加了一项任务。具体而言，安理会请联黎部队改进其沟通工作以支持执行其授权任务，强化自身保护以及提高人们对其任务、作用和独立行动权力的认识，并且强调指出黎巴嫩当局根据第 1701(2006)号决议发挥的作用和承担的责任。¹¹⁶ 此外，安理会请联黎部队优先制定一项战略沟通战略，概述如何改进这些努力，并请联黎部队加强努力，监测和打击可能妨碍其执行任务能力或威胁维和人员安全保障的虚假信息和错误信息，并制定一项反击虚假信息和错误信息的战略。¹¹⁷

安理会请联黎部队根据第 1701(2006)号决议，在 2022 年 3 月 15 日黎巴嫩政府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之后，并根据秘书长的建议，决定破例延长支持和协助黎巴嫩武装部队的临时和特别措施，提供于更多相关的非致命材料(燃料、食品和药品)和后勤支援。¹¹⁸ 将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按照人权尽政策，为黎巴嫩武装部队-联黎部队的联合活动提供为期 6 个月的支持，直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¹¹⁹

最后，安理会重申联黎部队的任务是支持黎巴嫩武装部队和三方机制并与之合作，确保加强与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的合作，在部署区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其行动区不被用来进行敌对活动，保护联合国人员、设施、装置和设备，并充分考虑到性别平等因素，将其作为贯穿其整个任务的问题。¹²⁰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保持了联黎部队的组成。

二. 特别政治任务

说明

第二节重点介绍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关于设立和终止特别政治任务的决定¹²¹ 及其任务的改动。¹²²

2022 年期间特别政治任务概览

2022 年，安理会监督了 12 个特别政治任务。其中五个设在非洲，三个设在中东，美洲和亚洲各有两个。这些特别政治任务性质各异，有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和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等区域办事处，有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和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等监测和支助停火与和平协定执行情况的任务有限的特派团，也有较大型援助特派团，例如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联合国

¹¹⁶ 第 2650(2022)号决议，第 24 段。

¹¹⁷ 同上。

¹¹⁸ 同上，第 11 段。另见 S/2022/235 和 S/2022/556。

¹¹⁹ 第 2650(2022)号决议，第 11 段。

¹²⁰ 同上，第 2、5、13-15、23 和 27 段。

¹²¹ 本部分所述的特别政治任务包括区域办事处和支助政治进程的办事处。本补编第七和第九部分涵盖其他类型的特别政治任务，如秘书长特使和个人特使、顾问或代表办公室、各类制裁监测组及其他实体和机制。

¹²² 关于其任务与安理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秘书长特使、顾问和代表的信息，见第九部分第六节，但被任命为维持和平行动或特别政治任务团长者除外。

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和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

新设立的特别政治任务以及任务的终止和延长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 安理会没有设立新的特别政治任务, 也没有终止现有的特别政治任务。安理会延长了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联阿援助团、联伊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联利支助团、联索援助团和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任务期限。中部非洲区域办和西萨办的任务期限分别于 2020 年和 2021 年延长三年, 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和 2024 年 8 月 31 日。¹²³ 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和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的任务仍然不设期限。

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 范围的差异

2022 年, 对大多数特别政治任务而言, 安理会重申了现有任务规定, 未作重大修改, 即优先为执行和平协定、政治对话、全国和地方层面和解以及涉及选举和宪法审查进程的政治过渡提供斡旋和技术支持。安理会着重指出, 必须加强善治和国家机构提供基本服务和执行改革议程的能力, 包括司法和安全部门改革的能力, 必须支持促进和保护人权并确保问责制。作为这些优先事项的一部分, 大多数特别政治任务负责协调和支持在广泛的联合国、国际、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和利益攸关方之间动员人道主义和发展援助。此外, 性别平等主流化, 包括确保妇女充分、平等、有意义和有效地参与政治决策以及保护儿童是任务规定中最常见的交叉要素。

区域办事处即中部非洲区域办和西萨办继续监测和分析新出现的和平与安全威胁, 支持预防和管理冲突及预警, 促进包容性政治对话和改革进程, 并提供选举支助。这两个特派团还继续帮助处理跨国有组织犯罪、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非法贩运、季节性游牧和农牧民冲突以及气候变化的安全影响等跨境和跨领域问题和挑战。联海综合办和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任务分别继续特别强调国家司法和法治机构的能力建设, 以及前武装团体成员重新融入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荷台达协议支助团还保留了其监督和促进执行停火安排的相对狭义的任务。

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 修改

2022 年, 安理会确定了联阿援助团任务的新优先事项, 并修改了联海综合办、联伊援助团、联利支助团和联索援助团的任务规定。联苏综合援助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和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任务期限在本文件所述期间也得到了延长, 但未作修改。

关于联阿援助团的任务, 自塔利班于 2021 年 8 月接管该国以来, 安理会首次为援助团提出了新的优先事项, 包括协调和协助人道主义援助、保护和促进人权、性别平等主流化、支持和促进充分保护妇女和女童的人权、监测和支持对儿童的保护、以包容性治理为重点开展外联和斡旋。¹²⁴

¹²³ 见 S/2019/1009、S/2020/85、S/2021/719 和 S/2021/720。另见《汇编》2020 年和 2021 年补编。

¹²⁴ 第 2626(2022)号决议, 第 5 段。

安理会在修订联伊援助团的任务规定并将重点放在人道主义支助方面时，请援助团支持将人道主义服务移交政府系统，并支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流离失所者和流离失所的伊拉克人及时获得法律援助和民事证件。¹²⁵

联海综合办和联索援助团任务规定的修改主要侧重于加强对国家机构和稳定的支持。鉴于武装团伙的活动导致海地安全局势不断恶化，安理会修订了联海综合办的任务规定，增加了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联合国其他相关机构合作的内容，以支持打击非法资金流动、武器贩运和转用，并加强对边境和港口的管理和控制。¹²⁶ 在索马里，安理会鼓励联索援助团支持国家当局确保制定保护平民的计划，加快执行国家稳定计划，并促进扩大治理和提供服务。¹²⁷ 在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改组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后，安理会请联合国加强索马里联邦政府、联邦成员州、非索过渡特派团、联索援助团、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联索支助办)、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该国其他伙伴之间的协调与协作。¹²⁸

此外，安理会继续在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中提出与应对气候变化影响有关的新任务。具体而言，安理会规定，联伊援助团应支持伊拉克政府促进就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特别是造成荒漠化和干旱的影响开展区域对话与合作。¹²⁹ 关于联索援助团，安理会请联合国、索马里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州在各自的索马里方案中考虑到气候变化、环境退化、其他生态变化和自然灾害等因素的不利影响，包括为此实施全面的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战略。¹³⁰ 最后，根据上文第 1 节所述安理会对维持和平行动任务规定的做法，安理会请联海综合办和联利支助团加强和增进战略传播的利用，以支持其任务和活动。¹³¹

表 4 和表 5 概述了 2022 年各项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反映了安理会授权的任务范围。表中反映的任务包括：(a) 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通过的决定中规定的任务；(b) 以往各期授权并经安理会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具体重申的任务；(c) 往期通过的不设期限或多年期授权的特派团的任务。这些表格仅供参考，并不反映安理会对有关外地特派团任务状况的任何立场或看法。

表 4
2022 年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非洲

任务规定	中部非洲区域办	联利支助团	联索援助团	西萨办	联苏综合援助团
第七章					
停火监测		X			X
军民协调					
非军事化和武器管理	X	X	X		X

¹²⁵ 第 2631(2022)号决议，第 2(c)(-)和(二)段。

¹²⁶ 第 2645(2022)号决议，第 8 段。

¹²⁷ 第 2657(2022)号决议，第 7(a)、(b)和(d)段。

¹²⁸ 第 2628(2022)号决议，第 48(c)段。

¹²⁹ 第 2631(2022)号决议，第 2(b)(四)段。

¹³⁰ 第 2657(2022)号决议，第 14 段。

¹³¹ 关于联海综合办，第 2645(2022)号决议，第 6 段；关于联利支助团，第 2656(2022)号决议，第 3 段。

任务规定	中部非洲区域办	联利支助团	联索援助团	西萨办	联苏综合援助团
选举援助	X	X	X	X	X
人权相关 ^a	X	X	X	X	X
人道主义支助		X		X	X
国际合作与协调	X	X	X	X	X
海上安全	X		X	X	
特派团影响评估					
政治进程	X	X	X	X	X
保护平民			X		X
公共信息		X		X	X
法治/司法事项	X	X	X	X	X
安全部门改革			X	X	X
支助军事			X		X
支助警察			X		X
支助制裁制度		X			X
支助国家机构		X	X		X

简称：联苏综合援助团，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中部非洲区域办，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西萨办，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联利支助团，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索援助团，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

^a 包括与人权有关的任务；儿童与武装冲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

表 5
2022 年特别政治任务的任务规定：美洲、亚洲和中东

任务规定	联哥核查团	联海综合办	联阿援助团	中亚预防外交中心	联伊援助团	联黎协调办	荷台达协议支助团
第七章							
停火监测	X						X
军民协调			X				
非军事化和武器管理	X	X	X		X		X
选举援助		X	X		X		
人权相关 ^a		X	X		X		
人道主义支助			X		X		
国际合作与协调	X	X	X	X	X	X	X
政治进程	X	X	X	X	X	X	
保护平民			X				
公共信息		X			X		
法治/司法事项	X	X	X		X		
安全监控、巡逻、威慑							X
安全部门改革					X		

任务规定	联哥核查团	联海综合办	联阿援助团	中亚预防 外交中心	联伊援助团	联黎协调办	荷台达协议 支助团
支助警察		X					
支助制裁制度			X				
支助国家机构		X	X		X		

简称：联海综合办，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阿援助团，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伊援助团，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中亚预防外交中心，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联黎协调办，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联哥核查团，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

^a 包括与人权有关的任务；儿童与武装冲突；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青年与和平与安全。

非洲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是根据秘书长与安理会主席 2009 年 12 月 11 日和 2010 年 8 月 30 日的换文设立的。¹³² 中部非洲区域办的职能如下：与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和其他区域伙伴开展合作，促进大中部非洲次区域和平与稳定，执行在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领域斡旋任务，提高政治事务部就区域和平与安全问题对秘书长提供咨询的能力，促进采取综合的次区域办法，加强次区域内联合国各组织和合作伙伴协调和情报交流，向总部报告次区域重要事态发展。中部非洲区域办后来受权促进努力应对新出现的安全和跨境威胁，在执行任务时纳入性别平等视角，并在其活动中考虑到气候和生态变化以及自然灾害对中部非洲区域稳定的不利影响。¹³³

2022 年，安理会没有通过任何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的决定(包括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任务的决定)，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通过换文将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任务期限从 2021 年 9 月 1 日延长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¹³⁴

在 2022 年 7 月 28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中，¹³⁵ 秘书长通知安理会，他决定任命阿卜杜·阿巴里为他的中部非洲问题特别代表兼中部非洲区域办主任。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安理会在 2011 年 9 月 16 日第 2009(2011)号决议中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设立了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其任务是支持利比亚全国努力恢复公共安全和秩序，促进法治，开展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促进民族和解，扩大国家权力，促进和保护人权，支持过渡时期司法，启动经济复苏，协调国际支持。¹³⁶

¹³² S/2009/697 和 S/2010/457。

¹³³ 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08-2021 年)。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6 节。

¹³⁴ S/2021/719 和 S/2021/720。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中部非洲局势的报告和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活动的报告(S/2022/436 和 S/2022/896)。

¹³⁵ S/2022/582。

¹³⁶ 关于联利支助团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10-2021 年)。关于利比亚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0 节。

2022 年，安理会通过了关于联利支助团任务的 1 月 31 日第 2619(2022)号决议、4 月 29 日第 2629(2022)号决议、7 月 13 日第 2644(2022)号决议、7 月 28 日第 2647(2022)号决议和 10 月 28 日第 2656(2022)号决议。安理会第 2619(2022)、2629(2022)和 2647(2022)号决议将第 2542(2020)号决议和第 2570(2021)号决议第 16 段规定的联利支助团任务期限延长三次，每次延长三个月。¹³⁷ 第 2647(2022)号决议以 12 票赞成、3 票弃权获得通过。¹³⁸ 安理会第 2656(2022)号决议一致决定将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¹³⁹

安理会第 2629(2022)号决议表示注意到对联利支助团的独立战略审查，请支助团实施其中所提建议，决定支助团应由驻的黎波里的一名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支助团团长领导，并由两名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提供支持。¹⁴⁰ 安理会还促请秘书长立即任命他的特别代表。¹⁴¹ 请联利支助团在落实战略审查所提建议时探索提高效率 and 重新部署现有资源的所有途径，包括根据需要酌情确定优先次序及调整任务和重新配置资源。¹⁴²

安理会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通过第 2644(2022)号决议重申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是与关于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其专家小组充分合作，并呼吁联利支助团和利比亚政府支持专家小组在利比亚境内的调查工作。¹⁴³

安理会第 2656(2022)号决议欢迎任命阿卜杜拉耶·巴蒂利为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利支助团团长。¹⁴⁴ 此外，安理会再次请联利支助团执行独立战略审查的建议，包括为此加强利用战略沟通来支持支助团的活动。¹⁴⁵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其根据该决议提交的报告中向安理会通报这些建议的最新执行情况。¹⁴⁶

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

安理会 2013 年 5 月 2 日第 2102(2013)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其任务除其他外，是提供斡旋职能，支持索马里联邦政府参与和平与和解进程，并就建设和平和国家建设提供战略政策咨询；协助协调国际捐助者的支持，特别是在安全部门援助和海上安全方面；帮

¹³⁷ 第 2619(2022)、2629(2022)和 2647(2022)号决议，第 1 段。

¹³⁸ 见 S/PV.9103。表决后，加蓬、加纳和肯尼亚代表对安理会决定再次短期延长联利支助团的任务期限表示遗憾，并强调需要在任命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支助团团长方面取得进展。

¹³⁹ 第 2656(2022)号决议，第 1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联利支助团的报告(S/2022/31、S/2022/409、S/2022/632 和 S/2022/932)。

¹⁴⁰ 第 2629(2022)号决议，第 2 段。另见 S/2021/716 的附件，其中进行独立战略审查的独立专家建议，除其他外，加强支助团的斡旋工作；将支助团团长从日内瓦调往的黎波里；恢复支助团以前的配置，由一名特别代表而不是一名特使在两名副特别代表的支助下开展工作；立即建立增援能力，以加强支助团；并迅速部署妇幼保护顾问。

¹⁴¹ 第 2629(2022)号决议，第 2 段。

¹⁴² 同上，第 3 段。

¹⁴³ 第 2644(2022)号决议，第 14 段。关于涉及利比亚的第 1970(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更多信息，见第九部分，第一节。关于涉及利比亚的制裁措施的更多信息，见第七部分，第三节。

¹⁴⁴ 第 2656(2022)号决议，第 2 段。另见 2022 年 8 月 31 日和 9 月 2 日秘书长与安理会主席之间的信函往来(S/2022/669 和 S/2022/670)。

¹⁴⁵ 第 2656(2022)号决议，第 3 段。

¹⁴⁶ 同上。

助建设联邦政府促进尊重人权、增强妇女权能、保护儿童和预防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能力，并加强司法机构；监督、帮助调查和报告践踏或侵犯人权的行为。¹⁴⁷

2022 年，安理会通过了关于联索援助团的 3 月 31 日第 2628(2022)号、5 月 26 日第 2632(2022)号和 10 月 31 日第 2657(2022)号决议。安理会第 2632(2022)和 2657(2022)号决议一致同意将第 2158(2014)号决议规定的联索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两次，分别为期五个月和一年，后一次延长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¹⁴⁸

安理会通过第 2628(2022)号决议，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赞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关于将非索特派团改组为非索过渡特派团的决定，并授权其部署期限最初为 12 个月。¹⁴⁹ 关于联索援助团，安理会请联合国与联邦政府、非洲联盟和欧洲联盟协调，设立一个伙伴关系技术协调职能，以加强联邦政府、联邦成员州、非索过渡特派团、联索援助团、联索支助办、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索马里其他多边、区域和双边伙伴之间的协调与合作。¹⁵⁰

安理会第 2632(2022)号决议决定联索援助团应继续根据第 2592(2021)号决议执行任务。¹⁵¹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与索马里联邦政府协商后，对联索援助团进行一次战略审查，包括就用于跟踪了解援助团及时执行和完成任务情况的经明确界定、可衡量和务实的基准提出建议，至迟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向安理会提出报告。¹⁵²

安理会第 2657(2022)号决议欢迎对联索援助团进行战略审查，认可战略审查报告附件所列拟议基准，并修改了援助团的任务规定。¹⁵³ 安理会鼓励联索援助团支持索马里，确保制定计划，保护军事行动重点地区的平民和社区；加快实施国家稳定战略和州一级稳定计划；促进将政府治理和服务提供扩展到持续存在脆弱性的地方和地区；确保向新近或最近从青年党手中收复的地区提供及时、均衡的支持。¹⁵⁴ 最后，安理会请秘书长在适当时候提供最新资料，说明在执行战略审查所列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¹⁵⁵

¹⁴⁷ 关于联索援助团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13-2021 年)。关于索马里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 节。

¹⁴⁸ 第 2632(2022)号决议第 1 段和第 2657(2022)号决议第 4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索马里局势的报告(S/2022/101、S/2022/392 和 S/2022/665)。

¹⁴⁹ 第 2628(2022)号决议，第 22 段。

¹⁵⁰ 同上，第 48(c)段。

¹⁵¹ 第 2632(2022)号决议，第 1 段。

¹⁵² 同上，第 3 段。

¹⁵³ 第 2657(2022)号决议，第 2 段。另见 S/2022/716 的附件，其中进行独立战略审查的独立专家建议，除其他外，联索援助团作为最优先事项支持索马里联邦政府与联邦成员州领导人就索马里将实行的联邦制模式达成协议，确保该协议编纂纳入宪法。其他优先事项涉及人权、法治以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包括支持和解、民主参与、安全部门改革和执行索马里过渡计划。建议通过联合分析以及在任务重叠领域设立同地办公联合小组，进一步加强与非索过渡特派团的伙伴关系。强调必须开始规划安全过渡和非索过渡特派团撤出。还建议在任务期续延后对联索援助团进行人员配置和结构配置审查。

¹⁵⁴ 第 2657(2022)号决议，第 7(a)、(b)、(d)和(e)段。

¹⁵⁵ 同上，第 15(b)段。

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

通过秘书长与安理会主席 2016 年 1 月 14 日和 28 日的换文, 萨赫勒问题特使办公室与联合国西非办事处合并, 设立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¹⁵⁶ 安理会授权西萨办除其他外监测西非和萨赫勒的政治事态发展, 并代表秘书长进行斡旋, 以协助建设和平、维持和平努力并加强次区域预防和调解冲突的能力; 增强消除对和平与安全的跨境和跨领域威胁的次区域能力; 支持联合国萨赫勒综合战略的执行, 协调国际和区域各方的参与; 推动善治、尊重法治和人权以及冲突预防和管理举措中的性别平等主流化。随后对西萨办的任务作出修改, 最近一次将任务期限延长了三年, 从 2020 年 2 月 1 日延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¹⁵⁷

2022 年, 安理会没有通过任何与西萨办有关的决定, 也没有修改其任务规定。¹⁵⁸

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

安理会 2020 年 6 月 3 日第 2524(2020)号决议在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和撤出的背景下设立了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 最初为期 12 个月。¹⁵⁹ 安理会决定, 联苏综合援助团作为在苏丹的综合统一的联合国架构的一部分, 将以四个战略目标为己任, 即, 为苏丹的政治过渡、推进民主治理、保护和促进人权以及可持续和平工作提供协助; 支持和平进程和未来和平协定的执行; 协助建设和平、保护平民和法治工作, 特别是在达尔富尔以及青尼罗和南科尔多凡(“两个地区”); 支持调动经济和发展援助并协调人道主义援助。

2022 年, 安理会 6 月 3 日第 2636(2022)号决议一致决定将第 2579(2021)号决议所载的联苏综合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 至 2023 年 6 月 3 日, 未作任何修改。¹⁶⁰

美洲

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

在联合国哥伦比亚特派团任务完成后, 安理会 2017 年 7 月 10 日第 2366(2017)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除其他外, 核查团任务是, 核查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哥人民军)重新融入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进程的执行情况, 以及哥伦比亚政府和哥人民军 2016 年 11 月 24 日签署的《结束冲突和建设稳定持久和平的最终协议》规定的个人和集体安全保障的落实情况。¹⁶¹

¹⁵⁶ S/2016/88 和 S/2016/89。

¹⁵⁷ 关于西萨办的任务, 详见往期补编(2016-2021 年)。关于巩固西非和平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8 节。

¹⁵⁸ 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西萨办活动的报告(S/2022/521 和 S/2022/1019)。

¹⁵⁹ 第 2524(2020)号决议, 第 1 段。关于联苏综合援助团的任务, 详见往期补编(2020-2021 年)。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项目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7 节。

¹⁶⁰ 第 2636(2022)号决议, 第 1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苏丹局势的报告和关于联苏综合援助团活动的报告(S/2022/172、S/2022/400、S/2022/667 和 S/2022/898)。

¹⁶¹ 关于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任务, 详见往期补编(2016-2021 年)。关于题为“2016 年 1 月 19 日哥伦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S/2016/53)”的项目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13 节。

2022 年，安理会 10 月 27 日第 2655(2022)号决议一致决定将核查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但未作任何修改。¹⁶² 安理会确认哥伦比亚外交部长请求延长核查团的任务期限，并请安理会考虑责成核查团应哥伦比亚政府和原为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的党派的要求，核查《最后协议》中关于农村全面改革的第 1 节和关于族裔观点的第 6.2 节的执行情况。¹⁶³ 在这方面，安理会请秘书长就如何执行这些额外任务提出详细建议，确认对核查团配置产生的任何影响，并表示打算迅速审议这些建议。¹⁶⁴

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

在联合国海地司法支助特派团结束后，安理会 2019 年 6 月 25 日第 2476(2019)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联海综合办的任务是就以下方面向海地政府提供咨询：促进和加强政治稳定和善治，包括法治；维护和推进和平稳定的环境，包括为此支持包容各方的海地全国对话；促进和保护人权。联海综合办还负责协助政府规划和举行自由、公正和透明的选举；加强海地国家警察的能力；制定包容性办法，减少社区暴力；处理侵犯践踏人权行为，遵守国际人权义务；改善监狱管理部门对监狱设施的管理和监督；加强司法部门。¹⁶⁵

2022 年，安理会在 7 月 15 日第 2645(2022)号决议中一致决定根据第 2476(2019)号决议，将联海综合办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7 月 15 日。¹⁶⁶ 安理会确认 2022 年 4 月 29 日秘书长的信，信中根据第 2600(2021)号决议的要求，建议调整联海综合办的任务和资源，以提高其效力，并对联海综合办的任务和配置作了若干修改。¹⁶⁷

具体而言，安理会鼓励联海综合办、联合国海地国家工作队、区域组织和国际金融机构继续密切合作，强化协调，以帮助海地政府担起责任，实现海地的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和经济自给自足。¹⁶⁸ 安理会还鼓励就联海综合办的任务和具体作用加强公共战略沟通。¹⁶⁹ 安理会请联海综合办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其他相关联合国机构合作，支持海地当局打击非法资金流动以及贩运及移挪武器和相关物资行为，加强对边境和港口的管理和控制。¹⁷⁰

安理会调整了联海综合办的配置，将警察和惩戒股担任警察和惩戒顾问的文职人员和借调人员从 30 人增加到 42 人，并决定人权股将包含专门处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能力，包括酌情确定妇

¹⁶² 第 2655(2022)号决议，第 1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的报告(S/2022/267、S/2022/513、S/2022/715 和 S/2022/1004)。

¹⁶³ 第 2655(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九段。

¹⁶⁴ 同上，第 2 段。另见 2022 年 12 月 9 日的信函(S/2022/940)，秘书长在信中就增加核查团任务提出了建议，除其他外，重点是获得土地及其适当使用、全面农村改革的国家计划、对话机制的运作，以解决在落实族裔优先事项方面的冲突以及《协议》中族裔章节与性别条款之间的联系、将族裔观点纳入农村改革以及加强与国会中土著和非洲裔哥伦比亚代表的接触。

¹⁶⁵ 关于联海综合办的任务，详见往期补编(2019-2021 年)。关于海地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12 节。

¹⁶⁶ 第 2645(2022)号决议，第 1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联海综合办的报告(S/2022/117 和 S/2022/481)。

¹⁶⁷ 见 S/2022/369。

¹⁶⁸ 第 2645(2022)号决议，第 6 段。

¹⁶⁹ 同上。

¹⁷⁰ 同上，第 8 段。

女保护顾问。¹⁷¹ 最后, 安理会请秘书长与海地政府、相关国家和区域组织协商, 讨论为海地国家警察努力打击猖獗的帮派暴力而强化提供安全支持的可能备选方案, 并迟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向安理会书面报告此类协商的情况。¹⁷²

亚洲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是安理会根据 2002 年 3 月 28 日第 1401(2002)号决议设立的, 核心任务是履行 2001 年 12 月 5 日在波恩签署的《关于在阿富汗重建永久政府机构之前的临时安排的协定》赋予联合国的任务和责任, 包括与人权、法治和性别问题有关的任务和责任, 以及通过斡旋促进民族和解与和睦, 管理联合国在阿富汗境内的所有人道主义救济、恢复和重建活动。¹⁷³

2022 年, 安理会 3 月 17 日第 2626(2022)号决议将联阿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 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¹⁷⁴ 该决议以 14 票赞成、1 票弃权获得通过。¹⁷⁵

安理会的决议决定, 联阿援助团和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阿援助团团长将继续与阿富汗所有相关政治行为体和利益攸关方, 包括必要时与有关当局密切协商执行任务, 以符合阿富汗主权、领导权和自主权的方式支持阿富汗人民。¹⁷⁶ 安理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 为援助团确定了 10 个新的优先事项。¹⁷⁷

具体而言, 安理会请联阿援助团, 协调和协助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财政资源, 以支持人道主义活动, 同时考虑到第 2615(2021)号决议, 并在满足人的基本需求方面为国际捐助者和组织进行协调, 支持努力无歧视地更有效利用援助, 加强这方面问责制和透明度, 并支持基于社区的系统, 以满足人的基本需求和提高复原力, 支持向阿富汗人民提供基本服务。¹⁷⁸ 此外, 安理会请联阿援助团开展外联和斡旋工作, 重点是促进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具有包容性、代表性、参与性和顺应民情的治理, 不得有任何基于性别、宗教或族裔的歧视, 让妇女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 让少数群体和残疾人切实参与。¹⁷⁹ 还请联阿援助团促进负责任的治理和法治, 包括过渡期正义, 监测和

¹⁷¹ 同上, 第 2 段。

¹⁷² 同上, 第 10 段。见 2022 年 10 月 8 日秘书长给安理会主席的信, 转递关于加强为海地国家警察提供安全支持的可能备选方案的报告(S/2022/747)。

¹⁷³ 关于联阿援助团任务历史, 详见往期补编(2000-2021 年)。关于阿富汗局势的更多信息, 见第一部分, 第 14 节。

¹⁷⁴ 第 2626(2022)号决议, 第 4 段。另见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S/2022/64、S/2022/485、S/2022/692 和 S/2022/916)。

¹⁷⁵ 见 S/PV.8997。俄罗斯联邦代表在解释其代表团的投票立场时, 对决议没有提及确保联阿援助团与塔利班当局进行更实质性合作的重要性表示遗憾, 因为这可能会削弱联阿援助团完成任务的效力以及国际社会为稳定局势所作的努力。

¹⁷⁶ 第 2626(2022)号决议, 第 5 段。

¹⁷⁷ 同上。秘书长在根据第 2596(2021)号决议提交的报告(S/2022/64)中根据最近的政治、安全和社会事态发展, 提出有关联阿援助团任务授权的战略和行动建议。

¹⁷⁸ 第 2626(2022)号决议, 第 5(a)和(b)段。

¹⁷⁹ 同上, 第 5(c)段。

报告政治、安全和经济动态，包括干旱对阿富汗的不利影响，酌情向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提供援助，监测和分析安全动态、政治经济和法治方面的发展动态，与阿富汗所有相关政治行为体、民间社会代表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联络，以促进政治包容和广泛参与公共事务。¹⁸⁰

关于人权，安理会责成联阿援助团在保护和促进所有阿富汗人的人权方面与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的所有利益攸关方和民间社会及国际非政府组织互动协作，监测、报告和宣传平民的处境，防止和消除暴力，防止酷刑，监测拘留场所的情况和促进被拘留者的权利，监测和报告公民、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权利的情况，支持受害者的权利和公民参与，支持阿富汗执行其所加入并受约束的有关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文书的规定并就此提供咨询，包括《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并酌情向责任承担者提供关于国际人权标准的技术咨询。¹⁸¹ 还请联阿援助团将性别平等主流化作为一个贯穿各领域的问题纳入执行任务的全过程，支持和促进性别平等，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充分保护她们的人权、包括教育权，与阿富汗各种妇女组织和网络进行互动，并具体监测和报告针对妇女、包括针对保护和促进人权者、记者、保健和人道主义工作者的侵害、虐待和报复行为。¹⁸² 安理会还请联阿援助团监测和报告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并支持加强保护儿童的努力。¹⁸³

作为联阿援助团支持区域合作努力的一部分，增加了一项任务，即促进该区域各国和各组织采取协调办法，为稳定和繁荣的阿富汗作出贡献。¹⁸⁴ 此外，安理会请联阿援助团在任务范围内支持现有机制改善阿富汗总体安全局势，评估爆炸物威胁及其对包括儿童在内的平民的影响，就减轻爆炸物威胁的措施提供咨询和协调，并支持区域和国际努力，防止和应对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和破坏稳定的积累及转用问题。¹⁸⁵ 最后，安理会请联阿援助团协调联合国在阿富汗的总体风险管理方针，包括援助被挪用的风险。¹⁸⁶

安理会还在决议中强调指出，联阿援助团和其他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在阿富汗各地继续派驻力量的至关重要性，促请阿富汗所有相关政治行为体和利益攸关方，必要时包括相关当局，以及国际行为体配合联阿援助团执行任务，确保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在该国全境的安全、安保和通行自由。¹⁸⁷

最后，通过与安理会主席 2022 年 8 月 31 日和 9 月 2 日的信函往来，¹⁸⁸ 秘书长任命萝扎·奥通巴耶娃为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阿援助团团长。

¹⁸⁰ 同上，第 5(d)段。

¹⁸¹ 同上，第 5(e)段。

¹⁸² 同上，第 5(f)段。

¹⁸³ 同上，第 5(g)段。

¹⁸⁴ 同上，第 5(h)段。

¹⁸⁵ 同上，第 5(j)段。

¹⁸⁶ 同上，第 5(i)段。

¹⁸⁷ 同上，第 6 段。

¹⁸⁸ [S/2022/671](#) 和 [S/2022/672](#)。

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

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在区域国家政府倡议下，通过秘书长与安全理事会主席 2007 年 5 月 7 日和 15 日换文，¹⁸⁹ 获得安理会授权。为加强联合国在中亚预防冲突的能力，中心承担了若干任务，包括就预防外交相关问题与该区域各国政府联络；监测和分析当地局势；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上海合作组织等区域组织保持联系。中心的任务不设期限。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改变其任务。¹⁹⁰

中东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安理会第 1500(2003)号决议于 2003 年 8 月 14 日设立了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以支持秘书长按照其 2003 年 7 月 17 日报告所述的结构和职责，完成第 1483(2003)号决议规定的任务。¹⁹¹ 这些职责包括协调联合国在伊拉克冲突后进程中的活动以及人道主义和重建援助；促进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返回、经济重建和可持续发展的条件；支持恢复和建立国家和地方机构的努力。¹⁹²

2022 年，安理会在 5 月 26 日第 2631(2022)号决议中一致决定将联伊援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¹⁹³ 安理会在决议中赞扬伊拉克政府和独立高级选举委员会于 2021 年 10 月 10 日举行了技术上管理良好、总体和平的选举，并呼吁迅速和平地组建新政府。¹⁹⁴ 安理会重申，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联伊援助团将根据伊拉克政府的请求，继续优先为伊拉克政府和人民提供关于推进包容性政治对话以及全国和社区两级和解的咨询、支持和援助，同时考虑到民间社会的意见，使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¹⁹⁵

此外，安理会对联伊援助团在选举筹备、人道主义支助、性别平等主流化以及支持区域对话和国家政府与库尔德斯坦地区政府之间对话方面的任务规定作了若干修改。具体而言，安理会责成援助团向政府、独立高级选举委员会和伊拉克其他机构提供咨询、支助和协助，努力加强选举筹备和进程。¹⁹⁶ 安理会规定，援助团在支持区域对话与合作时，应包括就气候变化不利影响、尤其是导致荒漠化和干旱的不利影响进行对话。¹⁹⁷ 此外，安理会请联伊援助团促进、支持和协助将人道主义服务移交政府系统，并支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流离失所者和流离失所的伊拉克人

¹⁸⁹ S/2007/279 和 S/2007/280。

¹⁹⁰ 关于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07-2021 年)。

¹⁹¹ S/2003/715。

¹⁹² 关于联伊援助团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03-2021 年)。有关伊拉克的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2 节。

¹⁹³ 第 2631(2022)号决议，第 1 段。另见秘书长在本文件所述期间提交的关于联伊援助团的报告(S/2022/103、S/2022/368 和 S/2022/714)。

¹⁹⁴ 第 2631(2022)号决议，序言部分第六和七段。

¹⁹⁵ 同上，第 2(a)段。

¹⁹⁶ 同上，第 2(b)(-)段。

¹⁹⁷ 同上，第 2(b)(四)段。

及时获得法律援助和民事证件。¹⁹⁸ 关于性别平等主流化，安理会请联伊援助团向政府提供咨询和协助，以确保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各级决策。¹⁹⁹ 安理会还请联伊援助团积极支持伊拉克政府和库尔德斯坦地区政府共同协作努力，定期进行结构性对话，以便解决未决问题，包括安全条款、预算安排以及伊拉克石油和天然气资源管理，并落实包括 2020 年《辛贾尔协议》在内的现有各项协议。²⁰⁰ 安理会还重申第 2576(2021)号决议所述联伊援助团在支持宪法审查、安全部门改革、提供基本服务、经济改革、能力建设以及协调人道主义援助、促进人权和保护儿童方面的剩余任务。²⁰¹

最后，安理会表示打算在 2023 年 5 月 31 日之前或应伊拉克政府要求提前审查联伊援助团的任务和报告周期。²⁰²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安理会通过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 2007 年 2 月 8 日和 13 日的换文，授权设立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²⁰³ 办事处的任务不设期限。设立特别协调员职位是为了取代 2000 年设立的负责黎巴嫩南部事务秘书长个人代表职位。²⁰⁴ 特别协调员的任务是协调联合国在该国的工作，并在联合国工作的所有政治方面代表秘书长。特别协调员还负责确保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黎巴嫩的活动与黎巴嫩政府、捐助方和国际金融机构进行良好协调。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理会没有改变办事处任务。²⁰⁵

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

安理会 2019 年 1 月 16 日第 2452(2019)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以支持执行《斯德哥尔摩协议》所载《关于荷台达市以及荷台达港、萨利夫港和拉斯伊萨港的协议》。荷台达协议支助团接替了根据 2018 年 12 月 21 日第 2451(2018)号决议设立的先遣队的工作，部署该先遣队的目的是开始监测并支持和协助《斯德哥尔摩协议》的立即执行。²⁰⁶ 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任务是监督全省停火、部队重新部署和地雷行动；监测各方遵守停火的情况以及各自将部队调离的情况；与各方协作，使地方安全部队能保障安全；促进和协调联合国的支助，以协助各方充分执行《荷台达协议》。²⁰⁷

¹⁹⁸ 同上，第 2(c)(-)和(二)段。

¹⁹⁹ 同上，第 2(e)段。

²⁰⁰ 同上，第 2(g)段。

²⁰¹ 同上，第 2(b)(二)和(三)、(c)(三)至(五)、(d)和(f)段。

²⁰² 同上，第 4 段。

²⁰³ S/2007/85 和 S/2007/86。

²⁰⁴ 见 S/2000/718。

²⁰⁵ 关于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任务历史，详见往期补编(2004-2021 年)。关于中东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0 节。关于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1 节。

²⁰⁶ 见第 2452(2019)号决议，第 1 段。

²⁰⁷ 关于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任务，详见往期补编(2019-2021 年)。关于中东局势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 20 节。

2022 年, 安理会在 7 月 13 日第 [2643\(2022\)](#) 号决议中一致决定将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 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²⁰⁸

安理会在该决议中重申了支助团的现有任务规定, 未作任何修改。安理会请秘书长迅速地全面部署荷台达协议支助团, 并再次呼吁《荷台达协议》各方支持联合国。²⁰⁹ 在这方面, 安理会要求停止阻碍荷台达协议支助团人员在荷台达省、特别是在受冲突影响地区的行动, 表示支持荷台达协议支助团努力重启重新部署协调委员会及其联合机制, 以执行《荷台达协议》, 满足所有各方的准入需要, 并对他们的请求作出同等回应。²¹⁰ 最后, 安理会请秘书长在荷台达协议支助团任务到期至少一个月前向安理会介绍对荷台达协议支助团的进一步审查情况。²¹¹

²⁰⁸ 第 [2643\(2022\)](#) 号决议, 第 1 段。

²⁰⁹ 同上, 第 5 段。

²¹⁰ 同上。

²¹¹ 同上, 第 9 段。另见 [S/2022/484](#), 其中载有在第 [2643\(2022\)](#) 号决议延长荷台达协议支助团任务期限之前, 根据安理会第 [2586\(2021\)](#) 号决议的要求对支助团进行的审查。

索引

《联合国宪章》条款

第一章(宗旨及原则)

第一条, 342, 343

第二条, 342, 347-58, 358-60, 360-65, 420, 520

第二章(会员)

第四至六条, 370, 372, 381

第四条, 380, 381-82

第五条, 381

第六条, 381-82

第四章(大会)

第十至十二条, 370, 372

第十条, 373-77

第十一条, 373-77, 418, 419

第十二条, 374, 377-80

第十四条, 377

第十五条, 370, 372, 384, 386

第二十条, 370, 372

第五章(安全理事会)

第二十三条, 370, 372

第二十四条, 299, 370, 372, 374, 384, 386, 400, 401

第二十五条, 400, 410-14

第二十六条, 400, 414

第二十七条, 269, 319, 324, 332, 333

第二十八条, 269, 272

第二十九条, 563, 595

第三十条, 269, 336

第六章(争端之和平解决)

第三十一条, 269, 310, 332

第三十二条, 269, 310

第三十三条, 420, 422, 438, 439, 446-51

第三十三至三十八条, 418

第三十四条, 418, 422, 424

第三十五条, 277, 418, 419-20

第三十六条, 438, 439, 445

第三十七条, 438, 439, 445

第三十八条, 438, 439, 445

第七章(对于和平之威胁、和平之破坏及侵略行为之应付办法)

第三十九至四十二条, 459

第三十九条, 353, 461-68

第四十条, 459, 469

第四十一条, 469, 506-9, 511

第四十二条, 469, 495-500, 509-10, 512

第四十三至四十五条, 500-505

第四十三至四十七条, 459

第四十四条, 504

第四十六条, 505

第四十七条, 505

第四十八条, 459, 506-10

第四十九条, 459, 511-12

第五十条, 459, 512-16

第五十一条, 459, 460, 516-26

第八章(区域安排)

第五十二条, 420, 445, 530, 534

第五十三条, 530, 552

第五十四条, 530, 555, 558

第十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第六十五条, 370, 392, 393

第十四章(国际法院)

第九十三条, 370, 372, 381

第九十四条, 370, 372, 394

第九十六条, 370, 372, 394

第十五章(秘书处)

第一百条, 252, 307, 453

第九十七条, 370, 372, 381

第九十九条, 418, 419, 422, 423, 430, 443, 445, 452-53

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专题索引

第一章(会议)

第 1 至 5 条, 269, 272

第 1 条, 274

第 2 条, 275-77, 303

第 3 条, 275-77, 277, 303, 420

第 4 条, 274

第 5 条, 274

第二章(议程)

第 6 至 12 条, 269, 290

第 6 条, 290

第 7 条, 290

第 8 条, 290

第 9 条, 243, 290-94

第 10 条, 290, 294-97

第 11 条, 290, 294-97

第 12 条, 290

第三章(代表和全权证书)

第 13 至 17 条, 269, 299, 300

第 13 条, 300

第 15 条, 300

第四章(主席)

第 18 至 20 条, 269, 300

第 18 条, 301-3

第 19 条, 301-3

第 20 条, 304

第五章(秘书处)

第 21 至 26 条, 269, 306, 370

第六章(事务的处理)

第 27 条, 269, 307, 308

第 28 条, 269, 563, 595

第 29 条, 269, 307, 308

第 30 条, 269, 307, 308

第 31 条, 269, 320, 321

第 32 条, 269, 320, 321

第 33 条, 269, 307

第 34 条, 321

第 34 至 36 条, 269, 320

第 36 条, 321

第 37 条, 9, 17, 21, 27-29, 34-36, 39, 51-52, 52-53, 53-54, 57-58, 63-65, 66, 63-65, 63-65, 90-91, 95-96, 103, 106, 109, 111, 114, 117, 118, 125-27, 131, 132, 140-43, 150, 154, 155, 160, 161, 167, 170, 175, 180, 184, 192, 198, 202, 203-5, 218, 222, 203-5, 226, 203-5, 233, 243, 254, 262, 269, 303, 310, 311-13, 317, 466

第 38 条, 269, 320, 322

第 39 条, 9, 17, 19, 21, 27-29, 34-36, 39, 51-52, 52-53, 53-54, 57-58, 63-65, 63-65, 63-65, 90-91, 95-96, 103, 106, 109, 111, 114, 117, 118, 125-27, 131, 140-43, 150, 154, 155, 161, 167, 170, 175, 180, 184, 192, 198, 202, 203-5, 214-15, 218, 203-5, 203-5, 233, 243, 254, 262, 269, 303, 310, 313-16, 317, 319

第七章(表决)

第 40 条, 269, 319, 320, 372, 383, 384

第八章(语文)

第 41 至 47 条, 269, 335-36

第九章(关于会议的公开和记录问题)

第 48 条, 277

第 48 至 57 条, 269, 272-73

第 49 条, 289

第 49 至 57 条, 289

第 55 条, 289

第十章(接纳新会员国)

第 58 至 60 条, 269

第 60 条, 372, 381, 384

第十一章(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关系)

第 61 条, 269, 372, 383, 384

专题索引

阿卜耶伊地区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见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

阿卜耶伊局势。见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苏丹、南苏丹和阿卜耶伊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概览, 410

阿尔巴尼亚, 发言, 412, 413

阿根廷, 发言, 412

奥地利, 发言, 412

巴西, 发言, 412

武装冲突中平民, 411-12

关于……………的来文, 413-14

塞浦路斯

2022年4月13日信, 413-14

2022年12月13日信, 414

提及……………的决定, 410

提及……………的讨论, 411-13

法国, 发言, 412, 413

爱尔兰, 发言, 412, 413

意大利, 发言, 412

日本, 发言, 413

韩国, 发言, 413

马耳他, 发言, 412

墨西哥, 发言, 413

新西兰, 发言, 412

不扩散/朝鲜, 413

巴基斯坦, 2022年8月5日信, 413-14

联合王国, 发言, 412, 413

美国, 发言, 413

也门, 发言, 412

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

决策和表决, 代表……………发言, 332

大会关系

2022年10月10日代表……………的信, 387

代表……………发言, 376, 386

会议, 代表……………发言, 286

参与, 代表……………发言, 318

主席, 代表……………发言, 306

秘书长遴选和任命, 2022年9月8日代表……………的信, 382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代表……………发言, 426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代理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邀请参与, 106, 154

缅甸局势, 情况通报, 104

特设委员会

概览, 581

第2621(2022)号决议, 582

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

概览, 578

与具体议程项目无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 218

Advox

邀请参与, 25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49

阿富汗妇女技能发展中心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97

邀请参与, 103

阿富汗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96-100

邀请参与, 103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见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

阿富汗局势

阿富汗妇女技能发展中心, 情况通报, 97

阿富汗, 情况通报, 96-100

议程, 296

英国广播公司新闻, 情况通报, 99

-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5
- 中国, 发言, 101
- 秘书长副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98-99, 100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1, 462, 464
- 印度, 发言, 102
- 爱尔兰, 发言, 98
- 肯尼亚, 发言, 102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1
- 会议, 96, 103, 278
- 不干涉内政, 361
- 挪威
 - 决议草案, 103
 - 发言, 102
- 政策研究和发展研究组织, 情况通报, 98
- 第 2626(2022)号决议, 98, 103, 185, 206, 207, 207, 208, 325, 361, 464
- 第 2665(2022)号决议, 572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98, 102
- 制裁, 102
- 秘书长
 - 情况通报, 97
 - 报告, 103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概览, 571
 - 情况通报, 97, 101, 565
- 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97, 98, 100-101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情况通报, 97, 99, 101
-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情况通报, 97, 100
- “放大声音”组织, 情况通报, 99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7, 208
- 非洲局势。见非洲, 和平与安全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 预防和解决非洲冲突特设工作组
 - 概览, 578
 - 与具体议程项目无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 218
 -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61, 63, 543
 - 议程, 293, 295
 -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59, 61, 550
 -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5
 - 中国, 2022 年 8 月 1 日信, 64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5
 - 武力,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348
 - 加蓬
 - 2022 年 9 月 30 日信, 64
 - 代表……发言, 60
 - 加纳, 发言, 60
 - 萨赫勒五国集团, 情况通报, 58-59, 550
 - 几内亚湾委员会, 情况通报, 61
 - 安全研究所, 情况通报, 63
 - 肯尼亚, 代表……发言, 60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1
 - 会议, 58, 63-65, 279, 282, 283
 - 不干涉内政, 361
 - 挪威, 发言, 60
 - 建设和平委员会
 - 情况通报, 61, 543, 587
 - 决定, 587
 - 2022 年 11 月 15 日信, 586
 - 2022 年 11 月 18 日信, 586
 - 维持和平行动, 550-51
 - 主席声明, 62, 544, 556, 588
 - 区域安排, 541, 543-44, 550-51, 556, 557
 - 报告, 556, 557
 - 第 2634(2022)号决议, 323, 587, 60, 64, 361
 - 权利和资源倡议/小组, 情况通报, 59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61
 - 秘书长, 报告, 64

- 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顾问, 情况通报, 61
-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情况通报, 61, 62-63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7, 209
- 非洲谈判员小组**
- 邀请参与, 244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41
- 非洲常备军, 549**
- 非洲联盟**
- 中非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30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 情况通报, 257
- 发言, 262
- 邀请参与, 17, 35, 64, 65, 204, 233, 245, 263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8
- 非洲的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61, 63, 543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231, 232
- 索马里局势, 情况通报, 10, 12, 551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42, 540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99, 201, 203
- 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另见索马里局势**
- 重组, 10, 13-14, 545
- 第 2628(2022)号决议, 13-14
- 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另见索马里局势**
- 授权, 13-14, 496, 545, 547
- 延长授权, 14, 547
- 将非索特派团重组为, 10, 13-14, 545
- 区域安排, 545-47
- 第 2628(2022)号决议, 545, 547, 13-14, 502
- 第 2657(2022)号决议, 545, 547
- 第 2662(2022)号决议, 545, 547
- 第 2670(2022)号决议, 545, 547, 14
- 议程**
- 概览, 290
- 通过
- 概览, 291
- 在现有区域性项目下审议具体国家的情况和在现有专题项目下审议具体区域的情况, 292
- 新的分项目, 292
- 新提出的项目, 291
- 表决, 291
- 阿富汗局势, 296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293, 295
- 亚美尼亚 2022 年 9 月 13 日信, 294, 296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296
- 巴西, 发言, 299
- 中部非洲区域, 295
- 中非共和国局势, 295
- 儿童与武装冲突, 297
- 武装冲突中平民, 293, 297
- 哥伦比亚 2016 年 1 月 19 日信, 296
- 刚果局势, 295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297
- 塞浦路斯局势, 296
- 关于…………的讨论, 298-99
- 大会, 审议报告草稿, 297
- 大湖区局势, 295
- 海地问题, 296
- 印度, 代表…………发言, 299
- 国际法院, 情况通报, 297
- 伊朗, 发言, 299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297
- 伊拉克局势, 297
- 伊拉克, 发言, 298
- 余留机制, 297

科索沃局势, 296
利比亚局势, 29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93, 297
马里局势, 296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事项
 概览, 294
 安全理事会会议上审议的项目, 295-97
 拟删除的项目, 294-95
与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会议, 297
中东局势, 297
缅甸局势, 296
不扩散, 297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297
不扩散/朝鲜, 297
欧安组织, 情况通报, 297
巴勒斯坦问题, 297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93, 297
维持和平行动, 293, 297
主席, ……说明的执行情况, 297, 299
俄罗斯联邦 2014 年 4 月 13 日信, 296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98
制裁, 293, 297
索马里局势, 296
发言, 中国, 299
安理会各附属机构, 主席的情况通报, 297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 296
苏丹, 发言, 299
恐怖主义, 294, 297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93, 297
乌克兰 2014 年 2 月 28 日信, 296
乌克兰, 维护和平与安全, 294, 296
乌克兰, 发言, 298
难民署, 情况通报, 297
联合王国, 发言, 298
美国, 发言, 298

西非, 巩固和平, 296
西撒哈拉局势, 296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93, 297
阿尔巴尼亚(2022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412, 413
 中非共和国局势, 发言, 32, 33
 决策和表决, 代表……发言, 333
 大会关系, 发言, 379, 380, 391
 调查和实况调查
 2022 年 4 月 26 日信, 436
 2022 年 5 月 6 日信, 436
 发言, 431, 434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11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22 年 5 月 24 日信, 255, 409
 2022 年 6 月 21 日信, 409
 发言, 407, 409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500
 会议
 2022 年 7 月 18 日信, 277
 发言, 289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发言, 360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8, 450, 451
 参与
 2022 年 7 月 18 日信, 313, 316
 发言, 312
 主席
 信, 303
 代表……发言, 304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3, 355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7 月 18 日信, 420
 区域安排, 发言, 534, 537, 551

- 制裁, 发言, 488, 490, 516
- 自卫, 发言, 524
- 苏丹局势, 发言, 43
- 乌克兰局势
- 决议草案, 120, 126, 138, 142, 345
- 发言, 121, 122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 2022年6月4日信, 204
- 发言, 200
- 也门局势, 发言, 149
- 阿尔及利亚**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6
- 参与, 发言, 319
- 基地组织。见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 青年党**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1, 472, 475-77
- 第2661(2022)号决议, 472, 475-77
- 第2662(2022)号决议, 472, 475-77
- 第2664(2022)号决议, 472, 476, 477
- 安全理事会关于……的委员会
- 概览, 568
- 更名, 10, 16, 566
- 情况通报, 10, 15, 218, 565
- 语文, 12月20日信, 336
- 非索特派团。见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
- 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
- 延长任务期限, 213, 572
- 第2665(2022)号决议, 572
- 安加扎研究所**
- 邀请参与, 28
- 阿根廷**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的决定, 发言, 412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5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9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7
- 军备管制**
- 概览, 414
- 哥斯达黎加, 发言, 414
- 亚美尼亚**
- 亚美尼亚局势, 发言, 107, 108, 109
- 邀请参与, 109, 262
- 2022年9月13日信
- 议程, 294, 296
- 亚美尼亚, 发言, 107, 108, 109
- 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107, 108, 451
- 阿塞拜疆, 发言, 107, 108, 109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356-57
- 会议, 107, 109, 275
- 和平解决争端, 450-51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422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08
- 自卫, 521
- 会议, 2022年9月13日信, 275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 2022年9月13日信, 358
- 发言, 356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年9月13日信, 420, 422
- 自卫
- 2022年9月13日信, 526
- 发言, 521
- 亚美尼亚局势。见亚美尼亚: 2022年9月13日信**
- 武器禁运。见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见制裁第三十九条。见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第四十条。见防止局势恶化的临时措施第四十一条。见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第四十二条。见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第四十八条。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第四十九条。见彼此协助

第五十条。见特殊经济问题

第五十一条。见自卫

东盟。见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

资产冻结。见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阿卜耶伊地区, 情况通报, 44, 45

中部非洲区域, 情况通报, 96-100

刚果局势, 情况通报, 22, 24

邀请参与, 28, 39, 52, 64, 76, 233, 244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66, 68

非洲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59, 61, 550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231, 232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41

主管经济发展助理秘书长

邀请参与, 244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9

主管欧洲、中亚和美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亚美尼亚局势, 情况通报, 107, 108, 451

邀请参与, 109

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33, 135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邀请参与, 126, 141, 150, 152, 154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145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18, 124, 133, 134

也门局势, 情况通报, 147

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

邀请参与, 229

不扩散/朝鲜, 情况通报, 226

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概览, 358

阿尔巴尼亚, 发言, 360

关于……………的决定, 359

关于……………的讨论, 359-60

法国, 发言, 360

印度, 发言, 359

爱尔兰, 发言, 360

卢旺达, 发言, 359

联合王国, 发言, 360

美国, 发言, 360

和平与安全协会联盟

邀请参与, 58

西非局势, 情况通报, 56

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

缅甸局势, 情况通报, 104

非索过渡特派团。见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

澳大利亚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9

奥地利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的决定, 发言, 412

国际法院关系, 发言, 395

主席, 发言, 305

阿塞拜疆

亚美尼亚局势, 发言, 107, 108, 109

邀请参与, 109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6

自卫

2022 年 1 月 27 日信, 526

2022 年 10 月 27 日信, 526

发言, 518

巴林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5

参与, 发言, 319

孟加拉国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394

大会关系, 发言, 391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9

英国广播公司新闻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99

邀请参与, 103

白俄罗斯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6

邀请参与, 131, 132, 243, 262

自卫, 发言, 518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240

乌克兰局势, 决议草案, 130, 131

比利时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6

大会关系, 代表……发言, 376, 386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7, 448

参与, 代表……发言, 319

主席, 代表……发言, 306

伯利兹

海地问题, 发言, 85

邀请参与, 91

联海综合办。见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决策和表决, 代表……发言, 333

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 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见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 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

邀请参与, 114, 180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议程, 296

中国, 发言, 111-12, 114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1, 464

加纳, 发言, 113

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 情况通报, 111-12

印度, 发言, 114

爱尔兰, 决议草案, 114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97

会议, 111, 114

挪威, 发言, 112

第 2658(2022)号决议, 113, 114, 464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11-14, 112, 113

秘书长

2022 年 5 月 3 日信, 114

2022 年 10 月 25 日信, 114

联合王国, 发言, 112

美国, 发言, 112, 113

巴西(2022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412

议程, 发言, 299

儿童与武装冲突, 2022 年 7 月 5 日信, 184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89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260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1, 334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8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393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345

大会关系, 发言, 380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1, 435

伊拉克局势, 发言, 165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利比亚局势, 发言, 69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54, 403, 404, 407

马里局势, 发言, 81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7, 498

会议, 发言, 288, 289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不扩散, 发言, 224

不扩散/朝鲜, 发言, 227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8, 449, 450, 451, 452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231

维持和平行动, 2022 年 7 月 5 日信, 175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5
区域安排, 发言, 534, 535, 537, 540, 551, 555
制裁, 发言, 488, 493, 494, 513, 515
自卫, 发言, 525
索马里局势, 发言, 13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21, 122, 138
西撒哈拉局势, 发言, 9
也门局势, 发言, 149

布隆迪

大湖区局势, 发言, 20, 21
邀请参与, 21, 28

Cama 和 Albless 医院

邀请参与, 215
恐怖主义, 情况通报, 212

柬埔寨

邀请参与, 106
缅甸局势, 情况通报, 104

加拿大

儿童与武装冲突, 发言, 183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88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393, 394
海地问题, 发言, 85
邀请参与, 90, 91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8
区域安排, 发言, 537
制裁, 发言, 490
自卫, 发言, 518

CARE 组织

邀请参与, 151, 25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情况通报, 247

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

海地问题, 代表……发言, 85
加共体。见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

地缘战略研究中心

邀请参与, 244

中部非洲区域

议程, 295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96-100
中部非洲促进维护和平、预防冲突、解决和化解危机民间社会组织联盟, 情况通报, 37
中非经共体, 情况通报, 37
会议, 36, 39
建设和平委员会, 2022 年 6 月 8 日信, 586
秘书长, 报告, 39
秘书长中部非洲问题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36-37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见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

中非共和国

中非共和国局势, 发言, 33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0, 331
欧洲联盟中非共和国培训团, 548
邀请参与, 35, 64
区域安排, 发言, 555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见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

中非共和国局势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30
议程, 295
阿尔巴尼亚, 发言, 32, 33
巴西, 发言, 33
中非共和国, 发言, 33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5
中国, 发言, 31, 33, 34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3, 194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1, 463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348

- 法国
 决议草案, 35, 36
 发言, 32, 33
 加蓬, 发言, 32, 33, 34
 大会关系, 390
 加纳
 发言, 33
 代表……发言, 32
 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 情况通报, 30
 调查和实况调查, 426, 432
 爱尔兰, 发言, 32
 肯尼亚
 发言, 33
 代表……发言, 32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07, 509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95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1, 474, 475, 481-82
 会议, 29, 34-36
 墨西哥, 发言, 32
 中非共和国妇女领导力网络, 情况通报, 31
 不干涉内政, 361
 挪威, 发言, 32
 专家小组
 扩大任务, 566
 延长任务期限, 33, 572
 2022年6月29日信, 35
 建设和平委员会, 决定, 588
 区域安排, 541, 552, 555
 第2648(2022)号决议, 194, 326, 552, 33, 35, 207, 463, 474, 481, 482, 541, 572
 第2659(2022)号决议, 185, 193, 194, 326, 588, 33, 34, 36, 206, 207, 208, 209, 348, 361, 390, 426, 432, 482, 541
 第2664(2022)号决议, 474, 482
 俄罗斯联邦, 发言, 31, 33, 34
 制裁, 33
 秘书长
 2022年6月1日信, 35
 2022年6月14日信, 35, 482
 报告, 30, 35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572
 秘书长中非共和国问题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30, 31
 联合王国, 发言, 33
 美国, 发言, 32, 33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7, 208, 209
中亚
 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中亚预防外交中心)。见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中亚预防外交中心)
能源和气候中心
 邀请参与, 244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9
国际和平与安全研究中心
 邀请参与, 25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49, 250
 维持和平行动, 发言, 503
战略沟通与信息安全中心
 邀请参与, 141
儿童与武装冲突
 行动计划和方案, 185
 阿富汗局势, 185
 非洲, 和平与安全, 185
 议程, 297
 巴西, 2022年7月5日信, 184
 呼吁保护教育, 186
 加拿大, 发言, 183
 中非共和国局势, 185
 儿童保护任务规定, 185
 儿童保护措施, 185

谴责并要求停止侵害行为, 185
 刚果局势, 185
 海地问题, 185, 186
 印度, 发言, 183
 伊拉克局势, 186
 肯尼亚, 发言, 182
 马里局势, 185
 对侵权者采取的措施, 186
 会议, 181, 184
 中东局势, 186
 监测、分析和报告违反行为, 185
 第 2624(2022)号决议, 186
 第 2625(2022)号决议, 185, 185
 第 2626(2022)号决议, 185
 第 2628(2022)号决议, 185
 第 2631(2022)号决议, 186
 第 2633(2022)号决议, 185
 第 2640(2022)号决议, 185
 第 2653(2022)号决议, 185, 186
 第 2657(2022)号决议, 185
 第 2659(2022)号决议, 185
 第 2662(2022)号决议, 185
 第 2666(2022)号决议, 185
 秘书长, 报告, 184
 自卫, 518
 “相近立场”组织, 情况通报, 181, 182
 索马里局势, 185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81-82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 185
 恐怖主义, 185
 儿基会, 情况通报, 181, 182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概览, 579
 与具体议程项目没有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 218

中国(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阿富汗局势, 发言, 101
 非洲局势, 2022 年 8 月 1 日信, 64
 议程, 发言, 299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发言, 111-12, 114
 中非共和国局势, 发言, 31, 33, 34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260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29, 330, 331, 332, 334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7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393
 平等权利和自决, 2022 年 2 月 4 日信, 347
 大会关系, 发言, 376
 海地问题, 发言, 87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1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117
 利比亚局势, 发言, 69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22 年 8 月 12 日信, 255
 发言, 404, 405, 409
 马里局势, 发言, 81, 82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9, 500
 会议, 发言, 287, 288, 289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不干涉内政, 发言, 364, 365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发言, 221
 不扩散, 发言, 224
 不扩散/朝鲜, 发言, 226, 227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7, 450, 451
 巴勒斯坦问题, 发言, 160
 参与, 发言, 318, 319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231
 维持和平行动, 发言, 503, 504
 区域安排, 发言, 534, 536, 538, 540, 551, 552, 555

- 制裁, 发言, 487, 491, 492, 494, 515
- 自卫, 发言, 523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15
- 南苏丹局势, 发言, 50
- 建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附属机构, 发言, 589
- 苏丹局势, 发言, 43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235, 240, 589
-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20, 121, 123, 124, 131, 138
- 西撒哈拉局势, 发言, 9
- 也门局势, 发言, 149
- 武装冲突中平民**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411-12
- 申明保护平民的首要责任, 194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195
- 议程, 293, 297
- 巴西, 发言, 189
- 呼吁采取行动保护平民, 194
- 呼吁遵守国际人道法、人权法和难民法, 194
- 加拿大, 发言, 188
- 中非共和国局势, 193, 194
- 谴责暴力行为并要求停止暴力, 193
- 刚果局势, 193, 194, 195
- 呼吁提供人道主义准入以及保障人员和设施安全, 194
- 粮农组织, 情况通报, 190
- 法国, 发言, 190
- 加蓬, 发言, 188
- 海地问题, 193, 194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情况通报, 186, 188, 189
- 国际救援委员会, 情况通报, 188, 189
- 伊拉克局势, 195
- 马里局势, 194, 195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98-99
- 会议, 186, 192, 278
- 墨西哥, 发言, 191
- 中东局势, 195
- 军事参谋团, 505
- 特派团特有的保护任务规定, 195
- 也门姆瓦塔那人权组织, 情况通报, 186
- 缅甸局势, 194
- 新西兰, 发言, 190
- 挪威
- 2022 年 1 月 10 日信, 192
- 发言, 187-88
-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情况通报, 188, 192
- 维持和平行动, 195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423
- 对具体监测和分析以及报告的要求, 194
- 第 2624(2022)号决议, 195
- 第 2625(2022)号决议, 193, 194, 195
- 第 2628(2022)号决议, 193, 194
- 第 2630(2022)号决议, 194
- 第 2631(2022)号决议, 195
- 第 2633(2022)号决议, 194, 195
- 第 2640(2022)号决议, 194, 195
- 第 2642(2022)号决议, 194
- 第 2645(2022)号决议, 194
- 第 2648(2022)号决议, 194
- 第 2649(2022)号决议, 194
- 第 2653(2022)号决议, 193, 194
- 第 2657(2022)号决议, 194, 195
- 第 2659(2022)号决议, 193, 194
- 第 2662(2022)号决议, 195
- 第 2664(2022)号决议, 195
- 第 2666(2022)号决议, 193, 194, 195
- 第 2669(2022)号决议, 194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91
- 制裁, 195
- 秘书长

- 情况通报, 186
- 报告, 192
- 自卫, 518
- 索马里局势, 193, 194, 195
- 强调需要最大限度地减少制裁措施的不利人道主义后果, 195
-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 194
- 对侵权者采取定向措施, 194
- 恐怖主义, 193, 194, 195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情况通报, 190
- 美国, 发言, 191
- 粮食署, 情况通报, 190
- 妇女为妇女国际组织, 情况通报, 188, 189
- 中部非洲促进维护和平、预防冲突、解决和化解危机民间社会组织联盟**
 - 中部非洲区域, 情况通报, 37
 - 邀请参与, 39
-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集安组织)**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257, 258, 534, 558
 - 邀请参与, 262
- 哥伦比亚**
 - 哥伦比亚局势, 发言, 93
 - 邀请参与, 95
 - 2016 年 1 月 19 日信
 - 议程, 296
 - 哥伦比亚, 发言, 93
 - 圣胡安社区总理事会, 情况通报, 94
 - 哥人民军, 情况通报, 92, 93
 - 会议, 92, 95-96, 280
 - 墨西哥, 决议草案, 96
 - 建设和平委员会, 情况通报, 92, 94, 587
 - 建设和平委员会, 决定, 588
 - 第 2655(2022)号决议, 588, 95
 - 秘书长, 报告, 95, 96
 - 负责哥伦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92, 93-94
 - 哥伦比亚真相委员会, 情况通报, 92, 94
 -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96
 - 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联哥核查团)。见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联哥核查团)
 - 哥伦比亚局势**。见 **哥伦比亚: 2016 年 1 月 19 日信**
 -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 邀请参与, 161, 162
 -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388
 - 圣胡安社区总理事会**
 - 哥伦比亚 2016 年 1 月 19 日信, 情况通报, 94
 - 邀请参与, 95
 - 事务的处理**
 - 概览, 307-9
 - 科索沃局势, 309
 - 巴勒斯坦问题, 309
 - 乌克兰 2014 年 2 月 28 日信, 309
 - 视频会议, 309
 - 刚果民主共和国**
 - 刚果局势, 发言, 27
 - 大湖区局势, 发言, 20, 21
 - 邀请参与, 21, 28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8 月 10 日信, 422
 -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见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
 -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 议程, 295
 -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22, 24
 -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5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3, 194, 195
 - 刚果, 发言, 27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1, 463

妇女团结促进综合和平与发展组织, 情况通报, 24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348, 349

法国, 决议草案, 28, 29

刚果妇女基金会, 情况通报, 24

专家组

 延长任务期限, 26-27, 569

 2022年6月10日信, 28

印度, 发言, 26

调查和实况调查, 426

爱尔兰, 发言, 25

肯尼亚, 发言, 26

“为变革而战”组织, 情况通报, 2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07, 510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96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1, 473, 475, 479

会议, 22, 27-29

墨西哥, 发言, 26

彼此协助, 511

不干涉内政, 361

和平解决争端, 439

维持和平行动, 503

主席声明, 26

区域安排, 541

第2641(2022)号决议, 26-27, 28, 326, 348, 364, 426, 463, 473, 479, 491, 569

第2659(2022)号决议, 209

第2664(2022)号决议, 473, 479

第2666(2022)号决议, 185, 193, 194, 195, 26, 29, 206, 207, 207, 208, 209, 322, 349, 361, 541

第2667(2022)号决议, 29, 322, 473, 479

制裁, 26-27, 364, 491-93

秘书长, 报告, 28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概览, 569-70

 情况通报, 22, 27, 565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情况通报, 24

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副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22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25

联合王国, 发言, 26

美国, 发言, 27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7, 208, 209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257

 发言, 261

议程, 297

巴西, 发言, 260

中国, 发言, 260

集安组织, 情况通报, 257, 258, 534, 558

欧洲联盟, 情况通报, 257, 259-60

法国, 发言, 260

加蓬, 2022年10月3日信, 263

加纳, 发言, 258, 260

阿拉伯国家集团, 代表……发言, 259

肯尼亚, 发言, 258

阿拉伯国家联盟, 情况通报, 257, 259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402

会议, 257, 262-63, 278, 280

挪威, 发言, 260

建设和平委员会, 2022年10月10日信, 586

主席声明, 257, 259

区域安排, 532, 533-34, 535-36, 537-39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58, 260

秘书长

 情况通报, 257, 258, 260-61, 534

 报告, 263

自卫, 518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22年3月17日信, 262

美国, 发言, 260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7, 208
- 也门, 发言, 259
-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另见 COVID-19 疫苗国家准备就绪和交付工作全球首席协调员
- 程序发展, 269-70
- 工作方法
 - 主席, 2022 年 1 月 17 日信, 270
 - 主席, 2022 年 3 月 7 日信, 270
- 哥斯达黎加
 - 军备管制, 发言, 414
 - 大会关系, 发言, 386
 - 军事参谋团, 发言, 505
 - 秘书长遴选和任命, 2022 年 9 月 8 日信, 382
- 对外关系委员会
 - 邀请参与, 141
-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
 - 概览, 575-76
 - 情况通报, 210, 211, 212, 217
 - 邀请参与, 214, 215
 - 主席声明, 575, 576
- COVID-19。见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 克罗地亚
 - 邀请参与, 114, 180
- 集安组织。见集体安全条约组织(集安组织)
- 古巴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2
 - 大会关系, 发言, 377, 38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5
 - 会议, 发言, 286-87
 - 暂行议事规则, 发言, 337
- 塞浦路斯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 2022 年 4 月 13 日信, 413-14
 - 2022 年 12 月 13 日信, 414
 - 会议, 发言, 287
 - 参与, 发言, 318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发言, 426
 -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见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
- 塞浦路斯局势
 - 议程, 296
 - 会议, 109, 111
 - 和平解决争端, 442, 444
 - 第 2618(2022)号决议, 110, 111, 207, 208, 209
 - 第 2646(2022)号决议, 111, 111, 207, 207, 208, 209
 - 秘书长, 报告, 111
 -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111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7, 208, 209
- 捷克
 - 调查和实况调查, 代表……发言, 435
 - 邀请参与, 132
- 达伊沙。见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 决策和表决
 - 概览, 319-21
 - 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 代表……发言, 332
 - 阿尔巴尼亚, 代表……发言, 333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代表……发言, 333
 - 巴西, 发言, 331, 334
 - 中非共和国, 发言, 330, 331
 - 中国, 发言, 329, 330, 331, 332, 334
 - 古巴, 发言, 332
 - 经表决作出决定
 - 概览, 324
 - 通过决议, 325
 - 关于否决权使用情况的特别报告, 386-87
 - 未经表决作出决定, 328
 - 安全理事会的决定, 321-22
 - 关于……的讨论, 329-34

- 非理事国共同提出的决议草案, 323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 概览, 327-28
 - 中东局势, 322, 328
 - 不扩散/朝鲜, 228, 229, 328
 - 自卫, 522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151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36, 245, 328, 431, 588
 - 乌克兰局势, 120, 126, 130, 131, 138, 142, 323, 327, 345, 353, 379, 522
- 厄瓜多尔, 发言, 334
- 埃及, 发言, 334
- 爱沙尼亚, 发言, 333
- 欧洲联盟, 发言, 333
- 法国, 发言, 330, 334
- 大会建议, 374
- 危地马拉, 发言, 333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331-33
- 印度
 - 发言, 330
 - 代表……发言, 331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332
- 爱尔兰, 发言, 330, 332, 333
- 日本, 发言, 330
- 肯尼亚, 发言, 330, 334
- 利比亚, 发言, 330, 332
- 列支敦士登, 发言, 333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333-34
- 摩尔多瓦, 代表……发言, 333
- 黑山, 代表……发言, 333
- 在一次会议上作出多项决定, 322
- 挪威, 发言, 330, 334
- 通过的决议和主席声明以及发表的主席说明和信的数目, 321
- 巴基斯坦, 发言, 334
- 执笔和提出提案, 322
- 波兰, 发言, 332
- 葡萄牙, 发言, 333
- 非一致表决通过的决议, 325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329, 330, 331, 332
- 新加坡, 发言, 333
- 关于否决权使用情况的特别报告, 386-87
- 苏丹, 发言, 331
- 瑞士, 发言, 332
- 联合王国, 发言, 331
- 美国, 发言, 330, 333
- 丹麦**
 - 大会关系, 发言, 375
 - 区域安排, 发言, 544
- 难民事务副高级专员**
 - 邀请参与, 140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33
- 副秘书长**
 - 海地问题, 情况通报, 85, 88
 - 邀请参与, 91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42, 539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02, 203
- 中东和平进程副特别协调员**
 - 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156, 160
- 秘书长叙利亚问题副特使**
 - 邀请参与, 152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145
- 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
 -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98-99, 100
 - 邀请参与, 103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 概览, 461
 - 阿富汗局势, 461, 462, 464

比利时，发言，466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461，464
 巴西，发言，468
 中非共和国局势，461，463
 中国，发言，467
 来文中对第三十九条的提及，468
 刚果局势，461，463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决定
 概览，461
 持续威胁，461-64
 与第三十九条有关的讨论，465-68
 中东生态和平组织，发言，465
 埃及，发言，468
 加蓬，发言，467
 德国，发言，467
 加纳，发言，468
 危地马拉，发言，466
 海地问题，461，463
 意大利，发言，468
 肯尼亚，发言，466，468
 黎巴嫩局势，461
 利比亚局势，461，463
 立陶宛，发言，467
 卢森堡，发言，466
 马里局势，461，463
 墨西哥，发言，465，467，468
 中东局势，464
 纳米比亚，发言，467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462，464
 不扩散/朝鲜，462，464
 挪威，发言，467
 巴基斯坦，2022 年 4 月 6 日信，468
 波兰，发言，467
 第 2619(2022)号决议，463
 第 2620(2022)号决议，463

第 2624(2022)号决议，464
 第 2625(2022)号决议，463
 第 2626(2022)号决议，464
 第 2627(2022)号决议，464
 第 2628(2022)号决议，463
 第 2630(2022)号决议，463
 第 2640(2022)号决议，463
 第 2641(2022)号决议，463
 第 2642(2022)号决议，464
 第 2644(2022)号决议，463
 第 2648(2022)号决议，463
 第 2649(2022)号决议，463
 第 2650(2022)号决议，464
 第 2651(2022)号决议，465
 第 2653(2022)号决议，463
 第 2657(2022)号决议，464
 第 2658(2022)号决议，464
 第 2662(2022)号决议，464
 第 2663(2022)号决议，464
 第 2665(2022)号决议，465
 俄罗斯联邦，发言，467
 斯洛文尼亚，发言，466
 索马里局势，461，462，463
 南非，发言，468
 苏丹和南苏丹，报告，461，46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462
 恐怖主义，465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462，465，466-67，
 467-68
 乌克兰，发言，465，467
 美国，发言，465，467
 也门局势，461
 文件。另见报告
 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概览，579

- 2022 年 1 月 25 日信, 270
- 2022 年 12 月 30 日信, 270
- 记录, 289
- 多米尼加共和国**
- 海地问题, 发言, 85
- 邀请参与, 90, 91
- 朝鲜。**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鲜), 见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鲜)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 概览, 327
- 中东局势, 322, 328
- 不扩散/朝鲜, 228, 229, 328
- 自卫, 522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151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36, 245, 328, 431, 588
- 乌克兰局势, 120, 126, 130, 131, 138, 142, 323, 327, 328, 345, 353, 379, 522
- 东非共同体**
- 邀请参与, 28
- 东非共同体区域部队**
- 区域安排, 549
- 第 2666(2022)号决议, 549
- 中非经共体。**见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
- 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
- 经社理事会关系, 代表……………发言, 393, 394
- 海地问题, 代表……………发言, 85
-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 概览, 392
- 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 代表……………发言, 393, 394
- 孟加拉国, 发言, 394
- 巴西, 发言, 393
- 加拿大, 发言, 393, 394
- 中国, 发言, 393
- 关于……………的来文, 394
- 关于……………的讨论, 392-94
- 肯尼亚, 发言, 394
- 墨西哥, 发言, 394
- 巴基斯坦, 发言, 393, 394
- 瑞士, 发言, 393
- 泰国, 发言, 393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393
- 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
- 中部非洲区域, 情况通报, 37
- 邀请参与, 39
- 经济问题, 特殊**
- 概览, 512-13
- 制裁, 514-16
- 经济制裁。**见制裁
- 中东生态和平组织**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5
- 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160
- 经社理事会。**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
- 厄瓜多尔**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4
- 大会关系, 发言, 376, 392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6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53
- 埃及**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4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8
- 邀请参与, 64, 161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2022 年 7 月 29 日信, 410
- 发言, 408
- 会议, 发言, 286
- 主席, 发言, 305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7 月 29 日信, 420
- 区域安排, 发言, 538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发言, 426
- 长者会**
- 邀请参与, 233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231, 232
- 平等权利和自决**
- 概览, 343
- 巴西, 发言, 345
- 中国, 2022 年 2 月 4 日信, 347
- 关于…………的决定, 343
- 关于…………的讨论, 343
- 格鲁吉亚, 信, 346
- 捍卫联合国宪章之友小组, 发言, 347
- 在来文中援引, 346-47
- 墨西哥, 发言, 345
- 巴勒斯坦问题, 344
- 塞族共和国, 报告, 347
- 俄罗斯联邦
- 2022 年 2 月 4 日信, 347
- 2022 年 2 月 24 日信, 346
- 2022 年 10 月 3 日信, 346
- 发言, 345
- 秘书长, 报告, 347
- 乌克兰局势, 344-45
- 乌克兰, 信, 346
- 委内瑞拉, 普通照会, 347
- 西撒哈拉局势, 343, 344
- 赤道几内亚**
- 邀请参与, 64
- 区域安排, 发言, 544
- 爱沙尼亚**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3
- 大会关系, 发言, 375, 392
- 调查和实况调查
- 2022 年 4 月 11 日代表…………的信, 436
- 2022 年 8 月 24 日信, 432
- 2022 年 9 月 27 日信, 436
- 代表…………发言, 435
- 邀请参与, 132, 141, 142
- 自卫
- 2022 年 9 月 27 日信, 526
- 发言, 520
- 埃塞俄比亚**
- 邀请参与, 64
- 主席, 2022 年 9 月 12 日信, 303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8 月 2 日信, 420
- 区域安排, 发言, 544
- 自卫, 2022 年 6 月 28 日信, 526
- 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见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 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
- 欧洲理事会**
- 邀请参与, 141
- 欧盟对外行动署**
- 邀请参与, 245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42
- 欧洲联盟**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257, 259-60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3
- 大会关系, 发言, 392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29, 434
- 邀请参与, 17, 64, 65, 114, 118, 127, 141, 143, 161, 162, 175, 184, 192, 203, 204, 215, 224, 225, 233, 245, 254, 255, 262
- 不扩散, 情况通报, 222, 223
- 主席, 发言, 304
- 索马里局势, 情况通报, 10, 12, 554
- 恐怖主义, 情况通报, 210, 211-12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99, 201

欧洲联盟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部队，欧盟部队“木槿花”行动

区域安排，547

延长授权，113，497，545，548

第 2658(2022)号决议，548，114

欧洲联盟马里培训特派团

区域安排，548

第 2640(2022)号决议，549

欧洲联盟中非共和国培训团

区域安排，548

第 2659(2022)号决议，549

粮农组织。见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

哥人民军。见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哥人民军)

妇女团结促进综合和平与发展组织

刚果局势，情况通报，24

邀请参与，28

费赞利比亚组织

情况通报，68

邀请参与，76

芬兰

大会关系，发言，375

会议，2月16日信，285

主席，2月16日信 2022，304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2022年2月16日信，425

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

武装冲突中平民，情况通报，190

邀请参与，193，25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情况通报，248

武力，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

概览，347

非洲，和平与安全，348

阿尔巴尼亚，发言，353，355

亚美尼亚局势，356-57，358

亚美尼亚，发言，356

阿塞拜疆，发言，356

巴西，发言，355

中非共和国局势，348

刚果局势，348，349

关于……的决定

概览，347

申明原则，347

呼吁停止支助武装团体，349

呼吁撤回军队，350

重申原则，348

关于……的讨论，350-57

法国，发言，353，355，357

格鲁吉亚，2022年3月2日信，357

德国，发言，356

加纳，发言，354，356，357

希腊，2022年5月25日信，357

在来文中援引，357-58

伊朗，2022年3月14日信，357

爱尔兰，发言，355，357

肯尼亚，发言，354

利比亚局势，349

立陶宛，发言，353

墨西哥，发言，353，354，356

中东局势，348

挪威，发言，355

巴基斯坦，2022年4月6日信，357

第 2625(2022)号决议，349

第 2630(2022)号决议，348，349

第 2639(2022)号决议，348

第 2641(2022)号决议，348

第 2644(2022)号决议，349

第 2659(2022)号决议，348

第 2666(2022)号决议，349

俄罗斯联邦，发言，352，353

-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 348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022 年 6 月 13 日信, 358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352-53
- 乌克兰局势, 353-55, 355-56
- 乌克兰, 发言, 353, 354, 355, 356
- 联合王国, 发言, 353, 355, 356, 357
- 美国, 发言, 353, 355
- 前南斯拉夫。见科索沃局势, 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 法国(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412, 413
- 中非共和国局势
- 决议草案, 35, 36
- 发言, 32, 33
-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90
- 刚果局势, 决议草案, 28, 29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260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0, 332, 334
- 大会关系, 发言, 378, 385, 386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29, 430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 语文, 发言, 336
- 利比亚局势, 决议草案, 7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252
- 发言, 251, 403, 405, 407, 409
- 马里局势
- 决议草案, 83
- 发言, 81
- 会议, 发言, 286, 287, 288
-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 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发言, 360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51
- 参与, 发言, 319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231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3, 355, 357
- 区域安排, 发言, 534, 540, 551, 552
- 制裁, 发言, 489, 490, 492, 516
- 秘书处,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06-7
- 自卫, 发言, 524, 525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13
- 建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附属机构, 发言, 589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发言, 148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589
-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19, 120, 121, 122, 131, 140
- 联黎部队, 决议草案, 155
- 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哥人民军)**
- 情况通报, 92, 93
- 邀请参与, 95
- 安全理事会的职能和权力**
- 概览, 400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见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刚果妇女基金会**
- 刚果局势, 情况通报, 24
- 加蓬(2022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 2022 年 9 月 30 日信, 64
- 代表……发言, 60
- 中非共和国局势, 发言, 32, 33, 34
-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88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2022 年 10 月 3 日信, 263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7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5
- 余留机制
- 决议草案, 181

- 发言, 178, 180
-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 利比亚局势, 发言, 69, 70, 7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7
- 马里局势, 发言, 80-81
- 会议, 代表……发言, 289
-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364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9, 450, 451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231
- 维持和平行动
 - 发言, 503
 - 代表……发言, 503
- 区域安排
 - 发言, 535, 537, 538, 552, 555
 - 代表……发言, 550
- 制裁, 发言, 488, 491, 492, 515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15
- 南苏丹局势, 发言, 50
- 苏丹局势, 发言, 42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22 年 10 月 3 日信, 244
-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20, 131, 138, 140
- 西撒哈拉局势, 发言, 9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22 年 10 月 4 日信, 205
- 俄罗斯天然气工业股份公司**
 - 邀请参与, 244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9
- 性别平等。见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
- 大会**
 - 决策和表决建议, 374
 - 关于与安全理事会关系的决定, 389
 - 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
 - 概览, 370
 - 就……采取的行动, 377-78
 - 国际刑事法院, 建议, 374
 - 国际法院, 选举法官, 383-84
 - 余留机制, 关于……的行动, 383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建议, 374-75
 - 联合国会员资格, 381-82
 - 不扩散/朝鲜, 建议, 374
 - 主席
 - 大会关系, 发言, 391
 - 邀请参与, 255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53, 408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424
 -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 概览, 372
 - 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 2022 年 10 月 10 日代表……的信, 387
 - 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 代表……发言, 376, 386
 - 就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采取的行动, 377-78
 - 阿尔巴尼亚, 发言, 379, 380, 391
 - 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 384-87
 - 孟加拉国, 发言, 391
 - 比利时, 代表……发言, 376, 386
 - 巴西, 发言, 380
 - 呼吁召开紧急特别会议, 370, 377, 380, 403
 - 中非共和国局势, 390
 - 中国, 发言, 376
 - 审议报告草稿, 297
 - 哥斯达黎加, 发言, 386
 - 古巴, 发言, 377, 386
 - 丹麦, 发言, 375
 - 厄瓜多尔, 发言, 376, 392
 - 选举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 372
 - 爱沙尼亚, 发言, 375, 392
 - 欧洲联盟, 发言, 392

芬兰, 代表……发言, 375
 法国, 发言, 378, 385, 386
 大会关于……的决定, 389
 加纳, 发言, 380
 冰岛, 代表……发言, 375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376-77, 385-86
 伊朗, 发言, 377, 386
 爱尔兰, 发言, 375, 376, 379, 380, 387
 余留机制, 390
 肯尼亚, 发言, 379
 韩国, 发言, 376
 科威特, 发言, 376, 386
 拉脱维亚, 发言, 375, 392
 列支敦士登, 发言, 386, 392
 卢森堡, 发言, 376, 38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391-92
 马来西亚, 发言, 375
 马里局势, 390
 马耳他, 发言, 376, 392
 墨西哥, 发言, 380, 387
 荷兰, 代表……发言, 376, 386
 挪威, 发言, 379, 380, 387, 391
 挪威, 代表……发言, 375
 其他惯例, 389-92
 巴基斯坦, 发言, 386
 波兰, 发言, 376
 葡萄牙, 发言, 386
 与《宪章》第十二条有关的惯例, 377-80
 与安全理事会所提建议有关的惯例, 380-83
 大会主席, 发言, 391
 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的建议, 373-77
 第 2623(2022)号决议, 377, 380, 370
 第 2628(2022)号决议, 390
 第 2637(2022)号决议, 390
 第 2640(2022)号决议, 390

第 2659(2022)号决议, 390
 第 2664(2022)号决议, 390
 俄罗斯联邦, 发言, 379
 制裁, 390
 秘书长遴选和任命程序, 382
 秘书长, 发言, 391
 安全理事会关于……的决定, 389-90
 安全理事会关于……的讨论, 390-92
 索马里局势, 390
 关于否决权使用情况的特别报告, 386-87
 苏丹, 发言, 377
 瑞典, 代表……发言, 375
 瑞士, 2022 年 10 月 10 日信, 387
 瑞士, 发言, 375, 376, 386, 39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发言, 377, 378
 泰国, 发言, 376, 386, 391
 土耳其, 发言, 375
 乌克兰局势, 380
 联合王国, 发言, 378
 美国, 发言, 376, 379, 380, 386
 第 76/262(2022)号决议, 333, 370, 374, 392
 第 77/227(2022)号决议, 389
 第 77/230(2022)号决议, 389
 特别政治任务, 建议, 374
 附属机构,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387-89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建议, 375
 灭绝种族罪。见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
 格鲁吉亚
 平等权利和自决, 信, 346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2022 年 3 月 2 日信,
 357
 德国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7
 邀请参与, 65, 118, 126, 131, 132, 140,
 142, 143, 222, 224, 225, 244, 245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252
 - 发言, 408
- 会议, 发言, 286
- 参与, 发言, 318, 319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6
- 区域安排, 发言, 537, 544
- 秘书处,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06-7
-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30
- 加纳(2022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非洲局势, 发言, 60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发言, 113
 - 中非共和国局势
 - 发言, 33
 - 代表……发言, 32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258, 260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8
 - 大会关系, 发言, 380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1, 435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 余留机制, 发言, 180
 -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 利比亚局势
 - 发言, 69
 - 代表……发言, 7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3, 407
 - 马里局势, 发言, 80-81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7, 498
 - 会议, 发言, 289
 -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364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6, 447, 449, 450, 451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 2022 年 10 月 24 日信, 233
 - 发言, 231
- 维持和平行动
 - 发言, 503
 - 代表……发言, 503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4, 356, 357
- 区域安排
 - 发言, 534, 535, 538, 540, 544, 550, 553
 - 代表……发言, 552
- 制裁, 发言, 488-89, 490, 492, 514
- 自卫, 发言, 522, 525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15
- 南苏丹局势, 发言, 50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022 年 11 月 1 日信, 245
-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20, 123, 131
- 也门局势, 发言, 149
- COVID-19 疫苗国家准备就绪和交付工作全球首席协调员**
 - 邀请参与, 25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47
- 大湖区局势**
 - 议程, 295
 - 布隆迪, 发言, 20, 21
 - 刚果, 发言, 20, 21
 - 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情况通报, 19, 20
 - 会议, 19, 21
 - 建设和平委员会
 -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586
 - 2022 年 4 月 25 日信, 19, 586
 - 卢旺达, 发言, 20, 21
 - 秘书长, 报告, 21
 - 南非, 发言, 21
 -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情况通报, 19, 20

希腊

邀请参与, 132, 142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2022 年 5 月 25 日信,
357

Gro Intelligence

邀请参与, 25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48, 249

阿拉伯国家集团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代表……发言,
259

区域安排, 代表……发言, 535

萨赫勒五国集团

邀请参与, 64

非洲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58-59, 550

捍卫联合国宪章之友小组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347

制裁, 代表……发言, 489

非洲妇女领袖网络之友小组

区域安排, 代表……发言, 537

法治之友小组

国际法院关系, 代表……发言, 395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

和平解决争端, 代表……发言, 448

区域安排, 代表……发言, 537

制裁, 代表……发言, 490

气候与安全之友小组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代表……发言, 408

危地马拉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3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6

参与, 发言, 319

几内亚比绍局势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5, 481

制裁委员会, 572

几内亚湾委员会

邀请参与, 65

非洲和平与安全情况通报, 61

海地

海地问题, 发言, 85, 90

邀请参与, 90, 91

制裁, 发言, 494

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见联合国海
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

《海地自由报》

海地问题, 情况通报, 88

邀请参与, 91

不干涉内政, 发言, 363

海地问题

议程, 296

伯利兹, 发言, 85

加拿大, 发言, 85

加共体, 代表……发言, 85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5, 186

中国, 发言, 87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3, 194

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85, 88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1, 463

多米尼加共和国, 发言, 8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代表……发言, 85

《海地自由报》, 情况通报, 88

海地, 发言, 85, 90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发言, 85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99-500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4, 475, 485-86

会议, 84, 90-91

墨西哥

决议草案, 90, 91

发言, 87

- 不干涉内政, 361
- 和平解决争端, 441
- 专家小组
- 设立, 575
 - 任务授权, 575
- 区域安排, 541, 552
- 第 2645(2022)号决议, 194, 574, 86, 90, 206, 207, 207, 209, 361, 485, 541
- 第 2653(2022)号决议, 84, 185, 186, 193, 194, 552, 574-75, 87, 91, 208, 208, 361, 463, 474, 485, 486, 493
- 第 2664(2022)号决议, 474, 486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87
- 制裁, 87, 471, 493-94
- 秘书长
- 2022 年 10 月 8 日信, 91
 - 报告, 90, 91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概览, 574-75
 - 情况通报, 85, 88, 565
 - 设立, 87, 566
- 负责海地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84-85, 87, 88, 499
- 美国
- 决议草案, 90, 91
 - 发言, 87, 90
-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情况通报, 85, 86
- 海地发展志愿服务组织, 85
- 粮食署, 情况通报, 85, 86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7, 208
-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 邀请参与, 140, 203, 255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50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33, 134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98-200, 446
- 难民事务高级专员。见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难民署)
-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 邀请参与, 150, 151, 152, 243, 244, 246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145-46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6
- 负责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情况通报, 111-12
 - 邀请参与, 114
- 罗马教廷**
- 邀请参与, 192, 254, 317
- 人权和预防冲突核心小组**
- 和平解决争端, 代表……发言, 447
- 人权理事会**
- 意大利, 发言, 388
 - 韩国, 发言, 388
 - 马来西亚, 发言, 388
 - 挪威, 发言, 388
 -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388
 - 第 2654(2022)号决议, 388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发言, 388
- Huquqyat 组织**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00
- 原子能机构**。见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
- 国际民航组织**。见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民航组织)
- 国际刑事法院**。见国际刑事法院(国际刑事法院)
- 冰岛**
- 大会关系, 发言, 375
- 国际法院**。见国际法院(国际法院)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见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 基金组织**。见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
- 印度(2022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阿富汗局势, 发言, 102

议程, 代表……发言, 299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发言, 114
儿童与武装冲突, 发言, 183
刚果局势, 发言, 26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0
 代表……发言, 331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5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伊拉克局势, 发言, 166
语文, 关于工作方法的说明, 33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22 年 11 月 25 日信, 255
 发言, 404, 407
马里局势, 发言, 81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7, 498
会议, 发言, 289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不干涉内政, 发言, 365
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发言, 359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7, 451, 452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231
暂行议事规则, 2022 年 12 月 29 日信, 337
区域安排, 发言, 534, 538, 540, 551
制裁, 发言, 487-88, 490, 515, 516
索马里局势, 发言, 13
南苏丹局势, 发言, 50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389
建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附属机构, 发言, 589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发言, 148
恐怖主义, 2022 年 12 月 5 日信, 215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589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20, 121, 123, 138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见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
也门局势, 发言, 149
印度尼西亚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2
 参与, 发言, 319
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概览, 579
 2022 年 1 月 25 日信, 270
 2022 年 12 月 30 日信, 270
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579
安全研究所
 邀请参与, 64
 非洲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63
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
 邀请参与, 126, 244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8, 239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18, 123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民航组织)
 邀请参与, 245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40, 435
马里问题国际调查委员会
 调查和实况调查, 报告, 432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武装冲突中平民, 情况通报, 186, 188, 189
 邀请参与, 192, 244, 25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47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41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02
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
 中非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30
 大湖区局势, 情况通报, 19, 20
 邀请参与, 21, 35

国际法院(国际法院)

与具体议程项目没有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 216, 218, 282, 297

选举法官, 383-84

邀请参与, 218, 25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50, 452

向…………移交争端, 451-52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概览, 394

奥地利, 发言, 395

关于…………的来文, 395

关于…………的讨论, 395

法治之友小组, 代表…………发言, 395

爱尔兰, 发言, 395

墨西哥, 发言, 395

挪威, 发言, 395

菲律宾, 发言, 395

秘书长, 2022年3月17日信, 396

第2638(2022)号决议, 328, 384

国际刑事法院(国际刑事法院)

大会建议, 374

邀请参与, 51, 76, 77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66, 72

苏丹局势, 情况通报, 43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33, 135

国际危机组织

邀请参与, 245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情况通报, 242, 540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

邀请参与, 204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情况通报, 199, 200

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

邀请参与, 140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33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海地问题, 发言, 85

邀请参与, 91

国际和平研究所

邀请参与, 175, 255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170, 171

国际救援委员会

武装冲突中平民, 情况通报, 188, 189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机制)

议程, 297

任命法官, 382-83

加蓬

决议草案, 181

发言, 178, 180

大会关系, 390

加纳, 发言, 180

会议, 176, 180

机制主席

情况通报, 176-77, 178-79

邀请参与, 180

安全理事会主席, 主席声明, 176, 581

机制检察官

任命, 383, 581

情况通报, 176-77, 178-80

邀请参与, 180

第2637(2022)号决议, 325, 178, 181, 209, 383, 383, 390, 178, 180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77, 180

秘书长, 说明, 181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9

调查和实况调查

概览, 424

阿尔巴尼亚

2022年4月26日信, 436

- 2022 年 5 月 6 日信, 436
- 发言, 431, 434
- 白俄罗斯, 发言, 436
- 巴西, 发言, 431, 435
- 中非共和国局势, 426, 432
- 中国, 发言, 431
- 刚果局势, 426
- 捷克, 代表……发言, 435
- 爱沙尼亚
 - 2022 年 4 月 11 日代表……的信, 436
 - 2022 年 8 月 24 日信, 432
 - 2022 年 9 月 27 日信, 436
 - 代表……发言, 435
- 欧洲联盟, 发言, 429, 434
- 法国, 发言, 429, 430
- 加蓬, 发言, 435
- 加纳, 发言, 431, 435
- 印度, 发言, 435
- 马里问题国际调查委员会, 报告, 432
- 伊朗, 发言, 429
- 伊拉克局势, 427
- 爱尔兰, 发言, 430, 431, 435
- 肯尼亚, 发言, 430, 431
- 拉脱维亚
 - 2022 年 4 月 11 日信, 436
 - 2022 年 8 月 24 日代表……的信, 432
 - 2022 年 9 月 27 日代表……的信, 436
 - 发言, 435
- 立陶宛
 - 2022 年 4 月 11 日代表……的信, 436
 - 2022 年 8 月 24 日代表……的信, 432
 - 2022 年 9 月 27 日代表……的信, 436
 - 发言, 435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429-30
- 马里局势, 427, 433
- 墨西哥, 发言, 429, 430, 431, 435
- 挪威, 发言, 430, 431, 434, 435
- 其他机构
 - 概览, 432
 - 来文, 436-37
 - 关于……的决定, 432-33
 - 关于……的讨论, 433-36
 - 会议, 433
- 第 2625(2022)号决议, 427, 433
- 第 2631(2022)号决议, 427
- 第 2640(2022)号决议, 427, 433
- 第 2641(2022)号决议, 426
- 第 2651(2022)号决议, 427
- 第 2659(2022)号决议, 426, 432
- 罗马尼亚, 2022 年 10 月 21 日普通照会, 436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429, 431, 436
- 秘书长
 - 概览, 426
 - 来文, 431
 - 关于……的决定, 426-28
 - 关于……的讨论, 428-31, 428-31
 - 2022 年 2 月 1 日信, 437
 - 2022 年 2 月 14 日信, 437
 - 会议, 428
 - 报告, 437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424-26
- 秘书长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负责人, 报告, 432
-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 427, 433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427, 430-31, 434-36
- 乌克兰
 - 2022 年 7 月 29 日信, 432
 - 发言, 429, 430, 434
- 乌克兰局势, 428-29, 434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430, 435

联合王国, 发言, 430, 435

美国, 发言, 430, 435

调查机构

概览, 579

第 2651(2022)号决议, 580

邀请参与。见参与

移民组织。见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议程, 发言, 299

大会关系, 发言, 377, 386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29

邀请参与, 103, 150, 151, 152, 222, 224, 225, 25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22 年 2 月 7 日信, 409

发言, 252

不干涉内政, 2022 年 11 月 29 日信, 365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2022 年 3 月 14 日信, 357

自卫

2022 年 3 月 10 日信, 525

2022 年 3 月 14 日信, 526

2022 年 5 月 31 日信, 526

2022 年 9 月 7 日信, 526

2022 年 10 月 10 日信, 526

发言, 523

伊拉克

议程, 发言, 298

邀请参与, 167, 170, 198, 243, 245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伊拉克局势, 发言, 164, 166

会议, 2022 年 7 月 22 日信, 275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7 月 22 日信, 421

制裁, 发言, 197, 489

自卫

2022 年 7 月 22 日信, 526

发言, 521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见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

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为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见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为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议程, 297

阿尔巴尼亚, 发言, 169

中国, 发言, 169

法国, 发言, 169

加纳, 发言, 169

印度, 发言, 169

伊拉克, 发言, 169

爱尔兰, 发言, 169

肯尼亚, 发言, 169

科威特, 发言, 169

会议, 168, 169

挪威, 发言, 169

第 2621(2022)号决议, 168, 170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69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

2022 年 2 月 10 日信, 170

发言, 168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169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170

发言, 169

美国, 发言, 169

伊拉克局势

议程, 297

巴西, 发言, 165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6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5
- 印度, 发言, 166
- 调查和实况调查, 427
- 伊拉克, 发言, 164, 166
- 伊拉克阿迈勒协会, 情况通报, 163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3, 475, 478
- 会议, 163, 167, 275
- 不干涉内政, 361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421
- 第 2631(2022)号决议, 186, 195, 163, 166, 167, 206, 207, 208, 208, 361, 427
- 第 2664(2022)号决议, 473
- 秘书长, 报告, 167
- 安全理事会关于……………的委员会, 569
- 自卫, 520
- 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63
- 土耳其, 发言, 164
- 美国, 决议草案, 167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7, 208
- 伊拉克阿迈勒协会**
 - 情况通报, 163
 - 邀请参与, 167
- 爱尔兰(2022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412, 413
 - 阿富汗局势, 发言, 98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决议草案, 114
 - 中非共和国局势, 发言, 32
 - 刚果局势, 发言, 25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0, 332, 333
 - 大会关系, 发言, 375, 376, 379, 380, 387
 - 国际法院关系, 发言, 395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0, 431, 435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 语文, 关于工作方法的说明, 33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3, 407, 409
 - 会议, 发言, 288, 289
 -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 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发言, 360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7, 450, 452
 - 参与, 发言, 319
 - 维持和平行动, 发言, 503
 - 主席, 发言, 305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5, 357
 - 暂行议事规则, 2022 年 12 月 29 日信, 337
 - 区域安排, 发言, 538, 540, 544, 551
 - 制裁, 发言, 487, 490, 515, 516
 - 自卫, 发言, 524
 - 苏丹局势, 发言, 43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 决议草案, 148, 151, 322
 - 发言, 148
 -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21, 122, 131, 140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 月 3 日信, 203
 - 也门局势, 发言, 149
- 余留机制。见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机制)**
- 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1, 473, 475, 478
 - 第 2664(2022)号决议, 569, 471, 473, 478
 - 安全理事会关于……………的委员会
 - 概览, 567, 568
 - 与具体议程项目没有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 217
 - 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见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
- 以色列**
 - 邀请参与, 161

意大利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的决定, 发言, 412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8
- 人权理事会, 发言, 388
- 邀请参与, 132, 142, 193
- 会议, 发言, 286

日本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413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0
- 邀请参与, 226, 228
- 会议
 - 2022年3月24日信, 275
 - 2022年5月9日信, 275
 - 2022年10月4日信, 275
 - 2022年11月3日信, 275
 - 2022年11月18日信, 275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8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 2022年3月24日信, 421
 - 2022年5月9日信, 421
 - 2022年10月4日信, 421
 - 2022年11月3日信, 421
 - 2022年11月18日信, 421

“拼图”公司

- 邀请参与, 141

萨赫勒五国集团联合部队

- 区域安排, 548
- 第2640(2022)号决议, 548

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

-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南苏丹, 情况通报, 46, 47

约旦

- 邀请参与, 161

哈萨克斯坦

- 邀请参与, 104, 262
- 区域安排, 发言, 534, 558

- 报告, 发言, 558

- 自卫, 发言, 518

肯尼亚(2022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阿富汗局势, 发言, 102
- 非洲局势, 发言, 60
- 中非共和国局势
 - 发言, 33
 - 代表……发言, 32
- 儿童与武装冲突, 发言, 182
- 刚果局势, 发言, 26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258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0, 334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6, 468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394
-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344
- 大会关系, 发言, 379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0, 431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 语文, 关于工作方法的说明, 336
- 利比亚局势
 - 发言, 69, 70
 - 代表……发言, 7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54, 407
- 马里局势, 发言, 81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8
- 会议, 代表……发言, 289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9, 451, 453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231
- 维持和平行动, 代表……发言, 503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4
- 暂行议事规则, 2022年12月29日信, 337
- 区域安排
 - 发言, 534, 535, 537, 539, 540, 553, 555
 - 代表……发言, 550, 552

- 制裁, 发言, 488, 490, 492, 494, 513, 515
- 自卫, 发言, 525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16
- 苏丹局势, 发言, 42, 50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发言, 148
-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22, 138
- 西撒哈拉局势, 发言, 8-9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月3日信, 203
- 也门局势, 发言, 149
- 科菲·安南国际维持和平培训中心**
- 邀请参与, 175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170, 173
- 朝鲜(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另见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鲜)**
- 邀请参与, 131
- 乌克兰局势, 决议草案, 130, 131
- 大韩民国**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413
- 大会关系, 发言, 376
- 人权理事会, 发言, 388
- 邀请参与, 226, 228
- 会议, 发言, 287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年11月18日信, 421
- 科索沃**
-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5, 116, 117
- 驻科索沃部队, 545**
- 科索沃局势**
- 议程, 296
- 阿尔巴尼亚, 发言, 116, 117
- 巴西, 发言, 116
- 中国, 发言, 116, 117
- 事务的处理, 309
- 法国, 发言, 116
- 加蓬, 发言, 116
- 加纳, 发言, 116
- 爱尔兰, 发言, 116
- 肯尼亚, 发言, 116
- 科索沃, 发言, 115, 116, 117
- 会议, 114, 117
- 挪威, 发言, 116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16, 117
- 秘书长, 报告, 117
- 塞尔维亚, 发言, 115-17
- 负责科索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15, 116
-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见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116
- 联合王国, 发言, 116, 117
- 美国, 发言, 116, 117
- 科威特**
- 大会关系, 发言, 376, 386
- 邀请参与, 170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5
- 会议, 发言, 286, 287
- 区域安排, 信, 558
- 报告, 信, 558
- 吉尔吉斯斯坦**
- 邀请参与, 103, 262
- 国际大道协会乌克兰分会**
- 邀请参与, 140
- 语文**
- 概览, 335-36
- 关于青年党的委员会, 12月20日信, 336
- 法国, 发言, 336
- 印度, 关于工作方法的说明, 336
- 爱尔兰, 关于工作方法的说明, 336

肯尼亚, 关于工作方法的说明, 336

墨西哥, 关于工作方法的说明, 336

挪威, 关于工作方法的说明, 336

拉脱维亚

大会关系, 发言, 375, 392

调查和实况调查

2022年4月11日信, 436

2022年8月24日代表……的信, 432

2022年9月27日代表……的信, 436

发言, 435

邀请参与, 132, 142, 143

自卫, 代表……发言, 520

利比亚追求正义律师协会

邀请参与, 75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66

阿拉伯国家联盟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情况通报, 257, 259

邀请参与, 150, 161, 162, 204, 26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146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99, 201

黎巴嫩

不干涉内政, 2022年4月28日信, 365

区域安排, 信, 558

报告, 信, 558

自卫, 2022年4月28日信, 525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见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见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

黎巴嫩局势。见中东局势

利比亚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0, 332

邀请参与, 75, 76, 77

利比亚局势, 发言, 74-75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年12月9日信, 422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见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

利比亚局势

议程, 296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66, 68

巴西, 发言, 69

中国, 发言, 69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1, 463

费赞利比亚组织, 情况通报, 68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349

法国, 决议草案, 76

加蓬, 发言, 69, 70, 74

加纳

发言, 69

代表……发言, 74

国际刑事法院, 情况通报, 66, 72

肯尼亚

发言, 69, 70

代表……发言, 74

利比亚追求正义律师协会, 情况通报, 66

利比亚, 发言, 74-7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402, 507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96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75, 471, 474, 475, 480-81

会议, 66, 75-77, 283

彼此协助, 511, 512

不干涉内政, 362

和平解决争端, 440, 441, 444

专家小组

延长任务期限, 71, 571

2022年5月24日信, 76

建设和平委员会, 决定, 588

区域安排, 541, 553-54, 555, 557
报告, 555, 557
第 2619(2022)号决议, 67, 75, 463
第 2629(2022)号决议, 67, 76, 480-81
第 2635(2022)号决议, 325, 552, 554, 555, 557, 75, 76, 402, 474, 480, 480
第 2644(2022)号决议, 71, 76, 349, 362, 463, 474, 480-81, 571
第 2647(2022)号决议, 326, 69, 76, 206, 207, 480-81, 480-81, 541
第 2650(2022)号决议, 207
第 2652(2022)号决议, 552, 555
第 2656(2022)号决议, 588, 70, 77, 206, 480-81, 541
第 2664(2022)号决议, 474
俄罗斯联邦, 发言, 69, 75
制裁, 71
秘书长
 2022 年 1 月 4 日信, 83
 报告, 75, 76, 77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概览, 571
 情况通报, 66, 71, 565
 2021 年 12 月 15 日信, 75
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66, 70-71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66, 68, 70
联合国
 决议草案, 75, 76
 发言, 69
美国, 发言, 6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7
列支敦士登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3
 大会关系, 发言, 386, 392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4
会议, 发言, 287, 289
参与, 发言, 318, 319
主席, 发言, 305
立陶宛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7
 调查和实况调查
 2022 年 4 月 11 日代表……的信, 436
 2022 年 8 月 24 日代表……的信, 432
 2022 年 9 月 27 日代表……的信, 436
 发言, 435
 邀请参与, 132, 141, 243
 参与,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13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3
 自卫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526
 代表……发言, 520
“为变革而战”组织
 刚果局势, 情况通报, 24
 邀请参与, 28
卢森堡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6
 大会关系, 发言, 376, 38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5
 和平解决争端, 代表……发言, 447
 参与, 发言, 319
 主席, 发言, 306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发言, 42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概览, 401
 阿卜耶伊地区局势, 509
 会员国必须采取的行动
 概览, 506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决定, 506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决定, 509-10

- Advox, 情况通报, 249
- 议程, 293, 297
- 阿尔巴尼亚
- 2022年5月24日信, 255, 409
- 2022年6月21日信, 409
- 发言, 407, 409
- 阿尔及利亚, 发言, 406
- 阿根廷, 发言, 405
- 巴林, 发言, 405
- 巴西, 发言, 254, 403, 404, 407
- 援外社南苏丹办事处, 情况通报, 247
- 中非共和国局势, 507, 509
- 国际和平与安全研究中心, 情况通报, 249, 250
- 中国
- 2022年8月12日信, 255
- 发言, 404, 405, 409
- 关于……………的来文, 409-10
- 刚果局势, 507, 510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402
- 古巴, 发言, 405
- 决策和表决, 333-34
- 提及……………的决定
- 概览, 401
- 主席声明, 402, 438
- 决议, 401
- 关于……………的讨论, 402-9
- 厄瓜多尔, 发言, 406
- 埃及
- 2022年7月29日信, 410
- 发言, 408
- 粮农组织, 情况通报, 248
- 法国
- 2022年10月21日信, 252
- 发言, 251, 403, 405, 407, 409
- 加蓬, 发言, 407
- 大会建议, 374-75
- 大会关系, 391-92
- 德国
- 2022年10月21日信, 252
- 发言, 408
- 加纳, 发言, 403, 407
- COVID-19疫苗国家准备就绪和交付工作全球首席协调员, 情况通报, 247
- GroIntelligence, 情况通报, 248, 249
- 气候与安全之友小组, 代表……………发言, 408
-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情况通报, 250
- 国际法院, 情况通报, 250, 452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情况通报, 247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404-6
- 印度
- 2022年11月25日信, 255
- 发言, 404, 407
- 调查和实况调查, 429-30
- 伊朗
- 2022年2月7日信, 409
- 发言, 252
- 爱尔兰, 发言, 403, 407, 409
- 肯尼亚, 发言, 254, 407
- 科威特, 发言, 405
- 黎巴嫩局势, 507, 510
- 法律顾问, 情况通报, 252
- 利比亚局势, 402, 507
- 列支敦士登, 发言, 404
- 卢森堡, 发言, 405
- 马里局势, 510
- 会议, 246, 254-56, 278, 279, 280
- 墨西哥, 发言, 251, 403, 404, 407, 409
- 摩洛哥, 发言, 408
- 纳米比亚, 发言, 408
- 尼日尔, 发言, 408

不扩散/朝鲜, 507
挪威, 发言, 403, 407
和平解决争端, 438, 449-50, 451-52, 453
维持和平行动, 402, 503
波兰, 发言, 404, 405
大会主席, 情况通报, 253, 408
区域安排, 557
报告, 557
第 2623(2022)号决议, 402, 403
第 2635(2022)号决议, 402
第 2652(2022)号决议, 323, 557, 254, 255, 402
第 2662(2022)号决议, 508
第 2668(2022)号决议, 402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 情况通报,
251, 449
俄罗斯联邦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252
 2022 年 12 月 8 日信, 410
 发言, 403, 405, 407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2022 年 1 月 25 日信,
409
制裁, 506
秘书长
 情况通报, 248, 251, 253, 449, 453
 报告, 255
自卫, 518
新加坡, 发言, 405
斯洛文尼亚, 发言, 405
索马里局势, 507-8
南非, 发言, 408
南苏丹局势, 509
苏丹, 发言, 405, 406
瑞士, 发言, 405
恐怖主义, 509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406-8

乌克兰局势, 402, 403
乌克兰, 发言, 252
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252, 429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24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407
联合王国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252
 发言, 405, 407
美国
 2022 年 5 月 12 日信, 254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252
 发言, 407
牛津大学, 情况通报, 250, 251, 404
粮食署, 情况通报, 248
也门局势, 509
马来西亚
 大会关系, 发言, 375
 人权理事会, 发言, 388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9
马里
 欧洲联盟马里培训特派团, 548
 邀请参与, 83, 198
 不干涉内政, 发言, 364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8 月 15 日信,
422
 制裁, 发言, 197
 自卫
 2022 年 8 月 15 日信, 526
 发言, 521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见联
 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
马里穆索组织
 情况通报, 80
 邀请参与, 83

马里局势

议程, 296
 巴西, 发言, 81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5
 中国, 发言, 81, 82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4, 195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1, 463
 法国
 决议草案, 83
 发言, 81
 加蓬, 发言, 80-81
 大会关系, 390
 加纳, 发言, 80-81
 印度, 发言, 81
 调查和实况调查, 427, 433
 肯尼亚, 发言, 81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10
 马里穆索组织, 情况通报, 80
 马里, 发言, 78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96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1, 475, 484
 会议, 78, 82-84
 墨西哥, 决议草案, 83
 不干涉内政, 362
 专家小组
 延长任务期限, 81, 574
 2022年8月3日信, 83
 维持和平行动, 502-3
 区域安排, 541, 556, 557
 报告, 556, 557
 第2640(2022)号决议, 185, 194, 195, 556, 557, 574, 80, 83, 206, 207, 208, 209, 326, 362, 364, 390, 427, 433, 463, 484, 504, 541
 第2649(2022)号决议, 194, 81, 83, 362, 463, 474, 484, 541, 574

第2659(2022)号决议, 209
 第2664(2022)号决议, 474, 485
 俄罗斯联邦, 发言, 81, 82
 秘书长
 2022年6月1日信, 83
 报告, 83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概览, 574
 情况通报, 78, 81, 218, 565
 自卫, 521
 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78-79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504
 联合王国, 发言, 81
 美国, 发言, 81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7, 208, 209
 非洲妇女参与法律和发展协会, 情况通报, 80
 积极公民和民主青年协会情况通报, 80

马耳他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的决定, 发言, 412
 大会关系, 发言, 376, 392
 会议, 发言, 286, 287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7
 参与, 发言, 319
 主席, 发言, 306
 区域安排, 发言, 544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概览, 495
 阿卜耶伊地区局势, 495
 非洲联盟, 发言, 498
 阿尔巴尼亚, 发言, 500
 阿根廷, 发言, 499
 澳大利亚, 发言, 499
 孟加拉国, 发言, 499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497
 巴西, 发言, 497, 498

- 中非共和国局势, 495
中国, 发言, 499, 500
武装冲突中平民, 498-99
刚果局势, 496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决定, 495-97
与第四十二条有关的讨论, 497-500
加纳, 发言, 497, 498
海地问题, 499-500
印度, 发言, 497, 498
肯尼亚, 发言, 498
黎巴嫩局势, 497
利比亚局势, 496
马来西亚, 发言, 499
马里局势, 496
挪威, 发言, 498
俄罗斯联邦, 发言, 497, 500
斯洛文尼亚, 发言, 499
索马里局势, 496
南苏丹局势, 496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499
联合王国, 发言, 500
美国, 发言, 499-500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概览, 469, 472-74, 475
阿富汗局势, 471
非洲, 和平与安全, 471
青年党, 471, 472, 475-77
中非共和国局势, 471, 474, 475, 481-82
刚果局势, 471, 473, 475, 479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决定, 470-86
与第四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486-94
几内亚比绍局势, 475, 481
海地问题, 474, 475, 485-86
伊拉克局势, 473, 475, 478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471, 473, 475, 478
黎巴嫩局势, 473, 475, 480
利比亚局势, 75, 471, 474, 475, 480-81
马里局势, 471, 474, 475, 484
不扩散/朝鲜, 227, 473, 475, 480
第 2620(2022)号决议, 473
第 2624(2022)号决议, 474, 482-83
第 2625(2022)号决议, 484
第 2629(2022)号决议, 480-81
第 2633(2022)号决议, 474, 483, 484
第 2635(2022)号决议, 75, 474, 480
第 2640(2022)号决议, 484
第 2641(2022)号决议, 473, 479
第 2644(2022)号决议, 474, 480-81
第 2645(2022)号决议, 485
第 2647(2022)号决议, 480-81, 480-81
第 2648(2022)号决议, 474, 481, 482
第 2649(2022)号决议, 474, 484
第 2653(2022)号决议, 471, 474, 485, 486
第 2656(2022)号决议, 480-81
第 2659(2022)号决议, 482
第 2661(2022)号决议, 472, 475, 477
第 2662(2022)号决议, 472, 475-77
第 2664(2022)号决议, 471, 473, 474, 476, 477, 478, 479, 482, 483, 484, 485, 486
第 2665(2022)号决议, 471, 473, 477
第 2667(2022)号决议, 473, 479
南苏丹局势, 471, 474, 475, 483-84
苏丹局势, 471, 473, 475
塔利班, 471, 473, 475, 477-78, 516
恐怖主义, 471
也门局势, 144, 149, 471, 474, 475, 482-83
- 世界医师协会**
邀请参与, 57

- 西非局势，情况通报，55
- 会议
- 概览，272-74
- 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代表……发言，286
- 阿富汗局势，96，103，278
- 非洲，和平与安全，58，63-65，279，282，283
- 阿尔巴尼亚
- 2022年7月18日信，277
- 发言，289
- 适用与……有关的规则
- 概览，274
- 就第2或第3条的适用问题提出的申诉，275-77
- 要求召开紧急会议或特别会议的信，275
- 亚美尼亚 2022年9月13日信，107，109，275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111，114
- 巴西，发言，288，289
- 与具体议程项目没有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215
- 中部非洲区域，36，39
- 中非共和国局势，29，34-36
- 儿童与武装冲突，181，184
- 中国，发言，287，288，289
- 武装冲突中平民，186，192，278
- 哥伦比亚 2016年1月19日信，92，95-96，280
- 刚果局势，22，27-29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257，262-63，278，280
- 古巴，发言，286-87
- 塞浦路斯局势，109，111
- 塞浦路斯，发言，287
- 关于……的讨论，285-89
- 埃及，发言，286
- 芬兰，2月16日信，285
- 形式
- 高级别会议，278-80
- 非公开会议，281-82
- 公开会议，277，281
- 法国，发言，286，287，288
- 加蓬，代表……发言，289
- 德国，发言，286
- 加纳，发言，289
- 大湖区局势，19，21
- 海地问题，84，90-91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285，286-87
- 非正式全体磋商，282
- 非正式会议
- 阿里亚模式会议，282
- 非正式互动对话，282-83
- 其他非正式会议，285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168，170
- 伊拉克局势，163，167，275
- 伊拉克，2022年7月22日信，275
- 爱尔兰，发言，288，289
- 余留机制，176，180
- 意大利，发言，286
- 日本
- 2022年3月24日信，275
- 2022年5月9日信，275
- 2022年10月4日信，275
- 2022年11月3日信，275
- 2022年11月18日信，275
- 肯尼亚，代表……发言，289
- 韩国，发言，287
- 科索沃局势，114，117
- 科威特，发言，286，287
- 利比亚局势，66，75-77，283
- 列支敦士登，发言，287，289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246，254-56，278，279，280
- 马里局势，78，82-84

马耳他, 发言, 286, 287
中东局势, 144, 288-89
缅甸局势, 104, 106, 282
不扩散, 222, 224-25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219
不扩散/朝鲜, 225, 228, 275
挪威, 发言, 288
……………的数量, 274
巴基斯坦, 发言, 286-87
巴勒斯坦问题, 156, 161, 278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229, 233, 280
维持和平行动, 170, 175, 279
秘鲁, 发言, 287
记录, 289
俄罗斯联邦
 2022 年 4 月 4 日信, 275-76
 2022 年 4 月 14 日信, 276
 2022 年 6 月 29 日信, 277
 发言, 289
俄罗斯联邦 2014 年 4 月 13 日信, 128, 131, 278
制裁, 195, 198
新加坡, 发言, 286, 287
索马里局势, 10, 17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 39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南苏丹, 53-54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苏丹, 51-52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苏丹、南苏丹和阿卜耶伊, 52-53
瑞士, 发言, 28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144, 150, 28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发言, 286
恐怖主义, 210, 214-15, 280, 285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234, 242-46, 280, 282, 284
乌克兰, 2022 年 2 月 19 日信, 275

乌克兰, 2014 年 2 月 28 日信, 117, 125-27, 275
乌克兰, 维护和平与安全, 132, 140-43, 279
观察员部队, 144, 155
联黎部队, 155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289
联合王国
 2022 年 4 月 11 日信, 276
 发言, 286, 289
美国
 2022 年 7 月 19 日信, 277
 发言, 287, 288
西非, 巩固和平, 55, 57-58
西撒哈拉局势, 8, 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98, 203-5, 278, 279, 280
也门局势, 146, 154
联合国会员资格
 大会, 381-82
 乌克兰, 发言, 382
墨西哥(2022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413
 中非共和国局势, 发言, 32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91
 哥伦比亚局势, 决议草案, 96
 刚果局势, 发言, 26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5, 467, 468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394
 平等权利和自决, 发言, 345
 大会关系, 发言, 380, 387
 海地问题
 决议草案, 90, 91
 发言, 87
 国际法院关系, 发言, 395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29, 430, 431, 435
 语文, 关于工作方法的说明, 33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51, 403, 404, 407, 409
- 马里局势, 决议草案, 83
-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决议草案, 221
 发言, 221
- 不扩散/朝鲜, 发言, 227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9, 450, 451, 452, 453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231
- 维持和平行动, 发言, 504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3, 354, 356
- 暂行议事规则, 2022 年 12 月 29 日信, 337
- 区域安排, 发言, 537, 551, 554
- 制裁, 发言, 494, 516
- 自卫, 发言, 517, 518, 519, 520, 521, 523, 524, 525
- 建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附属机构, 发言, 589
- 苏丹局势, 发言, 43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589
-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21, 122, 131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 月 3 日信, 203
- 也门局势, 发言, 149
- 中东局势**
- 议程, 297
-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6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4, 195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1, 464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348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07, 510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97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3, 475, 480
- 会议, 144, 288-89
- 彼此协助, 512
- 不干涉内政, 362
- 和平解决争端, 440
- 区域安排, 541, 553
- 第 2624(2022)号决议, 464, 541, 553
- 第 2639(2022)号决议, 208, 209, 348, 504
- 第 2642(2022)号决议, 464
- 第 2650(2022)号决议, 206, 208, 209, 362, 464, 504
- 第 2664(2022)号决议, 473
- 第 2671(2022)号决议, 208, 209, 504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概览, 570
 情况通报, 565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504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8, 209
- 中东局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情况通报, 145
- 秘书长叙利亚问题副特使, 情况通报, 145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2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151, 322, 328
- 法国, 发言, 148
- 大会关于与安全理事会关系的决定, 389
- 大会建议, 375
-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情况通报, 145-46
- 印度, 发言, 148
- 爱尔兰
 决议草案, 148, 151, 322
 发言, 148
- 肯尼亚, 发言, 148
- 阿拉伯国家联盟, 情况通报, 146
- 会议, 144, 150, 283
- 挪威
 决议草案, 148, 151, 322
 代表……发言, 148
-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情况通报, 145

- 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情况通报，146
- 和平解决争端，440
- 第 2642(2022)号决议，194，148，151，326
- 俄罗斯联邦
- 决议草案，148，151，322
 - 发言，148
- 秘书长
- 2021 年 12 月 28 日信，150
 - 2022 年 1 月 31 日信，150
 - 2022 年 3 月 4 日信，150
 - 2022 年 3 月 30 日信，151
 - 2022 年 6 月 30 日信，151
 - 2022 年 8 月 30 日信，152
 - 2022 年 9 月 30 日信，152
 - 2022 年 11 月 2 日信，152
 - 2022 年 11 月 30 日信，152
 - 报告，145，150，151，152，153
- 自卫，519，522-23
- 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情况通报，144-45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情况通报，145
- 联合王国，发言，148
- 美国，发言，148
- 中东局势——也门**
- 阿尔巴尼亚，发言，149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情况通报，147
 - 巴西，发言，149
 - 中国，发言，149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461
 - 加纳，发言，149
 - 印度，发言，149
 - 爱尔兰，发言，149
 - 肯尼亚，发言，149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509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144，149，471，474，475，482-83
 - 会议，146，154
 - 墨西哥，发言，149
 - 挪威，发言，149
 -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情况通报，147
 - 和平解决争端，440
 - 专家小组
 - 延长任务期限，144，149，573
 - 2022 年 1 月 25 日信，154
 - 第 2624(2022)号决议，186，195，325，149，154，208，474，482-83，573
 - 第 2643(2022)号决议，149，154
 - 第 2664(2022)号决议，474，483
 - 俄罗斯联邦，发言，149
 - 秘书长，2022 年 6 月 13 日信，154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概览，573
 - 情况通报，148
 - 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情况通报，147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情况通报，147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发言，149
 - 联合王国，决议草案，154
- 军事参谋团**
- 概览，505
 - 主席，年度报告，2022 年 12 月 16 日信，505
 - 武装冲突中平民，505
 - 哥斯达黎加，发言，505
- 西撒特派团。见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
- 中非稳定团。见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
- 马里稳定团。见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

摩尔多瓦共和国

决策和表决, 代表……发言, 333

邀请参与, 132, 142

黑山

决策和表决, 代表……发言, 333

联刚稳定团。见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摩洛哥**

邀请参与, 6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8

穆萨拉哈组织

邀请参与, 161

彼此协助

概览, 511

刚果局势, 511

根据第四十一条作出的决定, 511

根据第四十二条作出的决定, 512

黎巴嫩局势, 512

利比亚局势, 511, 512

索马里局势, 511, 512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南苏丹, 511

姆瓦塔那人权组织

武装冲突中平民, 情况通报, 186

邀请参与, 192

缅甸局势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代理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情况通报, 104

议程, 296

阿尔巴尼亚, 发言, 106

东盟, 情况通报, 104

巴西, 发言, 106

柬埔寨, 情况通报, 104

中国, 发言, 106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4

法国, 发言, 106

加蓬, 发言, 106

大会关于与安全理事会关系的决定, 389

加纳, 发言, 106

印度, 发言, 106

爱尔兰, 发言, 106

会议, 104, 106, 282

墨西哥, 发言, 106

挪威, 发言, 106

和平解决争端, 441, 444

区域安排, 541, 557

报告, 557

第 2669(2022)号决议, 105, 106, 194, 327, 541, 557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06

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 情况通报, 104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106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106

发言, 106

纳米比亚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8

区域安排, 发言, 537

北约。见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荷兰**

大会关系, 代表……发言, 376, 386

和平解决争端, 代表……发言, 447

参与, 代表……发言, 319

主席, 代表……发言, 306

妇女领导力网络

中非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31

邀请参与, 35

妇女经济行为主体网络

邀请参与, 204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00

新西兰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的决定，发言，412

武装冲突中平民，发言，190

叙利亚西北部非政府组织论坛

邀请参与，151

尼日尔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发言，408

尼日利亚

邀请参与，65

不干涉内政

概览，360

阿富汗局势，361

非洲，和平与安全，361

中非共和国局势，361

中国，发言，364，365

刚果局势，361

关于……的决定，360-63

关于……的讨论，363-65

加蓬，发言，364

加纳，发言，364

《海地自由报》，363

海地问题，361

印度，发言，365

在来文中援引，365

伊朗，2022 年 11 月 29 日信，365

伊拉克局势，361

黎巴嫩，2022 年 4 月 28 日信，365

利比亚局势，362

马里局势，362

马里，发言，364

中东局势，362

维持和平行动，363

第 2620(2022)号决议，363

第 2625(2022)号决议，363

第 2626(2022)号决议，361

第 2628(2022)号决议，362

第 2631(2022)号决议，361

第 2634(2022)号决议，361

第 2640(2022)号决议，362

第 2644(2022)号决议，362

第 2645(2022)号决议，361

第 2649(2022)号决议，362

第 2650(2022)号决议，362

第 2653(2022)号决议，361

第 2659(2022)号决议，361

第 2660(2022)号决议，363

第 2666(2022)号决议，361

俄罗斯联邦，发言，364

索马里局势，362

苏丹和南苏丹，报告，363

不扩散

议程，297

巴西，发言，224

中国，发言，224

欧洲联盟，情况通报，222，223

会议，222，224-25

俄罗斯联邦，发言，224

秘书长，报告，224，225

安全理事会协调人

情况通报，222，223

2022 年 6 月 10 日信，224

2022 年 6 月 23 日信，224

2022 年 12 月 6 日信，225

2022 年 12 月 12 日信，225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情况通报，
222-23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议程，297

中国，发言，221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464

- 会议, 219, 221
- 墨西哥
 - 决议草案, 221
 - 发言, 221
- 挪威, 发言, 221
- 区域安排, 532-33, 553
- 第 2622(2022)号决议, 220-21, 221, 575, 576, 577
- 第 2663(2022)号决议, 220, 221, 222, 575, 576, 577, 464, 532-33, 553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21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概览, 575, 576-78
 - 情况通报, 217, 218, 220, 566, 577
 - 延长任务期限, 220-21
- 联合王国, 发言, 221
- 美国, 发言, 221
- 不扩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朝鲜)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413
 - 议程, 297
 - 主管中东、亚洲和太平洋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226
 - 巴西, 发言, 227
 - 中国, 发言, 226, 227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4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228, 229, 328, 330
 - 大会建议, 37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07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227, 473, 475, 480
 - 会议, 225, 228, 275
 - 墨西哥, 发言, 227
 - 挪威, 发言, 227
 - 专家小组, 延长任务期限, 225, 227, 570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421
 - 第 2627(2022)号决议, 227, 228, 464, 570
 - 第 2664(2022)号决议, 473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26, 227, 228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570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226
 - 美国
 - 决议草案, 228, 330
 - 发言, 226, 228
 -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
 - 驻科索沃部队, 545
 - 延长授权, 113, 497
 - 第 2658(2022)号决议, 114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02
 - 朝鲜。见朝鲜(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 挪威(2022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 阿富汗局势
 - 决议草案, 103
 - 发言, 102
 - 非洲局势, 发言, 60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发言, 112
 - 中非共和国局势, 发言, 32
 - 武装冲突中平民
 - 2022 年 1 月 10 日信, 192
 - 发言, 187-88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260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0, 334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7
 - 大会关系, 发言, 375, 379, 380, 387, 391
 - 人权理事会, 发言, 388
 - 国际法院关系, 发言, 395
 -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0, 431, 434, 435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 语文, 关于工作方法的说明, 33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3, 407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发言，498
会议，发言，288
缅甸局势，发言，106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发言，221
不扩散/朝鲜，发言，227
和平解决争端，发言，446，450，452，453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发言，231
主席，……的作用，2022 年 12 月 27 日信，302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发言，355
暂行议事规则，2022 年 12 月 29 日信，337
区域安排，发言，535，537，538，539，540，544，551
制裁，发言，488，494，515，516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发言，425
自卫，发言，524
苏丹局势，发言，4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决议草案，148，151，322
 代表……发言，148
乌克兰局势，发言，120，124，129，131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22 年 1 月 10 日信，203
 2022 年 10 月 12 日信，203
 2022 年 12 月 27 日信，203
也门局势，发言，149

挪威难民理事会

邀请参与，150
会员国义务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见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第四十八条。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第四十九条。见彼此协助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彼此协助。见彼此协助

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的目标国。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武装冲突中平民，情况通报，188，192
邀请参与，53，64，152，154
南苏丹局势，情况通报，46，4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情况通报，145
也门局势，情况通报，147

反恐怖主义办公室

邀请参与，15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情况通报，146

政策研究和发展研究组织

阿富汗局势，情况通报，98
邀请参与，103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

与具体议程项目没有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215-16，218，297
邀请参与，131，204，218
乌克兰局势，情况通报，128-2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情况通报，199，201

欧安组织。见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

和平解决争端

概览，418
阿尔巴尼亚，发言，448，450，451
阿根廷，发言，447
亚美尼亚局势，450-51
比利时，发言，447，448
巴西，发言，448，449，450，451，452
加拿大，发言，448
中国，发言，447，450，451
刚果局势，439
塞浦路斯局势，442，444
关于专题问题的决定，437-38
关于……的讨论
 概览，445

- 提及第三十三条 446-51
- 提及第三十六条第三项, 451-52
- 秘书长利用第九十九条, 452-53
- 厄瓜多尔, 发言, 453
- 法国, 发言, 451
- 加蓬, 发言, 449, 450, 451
- 加纳, 发言, 446, 447, 449, 450, 451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 代表……发言, 448
- 海地问题, 441
- 人权和预防冲突核心小组, 代表……发言, 447
- 印度, 发言, 447, 451, 452
- 爱尔兰, 发言, 447, 450, 452
- 日本, 发言, 448
- 肯尼亚, 发言, 449, 451, 453
- 利比亚局势, 440, 441, 444
- 卢森堡, 代表……发言, 447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438, 449-50, 451-52, 453
- 马耳他, 发言, 447
- 墨西哥, 发言, 449, 450, 451, 452, 453
- 缅甸局势, 441, 444
- 荷兰, 代表……发言, 447
- 挪威, 发言, 446, 450, 452, 453
- 巴基斯坦, 发言, 453
- 维持和平行动, 453
- 主席声明, 438
- 关于具体国家和地区局势的建议
 - 概览, 439
 - 停止敌对行动和永久停火, 439-40
 - 和平协定、和平和包容性政治对话、过渡和选举, 440-42
 - 和平解决争端, 442-43
- 提交国际法院, 451-52
- 提交安全理事会。见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 区域安排或机构
 - 概览, 541
 - 关于……的决定, 541-42
 - 涉及……的决定, 445
 - 关于……的讨论, 542-44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446, 447, 451
- 卢旺达, 发言, 446, 447
- 秘书长, 涉及……的决定
 - 概览, 443
 - 制止暴力, 443
 - 支持和平协定、政治对话和过渡, 444
 - 支持解决未决争端, 444-45
- 新加坡, 发言, 453
- 斯洛伐克, 发言, 452
- 索马里局势, 441-42, 444
-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 442, 445
- 瑞士, 发言, 447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440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448-49
- 乌克兰局势, 442
- 乌克兰, 发言, 449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447, 451
- 联合王国, 发言, 448, 450
- 美国, 发言, 451
- 西撒哈拉局势, 442-43, 445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446-48
- 也门局势, 440
- 巴基斯坦**
 -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2022 年 8 月 5 日信, 413-14
 -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4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2022 年 4 月 6 日信, 468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393, 394
 - 大会关系, 发言, 386
 - 邀请参与, 103

- 会议, 发言, 286-87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53
- 参与, 2022 年 8 月 15 日信, 313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2022 年 4 月 6 日信, 357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8 月 5 日信, 422
- 自卫
 - 2022 年 2 月 3 日信, 526
 - 2022 年 3 月 14 日信, 526
-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见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
- 巴勒斯坦**
 - 邀请参与, 161, 184, 255, 317
- 巴勒斯坦问题**
 - 议程, 297
 - 中国, 发言, 160
 - 事务的处理, 309
 - 中东和平进程副特别协调员, 情况通报, 156, 160
 - 中东生态和平组织, 情况通报, 160
 - 平等权利和自决, 344
 - 会议, 156, 161, 278
 - 秘书长, 报告, 158
 -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 情况通报, 156-57, 158, 160
 - 联合国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驻地协调员兼人道主义协调员, 情况通报, 156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160
 - 近东救济工程处, 情况通报, 156
- 家长群**
 - 邀请参与, 161
- 参与**
 - 概览, 310
 - 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 代表……发言, 318
 - 阿尔巴尼亚
 - 2022 年 7 月 18 日信, 313, 316
 - 发言, 312
 - 阿尔及利亚, 发言, 319
 - 巴林, 发言, 319
 - 比利时, 代表……发言, 319
 - 中国, 发言, 318, 319
 - 塞浦路斯, 发言, 318
 - 关于……的讨论, 317-19
 - 法国, 发言, 319
 - 德国, 发言, 318, 319
 - 危地马拉, 发言, 319
 - 印度尼西亚, 发言, 319
 - 根据第 37 条发出邀请, 311-13
 - 根据第 39 条发出邀请, 313-16
 - 未明确根据第 37 或 39 条发出的邀请, 316
 - 爱尔兰, 发言, 319
 - 列支敦士登, 发言, 318, 319
 - 立陶宛,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13
 - 卢森堡, 发言, 319
 - 马耳他, 发言, 319
 - 荷兰, 代表……发言, 319
 - 巴基斯坦, 2022 年 8 月 15 日信, 313
 - 俄罗斯联邦
 - 2022 年 4 月 5 日信, 312
 - 2022 年 6 月 29 日信, 312-13, 316
 - 发言, 312, 317, 319
 - 斯洛伐克, 发言, 318
 - 瑞士, 发言, 318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发言, 319
 - 联合王国, 2022 年 4 月 11 日信, 312
- 和平路径倡议**
 - 邀请参与, 154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另见和平解决争端, 另见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231, 232

- 议程, 293, 297
-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231, 232
- 巴西, 发言, 231
- 中国, 发言, 231
- 长者会, 231, 232
- 法国, 发言, 231
- 加蓬, 发言, 231
- 加纳
 - 2022 年 10 月 24 日信, 233
 - 发言, 231
- 印度, 发言, 231
- 肯尼亚, 发言, 231
- 会议, 229, 233, 280
- 墨西哥, 发言, 231
- 挪威, 发言, 231
- 建设和平委员会
 - 年度报告, 233
 - 情况通报, 229-30, 586
 - 2022 年 11 月 3 日信, 586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231, 233
- 秘书长, 情况通报, 232
- 安全理事会报告组织, 情况通报, 231, 232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231
- 联合王国, 发言, 231
- 建设和平委员会**
 - 概览, 585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 情况通报, 61, 543, 587
 - 决定, 587
 - 2022 年 11 月 15 日信, 586
 - 2022 年 11 月 18 日信, 586
 - 情况通报和讨论, 586-87
 - 中部非洲区域, 2022 年 6 月 8 日信, 586
 - 中非共和国局势, 决定, 588
 - 哥伦比亚局势
 - 情况通报, 92, 94, 587
 - 决定, 588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2022 年 10 月 10 日信, 586
 - 决定, 587-88
 - 2022 年的事态发展, 585
 - 大湖区局势
 - 2022 年 4 月 25 日信, 19, 586
 -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586
 - 邀请参与, 58, 64, 95, 233
 - 利比亚局势, 决定, 588
 - 组织委员会, 任命, 585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 年度报告, 233
 - 情况通报, 229-30, 586
 - 2022 年 11 月 3 日信, 586
 - 主席声明, 588
 - 第 2634(2022)号决议, 587
 - 第 2655(2022)号决议, 588
 - 第 2656(2022)号决议, 588
 - 第 2659(2022)号决议, 588
 - 西非局势, 情况通报, 56, 586
 - 致函转递的书面咨询意见, 586
- 维持和平行动**
 - 概览, 596
 - 阿卜耶伊地区, 503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550-51
 - 议程, 293, 297
 - 核定人数, 601
 - 巴西, 2022 年 7 月 5 日信, 175
 - 国际和平与安全研究中心, 发言, 503
 - 中国, 发言, 503, 504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5
 - 刚果局势, 503
 - 向……………提供支助和协助

概览, 500-505
会员国需要提供捐助, 501-4
效力, 598-99
延长任务期限, 596
加蓬
发言, 503
代表……发言, 503
加纳
发言, 503
代表……发言, 503
印度, 发言, 175
国际和平研究所, 情况通报, 170, 171
爱尔兰, 发言, 503
肯尼亚, 代表……发言, 503
科菲·安南国际维持和平培训中心, 情况通报, 170, 173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402, 503
马里局势, 502-3
任务规定
概览, 599-600
范围差异, 596-97
延期, 596
修改, 597-98
会议, 170, 175, 279
墨西哥, 发言, 504
联刚稳定团, 情况通报, 170, 173
不干涉内政, 363
和平解决争端, 438
主席声明, 172, 504, 598
区域安排
概览, 545
关于……的决定, 545-49
关于……的讨论, 549-52
第 2628(2022)号决议, 502
第 2640(2022)号决议, 502

第 2659(2022)号决议, 502
第 2666(2022)号决议, 601
第 2668(2022)号决议, 323, 170, 174, 175, 209, 402
俄罗斯联邦, 发言, 503
秘书长, 情况通报, 170
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发言, 503
战略沟通, 598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505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170, 172-73, 504
美国, 发言, 503
南苏丹特派团, 情况通报, 170, 173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7, 208, 209
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 578

萨赫勒人民联盟

情况通报, 55
邀请参与, 57

秘书长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

概览, 582
决定和动向, 583
第 2654(2022)号决议, 583

秘鲁

会议, 发言, 287
主席, 发言, 305

菲律宾

国际法院关系, 发言, 395

海盗活动

第 2634(2022)号决议, 60

波兰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2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7
大会关系, 发言, 376
邀请参与, 132, 140, 141, 142, 143, 243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4, 405

政治任务。见特别政治任务

葡萄牙

- 决策和表决，发言，333
- 大会关系，发言，386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发言，426

主席

- 概览，300
- 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代表……发言，306
- 非洲局势，主席声明，62，544，556，588
- 阿尔巴尼亚
 - 信，303
 - 代表……发言，304
- 奥地利，发言，305
- 比利时，代表……发言，306
- 刚果局势，主席声明，26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主席声明，257，259
-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声明，575，576
- 关于……的讨论，303-6
- 埃及，发言，305
- 埃塞俄比亚，2022年9月12日信，303
- 欧洲联盟，发言，304
- 芬兰，2022年2月16日信，304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 议程，297，299
 - 决策和表决，331-33
 - 关于会议的讨论，286-87
 - 关于参与的讨论，318-19
 - 关于主席的讨论，305-6
 - 关于工作方法的讨论，270
 - 大会关系，376-77，385-8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404-6
 - 会议，285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425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504

爱尔兰，发言，305

余留机制，主席声明，176，581

列支敦士登，发言，305

卢森堡，发言，30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主席声明，402，438

马耳他，发言，306

荷兰，代表……发言，306

……说明和信函

未经表决作出决定，329

通过的数目，321

和平解决争端，主席声明，438

维持和平行动，主席声明，172，504，598

秘鲁，发言，305

主席声明

未经表决作出决定，328

通过的数目，321

作用

概览，301-3

阿尔巴尼亚，6月21日信，303

挪威，2022年12月27日信，302

俄罗斯联邦

信，303

发言，304

斯洛文尼亚

发言，305

代表……发言，306

瑞士，发言，30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发言，305

恐怖主义，主席声明，212-13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主席声明，504

乌克兰局势，主席声明，132

乌克兰，发言，304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发言，304

美国，信，303

COVID-19 期间的工作方法

2022 年 1 月 17 日信，270

2022 年 3 月 7 日信，270

程序。另见暂行议事规则

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概览，579

2022 年 1 月 25 日信，270

2022 年 12 月 30 日信，270-271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见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防止局势恶化的临时措施，469

暂行议事规则

概览，269-71

议程。见议程

决策和表决。见决策和表决

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2022 年 1 月 25 日信，270

2022 年 12 月 30 日信，270-271

语文。见语文

会议。见会议

参与。见参与

代表和全权证书。见代表和全权证书

地位

概览，336

古巴，发言，337

印度，2022 年 12 月 29 日信，337

爱尔兰，2022 年 12 月 29 日信，337

肯尼亚，2022 年 12 月 29 日信，337

墨西哥，2022 年 12 月 29 日信，337

挪威，2022 年 12 月 29 日信，337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2022 年 1 月 25 日信，337

泰国，发言，337

COVID-19 期间的工作方法

主席，2022 年 1 月 17 日信，270

主席，2022 年 3 月 7 日信，270

联合国的宗旨及原则

概览，342

平等权利和自决。见平等权利和自决

不干涉内政。见不干涉内政

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见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见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重组后的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

邀请参与，53，54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概览，419

阿尔巴尼亚，2022 年 7 月 18 日信，420

亚美尼亚，2022 年 9 月 13 日信，420，422

武装冲突中平民，423

刚果，2022 年 8 月 10 日信，422

埃及，2022 年 7 月 29 日信，420

埃塞俄比亚，2022 年 8 月 2 日信，420

大会，424

伊拉克局势，421

伊拉克，2022 年 7 月 22 日信，421

日本

2022 年 3 月 24 日信，421

2022 年 5 月 9 日信，421

2022 年 10 月 4 日信，421

2022 年 11 月 3 日信，421

2022 年 11 月 18 日信，421

韩国，2022 年 11 月 18 日信，421

利比亚，2022 年 12 月 9 日信，422

马里，2022 年 8 月 15 日信，422

会员国

概览，419-21

导致召开会议和/或进行非正式磋商的来文，421-22

- 其他来文, 422
- 不扩散/朝鲜, 421
- 巴基斯坦, 2022 年 8 月 5 日信, 422
- 秘书长, 423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421, 423
- 土耳其, 2022 年 12 月 9 日信, 422
- 乌克兰局势, 421
- 乌克兰, 2022 年 2 月 19 日信, 421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22 年 1 月 18 日信, 421
- 美国, 2022 年 7 月 19 日信, 420
- 区域安排**
 - 概览, 530-31
 - 非洲, 和平与安全, 541, 543-44, 550-51, 556, 557
 - 阿尔巴尼亚, 发言, 534, 537, 551
 - 授权采取强制执行行动
 - 概览, 552
 - 关于……………的决定, 552-53
 - 关于……………的讨论, 553-55
 - 巴西, 发言, 534, 535, 537, 540, 551, 555
 - 加拿大, 发言, 537
 - 中非共和国局势, 541, 552, 555
 - 中非共和国, 发言, 555
 - 中国, 发言, 534, 536, 538, 540, 551, 552, 555
 - 刚果局势, 541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532, 533-34, 535-36, 537-39
 - 关于专题问题的决定, 532-33
 - 丹麦, 发言, 544
 - 关于专题问题的讨论, 533-40
 - 埃及, 发言, 538
 - 赤道几内亚, 发言, 544
 - 埃塞俄比亚, 发言, 544
 - 法国, 发言, 534, 540, 551, 552
 - 加蓬
 - 发言, 535, 537, 538, 552, 555
 - 代表……………发言, 550
 - 德国, 发言, 537, 544
 - 加纳
 - 发言, 534, 535, 538, 540, 544, 550, 553
 - 代表……………发言, 552
 - 阿拉伯国家集团, 代表……………发言, 535
 - 非洲妇女领袖网络之友小组, 代表……………发言, 537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 代表……………发言, 537
 - 海地问题, 541, 552
 - 印度, 发言, 534, 538, 540, 551
 - 爱尔兰, 发言, 538, 540, 544, 551
 - 哈萨克斯坦, 发言, 534, 558
 - 肯尼亚
 - 发言, 534, 535, 537, 539, 540, 553, 555
 - 代表……………发言, 550, 552
 - 科威特, 信, 558
 - 黎巴嫩, 信, 558
 - 利比亚局势, 541, 553-54, 555, 557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57
 - 马里局势, 541, 556, 557
 - 马耳他, 发言, 544
 - 墨西哥, 发言, 537, 551, 554
 - 中东局势, 541, 553
 - 缅甸局势, 541, 557
 - 纳米比亚, 发言, 537
 -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532-33, 553
 - 挪威, 发言, 535, 537, 538, 539, 540, 544, 551
 - 和平解决争端
 - 概览, 541
 - 关于……………的决定, 541-42

涉及……的决定, 445
关于……的讨论, 542-44

维持和平行动

概览, 545

关于……的决定, 545-49

关于……的讨论, 549-52

报告

概览, 555

关于……的来文, 558

关于……的决定, 555-57

关于……的讨论, 557

第 2624(2022)号文件, 541, 553

第 2625(2022)号文件, 553, 556, 557, 541

第 2628(2022)号文件, 547, 556, 557

第 2630(2022)号文件, 542

第 2633(2022)号文件, 553, 555, 556, 557, 542

第 2635(2022)号文件, 552, 554, 555, 557

第 2640(2022)号文件, 548, 549, 556, 557, 541

第 2645(2022)号文件, 541

第 2647(2022)号文件, 541

第 2648(2022)号文件, 552, 541

第 2649(2022)号文件, 541

第 2652(2022)号文件, 552, 555, 557

第 2653(2022)号文件, 552

第 2656(2022)号文件, 541

第 2657(2022)号文件, 547

第 2659(2022)号文件, 549, 541

第 2662(2022)号文件, 547, 556, 557

第 2663(2022)号文件, 533, 553

第 2664(2022)号文件, 533

第 2666(2022)号文件, 549, 541

第 2669(2022)号文件, 541, 557

第 2670(2022)号文件, 547, 557

俄罗斯联邦, 发言, 534, 535, 539, 540, 544, 554, 555, 558

制裁, 533

塞内加尔, 发言, 538, 539, 544

索马里局势, 551-52, 554, 556, 557

南非, 发言, 538, 539, 544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 541, 553, 555, 556, 557

塔吉克斯坦, 发言, 534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539-40

土耳其, 发言, 537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22 年 3 月 17 日信, 558

发言, 534, 535, 536, 537, 538, 552

联合王国, 发言, 534, 554

美国, 发言, 534, 535, 53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536-37

也门, 发言, 535, 536

另见具体安排。

与其他联合国机构的关系

概览, 370-71

经社理事会。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经社理事会)

大会。见大会

国际法院。见国际法院(国际法院)

“释放我”项目

邀请参与, 150

报告

非洲, 和平与安全, 556, 557

哈萨克斯坦, 发言, 558

科威特, 信, 558

黎巴嫩, 信, 558

利比亚局势, 555, 55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57

马里局势, 556, 557

缅甸局势, 557

区域安排

概览, 555

关于……的来文, 558

关于……的决定, 555-57
 关于……的讨论, 557
 第 2625(2022)号决议, 556, 557
 第 2628(2022)号决议, 556, 557
 第 2633(2022)号决议, 556, 557
 第 2635(2022)号决议, 555, 557
 第 2640(2022)号决议, 556, 557
 第 2652(2022)号决议, 555, 557
 第 2662(2022)号决议, 556, 557
 第 2669(2022)号决议, 557
 第 2670(2022)号决议, 557
 俄罗斯联邦, 发言, 558
 索马里局势, 556, 557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 556, 557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22 年 3 月 17 日信, 558

代表和全权证书
 概览, 299-300
 乌克兰, 发言, 300

塞族共和国
 平等权利和自决, 报告, 347

决议
 未经一致表决获得通过, 325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见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通过的数目, 321
 另见具体实体或局势。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
 邀请参与, 25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情况通报, 251, 449

受保护权
 邀请参与, 140

权利与资源倡议/小组
 邀请参与, 64
 非洲和平与安全情况通报, 59

罗马尼亚

调查和实况调查, 2022 年 10 月 21 日普通照会, 436

邀请参与, 132, 140, 142, 245

议事规则。见暂行议事规则

俄罗斯联邦(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阿富汗局势, 发言, 98, 102

非洲局势, 发言, 61

议程, 发言, 298

亚美尼亚局势, 发言, 10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发言, 112, 111-14

中非共和国局势, 发言, 31, 33, 34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91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258, 260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29, 330, 331, 332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7

平等权利和自决

2022 年 2 月 4 日信, 347

2022 年 2 月 24 日信, 346

2022 年 10 月 3 日信, 346

发言, 344, 345

大会关系, 发言, 379

海地问题, 发言, 87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29, 431, 436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余留机制, 发言, 178, 180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117

2014 年 4 月 13 日信

议程, 296

白俄罗斯, 决议草案, 130, 131

中国, 发言, 131

朝鲜, 决议草案, 130, 131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130, 131, 323, 327

- 法国, 发言, 131
- 加蓬, 发言, 131
- 德国, 发言, 130
- 加纳, 发言, 131
- 爱尔兰, 发言, 131
- 会议, 128, 131, 278
- 墨西哥, 发言, 131
- 挪威, 发言, 129, 131
- 欧安组织, 情况通报, 128-29
- 俄罗斯联邦, 决议草案, 130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29, 130, 131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决议草案, 130, 131
- 乌克兰, 发言, 129, 130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128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131
- 联合王国, 发言, 131
- 美国, 发言, 130
- 利比亚局势, 发言, 69, 75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252
- 2022 年 12 月 8 日信, 410
- 发言, 405, 407
- 马里局势, 发言, 81, 82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7, 500
- 会议
- 2022 年 4 月 4 日信, 275-76
- 2022 年 4 月 14 日信, 276
- 2022 年 6 月 29 日信, 277
- 发言, 289
-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 不干涉内政, 发言, 364
-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发言, 221
- 不扩散, 发言, 224
- 不扩散/朝鲜, 发言, 226, 227, 228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6, 447, 451
- 参与
- 2022 年 4 月 5 日信, 312
- 2022 年 6 月 29 日信, 312-13, 316
- 发言, 312, 317, 319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231, 233
- 维持和平行动, 发言, 503
- 主席
- 信, 303
- 发言, 304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2, 353
- 区域安排, 发言, 534, 535, 539, 540, 544, 554, 555, 558
- 报告, 发言, 558
- 制裁
- 2022 年 2 月 2 日信, 198
- 发言, 487, 491, 492, 494, 515, 516
- 秘书处,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07
- 自卫
- 2022 年 6 月 8 日信, 526
- 2022 年 2 月 24 日信, 525
- 2022 年 3 月 3 日信, 525
- 2022 年 4 月 28 日信, 525
- 发言, 518, 520, 522, 524
- 索马里局势, 发言, 15, 16
- 南苏丹局势, 发言, 50
-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发言, 389
- 安理会各附属机构, 发言, 589
- 苏丹局势, 发言, 42, 43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 决议草案, 148, 151, 322
- 发言, 148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 决议草案, 236, 245, 588
- 发言, 235, 237, 238, 239, 589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505
- 乌克兰局势
- 决议草案, 130
- 发言, 118-19, 120, 121, 122, 123, 129, 130, 131, 132, 138
- 观察员部队, 决议草案, 155
- 西撒哈拉局势, 发言, 9
- 也门局势, 发言, 149
- 卢旺达**
- 大湖区局势, 发言, 20, 21
- 邀请参与, 21, 28, 35, 180
- 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发言, 359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6, 447
- 萨赫勒区域**
- 萨赫勒五国集团。见萨赫勒五国集团
- 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见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
-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22年1月25日信, 409
- 暂行议事规则, 2022年1月25日信, 337
- 制裁。另见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 阿富汗局势, 102
- 议程, 293, 297
- 阿尔巴尼亚, 发言, 488, 490, 516
- 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见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
- 巴西, 发言, 488, 493, 494, 513, 515
- 加拿大, 发言, 490
- 中非共和国局势, 33
- 中国, 发言, 487, 491, 492, 494, 515
-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5
- 刚果局势, 26-27, 364, 491-93
- 关于第四十一条的讨论, 486-89
- 经济问题, 特殊, 514-16
- 法国, 发言, 489, 490, 492, 516
- 加蓬, 发言, 488, 491, 492, 515
- 大会关系, 390
- 加纳, 发言, 488-89, 490, 492, 514
- 捍卫联合国宪章之友小组, 代表……发言, 489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友小组, 代表……发言, 490
- 几内亚比绍委员会, 572
- 海地问题, 87, 471, 493-94
- 海地, 发言, 494
- 印度, 发言, 487-88, 490, 515, 516
- 伊拉克, 发言, 197, 489
- 爱尔兰, 发言, 487, 490, 515, 516
- 肯尼亚, 发言, 488, 490, 492, 494, 513, 515
- 利比亚局势, 71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06
- 马里, 发言, 197
- 会议, 195, 198
- 墨西哥, 发言, 494, 516
- 挪威, 发言, 488, 494, 515, 516
- 区域安排, 533
- 第2620(2022)号决议, 570
- 第2624(2022)号决议, 149, 573
- 第2625(2022)号决议, 573
- 第2627(2022)号决议, 570
- 第2633(2022)号决议, 573, 50, 490
- 第2640(2022)号决议, 574
- 第2641(2022)号决议, 26-27, 364, 491, 569
- 第2644(2022)号决议, 71, 571
- 第2645(2022)号决议, 574
- 第2648(2022)号决议, 33, 572
- 第2649(2022)号决议, 574
- 第2653(2022)号决议, 574-75, 87, 493
- 第2659(2022)号决议, 573
- 第2661(2022)号决议, 568, 16

- 第 2662(2022)号决议, 568, 16
- 第 2664(2022)号决议, 195, 323, 326, 567, 569, 197, 198, 390, 460, 471, 513, 516, 533
- 第 2665(2022)号决议, 572
- 第 2666(2022)号决议, 570
- 俄罗斯联邦
- 2022 年 2 月 2 日信, 198
- 发言, 487, 491, 492, 494, 515, 516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566-67
- 索马里局势, 15-16, 471
- 南苏丹局势, 50, 490-91
- 南苏丹, 发言, 197, 489, 491
- 苏丹, 发言, 197, 489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情况通报, 195-96, 487, 514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情况通报, 196, 487, 514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487, 490, 493, 515
- 联合王国, 发言, 487, 515
- 美国, 发言, 488, 494, 515
- 委内瑞拉, 发言, 197, 489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489-90
- 沙特阿拉伯**
- 邀请参与, 154
- 联合国秘书处**
- 概览, 306-7
- 阿卜耶伊地区局势, 报告, 52
- 阿富汗局势
- 情况通报, 97
- 报告, 103
- 联海综合办, 2022 年 4 月 29 日信, 620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 2022 年 5 月 3 日信, 114
- 2022 年 10 月 25 日信, 114
- 中部非洲区域, 报告, 39
- 中非共和国局势
- 2022 年 6 月 1 日信, 35
- 2022 年 6 月 14 日信, 35, 482
- 报告, 30, 35
- 儿童与武装冲突, 报告, 184
- 武装冲突中平民
- 情况通报, 186
- 报告, 192
- 哥伦比亚局势, 报告, 95, 96
- 刚果局势, 报告, 28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 情况通报, 257, 258, 260-61, 534
- 报告, 263
- 塞浦路斯局势, 报告, 111
- 平等权利和自决, 报告, 347
- 法国,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06-7
- 大会关系
- 就第十一届紧急特别会议采取的行动, 377-78
- 发言, 391
- 德国,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06-7
- 大湖区局势, 报告, 21
- 海地问题
- 2022 年 10 月 8 日信, 91
- 报告, 90, 91
- 国际法院关系, 2022 年 3 月 17 日信, 396
- 调查和实况调查
- 概览, 426
- 来文, 431
- 关于……的决定, 426-28
- 关于……的讨论, 428-31
- 2022 年 2 月 1 日信, 437
- 2022 年 2 月 14 日信, 437
- 会议, 428
- 报告, 437
- 伊拉克局势, 报告, 167

- 余留机制, 说明, 181
- 科索沃局势, 报告, 117
- 利比亚局势
 - 2022 年 1 月 4 日信, 83
 - 报告, 75, 76, 77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 情况通报, 248, 251, 253, 449, 453
 - 报告, 255
- 马里局势
 - 2022 年 6 月 1 日信, 83
 - 报告, 83
- 中非稳定团, 2022 年 2 月 17 日和 22 日信, 609
- 不扩散, 报告, 224, 225
- 和平解决争端, 涉及……………的决定
 - 概览, 443
 - 制止暴力, 443
 - 支持和平协定、政治对话和过渡, 444
 - 支持解决未决争端, 444-45
 - 利用第九十九条, 452-53
- 巴勒斯坦问题, 报告, 158
- 非洲和平与安全, 报告, 64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232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170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423
- 俄罗斯联邦,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07
- 遴选和任命
 - 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 2022 年 9 月 8 日代表……………信, 382
 - 哥斯达黎加, 2022 年 9 月 8 日信, 382
 - 程序, 382
- 索马里局势
 - 2022 年 9 月 15 日信, 18
 - 2022 年 9 月 26 日信, 18
 - 报告, 10, 17
- 南苏丹局势, 报告, 53
- 苏丹局势, 报告, 51, 52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 2021 年 12 月 28 日信, 150
 - 2022 年 1 月 31 日信, 150
 - 2022 年 3 月 4 日信, 150
 - 2022 年 3 月 30 日信, 151
 - 2022 年 6 月 30 日信, 151
 - 2022 年 8 月 30 日信, 152
 - 2022 年 9 月 30 日信, 152
 - 2022 年 11 月 2 日信, 152
 - 2022 年 11 月 30 日信, 152
 - 报告, 145, 150, 151, 152, 153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239
- 乌克兰局势
 - 情况通报, 133, 134, 135, 355, 428
 - 发言, 119, 124
- 联阿援助团, 2022 年 8 月 31 日和 9 月 2 日信, 623
- 观察员部队
 - 2022 年 7 月 7 日和 12 日信, 611
 - 报告, 155
- 联黎部队, 2022 年 8 月 9 日信, 155
- 联阿安全部队, 2022 年 1 月 26 日和 2 月 1 日信, 604
- 联合王国,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06-7
- 美国,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06-7
- 印巴观察组, 2022 年 8 月 8 日和 10 日信, 609
- 中部非洲区域办, 2022 年 7 月 28 日信, 616
- 西非局势, 报告, 57, 58
- 西撒哈拉局势, 报告, 8, 9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01, 537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报告, 205
- 也门局势, 2022 年 6 月 13 日信, 154
- 秘书长。见联合国秘书处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概览, 564

阿富汗局势

概览, 571

情况通报, 97, 101, 565

青年党

概览, 568

更名, 10, 16, 566

情况通报, 10, 15, 218, 565

语文, 12 月 20 日信, 336

主席情况通报, 565-66

中非共和国局势, 572

刚果局势

概览, 569-70

情况通报, 22, 27, 565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见反恐怖主义委员会

根据第七章设立

概览, 564-65

其他委员会, 575-78

具体制裁措施, 566-67

几内亚比绍, 制裁, 572

海地问题

概览, 574-75

情况通报, 85, 88, 565

设立, 87, 566

伊拉克局势, 569

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

概览, 567, 568

情况通报, 217

黎巴嫩局势

概览, 570

情况通报, 565

利比亚局势

概览, 571

情况通报, 66, 71, 565

2021 年 12 月 15 日信, 75

马里局势

概览, 574

情况通报, 78, 81, 218, 565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概览, 575, 576-78

情况通报, 217, 218, 220, 566, 577

延长任务期限, 220-21

不扩散/朝鲜, 570

第 2620(2022)号决议, 570

第 2622(2022)号决议, 220-21, 575, 576, 577

第 2624(2022)号决议, 573

第 2625(2022)号决议, 573

第 2627(2022)号决议, 570

第 2633(2022)号决议, 573

第 2640(2022)号决议, 574

第 2641(2022)号决议, 569

第 2644(2022)号决议, 571

第 2645(2022)号决议, 574

第 2648(2022)号决议, 572

第 2649(2022)号决议, 574

第 2653(2022)号决议, 574-75

第 2659(2022)号决议, 573

第 2661(2022)号决议, 568

第 2662(2022)号决议, 568

第 2663(2022)号决议, 220, 221, 575, 576, 577

第 2664(2022)号决议, 567, 569

第 2665(2022)号决议, 572

第 2666(2022)号决议, 570

制裁, 566-67

索马里局势。现在见安全理事会关于青年党的委员会

更名, 10, 16, 566

2022 年 10 月 10 日和 15 日信, 17-18, 18

南苏丹局势

- 概览, 573
- 情况通报, 50
- 常设委员会, 564
- 苏丹局势
 - 概览, 570
 - 情况通报, 43, 565
- 恐怖主义, 571
- 也门局势
 - 概览, 573
 - 情况通报, 148
- 安全理事会协调人**
 - 不扩散
 - 情况通报, 222, 223
 - 2022年6月10日信, 224
 - 2022年6月23日信, 224
 - 2022年12月6日信, 225
 - 2022年12月12日信, 225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 加强问责制、一致性和透明度国家集团, 代表……发言, 426
 - 塞浦路斯, 发言, 426
 - 埃及, 发言, 426
 - 芬兰, 2022年2月16日信, 425
 - 主席说明的执行情况, 425
 - 调查和实况调查, 424-26
 - 卢森堡, 发言, 426
 - 挪威, 发言, 425
 - 葡萄牙, 发言, 426
 - 安全理事会报告组织, 发言, 425
 - 瑞士, 发言, 426
- 安全理事会报告组织**
 - 邀请参与, 233
 -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情况通报, 231, 232
 -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 发言, 425
- 自卫**
 - 概览, 517
 - 阿尔巴尼亚, 发言, 524
 - 亚美尼亚
 - 2022年9月13日信, 526
 - 发言, 521
 - 亚美尼亚局势, 521
 - 阿塞拜疆
 - 2022年1月27日信, 526
 - 2022年10月27日信, 526
 - 发言, 518
 - 白俄罗斯, 发言, 518
 - 巴西, 发言, 525
 - 加拿大, 发言, 518
 - 儿童与武装冲突, 518
 - 中国, 发言, 523
 - 武装冲突中平民, 518
 - 提及第五十一条的来文, 525-26
 -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518
 - 与第五十一条有关的讨论, 517-25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522
 - 爱沙尼亚
 - 2022年9月27日信, 526
 - 发言, 520
 - 埃塞俄比亚, 2022年6月28日信, 526
 - 法国, 发言, 524, 525
 - 加纳, 发言, 522, 525
 - 伊朗
 - 2022年3月10日信, 525
 - 2022年3月14日信, 526
 - 2022年5月31日信, 526
 - 2022年9月7日信, 526
 - 2022年10月10日信, 526
 - 发言, 523

伊拉克

2022 年 7 月 22 日信, 526

发言, 521

伊拉克局势, 520

爱尔兰, 发言, 524

哈萨克斯坦, 发言, 518

肯尼亚, 发言, 525

拉脱维亚, 代表……发言, 520

黎巴嫩, 2022 年 4 月 28 日信, 525

立陶宛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526

代表……发言, 520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18

马里

2022 年 8 月 15 日信, 526

发言, 521

马里局势, 521

墨西哥, 发言, 517, 518, 519, 520, 521,
523, 524, 525

挪威, 发言, 524

巴基斯坦

2022 年 2 月 3 日信, 526

2022 年 3 月 14 日信, 526

俄罗斯联邦

2022 年 2 月 24 日信, 525

2022 年 3 月 3 日信, 525

2022 年 4 月 28 日信, 525

2022 年 6 月 8 日信, 526

发言, 518, 520, 522, 523, 524

南非, 2022 年 10 月 17 日信, 52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022 年 9 月 6 日信, 526

发言, 519, 52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519, 522-23

恐怖主义, 517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523-25

土耳其

2022 年 2 月 11 日信, 525

2022 年 6 月 16 日信, 525

2022 年 11 月 8 日信, 526

发言, 518-19, 521, 523

乌克兰局势, 520, 522

乌克兰, 发言, 520, 522, 524

联合王国, 发言, 522, 524, 525

美国

2022 年 8 月 26 日信, 526

发言, 519, 520, 523, 524, 525

自决。见平等权利和自决

塞内加尔

邀请参与, 64

区域安排, 发言, 538, 539, 544

塞尔维亚

邀请参与, 114, 117, 180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5-17

芝麻工作室

邀请参与, 141

谢巴青年发展基金会

邀请参与, 154

“相近立场”组织

儿童与武装冲突, 情况通报, 181, 182

邀请参与, 184

新加坡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3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5

会议, 发言, 286, 287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53

斯洛伐克

邀请参与, 132, 141, 142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52

参与, 发言, 318

斯洛文尼亚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5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9

主席

发言, 305

代表……发言, 306

索马里

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见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

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见非洲联盟驻索马里过渡时期特派团(非索过渡特派团)

邀请参与, 17, 18

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见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

索马里局势

非洲联盟, 情况通报, 10, 12, 551

议程, 296

巴西, 发言, 13

儿童与武装冲突, 185

中国, 发言, 15

武装冲突中平民, 193, 194, 195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461, 462, 463

欧洲联盟, 情况通报, 10, 12, 554

法国, 发言, 13

加蓬, 发言, 15

大会关系, 390

加纳, 发言, 15

印度, 发言, 13

肯尼亚, 发言, 1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07-8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96

会议, 10, 17

彼此协助, 511, 512

不干涉内政, 362

和平解决争端, 441-42, 444

专家小组

延长任务, 16, 568

延长任务期限, 568

区域安排, 551-52, 554, 556, 557

报告, 556, 557

第 2628(2022)号决议, 185, 193, 194, 556, 557, 13-14, 17, 206, 207, 208, 209, 209, 362, 390, 463

第 2632(2022)号决议, 14

第 2657(2022)号决议, 185, 194, 195, 326, 15, 18, 206, 207, 208, 209, 464

第 2661(2022)号决议, 568, 16, 18

第 2662(2022)号决议, 185, 195, 326, 556, 557, 568, 16, 18, 208, 208, 464, 508

第 2670(2022)号决议, 557, 14, 18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5, 16

制裁, 15-16, 471

秘书长

2022 年 9 月 15 日信, 18

2022 年 9 月 26 日信, 18

报告, 10, 17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现在见安全理事会关于青年党的委员会

更名, 10, 16, 566

2022 年 10 月 10 日和 15 日信, 17-18, 18

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0-11, 55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16

联合王国

决议草案, 17, 18

发言, 13

美国, 发言, 13, 15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7, 208, 209

南非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8

大湖区局势, 发言, 21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8

区域安排, 发言, 538, 539, 544

自卫, 2022 年 10 月 17 日信, 526

韩国。见大韩民国

南苏丹

邀请参与, 52, 53, 198

制裁, 发言, 197, 489, 491

南苏丹局势, 发言, 49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见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

南苏丹局势。见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苏丹、南苏丹和阿卜耶伊, 见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南苏丹

南苏丹增强妇女权能网络

邀请参与, 54

南苏丹, 情况通报, 48

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负责人。另见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

概览, 583

决定和事态发展, 584

延长任务期限, 241, 580

调查和实况调查, 报告, 432

邀请参与, 243, 245

第 2631(2022)号决议, 584

第 2651(2022)号决议, 584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40

2022 年 11 月 7 日信, 245

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

邀请参与, 141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33, 134

秘书长非洲问题特别顾问

邀请参与, 64

非洲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61

秘书长塞浦路斯问题特别顾问

概览, 582

决定和事态发展, 583

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

概览, 582

决定和事态发展, 583

第 2625(2022)号决议, 583

秘书长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

概览, 583

决定和事态发展, 584

特别顾问、特使和代表

概览, 582

决定和事态发展, 583-84

第 2618(2022)号决议, 583

第 2624(2022)号决议, 584

第 2625(2022)号决议, 583

第 2631(2022)号决议, 584

第 2633(2022)号决议, 584

第 2643(2022)号决议, 584

第 2646(2022)号决议, 583

第 2651(2022)号决议, 584

第 2654(2022)号决议, 583

第 2659(2022)号决议, 584

第 2662(2022)号决议, 584

第 2666(2022)号决议, 584

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

印度, 发言, 389

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388-89

俄罗斯联邦, 发言, 389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

邀请参与, 161, 162

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156-57, 158, 160

特殊经济问题

概览, 512-13

- 制裁, 514-16
- 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
 - 邀请参与, 106
 - 缅甸局势, 情况通报, 104
- 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
 - 邀请参与, 150, 151, 152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144-45
-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
 - 概览, 583
 - 刚果局势, 情况通报, 22, 24
 - 决定和事态发展, 584
 - 大湖区局势, 情况通报, 19, 20
 - 邀请参与, 21, 28
 - 第 2666(2022)号决议, 584
-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
 - 概览, 583
 - 阿卜耶伊地区, 情况通报, 43-45
 - 任命, 583
 - 决定和事态发展, 584
 - 邀请参与, 52
 - 第 2630(2022)号决议, 584
- 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2004)号决议秘书长特使**
 - 概览, 583
 - 决定和事态发展, 584
- 秘书长也门问题特使**
 - 概览, 583
 - 决定和事态发展, 584
 - 邀请参与, 154
 - 第 2624(2022)号决议, 584
 - 第 2643(2022)号决议, 584
 - 也门局势, 情况通报, 147
- 特别政治任务**
 - 概览, 612
 - 延长任务期, 613
 - 大会建议, 374
- 任务规定
 - 概览, 614-16
 - 范围差异, 613
 - 修改, 613-14
 - 新设立的任务, 613
 - 终止, 613
 - 另见具体任务。
- 负责阿富汗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97, 98, 100-101
 - 邀请参与, 103, 104
- 秘书长中部非洲问题特别代表**
 - 中部非洲区域, 情况通报, 36-37
 - 邀请参与, 39
-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儿童与武装冲突, 情况通报, 181-82
 - 邀请参与, 184
- 负责哥伦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92, 93-94
 - 邀请参与, 95
- 负责海地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情况通报, 84-85, 87, 88
 - 海地问题, 情况通报, 499
 - 邀请参与, 90, 91
- 负责伊拉克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邀请参与, 167
 - 伊拉克局势, 情况通报, 163
- 负责科索沃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邀请参与, 117
 - 科索沃局势, 情况通报, 115, 116
- 负责利比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任命, 70
 - 邀请参与, 76, 77
 -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66, 70-71
- 负责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 邀请参与, 83

马里局势，情况通报，78-79

维持和平行动，发言，503

负责索马里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邀请参与，17

索马里局势，情况通报，10-11，551

负责南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邀请参与，53

南苏丹局势，情况通报，45-47

秘书长中非共和国问题特别代表

中非共和国局势，情况通报，30，31

邀请参与，35

负责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刚果局势，情况通报，22

邀请参与，28

负责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邀请参与，51，52

苏丹局势，情况通报，39-41

负责西非和萨赫勒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邀请参与，57，58

西非局势，情况通报，55，56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概览，583

决定和事态发展，584

邀请参与，141

第 2633(2022)号决议，584

第 2659(2022)号决议，584

第 2662(2022)号决议，584

第 2666(2022)号决议，584

乌克兰局势，情况通报，133，134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情况通报，199，200，489

安理会各附属机构

概览，563

特设委员会，581

主席所作的情况通报，217-18，219，297

委员会。见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调查机构，579

维持和平行动。见维持和平行动

提议设立但尚未设立

概览，588-89

中国，发言，589

法国，发言，589

印度，发言，589

墨西哥，发言，589

俄罗斯联邦，发言，58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发言，589

联合王国，发言，589

美国，发言，589

特别政治任务。见特别政治任务

法庭，580-81

工作组，578-79

另见具体实体。

苏丹

议程，发言，299

决策和表决，发言，331

大会关系，发言，377

邀请参与，51，52，198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发言，405，406

制裁，发言，197，489

苏丹局势，发言，42，43

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见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

苏丹和南苏丹，报告

议程，296

儿童与武装冲突，185

武装冲突中平民，193，194，195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461，463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348，349

调查和实况调查，427

会议，39

- 不干涉内政, 363
- 和平解决争端, 442, 445
- 区域安排, 541, 553, 555, 556, 557
- 报告, 556, 557
- 第 2625(2022)号决议, 553, 556, 557, 541
- 第 2630(2022)号决议, 463, 542
- 第 2633(2022)号决议, 553, 555, 556, 557, 542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6, 207, 208, 209
-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南苏丹**
 - 中国, 发言, 50
 - 加蓬, 发言, 50
 - 加纳, 发言, 50
 - 印度, 发言, 50
 - 调查和实况调查, 433
 - 联合监测和评价委员会, 情况通报, 46, 47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09
 -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96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1, 474, 475, 483-84
 - 会议, 53-54
 -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情况通报, 46, 48
 - 专家小组, 延长任务期限, 50, 573
 - 第 2625(2022)号决议, 185, 193, 194, 195, 325, 49, 53, 206, 207, 208, 209, 349, 363, 427, 463, 484, 573
 - 第 2633(2022)号决议, 185, 194, 195, 325, 573, 50, 53, 208, 209, 329, 474, 483, 484, 490
 - 第 2664(2022)号决议, 474, 484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50
 - 制裁, 50, 490-91
 - 秘书长, 报告, 53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概览, 573
 - 情况通报, 50
 - 南苏丹增强妇女权能网络, 情况通报, 48
 - 南苏丹, 发言, 49
- 负责南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45-47
- 美国
 - 决议草案, 53, 329
 - 发言, 49, 50
-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苏丹**
 - 阿尔巴尼亚, 发言, 43
 - 中国, 发言, 43
 - 加蓬, 发言, 42
 - 国际刑事法院, 情况通报, 43
 - 爱尔兰, 发言, 43
 - 肯尼亚, 发言, 42, 50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1, 473, 475
 - 会议, 51-52
 - 墨西哥, 发言, 43
 - 挪威, 发言, 43
 - 专家小组
 - 延长任务期限, 43, 570
 - 2022 年 1 月 24 日信, 51
 - 第 2620(2022)号决议, 43, 51, 363, 463, 473, 570
 - 第 2636(2022)号决议, 43, 51
 - 第 2664(2022)号决议, 473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42, 43
 - 秘书长, 报告, 51, 52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 概览, 570
 - 情况通报, 43, 565
 - 负责苏丹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39-41
 - 苏丹社会发展组织, 情况通报, 41
 - 苏丹, 发言, 42, 43
 - 联合王国
 - 决议草案, 51
 - 发言, 43
 - 美国, 决议草案, 51

苏丹和南苏丹，报告—苏丹、南苏丹和阿卜耶伊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情况通报，44，4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509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495
会议，52-53
维持和平行动，503
第 2630(2022)号决议，194，45，52，348，349
第 2660(2022)号决议，45，53，363
秘书长，报告，52
秘书长非洲之角问题特使，情况通报，43-45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情况通报，44
美国，决议草案，52，53

苏丹局势。见苏丹和南苏丹，报告—苏丹、南苏丹和阿卜耶伊，见苏丹和南苏丹，报告—苏丹

苏丹社会发展组织

邀请参与，52
苏丹和南苏丹，报告-苏丹，情况通报，41

瑞典

大会关系，发言，375
邀请参与，132

瑞士

决策和表决，发言，332
经社理事会关系，发言，393
大会关系
2022 年 10 月 10 日信，387
发言，375，376，386，392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发言，405
会议，发言，286
和平解决争端，发言，447
参与，发言，318
主席，发言，306
安全理事会访问团，发言，426

叙利亚裔美国人医学会

邀请参与，15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大会关系，发言，377，378
人权理事会，发言，388
邀请参与，131，150，151，152
会议，发言，286
参与，发言，319
主席，发言，305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2022 年 6 月 13 日信，358
自卫
2022 年 9 月 6 日信，526
发言，519，523

乌克兰局势，决议草案，130，13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见中东局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叙利亚媒体和表达自由中心

邀请参与，152

叙利亚紧急情况工作队

邀请参与，151

塔吉克斯坦

邀请参与，262
区域安排，发言，534

塔利班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471，473，475，477-78，516
第 2664(2022)号决议，477
第 2665(2022)号决议，473，477

恐怖主义

议程，294，297
Cama 和 Albless 医院，情况通报，212
儿童与武装冲突，185
武装冲突中平民，193，194，195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情况通报，210，211，212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465
欧洲联盟，情况通报，210，211-12

- 印度, 2022 年 12 月 5 日信, 215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509
- 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471
- 会议, 210, 214-15, 280, 285
- 主席声明, 212-13
- 第 2665(2022)号决议, 213, 215, 572, 465
- 秘书长, 报告, 214
- 安全理事会委员会, 571
- 自卫, 517
- 主管反恐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210-11, 212
- 美国, 决议草案, 215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8, 209
- 工作组, 578
- 泰国**
-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393
- 大会关系, 发言, 376, 386, 391
- 暂行议事规则, 发言, 337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另见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 气候变化问题非洲谈判员小组, 情况通报, 241
- 非洲联盟委员会, 情况通报, 242, 540
- 议程, 293, 297
- 主管非洲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241
- 主管经济发展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239
- 白俄罗斯, 发言, 240
- 能源和气候中心, 情况通报, 239
- 中国, 发言, 235, 240, 589
- 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242, 539
- 确定…………, 461-68, 465, 466-67, 467-68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236, 245, 328, 431, 588
- 欧盟对外行动署, 情况通报, 242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352-53
- 法国, 发言, 589
- 加蓬, 2022 年 10 月 3 日信, 244
- 俄罗斯天然气工业股份公司, 情况通报, 239
- 加纳, 2022 年 11 月 1 日信, 245
- 裁军事务高级代表, 情况通报, 236
- 原子能机构, 情况通报, 238, 239
- 国际民航组织, 情况通报, 240, 435
-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情况通报, 241
- 印度, 发言, 589
- 国际危机组织, 情况通报, 242, 540
- 调查和实况调查, 427, 430-31, 434-36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406-8
- 会议, 234, 242-46, 280, 282, 284
- 墨西哥, 发言, 589
- 和平解决争端, 448-49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421, 423
- 区域安排, 539-40
- 第 2651(2022)号决议, 241, 244, 427, 465
- 俄罗斯联邦**
- 决议草案, 236, 245, 588
- 发言, 235, 237, 238, 239, 589
- 秘书长, 情况通报, 239
- 自卫, 523-25
- 特别顾问兼联合国调查组负责人**
- 情况通报, 240
- 2022 年 11 月 7 日信, 245
- 建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附属机构, 588
- 恐怖主义。见恐怖主义
- 乌克兰, 发言, 235, 237
- 贸发会议, 情况通报, 237, 238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情况通报, 237-38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235, 238, 352
- 难民署, 情况通报, 235
- 儿基会, 情况通报, 237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589

- 联合王国
 - 决议草案, 244
 - 发言, 589
- 美国, 发言, 235, 237, 239, 589
- 世卫组织, 情况通报, 235
- 旅行禁令。见不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 法庭
 - 概览, 580-81
 - 2022 年的事态发展, 581
 - 国际法庭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579
 - 第 2637(2022)号决议, 581
-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 与……协商
 - 议程, 297
 - 非公开会议, 281
 - 确认……的需要, 504-5
 - 马里局势, 504
 - 中东局势, 504
 - 维持和平行动, 505
 - 主席声明, 504
 - 第 2639(2022)号决议, 504
 - 第 2640(2022)号决议, 504
 - 第 2650(2022)号决议, 504
 - 第 2671(2022)号决议, 504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505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505
- 哥伦比亚真相委员会
 - 情况通报, 92, 94
 - 邀请参与, 95
- 土耳其
 - 大会关系, 发言, 375
 - 邀请参与, 132, 150, 151, 152, 167, 245
 - 伊拉克局势, 发言, 164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12 月 9 日信, 422
- 区域安排, 发言, 537
- 自卫
 - 2022 年 2 月 11 日信, 525
 - 2022 年 6 月 16 日信, 525
 - 2022 年 11 月 8 日信, 526
 - 发言, 518-19, 521, 523
- 乌干达
 - 邀请参与, 28
- 乌克兰
 - 议程, 发言, 298
 -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5, 467
 - 平等权利和自决, 信, 346
 - 调查和实况调查
 - 2022 年 7 月 29 日信, 432
 - 发言, 429, 430, 434
 - 邀请参与, 118, 126, 131, 132, 140, 141, 142, 143, 218, 243, 244, 246, 255
 - 2014 年 2 月 28 日信
 - 议程, 296
 - 阿尔巴尼亚, 决议草案, 120, 126
 - 阿尔巴尼亚, 发言, 121, 122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情况通报, 118, 124
 - 巴西, 发言, 121, 122
 - 中国, 发言, 120, 121, 123, 124
 - 事务的处理, 309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120, 126, 323, 327, 353, 522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353-55
 - 法国, 发言, 119, 120, 121, 122
 - 加蓬, 发言, 120
 - 大会关系, 380
 - 加纳, 发言, 120, 123
 - 难民事务高级专员, 情况通报, 118, 122
 - 原子能机构, 情况通报, 118, 123

- 印度, 发言, 120, 121, 123
- 爱尔兰, 发言, 121, 122
- 肯尼亚, 发言, 122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402, 403
- 会议, 117, 125-27, 275
- 墨西哥, 发言, 121, 122
- 挪威, 发言, 120, 124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421
- 第 2623(2022)号决议, 325, 117, 121, 126, 402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18-19, 120, 121, 122, 123
- 秘书长, 发言, 119, 124
- 自卫, 520, 522
- 乌克兰, 发言, 119, 120, 122, 123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情况通报, 118, 121, 124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118, 119, 123, 124
-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120, 121, 123, 124
- 联合王国, 发言, 119, 120, 121, 122
- 美国, 决议草案, 120, 126
- 美国, 发言, 119, 121, 122, 125
- 粮食署, 情况通报, 118, 124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252
- 维护和平与安全
- 议程, 294, 296
- 阿尔巴尼亚, 决议草案, 138, 142, 345
- 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 情况通报, 133, 135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助理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副协调员, 情况通报, 133, 134
- 巴西, 发言, 138
- 中国, 发言, 138
- 难民事务副高级专员, 情况通报, 133
- 未获通过的决议草案, 138, 142, 328, 345, 379
- 平等权利和自决, 344-45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355-56
- 法国, 发言, 140
- 加蓬, 发言, 138, 140
-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情况通报, 133, 134
- 印度, 发言, 138
- 国际刑事法院, 情况通报, 133, 135
- 调查和实况调查, 428-29, 434
- 移民组织, 情况通报, 133
- 爱尔兰, 发言, 140
- 肯尼亚, 发言, 138
- 会议, 132, 140-43, 279
- 和平解决争端, 442
- 主席声明, 132
- 俄罗斯联邦, 发言, 132, 138
- 秘书长, 情况通报, 133, 134, 135, 355, 428
- 自卫, 520
- 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 情况通报, 133, 134
-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33, 134
- 联合国乌克兰驻地兼人道主义协调员, 情况通报, 136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情况通报, 133, 134, 136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133, 134-36, 344, 434
- 儿基会, 情况通报, 133, 134
- 联合王国, 发言, 138
- 美国, 决议草案, 138, 142, 345
- 美国, 发言, 132, 138, 140
- 妇女署, 情况通报, 133
- 会议, 2022 年 2 月 19 日信, 275
- 联合国会员资格, 发言, 382

-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9
- 主席, 发言, 304
-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3, 354, 355, 356
-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2 月 19 日信, 421
- 代表和全权证书, 发言, 300
- 自卫, 发言, 520, 522, 524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235, 237
- 乌克兰局势
- 情况通报, 129
- 发言, 119, 120, 122, 123, 130
- 乌克兰局势。见俄罗斯联邦(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2014 年 4 月 13 日信, 见乌克兰: 维护和平与安全, 见乌克兰: 2014 年 2 月 28 日信
- 乌克兰妇女基金
- 邀请参与, 141
-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另见伊拉克局势
- 概览, 623-24
- 延长任务期限, 163, 166, 613
- 任务规定, 615-16
- 任务规定修改, 613, 614
- 第 2631(2022)号决议, 163, 166
-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另见阿富汗局势
- 概览, 621-23
- 延长任务期限, 98, 613
- 任务规定, 615-16
- 任务规定修改, 613
- 第 2626(2022)号决议, 98, 621
- 秘书长, 2022 年 8 月 31 日和 9 月 2 日信, 623
- 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另见索马里局势
- 概览, 617-18
- 延长任务期限, 14, 613, 618
- 任务规定, 614
- 任务规定修改, 613, 614
- 第 2628(2022)号决议, 618
- 第 2632(2022)号决议, 14, 618
- 第 2657(2022)号决议, 15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
- 儿童与武装冲突, 情况通报, 181, 182
- 邀请参与, 140, 141, 184, 243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7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33, 134
-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
- 邀请参与, 170
-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 2022 年 2 月 10 日信, 170
- 发言, 168
- 理事会主席
- 最后报告, 582
- 2022 年 2 月 10 日信, 170, 582
- 2022 年 12 月 12 日信, 582
- 第 2621(2022)号决议, 582, 168
- 终止, 168, 582
-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
- 邀请参与, 245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7, 238
-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
- 概览, 611
- 延长任务期限, 144, 149, 596, 611
- 任务规定, 597, 600
- 会议, 144, 155
- 第 2639(2022)号决议, 149, 155, 504, 611
- 第 2671(2022)号决议, 149, 155, 504, 611
- 俄罗斯联邦, 决议草案, 155
- 秘书长
- 2022 年 7 月 7 日和 12 日信, 611
- 报告, 155
- 美国, 决议草案, 155
-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
- 邀请参与, 140, 204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33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99, 200, 201, 203, 537
-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难民署)**
- 与具体议程项目没有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 216, 218, 297
- 邀请参与, 126, 218, 243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5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18, 122
- 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海综合办)**。另见海地问题概览, 620-21
- 延长任务期限, 86, 613, 620
- 任务规定, 613, 615-16
- 任务规定修改, 613, 614
- 第 2645(2022)号决议, 86, 620
- 秘书长, 2022 年 4 月 29 日信, 620
- 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另见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苏丹
- 概览, 619
- 延长任务期限, 43, 613, 619
- 任务规定, 614
- 第 2636(2022)号决议, 43, 619
-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另见科索沃局势
- 概览, 610
- 任务规定, 596, 600
-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另见中东局势
- 概览, 611
- 延长任务期限, 144, 149, 596, 611
- 法国, 决议草案, 155
- 任务规定, 597, 600
- 会议, 155
- 延长授权, 497
- 第 2650(2022)号决议, 149, 155, 504, 611
- 秘书长, 2022 年 8 月 9 日信, 155
- 战略沟通, 598
-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另见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苏丹、南苏丹和阿卜耶伊
- 概览, 603-4
- 延长任务期限, 45, 495, 596, 603-4
- 任务规定, 597, 599-600
- 重组, 503
- 第 2630(2022)号决议, 45, 603-4
- 第 2660(2022)号决议, 45, 603-4
- 秘书长, 2022 年 1 月 26 日和 2 月 1 日信, 604
- 战略沟通, 598
- 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
- 概览, 580
- 延长任务期限, 241
- 第 2651(2022)号决议, 580, 241
-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
- 概览, 609
- 任务规定, 596, 597, 600
- 秘书长, 2022 年 8 月 8 日和 10 日信, 609
-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另见西撒哈拉局势
- 概览, 601
- 延长任务期限, 8, 596, 601
- 任务规定, 597, 599-600
- 第 2654(2022)号决议, 601
-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另见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南苏丹
- 概览, 604-6
- 效力, 598-99
- 延长任务期限, 49, 596, 604
- 邀请参与, 175
- 任务规定, 596-97, 599-600
- 任务规定修改, 597, 598
- 维持和平行动情况通报, 170, 173
- 延长授权, 496
- 第 2625(2022)号决议, 49, 573, 604-5, 606

- 第 2633(2022)号决议, 573, 604, 605
- 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
- 概览, 624
- 延长任务期限, 144, 149, 613, 625
- 任务规定, 613, 615-16
- 第 2643(2022)号决议, 149, 625
-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另见马里局势**
- 概览, 606-7
- 效力, 598-99
- 延长任务期限, 80, 364, 549, 574, 596
- 任务规定, 596-97, 599-600
- 任务规定修改, 597
- 延长授权, 496
- 第 2640(2022)号决议, 574, 80, 364, 502, 606
- 第 2649(2022)号决议, 574
-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中非稳定团)。另见中非共和国局势**
- 概览, 607-9
- 效力, 598-99
- 延长任务期限, 33, 34, 549, 596, 607
- 任务规定, 596-97, 599-600
- 延长授权, 495
- 第 2648(2022)号决议, 607, 608
- 第 2659(2022)号决议, 33, 34, 502, 607-8
- 秘书长, 2022 年 2 月 17 日和 22 日信, 609
- 战略沟通, 598
- 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另见西非, 巩固和平**
- 概览, 619
- 延长任务期限, 613
- 任务规定, 613, 614
- 西非局势, 情况通报, 55
-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97, 100
- 海地问题, 情况通报, 85, 86
- 邀请参与, 57, 64, 65, 90, 103
- 非洲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61, 62-63
- 西非局势, 情况通报, 55
-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00
-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另见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 概览, 601-3
- 组成的变化, 601
- 效力, 598-99
- 延长任务期限, 26, 570, 596, 602
- 邀请参与, 175
- 任务规定, 596-97, 599-600
- 任务规定修改, 597-98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170, 173
- 延长授权, 496
- 第 2666(2022)号决议, 570, 26, 601, 602, 603
- 秘书长, 报告, 28
- 战略沟通, 598
-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另见塞浦路斯局势**
- 概览, 609-10
- 效力, 598-99
- 延长任务期限, 110, 596, 609
- 任务规定, 597, 600
- 第 2618(2022)号决议, 110, 609
- 第 2646(2022)号决议, 111, 609
- 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中亚预防外交中心)**
- 概览, 623
- 任务规定, 613, 615-16
-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另见中部非洲区域**
- 概览, 616
- 延长任务期限, 38, 613
- 任务规定, 613, 614

- 秘书长, 2022 年 7 月 28 日信, 616
- 联合国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
- 邀请参与, 161
- 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156
- 联合国阿富汗驻地兼人道主义协调员
- 邀请参与, 103
- 联合国乌克兰驻地兼人道主义协调员
- 邀请参与, 133, 142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36
- 联合国巴勒斯坦被占领土驻地协调员兼人道主义协调员
- 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156
-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
- 概览, 624
- 任务规定, 613, 615-16
-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另见利比亚局势
- 概览, 616-17
- 延长任务期限, 67, 69, 70, 613, 617
- 任务规定, 614, 617
- 任务规定修改, 613, 614
- 第 2619(2022)号决议, 67, 617
- 第 2629(2022)号决议, 67, 617
- 第 2644(2022)号决议, 617
- 第 2647(2022)号决议, 69, 617
- 第 2656(2022)号决议, 70, 617
-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
- 概览, 610
- 任务规定, 596, 597, 600
- 第 2639(2022)号决议, 610
- 第 2671(2022)号决议, 610
- 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联哥核查团)。另见哥伦比亚: 2016 年 1 月 19 日信
- 概览, 619
- 延长任务期限, 95, 613, 620
- 任务规定, 613, 615-16
- 第 2655(2022)号决议, 95, 620
- 联阿援助团。见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
- 联伊援助团。见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
- 贸发会议。见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
- 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
- 阿富汗局势, 情况通报, 97, 99, 101
- 武装冲突中平民, 情况通报, 190
- 邀请参与, 103, 126, 127, 140, 143, 150, 151, 152, 154, 193, 198, 243, 245
- 制裁, 情况通报, 195-96, 487, 514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情况通报, 145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7-38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18, 121, 124, 133, 134, 136
- 也门局势, 情况通报, 147
- 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
- 邀请参与, 255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52, 429
-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
- 阿卜耶伊地区, 情况通报, 44
- 邀请参与, 52, 175
- 维持和平行动, 情况通报, 170, 172-73, 504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
- 与具体议程项目没有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 216
- 邀请参与, 75, 76, 126, 131, 141, 198, 218, 224, 225, 228, 243, 255
- 利比亚局势, 情况通报, 66, 68, 70
-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49
- 不扩散, 情况通报, 222-23
- 不扩散/朝鲜, 情况通报, 226
- 制裁, 情况通报, 196, 487, 514
-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5, 238, 352
-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19, 123, 124, 128, 133, 134-36, 344, 434

主管反恐主义办公室副秘书长

邀请参与, 214, 215

恐怖主义, 情况通报, 210-11, 212

观察员部队。见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

联塞部队。见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

难民署。见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难民署)

儿基会。见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

联黎部队。见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

联阿安全部队。见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联阿安全部队)

联合国调查组。见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联合国调查组)

联苏综合援助团。见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2022 年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刚果局势, 发言, 25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2022 年 3 月 17 日信, 262

经社理事会关系, 发言, 393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0, 435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言, 407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9

会议, 发言, 289

缅甸局势, 发言, 106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7, 451

巴勒斯坦问题, 发言, 160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231

主席, 发言, 304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1 月 18 日信, 421

区域安排

2022 年 3 月 17 日信, 558

发言, 534, 535, 536, 537, 538, 552

报告, 2022 年 3 月 17 日信, 558

制裁, 发言, 487, 490, 493, 515

索马里局势, 发言, 16

建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附属机构, 发言, 589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589

部队和警察派遣国, 发言, 505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20, 121, 123, 124, 131

西撒哈拉局势, 发言, 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22 年 3 月 1 日信, 204

发言, 200

也门局势, 发言, 149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412, 413

议程, 发言, 29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发言, 112

中非共和国局势, 发言, 33

哥伦比亚局势, 决议草案, 96

刚果局势, 发言, 26

塞浦路斯局势, 决议草案, 111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1

大会关系, 发言, 378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0, 435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决议草案, 170

发言, 169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117

利比亚局势

决议草案, 75, 76

发言, 69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252

发言, 405, 407

马里局势, 发言, 81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500

会议

2022年4月11日信, 276

发言, 286, 289

缅甸局势

决议草案, 106

发言, 106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发言, 221

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发言, 360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48, 450

参与, 2022年4月11日信, 312

建设和平和保持和平, 发言, 231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3, 355,
356, 357

区域安排, 发言, 534, 554

制裁, 发言, 487, 515

秘书处, 2022年10月21日信, 306-7

自卫, 发言, 522, 524, 525

索马里局势

决议草案, 17, 18

发言, 13

建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附属机构, 发言, 589

苏丹局势

决议草案, 51

发言, 43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发言, 148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决议草案, 244

发言, 589

乌克兰局势, 发言, 119, 120, 121, 122, 131,
138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22年4月5日信, 204

也门局势, 决议草案, 154

美利坚合众国(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

阿卜耶伊地区局势, 决议草案, 52, 53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 发言, 413

议程, 发言, 29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 发言, 112, 113

中非共和国局势, 发言, 32, 33

武装冲突中平民, 发言, 191

刚果局势, 发言, 27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260

决策和表决, 发言, 330, 333

确定对和平的各种威胁, 发言, 465, 467

大会关系, 发言, 376, 379, 380, 386

海地问题

决议草案, 90, 91

发言, 87, 90

调查和实况调查, 发言, 430, 435

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 发言, 169

伊拉克局势, 决议草案, 167

科索沃局势, 发言, 116, 11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2022年5月12日信, 254

2022年10月21日信, 252

发言, 407

马里局势, 发言, 81

涉及使用武力的措施, 发言, 499-500

会议

2022年7月19日信, 277

发言, 287, 288

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发言, 221

不扩散/朝鲜

决议草案, 228, 330

发言, 226, 228

不得协助强制执行行动目标国的义务, 发言, 360

和平解决争端, 发言, 451

维持和平行动, 发言, 503
主席, 信, 303
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 发言, 353, 355
向安全理事会移交争端, 2022 年 7 月 19 日信, 420
区域安排, 发言, 534, 535, 539
制裁, 发言, 488, 494, 515
秘书处, 2022 年 10 月 21 日信, 306-7
自卫
 2022 年 8 月 26 日信, 526
 发言, 519, 520, 523, 524, 525
索马里局势, 发言, 13, 15
南苏丹局势
 决议草案, 53, 329
 发言, 49, 50
建议设立但尚未设立的附属机构, 发言, 589
苏丹局势, 决议草案, 5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 发言, 148
恐怖主义, 决议草案, 215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发言, 235, 237, 239, 589
乌克兰局势
 决议草案, 120, 126, 138, 142, 345
 发言, 119, 121, 122, 125, 130, 132, 138, 140
观察员部队, 决议草案, 155
西撒哈拉局势
 决议草案, 9
 发言, 9
牛津大学
 邀请参与, 255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50, 251, 404
荷台达协议支助团。见联合国支助荷台达协议特派团(荷台达协议支助团)
科索沃特派团。见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科索沃特派团)

南苏丹特派团。见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
印巴观察组。见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
中部非洲区域办。见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西萨办。见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
中亚预防外交中心。见联合国中亚区域预防外交中心(中亚预防外交中心)
近东救济工程处。见联合国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
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见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
联利支助团。见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
联索援助团。见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索援助团)
停战监督组织。见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
联哥核查团。见联合国哥伦比亚核查团(联哥核查团)
妇女署。见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
美国/中东项目
 邀请参与, 161
 巴勒斯坦问题, 情况通报, 157
乌兹别克斯坦
 邀请参与, 103, 104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平等权利和自决, 普通照会, 347
 邀请参与, 198
 制裁, 发言, 197, 489
视频会议。另见会议
 事务的处理, 309
 ……………的数量, 274
“放大声音”组织
 阿富汗局势情况通报, 99
 邀请参与, 103

海地发展志愿服务组织

海地问题, 情况通报, 85

邀请参与, 90

表决。见决策和表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见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西非局势。见西非, 巩固和平****西非, 巩固和平**

议程, 296

和平与安全联盟, 情况通报, 56

世界医师协会, 情况通报, 55

会议, 55, 57-58

建设和平委员会, 情况通报, 56, 586

萨赫勒人民联盟, 情况通报, 55

秘书长, 报告, 57, 58

负责西非和萨赫勒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55, 56

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见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西萨办)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情况通报, 55

西萨办, 情况通报, 55

西撒哈拉局势

议程, 296

巴西, 发言, 9

中国, 发言, 9

平等权利和自决, 343, 344

加蓬, 发言, 9

肯尼亚, 发言, 8-9

会议, 8, 9

和平解决争端, 442-43, 445

第 2654(2022)号决议, 326, 8, 9, 207, 208, 209, 343

俄罗斯联邦, 发言, 9

秘书长, 报告, 8, 9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见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发言, 9

美国

决议草案, 9

发言, 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07, 208, 209

粮食署。见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

世卫组织。见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

妇女和儿童法律研究基金会

邀请参与, 203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99, 200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阿富汗局势, 206, 207, 208

非洲, 和平与安全, 206, 207, 209

非洲联盟委员会, 情况通报, 199, 201, 203

议程, 293, 297

阿尔巴尼亚

2022年6月4日信, 204

发言, 200

中非共和国局势, 206, 207, 208, 209

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207

刚果局势, 206, 207, 208, 209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207, 208

塞浦路斯局势, 207, 208, 209

副秘书长, 情况通报, 202, 203

欧洲联盟, 情况通报, 199, 201

加蓬, 2022年10月4日信, 205

性别平等主流化、性别问题专门知识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对策, 208

海地问题, 206, 207, 208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情况通报, 198-200, 446

Huquqyat 组织, 情况通报, 200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 情况通报, 202

基金组织, 情况通报, 199, 200

伊拉克局势, 206, 207, 208

爱尔兰, 2月3日信, 203

余留机制, 209

肯尼亚, 2 月 3 日信, 203
阿拉伯国家联盟, 情况通报, 199, 201
利比亚局势, 206, 207
马里局势, 206, 207, 208, 209
会议, 198, 203-5, 278, 279, 280
墨西哥, 2 月 3 日信, 203
中东局势, 206, 208, 209
北约, 情况通报, 202
妇女经济行为主体网络, 情况通报, 200
挪威
 2022 年 1 月 10 日信, 203
 2022 年 10 月 12 日信, 203
 2022 年 12 月 27 日信, 203
欧安组织, 情况通报, 199, 201
和平解决争端, 446-48
参与建设和平, 207
参与维持和平行动, 209
参与政治进程, 206-7
参与安全部门, 209
维持和平行动, 207, 208, 209
保护妇女和妇女保护顾问, 209
区域安排, 536-37
第 2618(2022)号决议, 207, 208, 209
第 2624(2022)号决议, 208
第 2625(2022)号决议, 206, 207, 208, 209
第 2626(2022)号决议, 206, 207, 208
第 2628(2022)号决议, 206, 207, 208, 209
第 2631(2022)号决议, 206, 207, 208
第 2633(2022)号决议, 208, 209
第 2637(2022)号决议, 209
第 2639(2022)号决议, 208, 209
第 2640(2022)号决议, 206, 207, 208, 209
第 2645(2022)号决议, 206, 207, 209
第 2646(2022)号决议, 207, 208, 209
第 2647(2022)号决议, 206, 207

第 2648(2022)号决议, 207
第 2650(2022)号决议, 206, 207, 208, 209
第 2653(2022)号决议, 208
第 2654(2022)号决议, 207, 208, 209
第 2656(2022)号决议, 206
第 2657(2022)号决议, 206, 207, 208, 209
第 2659(2022)号决议, 206, 207, 208, 209
第 2662(2022)号决议, 208
第 2666(2022)号决议, 206, 207, 208, 209
第 2668(2022)号决议, 209
第 2671(2022)号决议, 208, 209
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中的作用, 208
制裁, 489-90
秘书长情况通报, 201, 537
秘书长, 报告, 205
增强社会经济权能, 207
索马里局势, 206, 208, 209
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 情况通报, 199, 200, 489
苏丹和南苏丹, 报告, 206, 208, 209
恐怖主义, 208, 20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22 年 3 月 1 日信, 204
 发言, 200
联合王国, 2022 年 4 月 5 日信, 20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情况通报, 200
妇女署, 情况通报, 199, 200, 201, 203, 537
西撒哈拉局势, 207, 209
妇女和儿童法律研究基金会, 情况通报, 199, 200
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 情况通报, 199, 200
ZanTimes 情况通报, 202, 203
妇女为妇女国际组织
 武装冲突中平民, 情况通报, 188, 189

非洲妇女参与法律和发展协会

邀请参与, 83

马里局势, 情况通报, 80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概览, 579

与具体议程项目没有明确关联的情况通报, 218

维持和平行动工作组, 578**妇女、和平与安全工作组**

邀请参与, 203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199, 200

工作组, 578-79**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

武装冲突中平民, 情况通报, 190

海地问题, 情况通报, 85, 86

邀请参与, 90, 126, 193, 254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48

乌克兰局势, 情况通报, 118, 124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

邀请参与, 243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情况通报, 235

也门

接受和执行安全理事会的决定, 发言, 412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发言, 259

邀请参与, 154, 262

区域安排, 发言, 535, 536

也门局势。见中东局势—也门**积极公民和民主青年协会**

邀请参与, 83

马里局势, 情况通报, 80

前南斯拉夫。见科索沃局势, 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ZanTimes**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情况通报, 202, 203